基督山伯爵

LE COMTE DE MONTE-CRISTO

[法]大仲马著　韩沪麟　周克希译



基督山伯爵

LE COMTE DE MONTE-CRISTO

[法]大仲马著　韩沪麟　周克希译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基督山伯爵/（法）大仲马（Dumas，A.）著；韩沪麟，周克希译.—上海：上海译文出版社，1991.12
（2001.4 重印）
ISBN 7-5327-1224-9

Ⅰ.基... Ⅱ.①大...②韩...③周... Ⅲ.长篇小说-法国-近代 Ⅳ.I565.44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0）第 25476 号

Alexandre Dumas

LE COMTE DE MONTE-CRISTO

根据 Paris，Calmann-Lévy Editeurs 版译出

世纪出版集团
上海译文出版社出版、发行
上海延安中路 955 弄 14 号
全国新华书店经销
上海新华印刷厂印刷

开本 850×1168 1/32 印张 45.25 插页 5 字数 1,253,000
1991 年 12 月第 1 版 2001 年 4 月第 15 次印刷
印数：617,001—623,000 册
ISBN 7-5327-1224-9/I·717
定价：43.90 元



作 者 像

译 本 序

一

法国文学史上有两位著名的仲马：一位是本书和《三个火枪手》的作者大仲马(Alexandre Davy de la Pailleterie Dumas Père 1802—1870)。同欧仁·苏一样，大仲马是十九世纪上半期法国浪漫主义文学潮流中另一个类型的杰出作家，他在当时报刊连载通俗小说的高潮中，用浪漫主义的精神和方法，创作了故事生动、情节曲折、处处引人入胜的长篇小说，把这种文学体裁发展到了前所未有的新水平、新境界。另一位是《茶花女》的作者小仲马(Alexandre Dumas Fils)，他是法国戏剧由浪漫主义向现实主义过渡期间的重要作家；他是大仲马的私生子，当他把小说《茶花女》改编成剧本首演成功时，曾电告其父："就像当初我看到你的一部作品首演时获得的成功一样。"大仲马回电道："亲爱的孩子，我最好的作品就是你。"

这里且说大仲马。一八〇二年七月二十四日，大仲马诞生于法国北部的维莱-科特雷镇。他的父亲曾是拿破仑手下的陆军少将，母亲是科特雷镇上一家旅馆的老板的女儿。大仲马才四岁，父亲就离开了人间，因此他在幼年、少年以至青年时代始终生活在穷困之中。大仲马的母亲希望儿子能学得一技之长，节衣缩食为他请了小提琴教师，但他学不下去；后来母亲又要他去神学院就职，他也安不下心来。然而他是个有天赋的孩子，而且有他自己的抱负。一次偶然的机会，他

跟撞球店老板赌输赢，结果赢了九十法郎，他把这笔钱用作到巴黎去的旅费，开始了他的新生涯。到巴黎以后，他凭借父亲的人事关系，在奥尔良公爵的私人秘书处寻到了个抄抄写写的差事。与此同时，他狂吞乱咽般地大量读书，广泛涉猎了文学、历史、哲学和自然科学等知识领域，为日后的多产创作奠定了基础。看了伦敦的剧团在巴黎演出的莎士比亚戏剧以后，他激动不已地感到“精神上受到强烈的震动”。他花了五个星期写出了第一个剧本《克里斯蒂娜》，而且得到了内行人的好评。但由于一个演惯了古典主义剧目的名演员的阻挠，剧本未能如期上演。现在我们熟知的《亨利三世及其宫廷》，是大仲马写的第二个剧本。这个剧本之所以负有盛名，一则由于作品充分显示了作者卓越的才华，二则由于它是法国第一部突破古典主义传统的浪漫主义戏剧。经过很有戏剧性的一番周折以后，这个批判封建专制主义的剧本终于在古典主义固守的堡垒——法兰西剧院上演并取得了空前的成功。它上演的时间，比雨果的《欧那尼》还早一年，不仅开创了历史剧这个新的文学领域，而且体现了一些浪漫主义戏剧的创作原则，这正是大仲马在法国文学发展史上的一个伟大功绩。

一八三〇年七月，大仲马投入了推翻波旁王朝的战斗，不仅参加巷战，而且独自把三千五百公斤炸药从尚松运到巴黎，奥尔良公爵接见了他。前者不久成了国王，但并未采纳他的建议，还嘲笑他道：“把政治这个行当留给国王和部长们吧，你是一个诗人，还是去做你的诗吧！”后来他参加了以共和观点著称的炮兵部队，并在历史剧《拿破仑·波拿巴》的序言中公开了他与国王的分歧。这下他就闯下了大祸，因此被指控为共和主义者，于是被逼经常到瑞士、意大利等地去旅行，看来他不光是到国外去游山玩水，其中也还有着“避风头”的苦衷。但他毕竟是带着戏剧家的心和眼睛踏上旅途的，一路上难免会有意识地观察风俗人情，收集奇闻轶事，甚至深更半夜也会到教堂里去听故事。凡此都在有意无意之间为日后的小说创作作了充分的准备。

三十年代初，法国报刊大量增加，为了适应读者的需要，往往开辟文学专栏，连载的通俗小说便应运而生。大仲马是喜欢司各特的。

他仔细钻研了司各特的历史小说及其特色后，便运用自己编织故事的神妙技巧和丰富充沛的想象力，从历史上取材，写了不少通俗而引人入胜的长篇小说，在报刊上连载，成为当时法国首屈一指的通俗小说专栏作家。一八四四年，《三个火枪手》的巨大成功，已为他奠定了历史小说家的声誉；一八四五年秋开始在《辩论报》上连载的《基督山伯爵》又轰动了整个巴黎。稿费源源而来，他这时真可以说得上是富埒王侯了。一八四八年，他竟然耗资几十万法郎建起一座富丽堂皇的府邸，并把它命名为“基督山城堡”。

大仲马巨大的工作热情和毅力，超乎常人的充沛精力，也许同他祖传的优异体质不无关系。他热爱写作，而且写作起来可以毫不夸张地说是文思如涌，一泻千里。大仲马成名后，在创作过程中经常有一些合作者，他们有的为大仲马查找文献资料，有的向大仲马提供故事的雏形，有的甚至与大仲马共同执笔，参与初稿的写作，但是无论在哪种情形下，主骨和灵魂总是大仲马。在这一点上，一直有人对大仲马颇多微词，讥讽他是“写作工厂”的老板。但大仲马是很坦然的，他理直气壮地回答说：“莎士比亚也是借用了别人作品的主题进行创作的，难道他就不是伟大的作家了吗？瞧我的这只手吧，这就是我的工厂。”

大仲马生性落拓不羁，爱开玩笑，他的一生也像他的作品一样充满着传奇色彩。譬如说，有一回他在俄国旅行时，有个年轻人要求做他的仆役。大仲马不仅一口应允，而且还写了一份由他签署的“护照”给他，并附了张纸条，申明这个年轻人沿途的一应花销都可将帐单径寄巴黎，由他付帐。结果，这个年轻人果然一路通行无阻地到了巴黎。

还有一次，大仲马到西班牙去旅行，一个海关职员要检查他的行李。这时，旁边不知是谁说了句：“你要检查大仲马先生的行李？”那个职员一听，忙不迭地赶快放行，一边嘴里还喃喃地说：“原来是三剑客先生！”得知大仲马来访，西班牙全国上下一片欢腾，人们像迎接凯旋归来的英雄般地欢迎他。面对这动人的情景，就连一直对父亲耿耿于怀的小仲马也觉得这次随父亲去西班牙是“不虚此行”。

大仲马虽然天生有强健的体魄，但由于长年超负荷工作，再加上生活放荡，他的精力消耗太大，所以到一八六七年，他就经常头晕目眩，无力再从事文学创作。一八七〇年十二月，大仲马卧床不起，五日晚上，他死在女儿的怀里，时年六十八岁。维克多·雨果得知噩耗后，说了下面这段话："他就像夏天的雷阵雨那样爽快，是个讨人喜欢的人。他是浓云，是雷鸣，是闪电，但他从未伤害过任何人。所有的人都知道他像大旱中的甘霖那般温和，为人宽厚。"

大仲马作为十九世纪最多产而且最受读者欢迎的作家之一，在法国文学史上的功绩是不可抹杀的。他的文学作品到底有多少呢？很难说出一个确切可靠的数字。众多研究大仲马的专家的统计结果很不一致。最保守的统计，是戏剧九十部，小说一百五十部(计三百本)。最著名的戏剧除《亨利三世及其宫廷》(1829)以外，还有《安东尼》(1831)和《拿破仑·波拿巴》(1831)。最著名的小说除《基督山伯爵》外还有：描写路易十三到路易十四时期的达达尼昂三部曲，即《三个火枪手》(1844)、《二十年后》(1845)和《布拉热洛纳子爵》(1848—1850)；描写"三亨利之战"的三部曲，即《玛戈王后》(1845)、《蒙梭罗夫人》(1846)和《四十五卫士》(1848)；以及描写法国君主政体瓦解的一系列小说，如《约瑟·巴尔萨莫》(1846—1848)、《王后的项链》(1849—1850)、《红房子骑士》(1846)、《昂热·皮都》(1853)和《夏尔尼伯爵夫人》(1853)。而其中影响最大、最受读者欢迎的，当然首推《基督山伯爵》和《三个火枪手》。

二

从一八四五年八月二十八日起，巴黎的《辩论报》上开始连载《基督山伯爵》。小说马上就引起了轰动，如痴如狂的读者从四面八方写信到报馆，打听主人公以后的遭遇；被好奇心撩拨得按捺不住的读者，甚至赶到印刷厂去"买通"印刷工人，为的是能对次日见报的故事先睹为快。一部当代题材的小说能产生这样的"轰动效应"，而且其生命力竟能如此顽强，在一百多年后的今天仍受到全世界亿万读

者的喜爱，这种情况在文学史上也是不多见的。

话得从一八四二年说起。欧仁·苏的社会风俗小说《巴黎的秘密》在报纸上连载后一炮打响，于是出版商约请大仲马也以巴黎为背景写一部当代题材的小说。大仲马接受约请后的第一步工作，就是搜集素材。他在巴黎警署退休的档案保管员珀歇写的回忆录里，发现了一份案情记录，它记述了拿破仑专政时代一个年轻鞋匠皮科的报仇故事，说的是巴黎一家咖啡馆的老板卢比昂和他的三个邻居，出于嫉妒跟刚订了婚的鞋匠皮科开了个恶意的玩笑，诬告他是英国间谍。不料皮科当即被捕入狱，从此音讯杳然。七年后他出了狱；由于同狱的一位意大利神职人员在临终前把遗产留给了他，他出狱后就变得很富有了。但他得知当年的未婚妻早已嫁给了卢比昂，于是就乔装化名进入卢比昂的咖啡馆帮工，先后杀死那三个邻居中的两人，并用了十年的时间，处心积虑地把卢比昂弄得家破人亡。但最后他在手刃卢比昂时，当场被那第三个邻居结果了性命。

大仲马敏锐地觉察到，“在这只其貌不扬的牡蛎里，有一颗有待打磨的珍珠”。他根据这个素材，构思了一个复仇故事的轮廓。然后，他又听取了在创作上和他多年合作的助手马凯的一些很有见地的建议，决定花大量的篇幅去写“主人公同那位美貌姑娘的爱情，那些小人对他的出卖，以及他同那位意大利神职人员一起度过的七年狱中生活”这些引人入胜的情节。鞋匠皮科在小说中成了水手唐泰斯，故事的背景也改在了风光绮丽的马赛港。大仲马不愿意让小说中的冤狱发生在拿破仑的第一帝国时代，于是把故事的时间往后挪到了王朝复辟时代，让唐泰斯成了波旁王朝的冤狱的受害者。皮科的那几个仇人，则从市井平民变成了七月王朝政界、金融界和司法界的显要人物。

为了写作这部小说，大仲马去了马赛，重游了加泰罗尼亚渔村和伊夫堡。大仲马的脑海里，酝酿着一幕幕场景：少年得志的唐泰斯远航归来，与美丽的加泰罗尼亚姑娘梅尔塞苔丝举行订婚仪式；船上的会计唐格拉尔和姑娘的堂兄费尔南（即后来的德·莫尔塞夫伯爵）串通一气，写信向警方告密，诬陷唐泰斯是拿破仑党人；当时也在场

的裁缝卡德鲁斯曾想阻止他们这样做，但终因喝得酩酊大醉而不省人事；在喜庆的订婚宴席上，宪兵突然闯进来带走了唐泰斯；代理检察官维尔福为了严守父亲的秘密，维护自身的利益，昧着良心给无辜的唐泰斯定了罪，把他关进伊夫堡阴森的地牢……

从伊夫堡，大仲马联想到当年曾在这里关押过的铁面人、萨德侯爵和法里亚神甫。法里亚神甫确有其人：他原是葡萄牙神甫，早年来到法国，曾投身法国大革命的战斗。后来，他被以信仰空想社会主义的罪名，长期囚禁在伊夫堡的地牢里。他于一八一三年出狱后，到巴黎开了一家催眠诊所；作家夏多布里昂就曾亲眼见过他用催眠术杀死一只黄雀。但他的所作所为被教会视为异端，最终死于贫病交加之中。大仲马决定把这样一个富有传奇色彩的人物移植到小说中去。于是，唐泰斯在地牢中遇到了这位掘通地道和他相见的法里亚神甫。但在大仲马笔下的法里亚，已经变成一位集人类智慧于一身、为祖国统一而奋斗的意大利神甫，而且，他掌握着一个天方夜谭式的宝窟的秘密。也是这个法里亚，把唐泰斯造就成了一个知识渊博、无所不能的奇人，并且让他得到了基督山岛上的宝藏，成了家赀巨万的基督山伯爵。

皮科的故事纯粹是个复仇故事。大仲马笔下的基督山伯爵，却有恩报恩，有仇报仇，俨然是正义的化身。昔日的船主莫雷尔有恩于他，于是唐泰斯出狱后首先报恩，把这位濒临破产的好人从绝路上救了回来，此后又始终照顾他的儿女，直至最后把基督山岛的宝窟送给他们。旧时的邻居卡德鲁斯一开始良心未泯，对唐泰斯的老父有所照顾，后来因为贪得无厌而谋财害命，甚至潜入基督山家中行窃并企图行凶，所以基督山对他是报恩于前，惩罚于后，赏罚极为分明。对唐格拉尔、费尔南和维尔福这三个仇人的复仇，大仲马用浓墨泼洒，细笔描绘，把他写故事的本领发挥得淋漓尽致。最后，这三个人破产的破产，自杀的自杀，发疯的发疯，都得到了应有的报应。

小说在报纸上断断续续地连载了一百三十六期，历时近一年半。《基督山伯爵》成了马赛人的骄傲。马赛城有了基督山街、爱德蒙·唐泰斯街；伊夫堡和基督山岛亦成了旅游胜地。

三

从一个简单的故事框架出发，写出一本洋洋洒洒一百多万字的小说，并且在一个多世纪来风靡无数的读者，始终有其经久不衰的魅力，这不是一件容易的事情，其中的奥秘自然也是值得探索一番的。

首先，大仲马是编故事的高手，有着一套布局谋篇的高招。看来，就像写诗要有“诗眼”一样，大仲马在构思整部小说时，也先顺着情节发展的脉络，安排下一连串最精采、最捉搦读者的心的情节，作为整个故事的“眼”，亦即高潮。譬如说，下半部写基督山分别对三个仇人报仇的故事时，大仲马就极尽其设计情节的能事，把“戏”做足，使情节的展开高潮迭起，精采纷呈。对莫尔塞夫，大仲马特意把他发迹的背景放在希腊，这样，作者的那支生花妙笔就不仅能放手去写美丽的希腊姑娘海黛，去重彩渲染迷人的东方情调，而且也安下了海黛与莫尔塞夫当场对质的这个“眼”。对维尔福的复仇，沿着两条情节线展开，一条是维尔福夫人的一次次下毒，另一条是贝内代托的行迹，大仲马先安下一个惊险、恐怖的“眼”，就是维尔福夫人深夜对瓦朗蒂娜下毒，继而又安下一个惊心动魄的“眼”，就是贝内代托在法庭上承认自己是维尔福的私生子。唐格拉尔银行的破产、女儿的出逃以及自己落进意大利强盗的手里，也都是一些扣人心弦的“眼”。

一部长篇小说中，有了节奏紧张、大起大落的高潮，也必然会有节奏相对舒缓，主要起交代情节、连缀故事作用的所谓“弄堂书”。这些段落，如果让读者走了神，整部小说也还是得砸。大仲马在这一点上很显功力，他或是安排悬念，设置伏笔，仍把读者的胃口吊足（如写卡德鲁斯的撬锁夜盗），或是大故事套小故事，从故事篓子里拣精采的小故事来连缀大故事的情节（如由贝尔图乔叙述贝内代托的身世），或是笔端透出幽默风趣的韵致，让读者调剂一下情绪，不致感到沉闷（如写基督山买通急报站的发报员，又如写罗马强盗榨干唐格拉尔的财产等等）。

此外，整部小说充满了浪漫的传奇色彩。罗马的狂欢节，基督山

岛的地下宫殿，强盗万帕的洞穴，都写得色彩斑斓，各具特色，把全书的氛围烘托得美妙而壮观。大仲马在小说中还不时穿插一些典故传说，奇闻轶事，异域风情和大海、岛屿的景色描写。所有这些，也许就构成了陀思妥耶夫斯基所说的“大仲马情趣”吧。

说到人物性格的描写，恐怕很难说那是本书故事成功的重要原因。关于这一点，我们在下面还要提及。但整部小说中塑造了几十个人物形象，它们毕竟还是给读者留下了深刻印象的。随着情节的展开，每个人物形象还是都有其轨迹可寻，或者按黑格尔的说法，都是有其各异的“情志”的。我国读者在读大部头的外国文学作品时，有时会在看了好些篇幅以后还弄不清那些长长的人名，或者把它们混淆起来。在看《基督山伯爵》时，恐怕是不会有这种感觉的。这或许也可以作为小说人物形象鲜明而各异的一个佐证吧。

这部小说中，大约有一半篇幅是对话。这在大仲马是很自然的，因为写剧本可以说是他的看家本领。他笔下的人物对话，或是充满激情，以澎湃的热情来感染读者，打动他们的心，或是充满机锋，简洁明快而又丝丝入扣。大段的独白可以长达几页、几十页，但看了不致叫人生厌；最短的对话可以短到只有一两个字(例如瘫痪的老人诺瓦蒂埃用目光所作的回答)，但由于往往出现在要紧关头，所以仍显得独特而精采。顺便说一下，诺瓦蒂埃的这个特点，使人很容易想起大仲马在《三个火枪手》里塑造的格力磨的形象。当初的格力磨，确实是大仲马应付出版商按行数付稿酬的办法的一个对策，不过，看过《三个火枪手》的读者，想必还是会觉得格力磨这个人物既生动又别致。这大概也正是大仲马的高明之处吧。《基督山伯爵》问世后的第三年，大仲马又把小说改编成剧本在巴黎上演，第一晚从傍晚六点演到半夜，演到爱德蒙·唐泰斯越狱为止，第二晚演完全剧。大仲马笔下精采的对话，居然使这种马拉松式的演出紧紧地攫住了观众的心，让他们看得如痴如醉，毫无倦意。

大仲马凭他高超的写作技巧，写出了一个奇特新颖、引人入胜的报恩复仇的故事，让人读来回肠荡气，觉得痛快淋漓。高尔基称赞这部小说是“令人精神焕发的读物”，恐怕也是指这方面而言的。但是，

大仲马在这里所写的，毕竟只是在资本主义制度下靠金钱来伸张社会正义的一种幻想，这一点，我们今天的读者是不难看清楚的。

四

大仲马生活和写作的时代，是法国文学史上一个群星璀璨的时代。雨果、司汤达、巴尔扎克、福楼拜、左拉等人，都可以说是他的同时代人。如果要把大仲马跟这些我们熟悉的十九世纪法国文学巨匠作个比较的话，也许可以说，大仲马是最擅长编故事的，他的那些情节扣人心弦、充满传奇色彩的小说，就可读性和通俗性而言是无人可以比拟的。但若要说小说的文学价值，作家在文学史上的地位，恐怕大仲马就难以与他们抗衡了。为什么情况会是这样的呢？

我们试举司汤达的《红与黑》、雨果的《悲惨世界》和福楼拜的《包法利夫人》为例，来和《基督山伯爵》作个比较。这三部小说都是以真实事件作为基础，然后经作家加工创作成书的，发表的年代也和《基督山伯爵》大致相近。《红与黑》发表于一八三〇年，比《基督山伯爵》的问世早十五年。《包法利夫人》和《悲惨世界》分别发表于一八五六年和一八六二年，比《基督山伯爵》晚十一年和十七年；但雨果开始写作《悲惨世界》的时间是一八四五年，恰好是《基督山伯爵》开始在《辩论报》上连载的同一年。

《红与黑》虽然也取材于一个真实的案件，但司汤达抱定"小说应是一面镜子"的创作宗旨，从中照出了广阔的社会画面，把一个普通的刑事案件提到了对十九世纪初期法国的社会进行历史和哲学研究的高度。难怪高尔基要说，于连的形象是十九世纪欧洲文学中反叛资本主义社会的英雄人物的"始祖"。在人物的刻划上，司汤达倾心于"人的灵魂的辩证法"，他能把人物的心理活动描写得淋漓尽致，表现得维妙维肖，它们所留给读者的艺术上的享受，是令人经久难忘的。

雨果创作《悲惨世界》，也有一个小小的契机。据说有一次，雨果看到两个士兵挟着一个犯人在街上走，他原来是个农民，穿一双木

鞋，脚上还在淌血，就因为偷了一只面包而被判去服五年苦役。正在犯人被押着往前走的时候，有一个雍容华贵的女人，坐在画着贵族纹章的马车里经过，囚犯用哀伤的目光望着马车上的贵妇人，她却对周围的这一切都仿佛视而不见。这个小小的场景，使雨果的内心大为震动，从而激发了他写《悲惨世界》的欲望。因此雨果一开始就把抗议和批判的主题思想赋予他的长篇小说，力图使他的小说对社会问题的解决有所裨益。他以浪漫主义的写作手法，赋予人物一种震撼人心的精神力量和人格力量，使整部作品焕发出理想的激情和光辉。

福楼拜呢，他的父亲有个学生，是个乡村医生。医生的美貌的妻子有了外遇，结果把丈夫弄得倾家荡产，她自己也服毒自尽。福楼拜决定把这个普通的桃色事件写成一部充满人情味的小说。从一八五二年起，他花了约四年时间写成了《包法利夫人》。作者用他那支细腻而犀利的笔，刻意写出了社会是怎样把一个热情、浪漫的农村姑娘一步步地推向绝境，最后把她吞噬掉的。他满怀激情地说过："包法利夫人就是我！"作为一个严格得近于苛刻的文体学家，他要求自己笔下的文字要像音乐那样抑扬顿挫，因此他的写作实在是一种惨淡经营的艰苦劳动。

司汤达也好，雨果也好，福楼拜也好，他们当然也都要写故事。故事是一部小说的骨架，或者按福斯特在《小说面面观》中的说法，是小说共有的"最大公约数"。如果故事的情节引人，角色动人，就能抓住读者的兴趣，攫住他们的心。然而我们可以看出，编情节写故事，决非他们创作的最终目的。他们只是把故事和情节作为一种载体，一种手段，他们的目的是要说明一个社会现象，反映一个社会侧面，揭示一个社会问题，他们有着一种更崇高的使命感，因此他们的作品就其广度、深度，特别是就其典型意义而言，跟单纯以情节取胜的通俗小说是不能同日而语的。他们笔下的于连、让·瓦勒让和包法利夫人，达到了通过特殊的个体去显现它的一般意蕴的境界，因此他们都是反映现实生活本质的艺术形象，我们在日常生活中常常可以看到他们的影子，感觉到他们的存在。大仲马笔下的唐泰斯，却毕竟是个传奇式的英雄人物，是个可望而不可即的不够真实的形象。

形象的表现手法，是和作家的气质、趣味、个性以及感受生活的方式结合在一起的。大仲马笔下的唐泰斯，一旦拥有基督山岛上的财富，仿佛顿时就变成了一个呼风唤雨、无所不能的“超人”，似乎整个社会都在围着他转。这固然也有它揭示人欲横流、金钱至上的社会现象的积极意义的一面，但也从另一面反映了大仲马本人的“拜金主义”的思想观念。与他同时代的巴尔扎克，以他犀利的笔，写出了资本主义社会的金钱罪恶，而在大仲马的笔下，却时时透露出金钱可爱、金钱万能的观念。

大仲马曾经直言不讳地说过：“在文学上我不承认什么体系，也不属于什么学派，更不树什么旗帜；娱乐和趣味，这就是唯一的原则。”他之所以在文学史上不能得到更高的地位，归根结底恐怕就是因为这个原因吧。

五

最后，我们想谈谈这个译本的名字。

在我国，本书一向以《基度山伯爵》或《基度山恩仇记》的中文书名广为流传。这次我们把书名改译为《基督山伯爵》，是经过慎重考虑的。首先，原书名中的Monte-Cristo，本来是意大利的一座位于厄尔巴岛西南四十公里处的多山小岛的名称，它在意大利文中的意思是“基督山”。其次，纵观全书，主人公唐泰斯是靠了基督山岛上的宝藏才得以实现他报恩复仇的夙愿的，他在越狱后用这个岛名作为自己的名字，也正隐含了基督假他之手在人间扬善惩恶的意思。因此，我们斟酌再三，最后还是把译名定为《基督山伯爵》。

近年来，我国报刊为适应广大读者的需要，连载通俗小说也逐渐多起来了，但健康而优秀的、扣人心弦的通俗小说，仍还是比较难得。看来通俗文学也还有一个发展成长和不断提高的过程。如果这个直接从法文译出的《基督山伯爵》的新译本，能在这个过程中，为通俗文学的读者们增添一份移植过来的比较可口的精神食粮，为通俗文学的作家们献上一块“他山之石”的话，那么，我们作为本书的译

者，也就于愿足矣。

本书的第一章到第五十五章由韩沪麟译出，第五十六章到第一一七章由周克希译出。

译者

一九九一年九月

目　　次

第一章　船抵马赛

一八一五年二月二十四日，前哨圣母塔上的瞭望员发出信号，示意法老号三桅船到了；它从士麦那① 出发，经过的里雅斯特②、那不勒斯③ 而来。

如同往常一样，一个海岸领港员立即跳上小船，从港口出发，擦过伊夫堡④，在莫尔季翁海角和里翁岛之间登上三桅船。

也同往常一样，圣让要塞的平台上立即聚满了看热闹的人，因为在马赛，一艘大船抵港总是一件大事，尤其是像法老号这样一条在弗凯亚人的古城⑤ 的造船厂建造和装备的船，船主又是本地人。

这时，法老号已顺利地越过卡拉萨雷涅岛和雅罗斯岛之间由某次火山爆发形成的海峡，并且绕过了波梅格岛⑥，继续向前行驶。它借助三张主桅帆、一张大三角帆和一张后桅帆，渐渐驶近，不过速度缓慢，显得无精打采的样子，以致看热闹的人们本能地预感到有某种不幸的事情，纷纷打听船上会发生什么意外。不过，海上行家一眼便能看出，假如果真发生了什么不测事故，也决不是海船本身出了故障；因为从各方面来看，大船被操纵得稳稳当当，并无任何偏差：大锚

---

① 土耳其一港口城市。

② 意大利一港口城市，在亚得里亚海之滨。

③ 意大利南部港口城市和金融、文化中心，距罗马一百九十三公里。

④ 离法国马赛两公里的一个小岛上的一座城堡，为法王弗朗索瓦一世所建，作监狱之用。

⑤ 弗凯亚是小亚细亚的一座古城。公元前六世纪，弗凯亚人在地中海沿岸创建马赛城。故此处弗凯亚人的古城即指马赛。

⑥ 地中海中濒临法国海岸的一个小岛。

正准备抛下，艏斜桅的支索已经脱钩；领港员正把法老号引向马赛港的狭窄通道。站在他身旁的是一个年轻人，目光炯炯有神，动作敏捷，他密切注视着船的每一个运行动作，重复着领港员的每一个指令。

人群里隐隐约约弥漫着一种不安情绪，站在圣让瞭望台上的一位观者尤为焦虑，他不等海船进港，便跳上一只小艇，下令向法老号划去，在雷瑟夫湾的对面靠上了大船。

年轻水手看见这个人来到，便离开了领港员身旁的岗位，脱下帽子，拿在手里，走上前去倚在船舷上。

这个年轻人看上去有十八九岁的样子，身材颀长而强健，长着一对漂亮的黑眼睛和一头乌黑的头发，他身上具有一种沉静而坚毅的气质，这是从小就习惯于同风险搏斗的人所特有的。

"啊！是您，唐泰斯！"小艇上的人大声说道，"发生了什么事，为什么您的船上显得那么死气沉沉？"

"真是太不幸了，莫雷尔先生！"年轻人答道，"太不幸了，尤其是对我：在船驶到奇维塔韦基亚附近时，我们失去了好心的勒克莱尔船长。"

"那么货物呢？"船主急忙问道。

"货物完好无损，平安抵港，莫雷尔先生，我想这方面您会满意的，不过可怜的勒克莱尔船长……"

"他出了什么事？"船主问道，神情明显轻松多了，"嗯，这位好心的船长究竟出了什么事？"

"他死了。"

"掉进海里了？"

"不是的，先生；他得脑膜炎死了，临终时痛苦极了。"

说完，他转身面向手下的人。

"嗨！"他说道，"各就各位，准备抛锚！"

船员马上照他的吩咐行动起来。霎时间，船上总共八到十名水手迅速分散，有的去船的下后角帆索处，有的去转桁帆索处，有的去吊索处，有的去三角帆帆索处，还有的去主桅帆索处。

年轻的海员不很经意地用目光扫视了一下，看见大伙都已开始

干活，命令正在执行，便又转回到那人身边。

“这件不幸的事是怎么发生的？”船主又提起那个被年轻船员中断了的话题，继续问道。

“天啊，先生，完全出乎意料！勒克莱尔船长与那不勒斯港的总管交谈了好久，离开时情绪非常激动；二十四小时后，他开始发高烧，三天后就死了……

“我们按惯例为他举行了海葬仪式，把他平放在一张吊床上，端端正正地裹好，在他的头、脚处各系上一只三十六磅重的铁球，在埃尔季利奥岛① 附近把他海葬了。我们带回了他的十字荣誉勋章和他的剑，准备交给他的遗孀。他这一生也值得了，”年轻人露出一丝苦笑说道，“他在英国打了十年仗，最后还能和大家一样躺在床上离开人世。”

“噢！有什么办法呢，爱德蒙先生，”船主接着说道，他显得愈来愈宽慰了，“人总有一死，年老的人总得让位给年轻的人，否则，就没有升迁的机会了；既然您向我保证货物……”

“完好无损，莫雷尔先生，我向您担保。这次航行，我想您可以预计赚进两万五千法郎以上。”

这时，年轻船员见船已经驶过圆塔，便大声喊道：

“准备收主桅帆、三角帆和后桅帆！”

如同在战舰上一般，他的命令迅速被执行了。

“全船下帆，收帆！”

在他最后一道命令下达后，所有的帆都降落下来。海船只是凭借自身的冲力在滑行，几乎感觉不到是在前进了。

“现在，莫雷尔先生，您想上来就请吧，”唐泰斯看见船主有些不耐烦，便说道，“那位是您的会计员唐格拉尔先生，他从船舱走出来了，您想问什么，他都能回答您。我么，我得照应抛锚，并给船挂丧。”

船主二话没说，就势抓住唐泰斯扔给他的绳索，以海员引以自豪的灵巧动作，爬上钉在海船弓形侧舷上的梯级。这时，唐泰斯回到大

① 意大利托斯卡纳群岛一多山的火成岩岛屿，位于第勒尼安海。

副的位置上，让他刚才提到的名叫唐格拉尔的人跟船主交谈；唐格拉尔已经走出船舱，径直向船主走去。

新来的人约莫二十五六岁，脸色阴沉沉的，对上司卑躬屈膝，对下属粗暴无礼。因此，本来他作为会计员就让水手们厌恶，现在更加引起大家对他的普遍不满，而与他相反，爱德蒙·唐泰斯却受到众人的爱戴。

"您好，莫雷尔先生，"唐格拉尔说，"您已经知道那件不幸的事了，是吗？"

"是啊，是啊，可怜的勒克莱尔船长！他可是一位善良、正直的人哪！"

"更是一位优秀的海员，与大海和蓝天为伴度过了一生，让他负责维护像莫雷尔父子公司这样重要的公司的利益是很合适的。"唐格拉尔答道。

"不过，"船主边看着正在指挥下锚的唐泰斯，边说道，"我觉得要懂行也不必如您说的非得那么老的船员，唐格拉尔，您看我们的朋友唐泰斯，我以为他干得也挺出色，无须向任何人请教。"

"嗯，"唐格拉尔答道，他向唐泰斯斜眼瞟了一下，闪现出仇恨的目光，"是啊，他年轻，年轻人毫无顾忌。船长刚死，他也不征求一下别人的意见，就揽下了指挥权；在厄尔巴岛，他多逗留了一天半，而没有直接返回马赛。"

"作为大副，接替船上的指挥，是他的职责，"船主说道，"至于在厄尔巴岛浪费了一天半时间，那是他的错，除非这条船出了什么毛病需要修理。"

"这条船像我的身体一样棒，也如我希望的，像您的身体一样棒，莫雷尔先生；这一天半之所以被浪费，纯属他恣意任性的缘故，他只是想到岸上去玩玩罢了。"

"唐泰斯，"船主转过脸对年轻人说，"请到这里来。"

"对不起，先生，"唐泰斯说道，"我一会儿就来。"

接着，他对全体水手说：

"下锚！"

铁锚即刻落下，铁链哗啦啦地向下滑。虽说有领港员在场，唐泰斯仍然坚守岗位，直到最后一项操作完成为止。这时，他又吩咐道：

“把信号旗降到旗杆半中央，再把公司旗降下一半致哀；把横桁交叉放好！”

“您看，”唐格拉尔说，“他已经自以为是船长了，我敢肯定。”

“事实上他已经是了，”船主说。

“是啊，就少您和您的合伙人签字认可了，莫雷尔先生。”

“嗨！我们有什么理由不让他留在这个位子上呢？”船主说，“他还年轻，这我很清楚，可是我觉得他做事尽心尽力，航海经验也相当丰富。”

唐格拉尔的额头上掠过一道阴霾。

“对不起，莫雷尔先生，”唐泰斯走近说道，“现在船已抛锚，我完全听候您的吩咐。您刚才叫我，是吗？”

唐格拉尔向后退了一步。

“我想问问您，为什么您在厄尔巴岛耽搁了？”

“我也不清楚，先生；我是为了完成勒克莱尔船长最后的一项嘱咐，他在临终前，曾交给我一包东西，是给贝特朗① 大元帅的。”

“您见到他了吗，爱德蒙？”

“谁？”

“不是说大元帅吗？”

“见到了。”

莫雷尔向周围张望了一下，把唐泰斯拉到一边。

“皇上② 好吗？”他急忙问道。

“我看，不错。”

“那么您也见到皇上了？”

“我在元帅房里时，他也进来了。”

“您对他说话了？”

---

① 贝特朗(1773—1844)：法国大元帅，曾任拿破仑副官，历经拿破仑发动的各次重要战役，后陪随拿破仑流放厄尔巴岛，死后遗骸葬在拿破仑墓旁。

② 指当时被囚禁于厄尔巴岛上的拿破仑一世。

“事实上，是他先跟我讲话的，先生。”唐泰斯微笑着说道。

“那他对您说了些什么？”

“他问了问船上的情况，何时出发回马赛，是沿哪条航道来的，装载些什么货物。我猜想，倘若船是空舱，我又是船主的话，他的意思可能是要把船买下来；不过我对他说，我只是一个普通的大副，海船属于莫雷尔父子公司所有。‘啊！啊！’他说道，‘我熟悉这家公司。莫雷尔家族世代相传，都是当船主的；那年我在瓦朗斯驻防时，莫雷尔家族有一个成员和我在同一个团队里服役哩。’”

“千真万确！”船主喜不自胜地大声说道，“他是波利卡尔·莫雷尔，我的叔叔，后来也当了船长。唐泰斯，日后您对我的叔叔说，皇上还惦记着他时，您会看见他感动得淌眼泪的，这个老兵啊。好啦，好啦，”船主亲热地拍着年轻人的肩膀，接着说道，“唐泰斯，您依照勒克莱尔船长的吩咐在厄尔巴岛逗留过，做得好啊；虽说如果有人知道您曾把一包东西交给元帅，还同皇上交谈过，您很有可能会受连累的。”

“先生，在哪方面连累我？”唐泰斯问道，“我甚至不知道我带的是什么东西，皇上向我提的问题，他如见了任何陌生人也会这么问的。哦，对不起，”唐泰斯转口说道，“卫生检查站和海关的人来了，我能走吗？”

“当然，当然，亲爱的唐泰斯。”

年轻人离开了，当他走远之后，唐格拉尔又凑上前来。

“喔唷！”他说道，“似乎他摆出了充分的理由，说明他为什么在波托费拉约① 停泊啰？”

“极为充分，亲爱的唐格拉尔先生。”

“哦，好极了，”那人又说道，“看到一个伙伴不能克尽职守心里总是很难受的。”

“唐泰斯尽职了，”船主回答道，“没什么可说的了，是勒克莱尔船长命令他耽搁的。”

“说起勒克莱尔船长，他没把船长的信转交给您吗？”

---

① 意大利厄尔巴岛上的一港口城市。

“谁？”

“唐泰斯。”

“交给我？没有！怎么，他有一封信吗？”

“我想，除了那包东西，勒克莱尔船长还托咐他转交一封信。”

“您说的是一包什么东西，唐格拉尔？”

“就是唐泰斯去波托费拉约时留下的那包东西。”

“您怎么知道他有一包东西留在波托费拉约？”

唐格拉尔脸刷地红了。

“那天我经过船长的房门口时，门半开着，我看见他把一包东西和一封信交给唐泰斯。”

“他一点也没提起过，”船长说，“不过假如他有这封信，他会转交给我的。”

唐格拉尔思索了一会儿。

“这样的话，莫雷尔先生，”他说道，“我请您千万别对唐泰斯提起这件事，也许是我弄错了。”

此时，年轻人走了回来；唐格拉尔走开去了。

“啊！亲爱的唐泰斯，您没事了？”船主问道。

“没事了，先生。”

“进港手续不复杂吧。”

“不复杂。我交给海关人员一份货物清单，又把其他证件交给了货栈派来的一个人，他是和领港员一起来的。”

“那么您在这里的事情做完了？”

唐泰斯迅速向四周扫了一眼。

“没什么事了，一切都已就绪。”他说道。

“您能来和我们共进晚餐吗？”

“请原谅，莫雷尔先生，很抱歉，我得先去看看父亲。不过，我有幸得到您的邀请，仍然非常感激。”

“不错，唐泰斯，不错。我知道您是一个好儿子。”

“嗯……”唐泰斯迟疑地问道，“您知道我的父亲身体好吗？”

“虽然我没见到他，不过我想是好的，亲爱的爱德蒙。”

"是呀，他成天把自己关在他那小小的房间里。"

"这至少说明您不在时他不缺什么。"

唐泰斯笑了。

"我的父亲自尊心很强，先生，哪怕他一无所有，我猜想他在这个世界上也不会向任何人伸手要什么的，除了天主。"

"好吧！ 您见过父亲之后，就来我们这儿。"

"再次请您原谅，莫雷尔先生；见过父亲之后，我还得去探望另一个人，这对我同样重要。"

"啊，不错，唐泰斯；我倒忘了，在加泰罗尼亚①人那里，还有个人在等您，她的焦急不亚于您父亲，她就是美丽的梅尔塞苔丝吧。"

唐泰斯又笑了。

"啊！ 啊！"船主说道，"怪不得她三次来我这里打听法老号的消息，我不奇怪啦。哟！ 爱德蒙，您没什么可抱怨的，您的情妇挺漂亮！"

"她根本不是我的情妇，先生，"年轻的海员神色庄重地说道，"她是我的未婚妻。"

"有时这是一码事，"船主笑着说。

"我们不是这样的，先生，"唐泰斯答道。

"行啦，行啦，亲爱的爱德蒙，"船主接着说道，"我不留您啦；我的事您办得很出色，现在也该让您痛痛快快处理您自己的事情啦。您需要钱用吗？"

"不，先生！ 我已经拿过这次航行的全部酬金了，也就是将近三个月的工钱。"

"您是一个循规蹈矩的孩子，爱德蒙。"

"您还得说，我有一个穷苦的父亲，莫雷尔先生。"

"对，对，我知道您是一个孝顺儿子。那么去看您的父亲吧；我也有一个儿子，如果他已在海上呆了三个月之后，有人还留住他不让见我，我也会怨恨他的。"

"那么我可以走了？"年轻人躬身问道。

---

① 加泰罗尼亚：西班牙东北部的一个地区。

“嗯，如果您不再有什么话要对我说的话。”

“没有了。”

“勒克莱尔船长在临终时没有让您把一封信转交给我吧。”

“那时他根本提不起笔来了，先生；不过，我倒想起来了，我还得向您请半个月的事假。”

“去结婚？”

“先结婚，再去巴黎一趟。”

“好嘛，好嘛！ 您想请多长时间假都行哪，唐泰斯；从船上卸货要六个礼拜，三个月之内，我们不会再出海……不过，过了这三个月，您得在这里噢。”船长拍拍年轻海员的肩膀又说道，“法老号出发可不能没有船长呀。”

“不能没有船长！”唐泰斯眼中闪烁着欣喜的光芒大声说道，“您可要留神您刚才说的话，先生，因为您触及到我内心最隐蔽的一丝希望啦。您的意思是任命我担任法老号的船长吗？”

“假如我一个人说了算，我就会向您伸出手来，亲爱的唐泰斯，并且我会对您说：‘一言为定。’可是我还有一个合伙人，您知道意大利有句谚语：‘Che a compagne a padrone。①’但至少事情已经成了一半，既然您已得了两张选票中的一张。我去给您争取另一张，我一定尽力而为。”

“啊！ 莫雷尔先生，”年轻船员热泪盈眶，紧紧抓住船主的双手大声说道，“莫雷尔先生，我代表我的父亲和梅尔塞苔丝谢谢您。”

“好啊，好啊，爱德蒙，天上有一个天主在保佑着正直的人。哦，对了，快去看您的父亲和梅尔塞苔丝吧，过后再回来找我。”

“要我把您带到岸上去吗？”

“不必了，谢谢；我要留在这里和唐格拉尔结帐。在航行中您对他满意吗？”

“这要看指问题的哪个方面了，先生。假如说的是他是不是一个好伙伴，我说不是；因为我们拌了一次嘴，之后，我曾向他建议在基督

① 意大利文：谁有一个合伙人，就有一个主人。

山岛上逗留十分钟以消除隔阂。其实我本不该向他提出来，而他也完全有理由拒绝，就算我做了一件傻事吧。打那天以后，我想他就讨厌我了。假如您是问我他作为会计员如何，我想他是无懈可击的，您对他处理事务的方式是会满意的。”

“不过，说说看，唐泰斯，”船主问道，“如果您是法老号的船长，您会高高兴兴地留下唐格拉尔吗？”

“无论我当船长还是当大副，莫雷尔先生，”唐泰斯答道，“我对那些能博得船主信任的人，总是极为尊重的。”

“好呀，好呀，唐泰斯，我看得出，您在一切方面都是个好孩子，我不再拖住您啦，去吧，因为我看到您再也呆不住啦。”

“那么您准假了？”唐泰斯问道。

“去吧，我已经说过了。”

“您准许我用您的小艇吗？”

“用吧。”

“再见，莫雷尔先生，多谢了。”

“再见，亲爱的爱德蒙，祝您走运！”

年轻海员跳上小艇，走到船尾坐下，吩咐水手向卡纳比埃尔街划去。两名水手立即弯腰划桨。一艘艘海船停泊在从海港入口处到奥尔良码头的通道的两侧，在中间形成了一条狭窄的河道，河道里几乎塞满了数不清的舢板和小划子。这只小艇以最快的速度在夹缝里穿越，向前滑行。

船主微笑着目送他上了岸，看他跃上码头的石板地，并且立即消失在打扮得花花哨哨的人群之中。卡纳比埃尔街在当地颇享盛名，从清晨五点到傍晚九点都热闹非凡，当代的弗凯亚人以此为荣，他们说下面这句话时神色庄重，那种口音也极有特色：“倘若巴黎也有一条卡纳比埃尔街的话，巴黎就成为小马赛了。”

船主刚转过脸，便看见唐格拉尔站在他的身后，后者表面上似乎在等着他的吩咐，实际上也在目不转睛地盯着年轻海员离去。

不过，虽说这两个人同时在看同一个人，但目光里的含义却迥然不同。

第二章　父与子

跟仇恨的精灵较着劲的唐格拉尔，正在船主的耳朵边上出坏主意，试图对他的伙伴使坏。让我们暂且撂下他不谈，先跟着唐泰斯的足迹走吧。唐泰斯走过整条卡纳比埃尔街，拐进诺埃伊街，进入梅朗小路方向左面的一座小楼，飞快地爬上一座阴暗的楼梯，到了第五层，他一只手扶住栏杆，另一只手压住狂跳的心房，在一扇半掩着的门前停下，从门缝里一眼便可看到一间小小的房间尽头的墙。

唐泰斯的父亲就住在这间屋子里。

老人尚未知晓法老号回来的消息，此刻他正站在一张椅子上，忙着用一只颤抖的手把几株夹杂着铁线莲的旱金莲绑扎整齐，这些植物沿着他的窗户前的护栏攀援而上。

蓦地，他感到自己被人拦腰抱住，一个熟悉的声音在他的身后响起：

“父亲，我的好父亲！”

老人大叫一声，转过身子；接着，他看清了是自己的儿子，脸色一下子变得煞白，浑身直打哆嗦，就势倒入他儿子的怀抱。

“你怎么啦，父亲？”年轻人不安地问道，“你病了吗？”

“没有，没有，亲爱的爱德蒙，我的儿子，我的孩子，没有。可是我没料到你来，我太兴奋了，突然看见你，过于激动……哦！天主啊，我觉得我快要死了！”

“嗨！镇静些嘛，父亲！是我呀，这是我呀！听人常说快乐不伤身体，所以我悄悄地进来了。嗨！对我笑呀，可不要像这样惊慌不安地看着我。我回来了，我们会过得快活的。”

“啊！再好不过啦，孩子！”老人接着说，“可是我们怎么会快活呢？你再也不离开我了吗？来，快把你的高兴事儿讲给我听听。”

“愿天主宽恕我，”年轻人说，“我把幸福建筑在一家人的丧事之上了！可是，天主知道，我并不希求这样的幸福，但是既然来了，我也做不出悲哀的样子。好心的勒克莱尔船长死了，父亲，多亏莫雷尔先生的举荐，我有可能取得他的位子。你明白吗，父亲？二十岁上就当船长！薪金有一百金路易①，还可以分红！一个像我这样可怜巴巴的水手从前连想也不敢想啊，是吗？”

“是呀，我的儿子，确实如此，”老人说，“是喜事一桩。”

“这样，我想，我将把挣来的第一笔钱为你盖一座小房子，带一个花园，种上你的旱金莲、铁线莲，还有忍冬……，嗨，你怎么啦，父亲，好像你不舒服？”

“别急！别急！这不会有什么关系的。”

说着，老人筋疲力尽，仰面向后倒去。

“怎么啦！怎么啦！”年轻人说道，“喝一杯葡萄酒，父亲，你就会恢复的。你把酒放到哪儿去啦？”

“不，谢谢，别找了，我不需要，”老人说道，试图留住他的儿子。

“要喝，需要喝的，父亲，告诉我酒在哪儿。”

说完，他打开两三只柜子。

“找不到的……”老人说，“没有酒了。”

“什么，没有酒了！”这回唐泰斯也开始脸发白了，他看看老人凹陷而苍白的脸颊，又看看空空如也的柜子说，“什么，没有酒了！你真的缺钱用吗，父亲？”

“既然你来了，我什么也不缺了。”老人说道。

“不过，”唐泰斯边擦拭着从额头上滚落下来的冷汗，边嗫嚅道，“不过，三个月前我临走时给你留下过两百法郎的。”

“不错，不错，爱德蒙，一点不错；可是你临行时忘了欠邻居卡德鲁斯的一笔小小的债；他向我提起，说如果我不能为你还债，他就要

---

① 有路易十三等人头像的法国旧金币，一个金路易相当于二十法郎。

去莫雷尔先生家要他还了。这样,你明白吗,我担心会影响你……”

“于是?”

“嗯! 于是我就付了。”

“可是,”唐泰斯大声说道,“我欠卡德鲁斯的就有一百四十法郎啊!”

“对,”老人呐呐地说道。

“那么你在我给你留下的二百法郎中抽出来给他了?”

老人点头表示是这样的。

“于是你用六十法郎过了三个月的日子!”年轻人喃喃地说道。

“你知道我开销不大,”老人说。

“啊,天主,天主啊,请原谅我吧!”爱德蒙跪倒在老人面前叫喊道。

“你怎么啦?”

“呵! 你撕碎了我的心。”

“算了吧!”老人微笑着说,“既然你来了,一切也都过去了,因为一切都会好起来了。”

“是啊,我回来了,”年轻人说,“我回来了,前程远大,还带回一些钱。拿着吧,父亲,”他说道,“拿着,拿着,赶快叫人去买点东西。”

说着他就把口袋里的钱全都倒在桌子上,总共有十来个金币,五、六个五法郎面值的埃居① 和一些零星角子。

老唐泰斯的脸绽开了笑容。

“这些是谁的?”他问道。

“是我的,你的……是我们两个人的! 拿着吧,去买些吃的,快活些,明天,还会有些别的东西。”

“轻点声,轻点声,”老人笑着说,“如果你同意,我还是把你的钱节省点用,如果别人见我一次买很多东西,就会以为我非得要等你回来才买得起这些东西哩。”

“随你的便;不过首先应该雇用一个女用人,父亲,我不愿你再单

---

① 法国十三世纪以来铸造的多种金币或银币,尤指五法郎银币。

身一人过日子了。我还私带了一点咖啡和上等烟草，都在船舱的小保险柜里，明天拿来。嘘！有人来了。”

“准是卡德鲁斯，他得知你回来了，大概来说几句祝你平安归来之类的客气话吧。”

“又是讲一些口是心非的话，”爱德蒙轻声说道，“不过，再怎么说，这位邻居曾经帮过我们的忙，我们还是该表示欢迎。”

果真，当爱德蒙刚刚轻声轻气地说完，在楼道门口就露出了卡德鲁斯那张长满胡子的黑脸。此人约莫有二十五六岁，他是裁缝，手里拿着一块呢料，正准备把它改成一件衣服的衬里。

“啊！你回来啦，爱德蒙？”他带着浓重的马赛口音，咧开了嘴笑着说道，露出一口白得像象牙的牙齿。

“回来啦，卡德鲁斯邻居，我正准备如何使您高兴一下哩，”唐泰斯答道，表面上的几句客气话也难以掩饰他内心的冷漠。

“多谢，多谢；不过我什么也不需要，倒是有时别人需要我。（唐泰斯悸动了一下。）我这不是冲着你说的，孩子；我借钱给你，你还我了，这是睦邻之间常有的事情，我们两清啦。”

“我们对帮助过我们的人是永远不会忘记的。”唐泰斯说，“因为就是我们不再借他们的钱，但总还欠他们的情哪。”

“再说这些干什么！过去的事情已经过去了。还是说说你归来的事儿吧，孩子。我刚才去码头准备配一块栗色呢料，不意遇见了朋友唐格拉尔。

“‘你也在马赛？’我问。

“‘是啊，’他答道。

“‘我还以为你在士麦那呐。’

“‘我去过那儿，现在回来了。’

“‘爱德蒙呢，他在哪儿，那个小家伙？’

“‘大概回到他父亲家去了。’唐格拉尔答道。

“这样我就来啦，”卡德鲁斯一直往下说道，“为的是能高高兴兴地握一下老朋友的手啊！”

“好心的卡德鲁斯，”老人说，“他多爱我们哪。”

"当然啦，我不仅喜欢你们，我还敬重你们，因为好人不多见哪！哦，小伙子，似乎你发财了？"裁缝向唐泰斯方才撒在桌子上的一把金币和银币斜瞟了一眼，又补充说了一句。

年轻人看到他邻居的黑眼睛里闪现出的贪婪目光。

"哦，天啊！"他漫不经心地说，"这些钱不是我的；父亲看出我担心他在我不在时缺钱用，为了让我放心，他把钱统统倒在桌上了。行啦，父亲，"唐泰斯接着说，"把钱收到储罐里去吧；如果邻居卡德鲁斯需要，完全可以为他效劳。"

"不，孩子，"卡德鲁斯说，"我什么也不需要，感谢天主，我干这一行够吃的了。你把钱留着吧，留着吧，钱总是不嫌多的；不过，用上用不上，我都得谢谢你的好意。"

"我可是真心呀，"唐泰斯说。

"我相信。哦！你与莫雷尔先生的关系挺不错嘛，你的确讨人喜欢。"

"莫雷尔先生对我总是恩宠有加，"唐泰斯答道。

"这么说，你就不该回绝他请你吃晚饭啰。"

"什么，回绝邀请？"老唐泰斯接着说，"他曾邀请过你去吃晚饭？"

"是的，父亲，"爱德蒙说道，他看见父亲因他有幸得到异乎寻常的器重表现出惊讶的样子，会心地笑了。

"那么你为什么拒绝呢，儿子？"老人问道。

"因为我想尽早地回到你的身边，父亲，"年轻人答道，"我急于来见你。"

"这会让好心肠的莫雷尔先生生气的，"卡德鲁斯接着说，"要想当船长，惹船主不快可不合适。"

"我已向他解释过我谢绝的理由了，"唐泰斯说，"他理解了，我希望如此。"

"哦！要当船长，可得对老板恭维一些才好。"

"我希望不恭维也能当船长，"唐泰斯答道。

"太好了，太好了！这样会让所有的老朋友高兴的，还有，我知道在圣尼古拉城堡那里还有个人也不会因此而生气的。"

"梅尔塞苔丝?"老人问。

"是的,父亲,"唐泰斯说道,"现在,我看过您了,我知道您身体不错,也不缺什么,我请求你允许我到加泰罗尼亚人的村子里去看看。"

"去吧,我的孩子,"老唐泰斯说,"但愿天主保佑你而降福于你的妻子,如同它保佑我而降福于你一样。"

"他的妻子!"卡德鲁斯说,"您说到哪里去了,唐泰斯老爹! 她似乎还不是他的妻子吧。"

"还不是,不过,"唐泰斯答道,"极有可能她在不久的将来就是了。"

"这没关系,没关系,"卡德鲁斯说,"可是你得赶快操办才好,小伙子。"

"为什么?"

"因为梅尔塞苔丝是一位美丽的姑娘,美丽的姑娘少不了有许多追求者,尤其是她,身后总有成打的人跟着哩。"

"真的吗?"爱德蒙说,微笑中露出一丝不安。

"啊,是真的,"卡德鲁斯接着说,"那些人条件都不错呢;但你知道,你就要当上船长了,她就不会拒绝你啰。"

"那就是说,"唐泰斯接着说道,但微笑中已明显带些不安了,"假如我不是船长……"

"呃! 呃!"卡德鲁斯干咳了几声。

"得了,得了,"年轻人说道,"我对女人的看法比您准确,对梅尔塞苔丝就更是如此了,我相信,我当不当船长,她都会对我忠诚的。"

"再好不过啦! 再好不过啦!"卡德鲁斯说道,"即将成亲的人信心十足总是好事;呃,不说了,相信我,孩子,赶快去报个到吧,再把你的前程告诉她。"

"我这就去,"爱德蒙说。

他拥抱了父亲,向卡德鲁斯点头致意后便走了出去。

卡德鲁斯又待了一会儿,然后,他向老唐泰斯告别,也下了楼,又去找唐格拉尔,后者在塞纳克街角等着他。

"怎么样,"唐格拉尔问道,"你看见他了?"

“我跟他刚分手，”卡德鲁斯答道。

“他说到希望当船长了吗？”

“他讲到这件事时，口气就像已经当上船长了。”

“沉住气嘛！”唐格拉尔说道，“我看他也太着急了吧。”

“不见得！莫雷尔先生似乎已经答应他了。”

“所以他来劲了？”

“不如说是盛气凌人。他已经说要帮我忙了，好像他已经是个大人物似的；他许诺要借钱给我，好像他当上银行家了。”

“那么您拒绝了？”

“拒绝了，其实我拿了也是受之无愧，因为他最初摸到的几枚银币是我放在他手心上的。不过现在唐泰斯先生无需求助于任何人了，他要当船长啦。”

“呸！”唐格拉尔说，“他还不是呢。”

“天哪，他还是当不成的好，”卡德鲁斯说，“要不，就别想跟他说上话哩。”

“假如我们愿意，”唐格拉尔说，“他以后就还是老样子，甚至比现在还不如。”

“你说什么？”

“没什么，我在自言自语呢。对了，他还爱着那个漂亮的加泰罗尼亚姑娘吗？”

“爱得发疯呵。他去她家了。如果不是我猜错的话，他在这方面会遇到不顺心的事情的。”

“说来听听。”

“这有什么意思？”

“比你想象的重要得多。你不喜欢唐泰斯，是吗？”

“我不喜欢狂妄自大的人。”

“就是嘛！把你所知道的有关这个加泰罗尼亚姑娘的事儿告诉我吧。”

“我知道的事不确切；不过，正如刚才我对你说的，我看见的一些事情让我猜想，未来的船长可能在老医务所路附近就会遇到麻烦。”

“你看到什么啦？天哪，说呀。”

“好吧，我看见每次梅尔塞苔丝进城，总有一个身材高大的加泰罗尼亚小伙子陪伴着，他长着一对黑眼睛，皮肤黝黑透红，神采奕奕，她称他为我的堂兄。”

“哦，当真！你认为这位堂兄在追求她吗？”

“我猜是的。一个二十一岁的小伙子对一个十七岁的漂亮姑娘能做些什么呢？”

“你说唐泰斯去加泰罗尼亚人村子了？”

“他比我先走一步。”

“我们也往那儿走，到雷瑟夫酒店停下来，一边喝拉玛尔格葡萄酒，一边等待消息，怎么样？”

“谁向我们通消息？”

“我们在路边等着，就可以在唐泰斯脸上看出发生了什么事。”

“走，”卡德鲁斯说，“是你付酒钱吗？”

“当然，”唐格拉尔答道。

于是，两人便快步走向预定地点。到了那儿，他们叫人拿来一瓶酒，两只酒杯。

十分钟前，邦菲尔老爹刚刚看见唐泰斯从这儿走过。

他们确信唐泰斯已在加泰罗尼亚人村落里，便在枝繁叶茂的法国梧桐和埃及无花果树下坐了下来。一群欢乐的小鸟栖落在枝叶间，在歌唱早春的明媚风光。

第三章　加泰罗尼亚人

两位朋友一面痛饮泛着泡沫的拉玛尔格葡萄酒，一面竖起耳朵，极目远眺。百步开外，在一个被烈日和寒风消蚀的光秃秃的小山包后面，矗立着一座加泰罗尼亚人的村落。

从前有一天，一群神秘的移民，离开西班牙，在这块突出地带登陆，一直生活到如今。人们不知道他们到底来自何处，只知道他们说着一种陌生的语言。其中一个首领懂得普罗旺斯语，他请求马赛市镇当局把这个光秃而贫瘠的岬角赐给他们，他们像古代水手那样，已经把帆船拖了上去。当局同意了他们的请求，三个月后，在把这些海上的波希米亚人带来的十多条帆船周围，一个小村落建立起来了。

这个村落建筑奇特，情调别致，一半像摩尔风格，一半像西班牙风格。现在的居民就是这些人的后代，他们说着祖先的语言。三、四个世纪以来，他们如同一群海鸟一样，一直忠守在这块他们借以栖息的小小的岬角上，与马赛居民界线分明，同族通婚，保留着故乡的风俗和服式，如同他们仍然说着祖先的语言一样。

请读者随我们穿过这个小村落里唯一的一条街，并与我们一起走进一所房子。这些房子的外表由于常年日照，变成了美丽的枯黄色，形成了当地建筑的特色。房子里面涂了一层石灰，这种白颜色便是这些西班牙式小客舍的唯一装饰。

一位年轻美貌的姑娘倚靠在一块板壁上站着。她的头发像煤玉般乌黑发亮，睫毛浓密，一对大眼睛像羚羊眼睛似的温柔，她那纤细而具有古典美的手指间正揉着一株无辜的欧石南，她摘着花朵，残花碎枝已经撒了一地；她的手臂裸露到手肘处，棕色的臂膀仿佛是照阿

尔的维纳斯女神的模样复制的，此时因内心的焦躁不安而微微颤动着；她的一只柔韧的、绷成弓形的脚拍打着地面，让人能窥见她那套着蓝灰边的红色棉纱长袜的线条优美、丰满肉感的小腿。

在离她几步远处，有个二十一二岁的高大小伙子坐在椅子上，急剧而不连贯地摇晃着，胳膊支在一张蛀蚀的老式家具上，他看着她，眼神中流露出内心既不安又气恼的矛盾情绪。他的眼睛探询着，可是少女却以坚定而严肃的目光镇住了她的对话者。

"您瞧，梅尔塞苔丝，"年轻人说，"复活节就要到了，这正是举行婚礼的好时候，答应我吧！"

"我已经回答您一百次了，费尔南，说真的，您老问我，就是与自己过不去了。"

"唉！再说一遍吧，我求求您了，再说一遍，我才能相信。请您第一百次的告诉我，您拒绝我的爱情，可这是您的母亲许诺过的呀；让我明白，您对我的幸福漠不关心，我的生死对您算不了什么。啊！我的天主！我的天主！我想了整整十年要成为您的丈夫，梅尔塞苔丝，现在我希望落空了，这可是我生活中唯一的目的啊！"

"至少不是我鼓励您怀有这个希望的，费尔南，"梅尔塞苔丝说道，"我从来不对您撒娇献媚，我对您是问心无愧的。我总是对您说：'我爱您像爱我的哥哥一样，但别在这手足情谊之外对我再有什么要求，因为我的心已属于另外一个人了。'我是这样对您说的吗，费尔南？"

"对，我知道，梅尔塞苔丝，"年轻人答道，"是啊，您对我坦诚相告，这很好，但这毕竟又是残酷的。可是，加泰罗尼亚人有一条神圣的族规，就是只能在同族间通婚，难道您忘了吗？"

"您错了，费尔南，这不是一条族规，而是一个习俗，如此而已。请相信我，别靠这个习俗帮您的忙啦。您已经到了服役的年龄，费尔南，现在您还有余暇，那是他们照顾您，而您是随时都会应征入伍的。一旦当了兵，您怎样安置我呢，也就是说，怎样安置一个可怜的孤女呢？我终日悲伤，没有财产，全部家当只是一间差不多就要倒坍的破屋，屋里挂着几张旧网，这是我父亲传给我母亲，我母亲又传给我的一份

寒酸的遗产。母亲故世一年以来，请想想吧，费尔南，我几乎全靠大家的接济在生活。有时，您装着要我帮忙，以便让我和您分享您打到的鱼，我接受了；费尔南，因为您是我父亲的一个侄子，因为我们从小一块儿长大，更因为，假如我拒绝您，就会过分伤您的心。我卖鱼换来钱，再去买纺线的麻。我心里明白，归根结底，这些鱼是您的一种施舍，费尔南。"

"那又有什么关系，梅尔塞苔丝，无论您多么穷困、多么孤单，您对我也要比那些马赛最高傲的船主、最有钱的银行家的小姐合适得多！我们这些男人，我们需要什么？一个诚实的妻子和好主妇。在这两方面，我到哪儿能找到比您更合适的人呢？"

"费尔南，"梅尔塞苔丝摇着头答道，"如果一个女人除她的丈夫之外又爱上了另一个男人，她就变成了坏主妇，并且也不能担保一直是一个诚实的妻子了。请满足于我的友谊吧，我再重复一遍，因为这是我所能答应您的一切，而我也只能允诺我确信能给予的一切。"

"行，我明白了，"费尔南说道，"您能与贫贱相守，心安理得，但您却担心我受苦受难。那好，梅尔塞苔丝，有了您的爱，我就要去碰运气；您会给我带来幸福，我会变得富有的！我可以扩大我的捕鱼作业，我可以进一家钱庄去当伙计，我自己也可以变成个商人。"

"您不能这样做，费尔南；您是个军人，如果说您还能呆在加泰罗尼亚人的村子里，那是因为没有发生战争。所以您还是捕鱼吧，别幻想了，那会使您觉得现实更可怕的，就满足于我的友谊吧，因为我真不能给予您其他的东西呀。"

"好吧，您说得对，梅尔塞苔丝，那我就去当水手；我要脱去您不屑一顾的祖辈的衣服，戴上一顶光亮的帽子，穿上一件海魂衫、一件纽扣上缀铁锚的蓝色外套。这样的一身穿戴能否让您高兴呢？"

"您在说什么？"梅尔塞苔丝射出一道威严的目光问道，"您在说什么？我不明白您的意思。"

"我想说，梅尔塞苔丝，您对我如此无情，如此残酷，仅仅因为您在等着另一个人，而他正是这样穿戴的。不过，您等的那个人也许是会变心的，而且就算他不是这样，那大海也会对他变心的。"

“费尔南，”梅尔塞苔丝高声说道，“我原以为你很善良，看来我错了。费尔南，您祈使天主的怨怒来宣泄您的嫉恨，心也太狠毒了吧！好吧，我无须对您隐瞒什么了，我是在等着，并且爱着您所说的那个人，即使他不回来，我也不会责备他像您说的那样变了心，我还会说，他直到死时还在爱着我。”

加泰罗尼亚小伙子狂怒地打了一个手势。

“我明白您的意思，费尔南，因为我不爱您，所以您才恨他，您会用您的加泰罗尼亚短刀去和他的匕首决斗！这样对您有什么好处呢？倘若您输了，您就会失去我的友谊；倘若您赢了，您会看到我的友谊变为仇恨。请相信我的话，对一个女人所爱的男人挑衅不是取悦这个女人的好办法。不，费尔南，您根本不会听任自己去转坏念头。我虽不能做您的妻子，但您还能有我做您的朋友和妹妹。此外……”她泪眼蒙眬地接下去说，“您等着，等着吧，费尔南，您刚才说过，大海是残酷无情的，至今他已走了四个月了，这四个月来，我计数过多少次海上风暴啊！”

费尔南没有任何表情，他不想擦去滚落在梅尔塞苔丝双颊上的泪珠；然而，为换取这每一滴眼泪，他甚至愿意付出自己的一杯鲜血，可是这些眼泪是为另一个人而流淌的。

他站起来，在陋屋里来回走了几步，又回到原地，停在梅尔塞苔丝面前，眼神阴沉，紧攥着双拳。

“说吧，梅尔塞苔丝，”他说道，“请再回答我一次：这是最后的决定吗？”

“我爱爱德蒙·唐泰斯，”姑娘冷冷地说道，“除爱德蒙外，我谁也不嫁。”

“您永远爱他？”

“活一天就爱他一天。”

费尔南灰心丧气地垂下了头，长长地叹了一口气，如同呻吟一般；接着，他又突然昂起头颅，咬紧牙关，翕动着鼻孔，说道：

“假如他死了呢？”

“假如他死了，我也去死。”

“假如他把您忘了呢？”

“梅尔塞苔丝！”屋外，一个人欢快地大声叫道，“梅尔塞苔丝！”

“啊！”姑娘的脸上泛出兴奋的红光，她幸福得蹦跳起来，大声喊道，“您看哪，他没有忘掉我，他来了！”

说着，她向门口冲去，一边打开门一边大声说：“来吧，爱德蒙，我在这儿。”

费尔南脸色变得惨白，浑身战栗着，像一个发现蛇的游人那样向后退去，碰到了一张椅子，跌坐在上面。

爱德蒙和梅尔塞苔丝紧紧地拥抱着。马赛炽热的阳光穿过开启的门扉，把他俩淹没在粼粼的光波之中。开始，他俩根本没在意周围的一切，无限的幸福已将他们与世隔绝。他们说的话都是断断续续的，那其实是过分兴奋激动的缘故，但看上去倒像是痛苦的流露了。

陡地，爱德蒙发现了在阴暗处显现出来的费尔南那张阴沉、苍白而怕人的脸。年轻的加泰罗尼亚人本能地把手按在挂在腰带上的短刀上。

“哦，对不起！”唐泰斯皱了一下眉头说，“我没发现这里有第三个人。”

接着，他向梅尔塞苔丝转过身子。

“这位先生是谁？”他问道。

“这位先生将成为您最好的朋友，唐泰斯，因为他是我的朋友，我的堂兄，我的哥哥，他是费尔南。也就是说，爱德蒙，除您之外，他是我在世上最喜欢的人。您不认识他了？”

“啊，认识，”爱德蒙说道。

于是，他一只手仍紧握着梅尔塞苔丝的手，把另一只手以友好的动作伸向加泰罗尼亚人。

然而，费尔南对这友好的举动毫不理会，他像一尊雕像那样沉默不语，一动也不动。

这时，爱德蒙把探询的目光从激动而颤抖的梅尔塞苔丝的脸上转移到阴沉、抱有敌意的费尔南的脸上。

这目光蓦地使他洞悉了一切。

他的脸上升起了怒火。

“我这么忙着赶来，梅尔塞苔丝，没料到会遇上一个对头。”

“一个对头！”梅尔塞苔丝怒气冲冲地看着她的堂兄，大声说道，“您说，在我家里有一个对头，爱德蒙！假如我也这么想，我就会挽着您的胳膊到马赛去，离开这个家，再也不回来了。”

费尔南的眼睛闪动着光芒。

“如果您遇到不幸，亲爱的爱德蒙，”她继续说道，神色异常镇静，借此向费尔南表明，姑娘已经看透他头脑里最阴险的想法了，“如果您遇到不幸，我就爬上莫尔季翁海角，跳下去一头栽到岩石上。”

费尔南变得面无人色。

“不过你想错了，爱德蒙，”她接下去说，“你在这里根本没有对头，只有费尔南，我的哥哥，他会像对一个忠诚的朋友那样紧握你的手。”

说完，姑娘目光严厉地注视着这个加泰罗尼亚人，后者仿佛被这目光捕获似的，慢慢地走近爱德蒙，向他伸出手去。

他的仇恨像一个来势汹汹但又疲软无力的浪头，粉碎在姑娘对他施加的影响之下。

但是，当他刚接触到爱德蒙的手，就感到他该做的也仅此而已，便一下子冲出屋去。

“呵！”他一边大声说，一边像个疯子似的狂奔着，双手插进他的头发里，“呵！有谁能替我除掉这个人！我太不幸了！太不幸了！”

“喂，加泰罗尼亚人！喂，费尔南！你到哪里去？”一个声音传来。

年轻人猛地停下来，向周围张望，看见卡德鲁斯与唐格拉尔坐在蔓叶荫翳的凉棚下的一张桌子旁。

“喂！”卡德鲁斯说，“你为什么不来坐坐？你就这么着急，连向老朋友打个招呼的时间都没有了？”

“尤其是这两位朋友面前还有几乎满满的一瓶酒哩，”唐格拉尔补充道。

费尔南呆呆地望着这两个人，什么话也不说。

“他看上去很不自在，”唐格拉尔用膝盖碰了碰卡德鲁斯说，“也

许我们判断错了，与我们的预料相反，唐泰斯得胜了？"

"哼！走着瞧吧，"卡德鲁斯说。

他转身面向年轻人，说：

"喂！瞧，加泰罗尼亚小伙子，你想好了没有呀？"他说。

费尔南擦了擦额头上的汗水，慢吞吞地走进凉棚，浓荫下他的感官似乎清醒了一点儿，一丝凉意也使他心力交瘁的身子舒服些了。

"你们好，"他说，"你们叫我是吗？"

说着，他一下子便瘫倒在桌边的一张椅子上，而不像是坐下去的。

"我招呼你是因为看见你像一个疯子似的在奔跑，我担心你去跳海哩，"卡德鲁斯笑着说，"嗨！对朋友嘛，不仅仅是请他们喝杯酒，还要防止他们喝三四品脱① 水呀。"

费尔南叹了一口气，听上去就像是在呻吟，他的头垂在交叉放在桌上的两只手腕上。

"嗨！你要我告诉你吗，费尔南，"卡德鲁斯像个出于好奇而顾不上要手腕的小市民，以粗鲁直率的口气单刀直入，"嗨！你看上去像一个失意的情人！"

他说了这句玩笑话，便嘻嘻哈哈大笑一阵。

"胡说！"唐格拉尔说道，"像他这样棒的小伙子哪会在情场上失意，你在开玩笑，卡德鲁斯。"

"不，"卡德鲁斯说，"还是听听他是怎么唉声叹气的吧。行啦，行啦，费尔南，"卡德鲁斯说，"抬起头来，告诉我们；当朋友关心我们的健康时，拒而不答可不友好呀。"

"我的身体很好，"费尔南紧攥着拳头说，但头仍没有抬起来。

"啊！你看到了吧，唐格拉尔，"卡德鲁斯对他的朋友使了个眼色说，"事情是这样的：你看到的费尔南是一个善良正直的加泰罗尼亚人，是马赛最能干的一个捕鱼高手，他爱上了一个名叫梅尔塞苔丝的美丽姑娘，可不幸的是，好像美丽的姑娘这边又爱上了法老号的大

---

① 法国旧时液体容量单位，一品脱合零点九三升。

副，而法老号就在今天进港了，你明白了吗？”

“不，我不明白，”唐格拉尔说。

“可怜的费尔南可能是遭到她的回绝了，”卡德鲁斯继续说道。

“那又怎么样，你还想说什么呢？”费尔南问道，此刻他才抬起了头，看看卡德鲁斯，仿佛要找某个人出出气似的，“梅尔塞苔丝不属于任何人，是吗？她有自由，想爱谁就爱谁。”

“哦！如果你这么说，”卡德鲁斯说道，“那就是另一码事了！我么，我还以为你是一个加泰罗尼亚人呢；有人曾经告诉我说，加泰罗尼亚人是不会让情敌取而代之的；他们甚至还强调说，尤其是费尔南，他的报复心强得吓人呢。”

费尔南惨然一笑。

“一个情人是永远不会吓人的，”他说道。

“可怜的孩子哪！”唐格拉尔接着说道，他装出从心底里同情这个年轻人的样子，“有什么办法呢？他没料到唐泰斯会这样突然归来，他本以为那小子可能死了，或是变心了，谁知道！这些事情来得太突然，因此也就更加令人难受。”

“哦！说真的，不管怎么说，”卡德鲁斯说道，他边喝边谈，翻着泡沫的拉玛尔格葡萄酒已经在他身上发挥威力了，“不管怎么说，唐泰斯走运回来了，费尔南可不是唯一的受害人，是吗，唐格拉尔？”

“是的，你说得对，我几乎敢说，他会为此倒霉的。”

“没什么，”卡德鲁斯说着给费尔南斟上一杯酒，又把自己的酒杯斟满，这已经不下八次了，而唐格拉尔只是抿了抿酒，“没什么，这当口他可要娶梅尔塞苔丝，那位美丽的梅尔塞苔丝了，再说，他至少就是为这件事回来的么。”

这时候，唐格拉尔以锐利的目光打量着年轻人，卡德鲁斯的话如同开花弹似的击中了他的心脏。

“什么时候举行婚礼？”他问道。

“还没有定下来！”费尔南咕哝了一句。

“现在还没有，不过是迟早的事，”卡德鲁斯说，“这同唐泰斯要当法老号船长一样实在，是吗，唐格拉尔？”

唐格拉尔遭这突如其来的一击，打了个哆嗦，他转身面向卡德鲁斯，这回轮到他研究他的表情了，看看他是否故意这样说的；但他在这张喝得醉醺醺的脸上看到的只是嫉妒。

"好吧！"他说着，把三个人的酒杯都斟满了，"那么就为爱德蒙·唐泰斯船长，美丽的加泰罗尼亚姑娘的丈夫干一杯吧！"

卡德鲁斯用一只沉甸甸的手把酒杯放到唇边，一口气喝尽了。费尔南拿起酒杯，扔在地上摔得粉碎。

"呃！呃！呃！"卡德鲁斯说道，"我看到什么啦，在那座小山冈的顶上，朝加泰罗尼亚村落的方向看看？看哪，费尔南，你眼力比我好，我想我有些眼花了，还有，你知道，酒是会糊弄人的；好像那儿有一对情人手挽手，肩并肩在走着吧。天主饶恕我！他俩不知道我们看得见他们。瞧，这会儿他们搂在一块儿啦！"

唐格拉尔没有放过费尔南每一丝苦恼的神情，眼看着他的脸走了样。

"您认识他俩吗，费尔南先生？"他问。

"认识，"后者声音嘶哑地回答说，"是爱德蒙先生和梅尔塞苔丝小姐。"

"哟！瞧啊！"卡德鲁斯说，"我可不认识他俩！喂，唐泰斯！喂，美丽的姑娘！到这里来一会儿，告诉我们何时举办婚礼吧，因为这位费尔南先生非常固执，他不愿对我们说哪。"

"你闭上嘴行不行！"唐格拉尔说，他装出阻止卡德鲁斯往下说的样子，后者带着醉鬼的执拗，已经把头探出凉棚，"你就给我站住，让这对情人安安静静地谈情说爱好不好。瞧，看看费尔南先生，学学他的样子，他这才叫通情达理哪。"

费尔南像一头被投枪斗牛士激怒的公牛，已经被唐格拉尔刺激得忍无可忍，眼看就要猛冲过去了；其实他已经站了起来，使足全身的劲儿准备冲向他的情敌了，可是这时，梅尔塞苔丝却笑吟吟地、神色坦然地抬起她那可爱的脸庞，闪动着她那对明亮的眸子；费尔南又想起了她曾经对他发出过的威胁，说如果爱德蒙死了，她也跟着去死，于是他便又垂头丧气地跌坐在椅子上。

唐格拉尔轮番看着这两个人：一个被酒灌得稀里糊涂，另一个完全被爱情所左右了。

"跟这两个傻瓜打交道毫无意思，"他喃喃说道，"我夹在一个醉汉和一个胆小鬼之间真是提心吊胆；这家伙是一个嫉妒的人，此刻被酒灌得酩酊大醉，其实他本该感到极端苦恼才是；那家伙是一个大呆子，别人刚刚从他的鼻子底下把他的情妇抢走，而他就像一个孩子似的只会哭，只会埋怨。但他那对闪烁发亮的眼睛却酷似复仇心极重的西班牙人、西西里人或卡拉布里亚① 人，他那两只拳头像屠夫手上的重锤能击毙一头牛。当然啰，爱德蒙天生命好，他将娶漂亮的姑娘为妻，他会当上船长，会嘲笑我们，除非……"唐格拉尔嘴角露出一丝冷笑，"除非我来插一手。"他心里又想道。

"哎哟！"卡德鲁斯支起身子，把两只拳头撑在桌面上大声说，"哎哟！爱德蒙！你没有看见朋友吗，要不就是你春风得意，骄傲得都不屑跟他们讲话了？"

"不，亲爱的卡德鲁斯，"唐泰斯答道，"我不是骄傲，而是幸福，我想，幸福比骄傲更能让人视而不见呀。"

"好极了，解释得好，"卡德鲁斯说，"哎！您好，唐泰斯太太。"

梅尔塞苔丝庄重地颔首致意。

"现在我还不姓这个姓，"她说，"在我的家乡，人们说，在未婚夫成为丈夫之前，用未婚夫的姓氏称呼姑娘会带来灾难的。因此，请还是叫我梅尔塞苔丝吧。"

"应该原谅这位好心的卡德鲁斯邻居，"唐泰斯说，"他是难得错一回的。"

"这么说，婚礼很快就要操办了，唐泰斯先生？"唐格拉尔边向这一对年轻人致意，边说道。

"尽可能早些，唐格拉尔先生，今天，我们要到唐泰斯老爹那里把一切先谈妥，明天，至迟后天，订婚宴席就在这里的雷瑟夫酒店举行。我希望朋友们都能参加，我这就是在对您说，您是我们的客人，唐格

---

① 意大利南部的一个地区。

拉尔先生；这也是在对你说，你也是客人，卡德鲁斯。”

“那么费尔南呢？”卡德鲁斯痴痴地笑着说，“他也受到邀请吗？”

“我妻子的哥哥就是我的哥哥，”爱德蒙说道，“梅尔塞苔丝和我，我们在这样的时刻见不到他与我们在一起，会感到遗憾的。”

费尔南张嘴想说什么，但声音卡在喉咙里出不来，他一个字也未吐出。

“今天办手续，明后天就订婚……嗨！够匆忙的，船长。”

“唐格拉尔，”爱德蒙笑着说道，“我也要像刚才梅尔塞苔丝对卡德鲁斯说的那样对您说：别把尚且不属于我的头衔给我戴上，这会给我带来灾祸。”

“请原谅，”唐格拉尔答道，“我只是说了一句您似乎过于匆忙。见鬼！我们有的是时间嘛，法老号在三个月之内不大会下海的。”

“人总是急于想得到幸福，唐格拉尔先生，因为每当人们忍受了长时间的痛苦之后，甚至都不敢冀求幸福会到来了。不过，我这样做不完全是为自己考虑，我还得去一趟巴黎。”

“哦，真的，去巴黎，您是第一次去那儿吗，唐泰斯？”

“是的。”

“您在那里有事要办？”

“不是私事，是为了完成可怜的勒克莱尔船长的最后一个嘱托；要知道，唐格拉尔，这是一个神圣的使命。再说，您放心，我去去就来。”

“对，对，我理解，”唐格拉尔大声说。

接着，他又自忖道：

“到巴黎去大概是转交大元帅给他的那封信，啊哈！这封信让我产生了一个想法，一个锦囊妙计！啊！唐泰斯，我的朋友，你还没有被正式排在法老号名单上的第一位哩。”

于是，他又转向爱德蒙，后者已经走开了。

“一路平安！”他冲着他大声叫道。

“谢谢.”爱德蒙回过头来打了一个友好的手势说道。

这一对情人继续往前走去，内心平静，欢欢喜喜，就像两个升天的使者。

第四章　阴　　谋

唐格拉尔目送着爱德蒙和梅尔塞苔丝，一直到他俩消失在圣尼古拉要塞的拐角处。然后，他才转过身子，看见费尔南脸色苍白，浑身颤栗地倒在椅子上；而卡德鲁斯则口齿不清地唱着一首饮酒歌。

"啊唷！亲爱的先生，"唐格拉尔对费尔南说，"我看这门婚事并没让所有的人都高兴，是吗？"

"它让我绝望，"费尔南说。

"这么说您爱梅尔塞苔丝啰？"

"我崇拜她！"

"从什么时候开始的？"

"自从我们相识之后，我就始终爱着她。"

"那么您就在这里光搔脑袋瓜而不去寻找弥补的办法了？真见鬼！我以前从没想到像你们这样的民族会是这样的。"

"您让我怎么办呢？"费尔南问道。

"问我么，我怎么知道？这件事与我有什么相干？似乎爱上梅尔塞苔丝小姐的是您，而不是我呀。照福音书上说的：去寻找，您总会找到。"

"我早就找到了。"

"什么？"

"我本想杀了那个人，但那女人却对我说，如果她的未婚夫有个三长两短，她就自杀。"

"算了吧！说说而已，做又是另一回事了。"

"您一点不了解梅尔塞苔丝，先生，既然她说出口，她就会做到。"

“大傻瓜!”唐格拉尔喃喃地说,“她自杀不自杀与我无关,只要唐泰斯不当船长就成。”

“在梅尔塞苔丝……离开人世之前,”费尔南接着说,语气坚定而决绝,“我怕我也已经死了。”

“这才叫爱情哪!”卡德鲁斯说,声音里醉意愈来愈浓,“这就是爱情哪,否则,我就不知道什么是爱情了!”

“瞧,”唐格拉尔说,“看来您是一个可爱的孩子,活该我受罪,我倒真愿意让您摆脱困境,但是……”

“嗯,”卡德鲁斯又说道,“说出来听听。”

“亲爱的,”唐格拉尔继续说道,“你已经醉得差不多了,把酒喝光,你就烂醉如泥了。喝吧,别插手我们的事。我们做的事,可需要头脑清醒。”

“我醉了?”卡德鲁斯说,“算了吧! 我能喝上四瓶,你的酒瓶并不比香水瓶大! 邦菲尔老爹,上酒。”

卡德鲁斯为了证明他确实还要酒,就用酒瓶在桌上使劲敲着。

“刚才您说什么来着,先生?”费尔南接口说,他急切地等着听中断了的下文。

“我说什么来着? 我记不起来了。这个醉鬼卡德鲁斯打断了我的思路。”

“爱喝就喝吧,怕喝酒的人可不是好人,因为他们心里有鬼,怕酒后吐真言呐。”

说完,卡德鲁斯就唱起当时十分流行的一首歌的最后两句:

> 坏人个个都喝水,
> 挪亚洪水可作证。

“您刚才说,先生,”费尔南接着说道,“您愿意帮我摆脱困境,您还说了声‘但是’……”

“好,我说但是……为了让您摆脱困境,只要唐泰斯娶不上您所爱的人就行了;依我看,这门婚事是很容易吹掉的,唐泰斯也不必非

死不可。”

“只有死才能把他俩分开，”费尔南说。

“您的脑子真不开窍，我的朋友，”卡德鲁斯说，“这位唐格拉尔才机灵、狡猾，像个希腊人呐，他会向您证明，您想错了。证明给他看吧，唐格拉尔，我给你打了包票。告诉他，无需置唐泰斯于死地；再说，让唐泰斯死也太叫人伤心了。他是一个好小伙子，我喜欢他，这个唐泰斯。祝你健康，唐泰斯！”

费尔南不耐烦地站了起来。

“让他说去，”唐格拉尔挽住年轻人继续说道，“再说，他完全喝醉了，坏不了大事。人不在身边与死亡无异，都是一种分离。假如在爱德蒙和梅尔塞苔丝之间隔着一堵监狱的墙，他俩就会分离，与墓地内外无异了。”

“嗯，不过一旦从监狱里出来，”卡德鲁斯说道，他凭着尚存的一点神志，还能勉强跟上谈话，“一旦从监狱里出来，出来的又是爱德蒙·唐泰斯，他是会报复的。”

“管它呢！”费尔南咕噜了一声。

“再说，”卡德鲁斯接着又说，“为什么要把唐泰斯投入监牢？他既没偷东西、杀人，也没有暗害人呀。”

“你住口吧，”唐格拉尔说。

“我，我可不愿意住口，”卡德鲁斯说，“我希望你们告诉我，为什么把唐泰斯投进监狱。我么，我可喜欢唐泰斯。祝你健康，唐泰斯！”

说完，他一口气又灌了一杯酒。

唐格拉尔在裁缝混浊的眼睛里看出酒性已在发作，于是便转脸面对费尔南。

“嗯！不需要杀他，”他说道，“您明白了吗？”

“照您刚才说的，如果真有办法让人把唐泰斯抓起来，当然不需要啦。不过，您有这个办法吗？”

“好好找找嘛，”唐格拉尔说，“总能找到的。不过，”他继续说道，“活见鬼，我凭什么要插手这件事，难道这与我有关吗？”

“我不清楚是否与您有关，”费尔南抓住他的胳膊说道，“但我知

道，您对唐泰斯怀有某种个人的仇恨动机，心怀怨忿的人不会猜错别人的情绪。”

“我，我对唐泰斯怀有仇恨动机？我可以发誓，一点也没有。我只是看您太痛苦，而同情您的不幸，就是这样。不过既然您以为我这样做怀有个人目的，那么再见吧，亲爱的朋友，您就自己去摆脱这困境吧。”

说着，唐格拉尔装出站起来要走的样子。

“别走，”费尔南挽住他说道，“请留一下！您恨唐泰斯也罢，不恨也罢，与我无关；可是我恨他！我毫不隐瞒地承认这点。请想想办法吧，我来做，只要不死人就行，因为梅尔塞苔丝说过，如果有人杀了唐泰斯，她就自杀。”

卡德鲁斯早先把头垂在桌面上，此刻抬起脸，那双浑沌、呆滞的眼睛看着费尔南和唐格拉尔。

“杀死唐泰斯！”他说道，“谁在这里说什么要杀死唐泰斯？我不愿意有人杀他，他是我的朋友；今天早晨，他还提出要借钱给我，就像我把钱借给他过一样，我不愿看到有人杀唐泰斯！”

“谁告诉你要杀他了，傻瓜！”唐格拉尔接口说道，“开个小玩笑而已。你就为他的健康喝酒吧，”他边替卡德鲁斯的酒杯斟满酒，边补充说道，“别来打扰我们。”

“行，行，为唐泰斯的健康干杯！”卡德鲁斯把酒一饮而尽，又说，“为他的健康……健康……！”

“嗨，办法……办法呢？”费尔南问道。

“您，您没有想出来吗？”

“没有，办法得由您来想。”

“真的，”唐格拉尔又说道，“法国人比起西班牙人就有这么点优越性，西班牙人老是苦思冥想，而法国人一拍脑袋主意就来。”

“那就请拍脑袋吧，”费尔南不耐烦地说。

“伙计，”唐格拉尔说，“把笔、墨水和纸拿来！”

“笔、墨水和纸！”费尔南咕哝道。

“是的，我是会计员，笔、墨水和纸张是我的工具；没有工具，我什

么事也干不了。”

“拿笔、墨水和纸来！”这回是费尔南在大声叫喊了。

“在那张桌子上有您想要的一切，”伙计指着他所要的文具说道。

“那么给我们拿过来。”

伙计拿起笔、墨水和纸张，放到凉棚下的桌上。

“只要一想到用这些东西杀人比守候在树林边上暗杀更为可靠！”卡德鲁斯手按在纸上说，“我就觉得一支笔、一瓶墨水、一张纸比一柄剑或是一把手枪更可怕。”

“这个傻瓜还不像他外表上醉得那么厉害，”唐格拉尔说道，“那么再灌他一下，费尔南。”

费尔南又把卡德鲁斯的酒杯斟满了，后者真是个道地的酒鬼，所以又从纸上抬起手，抓起酒杯。

加泰罗尼亚人眼盯着看他喝酒，直到卡德鲁斯在这个新的攻势下几乎全无招架之力，把酒杯搁在，或者更确切地说，让酒杯跌落在桌上为止。

“行了吧？”加泰罗尼亚人见卡德鲁斯喝完最后一杯酒几乎不省人事后，便说道。

“行了！我想，譬如说，”唐格拉尔接口说道，“唐泰斯刚刚在海上转了一圈，途中到过那不勒斯和厄尔巴岛，如果有某个人向检察官揭发他是波拿巴① 分子的眼线的话……”

“我来揭发他，我！”年轻人立刻说道。

“好的，不过别人就要让您在您写的揭发书上签字，而且要与您所揭发的人对质，我可以向您提供一些材料作为证据，这个我能做到；可是，唐泰斯不会一辈子坐牢，总有一天他会出狱，那么自他出狱的这一天起，把他投入监狱的这个人就该倒霉啦！”

“啊，我求之不得，”费尔南说，“我就等他来找我打架呢。”

“是啊，那么梅尔塞苔丝呢？只要您不当心擦破她心爱的爱德蒙一层皮，梅尔塞苔丝就恨你入骨了！”

---

① 即拿破仑，波拿巴是他的名。

"是这样,"费尔南说。

"不行,不能这样,"唐格拉尔立即说道,"如果想这样干,瞧,还不如简简单单像我做的那样,拿起一支笔,在墨水里蘸一下,用左手写一封这样内容的短短的告密信,这样字迹就不会被人认出来了。"

唐格拉尔言传身教,一边说着,一边用左手写下几行字体向右倾斜的字,与他通常的笔迹完全不同。他把短笺递给费尔南看,费尔南轻声念了起来:

> 检察官先生台鉴:鄙人乃王室与教会的朋友。兹禀告有一名叫爱德蒙·唐泰斯者,是法老号船上的大副,今晨从士麦那港而来,中途在那不勒斯和波托费拉约港口停靠过。缪拉①有一信托他转交谋王篡位者,后者复命他转交一信与巴黎的波拿巴党人委员会②。
>
> 逮捕此人时便可得到他的犯罪证据,因为此信不是在他身上,就是在他父亲家中,或是在法老号上他的舱房里。

"成功啦,"唐格拉尔接下去说道,"这样,您的报复就不会露馅,因为在任何情况下,您都不会反过来遭到报复。水到渠成嘛,眼下,只要把信折起来,像我做的这样,在上面写上'致检察官先生',一切就妥啦!"

唐格拉尔轻松地写上地址。

"是呀,一切都妥啦,"卡德鲁斯大声说道,他凭着最后一点知觉听完了信的内容,本能地意识到这样一封告发信会带来什么样的不幸后果,"是呀,一切都妥啦,不过,这可是无耻的行径呀。"

说着,他伸长手臂想去取信。

"啊哈,"唐格拉尔推了推信,不让他的手够到,"我说什么做什

---

① 缪拉(1767—1815):拿破仑麾下的著名元帅。

② 一八一四年六月拿破仑失势,被囚禁于厄尔巴岛。昔日王室成员和教会又东山再起,但仍有许多人拥戴拿破仑,他们在全国范围内成立了许多地下组织,巴黎的委员会是其中的一个。

么，都只是开开玩笑嘛；如果唐泰斯，这位好唐泰斯当真出了什么事情，我第一个会感到难过！啊，瞧……”

他拿起信，在手上揉成一团，扔到凉棚的一个角落里。

“这就好了，”卡德鲁斯说，“唐泰斯是我的朋友，我不愿别人对他使坏。”

“咳！谁会使坏，竟然要陷害他呀！我不会，费尔南也不会！”唐格拉尔说着边起身边看着年轻人，后者仍然坐着不动，眼睛却斜过去瞟着被扔在一角的告发信。

“既然这样，”卡德鲁斯又说道，“叫人给我们再拿酒来：我愿为爱德蒙和美丽的梅尔塞苔丝的健康再喝上一杯。”

“你已经喝得够多啦，酒鬼，”唐格拉尔说，“如果你再喝，就只好躺在这里了，因为你再也站不稳啦。”

“我，”卡德鲁斯站起来用喝醉酒的人说大话的口吻说，“我，站不稳！我敢打赌，我能登上阿库尔教堂的钟楼，一步也不会摇晃！”

“好吧，行，”唐格拉尔说，“我打赌，不过明天再说；今天，该回家了，把胳膊给我，咱们回家吧。”

“回家，”卡德鲁斯说，“我回家可不要你来扶。你来吗？费尔南，你和我们一起回马赛吗？”

“不，”费尔南说，“我回加泰罗尼亚村。”

“你错了，和我们一起回马赛吧，来吧。”

“我在马赛无事可干，我一点也不想去那里。”

“瞧你在说什么呀？我的好小伙子，你不想去！那好，随你的便！每个人都有自由！来吧，唐格拉尔，让这位先生回加泰罗尼亚村，他要回去嘛。”

此刻，卡德鲁斯正好可以任人摆布，唐格拉尔抓住这个时机，带他向马赛方向走去；不过，为了让费尔南可以走一条方便的近路，他不是取道新岸码头，而是拐入圣维克多门回去。卡德鲁斯挽住他的胳膊，摇摇晃晃地随他走了。

唐格拉尔走了二十来步，回过头来，看见费尔南正扑过去捡起那封信，把它揣在口袋里；接着，年轻人冲出凉棚，向皮隆方向走去。

“咦，他干什么来着？”卡德鲁斯说道，“他骗了我们。他说他回加泰罗尼亚村，可他却进城了，嗨，费尔南！你走错路了，小伙子。”

“是你看花眼了，”唐格拉尔说，“他是顺着老医务所街在笔直往前走哩。”

“倒也是！”卡德鲁斯说道，“那好吧！我还以为他向右拐呢。酒这东西可真会糊弄人哪。”

“行了，行了，”唐格拉尔喃喃自语道，“我想，现在事情已经开了个头，只要听其自然发展就行啦。”

第五章　订婚宴席

次日是个大晴天。纯净而明丽的太阳升起来了。紫红的曙光鲜艳夺目，把泛着泡沫的浪尖点缀得绚丽多彩。

就在这家雷瑟夫酒店的第二层，盛宴早已准备就绪，酒店的凉棚已为我们所熟悉，而这里是一个宽敞的大厅，由五六扇落地窗门采光，在每一档窗门的门楣上，都分别镌刻着法国各大城市的名字。对此种样式作何解释，读者尽可见仁见智。

落地窗门的外面，跟这幢房子的其他部分一样，围着一圈木质护栏杆。

虽然午宴定于正午举行，但从上午十一点钟起，栏杆上靠着许多散步散得已经不耐烦的来宾。这些都是法老号上有身份的海员，还有几名士兵，也是唐泰斯的朋友。为了给这对新人贺喜，大家都穿上了最漂亮的节日盛装。

消息传开了，说是法老号的几位船主也将作为贵宾莅临，为大副的订婚宴席增光添彩。但依他们的眼光，这一来唐泰斯的面子未免太大了，因而还没有人真的敢于相信有这么回事。

不过，唐格拉尔带着卡德鲁斯来到时，证实了这条消息，他说他早上与莫雷尔先生本人相遇时，莫雷尔先生对他说，他将来雷瑟夫酒店赴宴。

果然，在他俩来到后不久，莫雷尔先生也走进了房间，法老号的船员纷纷向他致敬，并一齐鼓起掌来。在他们看来，船主的到来证实了一个传闻，即唐泰斯将被任命为船长；由于唐泰斯在船上深受众人爱戴，这些正直的人也就十分感谢船主，因为他的选择正巧与他们的

心愿不谋而合。莫雷尔先生刚刚进来，大伙就一致催促唐格拉尔和卡德鲁斯快去向未婚夫报信。他俩的任务是在有引起强烈反响的重要人物光临时去通知唐泰斯，并请他赶快来。

唐格拉尔和卡德鲁斯一溜烟地跑了，还没等他俩跑上百步，在香粉店附近，他们就看见一簇人迎面而来。

这一簇人中有四位少女，她们都是梅尔塞苔丝的朋友，也像她一样是加泰罗尼亚人，她们伴随着挽着爱德蒙胳膊的新娘；走在新娘身旁的是唐泰斯老爹，费尔南则走在他们的身后，脸上挂着不怀好意的笑容。

梅尔塞苔丝和爱德蒙都没有注意到费尔南那不怀好意的笑容。这对可怜的孩子幸福极了，他们只感到自己的存在，还有就是那为他们祝福的晴朗的天空。

唐格拉尔和卡德鲁斯完成了报信的使命。他俩与爱德蒙亲热地紧握了一下手，便走开了。唐格拉尔在费尔南身旁找了个位置，卡德鲁斯则挨在唐泰斯老爹身边，后者已成为人们注意的中心。

老人穿上了漂亮的棱纹塔夫绸上装，衣服上缀着多棱面大铁纽扣。他那瘦小但仍很有力的小腿上套着一双缀有小点子的上等棉纱长统袜，从远处一看便知是英国的舶来品；他的三角帽上垂下一束蓝白相间的彩带。

他拄着一根杖身绞扭、杖柄弯曲、模样挺像古罗马弯头牧杖的木头手杖，装扮得简直就像一个在一七九六年卢森堡公园和杜伊勒里花园重新开放时自鸣得意地漫步其间的纨袴子弟。

我们在上面说到，卡德鲁斯悄悄地挨在了他身边，美餐一顿的渴望已经让他跟唐泰斯父子重归于好了；在卡德鲁斯的记忆里，还模模糊糊地残留着前一天发生的事情，就如有人一早醒来，在脑子里还模模糊糊地保存着夜间的残梦一样。

唐格拉尔走近费尔南，对这个神情沮丧的情人意味深长地看了一眼。费尔南走在这对未婚夫妇后面，此刻的梅尔塞苔丝已经完全顾不上他了，她沉浸在爱情的甜蜜与欢愉之中，眼睛里只有她的爱德蒙一个人。费尔南的脸色白一阵红一阵，每次交替之后便显得更加苍

白。他不时地朝马赛方向望一眼，这时，他的四肢就会不由自主地、神经质地抖动一下。他好像在等待什么，或者至少是猜到了将会发生的一件什么大事情。

唐泰斯的穿着非常朴素。他是商船的雇员，所以他的衣服也介于军队制服和普通衣装之间；他的脸原本气色就佳，现因看到未婚妻的快乐与美丽而显得更加容光焕发。

梅尔塞苔丝像塞浦路斯或是赛奥斯的希腊女人那样美丽，她眼睛乌黑，嘴唇鲜红。她的步伐像阿尔勒女人和安达卢西亚女人那么轻盈婀娜，落落大方。城市姑娘往往把幸福隐藏在面纱后面，起码也会垂下长长的睫毛，可是梅尔塞苔丝却在微笑，看着她周围的人们；她的微笑和眼神就像她的言语一样表露无遗，仿佛在说：如果你们是我的朋友，那就与我一起欢乐吧，因为，我真的太幸福啦！

这对新人和陪伴他俩的人刚刚走近雷瑟夫酒店，莫雷尔先生便走下来，向他们迎去，他身后跟着船员和士兵，他刚才与他们呆在一起时，又重新提起对唐泰斯许下的诺言，也就是说他将接替勒克莱尔船长。爱德蒙看见他走过来，抽出被未婚妻挽着的胳膊，让她去挽着莫雷尔先生。这时，船主和姑娘率先登上通往设宴大厅的木质楼梯，楼梯在宾客沉重的脚步下足足震响了五分钟之久。

"爸爸，"梅尔塞苔丝在餐桌中间停下来说道，"请您坐在我右首；至于我的左首，我邀请那位对我就像哥哥一样的人坐。"她温柔地说道，那份柔情像匕首似的扎进费尔南心灵深处。

他的嘴唇全无血色，在他那棕褐色的刚毅的脸庞上，又一次可以看见他的血液慢慢退去，涌向心脏。

这期间，唐泰斯也在邀坐。他请莫雷尔先生坐在他的右首，唐格拉尔坐在他的左首；尔后，他挥挥手，招呼大家自行其便。

筵席上已经摆满了肉呈棕色、调味很重的阿尔勒腊肠、鲜红晶亮的带壳龙虾、壳呈粉红色的大虾、周身像毛栗似的长着刺的海胆、南方的美食家交口赞誉、声称完全能取代北方牡蛎的蛤蜊；最后，还有许多被海浪冲向沙岸、识货的渔夫统称为"海果"的各式各样精美可口的海鲜冷盘。

“太静了吧!”老人呷了一口黄玉色的葡萄酒说道,这种酒还是邦菲尔老爹亲自献给梅尔塞苔丝的,“这里的三十个人好像只顾得上笑啦。”

“呃! 做丈夫的不会总是兴高采烈的。”卡德鲁斯说道。

“事实是现在我太幸福啦,因此反倒兴奋不起来。”唐泰斯说道,“如果您是这样理解的话,邻居,您就说得不错。有时快乐会产生奇特的效果,它与痛苦一样让人喘不过气来。”

唐格拉尔注视着费尔南,他那易于感受的天性会随时领受和反映每一种情感。

“怎么样?”他说,“您是在担心会发生什么事情吧? 相反,我倒觉得,一切都在按您的意愿顺利进行呢。”

“正是这点让我害怕,”唐泰斯说,“我似乎觉得一个人是不会如此容易得到幸福的! 幸福如同神奇小岛上的宫殿,是由巨龙来把门的,非经战斗不易获取;而我呢,说真的,我不知道凭什么有幸成为梅尔塞苔丝的丈夫的。”

“丈夫,丈夫,”卡德鲁斯笑着说道,“还没有当成哩,我的船长,做个丈夫试试吧,你便会知道你受到的是什么待遇。”

梅尔塞苔丝的脸刷地红了。

费尔南坐在椅子上痛苦难熬,一听见声响就浑身哆嗦;他不时地擦拭额头上沁出的汗珠,这些额上沁出的汗水就像暴风雨来临前的点点雨滴。

“当然啦,”唐泰斯说,“卡德鲁斯邻居,您不必费心来提示我。梅尔塞苔丝当然还不是我的妻子,这是对的……(他抽出挂表。)不过,再过一个半小时,她就是了!”

所有的人都惊叫起来,只有唐泰斯老爹除外,他开怀大笑,露出还很整齐白皙的牙齿。梅尔塞苔丝微笑着,不再羞涩了。费尔南神经质地抓住他的短刀手柄。

“再过一小时!”唐格拉尔说道,脸也变白了,“怎么回事?”

“是的,朋友们!”唐泰斯答道,“莫雷尔先生是除父亲外,我在世上欠情最多的人,多亏他的贷款,所有的困难都克服了。我们已付了

结婚告示费用，下午两点半钟，马赛市长将在市政厅等我们。现在，一点一刻的钟响刚刚敲过，因此我说再过一小时三十分钟梅尔塞苔丝将改称为唐泰斯太太，恐怕是不会有错的。”

费尔南紧闭双眼，他感到似乎有火球在灼烧他的眼皮。他紧靠着餐桌不让自己瘫倒，尽管他已竭尽全力，但仍控制不了自己，轻轻地呻吟了一声，这声音淹没在宾客的笑声和贺喜声之中。

“行动真迅速，是吗？”唐泰斯老爹说，“按您的意思，这还能算浪费时间吗？昨天大清早回来，今天下午三点就结婚！海员做事情真麻利啊。”

“可还有其他手续要办呢，”唐格拉尔怯怯地反问道，“结婚契约、有关字据呢？……”

“契约，”唐泰斯笑着说，“契约已经写好了，既然梅尔塞苔丝没有财产，我也没有什么，我们就依照夫妻共有财产制方式结婚，就这样！这种契约写起来简单，而且所费不多。”

这个玩笑又激起一阵欢呼和喝彩声。

“这么说，我们吃的这桌订婚宴也就是结婚喜酒啰。”唐格拉尔说道。

“不是的，”唐泰斯说，“您不会吃亏的，放心吧。明天一早，我去巴黎。四天去，四天回，用一天时间把受托的事情办完；三月一日，我就回来，三月二日，举办真正的结婚喜宴。”

宾客听到还将有一次宴请，情绪更加高涨，以致在午宴一开始还嫌场面有些冷清的唐泰斯老爹，现在在叽叽喳喳嘈杂的交谈声中，想劝大家安静些听他如何对新婚夫妇表达美好的心愿也难上加难了。

唐泰斯已猜到父亲在想什么，对他报以充满爱心的微笑。梅尔塞苔丝看了看餐厅的报时挂钟上的时间，向爱德蒙递了一个眼神。

筵席上喧闹异常，无拘无束，在宴请行将结束时，这种气氛在下层百姓中是常有的。一些对自己座位不满意的人，开始从餐桌边站起来，去寻找其他邻座。所有的人都开始同时在讲话，但没有人关心如何应答对方的话题，只是顺着自己的思路说下去。

费尔南苍白的脸色几乎传染到了唐格拉尔的双颊上；而费尔南

自己，他的生命似乎已经终止，如同一个在火海里受煎熬的囚犯。他夹在第一批站起来的人中间，在大厅里踱来踱去，想尽量不去听那嘈杂的歌声和酒杯的碰击声。

费尔南似乎想避开唐格拉尔，但后者在大厅的一角碰上了他，这时卡德鲁斯也走近他了。

“说真的，”卡德鲁斯说道，唐泰斯的友好热情的款待，特别是邦菲尔老爹的上等葡萄酒早已把唐泰斯的意外的幸运使他心灵里萌生的一股怨气打消掉了，“说真的，唐泰斯是个可爱的小伙子，当我看见他坐在他的未婚妻身旁时，我心里就想，你俩昨天酝酿对他开的那个糟糕的玩笑太不应该啦。”

“是嘛，”唐格拉尔说，“所以你看见了，玩笑并没有开下去；我看这位可怜的费尔南先生那丧魂落魄的样子，一开始，我还真有点难过；但是既然他完全能控制住自己，并且自愿在他的情敌的婚宴上做伴郎，我也就没什么好说的了。”

卡德鲁斯看了看费尔南，后者的脸色铁青。

“说实在的，姑娘长得也真美，所以牺牲就更惨重了。”唐格拉尔说道，“嗨！未来的船长真是个走运的家伙；我能做半天唐泰斯也甘心啦。”

“我们这就去吗？”梅尔塞苔丝以柔美的声音问道，“两点敲过了，他们等我们两点一刻去哩。”

“是啊，是啊，出发吧！”唐泰斯迅速站起来说。

“走吧！”所有宾客异口同声附和道。

这时，唐格拉尔始终注视着坐在窗台上的费尔南，看见他睁开一双惶恐的眼睛，神经质似的站起身，又跌坐在窗台上。几乎就在此时，楼梯上传来了沉闷的轰轰声。沉重的脚步声、含糊不清的说话声夹杂着枪支的碰撞声，一齐盖住了宾客已经喧闹异常的欢呼声，于是一下子吸引了所有的人，大家纷纷不安地默不作声了。

响声逼近了，门板上响起三下叩击声；每个人都以惊异的神色看了看自己的邻座。

“以法律的名义！”一个人用清脆的嗓门说道，四周无人应答。

门立即打开了，一个挂着肩带的警长走进大厅，另一名伍长带着四名士兵跟随其后。

恐惧替代了不安的情绪。

“发生了什么事？”船主走到那位他认识的警长面前问道，“可以肯定地说，先生，这里面有误会。”

“如果有误会的话，莫雷尔先生，”警长回答道，“那么请相信，这场误会很快就会澄清。现在，我身上带有逮捕令，虽然我执行此任务不无遗憾，但我得不折不扣去完成。先生们，请问你们之中谁是爱德蒙·唐泰斯？”

所有的人都把目光转向年轻人，他很激动，但仍不失尊严，向前跨了一步，说：

“是我，先生，您有什么事？”

“爱德蒙·唐泰斯，”警长接着说，“我以法律的名义逮捕您！”

“您逮捕我！”爱德蒙说，他的脸色微微泛白，“但为什么要逮捕我呢？”

“我不清楚，先生，不过经过首次审讯以后，您就会知道了。”

莫雷尔先生心里有数，在这种情形下是毫无通融余地的：一个挂着肩带的警长此时不再是个人，而是一尊代表法律的冷峻、无情、沉默不语的雕像。

相反，老人却扑向警官；世上有些事情，做父亲或做母亲的心是永远无法理解的。

他又是请求又是哀号，眼泪和哀求都无济于事；然而，他的悲恸却使警长也为之动容了。

“先生，”他说，“请冷静些；也许您的儿子触犯了海关或卫生公署的某些规定，当他提供了证据并证实无误后，很可能就会被释放的。”

“喔唷！怎么回事？”卡德鲁斯皱起眉头对唐格拉尔说，后者也装出惊诧莫名的样子。

“我怎么知道？”唐格拉尔说，“我同你一样，对眼前发生的事情一无所知，我自己也莫名其妙哩。”

卡德鲁斯用目光寻找费尔南，但他不见了。

这时，头天的整个场景异常清晰地在他的脑海里呈现出来。

上一天他喝醉酒时，记忆似乎蒙上了一层薄纱，眼前这突如其来的灾难把这层薄纱掀开了。

“哦！ 哦！”他嘶哑着嗓门说道，“难道这就是你们昨晚开玩笑的结果吗，唐格拉尔？ 果真如此的话，开玩笑的人真该死，因为开得太过分了。”

“根本没这事！”唐格拉尔大声说道，“你明明知道我把纸条撕了。”

“你没有撕，”卡德鲁斯说，“而是把它扔在角落里而已。”

“住口，你喝醉了酒，什么也没看见。”

“费尔南在哪儿？”卡德鲁斯问道。

“我怎么知道？”唐格拉尔答道，“也许办他的事去了吧；嗨，咱们别管这码事了，还是去帮助帮助这些可怜的人吧。”

在他们说话时，唐泰斯面带微笑，向所有的朋友一一握手，然后边投案边说道：

“请放心吧，误会总会澄清的，也许没等我走进监牢就没事了。”

“啊！ 当然啦，我可以担保，”唐格拉尔说，如前所述，此时他已回到人群中去了。

唐泰斯被士兵挟持着跟在警长后面走下楼梯。一辆车门大开的马车停在门口。他先登上去，警长和两名士兵也随后跟上，车门关上后，马车顺着去马赛的路驶去。

“别了，唐泰斯！ 别了，爱德蒙！”梅尔塞苔丝扑向栏杆大声喊道。

被抓去的人听见了这最后一声呼喊，它从他的未婚妻的口中冲出，仿佛像撕心裂肺的一声哀鸣；他从车门探出头来，大声喊道：“再见，梅尔塞苔丝！”接着便消失在圣尼古拉要塞的一个拐角处。

“各位请在这儿等着我，”船主说，“我看见马车就搭上，直奔马赛，我会把消息带回来的。”

“快去吧！”所有的人都大声喊道，“快去吧，早点回来！”

这两拨人走后，留下的人一时间都惊慌得不知所措。

老人和梅尔塞苔丝悲痛欲绝，各自在一边伤心；过了一会儿，他

俩的目光终于相遇了，就像同一打击的受害者终于认出了对方一样，彼此抱成一团。

在这段时间里，费尔南走了回来，为自己倒了一杯水，一饮而尽，在一张椅子上坐了下来。

事有凑巧，梅尔塞苔丝离开老人怀抱之后，坐在了费尔南旁边的一张椅子上。

费尔南本能地把椅子向后挪了挪。

“是他，”卡德鲁斯对唐格拉尔说，他的眼睛须臾不离地盯着这个加泰罗尼亚人。

“我不这么想，”唐格拉尔答道，“他太蠢，不会是他。不管怎么说，让作孽的人受惩罚吧。”

“你还没说那个教唆他干的人更该受惩罚哩，”卡德鲁斯说道。

“哦，当然啦！”唐格拉尔说，“但不是每个人都要对随口说说的话负责的！”

“假如随口说说的话真的兑现了，就该负责。”

此时，人们分成几伙，对这次逮捕议论纷纷。

“您呢，唐格拉尔，”有人问道，“您对这件事怎么想？”

“我么，”唐格拉尔说道，“我想他大概带回来几包禁运品了。”

“如果真是这样，您本该知道，唐格拉尔，您是会计员啊。”

“不错，是的；不过会计员只能知道报关的包裹而已；我知道我们只装载棉花，那分别是亚历山大港的帕斯特雷先生和士麦那港的帕斯卡尔先生的货物。别再多问我了。”

“噢，我想起来了，”可怜的父亲联想到了那点小东西，嗫嚅着说，“他昨天对我说，他为我带来了一包咖啡和一盒烟草。”

“看到了吧，”唐格拉尔说，“就是嘛。可能在我们离船时，海关人员到法老号船上检查过，发现了秘密。”

梅尔塞苔丝根本不相信这个说法；因为，一直压抑到此时的她，突然放声大哭了起来。

“别哭，别哭，会有希望的！”唐泰斯老爹说道，自己也不大清楚在说些什么。

"会有希望的！"唐格拉尔跟着说。

"会有希望的，"费尔南也想咕哝着说。

不过这句话卡在他的喉咙里了，只见他的嘴唇在蠕动，就是发不出声音来。

"先生们，"一位站在栏杆前专等消息的来宾大叫道，"先生们，一辆马车来了！啊！是莫雷尔先生！振奋起来吧！他一定给我们带来了好消息。"

梅尔塞苔丝和老父奔去迎接船主，他们在门口相遇了。莫雷尔先生脸色惨白。

"怎么样？"他俩同时大声问道。

"还怎么样呢，我的朋友！"船主摇着头答道，"事情比我们想象的严重得多。"

"哦！先生，"梅尔塞苔丝大声说道，"他是无辜的！"

"我也这么相信，"莫雷尔先生答道，"但有人控告他……"

"控告他什么？"老唐泰斯问道。

"说他是波拿巴分子的眼线。"

在这个故事发生的那个时代生活过的读者会明白，莫雷尔先生刚刚说出的那个罪名有多么可怕。

梅尔塞苔丝尖叫了一声；老人跌坐在一张椅子上。

"噢！"卡德鲁斯低声说，"您把我骗了，唐格拉尔，玩笑已成事实；不过我不想让老人和姑娘痛苦地死去，我会把一切都告诉他们的。"

"闭嘴，你这混蛋！"唐格拉尔抓住卡德鲁斯的手大声说，"要不我就不管你了。谁又告诉你唐泰斯不是真正的罪犯呢？商船在厄尔巴岛停靠过，他下船了，并在波托费拉约呆了整整一天，如果有人在他身上发现了某封牵连到他的信件，那么同情他的人就会被看成是他的同谋了。"

卡德鲁斯以其自私的本能，很快就理解这一番话说得有根有据；他的目光饱含恐惧和痛苦，直愣愣地看着唐格拉尔，他本来已向前迈出了一步，现在却又往后退了两步。

"那就等等再说吧，"他嗫嚅着说道。

“是的，咱们得等着瞧，”唐格拉尔说，“如果他是无辜的，就会被释放；如果有罪，那就没有必要为了一个阴谋分子连累自己。”

“那么走吧，我不能再待在这里了。”

“好，来吧，”唐格拉尔说，他庆幸自己找到了一个打退堂鼓的同伴，“来吧，至于他们爱怎么退出就随他们自己吧。”

他俩走了。费尔南现在又成了姑娘的依靠，于是他牵着梅尔塞苔丝的手，把她带回到加泰罗尼亚村去了。唐泰斯的朋友也把几乎昏厥过去的老人扶向梅朗小路。

很快，唐泰斯是波拿巴分子的眼线，刚刚被逮捕的消息，传遍了整座城市。

“您能相信这是真的吗，亲爱的唐格拉尔？”莫雷尔先生赶上了他的会计员和卡德鲁斯说道，因为此时他急于进城想从代理检察官德·维尔福先生那里，直接打听爱德蒙的消息，他早先与这位先生有点头之交，“您相信这是真的吗？”

“唉，先生！”唐格拉尔答道，“我早先告诉过您，唐泰斯毫无理由地在厄尔巴岛停泊过，而我总觉得这次停靠有些蹊跷。”

“除我而外，您把您的疑点对其他人说过没有？”

“我会守口如瓶的，先生，”唐格拉尔轻声说道，“您很清楚，您的叔叔波利卡尔·莫雷尔曾在另一个人①麾下效劳过，并且他也不隐瞒他的政治观点，就因为您叔叔的缘故，有人就怀疑您同情拿破仑；我就担心对爱德蒙不利，然后又会牵连到您；有些事情一个下属有责任对他的船主说，但对其他人就该绝口不提。”

“好样的，唐格拉尔！ 好！”船主说，“您是个正直的小伙子，因此，在可怜的唐泰斯成为法老号船长之际，我也曾想到如何安排您。”

“怎么回事，先生？”

“嗯，我先问唐泰斯对您有何想法，他对您继续在船上任职有什么意见；因为我发现你俩之间关系冷淡，但我讲不出是何原因。”

“他是怎么回答您的？”

---

① 指拿破仑一世。

“他总觉得曾在什么地方开罪过您，虽然究竟是什么事他没有明说。但他认为船主信任的人，他也该相信。”

“伪君子！”唐格拉尔咕哝了一声。

“可怜的唐泰斯啊！”卡德鲁斯说，“他是个好孩子，这可不假。”

“是啊，可是目前，法老号就没有船长了。”莫雷尔先生说。

“哦！”唐格拉尔说，“可以等等嘛，因为我们要再过三个月才启航，到那时，唐泰斯也许放出来了。”

“也许吧，不过在那之前呢？”

“喔！在那之前有我哩，莫雷尔先生，”唐格拉尔说，“您知道，我懂得如何操纵一条远航的商船，并且不亚于任何一个经验丰富的船长。用我还有一个好处，就是如果爱德蒙从监牢里放出来了，您就无需再还谁的情，他与我只需各司其职就行，省事多了。”

“谢谢您，唐格拉尔，”船主说，“这一来事情就都解决了。请您负责指挥吧，我现在就委任您了，并请监督卸货。不管人员发生了什么灾难，业务上总不该蒙受影响。”

“放心吧，先生；那么，我们至少能否去看看善良的爱德蒙呢？”

“待一会儿我会通知您的，唐格拉尔；我设法与德·维尔福先生谈谈，并且请他代为这个犯人说说情。我知道他是一个狂热的保王分子，那又有什么！无论他是保王分子还是检察官，他总是个人，况且我不认为他是个坏人。”

“不是坏人，”唐格拉尔说道，“不过我听说他野心勃勃，这与坏人就相差无几了。”

“唉，”莫雷尔先生叹了一口气说，“走一步看一步吧。现在您请上船去吧，我待会儿到船上来找您。”

说完他离开了两位朋友，踏上去法院的路。

“你看见事情的复杂性了吧，”唐格拉尔对卡德鲁斯说，“你现在还想帮助唐泰斯吗？”

“不，当然不；不过，开个玩笑竟闹出这样的后果总是一件可怕的事情吧。”

“当然啰！谁造成的？既不是你，也不是我，是吗？是费尔南。你

很清楚，我么，我只是把那张纸扔到了一个角落里，我甚至原以为把纸撕掉了哩。"

"没有，没有，"卡德鲁斯说道，"啊！这一点，我确信无疑：我亲眼看见那张纸在凉棚的角落上，皱巴巴的，卷成一团，我甚至还希望这张纸现在还在我看见的那个地方哩！"

"有什么办法？费尔南可能把它拣走了，也可能誊抄了一份，或是让别人誊抄了，他甚至可能都不找这个麻烦；嗯，我想……我的天主啊！也许他会把我的亲笔信寄走哩！幸好我改变了我的笔迹。"

"这么说你早就知道他参与了阴谋活动？"

"我么，我事前一无所知。我已经说过了，我只是想开一个玩笑，没其他想法，就如阿尔勒甘① 那样，仿佛我是在谈笑中道出了实情似的。"

"这是一码事，"卡德鲁斯接着说道，"假如没有这回事，或者说，至少我一点也没牵连进去的话，我真愿意付出一些代价。你瞧着吧，这件事会给我们带来灾难的，唐格拉尔！"

"即便这件事会给什么人带来灾难，这人也只能是真正的罪犯，而真正的罪犯，是费尔南，并不是我们。你认为我们会遇到什么麻烦呢？我们只要心安理得，对此事只字不提，风暴就会过去，雷也打不下来。"

"阿门！"卡德鲁斯说道，他一面像心事重重的人通常做的那样晃动着脑袋，嘴里叽叽咕咕的，一面向唐格拉尔做了一个告别的手势，朝梅朗小路的方向走去。

"好了！"唐格拉尔说道，"事态的发展如我所料：我现在是个代理船长，假如这个愚蠢的卡德鲁斯能够保持沉默，船长就当定了。难道法院还会把唐泰斯放出来不成？哦！"他微笑着补充道，"法院是公正的，我相信它。"

说到这里，他跳上一条小船，吩咐船夫把他带到法老号船上去，读者该记得，船主曾约他在那里见面。

---

① 意大利喜剧中的人物，自十七世纪起风行欧洲舞台，后来成为一个敏感而天真的家仆的典型形象。

第六章　代理检察官

在大法院路上的墨杜萨① 喷泉的正对面，有一排由皮热② 设计的具有贵族建筑风格的古老府邸。在其中的一座府邸里，有人在同一天的同一时刻也在举行订婚喜宴。

不过，这个场面上的角色倒不是普通小市民、海员和士兵，而都是马赛上流社会的头面人物。在座的是一些在拿破仑摄政时期提出辞呈的法官，从法国军队里开小差，加入到孔代军队③ 里去的老军官，还有一些年轻人，他们虽说都由家里花钱雇四五个人代服兵役，但境况仍不稳定，这些年轻人都是在对某个人④ 充满仇恨的家庭里成长起来的。五年的流放生活本该使此人变成一个殉道者，而十五年的复辟生涯却使他变成了一个神。

宾客坐在餐桌旁，情绪激昂地交谈着，在当时的南方，这种情绪显得尤为狂热、活跃与激烈，因为五百年以来，在尖锐的政治对立之中，宗教派别的意识也在火上加油。

那个皇帝，他曾主宰过世界的一部分，曾听到过一亿两千万臣民用十种不同的语言高呼"拿破仑万岁"，现在仅仅成了统治五六千人口的小小厄尔巴岛的国君，在餐桌上的这些人看来，他对法国，对王室来说，永远只是一个废物而已。法官们不断指责他在政治上的失

---

① 墨杜萨是希腊神话中的蛇发女怪，任何人被其目光触及即化为石头。

② 皮热(1620—1694)：法国最有特色的巴罗克雕塑家、画家及建筑师。

③ 孔代是法国大革命时期的流亡亲王，曾招募流亡贵族组织"孔代军"，参加了一七九二——一七九六年的反革命战争。

④ 指拿破仑一世。

策;军人在议论着莫斯科战役和莱比锡战役①;女人则在私议他与约瑟芬的离婚案。这帮保王分子不仅由于一个人的垮台,而且因一个原则的灭亡而兴高采烈、趾高气扬。他们似乎觉得,美好的生活又在他们面前展现,他们终于从恶梦中走出来了。

一位胸佩圣路易十字勋章的老人站起来,向贵宾们提议为路易十八国王的健康干杯,他就是圣梅朗侯爵。

这一杯酒使他们同时联想到哈威尔②的流亡生活和法国的绥靖王,因此又引起了一阵议论和欢呼。他们以英国式的礼仪纷纷举杯,女人则把她们的花束解开来,抛撒在筵席的桌布上。场面上气氛异常热烈,且诗意盎然。

圣梅朗侯爵夫人是一个眼睛干涩、嘴唇很薄的女人,举止间很有贵族气派,而且虽说年龄已到五十,但风度仍很优雅。她说道:

"如果这些革命党人在这里就好了,他们该明白,是他们把我们赶走的,在恐怖时代③,他们用一块面包就买下了我们这些古老的宅邸,而反过来,我们却心安理得地让他们在那里策谋造反;他们该明白,我们才表现出真正的忠诚,因为我们依恋的是一个行将没落的君主政体,而他们则是在向一个初升的太阳顶礼膜拜,我们破产了,他们却发了大财。他们该明白,我们的国王是真正受人拥戴的路易,而他们的那个篡权者,只是个受人诅咒的拿破仑。我说得对不对,德·维尔福?"

"您说什么……侯爵夫人?……请您原谅,我刚才没认真听。"

"唉,让孩子们随便些吧,侯爵夫人,"先前提议祝酒的那个老人说,"孩子们快结婚了,他们自然爱说说其他事情,而不是谈论政治。"

"我请您原谅,母亲,"一个年轻的美人儿说,她的头发呈金黄色,一对睫毛浓密的眼睛顾盼时如珍珠般流光溢彩,"我刚才独占了德·维尔福先生一些时间,现在我把他交还给您。德·维尔福先生,我的母亲在对您说话哩。"

---

① 拿破仑在这两次战役中都蒙受了巨大的失败和损失。

② 哈威尔:英格兰南部巴克夏郡的一个村庄。

③ 指法国资产阶级革命时从一七九三年五月到一七九四年七月这一阶段。

“我刚才没听清楚，如果夫人愿意重述一遍问题的话，我将悉心作答，”德·维尔福先生说道。

“我们原谅您，蕾内，”侯爵夫人说道，在她那张干瘪的脸上绽出一个令人惊奇的温柔的笑靥，女人的心就是这样的，无论在持偏见者的闲言碎语之中，还是她本人在坚定的党派立场上变得多么不留情面，它还总留有宽厚、善良的一角，这是天主给母爱留下的一角之地，“我们原谅您……刚才我是说，维尔福，波拿巴分子既没有我们的信念，也没有我们的热情和忠诚。”

“啊，夫人，他们至少也有取代这些的品质，这就是狂热。拿破仑是西方的穆罕默德，但对野心十足的芸芸众生来说，他不仅是一个立法者，一个主子，而且还是一种象征，平等的象征。”

“平等！”侯爵夫人大声说道，“拿破仑，平等的象征！那么您把罗伯斯庇尔先生比作什么呢？我觉得您把他的头衔偷来给科西嘉人①了；而我觉得，有一次篡位已经足够啦。”

“不，夫人，”维尔福说道，“我把每个人都放在恰如其分的位置上：罗伯斯庇尔的归宿之地应该是路易十五广场上的断头台；而拿破仑的归宿之地则该是旺多姆广场的廊柱；区别在于前一个降低了平等的水准，后一个则抬高了平等的地位；前一个把国王们压低到断头台上，后一个却把人民抬高到皇座上，”维尔福笑着补充道，“我并不想说这两个人就不是下流可鄙的革命者，也并不想说热月九日②和一八一四年四月四日③对法国而言不是两个幸运的日子，不是同样值得热爱秩序和王朝的朋友们庆祝的日子；我只是想说，拿破仑虽说跌倒后再也爬不起来了——但愿如此——但他仍拥有众多的狂热信徒。有什么办法呢，侯爵夫人？克伦威尔只及得上半个拿破仑，他也还有不少信徒哩！”

“您知道您说的话在一里④开外就能闻出革命党的味道吗，维尔

---

① 指拿破仑，他是科西嘉人。

② 热月九日是罗伯斯庇尔等人被捕的日子。

③ 似指一八一四年四月六日拿破仑退位。

④ 原文指法国古里，约合四公里。

福？不过我原谅您，既然是吉伦特党人① 的儿子就难免会对恐怖保留一点儿兴味。”

维尔福涨得满脸通红。

“不错，我的父亲是吉伦特党人，夫人，”他说道，“不过我的父亲并没有投票赞成处决国王，他在恐怖时期像您一样被流放了，他的脑袋几乎和您父亲的脑袋一样落在同一个断头台上。”

“是的，”侯爵夫人说，这血腥的回忆丝毫也没有使她动容，“不过，他们各自是为着截然相反的原则登上断头台的，证据就是我的所有家庭成员一直跟随着流亡的王室成员，而您的父亲却迫不及待地投奔新政府，公民诺瓦蒂埃成为吉伦特党人以后，诺瓦蒂埃伯爵就成了参议员。”

“母亲，”蕾内说，“您知道，最好别再谈论这些可怕的往事啦。”

“夫人，”维尔福答道，“我赞同圣梅朗小姐的意见，恭请您忘掉往事吧。这些事情，连天主的意志也对它们无能为力，我们再来非难指摘又有什么好处呢？天主能改变未来，但它不能改变过去。我们这些凡人，我们所能做的，就是倘若不能否定它，至少可以忘掉它。嗯！我么，我不仅放弃了家父的主张，而且脱离了他的姓氏。我的父亲曾经是，也许现在还是波拿巴分子，名叫诺瓦蒂埃；而我呢，我是保王党人，名叫德·维尔福。在一株老树的树身上，残留着一点革命的液汁，就让它干枯吧，您只要看到，夫人，一棵幼芽已与这株老树保持了一定的距离，尽管它不能或者几乎也无法彻底与之断绝关系。”

“好样的，维尔福，”侯爵说，“好样的，回答得好！我也一样，我总是劝侯爵夫人忘记过去，但从未成功过，但愿你会比我走运些。”

“嗯，好啦，”侯爵夫人说道，“让我们忘记过去，再好也不过啦，一言为定；不过，维尔福，您至少对未来要坚定不移才好，请别忘了，维尔福，我们已在陛下面前保举过您；在我们的请求下，陛下也同意不再追究（她把手伸给了他），就如我答应您的请求，忘掉过去一样。不

① 吉伦特派在法国大革命期间，一开始表现为激进支持革命，后又被国民公会谴责为保王党，其中一些议员也上了断头台。

过，倘若有个谋反分子落入您的手里，请记着，正因为您来自一个可能与这些谋反分子有牵连的家庭，别人就会对您加倍注意的。"

"嗨，夫人，"维尔福说道，"我的职业，特别是我们生活的时代要求我必须严惩不贷，我会做到的。我已经成功地办理了一些政治性的起诉，这就表明了我的忠心。不幸的是，我们还没有一查到底。"

"您这样想吗？"侯爵夫人问道。

"我很担心，拿破仑在厄尔巴岛上，离法国很近，他的存在，几乎就在我们的海岸视野范围之内，这就给了他的拥戴者以希望。马赛城里领半饷的旧军官比比皆是，他们成天为一点鸡毛蒜皮的小事找保王党人寻衅滋事，所以在上层人士中就常常闹决斗，在普通百姓之间就常常发生暗杀事件。"

"是啊，"德·萨尔维厄伯爵说，他是德·圣梅朗先生的老朋友，也是德·阿尔图瓦伯爵的侍从官，"是啊，不过您得知道，神圣同盟① 要让他移居他地哩。"

"是的，在我们离开巴黎时，正在研究这件事，"德·圣梅朗先生说，"他们要把他送往何地？"

"送往圣赫勒拿岛。"

"圣赫勒拿岛！这是什么地方？"侯爵夫人问道。

"离此地两千里左右的一个小岛，在赤道的那边，"伯爵答道。

"好极啦！正如维尔福所说的，把这么一个人放在这里真是太蠢啦，这里靠近科西嘉，那是他出生的地方；又靠近那不勒斯，那里他的妹夫仍在执政，又在意大利的对面，他曾想给他的儿子在那里建立一个王朝哩。"

"不幸的是我们受到一八一四年条约的约束，"维尔福说道，"要动拿破仑就不能不违反协议。"

"哼！这些条约迟早要违反的，"德·萨尔维厄先生说道，"当他叫人枪毙不幸的德·昂甘公爵时，他就那么严守条约吗？"

"对，"侯爵夫人说，"就这么定了，神圣同盟为欧洲除掉拿破仑，

① 一八一五年，俄、普、奥三国君主在巴黎结成反革命同盟，旨在扑灭法国革命，维护君主政体。

维尔福为马赛除掉他的拥戴者。国王要么统治，要么不统治。如果他统治，他的政府应该是坚强有力的，而他的臣僚应该是坚贞不屈的，这是防止出乱子的办法。”

“夫人，不幸的是，”维尔福微笑着说，“代理检察官总是在出乱子之后才来收拾残局的。”

“那么该由他来补救。”

“我还可以对您说，夫人，我们不是在补救，而是在以牙还牙，就是这样。”

“哦！德·维尔福先生，”一位年轻貌美的姑娘说道，她是德·萨尔维厄伯爵的女儿，德·圣梅朗小姐的朋友，“那么当我们到马赛后，设法办一次大案吧，我还从未见过重罪法庭审理案件哩。听人说，这可有趣了。”

“的确非常有趣，小姐，”代理检察官说，“因为这不是在看一出杜撰的悲剧，而是一幕真正的悲剧，其痛苦不是演出来的，而是真实的。我们看见站在被告席上的那个人，不是一等幕下便回到家与家人共进晚餐，然后再安心睡觉以便第二天重新演出，而是被带到监狱，交给刽子手。您明白了吧，对喜欢追求刺激的爱激动的人来说，没有什么场面比这更值得看的了。放心吧，小姐，如有机会，我乐意提供。”

“他在吓唬我们……他还在笑呐！”蕾内说道，她的脸吓得苍白。

“那有什么办法……这是一场生死决斗……我已经有五六次判处政治犯或其他罪犯的死刑了……哼，谁知道有多少人此刻在黑暗处磨刀霍霍，并且已经对准了我呢？”

“哦！我的天主啊！”蕾内说，她显得越来越忧心忡忡了，“请认真对我说说好么，德·维尔福先生？”

“我够认真的啦，小姐，”年轻法官的嘴角上挂着微笑说道，“有了小姐为了满足好奇心、我也为了满足自己的进取心而起诉的这些大案，后果只能越来越严重。拿破仑的这些士兵早已养成盲目向敌人冲锋的习惯，您想想，他们在开火或是拼刺刀肉搏时会思考什么呢？他们在杀一个他们视为有私仇的人时会比杀一个从未谋面的俄国人、奥地利人或是匈牙利人多斟酌一下吗？再说，这样也是顺理成章的。

瞧，如果不是这样的话，我们也就没有尽职了。我本人也是如此，每当我看见罪犯的目光里闪烁出仇恨的怒火时，我就感到上劲儿，兴奋起来，心想：这不是一次审讯，而是一次战斗。我向他发起进攻，他反抗，我再次冲锋，而战斗结束时，如同所有战斗一样，结果不是胜利便是失败。这就叫做诉讼。因为有危机感，所以就更加雄辩。假如我辩驳后，被告在向我笑，我就会想，总是我哪处说得不好，我说的话一定是苍白无力且论据不足的。您想想吧，当一位检察官看见他的犯人在他论据充足的证词重压下，在他那电闪雷鸣般的雄辩下，脸色变得苍白，低下脑袋时，他会感觉到多么自豪！这颗头颅垂了下来，不久便会落地了。"

蕾内轻轻地叫了一声。

"这才叫字字铿锵呐，"一位宾客说。

"他就是我们所处的时代所需要的人！"另一位说。

"怪不得，"第三位说，"在最近审理的一起案件里，您办得好漂亮，亲爱的维尔福。您知道，这个人谋杀了自己的生父；没说的，在把他交给刽子手之前，您就置他于死地了。"

"哦！对那些弑杀父母的罪行，"蕾内说，"哦！对那些罪犯，怎么重的惩处都不过分；但是对那些不幸的政治犯！……"

"他们就更坏，蕾内，因为国王是民族之父，谁想推翻或是谋杀国王，就是想杀死三千二百万人的父亲。"

"啊，不管怎样，德·维尔福先生，"蕾内说，"您得答应我对那些我向您求情的人宽容一些，好吗？"

"放心吧，"维尔福脸上浮现出迷人的笑容说，"我们一块儿来写公诉状。"

"亲爱的，"侯爵夫人说，"您就玩玩小鸟，养养鬈毛狗，做做针线活吧，让您的未来的丈夫做他自己的事情。当今世道，武器入库，长袍吃香。这个意思，有一句拉丁语说得很透彻。"

"'Cedant arma togæ'，①"维尔福欠身说道。

---

① 拉丁文：不要武器，要长袍（意即偃武修文）。

“我不敢说拉丁语，”侯爵夫人说道。

“我想，我宁愿您当个大夫，”蕾内接着说道，“杀人天使，虽有天使之称，总使我害怕。”

“好心的蕾内！”维尔福柔声说道，向那姑娘怜爱地看了一眼。

“我的女儿，”侯爵说道，“德·维尔福先生将成为这个省城的道德和政治大夫，相信我吧，这个角色大有前途。”

“再说，这也不失为一个让人忘掉他父亲所作所为的一个办法，”积习难改的侯爵夫人接口说道。

“夫人，”维尔福带着苦笑答道，“我已经荣幸地告诉过您，我的父亲已公开——至少我希望如此——承认他过去所犯的错误，他已成为宗教和秩序的忠诚的朋友，也许比我更加拥戴王朝，因为他是带着忏悔之情，而我只是凭着一腔热血。”

维尔福字斟句酌地说完这句话后，为了判断他那能言善辩的效果，扫视了一下宾客，如同他在审判席上说了一句相当有分量的话之后，他要对听众瞧一眼一样。

“好啊！亲爱的维尔福，”德·萨尔维厄伯爵说，“前天在杜伊勒里宫，御前大臣让我说说一个吉伦特党人的儿子和一位孔代军军官的女儿离奇的联姻是怎么回事，我回答的正是上面您说的那番话。大臣对此非常理解。这种联姻的方式正是路易十八所主张的。国王在我们没有察觉时听到了我们的谈话，因此他打断了我们，并说道：‘维尔福’——请注意，国王没有说出诺瓦蒂埃的姓氏，相反，却使用了维尔福这个姓——‘维尔福很有前途，这个年轻人已经很成熟，他是我圈子里的人。我很高兴德·圣梅朗侯爵和侯爵夫人择他为婿，倘若不是他们先来请示我批准这门婚事的话，我也会把这一对撮合起来的。’”

“国王是这么说的，伯爵？”维尔福喜不自胜，大声问道。

“我把他的原话转告您了，倘若侯爵愿意直说的话，他也会承认，在六个月前，当他向国王提起他的女儿与您的婚事时，国王对他也是这样说的。”

“的确如此，”侯爵说道。

“啊！我的一切全靠这位尊敬的君王。因此，我将为他竭尽犬马

之劳！"

"好极啦，"侯爵夫人说，"这样我就更喜欢您啦，现在就来一个谋反分子吧，我们正等着欢迎他哩。"

"我么，母亲，"蕾内说，"我祈求天主千万别听您的话，让他给德·维尔福先生仅仅送来一些小偷、懦弱的破产者和胆怯的骗子吧；这样我才能睡得安稳哩。"

维尔福笑着说："这样的话，就等于您希望大夫看一些诸如头晕、麻疹和蜂蜇这样一些只触及表皮的小毛小病。倘若您希望我当检察官，那么相反，您应该希望来一些病入膏肓的病人，这样大夫才能显出高明的医术哪。"

就在这时，似乎造物主只等着听维尔福传送这个信息以便使他如愿以偿似的，一个贴身男仆走了进来，向他耳语了几句。于是维尔福边打招呼边离开了餐桌，不一会儿又走了回来，神情开朗，面露微笑。

蕾内含情脉脉地看着他；因为此时她看着他湛蓝的眼睛，白皙的皮肤和那一圈乌黑的颊须，觉得他真是一个高雅、英俊的小伙子。于是少女整个心灵似乎都悬在他的嘴上了，她等待着他解释他刚才短暂离席的原因。

"啊哈，小姐，您刚才发愿希望自己的丈夫是一个医生，跟埃斯科拉庇俄斯①的门徒（一八一五年，人们还是习惯这样说）相比，我至少有一点是大同小异的，那就是没有哪一刻是属于我自己的，甚至当我和您在一起时，在我的订婚喜宴上，有人还会来打扰我。"

"那么他们以什么理由打扰您呢，先生？"美丽的少女微带不安地问道。

"唉！倘若那人说的是实话，那就是说有一个病人已危在旦夕，这次，病情严重，病人要上断头台啦。"

"呵，天主啊！"蕾内大叫道，脸色变得煞白。

"当真来了！"宾客们异口同声地说道。

---

① 埃斯科拉庇俄斯：希腊神话中阿波罗的儿子，希腊与罗马人把他视作医神。

“看来我们刚发现了波拿巴分子搞的一次小小的阴谋活动。”

“可能吗?”侯爵夫人问道。

“告发信在这里呢。”

接着,维尔福就念起来:

检察官先生台鉴:鄙人乃王室与教会的朋友。兹禀告有一名叫爱德蒙·唐泰斯者,是法老号船上的大副,今晨从士麦那港而来,中途在那不勒斯和波托费拉约港口停靠过。缪拉有一信托他转交谋王篡位者,后者复命他转交一信与巴黎的波拿巴党人委员会。

逮捕此人时便可得到他的犯罪证据,因为此信不是在他身上,就是在他父亲家中,或是在法老号上他的舱房里。

“不过,”蕾内说,“这封信只是一封匿名信,而且是交给检察官先生,不是交给您的。”

“是的,可是检察官不在,他不在期间,信件该转交他的秘书,秘书有责任打开信件,于是他拆开了,便派人来找我,没找到我,就下发逮捕令了。”

“这么说,罪犯被捕了?”侯爵夫人问道。

“也就是说被告,”蕾内接着说。

“是的,夫人,”维尔福说道,“就如刚才我有幸对蕾内小姐说的那样,倘若果然搜到那封信的话,病人就病得不轻了。”

“这个不幸的人现在在哪儿?”蕾内问道。

“他在我的家里。”

“去吧,我的朋友,”侯爵说道,“当您需要在别处为国王效忠时,别为了与我们呆在一起而渎职;国王需要您在哪儿尽责,您就该去哪儿。”

“呵! 德·维尔福先生,”蕾内双手合十说道,“请宽容些吧,今天可是您订婚的日子啊!”

维尔福绕着餐桌走了一圈,走近姑娘的椅子,把身体支在这张椅

子的靠背上。

“为了免得让您操心，”他说道，“我尽力而为，亲爱的蕾内；不过，假如证据确凿，指控成立，就必须割掉这株波拿巴分子的毒草。”

蕾内听到割掉两个字胆战心惊，因为这株说要割掉的草上长着一颗脑袋。

“行啦！ 行啦！”侯爵夫人说道，“别听这个小姑娘唠叨啦，她会习惯的。”

侯爵夫人说完便向维尔福伸出一只瘦骨嶙峋的手，维尔福边吻边看着蕾内，他的眼神似乎在向她示意道：

“我此时吻的是您的手，至少我希望是如此。”

“不祥的预兆。”蕾内喃喃地说道。

“说真的，小姐，”侯爵夫人说，“您的孩子气真是改不了啦，我倒想问问您，国家的命运与您的恣意任性和多愁善感有什么关连。”

“啊！ 母亲！”蕾内轻轻叫唤了一声。

“对这位不合格的小保王分子开开恩吧，侯爵夫人，”德·维尔福说道，“我答应您做一个自觉的代理检察官该做的一切，换句话说，一定严惩不贷。”

然而，当做法官的维尔福对侯爵夫人说这番话时，做未婚夫的维尔福却偷偷地向他的未婚妻瞟了一眼，这个眼神仿佛在说：

“放心吧，蕾内，我看在您的爱情的份上，会尽量宽容的。”

蕾内以温柔的微笑回报了他的目光。维尔福走出去了，心间充盈着无比的幸福。

第七章　审　　讯

德·维尔福刚刚走出餐厅，便收起了他那轻松欢快的面容，作为一个要去完成对另一个同类的命运作出判决这一重大使命的人，他摆出一副神色庄重的样子。他是一个代理检察官，就像一个机灵的演员，不止一次地在镜子前研究过自己的表情变化，但这一次要他皱起眉头，装出阴沉忧郁的神色，可有点不容易啦。诚然，他父亲遵循的一条政治路线，如果他不背道而驰的话，很可能毁了他的前程，但除了偶尔回想起这件事略不顺心而外，热拉尔·德·维尔福此时正享受着人间所有的全部幸福。他通过自身努力已经变得富有，在二十七岁上便在司法部门获取高位，他将娶一个年轻貌美的女子为妻，虽说爱得不狂热，但也是凭理智真心爱着的，一个代理检察官也只能这样去爱了。他的未婚妻德·圣梅朗小姐不仅有着出众的姿容，还属于当时朝廷里最显赫的名门望族；她的父母亲膝下就她这么一个女儿，所以会以全部影响去帮助他们的女婿；除此而外，她还能给她的丈夫带来五万埃居的嫁妆，而且可望——这个刻薄的字眼是媒人创造出来的——有朝一日还能增加五十万的遗产。

对维尔福来说，所有这些因素凑在一起，就构成了光彩夺目的幸福的总和，以致当他长时间地凭灵性默省自己的内心世界时，他就眼花缭乱，仿佛看到了太阳的黑点。

他在门口碰见了正在等着他的警长。他一看见这个穿黑制服的人便立即从九天之外的高处跌落到我们行走的平地上，于是他就如我们上面所说的，摆出一副道貌岸然的样子，走近警长。

“我来了，先生，”他对警长说，“我读了信，您逮捕此人是正确的；

现在，请把您搜查到的，有关他以及有关谋反的全部细节材料都交给我吧。"

"关于谋反的情况，先生，我们还一无所知；在他身上搜出的纸张都已放在一只大信壳里，盖上了封印，就放在您的办公桌上。犯人么，您从告发信中已经得知了，此人名叫爱德蒙·唐泰斯，是三帆船法老号上的大副，该船与亚历山大港和士麦那港做棉花生意，属马赛的莫雷尔父子公司所有。"

"他在商船队工作之前，是否到海军服过役？"

"啊，没有，先生，此人十分年轻。"

"多大年纪？"

"至多十九或二十岁。"

维尔福顺着大街拐到了顾问街的转角，有一个人似乎在半路专等着他，这时向他走过来，此人便是莫雷尔先生。

"哦，德·维尔福先生！"这个正直的船主看见代理检察官大声说道，"看见您非常高兴。您瞧，刚才发生了一场最离奇、最不可思议的误会，有人把我船上的大副，爱德蒙·唐泰斯抓走了。"

"我已经知道了，先生，"维尔福说道，"我来就是要审讯他的。"

"哦，先生，"莫雷尔对年轻人友谊甚笃，求情心切，他继续说道，"您不了解被告发的人，我却了解他；请相信，他是最善良、最正直的人，我几乎敢说，他是整个商船界最优秀的海员了！哦，德·维尔福先生！我诚心诚意把他介绍给您。"

正如读者可能已经看出的，维尔福属于城里的上层，莫雷尔只是一介平民；前者是狂热的保王分子，后者却有同情波拿巴分子的嫌疑。此刻，维尔福轻蔑地看着莫雷尔，冷冰冰地对他说：

"您知道，先生，有人在私生活中可以很善良，在商务交往中可以很正直，在业务上可以很精通，但就政治而言，他却可以同时又是一个罪大恶极的犯人；这您是懂得的，是么，先生？"

法官在最后一句话上加重了语气，仿佛他是冲着船主本人说的；而他那审视的目光似乎要看透船主的内心；后者胆子够大的，居然还为另一个人说情，而他应该明白他本人还需要宽大处理哩。

莫雷尔脸刷地红了，因为他对政治观点不甚了了，此外，唐泰斯信赖他，曾把他与大元帅见面、皇上对他说的几句话告诉他，这也使他的心绪有些不宁，但他还是以深为关切的口气说：

"我请求您了，德·维尔福先生，请您像应该做到的那样秉公执法吧，像一如既往的那样与人为善，把这个可怜的唐泰斯尽快地还给我们吧！"

还给我们在代理检察官听起来就像一句革命口号。

"呃！呃！"他自忖道，"还给我们……这个唐泰斯大概加入了某个烧炭党[①]组织，要不他的保护人怎么脱口就说出这个切口呢？我记得，警长对我说过，他是在一家酒店被捕的，与许多人在一起，那里可能真的是某个秘密集会场所呢。"

接着，他又大声说道：

"先生，您完全可以放心，倘若犯人是无辜的，您没有必要提醒我要秉公行事，这是多余的；不过，反之，倘若他真的有罪，既然眼下我们正在度过一个艰难时期，先生，有罪不惩的先例太危险了，因此我将不得不行使我的职权。"

说到这里，他已走到在法院背后的家门口，他冷冰冰地向不幸的船主礼节性地致意之后，便昂首阔步走了进去，船主站在维尔福离开他的地方发愣。

候见室里已挤满了宪兵和警察，在他们中间站着一个犯人，一动不动显得十分平静，他在周围人仇恨的目光威逼下，被严加看管着。

维尔福穿过候见室，对唐泰斯斜瞟了一眼，顺手拿起一个警察交给他的一只大信封，边出门边说道：

"把犯人带上。"

虽说是瞬间的一瞥，维尔福便足以对这个即将受审的人产生了初步印象：他已在年轻人开阔的额头上看出了他的智慧，在他坚定的目光和微皱的眉心里看出了他的勇气，在他那露出两排洁白如象牙的牙齿的厚厚的、半启的嘴唇上看出了他的直率。

---

① 烧炭党是十九世纪意大利资产阶级的革命组织。

应该说，这第一个印象对唐泰斯是有利的，可是，维尔福经常听人说，不应该听信最初的冲动，既然这句含有深刻政治含义的话很有用，于是他把这句格言也用在印象上，而不顾忌两者间的差别了。

他把想要涌上他的心头并进而冲入他的思想的善良本能压抑下去，在镜子前调整好自己出庭时的一副面孔，脸色阴沉，威风凛凛地在他的办公桌前坐下来。

不一会儿，唐泰斯走进来了。

年轻人的脸色仍然是苍白的，但表现得很镇定，且面带微笑；他自然大方地向法官鞠躬致意，然后用目光寻找座位，仿佛他此刻呆在莫雷尔船主的客厅里似的。

就在这时，他与维尔福的暗淡的目光相遇了，这是在法院就职的人特有的目光，这些人不愿意让人一眼看透他们的想法，于是把自己的眼睛变成了一对无光泽的玻璃球。唐泰斯从这目光里才明白，他面对的是一位铁面无情的法官大人。

"您是谁，叫什么名字？"维尔福边翻着进门时警察交给他的笔录边问道，一小时之内，笔录已摞成厚厚的一叠，许多间谍活动案都莫名其妙地迅速与这个被称为罪犯的不幸的人联系在一起了。

"我叫爱德蒙·唐泰斯，先生，"年轻人口齿清楚，声调平稳地回答道，"我是法老号船上的大副，该船为莫雷尔父子公司所有。"

"您的年龄？"维尔福接着问。

"十九岁，"唐泰斯答道。

"您被捕时在干什么？"

"我正在订婚、设喜宴，先生，"唐泰斯说着，声音微微有些激动了，刚才那欢快的时光与正在进行的死气沉沉的司法程序的差距太大了，而德·维尔福先生阴沉的脸又使梅尔塞苔丝开朗纯净的面庞变得更加容光焕发，在他眼前闪现。

"您正在订婚、设喜宴？"代理检察官说道，不由得颤栗了一下。

"是的，先生，我正要娶一位少女为妻，我在三年前就爱上她了。"

维尔福虽说平时不轻易动感情，但这次却被这偶合打动了，当他徜徉在幸福之中时，突然听到唐泰斯激动的声音，这不能不触动他灵

魂深处的同情心；不是吗，他也要结婚了，同样也非常的幸福，而现在有人竟然打扰他的幸福，要他去毁掉另一个像他一样已经幸福在望的人的欢乐。

他想，当他回到德·圣梅朗的客厅里时，他将要对这个哲理上的相似之处大大议论一番；眼下，唐泰斯正在等着他提出新的问题，他先得在思想上整理出一些形成对比的词儿，以往许多演说家就是靠了这些对比强烈的词才组成洋洋洒洒的句子，博得了听众的掌声，有时还真让人以为他们果然是雄辩家哩。

当维尔福把他那小小的演说腹稿整理完毕之后，禁不住笑了一下，回过来向唐泰斯提问。

"请继续说，先生，"他说。

"您要我继续说什么？"

"向法官交代一切。"

"请法官先生告诉我，他想听哪方面的事情，我将毫无保留地把知道的都说出来；不过，"他补充说道，这回他也笑了一下，"我想预先说一句，我知道得不多。"

"您在篡权者手下效劳过吗？"

"我刚要编入海军，他就倒台了。"

"有人说您的政见很极端，"维尔福说道，虽然并没有人向他提示过这点，但他还是毫不顾忌地提出这个问题，如同提出一项指控一般。

"我，我的政见，先生？天哪，说来有些难为情，我从来没有过别人所讲的什么见解。我今年刚满十九岁，我已有幸把我的年龄告诉您了；我什么也不懂，我起不了任何作用；我现在以及将来最大的作为，就是说如果我可以得到我所期望的那个位子的话，那也是多亏了莫雷尔先生的提携。因为，我的全部见解，我不是说政治见解，而是私人见解，也仅仅局限于三种感情之内：我爱我的父亲，我尊敬莫雷尔先生，我崇拜梅尔塞苔丝。先生，这就是我能向法官说的全部内容，您瞧，法官不会感兴趣的。"

维尔福一直注视着唐泰斯温和而开朗的脸，一面听他往下讲，一

面回想起蕾内对他说的话，蕾内虽然不认识犯人，但曾请求他对犯人从轻发落。代理检察官根据对案例和罪犯的审理经验，已经看出唐泰斯说的每一句话都证实了他的无辜。事实上，这个年轻人几乎还是一个孩子，他单纯、朴实，说话时理直气壮，这是内心光明磊落的一种自然流露，是无法刻意装出来的。由于他感到幸福，他对谁都充满了爱，幸福原本就能使坏人都变得和蔼可亲，他甚至对法官都这么温和亲切，这是一种充溢心灵的感情的流露。无论维尔福对爱德蒙是如何刻板和严厉，爱德蒙对这个审讯他的人，不论在眼神、声调还是动作上，都只是表现出温情和善意。

"没错，"维尔福心里想，"这是一个可爱的小伙子，我希望我不用费大劲就能完成蕾内第一次请求我做的事，可以让她给我点甜头：她会在公开场合紧握一下我的手，并且私下里给我一个甜蜜的吻哩。"

维尔福想到这温馨的前景，脸顿时变得开朗起来；当他的思想在他的眼神里表现了出来又停留在唐泰斯的脸上时，后者因刚才一直注视法官脸部的表情变化，竟也和法官的思想一样，脸上绽出了笑容。

"先生，"维尔福说，"您有什么仇人吗？"

"我有仇人？"唐泰斯说，"我有幸是一个无足轻重的人，我的地位不足以结识仇人。至于我的脾气，也许有点急躁，但我一直注意对手下人温和些。我指挥十到十二个水手，先生，如果您要问他们，他们会对您说，他们喜欢我，尊重我，当然不是像对待父辈那样，因为我太年轻，而是像对待兄长那样。"

"即使没有仇人，也许也有人嫉妒您吧。您在十九岁时就将被提升为船长，这对您来说算是高位了；您又将要娶一位爱您的漂亮姑娘为妻，这对所有的人来说都是不可多得的幸福，命运在这两件事上对您的偏爱说不定会给您招来嫉妒哩。"

"是的，您说得很对。您对人的了解一定比我深刻，这是有可能的；不过，如果说这些嫉妒者是我的朋友的话，我得向您承认，我宁可不知道他们是谁，好让自己不必非得去憎恨他们。"

"您错了，先生。您随时应该尽可能看清自己周围的一切；说真

的，您看来是一个心地高尚的年轻人，我将为您破一次法院的惯例，帮助您澄清事实，把逮捕您的控告信给您看：这就是告发信，您认识信上的笔迹吗？”

说完，维尔福就从口袋里抽出一封信，放在唐泰斯眼前。唐泰斯看看，念了起来。他的脑际掠过了一道阴影。他说道：

“不，先生，我不认识这个笔迹，笔迹是伪装的，不过写得倒很流畅。不管怎么说，写这信的人挺灵巧。”他以感激的目光看着维尔福补充说道，“我很幸运，能有一位像您这样的人审理我的案子，因为说实在的，嫉妒我的人是一个货真价实的仇人。”

年轻人说这几句话时，眼睛里闪出一道光，维尔福看出来了，在这个温和的年轻人身上，蕴藏着一种惊人的力量。

“那么再来看看，”代理检察官说，“现在，请直言不讳地告诉我，先生，不是犯人面对法官，而是一个误入歧途的人面对另一个关心他的人：在这封匿名告密信中有什么实情没有呢？”

说完，维尔福厌恶地把唐泰斯方才交还给他的信扔在办公桌上。

“全部是事实，又都不是，先生；现在，我要以水手的荣誉，对梅尔塞苔丝的爱情，以及我父亲的生命担保，我将要说的完全是事实。”

“说吧，先生，”维尔福大声说道。

接着，他又轻声自语道：

“倘若蕾内能看见我，我希望她会对我满意，再也不会叫我专割脑袋的人啦！”

“好吧！勒克莱尔船长离开那不勒斯后，得了脑膜炎，一病不起；由于我们的船上没配备医生，他又急于要到厄尔巴岛去，不愿意中途在任何港口停留，因此他的病情越来越重，一直拖到第三天，他觉得自己快死了，才把我叫到他的跟前。

“‘亲爱的唐泰斯，’他对我说，‘您以荣誉发誓照我马上要对您说的话去做，这可事关重大哟。’

“‘我向您发誓，船长，’我回答他说。

“‘那好，我死后，您作为大副来指挥这艘船，您把船开往厄尔巴岛，在波托费拉约靠岸，去找大元帅，您把这封信交给他。也许他要交

给您另外一封信，并嘱咐您办一件事情。原来这件事情该由我来办的，唐泰斯，现在由您替代我去完成，一切由此而来的荣誉归于您。'

"'我会去做的，船长，但也许接近大元帅不如您想象得那么容易吧。'

"'这儿是一枚戒指，您让他手下的人交给他，'船长说，'一切困难便会迎刃而解。'

"说完他交给我一枚戒指。此事说得正是时候，因为两小时后他昏了过去，次日，他便死了。"

"那么您怎么去做的？"

"我做了我应该去做的事情，先生，处在我位子上的另一个人也会这样去做的，因为不管怎么说，一个垂死的人的心愿是神圣的，对我们海员来说，上司的愿望无疑便是命令，必须去执行。于是我便起帆开往厄尔巴岛，次日靠岸。我命令所有的人留在船上，我只身一人上岸。正如我预料的，那些人设置了种种障碍不让我见大元帅，不过当我递送了作为联络标志的戒指后，所有的门都向我敞开了。他接见了我，询问我有关不幸的勒克莱尔船长死前的一些情况，正如船长所说的，他交给我一封信，嘱咐我亲自送到巴黎。我答应了他，因为这等于完成船长最后的心愿。我上岸后，处理完一切公务，然后去看我的未婚妻，我发现她比以往更美丽更可爱了。多亏莫雷尔先生的帮助，我们办妥了教会方面的一些繁琐手续，最后，先生，正如我刚才已经告诉过您的那样，我正在摆自己的订婚喜宴，再过一个小时，我就订过婚了，我打算次日出发去巴黎，突如其来出了这么一封告密信，我就被捕了。现在您和我一样，似乎对这封信也不屑一顾了。"

"是的，是的，"维尔福低声说道，"这些看来都是事实；即便您有罪，也是疏忽所致，况且这疏忽仅仅是执行您的船长的命令，因而是正当的。请您把在厄尔巴岛收到的那封信交给我们，并向我保证您将出席第一次听证会，然后您就去找您的朋友们吧。"

"这么说我自由了，先生！"唐泰斯兴奋至极，大声说道。

"是的，不过，您得把信交给我。"

"信大概在您那里，先生；因为警察把这封信和其他纸张一起搜

走了，在这叠文件里，我认得出几张来。”

“等等，”代理检察官对唐泰斯说，后者已去拿自己的手套和帽子了，“请等等，信是写给谁的？”

“致巴黎鸡鹭街的诺瓦蒂埃先生。”

即使一个响雷炸在维尔福头上也不会像眼下的这个打击使他感到来得那么迅猛，那么猝不及防；他刚才已从椅子上支起身子，去拿即将作为唐泰斯案卷存档的那叠纸，这时他又跌坐在他的扶手椅上，迅速地翻阅这份案卷，并从中抽出那封至关重要的信，不胜恐怖地朝上面瞥了一眼。

“诺瓦蒂埃先生收，鸡鹭街十三号，”他轻声念道，脸色越来越白。

“是的，先生，”唐泰斯惊讶地问道，“您认识他吗？”

“不，”维尔福立即回答，“国王忠实的臣仆不会认识谋反者。”

“那么与谋反有关啰？”唐泰斯问道，他本以为获得自由了，这下又开始害怕起来，且比第一次更甚，“不管怎么说，先生，我已经对您说过了，我完全不知道我身上携带的这封信件的内容。”

“对，”维尔福声音喑哑地说道，“但是您知道收信人的姓名！”

“为了送交给收信人本人，先生，我当然应该记住。”

“您没有把这封信给任何人看过吗？”维尔福边看边说道，他越往下看，脸色越苍白。

“没有给任何人看过，先生，我发誓！”

“那么没有人知道您从厄尔巴岛带了一封转交诺瓦蒂埃先生收的信啰？”

“没有人知道，先生，除了交给我信的那个人，先生。”

“已经够啦，这就已经够啦！”维尔福喃喃自语道。

维尔福再往下看，脸色就更加阴沉；瞧着他那苍白的嘴唇、颤抖的双手、炽热的眼睛，唐泰斯的脑海里掠过了种种最痛苦的恐惧的念头。

维尔福读完信，把头垂下，埋在双手里，精神崩溃了片刻时间。

“呵，我的天主！ 您怎么啦，先生？”唐泰斯怯生生地问道。

维尔福默不作声；不一会儿，他抬起了苍白、变了形的脸，又一次

把信读了一遍。

“您说，您不知道此信的内容吗?”维尔福接着问道。

“我以名誉发誓，先生，”唐泰斯说，“我再重复一遍，我不知道。不过您自己怎么啦，我的天主啊！您会得病的；我拉铃行吗，我叫人行吗?”

“不，先生，”维尔福迅速站起来说，“您别动，别开口，在这里下命令的是我，不是您。”

“先生，”唐泰斯说，他的自尊心显然受到了伤害，“这是为了帮助您呀，没有别的意思。”

“我什么也不需要；一时头晕，没什么；你管好您自己，不用管我。回答问题吧。”

唐泰斯应他的要求等着他审问，但没有下文：维尔福又跌坐在扶手椅上，把一只冰冷的手放在大汗淋漓的额头上，他第三次重读这封信。

“哦！倘若他知道信的内容，”他对自己说道，“并有朝一日知道诺瓦蒂埃就是维尔福的父亲的话，那么我就完了，彻底完了！”

他不时地看看爱德蒙，仿佛他的目光能够摧毁那道由嘴把守着，并把秘密锁在心中的那道无形的防线似的。

“哦！不用再怀疑了！”他突然大声说道。

“呵，以天主的名义起誓，先生！”不幸的年轻人高声说道，“假如您不相信我，假如您怀疑我，那就审讯吧，我已作好回答您的准备。”

维尔福强打起精神，尽量以平静的口吻说道：

“先生，从对您审讯来看，您的罪名是严重的，我不能如一开始我个人希望的那样，擅自作主立即还您自由，在作出这样的决定之前，我得先去问问预审法官。但您已经看到我是如何对待您的了。”

“哦，是的，先生，”唐泰斯大声说道，“我很感谢您，因为您刚才对我与其说像一个法官，不如说更像是一个朋友。”

“那好！先生，我要再拘留您一段时间，但我会尽我所能及早释放您；您的最重要的罪名来自于这封信，您瞧……”

维尔福走近壁炉，把信扔进火里，一直看到信被烧成灰烬为止。

“您瞧，”他接着说道，“我把它销毁了。”

“啊！”唐泰斯大声说道，“先生，您真仗义，您是善良的化身。”

“不过听我说，”维尔福紧接着说，“我作出这个举动之后，您该明白您是能够信任我的了，是吗？”

“呵，先生！请吩咐吧，我一定遵命。”

“不，”维尔福走近年轻人说，“不，我想给您的不是命令，您得明白，而是忠告。”

“请说吧，我将听从它们，如同执行您的命令一样。”

“今晚之前，我把您留在法院里；可能还有另一个人会来提审您，您就照您刚才对我说的复述一遍，但绝口不要提这封信。”

“我答应您，先生。”

此刻，似乎是维尔福在请求，而安慰法官的倒是犯人了。

“您要明白，”他说着朝灰烬瞥了一眼，灰烬尚保留着信纸的形状，并在火苗上舞动着，“现在，信是烧掉了，只有您与我知道曾经有过这么一封信；谁也不会再把这封信拿出来了，因此如果有人问起这封信，您就否认，大胆地否认，这样，您就有救了。”

“我会否认的，先生，请放心吧，”唐泰斯说。

“好！好！”维尔福说着，把手放在拉铃的绳子上。

他正要拉铃，又松开了手。

“这是您身上带着的唯一的一封信吗？”他问道。

“唯一的一封。”

“请发誓。”

唐泰斯伸出一只手。

“我发誓。”他说。

维尔福拉响了铃。

警长走进来了。

维尔福走近警长，耳语了几声；警长点头会意。

“请跟这位先生去吧，”维尔福对唐泰斯说道。

唐泰斯欠身致意，向维尔福感激地看了一眼，走了出去。

门刚刚关上，维尔福已经疲惫不堪，他几乎是昏倒在一张扶手椅

上的。

过了一会儿，他喃喃地说：

“哦，天主啊！我的身家性命就在此一举啊！……假如检察官此时在马赛，假如召来的是预审法官而不是我，我就完了；而这封信，这封该死的信将把我推向深渊。啊，父亲，父亲，难道您在这世上永远是我的幸福的障碍，难道我必须与您的过去斗争到底！”

蓦地，一道突如其来的光芒似乎划过了他的头脑，顿时照亮了他的脸；一丝微笑浮现在他那仍然痉挛着的嘴上，他那惶恐的双眼定了神，仿佛停留在一个想法上面。

“就这样，”他说道，“是啊，这封信本来可能毁了我，这下也许反而会成全我。干吧，维尔福，快快行动。”

代理检察官确信犯人已不在候见室之后，也出了门，匆匆忙忙地朝他的未婚妻的府邸走去。

第八章　伊夫堡

警长穿过候见室时，向站在唐泰斯左右的两名宪兵做了一个手势；他们打开了从检察官的套间通往法院的一扇门，于是这一行人顺着其中的一条阴森森的长廊走了一阵子，即使毫不相干的人走过这样的长廊，也会情不自禁地直打哆嗦。

维尔福的套间通往法院，法院的另一个出口又通向监狱，紧贴着法院的这个监狱是一座灰蒙蒙的建筑物，从它所有开着的窗口望出去，可以看见正面耸立着与之很不相称的阿库尔教堂的钟楼。

在长廊上拐了几个弯之后，唐泰斯看见一扇带有铁窗的门打开了，警长用铁锤在另一道门上敲了三下，响声回荡，唐泰斯觉得铁锤仿佛打在自己的心上似的。门开启了，两个宪兵轻轻地推了推犯人，他迟疑了一会儿。唐泰斯终于迈过了这可怕的门槛，门在他身后猛地关上了。他呼吸到另一种空气，一种混浊、带有恶臭的空气：他入狱了。

他又被带到一间稍干净一些的房间里，但是窗上安着铁栅栏，门也上了锁；应该说，这房间的外观并不使他怎么害怕，再说，代理检察官刚才说话的声音对唐泰斯说来似乎充满了关切和体谅，此时老在他的耳边震响，如同一个对未来的温存的许诺。

唐泰斯被带进他的牢房时已经是下午四点钟。我们前面说过了，那天是三月一日，所以犯人呆了不多会儿便陷入黑暗包围之中。

这时他的听觉比不起作用的视觉敏锐多了，他一听到传进来的细微的声响，就以为有人来释放他，便立即站起来，向门口迈出一步，可是这声音很快又消失在另一个方向，唐泰斯只得再坐回到他的那

张小木凳上。

终于挨到了晚上十点钟左右，正当唐泰斯开始绝望之际，又传来了一个声响，这次的声音确是冲着他的房间来的。果真，走廊上响起了脚步声，脚步在他的房门前停住；一把钥匙在锁孔里转动，锁扣嘎嘎作响，笨重的橡木门打开了，两支火把突然间照亮了他的房间。

唐泰斯在两支火把的照明下，看见四个宪兵的佩刀和短筒火枪在闪闪发亮。

他向前迈出两步，站住不动，看着新增加的士兵。

"你们是来找我的吗？"唐泰斯问道。

"是的，"其中一个宪兵说。

"是代理检察官的命令？"

"我想是的。"

"好，"唐泰斯说，"我这就跟你们走。"

不幸的年轻人满以为是代理检察官维尔福下令派人来找他，就不再担忧了。于是，他心平气和、落落大方地向前走了几步，自动走到押送他的士兵中间。

一辆马车停在临街的大门口，马车夫已坐在座位上，一个下级警官坐在车夫身旁。

"这辆车是给我坐的吗？"唐泰斯问道。

"这是您坐的车，"一个宪兵答道，"请上车吧。"

唐泰斯还想再看上几眼，但车门已打开，他觉得有人在推他，他既不可能，也不想作出什么抵抗，一屁股就坐到马车车厢的后座，夹在两个宪兵之间；另外两个坐在前排的座位上，沉重的马车的轮子开始滚动，发出不祥的吱嘎声。

犯人向窗外张望，窗口也装上了铁丝网：原来他只是换了个牢房，区别仅在于这个牢房是滚动的，带着他滚向一个未知的目的地。唐泰斯通过大小仅能伸出拳头的窗格，发现马车是沿着工场街行驶，拐入圣洛朗街和塔拉米斯街，向下驶向河岸。

不一会儿，他的目光穿过马车窗格，又透过附近一座建筑物的窗户，看见灯塔的灯光在闪烁。

马车停下，下级警官下了车，向警卫室走去；十来个士兵从里面出来，排列成两行；唐泰斯凭借河堤上街灯的灯火，看见他们的步枪在闪光。

“他们是为我而这样兴师动众的吗？”唐泰斯心里想。

下级警官打开上了锁的车门，虽然一言不语，却回答了这个问题，因为唐泰斯看见两列士兵从马车一直排到码头，中间为他让出一条长长的甬道。

坐在前排座位上的两个宪兵先走下车，然后再把他带下，紧跟着下的是坐在他两旁的宪兵。这一行人走向一只小艇，它被一个海关关员用一条锁链锁在码头上。士兵们带着好奇的神色愣看着唐泰斯走过去。很快，他就被安置在小艇尾部，还是夹在这四个宪兵之间，而那个下级警官坐在船头。小艇猛地震动一下便离开码头，四个桨手有力地把船划向皮隆。艇上一声喊叫，封锁港口的铁链落下，转眼间，唐泰斯已经置身在人们称作弗里乌尔的那个地方，也就是说到了港口之外。

犯人一旦到了大海上，最初的感觉是舒畅。空气几乎是自由的同义词。于是他大口大口地呼吸新鲜空气，那轻快的微风好像插上了双翼，带来了夜和大海的神秘的气息。不过，他很快就叹了一口气；他经过了雷瑟夫酒店，就在当天早上，在他被捕的前一刻，他还曾是那么幸福，此刻，舞会上欢快的声响，通过酒店的两个敞开的窗户，一直传到他的耳际。

唐泰斯双手合在胸前，抬头望天，祈祷着。

小艇继续前进；它已经越过骷髅峡，驶到法罗湾的对面，正要绕过炮台，唐泰斯对这条航行路线感到不可理解。

“你们把我带到哪儿去？”他向一个宪兵问道。

“您待会儿就知道了。”

“但是……”

“我们奉命禁止向您作任何解释。”

唐泰斯也可算是半个兵，向这些被禁止作答的下属提出问题在他看来是愚蠢之举，于是他沉默了。

这时，他的脑子里冒出一些千奇百怪的想法，譬如说，既然这么一只小艇不可能作长距离航行，既然他们去的港湾也没有大船停泊，他心想他们可能会把他带到一个远离海岸的地方并对他说他自由了；又譬如说，他没有被捆绑起来，他们也从没给他戴上手铐的意思，在他看来是个好兆头；此外，代理检察官对他深表同情，他不是曾对他说过，只要他不说出诺瓦蒂埃这个关键的名字，他就没什么可害怕了吗？维尔福不是当着他的面烧毁了那封危险的信，那可是对他不利的唯一证据啊。

于是他默默地、心事重重地等着，试图用他那双在黑暗里经受过锻炼，并且习惯于在夜色中航行的眼睛辨别着方向。

在小艇的右首，塔灯闪烁的拉托诺岛已被甩在后面，小艇几乎贴近海岸线行驶，到了加泰罗尼亚村的海湾附近。这时，犯人的眼睛倍加留神了：那里居住着梅尔塞苔丝，他觉得时时都瞧见一个女人的影影绰绰的身影显现在昏暗的沙滩上。

难道梅尔塞苔丝就没有预感到，她的情人正在离她三百步开外处经过吗？

加泰罗尼亚村落仅仅闪耀着一盏灯。唐泰斯打量这盏灯的方向，认出这是从他的未婚妻的房间里射出来的光。梅尔塞苔丝是这个小小村落唯一一个熬夜的人了。年轻人大喊一声，他的未婚妻就可能听见。

一阵没来由的羞愧攫住了他，他没喊出声。假如看守他的这些人听到他像一个疯子似的大喊大叫会怎么想呢？于是他仍然沉默不语，眼睛紧紧地盯着这束灯光看。

这期间，小艇继续航行，不过犯人已不再想着小艇，他在想他的梅尔塞苔丝。

一片隆起的高地挡住了灯光。唐泰斯转过身子，发觉小艇已经驶到海上。

当他两眼定神，光想着自己事情的时候，小船的风帆已替换了木桨，现在，小船凭借着风力向前驶去。

虽说唐泰斯满心不愿意再向这个宪兵提出新的问题，但他还是

走近他，握住他的一只手。

"伙计，"他对他说，"凭您的良知和士兵的品格，我恳请您可怜可怜我，回答我的问题。我是唐泰斯船长，一个善良、诚实的法国人，我莫名其妙地被人指控犯有叛国罪，现在你们把我带到哪儿去？请说说吧，我以海员的人格担保，我会尽我的本分并且听从命运的安排的。"

宪兵抓了抓后脑勺，又看看他的同伴。后者耸了一下肩，意思是说："我看到了这一步说说也无妨。"于是那个宪兵就向唐泰斯转过脸来。

"您是马赛人又是海员，"他说，"可您却问我咱们去哪儿？"

"是的，因为我发誓我不知道。"

"您一点也猜不出来？"

"猜不出。"

"这不可能。"

"我以世上一切最神圣的东西向您起誓，我确实不知道。发发慈悲，回答我吧。"

"那命令不执行了？"

"命令并没有阻止您告诉我十分钟、半小时，也许是一小时以后我自己也会知道的事情呀。差别在于您现在告诉我就免得让我心神不定，度时如年了。我把您看成朋友才问您的，您瞧，我既不想反抗，也不想逃跑；何况我也做不到。我们究竟去哪儿？"

"除非有块黑布遮住您的眼睛或是您从未出过马赛港，否则您该猜得出往哪儿去呀。"

"我真的猜不出来。"

"那么向四周看看吧。"

唐泰斯站起身，目光很自然地投向小艇似乎在驶近的那一点上，在前方将近一百托瓦兹①开外，他看见隆起一座陡峭险峻的黑黝黝的大岩石，岩石上似乎添加了一块燧石，那便是阴沉沉的伊夫堡。

---

① 法国旧长度单位。一托瓦兹相当于一点九四九米。

这座形状怪异的监狱笼罩在一片阴森恐怖的氛围之中。这座城堡三百年来以其悲惨的历史沿革而使马赛著称，唐泰斯从未想到过它，现在陡然看到它，其感觉就如死刑犯看到了断头台。

“啊！我的天主！”他大声叫喊道，“伊夫堡！我们到那儿去干什么？”

宪兵笑了笑。

“难道把我押到那儿去坐牢吗？”唐泰斯继续说道，“伊夫堡是国家监狱，专门关押政治要犯的。我没犯任何罪。在伊夫堡有预审法官、或是什么审判官员吗？”

“我想，”宪兵说，“里面只有典狱长、狱卒、卫队和高高的围墙。走吧，走吧，朋友，别这么大惊小怪啦；否则，说真的，您会让我以为您这是在嘲弄我，以此来答谢我的好意啰。”

唐泰斯使劲握住宪兵的手，几乎要把它捏碎了。

“那么您是说，”他说道，“你们把我带到伊夫堡是要把我关在里面？”

“有可能，”宪兵说，“但不管怎么说，伙伴，把我的手握得这样紧是无济于事的。”

“不再进行一次预审，也没有其他手续要办吗？”年轻人问道。

“手续办齐了，预审也结束了。”

“这么说来，虽说德·维尔福先生有许诺在先……”

“我不知道，德·维尔福先生是否曾许诺过您什么，”宪兵说，“但我所知道的，就是我们去伊夫堡。哦！您在干什么？哦！哦！快来人哪！”

唐泰斯作了一个迅如闪电的动作，想跳进大海，但是宪兵训练有素的眼睛早已有所提防，正当他的双脚刚离开小艇甲板，四只坚强有力的手腕已钳住了他。

他疯狂地喊叫着，跌倒在小艇的后座上。

“好啊！”宪兵大声说道，把膝盖顶在他的胸口上，“好啊！您就是这样实现水手的诺言的呀。我们不能相信甜言蜜语的人！行啦，现在，我的朋友，你再动一下，仅仅一下，我就往您的脑袋里撂一颗枪

子。我已违背了上司给我的第一道命令，现在你给我听着，我决不会再违背第二道命令了。”

他果真把他的短枪压下，唐泰斯感到枪管抵住了他的额角。

刹那间，他又想违抗，与像鹰爪一样紧紧箍着他的飞来横祸同归于尽，然而，正因为灾难来得太突然，唐泰斯觉得它也许很快就会过去；再说，他又想到了德·维尔福先生的诺言；最后，如果一定要说的话，那就是在他看来，在船的尾部，死在一个宪兵手上，也过于丢丑、太不值得了。

他又跌坐在船板上，狂吼一声，怒冲冲地咬着自己的双手。

几乎在同时，小艇猛烈撞击了一下，晃动起来。船尾触及一块岩石，一个水手跳了上去，一条铁索在滑轮上放开，吱嘎作响。唐泰斯明白，他们到达了目的地，水手们正在用缆绳系住小艇。

宪兵们抓住他的双臂和衣领，强迫他起身，逼他上了岸，把他拖向通往登上城堡门的石级，而那个警官则提着上了刺刀的短筒火枪，跟随在后。

尽管如此，唐泰斯却再也不作无用的反抗了；他无精打采的举动与其说是消极反抗还不如说是神志麻木。他像一个醉汉似的晕头转向，步履蹒跚。他又看见士兵迅速地排列成行，他碰到石级才不得不提起双脚，他感觉到他通过了一道门，门又在他身后关闭；但他只是机械地做着所有这一切动作，如同在穿过一团浓雾一般，什么也看不清楚。他甚至连大海都看不见了，这大海总给囚犯们带来巨大的痛苦，他们望着广袤的空间，悲伤欲绝，因为他们从此再也无力越雷池一步了。

他们停留了一下，这时他试着集中自己的思想，他向四周张望，发现自己置身在一个方形的院落里，四周有高墙围着；他听到哨兵缓慢而均匀的脚步声；堡内闪烁着两三盏灯火，灯光在墙上投射出两三道反光，每次哨兵经过时，他们的枪筒便闪闪发亮。

他们待了将近十分钟；宪兵确信唐泰斯再也跑不了了，就放开他。他们似乎在等待命令；命令下达了。

“犯人在哪儿？”一个声音问道。

“在这里，”众宪兵答道。

“让他跟我来，我这就送他到他的住处去。”

“走！”几个宪兵推搡着唐泰斯说道。

犯人随着引路人走，后者把他带到一间几乎埋在地下的大房间，房间的墙面光秃秃、水淋淋，似乎浸透了泪水的雾气。一盏小油灯放在一张木凳上，灯芯浸在散发出怪味的浊油中，灯光照亮了这间可怕的房间发亮的墙壁，并让唐泰斯看清了他的引路人，他像是一个下级的狱卒，穿着邋遢，面容猥琐。

“这是您今晚住的房间，”他说，“天晚了，典狱长先生已经睡下。明天，他起身后，就会知道有关您的指示，也许会给您换房间；在这之前，面包在这里，罐子里有水，在角落上有稻草，一个犯人能得到的就这些了。晚安。”

唐泰斯还没来得及张口答应他，没来得及去看狱卒留下的面包和找到放水罐的地方，也没来得及向那堆权充卧榻的稻草看上一眼，狱卒已提起灯，关上门，剥夺了犯人仅有的一点微弱的亮光。他凭着这点光，如同借着闪电似的，方才看见他的牢房里水淋淋的墙壁。

现在，他单身一人呆在黑暗和寂静之中，与牢房的拱顶一样沉默与忧郁。他感到拱顶上瘆人的寒气正压在他灼烫的额头上。

当曙光给这个阴森的地牢带来一点点光亮时，狱卒又来了，他奉命让犯人在原地住下。唐泰斯没有挪动过一步，好似有一只铁手把他钉死在头天晚上他停留的地方。他一直凝视着地面，一动也不动，只是因为一整夜泪水濡湿了眼睛，他的眼眶浮肿了。

他就这样站着度过了整整一夜，没有片刻合过眼。

狱卒走近他，围着他转了一圈，但唐泰斯似乎没有看见他。

狱卒拍了拍他的肩膀，唐泰斯一阵哆嗦，晃了晃脑袋。

“您没有睡觉吗？”狱卒问道。

“不知道，”唐泰斯答道。

狱卒惊讶地看着他。

“您不饿吗？”他又问。

“不知道，”唐泰斯还是这样回答。

"您需要点什么?"

"我想见典狱长。"

狱卒耸耸肩,走了出去。

唐泰斯注视着他,向半开的门伸出双手,但门又合上了。

这时,他发出一声长长的哀号,胸膛似乎炸开了。他胸中积蕴的泪水,好似两道小溪泉涌而出;他扑倒下去,额头碰地,久久地祈祷着。他再次把过去的时日在头脑里重温一遍,扪心自问在他这短短的一生里究竟做错了什么,才要受到如此残酷的惩罚。

白天就这样过去了,他仅仅吃了几口面包,喝了一点儿水。他时而坐着沉思,时而像关在铁笼子里的野兽,在牢房里打转。

有一个想法尤其使他激动:那时候,在他被人押着驶向未知的目的地途中,他的内心还是很镇定、很平静的,他本来完全可以有十次机会往海里跳,而一旦他到了水里,凭着他的游泳技术,和作为马赛最优秀的一个潜水员的本领,他完全可以在水下逃之夭夭,摆脱他的看守,游上岸,再逃走,躲藏在某个荒僻的小湾,等候一艘热那亚或加泰罗尼亚的海船到来,投奔意大利或是西班牙,再从那里,写一封信给梅尔塞苔丝,让她来与他团聚。至于他的生活,不论在哪里都不用犯愁,因为在哪里优秀的海员都是不可多得的;他说意大利语像托斯卡纳[1]人那样地道,说西班牙语与老卡斯蒂利亚[2]的本地人并无二致;他可以自由自在地与梅尔塞苔丝和他的父亲一起幸福地生活,因为他的父亲也会来和他俩相会的。现在他成了囚犯,被关在伊夫堡这座不可逾越的监狱里,不知道他的父亲和梅尔塞苔丝怎么样了,而所有这一切都是因为他听信了维尔福的话。想到这儿,他气疯了,发狂似的在狱卒给他带来的新鲜稻草上打滚。

次日,在同一时刻,狱卒又进来了。

"嗨!"狱卒对他说,"您今天比昨天清醒些了吧?"

唐泰斯默不作声。

"得啦,"那人说道,"打起一点精神来! 在我力所能及的范围内,

① 意大利中部地区名。

② 西班牙中部地区名。

您有什么要求提出来吗？得啦，说吧。”

“我想和典狱长说话。”

“喔？”狱卒不耐烦了，说，“我已经对您说过了，这是不可能的。”

“为什么不可能？”

“因为根据监狱的规定，禁止犯人直接去见他。”

“那么在这里可以允许提出什么？”唐泰斯问道。

“可以付钱吃得好一些，散散步，有时还能提供几本书。”

“我不需要书，也没心思散步，我觉得饭食不错；因此我只想一件事，就是见典狱长。”

“假如您老提这一件事让我心烦的话，”狱卒说道，“我就不给您带吃的来了。”

“好吧！”唐泰斯说，“假如您不再给我带吃的来，我就饿死，没什么了不起的。”

狱卒从唐泰斯说这些话的口气里听出，他的囚犯宁可去死；通常狱卒一般每天可以从犯人身上扣下十个苏左右的生活费，现在看管唐泰斯的狱卒想到他的囚犯如果死了，他就亏了这几个子儿，于是便缓和了口气，又说道：

“听着，您这个要求是办不到的；别再提了，因为一经犯人提出，典狱长就到他的牢房来的先例是没有的；不过，您可以放聪明些，我们可以允许您散散步，很有可能某一天，当您在散步时，典狱长路过，这样您就去问他，他是不是愿意回答您，要看他高兴了。”

“那么，”唐泰斯说，“假如没有这样的机会，我在这里像这样得等多久？”

“天哪！”狱卒说道，“一个月，三个月，六个月，或许一年。”

“太长了，”唐泰斯说道，“我要马上见到他。”

“啊！”狱卒说，“您别老缠住一个做不到的要求不放嘛；这样下去，出不了半个月，您就会变疯了。”

“哦！你这么想？”唐泰斯问道。

“是的，变疯；发疯都是这么开头的，我们这里就有一个先例：一个神甫先前住在您的这间牢房里，他老想着要给典狱长一百万法郎

来换取自由，久而久之他就神经错乱了。”

“他离开这间牢房多久了？”

“两年。”

“他被释放了？”

“没有，他被投进了地牢。”

“听着，”唐泰斯说道，“我不是神甫，也不是疯子，也许我以后会是，但不幸现在我神志仍然清楚，我要向你提出另一个建议。”

“什么建议？”

“我么，我不会给你一百万，因为我给不出来；但如果你愿意，我可以给你一百个埃居，条件是你去一趟马赛，找到加泰罗尼亚人的村庄，把一封信交给一个名叫梅尔塞苔丝的姑娘，所谓信，也只有两行字。”

“假如我带着这两行字的信被发现了，我就丢掉了这个位子，在这里我每年可以挣一千利弗尔①，伙食免费，还不算上种种好处哩；您瞧，我为挣这三百个利弗尔去冒险，可能会丢掉一千，我不成了一个大傻瓜啦。”

“行啊！”唐泰斯说，“听着，请记住：如果你拒绝把这封短信交给梅尔塞苔丝，或是连告诉她我在这里都不愿意，那么总有一天，我会躲在门背后等着你，当你进来时，我就用这张木凳砸碎你的脑袋。”

“威胁！”狱卒大声说道，他向后退了一步做出防备的架势，“您一定是头脑发昏啦，那个神甫一开始也像您这样，三天之后，您就会像他一样疯得手舞足蹈；好在伊夫堡还有地牢哩。”

唐泰斯抓起凳子，在狱卒的头上挥舞。

“行啦！ 行啦！”狱卒说，“好吧！ 既然您坚持，我这就去禀报典狱长。”

“这就对了！”唐泰斯说，他又把木凳放回地上，坐在上面，低着头，眼神怕人，仿佛他真的变成疯子了。

狱卒走出去，一会儿又走回来，领来四个士兵和一个伍长。

---

① 法国古代的记帐货币。一个利弗尔约合一点二法郎。

"典狱长有令,"他说,"把犯人带到下一层牢房去。"

"就是去地牢,"伍长说道。

"是去地牢;疯子就得跟疯子关在一起。"

四个士兵向唐泰斯扑来,他瘫软下来,毫无抵抗地跟他们走了。

士兵带他走下十五级台阶,打开一间地牢的门,他进去时口中喃喃念叨:

"他说得对,疯子就得跟疯子关在一起。"

门又关上了。唐泰斯向前走去,伸开双臂,一直触碰到墙;尔后,他在一个角落里坐下,一动也不动;而他那双渐渐习惯在黑暗中辨物的眼睛,已开始能分清东西了。

狱卒说得不错,唐泰斯与疯子已相差无几了。

第九章　订婚之夜

维尔福，正如我们所说的，重新取道大法院广场街，当他走进德·圣梅朗夫人的府邸时，他又会见了先前他离开时的那些贵宾，此刻他们已进入客厅喝咖啡。

蕾内正在焦急地等着他，在场的其他人也都抱有同样的心情。因此，大家都热烈欢呼，欢迎他回来。

“哟！专割脑袋的人，国家的支柱，保王的布鲁图①！”一个人大声说道，“发生了什么事？快说吧。”

“哟！难道我们又受到一个新的恐怖政权的威胁？”另一个问道。

“科西嘉岛上的那个魔鬼要从他的巢穴里跑出来了吗？”第三个问道。

“侯爵夫人，”维尔福走近他未来的岳母说道，“倘若我刚才不得不这样离开您，我现在来请求您的原谅……侯爵先生，我能私下和您说几句话吗？”

“哦，难道事情真有这么严重？”侯爵夫人发现维尔福的脸上布满了愁云，就问道。

“十分严重，因而我不得不向您请几天假，”他又转身面向蕾内继续说道，“这样您也瞧得出事情是不是真的很严重了。”

“您要走，先生？”蕾内大声说道，她无法掩饰这突如其来的消息在她身上引起的情绪波动。

“唉！是的，小姐，”维尔福答道，“必须动身。”

---

① 布鲁图（公元前85—前42）：古罗马政治家，共和主义者。曾任城市大法官。

"那么您到哪里去?"侯爵夫人问道。

"这是法院的秘密,夫人;不过,倘若这里有谁在巴黎有事情,我有一个朋友今晚出发,他乐意效劳。"

大家面面相觑。

"您要我与您谈一会儿吗?"侯爵问。

"是的,我们到您书房去吧,请。"

侯爵挽起维尔福的胳膊,与他一起走了出去。

"嗯!"侯爵走进自己的书房里问道,"发生了什么事情,说吧。"

"我想是一些最为紧迫的事情,我必须刻不容缓地出发去巴黎。现在,侯爵,请原谅我大胆唐突地提出一个问题:您有国家证券吗?"

"我的所有财产都买成国家债券了,将近六七十万法郎。"

"好吧! 快卖掉,侯爵,卖掉,要不您就破产了。"

"那么您让我在这里怎么卖出?"

"您有一个证券经纪人,是吗?"

"是的。"

"写一封信由我转交给他,让他卖掉,一分钟、一秒钟也不能耽搁,也许等我到巴黎已经为时过晚了。"

"唷!"侯爵说,"别再浪费时间了。"

说完,他立即坐在一张桌子前,给他的经纪人写一封信,他在信中吩咐他无论如何要把证券卖掉。

"现在,我有这封信了,"维尔福仔细小心地把它放进口袋里,"我还要另一封。"

"写给谁?"

"给国王。"

"写给国王?"

"是的。"

"我可不敢随便给国王陛下写信。"

"所以我不是要您直接写,而是请您让德·萨尔维厄先生写;让他给我一封信,凭此信我可以径直进宫觐见陛下,无须先办一切求见的手续。办手续会使我失去宝贵的时间。"

"您不是认识掌玺大臣吗？他可以自由出入杜伊勒里宫，通过他，您白天晚上可以随时去见国王。"

"是的，毫无疑问，不过，我没有必要让另一个人知道我的信息，分享我的功劳，您明白吗？掌玺大臣届时肯定会把我甩在一边，把好处独占。我只与您说一件事，侯爵：倘若我第一个进入杜伊勒里宫，我的前程就有了保障，因为我将要为国王做的事情，他今后是不会忘记的。"

"这么说来，亲爱的，赶快收拾行装吧！我去与德·萨尔维厄打招呼，让他写一封信，给您作通行证用。"

"行，别浪费时间了，因为再过一刻钟，我就登上驿站快车了。"

"让人把车子在家门口停一会儿。"

"当然，当然……您将会替我在侯爵夫人面前表示歉意的是吗？也跟德·圣梅朗小姐说一声，我在这样的时刻离开她，深表遗憾。"

"您会在我的书房里见到她俩的，您可以向她们道别。"

"多谢了，请写信吧。"

侯爵拉铃，一个仆人走进来。

"请与德·萨尔维厄伯爵说一声我等他……"继而侯爵又对维尔福说："现在您走吧。"

"好，我去了就回来。"

说完，维尔福飞奔而出，到了门口，他想，一个代理检察官如此行色匆匆，万一被人看见，整个城市都会不得安宁的，于是他又恢复常态，像个十足的大法官。

他走到自己的家门口，看见暗处有一个白色的身影站着在等他，纹丝不动。

这就是美丽的加泰罗尼亚姑娘。她得不到爱德蒙的消息，趁着夜色降临，从法罗湾溜出来，亲自来打听她的情人被捕的原因。

她看见维尔福走近，从倚着的墙根闪出，挡住他的去路。唐泰斯曾向代理检察官提到过他的未婚妻，所以梅尔塞苔丝无需自报姓名，维尔福就把她认出来了。少女端庄的仪态使他震惊，当她向他询问她的情人的情况时，他觉得自己是被告，而她成了法官似的。

“您所说的人，”维尔福态度生硬地说，“是一个罪大恶极的犯人，我为他出不了力，小姐。”

梅尔塞苔丝抽噎了一声，正当维尔福准备朝前走时，她再次拦住了他。

“至少请您告诉我他在哪儿，”她说道，“好让我知道他究竟是活着还是死了？”

“我不知道，他已不属于我管了，”维尔福答道。

梅尔塞苔丝目光温柔，态度谦恭，让他感到很不自在，他推开了她，回到家中，用劲关上门，仿佛要把别人加在他身上的痛苦关在门外似的。

然而痛苦不会这样善罢甘休，就如维吉尔① 所说的致命的箭那样，受伤的人永远随身带着它。维尔福回家后关上了门，但到了客厅，他的双腿终于支持不住了，他叹了一口气，听上去就像是一声呜咽，一下子跌倒在一张沙发椅上。

于是，在这颗受伤的心灵深处，萌发了致命溃疡的最初征兆。他为了满足自己的野心而牺牲了的这个人，为他有罪的父亲代为受过的这个无辜的人，现在似乎又在他面前出现了，脸色苍白，气势汹汹，把手让那个脸色与他一样苍白的未婚妻牵着，这个形象总使他内疚不已；这种内疚不会使当事人像古代命运不济的狂人那样暴跳如雷，而是仿佛像一种沉重而凄厉的钟声，在某些时刻叩打在他的心上；每当他回想到过去的行为，就会让他痛苦难忍，这致命伤引起的阵阵刺痛，成了他的一块心病，且愈演愈烈，直至死亡。

于是，在这个人的灵魂里又有过片刻的犹豫。他以前也曾犹疑过好几次，但那只是法官与被告斗争，给犯人处以极刑的一种情绪；由于他的先声夺人的辩才说服了诸法官或是陪审团而被处决的这些犯人，并没有给他的额头留下一点阴影，因为这些罪犯罪证确凿，至少维尔福是这样认为的。

但是这一次，却是另一码事了：无期徒刑的惩罚，他刚刚判给了

---

① 维吉尔（公元前 70—前 19）：古罗马的伟大诗人，代表作是《埃涅阿斯记》。

一个无辜的人，一个即将获得幸福的无辜的人，他不仅剥夺了此人的自由，而且还剥夺了他的幸福；这一次，他不再是法官，而是一个刽子手了。

想到这里，正如我们已描述过的，他以往从未感觉到的沉重的叩击声又在他内心深处响起，胸膛里泛起阵阵惶恐的波涛。就这样，这个心灵受伤的人从一阵强烈的本能的痛苦里体会到，在他的伤口愈合之前，只要他用手指触碰那开裂淌血的伤痛处，他就永远会胆战心惊的。

可是维尔福所受的伤是不会愈合的了，或者说，它暂时能愈合，但过不久裂口又会张开，并且比以往更加鲜血淋淋，更加令人痛苦。

在这个时刻，如果蕾内温柔的声音在他耳畔响起，请求他的宽恕；如果美丽的梅尔塞苔丝走进来，对他说："看在注视着我们并审判我们的天主的份上，把我的未婚夫还给我吧，"这样，这颗已一半屈从于功利需要的脑袋会完全垂落下来，他无疑会用冰冷的双手，不顾一切对他可能产生的不良后果，签署命令释放唐泰斯；然而，没有任何一个声音在他耳边絮絮低语，门开启时只是为了让维尔福的贴身仆人进来告诉他，驿站快车的马已经套在准备作长途旅行的四轮马车上了。

维尔福站起来，或者说像一个内心斗争的获胜者那样一蹦而起，奔向他的写字台，把其中一个抽屉里的金币统统塞进自己的口袋，在房间里慌乱地转了一圈，手放在额头上断断续续地咕噜了几句；最后，他感到他的贴身仆人已把大氅披在他的肩上，便出了门，跳进马车，简短地吩咐马车直奔大法院路上的德·圣梅朗府邸而去。

不幸的唐泰斯就这样被定罪了。

正如德·圣梅朗先生许诺过的那样，维尔福看见侯爵夫人和蕾内在书房里。年轻人看见蕾内，不由得颤栗了一下，因为他以为她又要请求他释放唐泰斯了。不过，唉！应该承认人都有自私的一面，此时，美丽的姑娘仅仅关心一件事情，那就是维尔福即将出发了。

她爱维尔福，维尔福在将做她的丈夫之际离她而去，且说不准何时能归来，这时的蕾内，不但不会同情唐泰斯，而且还要诅咒这个人

哩，就因为他犯罪，他把她与她的情人拆散了。

那么梅尔塞苔丝又该怎么说呢？

可怜的梅尔塞苔丝在洛日街和费尔南相遇，后者一直跟随着她；她回到加泰罗尼亚村，无精打采，心情沮丧，一头倒在床上。费尔南跪在床边，把手按在梅尔塞苔丝冰凉的手上，她也没想到抽回，他在她的手上盖满了炽热的吻，梅尔塞苔丝甚至都没有感觉到。

她就这样度过了一个夜晚。油尽灯灭。刚才她看不见灯火，现在她看不见黑暗；到了白天，她也看不见光明。

是痛苦蒙住了她的眼睛，她只能看见爱德蒙。

"啊！您在这里！"她终于转脸面对费尔南说道。

"从昨天起我就没有离开过您，"费尔南痛苦地叹了一口气答道。

莫雷尔先生尚不认输：他得知唐泰斯在被审讯过以后便被投入监狱，他便来往奔波于他所有的朋友之间，登门拜访了马赛所有能施加影响的人士，但是风声已经传出来，年轻人是以波拿巴分子的眼线罪名被逮捕的；在那个时期，再大胆的人也把拿破仑东山再起的任何企图看成是荒诞不经的梦想，因此他处处只能遇到冷淡、惧怕或是拒绝；莫雷尔先生回到家中时心情十分沮丧，他不能不承认，事态是严重的，任何人也无能为力了。

卡德鲁斯呢，他非常不安和痛苦。他不像莫雷尔先生那样出门奔走，想着为唐泰斯做点什么事，再说他也毫无办法，他只是带上两瓶黑茶藨子酒把自己锁在房间里，想喝得一醉方休。不过，以他的酒量，两瓶酒远不足以使他丧失判断力；他喝得醉醺醺，再也抬不动腿去另外找酒来喝，然而他又还没醉得把往事忘得一干二净；他介乎两者之间，他只能在一张跛腿的桌上支着胳膊，面对两只空酒瓶，在长芯蜡烛的烛光摇曳下，看见的尽是霍夫曼①在他那酒迹斑斑的手稿上所洒下的，如同奇形怪状的黑点似的幽灵在跳舞。

只有唐格拉尔一个人既不难受也不惊慌；唐格拉尔甚至很高兴，

① 霍夫曼(1776—1822)：德国作家、作曲家和画家。他的想象力极其丰富，从异想天开的神话故事到阴森可怕、超越自然的恐怖小说，他都能挥洒自如。他的文学作品常为一些歌剧作曲家提供创作灵感。

因为他已经向一个对头报了仇，并且在法老号船上确保了自己担心失去的地位；唐格拉尔属于善于算计的一类人，他们生来就耳朵上搁一支笔，心头放一瓶墨水，在这个世界上，一切对于他只是加减乘除而已，在他眼里，如果一个数字能使总数有所增加，而一个人只能使总数减少的话，那么这个数字比这个人更加珍贵。

唐格拉尔照样按时上床，睡得很安稳。

维尔福接到德·萨尔维厄先生的信后，在蕾内的两颊亲了亲，吻了吻德·圣梅朗夫人的手，与侯爵握了握手，便坐上驿车沿通向埃克斯的大道直驶而去。

唐泰斯老爹心如刀绞，痛不欲生。

至于爱德蒙，我们已经知道他的命运了。

第十章　杜伊勒里宫的小书房

维尔福先后换乘三次驿车在去巴黎的大道上滚滚而行，我们暂且把他搁在一边，还是先穿过两三间客厅，走进杜伊勒里宫的小书房，这间窗户呈拱形的小书房曾由于拿破仑和路易十八的宠爱而闻名于世，时下成了路易-菲利普的书房。

在这间小书房里，路易十八在一张桃心木制的小桌子旁边，这张桌子还是他从哈威尔带回的，凡大人物都有癖好，路易十八的癖好之一，就是对这张桌子宠爱备至。现在，国王路易十八漫不经心地在听一个五十到五十二岁之间，头发灰白，富有贵族气派，面容端庄的人在讲话，一边却在格吕费乌斯版的贺拉斯①诗集的空白处作注释，这个版本虽然欠准确却很受推崇，它对陛下抒发富有哲理性的远见卓识贡献匪浅。

"您说什么，先生？"国王问道。

"我说我忧心如焚，陛下。"

"真的？难道您梦见了七头肥牛和七头瘦牛②吗？"

"不是的，陛下，因为这个梦也不过对我们预示七个丰年与七个灾年，有一个像您这样英明的国王陛下在，饥荒不足担忧。"

"那么您说的是什么样的灾难，亲爱的勃拉加斯？"

"陛下，我想，我有充分理由认为，在南方正酝酿着一场大风暴。"

---

① 贺拉斯(公元前65—前8)：罗马杰出诗人，他的《歌集》和《书札》对西方文学有重大影响。

② 见《圣经·旧约·创世记》。埃及法老梦见七头肥牛和七头瘦牛相继在河边吃草。约瑟解释说，这表示七个丰年后将有七个荒年。后来果然应验。

“这么说，亲爱的公爵，”路易十八答道，“我认为您的消息不够准确，相反，我可以肯定地说，那边风和日丽哩。”

路易十八虽然是一个十分风趣的人，但他仍然爱开浅薄的玩笑。

“陛下，”德·勃拉加斯先生说，“陛下就不能派一些忠实可靠的人到朗格多克、普罗旺斯和多菲内三省去一下，把那些地方的民情向您作一汇报么，即便是为了让您的一个忠诚的臣仆放心也好哇？”

“‘Conimus surdis’①，”国王一面继续在贺拉斯诗集上写注，一面答道。

“陛下，”朝臣笑着，做出懂得这位维努西亚诗人②那半句诗的样子答道，“陛下信赖法国人民的忠心在情在理，不过我想，提防某些人亡命的企图也不会全错。”

“谁？”

“拿破仑，或者至少是他的党羽。”

“亲爱的勃拉加斯，”国王说，“您老是提心吊胆的，妨碍我工作啦。”

“我呢，陛下，您高枕无忧让我不能安眠。”

“等一下，亲爱的，请等等，我在‘Pastor quum traheret’③这一句上找到了一个很好的注呢；等一会儿，过后您再往下说。”

出现了片刻的沉寂。此刻，路易十八用极小的字体在贺拉斯诗集空白处写上一条新的注释，写完，他抬起头来说道，带着自以为颇有见地的人的得意的神情，其实他只是在评价另一个人的见地而已，“请继续说下去，我听着呢。”

“陛下，”勃拉加斯说道，他突然想把维尔福的功劳占为己有了，“我不得不对您说，使我担忧的决不是一些缺乏根据的传闻，或是一些捕风捉影的街头巷议。我派了一个有头脑、完全值得信赖的人去视察南方动态（公爵说此话时犹豫了一下），他坐驿站快车来对我说：‘国王受到巨大的威胁’。于是，我就赶来了，陛下。”

---

① 拉丁文：我们低声吟唱。

② 贺拉斯诞生于维努西亚。

③ 拉丁文：在牧童跟着走的时候。

“‘mala ducis avi domum’①，”路易十八边写注边说道。

“国王陛下命令我无须再坚持这一说法了吗？”

“没有的话，亲爱的公爵，请把手伸出来。”

“哪一只？”

“随您的便，就左边的吧。”

“这只，陛下？”

“我对您说左边的，您却伸出右边的手；我是想说，在我的左边……对了，是这里。您大概可以找到警务大臣昨天送交的报告……哦，听哪，唐德雷先生本人来啦……您在说唐德雷先生是吗？”路易十八打断谈话，对掌门官说，后者果真进来通报警务大臣到了。

“是的，陛下，唐德雷子爵先生到，”掌门官重复了一遍。

“不错，是子爵，”路易十八微微一笑接口道，“请进，子爵，请对公爵说说有关拿破仑先生的最新消息吧。无论局势有多么严峻，请和盘托出。说说看，厄尔巴岛是不是一个大火山，难道我们真的会看到那里要爆发一场群情激昂、烈焰冲天的战争吗？‘bella, horrida bella’②。”

唐德雷先生把两只手放在安乐椅的扶手上，靠着椅背优雅地晃动着，说：

“国王陛下翻阅过昨天的报告了吗？”

“看过，看过了，不过请您对公爵说说，他找不到报告的有关部分；对他详细谈谈那个篡权者在岛上的所作所为吧。”

“先生，”子爵对公爵说，“国王陛下所有的臣仆都应该对厄尔巴岛传来的最新消息感到欢欣鼓舞，波拿巴……”

唐德雷先生看着路易十八，后者埋首加注，甚至连头都不抬起来。

“波拿巴心里烦透啦，”子爵接着说道，“他成天在看波托隆戈纳的矿工干活。”

---

① 拉丁文：让部下养尊处优的不是好统帅。

② 拉丁文：战争，可怕的战争。

“他还以搔痒来消遣，”国王说道。

“他还搔痒？”公爵问道，“陛下这话是什么意思？”

“没错，亲爱的公爵，难道您忘了这个伟大的人物，这位英雄，半个神明，他得了一种要命的皮肤病，prurigo① ？”

“还不止于此哩，公爵先生，”警务大臣继续说道，“我们几乎可以肯定，要不了多久，篡权者会变成疯子。”

“疯子？”

“会疯到极点。现在，他的神志已经不清了，他时而热泪滚滚，时而开口大笑；还有几次，他在海边一呆就是几个小时，向大海扔石子，只要石子打了五、六漂儿，他就仿佛取得了另一场马伦戈② 或是奥斯特利茨③ 战役胜利似的心满意足了。您瞧，您同意这是发疯的征兆吧。”

“或者是智慧的征兆，子爵先生，智慧的征兆，”路易十八笑着说道，“古代伟大的船长就是往海里扔石子取乐的；您可以看看普卢塔克④ 著的《阿非利加西庇阿⑤ 生平》吧。”

德·勃拉加斯先生在这两个无忧无虑的人之间困惑不解。维尔福本不愿向他和盘托出，以防让另一个人截获他的秘密夺取全功，不过已经对他说得够多的了，足以使他深感不安。

“行啦，行啦，唐德雷，”路易十八说道，“勃拉加斯还没有被说服，谈谈篡权者归顺的事情吧。”

警务大臣躬身致意。

“篡权者归顺！”公爵喃喃说道，他看看国王，又看看唐德雷，他俩

---

① 拉丁文：搔痒症。

② 第二次反法联盟战争中，拿破仑在此地取得一场险胜。这场战争促使拿破仑在巴黎取得军政大权。

③ 拿破仑与第三次反法联盟在此地首次交战，这次战役是拿破仑最辉煌的胜利之一。

④ 普卢塔克（约 46—119 后）：古希腊作家，对十六到十九世纪初的欧洲影响最大的古典作家之一，他的作品介绍了许多希腊和罗马的知识。

⑤ 即古罗马统帅小西庇阿（约前 185—前 129），他任执政官时曾率军进攻北非，故获“阿非利加西庇阿”的称号。

就像维吉尔诗歌里的两个牧童在一唱一和，“篡权者真的变规矩了吗？”

“绝对没错，亲爱的公爵。”

“变得循规蹈矩了；请详细说说吧，子爵。”

“事情是这样的，公爵先生，”大臣一本正经地说道，“最近拿破仑作了一次视察，既然他的两、三个老兵——他是这样称呼他们的——表示要回法国的愿望，他就批给他们假期，鼓励他们为他们善良的国王效劳，这是他自己亲口说的话，公爵先生，我确信无疑。”

“嗯！勃拉加斯，您怎么想呢？”国王带着得意的神色说道，一时停下不再参阅那本打开的卷帙浩繁的大书了。

“我说，陛下，警务大臣或是我，我们之间有一人肯定错了；不过，大臣不可能错，因为他负责陛下的安全和尊严，那么很可能就是我错了。然而，陛下，假如我处在国王陛下的位子上，我倒愿意询问一次我已跟陛下谈到过的那个人；我甚至坚持恳请国王陛下给他这样的荣幸。”

“很高兴，公爵，只要您赞成，我愿意接见任何您举荐的人；不过，我希望他带着贵族纹章来见我。大臣先生，您有一份比这一份更新的报告么，这一份是二月二十日签发的，现在已是三月三日啦！”

“没有，陛下，不过我无时无刻不在等一份新的报告。我从大清早就出门了，也许我不在时，报告到了也未可知。”

“那么去警察总署走一趟吧，倘若没有，”路易十八笑着说道，“那您就造一份好了，你们不是经常这样做的吗？”

“啊，陛下！”大臣说道，“感谢天主，关于这点，根本无须编造；每天，在我们的办公桌上都堆满了最为详尽的揭发材料，这些都是穷困潦倒的可怜虫写的，他们希望效忠能换得一些补偿，他们使不上劲，但却很希望能出点力。他们只能依靠机遇，期望有朝一日会发生什么意外事件，使他们的设想变为现实。”

“很好嘛；那么去吧，先生，”路易十八说道，“记住我在等您。”

“我打一个来回，陛下；过十分钟我就来。”

“我么，陛下，”德·勃拉加斯先生说道，“我现在就去找我的信

使。”

“请等一等，等一等，”路易十八说道，“说真的，勃拉加斯，我得为您换一下纹章了，我要给您一只双翅展开的鹰，两只鹰爪牢牢地攫着一只猎物，还要在上面写上一个题铭：Tenax① 。”

“陛下，我在听着呢，”德·勃拉加斯先生强压住焦躁不安的情绪说道。

“关于这一段，我想听听您的意见：‘molli fugiens anhelitu②’；您知道，这是指一只逃避狼的鹿。您不是猎手和了不起的猎狼人吗？您有双重的头衔，您觉得molli anhelitu③ 如何？”

“妙极了，陛下；不过，我的信使就如您说的那只鹿，因为他刚刚乘驿站快车奔跑了二百二十里的路，只花了将近三天的时间。”

“这可够劳累和伤神的了，亲爱的公爵，现在，我们有了急报，只需花三、四个小时，而且发报人根本无需大喘气。”

“啊！陛下，这个可怜的年轻人从老远来，兴致勃勃地给国王陛下送一份有用的情报，可您对他也太不领情了；德·萨尔维厄先生把他介绍给我，即便看在德·萨尔维厄先生的面上，请接见他一次吧，我求求您了。”

“德·萨尔维厄先生，是我弟弟的那个侍从官吗？”

“就是他。”

“没错，他是在马赛。”

“他就是从那里给我写信的。”

“他也向您提到了这次阴谋吗？”

“没有，不过他向我推荐了德·维尔福先生，并托我把他引荐给国王陛下。”

“德·维尔福先生？”国王大声说道，“这个信使名叫德·维尔福先生吗？”

“是的，陛下。”

---

① 拉丁文：固执。

② 拉丁文：气喘吁吁地逃跑的胆小鬼。

③ 拉丁文：气喘吁吁的胆小鬼。

"从马赛赶来的就是他?"

"是他本人。"

"您刚才怎么不马上把他的名字告诉我呢!"国王接着说,脸上开始露出不安的神色。

"陛下,我以为国王陛下不熟悉这个名字。"

"错了,错了,勃拉加斯;这个人办事认真,有教养,特别是雄心勃勃;对了,您知道他的父亲姓什么吗?"

"他的父亲?"

"是的,他姓诺瓦蒂埃。"

"吉伦特派分子诺瓦蒂埃?参议员诺瓦蒂埃?"

"是的,没错。"

"国王陛下任用这样一个人的儿子?"

"勃拉加斯,我的朋友,您根本没听明白;我不是对您说维尔福雄心勃勃么,为了达到目的,他不惜牺牲一切,甚至他的父亲。"

"这么说,陛下,我可以让他进来了?"

"现在就去,公爵,他在哪儿?"

"他该在下面等我,就在我的马车里。"

"去把他找来。"

"我这就去。"

公爵像年轻人那样敏捷地走了出去,他对王朝的热忱与虔诚使他看上去就像才二十岁。

路易十八一个人留了下来,又把目光投向他那本打开着的贺拉斯诗集,嘴里念念有词:

"Justum et tenacem propositi virum.①"

德·勃拉加斯先生以方才下去的同样速度又奔了上来;但在前厅,他却不得不停下来等着让他带维尔福去觐见国王。维尔福的衣着完全不合宫廷的礼仪,他那件沾满尘土的上装引起了德·勃雷泽先生的注意,他看见这个年轻人居然这般穿戴去见国王感到非常吃惊。不

---

① 拉丁文:一个正直而意志坚强的人。

过公爵以“陛下有旨”一句话排除了所有的困难：虽然礼仪长为维护礼仪的尊严，再三打量维尔福，但他还是被引见了。

国王仍然坐在公爵方才离开他时的位子上没动。维尔福打开门时，正巧与他打了个照面，年轻的法官的第一个反应便是陡地刹住脚步。

“请进，德·维尔福先生，”国王说，“请进。”

维尔福躬身致敬，向前迈进几步，等待国王垂询。

“德·维尔福先生，”路易十八继续说道，“德·勃拉加斯公爵在这里，他声称您有重要的事情要对我们说。”

“陛下，公爵先生言之有理，我希望陛下本人会同意这个说法。”

“首先，在谈正事之前，先生，依您看，事情就如他们要让我相信的那么严重吗？”

“陛下，我以为事不宜迟；不过，由于我行动快速，我希望事态不是不可挽回的。”

“倘若您愿意，就说说清楚吧，先生，”国王说，他看见德·勃拉加斯先生情绪激越，维尔福的声音失常，不由得也开始激动起来，“说吧，注意从头说起，我喜欢一切都有条有理。”

“陛下，”维尔福说，“我将向国王陛下如实禀告，不过我现在脑子有些乱，假如说话条理欠周，我请求陛下见谅。”

维尔福说了这番奉承的开场白之后，向国王瞥了一眼，看见自己的威严显赫的听者态度和蔼，便放下心来，他继续说道：

“陛下，我以最快的速度赶到巴黎向国王陛下禀报，在我的职务的管辖范围之内，我发现了一件真正的谋反事件，这不是每天在下层百姓或是在军队里酝酿的普普通通、无足轻重的阴谋，而是一场风暴，直接威胁到国王陛下的王位。陛下，篡位者武装了三条船；他在策划某项计划，也许这是在异想天开，不过再异想天开也是够可怕的。此时此刻，他大约已经离开了厄尔巴岛，去哪儿？我不知道，不过可以肯定他想回到大陆，或者是在那不勒斯，或者是在托斯卡纳海岸，甚至可能是在法国本土登陆。国王陛下不会不知道，这个厄尔巴岛的统治者与意大利和法国还保持着联系。”

“是的，先生，我知道，”国王十分激动地说，“还在最近，有消息说，波拿巴分子在圣雅克街集会；不过我请您说下去，您是怎么得到这些详情的？”

“陛下，详情是从我审讯一个马赛人时得到的，长久以来我就监视他，在我临行的当天，我派人把他拘捕了。此人是一个不安分守己的水手，我一直怀疑他是一个波拿巴分子，他曾暗暗地上过厄尔巴岛，在那里会见了大元帅，后者要他捎个口信给一个在巴黎的波拿巴分子，我没能从他口中套出此人的名字。不过这个口信是要这个波拿巴分子召集人马卷土重来（注意，这是审讯口供，陛下），行动时间就在最近。”

“这个人现在哪儿？”路易十八问道。

“在监狱里，陛下。”

“您觉得事情严重吗？”

“十分严重，陛下。那天正是我的订婚日。家宴正在进行，我得知这事后大吃一惊，于是我离开未婚妻和朋友，把这一切都推后再办，急忙赶来投到国王陛下的脚下，陈诉我的担忧，表白我的忠心。”

“不错，”路易十八说道，“您是想与德·圣梅朗小姐缔结良缘吗？”

“她是国王陛下一个最忠诚的臣仆的女儿。”

“是的，是的；再说说这次阴谋吧，德·维尔福先生。”

“陛下，我担心这不只是一次阴谋，我担心这是一次谋反。”

“在目前形势下来一次谋反，想想容易，成功很难，”国王面带笑容说道，“因为我们刚刚才恢复了世袭的王位，对过去、现在和将来都把两眼睁得大大的；十个月来，我的大臣们倍加警惕以确保地中海沿岸安然无恙。倘若波拿巴在那不勒斯登陆，整个联军在他到达皮翁比诺[①]之前就会行动；倘若他在托斯卡纳登陆，他就踏上了敌对的国土；倘若他在法国登陆，他势必只能带少数人马，由于他为百姓所憎恶，我们很容易制服他。请放心，先生；不过，请相信，王室仍感谢您。”

---

① 意大利中部托斯卡纳大区城镇。

“哦！唐德雷先生到了！”德·勃拉加斯公爵大声说道。

这时，警务大臣先生果然出现在门口，他的脸色苍白，浑身颤抖，目光游移不定，仿佛得了头晕目眩症似的。

维尔福退后一步准备退出，但德·勃拉加斯先生一把挽住了他。

第十一章　科西嘉岛的吃人妖怪[1]

路易十八看见这张神色慌张的脸，猛地把身前的小桌子推开了。

“发生了什么事，子爵先生？”他大声说道，“您看上去一副魂不守舍的样子，您这惊慌和迟疑不决，跟德·勃拉加斯先生刚才说的话，跟德·维尔福先生刚才证实的事情有关系吗？”

德·勃拉加斯先生迅速走近子爵，这时，那位朝臣的恐惧已经吓退了这位重臣的自尊心；说实在的，在这样的时刻，对他来说，受这个警察总监的羞辱也比在这种事情上羞辱对方一番更好。

“陛下……”子爵嗫嚅道。

“怎么啦！说吧，”路易十八说道。

警务大臣这时做了一个绝望的手势，忙不迭地走到路易十八跟前，后者皱了一下眉心，向后退了一步。

“您说呀？”他说道。

“啊！陛下，大祸临头了！我还有什么可抱怨的？我永远也不能宽恕自己！”

“先生，”路易十八说道，“我命令您说。”

“嗯！陛下，篡位者在二月二十八日离开了厄尔巴岛，三月一日登陆了。”

“在哪儿登陆？”国王急切地问道。

“在法国，陛下。靠近昂蒂布[2]的一个小港，在儒昂海湾。”

---

① 当时法国保王党人给拿破仑起的绰号。

② 法国滨海阿尔卑斯省城镇。

“篡位者在法国登陆，靠近昂蒂布，在儒昂海湾，离巴黎两百五十里路，是三月一日上岸的，而您到今天三月三日才刚刚得到这个消息！……哦！先生，您说的事真令人难以想象，如果不是别人给您打了个假报告，就是您的神经失常了。”

“唉！陛下，此事千真万确！”

路易十八做了个无法形容的愤怒、恐惧的手势，陡然直挺挺地站起来，仿佛出其不意的一击同时打中了他的心脏和脸庞。

“到了法国！”他大声说道，“篡位者到了法国！可是为什么他们不把他看管住？哦，谁知道？也许他们与他串通一气？”

“哦！陛下，”德·勃拉加斯公爵高声说道，“像唐德雷先生这样的人是不能被控告为背叛的。陛下，我们大家都两眼漆黑，警务大臣只是和大家一样看不见而已。”

“不过……”维尔福说；但他马上打住，改了口，“啊！对不起，对不起，陛下，”他欠身说道，“我的忠诚使我难以自制了，望国王陛下宽恕。”

“说吧，先生，大胆地说，”国王说道，“只有您一个人能及早把这件坏事告知我们，请帮助我们从中找出补救办法吧。”

“陛下，”维尔福说道，“篡位者在南方受人憎恶；我觉得倘若他在南方大胆妄为，我们可以很容易在普罗旺斯和朗格多克两省发动民众反对他。”

“对，毫无疑问，”大臣说，“可是他取道加普和西斯特隆前进。”

“前进，前进，”路易十八说道，“那么他在向巴黎挺进啰？”

警务大臣保持沉默，等于完全承认这个说法。

“那么多菲内省呢，先生，”国王向维尔福问道，“您认为我们能像普罗旺斯省那样把这个省动员起来吗？”

“陛下，我很遗憾地向国王陛下说出一个残酷的现实：多菲内省民众的思想远不如普罗旺斯、朗格多克两省。山民都是波拿巴分子，陛下。”

“行啦，”路易十八喃喃说道，“他的消息准确。那么他带了多少人？”

“陛下，我不知道，”警务大臣说道。

“什么，您不知道！ 您忘了去打听这个情况？当然啦，这件事没什么了不起，”他惨笑着补充说了一句。

“陛下，我无法打听到；急报只是报告了篡位者登陆和取道的消息。”

“那么您是怎么获得这个急报的？”国王问道。

大臣低下头，涨红了脸。

“是急报站接力传递的，陛下，”他嗫嚅着说道。

路易十八向前跨了一步，像拿破仑那样交叉起双臂。

“这么说来，”他气得脸色发白，说道，“七国联军推翻了这个人，上天显灵，终于让我在二十五年的流放生活之后，坐上了先父的御座；在这二十五年之中，我研究、探索、分析这个已托付给我的国家的民情与风物，到头来，当我的心愿都实现之后，我手中的权力却炸开了，把我击得粉碎！”

“陛下，这是劫数，”大臣低声说道，他感觉到国王这一番话的分量，虽说同命运的神力相比微不足道，但也足以压垮一个人。

“这么说来，我们的敌人评价我们的话是准确无误的了：‘什么也没有学到，什么也不会忘记’？倘如我像他一样给人欺骗，我倒也还气得过；可是，我使一些人享有高位显职，他们应该爱护我胜过爱护自己才对，因为我的命运就是他们的命运，在我接位之前，他们一无所有，在我逊位之后他们也将一无所有，结果呢，我在他们中间却由于他们的无能和愚昧而悲惨地死去！ 啊！ 是的，先生，您言之有理，这是劫数。”

大臣在听这一番辛辣刺人的诅咒时，一直躬身不起。

德·勃拉加斯先生擦着额头上的汗珠，维尔福暗自得意，因为他觉得他愈发显得重要了。

“垮台，”路易十八接着说，他一眼就看出王朝将要坠入的深渊，“垮台，并且通过急报才得知自己要垮台！ 哦！ 我宁愿登上我哥哥路易十六的断头台也不想因丑态百出而被驱逐，从杜伊勒里宫的楼梯上滚下去……丑态百出啊，先生，您不知道这在法国意味着什么，不

过您是应该知道的。”

“陛下，陛下，”大臣喃喃地说，“开开恩吧！……”

“请您过来，德·维尔福先生，”国王对年轻人接着说道，后者一直退居在后，站得笔直，一动不动，注视着这场维系着一个王朝岌岌可危的命运的谈话的进展，“请您过来，并向这位先生说，也有人能先于他知道一些事情的。”

“陛下，事实上谁也不可能猜测出这个人的具体计划的，他谁也没有透露。”

“事实上不可能！是啊，多么伟大的字眼，先生；不巧的是，伟大的字眼就如伟大的人物一样，我都一一掂量过了。一位大臣拥有行政权，有他的工作人员，有警察、密探、间谍和一百五十万法郎的秘密活动经费，却说他‘事实上不可能’了解离法国海岸线六十里的地方发生的事情！啊！听着，这里有一位先生，他手上没有任何情报来源，只是一个普通的法官，他却比您与您的全部警察系统知道得更多，如果他像您那样有权指挥急报机构，就能挽救我的王冠了。”

警务大臣带着极为轻蔑的表情把目光转向维尔福，后者以胜利者的谦虚垂下了头。

“我这番话不是对您说的，勃拉加斯，”路易十八继续说道，“因为虽然您什么也没发现，至少您头脑清楚，坚持存疑；而另一个人很可能认为德·维尔福先生的发现无足轻重，甚至认为是出于功利的野心杜撰的。”

这番话是影射一小时前警务大臣带着极为自信的口气所发的那番议论。

维尔福明白国王的意图。换了另一个人，也许会陶醉在赞赏之中，然而他担心成为警务大臣的死敌，虽说他能敏感到，此人无可挽回地完蛋了。事实上，这位大臣过于迷信他的能力，没能及早洞悉拿破仑的诡计，但在他作垂死挣扎时，他却有可能揭穿维尔福的秘密，因为他只需提审一次唐泰斯就行了。于是他不但没对他施加压力，反而来帮他一把。

“陛下，”维尔福说道，“事态发展之迅速可以向国王陛下证明，只

有上帝才能掀起一场风暴阻止它；国王陛下以为我具有先见之明，其实纯粹是出于偶然；作为忠诚的臣仆，我只是抓住了这个机会而已。请别对我过奖了，陛下，否则以后您再也不会保留对我的最初印象了。”

警务大臣深情地看了年轻人一眼，作为答谢，于是维尔福明白了，他已完成了预定计划，就是说，他既没有失去国王的感激之情，还新结交了一个朋友，适当时候，他还可以靠靠他。

“行啦，”国王说，“现在，先生们，”他边转向德·勃拉加斯先生和警务大臣边说道，“我不需要你们了，你们可以退出了；剩下来要做的是军机大臣的事情啦。”

“所幸的是我们可以依靠军队，陛下，”德·勃拉加斯说道，“国王陛下知道，所有的报告都向我们描述了军队是如何效忠政府的。”

“别向我提起报告了；现在，公爵，我知道我们可以信赖它们的程度。哦，提起报告，子爵先生，您知道有关圣雅克街事件的最新消息吗？”

“有关圣雅克街事件的！”维尔福不禁惊呼了一声。

他马上又转换了口气。

“请原谅，陛下，”他说道，“我对国王陛下的忠诚使我总是忘却的，倒不是深深铭刻在我心上的对陛下的尊敬，而是礼仪的条文。”

“一切都随意吧，先生，”路易十八又说道，“今天您有提出问题的权利。”

“陛下，”警务大臣答道，“我今天就是来向国王陛下呈递我收集到的有关这个事件的最新情报的，不意国王陛下的注意力转向海湾那件严重的敌情了；眼下，国王对这些情报可能不再感兴趣啦。”

“恰恰相反，先生，恰恰相反，”路易十八说，“我倒觉得这件事与我们所关心的事有着直接的关连，盖斯内尔将军之死也许会使我们面临一次内部的大叛乱。”

维尔福听到盖斯内尔的名字不禁颤栗了一下。

“不错，陛下，”警务大臣接着说道，“有一切迹象表明，这次死亡事件是有预谋的，而不是我们先前所想象的自杀，这是一次暗杀；好

像盖斯内尔从一个波拿巴分子俱乐部出来时就失踪了。当天早上曾有一个陌生人来找他，与他约定在圣雅克街相会；正当陌生人被引进到书房时，将军的贴身侍仆正在给他梳头，不幸的是他只听到那人说了个圣雅克街，而没听清门牌号。”

警务大臣向国王路易十八转述情报时，维尔福全神贯注地在听着，脸上红一阵白一阵的。

国王转向他了。

“德·维尔福先生，有人认为盖斯内尔将军与篡位者有瓜葛，但事实上他是完全忠于我的，他是波拿巴党人安排的一个圈套的牺牲者，您同意我的看法吗？”

“有可能，陛下，”维尔福答道，“我们还知道什么情况吗？”

“有人跟踪那个和他约会的人了。”

“有人跟踪了？”维尔福重复了一句。

“是的，仆人报出了他的特征：此人约莫五十出头，棕色皮肤，浓眉下面长着一对黑色的眼睛，蓄髭，穿一身蓝色礼服，钮扣上别着四级荣誉勋位的玫瑰花形徽章。昨天，有人跟踪了一个与我刚才说的那人特征酷似的人，但此人在絮西埃纳街和鸡鹭街的拐角处不见了。”

维尔福只能靠在椅背上了，因为警务大臣愈往下说，他就愈感到身体支持不住了；然而，当他听到此人摆脱了钉梢之后，他才松了口气。

“您继续寻找此人，先生，”国王对警务大臣说，“盖斯内尔将军当前正对我们有用，一切都向我表明他是一次谋杀的牺牲者，如果案情确凿，不论是不是波拿巴分子所为，我希望能严惩凶手。”

维尔福需要强迫自己镇静下来，才不致泄露出由于听了国王这个吩咐而感到的内心恐惧。

“真是咄咄怪事！”国王发火地说，“警方说‘发生一起谋杀案’，它以为什么都说清楚了；当它又说‘正在跟踪罪犯’时，它又以为万事大吉了哩。”

“陛下，我希望至少在这个细节上国王陛下将会得到满足。”

“好啊，等着瞧吧；我不再留您了，子爵。德·维尔福先生，您经过

长途跋涉也疲劳了，去休息吧。您大概在您的父亲那里下榻？”

维尔福感到一阵目眩。

“不，陛下，”他说，“我下榻马德里饭店，在图尔农街上。”

“您去见过他了？”

“陛下，我刚到就让马车送我到德·勃拉加斯公爵府上。”

“那么您总得去看看他吧？”

“我不想去，陛下。”

“哦！这就对了，”路易十八带着微笑说道，意思是说他重复这些问题不是没有意图的，“我倒忘了，您与诺瓦蒂埃先生的关系冷淡，这是为了王室利益所作的又一次牺牲，我该对您有所补偿。”

“陛下，国王陛下对我的善意已经是一种褒奖，远远超出我的奢望，我对国王别无所求啦。”

“没关系，先生，我们是不会忘掉您的，放心吧，等一等，”（国王摘下荣誉勋位十字勋章，通常它挂在他的蓝色上衣上面，位于圣路易十字勋章旁边，加尔迈山圣母院和圣拉扎尔骑士团徽章的上方，他把它交给维尔福）“等一等，”他说，“您就也拿着这枚勋章吧。”

“陛下，”维尔福说，“国王陛下看错了，这枚勋章是四级荣誉勋位获得者佩戴的。”

“当然啰，先生，”路易十八说道，“就拿这一枚吧；我没时间让人去定制另一枚了。勃拉加斯，请您记住把荣誉勋位证书发给德·维尔福先生。”

维尔福的眼睛涌满了自豪与喜悦的泪水，他拿起勋章，在上面吻了吻。

“现在，”他问道，“国王陛下不吝厚爱，还有什么命令要向我下达吗？”

“去休息吧，您很需要；请想着，如果在巴黎您无力效忠我的话，那么在马赛您大有可为啊。”

“陛下，”维尔福欠身答道，“我再过一小时离开巴黎。”

“去吧，先生，”国王说，“假如我把您忘了（当国王的记忆力都不强），提醒我就是了，别害怕……子爵先生，请下令去找军机大臣，勃

拉加斯，您留下。"

"啊！先生，"警务大臣走出杜伊勒里宫时对维尔福说道，"您开门大吉，前途无量啊。"

"长得了吗？"维尔福一面向仕途已尽的大臣致意，一面自忖道，同时用目光寻找一辆出租马车准备回家。

一辆马车经过码头，维尔福朝它做了个手势，马车驶近；维尔福交待了住址，钻进车厢深处，对前景想入非非起来。十分钟过后，维尔福回到住地，他吩咐马车两小时后来接他，并命令仆人准备早餐。

他正准备坐上餐桌，忽然铃声响起，听得出有一个人在果断有力地拉着铃绳。贴身侍仆前去开门，维尔福听见一个声音在说他的名字。

"谁已经知道我在这里？"年轻人心里想道。

这时，贴身侍仆走进来。

"怎么！"维尔福说道，"有什么事情？谁拉铃，谁想见我？"

"一个陌生人，他不愿说出他的名字。"

"什么！一个不愿说出姓名的陌生人？这个陌生人找我干什么？"

"他想和先生说话。"

"和我？"

"是的。"

"他指名道姓了？"

"一点没错。"

"这个陌生人什么模样？"

"哦，先生，此人有五十来岁。"

"小个还是大个？"

"和先生的个儿差不多。"

"皮肤是棕色还是黄色的？"

"棕色，深得发黑；黑头发，黑眼睛，黑眉毛。"

"穿着呢，穿什么衣服？"维尔福急切地问道。

"穿一件蓝色长礼服，从上到下有一排钮扣，佩戴荣誉勋位勋

章。”

“是他，”维尔福脸色变得惨白，轻声说道。

“没错！”那人进门时说道，我们先前已两次描述过他的特征了，“嘿，规矩倒不少；儿子让父亲在前厅等着是马赛的习俗吗？”

“父亲！”维尔福大声说道，“我没猜错……我就想到也许是您。”

“行啦，如果你想到是我，”来者说道，他把手杖放在一个角落上，把帽子放在椅子上，“那么请允许我对你说，亲爱的热拉尔，你让我这样等着可不大客气。”

“去吧，热尔曼，”维尔福说道。

仆人退出时，明显地表现出惊讶的神色。

第十二章　父与子

诺瓦蒂埃先生，因为刚刚进来的确实是他，目光一直追随着仆人，直到他重新把门关上为止；接着，他可能担心仆人会在前厅偷听，又去重新把门打开，看来他这样小心谨慎并非无用，因为热尔曼领班退走时速度奇快，证明他决不可能幸免于使我们先祖① 堕落的原罪。这时，诺瓦蒂埃先生又亲自再把前厅的门关上，再返回关上卧室的门，插上门闩，又转过身子把手递给维尔福，后者注视着他的这一切动作，惊诧不已，尚未恢复常态。

"啊哈！你知道么，我亲爱的热拉尔，"他带着诡秘莫测的微笑对年轻人说，"你似乎并不高兴看见我？"

"怎么会呢，父亲，"维尔福说道，"我很高兴；不过我万万没想到您会来，所以您的来访多少使我有点措手不及。"

"不过，我亲爱的朋友，"诺瓦蒂埃先生边坐下边说道，"我以为我也同样可以这么对您说呢。怎么啦！您告诉我您将于二月二十八日在马赛订婚，然而三月三日您却在巴黎？"

"如果我在这里，父亲，"热拉尔走近诺瓦蒂埃说道，"您也别埋怨啦，因为我来巴黎就是为了您，这趟旅行也许能救您的命。"

"啊，真的，"诺瓦蒂埃先生在坐着的安乐椅上洒脱地伸直了身子说道，"真的，对我说说看吧，法官先生，这大概会很有趣的。"

"父亲，您是否听说在圣雅克街上有一个波拿巴党人的俱乐部吗？"

① 指亚当和夏娃因好奇而偷吃了伊甸园的禁果；这里影射热尔曼在门外偷听。

“五十三号？是的，我是这个俱乐部的副主席。”

“父亲，您的冷静使我怕得发抖。”

“你要我怎样，亲爱的？我被山岳党人① 流放过，坐在一辆运干草的小车上逃出巴黎，后来又在波尔多的荒原里被罗伯斯庇尔的暗探追逐，我已被磨练出来，习惯许多事情啦。嗨！在圣雅克街的这个俱乐部里发生了什么事情呀？”

“有人引诱盖斯内尔将军到那里，盖斯内尔将军晚上九点走出家门，次日在塞纳河里被人发现。”

“谁对您讲了这么一个动听的故事？”

“国王本人，先生。”

“好啊！我么，作为对您的故事的回报，”诺瓦蒂埃继续说道，“我要告诉您一个消息。”

“父亲，我想我已经知道您要对我说些什么。”

“哦！您知道皇帝陛下上岸了？”

“别出声，父亲，我求求您了，首先为了您，其次为了我。是的，我已经知道这个消息，甚至我比您知道得早，因为三天来，我从马赛到巴黎的一路上拚命赶，恨不得把我头脑里翻腾的想法先于我一下送出二百里以外。”

“三天前！您疯啦？三天前，皇上还没有上船哪。”

“那有什么关系，我已知道这个计划。”

“怎么回事？”

“从厄尔巴岛上送出的一封给您的信中，我知道了这个计划。”

“给我的信？”

“给您的，我是从送信人的文件袋里截获的。假如这封信落到另一个人手里，此刻，父亲，您也许被枪毙了。”

维尔福的父亲笑了。

“行啦，行啦，”他说道，“看来复辟王朝从帝国那里学到了果断速

---

① 法国大革命时期国民公会的激进派议员，一七九三年到一七九四年间，该委员会实际上统治了法国。

决的方法了……枪毙！亲爱的，瞧您说的！那么这封信，它在哪儿？我太了解您啦，不用担心您会把信随便乱扔。”

“我把信烧了，就怕留下片言只语，因为凭这信就能定您罪。”

“还会毁了您的前程，”诺瓦蒂埃冷冷地答道，“是的，我懂得；不过，既然您保护我，我就再没什么可害怕的了。”

“我不止是保护您，先生，我还要救您一条命。”

“活见鬼！事态变得更加戏剧化了，说出来听听。”

“先生，我再来说说圣雅克街上的这个俱乐部吧。”

“看来这个俱乐部是警方先生们的一块心病了。为什么他们不再仔细搜查搜查？他们是完全可以找到的。”

“他们没有找到，但已经有线索了。”

“这是一句绝妙的话，我知道得很清楚；如果警方有差错，它就会说有线索了，而政府就会平静地等待某一天到来，那时他们就会低着脑袋走来又说：线索丢了。”

“是的，不过他们找到了一具尸体；盖斯内尔将军被杀了，在世界各国，这都叫作谋杀。”

“谋杀？您这么认为？可是没有任何证据可以证明将军是一次谋杀的牺牲者；在塞纳河里每天都可以找到许多人，他们不是绝望投河自尽，就是因不会游泳而淹死的。”

“父亲，您很清楚将军不是因为绝望而投河的，而在一月份，人们也不会到塞纳河去洗澡。不，不，别弄错了，这次死亡就是一次谋杀。”

“谁定性的？”

“国王本人。”

“国王！我原以为他颇有点哲学家头脑，不会不理解在政治上没有谋杀这一说法。在政治上，亲爱的，您应该和我同样明白，没有人的存在，只有思想的存在；没有感情，只有利益；在政治上，人们不是说杀一个人，而是说清除了一个障碍，如此而已。您想知道事情的来龙去脉吗？那好，我这就对您说。我们原以为可以依靠盖斯内尔将军，因为厄尔巴岛上有人把他推荐给我们。我们之中的一个人去找他，请他到圣雅克街参加一次朋友间的集会；他来了，在那儿，我们向他介

绍了全盘计划，厄尔巴岛的出发时间，计划中的登陆时间；接着，等他把一切都听完了，都听进去了，并且认为不会再有什么新的内容了，他回答说他是保王分子。这时大家面面相觑；我们要他赌咒发誓，他做了，但非常勉强，不如说像他这样发誓，是在试试老天是否灵验。好吧！虽然他做得很勉强，我们还是让将军自由地走了，绝对的自由。他没回到自己的家中，有什么办法呢，亲爱的？他从我们这里出去，很可能迷了路，就这样嘛。一次谋杀！说真的，您让我大吃一惊，维尔福，代理检察官，您捕风捉影就能给人定罪了么。当您为王室尽责，让人把我的一个同伴的脑袋砍下来时，我是否曾无所顾忌地对您说过一次：'我的儿子，您犯了谋杀罪！'没有，我只是说：'很好，先生，您得胜了，日后再回报。'"

"不过，父亲，请注意，如果我们要报复，那将是很可怕的。"

"我不懂您说的话。"

"您寄希望于篡位者复辟吧？"

"我承认。"

"您错了，父亲，他在法国腹地走出十里地就会像一头野兽那样被人追捕、围剿、抓住的。"

"亲爱的朋友，此刻皇帝正在向格勒诺布尔前进，十日或十二日，他就到里昂，二十日或二十五日，到巴黎。"

"老百姓会奋起……"

"奋起欢迎他。"

"他随身只带了几个人，而我们可以派几支军队去打他。"

"这些军队将会护送他回到首都。说实话，亲爱的热拉尔，您还只是个孩子；您自以为情报确实，因为有一份急报在皇帝登陆后对您说：'篡位者带几个人在戛纳登陆，我们正在追击之中。'但是他在哪儿？他干什么？您一无所知。你们在追击他，您所知道的仅止于此。好啊！他们可以不发一枪一弹一直把他追逐到巴黎来哩。"

"格勒诺布尔和里昂都是效忠国王的城市，会筑起一道不可逾越的防线阻止他。"

"格勒诺布尔市会热情地为他敞开大门，整个里昂将前去欢迎

他。相信我吧，我们的情报来源不亚于您，我们的警察与你们的同样能干，您需要证据吗？这就是您原想对我隐瞒您的这次旅行，而我在您通过关卡的半小时后就知道您到达了；您的住址，除了您的马车夫外，其他人一概不知，啊哈！可是我知道您的住址，正当您要用餐时我准时到达，这就是明证。请按铃吧，另外摆一套餐具，我们一起用餐。”

“是啊，”维尔福惊奇地看着他的父亲答道，“是啊，看来您知道得很多。”

“呃！天主啊，事情相当简单；你们这些人执掌政权，你们仅有的一些能耐都是用金钱收买来的，我们呢，我们等待政权，我们拥有忠诚所能激发的一切。”

“忠诚？”维尔福笑着问道。

“是的，忠诚；用体面一些的字眼说就是有希望的雄心。”

说完，维尔福的父亲向拉铃绳伸出手去，想招呼仆人，因为他的儿子没去叫。

维尔福拉住了他的胳膊。

“请等等，父亲，”年轻人说，“还有一句话。”

“说吧。”

“王室的警察虽说无能，然而他们却知道一件可怕的事情。”

“什么事？”

“这就是某人的特征；在盖斯内尔将军失踪的当天早晨，此人曾到他的家里去过。”

“哦！他们知道这个，这些好样的警察！那么是什么样的特征呢？”

“褐色皮肤，头发、颊髯和眼睛都是黑色的，蓝色礼服，从下敞开一直到颈部，钮扣处别着四级荣誉勋位的玫瑰形徽章，宽边帽，白藤手杖。”

“啊！啊！他们知道这些？”诺瓦蒂埃说道，“既然这样，那么为什么不抓住这个人呢？”

“因为昨天或是前天他从鸡鹭街的拐角上跑掉不见了。”

“是嘛，我说你们的警察是草包嘛。”

“不错，不过他们迟早会找到他的。”

“嗯，”诺瓦蒂埃漫不经心地环视了一下四周说，“嗯，倘若这个人蒙在鼓里的话是会这样的，可是他已经知道了，而且，”他微笑着补充道，“他还要改变面貌和服装。”

说完，他站起来，把礼服脱下，领带解下，走向一张桌子，桌上放着他的儿子梳妆用的一切必需品，他拿起一把剃须刀，在脸上涂上肥皂，用他结实有力的手，刮掉了所有给警察提供十分珍贵资料的碍事的颊髯。

维尔福看着他做，恐惧中不无敬佩之意。

诺瓦蒂埃刮掉颊髯之后，又在头发上下了一番功夫；戴上了一条放在打开的旅行箱表面上的花领带，而不是原来的那条黑领带；套上了维尔福穿的一件下摆呈喇叭状的栗色礼服，而不是那件蓝色开襟的礼服；他又在镜子前试戴了一下年轻人的卷边帽，对自己新的模样似乎挺满意，没有再去拿先前放在壁炉一角的白藤手杖，而是用他那只壮实的手，把一根细长的竹手杖挥得丝丝作响，高雅的代理检察官就是用这根手杖给自己的举止平添一种洒脱的风度，构成他的一个主要特征的。

“怎样？”他转身面对惊得目瞪口呆的儿子说道，“经过这一番简单的化装，嗯！你认为你们的警察现在还认得出我来吗？”

“认不出，父亲，”维尔福讷讷地说，“至少我希望如此。”

“现在，亲爱的热拉尔，”诺瓦蒂埃继续说道，“就让我依顺你的小心谨慎，由你把我留给你保管的这些东西处理掉吧。”

“啊！放心吧，父亲，”维尔福说道。

“是呀，是呀！现在我想你是对的，你确实能救我一条命，不过，请放心，要不了多久我就会回报你的。”

维尔福摇了摇头。

“你还不信？”

“至少我希望是您错了。”

“你还要去见国王？”

“也许。”

“你希望他把你当成一个预言家吗?”

“预言不幸的人在宫廷里不受欢迎,父亲。”

“是的,但总有一天,人们会为他们说公道话的;倘若真的发生了第二次复辟①,这样你就会被当成英雄看待了。”

“那么我该对国王说什么呢?”

“告诉他:‘陛下,关于法国的形势、市民的舆论、军队的士气,您受骗了。您在巴黎称做科西嘉妖怪的这个人,在讷韦尔还被人叫做篡位者,但在里昂已被人称为波拿巴,在格勒诺布尔则更被尊称为皇帝。您以为他被人围剿、追逐、四处逃窜;但他在前进,像他猎获的鹰一样行动快捷。您以为他的散兵游勇快要饿死、累垮,都想开小差,但他们却像附在滚动的雪球上的雪花。陛下,走吧;把法国拱手交给它的真正的主子,交给那个不是买下它,而是征服它的人;走吧,陛下,倒不一定是你会冒多少风险,因为你的对手足够强大会对你宽容的,而是对圣路易的一个孙子来说,要让打赢阿库尔战役、马伦戈战役、奥斯特利茨战役的那个人来饶他一命未免也太难堪了。’把这些告诉他,热拉尔,或者走自己的路,什么也别对他说。隐瞒你的这次行程,别吹嘘你到巴黎来干什么和已经干了什么;重操旧业;如果说你是心急火燎般赶来的,那么你就再日行千里般地赶回去;趁夜晚回到马赛,从后门钻进你的家,在那里,要温和、谦恭、深居简出,特别是千万别伤害人,因为这一次,我向你保证,我们已经知道谁是敌人,会行动果断的。去吧,儿子,去吧,亲爱的热拉尔,如果你能听从父亲的命令,或者如果您更爱他一些,把我的话尊为一个朋友的忠告,我们将保留你的职位。”诺瓦蒂埃微笑着补充说道,“假如政治上的天平有一天使你在上我在下,这倒不失为你第二次救我命的一个办法哩。再见,亲爱的热拉尔,下一次来旅行,就到我家下车吧。”

诺瓦蒂埃说完这些话就神色安详地走了出去,在整个这场艰难的谈话中间,他一直都是如此坦然、如此安详的。

---

① 第一次复辟指一八一四——一八三〇年的法国王朝复辟。

维尔福脸色苍白，心情激动，他奔到窗台前，撩开窗帘，看见父亲镇定自若地从两三个鬼头鬼脑的人中间走过去，这些人在街头巷尾打埋伏，也许在那儿放哨正是为了逮捕那个长黑胡须、穿蓝礼服，戴宽边帽的人吧。

维尔福就这样呆着，气喘吁吁的直到他的父亲消失在比西街的十字路口为止。于是，他冲向被他扔下的衣物，把黑领带和蓝礼服塞进箱底，把帽子折拢，塞进一个衣柜的下层，把白藤手杖折成三段，扔在炉火中，戴上一顶旅行便帽，招呼贴身侍仆，使一个眼色示意他别提出他想提出的种种问题，与饭店结了帐，跳上一辆停在门口待发的马车。他在里昂得知波拿巴刚刚进入格勒诺布尔，一路上人心惶惶，纷繁杂沓，他终于抵达了马赛，这个抱有野心又初尝富贵尊荣的人的心里，充满了种种忧虑。

第十三章　百　　日①

诺瓦蒂埃是一个准确的预言家，事态的发展很快就如他说的那样。所有的人都知道那人从厄尔巴岛回来了，出人意外地、奇迹般的回来了，这次复归史无前例，也许也后无来者。

路易十八对这一迅猛的打击只是虚弱地抵挡了一阵，他本来对民众就不太信任，因而对事态的发展也失去了信心。王朝，或者说他刚刚重建起来的君主政权，已经在它不稳定的基础上摇摇欲坠，那位皇帝只要一挥手就能使整个这座建筑——陈旧的偏见与崭新的思想的畸形混和体——倒坍。维尔福从国王处只得到一些感谢之情，眼下不仅无用，甚至还很危险，而那枚四级荣誉勋位的十字勋章，虽然德·勃拉加斯先生遵照国王的吩咐，派人小心翼翼地给他送去了荣誉勋位证书，但他还是多了个心眼，没有佩戴。

诺瓦蒂埃凭着他所冒的风险和所出的力，已经成了百日王朝煊赫一时的人物，没有他的保举，拿破仑肯定要免除维尔福的职。一切正如他所许诺儿子的那样，这位一七九三年的吉伦特党人，一八〇六年的参议员，保护了这个在不久前曾保护过他的人。

帝国正在还魂，不过它的再次倾覆也不难预见；这段时间里，维尔福的全部权力只是局限于把唐泰斯几乎要大白于天下的秘密掩盖住。

只有检察官一人被解职了，他被怀疑与拿破仑的主张貌合神离。

帝国的政权刚刚建立，也就是说皇帝刚刚住进路易十八离开的

---

① 即百日王朝，指拿破仑第二次统治法国时期。

杜伊勒里宫，他就在小书房里向四处发号施令，矛盾百出，至于这间书房，我们先前已经随着维尔福走进去后向读者作过介绍了。在书房的桃心木制的小桌子上，他还发现了路易十八的敞开的、还剩有一半烟丝的鼻烟盒。就在这时，在马赛方面，不管官员们态度如何，老百姓已经感到南方始终未被扑灭的国内战争的余烬重新燃起了。人们包围闭门不出的保王党人，追逐敢于出门的那些人，从而引起街头冲突，诸如此类的推推搡搡、吵吵闹闹的做法几乎已难解报复之渴了。

时过境迁。正如我们指出的，可敬的船主总是站在人民这一边的。但是莫雷尔先生就如那些勤俭持家、慢慢积攒点钱的生意人那样，向来是一个谨慎小心的人，相比之下，他被那些比他激进得多的狂热的波拿巴分子当成是温和派，因此他是不会飞黄腾达的。但是不管怎样，在这个时期，相对而言，也该轮到他理直气壮，大声疾呼了。他提出的要求，我们不难猜出，是与唐泰斯有关的。

维尔福虽然上司倒台，自己却岿然不动。他的婚事仍然没再变动，不过要推迟到适当的时候再举办。倘若皇帝保住帝位，对热拉尔来说，攀另一门亲较为合适，他的父亲自会带他另找女方；倘若王朝第二次复辟把路易十八又带回法国，德·圣梅朗先生及他本人的影响就会倍增，这门婚事也就变得更加实惠了。

代理检察官暂时当上了马赛的首席法官，突然在一天清晨，门打开了，仆人通报莫雷尔先生到。

换了另一个人就可能匆匆忙忙去迎接船主了，在这殷勤的举止中，也就暴露出此人的软弱；然而维尔福是一个训练有素的人，如果说他不是凭着实践，至少也凭着本能去判断事情的。他像在王朝复辟时期做的那样，让莫雷尔在候见室等候，虽说他身边没有客人，但通常代理检察官总是让人在候见室稍候的，这次也不例外。他用了刻把钟时间翻阅了两三种风格不同的报纸之后，才吩咐让船主进来。

莫雷尔先生原以为维尔福会垂头丧气的，但他发现他与六个星期前并无二致，换句话说，镇静、坚定、冷漠而彬彬有礼，这是有教养的人与平民百姓之间的一道最难以逾越的鸿沟。

他走进维尔福的书房，满以为法官看见他会瑟瑟发抖，事实恰恰

相反，他看见这个把胳膊支在办公桌上等着向他提问的人，反倒自己抖抖索索，局促不安了。

他在门口站住。维尔福注视着他，似乎一时还不能把他认出来似的。相互间在数秒钟的相持和默视之际，可敬的船主把手里的帽子翻来又转去，尔后，维尔福才说道：

“我想您是莫雷尔先生吧？”

“是的，先生，是我，”船主答道。

“请走近些，”法官接着说道，用手打了一个恩赐的手势，“请告诉我，什么事情使我有幸见到您。”

“您猜不到吗，先生？”莫雷尔问道。

“不，完全猜不到；但这并不妨碍我让您满意，如果我能办到的话。”

“事情完全取决于您，先生，”莫雷尔说道。

“那么请详细说说吧。”

“先生，”船主边说边产生了自信，而且由于他的申诉完全在理，本人立场又鲜明，所以更加坚定了，“您还记得吧，在人们刚得知皇帝陛下登岸的前几天，我特地来为一个不幸的年轻人请求过宽恕，他是一个水手，在我那条小船上当大副；倘若您还记得，他被控告与厄尔巴岛有联系，当时，有这层关系就能定罪，但在今天看来，却是有利的条件了。那时您为路易十八效忠，不能庇护他，先生，那是您的职责。今天，您为拿破仑出力，您就应该保护他了。这仍然是您的职责。我来就是问问您他现在怎么样了。”

维尔福竭力控制住自己。

“这个人叫什么名字？”他问道，“请费心把他的名字告诉我。”

“爱德蒙·唐泰斯。”

显然，维尔福宁愿在一场决斗中让对手在二十五步开外开火也不愿直接听人提到这个名字；不过，他连眉心都不皱一下。

“这样的话，”维尔福心里想，“人们决不能谴责我逮捕这个年轻人是假公济私了。”

“唐泰斯？”他重复了一遍，“您说爱德蒙·唐泰斯？”

"是的，先生。"

这时，维尔福打开放在旁边格子里的一个大卷宗，放到桌上，又离开桌子走去翻阅其他文件，然后，他转身面向船主。

"您能肯定没有弄错，先生？"他极为自然地问他道。

倘若莫雷尔更细心一点，或者说对这类事的经验更丰富一些的话，他也许会觉得奇怪，为什么代理检察官会亲自回答他这些已完全与他的职务无关的案件；他就会问自己，为什么维尔福不请他到囚犯登记处、监狱长或是省长那里去打听。而此刻，莫雷尔看不出维尔福有半点心虚，而既然看来根本不存在惧怕，那么他在维尔福身上见到的就只是屈尊俯就的态度了：维尔福的战略是正确的。

"没有，先生，"莫雷尔说，"我没有弄错；再说，我认识这个可怜的孩子已有十年，四年前他就开始为我做事。您还记得么，六个星期前，我来请求您对这个可怜的孩子仁慈些，就如今天我来请求您对他公道些一样；您那时接待我的态度相当冷淡，答复我时凶声凶气的。啊！在那个年头，保王分子对波拿巴党人可严厉哪！"

"先生，"维尔福答道，他带着惯常的敏捷和冷静开始招架了，"我当时是保王分子，我以为波旁家族不仅是王座的合法继承人，而且也是民族拥戴的对象；可是，我们刚刚看到皇帝奇迹般地复位了，这向我证实，我以前是错了。天才的拿破仑胜利了：合法的帝王是受人民爱戴的帝王。"

"好极啦！"莫雷尔大大咧咧、爽直地大声说道，"您这样说我很高兴，爱德蒙的命运也不难揣测了。"

"请等一等，"维尔福翻阅一个新的卷宗接着又说，"我找到了：他是一个海员，是吗？他要娶一个加泰罗尼亚女子为妻是吗？是啊，是啊；哦！现在我想起来了，案情非常严重。"

"怎么回事？"

"您知道，从我处出去之后，他就被带到法院的监狱里去了。"

"是的，后来呢？"

"后来！我向巴黎打了报告；我把在他身上找到的信件送去了。这是我的职责，有什么办法……他被捕的一个星期之后，犯人被带走

了。”

“带走!”莫雷尔大声说道,“他们能把这个可怜的孩子怎样呢?”

“啊! 请放心吧。他可能被送往弗内斯特雷尔、皮涅罗尔,送到圣玛格丽特群岛,按司法部门的行话,这叫换个环境;某天晴朗的早晨,您会看见他回来重新指挥他的船员的。”

“无论他什么时候回来,他的位子永远给他留着。不过他怎么还没到家呢? 依我看,波拿巴的法院首先关心的就应该是释放被王朝法院监禁的人。”

“别太轻率地断言吧,亲爱的莫雷尔先生,”维尔福答道,“任何事都得按法律程序办。监禁的命令来自上面,因此释放的命令也该自上而下。不过拿破仑回来才半个月,那些进行平反的公文大概也才发出去。”

“可是,”莫雷尔问道,“现在我们得胜了,难道就没有办法加快手续程序吗? 我有几个朋友,有一些影响,我可以得到撤销逮捕令的公文。”

“没有逮捕令。”

“那么在囚犯登记簿上勾销他的名字。”

“政治犯入狱是不登记的;因为有时政府想要消灭一个人而不留下任何痕迹,有囚犯入狱登记就有据可查了。”

“在波旁王朝执政时也许如此,但现在……”

“任何时代都如此,亲爱的莫雷尔先生;政府一个接一个的换,但实质大同小异;在路易十四统治下的司法机构今天还在运转,就只有巴士底狱除外。皇帝对于监狱的管理比国王本人更加严格! 入狱登记簿上不入册而受囚禁的人无可计数。”

如此合情合理的解释不能不动摇莫雷尔的信心,他甚至没有半点怀疑。

“那么,维尔福先生,”他说,“您究竟能给我什么忠告,来促使可怜的唐泰斯早日归来呢?”

“只有一个,先生;向司法大臣写请愿书。”

“哦! 先生,我们知道请愿书意味着什么,大臣每天要收到两百

份，但看不到四份。”

“不错，然而他会去读那份由我发出、签署，并直接由我送去的请愿书。”维尔福接着说道。

“您会亲自负责把这份请愿书送到吗，先生？”

“非常乐意。唐泰斯也许在当时是有罪的，但目前是无辜的，我以前把他投入监狱是我的职责，现在使他获得自由也是我的职责。”

这样，维尔福就预防了一次可能性虽说不太大、但毕竟存在的调查的危险，这次调查是会使他彻底完蛋的。

“那么怎样对大臣措词呢？”

“请坐在那里，莫雷尔先生，”维尔福说着把坐位让给船主，“我来向您口述。”

“您真有这番好意？”

“当然。别浪费时间了，我们已经浪费得太多啦。”

“是的，先生，想想吧，那可怜的孩子在等待，在受罪，也许都已经绝望了。”

维尔福想到这个犯人在寂寞和黑暗中咒骂他，不禁打了一个寒战；但是他已陷得太深，收不回来了，唐泰斯必须在他野心构成的齿轮里被碾得粉碎。

“我准备好了，先生，”船主说道，他已坐在维尔福的安乐椅上，手上拿着一支鹅毛笔。

于是，维尔福口述了一份请愿书，请愿书的目的明确，无可置疑；他在里面夸大了唐泰斯的爱国主义，为拿破仑事业所作出的贡献；在请愿书里唐泰斯变成了为拿破仑凯旋而归出力的一个最为积极的活动分子，显然，如果唐泰斯还在蒙冤受屈的话，大臣读了这份东西，会立即为他伸张正义的。

请愿书写完以后，维尔福又把它高声念了一遍。

“是这么回事，”他说，“现在，您就包在我身上吧。”

“请愿书很快就发出吗，先生？”

“今天就寄。”

“由您批署吗？”

"我会尽量写得好些，先生，在您的请愿书中证实您所说的话完全是千真万确的。"

说完，维尔福也坐下来，在请愿书的一角附上了自己的证明文字。

"现在，先生，还该干什么呢？"莫雷尔问道。

"等待，"维尔福接着说，"我负责一切。"

这个保证使莫雷尔充满了希望，他离开了让他感到满意的代理检察官，去向唐泰斯老爹宣布，他不久便会重新看见他的儿子了。

至于维尔福呢，他不仅没把请愿报告送交巴黎，还小心翼翼地握在手里，这份报告眼下虽可救出唐泰斯，但未来却会极大地危及唐泰斯，因为从欧洲的局势及事态的发展中已经可以看出一件事情的端倪，那就是第二次王朝复辟。

唐泰斯于是继续当犯人，他被关在深深的囚牢里，根本听不见路易十八滚下王位的巨大声响，也听不见帝国垮台的更为可怖的声响。

但维尔福却以警觉的目光注视着，聚精会神地倾听着。在世人称之为百日王朝的帝国复出的短暂时期，莫雷尔两次为求得释放唐泰斯而来，每次维尔福都信誓旦旦，以前景乐观来安慰他；最终，滑铁卢战役发生了。莫雷尔再也不到维尔福府上登门了；船主为了他年轻的朋友做了一切他出于人道而该做的事情；在第二次复辟时期再想进行新的尝试是徒劳而且有害的了。

路易十八重新登上王位。对维尔福而言，马赛给了他过多的记忆，而且都一一成了内疚之事，他请求得到在图卢兹某一空缺的检察官职位，获得了允准。他到新任所后两个星期，娶了蕾内·德·圣梅朗小姐为妻，此时其岳父在宫廷的地位更加显耀了。

这就是唐泰斯在百日政变期间和滑铁卢战役之后仍然被关在囚牢，不说完全被人遗忘，至少为天主所遗忘的原因。

当拿破仑重新回到法国时，唐格拉尔心里明白他给了唐泰斯的那一击有多么厉害，他的告发打中了要害。他像所有做贼心虚、又在日常生活里耍点小聪明的人那样，声称这个离奇的巧合为天意。

而当拿破仑到达巴黎，他那威严有力的声音重新响起时，唐格拉

尔真的丧胆了；他时时刻刻都以为看见了唐泰斯再现：唐泰斯知道一切，唐泰斯是个有威胁性的人物，有能力报仇雪耻；这时，他向莫雷尔先生表达了辞去船上职务的愿望，并请他为其向一个西班牙商人推荐，三月底，他在那家商行里开始做小职员，那是拿破仑重返杜伊勒里宫后的十到十二天之间的事情；从此他去了马德里，人们再也听不到他的消息了。

费尔南始终那么懵懵懂懂。唐泰斯不在，这就万事大吉了，至于他现在怎样了？他根本不想去知道。不过，在他不在的这段间歇时间里，他处心积虑一方面编造唐泰斯离去的理由去欺骗梅尔塞苔丝，一方面酝酿移民和把她一起强行带走的计划；也有时，这是他一生中最难受的时刻，他坐在法罗湾的顶端，从此处可以同时看清马赛和加泰罗尼亚人村落，他像一只猛禽，悲伤而木然地看着，以为从其中的一条路上，会看见那个英俊的年轻人潇洒倜傥、高昂着头回到家门。对费尔南来说，此人就是疯狂报复的使者。于是，费尔南就拟定了行动计划：他将一枪击碎唐泰斯的脑袋，然后自杀；他心想，这样做会使他的谋杀事件更增添些色彩的。然而费尔南在自己骗自己：因为这个人是决不会自杀的，因为他还抱有希望。

在这期间，社会风云际会，动荡不安，帝国召集了全部人马，所有尚能拿起武器的人都响应皇帝响亮有力的号召冲到法国境外去。费尔南也像其他人一样离开家园和梅尔塞苔丝出发了。一个晦暗、可怕的想法折磨着他，即他走后，他的情敌就会回来，娶上他心爱的人。

如果说费尔南真的会自杀的话，那只有离开梅尔塞苔丝他才会这么去做。

他对梅尔塞苔丝的关心，对她的不幸表面上的同情，以及尽可能满足她的一切要求的殷勤，终于产生了效果，就如忠诚的种种表现在温和善良的人身上总能产生效果一样。梅尔塞苔丝始终像兄妹般地深爱着费尔南，现在在这友谊之上又增添了一种新的感激之情。

“哥哥，”她把新兵的背包系在加泰罗尼亚人的肩上说道，“哥哥，您是我唯一的朋友，千万别让人给打死，别把我一个人留在这个世界上，您如不在，就只剩下我孤单一人，终日以泪洗面了。”

在费尔南整装待发之际，梅尔塞苔丝说的这番话使他又抱有一线希望。倘若唐泰斯不回来了，梅尔塞苔丝说不定真有一天会属于他哩。

只有梅尔塞苔丝孑身一人与这片在她看来从未如此荒凉的土地和一望无际的大海为伴了。人们可以看见她整日眼泪汪汪，就像凄婉的故事中的痴情女子一样，不停地围着本族人的小村落转悠。她时而在南方的烈日下伫立，一动不动像一尊雕像似的不言不语，呆呆地望着马赛；时而坐在堤岸上，倾听大海的呻吟，这呻吟如同她的痛苦不绝如缕；她不断地问自己是否应该让身子向前倾，就势坠落，投入深渊，葬身谷底，也许这样做比焦急等待，一次又一次的失望所承受的痛苦要好受得多。

梅尔塞苔丝没有完成此举并非因为缺乏勇气，而是宗教帮助了她，免使她走上自杀绝路。

卡德鲁斯与费尔南一样应征入伍了；不过他比加泰罗尼亚人年长八岁，并已结婚，只是第三批才入伍，被派往沿海地区。

唐泰斯老爹一直带着希望支撑着，自皇帝倒台后，希望成为泡影。

自从他与儿子分手五个月来，他度日如年，几乎可以说，在他儿子被捕的那个时刻，他就在梅尔塞苔丝的怀里咽下了最后一口气。

莫雷尔先生负担了他的全部丧葬费，把老人在患病期间欠下的一笔笔小债都还清了。

这样做光是凭大慈大悲还是不够的，还需要勇气。因为那时南方在开火，资助一个像唐泰斯那样危险的波拿巴分子的父亲，即便已气息奄奄，也是一桩罪行。

第十四章　愤怒的囚徒和疯癫的犯人

路易十八复位后一年左右，监狱巡视员前来视察。

唐泰斯在地牢里听见作迎接准备所发出的滚动声和吱嘎声，在上面嘈杂声乱成一片；这种几乎难以觉察的声响在下面的人一般是听不见的，除了犯人，因为他们已习惯在黑夜的静谧中谛听蜘蛛在结网和地牢天花板上凝聚的水滴每隔一小时坠落的一次声响。

他猜出在生活于自由中的人那里大概发生了什么不寻常的事情。长久以来，他似乎居住在坟墓里，他完全可以把自己当成一个死人了。

果然，是巡视员在逐一视察大牢、单间牢房和地牢。几个犯人被询问过了，这些人出于他们的顺从或愚蠢都要求得到当局的恩惠；巡视员问他们伙食如何，有什么要求。

他们一致回答伙食糟糕，要求恢复自由。

于是巡视员问他们是否有其他事情要向他说。

他们又都一致摇头。这些犯人还有什么比自由更为宝贵的东西要提出来呢？

巡视员微笑着转过身子，对典狱长说：

"我真不明白为什么上面要叫我们作这些无用的巡回视察。看一个犯人就等于看了一百个，听一个犯人讲等于听了一千个，永远是千篇一律：吃得不好，自己无辜。还有其他犯人可以看看吗？"

"有，我们还有危险和发疯的犯人，关在地牢里。"

"去看看吧，"巡视员带着极为厌倦的神色说道，"做事就得恪尽职守，现在下去看地牢。"

“请等等，”典狱长说道，“至少让我们去找两个人来，犯人有时会毫无意义地走极端，或者他们是厌弃生活，或者是想被定成死罪，因此您有可能成为一次绝望行动的牺牲者。”

“那么就采取预防措施吧，”巡视员说。

典狱长派人去找来了两个士兵，一行人开始沿着一条霉腐、散发着恶臭、潮湿的楼梯往下走，只要走过这块地方，人们的视觉、味觉和呼吸就变得极为难受了。

“哦！”巡视员走下一半停住说道，“活见鬼，谁能住在这样的地方？”

“一个最危险的谋反分子，上面特别关照说他是一个无恶不作的人。”

“他一个人住？”

“当然。”

“他在这里多久了？”

“将近一年。”

“他一来就关在地牢里？”

“不是的，先生，他想杀死一名为他送饭的掌匙狱卒才被关进去的。”

“他想杀死那个狱卒？”

“是的，先生，就是这个替我们掌灯的人。是这样吗，安托万？”典狱长问道。

“他要杀死我，”那个狱卒说道。

“啊呀！ 难道这个犯人是一个疯子？”

“比疯子更糟糕，”掌匙狱卒说，“简直是个魔鬼。”

“您要我训训他吗？”巡视员问典狱长道。

“毫无用处，先生，他像这样已经够受罪的啦；再说，从目前看，他快变疯了，以我们观察的经验来看，不出一年，他的神经就会完全错乱了。”

“是啊，对他来说反倒好些，”巡视员说，“一旦完全疯了，他的痛苦也少些。”

读者不难看出，这个巡视员是一个人情味很足的人，做他那份慈善差事非常称职。

“您说得对，先生，”典狱长说，“您的想法说明您把这个问题研究得很深了。譬如说吧，在离这里二十来尺另有一个地牢，可以从另一个楼梯下去到达那儿，里面关着一个老神甫，他原是意大利一个政党的领袖，从一八一一年起就关在这里了，一八一三年底发了疯，从那时起，他在外表上就跟从前判若两人了：他时而哭，时而笑，先前愈来愈瘦，这一阵却长胖了。您看这一位不如看那一位，他疯得很有趣，看了不会让您伤感。”

“我两个都要看，”巡视员答道，“做事不该敷衍塞责嘛。”

巡视员第一次巡回视察，很想给上司一个好印象。

“那我们先进去看第一个地牢，”他继续说道。

“好的，”典狱长答道。

说完，他向掌匙狱卒示意，后者打开了门。

唐泰斯蹲在地牢的一角，带着难以言状的幸福迎接穿过狭窄的窗栅栏射进来的一些微弱的日光。当他听到笨重的铁锁嘎嘎作响，锈蚀的铰链在支轴上转动发出的刺耳声，便抬起头来。唐泰斯看见一个陌生人由两个狱卒擎着火把照明，典狱长手拿着帽子在与他说话，另有两名士兵护送，便猜出来者是何人；他终于看见向上级部门陈诉的机会到了，便合着双手跳上前去。

士兵们立即把刺刀交叉成十字，因为他们以为犯人会别有用心地扑向巡视员。

巡视员本人也不禁往后退了一步。

唐泰斯发现他们把他看成是一个必须提防的人了。

于是他在目光里集中了一个人的心灵所能凝聚的所有的温和与谦恭，以虔诚而又富有说服力的口气表白，从而感动来访者的灵魂，这使在场的人深为惊讶。

巡视员一直把唐泰斯的陈述听完，然后转身面向典狱长。

“他会皈依宗教的，”他轻声说道，“他已经变得温和多了。瞧，威吓已在他的身上起作用，他在刺刀前退缩了；反之，真的疯人是什么

都不怕的。关于这个题目我在夏朗东① 做过有趣的观察。”

接着，他向犯人转过身去。

“长话短说，”他说，“您有什么要求？”

“我希望知道我犯了什么罪；我请求他们给我找法官；我要求公开审理我的案子；最后，如果我真的有罪，我要求你们枪毙我，而如果我是无辜的，你们应给我自由。”

“您的伙食好吗？”巡视员问道。

“嗯，我想是的；我不知道，不过这没什么；重要的，不仅与我这个不幸的犯人有关的，而且与所有主持正义的官员有关的，与国家的主宰国王有关的，就是一个无辜的人不该是一次卑鄙的告发的牺牲者，也不该永远被关在牢里，在对刽子手的咒骂声中死去。”

“您今天很恭顺，”典狱长说，“但您不总是这样的，那天您想杀死您的看守时，您说的可是另一番话，亲爱的朋友。”

“不错，先生，”唐泰斯说，“我向这个人表示深深的歉意，他对我一直很好……可是，您让我怎么办呢！我那时候是发疯了，是愤怒之极了。”

“您不再这样了？”

“不了，先生，因为囚禁生活折磨、粉碎、消灭了我的心灵……我来这里已经很久了！”

“很久了？……您是什么时候被捕的？”巡视员问道。

“一八一五年二月二十八日的午后两点。”

巡视员计算着。

“今天是一八一六年七月三十日；您说什么来着？您被关在这里只有十七个月。”

“只有十七个月！”唐泰斯接口说道，“啊！先生，您不知道十七个月的囚徒生活意味着什么！它等于十七年，十七个世纪；尤其是对于像我这样的一个离幸福仅差一步之遥的人，对于像我这样即将娶上一位心爱的妻子的人，对于一个锦绣的前程已在他面前展现，而转瞬

---

① 法国的一个城市，离巴黎不远，那里有一所著名的精神病院。

间一切又都化为泡影的这样的人，这段时间意味着什么？此人正沐浴在最美好的日光下，突然间跌入最幽深的黑夜，他发觉前途毁于一旦，不知道他所爱的人是否还在爱他，也不知道他的老父是死了还是活着，这又意味着什么！啊！十七个月对于一个惯于呼吸大海的空气，享受海员的自由自在、无垠的海域和永恒的太空的人来说是多么漫长啊！先生，十七个月的囚禁生活比人类语言所能形容的所有最丑恶的罪恶的惩处都残酷啊。因此，请可怜可怜我吧，先生，为了我，请求当局严肃处理我，而不是从轻发落；审判我，而不是宽恕我；法官，先生，我要求的只是法官。人们总不该拒绝一个被告寻找法官吧。"

"好吧，"巡视员说道，"我们研究研究。"

接着，他又转身对典狱长说：

"说真的，这个可怜虫还真让我有点难过。上去时，您把他的入狱卷宗拿给我看看。"

"遵命，"典狱长说，"不过，我以为您会看到对他不利的可怕的记录。"

"先生，"唐泰斯接着说道，"我知道您本人不能决定让我从这里出去，但您可以向当局转达我的请求，您可以促成一次调查，总之，您可以让我接受审判：一次审判，这是我的全部请求。这样可以让我知道我犯了什么罪，我被判了什么刑；因为，您瞧，不审不判是最厉害的一种酷刑。"

"请对我再说明白些，"巡视员说。

"先生，"唐泰斯大声说道，"我从您的声音里听出您被感动了。先生，告诉我有希望吧。"

"我不能对您说这句话，"巡视员答道，"我只能答应查阅您的档案。"

"啊！这么说，先生，我自由了，我得救了。"

"谁下的逮捕令？"巡视员问道。

"德·维尔福先生，"唐泰斯答道，"请去见他，与他商量一下。"

"德·维尔福先生不在马赛已有一年了，他在图卢兹。"

“啊！我这就不奇怪了，”唐泰斯喃喃地说道，“我的唯一的保护人离开了。”

“德·维尔福先生对您有什么仇恨的动机吗？”巡视员问道。

“决没有，先生；他甚至对我非常友好。”

“那么我可以相信他已写下，或是他将给我的有关您的记录是事实了？”

“完全可以相信，先生。”

“那好，您等着吧。”

唐泰斯跪倒在地，双手举向上天，轻声祈祷着，他把这个察看监狱的人托付给天主，把他比喻为拯救地狱灵魂的人。

地牢的门又重新关上，不过巡视员带来的希望也被关进唐泰斯的地牢里了。

“您想立即看入狱档案，还是先到神甫的地牢里去？”典狱长问道。

“一次把地牢看完吧，”巡视员答道，“倘若我再往上走到亮光处，我也许就再没有勇气把我那可悲的差事干到底啦。”

“啊！这一个犯人可不像刚才那个，他那疯劲儿可不像他邻居的理智那样令人动情。”

“他如何发疯的？”

“啊唷！离奇古怪的疯子！他自以为拥有无穷的财富。他被捕的第一年，他声称假如政府愿意还他自由，他就让人奉献给政府一百万；第二年，增加到两百万，第三年，三百万，每年如此递增。他已坐了五年牢了，他会请求与您私下交谈，并给您五百万。”

“哦！哦！果真很有趣，”巡视员说道，“这位百万富翁叫什么名字？”

“法里亚神甫。”

“第二十七号地牢！”巡视员说道。

“就在这里。打开门，安托万。”

掌匙狱卒开了门，巡视员好奇的目光探进疯神甫的地牢。

人们通常就是这样称呼这个犯人的。

在房间的正中，一个几乎赤身裸体的人躺在用墙上剥落的一块白石灰在地上画出的一个圈子里，他的衣服已经丝丝缕缕，破烂不堪了。他在圈内画了一些非常清晰的几何线条，正聚精会神地在解决问题，他的神情与阿基米德① 被马尔赛鲁斯② 的一个士兵杀死前的神情无异。因此，当地牢的门打开时发出的声音传来，他也没挪动一下身子，只有当火把以不寻常的光芒突然照亮他工作的那块湿漉漉的地面时，他似乎才受到惊动。这时他回过头来，惊异地看着许多人鱼贯走下他的地牢。

他立即迅速抬起头来，拿起扔在他那张破床床脚下的被单，手忙脚乱地披在身上，以免使自己在陌生人的眼中过于出丑。

"您有什么要求？"巡视员千篇一律地问道。

"我么，先生，"神甫带着惊奇的神色答道，"我没有要求。"

"您没有弄明白，"巡视员接着说道，"我是政府特派员，我的任务是巡视监狱，听听犯人的意见。"

"哦，这么说来，先生，那就是另一码事了，"神甫赶紧大声道，"我希望我们能谈得来。"

"瞧，"典狱长低声说道，"不是像我说的那样开始了吧？"

"先生，"犯人继续说道，"我是法里亚神甫，出生在罗马；我当罗斯皮里奥西红衣大主教书记长达二十年之久，在一八一一年初，我被捕了，我不知道其中原因；自那时起，我就要求意大利和法国当局释放我。"

"为什么向法国当局提出？"典狱长问道。

"因为我在皮翁比诺被捕，我想，皮翁比诺如同米兰和佛罗伦萨，已经成为法国某个省的省会了。"

巡视员和典狱长相视而笑。

"见鬼，亲爱的，"巡视员说道，"您来自意大利的消息已经是老皇

① 阿基米德(约前 287—约前 212)：古希腊数学家，理论力学的创始人；相传当罗马人攻陷叙拉古城时，他正在沙地上画数学图形，不幸被杀。

② 马尔赛鲁斯(约前 268—前 208)：古罗马政治家，围攻叙拉古城的罗马军队的统帅。

历了。”

“这个消息还是我被捕那天的事情，先生，”法里亚神甫说道，“皇帝陛下为他那天主赐予他的儿子创造了罗马王国，我想，他如继续远征，就会实现马基雅弗利①和博尔吉亚②的理想，这就是把意大利变成一个唯一的王国。”

“先生，”巡视员说，“天主幸而给这个看来您竭诚支持的伟大计划带来了某些变化。”

“这是把意大利变成一个强大、独立、幸福国家的唯一办法，”神甫答道。

“有可能，”巡视员说，“但我此行的目的不是与您讨论教皇的权力政治，而是像我刚才做的那样询问您，您对您的食宿条件是否有什么意见。”

“伙食与其他监狱的相仿，”神甫答道，“换句话说，非常糟糕；至于住宿条件，您看见了，这里很潮湿，不卫生，但作为一间地牢还说得过去。现在，我想说的不是这些，而是意义极为重大、涉及最高利益的一桩秘密，我要向政府透露。”

“来了吧，”典狱长低声对巡视员说道。

“这就是为什么我见到您会如此高兴的缘故，”神甫继续说道，“虽说您在我做一项极为重要的计算时打扰了我，如果这项计算做成了，也许能修正牛顿定律。您能不吝与我单独会谈一次吗？”

“嗨！我的预言如何？”典狱长对巡视员说道。

“您对您的人非常了解，”后者微笑地答道。

随后，他回头面对法里亚。

“先生，”他说道，“您向我提出的要求是不可能满足的。”

“不过，先生，”神甫接着说道，“如果关系到使政府获得一笔巨大款项，譬如说五百万如何？”

“当真，”巡视员这回转身对典狱长说，“您的预言准确到数字

---

① 马基雅弗利(1469—1527)：意大利政治家，代表作有《论李维》和《君主论》。

② 博尔吉亚(1475—1507)：教皇亚历山大六世的私生子，政治家。他以主张“欲达目的可不择手段”而著名。

了。”

“天哪,”神甫看见巡视员动了动身子准备退出,接着说道,“不一定我们非得单独谈不可,典狱长先生可以参加我们的谈话嘛。”

“亲爱的先生,”典狱长说,“不巧的是我们已经事前知道您会说什么,而且已熟记在心。关于您的宝库是吗?”

法里亚凝视着这个嘲弄者,一个公正的旁观者一定可以从他的目光里看到理性和真理之光在闪现。

“也许吧,”他说道,“不谈这个您想要我说什么呢?”

“巡视员先生,”典狱长接着说道,“我可以把这个故事讲述得与神甫一样完整,因为四、五年来我的耳朵已经听腻了。”

“典狱长先生,”神甫说,“这就证明了您就如《圣经》上所说的那类人,他们视而不见,听而不闻。”

“亲爱的先生,”巡视员说,“政府很富有,感谢上帝,也无需您的钱;把您的钱留着吧,以便您出狱的那天用。”

神甫把眼睛睁得滚圆;他紧抓着巡视员的手。

“可是如果我出不了狱,”他说,“如果当局不顾公道把我关在这个地牢里,如果我生前没有把这个秘密托付给任何人的话,这笔财富不是付之东流了吗?政府、还有我,如果能利用上岂不更好些?我出六百万了,先生,是的,我将放弃六百万,如果你们放了我,我享用剩余的就够了。”

“说真的,”巡视员轻声说道,“如果我们不知道这个人疯了,听他说话的口气那么自信,当真会相信他说的是实话哩。”

“我没有疯,先生,我说的全是事实,”法里亚接口道,他凭着犯人特有的敏锐的听觉,没有漏掉巡视员的每一句话,“我说的这个宝藏确实存在,我建议与你们签定一份合同,按照合同,你们带我去我亲自指定的地点;你们当着我的面挖掘,假如我扯谎,假如一无所获,假如正如你们所说的我是一个疯子,那好!你们再把我带回到这个地牢里来,我将在里面度过残生,至死不再向您及其他人提出任何要求。”

典狱长笑了。

“宝藏很远吗?”他问道。

“离这里将近一百里。”法里亚答道。

“想得倒美,”典狱长说道,“倘若所有的犯人都想把各自的看守带上走一百里地玩玩,倘若看守愿意作这么一次散步,这倒会时来运转的,因为犯人瞅着机会便能逃之夭夭,而在这次长途跋涉中,这样的机会自然会有。”

“这个办法并不新奇,”巡视员说道,“这位先生甚至得不到发明权。”

接着,他又转身面向神甫。

“我已经问过您了,您的伙食如何?”他问道。

“先生,”法里亚答道,“如果我对您说的是实话,如果我给您指出的地点真埋着宝藏,请您向上帝发誓还我自由。”

“您的伙食如何?”巡视员重复道。

“先生,您这样做是不会冒风险的,您瞧,我不想寻觅机会逃跑,你们去那儿时,我还留在牢里好了。”

“请您回答我的问题,”巡视员不耐烦地又问道。

“您也不愿听我的请求!”神甫喊道,“那么您就同其他那些神经失常的人一样该受到诅咒,他们也不愿相信我! 你们不想要我的金矿,我自己留着;你们拒绝给我自由,上帝会还给我。行了,我没什么要说的了。”

说完,神甫扔下被单,拣起一块石灰,重新在圈子正中坐下,继续画他的线条,做算术题。

“他在干什么?”巡视员退出时问道。

“他在计算他的宝藏价值,”典狱长说。

法里亚向他投去极为鄙夷的一瞥,以回报他的冷嘲热讽。

他们出去了。狱卒随之关上了门。

“他过去说不定真的有点财产,”巡视员走上梯级时说道。

“是呀,他做梦都想有,”典狱长回答道,“可第二天醒来就变疯了。”

“其实,”巡视员无意中道出了社会腐败的实质,“他如果真富有,

也不会进监狱了。”

法里亚神甫的一次遭遇就这样结束了。他仍然当他的囚犯，不过，在这次视察之后，这个让人逗乐的疯子就更加著名了。

卡利古拉和尼禄① 是伟大的探宝者，喜欢异想天开，如果他俩听到这个可怜人的一番话，就会给予他所企求的空气、他估以高价的空间，以及他愿以如此昂贵代价赎回的自由。当今的君王局限于现实的天地之中，再也没有勇气想什么干什么了。他们惧怕下达命令时被人偷听，惧怕所做的事情有人窥视，不再感到自己是天神的化身了。他们是戴着王冠的凡人而已。从前，他们自以为是朱比特的儿子，至少是对自己这样说的，因此多少还留有他们天父的遗风，因为在云天之外的一切，外人难以企及；然而如今的君王很容易企及。所以说，专制政府总是很不愿意把囚禁和酷刑的真相大白于天下，也很少有例子证实一个被严加审讯的牺牲者能肢体不全、伤痕累累地重见天日。同样，疯病，由于它是精神备受折磨之后在污浊的地牢里与之俱生的一种溃疡，患此病者总是被十分小心地藏在他的病源地，或者说，万一他被放出来了，他就会被深藏在某家阴森森的医院里，医生们对疲惫的狱卒送去的这些体脑残缺的患者，既看不出他们人的模样，也看不出他们有什么思想。

法里亚神甫是在监狱里发的疯，鉴于他的疯状，被判无期徒刑。

说到唐泰斯，巡视员并未食言。他上去回到典狱长那里，让人把入狱档案取来了。关于这个犯人，记录如下：

爱德蒙·唐泰斯 {
狂热的波拿巴分子，
曾积极参与厄尔巴岛的复辟。
须绝密关押并严加监视。

在档案中，这条记录是用另一种笔迹与墨水写成的，这就说明是在唐泰斯被监禁之后添加上去的。

---

① 卡利古拉是罗马皇帝，37—41 在位；尼禄于公元 54 年即皇位。

控词异常肯定，无懈可击。巡视员在下面写上了：

无需复议。

可以说，这次巡视倒使唐泰斯大为振奋；自他入狱之后，他早已忘了计数时日，然而巡视员又给了他一个新的日期，这个日期唐泰斯是就此不会忘记了。巡视员走后，他用天花板上剥落的一块石灰在墙上写下：一八一六年七月三十日。从那时起，他每天刻上一道线，使自己对时间心中有个数。

时光一天又一天，一星期又一星期，一个月又一个月地流逝了。唐泰斯始终在等待着。一开始，他把自己获释的时间定为半个月。看来巡视员对他的事情还有一些兴趣，即使不急着去办，那么有十五天也足够了。十五天过去了，他心想，在巡视员回巴黎之前就去办理他的事近乎荒唐，只有等他巡视完之后才会回到巴黎，而他的巡视时间可能要持续一、两个月；于是他定下了三个月的期限，而不是十五天。三个月过去了，他又产生了新的想法，推迟到六个月，六个月又过去了，他一个限期接着一个限期，一下子等了十个半月。在这十个月之中，监狱里的一切都没有变化，他也没有得到任何可以慰藉的消息。他问狱卒，后者一如往常保持沉默。唐泰斯开始怀疑起自己的神志了，他想他记忆中的这件事恐怕只是大脑的一种错觉，那位出现在他牢房里的抚慰天使是插着梦的翅膀下凡到他的牢房里来的。

一年之后，典狱长换了。他得到了汉姆堡的领导职务。他带走了好几个下属，其中就有看守唐泰斯的狱卒。新的典狱长上任了，他觉得记住这些犯人的名字实在太麻烦，于是干脆让人把他们编上号。这个满员的、可怕的“旅社”共有五十个房间，住客以住房的号码为代号，不幸的年轻人不再叫唐泰斯这个姓或者爱德蒙这个名字了，他叫三十四号。

第十五章　三十四号和二十七号

唐泰斯度过了被遗忘在监狱里的犯人经历的所有痛苦阶段。

他一开始还是很自傲的，这源自希望和一种清白的自我意识；接着他怀疑起自己是否真的有罪，这多少证实了典狱长关于精神错乱的某些说法；最后，他的傲气荡然无存，他开始祈祷，不是向天主，而是向人；最终天主才成为他的精神支柱。不幸的人本该一开始就求助于天主，但眼下只是到了山穷水尽时才寄希望于它。

于是唐泰斯先是仅仅希望他们把他从一个地牢里带出投入另一个地牢，哪怕更黑更深也心甘情愿。一次变动，即便更糟，总归是变动了，这样唐泰斯好歹可以有几天时间分分心。他恳请他们让他散步、放风，给他书籍、乐器，结果一样都没满足；但这又有什么关系，他永远请求下去就是了。他已习惯于与新的狱卒讲话，虽说这个狱卒可能会比他的前任更加沉默。不过对一个人说话，甚至对一个哑巴说话，也是一种乐趣。唐泰斯说话是为了听见他自己的声音：当他单身一人时，他也试着对自己说话，但这使他有些害怕。

在他还是自由人时，他想到那一伙伙流浪汉、强盗、杀人犯就不寒而栗，这些人可耻的乐趣，把他们难以理解的狂欢和令人畏惧的江湖义气结合在一起了。可他现在希望被人投进一间这样的牢房里去，这样可以看看其他人的脸面，而不是老对着这个寡言少语、冷漠木然的狱卒的脸。他还羡慕起那些穿着褴褛的号衣，脚下戴着镣铐，肩上烙着烙印的苦役犯的牢房生活来了，这些苦役犯至少有同伙作伴，能呼吸新鲜空气，望望天空；苦役犯也还是有福的。

一天，他哀求狱卒为他找一个伙伴，无论是谁，哪怕这个伙伴是

他曾听人提起过的疯神甫也罢。狱卒虽然粗暴，但终究还有点人性。他的脸上虽然铁板无情，在内心深处，常常还对这个不幸的年轻人抱有三分同情，因为他的囚禁生活也委实太艰难了。他把三十四号的请求转告给典狱长，可是后者谨慎得像一个政治家似的，认为唐泰斯想要煽动其他犯人，酝酿某个阴谋，寻找某个朋友帮忙企图潜逃，于是他拒绝了。

唐泰斯求遍了所有可求的人，但一无所获。他转而祈求天主了，正如我们说过了，此事迟早会到来的。

散布在尘世间并由命运摧残的不幸的人收集的所有虔诚的思想此时使他的灵魂焕然一新；他想起了他的母亲教会他的祷词，并从中发现了前所未知的新意；因为对于幸福的人来说，祷告是一些内容单调而空洞的词句的组合，直到某一天，不幸的人备受痛苦才学会解释这崇高的语言，用这种语言向天主说话。

他祈祷了，不是带着虔诚，而是带着疯狂。他大声祷告时，不再害怕听到自己的说话声；此时，他可以到达某种出神入化的境地，他每吐出一句话，就会看见天主放出熠熠光辉；他那卑微和受到损害的一生的所有行为，他都托付给万能的天主的意志，从中吸取教益，为自己规定了需完成的种种任务，每回祈祷结尾，他都要添上一句，表达一个心愿，而这个心愿，人用之于人，比求之于上帝更加切实："请宽恕我们的冒犯，就如我们宽恕冒犯我们的人一样。"

唐泰斯虽然诚心诚意地祈祷着，但他仍在坐牢。

于是，他的灵魂变得忧郁了，他的眼前阴霾重重。唐泰斯本是一个头脑简单，没受过教育的人；对他来说，过去仍蒙上一层阴暗的幕帘，得靠科学来掀开。在孤寂的地牢里，在思想的荒漠中，他无法重新编织以往的世纪、复苏灭绝的民族，重新建造古代的城市；而一个富有想象力的人可以把这一切变得伟大，充满诗意，在他们的眼前，这一切都像马丁的巴比伦城的油画，是极为宏伟，而且为圣火所照耀的；可他呢，他只有如此短暂的过去，如此悲惨的现在，如此朦胧的未来，只有十九年的生命也许要在无穷的黑夜之中苦苦求索。他不能借助任何消愁解闷的办法。他那坚毅的精神最好能翱翔于世纪的风云

之中，而如今不得不像笼中的鹰，做了阶下囚。于是他就抓住一个念头，那就是被不可思议的恶运不明不白所摧毁的幸福。他狂热地集中在这个想法上，翻来覆去地从各个侧面去想，简直可以说是龇牙咧嘴地在吞噬，如同在但丁的《地狱篇》中，无情的乌哥利诺吞掉罗吉埃利大主教的脑袋一样。唐泰斯建筑在意志的基础上的信念也只是短暂的；他抛弃了这个信念，正如别人在功成名就时抛弃信念一样。只不过他没有从中得益罢了。

苦苦修行之后便是疯狂。爱德蒙口吐污言秽语，使狱卒吓得直往后缩；他用身体猛烈撞击地牢的墙；他对周围的一切都看不顺眼，尤其对他自己，一粒沙子、一茎稻草、一丝风都会使他感到不适而迁怒一番。这时他又想起了那封信，维尔福出示给他看过，他读过也触摸过；信里的每一行字映照在墙上就如伯沙撒① 的Mane, Thecel, Pharès② 。他心想，使他陷入眼下的深渊的是人的仇恨，而不是神的报复；他狂热地想象出种种酷刑，让这些隐姓埋名的人去尝尝，他觉得再可怕的刑罚也太轻，尤其对这些人也太短暂；因为施刑后就是死亡，而死亡意味着安息，至少也是与安息相似的麻木。

由他的敌人，他转而又想到自己，死亡就是安息，而对于想严惩别人的人，却势必要有死亡以外的其他办法，想着想着他又陷入自杀的悲惨念头上，并且静止不动了。在痛苦的斜坡上滑行至中途产生这些悲惨想法的人注定是不幸的！这是一片死亡之海，就如万顷碧波似的伸展开去，不过在这片死海之中，沉浮者会感觉到双脚被沥青似的泥淖粘住，愈陷愈深，直至沉没。一旦粘上，除非借助神力，否则必然完蛋；每次挣扎只能是加速自己的死亡。

然而，精神上的临终状态还比不上先前的痛苦、也许还有随后的惩罚那么可怕；因为这只是头脑昏昏沉沉时的一种慰藉，虽说深渊张着大口，但在渊底毕竟是虚无。爱德蒙走到了这一步，在这个想法上

① 伯沙撒：巴比伦摄政者，公元前539年被西鲁斯所杀。

② “算，称，分”。伯沙撒大宴群臣时，突然墙上显现这几个字，先知但以理解释说，这表示天主计算了他的在位期限，并称量了他的分量，最后他的王国将被分割给米堤亚人和波斯人。见《圣经·旧约·但以理书》第五章。

寻到了些许安慰；所有的痛苦，所有随之而来的一切幽灵鬼魂似乎都从这一个死神能悄悄降临的地牢的一角离他而去。唐泰斯平静地回顾着他的过去，恐惧地瞻望着他的未来，他选定了中间地带，这似乎是一块避难之地。

这时，他心里想：有几次，在我扬帆远航时，那时我还是个人，一个自由而强有力的人，当我向其他人下达命令并被执行时，我看见天空乌云密布，大海颤抖着、怒吼着，暴风雨在天穹一角如同一只巨鹰拍打着一对翅膀从天际呼啸而至；那时候，我觉得我的船只是一个软弱无力的藏身之地，因为我的船轻如巨人手中的一根羽毛，在发抖、颤栗。不一会儿，随着惊涛骇浪巨大的声响，我看见了锋利的岩石，感到死亡迫近，我惧怕死亡，我尽一切努力逃避死亡，我使出了常人的全部力量和水手的全部智慧与天主抗争！……这是因为我当时是幸福的，这是因为回到生活就是回到幸福之中；这是因为我并未召唤死亡、选择死亡；这是因为在海藻和岩石铺垫的床上躺下长眠毕竟太艰苦了；这是因为我还把自己看成是按天主的形象创造出来的人，我死后充作海鸥和秃鹫的饲料实在于心不甘。然而如今，完全是另一码事了：我已失去了使我热爱生活的一切，如今，死亡在向我微笑，犹如乳母在向摇篮里的婴儿微笑一样；如今我心甘情愿去死，我已心力交瘁，需要躺下，就如在绝望和狂怒之中度过一个夜晚之后我需要睡眠一样；就在这样的夜晚里，我在房间里记数转上三千圈，也就是三万步，差不多十里地。

当这个想法在年轻人的头脑里萌生时，他就变得更温和，更和颜悦色了；他把自己的硬床整理得像样些，黑面包摆得端正些，吃得比平时更少，不再睡觉，几乎觉得余生也可过得下去；只要他愿意，这个余生他肯定是可以随时丢弃的，就如扔掉一件旧衣服。

有两种死法：一种较为简单，只须把手帕往窗栏上一结，吊死了事；另一种是假装就餐，让自己饿死。对第一种死法，唐泰斯向来很厌恶。他是在对海盗的憎恶中成长的，那些人就是在船的横桁上吊死的；在他看来，吊死是一种带侮辱性的酷刑，他不愿用在自己身上；于是他采用了第二种，当天就开始绝食了。

我们在上面介绍过了，唐泰斯就在这周而复始的情绪波动之中度过了将近四个年头。在第二年岁末，唐泰斯已经不再计数时日，重新忘掉了时间，这以前，巡视员曾使他对此恢复过一次记忆。

唐泰斯说过："我想死"，并自选了寻死的方式；于是，他就认真地对待，生怕自己的决心有所动摇。他已经对自己发誓要这样去死。他想过，如果狱卒早晚两次把饭端来，我就倒出窗外，并装成吃过的样子。

他按设想要做的那样去做了。每天两次，他把食物从露出一方天空的铁窗栏上倒出去，起初高高兴兴的，继而有些犹豫，最后带着遗憾了；他必须想到自己所立下的誓言才有力量继续执行他那可怕的计划。过去，这些食物使他恶心，现在他饥肠辘辘，似乎看看也可口，闻闻也喷香了。有时，他能把盛菜的盘子成小时地端在手上，直愣愣地望着一块腐肉或是一块臭鱼，还有发霉的黑面包。生命的第一本能还在他的身上抗争着，并且不时地动摇他的决心。此时，他觉得地牢不再那么阴森，他也未必无路可走；他还年轻，还不到二十五岁，尚有将近五十年好活，换句话说，还有双倍的日子可过。在这够漫长的岁月里，可能会发生许多事情来冲破大门，推倒伊夫堡的围墙，还他自由！此时，他就把嘴伸向食物，他这是自愿做坦塔洛斯①，拒绝进食。但是，他又想到了自己的誓言，这个品格高尚的人非常害怕自己食言而自轻自污。于是，他坚毅而无情地消耗着所余的生命，终于有一天，他再也无力爬起来把狱卒端来的晚餐扔出窗洞之外了。

次日，他看不清东西，几乎也听不见什么了。狱卒以为他得了重病，而爱德蒙只求早死。

白天就这样过去了。爱德蒙昏昏然有些麻木，神志恍惚之中产生某种舒适的感觉。胃痉挛产生的剧痛消失了，口干舌燥的痛苦平息了；当他合上眼睛时，他仿佛感到星星点点的亮光在眼前乱舞，犹如在泥泞的土地上窜动在黑夜之中的鬼火，这就是人们称之为死亡的未知国度中升起的曙光。晚上，将近九点钟光景，他突然听到在靠床

① 希腊神话中的吕底亚国王，用亲生儿子的肢体招待天神，宙斯罚他永远忍受饥渴的煎熬。

的一面墙壁上传来沉闷的声响。

在这座监狱里，什么肮脏的小动物都会出来发出声响，因此爱德蒙早已习以为常，不会为这么点事情影响自己的睡眠。可是这次，或许他的感官因饥饿而更加敏锐，或许这声音真的比平时更响，或许在这弥留的时刻，一切又都赋予重要的意义，爱德蒙抬起头来想听得更真切些。

这是一种均匀的搔扒声，似有一只巨爪在抓或是一颗巨牙在啃，要不就是一件什么工具在挖掘石块。

年轻人虽说已虚弱不堪，但他的大脑仍然闪现出犯人朝思暮想的一个其实很平常的念头，这就是自由。这个声音正巧在他冥冥然，万籁俱寂的时刻来到，他觉得天主终于怜悯他的不幸了，为他送出这个声音是警告他悬崖勒马。谁又能知道是不是他的一个朋友、他绞尽脑汁日夜苦思的某个亲爱的人此时来关心他，千方百计来接近他了？

然而不，毫无疑问爱德蒙错了，这是在死亡之门上面飘动着的一个梦。

不过，爱德蒙还是在倾听这个声音。声音持续了将近三个小时，尔后，他听到了一种像是东西倒坍的声音，接着便是一片死寂。

几小时后，声音又传来了，而且更响更近。爱德蒙已经对这种劳作很感兴趣，它可与他为伴。狱卒突然进来了。

几乎在一个星期之前，他已下定决心去死，四天前，他开始执行这个计划，在此期间，爱德蒙对这个人没有说过一句话，当狱卒向他说话，问他感觉得了什么病时，他也不答不理；当狱卒仔细端详他时，他就把脸转到靠墙的一边。但今天，狱卒可能会听见这沉闷的声响，他将发出警报，结束这一切，这样也许会使某个希望破灭，眼下，只有这个想法，才在爱德蒙的最后时刻诱惑着他。

狱卒带早饭来了。

唐泰斯在床上支起身子，唠唠叨叨说个不停，尽找话题讲，什么他端来的饭菜质量太差啦，地牢里冷得够受啦，叽哩咕噜，怨天怨地，以便有权利叫得更响，让狱卒听得不耐烦；后者正巧在当天为患病的犯人申请到一份汤、一份新鲜的面包，他把汤和面包给他带来了。

幸而他以为唐泰斯神志迷糊，在说呓语；他把食物放在通常放惯了的一张破旧的跛桌上，然后退了出去。

爱德蒙自由了，他又惊喜地倾听起来。

声响变得异常清晰了，现在，年轻人毫不费劲便能听清楚。

他自忖道：不再有疑问了，在大白天还发出声音，这就是某个像我这样的囚犯在为逃跑作努力哩。啊！如果我在他身边的话，我一定会帮助他！

蓦地，在他那惯于承受不幸，难于接受人间欢乐的头脑里，一片乌云遮住了希望之光；一个想法突然出现了，也许这是典狱长雇用的工人在修缮隔壁牢房时所发出的声响吧。

要确定这一点不难，但又如何冒险提出这个问题呢？当然啦，只须等狱卒到来，让他听听这响声，看看他听时的表情就行了；但是，让自己得到一次这样的满足，不就是为了一次短暂的满足而放弃了极为宝贵的希望吗？不幸的是爱德蒙的头脑已是一个空壳，一个念头会轰然作响、震耳欲聋；他已经十分虚弱，他的思想像蒸汽一般在飘浮，不能集中去思考一个问题了。爱德蒙只觉得有一个办法可以使他的思想变得清晰，使他的判断恢复明智。他掉过头去看狱卒刚放到桌子上的还在冒着热气的汤，站起来，摇摇晃晃地走上前去，端起盆子，放到嘴边，一口气把汤喝光，得到了难以言喻的快感。

他有毅力适可而止，因为他曾听人说过，海上不幸的遇难者打捞上来后，由于饥饿而极度衰竭，结果因贪吃了太多的食物而一命呜呼。于是爱德蒙把要放入口里的面包又放回到桌子上，走回去重新躺下。爱德蒙不想死了。

很快，他就觉得头脑清醒些了，所有空泛的、几乎不可捕捉的思想都在这个类似棋盘方格的奇妙的大脑皮层里恢复了一席之地，在头脑里，多一个这样的方格子也许足以使人优于动物了。他又能思考了，并且以推理来增强他的思维能力。

这时，他心里又想道：

应该试着考验一下，但是不能连累任何人。如果劳作者是一个普通工人，我只需在墙上敲一下，他就会立即放下工作去猜测敲墙者是

谁，为什么要敲墙。既然他的工作不仅受法律保护，而且也是承包的，他就立即会恢复工作。如果相反是一个犯人，我发出的声响便会吓住他，他会害怕被人揭发，将会停止工作，而要捱到晚上当他以为大家都躺下睡着了，才会重新开始工作。

爱德蒙重新起身。这一回，他的两条腿不再晃动，他也不再眼花目眩了。他走到牢房的一角，抽出一块因潮湿而松动的石砖，在响声最清晰处的那块墙上也敲打起来。

他连敲了三下。

敲第一下时，那边的响声便神奇地停止了。

爱德蒙以全部身心倾听着。一小时过去了，两小时过去了，没传来新的声响。爱德蒙在墙的那边造成了一片死寂。

爱德蒙充满了希望，吃了几口面包，喝下几口水，他天生体质强健，现在体力已差不多恢复到以往那样了。

白天过去了，那边仍然没有动静。

夜晚来到了，那边仍然没有声响。

“这是一个犯人，”爱德蒙自忖着，内心有说不出的喜悦。

从此，他的头脑发热了，由于他精神振奋，他又恢复了旺盛的生命力。

夜晚消逝，仍没传出任何声响。

爱德蒙一夜没有合眼。

白天来临；狱卒端着饭菜进来。爱德蒙已经把原来的饭菜吃得精光，又把新的一扫而空。他不断听着，但始终没有声响。他担心从此响声不会再有，在牢房里踱了总计十到十二里的路程，成小时地在窗洞上的铁栅栏上拉练，以使四肢恢复弹性和力量，他已长久不这样锻炼了。他将以肉搏的形式准备迎接未来的命运，就像一个拳击手伸展胳膊，在身上抹油，即将进入竞技场似的。在积极锻炼的间歇，他又注意听还有没有声响，对这个犯人过于谨慎很不耐烦，埋怨后者怎么一点也想不到，在他为自由而劳作时，使他分心的是另一个与他一样渴望自由的犯人。

三天过去了，死寂般的七十二小时是每分钟数着度过的。

终于在一天晚上，狱卒最后一次查监过后，唐泰斯已习惯成自然地又一次把耳朵贴近墙壁，他似乎感到沉默的石块引起的轻微震动，在他的头脑里嗡嗡作响。

唐泰斯退缩几步以便让受震动的头脑恢复平静，他在牢房里转了几圈，又把耳朵贴到原来的地方。

不该再有疑问了，另一边肯定有什么动静；那个犯人已看出他的工作的危险性，改用了其他什么办法，也许为更加安全地继续他的工作，他已把撬棍替换了凿子。

爱德蒙因新的发现而壮了胆，决心帮助那个不知疲倦的劳作者。他一开始先移动床位，他认为床的后面正在从事这桩自由解放的事业，尔后他用眼睛搜索一件什么东西，使他能凿墙，把湿漉漉的水泥敲下来，最后可以搬开一块砖石。

他什么也没看到。他既没有小刀，也没有锋利的工具；只有窗口上的铁条，不过他早就确信，这些铁条钉得很牢，试图摇动它们纯属徒劳。

地牢的全部家具就是一张床、一把椅子、一张桌子、一只水桶和一只瓦罐。

床上该有不少铁榫，但这些榫头用螺丝与木条钉牢了，必须用螺丝刀才能旋出螺丝，取下铁榫。

桌子和椅子无法利用，水桶上本该有一只把柄，但早已被卸走了。

唐泰斯只有一个办法了，就是打碎瓦罐，取下一片带棱角的瓦片，开始工作。

他把瓦罐扔在石板地上，瓦罐裂成碎片。

唐泰斯选了两三块有尖角的瓦片，藏在草褥里，让其他瓦片散落在地面上，打破瓦罐是很自然的意外，不致引起疑心。

爱德蒙整夜工作着，但在夜里，工作进展很慢，因为他只能摸着干，他很快发现，用形状不规则的工具去挖更为坚硬的水泥，这工具很快就磨钝了。于是他又把床推回原处，等待天亮。在满怀希望的同时，他也变得很有耐心了。

他整夜听着，听见陌生的挖掘人在继续他的地下工程。

白天来临，狱卒走进来。唐泰斯对他说，头天晚上喝水时，瓦罐从手里滑脱，落地时打碎了。狱卒嘟嘟哝哝地去找来一只新的，甚至都懒得把旧瓦罐的碎块带走。

不一会儿他又走回来，嘱咐犯人留神些，又走了出去。

唐泰斯无比喜悦地听着锁孔吱嘎作响，以往每次门合上的同时，也锁住了他的心。他听见脚步声渐渐远去，等它消失之后，他一个箭步跳到床前，移动床位，借着钻进地牢的微弱曙光，看到他白白辛苦了一晚，因为他在夜里只是挖在石砖面上，而不是挖在石砖四周的泥灰隙缝中。

泥灰受到潮湿已经变软了。

唐泰斯惊喜地看到，有的泥灰已经稀稀拉拉落下来；不错，这些碎块可以说只是小小的颗粒，但半个小时下来，唐泰斯已经挖出了将近一把泥灰。一个数学家大致可以计算出，这样干上两年，如果不碰上岩块，就可以挖出一个两尺见方、纵深二十尺左右的通道。

犯人埋怨自己白白把一天比一天难熬的漫长的已逝岁月用在等待、祈祷和悲观绝望上面，而没有及早从事这项工作。

他被关进这间地牢已经将近六年，再费时的活计，也总可以完成了！

想到这里，他的热情倍增。

三天下来，他万分小心地挖掉了水泥层，让石块裸露在外了。墙由碎石砌就，为了增加牢度，在碎石中间不时添加上一块大石头；他差不多已刨出一块大石的根部，现在就该摇动它的根基了。

唐泰斯试着用指甲，但指甲太软。

唐泰斯想用瓦块作撬棍，但瓦块一经嵌进缝里，便碎裂了。

他劳而无功地干了个把小时，重新站起来，额上流汗，满面愁容。

工作刚开始就得停下来吗？或者消极徒劳地等待着，让他的邻居来完成这一切？也许他也会心灰意懒哩！

这时，他的脑子里闪过一个想法；他站着，不禁发出会心的微笑；他那汗水濡湿的额头一会儿就干了。

每天，狱卒把唐泰斯的汤用马口铁做的平底锅盛着端来。这只平底锅装有他的汤和另一个犯人的汤，因为唐泰斯早就发现，平底锅里的汤有时是满的，有时只剩下一半，这要看狱卒先把食物分给他还是他的邻居而定。

这只平底锅有一只铁把手，唐泰斯觊觎的就是这只铁把手，假如真有人要与他作交易，他愿以十年的生命换取这只铁把手。

狱卒把平底锅里的汤倒进唐泰斯的盘子里。唐泰斯用木匙吃完汤之后，就清洗这只每天都使用的盘子。

晚上，唐泰斯把盘子放在门与桌子之间的地面上；狱卒进来时，一脚踹在盘子上，把它踏成了碎片。

这次，他对唐泰斯无话可说，因为唐泰斯把盘子放在地上是不好，但狱卒不看看自己的脚下走路也不对。

狱卒咕哝了几句也就算了。

接着，狱卒看看周围有什么可以倒汤的；唐泰斯可动用的器具也只有这么一只盘子，别无选择。

"把平底锅留下来，"唐泰斯说，"您明天送早饭给我时再拿走。"

这个建议正讨好了懒惰的狱卒，因为他不必上下来回走三趟了。

他留下了平底锅。

唐泰斯兴奋得有点激动。

这下，他很快把汤和肉吃完了，依据监狱的通常作法，肉是放在汤里的。接下来他又等待了一个小时，确信狱卒不会再改变主意后，就移动床，拿起平底锅，把把手的一端插进脱去水泥层的大石和碎石之间，开始撬动。

大石微微动了一下，唐泰斯明白了，他的活干得不错。

果然，一小时后，大石头从墙上抽了出来，露出一个一尺半多见方的墙洞。

唐泰斯仔细地把泥灰都收拢来，放到地牢的一角，用一块瓦片刮下一些灰土盖在这些泥灰上。

一个偶然的机会，或者确切地说，他巧施计谋，使他得到了这么一件珍贵的工具，他想利用夜晚，继续拚命挖掘。

黎明时分，他把大石头放回到洞穴里，把床推靠到墙上，睡了上去。

早餐只有一块面包，狱卒过来，把这块面包放在桌上。

“咦！您没给我另带一只盘子来吗？”唐泰斯问道。

“没有，”掌匙狱卒说道，“您总是打碎东西，摔碎了瓦罐，我踩破盆子也与您有关，假如所有的犯人都这样毁坏东西，政府就支付不了啦。我把平底锅留给您，汤就倒在里面；这样，您也许就不会再打碎您的家什了吧。”

唐泰斯抬头望天，在被子里双手合十。

留下来的这一件铁器使他的心里产生了对上天的一片感激之情，在以往的生活里出现的任何喜从天降的事情都没有使他如此激动过。

不过他发现，自从他开始工作之后，那个犯人就再没干过活。

没关系，这总不是停止工作的一个理由，如果他的邻居不向他靠拢，他就主动去接近他。

整个白天他不停地劳动着。入晚，他靠了新的工具从墙上挖出十来把碎石、泥灰和水泥的碎末。

每当查监的时候，他就用劲把平底锅把手向上扳直，再把锅子放回到原处。掌匙狱卒像往常那样在里面倒一份肉汤，或者更确切地说，倒一份鱼汤，因为这天是守斋日，每星期三次，他们让犯人守斋。如果唐泰斯不是早已不再计数日子的话，这倒不失为一种计数时日的方法。

狱卒倒完汤后，就出去了。

这一回，唐泰斯想确认一下，他的邻居是否真的停止工作了。

他侧耳细听。

四周一片寂静，就如他的工作中断三天时那样。

唐泰斯叹了一口气；显然，他的邻居不信任他。

然而，他毫不气馁，仍然整夜干活；不过两三小时干下来，他遇到了一个障碍，铁柄插不进去了，在一块平面上打滑。

唐泰斯用手触摸了一下，发觉他碰到了一根大梁。

这根大梁横穿过，或者说完全堵住了唐泰斯挖出来的洞。

现在，应该朝上或者朝下挖。

不幸的年轻人从未想到还会有这么一个障碍。

“啊！天主呀，天主；”他大声说道，“我可是向您祈祷得够多的了，我希望您听到了我的祷告。天主啊！您剥夺了我生命的自由；天主啊！您剥夺了我死亡的安息；天主啊，在这之后，您又让我萌发了生的希望；天主啊！请可怜可怜我吧，千万别让我绝望而死啊！”

“谁在把天主和绝望说到一块儿了呢？”一个声音说道，仿佛是从地底下冒出来的，由于隔了一层，声音被压低了，传到年轻人的耳朵里，阴惨惨像是从墓地里发出来的。

爱德蒙感到头发根根竖起，他跪着往后退缩了一下。

“哦！”他喃喃自语道，“我听见一个人在说话。”

四、五年来，爱德蒙仅仅听到狱卒的说话声，而对犯人来说，狱卒不能算人，他是橡木门外的一扇活动门，是铁栅栏外的一道肉做的栅栏。

“看在上天的份上！”唐泰斯说道，“您已经开口了，虽说您的声音让我害怕，还是说下去吧；您是谁？”

“您又是谁？”那个声音问道。

“一个不幸的囚犯，”唐泰斯毫不犹豫地接口答道。

“哪个国家的人？”

“法国人。”

“您的名字？”

“爱德蒙·唐泰斯。”

“您的职业？”

“船员。”

“您何时来到这里？”

“一八一五年二月二十八日。”

“您犯什么罪？”

“我是无辜的。”

“那么别人指控您犯什么罪？”

"参与皇帝复位的阴谋活动。"

"什么！皇帝复位！皇帝不在位了？"

"他于一八一四年在枫丹白露① 逊位，并被流放到厄尔巴岛。那么您是何时到这里来的，怎么会对这些事情都不知道呢？"

"一八一一年。"

唐泰斯颤栗了一下；这个人比他多坐了四年牢。

"好吧，别再挖了，"那个声音很快地说道，"不过，请告诉我，您挖的洞高度有多少？"

"与地面齐平。"

"洞是怎么遮起来的？"

"在我床的后面。"

"自您入狱以后，他们移动过您的床吗？"

"从来没有。"

"您的房间通向哪儿？"

"通向一条走廊。"

"走廊呢？"

"通到一个院子。"

"哎呀！"那人喃喃地说。

"哦！天主啊！怎么啦？"唐泰斯问道。

"我算错啦，我考虑不周出了纰漏，我的圆规偏斜一下，把我给毁了；在我的图纸上画错一条线，实际上就偏离十五尺，我把您挖的墙当作城堡的墙啦！"

"那样的话，您不是挖到海边去了吗？"

"正如我愿。"

"如果您成功了呢？"

"我就跳海，游到伊夫堡附近的某一个岛上，或是多姆岛，或是蒂布朗岛，或者游上岸，这样我就得救了。"

"您能游到那里吗？"

① 指法王弗朗索瓦一世的一个行宫，一八一四年，拿破仑在这里签署了逊位协议。

“天主会给我力量；现在一切都完了。”

“一切？”

“是的。请小心把洞堵上，别再挖了，什么也别干，等候我的消息。”

“至少说一声您是谁……请告诉我您是谁？”

“我是……我是……第二十七号。”

“您信不过我吗？”唐泰斯问道。

爱德蒙似乎听到一声苦笑穿过拱顶，传到他耳朵里。

“啊！我是一个虔诚的基督教徒，”他大声说道，本能地猜想到此人意欲甩开他，“我以基督的名义向您起誓，我宁愿让人杀死也不会向您的还有我的刽子手透露一点真情；看在老天的份上，别离开我，别不和我说话，我向您发誓，因为我已山穷水尽，我会把头在墙上撞得粉碎的，我死后您会内疚的。”

“您有多大了？听声音，您似乎是个年轻人。”

“我不知道我的年龄，因为从我来这里以后，我就不计算时间了。我所知道的，就是我在一八一五年二月二十八日被捕时，快满十九岁了。”

“还没满二十六岁，”那人喃喃地说，“行啦，在这个年龄上不会当叛徒。”

“啊！不！不！我向您起誓，”唐泰斯重复道，“我已经说过，我向您再说一遍，我宁愿让他们斩成万段也不会背叛您。”

“您对我直说很好；您恳求我做得很对，否则我就要拟定另一个计划，离开您了。不过您的年龄让我放心，我会找您的，等着我吧。”

“什么时候？”

“我得合计一下我们的运气如何；由我来给您打信号吧。”

“可是千万别抛开我，别让我一个人呆着，您会来找我或是您允许我来找您吗？我们一块儿逃跑，即便我们逃不了，我们也能说说话，您说您喜欢的人，我说我喜欢的人。您大概爱着某个人吧？”

“我在世上孤单一人。”

“那么，您会喜欢我的；如果您年轻，我将是您的同伴；如果您是

老人，我将成为您的儿子。我的父亲如果还活着该有七十岁了；我只爱他和一个名叫梅尔塞苔丝的姑娘。我的父亲没忘掉我，我确信这一点；但她，天主才知道她是否还在想我。我会爱您的，如同我爱我的父亲一样。”

“好吧，”那个犯人说，“明天见。”

虽然只有三言两语，唐泰斯已经被他的音调说服了。他也不再奢求，站起来，像他以往做的那样，小心谨慎地把墙上挖出的碎块处理完毕。尔后，他把床推回顶上墙。

从此时起，唐泰斯整个儿沉浸在幸福之中了；可以肯定地说，他不再是孤身一人，甚至有可能他将获得自由，最坏的设想，就算他仍旧是囚犯，至少他也多了一个伙伴；应该说，两个人被关在一起，只是过半囚禁生活。两个人一起诉苦，几乎就等于祷告，两个人一起祷告，几乎就是恩行善举了。

唐泰斯整天在牢里踱来踱去，高兴得心脏都要跳出来了。他不时激动得喘不过气来；他坐在床上，用手压住胸膛。他只要听到走廊里发出些微声响，就三脚两步蹦到门边。也有一、两次，他想到他们会把他与这个素昧平生，而自己把他当成朋友看待的人分开，不免有些担忧。于是，他打定了主意：如果狱卒移开他的床，低头察看洞口时，他就用水罐下面的那块石板，把他的脑袋砸得粉碎。

这样他就会被处以极刑，他心里十分清楚；不过，要不是这个神奇的声响唤起他的生命的话，他不也是将忧郁而绝望地死去吗？

晚上，狱卒来了；唐泰斯躺在床上，他觉得这样可以把未挖成的洞口遮得严实些。无疑，他看这个恼人的来访者时目光不同寻常，因为那人问他道：

“瞧，您要变疯了？”

唐泰斯默不作声，他担心自己说话的声音过于激动，会泄露秘密。

狱卒摇摇头走了出去。

夜来临了。唐泰斯以为他的邻居将趁寂静和黑暗之际重新与他接头，他想错了；一夜过去了，在他焦灼的期待中，没有任何声音来召

唤他。但在翌日，清晨查监过后，正当他把床从墙前移开时，他听到间歇时间相同的三下叩击声。他赶紧跪下来。

“是您吗？”他说，“我在这儿。”

“您那里狱卒走了吗？”那个声音问道。

“走了，”唐泰斯答道，“他要到今晚再来；我们有十二个小时可以自由自在的。”

“那么我可以行动了？”声音问道。

“啊！可以，可以！现在就干，别拖了，我求求您。”

唐泰斯半个身体钻在洞里，他双手支撑的一块地面突然间向下陷塌，他赶紧向后退，这时，一大块泥土和石头迅速落入一个刹那间张开的洞口里，这个洞正巧位于他自己挖掘的洞口的下方。这时，在这个晦暗、深不可测的洞底下，先是露出了一颗脑袋、双肩，继而露出了整个人，这个人十分敏捷地从挖就的洞穴里钻了出来。

第十六章　一位意大利学者

唐泰斯把心急火燎地盼望了这么久的这个新朋友一把搂在怀里，把他带到窗前，以便让透进地牢的微弱日光照亮他的全身。

这个人个子不高，与其说是年龄还不如说是铁窗生活把他的头发熬白了，在他灰白的浓眉之下藏着一对炯炯有神的眼睛，胡须仍然是乌黑的，一直垂到胸前。他那线条清晰、轮廓分明、瘦削的脸上刻着一道道深深的皱纹，看得出此人惯于劳心而较少劳力。新来者的头上沁满了汗珠。

看他的衣服，已难以分辨出最初的样式，因为它们已经破烂得成了碎片了。

他看上去至少有六十五岁，但他的举止还挺利索，这说明长期的囚禁生活也许使他显得比实际年龄更老些。

他对年轻人热情的态度显得十分高兴，他那变得冷漠的心似乎一时间又热了起来，仿佛在感情炽热的对方的感染下融化了。他原以为能走向自由了，但结果只是进入了另一个地牢，不免有些泄气，尽管如此，他还是相当热情地感谢年轻人友善的接待。

“先看看有什么办法把通道堵起来，不让狱卒看见。”他说道，“他们只要不知道这里发生的一切，我们以后就有安宁日子过了。”

接着，他俯向洞口，拿起一块石头，石头很重，但他一下子便抬了起来，塞进洞里。

“您就这么徒手挖这块大石头的呀，”他摇着头说，“您没有工具吗？”

“您呢，”唐泰斯吃惊地问道，“您有工具啰？”

“我做了几件，除了锉刀，该有的我都有了：凿子、钳子和撬棍。”

“啊！我很想看看您凭耐心和巧手做出来的这些东西。”唐泰斯说道。

“瞧，这是一把凿子。”

说着他拿出一块刃口锋利的厚铁，手柄是山毛榉木做的。

“您用什么做的？”唐泰斯问道。

“用我床上的一块铁铰链。我就是用了这件工具才把通道一直挖到您这里的，约有五十尺。”

“五十尺！”唐泰斯不禁惊恐地叫出了声。

“小声点，年轻人，说话轻点儿；有时他们会在犯人的门口偷听的。”

“他们知道我是一个人。”

“也会听的。”

“您说您挖了五十尺才挖到这里？”

“是的，这差不多是我的和您的房间之间的距离；由于我缺少画比例图的几何量具，所以我把一根曲线计算错了。本来画四十尺长的弧线就够了，结果画了五十尺；就如我对您说的，我以为能通到外墙，穿墙跳海就行了。其实我是顺着您的房间外面的走廊挖的，而没有往下挖，这下我的劳动全白费了，因为这条走廊通向一个院子，院子里全是卫兵。”

“是的，”唐泰斯说道，“不过这条走廊只占着我房间的一面，可还有三面哩。”

“是的，说得不错，不过其中的一面墙是用岩石砌成的，十个矿工带上所有工具掘穿岩石也需花上十年时间；另一面大约背靠着典狱长套房的地基，待我们挖到肯定锁着门的地窖时，就会被抓住；最后一面……等等，最后一面通到哪儿？”

这一面就是透进日光的窗洞。这个窗洞向外渐渐缩小，直到光线的入口处，即便是孩子也不能钻进这样小的开口，更何况上面还钉上三排铁栅栏，哪怕再多疑的狱卒也不用担心犯人会从这个洞口逃跑的。

新来者边解释边把一张桌子拖到窗口下面。

“请爬到桌子上去，”他对唐泰斯说道。

唐泰斯顺从地爬上桌子，他已猜出他的伙伴的意图，把背靠着墙，向他伸出两只手。

直到此时，这个人只是道出了自己房间的号码，还没报出尊姓大名，想不到他居然像猫或是蜥蜴那样灵活地一下子跃到桌上，然后从唐泰斯的双手上又跳到他肩上，从年龄看，他是做不出如此轻捷的动作的。地牢的拱顶使他不能直起身子，于是他弯身成九十度，把头钻进第一排栅栏中间，从上朝下张望。

过了一会儿，他迅速地把头缩回来。

“哦！哦！”他说，“果然不出我所料。”

于是他又顺着唐泰斯的身子向下滑到桌上，再从桌上跳到地面。

“您料到什么啦？”年轻人也一下跃到他的身边，不安地问道。

老囚犯思索了一会儿。

“对了，”他说，“是这样的，您的地牢的第四面墙外面是一个外走廊，像一个环形通道，不断有人巡逻，也有哨兵站岗。”

“您能肯定吗？”

“我看见一个士兵的筒状军帽和枪尖，我赶紧缩回来，就怕他发现我。”

“那怎么办？”唐泰斯问道。

“您瞧，不可能从您的牢房里逃出去。”

“那怎么办？”年轻人以探询的口吻接着问道。

“那么，”老囚犯说道，“只能听天由命了。”

老人的脸庞上展现出乐天知命的神色。

这个人酝酿了这么长久的希望，现在居然就这样豁达地放弃了，唐泰斯望着他，在惊讶之余，不能不表示由衷的敬佩。

“现在，您可以告诉我您是谁了吗？”唐泰斯问道。

“啊！天主啊，现在我对您一无所用了，如果您还对我的名字感兴趣的话，我可以告诉您。”

“您还很有用，您可以安慰我，支持我，因为我觉得您是强者中的

强者。”

神甫凄凉地笑了笑。

“我是法里亚神甫，”他说，“如您所知道的，我在一八一一年成了伊夫堡的囚徒；在这之前我在弗内斯特雷尔堡被关过三年。一八一一年，他们把我从皮埃蒙特① 转到法国。也就在那时，我才得知上天似乎在当时对拿破仑特别关照，给了他一个儿子，这个儿子在摇篮里时就被封为罗马王了。您不久前对我说的话，我是绝对料想不到的，谁晓得四年后，这个庞然大物会被推翻。那么现在谁统治法国呢？是拿破仑二世吗？”

“不，是路易十八。”

“路易十八，路易十七的弟弟②！天意真是不可思议、神秘莫测啊。天主把亲自擢升的人打倒，又把打倒的人提拔上来，它的旨意何在呢？”

唐泰斯眼睁睁地看着这个一时间忘掉了自己的身世，而关心起世界命运来的人。

“是啊，是啊，”他继续说道，“这就如同在英国一样：查理一世之后是克伦威尔，克伦威尔之后，是查理二世，也许在查理二世之后，又是哪个女婿、亲戚，或是奥兰治③ 的什么亲王即位了；某个地方总督将成为国王；于是就对平民百姓作出新的让步，宪法产生了，自由也来了！您会看见的，年轻人，”他转身面对唐泰斯说道，并用先知先觉者才有的一对灼热而深邃的眼睛注视着他，“以您的年龄还能看到，您会看见的。”

“是的，如果我能从这里出去的话。”

“啊！说得不错，”法里亚神甫说道，“我们都是囚犯；但有时我竟然忘了，因为我的眼睛能穿透四周的围墙，我自以为是个自由人哩。”

---

① 意大利西北部的一个地区。

② 路易十八是路易十六的弟弟，而路易十七是路易十六的次子，原文似有误。

③ 一个贵族世家。一八一五年继承称号的奥兰治亲王成为尼德兰的国王，称威廉一世。

“那么您为什么被关起来的?”

“我吗? 因为我在一八〇七年就做着拿破仑在一八一一年想实现的梦; 因为意大利已被分割成许多暴虐和虚弱的小王朝, 我赞同马基雅弗利的主张, 希望在这些诸侯之中建立起一个伟大而统一, 团结而强盛的王朝, 我错以为一个戴王冠的傻瓜就是我的博尔吉亚君王, 他假装赞同我, 结果把我出卖了。这也是亚历山大六世和克莱蒙七世的计划, 但他们执行不力, 而拿破仑又没能实现它, 看来这个计划是注定要破产的。意大利是该被诅咒的!”

说完, 老人垂下了头。

唐泰斯不理解一个人怎么会为这样的利益甘冒生命危险; 说实在的, 如果说他见过拿破仑, 与他说过话, 就算是认识他了, 可是他根本就不知道克莱蒙七世和亚历山大六世是什么样的人啊。

“您是不是就是那位……”唐泰斯开始有点理解狱卒的话了, 这也是伊夫堡普遍的看法, “别人说的有病的……教士?”

“您是想说他们以为我疯了……是吗?”

“我不敢那么说,”唐泰斯微笑着说道。

“对, 对,”法里亚带着苦笑接着说道, “是的, 被人看作疯子的就是我; 长久以来一直被作为笑料出示给这座监狱里的来宾看的也就是我; 如果这座毫无希望的痛苦的住所有孩子的话, 我还能把孩子们逗乐哩。”

唐泰斯一动不动, 沉默良久。

“这么说, 您放弃逃跑计划了?”他问道。

“我觉得逃跑已不可能; 天主不允许做的事一定要去尝试, 就是违抗天主啊。”

“为什么要泄气呢? 想要一举成功, 这也过分为难天主了吧。您不能朝另一个方向重新开始挖一条通道吗?”

“您如此轻松地说出‘重新开始’, 可您知道我所做的一切吗? 我花了四年时间才制成我现有的工具, 您知道吗? 我抓扒、挖掘一块硬如岩石的地面已经有两年了, 您知道吗? 以往, 我都不敢设想自己能挪动的石头, 现在我却必须把它们连根拔起; 我整天整天干着这项艰

苦卓绝的劳动，有时到了晚上，当我挖下一平方寸①变得坚如卵石的板结的泥灰时，我有多么的高兴，这些您都知道吗？为了给这些挖出的泥土和石块找一处埋放之地，我不得不挖穿一个梯级的拱顶，再把这些废料一点一点地埋进楼梯肚里，以至到今天，肚洞已塞满了，我都不知道再往哪儿放一把泥灰，您知道吗？最后，我本以为辛苦到了头，我完成了任务，力量也使尽了，可是突然天主不仅推延了成功的时间，而且让我走投无路，您知道吗？啊！我对您说过了，我再重复一遍，既然永远失去自由是天主的意愿，那么从此我再也不会干出什么来企求自由了。"

爱德蒙低下了头，为了不让那人看出来，他有了一个伙伴已够高兴的了，这多多少少影响了他对这个犯人逃跑失败而痛苦时理应表示出来的充分的同情。

法里亚神甫就势倒在爱德蒙的床上，后者仍然站着。

年轻人从未想过逃跑。有些事情看似不可能办到，人们甚至连尝试的念头也不会有的，而且还会本能地避免这样做。在地下挖掘五十尺，为这项工程要花去三年的辛苦，即便成功，也只是通到一个临海的悬崖峭壁，从五十、六十，也许百尺高度往下跳，即便哨兵的子弹没有打死你，你也会一头撞在某块岩石上而粉身碎骨；就算你能平安度过这些危险吧，还不得不再游上一里地的海面，这些委实是太艰难了，还不如听天由命，我们已经看见，唐泰斯差一点甘于认命，至死不辞哩。

可是现在，年轻人看见一位老人以如此坚强的意志执著地活下去，并且给了他一个在绝望中拚搏的榜样，他开始认真思索，并掂量起自己的胆量来了。另一个人敢于尝试他甚至都不曾想到要做的事情；另一个人没他年轻，没他强健，没他灵便，却凭着聪明和耐心，制作出一切为了完成这次难以想象的行动所必需的工具，只是由于一次计算错误才使这个计划付之东流；既然另一个人能做这一切，那么对唐泰斯来说，天下便没有不可能做的事情了；法里亚可以挖掘五十

① 指法寸，一法寸约合二十七点零七毫米。

尺，他就能钻穿一百尺；法里亚年已五十，为这件工程花了三年时间，他只有法里亚一半的年纪，他就能用上六年；法里亚是神甫、学者、教会里的人，他都不怕从伊夫堡游到多姆岛、拉托诺岛或是勒梅尔岛，那么他，爱德蒙，是水手，他，唐泰斯，是勇敢的潜水者，他曾经常常潜入海底去寻找一簇珊瑚，难道他游上一里地还有什么可以迟疑不决的呢？游一里地要多少时间？一小时？那好，他过去不是曾好几小时地泡在海里而没有踏上过岸吗？不，不，唐泰斯只需要有一个榜样来激励自己就行了。另一个人已做，或是将做的一切，唐泰斯一定能做到。

年轻人思考了一会儿。

“我已找到您在寻找的办法了，”他对老人说道。

法里亚一阵战栗。

“您？”他抬起头来说道，其神情似乎在说，即使唐泰斯说的是真话，他的伙伴也用不了多久就会泄气的，“您，说说看吧，您发现什么啦？”

“您挖掘的那条从您那儿到我这里的通道与外走廊是同一个朝向，是吗？”

“是的。”

“那么通道与外走廊只相距十五步左右啰？”

“最多如此。”

“好吧！在通道中间处，我们再横挖一条交叉的支道，这一次，您测量得准确一些。我们就会挖到外走廊，把哨兵杀死，再逃跑。要完成这个计划，一要有勇气，您是有的；二要有力气，我也不缺少。至于耐心么，您已经充分表现出来了，我也会证实我是有的。”

“等等，”神甫答道，“亲爱的伙伴，您不知道我有的是什么样的勇气，我打算把力气用在何处。说到耐心，我每天日以继夜，夜以继日地干活，我想够耐心的了。不过，请听着，年轻人，那时我觉得解放一个无辜的，不应该受审判的天主的创造物，就是为天主效忠。”

“好呀，那不是一回事，”唐泰斯问道，“难道从您遇见我之后，您承认自己有罪了吗，请说呀？”

"我不承认，但我不愿意成为罪人。在此之前，我想我一直是就事论事的，现在您建议我与人打交道了。我可以挖通墙，破坏一个楼梯，但我不会刺穿一个人的胸膛，不会毁灭一个人的生命。"

唐泰斯稍稍做了个表示惊讶的动作。

"这么说，"他说道，"您明明可以自由，却被这么一个顾忌束缚住手脚了？"

"那么您自己呢，"法里亚说道，"为什么在某个晚上您没有用桌腿砸死您的狱卒，穿上他的衣服，设法逃走呢？"

"这是因为那时我没想到这一点，"唐泰斯说。

"这是因为您对这么一件犯罪行为有着本能的恐惧，而这种恐惧，您连想也不曾想过，"老人说道，"因为凡是在这些简单易行的事情上面，我们的天性会告诫我们不应该偏离正道。譬如说老虎吧，它天生喜欢喝血，这是它的现状和目的，它只想着一件事情，就是它的嗅觉告诉它一个猎物就在附近。它便立即奔向猎物，扑上去，把它撕咬吃掉。这是它的本能，它顺从了本能。但是人却相反，他们怕见血；怕杀人不是人的社会属性，而是人的自然属性。"

唐泰斯有些迷惑不解，不过无意之中他确实在思想，或是在灵魂里出现过这么一个念头，这倒不失是一种解释，因为有些思想出自大脑，而另外有些思想源自于心灵。

"再说，"法里亚接着说道，"再过几天，我在狱中要蹲满十二年了，我想过了所有有名的越狱案例。我看到越狱成功者寥寥无几。最幸运的越狱，得到圆满成功的越狱，都是经过深思熟虑、长期准备的，如德·博福尔公爵① 逃出万森堡，杜比古瓦神甫逃出主教堡，拉杜特② 逃出巴士底狱，还有一些碰巧越狱成功的先例，这当然是求之不得啦；我们等待机会吧，请相信我，机会来了，我们就抓住它不放。"

"您真有耐心啊，"唐泰斯叹息道，"旷日持久的劳动使您每时每

---

① 博福尔公爵(1616—1669)：法国亲王，投石党运动领袖之一。他曾参与推翻马萨林首相的密谋，一六四三年被捕，一六四八年越狱逃跑。

② 拉杜特(1725—1805)：冒险家，曾密谋推翻蓬巴杜夫人，被关进巴士底狱，后逃脱过一次。

刻都有事可干，如果您无事可以打发时间了，您还能抱有希望，聊以自慰。”

“还有，”神甫说道，“我也决不仅仅做这些事。”

“那么您做什么呢？”

“我写作或是从事研究。”

“他们会给您纸、笔和墨水吗？”

“不给，不过我自己做。”

“您自己做了纸、笔和墨水？”唐泰斯惊呼道。

“是的。”

唐泰斯敬佩地望着他；不过，他仍难以相信他说的话。法里亚发觉他仍有一些疑惑。

“下回您到我那里去时，”他说，“我就会拿一部完整的书稿给您看，这是我一生思想、研究和反省的结晶，我是在罗马的竞技场的遮阴处、在威尼斯的圣马克广场的廊柱下、在佛罗伦萨的阿尔诺河边早就酝酿好了的，我没想到居然有一天，我的几个狱卒会让我有闲暇在伊夫堡的高墙里写成。这本书的书名叫《论在意大利建立统一君主政体的可能性》，这将是一本四开本的大书哩。”

“您已经写出来了？”

“写在两件衬衫上。我想出了一个办法，可以先使衬衣变得像羊皮纸那样光滑紧密。”

“那么您是化学家啰？”

“学过一点。我认识拉瓦锡①，与卡巴尼斯②也是朋友。”

“可是，要完成这么一部著作，您得对历史有研究。那么您有好多书啰？”

“在罗马，在我的图书室里有将近五千册书。我再三捧读，发现只要选读其中一百五十本，如果不说便可涵括人类全部知识的话，至少也够一个人用的了。我花了一生中的三年时间一读再读这一百五十本书，在我被捕时，我已经差不多能熟记在心了。我在牢房里，只要动

① 拉瓦锡（1743—1794）：法国化学家和现代化学之父。

② 卡巴尼斯（1757—1808）：法国哲学家和生理学家。

一下脑子便能回忆起书中的全部内容。因此，我能向您举出修昔底德①，色诺芬②，普卢塔克，提图斯·李维③，塔西图斯④，斯特拉达，约尔南代斯，但丁，蒙田⑤，莎士比亚，斯宾诺莎⑥，马基雅弗利和博絮埃⑦。这里我仅仅给您说出一些最重要的名人而已。"

"那么您懂得好几国语言啰？"

"我会说五种现代语言：德语、法语、意大利语、英语和西班牙语。我靠了古希腊语，就理解了现代希腊语；不过我说不好，眼下，我正在学哩。"

"您还在学？"唐泰斯问道。

"是的，我把我知道的字排成了一个单词表，我把这些单词排列、组合、颠来倒去；竟能够我表达思想之用了。我掌握了近一千个词汇，目前也将就够用了，虽然我想，在词典里有不少于十万个词汇。虽然我说不好，但我能让人完全明白我的意思，这就够了。"

爱德蒙越听越入迷，他开始发现这个古怪的人具有几乎超凡的智慧。他想在他身上找一点碴儿，于是继续问道：

"如果他们不给您笔，那么您用什么写成这么厚的一本大书呢？"

"我就自制几支绝妙的笔；假如有人知道在斋日有时吃到的鳕鱼头的软骨能作笔的材料的话，那么他们宁愿用这种笔而不用普通笔了。因此，我总是非常高兴地盼着星期三、星期五和星期六，因为这些日子可以使我有希望得到更多制笔用的材料。我承认，写历史著作是我最喜欢的工作，我潜沉到过去之后，就忘掉眼前的一切；当我在历史之中自由自在、独来独往的时候，我再也想不到我是囚犯了。"

"那么墨水呢？"唐泰斯问道，"您用什么材料自制墨水呢？"

"从前在我的牢房里有一只壁炉，"法里亚说道，"在我住进来时，

---

① 修昔底德（前460—前404以后）：古希腊历史学家。

② 色诺芬（前431—前350以前）：古希腊历史学家。

③ 提图斯·李维（前59—后17）：古罗马历史学家。

④ 塔西图斯（54—117）：古罗马历史学家。

⑤ 蒙田（1533—1592）：法国思想家、作家。

⑥ 斯宾诺莎（1632—1677）：十七世纪的唯理性主义哲学家。

⑦ 博絮埃（1627—1704）：十七世纪法国天主教教士，演说家。

这只壁炉大概已经被堵塞多时了；不过在堵塞之前，他们成年累月在壁炉里生火，因而所有内壁上都积满了烟炱。每个星期天，他们给我一点葡萄酒喝，我就把烟炱溶化在葡萄酒里，制成了上好的墨水。至于特殊的注释，需要引起注意之处，我就刺破手指，用我的血写上。"

"什么时候我能看见这一切？"唐泰斯问道。

"您随时都能来，"法里亚答道。

"哦！那么就现在！"年轻人脱口说道。

"跟我来吧，"神甫道。

说完，他钻回到地下通道，消失了。唐泰斯尾随其后。

第十七章　神甫的房间

唐泰斯猫着腰，并不过于困难地钻过了一条地下通道，来到了去神甫牢房的通道的另一端。在端口，通道骤然变窄，空间仅够一个人匍匐钻入。神甫地牢的地面上铺着石板，他在最暗的一个角落掀起了一块石板才开始他那艰巨的工程，唐泰斯已经看到其结果了。

年轻人进入后直起身子，马上就留神察看这间牢房。初看，这间房间并无特别之处。

“好了，”神甫说道，“现在才十二点一刻，我们还有几小时自由支配的时间。”

唐泰斯环视四周，想知道神甫是看什么样的钟才能准确报时的。

“请看看从我的窗口透进来的一缕日光，”神甫说道，“再请看看我划在墙上的那几道线吧。这些线条是根据地球自转及它绕着太阳公转的原理划出来的。我掌握时间，比戴表还准确，因为表会乱走，而太阳和地球的运行决不会出差错的。”

唐泰斯对这个解释完全不能理解，他以前每当看到旭日在山后升起，并坠入地中海的时候，他总是想，是太阳在转动，而不是地球。在他看来，他所居住的地球在他不知不觉之中作双重转动，这几乎是不可能的；在他的对话者说的每一句话中，他窥到了科学的神秘，与他尚在儿童时代的一次旅行中，在居扎拉特和戈尔孔达参观过的金矿、钻石矿同样使他心驰神往，值得开采。

“嗯，”他对神甫说，“我急于想看看您的宝藏哩。”

神甫走向壁炉，用始终拿在手里的凿子移开炉膛内的一块石头，看到了一个相当深的洞穴，就在这个洞穴里深藏着他对唐泰斯说起

的所有东西。

"您想先看什么？"他问道。

"请先拿出您的有关意大利王朝的大书让我看看。"

法里亚从这张珍贵的柜子里取出三、四卷卷起来的像莎草纸的衬衣，实际上是一些长方形布片，宽约四寸，长约十八寸。每条布片都编上了号，上面密密麻麻写满了文字，唐泰斯能认识，因为是用神甫的母语写的，即用意大利文写就；唐泰斯是普罗旺斯人，对这种语言完全懂得。

"瞧，"他说，"都在里面了。将近一个星期前我在第六十八条布片的下首写上了完字。我的两件衬衣和我所有的手帕都用上了，倘若有一天我又恢复了自由，在整个意大利有这么一个出版商敢于把我的东西印出来，我就成名了。"

"不错，"唐泰斯答道，"我看清楚了。现在，请把写这部书的笔拿给我看看好吗？"

"看吧。"法里亚说道。

说完，他拿给年轻人一根六寸长，粗如画笔柄的一根小杆子，头上绑着一根神甫曾对唐泰斯说过的那种软骨，软骨尖端还沾着墨渍；软骨端部呈鸭嘴状，像普通笔尖那样，中间裂开一条缝。

唐泰斯仔细端详着，用目光搜寻着能如此恰到好处地修削出软骨笔尖的工具。

"啊！对了，"法里亚说道，"削笔刀是不是？这可是我的杰作；我自制的，还有这把刀，都是用旧的铁蜡烛台做出来的。"

铅笔刀锋利如剃刀。至于这把刀，它有个好处，既可作刀用，又能当匕首用。

唐泰斯仔细观察着这一件件东西，其认真程度，就如当年在马赛的古玩店里欣赏船长们作远洋航行时从南半球海域带回来的，由蛮子制作的工具一样。

"墨水嘛，"法里亚说道，"您知道我是怎么做的；我现做现用。"

"现在，有一件事我不明白，"唐泰斯说道，"就是干这么多工作，仅仅白天怎么就够用了。"

“我还有夜间哩，”法里亚答道。

“夜间！难道您有猫的功能，在夜里能看清东西？”

“不是的，不过天主会给人以智慧以弥补他的官能之不足：我弄到了光。”

“怎么回事？”

“我从他们给我送来的肉中，把肥膘切下，使它溶化，炼出一种厚厚的油脂。看，这就是我的蜡烛。”

说着法里亚拿出一盏小灯样的东西给唐泰斯看，有点像在公共场所照明用的灯。

“那么引火的东西呢？”

“这是两块碎石和烧焦的衬衣。”

“火柴呢？”

“我假装得了皮肤病，要一点硫磺，他们给我了。”

唐泰斯把手里的东西放到桌上，垂下头，被这个人的坚韧和力量所折服。

“还不止这些呢，”法里亚接着说道，“总不能把所有宝贝藏在一处吧；把这个洞盖上！”

他俩把石板放在原地；神甫在上面撒了一点尘土，用脚又擦了擦以清除移动的痕迹，而后向他的床走去，移开了床。

在床头后面，有一块石头把一个洞遮掩得几乎严严实实，洞里有一根长约二十五到三十尺的绳梯。

唐泰斯仔细看了看，觉得这根绳梯结实极了。

“谁给了您为完成这么一件美妙的杰作所必需的绳子的？”

“我在弗内斯特雷尔监狱坐牢的三年间，先拆散了几件衬衫，继而又拆散了床上的被单。后我被转送到伊夫堡，我想出个办法随身把床单的毛边也带走了；到了这儿，我就把这件活儿做完了。”

“难道他们没有发现您的床单上少了折边吗？”

“我又给缝上了。”

“用什么缝的？”

“用这根针。”

说完，神甫撩开他的破衣烂衫，亮出一根贴身藏着的又长又尖，还穿着线的鱼骨给唐泰斯看。

"是啊，"法里亚继续说道，"我起初想折断这些铁栅栏，从这个窗口逃出去，您看到了，它比您的要大一些，我越狱时还可挖开一点儿；但是，我发现这个窗口下面就是内天井，我认为这个计划太危险，就放弃了。不管怎么说，我保存了绳梯以备不时之需，我向您提到过的那些越狱的机会，有时碰巧也会遇上的。"

唐泰斯表面上注视着梯子，这次却想着另外一件事情：他的思想里闪现了一个念头。这就是这个人既然如此聪明、如此灵巧、如此深沉，也许能对使他自己蒙受不幸的黑幕看得一清二楚，而他本人则对此两眼漆黑。

"您在想什么？"神甫微笑着问道，他把唐泰斯的沉思理解成他已欣赏到出神的地步了。

"我首先想到一件事情，这就是您消耗了您智慧的总和才达到了您已经取得的成就，如果您本来是自由的，您会干些什么呢？"

"也许一事无成，我的过剩的脑力也许会化为乌有。要开发深藏在人类智慧里的神秘宝藏，就需要遭遇不幸；要想引爆炸药，就需要压力。囚禁生活把我分散的、浮动的能力都凝聚在一个焦点上，它们在一个狭窄的空间相互撞击，您是知道的，乌云相撞生成电，由电生成火花，由火花生成了光。"

"不，我一无所知，"唐泰斯说道，他因自己的无知而有点垂头丧气了，"您所说的有些话，对我来说就如天书；您如此博学多才，真幸福啊！"

神甫笑了。

"您刚才说，您想到了两件事情？"

"是的。"

"但您只让我知道了第一件，第二件又是什么呢？"

"第二件是您对我叙述了您的过去，可您还不知道我的身世哩。"

"年轻人，您的生活够短促的，不会经历多少了不起的大事。"

"它却遇到过一次极大的灾难，"唐泰斯说道，"我根本不该遇上

的灾难；我真想能找到制造这场灾难的人算帐，以免我像有时做的那样去亵渎天主。”

“那么您能肯定别人控告您的罪名是无中生有的吗？”

“绝对无中生有，我可用世上仅有的两个我最亲爱的人的脑袋发誓，我父亲的脑袋和梅尔塞苔丝的脑袋。”

“谈谈吧，”神甫边说，边封上洞穴，再把床推回原位，“把您的故事说给我听听吧。”

于是，唐泰斯就讲述起他所称的故事来了。其实也只是局限在他在印度的一次航行和两、三次在利凡得① 的航行生活；后来，他才谈到了最后一次在海上横渡的情景，谈到了勒克莱尔船长之死、由他转交给大元帅的那包东西、谒见大元帅和让他带回的那封给名叫诺瓦蒂埃先生的信；末了，谈到了他来到马赛，与父亲会面，对梅尔塞苔丝深沉的爱，他的订婚宴，他的被捕，对他的审讯，他在法院的临时拘禁，以及进入伊夫堡这个永久性监狱。说到这里，唐泰斯便说不下去了，甚至不知道他在这儿坐牢已有多久了。

神甫等他说完以后，陷入了深思。

“关于权益，有一个很深奥的公认的原则，”他过了一会儿说道，“这与刚才我对您说的话有关连，就是扭曲的人格才会产生不健全的思想，一般而言，人性是厌恶犯罪的。然而，文明使我们产生了欲念、恶习和虚荣心，有时，这些因素足以使我们扼杀善良的本性，导致我们作恶。于是，有了这么一句格言：欲抓罪犯，先找犯罪对之有利之人！您不在了能对谁有利呢？”

“我的天主，对谁都没有好处！我是多么渺小啊。”

“别那么说，因为您的回答既不合逻辑又缺乏哲理。一切都是相对的，亲爱的朋友，从国王妨碍他的即位者登基，到小职员影响候补雇员转正，道理都是一样的；倘若国王死了，即位者就可继承王位；倘若小职员死了，候补雇员就能得到那份一千二百利弗尔的薪金。为了生活，这笔钱对他的重要性与国王得到的一千二百万无异。每个人，

① 地中海东岸地区的通称。

从社会阶梯的最低层到最高层，都在它周围形成了一个小小的利害关系网，尔虞我诈，贪得无厌，如同笛卡儿①的世界。不过，这些关系网随着本人地位的升高，越张越大。这是一座倒金字塔，全凭平衡力作用支撑在一个尖顶上。我们来谈谈您的关系网吧。您就要被任命为法老号船长了？”

“是的。”

“您将要娶一位年轻貌美的姑娘为妻？”

“是的。”

“如果您当不成法老号船长会对谁有利呢？如果您娶不了梅尔塞苔丝会对谁有利呢？请先回答第一个问题，条理性是解决问题的关键。有谁不愿意您当法老号的船长呢？”

“没有，船员们都很喜欢我。如果他们能自由选举一个头儿，我相信他们会选中我。只有一个人有点由头怨恨我，从前，我曾与他吵过一架，我提出与他决斗，他拒绝了。”

“行啦！这个人，他叫什么名字？”

“唐格拉尔。”

“他在船上干什么？”

“会计员。”

“假如您当了船长，您还会留他继续任职吗？”

“如果我有权决定的话，我不会留任他，因为我发现他的帐目有几处不清。”

“好了。现在说说，您与勒克莱尔船长最后一次谈话时有谁在场？”

“没有，就我们两个人。”

“有谁会听到你们的谈话？”

“会有的，因为舱门开着；甚至……等等……对了，对了，在勒克莱尔把给大元帅的那包东西交给我时，正巧唐格拉尔路过。”

“对了，我们说到正题了。当你们在厄尔巴岛停泊时，您带了谁上

---

① 笛卡儿（1596—1650）：法国数学家和哲学家，解析几何学的创始人。

岸没有？"

"没有。"

"有人交给您一封信？"

"不错，是大元帅。"

"这封信，您放在哪儿呢？"

"我放在我的公文包里。"

"您的公文包是随身带着的？一只公文包大得足以放得下一封官方信函，如何能放进一个船员的口袋里呢？"

"您说得对，我把公文包留在船上了。"

"那么您是回到船上之后才把信放进公文包里的啰？"

"是的。"

"从波托费拉约回到船上之前，您把信放在哪儿？"

"我一直拿在手上。"

"当您回到法老号船上时，任何人都能看到您手里拿着信了？"

"是的。"

"唐格拉尔也与其他人一样看得见啰？"

"唐格拉尔也不例外。"

"现在，听我说，请尽量回忆一下，您记得告发信上写的是什么内容吗？"

"哦！记得，我重读过三遍，每句话我都记得。"

"请复述给我听。"

唐泰斯沉思默想了片刻。

"我一字一句背给您听吧，"他说道。

检察官先生台鉴：鄙人乃王室与教会的朋友。兹禀告有一名叫爱德蒙·唐泰斯者，是法老号船上的大副，今晨从士麦那港而来，中途在那不勒斯和波托费拉约港口停靠过。缪拉有一信托他转交谋王篡位者，后者复命他转交一信与巴黎的波拿巴党人委员会。

逮捕此人时便可得到他的犯罪证据，因为此信不是在他身

上，就是在他父亲家中，或是在法老号上他的舱房里。

神甫耸了耸肩。

“现在一清二楚了，”他说道，“您太天真太善良了，要不您一下子就能猜出是怎么回事了。”

“您这么想吗？”唐泰斯脱口说道，“啊！这可太卑鄙了！”

“唐格拉尔通常的笔迹是怎么样的？”

“一手漂亮的草体。”

“匿名信上是什么笔迹？”

“向右倾斜的字体。”

神甫露出浅浅的一笑。

“伪装的，是吗？”

“如果是伪装，也写得够流利的。”

“等一下，”他说道。

他拿起笔，或者说他称之为笔的东西，在墨水里蘸了蘸，用左手在一件备用的衬衫上写了告发信的头两三行字。

唐泰斯往后退了一步，不胜惊恐地看着神甫。

“啊！简直不可思议，”他惊呼道，“这个笔迹与告发信上写的多么相像啊。”

“这就是说，告发信是用左手写的。我注意到了这一点，”神甫继续说道。

“什么？”

“就是用右手写的所有笔迹完全不同，而用左手写的所有笔迹大同小异。”

“您什么都见过，什么都研究过了？”

“接着往下谈。”

“哦！好，好。”

“转入第二个问题。”

“我听着。”

“有谁出于自己的利益，不愿意您与梅尔塞苔丝结婚吗？”

"有！一个爱着她的年轻人。"
"叫什么名字？"
"费尔南。"
"这是一个西班牙名字。"
"他是加泰罗尼亚人。"
"您认为他有能力写出这么一封信来吗？"
"没有。这个人只有捅我一刀的能耐而已。"
"是呀，这符合西班牙人的天性：宁可当杀人犯，也不肯当懦夫。"
"再说，"唐泰斯接着说道，"他并不知道告发信里的所有细节。"
"您没把这些细节告诉任何人吗？"
"没有。"
"甚至没有对您的情妇说？"
"甚至没有对我的未婚妻说。"
"那么就是唐格拉尔写的了。"
"啊！现在，我相信了。"
"等等……唐格拉尔认识费尔南吗？"
"不……如果……我想起来了……"
"想起什么？"
"在我订婚的前两天，我看见他俩在邦菲尔老爹的凉棚下同坐在一张桌子旁。唐格拉尔态度亲切，似笑非笑的，费尔南脸色苍白，神魂颠倒的。"
"就他俩吗？"
"不，除他俩还有第三个伙伴，我很熟悉的，大概就是他让他俩认识的。此人名叫卡德鲁斯，是个裁缝；不过那时他已经喝醉了。等等……等等……我怎么没想到这个呢？在他们喝酒的桌子旁边的一张桌子上，放着墨水、纸和笔。（唐泰斯把手放在额上。）啊！无耻！无耻！真无耻！"
"您还想知道其他的事情吗？"神甫笑着问道。
"想，想，既然您能把一切都分析透彻，既然您对一切事情都心明眼亮，我还想知道为什么我只被审讯过一次，为什么我没有上法庭，

我又是如何没有判决便被定了罪?"

"哦! 这个嘛,"神甫说道,"那就更严重些了:司法界的内幕黑暗而神秘,难以捉摸。我们到目前为止为您的两个朋友所作的分析好比儿童游戏;至于这个题目,您得给我一些更确切的提示。"

"嗨,问我好啦,因为说真的,即便是对我自己的生活,您看得也比我本人清楚。"

"谁审讯您的? 是检察官,代理检察官,还是预审法官?"

"是代理检察官。"

"年轻人还是老年人?"

"年轻人,二十七八岁光景。"

"嗯! 虽然还没有腐败,但已野心勃勃,"神甫说道,"他对您的态度如何?"

"温和多于严厉。"

"您什么都对他说了?"

"都说了。"

"在审讯过程中,他的态度有所变化吗?"

"有过,当他读完诬告我的信后,他的神态陡变;他似乎不堪忍受我那不幸的遭遇。"

"是为您的不幸遭遇?"

"是的。"

"那么您相信他同情的是您的不幸吗?"

"至少他对我表现出极大的同情心。"

"怎么表现的?"

"他烧毁了能连累我的唯一的一张纸。"

"什么纸? 告发信?"

"不,是要我转交的那封信。"

"您能肯定这一点?"

"信是当我面烧的。"

"这就是另一回事了;这个人很可能是一个您想象不到的最阴险毒辣的家伙。"

"您真的使我胆战心惊了!"唐泰斯说道,"难道这是个老虎、鳄鱼横行的世界吗?"

"不错,区别在于两足的老虎和鳄鱼比其他猛兽更凶险。"

"我们谈下去,谈下去。"

"非常乐意;您说他把信烧了?"

"是的,并且对我说:'瞧,只有这个证据对您不利,被我销毁了。'"

"这个举动过于崇高,反而不自然啦。"

"您这样认为?"

"我能肯定。这封信是指定给谁的?"

"给巴黎鸡鹭街十三号的诺瓦蒂埃先生。"

"您能估计出您那位代理检察官烧了这封信对他有什么好处吗?"

"也许吧;因为有两三次他让我答应不对任何人提起这封信,他说是为我着想;并且,他让我发誓不吐露写在信封上的那个人名。"

"诺瓦蒂埃?"神甫反复念道,"诺瓦蒂埃?我倒知道一个在原来伊特鲁里亚① 女王的朝廷里供过职的诺瓦蒂埃,一个在大革命时期是个吉伦特党人的诺瓦蒂埃。您那代理检察官对您说他叫什么名字?"

"德·维尔福。"

神甫爆发出一阵大笑。

唐泰斯愣愣地望着他。

"您怎么啦?"他问道。

"您看到这束阳光了吗?"神甫问道。

"看到了。"

"啊!现在,在我看来,一切都比这束透明光亮的阳光更加清楚哩。可怜的孩子,可怜的年轻人!那么这个法官对您很好啰?"

"是的。"

---

① 意大利中西部古国,位于后来的托斯卡纳地区。

"这位尊敬的代理检察官烧毁、销毁了这封信了?"

"是的。"

"这个道貌岸然的借刀杀人的家伙,他要您发誓永远不吐露诺瓦蒂埃这个名字?"

"是的。"

"您这个可怜的瞎子啊,您知道这个诺瓦蒂埃是谁吗?这个诺瓦蒂埃就是他的父亲!"

这时,即使唐泰斯脚下响起一声惊雷,炸出一个深渊,渊底打开了地狱的大门的话,在他身上产生的效果也不如神甫突如其来的这几句话那么迅猛,那么刺激,那么惨烈;他站起来,双手捧住头,仿佛不让它爆炸似的。

"他的父亲!他的父亲!"他惊叫道。

"对,是他的父亲,名叫诺瓦蒂埃·德·维尔福,"神甫接着说道。

这时,一道闪光在犯人的头脑里闪现;沉沉黑夜般的心间顷刻间似乎涌进了耀眼的阳光,豁然开朗了。审讯时维尔福的讷讷的遁词,烧毁的信,非得要他作出的保证,法官不但没有对他严加逼讯,反而苦苦叮嘱的那近乎哀求的口吻,他一下子都回忆起来了;他大喊一声,像喝醉酒似的晃动了几下子,然后一头钻进那条连通这两个牢房的过道。

"啊!"他说道,"我得一个人呆着好好想想这一切。"

他刚刚进入自己的地牢,就躺倒在床上;傍晚,当掌匙狱卒看见他时,只见他坐着,两眼直视,板着脸,像一尊雕像似的一动不动,沉默不语。

他冷静思索了好几个小时,在他看来仅仅才度过了几秒钟,这期间,他拿定了主意,铁了心,立下了令人生畏的誓言。

一个声音把他从沉思中唤醒,是法里亚神甫,他接受了狱卒的查监之后,来邀请唐泰斯与他共进晚餐。他是一个公认的疯子,尤其疯得很有趣,因而这个老囚犯享受了某种特权,譬如说星期天可以得到一点儿白面包,还可以享受一小瓶葡萄酒。这天正巧是星期天,因此神甫特地来邀请年轻伙伴分享他的面包和酒。

唐泰斯跟随他去了。他的脸部所有的线条都已平复，并恢复了常态，但仍带着刚强坚毅的神色，可以看得出来，他的决心已不可动摇。神甫久久地凝视着他。

"我帮助您追查线索，又对您说了那么多话，有点后悔哩。"他说道。

"为什么?"唐泰斯问道。

"因为我在您的心里注入了一种您从未有过的情感，那就是复仇。"

唐泰斯微微一笑。

"说说其他的事情吧，"他说道。

神甫又端详了他一会儿，忧伤地摇了摇头；既然唐泰斯提出这个请求，他就聊其他事情了。

像所有饱经忧患的人那样，老犯人的谈话包含着许多教益，决不会让人听了乏味，而且这个不幸的人说话从不为自己着想，他从不谈论自己的苦难。

唐泰斯怀着敬佩的心情倾听着他说的每句话：其中有的话与他的想法吻合，是与他作为水手所获得的知识相一致的；有的话涉及到一些未知的领域，如同北极光照耀着南半球的纬线上的航行者一样，他的话给年轻人展现出五光十色的景象和眼花缭乱的新的视野。唐泰斯明白了，一个脑力健全的人追随这个高尚的人在道德、哲学，或是社会的高度上遨游是多么的幸福，这个人在这个水平上是游刃有余的。

"您该把您知道的教给我一点儿才好，"唐泰斯说道，"哪怕跟我在一起时解解闷也好哇。现在，我似乎觉得，您宁愿孤独自处也不爱与一个像我这样无知无识的同伴在一起。倘若您同意我提出的要求，我保证再也不和您提逃走两个字了。"

神甫笑了。

"嗨，我的孩子，"他说道，"人类的知识是很有限的，在我教会您数学、物理、历史和我会讲的三四种现代语言后，您就掌握我所知道的一切了；不过，所有这些知识，我大约需要两年时间从我的脑子里

取出来灌进您的脑子里。"

"两年!"唐泰斯说道,"您以为用两年时间我就能学到所有这些东西了?"

"要说应用,还不行,要说原理,行了,学不等于知嘛;本来就分会实干的和会思考的两种人;记忆造就前者,哲学造就后者。"

"难道不能学哲学吗?"

"哲学是学不到的;哲学是天才所应用的既得知识的总和;哲学就是基督升天时踩在脚下的那片绚丽的祥云。"

"说说吧,"唐泰斯说道,"您先教我学什么?我急于开始学了,我渴望知识。"

"什么都得学!"神甫说道。

果真,当天傍晚,这两个囚犯就拟订了一个学习计划,次日就实行了。唐泰斯有惊人的记忆力和极强的接受能力。他很有数学头脑,能顺利接受各种需要经过计算才能学得的知识,而他那海员的丰富想象力又能使枯燥的数字公式和呆板的线条所表现的过于物质化的东西变得有趣;此外,他本来就懂得意大利语和一点罗马语,这是在他远航东方时学得的,不久,他又掌握了所有其他语言的语法结构,六个月后,他已能说西班牙语、英语和德语了。

或许是学习使他分心,给了他一个自由的天地,或许他正是我们已经看到的那样,是一个说一不二的人,就如他对法里亚神甫说的那样,他再也不提逃跑的事了,他觉得日子过得飞快,而且充实。一年之后,他变成了另一个人。

法里亚神甫呢,唐泰斯发现,虽然他的出现给他的囚禁生活带来些许乐趣,他却愈来愈忧郁了。似乎一个固定的想法时时刻刻都在困扰着他的思想,他常常陷入深思,不自觉地叹息,有时陡然起立,交叉双臂,在牢房里愁眉不展地徘徊。

一天,他在牢房里已沿着来回走动不下百次的一条路线上突然停下来,大声说道:

"如果没有哨兵该有多好!"

"您想有就有,不想有也可以没有,"唐泰斯说道,他早就像透过

一个水晶球一般地看到了神甫脑壳里的想法了

"啊！我说过了，"神甫接着说道，"我厌恶谋杀。"

"不过，即便犯下了谋杀罪，那也是我们生存的本能和自卫的意识引起的呀。"

"无论如何，我是做不出来的。"

"但您老在想这件事，是吗？"

"永远不停地在想，"神甫喃喃说道。

"那么您想出一个办法了，对吗？"唐泰斯焦急地问道。

"是的，如果碰巧派来一个既瞎又聋的哨兵站在我们外面的走廊上就好了。"

"这个哨兵会瞎会聋的，"年轻人以坚定的语气答道，让神甫吃了一惊。

"不，不！"他高声说，"不可能。"

唐泰斯本想让他再谈谈这个内容，但神甫摇了摇头，拒绝再说下去。

三个月就这样过去了。

"您力气大吗？"一天神甫问唐泰斯。

唐泰斯一句话也不说，拿起凿子，像摆弄一片马口铁似的把它扭弯又扳直了。

"您能保证不到最后关头不杀死哨兵吗？"

"是的，我以名誉担保。"

"这么说，"神甫说道，"我们可以执行计划了。"

"我们需要多少时间才能执行这个计划？"

"至少一年。"

"那么我们现在就开始工作吗？"

"马上。"

"哦！您瞧，我们已经损失一年时间了，"唐泰斯说道。

"您以为我们浪费了这一年时间吗？"神甫问道。

"啊！对不起，对不起，"爱德蒙涨红了脸说道。

"嘘！"神甫说道，"人终究是人；您还是我认识的人中最优秀的一

个哩。听着，我的计划是这样的。”

这时，神甫向唐泰斯展示了他早已画好的一张草图：图上有他与唐泰斯的囚室以及连通这两间囚室的通道。他计划在通道上再挖一条地道，就如矿工使用的巷道那样，一直通到外走廊中间地带。这条巷道可以把两个囚犯引到哨兵放哨的外走廊下面。一旦到了那里，他们再挖一个大洞，松动外走廊地面上的一块大石板；届时，士兵踩上去，人在自身重量下就随石板一道陷落进大洞穴里；在那士兵摔得昏头昏脑，不能动弹之际，唐泰斯就扑上去，把他捆住，堵住他的嘴巴，于是这两个人便通过这条走廊上的一个窗户，借用绳梯，从外墙上爬下去，逃之夭夭。

唐泰斯拍起双手，高兴得眼睛都发亮了，因为这个计划非常简单，成功在望。

当天，这两名挖掘工就开始干活。由于开工之前他们已经休息了很长时间，并且十有八九这又是他俩各自私下酝酿已久的想法，所以干劲就更大了。

每到狱卒查监时，他们才不得不回到各自的牢房里，除此而外，他们不间歇地挖着。再说，他们早已习惯辨别出狱卒下来时轻微的脚步声，所以决不会突然被狱卒发觉。他们从新地道里挖出来的土如不处理，很可能把旧地道堵死，所以他们极端小心地，一点一点地从唐泰斯牢房的窗口或是法里亚牢房的窗口扔出去，由于事先把土碾得粉碎，夜间的风把碎土扬到远处，不会留下任何痕迹。

他们所有的工具也仅限于一把凿子、一把小刀和一根撬棍，在一年多时间里，他们就用这些工具去完成这项工程。在这一年中，法里亚边干活边继续教育唐泰斯，时而用一种语言对他说话，时而又用另一种；教授他各民族的历史和伟人的生平，这些一代又一代的伟人在他们身后留下了人们称之为“光荣”的灿烂的足迹。神甫是上流社会的人物，而且经常接触显贵，他的风度言行庄重而含蓄，而唐泰斯天生具有模仿能力，懂得如何吸收他所缺少的高雅的礼仪和贵族的风度；通常，人们只有接触上流社会或是与高尚的人交际时才能学得到这些。

十五个月之后，地道掘成了；走廊下的洞穴也挖好了；在洞里可以听见哨兵来回走动的声音；这两个人不得不等待一个漆黑无月的夜晚逃跑，以便更有把握一些。眼下他们只惧怕一点，就是根基已挖空的石板在士兵的脚下会自行坠落。为预防不测，他们把在地基里找到的一根小梁作为支撑。这一天，唐泰斯在撑木梁，法里亚神甫则呆在年轻人的囚室里正在磨尖一只销钉，作将来挂绳梯之用。突然，唐泰斯听到神甫在叫唤他，声音凄惨。唐泰斯迅速退回，看见神甫站在囚室中央，脸色苍白，头冒冷汗，两手痉挛着。

"哦！天哪！"唐泰斯叫出了声，"发生了什么事，您怎么啦？"

"快！快！"神甫说道，"听我说！"

唐泰斯看到法里亚脸色铁青，眼圈发黑，嘴唇发白，头发竖起；他惊呆了，手一松凿子落到了地上。

"究竟发生了什么事情？"爱德蒙大声问道。

"我完了！"神甫说，"请听我说。我将要得一种可怕的，可能致命的病；我觉得，要发作了，在我被囚禁的前一年，我得过这种病。对付这个病只有一种药，我这就告诉您。请赶快跑到我的房间去，拆下床脚，床脚里有一个洞，里面有一只小玻璃瓶，盛有半瓶红色的液体，把药瓶带来；哦，不，不，在这里我会被人发现的；现在我还有一点儿力气，帮助我回到自己的房间去。病发作时，谁知道会发生什么事情呢？"

飞来横祸使唐泰斯受到狠狠的打击，但他没有失去理智；他钻进地道，拖着多灾多难的同伴，万般艰难地把他带到地道的另一端，回到了神甫的房间，把他平放在床上。

"谢谢，"神甫说道，手脚直打哆嗦，仿佛他是刚从冰水里爬出来似的，"病来了；我会得一种蜡屈病倒下去。也许我一动不动，也许我不会哼一声；但也可能我会口吐白沫，身体僵直，大喊大叫；想办法让我别叫出声，这点至关重要，否则，他们可能要把我换到另一个囚室，我们就永远分开了。当您看见我不动了，手脚冰凉，或者说如死去一般时，记住，只有到这个时候，才用刀撬开我的牙齿，往我的嘴巴里灌进八到十滴这种液体，也许我会恢复过来。"

"也许?"唐泰斯痛苦地问道。

"救命！救命！"神甫突然惊呼起来，"我……我……"

病来得太迅速，太猛烈，可怜的囚犯甚至都没能把话说完；他的脸上掠过一片乌云，像海上风暴那样黑压压滚滚而来，一闪而过。他的瞳孔放大，嘴巴歪斜，两颊呈紫色；他扭动着身体，口吐白沫，大声吼叫着；唐泰斯遵照他本人病发前的嘱咐，用被单捂住了他的喊叫声。这个状况持续了两个小时之久。这时，他比一块枕木更无声息，比一块大理石更白更冷，比踩在脚下的芦苇更加软弱无力；他最后痉挛了一次，就昏厥了过去，身体僵直，脸色铁青。

爱德蒙等待这个假死现象侵入他的全身，冷透他的心脏；然后，他拿起小刀，把刀刃伸进他的牙齿缝，用了很大力气撬开了咬紧的嘴巴，一滴一滴地数着，滴进十滴红色液体以后就静等着。

一小时过去了，老人没有挪动一下。唐泰斯担心自己的行动过于迟缓，急得两手插进头发里死死地盯着他看。神甫的面颊上终于泛起淡淡的一层红晕，他那双一直睁着，毫无反应的眼睛又有了一点生气，他的嘴里发出了轻微的叹息声，身体动了一下。

"救活了！救活了！"唐泰斯大声叫道。

病人虽然还不能说话，但已能把手伸向门口，神情焦虑。唐泰斯侧耳细听，听到狱卒的脚步声：快到七点钟了，先前他没有闲暇去计算时间。

年轻人奔向洞口，钻了进去，把石板遮住头顶上方的洞口，回到自己的牢房。

不一会儿，他的牢门打开了，像往常那样，狱卒看见囚犯坐在床沿边上。

狱卒刚刚转过身子，他的脚步声也刚刚消失在长廊上，唐泰斯已迫不及待地要再钻进地道，根本没想到去吃东西。他用头顶起石板，回到神甫的囚室。

老人已恢复知觉，但他仍然平躺在卧榻上，一动不动，力气全无。

"我没料到还会见到您，"他对唐泰斯说道。

"怎么能这样说呢?"年轻人问道，"您以为会死去吗?"

“不是的，我是说您逃跑的条件都具备了，我以为您跑了哩。”

唐泰斯生气了，脸涨得通红。

“不带您走！”他大声说道，“您真的把我想象得那么坏吗？”

“现在，我看出来了，我原先的想法是错误的，”病人说道，“我很虚弱，精疲力竭，彻底垮啦。”

“振作起来，您会复原的，”唐泰斯说道，他在法里亚的床边坐下，握住他的双手。

神甫摇了摇头。

“上一次，”他说道，“我发病半小时，事后我肚子饿了，一个人能重新站起来；今天，我的大腿与胳膊都动弹不了；我的脑袋发胀，这就说明脑血管在渗血。第三次再来，我就会完全瘫痪，或者突然死去。”

“不，不，放心吧，您不会死的，即便您第三次发作，您那时早已获得了自由。我会像这一次那样把您救活的，而且比这一次更快，因为我们会有一切急救工具和药品。”

“我的朋友，”老人说道，“别异想天开啦，刚刚过去的急病已经判处我无期徒刑了；要逃走，先得能走动啊。”

“好吧！只要需要，我们可以等上一星期、一个月、两个月，在这期间，您就会恢复力量的；我们已做好一切逃跑的准备，我们可自由选择逃跑的时间和时机。那一天，当您感到有足够的力气游泳了，那就行了！这一天，我们就按计划去办。”

“我游不了啦，”法里亚说道，“这只胳膊瘫痪了，不是一天，而是一辈子的事。您自己提提这个胳膊吧，您瞧它有多沉。”

年轻人提起神甫的一只胳膊，它又毫无知觉地垂落下来。他叹了一口气。

“现在您相信了是吗，爱德蒙？”法里亚说道，“相信我吧，我明白我在说什么；自从我得了这种病，第一次遭受到打击后，我就不停地想这件事情。我早就料到了，因为这是我家的遗传病。我的父亲死于第三次发病，我的祖父也是。这种药水就是名医卡巴尼斯给我配制的，他预言我会遭受到同样的命运。”

“医生错了，”唐泰斯大声说道，“说到您的瘫痪病，这难不倒我，

我会把您背在肩上，我能背着您游泳的。”

“孩子啊，”神甫说道，“您是水手，是游泳高手，因此您应该明白，一个人背着这么沉的重量在海里是游不出五十寻① 的。快别想入非非欺骗自己了，您那颗高尚的心灵也不会相信的。我就留在这里，直到我彻底解放的钟声敲响的那一刻，现在，我的解放只能意味着死亡。至于您，您逃跑吧，快走吧！ 您年轻、机灵、强健，别替我操心啦，我把您的许诺退回给您。”

“好啊，”唐泰斯说道，“好啊！ 这么说，我也留下不走了。”

接着，他站起来，在老人头上庄严地伸出一只手，说：

“我以耶稣基督的血发誓，我保证在您死之前不离开您。”

法里亚默默地注视着这个年轻人，他是如此高尚，如此纯洁，如此有教养，他在他那绝对虔诚的神情里，看到了他的爱心的真诚和对誓言的忠贞。

“好吧，”病人说道，“我接受了，谢谢。”

尔后，他又向他伸出一只手说道：

“也许您那无私的诚意会得到报偿的；现在，既然我走不了，您又不愿走，那么我们就把长廊下的那个洞堵上吧，因为士兵在走动时可能会发现被挖掘过的这块地方发出空洞的声响，会去叫一个狱官来看，这样我们就可能暴露，而且要分开了。去做这件事吧，遗憾的是我再也不能帮助您了；有可能就彻夜干吧，明天早晨在狱卒查监后再来，我有一件重要的事情要对您说。”

唐泰斯抓起了神甫的一只手，后者微微一笑，让他放下心来。然后，他怀着对这位老友的顺从和尊敬的心情，走了出去。

---

① 法国古代的长度单位。一寻约合一点六米。

第十八章 宝　　藏

次日清晨，当唐泰斯回到他难友的牢房时，他看见法里亚坐着，神色安详。

一束阳光穿过他牢房狭窄的窗口钻了进来，只见他的左手拿着一张展开的纸，读者该记得，这是他唯一的一只尚能使用的手了。纸张先前一直是被卷成一小卷的，因此现在还微微卷曲着。

他一声不响地拿这张纸给唐泰斯看。

“这是什么？”唐泰斯问道。

“请仔细看看，”神甫微笑着说道。

“我两眼睁得大大地看着哩，”唐泰斯说道，“可我只看见一张烧掉一半的纸片，上面还用一种奇怪的墨水，写着哥特体的文字。”

“这张纸嘛，我的朋友，”法里亚说道，“既然我已经考验过您了，现在我可以向您泄露一切了，这张纸就是我的宝藏，从今天开始，宝藏的一半归您所有了。”

唐泰斯的额上沁出了冷汗。在这天之前，他们已经度过了多少时光啊！他一直避免与法里亚提起这个宝藏，因为这正是沉重地压在可怜的神甫身上、指责他发疯的缘由；爱德蒙凭着本能的敏感，一直避免触动他这根痛苦地颤动着的神经；在法里亚这方面，他也始终绝口不提。爱德蒙一直把老人对此事的沉默看成是理智的恢复；今天，法里亚度过了如此险恶的危机之后，又吐出这几句话，这似乎说明他的神经错乱症状又严重地复发了。

“您的宝藏？”唐泰斯结结巴巴地问道。

法里亚笑了。

"是啊，"他说道，"各方面都说明您是一个心地高尚的人，爱德蒙；看您脸色发白，浑身颤抖，我就明白此时您在想什么。不，放心吧，我没有疯。这个宝藏是有的，唐泰斯，虽然我没有能去拥有它，您却是可以拥有它的；谁也不肯听我的，谁也不相信我，因为他们都以为我疯了；可是您，您该知道我没有疯，请先听我说，只要您愿意，您以后再相信我也不迟。"

"咳！"爱德蒙对自己低语道，"他老病又犯了！我就差没得这种病了。"

接着他又大声对法里亚说道：

"我的朋友，也许您刚才发病时累着了，您不想休息一会儿吗？明天，假如您愿意，我再来听您讲，但今天，我想照料您，就这样吧。再说，"他笑着接下去说道，"一个宝藏，难道我们就这样着急去找吗？"

"相当紧急，爱德蒙！"老人答道，"谁知道明天，或许是后天，我会不会第三次再犯病呢？想想吧，到那时一切都完了！是啊，确实如此，我常常苦中取乐，怀着一种苦涩的乐趣想到这些珍宝，它能使十个家庭发大财，而现在那些迫害我的人却休想得到它。这个想法满足了我的报复心理，夜间，我呆在我的囚室里，因终身囚禁而陷于绝望时，我就慢慢体味其中的快意。可是现在，既然我因出于对您的爱而宽恕了世界，既然我看见您年轻，前途无量，既然我想到我道出这个秘密之后将会给您带来的幸福，我就非常担忧为时过晚，生怕不能确保把埋在地下的巨大宝藏交给像您这样一个值得享有的人的手中。"

爱德蒙扭过头去叹了一口气。

"您仍然不愿相信我的话，爱德蒙，"法里亚又说道，"我的话您还是不能相信吗？我知道，得拿出证据给您看才行。那好！您念念这张纸吧，这是我从未给任何人看过的。"

"明天吧，我的朋友，"爱德蒙说道，他很不愿意顺从老人的疯狂之举，"我想，我们已约定明天再谈此事的。"

"我们是要明天才谈哪，不过今天您先念念这张纸。"

"别惹他生气吧，"爱德蒙心里想。

于是，他拿起这张想必因某次意外而损毁的、残缺了一半的纸

张，念了起来。

今日为一四九八年四月二十五日，
乃虑及教父对余纳资捐得红衣主
余处置如克拉帕拉及班蒂伏格里奥两位红衣主
产继承人侄儿吉多·斯帕达宣告，余曾在一地
基督山小岛之洞窟。埋藏之金块、金币、宝石、金刚钻、玉饰
须自该岛东首小湾径直数至第二十块岩石，掀开
最深一角；余悉数遗赠余之唯一继承人。

恺

“怎么样？”当年轻人念完后，法里亚问道。

“可是，”唐泰斯答道，“我在这张纸上仅看到一行行不完整的句子，一些没有下文的断句；文字被火烧掉了一半，变得语义不明了。”

“对您是这样的，我的朋友；您第一次读到嘛；但对我却不是，我在上面熬了好多个夜晚进行研究，已经重新把句子组织起来，把所有的意思都补充完整了。”

“您认为您已经找到了另一半的意思了吗？”

“我完全能肯定，您可以自己来判断；不过，请先听听这张纸的来历吧。”

“别出声！”唐泰斯轻唤道，“有脚步声！……有人来了……我走了……再见！”

说着，唐泰斯就像游蛇似的，钻进狭窄的通道，他庆幸自己可以不再去听那个故事和解释，因为这些只能向他证实他的朋友的不幸；至于法里亚，他因受到惊吓，恢复了一点活力，用脚把石块推到原位，并用草席盖上，以遮住移动过的痕迹，因为他已来不及抹去了。

来者是典狱长，他从狱卒的报告得知法里亚的病情，亲自前来了解他的病有多严重。

法里亚坐着见他，避免做出任何会引起猜疑的动作，终于对典狱长隐瞒了他半身瘫痪的实情。他原本担心典狱长会对他萌发恻隐之

心，把他安排到更干净一些的监牢里，这样就把他与他的年轻伙伴分开了；幸而情况不是如此，典狱长离去时确信，这个可怜的疯子只是身体不适而已，其实在内心深处，他对神甫还是有些好感的。

在这期间，爱德蒙坐在床上，双手捧住头，努力把思想集中起来；自从他认识法里亚以后，后者身上的一切都显得那么理智，那么崇高，那么合乎逻辑，他不能理解，在所有方面都表现出超人的智慧的人怎么就在这一点上会失去理智；究竟是法里亚在宝藏的问题上错乱了呢，还是世人误解了法里亚？

唐泰斯整个白天都呆在自己的牢房里，不敢再回到他的朋友那里去。他想这样来拖延确信神甫真的是疯了的那个时刻的到来。证实这一点对他将是不堪忍受的。

到了傍晚时分，常规查监的时间过了，法里亚见年轻人没再来，就试着自己穿过他俩之间的那段通道。爱德蒙听见老人挪动身子时艰难费劲的声音，打了一个寒战。老人的一条腿已经瘫痪，一条胳膊也不管用了，爱德蒙不得不去拉了他一把，因为他自己怎么也没法从通唐泰斯这边的狭小洞口钻出来。

"我不顾一切地追踪到您这儿来了，"他慈祥地微笑着说道，"您以为能回避我的慷慨馈赠，但您是躲不开的。所以您还是听我说吧。"

爱德蒙看出自己已再无退路，于是便让老人坐在他的床上，自己则靠近他坐在一张小板凳上。

"您知道，"他说道，"我是斯帕达红衣主教的秘书、亲信和朋友，他是这一族亲王中的最后一位。我一生中享有的幸福都是这位可尊敬的爵爷赐予的。虽说他家族的巨富是尽人皆知的，而且我常听人说'像斯帕达那样有钱'，但他本人并不富有。然而，既然社会上有此一说，他也就在荣华富贵的虚名下度日。他的宫殿就是我的天堂。我教育他的几个侄儿，后来他们先后死去，当在世间只剩下他孤零零一个人之后，我出于对他的意愿的绝对的忠诚，便尽力设法回报他在十年间给过我的那一切恩惠。

"红衣主教的府邸对我很快就再无秘密可言了。我经常看见爵爷辛辛苦苦查阅古书，一个劲儿地在尘埃之中翻寻家传的手稿。一天，

我埋怨他为此熬夜而于事无补，弄得自己身心疲惫。他苦笑着凝视着我，在我面前打开一本书，这是一本记述罗马城历史的书，他翻到书中叙述教皇亚历山大六世生平的第二十章，上面有一段话，那是我一辈子也忘不了的。

“罗马涅① 的主要战役业已结束。恺撒·博尔吉亚完成其征服事业后，急需资金收买意大利全部国土。教皇亦需钱来摆脱法国国王路易十二，后者虽连连受挫，但仍相当强大。于是势必做一笔交易，但这对当时财力已耗尽的虚弱的意大利又谈何容易。

“教皇陛下有了个主意。他决定册封两位红衣主教。

“倘若选中罗马的两个头面人物，尤其是两个财主的话，则圣父即能从这笔交易中得到以下的利益：首先，他可出售两位红衣主教属下的重要职位和其他一些肥缺；其次，他能以高价出卖这两顶主教的高帽。

“还有第三个好处，下面马上就会讲到。

“教皇和恺撒·博尔吉亚先是物色了两位未来的红衣主教，其一是让·罗斯皮里奥西，此人一人就挂有神廷里的四个至尊头衔，其二是恺撒·斯帕达，他是最显贵最富有的罗马人之一。这两位对教皇如此宠幸的代价都心照不宣，因为他们都是雄心勃勃的人物。一经确立了两位红衣主教，博尔吉亚很快便又找到了其他职位的买主。

“结果是罗斯皮里奥西和斯帕达出资当上了红衣主教，而另外八个人也付了钱，并得到了两位红衣主教升迁之前所任的职位。这笔交易的卖主的保险柜里增加了八十万埃居。

“现在该说说这桩交易的最后一部分了。教皇对罗斯皮里奥西和斯帕达抚慰备至，授予他俩红衣主教勋章。他确信，这两人为了还清欠他的这笔实实在在的人情债，会把他们的产业集中变卖，到罗马定居。教皇和恺撒·博尔吉亚一起邀请这两位红衣主教共赴晚宴。

“关于这次宴请，圣父和圣子之间曾发生过争议。恺撒心想，他可以使用对付他的知交好友的一个惯用手法，即使用那把出了名的钥

---

① 古代意大利的一个省份，是当时主教国的一部分

匙。他可请一些人用这把钥匙打开某个柜子。这把钥匙上有一根小小的铁刺，这是工匠疏忽所致。当人使劲去打开那个很难把锁打开的柜子时，就会被铁刺扎着，而那人次日必将死去。还有就是那只狮头戒指。当恺撒要与某人握手时，他就戴上这只戒指。狮头咬破受宠幸的这只手的表皮，伤口在二十四小时之后将致人于死地。

"于是恺撒向圣父建议，要么请两位红衣主教去开柜子，要么与他俩亲亲热热地各握一次手，然后亚历山大六世回答道：

"'对斯帕达和罗斯皮里奥西这两位杰出的红衣主教，别计较一顿晚宴的费用了。有迹象告诉我，这笔钱，我们还是能赚回来的。再说，您忘记了，恺撒，消化不良是会马上见颜色的，而扎一下、咬一口只能在一两天之后才会有结果。'

"恺撒赞同了这个说法。因此这两位红衣主教被邀赴宴了。

"他们在圣皮埃尔-埃斯里安宫附近，教皇拥有的一座葡萄园里摆下宴席。这座宫殿是一座可爱迷人的邸宅，两位红衣主教久闻其名。

"罗斯皮里奥西为又一次获得尊荣，乐得忘乎所以，他准备带着最高兴的脸色去美餐一顿。斯帕达是一个谨慎小心的人，他在世上仅爱一个人，就是他的侄儿，一个前程远大的年轻船长。于是他拿出纸和笔，写下了遗嘱。

"随后，他派侍从通知侄儿，让他在葡萄园附近等他，可是侍从似乎没有找到他。

"斯帕达十分了解宴请的惯例。自从作为卓越的文明传播者的基督教把进步带到罗马之后，不会再有百人队长从暴君那里来对你说：'恺撒要你去死。'现在是一位由红衣主教担任的教皇特使，嘴角带着微笑，来给你传下教皇的圣谕：'教皇陛下希望与您共进晚餐。'

"斯帕达在两点钟光景出发去圣皮埃尔-埃斯里安宫的葡萄园，教皇已在那里等他。映入斯帕达眼帘的第一张面孔却是穿着全套盛装、笑容可掬的侄儿。恺撒·博尔吉亚已经对他甜言蜜语过一番了。斯帕达脸色刷地变白了。而恺撒以嘲讽的目光，恶狠狠地看了他一眼，让他明白，他恺撒早就把一切都料到了，陷阱早已设下了

"诸人就餐。斯帕达只来得及问了他的侄儿一句：'您收到我的口信了吗？'侄儿回答说没有，但他已完全明白了这个问题的全部意义；但一切都已为时过晚了，因为他方才已经喝了一杯由教皇的膳食总管特地为他准备的上等葡萄酒。与此同时，斯帕达只见人家一个劲地把另一瓶酒来灌他。一个小时后，一位医生宣布他俩都因食用了有毒的羊肚菌而中毒身亡。斯帕达死在葡萄园的门口，侄儿在自家门口咽气前向他妻子做了个手势，但她没有明白这手势的意思。

"恺撒和教皇马上就迫不及待去抢夺遗产，借口是寻找死者的文件资料。可是所谓遗产也只是一张纸，斯帕达在上面写着：余将余之银箱、书籍遗赠余所钟爱之侄，内有精装金角《日课经》一册，余望侄儿善为保存，作为对亲爱的叔父之纪念。

"抢夺遗产者四处寻找，对《日课经》欣赏一番以后，把家具抢劫一空，可是他们惊讶地发现，斯帕达虽说是个出名的有钱人，实际上却是一个最寒酸的叔父；要说财宝，半点儿也没有；至多就是锁在图书室和实验室里的那些科学珍品。

"事情就是这样。恺撒和他的圣父也在寻找、搜索、探究，但一无所获，或者说，东西少得可怜：也许有价值一千埃居的金银制品以及大约相同数目的现钞；不过侄儿当初回到家门口，还来得及对他的妻子说过这么一句话：'在叔父的书籍文件里寻找，里面有真正的遗嘱。'

"于是大家又去搜寻，也许比尊严的遗产继承人更为积极。可还是一无所获：只剩下两座宫殿和巴拉丹山① 后的一座葡萄园。然而，在当时，不动产的价值有限，于是两座宫殿和那座葡萄园仍旧归家族所有，看来这些似乎不配教皇及其圣子的胃口。

"光阴似水，日月如梭。亚历山大六世中毒身亡，您知道这是误杀了的；恺撒同时中毒，像蛇也似的蜕了一层皮才保住了性命，在新长出来的皮肤上毒汁留下了类似虎皮的斑纹；最后，他被迫离开罗马，在一次夜间的小接触中被人莫名其妙地打死，而且几乎就此被历史

① 古罗马七座小山中的一座，那里有君王的诸多府邸

遗忘了。

“自教皇卒死，他的圣子又流亡在外以后，人们普遍以为这个家族会恢复斯帕达红衣主教时代显贵的气派，然而情况并非如此，斯帕达家族的人的生活也还只是勉强撑着门面。关于上述这件扑朔迷离的事情，谜团一直没有解开，有传闻说，恺撒的政治手腕比圣父高明，他从教皇手上夺走了两位红衣主教的财产；我说两位，因为罗斯皮里奥西红衣主教一直毫无戒心，他的财物已被洗劫一空了。

“到这里为止，”法里亚停顿了一会儿，微笑着说，“您并不觉得这个故事过于荒唐是吗？”

“啊，我的朋友，”唐泰斯说道，“相反，我似乎在读一本饶有兴味的编年史哩。请再往下说吧。”

“我这就说下去：这个家族对平庸的生活已习以为常了。多少年又流逝了。在后代之中，有的习武，有的当了外交官；一些人成为教会的人士，另一些人又做起银行家来了；部分人发财致富，其他人以破产告终。我现在要说的是这个家族的最后一位，即斯帕达伯爵，我当过他的秘书。

“我常听到他埋怨他的家财与他的爵位不相称，因此我劝说他把手头的一点家产变为终身年金，他听从了这个意见，增加了一倍收入。

“那本著名的《日课经》留在家中，归斯帕达伯爵所有了：他们家族的人世代相传，保存至今，因为在所能找到的唯一的遗嘱里有这么一句稀奇古怪的话，于是它在家族里就成了人们怀着宗教般虔敬的心情保存着的一件真正的圣物。这本书里有许多美丽的哥特体的花体字，角上包着金，很沉，遇有盛大的节日，总得由一名仆人把它捧到红衣主教面前。

“我看过由被毒死的红衣主教传下来，并被保存在这个家族档案中的各类文件，如证书、契约、公文等；我也同我前任的二十名侍从、管家和秘书那样，开始在浩如烟海的旧纸堆里寻找，虽说我积极地并带着虔诚的信念拚命地寻找，但什么也没找到。这期间，我读过，甚至自己也写了一本有关博尔吉亚家族的翔实的几乎记下每件大事的历

史书。唯一的目的是想弄清楚，我那恺撒·斯帕达红衣主教死后，在这些亲王的家产上是否多出了一笔财富，然而我发现他们所增加的，只是斯帕达红衣主教的不幸的伙伴，那位罗斯皮里奥西红衣主教的那笔财产。

“于是我几乎能肯定，博尔吉亚家族也罢，斯帕达本人的家族也罢，都没能享有这笔遗产，这笔遗产一时尚无主人，就如在大地的怀抱中长眠着，由一个守护神看守着的阿拉伯神话里的宝藏那样。我无数次的琢磨、计算、推估这个家族三百年来的进帐和支出，一切都于事无补，我仍是茫然无知，而斯帕达伯爵仍然贫困无告。

“我的东家离开人世了。除了终身年金而外，他把他的家族文件、拥有五千册图书的图书室，和那本著名的日课经统统遗赠给我，并把他仅有的一千罗马埃居的现款也留给了我，条件是我每年要为他举行一次弥撒活动，给他编一本族谱和一本家史。我都一一照办了……

“别着急，我亲爱的爱德蒙，就要说完了。

“一八〇七年，在我被捕前的一个月，即斯帕达伯爵死后的半个月，也就是十二月二十五日那天，待会儿您就会明白，这个值得纪念的日子是如何深深地铭刻在我的记忆之中的；我第一千遍地重读我正在整理的文件资料，因为这座宫殿至此已归一个陌生人所有，我即将离开罗马到佛罗伦萨去定居，同时要带走我拥有的一万二千利弗尔、我的藏书，以及那本有名的日课经；连续不断的工作使我感到劳累，加之午餐吃得过饱身体稍有不适，我用双手垫着头睡着了，那时约莫午后三时。

“我醒来时时钟正敲六点。

“我抬起头，发觉周围一片漆黑。我拉铃想让人把蜡烛拿来，但无人答应，于是我决定自己去点。再说我也得养成一种一切听其自然的习惯。我用一只手拿起一支现成的蜡烛，由于盒子里的火柴用完了，我用另一只手去找一张什么纸头，想就着壁炉里的最后那绺跳动的火苗点燃这张纸。我担心摸黑拿到手的不是一张废纸而是一张很有用的纸，所以犹豫了一下，忽然，我想起来了，我放在身旁桌子上的那本著名的日课经里有一张上端发黄的旧纸片，似乎是作书签用的，这

张纸片度过了几个世纪，继承人出于对遗物的尊重，一直留着没动。我摸摸索索地去寻找那张废纸片，找到以后，就把它卷成一卷，伸向即将熄灭的火苗，点着了。

“随着火苗窜起，如同施了魔法一般，我看见手指下的白纸上显出了泛黄的字迹，凸现在纸片上。这时我吓了一跳。我把纸攥在手中，吹灭了火，径直在炉子里点燃了蜡烛，以无比激动的心情重新打开卷皱的纸张，发现这些字母是用神秘的隐显墨水写成的，只要热度骤升，字母就会显现出来。三分之一以上的纸片已经被火焰烧毁，余下的就是今天早晨您读到的那张碎纸片；再读一遍吧，唐泰斯，待会儿您读完了，我再把那些中断的句子和不完全的意思补充完整。”

法里亚停顿一下，把那残缺的纸片交给唐泰斯；这一回，唐泰斯贪婪地再次重读那些用棕色而近似于铁色的墨水写成的如下文字：

今日为一四九八年四月二十五日，
乃虑及教父对余纳资捐得红衣主
余处置如克拉帕拉及班蒂伏格里奥两位红衣主
产继承人侄儿吉多·斯帕达宣告，余曾在一地
基督山小岛之洞窟。埋藏之金块、金币、宝石、金刚钻、玉饰
须自该岛东首小湾径直数至第二十块岩石，掀开
最深一角；余悉数遗赠余之唯一继承人。

恺

“现在，”神甫接着说，“请再念另一张纸。”

说着，他向唐泰斯递过去第二张纸，上面也有些残行断句。

唐泰斯拿过纸张，念了起来：

余受教皇亚历山大六世之邀赴宴，
教之衔必嫌不足，有心承袭余之财产，或将
教同一命运，盖此两位均系中毒毙命者。余今向余之财
埋有宝藏。彼曾与余同游该地，即

等，仅余知其所在，其价值约合两百万罗马埃居，彼

之，即可获得。此窟内有洞口二处，宝藏位于第二洞口之

一四九八年四月二十五日

撒十斯帕达

法里亚用灼热的目光注视着他。

“现在，”当他看见唐泰斯读到了最后一行，便说道，“把两张纸拼拢来，您就可以自己判断了。”

唐泰斯照着做了，两张拼拢的纸凑成了以下完整的内容：

今日为一四九八年四月二十五日，——余受教皇亚历山大六世之邀赴宴，——乃虑及教父对余纳资捐得红衣主——教之衔必嫌不足，有心承袭余之财产，或将——余处置如克拉帕拉及班蒂伏格里奥两位红衣主——教同一命运，盖此两位均系中毒毙命者。余今向余之财——产继承人侄儿吉多·斯帕达宣告，余曾在一地——埋有宝藏。彼曾与余同游该地，即——基督山小岛之洞窟。埋藏之金块、金币、宝石、金刚钻、玉饰——等，仅余知其所在，其价值约合两百万罗马埃居，彼——须自该岛东首小湾径直数至第二十块岩石，掀开——之，即可获得。此窟内有洞口二处，宝藏位于第二洞口之——最深一角；余悉数遗赠余之唯一继承人。

一四九八年四月二十五日

恺撒十斯帕达

“怎样！您该明白了吧？”法里亚问道。

“这就是斯帕达红衣主教的声明和人们一找再找的遗嘱吗？”爱德蒙仍然将信将疑，反问道。

“是的，千真万确。”

“谁把遗嘱拼成这个样子的？”

“我；我凭借余下的残纸，依据纸张的长度，测出句子的长短，根

据字面上的含义，推敲隐去的意思，把另一半也猜出来了，就像在隧道里借助顶上漏进的一线亮光，摸索前进一样。”

“当您确信自己猜对之后，您又做了些什么？”

“我想马上出发，于是带上我那本刚开了头的关于统一意大利王国的巨著手稿就出发了；其时，帝国警方的想法是与拿破仑后来有了个儿子的当口的想法相反的，他们想让各省自治，因此长久以来他们就监视我了，我行色匆匆，他们猜不出原因，却引起了警觉，正当我在皮翁比诺港口要启程时，我被捕了。

“现在，”法里亚几乎以父亲般的目光凝视着唐泰斯继续说道，“现在，我的朋友，您同我知道得一样多了。倘若我们能一齐逃脱，我的宝藏一半归您；倘若我死于此地而您能只身逃走，那么就全部归您。”

“可是，”唐泰斯犹豫不决地问道，“难道除我们而外，这个宝藏在世上就没有更加合法的主人了吗？”

“没有，没有了，您放心吧；这个家族完全绝后了；再说，最后那位斯帕达伯爵把我认作他的财产继承人，他把这本作为象征的日课经遗留给我，也就把书中的一切都留给我了。没有了，没有了，放心吧，倘若我们得到这笔财富，我们可以问心无愧地受用。”

“您说这个宝藏价值……”

“两百万罗马埃居，用我们的币制算，相当于一千三百万埃居。”

“不可能！”唐泰斯听了这个天文数字吓得叫出了声。

“不可能！为什么？”老人接着说道，“斯帕达家族是十五世纪最古老最强盛的家族之一。再说，当时没有金融交易，没有任何工业，金币和珠宝积攒成堆的情况并不少见，至今还有些罗马家族几乎穷得快饿死了，但身边还守着价值百万的金刚钻和宝石不能动用，因为那是该由长子世袭继承的。”

爱德蒙以为在做梦；他时而怀疑，时而兴奋。

“我长久以来对您保守这个秘密，”法里亚接着说道，“一来是为了考验您，二来也是为了让您大吃一惊；倘若在我的病再次发作之前我们能越狱成功，我就把您带到基督山去；眼下，”他叹了口气又说

道，“该由您领我去啦。嗯，唐泰斯，您不谢我一声吗？”

“这个宝藏是属于您的，我的朋友，”唐泰斯说道，“只属于您一个人，我没有任何权利；我又不是您的亲人。”

“您是我的儿子，唐泰斯！”老人大声说道，“您是囚禁生活给我的孩子；我的职业决定我只能过单身生活，上帝把您赐给我是为了抚慰一个不能当父亲的人，同时也是抚慰一个不能获得自由的囚徒。”

法里亚向年轻人伸出唯一的那只尚能活动的胳膊，后者扑上去抱住他的颈脖哭了起来。

第十九章　第三次发病

这个宝藏长久以来一直是神甫沉思冥想的对象，现在它终于能确保法里亚爱同己子的这个人未来的幸福了，在他眼里，宝藏的价值由此而倍增。他每天都喋喋不休地谈论宝藏如何分配，向唐泰斯解释说，一个人在当今时代，拥有一千三百万到一千四百万财产，能在多大程度上造福于他的朋友；这时，唐泰斯的脸色就变得阴沉了，因为他所立下的复仇誓言在他的脑中出现了，他也想，在当今时代，一个人拥有一千三百万到一千四百万财富，能给他的仇人带去多大的灾难。

神甫没去过基督山岛，但是唐泰斯去过：他过去常常经过这个岛屿，它离皮阿诺扎岛① 二十五海里，位于科西嘉岛和厄尔巴岛之间，他的船甚至在那里停靠过一次。这个小岛自古以来一直荒无人烟，现在仍是这样；它实际上像是一块巨大的几乎成锥形的岩石，似乎是某次海底火山爆发后被推到海面上来的。

唐泰斯画了一张小岛地图给法里亚看，法里亚则指导唐泰斯用什么办法找到宝藏。

不过唐泰斯远没有老人那么热情，特别是没那么自信。当然啦，现在他相信法里亚不是疯子了，他的这个发现让人以为他发疯了，但发现秘密的经过却更增加了唐泰斯对他的敬仰。然而，他仍不能相信，这个宝藏，即便过去存在，现在就一定还在；倘若说他不认为宝藏是幻想出来的，至少也认为它不复存在了。

---

① 意大利托斯卡诺群岛之岛屿，面积十六平方公里。

然而，仿佛命运有意要夺去这两个囚犯的最后一线希望，让他们懂得他们注定该坐一辈子监牢似的，一次新的灾难降临到他们头上了：临海的走廊因为早就有陷坍的危险，近来重建加固了一次，加固了地基，用巨大的岩块堵住了唐泰斯已经填塞了一半的洞。读者该记得，这个防范措施还是神甫向年轻人提议的，否则，他们就要遭到更大的不幸，因为狱方一旦发现他们的越狱企图，肯定会把他俩分开；他们从此就要关在一扇新的，比其他的门更加坚固、更加无情的牢门后面了。

"您瞧，"年轻人带着淡淡的忧郁对法里亚说道，"天主甚至把您称之为我对您的忠诚的那点功德都给抹掉了。我曾答应过永远与您在一起的，现在，我想违背诺言也没这个自由啦；我与您一样得不到那个宝藏了，我俩都出不去了。不过，您瞧，我的朋友，我真正的财富倒不是在基督山阴森森的岩石下等着我的东西，而是您的出现，是我们在狱卒的看管之下每天共同度过的五六个小时，是您灌输在我的脑中的智慧之光，植根在我的记忆里的语言，它们已经长出了富于哲理的分枝了。您对科学知识有深刻的了解，能把它们归纳成条理清晰的原则，使这些分门别类的科学变得明白易懂，便于我掌握，这些都是我的财富，朋友，您用它们使我变得富有和幸福。请相信我吧，请您放心吧，对我来说，这比成吨的金子、成箱的钻石更加珍贵，哪怕那些东西确实存在，而不是像人们清晨看到在海面上飘浮着的，看上去像是坚实的土地，而一靠近就蒸发、升腾、消失得无影无踪的雾团。尽可能长时间地与您呆在一起，倾听您那雄辩的声音以丰富我的思想，锤炼我的灵魂，使我的身心一旦获得自由时能经受得住巨大而可怕的灾难；用它们来充实我的心灵，使准备自暴自弃的我，自认识您以后，不再伤心绝望；这就是我的财富，真正属于我自己的财富；这个财富并不是虚幻的，而是您确确实实恩施于我的，世上任何君王，即便是恺撒·博尔吉亚家族也罢，都休想从我这里夺走。"

于是，对这两个命运不济的囚犯，往后的日子虽不能说快活，但至少倒也过得很快。法里亚多年来对宝藏守口如瓶，现在一有机会就说个没完。正如他所预料的那样，他的右臂和右腿仍然瘫痪不能动，

因此他几乎失去了自己享受这笔财富的任何希望了；然而他老幻想着他年轻的伙伴能获释或是逃脱，因此为年轻人感到庆幸。他担心遗嘱在某一天会一时找不到或丢失，于是就强迫唐泰斯熟记在心。唐泰斯能把这个遗嘱从第一个字背诵到最后一个字。这时，他毁掉了另外半张遗嘱，他确信即便别人找到并夺走前半张，也猜不出其全部含义。有时，法里亚整小时整小时地对唐泰斯施授各种教育，这些知识都是他获得自由之后用得上的。一旦他成为自由人了，从他获得自由的那一天、那一时、那一刻起，他只能有唯一的一个想法，就是不惜用任何办法直奔基督山岛，找一个不会引起猜疑的借口，一个人呆在那里；一旦到了目的地，一旦只剩下他单独一人了，他就该想方设法去找到那些神奇的洞窟，搜索指定的地点。那地点，读者该记得，是在第二个洞穴的最深的那个角落里。

在这期间，日子过得虽不能说飞快，至少也不致令人不堪忍受。我们提到过了，法里亚没有恢复那一只手和一只脚的功能，但神志是完全清醒的；渐渐的，除了我们已经详述过的种种精神科学的知识而外，他还教会了年轻伙伴怎样做一个耐心而高尚的犯人，怎样懂得在无所事事之中找些事情来做。因此，他俩永远是忙忙碌碌的，法里亚借此免得自己老得过快，唐泰斯则借此免得再想起几乎已经忘却的过去，往事已像夜色中远远的一盏孤灯，现在只是在他记忆的深处时隐时现了。他们再没有新的灾祸临头，在天主的谛视下，时光就这样机械地、平静地流逝，他们就这样生活着。

可是，在这表面的平静之下，在年轻人的内心，也许也在老人的内心里，隐藏着许多被克制着的冲动和被窒息了的叹息，每当法里亚独自留下，爱德蒙回到自己房间去之后，它们就都表露出来了。

一天夜间，爱德蒙突然惊醒，他似乎听到有人呼唤他。

他睁开眼睛，想穿过浓重的夜色看个明白。

他听见有人叫他的名字，或者确切地说听见了一阵费力地呼唤着他的名字的呻吟声。

他从床上一跃而起，焦虑不安，头冒冷汗，他倾听着。不再有疑问了，呻吟声正是从他伙伴的牢房里传出来的。

“崇高的天主啊!”唐泰斯喃喃地说,“难道……”

他迅速移开床,抽出石块,钻进地道,爬到另一端,洞口的石块已经掀开。

在那盏我们提到过的丑陋的、灯火抖抖颤颤的灯的照明下,爱德蒙看见老人脸色苍白,站着靠在木床架上。他是熟悉他那可怕的症状的,当法里亚第一次发病时,这些症状真把他吓坏了。眼下,神甫的脸面又因这些病兆一反常态。

“哦! 我的朋友,”法里亚无力地说,“您知道是怎么回事,是吗?我不需要再告诉您什么了!”

爱德蒙痛苦地惨叫一声,神志完全迷糊了,他冲向门口大声叫喊:

“救命! 救命!”

法里亚还有最后一点力气能用手臂拦住他。

“别出声!”他说,“要不您就完了。我们只能指望您了,指望如何使您的囚禁生活好受些,或者如何能让您逃跑。我在这里所做的一切,您独自得几年才能重新再做到,但倘若看守知道我们互有来往,这一切顿时就会被摧毁的。再说,您就放心吧,我的朋友,我即将离开的这间地牢,不会长期空着,另一个受难者会来代替我。对那人来说,您就好比是一个拯救天使。那人也许像您一样年轻、强健、坚韧不拔;那人能帮助您逃跑,而我只能妨碍您。您再也不会有一个半身瘫痪的人绑在您身上使您动弹不得啦。天主终于为您做了件好事,把您被剥夺的一切加倍地偿还给了您,现在到了我该死的时候了。”

爱德蒙只能合起双手,大声说道:

“呵! 我的朋友,我的朋友,请别这样说吧!”

刚才他受到突然打击,一时软弱下来;老人的一番话又几乎使他失去了勇气;但现在他又都一一恢复了。

“啊!”他说道,“我已经救活过您一次,我还能第二次救活您!”

说完,他抬起床脚,从缺口里取出药水瓶,里面还剩下三分之一的红色药水。

“听着,”他说道,“这救命药水还有哪。快,快,快告诉我这次该怎

么做：有新的办法吗？说吧，我的朋友，我听着呐。”

“没有希望了，”法里亚摇着头说道，“不过没什么；天主创造了人，并在他们心里深深地扎下了对生命的爱，他希望人类竭尽所能保存生命，虽说生活有时是艰难的，但生命永远是珍贵的。”

“啊！对啊，对啊，”唐泰斯大声说道，“我会救活您的，我向您保证！”

“那好，就试试吧！我愈来愈冷了。我感到血涌向我的头脑；我颤抖得厉害，牙齿直打战，骨头似乎都要散架了，现在全身都开始发抖了，再过五分钟，病就要发作，过一刻钟，我就成为一具僵尸啦。”

“啊！”唐泰斯喊道，内心感到阵阵绞痛。

“您照第一次那样做，不过时间别等得那么长。此刻，我的生命的活力全都已耗尽了，死神要做的事，”他指着他瘫痪的胳膊和小腿继续说道，“也只剩下一半了。倘若您在我嘴里倒了十二滴药水，而不是上次的十滴，您发觉我还没有回过来，您就把剩下的全倒进去。现在，把我抱起放到床上，因为我已经站不住了。”

爱德蒙把老人抱在怀里，安放到床上。

“现在，朋友，”法里亚说道，“您是我悲惨的一生唯一的安慰，上天把您给我虽说迟了一些，但总归是给我了，这是一件无比珍贵的礼物，我深深地感激天主；在我即将永远与您分手之际，我祝您幸福、成功，您该得到这些；我的儿子，我为您祝福！”

年轻人跪下来，把头靠在老人的床上。

“特别是，在这庄严的时刻请听我对您说：斯帕达的宝库确实存在；承蒙天主恩准，距离和障碍现在对我都不存在了。我在第二个洞窟的深处看到了宝藏，我的目光穿透了大地，我在如此之多的奇珍异宝面前感到眼花缭乱。倘若您能成功地逃脱，请记住，这个可怜的神甫，大家都认为他是疯子，其实不是的。直接奔向基督山，享用我们的财富，好好享用吧，您受的苦难够多的了。”

老人一阵剧烈震动，中断了讲话。唐泰斯抬起头，看见他的眼球充满了血，似乎大量的血液从他的胸腔涌到了他的脸部。

“永别了，永别了！”老人痉挛地按住年轻人的手喃喃说道，“永别

了!"

"啊! 别这么说,别这么说!"后者大声说道,"呵,天主啊,别抛弃我们! 快来救救他,帮帮我的忙……"

"别出声! 别出声!"垂死的人轻声说道,"倘若您能救活我,我们就不会分离了!"

"您说得对。啊! 是的,是的,请放心,我会救活您! 再说,您虽然很痛苦,但看来比第一次要轻些。"

"哦! 您错了! 我不那么难受,是因为我身上已没有力气再忍受痛苦了。在您这个年纪,你们对生活充满了信念,自信和希望是年轻人的特权;然而老人对死看得比较清楚。啊! 它在这儿……它来了……结束了……我看不见了……我的思想消失了……您的手呢,唐泰斯! ……永别了! ……永别了!"

他集中了所有的精力,使尽最后一点力气挣扎着抬起身子。

"基督山!"他说道,"别忘了基督山!"

说完,他瘫倒在床上。

这一次发作十分可怕:他的四肢僵直,眼皮鼓起,口吐红色泡沫,全身一动不动,在这张苦难的床上,这一切取代了不久前还躺着的智者。

唐泰斯拿起灯,放到床头前的一块凸出的石头上,摇曳的灯光就从那里,以一种异样而古怪的光芒,照亮了这张变了形的脸和这个失去生气的僵直的躯体。

他目光凝定,无畏地等待着施用救命药水的时刻到来。

他觉得时候已到,便拿起小刀,撬开牙床,这次牙齿没像第一次咬得那么紧,他一滴一滴地数着,数到十滴,又等着;瓶子里大约还有两倍于滴进去的数量。

他等了十分钟,一刻钟,半小时,毫无动静。他浑身颤抖,毛发竖起,额上凝着冷汗,他用自己心脏的跳动来计秒。

这时,他想该进行最后一次努力了:他把药瓶移近法里亚发紫的嘴唇,他无须掰开那张开后不曾闭上的下颌,便将药瓶中的药水全都倒了进去。

药水产生了电流刺激般的效应，老人的四肢剧烈地抖动了一下，他的双眼睁得大大的，令人害怕，他叹出一口气，听上去却像是一声尖叫，接着，颤动的全身渐渐又归于死寂。

只有两只眼睛睁开着。

半小时，一小时，一个半小时过去了。爱德蒙在这焦躁不安的一个半小时里，不时向他的朋友倾下身子，把手贴在他的心窝上，但渐渐感到他的身体变凉了，心脏的跳动渐渐减弱，声音也愈来愈低、愈来愈沉了。

终于一切都未再复苏。心脏的最后一次颤动停止了，脸色变得铁青，两眼仍然睁着，然而眼神无光了。

此时已是清晨六点，天刚刚放亮，它那微弱的光线涌进地牢，使奄奄一息的灯光显得更加苍白。异样的反光映射在死者的脸上，不时地使它出现生命的迹象。在天将明未明之际，唐泰斯还抱有一线希望，但当白天到来时，他明白了，只有他一人与一具尸体呆在一起了。

于是一种极度的、无法克服的恐惧攫住了他，他不敢再按在这只悬在床外的手上，不敢再把眼睛停留在那对固定不动的、泛白的眼睛上，他好几次想把它们合上，但都未奏效，合上又睁开了。他灭了灯，把灯小心藏好，钻进地道去，再尽可能把他头顶上方的石板放端正。

再说，也到时间了，狱卒马上要来了。

这次，狱卒先去看唐泰斯，从他的地牢出来后，再到法里亚的地牢去，而且带去了早饭和内衣。

在狱卒身上没有什么迹象表明他已经知道了发生的事情，他走了出去。

这时，唐泰斯突然急于想知道在他苦难的朋友的牢房里发生的事情；于是他又钻进地道，到了那头正巧听到那个狱卒求援的惊呼声。

不一会儿其他狱卒都进来了，接着，便可听到士兵们沉重而有节奏的脚步声。这样走路在士兵已经成了习惯，即便不在值勤时他们也这样走路。在士兵之后，典狱长到来了。

爱德蒙听到有人摇动尸体时床发出的吱嘎声。他还听到典狱长

命令下属向老人脸上泼水的声音，当他看到泼过水后犯人仍然不动时，就派人去找医生。

典狱长出去了；有几句怜悯的话传到唐泰斯的耳朵里，话中还夹杂着嘲讽的笑声。

“行啦，行啦，”一个人说道，“疯子去找他的宝藏去了，祝他一路顺风！”

“他有几百万但买不起一条裹尸布，”另一个人说道。

“哦！”第三个人接着说，“伊夫堡的裹尸布可不算贵。”

“也可能，”先前那第一个人说道，“由于他是教会的人，他们愿意为他破费几文哩。”

“那么他就有幸装进袋子里啰。”

爱德蒙听着，一句话也没漏掉，可是其中的好些话他都不懂。说话声很快就消失了，他觉得在场的人都离开了那间囚室。

然而他仍不敢进去，也许他们留下个把狱卒守尸呢。

于是他一动不动，默不作声、凝神屏气地呆着。

将近一个小时之后，寂静中漾起了轻微的声音，继而又愈来愈响。

是典狱长回来了，后面跟着医生和几名军官。

又出现了片刻的寂静，医生正走近床，检查尸体。

过一会儿，就开始了问话。

医生诊断出犯人死亡的病因，宣布他已经死了。

问话答话都是那么漫不经心，唐泰斯不禁愤慨起来。他觉得，他自己对可怜的神甫的爱，所有在场的人也都应该感受到一部分才对。

“听了您的诊断我很难过，”医生明确宣布老人确实死了，典狱长听了回答道，“这个犯人性情温和，与人为善，疯得有趣，特别易于看管。”

“啊！”那个狱卒接口说道，“我们甚至可以不必看守他，我敢担保，他在这里可以呆上五十年也决不会有一次越狱的企图。”

“不过，”典狱长又说道，“虽说您满有把握，现在还是要肯定一下犯人是否真的死了，此事很急，倒不是因为我怀疑您的医道，而是出

于我的责任。"

囚牢里一时鸦雀无声，在这期间，唐泰斯一直在谛听，他估计医生又一次在查看死者，并为其诊脉。

"您可以完全放心，"医生说道，"他死了，我向您担保。"

"您知道，先生，"典狱长执拗地又说道，"像他这样的情况，我们不能满足于一次简单的诊断；虽说他看来是死了，还得请您按法律规定的手续办理，把这件事了结掉。"

"那么请人去烧烙铁吧，"医生说道，"不过说真的，这个做法是大可不必的。"

唐泰斯听到下达烧烙铁的命令，打了一个寒战。

传来了急促的脚步声，门的转动声，在房间里的来去走动声；不一会儿，一个狱卒走进来说道：

"火盆和烙铁拿来了。"

这时静默了片刻，接着便传来烙炙人体的丝丝声，浓烈而呛人的气味甚至穿过了墙壁，唐泰斯正在那堵墙后惊恐地谛听着。

年轻人闻到人体的焦味，额上冒出了汗，他觉得快要昏过去了。

"您瞧，先生，他是死了，"医生说，"火烧脚跟是关键；可怜的疯子的疯病治好了，从大牢里解脱了。"

"他名叫法里亚吗？"陪同典狱长的一个军官问道。

"是的，先生；照他自己说，这是一个世家的姓氏；此外，他很博学，只要不涉及宝藏这件事，他在一切方面都很明辨事理；不过一说到宝藏，我得承认，他就犟得要命。"

"我们对这种固执的感情称之为偏执狂，"医生说道。

"您对他从来就没什么可抱怨的吗？"典狱长向负责给神甫送饭的狱卒问道。

"从来没有，典狱长先生，"狱卒答道，"从来没有，决没有！相反，从前，他还讲故事给我听，可让我高兴了；一天，我的老婆生病了，他甚至给我开了一个药方，把她的病治好了。"

"哦！哦！"医生说道，"我还不知道我是在与一个同行打交道；我希望，典狱长先生，"他笑着补充道，"您会对他作出相应安排啰。"

"是呀，是呀，放心吧，我们尽可能找一个崭新的袋子把他装在里面。您满意了吗？"

"我们该当着您的面把这道最后的手续办完吗？"一个守门狱卒问道。

"当然，不过得抓紧时间；我总不能一整天呆在这个房间里。"

又传来了来回走动的脚步声；隔了一会，唐泰斯听到了搓揉麻布的声音，床吱格作响，还有沉重的脚步声，这似乎是有人抬起尸体时，双脚负重踏在石头地面上的声音，最后又是床受压发出的吱嘎声。

"晚上见，"典狱长说。

"要做一次弥撒吗？"一个军官问道。

"不可能了，"典狱长答道，"堡里的神甫昨天来请一个礼拜假，要到耶尔① 去一趟，我还跟他担保说这段时间犯人不会出什么问题哩；可怜的神甫走得也太着急了点，他本来可以听到安魂曲的。"

"唔！唔！"医生带着他这一行人对宗教惯有的不敬口吻说道，"他是教会里的人，天主会考虑到这个情况，不会把一个教士派到他那儿去，让魔鬼得意的。"

这句拙劣的玩笑引起一阵哄堂大笑。

这期间把尸体装进麻袋的工作仍在继续。

"晚上见！"干完后，典狱长说道。

"几点？"看门狱卒问道。

"十点到十一点吧。"

"要守尸吗？"

"何必呢？像他生前那样把地牢门关上就得了。"

脚步声走远了，声音越来越小，又传来了关门上锁以及拉铁闩的刺耳的嘎嘎声；接下来便是一片寂静，这片死寂比孤独更凄惨，它渗透周围的一切，一直渗入年轻人冰冷的心里。

此时，他用头慢慢地顶起石板，朝囚室投去探询的一瞥。

囚房里空无一人；唐泰斯钻出地道。

---

① 法国最南部的地中海海滨区最古老的游览胜地和浴场

第二十章　伊夫堡的坟场

借着穿进窗口的一线朦胧的阳光，可以看见一只粗麻布袋平放在床上，在袋子宽宽的皱褶下面，隐隐约约显现出一个长长的、僵直的人体；这麻袋就是法里亚的裹尸布，照守门狱卒的说法，这块裹尸布不值几文。就这样，一切都结束了。唐泰斯和他的老友之间已经横亘着一种有形的分离，他再也不能看见那对睁得大大的，仿佛能超越于死亡之外的眼睛，他再也不能紧握那只为他拨开迷雾，揭示许多事物真相的灵巧的手了。法里亚，这个与他亲密无间、相濡以沫的有用的好伙伴，只能存在于他的记忆里了。于是，他坐在这张可怕的床的床头前，陷入悲惨而辛酸的忧郁之中。

孤零零的一个人！他又变成孤零零的一个人了！他重新陷入孤寂之中！他又面对着虚无。

一个人！唯一把他与人间联系在一起的那个人，他再也见不到他，听不见他的声音了！他还不如像法里亚那样不惜以通过痛苦的死亡之门为代价，去恳求天主解开人生的谜底呢！

他的朋友曾把他自杀的念头从他的思想里逐出，有这位朋友在，他也不曾再去想过这样的事，但现在这个想法又像一个幽灵似的在法里亚尸体旁边冒了出来。

"倘若我能死，"他说道，"我就到他去的地方，我肯定能找着他。可是如何死法呢？那还不简单，"他笑着补充道，"我呆在这里，谁先进来就朝谁扑上去，把他掐死，他们还不把我绞死么。"

然而，就如巨大的痛苦发作或狂风暴雨肆虐之际，在两个高峰之间必定形成低谷一样，唐泰斯在这种自卑自贱的死的念头面前退缩

了，他又骤然从绝望中奋起，渴望生命和自由了。

“死！啊不！”他大声说道，“现在去死那岂不是白白活了这么多日子，白白受了那么多苦么！死，从前，在几年前，我曾下定决心时还不失为是一种解脱，可现在去死，那就真正是使我那悲惨的遭遇更加悲惨了。不，我要活，我要斗争到底！不，我要重新获得被夺去的幸福！我难道忘了，在我死之前还有我的几个仇人要惩罚，天知道，也许还有几个朋友要报恩呢？眼下，他们要把我遗忘在这里了，我将来只能像法里亚一样地离开我的地牢。”

说到这里，爱德蒙愣住了，两眼定神，如同一个人突然冒出一个想法，而又被它吓住了似的；蓦地，他站起来，像是头晕似的，把手放在额上，在牢房里转了两三圈，又在床前站定……

“啊！啊！”他自言自语地说，“这个主意是谁给我出的呵？是您吗，我的天主？既然只有死人才能自由地从这里出去，那就让我代替死人吧。”

他不容自己再损失时间去思考这个决定，同时也不容自己的思想有间隙去摧毁那孤注一掷的决心，他向那令人厌恶的麻袋俯下身子，用法里亚自制的小刀把它划开，把尸体从袋中抽出，带到他的囚室里，把他平放在自己的床上，把自己平常戴的破帽子戴在他的头上，再给他盖上毯子，最后一次吻了吻他那冰凉的额头，试着把那双仍旧睁得大大的、因失神而显得很吓人的倔强的眼睛合上，把他的脸面对墙，以使狱卒送晚饭时以为他像平时常有的那样睡着了；然后他本人再返回地道，把床拉去顶住墙，进入另一间囚室，在柜子里取出针和线，先把破衣烂衫扔掉，好让人感到布袋盛着的是赤裸裸的尸体，然后钻进划开的口袋，按照尸体原先躺着的姿势躺下，又从里面把布袋缝上。

倘若碰得不巧此时正好有人进来，一准能听见他心跳的声音。

唐泰斯本可以等到晚上查监后再这么做的，但他担心在这段时间里典狱长改变主意，提前把尸体搬走。

这样，他的最后希望就破灭了。

不管怎么说，他的计划已定。

他准备这样行事

倘若一路上掘墓人发现他们抬着一个活人而不是死人，唐泰斯则不等他们回过神来，便用小刀猛地从上至下把口袋割开，趁他们惊魂未定之际，一逃了之；倘若他们想逮住他，他就要动刀子了。

倘若他们把他带到坟地，把他安放到洞穴里，他就让他们填土；由于是在夜间，只要掘墓人一离开，他就掀开松软的泥土，逃之夭夭；他希望泥土不致过沉，以便他能掀掉。

倘若他估计错了，倘若情况相反，泥土沉得把他闷死，那也再好没有了！一了百了！

从头天晚上起，唐泰斯就没吃东西，当天早晨他没感到饥饿，现在也无此感觉。他的处境过于危险，他没时间去想别的什么事情。

唐泰斯遇到的第一个危险，就是狱卒给他端七点钟的晚饭来时发觉已经掉了包。幸而，以往有二十次之多，唐泰斯或是心情恶劣，或是过于劳累，正是躺着等狱卒来的；这种时候，狱卒通常就把面包和汤放在小桌上，不同他说话就退了出去。

可是这一次，狱卒可能一反他沉默的常态，与唐泰斯说起话来，并且看见唐泰斯不答不理，就会走近木床，那样就全都露馅了。

七点钟临近时，唐泰斯确确实实变得心焦如焚起来了。他把手贴在心上，想压住心脏的狂跳，他用另一只手去擦那从额头沿着太阳穴淌下的汗水。他不时地浑身打颤，他的心在收紧，如同被夹在一只卡紧的虎钳之中，这时，他觉得自己快要死了。一小时一小时过去了，堡里没有任何动静，唐泰斯明白，他已成功地渡过了第一个难关，这是一个好兆头。典狱长指定的时间终于到了，楼梯上传来了脚步声。爱德蒙知道，决定性的时刻到了；他屏住气，鼓起全部勇气；倘若他能让动脉快速的搏动也同时屏住不动，他是会马上这样做的。

有人走到门口停下，是两个人的脚步声。唐泰斯猜出是两个掘墓人来抬他了。这个猜测立刻得到了证实，因为他听到他们放下担架的声响。

门打开了，唐泰斯的眼睛感受到了隐隐约约的亮光。透过裹住他的麻袋布，他看见两个黑影走近他的床。第三个人站在门口，手里拿

着一盏风灯。走近床的两个人各抓住麻袋的一端。

“这么个瘦老头，还挺沉呐！”抬起他的头的那个人说道。

“据说每年骨头要增加半斤① 份量。”提他双脚的那人说道。

“你绑上了吗？”第一个人问道。

“何必增加那点不必要的分量呢，”第二个人说道，“我到那儿再捆绑也不迟哇。”

“说得对，我们走吧。”

“为什么要捆绑？”唐泰斯暗自问道。

他们把所谓的死人抬到担架上。爱德蒙把身体伸得直挺挺的，以更好地扮演死人的角色。他们把他平放在担架上，这一行人由提着风灯的人在前面照路，登上台阶。

陡然，夜晚新鲜而寒冷的空气包围了他，他感觉到这是地中海上干寒而强烈的西北风。这个感受使他忧喜参半。

抬担架者走出二十来步，停下，把担架放到地上。

一个抬担架的人走开了，唐泰斯听见他的鞋底在石板地上震响。

“我到了哪儿啦？”他自忖道。

“你知道，他可一点也不轻啊！”站在唐泰斯身旁的人边说边在担架边上坐下来。

唐泰斯的第一个本能反应便是逃走，幸而他克制住了。

“照着我，畜生，”走开的那个扛夫说道，“要不我一辈子也找不着那东西了。”

提风灯的人听从了他的命令，尽管，咱们也看见了，这个命令的措词可不太文雅。

“他在寻找什么呢？”唐泰斯心里想，“大概是一把铲子吧。”

传来一声得意的喊声，说明掘墓人找到了他要找的东西。

“总算找到了，”另一个说道，“也真不容易。”

“对，”他答道，“可是磨刀不误砍柴工嘛。”

说完，他走近爱德蒙，后者听出他在他身旁扔下一件很重的东

① 本书中用的斤均指法国古斤。一斤约合四百九十克。

西，发出一声很响的声音；同时，一根绳子紧紧捆住了他的双脚，他感到很疼。

"怎样！绑好了吗？"站在那里不动的掘墓人问道。

"绑好了，"另一个人说，"保牢。"

"那么就出发吧。"

他们抬起担架重新上路。

一行人走了五十来步，又停下来去开门，然后再上路。他们愈向前走，波涛拍击城堡下面的岩石的声响就愈清晰地传入唐泰斯的耳中。

"这鬼天气！"一个扛夫说道，"今天夜里泡在海里可不是滋味。"

"是呀，神甫可要浑身湿透啦，"另一个人说道，他们爆发出一阵大笑。

唐泰斯不太懂得这个玩笑的意思，不过他照样觉得毛骨悚然。

"好，我们总算到了！"第一个人接着又说。

"再走远点，走远点，"另一个说道，"你知道上一个就是撞到岩石上，躺在半山腰的，典狱长第二天说我们都是大懒虫。"

他们又向上攀登了四、五步，接着唐泰斯感到他们同时提起他的头和脚，把他来回地摇晃。

"一，"这几个掘墓人齐声喊道。

"二。"

"三！"

与此同时，唐泰斯果真感到被抛到无边的空中，尔后就像一只在坠落的受伤的小鸟，穿越空间一直往下坠，他的心恐惧得都发凉了。虽说有一样沉重的东西在脚下拖住他加速往下坠落，他还是觉得坠落的时间长得没完没了。最后，只听得一声可怕的巨响，他像一支离弦的箭直钻进冰凉的水里，不由得惊呼了一声，但这喊声立即被淹没在海水里了。

唐泰斯被抛到海里，绑在他双脚上的一只三十六磅重的铁球在把他拖向海底。

大海就是伊夫堡的坟场。

第二十一章　蒂布朗岛

唐泰斯昏头昏脑的，几乎快要窒息了，不过，他的神志还算清醒，及时屏住了呼吸；我们前面说过，他为了以备不时之需，右手拿着一把打开的小刀，于是他迅速划开了麻袋，伸出胳膊，接着是脑袋；他虽然竭力想把铁球托起来，但仍然被拖着直往下沉；于是他弯下身子，寻找捆住他两只脚踝的绳索；他尽了最大努力，在即将窒息之际，准确地割断了绳索，同时用脚使劲一蹬，便自然而然地浮上了海面，而铁球拖着那块差一点成了他的裹尸布的粗麻布，沉向那深不可测的海底。

唐泰斯吸了一口气，就又潜入水里，因为他应该采取的第一个预防措施，就是避免让人看见。

当他再度浮出海面时，他距离坠落处至少有五十步光景了；他在头顶上方看见一片黑压压的天空，预示风暴即将来临，天空中，狂风劲吹着飞驰的浮云，不时露出一方点缀着一颗颗星星的蔚蓝色的天；在他前面，伸展开一片灰暗而咆哮着的海面，暴风雨就要来了，浊浪汹涌，滚滚而来；在他的背后，巨大的山崖就像一个青面獠牙的怪物高高耸起，比大海、比天空更加黑暗，其黑漆漆的顶端仿佛像一条伸开的手臂想要擒获它的猎物；在那块最高的岩石上，一盏风灯照亮了两个人影。

他觉得这两个人影在焦急不安地向大海倾下身子；当真，这两个古怪的掘墓人准是听到了他坠落在半空时发出的喊叫声。于是，唐泰斯又沉了下去，在海里潜游了很长距离；从前，他很喜欢潜泳，在法罗湾，他常常把众多的观赏者吸引到他的周围，他们也常说他是马赛最

优秀的游泳能手。

当他再次浮出海面时，风灯消失了。

该确定方向了：在伊夫堡四周的所有岛屿中，拉托诺岛和波梅格岛是最近的两个岛屿。可是拉托诺岛和波梅格岛都有人居住，小多姆岛也是如此；最安全的岛屿莫过于蒂布朗岛或是勒梅尔岛了，这两个岛离伊夫堡一里左右。

唐泰斯决心登上这两个岛之中的一个，可是在他周围黑暗变得愈来愈浓重，在沉沉夜色之中，上哪儿去找这两个岛！

这时，他看见普拉尼埃的灯塔像星星似的在闪烁。

如果对准这座灯塔游去，蒂布朗岛应该在稍稍偏左的位置；因而他只要向左偏斜一点，就大致能在这条线路上与该岛相遇。

不过我们已经说过了，在伊夫堡与这个岛之间至少有一里的距离。

在狱中时，法里亚见他萎靡不振、无精打采的时候，经常提醒他说：

"唐泰斯，别那么懒洋洋的好不好；假如您试图逃走，体力坚持不了，您会淹死的。"

当沉重的、带着苦味的浪头劈头打下来的时候，这句话又在唐泰斯的耳边响起；他急忙冒出海面，破浪前进，想看看自己是否真的体力不支了；他欣喜地看到，长期的被迫停止活动并未使他丧失力量和灵巧，他感到自己仍然是大海这个他在孩童时代常在其中嬉戏的环境的主人。

此外，恐惧，这个迫在眉睫的困扰，也迫使唐泰斯加倍用力。他在游到浪尖时侧耳细听，想听听是否有什么喧闹声传来。每一次当他浮上波涛的顶峰时，他就迅速地向可见的地平线扫上一眼，希望目力能穿透沉沉的夜色；他觉得每一个翻卷得稍高一些的浪头都像是追逐他的一条船，于是他使足劲游了开去，但要是得一再这么拼命游，他大概是很快就会把体力消耗殆尽的。

他不停地游着，恐怖的狱堡在夜雾中渐渐消隐，他虽然看不清它的模样了，但仍然感到它的存在。

一小时过去了，在这段时间里，唐泰斯的全部身心沉浸在自由的喜悦之中，他精神振奋，继续朝既定的方向破浪前进。

“嗨，”他心想，“我游了将近一个小时了，但因为是逆风，速度大约减慢了四分之一；不过，除非我看错了方向，否则我现在离蒂布朗岛不会太远……啊，要是我认错了方向呢！”

游泳者全身打了个寒战；他想仰浮在海面上休息一会儿，然而翻滚的大海愈来愈汹涌，他很快就发现，他指望能让自己放松一下的这个办法是行不通了。

“嗨！”他说道，“好吧，我就一直游到底，游到双臂麻木，浑身抽筋，然后就沉到海底了事！”

于是，他孤注一掷，使出全部力量和冲劲游下去。

陡地，他觉得已经相当晦暗的天空显得更加阴沉，一片厚实、沉重、浓密的乌云冲着他压下来；同时，他感到膝盖一阵剧痛，那撞击来得非常迅猛，刹时间他的想象对他说，那是一颗子弹击中了他，而且马上就会再听到枪响，然而并没有枪声。唐泰斯伸出一只手，感到有一样东西挡着他，他抽回一条腿，碰到了地面；此时他才看清他错当成一片乌云的是什么东西了。

离他二十步远，耸起一大片峥嵘的岩礁，好似燃烧得最炽热时突然凝固的一块硕大无朋的炉石：这就是蒂布朗岛。

唐泰斯站起来，向前迈出几步，边感谢上苍边躺了下来，此刻在他看来，他身下凹凸不平的岩石比世上最舒适的床还要柔软。

风暴肆虐，雨点开始落下，他已累得精疲力竭，就像躯体麻木、但灵魂仍在期望着无上幸福的人那样，甜甜美美地进入了梦乡。

一小时之后，一声巨雷把爱德蒙惊起，此时，狂风大作，倾盆暴雨自天而降，天空不时划过一道犹如火蛇般的闪电，亮光把前呼后拥以万霆之势滚滚而来的巨浪和乌云照得一览无余。

唐泰斯以水手的锐利目光一扫，知道自己没估计错：他已在两个岛屿中的一个登陆了。它果真就是蒂布朗岛。他早知道这个岛屿光秃秃的，草木不生，无任何遮蔽之处；一俟风暴稍息，他就得重新下海，游到勒梅尔岛去，该岛虽然也是一片荒芜，但毕竟开阔些，因而也

更宜于栖身。

一块兀立着的巨石，给唐泰斯提供了暂时的栖身之地，他躲了进去，几乎就在同时，暴风雨又以排山倒海之势骤然而至。

爱德蒙感到他赖以栖身的巨岩在抖动，恶浪在巨大的金字塔般的岩石底下撞得粉碎，翻起的浪花溅了他一身；他虽然已有了安身之所，但周围仍然在轰轰作响，雷鸣电闪，他还是有点头晕目眩；他仿佛觉得小岛在他脚下颤抖，它如同一艘抛锚的战舰，缆绳随时会断裂，把他拖向深不见底的漩涡中去。

这时他才想起，他已整整一天没有吃东西了：他又饥又渴。

唐泰斯伸出双手，探出脑袋，去啜饮暴雨聚集在岩石凹处的雨水。

正当他直起身子时，一道闪电似乎从上天一直划开到天主光彩夺目的御座脚下，照亮了苍穹；爱德蒙凭借这道亮光，看见在离他四分之一里处，在勒梅尔岛和克鲁瓦西海角之间有一只小小的渔船被风暴和海浪摆弄着，如同一个幽灵从浪峰一直滑落到谷底；一秒钟后，这个幽灵再次出现在另一个浪尖上，以惊人的速度迎着他冲来。唐泰斯想大声叫喊，想寻找一件破衫在空中挥动，让他们知道他们要触礁了，但他们自己也发觉了。在另一次闪电的光照下，年轻人看见有四个人紧抓着桅杆和绳索，第五个人紧紧扶着断裂的舵轮。他看见的那些人无疑也看见了他，因为绝望的呼叫声由呼啸的劲风捎带到他的耳边。在桅杆的上方，一张破破烂烂的风帆，折曲得像一根芦苇似的，在风中一声接一声地猎猎作响。突然，系住它的绳索断裂了，于是那张帆像在黑云之上滑翔而过的白色巨鸟，被卷进无底深渊，消失了。

与此同时，传来了令人发指的爆裂声，唐泰斯听到了人在垂死前的呼救声。他像狮身人面兽似的伏在岩石上，头朝下向渊底搜寻，又是一道闪电划过，他看到粉碎了的小船，还看到了在残木断块之间的、神情绝望的人头和伸向天空的手臂。

接着，一切又都被黑暗淹没，悲惨的景象像闪电似的倏忽而逝。

唐泰斯冒着自己滚落到大海里去的危险，赶紧沿着岩石光滑的

斜坡冲下去；他四处张望，侧耳细听，但他什么也没听见，什么也没看到；没有叫喊声，没有人在挣扎；只有暴风雨，天主的这个伟大的创造物，继续挟着狂风在咆哮，裹着急浪在翻腾。

风渐渐停息了；天上大片大片被暴风雨洗褪了色的灰云向西方席卷而去；蔚蓝色的苍穹重新显现，星星比先前更为明亮；很快，一条淡红色的长带在东方的地平线上描出一道道深蓝色的波纹；波浪跳跃着，一道光芒在浪尖上一扫而过，把泛着泡沫的朵朵浪花染成了一条条金色的流苏。

白天来临了。

唐泰斯面对这壮丽的景观一动也不动，默默地站着，仿佛他是第一次看到似的；确实，自他被关进伊夫堡之后，他忘掉了一切。他向城堡转过身子，缓缓地环视着苍天和大海。

阴暗的建筑从大海的胸膛高高耸起，带着伫立不动的物体的那种威严庄重的神态，似乎在监视、统治着一切。

此刻大约是清晨五点钟；大海依然那么平静。

"再过两三个钟头，"爱德蒙心想，"狱卒就要走进我的房间，发现我那可怜的朋友的尸体，认出他来，又找不着我，发出呼叫。于是，他们会发现洞、地道；接着要询问把我扔进海里的那些人，他们大概听到了我的叫喊声。很快，载满武装士兵的小划子就要去追捕那个不幸的逃亡者，他们知道他走不了多远。他们会鸣炮向所有的沿岸居民发出警告，别为一个四处飘泊、衣不遮体、饥肠辘辘的人提供避难所。马赛的探子和警官将要接到通知，在海岸搜索，而伊夫堡的典狱长也会派人在海上搜索。这样一来，我在水上和陆地上都被包围堵截，怎么办？我饿、我冷，我甚至把那把有碍我游泳的救命小刀都扔了；任何一个农民都可以置我于死地，只要他想交出我去挣得那二十法郎的赏金；我力量用尽，脑袋空空，意志全无了。呵，我的天主啊！我的天主！您瞧，我受的苦难够多的啦，您是否能再为我做些我自己没法做到的事情呢。"

爱德蒙由于精疲力竭，脑中一片空白，有点神志不清了，正当他焦虑地把目光移向伊夫堡，苦苦地、热切地祈祷时，他突然瞥见，在波

梅格岛的尽头,出现了一艘小船,它的三角帆勾勒在地平线上,如同一只擦着波浪滑翔的海鸥;只有水手的目力才能判断出这是一条在半明半暗的水天相连处行驶的热那亚单桅三角帆船。它从马赛港出发,向外海急驶,它那尖尖的船头吐出闪光的白沫,为那鼓鼓的船身劈开一条较为易行的航道。

"啊!"爱德蒙惊呼道,"这么说来,倘若我不怕被人诘问,不怕被认出是一个逃亡者、再次被带回马赛的话,再过半个小时我就能登上这艘船了! 可我能做什么? 能说什么? 能说些什么谎话骗过他们呢? 这些人是走私贩子,骨子里都是海盗。他们打着沿海航行的幌子,尽干些掠夺抢劫的勾当;他们宁愿出卖我,也不会去做一件清清白白的好事。还是再等等吧。

"可是不能再等啦,我快饿死了;再过几个钟头,我仅剩下的一点力气将消耗殆尽,再说,查监的时间快到了,趁通报尚未发出,也许他们不会怀疑什么,我完全可以装成昨夜沉船上的一个幸存的水手。这个说法并不显得荒唐可笑;没人会来戳穿我的谎话,因为他们都已葬身海底啦。就这么干吧。"

唐泰斯边说着这几句话,边把目光转向小船沉没的地方,打了一个哆嗦。在一块岩石的尖角上,挂着一个遇难水手遗留下的一顶弗吉尼亚帽①,附近,飘浮着船的下半部的一些残骸,海浪把这些骨架的碎片像软弱无力的牡羊似的推来搡去,一次又一次地撞击在岛基上。

刹那间,唐泰斯拿定了主意;他再度下海,向小红帽游去,把它戴在头上,抓起一根龙骨残片,再向单桅船航行的路线横切着游过去。

"现在我得救了,"他自言自语道。

这个信念使他重新获得了力量。

他很快就发现,单桅船顶着风,正在伊夫堡和勃拉尼埃灯塔之间抢风航行。一时间,唐泰斯担心小船不是擦着海岸线航行,而是驶出海去,譬如说,它的航行目的地似乎是科西嘉岛或萨尔代涅岛;可是,根据它行驶的方向判断,他又很快发现,小船是沿着一条去意大利的

---

① 一种红色锥形高帽,法国大革命时期十分流行。

船只惯常的航线，想从雅罗斯岛与卡拉萨雷涅岛之间穿过去。

这时，他和单桅船慢慢靠近了；小船一个冲刺，甚至驶到了离唐泰斯将近四分之一里附近。于是，他浮上水面，挥动小帽，作为紧急呼救的信号。但船上没有人看见他，船身倾斜了一下，又向前冲去。唐泰斯本想呼喊，但他目测了距离，明白他的声音传不到船上，在到达之前早被海风和风浪的喧嚣声盖没并带走了。

此刻，他庆幸自己早先多了一个心眼，拿了一块龙骨片，可以躺在上面了。像他眼下这样虚弱，也许他在海上坚持不到登上单桅船了；而且，可以肯定地说，倘若单桅船果真没有发现他就过去了，这也是可能的，那么他就再也游不上岸了。

虽说唐泰斯几乎能肯定这条船航行的路线，但还是悬着一颗心，目不转睛地注视着它，直到看见船首稍稍转了一下方向，朝他直驶而来。

这时他就迎着单桅船游去，但在他跟帆船相会之前，船又开始掉头了。

唐泰斯立即使出全身的力量，身体一挺几乎直立在海面上，挥动便帽，像遇难的水手那样，发出极为凄厉的呼喊声，听上去仿佛某个海里的精怪在悲鸣。

这一次，他们既看见他，也听见他的声音了。单桅船中断航程，掉头向他驶来。同时，他看见他们准备把小艇放到海里。

不一会儿，两个人登上小艇，用双桨搏击水面，划艇向他驶来。这时，唐泰斯认为龙骨片不再起作用，就让它随波逐流而去，自己则奋力游过去，想省去迎他而来的那些人的一半行程。

其实，这个游泳者过高地估计了他几乎已使尽的力量，直到此刻，他才感到这片离他百步之遥，靠惯性漂浮着的龙骨对他是多么有用。他的胳膊开始僵硬，两条腿也难以动弹；他的动作变得生硬而不连贯，胸膛起伏，喘气不止。

他大叫了一声，两个划桨人更加使劲划，其中一个用意大利语冲着他大喊道：

“挺住！”

他刚刚听见这句话，一个浪头朝他的头上猛地打下来，翻起一片泡沫，他再也无力浮上来了。

他像一个行将溺死的人那样，胡乱地、绝望地划动双臂又露出海面，发出第三次惨叫，接着就感到自己在海里下沉，仿佛他的脚上还系着致命的铁球似的。

海水在他的头顶上流淌，他透过海水看见一方铁青色的天空和许多黑点点。

一股巨大的力量把他拖上海面，这时他觉得有人抓住他头发；接着，他什么也看不见、什么也听不见，他昏死过去了。

唐泰斯重新睁开眼睛时，他已经在单桅船的甲板上了，小船继续在航行；他首先想看看该船的航行方向，他看到它离伊夫堡愈来愈远了。

唐泰斯实在太疲惫了，他的喜悦声被人听起来以为是一声痛苦的呻吟。

正如我们已经说过的，他躺在甲板上，一个水手用绒巾为他摩擦四肢，另一个，他认出就是冲着他喊"挺住"的人，把一只葫芦的嘴伸进他的嘴里；第三个人是一个老水手，他既是驾驶员又是船上的头儿，此刻正带着同病相怜的神情望着他，这是昨天虽然躲过了灾难，明天可能再次大祸临头的人常有的感情。

葫芦里的几滴朗姆酒使年轻人衰竭的心脏重新兴奋起来，而跪在他面前的人继续用绒巾在为他按摩，又使他的四肢可以活动自如了。

"您是谁？"头儿用蹩脚的法语问道。

"我是一个马耳他水手，"唐泰斯用蹩脚的意大利语答道，"我们从锡拉库萨① 来，船上装载着葡萄酒和谷物。我们昨夜在莫尔季翁海岬遇上了暴风雨，船触礁散了架，礁石就在那边，你们看得见的。"

"您从哪里游来的？"

"触礁时我幸好攀住了那些礁石，我就是从那里游过来的；而我

① 意大利西西里岛锡拉库萨省省会。

们可怜的船长却脑袋撞在上面开了花。另外三个伙伴淹死了。我想我是唯一幸存的人;我看见了您的船,我害怕在这个与世隔绝的、荒凉的小岛上等待太久,就壮胆抓着船上的一块残留物,想游到你们船上。谢谢,"唐泰斯接着说道,"你们救了我的命;要不是你们的一个水手抓住我的头发,我就完了。"

"是我,"一个面容坦诚、开朗,两颊蓄着长长的黑髯的水手说道,"我到得还真是时候,您正在往下沉哩。"

"是啊,"唐泰斯向他伸出手说道,"是啊,我的朋友,我再次感谢您。"

"说真的!"水手说,"我是犹豫了一阵子的;您的胡子有六寸长,头发有尺把长,看起来像一个强盗而不像是一个好人哩。"

唐泰斯想起来了,自他被关进伊夫堡之后,他没有剪过头发,也没有刮过胡须。

"是的,"他说,"有一次遇难时,我曾向宝洞圣母许过愿,十年不剃头发、不刮胡子。今天是许愿到期的最后一天,我差一点在这个纪念日淹死。"

"现在,您要我们怎么办?"头儿问道。

"咳!"唐泰斯答道,"随你们的便;载我的小帆船沉没了,船长死了;您瞧,我幸免一死,但一无所有。我幸好是个相当能干的水手,在你们靠岸的第一个港口就把我扔下,我总能在一条商船上找到工作。"

"您对地中海熟悉吗?"

"我自幼就在那里航行。"

"您知道在哪些港口可以下锚吗?"

"没有哪个港口我不能闭着眼睛开进去或是开出来的,哪怕是最难进的也没问题。"

"那好吧! 您说呢,头儿,"那个让唐泰斯挺住的水手问道,"假如这个伙计说的是真话,那又为什么不就把他留下来呢?"

"假如真是这样,当然可以,"头儿迟疑不决地说道,"不过像他这可怜巴巴的样子,恐怕是说得好听,干起来不一定行。"

"可我干起来比我说的还强哩。"唐泰斯说道。

“嗬！嗬！”头儿笑着说，“那咱们就走着瞧吧。”

“悉听尊便，”唐泰斯边起身边说道，“你们到哪里去？”

“去里窝那①。”

“那好！你们抢风行驶会浪费宝贵的时间，为什么不干脆尽量靠前侧风行驶呢？”

“因为这样我们就会直接撞到里翁岛上去了。”

“您会在离岸二十寻开外的地方通过的。”

“那您就掌舵吧，”头儿说，“让我们看看您的本事如何。”

年轻人走去坐在舵把前，轻轻压一下，船头随之而动，他看出船的灵敏度虽不能算第一流的，但还差强人意。于是他接受了。

“拉转桁索和帆角索！”他说道。

船上全部四个水手都跑去拉帆索，头儿看着他们干活。

“把绳索拉直！”唐泰斯继续说道。

水手们遵命从事，不打折扣。

“现在，把绳索拴上。”

如同前两个命令一样，这条命令也被执行了，这时，小船不再抢风行驶，而是开始向里翁岛驶去，正如唐泰斯所预言的，船的右舷侧在离岛二十寻左右处驶过去了。

“太棒了！”头儿欢呼道。

“太棒了！”水手跟着叫喊起来。

大家都钦佩地看着这个人，他的目光又充满了智慧，身体又恢复了活力；他们已不再怀疑他身上具备的这些素质。

“您瞧，”唐泰斯离开舵把说，“至少在这次航行中我还能对你们有点儿用处。倘若你们到了里窝那不要我了，也行！你们把我留在那里，等我领到第一笔薪水，我就把这段时间的伙食费还你们，还有你们马上要借给我穿的衣服。”

“行，行，”头儿说，“只要您提的要求合情理，我们会作安排的。”

“人人平等，”唐泰斯说，“您给伙计们什么待遇，也照样给我就行

① 意大利西岸城市，利古里亚海港口。

了。"

"这不公平，"把唐泰斯从海里拉上来的水手说道，"因为您比我们懂得多。"

"见鬼，你插什么嘴？这与你有关系吗，雅各布？"头儿说，"要多要少，每人都有自由嘛。"

"那也行，"雅各布说，"我只是说说自己的意见罢了。"

"喂！如果你有替换的衣服的话，还不如借给这个好小伙子一条裤子和一件短上装，他赤着身子呢。"

"不行，"雅各布说，"我只多一件衬衫和一条裤子。"

"对我就足够啦，"唐泰斯说，"谢谢，我的朋友。"

雅各布从舱口窜下，过了一刻又带了两件衣服爬上来，唐泰斯穿上，心里有说不出的喜悦。

"现在，您还需要什么东西？"头儿问道。

"一块面包，再来一口我刚才喝的上好的朗姆酒；我好长时间没有吃东西了。"

可不是么，将近有四十个小时了。

他们给唐泰斯拿来一块面包，雅各布把酒葫芦递给他。

"打左舵！"船长转身对舵手说。

唐泰斯边把酒葫芦向嘴里送，边朝舵手方向瞥了一眼，可是葫芦只举到半空就停住了。

"看哪！"头儿说道，"伊夫堡那边出什么事啦？"

果真，在伊夫堡南棱堡的雉堞上方升起一小团白雾，引起了唐泰斯的注意。

一秒钟之后，远方的炮声隐隐约约地传到了单桅船的船舷旁。

水手们抬起头，面面相觑。

"这是什么意思？"头儿问道。

"昨夜他们那儿逃走个把犯人，"唐泰斯说，"他们在放炮示警。"

头儿向年轻人看了一眼，后者在说这句话时已经把葫芦口放进嘴里；倘若说他曾有过一丝疑惑的话，那么当他看见年轻人镇定自若、津津有味地品尝酒味时，这一丝疑虑也只是在他的头脑里一闪而

过，立刻烟消云散了。

“这酒好厉害，”唐泰斯边说边用衬衫袖管擦着淌汗的额头。

“不管怎么说，”头儿看着他心里想，“即便就是他也再好不过啦，因为我得到一个敢作敢为的人了。”

唐泰斯借口累了，请求坐到舵手的位置上。舵手乐得在岗位上轻松一下，用目光询问头儿，后者点头示意他可以把舵柄交给新来的伙伴。

唐泰斯坐定之后，终于能把目光死死盯着马赛方向了。

“今天是几号？”唐泰斯等看不见伊夫堡之后，向走来坐在他身旁的雅各布问道。

“二月二十八日，”那人答道。

“哪一年？”唐泰斯又问道。

“什么，哪一年！您问哪一年？”

“是的，”年轻人接着说道，“我问您是哪一年。”

“您忘了我们现在是哪一年？”

“有什么办法？昨晚我吓破了胆，”唐泰斯笑着说道，“我差一点精神失常了，所以直到现在我的脑子还是稀里糊涂的；我请问您，现在是哪一年的二月二十八日？”

“一八二九年，”雅各布说道。

唐泰斯自被捕之日起，一天又一天，已经熬过十四个年头了。

他关进伊夫堡时才十九岁，出来时已经三十三岁了。

他的嘴唇上露出一丝苦笑，他心想，在这么长的时间里，梅尔塞苔丝早已以为他不在人世了，她现在怎么样了呢。

接着，他想到了那三个人，眼睛里燃起了仇恨的火焰，就是他们让他坐了这么长时间的大牢，使他身心备受摧残。

他又重温了在狱中立下的誓言，他要找唐格拉尔、费尔南和维尔福报仇雪恨，不达目的决不罢休。

而这个誓言决不再是一句空泛的威胁，因为此时地中海再轻便的帆船也绝对不能追上这条单桅三角帆船了，它正扬帆鼓风，向里窝那直驶而去。

第二十二章 走私贩子

唐泰斯在船上还没呆上一天，就已经认出他在与谁打交道了。热那亚单桅三角帆船的船名叫少女阿梅莉，它的可尊敬的船长虽然没有受到法里亚神甫的教育，但几乎懂得名叫地中海的这个大湖泊周围通用的所有的语言，从阿拉伯语到普鲁旺斯方言；这就免得他雇用许多翻译，那些人总是碍手碍脚的，有时还会多嘴多舌；这种本领同时也使他很容易跟人接触，不论是跟在海上相遇的船只的船员、或是沿岸航行的小船的水手，还是跟没有姓名、没有国籍、身分不明的人，譬如说在海港附近码头的石板上常见到的那些人，他们靠神秘的、暗中的经济来源生活，这些来源简直就像是直接跟天主相通的，既然凭肉眼是看不出他们有任何求生本领的：读者想必也猜到了，唐泰斯是在一条走私贩子的船上。

因此，那个头儿接纳唐泰斯到船上来时是不无疑虑的：沿海的海关人员都熟悉他，而且，因为他与这些先生们斗起法来一次更比一次狡诈，所以他起初以为唐泰斯是税务局的一个探子，他们想用这个巧妙的办法来摸清他干这一行的某些秘密。但后来，唐泰斯驾船熟练，成功地经受了考验，头儿看他那应付裕如的动作，便完全相信他说的话了。最后，当他看见在伊夫堡的棱堡上方袅袅上升的如羽毛似的一缕缕轻烟，又听到远处传来的炮声时，他一时曾想过他刚刚收留的那个人也许是像国王那样进出都要鸣炮的角色，应该说，这时他已稍稍宽心了，因为这总比新来者是一个海关人员强；但当他看到新来的伙计泰然自若的神情，这第二种假设也像第一种一样不存在了。

因而，爱德蒙占了一个便宜，他知道这个头儿是什么样的人，而

这个头儿却不知道他是谁；无论这个老水手或是他的伙伴从什么方面去套他的话，他就是顶住，决不露出任何口风。他把与马赛同样熟悉的拿不勒斯和马耳他描述得绘声绘色，并凭着记忆，坚持他最初的说法，从不改口。那个热那亚人虽然精明，但爱德蒙多亏了自己的温和的态度、航海的经验，特别是他那高明的掩饰技巧，把他给骗住了。

退一步说，也许这个热那亚人就如一切明智的人那样，不该知道的事不想多知道，不愿相信的事一概不相信就是了。

因此，两人彼此间是处于这样一种关系下到达里窝那的。

爱德蒙还应该接受另一次考验，这就是十四年来他没有看见过自己是什么模样，他现在还认得自己吗；他的思想里还准确地记得自己年轻时候的样子，而他现在就要看到成年的他是什么模样了。在他的新伙伴们的眼中，他的许愿也该兑现了。他曾在里窝那上岸不下二十次，他认得在圣费尔迪南街上有一家理发店。他进去剃头刮胡须。

理发师看着这个长头发，蓄着又密又黑的胡须的人惊奇不已，他看去就像提香① 画笔下的一个英俊男子。当时，留长发蓄长须还不时兴，倘若在今天，那么让理发师感到惊奇的只会是：一个人在外形上有着这么得天独厚的条件，怎么会舍得丢掉呢。

里窝那的理发师不假思索就把活干完了。

理发后，爱德蒙感到下巴颏光溜溜的，头发也修得与常人一般长短了，于是他就要了一面镜子，端详起自己来。

正如我们说过的，此时他已有三十三岁了，十四年的狱中生活，可以说，在他的脸上发生了气质上的变化。

唐泰斯进入伊夫堡时有着快活的年轻人那圆圆的、微笑的、开朗坦诚的脸蛋，他的一生中早年走过的路是平坦的，他以为未来只是过去的理所当然的继续：现在这一切都已经完全变了。

他的椭圆形的脸拉长了，含笑的嘴如今刻上了表现意志的坚毅而沉着的线条；弯弯的浓眉上方多出了一条沉思的纹路；眼睛里有一种非常忧郁的眼神，从中不时射出暗暗的愤世嫉俗的、仇恨的光芒；

---

① 提香(1488—1576)：意大利画家。

他的脸色因长时间没照到白天的亮光和阳光，蒙上了一层灰白色，配上乌黑的长发，显示出北欧男子的高雅和俊美。他学到的深奥的知识，又在他的脸庞上焕发出了一道宁静的智慧之光；此外，他天生就身材颀长，长年来体内又积蓄了力量，因此显得更加壮实有力。

原来那劲健而瘦削的翩翩身姿，一变而成为肌肉丰满、浑圆敦实的躯体。他的嗓音因祈祷、啜泣和诅咒而发生了很大变化，现在他时而发出奇特的温和的颤音，时而又变得粗声粗气，近似嘶哑。

除此而外，他的眼睛由于一直处在半明半暗或黑暗之中，早已练就了能在夜间分辨事物的独到本领，如同鬣狗和狼的眼睛那样。

爱德蒙看着自己不禁笑了：倘若他在世上还有朋友的话，那么即使他最要好的朋友也不可能认出他来；甚至连他自己也不认得自己了。

少女阿梅莉号的头儿很希望手下有像爱德蒙那样有用的人，提出把将要得到的红利先预支一部分给他，爱德蒙接受了。理发师刚刚使他初步改变了模样，他从理发店出来后首先要考虑的，就是进一家商店，买一套水手的服装，我们知道，这种服装是很简单的，不过是一条白颜色裤子，一件海魂衫和一顶弗吉尼亚式的帽子而已。

他穿着这身服装，把向雅各布借来的衬衫和裤子还给他，又来到少女阿梅莉号头儿面前时，不得不把他的身世又对头儿复述了一遍。头儿简直不敢相信这个潇洒、优雅的水手就是原先那个胡子拉碴，长发上夹着海藻，身上淌着海水，被救上甲板时赤身露体、奄奄一息的那个人了。

他看见唐泰斯这么容光焕发的模样十分高兴，就又向唐泰斯提出雇用的建议；可是唐泰斯有自己的打算，只接受三个月的聘期。

再说，少女阿梅莉号的船员是非常忙碌的，他们服从头儿的命令，而头儿又养成了惜时如金的习惯。他们到了里窝那才一个星期，这只船体宽宽的船又载满了彩色平纹细布、禁运的棉花、英国火药和专卖局忘了盖印的烟草。他们想把这些货物从自由港里窝那运出，在科西嘉海岸登陆，在那里，一些投机商负责把货物运到法国去。

船启航了，爱德蒙又在这蔚蓝的大海上破浪前进，这是他青年时

代活动的天地，在狱中常常让他魂牵梦萦。他把戈尔戈纳① 抛到右边，把皮阿诺扎岛抛到左边，向保利② 和拿破仑的故土前进。

次日，头儿像往常那样早早地登上了甲板，看见唐泰斯倚靠在船舷上，以奇特的目光注视着一堆堆巨大的、沐浴在初升太阳的玫瑰色光线中的岩礁：那就是基督山岛。

少女阿梅莉号的右侧在离该岛将近四分之三里处驶过去了，并继续向科西嘉岛航行。

唐泰斯久久地注视着这个岛屿，对他来说，它的名字如雷灌耳，他心想：只须往海里一跳，不出半个钟头，他就可登上这块上帝赐予他的土地了。不过他到了那里以后又怎么办呢？他没有工具开掘宝库，也没有武器保护它。再说，水手们会怎么说？头儿会怎么想？应该等待。

幸好唐泰斯是善于等待的。他等待自由已有十四年之久，现在他自由了，他当然可以为财富再等上一年半载。

当初倘若人们向他提出以自由换取财富的建议的话，他不是也会接受吗？

再说，这笔财富不会是水月镜花吧？可怜的法里亚神甫脑子患病时想出来的东西，会不会和他一起离开了尘世呢？

不过说真的，斯帕达红衣主教的这张纸上的说明倒是非常精确的。

唐泰斯立即把这张纸上的内容又从头到尾在大脑里复述了一遍，连一个字也没忘掉。

黄昏来临，爱德蒙看见小岛的色彩随着渐浓的暮色慢慢变深，最后消隐在黑夜之中。但这是对常人而言的，对他，他在狱中早已练就了在黑夜里看东西的本领，他想必仍能看见它，因为他是独自一人留在甲板上最后离去的。

翌日，他们醒来时船已行到阿莱里亚镇③ 附近。他们整天抢风航

① 意大利岛屿，位于科西嘉岛和里窝那之间。

② 保利（1725—1807）：科西嘉的政治家。

③ 科西嘉岛上的一个镇。

行，入夜，海岸上燃起了灯火。根据灯光的位置判断，他们无疑看出可以靠岸了，因为挂在一艘小船的斜桁上的是一盏信号灯而不是一面信号旗，于是他们驶近去，到了离岸来复枪的射程之内。

唐泰斯注意到，在这无疑是关键的时刻，少女阿梅莉号的头儿在靠近岸边时，在支轴上装上了两门轻型长炮，有点像城堡上作防御用的长筒枪，这种武器能把四磅重的炮弹送出千步之外而不发出很大的响声。

不过对这天晚上来说，这种预防措施是多余的了，一切都进行得悄无声息，配合默契。四只小艇轻轻地驶近帆船，帆船想必是为了作出相应的表示，也放了一只小艇下海；因为这五只小艇都干得挺欢，所以到凌晨两点，所有货物都从少女阿梅莉号上卸运上岸了。

少女阿梅莉号的头儿是个办事有条不紊的人，当天夜间，他就把红利分配完毕：每人可拿到一百个托斯卡纳利弗尔，折合我们的钱，差不多有八十个法郎。

然而这次航行并未结束；他们又掉头驶向撒丁岛，要到那儿把刚刚卸空的船再次装满。

第二次行动干得与第一次同样顺利，少女阿梅莉号福星高照。

新装载的货是运到吕克公国的。货物中几乎全部是哈瓦那雪茄，赫雷斯和马拉加的葡萄酒。

在那里他们与少女阿梅莉号头儿的死敌——税务局发生了冲突。一个海关人员被打死，两名水手受了伤。唐泰斯是其中一个，一颗子弹擦破了他左肩上的皮肉。

唐泰斯对这次小冲突几乎感到挺高兴，对自己受了点轻伤几乎也很高兴；这些无情的老师，教会了他应该用什么样的眼睛来看待危险，以什么样的心情去承受苦难。他用微笑来面对危险，在被子弹击中时，他像希腊哲人那样说道："痛苦啊，你并不是坏事。"

此外，那个海关人员是在他眼皮底下受伤致死的，但不知是因为他在发生冲突时热血沸腾呢，还是因为他的人类情感已经冷却，这个景象只是在他心里荡起一点微波罢了。唐泰斯已经踏上他所要走的路，已经朝着他的既定目标行进，他的心正在他的胸膛里受到锤炼、

砥砺。

不过，雅各布看见他倒下时，以为他是死了，便一头朝他扑过去，把他扶起来，在把他扶起来以后，又以伙伴的满腔热情照料他。

所以，这个世界虽然不像庞格洛斯博士① 眼里的那样好，但也不像唐泰斯想象的那么坏，例如眼下这个除了他的一份奖金之外没什么可贪图的伙伴，看见他被杀不是显得那么痛心疾首吗？

就像我们提到过的那样，幸好爱德蒙只是受了点轻伤。多亏服了撒丁岛老妇卖给走私贩子的那些不知哪个年代采集到的草药，伤口愈合得很快。这时，爱德蒙想考验一下雅各布，提出把自己所得的奖金给他，以报答他对自己的精心照料，但雅各布怒气冲冲地一口回绝了。

雅各布第一次看见爱德蒙之后，就对他产生了伙伴间的赤诚之情；爱德蒙也因此对雅各布产生了某种友善的感情。雅各布对此已心满意足了。他本能地感觉到，在爱德蒙身上自有一种超出其地位的优越之处，而这种优越之处，爱德蒙是完全瞒住其他人的。这个诚实的水手只要爱德蒙对他稍有些许友善的表示便很满意了。

单桅船在蔚蓝色的海面上，借助鼓帆的顺风，只须舵手稍加配合即可平稳行驶了。在船上漫长的白天，爱德蒙手拿航海图，自充雅各布的老师，就如可悲的法里亚神甫当初自任他的老师一样。他向他指出海岸线的位置，向他解释罗盘的各种变化，教他学会去读在我们的头顶上打开着的、人们称之为天空的这本大书，这本大书是上帝用钻石作文字，在湛蓝的苍穹中写就的。

当雅各布问他：

“教一个像我这样卑下的水手学这么些知识有什么用？”

这时候，爱德蒙就回答道：

“谁知道呢？也许有朝一日你会成为船长呢，你的同胞拿破仑不是还当上皇帝了！”

我们忘了提一句，雅各布也是科西嘉人。

---

① 庞格洛斯是伏尔泰小说《老实人》中的一个人物。

两个半月在这不间歇的一次次航行中过去了。爱德蒙变成了能干的沿海航行的海员，就如他从前曾是一个勇敢的水手一样；他与沿岸的所有走私贩子都混得挺熟，学会了这些几乎和海盗差不多的走私贩子相互之间的秘密联络暗号。

他在基督山岛跟前来来回回经过了不下二十回，但始终没有找到一次机会上岸。

于是他在心里拿定了一个主意：

这就是一旦他与少女阿梅莉号头儿签订的合同期满，就用自己的钱（唐泰斯可以这样做了，因为在多次航行中，他已积攒了一百来个皮阿斯特①），租一条小艇，随便找个借口，径自去基督山岛。

到了那里，他就可以随心所欲地进行搜寻了。

也许不能说随心所欲，因为毫无疑问，那些送他去的人将会窥视他。

可是在这个世界上，总得有点儿冒险精神才行。

监狱生活已经使爱德蒙变得谨慎小心，他很希望不冒任何风险。

不论他的想象力有多丰富，他苦思冥想也是白搭，除了让人送去而外，他想不出任何别的办法能到达那个朝思暮想的小岛。

唐泰斯正在犹疑不决之际，忽然有一天晚上，头儿挽住他的胳膊，把他带到奥格利奥街上的一家小酒店去，通常，那是里窝那的走私贩子聚会的地方。头儿这样做是因为对唐泰斯已经非常信任，很想把他留下来为自己效力。

一般说，沿岸的生意都在那里成交。唐泰斯进入这家海运交易所已有两、三回了。他看着这些散布在沿岸方圆将近两千里上的胆大妄为的海盗，心想：倘若一个人能把坚强的意志，同这些集中的或分散的关系网结合起来，还愁没有力量吗？

这一次，他们谈的是一笔大生意，即要在一艘船上装载土耳其地毯，利凡得的绫罗绸缎和开司米；这样就得找一个便于交易的中间地带，然后再设法把这些货物送上法国沿岸。

---

① 埃及、西班牙等国的货币名。

倘若能成功，红利数目很可观，每人可以分到五、六十个皮阿斯特。

少女阿梅莉号的头儿提出把基督山作为卸货地点，因为那个地方荒无人烟，既无士兵又无海关人员，似乎早在不信教的奥林匹斯①时代，就被商人和盗贼的保护神——墨丘利置于大海的中央；商人与盗贼这两个阶层，我们在今天还是略有区分的，虽然界线有些模糊，而在古代，似乎人们是把两者归于一类的。

唐泰斯听到基督山这个名字，兴奋得发抖了，他赶忙起身以掩饰自己的激动，在烟雾腾腾的小酒店里转悠了一圈，那里，世界上所有已知的方言都融汇进法兰克语言之中了。

当他重又走近那两个对话者时，他们已经决定在基督山卸货，并定在次日夜间就出发。

在征求爱德蒙的意见时，他赞同这个说法，即这个岛屿具有一切可能的安全条件，大宗生意欲要做成，就得速战速决。

于是，对已商定的计划不再作任何变更。说定在次日傍晚启航，倘若海上无浪又是顺风的话，打算在第三天的晚间到达这个位于中间地带的岛屿的海面上。

---

① 希腊山名，古代希腊人视为神山；这里指远古神话时代。

第二十三章 基督山岛

命运尽管对有些人备加虐待，但久而久之也会厌倦，而意外的幸福偶尔也会降临到他们的头上；唐泰斯这次就是喜从天降，他就要通过一个简便而自然的办法到达目的地，登上那个岛，而不致引起任何人的猜疑。

现在，离他醉心等待的这次航行仅隔着一个夜晚了。

这是唐泰斯度过的许多最心绪不宁的夜晚中的一个。这天夜间，好运与恶运在他的脑子里交替出现。倘若他闭上眼睛，他就看见斯帕达红衣主教用闪光的文字写在墙上的信；倘若他打了一个盹儿，一些荒诞不经的梦就会来扰乱他的大脑。他往下走，走进岩洞里，那里的地面是玛瑙铺成的，墙是用宝石镶嵌的，凝成钟乳石状的钻石从岩顶上挂下来，珍珠像地下水凝聚的水汽那样一滴一滴往下掉。

爱德蒙喜不自胜，心花怒放，在口袋里揣满了珠宝；接着，他走回到亮处，珠宝又变成了一粒粒石子。这时他又想回到这些珠光宝气、依稀可辨的岩洞里，但道路是那么迂回曲折，成了没完没了的螺旋线：洞口又消隐了。于是他搜索枯肠，想拼命寻找为阿拉伯渔夫打开阿里巴巴宝窟的那句有魔法的、神秘的口诀，但一无所获。一切都没有用；那些消失的宝藏，那些他一度幻想夺走的宝藏又变成大地守护神的财产。

白天来临后，几乎与夜晚一样令人焦躁不安。但白天能使人用理性帮助想象，在此之前，唐泰斯头脑里的计划还只是模模糊糊、游移不定的雏形，现在已经明确了。

夜晚到了，随着暮色降临，出发的准备工作也开始了。对唐泰斯来说，这些准备工作是他掩饰激动心情的一个手段。他已经对他的伙伴们具有了指挥的权威，就像他本人是单桅船的主人似的；他下达命令总是非常简练、明确、易于执行，他的伙伴们不仅执行得很迅速，而且还很乐意。

老水手让他去干，因为他也看出唐泰斯确实比其他水手高出一筹，甚至比他本人还强。他看出年轻人是他理所当然的接班人，只是遗憾自己没有一个女儿，否则通过这门美满的婚姻就能把他拴住了。

晚上七点，一切准备就绪；七点十分，正当灯塔燃灯之际，他们驶过了它。

大海很平静，凉爽的风从东南方向徐徐吹来；他们航行在澄蓝的天穹之下，天主也为他们在天幕上点亮了一盏盏指路明灯，每一盏灯就是一个世界。唐泰斯宣布大家可以去睡觉了，由他来掌舵。

只要马耳他人（他们这样称呼唐泰斯）作出这样的决定，那就已经够了，于是每个人都心安理得地去睡觉了。

有时也会出现这样的情况：唐泰斯从孤独中挣脱，来到这个世界上，可他又不时地强烈地需要孤独。然而，在一个漆黑的夜里，万籁俱寂，在天主的垂顾下，他驾着一只小船，形单影只地在海面飘荡，世上还有比这样的孤独更浩茫、更富有诗意的吗？

这一次，孤独中充满了种种幻想，夜晚被幻想照亮，静寂中有他的许多誓言在震响。

当头头醒来时，船正鼓帆全速前进，没有一片帆不被风吹得鼓鼓的，船速达每小时两里半。

基督山岛在天际显得越来越大了。

爱德蒙把船交还给它的主人，这回该轮到他去吊床上躺一会儿了；尽管他一夜未睡；他仍然一刻也不能合上眼睛。

两个小时后，他又爬上甲板；帆船正在绕过厄尔巴岛。他们在马尔西阿纳附近，位于平坦而林木葱茏的皮阿诺扎岛的北面。从这里可以看见基督山火红的山顶直刺蔚蓝的天空。

唐泰斯命令舵手把舵柄向左舷打，以便从右边通过皮阿诺扎岛；

他计算过了，这样航行可以缩短两到三节的航程。

傍晚五点钟左右，全岛尽收眼底，缓缓下沉的夕阳放出一片清辉把周围照得澄碧透明，他们可以看到岛上的一石一木了。

爱德蒙贪婪地注视着这堆岩礁，它们渐渐染上了变化中的暮色，从鲜艳的玫瑰色一直到深蓝色；热血不时地往他的脸上涌，他的额头泛出红色，他感到一片红色的云在他的眼前飘过。

任何一个赌徒把他的全部财产押在一盘骰子上时的急躁不安的心情，也不会像爱德蒙在他希望即将实现时的感受这么强烈。

夜晚来临了，晚上十点钟，他们靠上岸；少女阿梅莉号是首先按约赶到的。

唐泰斯虽说平时极善于克制自己，这回也不能自持了：他首先跳到海滩上，倘若他敢于像布鲁图那样的话，他真会扑下身去亲吻大地。

天完全黑下来了；但到了十一点钟，月亮从大海中央升起，把银辉洒在粼粼的波光之上；月亮愈升愈高，它的光辉开始变成一束束瀑布似的银练，在另一个皮里翁山① 层层相迭的巨岩上嬉戏。

少女阿梅莉号的船员对该岛都很熟悉，这是他们常常歇脚的地方。至于唐泰斯，他在地中海沿岸航行时每次都认出它，但从未上去过。

他向雅各布打听。

"我们在哪儿过夜？"他问道。

"在单桅船上，"水手答道。

"我们呆在岩洞里不更好吗？"

"在哪个岩洞？"

"在这个岛上的岩洞里呗。"

"我不知道有什么洞，"雅各布说道。

唐泰斯额上沁出一阵冷汗。

"基督山上没有岩洞？"他问道。

---

① 希腊的山地。山坡多林木，根据希腊神话，该山是半人半马神的住地。

"没有。"

一时间唐泰斯像是丧魂失魄了；但他转而又想，也许这些岩洞在某次大自然的变故中被填没了，或者是斯帕达红衣主教为了更加小心，把它们堵上了。

在这种情况下，关键在于找到这个失踪的入口处。在夜间是找不到的。于是，唐泰斯把探寻工作放到次日进行，再说，在半里开外的海面上已经升起信号，少女阿梅莉号也立即发出同样的信号遥相呼应，这说明干活的时候到了。

后到的那条船从信号中得知靠上去是万无一失的，于是疑虑顿消，很快就像个幽灵似的悄悄地显现出白色的身影，在离岸一链处抛下锚。

立即开始卸货。

唐泰斯一面干活一面想，倘若他把在他心里和耳边不停地嗡嗡作响的想法大声说出来，只消说一句话，他就能在他的伙伴中引起一片欢呼声。但他无意泄露这个惊人的秘密，相反地，他已经担心自己已经说得太多，担心自己这么走来走去，这么反复提问，这么仔细察看，这么老是显得心事重重，已经会引起人们的猜疑。但幸而至少在当时，异常痛苦的往事在他的脸上映现出一种不可磨灭的哀伤，在这片惨淡的云翳下，依稀流露出来的欢乐的神采实际上都只是些转瞬即逝的表情。

因此没有人看出一点儿破绽。次日，当唐泰斯拿着枪、子弹和火药表示想去打只把在岩石间跳来蹦去的野山羊时，他们都以为唐泰斯要去这么转一圈只是因为他喜欢打猎，或者是想独个儿安静一下而已。只有雅各布一人执意要跟他去。唐泰斯对此不便反对，生怕自己拒绝陪伴会招来一些猜疑。他刚走了四分之一里路，就找到机会射击并打死了一只山羊，于是他让雅各布把山羊带给他的同伴，请他们去烧，烧熟后，打一枪给他发出信号，让他去吃他那一份；再加上几只干果、一瓶普尔西亚诺葡萄酒这顿饭就挺像样了。

唐泰斯一边往前走一边不时回头往后看。他走到一块巨岩的顶端，看见在他脚下一千尺开外，雅各布已经回到伙伴中间，他们正起

劲地准备用餐；多亏唐泰斯的机灵，他们这顿饭又加上了一道主菜。

爱德蒙带着自知比周围的人优越的人的那种温和而忧郁的笑容看了他们一会儿。

“再过两个钟点，”他说道，“这些人多了五十个皮阿斯特这份家当，就要重新出发，冒着生命危险，试图再挣上五十个皮阿斯特；然后揣上六百个利弗尔的财富再返回来，带着苏丹的骄傲和富豪的自信，到随便某个城市去挥霍一尽。今天，我抱有希望，所以看不起他们这点家当，觉得这点钱是再寒碜不过的了；明天，一旦我的幻想破灭，也许我又不得不把这点寒碜的小钱当成最大的幸福……啊！不，”爱德蒙大声说道，“这种事不会发生；知识渊博、从不出错的法里亚决不会单单在这一件事情上弄错的。再说，果真如此的话，我宁可去死也不愿继续去过这种贫穷卑贱的生活。”

三个月前，唐泰斯一心只想着自由，现在光有自由不够了，他还渴望财富；要说过错，那不在唐泰斯，而在天主，它限制了人的能力，却给了他无穷的欲望！这会儿，唐泰斯走过夹在岩石组成的两道屏障之间的荒漠小路，顺着一条由激流冲成，也许从未有人踏过的小径，逼近了他认为可能会有那些岩洞存在的地点。他沿着海岸一路往前走，神情专注地观察路上每个细微的迹象，他觉得看到在某些岩石上，有人工凿出凹口的痕迹。

时间给一切有形的物体披上了一件青苔外衣，如同给无形的物体蒙上了一层忘却的外衣一样，然而它却似乎很尊重这些有某种规律可循的记号，也许其目的就是指明该走的路。这些记号不时地被遮掩在粗枝阔叶、鲜花盛开的一丛丛香桃木下，或是被覆盖在寄生的地衣底下。唐泰斯得时时撩开树枝或是扒开苔皮才能找到指引他通向另一个迷宫的示路记号。不过，这些记号使爱德蒙满怀了希望。莫非这是红衣主教刻下，以备在遇到他无法完全预见的灾祸时，给他的侄儿指路的呢？倘若一个人想要埋藏宝物，当然会选择这个人迹罕至的地方。只不过，除了那些凿印记的人而外，是否还有其他人注意到过这些泄露秘密的标记呢？这个荒凉而奇妙的小岛是否仍忠实地保守着它那惊人的秘密呢？

地面崎岖不平，爱德蒙的同伴始终看不见他。然而，在离港口将近六十步远的地方，他发现岩石上凿出的标记中断了；这些标记没有通向任何岩洞。一块浑圆的巨岩立在一块坚实的基石上，似乎是标记导向的唯一目标。爱德蒙心想，他非但没有到达目的地，反而也许只是置身于起始之处；于是，他掉转方向，按原路往回走去。

在这段时间里，他的伙伴在准备用早餐，他们到泉眼去汲水，把面包和干果拿上岸，烤山羊肉。正当他们把山羊肉从临时架起的铁叉上取下来时，他们瞥见爱德蒙像羚羊似的在岩石间轻快而又大胆地跳来跳去，于是他们打了一枪向他发出信号。这个猎手立即改变方向，径直向他们跑去。正当所有的人注视着他在半空中飞跃，埋怨他过于大胆时，仿佛为了证明人们的担心不是没有道理似的，爱德蒙的脚闪了一下，只见他在一块岩石顶上晃了晃，惨叫一声，消失不见了。

所有的人都一跃而起冲上去，因为尽管爱德蒙在各方面都显得比他们高出一等，大家还是深深地爱着他。第一个到达的是雅各布。

他发现爱德蒙平躺着，鲜血淋漓，几乎失去了知觉；他可能是从十二或是十五尺的高度上滚落下来的。他们往他嘴里倒了几滴朗姆酒，这个药方曾在他的身上起过神奇的效力，这次也产生了同样的效果。

爱德蒙重新睁开双眼，直叫膝盖疼得厉害，脑袋发沉，腰里也像针扎似的疼痛难受。他们想把他抬到岸边，但人家一碰着他，即使这么来扶他的是雅各布，他也直哼哼唧唧，说他感到没有一点力气了，就连让抬着走他都受不了。

他们明白，唐泰斯是不可能用餐了；而他却说他们没有理由和他一起呆在这儿不吃东西，要求伙伴们回到原先的地方去。说到他自己，他说他只需要休息一会，等他们再来时，他们就会看见他没事了。

水手们也不必让人多说，因为他们都饿了，山羊肉的香味诱惑着他们，在走南闯北的水手之间本没什么客套要讲的。

一小时过后，他们又回来了。这段时间里唐泰斯所能做的，也仅仅是拖着腿爬了十来步，靠在一块长满青苔的岩石上。

可是唐泰斯的疼痛似乎非但没有减轻，反而更厉害了。那个年长

的头儿必须在当天早上出发，把货运到尼斯和弗雷儒斯①之间的皮埃蒙特②和法国这一带的边界线上。因此他坚持要唐泰斯设法站起来。唐泰斯为不拂他的盛情，作出非凡的努力，但每作一次努力，他就倒下一次，脸色苍白，嘴里呻吟不止。

"他的腰扭伤了，"头儿低声说道，"没关系，他是个好伙伴，不能撇下他，还是想办法把他抬到单桅船上去吧。"

可是唐泰斯认真地说，他宁愿死在原地也不愿忍受活动时引起的剧烈的疼痛，哪怕动一下也不行。

"那好吧，"头儿说，"可是不管怎么说，我们总不能把一个像您这样的好伙伴无依无靠地撇下不管。我们就今晚动身吧。"

水手听到他的话，虽然没人提出异议，但都感到很惊讶；因为头儿向来是个说一不二的人，让他放弃一笔交易，或者甚至推迟行期，这可是破天荒头一遭。

所以唐泰斯决不同意大伙为他而破坏船上已形成的规章制度。

"不，"他对头儿说，"我粗心，就该受到粗心的惩罚。给我留下一些饼干，一支枪和一些火药和子弹，我可以用来打山羊或是自卫；再留下一把十字镐，倘若你们来接我的日子拖得太久，我可以搭一个棚子什么的。"

"可你会饿死的，"头儿说。

"我宁愿这样，"爱德蒙答道，"也不愿动一下就疼得钻心刺骨的无法忍受。"

头儿转过身子看看海船，它摇晃着，已经在小小的港湾里开始作航行准备，一俟整装完毕，就可以出海了。

"你让我们怎么办呢，马耳他人，"他说道，"我们不能这样撂下你，可我们又不能留下来，怎么办？"

"你们走，你们走！"唐泰斯大声说道。

"我们至少得离开一个星期，"头儿说，"然后还得绕道来接你。"

"请听我说，"唐泰斯说，"倘若两三天之内您碰上一条渔船或是

① 法国东南部瓦尔省城镇。

② 意大利西北一个地区。

来附近沿海的什么船，您就把我的情况告诉他们，我愿付二十五个皮阿斯特搭船回到里窝那。倘若您碰不到，那再亲自来一趟吧。”

头儿摇了摇头。

“听我说，巴尔蒂老板，有一个两全其美的办法，”雅各布说，“你们走，我么，我与受伤者留下来，我好照顾他。”

“你甘愿放弃你那一份红利留下与我在一起吗？”爱德蒙问道。

“嗯，”雅各布说，“决不后悔。”

“得啦，你是一个好心的小伙子，雅各布，”爱德蒙说道，“天主会报答你的一片好意的；不过我不需要任何人，谢谢；休息一、两天我就会好的，我希望能在这些岩石上找到一些治外伤的好药草。”

唐泰斯的嘴角掠过一丝奇特的微笑，他紧紧地握着雅各布的手，不过，他要留下，并且是单独一个人留下的决心是不可动摇的了。

走私贩子给爱德蒙留下了他所要的东西，就出发了，他们频频回头，每一次回头时，都用各种方式向他恋恋不舍地表示道别，爱德蒙只用手致意，仿佛他身体的其他部分都不能动弹似的。

当他们消失之后，唐泰斯笑着自言自语道：

“真是不可思议呀，还就是在这些人中间才能找到真正的友谊和真诚的帮助。”

这时，他开始小心翼翼地挪动身子，爬到一块岩石的顶上，因为这块岩石挡住了他的视线，无法看到大海上的情况；他从岩顶看到单桅三角帆船已作好起航准备，收起锚，如同行将飞翔的海鸥那样优雅地晃了晃就出发了。

一个小时之后，它完全消失了，至少从受伤的人呆着的地方看，不可能再看见它了。

这时，唐泰斯站起来，他一下子变得比在荒野的岩礁上的香桃木和黄连木树丛中蹦来跳去的羚羊更加灵便、轻捷，一手提着枪，一手拿起十字镐，向他早先发现的刻在岩石上的标记最后引向的那块岩石飞奔而去。

“现在，”他想起法里亚向他说过的那则阿拉伯渔夫的故事，大声说道，“现在，芝麻芝麻，快开门！”

第二十四章　神奇的景观

太阳几乎升到半空了，五月的阳光暖洋洋的，充满了生气，照在这片岩礁上，岩石似乎也感受到它的热力了；成千只知了躲在灌木丛中，鸣叫声此起彼伏，声调单一。桃香木和橄榄树的树叶抖索个不停，发出了像金属碰撞般的声响；唐泰斯在烘热的岩石上每走一步，那些酷似绿宝石的蜥蜴就纷纷逃窜；在远处的斜坡上，有时引诱着猎手的野羚羊在蹦跳；总之，小岛上是有生灵居住的，是生气勃勃充满活力的，可是，爱德蒙在天主的手掌下感到非常孤独。

他此时的感觉无以言状，有点近乎恐惧；那是因为我们在光天化日下总有点不放心，即使在不毛之地，也会以为有人在窥视我们。

这种情绪极为强烈，以致爱德蒙正要开始工作时，又停下来，放下十字镐，提起枪，最后一次攀上小岛最高的一块岩石，从那里向四周望了一遍。

不过，我们应该说，此刻吸引他注意力的，不是他能分辨出每一座房屋的富有诗意的科西嘉岛；不是在他后面，他几乎完全陌生的撒丁岛；不是可载入历史史册的厄尔巴岛，最后也不是那条延伸至天际的一条隐隐约约的线，用水手老练的目光看，可知道那是壮美多姿的热那亚和商业繁华的里窝那。不是的，他关心的是破晓时动身的双桅横帆船和刚刚起航的单桅三角帆船。

前者在博尼法乔海峡即将隐没，后者向相反方向，擦着科西嘉行驶，正准备绕过去。

爱德蒙看到这个情况，安下了心来。

于是他又把目光转向周围稍近一些的景物，他看见自己站在全

岛的制高点上，它像是一个巨大底盘上的一个瘦小的锥形的雕塑：在他脚下，没有一个人；在他四周没有一条船，只有蔚蓝色的大海前来拍打小岛的基岩，发出永恒的哗哗声，并为它镶上一条银光闪闪的花边。

这时，他迅速地往下走，但行动极为谨慎，在这样的时刻，他非常怕真的会出他刚才巧妙而顺利地假造的那种事故。

正如我们说过的，唐泰斯顺着岩石上留下的标记往反方向走，他发现这条小路通向一个小湾，它像古代仙女的浴池似的隐匿在岩石之中。这个小湾在开口处很宽，中间很深，像古代简易平底船那样的小船可以驶入，并可在里面隐藏起来。他曾经看过法里亚神甫是如何根据归纳出的线索，用极为巧妙的推断，理清思路，走出种种假设的迷宫的，于是他顺着神甫的思路想道，斯帕达红衣主教为了不让人看见，也曾到这个小湾来过，把他的小船藏起来，沿着记号所标出的路线，来到这条路线的终点，再把珍宝埋藏起来。

基于这样的假设，唐泰斯来到了一块圆形岩石旁。

不过，这个庞然大物使爱德蒙很是不安，打乱了所有活跃在他脑中的想法。他想：当初要不是有很多人一齐用力，怎么能把这块大约有五、六千斤重的巨岩提升到现在座落的位置上呢？

突然，唐泰斯又冒出了一个想法。他心想，这块巨岩怕不是被提升上去的，而是推落下来的吧。

于是他迅速冲到岩石上面，想寻找它原先所在的位置。

果然，他很快发现上面有一个小小的斜坡；岩石确是沿斜坡滑下来，并停在现在的位置上的，另一块和普通石头一般大小的岩石变成了它的垫石，一些石块和卵石又被巧妙地塞在巨岩四周以消除中间的裂痕；在这小小的石筑工程上面，又覆盖上了腐殖质土，野草在上面生长，青苔向四周蔓延，一些香桃木和黄连木的种子也在上面生根发芽，古老的巨岩仿佛是天生就落根在那个地方的。

唐泰斯仔细地掀开土层，看出或者说自以为看出这个巧夺天工的人间杰作了。

于是他开始用十字镐去刨这层被时间风化了的外层。

劳作十分钟之后，外层掀开了，露出了一个大小可以探进胳膊的洞口。

唐泰斯找到了一棵最粗壮的橄榄树，把它砍下来，削掉枝丫，再把树干伸进洞里充当撬棒。

但是巨岩太沉，而且与下面的岩块板结得太牢，依靠人力，哪怕是赫拉克勒斯① 来摇怕也摇不动它。

唐泰斯想了一会儿，觉得首先应该移动这块垫石。

可是用什么办法呢？

唐泰斯像遇到难题的人那样向周围看了看，他的目光落到了他的朋友雅各布留给他的里面装满炸药的一只掏空的岩羊角上。

他笑了：这一可怕的发明将要发挥作用了。

唐泰斯拿起十字镐，如同工兵为了节省臂力所做的那样，在巨岩和垫石之间挖出一个放雷管的槽口，然后又在里面填满了炸药，再把他的手帕撕成碎布条，裹上硝石，做成了一根导火索。

他点燃导火索，就走开去。

很快就引爆了：上面的岩石转眼间被巨大的力量掀起，下面的垫石裂成了碎块飞向空中；一大堆昆虫战战兢兢地从唐泰斯先前挖出的小洞里向外四处逃窜，一条作为这条神秘通道的卫士的巨大游蛇，游动着它那饰着淡蓝色涡纹的躯体，消失不见了。

唐泰斯走上前去，巨岩已失去支点，向悬崖倾斜；无畏的探险者在它四周转了一圈，选中最不稳定的一处，把撬棒伸进一条裂缝，像西绪福斯② 那样，挺直身子用尽全身力气去撬动岩石。

岩石早先已经被震得晃动了，这下更是摇摇欲坠；唐泰斯加倍使劲，就如力拔群山与天神之主抗争的某个提坦③ 。巨岩终于让步了，滚动了一下，又蹦了一蹦，便向下急速坠落，最后葬身海底消失了。

巨岩让出了一个圆形的空间，在一块方形的石板中间，露出一只封口的铁环。

---

① 希腊神话中的英雄，神勇无敌，完成十二项英雄事迹。

② 希腊神话中狡猾的科林斯国王，被罚在地狱去推不停地滚落下来的岩石。

③ 希腊神话中天神和地神的子女以及他们的后裔。

唐泰斯又惊又喜，大叫一声：想不到第一次尝试就得到完满成功，真是太好了。

他本想继续干下去，但他的两条腿直晃荡，他的心脏跳动得过于剧烈，他感到双眼灼疼、视力模糊，于是他不得不歇了歇手。

但爱德蒙的迟疑只是一眨眼的工夫。他把撬棒伸进铁环，用力一抬，封住的石块被移开，露出一个陡坡，有点像阶梯似的，一直通到愈来愈幽深的黑洞里。

换了另一个人，也许会一头冲下去，兴奋得大声呼喊；但唐泰斯停住脚步，脸色苍白，迟疑不决。

“嗨，”他心想，“要像个男子汉的样子！我已屡遭厄运，别再让失望把自己弄得一蹶不振了吧。如果没有宝藏，我这样岂不白白受那么多罪啦！倘若我期望过高，如果回到无情的现实大失所望，一筹莫展，那我的心岂不要碎了！法里亚只是做了一个梦，斯帕达红衣主教在这个洞里什么也没埋下，甚至他都从未到过此地；或者是，即使他来过，而恺撒·博尔吉亚，这个胆大妄为的冒险家，不知疲倦而阴险歹毒的强盗，也随之而至，发现了他的踪迹，和我一样亦步亦趋摸到这儿，像我一样掀起这块石头，在我之前走下去，什么都没给我留下呢。”

他一动不动地呆了一会儿，脑子里转着念头，眼睛直愣愣地盯着这个幽暗而深邃的岩洞。

“不过，既然我已经不再指望什么了，既然我已经想清楚再抱有希望是不理智的，那么对我来说，进一步探险只是出于好奇心而已。”

他仍然呆呆地站着，默默地沉思着。

“是啊，是啊，在这个强盗君王那充满黑暗与光明的一生中，在他那由许许多多离奇古怪的事件构成的色彩斑斓的一生中，这次冒险该占有一席之地吧，这个童话般的奇遇肯定与其他事情相互有着关联；是的，博尔吉亚在某个夜晚来过这里，一只手擎着火炬，另一只手拿着一柄剑，而离他二十步远，也许就在这块岩石下面，站立着两个杀手，脸色阴沉，杀气腾腾，监视着大地、天空和大海，而他们的主子就如我待会儿要做的那样，走进洞去，用他那只令人生畏的、被火光

朵红的胳膊去震撼沉沉的黑暗。

"是啊，不过这样恺撒就把这秘密泄漏给那两个杀手了，后来他又会把他俩如何处置呢？"唐泰斯心里想。

"他要做的，"他微笑着自问自答道，"也就是使埋葬亚拉里克①的人遭到与被埋葬者同样的命运吧。

"不过，倘若他真的来过，"唐泰斯接着想道，"他就会找到宝藏，并把它取走了。可是，博尔吉亚是一个把意大利比作一株菊蓟②，并把它一片一片剥下吞食的人，博尔吉亚太懂得利用时间了，他可不会浪费他的时间重新再把这块巨岩按底朝下的位置放好的。还是先下去看看再说。"

于是他走下去了，嘴上带着将信将疑的微笑，轻声说出让人类智慧最终得胜的那句话："也许吧！……"

但是，唐泰斯既没有置身于他料定要陷入的黑暗之中，也没有闻到污浊而腐霉的气息，他只是看到一缕被分解成淡蓝色光线的柔和的日光。空气和光线不仅从他刚才开出的洞口，而且还从洞外看不见的岩石裂缝处渗透进来，从这些裂缝可以看见湛蓝的天空，绿色橡树的枝叶以及树莓那肥厚带刺、攀缘生长的茎秆，正在蓝天的映衬下婆娑摇曳。

他在洞里呆了几秒钟，感到洞里的空气并不太潮湿，反而有点温润，也不霉腐，反而有点芬芳，它与岛上的气温很谐和，就像蓝色的光线与洞外的太阳很谐和一样。我们早就说过，唐泰斯的眼睛早已习惯在黑暗中探索，能够看清洞内最深的角落；岩洞是花岗岩构成的，它那好似饰以闪光片的岩面像钻石似的在粼粼发光。

"天哪！"爱德蒙微笑着自忖道，"这里大概就是红衣主教留下全部财产的地方了；这位好心的神甫，在梦中看见了珠光宝气的四壁，于是就满怀希望，想入非非了。"

不过唐泰斯想起了遗嘱上的几句话，那是他熟记在心的："位于

① 亚拉里克（约370—410）：西哥特王国国王。公元四一〇年率军攻占罗马，大掠三天，挥师北上时死于军中。

② 亦称朝鲜蓟，原产地中海沿岸，花苞及花托供食用。

第二洞口之最深一角。"遗嘱上是这么说的。

唐泰斯仅仅进了第一个洞，现在该寻找第二个洞的洞口。

唐泰斯看了看周围：这第二个洞自然应该深入岛的纵深处；他仔细察看每块石头的底部，又去敲打在他看来像是洞口的一面岩壁，无疑，这个洞口该被隐蔽得更加巧妙了。

十字镐乒乒乓乓响了一阵子，岩石发出沉闷的回声，这沉闷的响声让唐泰斯的额上沁出了冷汗；最后，这个不屈不挠的挖掘者似乎听到岩壁的一处发出的回声较为深沉、较为空远，他把炽热的目光移到这堵岩壁上，并以一个囚犯的那种灵敏的触觉，判断出那里可能就有一个洞口：换了其他人，也许是发觉不了这一点的。

不过，唐泰斯像恺撒·博尔吉亚一样，也曾研究过时间的价值，他为了不白费劳力，用十字镐试探了其他几堵岩壁，用枪托击打地面，在可疑的地方把沙子扒开，但他什么也没发现，也没辨别出有异样，于是他又回到发出令人宽慰的声响的那处岩壁上。

他又敲了敲，并且加大了力量。

这时，他看见了一个不可思议的现象：在工具的敲击下，一种像用于壁画的涂料似的东西纷纷剥落，露出了一块白花花、湿漉漉的石块，大小就跟我们平时见到的石头差不多。当初人们用另一种石头封住这个岩洞口，然后又在这些石头上抹上这种涂料，最后又在这层涂料上修饰出花岗岩的颜色和纹路。

于是，唐泰斯用十字镐的尖头猛凿，嵌进这洞口的岩壁有寸把深。

现在该从这个地方挖进去。

由于人体机能上的一种奇特的、难以解释清楚的现象，法里亚的话愈是不断地得到证实，使唐泰斯相信它们的同时，他那疲惫的心却愈是变得多疑，甚至几乎要泄气了；这个新的进展本该赋予他更多的力量，可是结果反倒夺走了他剩余的力气，十字镐软软地落下，几乎要从他的手中滑脱了；他把这件工具放到地上，擦着额头上的汗水，又爬到上面的亮处；他还为自己找了个借口，说想去看看是否有人在窥视他，但事实上，他是需要呼吸新鲜空气，因为他感到自己快要昏

过去了。

小岛上阒无一人，日悬中天，火一般的烈阳直射全岛：远处，白帆点点的渔船在宝石蓝般的海面上缓缓徐行。

唐泰斯还没吃过东西，不过在这样的时刻，是没有时间坐下来用餐的，他灌了一口朗姆酒，再回到岩洞时已经充满了信心。

刚才他还觉得十字镐异常之沉，现在却又变得轻巧了，他提起它如同手握一杆鹅毛笔，重新带劲地干了起来。

抡了几镐头之后，他发现石头根本没有封牢，只是一块块摞起来的，在外面涂了一层我们说的那种涂料；他在其中的一条缝里嵌进十字镐的尖头，再使劲地压镐柄，欣喜地看到石块落到了他的脚下。

这样，唐泰斯只需用十字镐的铁牙把石头一块块啃下来就行了，每一块石头依次落到前一块的旁边。

洞一打开，唐泰斯本来是能钻进去的。可是，多等一会儿，就可以多抱一会儿希望，推迟一会儿证实这希望的破灭。

因此，唐泰斯又略略迟疑了片刻，然后才从第一个洞窟进入到第二个洞窟里。

第二个岩洞比第一个矮些、暗些，形状也更可怖些；空气只能从刚刚开启的洞口进入，洞内散发出恶臭，唐泰斯奇怪何以在第一个岩洞里没有闻到这种气味。

唐泰斯等了一会儿，让外面的空气把这股死尸般的恶臭冲淡一些，然后便走了进去。

在洞口的左面，有一个幽深而阴暗的角落。

不过，我们介绍过了，对唐泰斯的眼睛来说，是无黑暗可言的。

他用目光探测了第二个洞窟，它像第一个一样空空如也。

珍宝如果存在的话，一定埋藏在那个阴暗的角落里。

激动不安的时刻到了：再挖两尺土，唐泰斯是极乐还是极悲就可见分晓了。

他向那个角落走去，仿佛突然间下定决心似的，大胆地猛击地面。

十字镐凿了五、六下，铁镐头在另一块铁上震响。

对听到这声音的人来说，悲伤的警钟或颤栗的丧钟也从未能产生同样的效果。即使唐泰斯一无所获，他的脸色肯定也不会比此刻更加苍白。

他在刚才试探处的旁边又凿了一下，虽然同样有东西挡着，但声音却不同。

“这是一个包铁皮的木箱子，”他说道。

此时，一个黑影在亮光处急速地掠过。

唐泰斯放下十字镐，抓起枪，爬出洞口，向洞外冲去。

是一只野山羊在岩洞第一个洞口上方跃过，正在不远处啃草。

这倒是饱餐一顿的绝好机会，但唐泰斯担心枪声会惊动什么人。

他思考了一下，砍断一根含树脂的枝丫，在方才走私贩子做饭的余火上点着了树枝，拿着这根火把又折了回来。

他不愿在待会儿搜索时漏掉任何一个细节。

他把火把移近不成形状，尚未掘成的洞，发现他没猜错：他的十字镐先后凿在铁皮和木头上。

他把火把竖在地上，开始工作。

不一会儿，将近三尺长两尺宽的一块地方已经扫清，唐泰斯看到了一个箍着一圈铁条的橡木箱子。在箱盖的中间，在一块泥土尚未侵蚀的银牌上，斯帕达家族的纹章在闪闪发光，也就是像意大利盾形纹章那样，在一块椭圆形盾牌上直竖着一柄宝剑，盾牌之上又有一顶红衣主教的高帽。

唐泰斯一眼便认出来了，因为法里亚神甫已向他描绘过无数次了。

至此，不再有任何疑问了，宝藏就在这里；要在这个地方放一只空箱子，是犯不着如此防范的。

不一会儿，木箱周围便已清除干净，唐泰斯先是看见两个锁环中间的一把大锁，后又看见箱子两侧的提环，两者上面都刻有精美的花纹，在那个时代，镌刻艺术能使最平常的金属品变得很有身价。

唐泰斯抓住两个提环，想把箱子抬起来，但绝无可能。

唐泰斯想把箱子打开，但大锁和锁环都固紧得死死的，这些忠诚

的卫士似乎不愿意把它们的财宝拱手交出。

唐泰斯把十字镐锋利的一头嵌进木箱和箱盖之间，用力压十字镐的木柄，箱盖吱呀了一声，被撬开了。木板裂成大口，铁包皮也失去作用，纷纷落下，但仍有几处挂在铁皮碎片落下时损坏的木板上，木箱整个儿被打开了。

唐泰斯一阵头晕目眩；他提起枪，压上子弹，把它放在身边。起初，他像孩子一样闭上眼睛，想在他们想象中的闪闪烁烁的夜空里看到比群星灿烂的天空中更多的星星；然后又重新睁开，心醉神迷地呆站着。

木箱分成三格。

在第一格里装的是闪烁着带有深黄色光泽的耀眼的金币。

在第二格里尽是大块大块未经打磨的金条，排列得整整齐齐，以其重量和价值诱人。

第三格只装了一半，里面全是钻石、珍珠和宝石，爱德蒙抓了一把在手中摩挲，珍宝像瀑布似的流光溢彩，一颗颗落下时，发出如冰雹打在玻璃窗上的响声。

爱德蒙先是摩挲抚弄这些金子和珠宝，把颤抖的双手插在它们中间，然后，他站起来，几乎像个疯子似的抖抖索索、魂不守舍地窜出洞穴。他跳上一块可以观望大海的岩石，但什么东西也没看见；他只身一人，只有他一个人与这些无可计数、不可思议、神话般的财富在一起，这些都是属于他的；不过，他现在究竟是在做梦还是醒着呢？他究竟是在做一个短暂的梦呢，还是实实在在置身在现实中呢？

他需要再看看他的金子，可是他感到此刻他已没有力量再去多看几眼了。他把双手压在头顶，仿佛为了阻止理智逃逸似的；接着，他又横穿全岛狂奔，基督山岛上本无路可循，他也压根儿就不是择路而跑；他的狂叫声和手舞足蹈的样子惊跑了野羚羊，吓坏了海鸟。他奔到一个拐角之后，又折回来，犹豫了片刻，又急匆匆从第一个岩洞窜进第二个岩洞，再次面对着这一堆堆金块和钻石。

这一次，他跪了下来，用痉挛的双手压住狂跳的心，喃喃说出一句只有天主才能听懂的祷告。

很快他又恢复了镇静，心情也轻松多了，因为直到此刻，他才开始相信自己的福分。

于是他开始计算他的财富：有千把根金条，每根重两三斤；接着，他又堆起两万五千枚金埃居，按我们现用的币制算每枚值八十个法郎，上面都刻有教皇亚历山大六世及他的前任的头像；他发现，这样做，那一格也还只是掏空了一半；最后，他双手捧了十捧珍珠、宝石和钻石，其中有许多出自当时优秀的工匠之手，除了本身固有的价值之外，其精良的加工艺术也具有相当的价值。

唐泰斯看见日头偏西，并渐渐沉没了。他担心如果继续留在洞穴内会被人发现，于是就提着枪走了出去。一块饼干和几口酒便是他的晚餐。餐毕，他把石块放回原处，躺在上面，用身体堵住了岩洞的进口，睡了几个小时。

这一夜又是一个既甜蜜又恐怖的一夜，因为这个情绪异常激动的人在他的生活中已经经历过两三个这样的夜晚了。

第二十五章 陌生人

天亮了。唐泰斯早已把眼睛睁得大大的，等候这个时刻的到来。曙光刚刚升起时，他就起身，如同前一天晚上那样，登上全岛最高的岩石，想看看四周有无情况；结果也同昨晚一样，四下不见人影。

爱德蒙走下去，移开石块，在口袋里装满宝石，尽可能把木板和木箱上的铁锁重新放好，盖上泥土，在上面用脚踩了踩，又洒了一些沙子，以使刚刚翻开的地方与旁边的地面相似；他走出岩洞，重新放上石板，在石板上堆了一些大小各异的碎石，把泥土填进石缝里，在缝间种上香桃木和欧石南，为这些新种上的植物浇点水，以便看上去像是原来生长的；他又擦去周围紊乱的脚印，然后焦急地等待他的伙伴返回。事实上，现在要做的事已经不是成天去看那些金子和钻石，也不是呆在基督山像条龙似的守护深睡地下的宝藏。现在，应该回到现实生活中，回到人们中间，在社会上取得地位、名望和权力，在当今世界上，财富是人类所能具有的首要的，且是最强大的力量，有了它就能有这一切。

到了第六天，走私贩子回来了。唐泰斯远远地就瞥见少女阿梅莉号的风姿和航行的方向了；他像受伤的菲洛克忒忒斯① 那样，步履艰难地走到了港口。当他的伙伴们靠近后，他边哼哼边对他们说，他感到好多了；然后，轮到他去听这些冒险者的叙述。他们果真成功了；但是当他们刚刚把货卸下后，就听说从土伦港开出一艘警戒船，直向他

① 希腊传说中的英雄。参加希腊人征讨特洛伊的战争，途经克律塞岛时被毒蛇咬伤，伤口经久不愈。于是希腊人将他留在岛上。后重返特洛伊，治好伤，射死帕里斯，为攻陷特洛伊铺平了道路。

们驶来。于是他们就飞快地逃离，十分惋惜唐泰斯没在船上指挥操纵，因为他懂得如何让商船的速度超过警戒船。果然，他们不久就发现那艘搜索船追了上来，好在当他们借助夜色驶过科西嘉海岬之后，还是把那艘船给甩掉了。

总而言之，这次航行不算坏，所有的人，尤其是雅各布，都为唐泰斯没有参与而惋惜，否则，唐泰斯便可得到他的一份红利，约有五十个皮阿斯特。

爱德蒙始终不动声色；当他听说如果他也离开小岛的话，能够得到多少多少好处时，他甚至连笑都不笑一下。由于少女阿梅莉号是专程来基督山接他的，他当晚就上船，跟着头儿一直来到里窝那。

到了里窝那，他去了一家犹太人开的店，卖掉四粒最小的钻石，每粒卖出五千法郎。本来犹太人是该问问一个水手如何会拥有这些东西的，但既然他在每颗钻石上能净赚一千，他也就三缄其口了。

第二天，唐泰斯买了一条崭新的小船送给雅各布，在这份礼物之外又送了他一百个皮阿斯特，让他能雇用一班人马；不过他附带了一个条件，即雅各布得到马赛去打听一个名叫路易·唐泰斯的老人以及一个名叫梅尔塞苔丝的姑娘的下落，前者住在梅朗小路，后者住在加泰罗尼亚人的村子里。

现在轮到雅各布以为自己在做梦了；于是爱德蒙告诉他，自己是因为家里拒绝给他一笔钱供养他，一时头脑发热才当水手的，但回到里窝那之后，他作为一个叔叔的唯一遗产继承人，接受了他的遗产。唐泰斯有很高的文化素养，叙述得头头是道，真实可信，使得雅各布毫不怀疑从前的伙伴讲的全是真话。

另一方面，由于爱德蒙在少女阿梅莉号的雇用期已满，他向头儿告辞，后者起初打算挽留他，但当他和雅各布一样听到遗产继承的故事之后，就打消了念头，不再指望能动摇从前他手下这个水手的决心了。

次日，雅各布扬帆起航去了马赛；他要在基督山与爱德蒙会合。

同一天，唐泰斯也出发了，他没说去哪儿；他赠以丰厚的礼品向少女阿梅莉号的全体人员告别，并且答应头儿迟早会给他消息的。

唐泰斯去了热那亚。

当他到达那儿时，有人正在检验一个英国人订购的一艘小游艇；这个英国人早就知道热那亚人是地中海沿岸造船的行家里手，所以出价四千法郎在热那亚建造一艘小游艇；唐泰斯愿出六千，条件是游艇必须在当天交货。英国人在小艇没有完工以前，抽空去了瑞士。他大约要过三个星期或者一个月再回来。造船商心想他可利用这段时间在工地另外再建造一艘。于是唐泰斯把造船商带到犹太人那里，与他进入店铺的里间，犹太人点了六千法郎交给造船商。

造船商好意提出为唐泰斯拉一个水手班子，但唐泰斯谢绝了，他说他习惯一个人航行；他唯一的要求是让造船商给他在船舱的床头做一个秘密的柜子，里面分成三格，也是秘密的。他报出了格子的尺寸，次日就完工了。

两个小时后，唐泰斯从热那亚港口出发，一大堆好奇者目送他离港，他们想看看这个喜欢独自巡游的西班牙阔佬是个什么样的人。

唐泰斯驾船应付裕如，他无需离开舵，只需轻轻拨拨舵柄，就能使小艇按自己的意愿行驶，仿佛小艇是一个聪明的生灵，随时准备服从主人任何微小的驱遣；唐泰斯本人也信服了，热那亚人无愧于世界一流造船好手的声誉。

好奇的人看着小船渐渐远去，直到消失在他们的视野之外。这时，他们才议论纷纷，想知道他究竟到哪里去：一些人倾向于科西嘉，另外的人倾向于厄尔巴岛；这一群人打赌说他去的地方是西班牙，那一帮人则坚持说他是去非洲；但谁也没想到提出基督山岛。

然而唐泰斯去的地方正是基督山岛。

他是在第二天傍晚时分到达的。游艇是一艘出色的帆船，只用了三十五个钟点就驶完全程。唐泰斯对小岛的地理位置了如指掌，他没在通常的港口靠岸，而是把锚下在小湾里。

小岛上空无人影；自从唐泰斯离开该岛之后，似乎没有人上来过；他径直去找宝藏，一切都保持他离开时的原样。

次日，他那巨大的财富便运到了小艇上，并被锁在那个秘密柜子的三个暗格里。

唐泰斯又等了一星期。在这一星期里他操纵游艇围绕着小岛转，反复研究它，如同骑师研究他的马；到最后一天，他已掌握了游艇的所有优缺点；唐泰斯使其优点发挥得更完善，弥补了它的不足之处。

到了第八天，唐泰斯看见一只小船扯满风帆向岛上驶来，他认出是雅各布的船，他打出一个信号，雅各布回了一个信号，两个小时后，小船靠上了游艇。

对唐泰斯提出的两个要求，每一个都得到了可悲的答案。

老唐泰斯死了。

梅尔塞苔丝失踪了。

爱德蒙神色安详地听完了这两条消息；不过他立即下船上了岸，并且不许任何人跟随他。

两个小时后，他回来了；雅各布小船上的两个水手登上游艇帮助他操作，他下令掉头直驶马赛。他预料到老父会去世，但梅尔塞苔丝，她现在怎样了？

爱德蒙因为想要保守秘密，就无法给手下人以明确的指示，再说，他还想知道其他的消息，因此，他只能亲自出马了。他在里窝那照镜子时就确信，他不会有被人认出的危险；此外，他现在也掌握了乔装打扮的一切方法。于是在一个清晨，游艇后面跟着小船，无畏地开进马赛港，正巧停在那个终生难忘的晚上他被带上船去开往伊夫堡的出发地的对面。

唐泰斯看见一个宪兵乘坐一艘检疫艇向他驶来时不免悸动了一下。不过唐泰斯凭借他那早已练就的处变不惊的本领，向他出示了他在里窝那花钱买来的英国护照；这本护照在法国比本国的护照更受到尊重。凭着这张通行证，他毫无困难地上了岸。

唐泰斯踏上卡纳比埃尔街后，第一眼看见的就是法老号上的一个水手。此人曾在唐泰斯的手下工作过，他在这里正好可以被用来试探一下唐泰斯的外形是否发生了巨大的变化。他径直走向那人，向他提出好几个问题，那人一一回答了，从他说话的口气和表情来看，丝毫没让人觉出他想到过同他说话的人是似曾相识的。

唐泰斯给了水手一枚金币，以感谢他提供的情况；不一刻工夫，

他听见那个老实人向他奔来

唐泰斯转过了身子。

"对不起，先生，"水手说，"您肯定是弄错了：您以为给了我四十个苏的一枚角子，可您给了我一枚双拿破仑①。"

"当真？我的朋友，"唐泰斯说，"我是弄错了，不过既然您的诚实该受到奖赏，这里还有一枚双拿破仑，我请您收下，去与您的伙伴们一起为我的健康干一杯吧。"

水手看着爱德蒙惊诧不已，甚至都没想到道谢，边目送他远去边说道：

"这个人大概是从印度来的大富翁。"

唐泰斯继续向前走；他每迈出一步，一种新的情绪就压迫着他的心：童年时代的所有回忆，这些无法抹掉的记忆始终萦绕在他的脑海里，现在一下子都冒出来了，它们呈现在广场的每一个角落，街道的每一个拐角，十字路口的每一个交叉点上。他走到诺埃伊街尽头看见梅朗小路时，感到膝盖发软，差一点跌倒在一辆马车的车轮下。他终于来到从前他父亲居住的那座房子前。马兜铃和旱金莲从顶楼消失了，昔日那老好人曾亲自精心地把这些植物绑扎在窗栅栏上的。

他倚靠在一棵树上，默想了片刻，注视着这幢寒碜的小楼的最高几层；然后，他向门口走去，越过门槛，询问里面是否有空余的套间；虽然楼里已住满了人，但他仍然久久坚持要去看看六楼的那个套间；于是看门人上楼，替这个陌生人请求房客允许让他进去看一下里面仅有的两个房间。住在这小小套间里的是一位年轻男子和一位少妇，他俩仅在一个星期前才刚刚完婚。

唐泰斯看着这两位年轻人，深深地叹了一口气。

再说，唐泰斯再也找不到他父亲房间里留下的任何痕迹了。墙纸换掉了，所有老式家具以前都曾是爱德蒙童年时代的朋友，他还清楚记得它们的一切细节，现在也都不见了，只有四堵墙依然如旧。

唐泰斯转过脸去看床，床放在先前的房客原来放床的地方；爱德

---

① 法国旧时金币，一枚拿破仑值二十法郎，双拿破仑值四十法郎。

蒙的双眼情不自禁地涌满了泪水：也许就是在这个位置上老人呼唤着儿子的名字咽下最后一口气的。

那对年轻人惊奇地看着这个表情严肃的人，他的脸颊上淌下两颗硕大的泪珠，可他脸面的肌肉都不牵动一下。不过，既然任何痛苦自身都带有庄严的意味，这两个年轻人也就不对陌生人问什么了。他俩只是往后站站，好让他哭得更自在些；当他退出时，他们陪送着，并对他说，只要他愿意尽可再去，他们那套小住房总是欢迎他光临的。

爱德蒙经过下一层楼时，在另一扇门前停下来，问住在里面的是否还是那个裁缝卡德鲁斯。但是守门人回答他道，他所说的那个人生意清淡，现在在贝尔加德到博凯尔的大路上开了一家小客店。

唐泰斯走下楼，要了梅朗小路上这所房子的房东的地址，然后来到房东家里，自称是威尔莫勋爵（这也是他护照上的姓名和头衔），以两万五千法郎的数目向那人买下了那幢楼房，这要比房子本身价值至少高出一万法郎。不过对唐泰斯来说，即使房东向他开价五十万法郎，他也会按此价付款的。

当天，签订契约的公证人告知六楼的那对年轻夫妇，新来的房东让他们在整幢房子里任选一套房间，而且不提高房租，条件是他们把现在所住的两间房间让给他。

足足一个多星期，这件希奇古怪的事情成了梅朗小路上常住户唯一关心的内容，他们作了成百上千种推测，但没有一种是猜对的。

使这些脑袋瓜更为费解，并且使他们的思想更加混乱的是，那个曾经走进梅朗小路上这所房子的人，他们在晚上又看见他在加泰罗尼亚人的小村落附近徘徊，并走进一家渔民的简陋住房，在里面呆了一个多钟头，打听几个人的下落；事隔十五六年，这些人有的死了，有的不明去向。

次日，他走访过的那些人收到了一件礼物，那是一条崭新的加泰罗尼亚风格的小渔船，上面配有两只大拉网和一条拖网。

这些诚实的人挺想好好向这位慷慨大方的提问者道谢，可惜那天他离开他们时，他们只见他向一个水手吩咐了几句，便骑上马，通过埃克斯门，出了马赛城。

第二十六章　杜加桥客店

那些像我一样徒步周游过法国南方的人，都能发现，在贝尔加德村和博凯尔镇之间，即从乡村到城镇的中途附近偏博凯尔的地方，有一家小客店，门口悬着一块铁片，微风吹来便会吱嘎作响，铁片上用怪诞的字体写了这么几个字：杜加[1]桥客栈。这个小客店如果沿罗讷河的流向看去，位于大路的左边，背靠着河。它还附有在朗格多克一带人们称之为“花园”的一块地皮。也就是说，客店的前门向过路人开启，店后有一块园地，里面生长着几株枯萎的橄榄树和树叶被灰尘玷污得斑斑点点的发育不良的无花果树；在树与树之间，插空种上了蔬菜，有大葱、辣椒和分葱；此外，在一个角落里，一棵巨大的意大利五针松，如同一个被遗忘了的哨兵，忧郁地伸出它那软绵绵的枝干，而它那顶端呈扇形散开的枝叶，在三十度的阳光的曝晒下，已摇摇欲坠了。

所有这些大大小小的树木都自然地顺着普罗旺斯省三大灾祸之一的密史脱拉风吹来的方向躬身折腰，至于其他两大灾祸，无论读者知道不知道，我都得提一下，那就是迪朗斯河[2]和议会。

周围的平地酷似一个尘土的大湖，在上面东一处西一处地生长着几茎小麦，这大概是当地的园艺家全凭着好奇心才种上的，每一株麦芒为蝉提供了栖身之处，这些蝉以单调刺耳的歌声追逐着在这荒僻的隐居地迷失了方向的旅人。

大约七、八年以来，这个小客店由一对男女共同经营，他们的仆

① 杜加是当地的一个区，博凯尔镇是这个区的中心。

② 阿尔卑斯山南部法国界内的一条河。

人、只是一个名叫特丽奈特的侍女和一个照看马厩的男孩，名叫帕科；自从博凯尔镇到埃格莫尔特①之间挖了一条运河，货船和马拉驳船成功地替代了载货马车和驿车之后，这两个人的搭档就足以应付客店的杂务了。

这条运河仿佛要使被它弄得濒临破产的不幸的店主人更加难受似的，偏偏在哺育它的罗讷河与被它榨干的公路之间流过，离这个客店仅百步之远。关于这家客店，我们刚刚作过简短而精确的介绍了。

经营这家小客店的男主人是个约摸四十到四十五岁的高挑个儿，干瘪而青筋暴露，两眼深陷而炯炯有神，鹰钩鼻，牙齿煞白，活像一头食肉动物，是个道地的南部地区人。虽说他已上了年龄，但头发好像仍然拿不定主意是不是要变白，与一脸的络腮胡须一样浓密而鬈曲，只稀稀落落地杂有几茎银丝。他的肤色天生是黝黑的，加之这个可怜虫从早到晚站在门口盼望着有什么旅客徒步或乘马车来投宿，因而在黝黑的底色上又新覆盖了一层茶褐色。他的等待多半是失望的；为了抵御阳光在脸上毒晒，他也只能在头上扎一块红头帕，有点像西班牙的赶骡人。这个人就是我们的老相识：加斯帕尔·卡德鲁斯。

他的妻子当姑娘时的名字叫玛德莱娜·拉黛尔，她与丈夫相反，是一个脸色苍白、瘦削而多病的女人；她出生在阿尔勒地区，虽说她还保留了些许她家乡姑娘的传统美色，但由于长年低烧，生着埃格莫尔特塘地和卡马格沼泽地附近的老百姓常患的流行病，她的姿容也就渐渐减色不少。她几乎终日坐在楼上自己的房间里瑟瑟发抖，不是埋在安乐椅里，就是靠在床上，而她的丈夫则总是在门口守望，他非常乐意延长守望的时间，因为每次他跟他老婆在一起时，他老婆总是喋喋不休地对他抱怨，诅咒命运，通常，她的丈夫总是以这么一句充满哲理的话来回答她：

"别说了，卡尔贡特娘们！这都是上帝的安排。"

这个绰号的来由，是因为玛德莱娜·拉黛尔出生在卡尔贡特村，

① 杜加区的一个市镇。

该村位于萨隆镇和朗贝镇之间。而按照当地习俗，人们几乎都用绰号而不是用姓名称呼人，于是她的丈夫用这个称呼取代了玛德莱娜这个名字，对他那粗俗的谈吐来说，这个名字也许显得太温柔、太文雅了。

虽说他听从上帝安排，可谓安于天命，但请读者千万别以为我们客店的主人没有痛感正是这条可恶的博凯尔运河才把他逼到这可悲的境地，或者说他甘于接受他的老婆对他喋喋不休、没完没了的埋怨。如同所有的南方人一样，他虽然生性俭朴，没有奢求，但在外面还是挺要面子的；因此，在他事业发达的年代，每当传统的火印节或宗教节日到来时，他必带着他那卡尔贡特娘们参加，他穿着南方男人的漂亮服装，有点像加泰罗尼亚人和安达卢西亚人穿戴的那样；而另一位却穿着阿尔勒地区妇女穿的迷人的服装，其款式似乎是从希腊和阿拉伯借鉴来的。然而，慢慢地，表链、项圈、彩色腰带、绣花胸带、丝绒背心、花边长袜、条纹鞋罩、带银搭扣的鞋子都一一不见了，加斯帕尔·卡德鲁斯既然不能再炫耀过去的那般风采，于是同他的老婆在所有这些世俗浮华的场面上销声匿迹了；当他听到欢快的喧闹声响彻他那寒酸的客店时，他心如刀绞。他继续守着那个店，与其说把它看成一个做生意的地方，还不如说把它当成是一个庇护所。

这一天，卡德鲁斯如同平常那样，上午在门前站上一段时间，忧郁的目光从几只母鸡啄食的光秃秃的小草地，游移到向南北两个方向延伸的荒凉道路的两端；突然，他的妻子厉声尖叫起来，他不得不离开他的岗位；他嘴里咕咕哝哝回到家中，爬上二楼，不过仍让门敞开着，仿佛是为了请旅人路过时别忘了光顾似的。

当卡德鲁斯走进去时，我们所说的那条他目不转睛盯着看的大路如同南方的沙漠一样空旷寂寥；白色的大路夹在两行枝叶稀疏的树木之间无穷无尽地向前延伸。我们完全能够明白，任何一个旅人，只要他有可能选择一天中的另一时刻，就决不会在这个时候到这个可怕的撒哈拉大沙漠来受这份罪。

可是，虽说此时十之八九不会有人来，但如果卡德鲁斯还呆在他那个岗位上，就会看见远处，从贝尔加德方向隐隐约约有一个人骑着

一匹马优闲自得款款而来，这说明这一人一马之间关系非常融洽。马是骟过的，四条腿协调而欢快地行走着；骑马的人是一位教士，虽然烈日当空，骄阳似火，他仍穿着一身黑色教士服，戴一顶三角帽；骑马人和他的马稳稳当当地向前走来。

到了客店门口，人和马同时停了下来，但很难看出是马带住了人，还是人带住了马。不管怎么说，骑马人跳下马来，用缰绳牵着马，把它系在只连着一个铰链的破百叶窗的一枚钩钉上；然后，教士边用红棉纱手帕擦着额上不停地冒出来的汗水，边向门走去，他在门槛上站定，用手杖包铁的一端敲了三下门。

一条大黑狗立即站起来，吠叫着，露出雪白而尖利的牙齿向前冲出几步，这两个敌对的表示都说明它很少与生客打交道。

立即，沉重的脚步便震动了援墙而上的木梯，这家可怜的客店的主人弯着身子倒退着走下楼梯，来到教士站立的那扇门的门口。

"来啦！"卡德鲁斯吃惊地说道，"我来啦！你安静些好么，马尔戈丹！请别害怕，先生，它只会叫，不会咬人。您要葡萄酒是吗？天太热啦……哦！对不起，"卡德鲁斯看清了他迎接的是一位有身份的过路人，停顿了一下，接着又说道，"我还不知道我有幸接待的是谁呢；您想要什么，教士先生？我听候您的吩咐。"

教士以一种奇特的目光注视着这个人有两三秒钟之久；他似乎甚至想把店主人的注意力也吸引过去；不过，当他发觉那人没有听到回话只是表现出惊讶之后，认为不该让他再这么一个劲的惊讶下去了，于是便带着浓重的意大利口音问道：

"您就是卡德鲁斯先生？"

"是的，先生，"店主人说道，对他的问话比刚才对他的沉默显得更加惊奇，"那正是我：加斯帕尔·卡德鲁斯愿为您效劳。"

"加斯帕尔·卡德鲁斯……是的，我想姓和名都对了；从前您住在梅朗小路是吗？在五层楼？"

"一点也不错。"

"您过去在那里当裁缝？"

"对，但生意不好；这捣蛋的马赛天气太热了，我想最终那里的人

要一丝不挂才好哩 哦，说到天热，您想喝点什么解解渴吗，教士先生？”

“行啊，请把您最好的葡萄酒拿一瓶给我，然后咱们再接着往下谈。”

“悉听尊便，教士先生，”卡德鲁斯说道。

卡德鲁斯家藏有最后几瓶卡奥尔① 葡萄酒。为不失去推销一瓶酒的良机，他匆匆忙忙掀开底层房间地板上的一个盖子，这间房间是兼作大厅和厨房之用的。

五分钟之后，他又露面，看见教士坐在一张板凳上，胳膊支在一张长桌子上，而那条狗马尔戈丹在懂得了这位不速之客和其他顾客不一样，想吃点什么东西以后，似乎已经与他和睦相处了，它把秃毛的颈脖伸在教士的一只大腿上，用倦怠的眼神望着他。

“您是单身吗？”当主人在他面前放上一瓶酒和一只酒杯时，教士问他道。

“啊！我的天主！是的，单身，或者差不多是单身，教士先生，因为我虽有一个老婆，但她什么也帮不了我，她长年生病，这个可怜的卡尔贡特娘们。”

“哦！您结婚了！”教士带着某种兴趣说道，同时向周围扫了一眼，仿佛要估量一下这个寒门里一点儿简陋的家具能值几文钱。

“您看出我没有钱了，是吗，教士先生？”卡德鲁斯叹了一口气说道，“可有什么办法！这个世道光做个好人可甭想发财哪。”

教士用严峻的目光盯着他。

“是的，好人，我可以引此为豪，先生，”店主把一只手放在胸前，点着头，经受住了教士的目光，说道，“而在当今这个世道，并不是所有的人都能这样说的。”

“倘若您引以自豪的这点是真的，再好也不过啦，”教士说，“好人迟早会受奖赏，坏人迟早得遭惩罚，我坚信这一点。”

“您干这一行当然该这么说，教士先生；您干这一行当然该这么

① 法国南部南比利牛斯大区洛特省省会。

说的，"卡德鲁斯带着一种苦涩的表情说道，"可人家信不信您的话就是另一码事了。"

"您这样说就错了，先生，"教士说道，"因为再过一会儿我本人就会兑现我对您说的话。"

"您说什么？"卡德鲁斯吃惊地问道。

"我想说，我首先得确信您是不是就是我要找的人。"

"您要我给您什么证据才行呢？"

"在一八一四年或一八一五年，您认识一个名叫唐泰斯的水手吗？"

"唐泰斯！……当然，我认识他，这个可怜的爱德蒙！我想没错！他甚至是我的一个最好的朋友！"卡德鲁斯大声说道，他的脸涨得通红，而教士也睁大眼睛，明亮而坚定的目光仿佛要把他询问的这个人整个儿包住看个透似的。

"是的，我想他确实名叫爱德蒙吧。"

"是叫爱德蒙，那个小伙子！我不会记错！就如我叫加斯帕尔·卡德鲁斯一样没错。那么这个可怜的爱德蒙，他现在怎样了，先生？"客店主人继续问道，"您认识他吗？他还活着吗？他获得自由了吗？他快活吗？"

"他坐牢时死了，比蹲在土伦的监狱里拖着铁球行走的苦役犯更加绝望，更加悲惨。"

卡德鲁斯的脸由最初的红色转为灰白色，他掉转了身子，教士看见他用一块当成头巾的红手帕的一角擦去眼泪。

"可怜的小伙子！"卡德鲁斯念念有词地说道，"看哪！这又是一个例证，证明我刚才对您说的话，教士先生；慈悲为怀的天主只是对坏人大发善心哪。啊！"卡德鲁斯用南方人富有色彩的语言继续说道，"世道愈来愈坏，但愿上天撒两天火药，再喷上一个钟头的火，来个一了百了吧！"

"您看上去是真心喜欢这个小伙子，先生？"教士问道。

"是的，我很喜欢他，"卡德鲁斯说道，"虽说我有一阵子嫉妒过他的幸福，但打那以后，我以卡德鲁斯的名誉向您发誓，我对他的不幸

遭遇同情极了。"

这时，出现了片刻的静默，而教士却一直目不转睛地探询着店主人脸上的表情。

"这个可怜的小伙子，您认识他?"卡德鲁斯继续问道。

"他临终时，我被召到他床前给予他宗教上的最后帮助，"教士答道。

"他是生什么病死的?"卡德鲁斯声音哽咽着问道。

"三十岁的人死在监狱里，要不是被监狱折磨死的，还会怎么个死法呢?"

卡德鲁斯擦去了淌在额上的大颗汗珠。

"其中有一件事很蹊跷，"教士接着说，"那就是唐泰斯在临终时吻着耶稣基督的脚，对我一再发誓说，他不知道他坐牢的真正原因。"

"一点不错，一点不错，"卡德鲁斯喃喃地说道，"他不可能知道的；不可能，教士先生，可怜的小伙子！ 他没撒谎。"

"因此他委托我为他弄清他是为什么遭难的，这事儿他本人一直没能弄明白，另外他还要我替他恢复名誉，假如他过去真的被人诬陷的话。"

说着，教士的目光变得愈来愈专注，他认真研究着卡德鲁斯脸上浮现出的近于悲伤的神色。

"一位有钱的英国人，"教士接着说，"是他的患难之交，在第二次王朝复辟时期出了狱，他有一颗很值钱的钻石。在他生病期间，唐泰斯曾像兄弟一样照料他，因此他出狱时，便把这颗钻石留给了唐泰斯，作为对他的回报；唐泰斯知道狱卒拿了钻石后可能再出卖他，因而他没有用它向狱卒行贿，而是十分珍惜地保存着，以便他出狱后用，因为假如他出狱了，他只需卖掉这颗钻石就够开销的了。"

"照您的说法，"卡德鲁斯带着炽热的目光说道，"这是一颗非常值钱的钻石啰?"

"一切都是相对而言的，"教士又说道，"对爱德蒙来说是非常贵重的；这颗钻石估计值五万法郎。"

"五万法郎！"卡德鲁斯说道，"那么它该像核桃一样大啰?"

“不，不完全是，”教士说，“不过您可以自己估计一下，我带在身上呢。”

卡德鲁斯的目光似乎就要在教士的衣服里搜寻到他说的那样东西。

教士从口袋里掏出一只黑色皮面的小盒子，打开，一颗加工精良，镶嵌在戒指上的钻石的耀眼光芒顿时使卡德鲁斯眼花缭乱了。

“这东西值五万法郎？”

“还不算托座，它本身也很值钱，”教士说道。

他又关上首饰盒，把钻石重新放进口袋，但那钻石仍在卡德鲁斯的脑海里熠熠生辉。

“不过您又是怎么得到这颗钻石的，教士先生？”卡德鲁斯问道，“爱德蒙让您做他的遗产继承人了？”

“不是的，但我是他的遗嘱执行人，‘我有三个好朋友和一个未婚妻，’他对我说，‘我相信，这四个人是会深深地悼念我的。其中一个好朋友名叫卡德鲁斯。’”

卡德鲁斯战栗了一下。

“‘另一个，’”教士接着说下去，就像并没有觉察到卡德鲁斯的情绪变化，“‘另一个名叫唐格拉尔；第三个，’他补充说道，‘虽说是我的情敌，但也是非常爱我的。’”

卡德鲁斯的脸上露出狠毒的笑容，他做了一个手势打断教士的话。

“请等等，”教士说，“让我把话说完，倘若您有什么想法要说，待会儿再对我说吧。‘另一个，虽说是我的情敌，但也是非常爱我的，他名叫费尔南；说到我的未婚妻，她的名字叫……’我记不清楚他的未婚妻的名字了，”教士说道。

“梅尔塞苔丝，”卡德鲁斯说道。

“啊！对了，是这名字，”教士轻轻叹了一口气接口说道：“梅尔塞苔丝。”

“您怎么啦？”卡德鲁斯问道。

“请给我一瓶水，”教士说。

卡德鲁斯赶紧去拿水。

教士倒满了玻璃杯，喝了几口。

“我们说到哪儿啦？”他把杯子放在桌上问道。

“未婚妻名叫梅尔塞苔丝。”

“是的，是这样。‘您到马赛去……’这又是唐泰斯在说话，您明白吗？”

“完全明白。”

“‘您把这颗钻石卖了，分成五份，平均分给这些好朋友，在这个世界上，只有他们才爱我！’”

“为什么五份？”卡德鲁斯说道，“您对我只说了四个人的名字。”

“因为听别人说，第五个人死了……这第五个是唐泰斯的父亲。”

“唉！是的，”种种感情交汇在卡德鲁斯心头，他激动地说，“唉！是的，可怜的人哪，他死了。”

“我是在马赛知道这件事情的，”教士竭力装得无动于衷的样子答道，“他死了很久了，所以我没有打听到详情……关于老人临终的情况，您知道一点吗？”

“呃！”卡德鲁斯说道，“谁能比我了解得更清楚呢？……我与这个老好人是近邻……啊！我的天主啊！是的，他的儿子失踪后将近一年光景，这个可怜的老人就死了！”

“他死于什么病？”

“医生说他得了……肠胃炎，我想；但熟悉他的人都说他是忧伤过度而死的……我几乎是亲眼看着他死去的，我要说他死于……”

卡德鲁斯不说下去了。

“死于什么？”教士焦急地问道。

“唉！是饿死的！”

“饿死的？”教士从木凳上跳了起来，大声叫道，“饿死的！最低下的动物也不该饿死啊！哪怕在街上游荡的野狗也会碰上一个好心肠的人给它扔一块面包；一个人，一个基督徒，居然会在和他一样，同是基督教徒的人们中间饿死！不可能！哦！这不可能！”

“我说归我说嘛，”卡德鲁斯接着说道。

"那你说错了,"楼梯口传来一个声音,"关你什么事?"

这两个人回过头去,从楼梯木栏杆的空隙中看到那个卡尔贡特娘们的一张病恹恹的脸:她先头拖着身子走出来,坐在最高一级楼梯上,把头枕在膝盖上,听他俩的谈话。

"又关你什么事,娘们?"卡德鲁斯说道,"这位先生在打听消息,我出于礼貌也得告诉他。"

"可是出于谨慎你该拒绝回答。谁能告诉你,那人找你谈话是出于什么目的,呆瓜?"

"目的非常高尚,太太,我向您保证,"教士说,"您的丈夫什么也不用害怕,只要他照实回答就行。"

"什么也不用害怕,是啊! 一开始总是许愿许得挺漂亮,随后就说什么也不用害怕;最后,一走了之,说话根本不算数;结果也不知道在哪天的大清早,这些可怜虫就大难临头了,可他们还不知道灾难从何而来哩。"

"请放心吧,好太太,灾难不会由我引起的,我向您保证这一点。"

卡尔贡特娘们嘴里咕哝了几句别人听不清的话,又把刚刚抬起的头垂到膝盖上,仍然烧得直发抖,听任她的丈夫自顾自讲下去,但她却占着一个一句话都不会漏听的位置。

在这当儿,教士喝了几口水,恢复了镇定。

"不过,"他接着说道,"难道世人都如此狠心不理睬这个不幸的老人,就让他这样死去吗?"

"啊! 先生,"卡德鲁斯说,"那个加泰罗尼亚姑娘梅尔塞苔丝,那个莫雷尔先生可没有抛弃他,但是可怜的老人对费尔南反感之极,那个人,"卡德鲁斯带着嘲讽的微笑说道,"就是唐泰斯说把他视为一个朋友的那个人。"

"他难道不配做朋友吗?"教士问道。

"加斯帕尔! 加斯帕尔!"那女人在楼梯上面轻声说道,"你要说什么心里可得有点数。"

卡德鲁斯做了一个不耐烦的动作,对打断他说话的女人不理不睬。

“一个人想把别人的妻子占为己有还能算这个人的朋友吗？”他对教士说道，“唐泰斯有着一颗金子般的心，把这些人都认做自己的朋友……可怜的爱德蒙！……其实呀，他还是什么都不知道的好；否则，他临终时要原谅他们可不那么容易……不过，不管怎么说，”卡德鲁斯以他那种不失为颇有诗意的语言说道，“我怕活人恨，但更怕死人骂哩。”

“呆瓜！”那个卡尔贡特娘们说道。

“那么您知道，”教士继续说，“费尔南是如何与唐泰斯为敌的吗？”

“我知道，我想没错。”

“那就说吧。”

“加斯帕尔，你爱怎么做就怎么做，你是一家之主嘛，”那女人说道，“不过你如果相信我，就什么也别说。”

“这次，我想你说得对，娘们，”卡德鲁斯说道。

“这么说您不愿说啰？”教士跟着问道。

“何必说呢！”卡德鲁斯说，“假如小伙子还活着，他来找我想彻底了解他的朋友是谁，敌人是谁的话，我还可以考虑说出来；可是听您说，他已长眠地下，他就不会产生恨，也不能报复了。就让这些事儿自生自灭吧。”

“那么难道您愿意我把一份该给忠实朋友的酬礼，交给您所说的可耻的假朋友吗？”教士说道。

“这倒也是，您说得对，”卡德鲁斯说道，“再说，现在可怜的爱德蒙这点遗物对他们又算得什么呢？大海中的一滴水！”

“你倒不说这些人动一下手指头就能把你压扁呐，”那女人说道。

“怎么回事？看来这些人已经变得既有钱又有势啰？”

“怎么，您不知道他们的故事吗？”

“不知道，请说给我听听吧。”

卡德鲁斯似乎思索了一会儿。

“不，说真的，说来话太长啦，”他说道。

“说不说随您，我的朋友，”教士以毫不介意的口气说道，“我尊重

您处事的谨慎态度；再说，您现在所做的，说明您真是一个大好人；我们就不说了吧。我的责任是什么？履行一个简单的手续而已。那我就把这颗钻石卖掉吧。”

说完，他从口袋里掏出首饰盒，打开，让钻石的光芒照得卡德鲁斯眼睛发花。

“快来看哪，娘们！”那人用粗哑的嗓门说道。

“一颗钻石！”那卡尔贡特娘们说道，她站起来，一步一顿地走下楼，“这颗钻石是怎么回事呀？”

“你没有听见吗，娘们？”卡德鲁斯说道，“这颗钻石是小伙子留给我们的：首先是留给他的父亲，然后是他的三个朋友：费尔南、唐格拉尔和我，还有他的未婚妻梅尔塞苔丝。钻石值五万法郎哩。”

“哦！ 多漂亮的玩意儿！”她说道。

“这么说，这笔钱的五分之一归我们了？”卡德鲁斯说道。

“是的，先生，”教士答道，“还有唐泰斯父亲的那一份，我想也可以在你们四人中平分。”

“为什么在我们四个人之中，”卡尔贡特娘们问道。

“因为你们是爱德蒙的四个朋友。”

“朋友可不是那些背信弃义的人！”那女人也嘟嘟哝哝起来。

“是啊，是啊，”卡德鲁斯说，“我刚才说过了，对背叛，也许还对罪恶反而加以酬报，这几乎是一种耻辱，几乎是一种亵渎行为。”

“是您愿意这样做的嘛，”教士平静地接口说道，一面又把钻石放回到他长袍的口袋里，“现在，请把爱德蒙几个朋友的地址给我吧，以便我完成他最后的意愿。”

卡德鲁斯的额头上淌下了大颗大颗的汗珠。他看见教士站起来，向门口走去，好像是去向他的马使了个就要上路的眼色，随后，又折了回来。

卡德鲁斯和他的妻子意味深长地彼此对视了一下。

“钻石会完全归我们所有的，”卡德鲁斯说道。

“你这样想？”女人问道。

“教会的人不会欺骗我们。”

“你怎么想就怎么做吧，”女人说，“我么，不关我的事。”

说完，她又抖抖瑟瑟地爬上楼；虽说天气炎热，她的牙齿仍在格格打战。

她走到最后一级梯级，站住了。

“再仔细想想，加斯帕尔！”她说道。

“我主意拿定了，”卡德鲁斯说道。

卡尔贡特娘们叹了一口气回到她的卧房。下面可以听到她在楼板上走动的声音，直到她沉沉地跌坐在安乐椅上为止。

“您拿定什么主意了？”教士问道。

“向您和盘托出，”那人答道。

“说真的，我想，最好也是这么做，”教士说，“这倒不是因为我一定要打听您不愿对我说出的事情；不过，倘若您能让我按照遗嘱者的意愿分配他的遗产，岂不更好。”

“我也希望如此，”卡德鲁斯答道，他因抱有希望，加之贪财，脸上泛起红晕，把他的双颊烧得红彤彤的。

“我听您说呐。”教士说道。

“请等等，”卡德鲁斯接着说，“说到节骨眼上，说不定会有人来打断我们，这就太扫兴啦；再说，也没有必要让任何人知道您来过这里。”

于是他向客店大门走去，关上门，为了万无一失，他又插上了平时到打烊才上的门闩。

接着，教士选定了一个位置，以便听起来自在一些；他坐在一个角落里，使自己处在暗处，这样灯光就可以完全照在他的对话者的脸上了。他自己则把头倾向前，双手交叉着，或者说，紧紧绞在一起，准备全神贯注地听他讲述。

这时候，卡德鲁斯移过来一张板凳，在他对面坐下。

“要记住我什么也没让你干！”那个卡尔贡特娘们抖抖颤颤地叫喊起来，仿佛她能穿透楼板看见楼下准备谈话的情形似的。

“行啦，行啦，”卡德鲁斯说道，“这事你别说了，一切由我负责。”

于是，他便开始叙述了。

第二十七章　往事的追述

“首先，”卡德鲁斯说，“我得请您答应我一件事，先生。”

“什么事？”教士问道。

“就是今后如果您对我即将对您说的情况要派什么用场的话，千万别让人知道这些情况是我说出来的，因为我要说到的那些人既有钱又有势，他们只要对我动一根手指头，就会把我像玻璃那样压碎的。”

“放心吧，我的朋友，”教士说道，“我是神甫，人们的忏悔永远藏在我的心里；请您记住，我们唯一的目的只是合情合理地去实现我们的朋友的遗愿；说吧，别保留，也别带着仇恨，把事实说出来，全部的事实真相，您将要说到的那些人，我不认识，也许永远也不会认识的；再说，我是意大利人，不是法国人；我属于天主，而不是属于凡人的，我要回到我的修道院去，这次我只是为了完成一个垂死的人的遗愿才出来的。”

这个确确凿凿的许诺似乎让卡德鲁斯有点放心了。

“好吧！既然这样，”卡德鲁斯说，“我说，甚至愿意全都说出来；我应该让您恍然大悟，可怜的爱德蒙以为真诚和忠贞的友谊究竟是怎么回事。”

“请先从他的父亲说起吧，”教士说道，“爱德蒙向我说了许多这位老人的事，他是非常爱他的。”

“这是个悲惨的故事，先生，”卡德鲁斯摇着头说，“开头的那段您大概已经知道了。”

“是的，”教士答道，“爱德蒙对我把事情一直讲到他在马赛附近

的一家小酒店被捕之日为止。"

"在雷瑟夫酒店！呵，天主啊！那天的事情就像发生在眼前哩。"

"是不是在他的订婚宴上发生的？"

"是的，婚宴开始时是高高兴兴的，结局可惨了；一个警长带着四个持枪的人走进来，于是唐泰斯被捕了。"

"我所知道的到此为止，先生，"教士说，"往后唐泰斯本人除了他自己的遭遇外便一无所知了，因为我刚才向您提及的五个人，他再也没看见过，也没听人说起过他们。"

"好吧！打从唐泰斯被捕以后，莫雷尔先生就跑去打听消息，情况是够糟糕的了。老人只身回到自己家中，哭着折叠起他那身参加婚礼的礼服，整天在房间里踱来踱去，晚上也不睡觉，因为我住在他的楼下，我听到他整夜在走动；我自己么，应该说，我也没睡着，因为这个可怜的父亲的痛苦让我心里挺难受，他的脚步声步步搅动我的心，就好像他的脚真的踩在我的胸膛上似的。

"第二天，梅尔塞苔丝去马赛恳求德·维尔福先生的保护，她一无所获，于是她又一口气跑去看老人，她看见老人神情悲伤、垂头丧气，整夜都没上床，而且头天晚上起就没吃过东西，便提出把他带走以便照顾他，但老人坚决不同意。

"'不，'他说，'我不离开家，因为我那可怜的孩子爱我胜过一切，一旦他出狱了，他首先就会来看我。如果我不在家里等他，他会怎么说呢？'

"这些话我都是站在楼道上听来的，因为我倒希望梅尔塞苔丝能说服老人跟她走；他的脚步声每天都在我的头顶上轰响，使我一刻不得安宁。"

"可您自己就不上楼去安慰安慰他吗？"教士问道。

"啊！先生！"卡德鲁斯答道，"只有要别人安慰的人你才能去安慰呀，可他不愿意听别人安慰；再说，我也不知道为什么，我觉得他不希望看见我。有一天夜里，我听到他在哭泣，我受不了了，爬上楼，但当我走到门口，他又不哭了，而是在祈祷。他说的那些动人的话和催人泪下的哀诉，我真不知怎样向您复述，先生，光用虔诚和痛苦两个

字眼是不够的。我不是虚伪的人，也不喜欢虚伪的人，从这天起，我心里就想：我孤身一人，善良的天主没给我孩子反倒好，因为如果我是父亲，我如果遭受到可怜的老人所遭受的痛苦，又不能在我的记忆里和在我的心里找到他对天主倾诉的那些话，我真会跳到海里一死了之，省得再继续受罪了。"

"可怜的父亲！"教士喃喃说道。

"他一天比一天孤独，愈来愈少出门；莫雷尔先生和梅尔塞苔丝常去看他，可他的门总关着，虽然我确信他在家，可他就是不答应。一天，他一反常态，接待了梅尔塞苔丝，可怜的姑娘自己也伤心过度，还努力安慰他。

"'相信我，我的女儿，'他说，'他死了；现在不是我们等他回来，而是他在等我们去。我很高兴，我年纪最大，因此就能最先见到他。'

"再善良的人，您明白，也不会老去见那些让您见了就伤心的人的；老唐泰斯最后就与外人断绝了往来；我只是看见一些不相识的人时而上他屋里去，他们走时总看得出身边带着一个包裹；后来我才知道这些包裹是怎么回事，原来他在一点一点地变卖东西来维持生计呢。最后，这个老好人把东西卖得一干二净，还欠下了三个季度的房租，房东扬言要把他赶出去；他请求宽容一个星期，房东同意了。我知道这件事，因为房东从他的屋里出来就上我屋里了。

"最初三天，我听见他像往常那样来回走动，到了第四天，我什么也听不见了，我壮着胆子上楼去，门关着；我从锁孔里望进去，看见他面无人色，虚弱不堪，我肯定他病得很重，就让人去叫莫雷尔先生，并亲自跑去找梅尔塞苔丝。他俩急急忙忙地赶来了。莫雷尔带来了一个医生；医生诊断是肠胃炎，要他禁食。当时我在场，先生，我永远也不会忘记老人听了这个医嘱后露出的笑容。

"从那天以后，他把门打开了，他有了绝食的口实，因为是医生吩咐他禁食的。"

教士发出一声很像呻吟的声音。

"这个故事您挺感兴趣，是吗，先生？"卡德鲁斯问道。

"是的，"教士答道，"这故事非常动人。"

"梅尔塞苔丝又来了.她发现他脱形了,就像第一次那样,她想把他抬到她家去,这也是莫雷尔先生的意思,他想强迫老人搬迁;但老人大叫大嚷起来,他们害怕了。梅尔塞苔丝留在他的床前。莫雷尔先生离开时向加泰罗尼亚姑娘做了一个手势,表示他把一个钱包留在壁炉上了;可是老人有医嘱作口实,什么也不肯吃。最后,他在绝望和衰竭中熬了九天,一边诅咒着给他带来灾难的那些人,一边咽了气。他临终前对梅尔塞苔丝说:

"'倘若您见到爱德蒙,告诉他我到死都在为他祝福。'"

教士站起来,用颤栗的手按在自己干燥的喉咙上,在房间里转了两圈。

"那您认为他死于……"

"饥饿……先生,死于饥饿,"卡德鲁斯说道,"我保证没错,如同您我都是基督教徒一样正确。"

教士用一只痉挛的手抓起那只尚有一半水的杯子,一饮而尽,红着眼睛重新坐下来,双颊变得惨白。

"您得承认,这真是太不幸了!"他嘶哑着说道。

"先生,更为不幸的是这并非出于天主的意愿,而纯粹是人为的。"

"那就谈谈那些人吧,"教士说,"不过请好好想想,"他几乎用咄咄逼人的神色继续说道,"您保证要对我和盘托出,说吧,让儿子绝望而死,又让父亲饥饿而终的都是些什么人?"

"两个嫉妒他的人,先生,一个出于爱情,另一个出于野心,他们就是费尔南和唐格拉尔。"

"这种嫉妒是用什么方式表现出来的,说呀?"

"他们告发爱德蒙是波拿巴分子。"

"两个人中间,是哪一个告发他的,哪一个是真正的罪犯?"

"两个都是,先生,一个写信,另一个寄信。"

"这封信是在哪儿写的?"

"就在雷瑟夫酒店,订婚的前一天。"

"一点也不错,一点也不错,"教士喃喃地自语,"呵! 法里亚! 法

里亚！你对人对事都能一目了然啊！”

“您说什么，先生？”卡德鲁斯问道。

“没什么，”教士接口道，“请继续说下去。”

“唐格拉尔为了不让人认出他的笔迹，是用左手写的告发信，而由费尔南投送出去。”

“哦，”教士突然叫喊起来了，“当时您在场么，您！”

“我么，”卡德鲁斯惊奇地说道，“谁告诉您我在场的？”

教士发现自己过于急躁了。

“谁也没告诉我，”他说道，“不过您知道得这么详细，可见您是见证人啰。”

“这倒是真的，”卡德鲁斯声音哽咽着说，“我确实在场。”

“您没有阻止这种卑劣勾当吗？”教士说，“那么您就是他们的同谋啰。”

“先生，”卡德鲁斯说道，“他俩一个劲地劝我喝酒，我喝得几乎晕头转向了。我当时看什么都像隔了一层雾。凡是喝醉了酒的人所能说的话我都说了，但是他俩回答我说只是想开个玩笑，这个玩笑不会造成后果的。”

“第二天，先生，第二天，您该看见这个玩笑的结果了吧；然而您什么也不说，而当他被捕时您还在场哩。”

“是的，先生，我在场，我本来是想说，想把一切都说出来的，但唐格拉尔阻止我这样做。

“‘如果他果真有罪，’他对我说，‘如果他真的在厄尔巴岛停泊过，真的为巴黎的波拿巴分子委员会送过一封信，如果有人在他身上找到了这封信，那么同情过他的人就会被看成是他的同谋。’

“我害怕当时的政治，我承认，我保持了沉默，这是怯懦行为，我同意，但不能说我犯罪。”

“我理解；您让他们去做了，这就是全部事实。”

“是的，先生，”卡德鲁斯答道，“这就是使我日日夜夜感到内疚的事实。我常常请求天主的宽恕，我向您发誓，因为这样的行为是我以往的生活里唯一真正该自责的事情，毫无疑问，命运不济正是给我的

报应。我正在为一时的自私表现赎罪，因此，每当卡尔贡特娘们埋怨时，我总对她说：'别说了，娘们，这都是天主的安排。'"

说着，卡德鲁斯低下了头，表现出真正反省的样子。

"好啦，先生，"教士说道，"您说得非常坦率；您这样自谴自责，是会得到他的原谅的。"

"不幸的是爱德蒙死了，"卡德鲁斯说道，"他没原谅我！"

"他不知道，"教士说。

"可是他也许现在知道了，"卡德鲁斯接着又说，"人家说人死了什么都知道。"

他俩一时都沉默不语了；教士站起来，边踱着步子边在沉思；然后回到原位，坐下。

"您向我提到过两三次一个名叫莫雷尔的人，"他说，"这个人是谁？"

"他是法老号的船主，唐泰斯的雇主。"

"在这个不幸事件的整个过程中，这个人起了什么作用呢？"教士问道。

"起了一个正直、勇敢和富有同情心的人应起的作用，先生。他替爱德蒙去求情不下二十次；当皇帝复位之后，他又是写信，又是请求，又是威胁，以致到王朝第二次复辟时期，他被当成波拿巴分子受到严厉的迫害。我刚才说过了，他到唐泰斯老爹家中去想把他接到自己家中有十次之多，在老爹临死的前一天或是前两天的晚上，我也说过了，他在壁炉上留下了一个钱包，人们就是用这笔钱替老人付了房租和丧葬费用。这样，可怜的老人在死后就像在生前那样，没给任何人招来麻烦。那钱包现在还在我这里，是一只用红丝线织成的大钱包。"

"那么这位莫雷尔先生还活着吗？"教士问道。

"活着，"卡德鲁斯说道。

"这么说，"教士接口道，"他应该得到天主的保佑，该是很富有……幸福啰？"

卡德鲁斯苦笑了一下。

"是的，跟我一样幸福，"他说道。

“莫雷尔先生会不幸吗?”教士大声说道

“他近乎贫困了,先生,更为糟糕的是,他将名誉扫地。”

“怎么回事?”

“哎,”卡德鲁斯说道,“是这么回事:莫雷尔先生花了二十五年的心血,在马赛的商界得到了一个体面的地位之后,现在彻底破产了。他在两年之内损失了五条船,三次受到牵连赔上巨款,现在他唯一寄希望的就是可怜的唐泰斯指挥过的那条法老号船了,这条船不久将从印度返航,载来胭脂虫和靛青。倘若这艘船像其他船一样出了事,那么他就完了。”

“那么,”教士问道,“这个不幸的人有妻室和孩子吗?”

“有的,他有一个妻子,在所有这些事情上,她表现得像一个圣人一般;他有一个女儿,即将嫁给一个她所爱的人,但男方家庭不愿意让他娶一个破产人家的女儿;他还有一个儿子,在军队里当中尉;可是,您该明白,这一切非但不能减轻这个老好人的痛苦,反而使他倍加难受;如果他是单身一人,他往自己的脑袋上打一枪也就万事皆休啦。”

“多么可怕啊!”教士喃喃自语道。

“天主就是这样报答有德行的人的,先生,”卡德鲁斯说道,“听着,我刚才对您说了,我除了做过一件错事而外,从未干过坏事,我却穷得叮当响;我会眼看着我的老婆发高烧死去而无力去救她,然后我也会像唐泰斯老爹那样饿死的;可是费尔南和唐格拉尔却财源滚滚。”

“怎么回事?”

“因为他们的事业兴旺发达,而诚实的人却总是处处倒霉。”

“唐格拉尔成了什么人了?这个教唆犯,他不是罪魁祸首吗?”

“他怎样了?莫雷尔先生并不知道他犯了罪,在他的举荐下,他离开了马赛,到一家西班牙银行里去当出纳员,西班牙战争时期,他负责给法军提供部分给养,发了财;于是,他靠了这点本钱,做起股票生意,把他的资本又翻了三、四倍,他的前妻是那个银行家的女儿,前妻死了以后他又娶了一个寡妇德·娜戈纳夫人,就是在位国王的侍从长塞尔维厄先生的女儿,后者在朝中很是得宠。他成了百万富翁,官

廷赐封他为男爵；现在他变成了唐格拉尔男爵，在勃朗峰街有一座府邸，马厩里养着十匹马，前厅里有六名仆人侍候，我还不知道他的保险柜里究竟有几百万呢。”

“哦！”教士以一种很奇特的声调说，“那么他现在很幸福啰？”

“啊！幸福，谁说得上呢？不幸或是幸福这是墙壁里面的秘密；墙壁什么都听得见，但它不会说话呀；倘若钱多就是幸福，那么唐格拉尔就算是幸福的人了。”

“费尔南呢？”

“费尔南，那又是另一回事了。”

“不过，一个没有经济来源，又没受过教育的加泰罗尼亚渔夫怎么能发财呢？我承认，我理解不了。”

“所有的人都不理解；想来在他生活里一定有过一桩无人知晓的、不同寻常的秘密吧。”

“那么从表面上看他是怎么一步步爬上去，拥有这么多财富或是取得那么高的地位的呢？”

“他两样都有，先生，两样都有！他既有钱又有地位。”

“您在对我编故事啦。”

“可事实上就是这样子哪，您且听我说下去，您会明白的。

“费尔南在皇帝复位的前几天已经被编进军队了。波旁王朝让他安安稳稳地留在加泰罗尼亚人的村落里，但拿破仑回来后，颁布了非常征兵令，费尔南不得不出发了。我也不例外，我也走了；不过，由于我比费尔南年纪大，又刚刚娶了我那可怜的老婆，我只是被派到沿海一带。

“费尔南呢，他被编入作战部队，跟着他的团队开往前线，参加了里尼① 战役。

“战役结束的当天夜间，他在一位将军的门前站岗，这个将军与敌人暗中串通。就在那天夜间，将军就要去投奔英国人。他建议费尔南陪他去；费尔南接受了，离开了岗位，跟将军走了。

---

① 比利时的一个镇，拿破仑在一八一五年六月十六日在那里与普鲁士人打了一仗。

“倘若拿破仑还在皇位上，费尔南就可能被送上军事法庭，但实际上他这样一来却成了他投靠波旁王朝的资本。他回到法国时，肩上已戴着少尉肩章；将军在王室备受宠幸，在他的保举下，费尔南于一八二三年成了上尉；在西班牙战争期间，也就是唐格拉尔开始进行投机买卖的时候，费尔南被派往马德里去研究他的同胞的思想动态，因为他本人就是西班牙人；他在那里碰见了唐格拉尔，与他相互勾结，并向那位将军保证在首都和外省的保王党人中为他争取支持，得到了行动的许可，自己也立下了军令状，于是他带领自己的团队通过一条只有他一人知道的羊肠小道，来到了保王党人把守的山隘，在这次奇袭中功绩卓著，因此在拿下特洛加代罗①之后，他被任命为上校，接受了四级荣誉勋章，并被册封为伯爵。”

“天数啊！天数！”教士自言自语地说道。

“是啊，不过请听下去，我还没讲完呐。西班牙战争结束后，欧洲出现了长时期的和平局面，费尔南的仕途也就受到影响。这时只有希腊起来反对土耳其，并发动了争取独立的战争，所有的人都把目光转向雅典，同情和支持希腊成了一种时尚。法国政府，如同您知道的，虽不公开保护希腊人，但默允其中一部分人自由迁移。费尔南请求去希腊效力并得到了允许，仍然在军队里供职。

“不久之后，就听说德·莫尔塞夫伯爵，这是他这时用的名字，已在阿里帕夏②的麾下当上了少将教官。

“您也知道，阿里帕夏后来被杀了，他死前给费尔南留下一大笔钱以酬谢他的效忠，费尔南带了这笔钱回到法国，他那少将军衔被正式确认了。”

“结果现在……”教士问道。

“结果现在，”卡德鲁斯接着说道，“他在巴黎的埃尔代街二十七号拥有一座华美的府邸。”

教士张开嘴，欲言又止，停顿了一会儿，努力控制住自己的情绪。

---

① 西班牙一海湾，一八二三年被法军占领。

② 阿里帕夏（1744—1822）：希腊约阿尼纳大帕夏区统治者，土耳其苏丹属下的总督。

"那么梅尔塞苔丝呢，"他说，"有人对我肯定说，她不见了？"

"不见了，"卡德鲁斯说道，"对，就像太阳今天不见了，明天升起来时更加明亮。"

"那么她也发了大财？"教士带着讥讽的笑容问道。

"眼下梅尔塞苔丝成了巴黎的一位最高贵的夫人啦，"卡德鲁斯说道。

"请说下去，"教士说，"我似乎觉得在听人说梦话哩。不过我也亲眼见过一些离奇古怪的事情，所以您对我说的并不使我那么惊讶。"

"开始，梅尔塞苔丝失去爱德蒙之后也曾灰心绝望过。我已对您说到她怎么向德·维尔福先生再三请求，以及她怎么对唐泰斯的父亲一片忠诚。正当她极度悲痛的当儿，费尔南又出发当兵去了，使她更加伤心不已；她并不知道费尔南干的坏事，一直把他当兄弟看待。

"费尔南终于走了，只剩下梅尔塞苔丝孤零零一个人了。

"她整天以泪洗面，度过了整整三个月：她不知道爱德蒙的下落，也没有费尔南的消息；在她眼前只有一位因绝望而就要离开人世的老人。

"从马赛到加泰罗尼亚村有两条小路，她往常总坐在其中的一条的拐角上。一天晚上，她在那里整整坐了一天之后，回到家中，精神比往常更加颓丧；她的心上人也罢，她的好朋友也罢，谁也没从这两条小路上走过来，她也得不到他俩的任何消息。

"突然，她似乎听到了一个熟悉的脚步声，她不安地回过头去，门开了，她看见费尔南穿着少尉军服出现了。

"这不仅仅是她为他们伤心落泪的两个亲人中的一个，而且是她过去生活的一部分又回到了她的身边。

"梅尔塞苔丝激动地握着费尔南的双手，而后者却以为是爱他的表示，其实，在度过长期的孤独和悲伤的日子后，这只是表达了她在世上不再孤单，终于又见到了一个朋友的喜悦心情。何况，应该说，她也从未憎恨过费尔南，只是并不爱他罢了。另一个人占有了梅尔塞苔丝的全部的爱，但他不在……失踪了……也许死了。梅尔塞苔丝想到他死了，总是泣不成声，痛苦得绞着自己的两只胳膊。以往，每当有人

向她提到这种可能性，她总是不往那儿想，现在，她的脑子里却老是冒出这个想法；再说，老唐泰斯也不时地对她说：'我们的爱德蒙死了，因为如果他没死，他会回来的。'

"我前面说过了，老人死了；倘若他活着，也许梅尔塞苔丝永远也不会成为另一个人的妻子，因为老人会责备她不忠贞的。费尔南明白这一点。所以当他得知老人的死讯后又回来。这时，他已是中尉了。第一次他从军队里回来休假时，对梅尔塞苔丝绝口不提一个爱字；第二次回来，他提醒她，他仍在爱着她。

"梅尔塞苔丝请他让她再等爱德蒙六个月，再为他哀恸半年。"

"也就是说，总共是十八个月。"教士苦笑着说，"哪怕是一个被人爱得无以复加的情人，他还能再要求些什么呢？"

接着，他轻轻背出一位英国诗人的诗句：Frailty, thy name is woman!①

"六个月之后，"卡德鲁斯接下去说，"婚礼在阿库尔教堂举行。"

"正是她要嫁给爱德蒙的那个教堂，"教士喃喃说道，"只是换了个新郎而已。"

"梅尔塞苔丝结婚了，"卡德鲁斯继续说下去，"虽然在众人的眼里，她显得很平静，但当她走过雷瑟夫酒店时，她差点儿昏了过去：就在十八个月前，她与另一个人在那里庆贺了他们的订婚纪念日，倘若她敢于正视自己的内心深处，她会发现她仍然在爱着他。

"费尔南快活多了，但不见得那么心安理得，因为那时候，我还常看见他，他一直害怕爱德蒙回来。于是，费尔南就立即安排让他的妻子迁居，自己也远走高飞，因为继续留在加泰罗尼亚村危险太大，勾起回忆的东西也太多。

"他们婚后一个星期，就走了。"

"后来您还看到过梅尔塞苔丝吗？"教士问道。

"见过，西班牙战争期间，在佩皮尼昂②，费尔南把她留在那里，

---

① 这是莎士比亚的《哈姆莱特》一剧中的一句台词，意思是：软弱呀，你的名字就是女人！

② 法国南部东比利牛斯省省会，距地中海十五公里。

当时她在专心致志教育她的儿子。”

教士战栗了一下。

“他的儿子？”他问道。

“是的，”卡德鲁斯答道，“小阿尔贝。”

“可是，要教育儿子，”教士接着说道，“她本人该受过教育才行呀？我好像听爱德蒙说过，她是一个贫穷的渔夫的女儿，漂亮，但没有文化。”

“啊！”卡德鲁斯叫了起来，“他对他自己的未婚妻怎么这样不了解呀！先生，倘若王冠只能戴在最美丽最聪慧的人儿头上的话，那么梅尔塞苔丝就能成为一个王后。她的财富已在不断增长，她也随着她的财富在成长。她学绘画，学音乐，什么都学。再说，说句知心话，我认为她做这一切仅仅是为了散心，为了忘却，她让自己的脑子装进那么多的知识，是为了排除心头的思念。不过眼下，一切都已成定局，”卡德鲁斯继续说道，“财产和荣誉大概已经使她得到了安慰。她有钱，又是伯爵夫人，不过……”

卡德鲁斯住口不说下去了。

“不过什么？”教士问道。

“不过，我断定她并不幸福，”卡德鲁斯说道。

“您为什么这样想呢？”

“是这样的！有一阵子我穷得过不下去了，我想，我的几个老朋友也许能帮我点忙。我去找唐格拉尔，他甚至都不愿见我。我上费尔南家，他让他的贴身侍仆给了我一百法郎。”

“这么说他们俩您都没见到啰？”

“没有；可是德·莫尔塞夫夫人却见到我了。”

“怎么回事？”

“当我走出来时，一只钱包落到我的脚下；里面有二十五个路易；我立即抬起头，看见梅尔塞苔丝正在把百叶窗关上。”

“德·维尔福先生呢？”教士问道。

“啊！他可不是我的朋友；我根本不认识他；我对他可一无所求。”

"不过，难道您对他的近况一无所知吗？不知道他对爱德蒙的不幸该负的一份责任吗？"

"不知道：我仅仅知道，自从他派人逮捕了爱德蒙后不久，娶了德·圣梅朗小姐为妻，并且很快就离开了马赛。毫无疑问，他像其他人一样有福分，毫无疑问，他像唐格拉尔一样有钱，像费尔南一样受人尊重；只有我一个人，您瞧，还是贫穷、悲惨，被天主遗忘啦。"

"您错了，我的朋友，"教士说，"天主有时似乎会忘记什么人，那是因为它在稍事休息，没有行使裁判的权力；可是到时候它会想起来的，这就是证明。"

说着，教士从他的口袋里掏出钻石，递给卡德鲁斯。

"拿着吧，我的朋友，"他对他说，"拿着这颗钻石，因为它是属于您的。"

"什么，属于我一个人？"卡德鲁斯惊呼道，"啊！先生，您不是在开玩笑吧？"

"这颗钻石本该在爱德蒙的朋友们之间平分，可是他只有一个朋友，所以不用分了。拿着这颗钻石，再把它卖了吧；它值五万法郎，我再向您说一遍，我希望这笔钱，足以使您摆脱贫困。"

"啊！先生，"卡德鲁斯怯生生地伸出一只手，用另一只手擦去额上沁出的汗珠说道，"啊！先生，别拿一个人的幸福或是绝望开玩笑吧！"

"我知道幸福意味着什么，也知道绝望意味着什么，我从不拿感情寻开心。拿着吧，不过，作为交换……"

卡德鲁斯已经碰到钻石了，这时又把手缩了回来。

教士微微一笑。

"作为交换，"他继续说道，"请把莫雷尔先生留在老唐泰斯壁炉上的那只红丝线钱包给我，您对我说过的，钱包还在您的手里。"

卡德鲁斯愈来愈惊愕，他走向一只大橡木柜子，打开，交给教士一只长长的钱包，红丝线已经褪色了，上面有两只从前是镀金的铜圈。

教士接过钱包，然后把钻石交给卡德鲁斯。

"啊！您真是天主派来的人，先生！"卡德鲁斯大声说道，"因为，说真的，没有人会晓得爱德蒙曾经把一颗钻石交给您，您完全可以自己留着的。"

"嗯，"教士轻声自言自语道，"看来你会这么做的。"

教士站起来，拿起帽子和手套。

"啊！"他说道，"这么看来，您对我说的一切都是真的，每一点我都能相信啰？"

"听着，教士先生，"卡德鲁斯说道，"在这面墙的一角有一个圣木做的基督十字架，在这只箱柜上有我老婆的《圣经》；请打开这本书，我就把手伸向基督，面对《圣经》向您起誓，我将为拯救我的灵魂向您起誓，以我作为基督徒的信仰向您起誓，我对您说的所有事情都是真正发生过的，如同在最后审判的那一天人类的天使在上帝的耳边说的那样。"

"这就好，"教士说道，他从卡德鲁斯说话的语气，相信他说的是真话了，"这就好；但愿这笔钱能对您有用！再见，我要离那些彼此使坏的人们远远的。"

教士好不容易婉言谢绝了卡德鲁斯的盛情挽留，亲手卸下门闩，走出门，跳上马，最后一次向连连道别、鞠躬作揖的店主人致意，沿着他来时的方向出发了。

当卡德鲁斯回过头来时，他看见卡尔贡特娘们站在他身后，她的脸比任何时候都更加苍白，身体也抖得更加厉害。

"我听到的话是真的吗？"她问道。

"什么？你问他是不是把钻石给了咱们？"卡德鲁斯几乎兴奋得疯狂了，反问道。

"是的。"

"再真也没有啦，因为东西就在这儿哩。"

女人端详了一会儿，接着，又瓮声瓮气地说道：

"如果是假的呢？"

卡德鲁斯脸色陡变，身子摇晃起来。

"假的，"他嘟嘟囔囔地说道，"假的……可是为什么这个人要给

我一颗假钻石呢?"

"为了不付钱就套出你的秘密呗,呆子!"

卡德鲁斯听了这句有分量的话,一时间也不知所措了。

"啊!"待了一会儿,他边说,边拿起帽子,并把它戴到裹着红手帕的头上,"是真是假马上就可以知道了。"

"你要干什么?"

"在博凯尔有个集市,那里有不少巴黎来的珠宝商,我去把钻石拿给他们瞧。你就守在家里,娘们,过两个钟头我就回来。"

说着卡德鲁斯就跑出屋子,朝着陌生人刚才取道的反方向飞奔而去。

"五万法郎!"卡尔贡特娘们一个人留下来喃喃自语道,"这是一笔钱……但算不上发财。"

第二十八章　监狱档案

我们上面介绍过的、从贝尔加德到博凯尔的大路上的那一幕发生后的次日，一个三十一二岁的男人，身穿淡蓝色礼服，紫花布裤，白背心，举止和口音都是英国味的，来见马赛市长。

“先生，”他对市长说，“我是罗马的汤姆森—弗伦奇公司的首席代表，十年来，我们与马赛的莫雷尔父子公司有业务关系。我们在这些业务交往中投入了将近十万法郎，现在听说这家公司有可能破产，我们有点不放心，这次我专程从罗马赶来，想向您打听一下这家公司的情况。”

“先生，”市长回答道，“我确实得知，最近四、五年来，莫雷尔先生似乎厄运不断，他先后损失了四五艘船，遭受到三四次商行破产的打击。虽说我本人也是他的债权人，有一万多法郎在他那儿，但我无法就他的财产状况向您提供任何情况。倘若您把我当成市长问我对莫雷尔先生有何想法的话，那么我回答您，他是一个极守信用的人，直到现在，他准确无误地履行了所有的契约。我所能说的，全在于此了，先生；倘若您想知道更多的情况，请向诺埃伊街十五号的监狱巡视员德·博维尔先生去了解，我想，他有二十万法郎在莫雷尔公司，因为这笔款子比我的多得多，所以假如真的有什么可担心的话，关于这一点，也许他能向您提供比我更多的情况。”

英国人似乎很欣赏这个得体而又委婉的托辞，向他躬身致意，走了出去，用大不列颠子民特有的步伐，向刚才说到的那条街走去。

德·博维尔先生在他的书房里。英国人一看见他，有一个吃惊的动作，这似乎表明他所要拜访的这个人，他并不是首次见面。德·博

维尔先生呢，他因为心情过于沮丧，所以显然满脑子光顾着在想眼下发生的事情，无暇让自己的记忆和想象追溯到过去了。

英国人以他的民族特有的冷峻态度，几乎用相同的措词，向他提出他刚刚向马赛市长提出过相同的问题。

"啊！先生，"德·博维尔先生大声说道，"不幸的是您的担忧很有根据，您说的那个人已到了山穷水尽的地步了。我有二十万法郎放在莫雷尔公司，这笔钱是我的女儿的陪嫁，我打算让她再过半个月完婚的；这二十万法郎都是到期付款的，十万在本月的十五日，十万在下个月的十五日。我已通知莫雷尔先生，希望这笔款子能按时付清，可是先生，他在半小时前刚刚来过，告诉我说，如果他的法老号在十五日之前不能返航，他就无力偿还这笔钱款。"

"不过，"英国人说，"这很像是一种希望缓付的说法。"

"还不如说，先生，这像是宣布破产吧！"德·博维尔先生绝望地说道。

英国人看上去思索了片刻，接着说道：

"这么说来，先生，这笔债务让您很担心啰？"

"还不如说我认为这笔钱已经完蛋了。"

"那好！我呀，我把您的债权买下来。"

"您？"

"是的，我。"

"那想必是低价收进啰？"

"不，照二十万法郎原价，"英国人笑着补充道，"我们的公司不做这种事。"

"那么以什么方式结帐？"

"现金。"

说着，英国人从口袋里掏出一叠银行钞票，看来有德·博维尔先生担心损失的钱款的一倍。

一种欣喜的表情掠过德·博维尔先生的脸，不过他尽力克制住了自己，说：

"先生，我应该提醒您，照目前情况来看，您至多只能收回全部钱

款的百分之六。"

"这与我无关，"英国人答道，"这是汤姆森—弗伦奇公司的事，我受命于这家公司行事。也许他们是想加速让竞争的公司破产。不过我所知道的，先生，就是我准备用现金支付您这笔款子，只是请您转个帐；我只要求有权拿一点佣金就行了。"

"哪里的话，先生，这完全是应该的！"德·博维尔先生大声说道，"通常佣金是一厘半，您要二厘吗？您要三厘吗？五厘？还是更多一些？请说吧？"

"先生，"英国人笑着接口说道，"我如同我们的公司一样，不做这样的事；不，我要的是另外一种性质的佣金。"

"请说吧，先生，我听着呢。"

"您是监狱巡视员？"

"干了不止十四年了。"

"您掌管着犯人进出狱的档案材料？"

"当然。"

"在这些材料里应该附有与犯人有关的记录啰？"

"每个犯人都有各自的记录。"

"那好，先生，我在罗马是由一位可怜的怪神甫培养成长的，他突然失踪了。我后来知道他被囚禁在伊夫堡，我想知道有关他死时的详情。"

"他叫什么名字？"

"法里亚神甫。"

"啊！他我记得挺清楚！"德·博维尔先生大声说道，"他发疯了。"

"别人都这么说。"

"哦！他肯定是发疯。"

"有可能；他发疯的症状是什么？"

"他声称知道某处埋有巨大的宝藏，倘若他能获得自由，他愿向政府捐献一笔天文数字的巨款。"

"可怜的人！他死了吗？"

"是的，先生，差不多五六个月之前，就在二月份吧。"

“您的记忆力真强，先生，居然能把日期都记住了。”

“我记得这个日期是因为可怜虫死时还带出了一件古怪的事情。”

“我可以知道这件事情吗？”英国人带着一种好奇的表情问道，倘若有一个目光敏锐的观察者在场，很可能会由于在他的冷峻的脸上发现这个表情而感到吃惊的。

“啊！我的天主！是的，先生；神甫的地牢离一个原先的波拿巴分子眼线的地牢有将近四十五到五十尺远，那人对一八一五年篡权者的复位起了很大的作用，是一个非常顽固的危险分子。”

“真的吗？”英国人问道。

“是的，”德·博维尔先生答道，“我在一八一六或是一八一七年曾经亲自见过他一次，我们带了一队士兵下到他的地牢里，此人给我的印象很深，我一辈子也忘不了他那张脸。”

英国人脸上露出了一丝令人难以觉察的微笑。

“您说，先生，”他接着说道，“这两间地牢……”

“相距有五十尺，不过，似乎这个爱德蒙·唐泰斯……”

“这个危险分子名叫……”

“爱德蒙·唐泰斯。是的，先生，似乎这个爱德蒙·唐泰斯弄到了工具，或是自己制造了工具，因为我们发现了一个连通这两个犯人牢房的地道。”

“挖掘这个地道无疑是想逃跑啰？”

“一点不错；不过那两个犯人运气不好，法里亚神甫得了蜡屈症，死掉了。”

“我明白了；这样他们的逃跑计划就只能中止了。”

“对死者是这样的，”德·博维尔先生答道，“但对生者却不是的；相反，这个唐泰斯借此找到一个办法跑得更快了；他大概以为在伊夫堡死去的犯人会被埋葬到通常的坟场去，于是他把死者搬到自己的房间，自己取而代之，藏在收尸袋里，自己缝好，再等待下葬的时机。”

“这个办法很大胆，说明他有点儿胆量，”英国人接着说道。

“哦！我已经对您说过了，先生，这个人相当危险；幸好结果是他

自己让政府不用再为他操心了。”

“怎么回事?”

“怎么? 您不明白吗?”

“不。”

“伊夫堡是没有坟场的;犯人一死,就在他们的脚上绑上一只三十六磅重的铁球,扔进海里了事。”

“那又怎么样?”英国人说道,仿佛他听不明白似的。

“怎么样! 他们在他的脚上绑上一只三十六磅重的铁球,然后把他扔进大海里去了。”

“真的吗?”英国人大声问道。

“是的,先生,”巡视员继续说道,“您知道,当逃跑者感到自己从岩石上往下坠落时,他会被吓成什么样子。我真想在那一刻看一看他那张脸。”

“这可不容易。”

“没关系!”德·博维尔说道,他已确信能收回二十万法郎了,所以显得和颜悦色的,“没关系! 我想象得出来。”

说着,他放声大笑起来。

“我也想象得出,”英国人说道。

他也笑了起来,不过,如同一般英国人那样,笑得很勉强。

“这么说,”英国人继续说道,他首先敛住了笑容,“这么说,逃跑者淹死了?”

“千真万确。”

“这样,典狱长一下子就除掉了一个狂人和一个疯子?”

“完全正确。”

“可是,对这件事总得要写一份材料吧?”英国人问道。

“是的,是的,死亡证明。您知道,唐泰斯如果还有家属的话,他们会打听他究竟是活是死的。”

“所以现在,他们如果能从他那里继承遗产的话,尽可以安心了。他死了,死定了?”

“啊! 我的天主,是死定了。假如他们需要,我们可以给他们出具

证明。"

"这事我明白了，"英国人说道，"我们还是回头谈谈档案吧。"

"对了。那件事使我们扯远了。对不起。"

"对不起什么？说那件事情？没什么，我觉得听听也很有趣。"

"确实很有趣。现在，先生，您想看看跟那个可怜的神甫有关的全部材料吗？他倒是挺温和的。"

"我很乐意。"

"请到里间来，我这就拿给您看。"

于是两个人走了进去。

果然，那里的一切材料都整理得井井有条。每一本登记簿都编上号码，每一个卷宗都占据一格。巡视员请英国人坐在自己的安乐椅里，再把有关伊夫堡的登记簿和卷宗放在他面前，让他随意翻阅，而他本人则拣了一个角落坐下，读起报纸来。

英国人毫不费劲地找到了有关法里亚神甫的卷宗；不过，德·博维尔先生向他叙述的那个故事看来似乎也使他非常感兴趣，因为他看了头几页之后，又继续翻阅下去，一直找到爱德蒙·唐泰斯的有关资料才住手。在里面，他发现材料一件都没少：告发信、审讯记录、莫雷尔的请愿书、德·维尔福先生的批示。他悄悄地把告发信折拢，放进口袋里，接着再读审讯记录，看见上面并未提到诺瓦蒂埃的名字，又浏览了一下标有一八一五年四月十日的请愿书，由于当时拿破仑尚在掌权，所以莫雷尔根据代理检察官的建议，出于好意在请愿书里夸大了唐泰斯对帝国事业的贡献，而维尔福的旁证文字又使他的贡献成了不容置疑的了。至此，他一切都明白了。这份由维尔福保管着的致拿破仑的请愿书，在第二次王朝复辟时成了检察官手中一件可怕的武器。他在翻阅档案时，看到在他的姓名名目下有加上括号的注脚，也就不再奇怪了：

爱德蒙·唐泰斯	狂热的波拿巴分子， 曾积极参与厄尔巴岛的复辟。 须绝密关押并严加监视。

在这几行字下面，有一行用另一种笔迹写的字：

无须复议。

不过，他在比较了加括号的注脚的笔迹与莫雷尔请愿书下面的旁证文字的笔迹之后，便确信加括号的注脚与旁证文字笔迹相同，也就是说都出自维尔福的手笔。

至于注脚下面的一行字，英国人也明白了，它大概是由某个巡视员写的，那人曾对唐泰斯的处境一时发生兴趣，但上面的注脚使他的这种兴趣无法再深入下去。

我们已经说过，巡视员出于谨慎，加之为了不影响法里亚神甫的学生查找资料，离他远远的，在读他的那份《白旗》报。

因此他没有看见英国人折起那封告发信放在口袋里，这封告密信就是唐格拉尔在雷瑟夫酒店的凉棚下写的，盖着马赛邮局二月二十七日的邮戳，是当晚六时取出的。

不过，也应该附带说一句，由于巡视员对这张纸不太重视，而又过于看重他那二十万法郎，因而即便他看见英国人的所作所为，哪怕再不规矩，也不会提出异议的。

"谢谢，"英国人重重地合上档案后说，"我找到我需要的东西了；现在，该轮到我来履行诺言了，您只需给我一张债权转让证书，在上面确认收到现款，我就可付钱给您了。"

说完，他把他在办公桌前的位子让给德·博维尔先生，后者毫不谦让地坐上去，匆匆忙忙地按要求拟定转让证书，而那个英国人则在档案柜上点数现钞。

第二十九章　莫雷尔公司

有谁如果是在几年前离开马赛，并对莫雷尔公司内部情况很熟悉的话，那么在我们叙述到这里的时候再走进去，便会发现里面已面目全非了。

这里再也不像一家蒸蒸日上的公司那样，散发出宁静而欢愉的生活气息；也看不见在窗帘后面显现的一张张欢愉的脸庞，看不见耳朵上夹着一支笔，在走廊里来回奔忙的职员；在院子里看不到堆积的包裹，听不到送货人的叫喊声和笑声；一眼望去，人们能感觉到的，只是一派萧条、冷寂的景象。在冷清清的走廊和空荡荡的院落里，以往坐满每个办公室的那些职员中，只剩下了两个人。一个是年轻人，约摸二十三四岁，名叫埃马纽埃尔·雷蒙，他正在追求莫雷尔先生的女儿，虽说他的父母好说歹说地要他退出该公司，但他仍然留了下来；另一个是管帐的老伙计，独眼，名叫科克莱斯①，这是那些当年挤在这个硕大而喧闹的、如今已冷落寂寥的蜂窝里的年轻人给他起的绰号，这个绰号完全取代了他的真实姓名，倘若今天人们用真名来叫他的话，他十有八九连头也不会回过来的。

科克莱斯仍在莫雷尔先生手下工作，在正直的船主目前的处境下，他的地位发生了奇特的变化，他既升任为出纳主任，又下降成了仆役。

然而，科克莱斯依然故我，善良、耐心、忠诚，但在数字计算上决无通融的余地，在这一点上，他能同全世界抗争，甚至连莫雷尔先生

① 拉丁文中意为“独眼” 罗马英雄贺拉斯因一眼失明有此绰号

本人在内；他只认九九乘法表行事，尽管别人把乘法表翻个面，或是想方设法让他出差错，他还是能扳着指头算出准确的答案来。

在莫雷尔公司上上下下普遍产生灰心失望情绪的时候，科克莱斯是唯一的不受这种情绪左右的人。不过，请别想错了，他的无动于衷并非由于他的感情天生冷漠，而是由于他具有不可动摇的信心。有人说，老鼠会渐渐离开命中注定要沉入大海的航船，当船起锚时，这些自私的乘客就会完全抛弃它；同样，我们也已说过了，所有那些靠船主的公司赖以生存的伙计、职员都已渐渐地从办公室和仓库里溜走了；科克莱斯看着他们一个个走掉，对他们离去的原因甚至连想都不去想；我们说过了，对科克莱斯来说，一切都已浓缩为一个关于数字的问题，他在莫雷尔公司已有二十个年头，他总是看到公司如期付款，从不发生差错，他不能想象严格的规章制度会中止执行，款项会拖宕付兑，就像一个用长流不息的河水作动力的磨坊的主人不能想象河水某天会停止流淌一样。说真的，在此之前，什么也没能使科克莱斯的信念发生动摇。上个月底如期结帐时分毫不差。科克莱斯曾查出莫雷尔先生少算的七十个生丁的错帐，同一天，他又把多算的十四个苏还给莫雷尔先生，后者苦笑了一下，收下这点钱，往几乎空空如也的抽屉里一扔说：

"好啊，科克莱斯，您真是出纳员中的一颗明珠啊！"

科克莱斯退出时心满意足；因为莫雷尔先生说他是马赛城中所有诚实人中的一颗明珠这句赞赏的话，对科克莱斯来说，比五十个埃居的赏钱更使他受宠若惊。

可是，自从上个月底圆满地结清帐目之后，莫雷尔先生度过了一段很艰难的时日；为了应付月底的付款，他集中了所有的资产；他担心让人看见他这副捉襟见肘的窘态，会使他面临困境的消息在马赛不胫而走，于是到博凯尔的集市上跑了一趟，把他的妻子、女儿的一些首饰和他的一部分银器都卖掉了。靠了这笔钱，莫雷尔公司这次才保全了面子；不过帐上已经完全空了。贷方听到传闻，个个胆战心惊，全都带着合乎常情的自私心理不愿再贷款；为了应付本月十五日要偿还德·博维尔先生的十万法郎，以及下月十五日到期的另外十万法

郎，莫雷尔先生事实上已经把最后的希望完全寄托在法老号的返航上了；因为与法老号同时起锚的还有另一艘船，它已顺利返航，并把法老号已经启航的消息告诉他了。

这艘船与法老号一样也是从加尔各答开出的，它早在两个星期前就到了，但法老号却杳无音信。

就在这样的背景下，罗马的汤姆森—弗伦奇公司的代表，在与德·博维尔先生谈成我们已作过介绍的那笔重要交易后的第二天，前去求见莫雷尔先生。

埃马纽埃尔接待了他。由于每张陌生面孔都可能表示来了一个新的债权人，他们出于担心，来向公司方面了解情况，因此可以说，每张陌生的脸都使这个年轻人感到害怕，他想免去这次来访给老板带来的烦恼，就向来访者提了几个问题；但来访者声称，他对埃马纽埃尔没什么可说的，他想与莫雷尔先生本人面谈。于是埃马纽埃尔叹口气去叫科克莱斯。科克莱斯来了，年轻人吩咐他把陌生人带去见莫雷尔先生。

科克莱斯走在前头，陌生人跟在后面。

在楼梯上，他们碰见一位十六七岁的漂亮少女，她惊恐不安地看着陌生人。

科克莱斯一点也没有在意她脸上的表情，但看来这表情却没逃过陌生人的眼睛。

"莫雷尔先生在书房里是吗，朱丽小姐？"出纳员问道。

"是的，我想是的，"少女迟疑不决地说道，"请您先去看看，科克莱斯，倘若我的父亲在那里，就请通报一声这位先生来了。"

"不用通报我的名字，小姐，"英国人答道，"莫雷尔先生并不知道我的名字。这位朋友只需说一声我是罗马的汤姆森先生和弗伦奇先生的首席代表就行了，您父亲的公司和他们有业务往来。"

少女的脸色变白了，她继续往下走，而科克莱斯和陌生人则朝上走。

她走进了埃马纽埃尔呆着的办公室。科克莱斯身上带着一把钥匙，没有要事一般是不用的，这回他用这把钥匙打开了三楼楼梯平台

拐角上的一道门，把陌生人引进前厅，又打开第二道门，关上，让汤姆森—弗伦奇公司的专员单独等了一会儿，然后出来示意他可以进去了。

英国人走了进去；他看见莫雷尔先生坐在一张桌子后面，面对着那一摞摞堆得高高的、记载着他的负债情况的帐簿，脸色惨白。

莫雷尔先生看见陌生人，合拢帐本，站起来，推过去一把椅子；他等陌生人坐定后，也随之坐了下来。

十四年过去了，这位可敬的商人已今非昔比，在本故事开始时他才三十六岁，现在已快到五十了；他的头发变白了，额上因忧虑过度，刻下了几道深深的皱纹；他的目光以往是那么坚定，那么沉稳，现在也变得茫然而游移了，而且似乎总很害怕把这目光凝定在一个想法或是一个人身上。

英国人带着好奇中明显搀着关切的神情注视着他。

“先生，”莫雷尔说道，英国人那专注的目光使他更加感到不自在了，“您想和我谈话吗？”

“是的，先生。您知道我是代表哪家公司来的，是吗？”

“代表汤姆森—弗伦奇公司，至少我的出纳员是这么对我说的。”

“他对您说得不错，先生。汤姆森—弗伦奇公司在本月和下个月内，有三四十万法郎要在法国支付，该公司知道您办事一丝不苟，于是把所能收集到的、由您签署的期票都收拢来，委托我根据这些期票的先后到期时间，到您这里兑取这笔款项，以备使用。”

莫雷尔深深地吸了一口气，把手放到汗水淋漓的额头上。

“这么说来，先生，”莫雷尔问道，“您手头有我签署的期票？”

“是的，先生，数目相当大。”

“多少？”莫雷尔问道，努力使自己的声音保持镇静。

“首先是这些，”英国人从口袋里抽出一叠纸说道，“这是监狱巡视员德·博维尔先生转让给我们公司的二十万法郎期票。您承认欠德·博维尔先生这笔款子吗？”

“是的，先生，这笔款子是他以四厘半利息存在我处的，就快满五年了。”

"那么您的偿还期限是……"

"本月十五日支付一半，下个月十五日支付另一半。"

"正是这样；还有，这里又是一张三万二千五百法郎的期票，本月到期，也是由您签署，并由另一些期票持有者转到我们帐上的。"

"我认得的，"莫雷尔说道，想到平生也许要第一次不能使自己签字的票据兑现，他羞愧之下，脸涨得通红，"全在这里了吗？"

"不，先生，我在下月底还有一些钱要兑现，这是帕斯卡尔公司以及马赛的怀尔德—特纳公司转让给我们的，约有五万五千法郎；总共加起来是二十八万七千五百法郎。"

在听着计数这一笔笔钱时，不幸的莫雷尔的痛苦表情真是难以描述。

"二十八万七千五百法郎，"他不由自主地重复道。

"是的，先生，"英国人答道，"不过，"他停顿了一会儿又继续说道，"我不必向您隐瞒，莫雷尔先生，至今为止您那无可指责的信用是众所周知的，但马赛有传闻说，您已应付不了这些债务了。"

莫雷尔听了这一番近于唐突的开门见山的话之后，脸色刷地一下变得惨白。

"先生，"他说，"至今为止，我从我父亲的手中接过公司已有二十四年了，他本人经管该公司也有三十五个年头；至今为止，由莫雷尔父子公司签署的期票还从来没有不能在银行兑现的。"

"是的，这我全知道，"英国人答道，"但在两个都看重荣誉的人之间，谈话尽可直截了当些。先生，您能准时支付这些期票吗？"

莫雷尔战栗了一下，注视着用这种先前还不曾有过的斩钉截铁的语气对他说话的人。

"既然您坦率地提出这些问题，"他说，"我也得坦率地答复您。是的，先生，倘若像我希望的那样，我的船能顺利返航，我可以支付，因为船一回来，便能恢复我的信誉，在这以前我因遭受到接二连三的意外事故，信誉已岌岌可危；然而，倘若事有不幸，我最后依赖的财源法老号出了事……"

可怜的船主眼睛里涌满了泪水。

“嗯，”对话者问道，“倘若最后的财源断了……”

“嗯，”莫雷尔接口说，“先生，说这话太让我痛苦了……不过，我已经受够了苦难，我也该习惯于蒙受羞辱。唉！我想，我届时就不得不拖宕付款期了。”

“在这样的情况下，您没有一个朋友可以帮助您吗？”

莫雷尔凄凉地笑了笑。

“在做生意上是没有什么朋友的，先生，这您是知道的，”他说道，“有的只是业务交往。”

“这倒是真的，”英国人轻声说道，“那您就只存一个希望了？”

“唯一的希望。”

“最后的希望？”

“最后的希望。”

“因此，倘若这个希望落空了……”

“我就完了，先生，彻底完了。”

“我来您这里时，一艘船正在进港。”

“我知道，先生。有一个年轻人在我患难时仍然忠于我，他每天有一部分时间是在屋顶的平台上度过的，因为他希望能第一个把好消息告诉我。我通过他才知道这条船进港了。”

“那不是您的船？”

“不是，那是一条波尔多的船，名叫吉伦特号；也是从印度来的，但不是我的那条船。”

“也许这条船看到过法老号，会给您带来一些消息。”

“我得对您说，先生！我既害怕心神不定地等着，又几乎同样害怕打听我这条三桅船的消息；人在心神不定时还抱有一线希望哪。”

接着，莫雷尔先生声音暗哑地补充道：

“这么迟迟不归是很不正常的；法老号是二月五日离开加尔各答的，已经过了一个多月，船早该到了。”

“什么声音？”英国人一边侧耳听着，一边说道，“这是什么声响？”

“呵，我的天主！我的天主啊！”莫雷尔脸色陡变，大声说道，“又出了什么事啦？”

果真，在楼梯上传来了喧哗声；有人跑来跑去，甚至可以听到有人惨叫一声。

莫雷尔站起来想去开门，但浑身无力地又跌坐在安乐椅上。

这两个人面对面地呆着，莫雷尔四肢抖索，陌生人注视着他，目光里包含着深深的怜悯。声音停止了，然而莫雷尔似乎还在等着发生什么事情，这喧哗声事出有因，必然有其下文。

陌生人似乎发觉有人轻轻地上了楼梯，那是好几个人的脚步声，他们在门外站定了。

一把钥匙插进第一道门的锁孔里，然后传来了房门开启的吱呀声。

"只有两个人有这扇门的钥匙，"莫雷尔喃喃说道，"科克莱斯和朱丽。"

与此同时，第二道门也开了，少女走进来，脸色苍白，两颊沾满泪水。

莫雷尔颤巍巍地欠起身，双臂支在安乐椅的扶手上，因为他无法使自己站直。他想发问，但就是说不出声音来。

"啊，我的父亲！"少女合起双手说道，"请原谅您的孩子给您带来了一个坏消息！"

莫雷尔脸无血色；朱丽扑到了他的怀里。

"啊，我的父亲！我的父亲！"她说道，"您可要挺住啊！"

"这么说，法老号沉没了？"莫雷尔哽咽地问道。

少女没有回答，但她靠在父亲的胸膛上点头示意是这么回事。

"那么船员呢？"莫雷尔问道。

"他们得救了，"少女说，"刚刚进港的那条波尔多船把他们救上来了。"

莫雷尔带着听天由命和一种崇高的感激的表情，向上天举起双手。

"谢谢，我的天主！"莫雷尔说，"至少您只是打击了我一个人。"

英国人虽说脸容冷漠，双眼也被泪水濡湿了。

"请进来吧，"莫雷尔说道，"请进来吧，因为我猜想你们都在门

口。"

果然，他刚刚说出这句话，莫雷尔夫人就啜泣着走了进来，后面跟着埃马纽埃尔；在前厅的里端，站着七八个脸容粗犷、半身裸露的水手。英国人看见这些人，打了个哆嗦；他迈出一步似乎要向他们走去，但是他随即站定隐蔽到书房里最不起眼最暗的一角去了。

莫雷尔夫人在一张安乐椅上坐定，拿起她丈夫的一只手放在自己的双手之间，而朱丽则仍然依偎在她的父亲的胸前。埃马纽埃尔停在房间的半道上，似乎扮演了莫雷尔一家和站在门口的水手之间的联系人的角色。

"这是怎么回事？"莫雷尔问道。

"走近些，佩纳隆，"年轻人说道，"讲讲事情的经过吧。"

一个老水手，脸上被赤道的阳光晒得黑黝黝的，手里卷着顶破破烂烂的帽子，走上前来。

"您好，莫雷尔先生，"他说道，好像他头天晚上刚离开马赛，又刚从埃克斯和土伦港回来似的。

"您好，我的朋友，"船主说道，他在泪花中强露出笑容，"船长在哪儿？"

"船长的情况么，莫雷尔先生，他生病了，仍然在帕尔马①，假如天主保佑，不会出事的，再过几天，您就会看见他回来，跟您和我一样健康的。"

"这就好……现在，请说说吧，佩纳隆，"莫雷尔先生说道。

佩纳隆把嚼烟从右颊移到左颊，用手遮在嘴前，转过身子，在前厅吐出一口长长的黑色的唾沫，边晃动着髋部，边走上前来。

"当时，莫雷尔先生，"他说道，"我们在风平浪静的海上航行了一个星期后，又借着温和的偏南的西南风在勃朗海岬和布瓦雅多尔海岬之间稳稳当当地航行，突然，戈玛尔船长向我走来，我得对您说，那时我正在掌舵；他对我说：'佩纳隆老爹，那儿，在海水尽头升起的那一大片乌云，您怎么看？'

---

① 西班牙一城市，西地中海巴利阿里群岛首府。

“恰恰在这时，我也在看这一大片云霾。

“‘我想么，船长！我想这阵乌云升得太快，有些出格，而且也太黑，看上去不是好兆头。’

“‘我也这么看，’船长说，‘我去采取预防措施。眼看马上就要起大风了，我们的帆张得太多……喔嗬！嗨！把顶帆收紧，拉下第一斜帆！’

“真及时哪，命令刚下，狂风已经在追逐我们，船向一侧倾斜了。

“‘嗨！’船长说，‘帆还是张得太多，快把主帆收起来！’

“五分钟后，主帆收下，我们依靠前桅帆、第二层帆和第三层帆航行。

“‘嗯！佩纳隆老爹，’船长对我说，‘您干吗摇头？’

“‘我说啊，这下子您可有好戏唱啰。’

“‘我想您说得对，老伙计，’他说，‘马上就要起风啦。’

“‘嗬！瞧您说的，船长，’我回答他道，‘如果仅仅是一阵大风那咱们可就讨便宜啦；可是那是一场货真价实的暴风雨，要不就算我看走眼了！’

“那阵风刮过来，就像从蒙特尔东刮过来的一阵风沙；幸而这阵风遇上了一个对它熟悉的人。

“‘收两格方帆！’船长叫喊道，‘松开帆角索，顺风转动帆桁，收方帆，滑车挂上桅桁！’”

“在那个海域这样做是不够的，”英国人说，“换了我就收起四格方帆，再把前桅帆落下。”

这个声音坚定、响亮、突如其来，使在场的人都怔住了。佩纳隆把手遮在眼睛上，仔细端详那个以如此泰然自若的口吻对他的船长的操纵评头论足的人。

“我们做得更彻底，先生，”老水手不无尊敬地答道，“因为我们收起了后桅帆，我们让船顶风开，想赶到暴雨前面去。十分钟后，我们把所有的帆都收起来了，光着桅杆航行。”

“船太旧了，经不起这样的风险，”英国人说道。

“对，让您说着啦！就为这我们遭了殃。我们忽上忽下地颠簸了

十二个钟头以后，船开始进水了。‘佩纳隆，’船长说，‘我想我们在往下沉，老伙计；把舵轮给我，您到下舱去看看。’

“我把舵轮交给他，走下舱去；那里已经积有三尺深的水。我叫喊着跑上来：‘抽水！抽水！’唉！是啊，已经为时太晚了！水手开始抽水；不过我觉得好像愈抽水反而愈多。‘啊！真是的，’工作了四个钟点之后我说道，‘既然我们在下沉，就让我们沉下去吧，人总得死一次！’

“‘您就是这样作出榜样的吗，佩纳隆？’船长说道，‘好吧！等一下，等一下！’

“他到他的舱房里拿出两把手枪，说：‘谁第一个离开水泵，我就朝他的脑门上给他一枪！’”

“干得好，”英国人说道。

“理智清醒了，勇气也就来了，”水手继续说道，“再说这时候天上放亮了，风也平息了；不过，船里仍在继续进水，并不很多，大约每小时升高两寸左右，但是在一点一点往上涨。您算算，每小时两寸，似乎也算不上什么，但进了十二个小时水，至少有二十四寸深了，二十四寸也就是两尺。两尺加原来的三尺，一共是五尺。那么，一艘船的肚子里灌进五尺水，差不多就像一个人生大肚子水肿病啦。

“‘行啦，’船长说道，‘已经很够啦，莫雷尔先生没什么可指责我们的啦；我们为了救船已经尽力而为了；现在，要想办法救人。孩子们，放救生艇，越快越好！’

“您知道，莫雷尔先生，”佩纳隆继续说道，“我们爱法老号，然而，即使水手对船的感情再深，但毕竟更爱自己的生命。所以我们也没等他说第二遍就行动了；这时，您瞧，船呻吟起来了，它似乎在对我们说：‘你们走吧，你们走吧！’可怜的法老号也没撒谎，我们感到它在我们脚下渐渐往下沉。我们一齐动手，迅速把救生艇放到海里，八个人全都一齐跳到里面。

“船长最后一个下来，或者不如说，不，他没有下来，因为他不愿意离开他的船，是我上去拦腰把他抱住，把他扔给其他伙计，然后，我也跟着跳下去了。真是千钧一发哪！因为我刚刚跳下小艇，甲板就带

着一声巨响炸裂了，好似一艘主力舰的侧舷炮齐发似的

“十分钟后，它先是往前倾，然后往后沉，接着就像一只狗追逐自己的尾巴似的自身兜圈子；最后，各位再见，噗噜噜噜！！……一切都结束了，法老号没有了！

“至于我们，我们在小艇上三天三夜没吃没喝；后来，我们竟然谈论到抽签决定命运，看谁让大家分食了，就在这时，我们发现了吉伦特号，我们向它发出信号，它看见我们，向我们调转船头，为我们放下救生艇，把我们接上去了。这就是全部经过，莫雷尔先生，我说话算数并以水手的荣誉发誓！其他人说说，是这样的吗？”

一片表示同意的絮絮声说明，叙述者以原原本本的真实和绘声绘色的细节获得了一致的赞同。

“好，我的朋友们，”莫雷尔先生说道，“你们都是好样的，我早就知道，如果我遇到灾难，唯一的罪人只能是我自己的命运。这是天主的旨意，而不是人的过错。让我们顺从上帝的意愿吧。眼下，我欠你们多少薪水？”

“哦！算了！别谈这个了，莫雷尔先生。”

“恰恰相反，一定要谈，”船主凄然一笑，说道。

“那行！欠我们三个月……”佩纳隆说。

“科克莱斯，给这些诚实的人每人发两百法郎。如果我的景况不像现在这样，我的朋友们哪，”莫雷尔继续说道，“我会补充说道：给他们每人再发两百法郎的奖金；可是日子不好过呀，朋友们，我剩下的一点儿钱也不属于我的了。原谅我吧，可别因此嫌弃我啊。”

佩纳隆做了一个动情的鬼脸，转向他的伙伴们，与他们交谈了几句话，又转身回来。

“关于这点，莫雷尔先生，”他把嚼烟移到嘴的另一侧，又往前厅里吐了一口唾沫，正巧吐在跟第一口唾沫对称的地方，“关于这点……”

“关于什么？”

“钱……”

“怎么样？”

“是这样的！莫雷尔先生，伙伴们都说，眼下，他们每人有五十法郎就够了，余下的以后再说。”

“谢谢，朋友们，谢谢！”莫雷尔先生深受感动，大声说道，“你们都是好心人；不过，还是拿着吧，拿着吧，假如你们找到一份好工作，就去吧，你们可以走了。”

他的最后一句话在这些可尊敬的水手中间产生了奇异的效果。他们面面相觑，神情惶恐。佩纳隆憋住了气，差一点把嚼烟吞下去；幸好他及时用手掐住了喉咙。

“什么，莫雷尔先生，”他结结巴巴地说，“什么，您要辞退我们！这么说，您对我们不满意啰？”

“不是的，孩子们，”船主说道，“不是的，不是我对你们不满意，而是恰恰相反。不是的，不是我要辞退你们。可有什么办法呢，我一艘船也没有了，再也不需要水手啦。”

“什么，您一艘船也没有了！”佩纳隆说，“那好！您就让人再造几条，我们等着。感谢天主，我们都知道该怎样干活的。”

“我没有钱再造新船了，佩纳隆，”船主悲凉地笑笑说，“因此虽说您盛情可感，但我不能接受您的建议。”

“那成！假如您没有钱了，那就不该再付给我们工资；得，我们就像可怜的法老号那样光着身子走吧，没事！”

“够了，够了，朋友们，”莫雷尔激动得几乎说不出话来了，“去吧，求求你们了。景况好些时我们再相会。埃马纽埃尔，”船主补充说道，“请送他们走，并请按照我说的去做。”

“是再见不是永别，是吗，莫雷尔先生？”佩纳隆说道。

“是的，朋友们，但愿如此，是再见；去吧。”

说着他向走在头里的科克莱斯做了一个手势。水手们跟在出纳员后面，埃马纽埃尔再随其后。

“现在，”船主向他的妻子和他的女儿说道，“请让我单独呆一会儿，我要与这位先生谈谈。”

他用目光向汤姆森—弗伦奇公司的代理人瞥了一眼，后者在整个谈话过程中，一直站在角落里没挪动身子，只是中间插了几句话，

我们已介绍过了。两个女人抬起眼睛看了看陌生人，她们早已把他全忘了，然后都退了出去；不过，少女在出门的当儿，向这个人投去一道让人感动的哀求的目光，那人以微笑作答；如果此时有一个冷静的旁观者在场，看到这个冷若冰霜的脸上绽出这个笑容，准会感到很惊奇。屋里只剩下两个男人了。

“好吧！先生，”莫雷尔重新跌坐在那张安乐椅里说道，“您什么都看见了，也都听见了，我没什么再可奉告的啦。”

“我看见了，先生，”英国人说道，“新的灾难又降临到了您的身上，它跟其他灾难一样，都是您完全不应该蒙受的，这就使我更加希望能使您感到有所宽慰。”

“呵，先生！”莫雷尔轻呼一声。

“嗯，”陌生人继续说道，“我是您的主要债权人，是吗？”

“至少您拥有近期兑现的全部期票。”

“您希望对我延期付款吗？”

“延期付款能挽救我的名誉，因而也能挽救我的生命。”

“您希望延期到何时？”

莫雷尔犹豫了一下。

“两个月，”他说道。

“好吧，”陌生人说道，“我给您三个月期限。”

“可是，您相信汤姆森—弗伦奇公司……”

“放心吧，先生，一切由我负责。今天是六月五日。”

“是的。”

“那好，请重新开出九月五日的期票；九月五日上午十一点（挂钟此时正指十一点），我再到您这里来。”

“我会恭候您的，先生，”莫雷尔说，“到时候，不是您拿到钱，就是我死去。”

这句话说得非常之轻，陌生人并没能听清楚。

期票重新开出，旧的撕掉了，可怜的船主至少还有三个月的宽限以聚集他所有的资产。

英国人以他的民族特有的冷漠态度接受了莫雷尔的谢忱，并向

他道别，后者连声感谢，一直把他送到门口。

在楼梯上，他遇见了朱丽。少女装着要下楼的样子，实际上在等他。

“呵，先生！”她合着双手说道。

“小姐，”陌生人说道，“您有一天会收到一封署名水手辛巴德的信……不管您觉得这信上的要求看上去有多么奇怪，请务必逐一按照信上说的去做。”

“好的，先生，”朱丽答道。

“您答应这样去做吗？”

“我向您起誓。”

“好！再见，小姐。愿您永远像现在这样，做一个善良、圣洁的姑娘；我希望天主会回报您，让埃马纽埃尔成为您的丈夫。”

朱丽轻轻叫了一声，脸涨得像一颗樱桃似的通红，她紧紧抓住楼梯的扶手，才没摔下楼去。

陌生人向她挥手告别，继续下楼而去。

在院子里，他碰见了佩纳隆，后者每只手都拿着一卷一百法郎的钞票，似乎决定不了究竟是拿走还是不拿走好。

“请来一下，我的朋友，”他对他说，“我有话要对您说。”

第三十章　九月五日

莫雷尔万万没有料到，汤姆森—弗伦奇公司的代理人会同意延期，这在可怜的船主看来，是时来运转的一个信号，它向他表明，命运已把他折磨得够了，终于感到厌倦了。当天，他向他的妻子、女儿，还有埃马纽埃尔叙述了发生的事情，整个家庭如果不能说已经安下心来的话，多少总又有了点希望。不过不幸的是，莫雷尔不是仅仅跟对他备加惠顾的汤姆森—弗伦奇公司打交道。正如他说的，在生意上只有业务往来，而无朋友可言。当他进一步深思时，他甚至不能理解汤姆森—弗伦奇公司为什么对他如此慷慨大度；他只能解释为这家公司可能出于自私而周密的考虑，即宁愿支持一个欠债将近三十万法郎的人，这样三个月后还可收回这笔钱，而不愿加速他的破产，仅仅拿到本金的百分之六到八。

不幸的是，莫雷尔的所有关系户或是出于仇恨，或是出于盲目，却不这么去想，有几位甚至持相反的看法。由莫雷尔签署的期票于是都准时送到会计室，而多亏了英国人的同意延期之举，这些期票又都由科克莱斯一一兑现了。因此，科克莱斯仍然是那样像生来俱有似的心安理得。只有莫雷尔先生一个人不无后怕地看到，如果十五日要如期支付德·博维尔的十万法郎，和三十日要支付的另外三万两千五百法郎期票的话，他当月就得信誉扫地了。

马赛商界普遍认为，莫雷尔连连惨遭厄运，坚持不下去了。所以当他们看到他月底仍然一如往常，准确无误地兑现期票时，都感到相当惊讶。然而，人们在心理上对他仍然没有恢复信心，他们一致把不幸的船主要向法院交出财产负债情况书的日期重新定为下个月月

底。

整整一个月里，莫雷尔作了前所未有的努力来回收资金。以往，他开出的期票，不论何时兑现，都会被人放心地拿走，甚至供不应求。莫雷尔设法再开出为期九十天的期票，但发现所有的银行都向他关上了大门。幸而他本人还有几笔进帐可以调调头；这些进帐如期收进了，因此，莫雷尔觉得到七月底尚有办法履行诺言。

此外，他们在马赛再没有看见过汤姆森一弗伦奇公司的代理人；自他会见莫雷尔的第二天或者第三天之后，他失踪了；不过，既然他在马赛只与市长、监狱巡视员和莫雷尔先生接触过，他此行除了给他们这三位留下一些不同的印象以外，并无留下其他踪迹，至于法老号上的那些水手，似乎他们各自都找到了一份工作，因为他们也都销声匿迹了。

戈玛尔船长因病逗留在帕尔马，治愈后也回来了。他迟疑着不敢去见莫雷尔先生，但后者知道他回来了，亲自去看他。可尊敬的船主从佩纳隆的讲述中，早已知道船长在遇难前后的英勇行为，现在他反过来设法安慰他了。他把戈玛尔船长先前一直不敢去领的那份薪水也给他送去了。

莫雷尔先生下楼时，遇见了正在上楼的佩纳隆。看来佩纳隆把钱花在正处了，因为他穿了一身崭新的衣服。可敬的舵手看见他的船主，显得十分尴尬，他退到楼梯口的一个角落里，嘴里的嚼烟一会儿在左边嚼嚼，一会儿又换到右边嚼嚼，转动着两只惶恐的大眼睛，只是把莫雷尔先生像往常那样亲切地伸过来的手怯生生地握了一下，以示作答。莫雷尔先生把佩纳隆的窘态归因于他穿了那身漂亮的衣服；显然，这个正直的人以往从未这样阔气地开销过。也许他已经受雇于另一条什么船了，因此可以说，他的羞涩是由于他没能为法老号更长时间地致哀的缘故。甚至也许他这次来是为了把他的好运告诉戈玛尔船长，并把他的新主人聘请戈玛尔船长的意思转告给他。

“都是好人哪，”莫雷尔离开时说道，“但愿你们的新主人如同我一样的喜爱你们，希望他比我幸福！”

八月过去了，莫雷尔不停地拆东墙补西墙，时而兑现原有的期

票，时而又开出新的期票。八月二十日，马赛有人传来风声，说莫雷尔搭乘一辆邮车走了，于是大家心想，既然本月底，他就要提交负债情况书了，那么莫雷尔先走一步一定是为了避免看到这个悲惨的局面，他大概想让他的首席代表埃马纽埃尔和他的出纳员科克莱斯去出席这个残酷的场面。可是出乎人们预料，八月三十一日那天，会计室照常营业。科克莱斯出现在栅格后面，一如正义的贺拉斯①那样镇定自若，仍然那么专心致志地查看别人送上来的票据，从第一张直到最后一张，他都能准确无误地支付现款。甚至还有两笔莫雷尔先生认可的欠款，科克莱斯也是照付不误，如同对待船主本人开出的期票一样。这下人们就弄不明白了，但他们以预言灾难的人特有的执拗劲儿，又把莫雷尔的破产期推延到九月底。

九月一日，莫雷尔回来了；全家人都心急火燎般地等着他；他这次巴黎之行应该是他的最后一线生机。莫雷尔想到了唐格拉尔，如今他成了百万富翁，但在昔日，他可是他的恩人，因为多亏了莫雷尔的举荐，唐格拉尔才得以进入西班牙一家银行工作，也就是在那里，他才发迹起家的。听人说，现在唐格拉尔拥有六百到八百万的资财，信贷能力则是无限的。唐格拉尔不用从腰包里掏出一个子儿便能挽救莫雷尔，他只需为一笔贷款具保，莫雷尔便得救了。莫雷尔早就想到唐格拉尔了，但他对他有一种不可自制的本能的反感，因此，他一拖再拖，不到山穷水尽不去求救于他。他当初这样想是对的，因为他果然遭到拒绝，蒙受屈辱，身心交瘁地回到了家中。

所以说，莫雷尔回家后没有一句怨言，不说一声咒语，他只是淌着眼泪拥抱了他的妻子和女儿，友好地向埃马纽埃尔伸出手，把自己关进三楼的书房里，招呼科克莱斯进去。

“这一下我们完了，”两个女人对埃马纽埃尔说道。

她俩进行了短暂的密谈之后，商定由朱丽写信给她在尼姆驻防的哥哥，请他立即赶来。

---

① 高乃依的悲剧《贺拉斯》中的主人公，古罗马传奇英雄，他为了维护祖国的尊严，不惜杀死与敌人相恋的妹妹。

两个可怜的女人本能地感到，她们需要集中全部力量来承受正在威胁她们的打击。

再说，马克西米利安·莫雷尔虽说刚满二十二岁，对他的父亲已能产生很大的影响。

他是个意志坚定，品行端正的男子汉。在他到了选择职业的年龄时，他的父亲并不想事先强行给他安排一个前途，而是询问年轻的马克西米利安的兴趣何在。这时，年轻人声称，他想进入军界；于是他以优异的学习成绩，通过会考进入了综合工科学校①，出来时已是第五十三联队的一名少尉军官了。他得到这个军衔已有一年多，并已得到许诺，一旦有机会便可提升为中尉。在团队里，马克西米利安·莫雷尔被认为是个严于律己的人，他不仅能完成军人应尽的职责，而且也能承担一个男子汉该尽的所有义务，因此有人称他为斯多葛派②。不言而喻，喊他这个绰号的人中有许多人只是人云亦云跟着叫，他们并不知道其中的真正含义。

母亲和妹妹求援的就是这个年轻人，她们感到将要面临严重的情况，希望他来支援她们。

对情况的严重性，她俩并未估计错，因为当莫雷尔先生带着科克莱斯走进书房后不多久，朱丽就看见后者从办公室里出来，脸色苍白，浑身哆嗦，神色惊恐不安。

当他经过她面前时，她本想问问他的，可是这个老实人却一反常态，慌慌张张地一个劲儿地往楼下跑，只是把胳膊向上举起，大声喊道：

"哦，小姐！小姐！多么可怕的悲剧！谁能想到有这么一天哟！"

又过了一会儿，朱丽看见他再次上楼，手上拿着两、三本厚厚的帐簿、一个文件夹和一袋钱。

莫雷尔查看了帐本，打开文件夹，点了点钱。

---

① 设在巴黎的工程学校，受武装部领导。一八〇四年拿破仑把它改成一所军事学校。

② 斯多葛派是西方哲学流派之一。早期斯多葛派学说提倡禁欲主义，坚信道德价值，崇尚坚强的理智，强调承担义务。

他的全部财产只有六到八千法郎，到五日为止尚可进帐四、五千，加在一起最多也只有一万四千法郎的现款，却面临着二十八万七千五百法郎的期票债务。甚至连分期付款都开不出口。

然而，当莫雷尔下楼用晚餐时，他却十分平静。这种平静要比神情极度沮丧的样子更让这两个女人感到惊慌不安。

用餐后，平时，莫雷尔会出门去；他总是到本地人聚集的地方去喝上一杯咖啡，读读《信号台报》。这天，他没出去，径直上楼回到他的办公室。

至于科克莱斯，他看上去简直呆若木鸡。在大白天的一段时间里，他一直呆在院子里，坐在一块石头上，光着脑袋，任由三十度的太阳曝晒。

埃马纽埃尔设法安慰两个女人，但是他拙于辞令。年轻人对公司里的事务了如指掌，不会不感到巨大的灾难正在向莫雷尔一家逼近。

夜晚来临；两个女人没去睡觉，她们希望莫雷尔下楼时，能到她们呆的屋里坐一会儿；可是她们听见他路过门口时放轻了脚步，大约是担心被她们叫住。

她们侧耳细听，听见他走进自己卧室，从里面把门关上。

莫雷尔夫人让女儿先去睡，朱丽退出后半小时光景，她立起身，脱掉鞋子，溜进过道，想从门锁孔里窥望她丈夫在干什么。

在过道上，她瞥见一个人影缩了回去，原来是朱丽，她也忧心忡忡，就先于她母亲来了。

少女走近莫雷尔夫人。

“他在写东西，”她说道。

两个女人早就猜到了，只是不说而已。

莫雷尔夫人弯腰再凑近锁孔。果真，莫雷尔在写东西；但是她的女儿没能看见的，莫雷尔夫人都看见了，这就是她的丈夫是在一张打了印戳的公文纸上写东西。

一个可怕的想法掠过了她的脑海：他是在写遗嘱；她吓得四肢瑟瑟发抖，不过，她还能控制住自己没叫出声来。

次日，莫雷尔先生显得非常安详；他像往日一样呆在办公室里，

像平常那样下楼用早餐；不同的是，他吃完晚饭以后，让女儿坐在他身边，抱住她的头，长时间把它贴在自己胸前。

傍晚，朱丽对母亲说，虽说表面上看来父亲很平静，但她发觉他的心跳得异常之快。

接下来两天差不多也是在同样的气氛里度过的。九月四日晚上，莫雷尔先生向女儿要回他书房的钥匙。

朱丽对这个要求大吃一惊，她觉得这是个凶兆。她一直保留着这把钥匙，只有在她童年时代家人为了惩罚她才向她讨回的，为什么她的父亲现在又要向她要回了呢？

少女凝视着莫雷尔先生。

"我做错了什么事，父亲，"她说道，"您要向我讨回这把钥匙？"

"没有，我的孩子，"痛苦的莫雷尔答道，这个如此简单的问题竟使他的眼里涌满了泪水，"没有，我只是要用它。"

朱丽装作在找钥匙。

"我大概把它留在我的卧室里了，"她说道。

说着她就出去了，不过她不是往自己房间走，而是下楼跑去征求埃马纽埃尔的意见。

"别把钥匙还给您的父亲，"埃马纽埃尔说道，"明天上午，如果可能的话，您别离开他身边。"

她想问埃马纽埃尔为什么要这样做；可是后者对其他事一概不知，或者说不愿意说出来。

九月四日到五日的整个夜间，莫雷尔夫人一直把耳朵贴在板壁上。凌晨三点以前，她听见她的丈夫一直焦躁不安地在房间里走来走去。

直到三点钟，他才倒在床上。

两个女人厮守着度过了这一夜。从前一天晚上起，她俩就等着马克西米利安回家了。

八点钟，莫雷尔先生走进她们的卧室。他很镇静，但从他那张苍白、疲惫的脸上还是看得出他这一夜是在焦虑不安中度过的。

两个女人不敢问他夜里睡得如何。

莫雷尔对他的妻子温柔之至，对他的女儿充满了父爱，这都是前所未有的。他对他那可怜的孩子看不够也吻不够。

当父亲走出去时，朱丽想起了埃马纽埃尔的告诫，想跟随他，可是被父亲轻轻地推开了。

“留在你母亲身边吧，”他对她说道。

朱丽还想坚持。

“我要这样！”莫雷尔说。

莫雷尔对自己的女儿说“我要这样！”还是平生第一次。不过他说这句话的口气里充满了父亲的柔情，以致朱丽不敢再向前迈出一步。

她留在原地，伫立着，默不作声，一动也不动。不一会儿，门又重新打开，她感到两只胳膊搂住了她，一张嘴贴在她的额头上。

她抬起眼睛，兴奋地叫出声来。

“马克西米利安，我的哥哥！”她喊道。

莫雷尔夫人听见喊声，跑过来扑进了儿子的怀抱。

“母亲，”年轻人一会儿看看莫雷尔夫人，一会儿又看看自己的妹妹，说道，“怎么啦，发生了什么事情？你们的信让我吓了一大跳，我马上就赶来了。”

“朱丽，”莫雷尔夫人边向年轻人示意，边说道，“去告诉您的父亲，说马克西米利安刚刚回来。”

少女冲出房间，但刚走上楼梯的第一级，她看见一个人手上拿着一封信。

“您是朱丽·莫雷尔小姐吗？”此人带着浓重的意大利口音问道。

“是的，先生，”朱丽结结巴巴地答道，“您有什么事情？我不认识您。”

“请读一读这封信，”那人边说边向她递过一张纸。

朱丽犹豫了一下。

“它能拯救您的父亲，”送信人说道。

少女从那人手里夺过信纸。

然后她迅速展开，读了起来：

请即刻到梅朗小路去，进入第十五号楼房，向门房索取六楼房间的钥匙，走进这间屋子，取走放在壁炉一角的红丝线钱包，把这个钱包交给您的父亲。

务必让他在十一点钟之前拿到，至要。

您答应过无条件服从我，我在此向您提醒您的诺言。

水手辛巴德

少女兴奋得大叫一声，抬起头，寻找那个交给他这张纸条的人，想问问他，但他已不见了。

这时，她又把目光落到纸上，想再念一遍，发现纸上还有一段附言。

她念道：

有一点很重要，就是您得亲自并单独完成这趟使命，倘若有人陪您，或是另一个人去了，门房将会回答他不知道有这回事。

这段附言使少女的欢喜大大打了个折扣。她无须担心吗？是否有人在给她设陷阱呢？她太纯洁了，不会知道像她这样年龄的少女可能会遇到什么样的危险，然而人们不用知道到底有什么样的危险，也照样会产生恐惧心理；还有一点需要指出，那就是正是还没知道到底是什么样的危险才更使人感到恐惧。

朱丽犹豫了，她决定去请教旁人。

不过，出于一种奇特的情感，她想求助的既不是她的母亲，也不是她的哥哥，而是埃马纽埃尔。

她走下楼，向他叙述汤姆森—弗伦奇公司代理人到她父亲那里去的那天遇到的事情；她对他说了刚才楼梯上发生的一幕，重复了她许诺的话，并把信交给他看。

“应该去，小姐，”埃马纽埃尔说道。

“应该去？”朱丽嗫嚅着问道。

“是的，我陪您一起去。”

“可是您没看见，我得单独一个人去吗？”朱丽问道。

“到时候您是一个人，”年轻人答道，“我呢，我在博物院街的拐角等您；倘若您迟迟不回令我担心的话，我就去找您；我向您保证，倘若您对我说，有人找您麻烦，惹您讨厌的话，那么就活该他倒霉！”

“这么说，埃马纽埃尔，”少女迟疑不决地接口道，“您的意思是我接受这次邀请啰？”

“对，送信的人不是对您说，那能使您父亲得救吗？”

“可是，埃马纽埃尔，到底他遇到什么危险了？”少女问道。

埃马纽埃尔犹豫了片刻，但他为了让少女当机立断，也就顾不上其他的事了。

“请听我说，”他对她说，“今天是九月五日，是吗？”

“是的。”

“今天，在十一点钟，您的父亲要支付将近三十万法郎。”

“对，我们都知道。”

“那好，”埃马纽埃尔说，“在会计室里只有一万五千法郎。”

“那么会发生什么事呢？”

“如果今天在十一点钟之前，您的父亲找不到某个人来帮助他的话，到了中午，您的父亲就不得不宣告破产了。”

“啊！走吧！走吧！”少女边拖着年轻人跟她走，边大声喊道。

在这当口，莫雷尔夫人已经把一切都对她的儿子说了。

年轻人很清楚，他的父亲遭到接二连三的打击之后，在家庭的开支方面已有很大的变化；可是他不知道事情会发展到如此严重的地步。

他沮丧极了。

蓦地，他冲出房间，迅速登上楼梯，因为他以为他的父亲在书房里，他敲门，但没人应。

正当他要离开父亲的书房门口时，他听见套间的房门开了，他回过头来，看见了父亲。莫雷尔先生刚才没有径直上楼回书房，而是回到了自己的卧室，直到现在才从里面出来。

莫雷尔先生看见马克西米利安，惊奇得大呼一声；他不知道年轻

人回来了。他木然不动地在原地站着，用左臂夹紧了他藏在礼服下面的一件东西。

马克西米利安飞快地跳下楼梯，扑上去搂住他父亲的脖子。可是，突然间他往后退下一步，只留下右手按在他父亲胸前。

“父亲，”他的脸刷地变成死灰色，“为什么您在礼服里面藏着一对手枪呢？”

“啊！我也害怕这东西！”莫雷尔说道。

“父亲！父亲！看在上天的份上！”年轻人大声说道，“告诉我您要这武器有什么用？”

“马克西米利安，”莫雷尔凝神望着儿子答道，“你是一个男子汉，一个珍惜名誉的男子汉；来吧，我会告诉你的。”

莫雷尔迈着坚定的步伐上楼向自己的书房走去，马克西米利安步履踉跄地跟在后面。

莫雷尔打开门，等儿子进来后又把门关上；接着他穿过前厅，走进办公室，把一对手枪放在桌旁，用手指向他儿子指了指一本打开的帐本。

在这本帐簿上，准确地记录着公司的财务状况。

莫雷尔再过半个小时必须支付二十八万七千五百法郎。

他现在总共才有一万五千二百五十七个法郎。

“念吧，”莫雷尔说。

年轻人念完了，一时间仿佛整个人都垮了。

莫雷尔不说一句话，在这张用数字写成的无情的判决书面前，还能说些什么呢？

“为了应付这场灾难，父亲，”年轻人停顿了一会儿说道，“您已作了一切努力吗？”

“是的，”莫雷尔答道。

“您再没有别的进帐了？”

“一点也没有了。”

“您已经想尽所有的办法了？”

“全想尽了。”

“那么再过半个钟头，”马克西米利安语调低沉地说道，“我们的姓氏就要蒙受耻辱了。”

“鲜血会洗清耻辱的，”莫雷尔说道。

“您说得对，父亲，我懂您的意思。”

接着，他把手伸向手枪。

“一支您用，一支我用，”他说，“谢谢。”

莫雷尔拦住了他的手。

“还有你的母亲呢……你的妹妹呢……谁来养活她们？”

年轻人全身上下打了个寒战。

“父亲，”他说道，“您要让我活下去，可您认真想过没有？”

“是的，我要你这样做，”莫雷尔接着说道，“因为这是你的责任；你是一个头脑冷静、性格坚强的人，马克西米利安……马克西米利安，你不是一个普通的人；我不要求你什么，我也不命令你去做什么，我只是对你说：你就像个局外人那样，客观地看看你的处境，然后由你自己作出判断吧。”

年轻人思索了片刻，他的眼睛里流露出一种崇高的听天由命的目光；不过，他仍然缓慢而悲伤地撕下了标志他军衔的肩章和无流苏肩章。

“好吧，”他向莫雷尔伸出手说道，“平静地死去吧，父亲！我活下去。”

莫雷尔动了一下，想跪在他儿子的膝下，但马克西米利安把他拉向自己，这两颗高贵的心一时间紧紧地贴在一起跳动了。

“你知道我没有错吗？”莫雷尔说道。

马克西米利安笑了。

“我明白，父亲，您是我所认识的最高尚的人。”

“好了，都说定了；现在，回到你的母亲和妹妹身边去吧。”

“父亲，”年轻人跪下一条腿说道，“为我祝福吧！”

莫雷尔用双手捧住他儿子的头，把它凑近自己，用两片嘴唇在上面吻了多次。

“呵！是啊，是啊，”他说道，“我以我自己和我家无可指摘的三代

人的名义为你祝福，请听他们借我的声音是怎么说的吧：灾难摧毁的大厦，天主会重新建起。哪怕是铁石心肠的人，看见我以这样的方式死去，也会怜悯你的；他们拒绝给我宽限，但也许会给予你；这时，你要尽量别说出有损自尊的话；你要去工作，去劳动，年轻人，去激烈而勇敢地投入战斗；你、你的母亲和你的妹妹，都要克勤克俭地生活，这样，日积月累，你就会在你的手里慢慢攒起我所欠下的债款，并能愈聚愈多。想想吧，为我恢复名誉的那天，那该是多么壮丽、多么伟大、庄严的一天；那一天，在这同一间办公室里，你将会说：我的父亲死了，因为他不能做成今天我所做的事情；可是他死得安详而平静，因为他临死时知道我将取得成功。”

“呵！父亲，父亲，”年轻人大声叫道，“可要是您能活着那该有多好啊！”

“倘若我活着，一切都改变了；倘若我活着，关心就会变成怀疑，怜悯会变成催逼；倘若我活着，我只是一个不守信用、不能履行诺言的人，总之，我只是一个破了产的人。反之，倘若我死了，请想想吧，马克西米利安，我的尸体便是一个正直而不幸的人的尸体。活着，连我最好的朋友都不会再上我的家门；死了，整个马赛将会哭泣着一直把我护送到我最后的安息之地；活着，我的名字会使你蒙羞含垢；死了，你可以昂起头颅，说：

“‘我就是那个因为第一次迫不得已食言而自杀的人的儿子。’”

年轻人呻吟了一声，不过，看来他已经屈从了。不是他的心，而是他的头脑，这已经是第二次被说服了。

“现在，”莫雷尔说道，“让我一个人待在这儿，你设法让你母亲和妹妹别过来。”

“您不想再见见妹妹了吗？”马克西米利安问道。

在这次会见中，年轻人内心隐隐约约怀着最后的一线希望，这就是为什么他推出自己的妹妹来的原因。莫雷尔先生摇了摇头。

“今天早上我已经见过她了，”他说，“我已经跟她告别过了。”

“您对我还有什么嘱咐吗，父亲？”马克西米利安问道，他连声音都变了。

“有的，儿子，有一个神圣的嘱托。”

“请说吧，父亲。”

“汤姆森—弗伦奇公司是唯一一家同情我的公司。他们这样做是出于人道，还是出于自私的动机，我不知道，不过不该由我来研究人们的心理了。这家公司的代理人再过十分钟就要来取二十八万七千五百法郎到期期票的现款，这位先生，我想说他不是同意，而是主动提出为我放宽了三个月的限期。我的儿子，你首先要把这家公司的欠债还清，你对此人要绝对尊重。”

“知道了，父亲，”马克西米利安说道。

“现在，最后一次道别吧，”莫雷尔说，“去吧，去吧，我需要一个人待着；你在我卧室的写字台里会找到我的遗嘱的。”

年轻人站着没动，神情木然，他鼓足勇气下了决心，但却没有勇气去实行。

“听着，马克西米利安，”他的父亲说道，“假定我与你一样是一个军人，接到命令去攻占一个碉堡，而你知道我在攻占这座碉堡时会被打死，难道你不会说出像你刚才对我说的那些话么：‘去吧，父亲，因为倘若您留下来就会名誉扫地，与其受耻辱不如去死！’”

“是的，是的，”年轻人说道，“是的。”

说着，他浑身痉挛地把莫雷尔搂在自己的怀里。

“干吧，父亲，”他说道。

接着他便冲出书房。

儿子走出房门以后，莫雷尔有一会儿站着没动，眼睛凝视着房门；然后，他伸出一只手，找到了拉铃绳，拉了一下。

不一刻工夫，科克莱斯进来了。

他已变成另一个人了：这三天他才弄明白是怎么回事，于是身心整个儿垮了。二十年的岁月都没能使他的颈项变弯，但当他现在想到莫雷尔公司将无力付款时，他的整个身子变得佝偻了。

“我的好科克莱斯，”莫雷尔说道，他那声调实在难以形容，“你就呆在前厅里。三个月前汤姆森—弗伦奇公司的代理人曾来过一次，你是知道的，这位先生马上还要来，你通报我一声。”

科克莱斯一声不吭；他只是点了一下头，回到前厅坐下，静等着。

莫雷尔又跌坐在椅子上；他的眼睛不由自主地移向挂钟，还剩七分钟，这是他生命的最后七分钟了；指针以难以想象的速度在移动；他似乎看到它在行走似的。

这个人年纪还不大，经过了也许是错误的，然而至少是认真的思考之后，将要与他在世上所爱的一切告别，向有着家庭的宁静温馨的生活告别，在这庄严的时刻，在他的脑子里翻腾着的思绪，是无法表达的；如要对此有个概念，只须看看他那张大汗淋漓然而又显得听天由命的脸，看看他那噙着泪水然而又凝望着苍天的双眼就行了。

指针仍在走动，子弹已经上膛；他伸出手拿了一支枪，喃喃地念叨着他女儿的名字。

接着，他放下那致命的武器，提起笔，写了几个字。

直到这时他才觉得自己还没向钟爱的女儿好好告别过。

接着，他又转向挂钟，他不再以分而是以秒计数了。

他拿起武器，半张开嘴巴，眼睛盯在指针上，当他听到自己打开枪的保险发出的喀嗒声时，不由得打了一个哆嗦。

此时，他的前额沁出一阵更加冰凉的汗珠，一阵更加难忍的烦躁压在他的心头。

他听见楼梯口的那扇门的转动声。

接着，他的书房门也打开了。

挂钟即将敲响十一点。

莫雷尔没回过头来，他只等着科克莱斯说出这么一句话：

“汤姆森一弗伦奇公司代理人到。”

他把武器移向自己的嘴……

突然，他听到一声叫喊，是他女儿的声音。

他转过身子，看见了朱丽；手枪从他手中滑到了地上。

“父亲！”少女叫道，她上气不接下气，兴奋得几乎昏死过去，“得救了！您得救了！”

说着她一头栽进他的怀里，手上举起一只红丝线钱包。

“得救了！我的孩子！”莫雷尔说道，“你在说什么？”

“是的，得救了！ 看哪，看哪！”少女说道。

莫雷尔拿起钱包，打了一个寒噤，因为他依稀记得自己曾有过这样一件东西。

钱包的一端是一张二十八万七千五百法郎的期票。

期票已经付讫。

另一端是一颗大如榛子的钻石，还附着一小张羊皮纸，上面写有五个字：

朱丽的嫁妆。

莫雷尔把手放在额头上，他以为是在做梦。

这时，挂钟敲响十一点。

清脆的钟声在耳畔颤动，犹如铁锤一下又一下地敲打在他的心窝里。

“哎，我的孩子，”他说道，“快说说是怎么回事。你是在哪儿找到这只钱包的？”

“在梅朗小路十五号六楼，一个小房间的壁炉角上找到的。”

“可是，”莫雷尔大声说道，“这只钱包不是属于你的。”

朱丽把她在上午收到的信递给她的父亲。

“你刚才是一个人待在那间屋子里的吗？”莫雷尔读完信后问道。

“埃马纽埃尔陪我去的，父亲。他该在博物院街的拐角处等我的；可是，奇怪得很，我返回时，他不在那里了。”

“莫雷尔先生！”楼梯上有一个声音大声叫喊道，“莫雷尔先生！”

“是他的声音，”朱丽说道。

就在这时，埃马纽埃尔走了进来，脸色异常的兴奋和激动。

“法老号！”他大声叫喊道，“法老号！”

“啊，什么？ 法老号！ 您疯了吗，埃马纽埃尔？ 您知道法老号沉没了。”

“法老号！ 先生，他们发出的信号是法老号；法老号进港了。”

莫雷尔又跌倒在椅子上，他浑身无力，他的脑子再也无法理顺这

一系列先后出现的不可想象、难以置信、奇迹般的事情了。

这时他儿子进来了。

"父亲,"马克西米利安喊道,"您干吗要说法老号沉了呢? 瞭望台已经看到它,它进港了。"

"我的朋友们,"莫雷尔说,"倘若这些都是真的,那就得说是天使的奇迹了! 不可能! 不可能!"

不过,他手中拿着的这只钱包、这张付讫的期票和这颗晶莹璀璨的钻石,却又都是那样真实,不是凭空想象得出来的。

"啊! 先生,"这时科克莱斯说话了,"法老号,这是怎么回事?"

"呵,我的孩子们,"莫雷尔直起身子说道,"我们去看看吧,假如这个消息不确切,但愿上天怜悯我们。"

这一行人走下楼去;莫雷尔夫人一直等在楼梯上,这个可怜的女人没敢上楼来。

不一会儿工夫,他们就来到卡纳比埃尔街。

港口上挤满了人。

人群纷纷为莫雷尔闪开一条路。

"法老号! 法老号!"所有的人异口同声地叫喊道。

果真,在圣让瞭望塔的对面,发生了一件奇迹般的不可思议的事情。一艘海船正在抛锚收帆,它的尾部写着几个白色大字:法老号(马赛莫雷尔父子公司)。这艘船与原来的法老号一模一样,也像那条船一样满载着胭脂虫和靛蓝。船长戈玛尔在甲板上下达命令,而佩纳隆师傅在向莫雷尔先生招手致意。

再没什么可以怀疑的了:现场亲眼所见、亲耳所闻便是证明,而且还有一万人可以作见证人。

整个城市都可以作为这个奇迹的见证人。正当莫雷尔和他的儿子在全城人的一片鼓掌欢呼声中站在海堤上热烈拥抱时,有一个黑胡须遮住了半张脸的男人,躲在一个哨兵的哨所后面,脉脉含情地注视着这个场面,口中喃喃地说道:

"祝你幸福,高贵的心灵;为了你所做的和将要做的一切善行义举,愿上帝赐福于你;但愿我的感谢如同你的善举一样都深藏不露

吧。"

他带着喜悦和幸福的心情微微一笑，离开了藏身的哨所：谁也没有注意到他，因为每个人都在关注着眼前发生的事情：那人向岸边的便梯走下一级，一连呼唤了三声：

"雅各布！雅各布！雅各布！"

这时，一只划子向他驶来，把他接上船，并把他送到一艘设施豪华的游艇旁，他以水手般矫健的身姿，一下便跳到游艇的甲板上；他站在那里，再次看了看莫雷尔，后者淌着欢乐的泪水，在人群中和人亲热地一一握手；目光茫然，仿佛在向上天寻觅，感谢那位不知名的恩人。

"现在，"那个不知名的男人说道，"永别了，善良、人道和感激……永别了，所有使人心暖意融融的情感！……我已代替天主酬报了善者……现在让我代复仇之神去惩治恶人吧！"

说完这句话，他做了一个手势，游艇似乎就等着这个信号以便启航似的，立即向大海飞驶而去。

第三十一章　意大利：水手辛巴德

一八三八年初，两位巴黎上流社会的年轻人来到佛罗伦萨，一位是阿尔贝·德·莫尔塞夫子爵，另一位是弗朗兹·德·埃皮奈男爵。他俩商定去罗马参加当年的狂欢节①，弗朗兹住在意大利已将近四年之久，将充当阿尔贝的向导。

不过，到罗马去度狂欢节可不是一件小事，尤其他俩又不愿在民众广场或是在瓦奇诺市中心广场下榻，于是便写信给在西班牙广场上的伦敦旅馆的主人帕斯特里尼老板，请他为他俩留一套舒适的房间。

帕斯特里尼老板回信说，他只有三楼的两间卧室和一间书房空着，租价低廉，每天只要一个路易。两个年轻人接受了，然后，他们想充分利用余下的时间，于是阿尔贝出发到拿不勒斯去，而弗朗兹就留在佛罗伦萨。

他对美第奇家族②的城市的生活情调已经享受过一些时日，领略过人称游乐场的人间乐园的乐趣，而在为佛罗伦萨增光添色的高贵的主人家里又作过客，这时，他忽然心血来潮，想到自己既然已见

---

① 亦译“嘉年华会”。欧洲民间的一个节期，一般在基督教大斋节前三天举行。因封斋期间教会禁止肉食和娱乐，故人们在此节期举行各种宴饮跳舞，尽情欢乐。

② 美第奇家族：中世纪意大利佛罗伦萨的著名家族。代表人物有柯西莫（1389—1464），罗楼佐（1449—1492）等。十六世纪起，其族人先后受封为佛罗伦萨公爵，托斯坎尼大公，并有两人当选为教皇。佛罗伦萨为意大利文艺复兴的中心之一。

识过波拿巴的摇篮科西嘉，何不再去拿破仑的栖息地厄尔巴岛看看呢。

于是在一天傍晚，他解开系在里窝那港口铁环上的一只小船，裹着披风睡进舱底，对水手们只讲了一句话："去厄尔巴岛。"

小船像海鸟离巢似的从港口出发，次日便把弗朗兹送到了波托费拉约。

弗朗兹在踏遍了这位伟人在岛上留下的足迹之后，横穿过这个帝王之岛，又登船向马尔西亚那驶去。

离岸后两小时，他又在皮阿诺扎上了岸，因为水手满有把握地说，在那里有满天飞着的红山鹑在等着他。

打猎的成绩不理想。弗朗兹费了好大劲才射杀几只瘦山鹑，如同所有忙了半天而收获甚微的猎手一样，他悻悻然地再次登上小船。

"啊！倘若阁下愿意，"船主对他说，"有个地方是可以尽兴打猎的！"

"在哪儿？"

"您看见这个岛了吗？"船主向南方伸去一个手指，指着在无比绚丽的靛蓝色海面中央兀立着的一块巨大的锥形礁岩说道。

"嗯，这是什么岛？"弗朗兹问道。

"基督山岛，"里窝那人答道。

"可我没得到在这个岛上打猎的许可呀？"

"阁下无需许可，该岛荒无人烟。"

"啊！是吗，"年轻人说道，"在地中海中央居然有一个荒无人烟的小岛，真是不可思议。"

"这再自然不过了，阁下。这个岛是一大片暗礁，全岛的可耕地也许还不到一阿尔邦①。"

"这个岛归属哪个省？"

"归属托斯卡纳。"

"我在那里能找到什么猎物呢？"

---

① 旧时法国的土地面积单位，一阿尔邦约合二十至五十公亩不等。

“成千头野山羊。”

“它们靠舔石头为生吗?”弗朗兹不信任地笑着问道。

“不，这些山羊啃欧石南、香桃木和黄连木为生，这些植物都生长在岩石缝中。”

“那么我睡哪儿呢?”

“睡在岛上的岩洞里，或是裹着披风睡到船上来。再说，倘若阁下愿意，我们在打猎后马上就可以出发；阁下知道我们的船在夜间与白天一样能行驶；如用不上帆，我们可以划桨。”

既然弗朗兹在会见伙伴前还有不少时间，在罗马投宿一事又不用再操心，于是他就接受了这个建议，要把第一次狩猎的损失补回来。

水手们听到他同意了，相互间低声交谈了几句话。

“怎么!”他问道，“还有什么问题? 难道临时有什么阻碍了吗?”

“不是，”船主接口道，“不过我们得事先禀告阁下，这个岛是个惹是生非之地。”

“这是什么意思?”

“就是说，基督山上由于不住人，有时就成了从科西嘉、撒丁岛或是非洲来的走私贩子和海盗的中转地，倘若有什么人告发我们在岛上呆过，那么当我们回到里窝那时，就不得不接受六天的隔离防疫检查了。”

“见鬼! 这不就打乱计划了吗! 六天! 上帝创造人类也不过用了六天。这可未免长了点吧，我的伙计们。”

“可是谁会说出阁下去过基督山呢?”

“哦! 总不会是我吧，”弗朗兹大声说道。

“也不会是我们，”水手们异口同声说道。

“这样的话，就去基督山吧。”

船主指挥操作；船头转向那个小岛，小船开始向这个方向驶去。

弗朗兹静等水手们完成掉转船头的操作。直到船驶向新的航程，轻风又鼓起了风帆，四名水手各就各位，三名在前，一名掌舵，此时，他才接着谈下去。

"亲爱的加埃塔诺，"他对船主说，"我想，您刚才对我说，基督山岛是海盗的藏身之地，我觉得除山羊之外还有另一种猎物啰。"

"是的，阁下，确实是这样。"

"我原来就知道有走私贩子，不过我想，自从攻占阿尔及尔和摄政时期① 结束之后，海盗只能存在于库珀② 和马里亚特上尉③ 的小说里了。"

"啊唷！阁下可想错了。有海盗就跟有强盗是一回事，看上去强盗像是已经被教皇莱翁十二世消灭光了，可事实上他们每天都在抢劫旅客，甚至在罗马的城门口都有这种事。您难道没有听说，刚刚在六个月前，法国驻罗马教廷代办就在离韦莱特里④ 五百步远的地方被抢劫了？"

"听说了。"

"那好，倘若阁下像我们一样长住在里窝那，您会时不时地听说一条满载货物的小船或是一艘漂亮的英国游艇没有返回，人们在巴斯蒂亚港、波托费拉约港或是在奇维塔韦基亚港老等着，不知道这条船发生了什么事，它大概是撞上什么礁岩粉身碎骨了吧。啊哈！它撞上的礁岩其实是一条又矮又窄的小船，上面有七八个人，他们在一个月黑风高的夜晚，在某个荒无人烟的小岛的湾口拦住了它，并把它洗劫一空，这同草莽大盗在一座森林的角落拦路抢劫一辆邮车是一个道理。"

"不过话说回来，"弗朗兹仍然平躺在船舱里接口道，"遇到了这样的意外情况，这些人怎么不去申诉，怎么不要求法国、撒丁岛或是托斯卡纳政府对这些海盗采取报复行动呢？"

"为什么？"加埃塔诺微笑着问道。

---

① 指一七一五年至一七二三年法国奥尔良公爵摄政的时期。

② 库珀(1789—1851)：美国作家，以美国边疆冒险小说和海上冒险小说的创始者而闻名。

③ 马里亚特(1792—1848)：英国小说家。十四岁参加皇家海军，以写冒险小说出名。

④ 意大利一城市，旅游胜地。

"是呀，为什么？"

"因为，他们首先把游艇或商船上所有值钱的东西都搬运到自己的小船上，再把被劫船上所有人的手脚都捆绑起来，在每个人的颈脖上系上一只二十四磅的铁球，又在俘虏的商船的龙骨上凿一个酒桶大小的洞，然后跑上甲板，关闭舱口，再跳上自己的小船。十分钟后，商船开始叫痛、呻吟、慢慢地沉下去。起初，船的一侧下沉，接着便是另一侧；倏忽间，它往上跃了一下，又继续往下沉，愈沉愈深。突然，响起一声放炮似的巨响，这是舱内空气爆裂甲板的声音。此时，商船像一个拚命挣扎的溺水者似的在晃动，每动一下，躯体就更加往下沉。很快，舱间的水压过大，就从每个裂口处喷射出来，酷似巨大的抹香鲸从鼻孔里喷出的水柱。临末了，它喘出最后一口气，绕自己转了最后一个圈子，沉了下去，在海底卷起一个硕大的漏斗状的旋涡，旋涡转动片刻，渐渐弥合，然后不复存在。这样，再过五分钟，就只有天主才能在平静的海底找到失踪的商船了。

"现在您明白，"船主笑着补充道，"为什么商船回不到码头，为什么船员不出面申诉了吧？"

倘若加埃塔诺在提出远航前就讲这些话，也许弗朗兹在决定此行之前还会反复考虑一下的；然而他们已经出发了，他觉得再往后退是怯懦行为。他是这样一种人，虽不愿平白无故去冒险，但如果危险临头了，他也就会冷静地迎上前去；他又是属于既冷静又果敢的一种人，把生活中的危险只看成是决斗中的对手，他们记下对手的招式，掂估他的力量，闪开一下只是为了喘口气，但绝不会显得自己是怯懦；他们一眼便看出自己的优势所在，只一剑便结果了对方。

"算了吧！"他接着说道，"我走遍西西里岛和卡拉布里亚，① 并在爱琴海周游过两个月，我可从未看见过一个强盗，或是一个海盗的影子。"

"因此我说这些并不是为了让阁下放弃这趟旅行，"加埃塔诺说道，"阁下问到我，我就如实回答，仅此而已。"

---

① 意大利南部的地区名。

“好吧，亲爱的加埃塔诺，您这番话非常有趣，因此，既然我想尽可能长时间地回味一下，那就往基督山驶去吧。”

此刻，小船已迅速接近这趟航行的终点；风势很大，小船以每小时六至七海里的速度行驶。船愈驶愈近，小岛在夕阳的余辉中明晃晃地从大海中脱颖而出，可以看见层层叠叠的岩石像火药库里的圆形炮弹似的摞在那儿，在岩层的缝隙间，欧石南红艳似火，树林苍翠欲滴。水手们虽然表面上显得十分镇静，但显然，他们已提高了警惕，目光注视着他们滑行其上的平滑如镜的广袤的海面；海面上只有几条渔船扬起了白色的风帆，排列在地平线上，如同擦浪翻飞的海鸥在轻轻晃动。

在他们离基督山十五海里处时，夕阳开始在科西嘉岛的后面沉落，群山在右首显现，在天穹上勾勒出锯齿状的身影；一堆堆岩石如同巨人阿达马斯托①，龇牙咧嘴地耸立在小舟之前，把残阳藏在身后，只是上半身被染成金光灿灿的一片。慢慢地海面上升起了阴影，似乎要驱散渐渐熄灭的最后一抹余辉，日光终于被推到锥形岩礁的峰巅，在那里稍事停留，把山顶染得血红，如同燃烧着的火山的峰顶一样；阴影则从它侵占的岩山底部渐渐上升，终于慢慢侵吞了峰顶，倏忽间，整个小岛就成了一座灰蒙蒙的大山，颜色愈变愈阴暗。半小时后，天色完全变黑了。

幸好水手们是在他们熟悉的海域航行，他们对托斯卡纳群岛了如指掌，认得岛上的每一块岩石；因为，置身于包围住小船的浓重的黑暗之中，弗朗兹是并非没有一点顾虑的。科西嘉已完全消隐了，基督山也看不见了；但水手们似乎个个都长着一对猞猁的眼睛，能够在黑暗中辨认方向，而掌舵的舵手也没有半点犹豫不决的样子。

太阳落山已经将近一个小时了，突然，弗朗兹在左侧四分之一海里处似乎看见一个黑乎乎的庞然大物，但他根本分辨不出那是什么东西；所以担心自己会把几片浮动的云看成是陆地，从而招来水手们

① 阿达马斯托：葡萄牙诗人卡蒙恩斯（1524—1580）所作叙事诗《鲁西亚德》（意为“葡萄牙人”）中的幽灵。该诗描写葡萄牙航海家达·伽马发现印度航路的经过。

的讪笑，于是依然保持沉默。蓦地，在岸边出现了一簇火光；陆地也许会像是一片黑云，火光可不会是转瞬即逝的流星。

“这亮光是什么？”他问道。

“嘘！”船主说道，“是火。”

“可您说过，岛上没人住。”

“我只是说，没有人常住，可我也说过，这是走私贩的中转地。”

“还有海盗！”

“还有海盗，”加埃塔诺重复弗朗兹的话说道，“就因为这样，我才下令驶过小岛，因为，正如您看见的，火光在我们的后面。”

“可是这火光与其说让我们担心，还不如说是安全的信号呢；那些人如果害怕被人发现，就不会点火了。”弗朗兹接着说道。

“哦！这不说明什么，”加埃塔诺说道，“倘若您在黑暗里能判断岛的方位，您就会看见，这火光的位置从海岸线上看不见，从皮阿诺扎岛的方向也看不见，而只有从海上才看得到。”

“这么说，您担心这火光说明有坏人啰？”

“这正是该弄清楚的，”加埃塔诺接着说道，他的目光始终注视着那颗陆地上的星星。

“怎么弄清楚？”

“您待会儿就看到了。”

说完，加埃塔诺与他的伙伴商量起来，他们讨论了五分钟，就悄悄地行动了。眨眼工夫，船头掉转了方向；于是他们又沿原来的航向折回原路，掉头之后数秒钟，火光被一处隆起的地面遮掩，不见了。

这时候，舵手又转舵把小船驶向一个新的方向，小船正明显地接近小岛，很快就驶到了离岛不过五十来步的海面上。

加埃塔诺落下帆，小船停止不前了。

所有这一切都是在悄然无声之中进行的，再说，自船头掉向之后，船上再无人说话了。

加埃塔诺自从提出远游之后，就把责任全部揽在自己身上了。四名水手目不转睛地看着他，一面备好桨，随时准备划出去，由于是在暗中，这样做并不困难。

至于弗朗兹，他以我们已经熟悉的冷静态度察看着武器，他有两支双筒枪和一支马枪，他把三支枪都装上子弹，检查了一下枪机，静等着。

在此期间，船主把他的厚呢上衣和衬衫脱下，把裤腰扎紧，他本来就赤着脚，因此无鞋袜可脱。一旦变成了这副装束，或者更准确地说把衣服都脱光之后，他就把一个手指头放在嘴上，示意大家保持绝对的安静，自己则潜入水里，极为谨慎地向岸边游去，谁也听不见一点声响。只是他的动作泛起了粼粼水纹，他们可以据此追随他的踪迹。

很快，水纹也消失了，显然加埃塔诺已上了岸。

小船上的所有人都静候了半个钟头，尔后，他们又看见在岸边漾出同样银光闪闪的水纹，并向小船靠近。不一会儿，加埃塔诺猛划两下，便爬上了船。

"怎么样?"弗朗兹和四个水手一齐问道。

"怎么样!"他说道，"都是西班牙走私贩;其中只有两个科西嘉强盗。"

"那么这两个科西嘉强盗与西班牙走私贩混在一起干什么?"

"啊，我的天主!"加埃塔诺以最虔诚的基督徒的慈悲口吻接口道，"阁下，人们总得相互帮助啊。这些强盗常常在陆地上被宪兵和海关人员逼得走投无路，好啊! 他们发现那里有一条小船，小船上有几个像我们这样的棒小伙子。他们跑来请求上我们的船。拒绝帮助一个被追逐的可怜虫是不应该的! 我们收容了他，为了安全起见，我们出海了。我们并不破费什么，然而救出了一条命，至少是使我们的一个伙伴获得了自由，兴许机会来了，他会记得我们给他的好处，也会给我们指定一块安全的地方让我们寄存货物，而且不会受到好管闲事的人干扰呢。"

"哦，原来如此!"弗朗兹说道，"您自己似乎也有点儿像走私贩呢，我亲爱的加埃塔诺?"

"呃! 有什么办法呢，阁下!"他带着一种难以形容的微笑说道，"什么都得干一点儿，得过日子哪。"

"这么说，您与此刻在基督山落脚的那些人是老相识啰?"

"差不多。我们这些水手，就如共济会①的会员，打几个暗号就彼此相识啦。"

"您认为我们也上岸的话无须有所顾虑吗?"

"绝对没问题；走私贩不是盗贼。"

"不过这两个科西嘉强盗……"弗朗兹接着说道，他已预先盘算着遇到各种危险的可能性了。

"我的天主啊!"加埃塔诺说道，"假如他们当了强盗，可不是他们的错，而是当局的错呵。"

"怎么回事?"

"肯定是这样的! 当局追捕他们不为别的，而是因为他们撂倒了个把人，仿佛报复不是科西嘉人的天性似的!"

"'撂倒了个把人'是什么意思? 暗杀了一个人吗?"弗朗兹继续追根究底。

"我的意思是说杀了一个仇人，"船主接口道，"两者可大有区别。"

"那好吧!"年轻人说道，"去请求走私贩和强盗接待我们吧。您认为他们会同意吗?"

"毫无问题。"

"他们共有多少人?"

"四个，阁下，加上两个强盗，一共是六个。"

"嗨! 我们正好也是六个；倘若这些先生居心不良，我们旗鼓相当，因而可以制止他们。这么说，我再说最后一遍，去基督山吧。"

"是，阁下；但您能允许我们采取一些预防措施吗?"

"此话怎讲，亲爱的! 请像涅斯托耳②那样明智，像尤利西斯③

---

① 共济会是分布在世界各地的秘密组织，源自公元八世纪泥瓦匠的行业组织，以互助互爱为宗旨。

② 希腊神话中的英雄，荷马史诗中把他描写成一位深谋远虑的军事首领。

③ 即希腊神话中的英雄奥德修斯，传说中解古城特洛伊之围的木马计就是他提出的。

那样谨慎吧。我何止是允许您，我更鼓励您这样做哩。”

“那好！现在，保持安静！”加埃塔诺说道。

大家都不出声了。

对于像弗朗兹那样的能正视一切事物的人来说，当前的处境虽不能说是危险，但也不能等闲视之。眼下是一片黑暗，他孤身一人飘荡在海上，身边的那些水手对他不熟悉，也没有理由对他忠诚，他们只知道他腰带上藏着几千法郎，有十次之多，他们盯着他那几件相当漂亮的武器看，即便不是出于羡慕，也是出于好奇。从另一方面看，他除了那几个人外，并没有其他的保护，他即将靠上一个小岛，它的名字带着浓重的宗教色彩，但弗朗兹觉得这些走私贩子和强盗除了给他以被钉在十字架上的基督的待遇而外，似乎不会给他别的礼遇。再说，那个凿底沉船的故事，他在大白天听起来似乎是在夸大其词，但在夜间却觉得真实可信了。于是，他此刻置身在这也许是想象出来的双重危险之中，目光紧随着这些人，手里紧握着武器。

这时，水手们升起了风帆，在水上又驶上了他们刚才已经犁过一个来回的航道。弗朗兹已经有点习惯于黑暗了，穿过夜色，他能辨别出小船与之擦边而过的花岗岩巨人了；当船再次驶过一块岩石的尖角时，他终于看见了火光，比先前更加明亮，并且有五、六个人围坐在火堆旁。

火堆的反光延伸到百步之内的海面上。加埃塔诺顺着火光行驶，但始终让小船位于没被照亮的暗处；接着，当小船驶到那堆火的正面时，他就把船头直接对着它，毅然决然地驶进光圈之内，嘴上哼起一首渔歌，他独自一人领唱，他的伙伴则齐唱迭句部分。

围着火堆而坐的人一听到歌声便都站起来，走近小码头，目光紧紧盯住小船，显然，他们竭力想弄明白来船的实力和意图。他们似乎很快就摸到底了，除了留下一人站在岸边而外，其他人又都重新围着火坐下，火堆上正烤着一整只羊羔。

当小船驶到离岸二十来步远时，站在岸边的那个人，提着马枪，仿佛哨兵在等待巡逻队似的机械地做了一个手势，并用撒丁岛的土话喊道：“谁？”

弗朗兹不慌不忙地打开双筒枪的扳机。

加埃塔诺与此人交换了几句话，弗朗兹虽然一句也听不懂，但能肯定与他有关。

“阁下，”船主问道，“您愿意自报姓名还是隐姓埋名？”

“我的姓名应该完全保密，”弗朗兹接着说道，“所以您只要告诉他们，我是一个法国游客，到此地来玩玩的。”

加埃塔诺转达了这句话之后，哨兵向坐在火堆旁边的一个人吩咐了几句，那人立即站起来，在一堆岩石之间不见了。

一时间谁也不作声了。似乎每个人都只关心自己的那份事情了：弗朗兹忙着下船，水手在收帆，走私贩子继续烤羊羔；不过，虽然大家表面上漫不经心，实际上却还在互相审度着。

走远的那个人突然又出现了，他是从刚才离去的那条路的对面返回的，他向那个哨兵点头示意，哨兵转向他们这一边，只说了这么一句话：S′accommodi。

意大利语“S′accommodi”是无法翻译的，可以同时被理解成：请来、进来、欢迎您、别客气、您是这里的主人。它就像莫里哀① 说的那句土耳其话一样，以其内涵之丰富而使醉心于贵族的小市民惊叹不已。

水手们没等他说第二遍就猛划几下，小船便靠了岸。加埃塔诺跳上沙滩，又低声向哨兵交谈了几句；他的伙伴一个接一个走下船，弗朗兹最后一个下来。

他把一支枪斜背在肩上，加埃塔诺拿上另一支，一个水手提着他的马枪。他那身服装既像是艺术家又像是公子哥儿穿的，没使主人起疑，因而也没使他们不安。

他们把船泊在岸边，迈出几步想寻找一个合适的露营地。然而，他们走向的那个地点大概使放哨的那个走私贩子觉得不妥，因为他对加埃塔诺大声喊叫道：

---

① 莫里哀（1622—1673）：十七世纪法国剧作家。他运用喜剧传统形式创造了新的喜剧风格。他的作品中有一部名为《醉心于贵族的小市民》。

“不，请别往那里去。”

加埃塔诺咕哝着道歉了一句，也不再坚持，就往相反方向走去，而另外两个水手为了照路，走到篝火旁去点火把。

他们走了约摸三十步，停在一片被围在岩石中间的小空地上，岩石上凿出几个座位模样的墩子，有点儿像让人坐着放哨的小小哨所。在四周的岩石缝隙的泥土中，生长着几株矮小的橡树和枝繁叶茂的香桃木。弗朗兹放低火把，从一堆灰烬上看出，他不是第一个发现这个舒适的去处的，也许它是基督山岛上那些流浪的来访者的一个常来驻足的所在。

他先前作的种种设想已经被打消了。自他上岸后，看见主人的接待虽不能说友好，但至少可说是态度冷漠而平和的，他的戒备心理也就消除了，而当他闻到在邻近的露营地上正在烤炙的山羊羔的香味时，他的注意力又集中到食欲上了。

他把这个新的情况向加埃塔诺说了两句，后者回答他道，他们在船上备有面包、葡萄酒、六只山鹑，还有一盆可以烤熟它们的旺火，要准备一顿饭是再简单不过了。

“再说，”他补充说道，“倘若阁下觉得烤山羊的香气实在诱人，我可以用两只飞禽向我们的邻人换回走兽的一片肉。”

“去换吧，加埃塔诺，去换吧，”弗朗兹说道，“您天生就是个真正的外交家。”

这会儿，水手们已经折下了几大把欧石南，扎了几捆香桃木和橡树幼枝，在上面点上火，于是一堆像模像样的篝火就升起来了。

弗朗兹鼻子不停地嗅着烤山羊的香味，等待着船主归来，正等得不耐烦时，船主出现了，他神色不安地向弗朗兹走来。

“怎么说？”他问道，“有什么消息？他们不同意交换吗？”

“恰恰相反，”加埃塔诺说道，“他们对头儿说您是一个年轻的法国人，头儿就邀请您与他共进晚餐。”

“嗯！”弗朗兹说道，“既然这个头儿是个很文明的人，我看不出有什么理由要拒绝；何况我还要带一份菜去呢。”

“哦！问题不在这里。他有吃的东西，而且尽够您吃的；但是他提

出要答应一个古怪的条件才让您去他家里作客。"

"他家里!"年轻人接着说道,"莫非他让人盖了一栋房子?"

"不是的;不过他那里是有一个相当舒适的住所,至少他们是那么说的,而且说得非常肯定。"

"您认识这个头儿吗?"

"我只是听人说起过。"

"说他好还是说他坏?"

"两种说法都有。"

"见鬼! 那么是个什么样的条件呢?"

"就是您得让人把您的眼睛蒙上,当他待会儿亲口请您解开时,您才能把蒙眼布取下来。"

弗朗兹认真地探究着加埃塔诺的目光,想知道这个建议背后有什么名堂。

"哦! 当然!"那人看出了弗朗兹的心思,接着说道,"我很明白,这件事是得好好想想。"

"您要是处在我的位子上会怎么办?"年轻人问道。

"我么,我一无可失,我会去的。"

"您会接受邀请的啰?"

"是的,即便是出于好奇心也得去。"

"这么说,在这个头儿的家里有些稀奇古怪的东西可看啰?"

"请听着,"加埃塔诺压低了声音说道,"我不知道人家说的是不是确有其事……"

他停下来,看看是否有人在偷听。

"人家说什么来着?"

"人家说,这个头儿住的地下室,连皮梯① 的府邸与之相比也算不上什么。"

"天方夜谭!"弗朗兹说道,他又坐了下来。

---

① 皮梯:意大利佛罗伦萨著名世家。该家族的府邸建于一四四〇年,藏画丰富,很有名声。

“哦！这可不是天方夜谭，”船主继续说道，“这可是个事实！卡玛，圣费迪南号上的那个舵手，有一天进去过，出来时心醉神迷，连声说只有在神话故事里才能找到这样的宝窟。”

“是吗！不过，您知道么，”弗朗兹说道，“照您这么说，我这不是就要到阿里巴巴的宝洞去了吗？”

“我听到什么就说什么，阁下。”

“这么说，您劝我接受啰？”

“啊！我可没这么说！阁下爱怎么做就怎么做。我不想在这种场合向您提出什么建议。”

弗朗兹思索了片刻，终于想通了：此人既然如此富有就不可能对他安什么坏心眼，他身上才带着区区几千法郎；而且，他在这次交往中充其量只是吃一顿丰盛的晚餐，没什么了不起的，于是他接受了。加埃塔诺这就去回话。

然而，正如我们说起过的，弗朗兹是个小心谨慎的人，因此他想对这位奇怪而神秘的主人有尽可能多的了解。在刚才他跟船主谈话的当儿，有一个水手带着忠于职守的自豪感，在一本正经地拔山鹑毛，于是他向这个人转过身子，问他：周围既看不见舢板，也看不见帆船，那么那些人是用什么交通工具靠岸的呢。

“我可不担这个心，”水手说道，“我认识他们使用的那条船。”

“那条船漂亮吗？”

“我祈愿阁下有那么一条船去周游世界。”

“它载重量有多少？”

“将近一百吨。再说，这条船挺有浪漫气息，照英国人的说法是一艘游艇；不过建造时就考虑到在任何天气条件下都能在海上航行。”

“它是在哪儿建造的？”

“我不知道。不过我想这是条热那亚船。”

“走私贩子的一个头儿又怎么敢在热那亚港让人建造一条用来干他的营生的游艇呢？”弗朗兹继续问道。

“我没有说这艘游艇的主人是一个走私贩子呀。”水手说道。

“没说过，不过加埃塔诺似乎说过的。”

“加埃塔诺只是远远地看见那些人，他还从未与船上的人说过话哩。”

“不过，倘若此人不是走私贩子头子的话，他又是什么人呢？”

“一个富有的老爷，高兴时就旅游。”

“算了吧，”弗朗兹想道，“既然说法都不一样，这个人物也只能愈说愈玄了。”

“他叫什么名字？”

“每当有人问他时，他总是回答说，他叫水手辛巴德。不过我怀疑这不是他的真名。”

“水手辛巴德？”

“是的。”

“这位老爷住在哪儿呢？”

“在海上。”

“他是什么国家人？”

“我不知道。”

“您见过他吗？”

“见过几次。”

“他是什么样的人？”

“待会儿阁下自己判断吧。”

“他要在哪儿接待我？”

“大概就在加埃塔诺向您讲起的那个地下宫殿里。”

“那么当您停泊在这里，发现小岛没有人时，您就从未产生过好奇心，想方设法去看看那座迷人的宫殿吗？”

“啊！有过的，阁下，”水手接着说道，“甚至不止一次呢；可是我怎么找也找不到。我们到处搜寻岩洞，连最小的通道也没找到。不过，有人说，门不是用钥匙打开的，而是用咒语念开的。”

“行啦，”弗朗兹喃喃自语道，“我肯定走进《一千零一夜》的童话故事里啦。”

“爵爷在恭候您，”在他后面一个声音说道，他听出是哨兵的声音。

新来者后面还跟着游艇上的另外两个人。

弗朗兹二话没说就抽出手帕，把它交给对他说话的那个人。

那些人也没说一句话，小心翼翼地替他蒙住眼睛，这说明他们担心他会做出什么冒失的事情。蒙扎完毕，他们又让他发誓在任何情况下，他决不会把罩布取下来。

他发了誓。

此时，那两个人每人挽住他的一条胳膊，于是他由他俩带着走，哨兵在前面开路。

走了三十来步，烤羊羔的味道愈来愈浓香诱人了，他感到他又经过了那个露营地；接着，他们又让他走了五十来步，显然是朝着加埃塔诺先前被禁止走的那个方向走的，他现在才明白刚才不准他们往那儿走的原因了。不一会儿，空气不一样了，他知道他已走进地洞；又行走了几秒钟，他听见一阵嘎嘎的响声，似乎感到气味有了根本的变化，变得潮湿而芬芳；最后，他感到双脚落到一张厚实而软软的地毯上，他的陪同都离开他了。安静了片刻以后，一个人用正确的法语说话了，虽说夹着一种外国人的口音：

"欢迎您光临寒舍，先生，您可以取下蒙眼的手帕了。"

读者不难想到，弗朗兹没让他邀请第二次便拿掉了手帕，看见面前站着一个三十八到四十岁之间的男子，身穿一套突尼斯服装，换句话说，戴着一顶饰着长长的蓝色丝绸流苏的红色无边圆帽，穿着一件镶金边黑呢外套和一条又宽又鼓的深红色长裤，同样颜色的护腿套也与外套一样绣着金边，趿着一双黄色拖鞋；一条华丽的开司米大围巾裹扎在他的腰间，腰带上还插着一把弯弯的刀刃锋利的小刀。

虽说此人脸色白里透青，但面庞俊美无比；他的目光灵活而锐利；鼻子挺拔，几乎与前额齐平，纯属希腊型的；他的牙齿颗颗白得像珍珠，在一圈黑胡须烘托下，显得非常耀眼。

不过他苍白的脸色有点儿非同寻常；仿佛一个人被长期囚禁在墓穴里之后，难以恢复常人的肤色了。

他长得虽不高大，但身材十分匀称，如同南方人那样，手脚都很小巧。

弗朗兹刚才还把加埃塔诺的叙述当成是痴人说梦，现在使他惊讶不已的，果真是室内陈设之豪华典雅。

整个房间都挂满了用金花点缀的深红色土耳其织锦。在房间的一个凹处，有一样长沙发模样的东西，上面放着几柄阿拉伯宝剑，剑鞘是镀金的，剑柄镶嵌着一颗颗晶莹夺目的宝石；从天花板上垂吊下一盏威尼斯琉璃灯，外形和色彩都很迷人；脚下踩的是能陷至脚踝的土耳其地毯；数道门帘垂落在弗朗兹进入的那扇门前，另有一扇门通向第二个房间，里面似乎被照耀得富丽堂皇。

有一会儿，主人听任弗朗兹独自去惊讶，再说，他也在打量弗朗兹，目光始终没从他身上移开。

"先生，"他终于开口对弗朗兹说道，"他们把您领到我这里来时为谨慎起见对您多有冒犯，我万分抱歉；由于岛上大部分时间无人居住，倘若此处的秘密泄露的话，无疑，当我再次返回时，我的临时落脚地将会变得十分糟糕，我对此也会感到气恼，倒不是因为这将给我带来一些损失，而是因为如果我要再次与世隔绝，恐怕就难以如愿了。现在，我将努力使您忘掉这小小的不愉快，向您提供一点您肯定没料到会在这里看到的东西，这就是一顿说得过去的晚餐和一张差强人意的卧床。"

"说实在的，亲爱的主人，"弗朗兹答道，"不必为此抱歉。我总是看到那些进入神奇的宫殿里的人被蒙上眼睛的，您看，《胡格诺派教徒》里的拉乌尔不就是这样吗，说真的，我没什么可抱怨的，因为您将让我看的是《一千零一夜》神话的续集啊。"

"天哪！我要像卢库卢斯①那样对您说：'倘若我早知道有幸接待您，我该有所准备。'我的隐居之地虽未加打扫，但我仍请您随意支配；我的晚餐虽一如往常，但仍请您赏光。阿里，我们可以进餐了吗？"

声音刚落，门帘掀起，一个努比亚黑奴，皮肤黑得像一块乌木，穿着一身简便的白色长袍，向他的主人示意，可以到餐厅去了。

---

① 卢库卢斯（约公元前 117—前 58/前 56）：罗马大将，曾参加从苏拉向罗马的进军。

"现在，"陌生人对弗朗兹说，"我不知道您是否同意我的看法，不过我觉得，我们面对面呆上两三个小时，彼此不知道如何称呼对方的名字和头衔，也不会妨碍我们什么。请注意，我非常尊重待客之道，决不会冒昧询问您的名字和头衔；我只是请求您随便向我提供一个称呼，这样，有助于我和您说话。说到我，为了使您说话方便些，我想告诉您，大家通常叫我水手辛巴德。"

"我么，"弗朗兹接着说道，"我要对您说，既然与阿拉丁的境遇相比，我只缺少那盏著名的神灯了，因此此刻您如称我阿拉丁，我是不会有什么异议的。这样的称呼还不会让我们从这个东方世界里走出去，我倾向于认为，我是被某个善良的神灵的力量带到这里来的。"

"好吧！阿拉丁老爷，"神秘的晚宴东道主说道，"您已经知道，我们可以用餐了，是吗？那么请劳驾去餐厅吧；您的谦卑的臣仆将在您前面为您引路。"

辛巴德说完这几句话，掀起门帘，真的走到弗朗兹前面引路了。

弗朗兹从一处奇景走到另一处妙境：餐桌上摆满了珍馐佳肴。他确信了这重要的一点之后，就环顾起周围来。餐厅与他刚刚离开的小客厅同样富丽堂皇；整个房间都用大理石铺就，装饰着价值连城的古代浅浮雕，在长方形的餐厅两端，各站立着两尊精美的雕像，她们的双手把花篮托在头上。花篮里有许许多多鲜美的水果，堆成金字塔状；它们是西西里的菠萝、马拉加的石榴、巴利阿里群岛的甜橙、法国的桃子和突尼斯的椰枣。

晚餐上的菜肴有：烤野鸡配以科西嘉乌鸫、冻野猪腿、芥末蛋黄酱羔羊肉、珍贵的大菱鲆和特大龙虾。在几样大菜的间隙，还上了一道道甜食小碟。

碟子是银制的，而餐盘则是日本瓷器。

弗朗兹抹抹眼睛，想使自己确信他没有在做梦。

只有阿里一个人有资格侍奉在一旁，并且料理得尽善尽美。来宾向他的主人不住地称赞他。

"是的，"主人一边落落大方地殷勤款待客人，一边接口说道，"是的，这个可怜虫对我非常忠诚，并且竭尽报效之心。他没忘记是我救

了他的命，而由于他看上去非常珍惜自己的脑袋，因此他对我保住了它而感激再三。"

阿里走近他的主人，拿起他的手吻着。

"辛巴德先生，"弗朗兹说道，"倘若我问您您是在什么样的情况下完成这一善举的，您不会觉得过于唐突吧？"

"啊！我的天主，事情非常简单，"主人答道，"大概是这个可笑的家伙在突尼斯大公的后宫周围闲荡时过于靠近了，这对他这样肤色的小伙子是不允许的，因此大公判处要先后去掉他的舌头、手和头：第一天割舌头，第二天剁手，第三天砍头。我一直想要一个哑巴来伺候我；我等他的舌头割下来之后，就跑去向大公提议用我那支漂亮的双筒长枪换取他，在头天晚上，我发现这杆枪似乎引起了陛下的兴趣，他犹豫了一会儿，因为他很想让这个可怜虫一命归天。可是我除长枪外又添上一柄英国猎刀，我曾用这把刀把陛下的土耳其弯刀轻而易举地一削两段。于是，大公决定饶了他的手和头，条件是他永远不能再踏上突尼斯的国土。这个告诫是多余的，因为这个异教徒只要从远处瞥见非洲海岸，就会躲进舱底，一直要等到看不见这世界第三大洲之后，才能把他从那里叫出来。"

弗朗兹默默地沉思了片刻，不知对他的主人刚才向他讲述这个故事时异常冷峻的安详态度，究竟该作何感想。

"您的名字里有'水手'两个字，"他改变了话题说道，"那么您是否像那个可尊敬的水手那样一生在周游呢？"

"是的；这是一个心愿，正是我以为不大可能付诸实现时许下的，"陌生人笑着说，"像这样的心愿我已许下好几个，我希望都能一一兑现。"

虽说辛巴德在说这几句话时非常冷静，然而他的眼睛里却射出了异常凶猛的光芒。

"您受过很多苦吗，先生？"弗朗兹问他道。

辛巴德战栗了一下，死死地盯住他看。

"您怎么看出这一点来的？"他问道。

"从一切方面，"弗朗兹答道，"从您的声音、眼神、苍白的脸色，甚

至从您所过的生活本身。”

“我！我过的是我所知道的最幸福的生活，一个真正的帕夏过的生活；我是生灵之王；我觉得一个地方好玩，就留下；我厌倦了，就走；我像小鸟一样自由，像它一样插着双翅；我周围的人，只要见到我一个小小的表示，便会照办不误。我不时还爱与人类的法律寻寻开心，把他们寻找的某个强盗，或是追捕的某个罪犯劫走。然后，我行使我自己的法律，同时拥有低级和高级审判权，没有缓刑，无需上诉，或是严加惩治，或是从轻发落，任何人也管不着。啊！倘若您尝试过我的生活，您就不愿再过其他生活了，您永远也不会再回到人世间，除非您有某项重大计划需要完成。”

“譬如说复仇！”弗朗兹说道。

陌生人注视着年轻人，这样的目光能看透人的心灵和思想最隐蔽的角落。

“为什么是复仇呢？”他问道。

“因为，”弗朗兹接着说道，“我看您的神态，觉得您像是一个受到社会迫害，有深仇大恨要与它清算的人。”

“啊哈！”辛巴德带着他那奇特的笑容，露出一口雪白而尖利的牙齿说道，“您说错了；我就如您现在看见的这样，是个慈善家；也许某天我会去巴黎同阿佩尔① 先生和身穿蓝色小外套的人② 竞争哩。”

“那将是您的第一次巴黎之行吗？”

“哦！我的天主，是的。我看上去似乎太缺乏好奇心了，是吗？不过我向您保证，倘若我迟迟不去巴黎，可不是我的过错；迟早总有一天会去的！”

“您打算很快就成行吗？”

“我还不清楚，一切取决于当时的情况，而这又受到种种变化的条件所牵制。”

“我希望您到那里时我也在，我希望能尽我所能做到的来回报您

---

① 阿佩尔(1750—1841)：法国厨师、糖果制造商、制酒商。曾以论文所得的奖金，建立第一个商业罐头厂。

② 此处暗指国王路易十八。

在基督山给予我的盛情款待。”

“我非常乐意接受您的邀请，”主人接口说道，“不过，不幸的是，即使我去，恐怕也不能公开我的身分。”

其间，晚餐继续进行，并且似乎是专为弗朗兹一个人而摆设的；因为陌生人只是用舌尖轻轻沾了一两样送到他面前的珍馐，而他的不速之客却吃得津津有味。

最后，阿里送上了甜食，或者更确切地说，从两尊雕像的手中取下了花篮，并把它们放到餐桌上。

他在两只花篮之间，放上了一只小小的镀金银杯，由一只同样质地的盖子盖着。

阿里把这只银杯端来时的庄重的神色，使弗朗兹大为好奇。他揭起杯盖，看见一种淡绿色的胶冻，有点像当归酱，不过他从未见识过。

他又把盖子放上；与揭开盖子之前一样，他仍然不知道杯里盛的是什么东西，于是他把目光移向他的主人，看见他正微笑地望着自己的失望模样。

“您猜不出来，”主人对他说道，“这个小小的容器里究竟盛着什么好吃的，您感到莫名其妙，是吗？”

“我承认是的。”

“嗯，这种绿色的果酱正是赫伯① 送到朱庇特② 餐桌上的神品呢。”

“不过这种神品，”弗朗兹说，“经过凡人的加工，肯定已失去它的神名而得到了人间的称谓。用凡人的语言来说，不知它是如何称呼的？不过说实话，我并不怎么想尝它。”

“啊！这一来我们世俗的根子就露出来了，”辛巴德大声说道，“我们常常从幸福旁边擦身而过，却没看它一眼，更没注意它；或者，我们确实看到了，注意了，但却不能认出它。倘若您是个讲究实际的人，金钱便是您的神明，那么您就尝尝这个吧，秘鲁、古扎拉特和戈尔

① 赫伯是宗教中主神宙斯和他的妻子赫拉所生的女儿，在荷马史诗里，多以众神的侍酒者身份出现。

② 古罗马神话中的主神，是天空的主宰，相当于希腊神话中的宙斯。

康达的矿藏将会为您打开；倘若您是一个富于想象的人或是一位诗人，那么还是请您尝尝这个，一切可能的障碍就会消失，无穷的宇宙将会打开，您将在无垠的梦幻境界里遨游，心灵开放，灵魂自由；倘若您是一个野心勃勃的人，您想追逐人间的荣华富贵，那还是请尝尝这个，过一个钟头，您就变成国王了，不是藏在欧洲的一角，诸如法国、西班牙或英国那样的小王朝的国王，而是世界之王，宇宙之王，一切生灵之王。您的御座将安放在撒旦劫走耶稣的那座山上；您不必向撒旦顶礼膜拜，无须亲吻他的魔爪，您就是世上所有王朝的至高无上的君主。我向您展示的这一切，难道不使您跃跃欲试，请说呀；既然只须尝一口就行了，难道这还不是举手之劳的事情吗？请看。"

他说完这些话，亲自揭开那只盛有被赞美不已的胶冻的镀金小银杯的盖子，舀了一匙神奇的果酱，送到嘴边，半闭着眼睛，头微微后倾，慢慢地品味着。

弗朗兹看着他慢吞吞地啜完他心爱的美味，当他看见他从陶醉中有些清醒过来时，便说道：

"说来说去，这样珍奇的食品究竟是什么东西呢？"

"您听人谈起过山中老人么，"主人问他道，"就是那个想派人暗杀腓力·奥古斯都①的那个人？"

"当然啦。"

"那就好！您知道，他统治着为大山所俯视的一片富庶的谷地，他的富有诗意的名字也正来源于此。在这个山谷里，有着许多由这位哈桑-本-萨巴老人培植的繁花似锦的小花园，在这些小花园里有着一座座孤立的亭台楼阁。他让他选定的那些人进入的就是这些亭台楼阁；照马可·波罗②的说法，在那里，他让他们食用一种草药，可以使他们升入天堂，生活在常年开花的树木、永远成熟的水果和青春永驻的处女之中。然而，这些幸福极乐的年轻人视为现实的一切，却是一个梦境。不过这个梦是那么温馨，那么醉人，那么快乐，以致他们宁

---

① 腓力·奥古斯都(1165—1223)：一一八〇年至一二二三年为法国国王。

② 意大利著名航海家。

愿向给予他们这个梦境的人出卖自己的灵与肉；他们服从他的命令就如听从天主的旨意，可以走遍天涯海角去追杀他所指定的牺牲者；他们即便在严刑拷打之下奄奄一息也不会有半句怨言，因为他们脑子里只有一个想法，就是他们所面临的死亡仅仅是超度到琼瑶仙阁去的一种过渡，那里的圣草曾给予他们想象中的滋味，而现在圣草就呈现在您的面前。”

“那么，”弗朗兹大声叫喊道，“这是印度大麻！是啊，我知道这种东西，至少是听说过。”

“一点也不错，您说对了，阿拉丁老爷，这就是印度大麻，是亚历山大[1]出品的最好最纯的大麻，是阿布戈尔烤制的大麻，此人是世界上唯一伟大的制大麻能手，我们应该为他建造一座宫殿，刻上这样的铭文：献给出售幸福的人……对您感恩不尽的世人。”

“您知道，”弗朗兹对他说道，“我很想由自己来判断您的赞美之词是确实的呢，还是有夸张成分？”

“您自己判断吧，我的贵宾，请判断吧；不过，请不要迷信第一次经验；如同一切事物一样，应该使感官习惯于新的印象，不论它是温和的还是辛辣的，悲伤的还是愉悦的。人的天性是与这种神赐的物质有冲突的，人的天性生来不是为享受快乐，而是与痛苦同在。天性应该在争斗中屈从，现实该让位于梦幻。这时，梦幻就能君临一切，于是梦幻就变成了生活，生活就变成了梦幻。可是这个变化有多大呀！也就是说，在把现实存在的痛苦与虚幻存在的快乐相比较后，凡人的日子您就会一天也不肯再过了，您将希望永远生活在梦幻之中。当您离开属于您的世界而回到凡夫俗子的世界之中时，您会觉得像从那不勒斯的春天回到了拉普兰[2]的冬天，您会觉得告别了天堂回到了尘世，从天国下到了地狱。请尝尝印度大麻吧，我的贵宾！请尝尝吧！”

弗朗兹二话没说，舀了一匙这妙不可言的胶冻，份量与他的东道主刚才舀的差不多，把小匙放入嘴里。

“唷！”他吞食了这神赐的酱冻之后说道，“我还不知道效果是否

① 埃及一个大港，食品工业发达。

② 斯堪的纳维亚半岛北部地区，那里异常寒冷。

如您所说的那样令人惬意，不过这玩意儿似乎没像您说的那么鲜美可口。”

“那是因为您的味觉神经还分辨不出这样东西的妙处。请您告诉我：您是否第一次就爱吃牡蛎、茶、黑啤酒、块菰，总之一切您日后才喜欢上的食品呢？罗马人烧野雉时用阿魏①作佐料，中国人吃燕窝，您对他们能理解吗？啊！我的天主，您是无法理解的。您只要连续吃上一个星期，便会觉得世界上就再没什么食物可以与这精致的美味相比，可眼下您似乎还觉得它没有味道，甚至恶心哩。现在，我们就到旁边的房间去，也就是到您的卧室去吧，阿里马上就要为我们端上咖啡，送来烟斗了。”

这两个人同时起身，正当那个自称为辛巴德的人，也就是我们不时借用这个名字以便像他的客人那样可以对他有个称呼的这个人在向他的仆人下达命令时，弗朗兹走进了隔壁的房间。

这间房间虽说同样奢华，但陈设简单些。房间呈圆形，四周围了一圈沙发。不过，沙发、墙壁、天花板和地板上都铺了华美的兽皮，如同最柔软的地毯一样柔绵松软。其中有鬃毛伟岸的阿特拉斯狮皮、条纹斑斓的孟加拉虎皮、在但丁笔下出现过的、斑点明丽的开普敦②豹皮，还有西伯利亚的熊皮、挪威的狐皮，所有这些兽皮都是一张覆一张随随便便地叠起来的，以致走在上面仿佛就像踏在厚厚的草地上，或是像躺在最最柔软光滑的床上。

这两个人都在长沙发上躺下；一支支茉莉吸管琥珀嘴的长筒烟斗伸手可得，一切都准备得有条不紊，同一支烟斗无需使用两次。他俩每人拿了一支。阿里点燃了烟丝后，退出端咖啡去了。

两人一时沉默无语。在此期间，辛巴德不知不觉陷入了沉思，即便在交谈的时候，他似乎也没有抛开那些思绪；弗朗兹则昏昏然神摇意夺，人们在抽上等烟草时，几乎无一不陷入此境，这种烟草能使思想里的所有烦恼都随同它的一阵阵青烟袅袅而去，并为吸烟者换来头脑中的种种梦幻。

---

① 一种药名。

② 今为南非共和国的一个港口，在非洲大陆最南端。

阿里端来了咖啡。

“您如何用咖啡?”陌生人说道,“法国式的还是土耳其式的,浓些还是淡些,加糖还是不加糖,现冲的还是煮沸的,一切都是现成的,任您选择。”

“我喝土耳其式的,”弗朗兹答道。

“您是有道理的,”主人大声说道,“这证明您具有适应东方生活的禀性。啊! 东方人,您瞧,只有他们才是懂得生活的人! 说到我本人,”他补充说道,嘴角上挂着一丝奇特的微笑,年轻人看在眼里了,“当我在巴黎办完事情之后,我就到东方去了此一生;倘若那时您想见见我,那就得到开罗、巴格达或是伊斯法罕① 去找我。”

“天哪,”弗朗兹说道,“这将是世上最容易办到的事情了,因为我想我身上长出了一对鹰的翅膀,凭着这对翅膀,我用二十四小时便能周游世界了。”

“哦! 哦! 印度大麻在发挥效力啦;好啊! 张开翅膀吧,您就飞到超凡入圣的境地去吧;什么也不用害怕,我们在照看您,倘若您的双翅如同伊卡罗斯② 的翅膀那样在太阳下融化的话,由我们来接住您。”

这时,他对阿里说了几句阿拉伯语,后者做了一个听从的手势,就退了出去,但没走远。

至于弗朗兹,他的身上发生了奇异的变化。白天肉体上的一切劳累,晚间种种奇遇在他精神上造成的紧张,都渐渐消失了,如同沉睡前的初寐状态,大脑仍有些清醒,但已感到睡眠来临了。他的躯体似乎变轻了,飘飘欲仙,他的思想似乎前所未有地开阔了,他的感官似乎变得加倍地敏锐;视野不断地在扩大,然而不是他在熟睡前看见的、弥漫着一种不可名状的恐惧的昏暗的天地,而是一条蓝色、透明、宽广的地平线,蕴含着大海的蔚蓝、太阳的金辉和清风的芬芳;接着,水手们的歌声四起,歌声是那么明澈、那么清亮,倘若可以记录下来

---

① 伊朗一城市,在德黑兰的南面。

② 希腊神话中的人物,他用蜡把翅膀粘在身上逃出囹圄,但因太靠近太阳,蜡化后翅翼落下,他坠入海里。

的话，几乎能谱成一组天堂的和声，他看见基督山岛渐渐显露，它不再是阴森森地屹立在波浪之上的一块巨礁，而是沙漠中的一片绿洲；不一会儿，随着小船驶近，歌声变得更加激越，因为一组动人而神秘的和声从这个岛屿升往苍天，如同某个像洛勒莱[①]那样的仙女，或是某个像安菲翁[②]那样的神奇的音乐家，想引诱一个灵魂，或是在那里建造一个城市。

最后，小船靠岸了，但无声无息，没有震动，如同唇与唇的胶合。于是他回到了岩洞里，而美妙的音乐仍在回荡。他走了下去，或者说他觉得往下走了几级阶梯，呼吸着清新而溢着芳香的空气，这种气息与弥漫在喀耳刻[③]山洞里的空气相似，它芳香扑鼻，让人沉思遐想，它又是如此刺激，让人感官躁动；于是，他又重新看到了睡眠前所见的一切，从神秘的主人辛巴德，到沉默的仆人阿里；接着，一切似乎都消隐了，在他的眼前变模糊了，如同一盏神灯熄灭时的最后的光晕；他又置身于立着雕像的卧室里，室内仅有一盏古色古香、光线柔和的灯在照明，在沉沉的黑暗之中，这盏灯在照看着安眠或是淫乐。

这些还是原来的雕像，形态优美、高贵典雅、诗情盎然，目光脉脉含情，笑容春意荡漾，发式仪态万千。她们就是三个享有盛名的荡妇：芙里奈[④]、克莱奥帕特拉[⑤]和梅萨利纳[⑥]。接着，在这些猥亵的形象之间，又冒出了一个圣洁的形象，一个安详的灵魂，一个柔美的幻影，如同一缕纯洁的光辉，如同一个在奥林匹斯山中基督的天使，她似乎羞于看见这些淫荡的大理石雕像，把她那贞洁的额头遮掩起来了。

这时，他好像觉得这三尊雕像都在为唯一的男子倾注她们全部的爱，而这个男子就是他，正当他昏昏然欲再度入睡之际，她们一齐

---

① 传说洛勒莱原是一个少女，由于对不忠的情人感到绝望而投河自尽，后变成一个用歌声引诱渔船触礁沉没的海妖。

② 希腊神话中宙斯的儿子，后成为歌手和音乐家，巨石听到他的竖琴声便自动筑成城墙。

③ 希腊传说中的一个女巫，她能用药物和咒语把人变成狼、狮子和猪。

④ 芙里奈（公元前四世纪）：希腊妓女，美艳绝伦。

⑤ 克莱奥帕特拉（公元前69—前30）：埃及著名女王。

⑥ 梅萨利纳（约22—48）：罗马皇帝克劳狄的第二个妻子，以淫乱和阴险著名

走近他的床前，白色长裙遮住了双脚，颈脖裸露着，头发像波浪似的在飘动，那份妖媚，那份娇嗔，天神也抵挡不了，只有圣人才能抗拒：她们的目光专注而炽热，如同毒蛇逼视着小鸟，这犹如拥抱一般让人透不过气来，又如接吻一般肉感的目光，把他整个儿身心捕掳过去了。

弗朗兹觉得在他闭上眼睛之前，向周围看上最后一眼时，依稀看见这些雕像又变得纯洁了，她们把自己完全遮掩起来了。接着，他的双眼合上，再也看不见真实的物体，而他的感官在领受无比美妙的快乐。

这时，无休无止的淫乐，毫不间歇的爱恋开始了，如同穆罕默德许诺他的选民那样。于是，所有石雕的嘴唇都颤动起来了，所有酥胸都变得热呼呼的了，当弗朗兹感到这些雕像如同游蛇身躯般柔软而冰凉的双唇贴住他那张贪婪的嘴时，他平生还是第一次感受到印度大麻的威力，这爱情几乎是一种痛苦，而这淫乐也几乎是一种酷刑了；然而，当他的两只胳膊愈是试图推拒这陌生的爱情时，他的官能就愈是感受到这种神秘的梦境的魅力，以致经过一场要用灵魂去拚搏的争斗之后，他毫无保留地沉醉其中了，在这些大理石情妇的热吻下，在这海市蜃楼般的梦幻逗引下，他气喘吁吁，身疲力惫，因纵欲过度而昏迷过去了。

第三十二章　苏　　醒

当弗朗兹醒来时，外界的事物仿佛是他梦幻的延续；他好像置身于坟墓之中，日光如同一道怜悯的目光似的，幽幽地钻了进来；他伸出手去，感觉到岩石的存在；他支起身子，发现他正裹着呢斗篷，睡在一张干燥的欧石南铺就的床上，柔软温暖，香气氤氲。

一切幻觉都消失了，仿佛那些雕像只是在他梦中从它们的坟墓里钻出来的幽灵，在他苏醒时，它们又逃逸得无影无踪了。

他向日光射进来的那个点迈出几步，梦中的全部兴奋不安都为现实的宁静所替代。他发现自己呆在岩洞里，他向出口处走去，穿过拱形的门，看见了蓝天碧海。空气和海水在清晨的阳光下闪闪发光。岸边，水手们坐着，边聊边笑。在海上十步远处，抛锚的小船悠悠地晃动着。

这时，凉爽的清风轻拂他的额头，他深深地呼吸了几口；他谛听着海浪微弱的拍打声，那海浪冲向岸边，在岩石上留下了一圈如同碎银般的白色的浪花；他不再思考，不再瞻想，任凭自己醉心于大自然万物中蕴含着的圣洁的妩媚，当人们走出神奇的梦幻后更是如此。接着，如此安静、如此纯净、如此伟大的外界生活，渐渐地使他怀疑起睡眠时的梦境是否真实了，往事又开始回到他的记忆之中。

他想起了来到岛上的情景，想到自己被介绍给一个走私贩头儿，想到金碧辉煌的地下宫殿、丰盛的晚餐和那一匙印度大麻。

不过，面对着光天化日之下的现实，他觉得这些事情至少已过去一年了，但他做的梦在他的思想里仍栩栩如生，在他的精神上举足轻重。因此，在他的想象里不时觉得那些夜间给予他无数热吻的倩影

中，有一个就坐在水手们中间，或是在穿越岩洞，要不就是在小船上晃悠。不管怎么说，他的头脑完全清醒了，身体得到彻底的休息，脑子不再昏昏沉沉，恰恰相反，他整个身心感到轻松舒坦，从未像现在这样快畅地呼吸空气和吸收阳光。

于是，他高高兴兴地向水手们走去。

当他们一看见他，都站起来，头儿朝他走来。

"辛巴德爵爷托付我们向阁下转达他的敬意，并让我们向阁下表示他的歉意，他不能向大人告别了，"头儿对他说道，"然而，他希望当阁下知道是一件十万火急的事情让他立即动身去马拉加的时候，阁下是会原谅他的。"

"是吗！我亲爱的加埃塔诺，"弗朗兹说道，"这么说，一切都是不折不扣的真事啰，也就是说，真有过这么一个人在这个岛上接待我，把我奉为君王一样精心款待，并且在我睡着时就走了？"

"都是真事，您瞧，那里有一艘游艇，张满了风帆渐渐远去；倘若您愿意拿起望远镜，您很可能会看见您的东道主在他的船员们中间的。"

加埃塔诺边说边伸手向小船的方向指去，小船正扬帆驶向科西嘉的南端。

弗朗兹拉长望远镜，调整焦距，向所指的地方望去。

加埃塔诺没有说错。神秘的陌生人站在游艇的尾部面对着他，像他一样手中拿着一具望远镜；他仍穿着头天晚上接待他的宾客时穿的那身衣服，正在晃动手帕向他告别哩。

弗朗兹也抽出手帕，像他一样晃动着，向他表示敬意。

一秒钟之后，一缕轻烟在船尾冒出来，悠悠扬扬地在船的后面袅袅升起，渐渐地融入了天穹；接着，弗朗兹听见一声轻微的炮声。

"听哪，您听见了吗，"加埃塔诺说道，"他在向您道别哪！"

年轻人拿起马枪，对天上放了一枪，不过，他对这枪声能否从岸上传到游艇上并不抱多大希望。

"阁下有何吩咐？"加埃塔诺问道。

"首先，您给我点燃一支火把。"

"嗯，好的，我明白，"头儿接口说道，"那是为了寻找魔宫的入口处吧。只要您高兴，我非常乐意效劳，阁下，我这就给您送上您要的火把。我也曾产生过您现在的想法，我异想天开过三四回，但最终不得不放弃了。乔瓦尼，"他补充说道，"点一支火把，把它交给阁下。"

乔瓦尼照办了。弗朗兹拿起火把，钻进地道，加埃塔诺跟在后面。

他认出他醒来时睡的那张床，上面铺的欧石南草还是皱巴巴的，他举着火把沿着岩洞的外表照来照去，但一无所获，他除了从烟灰的痕迹上认出有其他人先于他已经劳而无功地试图探出个究竟而外，什么也没发现。

这些岩墙像未来一样不可捉摸，每一尺墙面他都仔细检查，决不放过；他每看见一处裂缝，都要用他的猎刀尖刃插进去探探；每发现一个突起处，都要在上面敲敲打打，希望它是虚掩的，然而，一切都无济于事，他为搜寻浪费了两个小时而毫无所获。

到最后，他不想再寻找了；加埃塔诺得胜了。

当弗朗兹再次回到沙滩上时，游艇在地平线上只剩下了一个小白点，他用望远镜看，不过，即使用这工具，他仍什么也分辨不出来。

加埃塔诺提醒他说，他来是为了打山羊的，而他早已把此事置之脑后了。于是他提起枪，开始在岛上转悠，观其神色，与其说是随兴所至，还不如说是在完成一件什么任务似的。刻把钟之后，他杀死了一头山羊，两只羊羔。这些山羊虽说是野生的，而且像羚羊一样轻捷灵敏，但与家畜山羊几乎没什么差异，弗朗兹并不把它们当成猎物。

再说，他的思想里萦绕着另外一些想法，而且要强烈得多。从头天晚上起，他真的成了《一千零一夜》神话故事里的主人公，他的思绪不由自主地又回到了那个岩洞上面。

于是，虽然首次搜索失败了，但他关照加埃塔诺炙烤一只小山羊之后，又开始了第二次搜索。这次探访延续时间稍长，因为当他返回时，羊羔烤好了，午饭也已准备就绪。

弗朗兹坐在头天晚上神秘的主人派人邀他去吃晚饭时的那个地方，他远远地仍能瞥见小游艇如同在浪尖上翱翔的海鸥那样，继续向着科西嘉的方向行驶。

“您对我说，辛巴德爵爷是去马拉加，”他对加埃塔诺说道，“可我觉得，他正在径直向波托韦基奥驶去。”

“您忘记了，”船主接着说道，“在他的一班人中间，我对您说过这会儿有两个科西嘉强盗？”

“不错！他要把他俩送到那个岛上去吗？”弗朗兹问道。

“正是。啊！这个人哪，”加埃塔诺大声说道，“听人说，他不怕神不怕鬼，他为帮一个可怜的人的忙，能绕道五十海里。”

“不过，这种帮忙会使他与地方当局发生麻烦的，因为他是在他们的辖区内发扬这种博爱精神呀。”弗朗兹说道。

“嗨！”加埃塔诺笑着说道，“当局对他有什么办法！他才不在乎他们呐！让他们去追追看吧。首先，他的游艇不是一条船，而是一只小鸟，一艘三桅战船每走十二海里就会被它甩出三海里；再说他只要上了岸，不就到处都是他的朋友了吗？”

在所有这一切中间，有一点是最清楚不过的，就是弗朗兹的东道主辛巴德爵爷有幸与地中海沿岸的走私贩子和强盗有着良好的关系，这就使他处于一种非常奇特的地位。

对弗朗兹来说，基督山岛再没有什么可使他流连忘返的了，他已完全丧失了揭开岩洞秘密的希望，于是便匆匆吃饭，并命令这些水手准备好小船，待他用餐后便动身。

半小时后他已登上了小船。

他向游艇望了最后一眼，游艇在波托韦基奥海湾渐渐隐去。

他发出启航的信号。

正当小船开始起动时，游艇消失不见了。

头天夜间的最后的情景也随之渐渐消隐；于是，对弗朗兹来说，晚餐、辛巴德、印度大麻和雕像，全都融进同一个梦境之中了。

小船航行了一天一夜，次日，当太阳升起时，基督山岛也消失得无影无踪了。

弗朗兹一上岸，至少暂时忘记了不久前才发生的事情，他在佛罗伦萨了结掉寻欢作乐、访亲拜友等种种事情以后，就一心想要去会见在罗马等待着他的伙伴。

于是他出发了，星期六傍晚时分，他搭乘邮车到达海关广场。

我们已经介绍过，房间早先已预订了，只须寻到帕斯特里尼老板的旅馆就行了；然而事情并不那么简单，因为大街小巷里已挤满了人群，每当盛大的节日来临之前，罗马的气氛便已经群情激昂、喧闹异常了。而在罗马，一年里就有四件大事：狂欢节、圣周①、圣体瞻礼和圣彼得②节。

在一年的其他日子里，整个城市便恹恹无生气了，介于不死不活之间，如同阳阴两界的中转站：这个中转站是一个崇高、富有诗意和个性的歇脚地；弗朗兹已经去过五六次了，每一次，他都觉得那里比前一次更加美妙，更加浪漫。

他终于穿过人数越聚越多、情绪越来越激动的人群，来到旅馆。他才开口打听，就被回复道，伦敦旅馆已经没有空房了。每当马车已有人预订，或是客房住满人时，这种无礼的态度在车夫和客栈老板之中就司空见惯了。于是他递上名片，请人转交给帕斯特里尼老板，并要找阿尔贝·德·莫尔塞夫这个人。这一招奏效了，帕斯特里尼老板亲自跑来，连声道歉说让阁下久等了，斥责侍者，从正向这位旅客兜生意的导游手中夺下蜡烛盘，正准备要领他去见德·阿尔贝时，想不到后者已迎了上来。

这个预订的套房，包括两间卧室和一间书房。两间卧室面向大街，对这一点帕斯特里尼老板再三强调，仿佛这一来就给这个套房增添了一个极其宝贵的优点似的。同一层楼的其他房间都已出租给一个很富有的人，此人看上去像是西西里人或是马耳他人，旅馆主人也说不准这位旅客是属于上述哪一个民族的。

“很不错，帕斯特里尼老板，”弗朗兹说道，“不过我们今晚需要立即进餐，随便吃点什么都行，明天及往后几天需要一辆敞篷马车。”

“晚餐么，”旅馆主人答道，“马上就办到，至于马车……”

“什么，至于马车，”阿尔贝大声说道，“等等，等等！别开玩笑了，帕斯特里尼老板！我们必须有一辆四轮大马车。”

---

① 天主教的节日，在复活节前的一周。

② 他是基督十二使徒之一，六月二十九日是他的节日。

“先生,”旅馆主人说道,“我将尽一切努力为您准备一辆。我能说的就这些。”

“我们什么时候能得到回音?”弗朗兹问道。

“明天上午,”旅馆主人答道。

“活见鬼!”阿尔贝说道,“我们可以多付钱,不就是这回事么;在特拉克或是阿隆车行,平常每天只要二十五个法郎,星期天和节日是三十到三十五个法郎;我们每天再加上五个法郎的佣金,总共是四十法郎,别再讨价还价了吧。”

“我很担心即使给这些先生双倍的佣金,他们也没法搞到马车。”

“那么就把马套在我的马车上好了,旅途颠簸,车子有些损伤,但并无大碍。”

“马也找不到。”

阿尔贝望着弗朗兹,像是不理解这句回话的意思似的。

“您不明白,弗朗兹! 没有马,”他说道,“可是驿车上的马呢,我们不能租那些马吗?”

“两个星期前就都租出去啦,现在,剩下的几匹都是业务上绝对少不了的。”

“您看怎么办呢?”弗朗兹问道。

“我说,当一件事情超出我的智力范围时,我的习惯是不再苦苦想着这件事不放,而是去考虑另一件事情。晚餐准备好了吗,帕斯特里尼老板?”

“准备好了,阁下。”

“那好,先吃饭去吧。”

“那么四轮敞篷马车和马呢?”弗朗兹问道。

“放心吧,亲爱的朋友,这些都会不召自来的,只要开高价就行。”

莫尔塞夫认为,只要他钱包鼓鼓的,有价证券足足的,天下任何事也难不倒他,他就是带着这样令人赞叹的哲学观去吃饭、睡觉,高枕无忧的,他在梦中看见自己坐着一辆六匹马拉着的豪华马车去度狂欢节了。

第三十三章 罗马强盗

翌日，弗朗兹先醒，他刚醒就拉铃。

小铃的铃声尚在震颤，帕斯特里尼老板就亲自来了。

“嗨！”旅馆主人没等弗朗兹问他，便得意地说道，“昨天我没肯贸然答应你们阁下，可给我料准了；你们着手太晚，在狂欢节的最后三天，罗马连一辆马车都找不到了。”

“是啊，”弗朗兹接口说道，“也就是说最最要紧的那几天啰。”

“什么事？”阿尔贝走进来问道，“没有马车吗？”

“一点不错，亲爱的朋友，”弗朗兹答道，“您一下就猜对了。”

“啊哈！你们的城市名垂千古，这才是一座漂亮的城市哩。”

“换句话说，阁下，”帕斯特里尼老板接着说道，他想让这两位游人对基督教世界的首都保持某种尊严，“换句话说，从星期天上午一直到下星期二的晚上没有马车；不过，从现在起到星期天上午之前，只要您愿意，找五十辆都行。”

“啊！这还像句话，”阿尔贝说道，“今天是星期四，从现在起到星期天，谁知道会发生什么事情？”

“会有一万到一万两千名游客涌来，”弗朗兹答道，“这些人一来，困难就大大增加。”

“我的朋友，”莫尔塞夫说道，“还是享受眼前吧，别为未来操心了。”

“至少，”弗朗兹问道，“我们总能租到一个窗口吧？”

“面对什么地方？”

“面对伏流街，那还用说！”

"噢！一个窗口！"帕斯特里尼老板惊呼道，"不可能，完全不可能！多里亚宫还剩有六层楼的一个窗口，也以每天二十西昆①的价格出租给一个俄国亲王了。"

两位年轻人惊呆了，面面相觑。

"呃，亲爱的，"弗朗兹对阿尔贝说道，"您知道我们最好干什么？就是到威尼斯去过狂欢节；倘若我们在那里雇不到马车，我们至少可以租一条贡多拉②。"

"哦！绝不！"阿尔贝大声说道，"我已经拿定主意在罗马参观狂欢节，我一定要在这里看，哪怕踩高跷看也行。"

"行啊！"弗朗兹大声说道，"这是个绝妙的主意，尤其是吹起蜡烛来方便极了；我们可以化装成滑稽的吸血鬼，或是朗德③的居民，我们就会取得惊人的成功。"

"两位阁下想包租一辆马车一直到星期天为止吗？"

"当然啦！"阿尔贝说道，"难道您认为我们会像法院执达员的文书那样徒步在罗马街头横冲直闯吗？"

"我马上就遵照两位阁下的吩咐去加紧办理，"帕斯特里尼老板说道，"不过我先要说一声，两位包租一辆车每天要花六个皮阿斯特。"

"我说，亲爱的帕斯特里尼先生，"弗朗兹说道，"我可不是我们的邻居，那位百万富翁，我也预先告诉您，我已经是第四次来罗马了，我知道平时、星期天和节日马车分别是什么价格。今天、明天和后天我们总共给您十二个皮阿斯特，这样，您还能赚不少钱呢。"

"不过，阁下！……"帕斯特里尼老板说道，他还想讨价还价一番。

"得了，亲爱的旅馆老板，得了，"弗朗兹说道，"要不我就亲自与您的关系人讲价钱去了，我也认识他。他是我的老朋友，他这么些年

---

① 古代威尼斯金币。

② 平底狭长的威尼斯轻舟。

③ 法国西南部阿基坦盆地的森林地区。过去曾是一片广阔的沼泽和荒野。

来已经骗去我不少钱，而且还希望继续骗下去，所以开价要比我现在给您的低；这样，您就会损失一笔赚头，这只能怪您自己了。”

“别费这份心了，阁下，”帕斯特里尼老板的嘴角上带着意大利投机商认输时常有的微笑说道，“我尽力而为，并且希望您会满意。”

“好极啦！这样才像话呐。”

“你们什么时候要车子？”

“一小时后。”

“一小时后，车子将候在门口。”

果真，一小时后，马车已在等待着这两个年轻人。这是一辆普通的出租马车，由于情况特殊，已被抬高身价，俨然被看成一辆豪华四轮马车。虽说这辆车外观简陋，但两个年轻人倘若能在狂欢节的最后三天找到这么一辆交通工具，也就够高兴的了。

“阁下！”导游看见弗朗兹把头伸向窗口，就大声喊道，“要把豪华马车驶近王宫吗？”

虽然弗朗兹对意大利人的言过其实早已习以为常，但他仍本能地朝周围看了看；但这句话确实是冲着他说的。

弗朗兹就是阁下，豪华马车就是出租马车，而王宫就是伦敦旅馆。

这个民族的全部吹捧天才都在这句话中体现出来了。

弗朗兹和阿尔贝走下楼来。豪华马车驶近王宫。他们在座位上伸直了腿，导游跳上后座。

“两位阁下想去哪儿？”

“先去圣彼得大教堂，再去斗兽场，”阿尔贝以正宗巴黎人的口气说道。

然而阿尔贝不明白一件事：那就是光看看圣彼得大教堂就需要一天时间，研究它就需要一个月，因此，一天时间仅够看看这座教堂而已。

这两位朋友突然觉得日头西沉了。

弗朗兹掏出怀表，已经四点半了。

于是他们立即往回旅馆的路上走。到了门口，弗朗兹吩咐车夫八

点钟要用车。他想让阿尔贝观赏一下月光下的斗兽场，就如大白天让他参观圣彼得大教堂一样。当一个人带着他的朋友去游览他已观光过的城市时，这份殷勤劲儿真不亚于介绍一个曾经是他情人的女人。

因此，弗朗兹给车夫指出了一条行走路线，马车将从波波洛门出发，沿着外城墙走，再从圣乔瓦尼门进入；这样，他们就不显得是专程去参观斗兽场，而卡皮托利山丘①、古罗马广场②、塞普蒂姆-塞凡尔凯旋门③、安东尼乌斯和福斯蒂纳神庙④以及圣山⑤也就不会作为一个个路过的景点而最终使斗兽场黯然失色了。

他们开始进餐。帕斯特里尼老板曾答应为他的客人们准备一顿丰盛的晚宴；其实他只是给他俩吃了一顿仅仅说得过去的晚饭，对此也没什么可说了。

晚餐结束时，他亲自走了进来，弗朗兹起初以为他来是为了听恭维话的，就准备说上几句，但还没说几句，老板便打断了他的话。

"阁下，"他说道，"我得到您的赞许十分荣幸，但我不是为此才上来找你们的……"

"是不是来告诉我们您找到一辆马车了？"阿尔贝点燃了一支雪茄问道。

"那就更不是了，阁下，您最好别再想车子啦，并请趁早拿定主意。在罗马，事情要么办得到，要么办不到。当别人对您说办不到时，那么就完了。"

"在巴黎，可容易通融得多：当事情不好办时，只要付双份钱，立即就办妥了。"

"我听到所有的法国人都是这么说的，"帕斯特里尼老板说道，他有点儿被激怒了，"这就让我弄不明白他们为什么要外出旅游了。"

---

① 这是罗马七大山丘之一，朱庇特神殿在这个山丘上。

② 古罗马城市举行集会均在此。

③ 古罗马皇帝塞普蒂姆-塞凡尔（146—211）战胜帕尔希人后所建的一座城门。

④ 为古罗马皇帝安东尼乌斯（86—161）及其后福斯蒂纳所建造的神庙。

⑤ 罗马近郊的一座山，公元前四九三年，罗马平民为逃避暴虐统治，曾躲在此山中。

"所以嘛，"阿尔贝一边漫不经心地向天花板上喷烟，一边跷起安乐椅的两条前腿，晃动着身体说道，"只有像我们这样的疯子和傻瓜才外出旅游哩；聪明人才不会离开他们在埃尔代街的公馆、根特林荫大道和巴黎咖啡馆哩。"

不言而喻，阿尔贝是住在上述的街上，每天散步出出风头，常常到那家唯一可以吃饭的咖啡馆去用餐，当然，这还得和侍者搞好关系才行。

帕斯特里尼老板沉默了片刻；显然，他在回味这个回答，无疑他觉得这个回答还不十分清楚。

"说到底，"弗朗兹打断旅馆主人对地域观念的思考说道，"您来总是有什么目的的，您愿意把您的来意说一下吗？"

"啊！对；是这样的：你们订了一辆华丽马车，八点钟要用，是吗？"

"完全正确。"

"你们有意去瞻仰 il Colosseo①？"

"您是说斗兽场吗？"

"完全是一码事。"

"是的。"

"你们要车夫从波波洛门出去，绕城墙转一圈，再通过圣乔瓦尼门回来是吗？"

"这是我亲口说的。"

"嗯！这条路线不能走。"

"不能走！"

"或者说至少是很危险的。"

"危险！为什么？"

"因为有大名鼎鼎的路易吉·万帕。"

"首先，我亲爱的老板，这个大名鼎鼎的路易吉·万帕是什么人？"阿尔贝问道，"在罗马他可能很有名，但我得告诉您，在巴黎可无人知

---

① 意大利文：斗兽场。

晓"

“什么！您不认识他？”

“我没有这个荣幸。”

“您从来没有听人提起过这个名字？”

“从来没有。”

“那好！他是个强盗，与他相比，德瑟拉里和加斯帕罗内的强盗帮就像是唱诗班的毛孩子了。”

“留神，阿尔贝！”弗朗兹大声说道，“终于碰上了一个强盗啦！”

“我得预先告诉您，亲爱的老板，您即将要对我们说的话，我可一句也不会相信的。我们之间先说明白这一点，接下去您爱怎么说就怎么说吧，我听着。‘从前啊，有个……’是么，快说吧。”

帕斯特里尼老板转向弗朗兹，他觉得在两个年轻人之中，他比较明白事理些。这里，我们得为这个诚实的人说句公道话：在他一生中，他留宿了许多法国人，但他从未能理解他们头脑里的某些想法。

“阁下，”他神情十分严肃地对弗朗兹说道，“倘若您把我看成是一个骗子，我也没有必要把我想对您说的话说出来了；再说，我可以向您肯定一点，这完全是为两位阁下着想。”

“阿尔贝没对您说过您是一个骗子，亲爱的帕斯特里尼先生，”弗朗兹接着说道，“他只是对您说他不相信您要说的话，如此而已。不过我嘛，我相信您，您尽可放心；请说吧。”

“不过，阁下，您知道，假如有人对我的诚实有所怀疑的话……”

“亲爱的，”弗朗兹接着说道，“您比卡桑德拉① 更加多心啦，她是个女预言家，还没有一个人听她的哩；而您呢，您至少肯定有一半听众相信您说的，嗨，请坐下，快告诉我们万帕先生是什么样的人。”

“我已经向您说过了，阁下，他是一个强盗，自从名闻遐迩的马斯特里拉时代以来，还没见过那么厉害的强盗哩。”

“好嘛！那么这个强盗与我吩咐车夫从波波洛城门出再从桑吉奥伐尼城门进，这两者之间有什么关系呢？”

① 希腊神话中特洛伊的公主，被授予预卜吉凶的本领。

"关系在于，"帕斯特里尼老板答道，"您完全可以从那个城门出去，但我怀疑您是否能从另一个城门进来。"

"为什么呢？"弗朗兹问道。

"因为天黑之后，离城门五十步远就不保险啦。"

"此话当真吗？"阿尔贝大声问道。

"子爵先生，"帕斯特里尼老板说道，阿尔贝对他的诚实总抱有疑虑，深深地刺伤了他的自尊心，"我不是对您说的，而是向您的旅伴说的，他熟悉罗马，知道这些事情是不能开玩笑的。"

"亲爱的，"阿尔贝对弗朗兹说道，"这倒是一次现成的绝妙冒险，我们在马车里装满手枪、霰弹枪和双筒枪。路易吉·万帕来抓我们，我们就逮住他。我们把他带到罗马，献给教皇陛下以表示我们的敬意，教皇陛下会问以什么来报偿我们的丰功伟绩。这时，我们就直截了当地提出要一辆四轮马车和他的马厩里的两匹马，于是我们就可以乘马车去观赏狂欢节了；还不说罗马老百姓兴许还会感谢我们，在卡皮托利山丘为我们加冕，如同对待库尔提乌斯① 和独眼贺拉斯那样，称我们是他们祖国的救星哩。"

正当阿尔贝把这个建议娓娓道来时，倘若有人试图描绘出此时帕斯特里尼老板的脸部表情，那肯定是枉费心机。

"首先，"弗朗兹对阿尔贝说道，"您到哪儿去弄到这些要塞满我们马车的手枪、霰弹枪和双筒枪呢？"

"在我的装备里确实没有，"他说道，"因为在特拉契纳，小偷连我的短刀都偷走了。您呢？"

"我么，在阿加邦唐特，也遭到了同样的命运。"

"噢！我亲爱的旅馆老板，"阿尔贝用第一支雪茄烟的烟蒂点燃了第二支，说道，"您知道，这个办法对付小偷非常合适，与他们有点异曲同工的味道吧？"

帕斯特里尼老板大概觉得这个玩笑开得有点过分了，因为他对这个问题只回答了一半，而且是对弗朗兹说的，他把他当成是唯一一

① 神话中的古罗马英雄。据说当罗马广场出现深渊时，他纵马奔向深渊，深渊遂闭合

个通情达理的人，觉得同他说话，彼此尚能说得通。

“阁下该明白，遇到强盗袭击，通常就不自卫了。”

“什么！”阿尔贝叫了起来，他想到自己被人洗劫一空还不能吭一声，血性又上来了，“什么！不能自卫？”

“不能！因为任何自卫都是没有用的。当一打左右的强盗从地沟、破房子或是下水道里钻出来，并且一齐用枪瞄准您时，您能干什么呢？”

“该死的！我宁可他们把我杀了！”阿尔贝大声说道。

旅馆主人转身面向弗朗兹，其神情仿佛在说：“阁下，您的伙伴肯定是疯了。”

“亲爱的阿尔贝，”弗朗兹接着说道，“您的回答是崇高的，与老高乃依[①]的那句台词让他去死吧有异曲同工之妙；不过，当贺拉斯这样回答时，那是为了拯救罗马，这样做还值得。至于我们，您得想想，这仅仅是一时心血来潮，想去玩玩，而由于一时的心血来潮拿生命去冒险是荒唐可笑的。”

“啊，per Bacco！[②]”帕斯特里尼老板高声说道，“说得好，这才说到点子上呢。”

阿尔贝自斟了一杯 lacryma Christi[③]，小口啜饮着，叽哩咕噜地说了几句含糊不清的话。

“嗨！帕斯特里尼老板，”弗朗兹接着又说道，“您瞧，现在我的伙伴平静下来了，您也已经看出我的性格是很随和的，现在，请说说看，路易吉·万帕老爷是个什么样的角色？他是牧童还是贵族？年轻人还是老头儿？小个儿还是大个子？请为我们描绘一下吧，假如日后我们偶然在人群里碰见他，如同看见让·斯帕加尔和莱拉[④]那样，我们至少也可以把他认出来呀。”

---

① 高乃依(1606—1684)：法国古典主义戏剧大师。贺拉斯是他的著名同名戏剧中的主人公。

② 意大利文：哎呀！

③ 意大利南部产的一种麝香葡萄酒。

④ 英国诗人拜伦(1788—1824)同名叙事长诗中的人物。

"要知道详情，您问我再好不过啦，阁下，因为我在路易吉·万帕小时候就认识他了；有一天，我从费伦蒂诺[1]到阿拉特里[2]去，自己也落到他的手中。我真走运，他想起了我与他是老相识，便放我走了，不仅没有要我的赎金；而且还送我一块相当漂亮的表，并把他的身世也讲给我听了。"

"让我们看看这块表吧，"阿尔贝说道。

帕斯特里尼老板从他的裤腰袋里掏出一块制作精良的布雷盖[3]怀表，上面刻着制作者的名字、巴黎的印记和一顶伯爵的冠冕。

"这就是，"他说道。

"哟！"阿尔贝惊呼道，"我恭喜您，我有一块跟这差不多的，"他从背心口袋里也掏出一块表，"值三千法郎哩。"

"听听他的故事吧，"轮到弗朗兹开口了，他拉过一张安乐椅，示意帕斯特里尼老板坐下。

"两位阁下允许吗？"旅馆主人问道。

"当然啦！"阿尔贝说道，"您不是布道神甫，亲爱的，用不着站着讲话。"

旅馆主人向两位未来的听众每人恭恭敬敬地鞠了一躬，意思是说他已准备向他们原原本本地讲述有关路易吉·万帕的、他们想知道的全部情况，然后坐了下来。

"喔！"正当帕斯特里尼老板要开口之际，弗朗兹阻止了他，说道，"您说您在路易吉·万帕小时候就认识他了；这么说来他还是个年轻人？"

"什么，年轻人！那当然，他刚刚才满二十二岁！啊！他是个大有前途的大小子，等着瞧吧。"

"您怎么看，阿尔贝？二十二岁就已经出名了，不坏嘛！"弗朗兹说道。

---

① 意大利拉齐奥区城镇和主教区。

② 意大利拉齐奥区的一城市。

③ 布雷盖（1747—1823）：十八到十九世纪初法国第一流的钟表制造家，享有世界声誉。

"嗯，当然啦：亚历山大、恺撒和拿破仑这些日后在世上崭露头角的，还没他那样成名得早呐。"

"这么说，我们就要洗耳恭听的故事的主人公，"弗朗兹面向旅馆主人说道，"只有二十二岁。"

"刚刚才到，我刚才已经有幸向您说了。"

"他是大高个还是小个子？"

"中等身材，与阁下的个头差不多，"旅馆主人指着阿尔贝说道。

"谢谢您用我来和他比较，"阿尔贝欠身说道。

"说下去吧，帕斯特里尼老板，"弗朗兹又说道，他对他朋友的敏感报以微笑，"他属于什么社会阶层呢？"

"他原先就不过是德·圣费利切伯爵农庄上的一个牧童，这个农庄介于帕莱斯特里纳和加布里湖之间。他出生在邦皮纳拉，五岁就为伯爵干活了。他的父亲自己也在阿纳尼牧羊，他有一小群羊，把羊毛、挤的羊奶拿到罗马去卖，以此为生。

"小万帕幼年时脾气就很特别。在七岁那年，有一天，他去找巴莱斯特里纳的本堂神甫，哀求他教他读书。这件事可不容易，因为小牧童是不能离开他的羊群的。不过那时，好心的本堂神甫每天都要到一个贫穷的小镇去做弥撒，这个镇太小了，花不起钱养一位司铎，它甚至没有名字，大家都叫它博尔戈。他建议路易吉在他返回时的半路上等他，给他上课，并告诉他，上课时间很短，因此他得用心记住。

"孩子高高兴兴地接受了。

"每天，路易吉把羊群赶到帕莱斯特里纳到博尔戈的大路旁放牧，上午九点，本堂神甫经过时，就和孩子坐在沟渠上，小牧童就用本堂神甫的祈祷书当课本来学。

"三个月下来，他已能识字了。

"还不止于此，接下来他该学写字了。

"本堂神甫请罗马的一位写字教师写了三套字母，一套大号的，一套中号的，一套小号的；他对他说，他可以用一个铁尖头，在石板瓦上照这些字母描，学着写字。

"当天晚上，羊群回到农庄之后，小万帕就跑到帕莱斯特里纳的

锁匠那里，拿起一根大铁钉，烧红，锤打，锻圆，制成了一根古色古香的铁笔。

"次日，他又收集了一大堆石板瓦，开始学写字了。

"三个月过后，他学会了写字。

"本堂神甫对他的绝顶聪明深感惊奇，并为他的天赋所感动，送了他几本簿子、一盒铅笔和一把削笔刀。

"他又重新开始学习，不过与第一次截然不同；一个星期后，他使用鹅毛笔就如使用铁笔一样自如了。

"本堂神甫向圣费利切讲述了这段趣事，后者唤来了小牧童，让他在他面前读书写字，并吩咐他的管帐让他与家仆一起吃饭，每月给他两个皮阿斯特。

"路易吉用这笔钱买了书本和铅笔。

"果然，他对所有的事物都表现出他那模仿的天赋，如同童年的乔托① 那样，他在石板上画绵羊、树和房子。

"接着，他用削笔刀开始削树木，把树切削成各种形状；民间雕刻家平内利就是这样开始他的创作生涯的。

"一个六七岁的小姑娘，也就是比万帕略年幼一些；在帕莱斯特里纳附近的农庄也看管一群羊；她是孤儿，出生在瓦尔蒙托纳，名叫泰蕾莎。

"两个孩子相遇了，紧挨着坐下来，让各自的羊群混杂在一块儿，一起吃草，而他俩又说又笑又是玩耍。到了傍晚，他俩把圣费利切伯爵和德·切尔韦特里男爵的羊群分开，两个孩子分手后各自回到自己的农庄，互相许诺第二天再会面。

"翌日，他们恪守诺言，就这样，他俩同时长大了。

"万帕到了十二岁时，小泰蕾莎十一岁。

"这时，他们的天性都在发展。

"路易吉在孤独中可以充分发挥自己的艺术禀赋，但在另一面，他心血来潮就会愁上一阵，遇到什么事就会激动异常，还喜欢耍性子

① 乔托（1266—1337）：十四世纪意大利画家

发脾气，对什么都爱嘲弄一番。邦皮纳拉、帕莱斯特里纳或是瓦尔蒙托纳的小孩子，不仅没有一个能对他有所影响，而且谁也成不了他的小伙伴。他的个性很强，永远要求别人做这做那而自己不愿作出任何让步，因此没有人想同他亲近，也没有人对他表示同情。唯有泰蕾莎只消一句话、一个眼神、一个手势便能使这个人服服帖帖，他在一个女人手上能言听计从，但在男人手上，不论那人是谁，他都是宁折不弯的。

"与他相反，泰蕾莎总是活泼、轻松、高高兴兴的，不过她太爱撒娇。圣费利切伯爵的管帐给路易吉的两个皮阿斯特，以及他在罗马玩具商那里出售的所有雕刻小玩意儿的所得，都统统变成了珍珠耳环、水晶项链和金别针了。所以说，泰蕾莎靠了她的年轻朋友的慷慨大度，成了罗马市郊最漂亮、最高雅的农家女。

"这两个孩子一天天长大，每天白天都厮守在一起，听任各自的天性自由发展，但从不发生矛盾。所以，在他俩的谈话中，在他俩互相祝愿或是想入非非时，万帕总是把自己当成了船长、将军或是省长；而泰蕾莎则看见自己很有钱，穿着最华丽的裙子，有一群穿制服的仆人侍候左右。当他俩度过了整个白天，为他们的未来编织完一幅幅不可思议的、五光十色的阿拉伯装饰图案之后，便各自带着羊群回到自己的羊圈里，于是他们便又从空中楼阁重新落到他们卑微的现实处境之中。

"一天，年轻的牧羊人对伯爵的管帐说，他曾看见一条狼从萨皮纳① 的群山中跑出来，在他的羊群周围转悠。管帐给了他一支长枪，这正中万帕下怀。

"这支长枪正巧是布雷西亚② 产的，枪筒很好，打出子弹与英国马枪同样准确，不过，有一天，伯爵猛击一头受伤的狐狸时，把枪托砸碎了，这把枪就报废了。

"这对像万帕这样的雕刻家来说并不难。他察看了旧枪托，计算了一下如何改制以适应他的瞄准距离，做成了另一个枪托，并在上面

① 意大利中部地区，境内多山。

② 意大利北部亚平宁山麓城市，十六世纪时很繁荣。

刻上极为美丽的花纹，倘若他想到城里仅仅把枪托卖掉，他肯定也能挣得十五到二十个皮阿斯特

“然而他可不这样做，有一支枪可是年轻人长久以来的一个美梦　在所有独立替代了自由的国家里，任何一个意志坚强、体魄健壮的人的第一需要就是要一件武器，它既能出击，又能自卫，它能使携带者变得可怕，使他常常变得令人生畏。

“从此，万帕把所有余暇都用来练习射击；他买了火药和子弹，一切都成了他射击的目标，譬如一棵长在萨比纳山坡上的枯瘦、干巴、灰不溜秋的橄榄树枝干，夜晚从洞穴里钻出来猎食的狐狸或是在天空翱翔的老鹰。不多久，他就能百发百中了，泰蕾莎起初听到枪声就胆战心惊，后来也不害怕了，并且还喜欢看她的年轻伙伴打枪，想打什么就打到什么，其准确程度，就象他是用手把子弹放到那里去似的。

“一天晚上，一条狼真的从松树林里钻出来了，这一对年轻人正在这林子附近消磨时间；狼在平地上还没走上十步就倒毙了。

“万帕对这漂亮的一枪得意极了，他把狼扛在肩上，带回农庄里。

“所有这些情况使路易吉在农庄周围有了一定的声望；强者不论在哪儿，总会有一大帮崇拜者的。在附近，人们把这个年轻的牧羊人说成是方圆十里之内最机灵、最强健、最勇敢的contadino①。虽说泰蕾莎在更广阔的方圆之内被认为是萨皮纳地区最美丽的姑娘，但没有人敢于对她说一句表示爱慕的话，因为他们知道万帕喜欢她。

“不过，这两个年轻人彼此从不互道爱慕之心。他们紧挨着一块儿成长，就如两棵树，根须在地底下虬扎盘结，枝丫在地面上缠绕交错，花香在天空中氤氲混和。不过，他俩彼此相见的愿望是一致的，这个愿望便成了一种需要，他们明白了，一天不见面还不如去死。

“泰蕾莎十六岁了，而万帕是十七。

“那个时候，人们开始议论在莱皮尼山上正在形成的一支匪帮。在罗马附近，土匪抢劫现象并未真正地斩根灭绝。有时土匪中会缺少

① 意大利文：农民。

个把首领.但如果有某个首领站出来.一般说.他倒是不会缺少一帮喽罗的

“著名的库库默托曾在那不勒斯大动干戈.在阿布鲁兹被人追捕围堵.又被赶出那不勒斯公国,于是像曼弗雷德[1]那样.越过加里利亚诺山,来到松尼诺和朱贝尔诺交界处,在阿马西纳河畔藏身匿迹。

“就是他张罗重新组织一支队伍,步德瑟拉里和加斯帕罗内的后尘,并希望自己很快就超过他们。帕莱斯特里纳、弗拉斯卡蒂和邦皮纳拉的好几个年轻人都失踪了。起初,大家为他们担心,不过很快,人们便知道他们参加库库默托匪帮去了。

“又过了一些时候,库库默托成了普遍关注的目标,大家都在谈论这个匪帮首领的胆大包天和桀骜不训的个性。

“一天,他劫走了一个少女,她是弗罗齐诺内的土地丈量员的女儿。强盗的法律是严明的:少女先归劫持她的人所有,然后其他人抽签挨个儿享有,直到不幸的少女被整个匪帮玩够了,被他们抛弃或是死亡为止。

“倘若亲属相当富有可以赎回女儿的话,他们就派一名送信人去谈赎金,肉票的头颅足以保证信使的安全。倘若对方不愿付赎金,肉票就无可挽救地要送命。

“这个少女的恋人在库库默托的队伍里,名叫卡利尼。

“当她认出年轻人后,就向他伸出双手,以为可以得救了。不过当可怜的卡利尼认出她时,感到心也碎了,因为他知道等待着他的恋人的是什么样的命运。

“不过,他是库库默托的宠信,三年来他与他出生入死,共渡难关,他曾一枪结果一个宪兵的命,后者当时正举起军刀欲砍他首领的脑袋,所以他希望库库默托对他能有所关照。

“于是,他把首领拉到一边,这时,少女坐着靠在林中空地的一棵参天大松树的树干上,让罗马农家女的优美的发饰披挂下来,遮住自己的脸,以挡住强盗们灼灼发亮的目光。

---

① 英国诗人拜伦同名诗剧的主人公。

“年轻人把首领拉到一旁之后，便前前后后对他说了一通，说他与女俘的恋情，他俩的海誓山盟，自他们一伙来到附近安营扎寨之后，每天夜间，他们又是如何在一个废墟里幽会的。

“就在那天晚上，正巧库库默托派卡利尼到一个邻近的村子里去，他就没能赴约，而照库库默托的说法，他碰巧路过那里，于是便把少女劫来了。

“卡利尼哀求首领看在他的面子上破一次例，并请他尊重丽塔，对他说，少女的父亲很有钱，可以付出一笔可观的赎金。

“看来库库默托对他的朋友的请求深表同情，要他去找一个牧羊人，可以派他到弗罗齐诺内去丽塔的父亲那儿报信。

“于是卡利尼欢欢喜喜地来到少女身边，告诉她她得救了，并请她给她的父亲写一封信，把自己的遭遇告诉他，并向他说明，她的赎金定为三百个皮阿斯特。

“他们给老父十二小时的最大期限，也就是说到次日上午九点为止。

“信写成后，卡利尼立即带着信，奔到山下去找送信人。

“他看见一个牧童正把羊群赶进羊圈里。牧童是强盗天然的送信人，他们生活在城市和山地之间，也介于蛮荒生活和文明生活两者之间。

“年轻的牧羊人立刻出发了，答应在一个小时之内到达弗罗齐诺内。

“卡利尼回来时兴致勃勃，他去找他的恋人，要告诉她这个好消息。

“他看见那一帮人在林间空地上，高高兴兴地在享用强盗们向农民勒索来的，仅仅作为贡品的食物。在这些兴高采烈的食客当中，他寻找库库默托和丽塔，但没有找到。

“他问他俩在哪儿，强盗们爆发出一阵狂笑作为回答。卡利尼的额上沁出了冷汗，他慌乱不安，惊恐得根根头发都竖起来了。

“他又问了一遍。一个食客斟了一杯奥尔维埃托葡萄酒，递给他，并对他说：

“‘为勇敢的库库默托和美人丽塔的健康干杯！’

“这时，卡利尼似乎听到一个女人的尖叫声，他一切都明白了。他抓起酒杯向那个递酒的人劈头盖脸地扔过去，接着便向发出喊叫声的方向冲过去。

“在百步远处的一个灌木丛的拐角，他看见丽塔昏死在库库默托的怀抱之中。

“库库默托看见卡利尼，每只手拿着一把短枪站了起来

“两个强盗对峙了片刻，一个嘴角上淫荡地狞笑着，另一个的脸显出死一般的苍白。

“人们以为在这两个人之间将要发生火并；可是，卡利尼的面容渐渐放松了，他的一只本来握住挂在腰带上一柄手枪的手，在身边垂落了下来。

“丽塔平躺在两个人之间。

“一轮皓月照亮了这一幕情景。

“‘呃！’库库默托对他说道，‘你去办了那件事了？’

“‘是的，头儿，’卡利尼答道，‘明天九点之前，丽塔的父亲就把钱带来了。’

“‘好极了。在此之前，我们可以快活一个晚上。这个少女非常迷人，说真的，你的眼力不错，卡利尼兄弟。我不是自私自利的人，所以我们这就回到伙伴那里去，抽签决定她现在归谁所有。’

“‘这么说，您决定按常规处理她了？’卡利尼问道。

“‘为什么要为她破例呢？’

“‘我原以为我的请求……’

“‘你比其他人强在哪儿？’

“‘说得对。’

“‘不过请放心吧，’库库默托接着说道，‘迟早你也会轮到的。

“卡利尼紧紧地咬着牙关，几乎要把牙齿咬碎了。

“‘走吧，’库库默托向食客们迈出一步说道，‘你来吗？’

“‘我随后就来。’

“库库默托走了，但目光老瞟着卡利尼，因为，他无疑担心后者会

从背后袭击他。不过那个强盗并无敌意的表示。

“他交叉着手臂，站在丽塔身边，后者始终昏迷不醒。

“一时间，库库默托头脑里闪出个念头，他以为年轻人是想把她抱起来，带着她逃走。但此刻，一切对他都已无所谓了，他已从丽塔身上得到他所要的一切；至于钱，三百个皮阿斯特经手下人一分，自己所得无几，他才不在乎哩。

“于是他径自向林中空地走去；可是，大大出乎他的意料的是，卡利尼几乎与他同时到达。

“‘抽签！抽签！’强盗们看见头儿来到了，一齐喊叫起来。

“所有人的眼睛都是醉意蒙眬，闪动着淫荡的目光，而篝火又把他们通身映照得红兮兮的，使他们酷似一个个魔鬼。

“他们的要求天经地义，因此首领点头表示同意他们的请求。他们把所有人的名字都写在纸上，放在一个帽子里，卡利尼的名字也在其中，队伍中最年轻的一个从临时票箱里取出一张票。

“这张票上写着迪亚伏拉西奥的名字。

“正是他建议卡利尼为首领的健康干杯，而卡利尼把酒杯扔到他的脸上作为回答的。

“那人的额角到嘴上砸开了一个大口子，鲜血汩汩地滴下来。

“迪亚伏拉西奥看见自己如此走运，发出一阵大笑。

“‘头儿，’他说道，‘刚才卡利尼不肯为您的健康干杯，现在请建议他为我的健康干杯吧，也许他对我不像对您那么高傲。’

“在场的每个人都以为卡利尼会发作的，然而出乎大家意外的是，他一手端起一只酒杯，另一只手拿起一瓶酒，把酒杯斟满；‘祝你健康，迪亚伏拉西奥，’他异常镇静地说道。

“说着，他一口就把酒灌进肚里，手连抖都不抖一下。过后，他靠近篝火坐了下来。

“‘我的那份饭呢？’他说道，‘我刚刚跑了一大圈，饿坏了。’

“‘好样的，卡利尼！’强盗们大声呼喊道。

“‘好啊，这才够意思，讲义气。’

“所有的人都在篝火旁围成一圈，而迪亚伏拉西奥走开了。

"卡利尼吃着，喝着，仿佛什么事也没发生过似的。

"强盗们惊讶地看着他，对他的冷漠迷惑不解，突然，他们听到身后有人踏着沉重的步伐走过来了。

"他们回过头来，看见迪亚伏拉西奥双臂抱着少女。

"她的头向后仰着，长长的秀发垂到地面上。

"当他俩走近篝火的光照范围之内后，他们这才发现少女和强盗都面无血色。

"他们的出现来得那么异乎寻常，那么肃穆庄重，每个人都情不自禁地站起来，除了卡利尼，他仍然坐着，照旧吃喝，仿佛在他周围并未发生什么事似的。

"迪亚伏拉西奥在一片死寂中继续向前走了几步，把丽塔放在首领的脚下。

"这时，大家才知道少女和强盗都面无血色的原因了：一把尖刀插进丽塔的左乳下方，深至刀柄处。

"所有的人都把目光转向卡利尼，只见他腰带上的刀鞘是空的。

"'哦！哦！'首领说道，'现在我明白为什么卡利尼要留在我后面了。'

"任何一个生性野蛮的人都会高度评价一桩勇敢激越的行为；虽说也许没有一个强盗能干得出卡利尼刚才所做出的事情，但大家都能理解他的所作所为。

"'怎么样！'卡利尼说道，他也站了起来，走近尸体，把手放在一把枪的枪把上，'还有谁想与我争夺这个女人吗？'

"'没有了，'首领说道，'她是属于你的！'

"这时，卡利尼把她搂在怀里，带她走出篝火映照的光圈。

"库库默托像往常一样布置了哨兵，强盗都一个个裹着披风，围着篝火躺下了。

"半夜，哨兵发出警报，刹那间，首领和他的伙伴都起来了。

"来者是丽塔的父亲，他把女儿的赎金亲自送来了。

"'喏，'他把钱袋递给库库默托，对他说道，'这里是三百个皮阿斯特，把孩子还给我吧。'

“但首领没去接钱，只是向他示意跟他走。老人照办了。两人在树丛下走着，一轮圆月从树枝隙间筛落下一绺绺融融的月光。最后，库库默托收住脚步，伸出手，指着一棵树下缠在一起的两个人，对老人说：

“‘瞧，向卡利尼要你的女儿吧，他会向你说清楚的。’

“说完，他就回到他的伙伴中间。

“老人一动不动，两眼定神。他感到了有什么他尚未料到的、不可想象的巨大灾难笼罩在他的头上。

“他终于向那两个模模糊糊的人影迈出几步，他看不清究竟是谁。

“卡利尼听到有人向他走来的声音，抬起头，这时老人才逐渐看清了那两个人的形体。

“一个女人躺在地上，头枕在一个坐着的男人的膝上，那男人向她俯下身子。当他直起身子时，才露出了女人的脸庞，他把她紧紧压在自己的胸前。

“老人认出了女儿，卡利尼认出了老人。

“‘我一直在等你，’强盗对丽塔的父亲说道。

“‘坏蛋！’老人说道，‘你在干什么？’

“他恐怖地看着丽塔，她脸色苍白，一动不动，浑身是血，胸前插着一把刀。

“月光照在她的身上，白花花的月光把她照亮了。

“‘库库默托强奸了你的女儿，’强盗说，‘我爱她，所以我把她杀了；因为在他之后，她将成为整个一伙人的玩物。’

“老人一句话也没说，不过，他的脸色白得与死人无异。

“‘现在，’卡利尼说道，‘如果我做错了，你就为她报仇吧。’

“说着，他拔出插在少女胸脯上的尖刀，站起来，用一只手把刀交给老人，他用另一只手撕开上衣，向他显露出赤裸的胸膛。

“‘你做得对，’老人声音低沉地对他说，‘拥抱我吧，我的儿子。’

“卡利尼哭着扑向他恋人父亲的怀里，这位血性男子是平生第一次落泪。

“‘现在，’老人对卡利尼说道，‘帮我把我的女儿埋掉吧。’

“卡利尼去找了两把铲子，父亲和恋人开始在一棵橡树下挖坑，橡树浓密的枝叶可把少女的坟茔盖没。

“墓穴挖成后，父亲先抱吻了她，继而是恋人；接着，一个抓住她的双脚，另一个捧起她的双肩，他们把她安放在墓穴内。

“他俩分别又在墓穴的两面跪下，为死者的亡灵祈祷。

“他们祈祷完毕后，便把泥土堆到尸体上面，直到墓穴填满为止。

“这时，老人向卡利尼伸出一只手。

“‘我谢谢你，我的儿子！’老人对卡利尼说道，‘现在，让我一个人呆一会儿吧。’

“‘可是……’另一个嗫嚅道。

“‘你去吧，我命令你这么做。’

“卡利尼服从了，走回到伙伴们身边，裹上披风，很快就似乎与其他人一样沉沉入睡了。

“头天晚上他们就决定要换个露营地。

“破晓前一个小时，库库默托叫醒了他手下的人，命令大家出发。

“可是卡利尼不肯离开森林，他要知道丽塔父亲的情况。

“他向跟老人分手的那个地方走去。

“他发现老人吊死在遮蔽他女儿坟茔的那棵橡树的一根树枝上。

“这时，他在一个的尸体前，又在另一个的墓穴上立下了要为他俩报仇雪恨的誓言。

“然而他未能实现誓言，因为两天后，在与罗马的马枪兵的一次交火中，卡利尼被打死了。

“不过，令人惊奇的是，他面对敌人，却在背后挨了一颗子弹。

“其中一个强盗提醒自己的伙伴说，当卡利尼倒下时，库库默托正站在他身后十步远的地方，于是大家也就不觉得奇怪了。

“在他们从弗罗齐诺内森林出发的当天早晨，他就暗中跟踪卡利尼，听见了他立下的誓言，他是一个有心计的人，所以就先发制人了。

“人们还叙述着有关这个可畏的匪帮首领的另外十个故事，每个都与这一个同样惊险。

“就这样，从丰迪到贝鲁斯，所有人只要听到库库默托这个名字就会吓得发抖。

“这些传闻轶事常常也是路易吉和泰蕾莎的话题。

“少女听到这些传说就吓得要命；然而万帕却面露微笑安慰她，他拍打着他那杆好枪，它能百发百中。倘若她还不放心，他就向她指着百步之外栖息在一根枯树枝上的一只乌鸦，向它瞄准，放了一枪，禽鸟被击中，落到树底下。

“时光就这样流逝着，两位年轻人决定，等万帕二十岁，泰蕾莎十九岁时，他俩就结婚。

“他俩都是孤儿，只须征得各自的主人同意就行了，他们提了出来，并获得准许。

“一天，正当他俩谈论他们未来的计划时，突然听到两三声枪响；接着，一个人突然从他们通常放牧羊群的林子里冒出来，并向他们奔过来。

“那人跑到他们能听见说话的地方后，便冲着他们叫喊道：

“‘有人追捕我！你们能把我藏起来吗？’

“两个年轻人一眼看出逃跑者很可能是个强盗，在农民和罗马盗匪之间有一种天然的同情心理，所以前者总是随时准备为后者出力的。

“万帕什么也没说，向堵在他们熟悉的岩洞口上的一块大石头奔去，把石头移开，露出洞口，示意逃跑者躲进这个无人知晓的隐蔽处，然后又推上石头，回到泰蕾莎身旁坐下。

“几乎在同时，四名骑马宪兵出现在林边，其中三名似乎在搜寻逃跑者，第四名掐住一个被俘获的强盗的颈脖推着他往前走。

“三名宪兵向周围扫了一眼，看见这对年轻人，便策马向他们奔来，盘问他们。

“他们说什么也没看见。

“‘这可真糟糕，’队长说，‘因为我们搜寻的那个人是个头子。’

“‘库库默托？’路易吉和泰蕾莎禁不住异口同声地大声问道。

“‘是的，’队长答道，‘他的脑袋被悬赏一千个罗马埃居，倘若你

们能帮助我抓住他，其中五百就归你们所有。'

"两位年轻人交换了一个眼色。队长一时间抱有了希望。五百个罗马埃居相当于三千法郎，三千法郎对这两个行将结婚的可怜的孤儿来说可是一笔财富哪。

"'是的，这很糟糕，'万帕说道，'可我们没看见他。'

"这时，几个宪兵又分头去搜寻了，但一无所获。

"随后，他们一个个都走了。

"于是，万帕走上前移开石头，库库默托钻了出来。

"他通过石头的缝隙早已看到两个年轻人与宪兵们在交谈；他大致猜到了他们谈话的内容，并从路易吉和泰蕾莎的脸部表情看出他俩决不会把他交出去的，于是便从口袋里掏出一个塞满金子的钱袋，把它送给他俩。

"可是万帕高傲地抬起头，泰蕾莎呢，她想到用这只装满金子的钱袋可以买到漂亮的首饰和华贵的衣服时，两只眼睛灼灼发亮了。

"库库默托是一个老奸巨猾的恶魔。他只是披了强盗的外衣，实际上是一条毒蛇。他攫获了她的目光，看出泰蕾莎是一个轻佻的女人，回到森林里去时，一路上他好几次回过头来看她，借口是向这两位救命恩人致意。

"好几天又过去了，库库默托再没露面，也未听见谁再谈论起他。

"狂欢节的日子临近了。圣费利切伯爵宣布要举办一个盛大的化装舞会，全罗马最高贵的人都在被邀请之列。

"泰蕾莎非常想去见识见识舞会的盛况。路易吉请求管帐，即他的保护人准许她与他本人混杂在东家众多的侍仆中间，一睹舞会的场面。他得到了准许。

"伯爵举办这个舞会的主要动机是为了取得他所钟爱的女儿卡尔梅拉的欢心。

"卡尔梅拉与泰蕾莎的年龄和身材正巧相仿，而泰蕾莎至少与卡尔梅拉同样俏丽。

"舞会的当晚，泰蕾莎穿上了她最漂亮的衣装，戴上了她最华美的别针，别上了她最绚丽的彩色玻璃小饰物，这是弗拉斯卡蒂妇女的

穿戴。

“路易吉也穿着罗马农民每逢过节的日子穿的那种异常鲜丽的衣装。

“这两个人既然已得到准许，就混杂在仆役和农民之中。

“节日是丰富多彩的。不仅别墅里灯火通明，而且在花园的树枝上还挂有几千盏彩色宫灯。不多久，府邸里挤不下的来宾就拥到凉台上，继而又从凉台挤到走道上。

“在每一个交叉通道处，都设有一个乐队，并备有酒菜柜和饮料；来宾随时可停下来，组成四对舞组，爱在哪儿跳就在哪儿跳。

“卡尔梅拉穿着索尼诺妇女的服装。她的无边软帽上缀了一圈珍珠，头发上的别针是金子和钻石做的，她的腰带是土耳其丝绸做成的，上面还绣着大朵大朵的花；她的外套和裙子是纯羊毛的，围裙是印度平纹细布做的；胸衣上的钮扣都是宝石制品。

“她的女伴中的两位，一位穿着内图诺妇女的服装，另一位穿着里恰妇女的服装。

“出身于罗马最富有、最高贵的门第的四个年轻男士，以世上绝无仅有的意大利式的潇洒风度伴随在她们左右，他们分别穿着阿尔巴诺、韦莱特里、契维塔卡斯特拉纳和索拉的乡间服装。

“不言而喻，这些农夫的服装，如同农妇的服装一样，都是珠光宝气、披金挂银的。

“卡尔梅拉突然想跳一组清一色的四对舞，但缺少一个女伴。

“卡尔梅拉环顾四周，女宾中没有一个穿着跟她和她女伴相配的服装。

“圣费利切伯爵向她指出了混在一群农妇之中的泰蕾莎，此时她正挽着路易吉的胳膊。

“‘您允准吗，父亲？’卡尔梅拉问道。

“‘当然，’伯爵答道，‘我们不就是在过狂欢节吗！’

“卡尔梅拉就向一个陪伴她，并与她交谈的年轻男士俯下身子，向他说了几句话，并用手指指向那个少女。

“年轻人眼睛顺着那只纤巧的小手所指的方向看去，做了一个服

从的手势，走去邀请泰蕾莎在由伯爵女儿领舞的一组四对舞上亮相。

“泰蕾莎感到脸上火辣辣地在燃烧。她用目光探问路易吉：显然已经无法拒绝了。路易吉本挽着泰蕾莎的胳膊，慢慢地让它抽回去；泰蕾莎由高雅的舞伴带领着走开了，抖抖索索地在贵族式的四对舞中占了一个位置。

“当然啦，在艺术家的眼光里，泰蕾莎那身端庄、古板的服饰与卡尔梅拉和她的女伴的服饰相比自有一番别致的情趣，然而泰蕾莎本是一个轻佻、风流的少女，平纹细布的刺花绣边，腰带上的棕榈饰花，闪光的开司米早使她眼花缭乱，而蓝宝石和钻石的粼粼光泽又使她魂不守舍了。

“路易吉呢，他感到自身产生了一种莫名其妙的情感，如同一阵隐痛先是吞噬着他的心，然后又颤动着波及到他的血管，占有了他的全身，他的目光追随着泰蕾莎和她的舞伴的每一个微小的动作；当他俩的手相碰时，他感到头晕目眩，血管剧烈地跳动着，仿佛钟声在他的耳畔震颤。当他俩说话时，虽说泰蕾莎双眼低垂，羞怯地听着她的舞伴在侃侃而谈，但既然路易吉在俊俏的年轻人炽烈的眼光里猜出这些话都是赞美之词，他就觉得大地在他脚下旋转，地狱里所有的声音都在向他耳语，激励他去谋杀、去暗算。这时，他担心自己会不由自主地作出疯狂之举，于是便用一只手抓住他背靠着的绿篱，另一只手却神经质似的握紧挂在腰带上、手柄上刻着花纹的匕首，他有几次居然不知不觉地把短刀整个儿从刀鞘里拔出来了。

“路易吉嫉妒了！他感到泰蕾莎生性风流，爱慕虚荣，她一冲动，很可能离他而去的。

“这会儿，年轻的农妇方才还是腼腆，甚至几乎是胆怯的，现在完全恢复了常态。我们说过，泰蕾莎是个美人，可她还不止是美的。她还很优雅，带有野味的优雅，这与通常搔首弄姿、矫揉造作的媚态相比，自有另一种魅力。

“她几乎在四对舞中独领风骚了；倘若说她对圣费利切伯爵的女儿羡慕不已的话，我们可不敢断言卡尔梅拉对她就不怀几分妒意。

“因此，她那英俊的舞伴把她送回到他刚才请她，并且路易吉在

等着她的原位时，说了一大堆恭维的话。

“在跳四对舞时，有两三次，少女向路易吉瞥了一眼，每一次，她都看见他面色苍白，脸绷得紧紧的。甚至有一次，他的短刀的利刃已一半出了鞘，在她的眼前晃动，仿佛是一道不祥的闪光。

“因此她重新挽起她的恋人的胳膊时，几乎全身都在发抖。

“四对舞获得巨大成功，显然，应该再来一次。只有卡尔梅拉一个人反对；可是圣费利切伯爵温存地请求他的女儿，最后她还是同意了。

“立即便有一个舞伴走上前去想邀请泰蕾莎，缺少她，四对舞就跳不起来。可是少女已经不见了。

“事实是路易吉感到再无力量忍受第二次考验了；他半是劝慰半是胁迫，终于把泰蕾莎拖到了花园的另一头。泰蕾莎虽说心里不愿意，还是作出了让步；刚才，她看见了年轻人那惶恐不安的脸容，现在他虽默不作声，但时而又神经质地颤栗一下，她看出并明白了，在他心中一定产生了什么非同小可的想法。她自己的内心也激动不已，虽说她没做出什么出格的事情，但她明白路易吉是有权责备她几句的：责备什么？她闹不清楚；可是，她仍然觉得如要责备她，也是完全应该的。

“然而，使泰蕾莎大为惊奇的是，路易吉一声不吭，在晚上余下的整个时间里，一句话也没从他的嘴里冒出来。不过，当夜晚的凉气把花园里的宾客赶走，别墅的几道门都关上，晚会改在室内进行时，他才送泰蕾莎回家；当她将要回到自己的住所时，他才开口说：

“‘泰蕾莎，当你在年轻的德·圣费利切小姐对面跳舞时你在想什么？’

“‘我在想，’少女以赤裸裸的坦诚态度答道，‘我宁愿用一半生命换得她穿的那身衣服。’

“‘你的舞伴对你说什么？’

“‘他对我说，只要我愿意就能得到，我只要开口便行了。’

“‘他说得对，’路易吉说道，‘你真的像你所说的那么想要得到这套衣服吗？’

“‘是的。’

“‘行，你会有的！’

“少女吃了一惊，抬起头想问他什么；可是他的脸色是那么阴沉、那么可怕，话没说出口就卡住了。

“再说，路易吉说完这几句话后已经走开了。

“泰蕾莎在夜色中一直目送着他，直到看不见他为止。当他消失后，她叹了一口气回到自己的住所。

“就在当天夜间，也许是某个仆人粗心大意，忘了灭灯，发生了一件大事；圣费利切的别墅失火了，正巧烧着了美丽的卡尔梅拉的套间隔壁的几间偏房。深夜窜出的熊熊火光把她惊醒了，她跳下床，穿上睡袍，想夺门而走；可是她要经过的走廊也已经着火，于是她又回到自己的卧室，大呼救命；陡地，她那扇离地面二十尺高的窗户打开了，一个年轻的农民冲进套间，把她抱在怀里，以非凡的力量和敏捷，把她抱到绿地的一块细密的草坪上，她昏了过去。当她恢复知觉后，她的父亲在她身边。所有仆人都围着她，照料她。别墅一翼的全部房间烧毁了，这又何妨，只要卡尔梅拉安然无恙就行了。

“人们到处寻找救她的人，但他没有再露面；他们又向其他人打听，也没有人看见过他。说到卡尔梅拉，她当时神志不清，根本没看清此人的模样。

“再说，伯爵家赀巨万，卡尔梅拉只是受到一些惊吓，由于她奇迹般地死里逃生，在他看来，这与其说是一件真正的灾祸，还不如说是天主的又一次恩宠；因此，火灾造成的损失对他来说是微不足道的。

“次日，两个年轻人按时在林边相遇了。路易吉先到，他兴高采烈地迎向少女，他似乎把头天晚上发生的事全忘了。泰蕾莎显然心事重重；但当她看见路易吉这样心情愉快，她也就装出轻松坦然的样子；只要不受情绪的干扰，她的本性就是这样的。

“路易吉挽住她的手臂，一直把她带到岩洞的进口处。他停了下来。少女知道要发生什么不同寻常的事情了，直愣愣地望着他。

“‘泰蕾莎，’路易吉说道，‘昨天晚上，你对我说，你宁愿献出世上的一切以换取一套像伯爵女儿穿的那样的衣服，是吗？’

“‘对，’泰蕾莎惊奇地说道，‘可我那是疯了，才这么说的。’

“‘那么我当时答复你：行，你会得到的。’

“‘是啊，’少女接着说道，路易吉愈往下说，她就愈惊讶，‘可你这么回答我，大概是想让我高兴高兴吧。’

“‘我办不到的事情，我可从来不会答应你的，泰蕾莎，’路易吉志得意满地说道，‘进山洞去，穿衣服吧。’

“他说完这几句话后，就移去石块，向泰蕾莎指了指洞口，洞内有一面漂亮的镜子，镜子两旁各点着一支蜡烛，把洞穴照亮了。在路易吉自己制作的一张土里土气的桌子上，放着一串珍珠项链、几枚钻石别针；在旁边的一张椅子上，放着那套衣饰的其他部分。

“泰蕾莎兴奋得大叫一声，也不问问这套衣饰从哪里来的，甚至都来不及向路易吉道谢，便冲进改装成梳妆室的岩洞里。

“路易吉在她身后把巨石推上了，因为在他所处的位置与帕莱斯特里纳之间隔着一个小山包，他刚刚看见山包顶上有一个旅人骑着马停顿了一下，仿佛决定不了走哪条路似的。此人的身影在蓝天的衬托下，轮廓显得异常清晰，这是南部地区观远景的特有现象。

“旅人发现路易吉，便策马向他跑来。

“路易吉没猜错；这个游客从帕莱斯特里纳到蒂沃利去，正在犹豫，不知该走哪条路。

“年轻人把路指给他看；可是这条路再往前走四分之一里地，又分成三条岔道，旅人在那里还是要迷失方向的，于是他请路易吉充当他的向导。

“路易吉脱下外套，放到地上，把马枪扛在肩上，一身轻装，走在旅人的前面引路，他那山里人敏捷的步伐，马也只是勉强才能跟得上。

“十分钟后，路易吉和旅人走到了年轻牧羊人指出的那个岔路口。

“到了那儿，路易吉就像皇帝那样，威严地挥了一下手，向旅人指出了该走的其中一条小路。

“‘您走这条路，大人，’他说道，‘现在您不会再错啦。’

“‘那么你呢，这是你的报酬，’旅人说着，向年轻的牧羊人递过去几枚小角子。

“‘谢谢，’路易吉边缩手边说道，‘我这是帮忙，不是讨钱。’

“‘可是，’旅人说道，他似乎早就习惯城里人的奴颜婢膝与山区人的高傲之间的这种差异了，‘如果你拒收一份酬劳的话，那么至少可以接受一件礼物吧！’

“‘哦！可以，这是另一码事了。’

“‘那好，’旅人说道，‘拿着这两枚威尼斯西昆吧，把这钱送给你的未婚妻，可以换回一对耳坠子。’

“‘您呢，那么请您拿着这把短刀吧，’年轻的牧羊人说道，‘您从阿尔巴诺到契维塔卡斯特拉纳再也找不到一把刀柄雕刻得如此精美的小刀了。’

“‘我收下，’旅人说道，‘可是这一来，我又欠你的情了，因为这把刀不止值两个西昆呢。’

“‘从商人那里买，也许是的；但这是我自己雕刻的，所以至多值一个皮阿斯特。’

“‘你叫什么名字？’旅人问道。

“‘路易吉·万帕，’牧羊人答道，其神色就像在回答：我是马其顿国王亚历山大，‘那么您呢？’

“‘我么，’旅人说道，‘我叫水手辛巴德。’”

弗朗兹·德·埃皮奈惊呼了一声。

“水手辛巴德！”他说道。

“对，”叙说者接着说道，“这是旅人报给万帕的名字。”

“嗯！您对这个名字有什么意见吗？”阿尔贝打断他的话说道，“这个名字相当漂亮，叫这个名字的这位先生，我得承认，他的种种冒险故事我在童年时是觉得很有趣的。”

弗朗兹不再多说了。读者不难理解，水手辛巴德这个名字，在他的脑子里唤起了一大堆记忆，如同头天晚上基督山伯爵这个名字勾起种种往事一样。

“请说下去，”他对旅馆主人说道。

“万帕倨傲地把两枚西昆放进口袋，慢吞吞地往原路回去。他走到离山洞两三百步远处，似乎听到了叫声。

“他收住脚步，倾听叫声从哪儿传来的。

“一秒钟后，他清楚地听到有人在呼唤着他的名字。

“叫声是从山洞方向传来的。

“他像一头羚羊那样蹦跳起来，边跑边把子弹压上枪膛，不到一分钟便跑到了与他瞥见旅人的那个小山包遥遥相望的一个山包顶上。

“到了那里，救命的呼喊声听得更清晰了。

“他俯身向山包下扫了一眼，只见一个人正在劫持泰蕾莎，如同半人半马的涅索斯劫走特伊阿尼拉① 似的。

“这个人向林子里跑去，并且已跑过从山洞到林子之间的四分之三的路程了。

“万帕目测了距离。这个人至少超前他两百步远，在他到达林子之前，不可能追上他了。

“年轻的牧羊人停下来，仿佛他的双脚在地上生了根似的。他用肩抵着枪托，朝劫持者的方向慢慢举起枪筒，枪口追随那人有一秒钟光景，然后开火。

“劫持者猛地站住，双膝下跪，拖着泰蕾莎一起倒了下来。

“不过泰蕾莎随即站了起来，而那个劫持者仍旧躺着，在临死前的抽搐中挣扎。

“万帕立即冲向泰蕾莎，因为她跑出离垂死者十步远处，双腿一软，又跪倒下来；年轻人唯恐他的子弹在击中他的敌人的同时也擦伤了他的未婚妻。

“幸而什么事也没有，泰蕾莎仅仅因为受了惊吓才瘫倒在地的。当路易吉确信她安然无恙后，就转向那个受伤的人。

“那人双拳紧握，嘴巴痛苦地歪扭在一边，临死前冒出满头大汗，头发根根竖起，他刚咽下最后一口气。

① 希腊神话里的人物。涅索斯想夺走赫拉克勒斯的妻子特伊阿尼拉，结果被箭射中。

“他的双眼仍然睁开着，凶相毕露。

“万帕走近尸体，认出是库库默托。

“自从那天两个年轻人救了强盗一命之后，他爱上了泰蕾莎，并发誓要把少女占为己有。从那天起，他就一直在窥视着她；他趁她的恋人撇下她去为旅人带路的当儿，把她劫走；正当他以为她已归自己所有时，万帕的子弹借助年轻人万无一失的目力，射穿了他的心脏。

“万帕注视了他片刻，脸上毫无表情，相反，泰蕾莎却还在瑟瑟发抖，她只敢一步步慢慢地移近死去的强盗，从她恋人的肩膀上迟疑不决地向尸体瞥了一眼。

“过了一会儿，万帕转身面向他的恋人。

“‘哦！哦！’他说道，‘好嘛，你穿上了，现在轮到我去换装了。’

“果然，泰蕾莎从头到脚都穿戴上圣费利切伯爵女儿的衣装了。

“万帕抱起库库默托的尸体，把它带进岩洞，这回轮到泰蕾莎留在洞外了。

“倘若这时有第二位旅人路过，他将会看到一个十分罕见的情景：一个牧羊女在放羊，身上却穿着开司米裙子，戴着耳环、珍珠项链、钻石别针和由蓝宝石、绿宝石及红宝石制成的钮扣。

“他大概会以为回到了弗罗里安① 时代，返回巴黎时，他会明确地说，他遇上了阿尔卑斯山的牧羊女坐在萨宾山② 的山脚下。

“一刻钟后，万帕也从岩洞走出来。他的衣饰相对来说一点也不比泰蕾莎逊色，也是相当华丽的。

“他穿着一件带镂金钮扣的石榴红丝绒上装，一件绣满花的丝绸背心，颈脖上围着一条罗马三角巾，红绿丝质子弹袋上整个儿嵌满了金豆；淡蓝色天鹅绒马裤在膝盖下方用钻石环扣扣紧，护腿套是用鹿皮做的，缀满了多姿多彩的阿拉伯图案，帽子上飘动着五颜六色的绸带；他的腰带上挂着两块表，子弹袋上还插着一把精美绝伦的短刀。

“泰蕾莎发出一声赞美的喊叫。万帕这身穿戴装束酷似莱奥波尔·罗贝尔③ 或是西奈兹④ 画中的人物了。

“他已换上了库库默托的全套装束。

“年轻人发觉他已在他的未婚妻身上产生了效果，嘴角上露出了

得意的微笑。

"'现在,'他对泰蕾莎说道,'你准备与我同生死共患难吗?'

"'啊,是的!'少女充满热情地叫喊道。

"'我到哪儿你就跟到哪儿?'

"'天涯海角也去。'

"'那么,你就挽着我,我们出发吧,因为我们不能再浪费时间了。'

"少女把手伸进她恋人的胳膊里,甚至都不问问他要把她带到哪儿去;因为此时此刻,她觉得他英俊、神气、有力量,和天神无异。

"他俩向树林走去,几分钟后,他们已越过林子的边缘。

"不消说,万帕熟悉山里的每一条小径,因此,他径直走进树林,没有丝毫犹豫,虽说眼下没有一条现成的路可走,但他只要察看大树和灌木丛便能认出他要去的那条路该怎么走;他俩就这样步行了将近一个半小时。

"走了这段时间,他们已经走到树林最茂密的纵深处。一条河床干涸的河道向深谷延伸而去。河道夹在两岸之间,两岸的巨松浓荫密匝,使河道变得斑驳陆离,这条河如果不是顺流通畅的话,倒像是维吉尔所说的阿凡尔纳湖⑤的湖床了。可万帕偏偏就选择了这条离奇古怪的路走。

"泰蕾莎看到这么一块荒僻的野地又变得胆战心惊了,她紧贴着她的向导,一句话也说不出来;可是既然她看见他始终迈着平稳的步伐向前走,脸上又显现出镇定自若的神情,她也就增添了勇气来掩饰自己的不安情绪了。

"突然,离他们十步远处,一个人似乎从他藏身的树后闪现出来,把枪对准万帕。

---

① 弗罗里安(232—276):罗马皇帝。

② 萨宾山民在公元前二二〇年归顺罗马人。这句话隐喻古老的神话又再现了。

③ 莱奥波尔·罗贝尔(1794—1835):出生在瑞士,是法国画派的画家。

④ 西奈兹(1787—1870):法国画家。

⑤ 阿凡尔纳是意大利的一个湖,在古代被看成是阴曹地府的入口处。

“‘站住！’他叫喊道，‘要不就打死你。’

“‘行啦，’万帕抬起手轻蔑地挥了一下说道，而泰蕾莎却掩饰不住自己的恐惧，紧紧靠着他，‘难道狼与狼还要相互残杀吗？’

“‘你是谁？’哨兵问道。

“‘我是路易吉·万帕，圣费利切农庄的牧羊人。’

“‘你要干什么？’

“‘我想与你在罗卡比安卡山坳里的伙计说话。’

“‘那么就随我来吧，’哨兵说道，‘既然你知道往哪儿走，那么你就走在前头吧。’

“万帕笑了，显露出对强盗的过于谨慎不屑一顾的样子，带着泰蕾莎走在前面，用与刚才走来时同样坚定而自信的步伐继续往前走。

“五分钟后，强盗向他俩示意停下来。

“两个年轻人服从了。

“强盗学着乌鸦的叫声连叫了三遍。

“那边响起乌鸦呱呱的叫声与这三声遥相呼应。

“‘好了，’强盗说，‘现在你可以继续往前走了。’

“路易吉和泰蕾莎又往前走去。

“他俩愈往前走，泰蕾莎就愈加提心吊胆，于是便更紧地依偎在她的恋人身上；果然，通过树木的间隙，可以影影绰绰地看见一些武器和长枪闪闪发光的枪筒。

“罗卡比安卡山坳是在一座小山的端部，往昔这座小山大约是一座火山，在瑞莫斯和罗慕路斯① 离开阿尔伯② 来兴建罗马之前，这座火山便熄灭了。

“泰蕾莎和路易吉爬到山顶，几乎就在同时，他们面前出现了二十来个强盗。

“‘这个人要找你们，并想与你们说话，’哨兵说道。

---

① 罗慕路斯是传说中罗马城的建设者。据说他和瑞莫斯都是战神马尔斯生的孪生兄弟，长大成人后夺取阿尔伯城，并在台伯河畔建一新城，即罗马城。

② 阿尔伯是意大利古地区拉丁姆的一座古城，被摧毁后，大部分居民逃往罗马。

“‘他想和我们说什么?’其中一个人问道，没有首领期间，由他暂时负责。

“‘我想说我讨厌再干牧羊这一行了，’万帕说道。

“‘嗯，我理解，’临时的头儿说道，‘你来请求我们让你入伙吗?’

“‘欢迎他入伙!’来自费吕齐诺、邦皮纳拉和阿纳尼地区的好几个强盗齐声叫喊道，他们都认得路易吉·万帕。

“‘好，不过，我除了来入伙，还要求你们另一件事。’

“‘你还要向我们要求什么?’强盗们惊讶地问道。

“‘我要求当你们的头儿，’年轻人说道。

“强盗们爆发出一阵大笑。

“‘你凭什么要得到这个荣誉呢?’临时的头儿问道。

“‘我杀死了你们的首领库库默托，这就是他身上的衣服，’路易吉说道，‘我还放火烧了圣费利切别墅，为了让我的未婚妻穿上结婚的礼服。’

“一小时过后，路易吉·万帕被选为首领，替代库库默托。”

“啊哈，亲爱的阿尔贝，”弗朗兹转身向他的朋友说道，“现在，您对公民路易吉·万帕有什么想法?”

“我说这是一个神话，”阿尔贝答道，“根本就没这回事。”

“神话是什么意思?”帕斯特里尼问道。

“要向您解释话就多了，亲爱的旅馆老板，”弗朗兹答道，“您说现在万帕师傅正在罗马附近干他那个营生?”

“而且是放开胆子在干，在他之前，没有一个强盗像他那样干过。”

“这么说，警方对他也无能为力，抓不到他啰?”

“有什么办法! 他与平原的牧羊人、台伯河[①]的渔民和海岸的走私贩子都相处得很融洽。他们在山上搜寻他，他就逃到河上，他们又追赶到河上，而他已溜到大海上去了；当他们以为他躲在季利奥岛、加努蒂岛和基督山岛上的时候，他突然又在阿尔巴诺、蒂沃利和里契

① 意大利的一条河，流经罗马。

阿冒出来了。”

“他对游客的态度如何呢?”

“哦!天主啊!再简单不过啦。根据旅客离城距离的远近,他给他们八小时、十二小时、一天的付赎金的时间;时间过了,他再放宽一个小时。到了这个小时的第六十分钟,倘若他还没拿到钱,他就一枪让肉票的脑袋瓜开花,或是在他的胸口捅上一刀,一切就结束啦。”

“呃,阿尔贝,”弗朗兹向他的伙伴问道,“您还坚持取道从城外的大路去观瞻斗兽场吗?”

“当然啦,”阿尔贝说道,“只要路上风景更美一些就成。”

这时,九点钟敲响,门开了,马车夫出现了。

“两位阁下,”他说道,“车子准备好了。”

“好,”弗朗兹说道,“这样的话,就去斗兽场吧。”

“两位阁下是出波波洛门还是穿过大街小巷?”

“穿巷子走,该死的!穿巷子走!”弗朗兹嚷嚷道。

“啊!我亲爱的!”阿尔贝站起来,点燃了第六支雪茄烟,说道,“说实在的,我本以为您比现在更勇敢些呢。”

说着,两个年轻人走下楼梯,登上马车。

第三十四章　露　面

弗朗兹找到了一个折衷办法，让阿尔贝参观斗兽场，可不先经过任何一个古代的废墟，这样，游客就不会因对其他废墟心理上已慢慢适应，而对这座巨大建筑物恢宏博大的气概有所贬低。这条路线是顺着西斯蒂尼亚街走，在圣玛丽-马热尔教堂前横切过去，穿过乌尔巴纳街和圣彼得罗街进入凡科利街，然后直达斗兽场街。

此外，这条路线还有一个好处：帕斯特里尼老板向弗朗兹叙述的故事，里面居然还卷进了他那神秘的基督山东道主，这在他脑子里刻下了深深的印象，而这样的走法，就决不会让他分心了。于是他在车厢的一角，双手托住下巴颏，苦苦思索他不断对自己提出来的一大堆疑问，然而没有一个问题能得到满意的答案。

再说，还有一件事也让他想起了他的朋友水手辛巴德，这就是强盗和水手之间的神秘关系。帕斯特里尼老板说，万帕在渔民和走私贩子的船上都能找到安身之处，这使弗朗兹联想到了与那两个科西嘉强盗及小游艇的船员共进晚餐的那件事；仅仅为了把那两个人送走，那艘小游艇还特地绕道开到波托韦基奥港去了一趟。伦敦旅馆的老板也曾提到了基督山的主人自报的那个名字，这就向他说明：他不仅在科西嘉、托斯卡纳和西班牙沿海地区，而且在皮翁比诺、奇维塔韦基亚、奥斯蒂亚和加埃特海岸，扮演了同一个乐善好施的角色；就弗朗兹的记忆所及，他本人也曾说到过突尼斯和巴勒莫①，这也证明他的交游非常广泛。

---

① 意大利城市，西西里岛的首府。

虽说年轻人这会儿是全身心地沉湎在这种种回忆之中，但一当斗兽场废墟那硕大无朋的、黑乎乎的轮廓矗立在他眼前时，这些想法就立即化为乌有了。月亮透过斗兽场上一个个洞口，倾泻下绵绵不绝的、惨白的光芒，真像是从幽灵鬼魂的眼睛里射出来的。马车在 Mesa Sudans① 前几步远的地方停下来。马车夫走上去打开车厢门；两个年轻人跳下马车，迎面站着一个导游，仿佛是从地下钻出来的。

由于旅馆的导游是跟着他俩一起来的，这下他们就有了两位。

再说，在罗马，也无法避免同时雇用几个导游的情况：当您踏进旅馆大门时，普通导游就会找上您，一直跟到您出城的那天为止，除此而外，每一处名胜还有专项导游，我甚至要说在名胜的每个景点上都有。因此读者想想吧，在斗兽场导游还少得了吗，既然这个斗兽场确实不同凡响，连马提雅尔② 都说过：

"孟斐斯③ 不必再向我们吹嘘它那野蛮的奇迹——金字塔了，人们也无须再歌颂巴比伦的奇观异景了，与恺撒子孙建造的圆形剧场④ 那叹为观止的工程相比，一切都得让位；应该集中所有的赞美语言来颂扬这座建筑。"

弗朗兹和阿尔贝并不想逃避这些导游的盘剥。再说，只有这些导游才有权擎着火把周游这座名胜，不用他们麻烦将会更大。因此，他们未作任何抵抗，听凭这些带路人随意处置了。

弗朗兹已经游览过十次了，他懂得如何观赏。可是，既然他的伙伴是个新手，又是初次踏进弗拉维 · 韦斯巴芗⑤ 的这座古迹，我得承认是该夸他几句，虽然几个导游在一旁无知无识地聒噪不休，他仍然对它留下了深刻的印象。事实上，要不是亲眼目睹，谁也不会想到这

---

① 意大利文：苏丹台地。

② 马提雅尔（约 38/41—约 104）：罗马著名铭辞作家。

③ 孟斐斯是埃及古王国都城，位于尼罗河两岸。孟斐斯墓地有埃及著名的金字塔狮身人面像。

④ 指罗马斗兽场。

⑤ 韦斯巴芗（9—79）：罗马皇帝，弗拉维王朝创立者，罗马大斗兽场即为他在位时建造的。

么一个废墟居然还如此雄伟壮观；南方的月光就如西天落日的余辉，在它的神秘的光芒照耀下，那所有参差不齐的残垣断壁又仿佛放大了一倍。

因此，当耽于沉思的弗朗兹在废墟的内廊下走了百来步，他就让阿尔贝跟着导游走，自己则登上一个残缺不全的梯级；好在这些导游是不会放弃那一成不变的权利，会指引阿尔贝仔仔细细地参观狮子沟、斗士休息室和恺撒家族的看台的。他见他们悠哉游哉地一路往前走，就径自走到一根面向缺口的廊柱的阴影下坐下来，这样，蔚蔚壮观的大理石建筑便一览无余了。

弗朗兹在那儿坐了有刻把钟，正如我们说的，他把自己埋进一根廊柱的阴影里，不时地看看阿尔贝，后者在两名手拿火把的人陪同下，刚刚从斗兽场另一端的一道门出来，这一行人如同紧跟着一簇磷磷鬼火的幽灵似的走下一级级台阶，向童贞女① 专用的休憩处走去。忽然，他似乎听见从废墟的纵深处有一块石头滚落下来，这块石头是从他选定的台阶对面的那个台阶上滚落下来的，正巧落在他坐的地方。当然啦，一块年代久远的石头松动了，一直滚到底并不值得大惊小怪，可是这一回，他觉得这块石头是某个人用脚踩下来的，虽然踩动石头的那个人尽量放轻脚步，但他似乎仍然感到脚步声移近了。

果然，不一刻工夫，一个人出现了，他顺着台阶往上爬，他的身影也就愈来愈清晰，因为弗朗兹对面的上方开口处是被月光照亮着的，所以越往下去，梯级就越深入到暗处了。

此人也许像他一样是一个游客，他宁愿独自深思也不爱听他的导游那喋喋不休的无聊话，因此，他的出现也没什么可以使他感到惊讶的；可是看他走上最后几级台阶时那迟疑不决的样子，又看见他走上平台之后停下来，似乎在倾听什么的神态，显然，他来这里有着特殊的动机，他是在等候什么人。

弗朗兹不由自主地尽量缩到廊柱的背后。

离他俩呆着的地面十尺高处，穹顶开裂，露出一个圆洞，大小与

① 指专司家庭生活贞洁的女神维斯太的神庙中的侍女。

一口井相仿，从那儿可以看见布满星星的夜空。

也许几个世纪以来，这个洞口一直为月光打开了一个通道，在它周围，生长着一丛丛荆棘，在沉沉的深蓝色的苍穹之下，浮现出它那绿色的纤巧的姿影，而粗壮的青藤和一束束常春藤从这高高的平台上挂落下来，在穹顶下，如同飘动的缆绳，轻轻摇曳。

来者神秘地出现引起了弗朗兹的注意，此刻他呆在半明半暗处，弗朗兹虽看不清他的脸，但光线还不至于太暗，所以他尚能辨别出来者穿的衣服。此人裹着一件宽大的褐色披风，下摆的一角掀起搭在他的左肩上，把他的下半张脸遮住了，而他的宽檐帽则盖住了他的上半张脸。从洞口射进来的斜斜的月光只能照亮他的下半身衣履，因此还可以分辨出他穿的一条黑色的长裤，裤管掖在一双得体的、雪亮的皮靴里。

显然，这个人即便不是贵族，至少也是上层社会的一员。

他在那里站了几分钟，开始显现出不耐烦的样子，突然，在上面的平台上，响起了轻微的声响。

与此同时，一个黑影似乎截断了光线，原来是洞口中间出现了一个人，他以锐利的目光向黑暗处探索，看见了身穿披风的人；他立即抓住了一把垂挂着的常春藤，顺着飘荡的藤往下滑，到了离地面三、四尺时，便轻捷地跳下来。此人穿着罗马台伯河右岸的特朗斯泰凡尔人穿的全套服装。

"请原谅，阁下，"他用罗马方言说道，"我让您久等了。不过，我只迟到了几分钟。圣让-德-拉特朗教堂钟楼刚刚敲过十点。"

"是我提前了，而不是您迟到了，"陌生人用纯粹的托斯卡纳方言说道，"所以别客气；再说，即便您让我等了，我料想您也是身不由己，另有要事缠身吧。"

"果然如此，您说对了，阁下；我从圣仙堡来，费了好大劲才与贝波谈了一次。"

"贝波是什么人？"

"贝波是监狱的一个管理员，我给他开了一小笔定期年金才打听到教皇陛下堡内的情形。"

“哦！哦！我看出您是个十分细心的人，亲爱的朋友。”

“有什么办法呢，阁下！谁也不知道会发生什么事情；也许我本人有朝一日也会像这个可怜的佩皮诺一样被抓进去；那时我也需要有一只老鼠来咬断我的牢房上的铁丝网哩。”

“长话短说，您了解到了什么情况？”

“在星期二的两点钟要处死两个人，每当重大节日开始之际，罗马总有这套规矩。一个犯人被判锤刑①，他是个坏蛋，杀死了抚养他的神甫，根本不值得同情。另一个被处斩刑②，他就是可怜的佩皮诺。”

“那有什么办法呢，亲爱的，您不仅使教皇政府惊恐万分，而且也使邻近的王国人心惶惶，他们正需要杀一儆百哩。”

“可是佩皮诺甚至都没有加入我的队伍哪；他是个可怜的牧羊人，要说有罪，也只是给我们提供了一些粮食罢了。”

“这就完全可以把他当成您的同谋了。所以您瞧，他们对他格外优待；假如哪一天他们抓住您，那您也知道，他们是会判您锤刑的，而对他不是这样，只是判他上断头台。再说，这也能使老百姓多看点热闹，欣赏节目的口味各有不同嘛。”

“还没算上我为他们准备的一个节目，那可是他们没料到的，”特朗斯泰凡尔人紧接着说道。

“亲爱的朋友，请允许我对您说一句，”穿披风的人又说道，“我觉得您正准备做一件蠢事。”

“为了使那个可怜虫免受死刑，我可以不惜一切，他为了帮助我，现在处于困境。圣母在上，倘若我不为这个好心的小伙子做点什么，我就要把自己也看成是一个懦夫了。”

“那么您要干什么呢？”

“我将在断头台周围安置二十来个人，他被带上去时，我发出暗号，我们就手握匕首，扑向押送兵，再把他劫走。”

“这个办法看来很玄乎，我以为我的计划肯定比您的强。”

---

① 原文为意大利文：mazzolato。

② 原文为意大利文：décapito。

"您的计划是什么，阁下？"

"我把一万个皮阿斯特给某个我熟悉的人，让他同意把佩皮诺的死刑推延到明年执行；然后，在这一年里，我再把一千个皮阿斯特给另一个我熟悉的人，让他帮助佩皮诺越狱。"

"您确信能成功吗？"

"Pardieu①！"穿披风的人用法语说道。

"您说什么？"特朗斯泰凡尔人问道。

"我说，亲爱的，我只身一人用金钱收买，要比您和您手下的人用刀子、短枪、马枪和火枪有用得多。让我去做吧。"

"再好也没有了；可要是您失败了，我们还是随时准备干的。"

"如果您愿意，你们就随时作好准备吧，不过请相信，我会拿到他的特赦令的。"

"请您注意，后天就是星期二了。您只有明天一天时间了。"

"那又怎样！一天有二十四个小时，每小时有六十分钟，每分钟有六十秒，用八万六千四百秒可以做成许多事哩。"

"倘若您成功了，阁下，我们如何能知道呢？"

"很简单。我租了罗斯波利咖啡馆②的最后三个窗口；倘若我得到了缓刑令，则拐角处的两个窗户会挂上黄色锦缎，而中间的窗户挂上白色锦缎，上面还有一个红十字。"

"好极了。那么您让谁递交特赦令呢？"

"您派一个化装成苦修士的手下人给我，我会把特赦令交给他的。他靠了那身衣服，可以一直走到行刑台下面，把公文送给苦修士行列的领班，由他转交给刽子手。在这之前，请把这个消息告诉佩皮诺，让他别恐惧至死或变成疯子，否则，我们可要为他白白花一笔冤枉钱了。"

"请听我说，阁下，"特朗斯泰凡尔人说道，"我对您绝对忠诚，您对此深信不疑，是吗？"

---

① 法文：当然啦。

② 下文又有"罗斯波利宫"之说，其实指的是一个地方。

"至少希望如此。"

"好！倘若您把佩皮诺救出来，今后我对您就不仅仅是忠诚，而是绝对服从了。"

"您可要好好想想您刚才说的话啊，亲爱的！也许某天，我真的会提醒您，因为也可能在某天，我本人也需要您……"

"行啊，阁下；您在需要我的时候尽可找我，就如现在我需要您的时候找您一样；到那时，哪怕您在世界的另一个尽头，您只需给我写上这么一句：'干什么什么事'，我就去干，我发誓……"

"嘘！"陌生人说道，"我听到了声音。"

"是游客拿着火把参观斗兽场吧。"

"没有必要让他们看见我们在一起。这些导游都是探子，会认出您来的；虽说您的友谊弥足珍贵，我亲爱的朋友，但如果他们知道我们就像现在这样关系亲密的话，那么我还真担心这种联系会多少使我丧失信誉哩。"

"那好吧，如果您得到缓刑令？"

"那么中间窗户就挂上带红十字的白色锦缎。"

"如果您拿不到？"

"三个缎面都是黄色的。"

"那时怎么办？"

"到那时，亲爱的朋友，您可以随意动刀子，我允许您这样做，届时我也会在那里看您动武的。"

"再见，阁下，我依靠您了，您有事也包在我身上吧。"

说着，特朗斯泰凡尔人在梯级上不见了，那个陌生人用披风把脸遮得更严实些，从离弗朗兹两步远处擦过去，顺着外圈阶梯而下，走到比武场上了。

一秒钟后，弗朗兹听见他的名字在穹顶下震颤，这是阿尔贝在叫他。

他等那两个人走远了，不让他们知道刚才有个第三者在偷听，即便他没有看清他们的脸，但却没漏掉他们交谈的每一句话。解除了这层顾虑之后，他才去应答他。

十分钟后，弗朗兹乘在马车上直奔伦敦旅馆而去，一边心不在焉地听着阿尔贝依据普林尼①和卡尔皮尔尼乌斯②作品内容，大谈特谈铁丝网如何防止猛兽扑向观众的问题。

他让他尽情发挥，不去反驳他；他急急乎想独自呆着，以便集中精力去思索刚才在他眼前发生的那幕情景。

在那两个人中，一个肯定是陌生人，他第一次看见他，听到他说话；但另一个人情况就不同了；虽说弗朗兹没有看清他那张一直埋在黑暗中或是藏在披风里的脸，但他的嗓音在他第一次听见时就印象极深，所以只要再听见这嗓音，他就能辨认出来。

尤其是在他那略带嘲讽的语调里总掺有一种尖利的、金属般的声音，这声音使他不寒而栗，上次在基督山山洞里是如此，这次在斗兽场的废墟里亦是如此。

因此，他相信此人就是水手辛巴德。

既然这个人已引起他如此之大的好奇心，如果换了一个情况，他肯定会去招呼他的；但是这一次，他方才听到的谈话过于机密了，他不得不克制自己，他有理由担心他的出现会让那人不高兴的。因此，正如我们已看到的，他看着他走开没去叫他；不过，他暗下决心，如果下一次再看见他，他再不会像第一次这样错过机会了。

弗朗兹心事重重，无法安睡。整个夜间，他都在脑子里一遍又一遍地重温与山洞的人和斗兽场的人有关的种种细节，而这些细节又都自然而然地把这两者联系在一起变成是同一个人；弗朗兹愈往下想，这个看法就愈加坚定。

拂晓时分，他迷迷糊糊地睡着了，所以他醒得特别迟。阿尔贝作为道地的巴黎人，已经为当晚的活动作了安排。他已派人到阿根廷剧院去订一个包厢。

弗朗兹要写好几封信发回法国，所以整个白天马车都由阿尔贝去支配了。

---

① 罗马自然学家，公元二十三年出生。

② 公元三世纪左右出生于西西里的一位田园诗人。

下午五点钟，阿尔贝回来了；他是身上带着几封引荐信出去的，因而得到了参加所有晚会的请柬，并且已经把罗马浏览了一遍。

一个白天足以让阿尔贝办妥这一切了。

他甚至还有时间打听到上演哪场戏及其演员阵容。

戏的名字叫《巴里西娜》，演员的名字分别是：科塞利、莫里亚尼和拉斯贝施。

显而易见，两位年轻人尚属走运，他们即将观赏到《拉默莫尔的未婚妻》① 的作者的最优秀的一个剧本，而且是由意大利最著名的三位艺术家演出的。

阿尔贝始终没能习惯在山那边的② 剧院里看戏，譬如说，观众不能接近乐队一步，剧院里既无楼厅又无敞顶包厢，这对一个在巴黎的意大利剧院总有一席隔开的单人专座，在巴黎歌剧院享有一个包厢的人来说未免太艰苦了。

但这并不妨碍阿尔贝每次在与弗朗兹同去歌剧院时打扮得花花哨哨的；但这身衣装算是白白穿了，因为必须承认，使这位堪称代表我们的时尚的人物难堪的是，他在意大利四处闯荡了四个月，居然还没碰上一次艳遇。

有时，阿尔贝也试着为此说几句笑话；但他在心底里感到屈辱不堪：他，阿尔贝·德·莫尔塞夫，巴黎最受欢迎的一个年轻人，居然会落到这么尴尬的地步。按照我们可爱的同胞谦虚的习惯，阿尔贝在离开巴黎时确信无疑，他在意大利将获得巨大的成功，回来后，他将他的种种风流艳事介绍一番，就是根特林荫大道上的一桩赏心乐事，如今落到这一步，他就更加恼火了。

天晓得！他一事无成；可爱迷人的热那亚、佛罗伦萨和那不勒斯的伯爵夫人们不仅忠于她们的丈夫，而且还忠于她们的情人，阿尔贝不得不承认这个残酷的事实：意大利女人至少比法国女人多一个优点，这就是对她们的不忠贞却是忠贞的。

我不愿说，在意大利正如在随便哪个国家一样，没有一些例外。

① 司各特的小说，题材与《罗密欧与朱丽叶》相仿。

② 意为在阿尔卑斯山南边的；此处指意大利的。

然而，阿尔贝不仅是一个倜傥风流的骑士，而且也是一个有才智有见地的人；何况，他还是个子爵；诚然，他是新的贵族阶层的子爵，但在今天，人们也不去追本溯源了，是一三九九年的还是一八一五年的都无伤大雅！除此而外，他还有五万利弗尔的年金，正如我们知道的，要成为巴黎的时髦人物，这是足足有余了。因此，在他游览过的任何一个城市中，还没有一个女人正儿八经地注意过他，这倒确实多少有点儿委屈他了。

所以说，他原打算在罗马把损失补回来。狂欢节的几天是极乐纵欲的日子，哪怕最一本正经的人都会不由自主地干出某件荒唐的事儿来，世界上所有的国家对这个值得称道的民间习俗都要庆祝一番。既然狂欢节在次日开始，那么阿尔贝在开幕前大做广告是至关重要的。

出于这个考虑，阿尔贝在剧院租了一个最显眼的包厢，出发前，把自己打扮得尽善尽美。他坐在第一排，相当于我们法国的楼座。不过，前三排都是清一色贵族化的，由此，人们称之为“贵族包厢”。

除此而外，为了这个坐上一打人也不显得拥挤的大包厢，这两个朋友花的费用却要比在巴黎音乐戏剧院的四人座包厢还便宜些。

阿尔贝还抱有另一个希望，这就是倘若他能在一个罗马美人的心中占有一席之地的话，那么他就自然地也能在她的马车上占有一个posto①，从而便能高踞在贵族专车上或是在亲王的阳台上俯视狂欢节的盛况了。

所有这些考虑使阿尔贝兴奋异常，他以往可从未这样激动过。他背对演员，让自己的上半身倾出包厢之外，用他那六寸长的双筒望远镜窥视所有的漂亮女人。

无论阿尔贝如何摆弄，没有一个美人儿对他回看一眼，甚至连一点好奇的表示也没有。

原来，每个观众都在谈论自己的琐事、恋情、娱乐、次日开始的狂欢节和下星期的圣周，一刻也没注意过演员和戏的本身，当然也有些

① 意大利文：座位。

例外情况；那时，大家又都回过头来，不是静听科塞利朗诵一段、为莫里亚尼某个精彩的动作鼓掌，就是为拉斯贝施喝彩叫好；过后，台下形形色色的交谈又继续进行。

到第一幕接近尾声时，一个一直空着的包厢的门打开了，弗朗兹看见一个女人走进去，他曾有幸在巴黎被人引见给她，并且一直以为她还在法国。阿尔贝看见那个女人出现时他的朋友悸动了一下，便朝他转过脸来。

"您认识这位夫人吗？"他问道。

"是的；您觉得她怎么样？"

"非常迷人，亲爱的，头发是金黄色的。啊！多么令人艳羡的头发哪！她是法国人吗？"

"是威尼斯人。"

"您如何称呼她？"

"G伯爵夫人。"

"啊！我知道她的芳名，"阿尔贝大声说道，"有人说她的智慧不亚于她的美貌。在最近一次德·维尔福夫人举办的舞会上，她也在，我本可以请人把我介绍给她的，但错过了机会，每想到此，我直怪自己愚不可及哩。"

"您愿意我来帮您弥补这个损失吗？"弗朗兹问道。

"什么！您与她如此熟悉，竟能把我引荐到她的包厢里去？"

"我以往十分荣幸地与她交谈过三四回；因此，如您所知，有这样的交往，引见一下决不会显得唐突无礼的。"

这时，伯爵夫人瞧见了弗朗兹，向他做了一个优美的手势，他谦恭地点了一下头以示回敬。

"哟！我觉得您和她挺情投意合的？"阿尔贝说道。

"嗨！您这就错了，这也是使我们这些法国人在国外不断招人笑话的原因；我们总爱以巴黎人的观点去看待一切，其实在西班牙，特别是在意大利，永远不要把男女之间的亲密友谊看成暧昧关系。我与伯爵夫人之间只是互有好感而已。"

"心灵上的好感？"阿尔贝笑着问道。

“不，思想上的，如此而已，”弗朗兹认真地答道。

“在什么情况下发生好感的？”

“在参观斗兽场的时候，就如我们一齐参观时的情形一样。”

“在月光下？”

“是的。”

“就你们两个？”

“差不多！”

“你们谈到了……”

“死人。”

“哦！”阿尔贝大声说道，“说真的，这可太有意思啦。好嘛！我么，我向您担保，如果我三生有幸能在这么一次散步中为美丽的伯爵夫人做一回骑士的话，我一定会同她谈谈活着的人。”

“那您也许就错了。”

“以后再说吧；您愿意像刚才许诺过的那样，把我介绍给她吗？”

“等帷幕落下就去。”

“真要命，第一幕也太长了点！”

“听听这一段吧，可美了，科塞利唱得真精彩。”

“嗯，可是身段太差！”

“拉斯贝施演得维妙维肖，天衣无缝。”

“您知道，当人们听过松塔① 和马利布兰② 歌唱的话……”

“您不认为莫里亚尼处理得恰到好处吗？”

“我不喜欢棕色头发的人扮演金黄色头发的角色。”

“啊！我亲爱的，”弗朗兹转过脸去说道，而阿尔贝却继续用望远镜在看，“说真的，您的要求也太高了。”

帷幕终于落下，德·莫尔塞夫子爵感到非常欣慰，他拿起帽子，迅速整了整头发、领结和袖口，向弗朗兹表示他已整装待发。

伯爵夫人看见弗朗兹用目光在询问，便做了一个手势，让他明白他是受欢迎的，于是弗朗兹为满足急不可耐的阿尔贝，不想再延误时

① 松塔(1806—1854)：德国女高音歌唱家。

② 马利布兰(1808—1836)：西班牙女中音歌唱家。

间，便绕过一个半圆形的圈子，前去叩响了伯爵夫人所占的第四号包厢的门。他的伙伴跟随其后，在路途中，他趁机平整了一下起身时在衬衣领口和上衣翻领上所形成的褶皱。

按照意大利习俗，在包厢前面紧挨着她坐着的年轻人立即起身，让位于新来者，如果再有人来访，则新来者同样应该让位。

弗朗兹向伯爵夫人介绍阿尔贝时，说他凭其社会地位和才能，不愧为我们最杰出的青年之一；再说，这话也没错，因为在巴黎，在阿尔贝生活的圈子里，他是一个无可指摘的骑士。他还补充说，阿尔贝没能趁伯爵夫人在巴黎逗留的机会让人引荐给她，感到非常失望，因此就委托他弥补这个过失，所以，他请求伯爵夫人原谅他的唐突，让他完成这趟使命，其实他本人还需要另一个人向她引荐哩。

伯爵夫人一面向阿尔贝妩媚地笑笑作为回答，一面把手伸给弗朗兹。

阿尔贝在她邀请下，在前面的空位上就座，弗朗兹在伯爵夫人后面的第二排入座。

阿尔贝找到了一个绝妙的话题，这就是巴黎。他向伯爵夫人谈到了他俩都熟悉的地方。弗朗兹看出他已拿出看家本领，就随他干下去，自己只是向他要来了巨大的双筒望远镜，也开始在观众席上扫视。

在他们对面的第三排的一个包厢里，有一个美貌绝伦的女人自个儿坐在前座，她穿着一套希腊服装，显得潇洒自如，看得出，这是她平时穿的便服。

在她身后，一个人影坐在暗处，不可能看清他的面容。

弗朗兹打断了阿尔贝和伯爵夫人的谈话，问后者是否认识那个美丽的阿尔巴尼亚女人①，说她不仅该得到男士们的青睐，也值得女士们注意。

“不认识，”她说道，“就我所知，她在这个季节初就在罗马了；因为在戏剧节开场那天，我就看见她坐在现在的位子上，一个月来，她

① 阿尔巴尼亚境内多希腊族人。

每场必到，有时由一个男子陪着——此刻他正与她在一起——有时后面只是跟着一个黑奴。”

“您觉得她如何，伯爵夫人？”

“绝代佳人。圣母大概很像这个女人。”

弗朗兹和伯爵夫人彼此笑了笑。她又重新与阿尔贝交谈下去，弗朗兹则继续用望远镜看他的阿尔巴尼亚美人。

帷幕升起，芭蕾舞出场。这是意大利最优秀的芭蕾舞之一，由著名的亨利搬上舞台，他作为编舞者，在意大利享有盛名。在这场芭蕾中，所有的演员，上至主角下至最次的配角都积极配合，以致一百五十来人抬手举足动作一致而且整齐。

这场芭蕾舞名叫《波利斯卡》。

弗朗兹完全被希腊美人吸引住了，因此无论芭蕾舞如何精彩，他也无心顾及。而她呢，她却显然对这场舞有着浓厚的兴趣，与陪伴她的男子漫不经心的态度形成鲜明的对比；后者在这部舞蹈杰作演出时，没挪动过一次身子，无论乐池里的喇叭声、铙钹声和中国小铃笠声如何喧闹，他似乎仍在平静、香甜地打瞌睡，享受那天赐的闲情和恬适。

芭蕾舞结束了，在如痴如醉的观众疯狂的掌声中，帷幕徐徐落下。

意大利歌剧院有个传统，在两场之间插上一段芭蕾舞，这样，幕间休息时间就很短，而当舞蹈演员在抬腿、转圈之际，歌剧演员就可以休息和换装了。

第二场的序曲开始了。琴弓才拉几下，弗朗兹就看见小寐者缓缓地抬起身子，倾向希腊美人，后者回过头来与他说了几句话，双肘又靠到包厢前沿的栏杆上了。

交谈者的脸庞一直沉在暗处，弗朗兹一点也看不清他的容貌。

帷幕拉起，弗朗兹不可抗拒地被演员们吸引住了，他的眼睛一时离开了希腊美女，转向舞台。

读者都知道，第二场是由“睡梦”的二重唱作为引子的。巴里西娜睡着了，在睡梦中向阿佐泄露了对乌哥的爱慕之心；受骗的丈夫嫉火

中烧、怒不可遏，他确信他的妻子对他不忠，把她叫醒，并向她宣称他要报复。

这一段二重唱是唐尼采蒂① 笔下众多的杰作中最震撼心灵、最富于表现力，也是最优美的一段。弗朗兹已经是第三次听了，虽说他不能算是一个狂热的音乐迷，但仍受到很大的感染。因此，他正要与大厅的其他观众一起鼓掌喝彩，但就在他要鼓掌的刹那间，突然，他的双手没合得上去，而喝彩声刚刚想从嘴里冲出去，却就是叫不出声来。

那个包厢里的男子站起来，从而把他的脸暴露在灯光里了。弗朗兹认出他就是基督山上那个神秘的居民，就在头天晚上，他在斗兽场的废墟里，似乎也认出了他的形体和声音。

没有什么再可怀疑的了，那位奇特的旅游者就住在罗马。

那人的出现，在弗朗兹的思想上引起的混乱也许在他的脸上充分表现出来了，因为伯爵夫人注视着他，笑出了声，并问他是怎么回事。

"伯爵夫人，"弗朗兹答道，"刚才我问您是否认识那位阿尔巴尼亚女子；现在，我还要问您，您是否认识她的丈夫。"

"同样不认识，"伯爵夫人答道。

"您从来没有注意过他？"

"这可是一个法国式的问题！ 您不是不知道，对我们意大利女人来说，世上除了我们所爱的男人而外，其他的男人都是不存在的！"

"一点不错，"弗朗兹答道。

"不管怎么说，"她边把阿尔贝的望远镜罩在眼睛上，移向那个包厢，边说道，"他大概是某个新近刚从地底下掘出来的人，某个征得掘墓人允许从坟墓里钻出来的死人，因为我觉得他的脸白得全无人色。"

"他一向如此，"弗朗兹答道。

"那么您认识他啰？"伯爵夫人问道，"这么说，该由我来问问您他

① 唐尼采蒂(1797—1848)：十九世纪意大利多产的歌剧作曲家，在歌剧发展上起过重大作用。

是谁了。”

“我似乎曾经看到过他，我觉得我好像认识他。”

“确实如此，”她耸了耸美丽的双肩，仿佛她的全身上下打了一个寒战似的说道，“我能理解，不论谁只要见过这个人一面，就再也忘不了他了。”

所以说，弗朗兹的印象并非绝无仅有，既然另一个人也有同样的感觉。

“嗯！”当她第二次把望远镜对准他时，弗朗兹向伯爵夫人问道，“您认为这个人怎么样？”

“我觉得他活像个有血有肉的鲁思文勋爵。”

果然，弗朗兹感到新提到的这个拜伦笔下的人物使他心头一震：倘若真有哪个人能使他联想到夜间从坟墓里出来的吸血鬼的话，那就是这个人了。

“我得弄清此人是谁，”弗朗兹站起来说道。

“啊，不！”伯爵夫人说道，“不，别离开我，我打算请您送我回家，我要留住您。”

“怎么！”弗朗兹向她倾身耳语道，“您当真害怕？”

“听着，”她对他说道，“拜伦向我发誓他相信魔鬼，他对我说他亲眼见过，并向我描绘了它们的模样；啊！与他一模一样：黑头发，一对大眼睛里闪烁着古怪的光，面无血色；再说，请注意，他不是与普通的女人在一起，而是和一个外国女人……一个希腊女人，一个分裂派教徒……她大概与他一样是个女巫师……我求求您了，别走吧。明天，您如果乐意，尽可以去找他，不过今天，我对您说，我得留住您。”

弗朗兹仍不让步。

“听着，”她站起来说道，“我走了；我不能等到散场，我家里有一大堆客人；您不至于如此无情，会拒绝陪送我吧。”

弗朗兹无话可说了，他所能做的只是拿起帽子，打开门，向伯爵夫人伸出胳膊。

他也是这样去做了。

伯爵夫人真的十分激动；弗朗兹本人也不能免除内心的这近于

迷信的恐惧，如果说伯爵夫人只是出自本能的感受的话，那么对他来说，一连串的往事更使他有理由感到害怕了。

他感到她上车时在发抖。

他把她送回到她家中，里面空无一人，没有谁在等她；他责备了她几句。

"说实在的，"她对他说，"我不大舒服，需要出来一个人呆着；刚才看见那个人，我吓得魂不附体了。"

弗朗兹勉强地笑了笑。

"别笑吧，"她对他说，"再说您也不想笑。唉，答应我一件事情如何。"

"什么事？"

"一定要答应我。"

"您说什么我都答应，只是要我不去弄明白此人是谁我办不到。我想知道他是谁，从哪儿来，到哪儿去，我有我的动机，只是不能对您说罢了。"

"他从哪儿来，我不清楚；可是他到哪里去，我可以告诉您：他肯定走向地狱。"

"还是说说您要我答应什么事吧，伯爵夫人，"弗朗兹说道。

"啊！这就是直接回到旅馆，今晚别再想方设法去见那个人，因为在您刚刚离开的人与即将会面的人之间是有某种内在联系的。请别在此人与我之间充当联系人吧。明天，只要您愿意，您就去见他；不过倘若您不想让我吓死的话，就永远也不要把他介绍给我。就这样，晚安；好好睡一觉吧；我么，我知道我是睡不着的。"

说完，伯爵夫人离开弗朗兹，让他拿不准究竟她是在拿他开玩笑，还是如她表现的那样，真的感到害怕。

弗朗兹回到旅馆后，看见阿尔贝穿着便袍、睡裤，舒舒服服躺在安乐椅上，抽着雪茄烟。

"哟！是您！"他对弗朗兹说，"我满以为您要明天才回来哩。"

"亲爱的阿尔贝，"弗朗兹答道，"我有幸能找到机会向您最后一次断言，您对意大利女人的想法是绝对错误的；我一直以为您在爱情

上的失算早使您消除成见了呢。”

“有什么办法！这些鬼女人简直让人莫名其妙！她们向您伸出手，紧握您的手；她们向您说悄悄话，让您送她们回家；换了巴黎女人，只要做了她们的四分之一，就声名扫地啦。”

“哦！一点也不错，这是因为她们没什么可隐瞒的，因为她们生活在晴天丽日之下①，因为如同但丁所说的，在她们那个到处说‘如果’②的美丽的国家里，女人们无拘无束，很少有客套。况且，您也看见了，伯爵夫人确实受惊吓了。”

“怕什么？怕那位坐在我们对面，带着一个漂亮希腊女人的尊贵的先生？当他们走出去时，我真想看个究竟。我在走廊里与他俩交臂而过。见鬼！我真不知道您怎么会产生阴间地狱等等想法的！他是一位相当漂亮的先生，穿着高贵，衣服似乎都是在法国的布兰和霍曼服装店做的；是的，他稍稍苍白了些，可是您知道，苍白可是高贵的标志啊。”

弗朗兹笑了，阿尔贝对自己显得苍白的脸色总是沾沾自喜的。

“所以说嘛，”弗朗兹对他说道，“我相信伯爵夫人对这个人的想法并没有普遍意义。他在您旁边说过什么话吗？您听见其中几句了吗？”

“他说的，但说的是现代希腊语。在他说的几句走了样的希腊语里夹着几句方言，我听出来了。应该告诉您，亲爱的，在大学里，我的希腊语学得很不错哩。”

“这么说来，他说的是现代希腊语啰？”

“有可能。”

“毫无疑问了，”弗朗兹喃喃说道，“就是他。”

“您说什么……”

“没什么。您刚才在这里干什么？”

“我想让您大吃一惊。”

“什么事？”

① 意大利靠地中海，多日光。

② 指意大利人说话委婉、客气。

“您知道我们不可能搞到一辆大马车的，是吗？”

“当然啦！既然我们已尽了一切力所能及的努力，但毫无用处。”

“好嘛！我有一个绝妙的主意。”

弗朗兹凝视着阿尔贝，似乎对他的想象力不抱多大希望。

“亲爱的，”阿尔贝说道，“承蒙您看重，用这种眼神瞧着我，我大概要请您表示歉意的。”

“倘若您的想法果然如您所说的有那么妙，我准备道歉，亲爱的。”

“请听着。”

“我在听哩。”

“我们没有办法弄到一辆车是吗？”

“没有办法。”

“也弄不到马？”

“弄不到。”

“但是否可以找到一辆牛车？”

“也许。”

“找到一对牛？”

“有可能。”

“那就好，亲爱的！我们就这么干。我叫人把牛车装饰一番，而我们穿上那不勒斯农夫的衣服，这样我们就活脱脱成为莱奥帕尔·罗贝尔不朽的油画里的人物了。如要更加逼真，倘若伯爵夫人愿意穿上波佐利① 或是索伦托② 女人的服装，这样就更能以假乱真了，她相当漂亮，可以成为司育女神的原型哩。”

“那当然！”弗朗兹大声说道，“这一次您倒是说对了，阿尔贝先生，这个想法真是难能可贵。”

“而且还是民族化的，具有懒王们③ 的遗风，我亲爱的，就这么回事。啊！罗马先生们，你们以为没有马车和马，我们便会像乞丐那样

① 意大利的一个小港口。

② 意大利的风景城市。

③ 指法国历史上墨洛温王朝最后几个不问政事的国王。

迈开双脚在你们的大街小巷里乱窜吗；啊哈！我们能造出来呐。”

“您已经把这个成功的设想告诉谁了吗？”

“告诉我们的旅馆老板了。我回到旅馆时，请他上楼，把我的想法告诉他。他让我放心，说这事容易之极；我想叫人在牛角上镀金，可是他对我说，这样做需要花三天时间，我们大可免去这多余的装饰。”

“他现在在哪儿？”

“谁？”

“我们的旅馆老板。”

“去作安排了。明天，可能就来不及了。”

“那么他在今晚就要给我们一个回音啰？”

“我正等他。”

这时，门开了，帕斯特里尼老板探进头来。

“Permesso？①”他问道。

“当然可以！”弗朗兹大声说道。

“怎么样？”阿尔贝问道，“您找到我们所需要的牛车和牛了吗？”

“不止于此，”他带着志满意得的神气答道。

“啊！亲爱的旅馆老板，请注意，”阿尔贝说道，“好了还想更好，事情反而会搞糟。”

“两位阁下包在我身上好了，”帕斯特里尼老板满有把握地说道。

“那么事情究竟怎么样了？”这时弗朗兹发问了。

“您知道，”旅馆老板说道，“基督山伯爵与你们住在同一层楼上吧？”

“我以为是的，”阿尔贝说道，“既然就为他的缘故，我们才像圣尼古拉-夏多奈街上的两个穷大学生一样住在这个鬼地方嘛。”

“嗯！他知道你们遇到了麻烦，特地在他的马车上为你们安排了两个座位，还在罗斯波利宫为你们留下了两个靠窗的位子。”

阿尔贝和弗朗兹面面相觑。

“不过，”阿尔贝问道，“我们应该接受一个陌生人、一个我们不认

① 意大利文：可以吗？

识的人的邀请吗?”

“这个基督山伯爵是个什么样的人?”弗朗兹向旅馆主人问道。

“一个西西里或是马耳他的大财主,我说不准,不过他高贵不让博盖塞①,富有可比大金矿。”

“我觉得,”弗朗兹对阿尔贝说道,“如果这个人果真如我们的旅馆主人说的那样,他就该以另外一种方式发出邀请,或是写信给我们,或是……”

这时,有人敲门。

“请进,”弗朗兹说道。

一个仆人穿着华美雅致的号衣出现在卧室的门口。

“基督山伯爵向弗朗兹·德·埃皮奈先生和阿尔贝·德·莫尔塞夫子爵先生致意。”他说道。

说完,他就向旅馆老板递上两张名片,后者又交给两个年轻人。

“基督山伯爵先生,”仆人继续说道,“请两位先生慨允他于明天上午以邻居身份登门拜访;他有幸请问两位先生何时能接见他?”

“得了,”阿尔贝对弗朗兹说道,“没半点岔子好挑了,一切都无懈可击。”

“请回禀伯爵,”弗朗兹答道,“我们能拜访他将不胜荣幸。”

仆人退了出去。

“这就叫竞相比客气,”阿尔贝说道,“行啦,您确实说得对,帕斯特里尼老板,您那位基督山伯爵真是个非常得体的人。”

“那么您接受他的邀请啦?”旅馆主人问道。

“当然啦,”阿尔贝答道,“不过,我得承认,我有点舍不得我们的牛车和农夫呢;要不是有罗斯波利宫的窗口来弥补我们的损失,我想,我可能不会改变初衷的;您的意见呢,弗朗兹?”

“我说,让我拿定主意的也是罗斯波利宫的窗口,”弗朗兹答道。

说真的,罗斯波利宫靠窗为他们安排两个座位一事,使弗朗兹想起了他在斗兽场废墟里听到的,那陌生人和特朗斯泰凡尔人之间的

① 意大利贵族世家,其成员于十六至十九世纪在意大利社会、政治方面起过显要作用。

那场对话，在这次谈话里，穿披风的人保证能得到罪犯的缓刑令。不过，如果一切都像弗朗兹去想的那样，倘若穿披风的人与在阿根廷剧院出现的让他十分关心的那一位是同一个人的话，他一眼便会把他认出来，届时，就什么也阻止不了他去满足对那人的好奇心了。

弗朗兹夜间迟迟没有入睡，苦苦地思索这人的两次露面，并希望次日早早到来。真的，第二天，一切都将真相大白了；这一次，除非他的基督山主人戴上吉热斯的戒指①，并靠这只戒指使他具有隐身的本领，否则，他从他那里是逃不脱的。所以，他不到八点就醒了。

而阿尔贝没有理由像弗朗兹起得那么早，他的睡意正浓呢。

弗朗兹让人去叫旅馆老板，后者像往常那样卑躬屈膝地走来。

"帕斯特里尼老板，"他对他说，"今天大概要处决一个人吧？"

"是的，阁下；不过要是您问我这事是为了要一个窗口的话，您着手可就太晚了。"

"不是的，"弗朗兹接着说道，"何况，如果我非要观看这个场面不可的话，我想，我在宾西奥山上会找到位子的。"

"哦！我想阁下是不会与下等人同流合污的吧，那地方多少有点像天然剧场哩。"

"我有可能不去了，"弗朗兹说，"不过我想了解一些情况。"

"什么情况？"

"我想知道犯人的人数，他们的名字和受什么刑罚。"

"说得正是时候，阁下！刚刚有人给我带来了tavolette②？"

"tavolette是什么玩意儿？"

"tavolette就是在处决的前一天晚上挂在街头拐拐角角的小木牌子，在上面贴有罪犯的名字，他们定罪的缘由和服刑的方式。这个布告的目的是吁请信徒祈求上帝让罪人真诚地忏悔。"

"他们把这些tavolette给您带来是为了让您与信徒们一起祈祷吗？"弗朗兹疑疑惑惑地问道。

---

① 根据神话，吉热斯是吕底亚的一个牧童，有一只魔戒，可以隐身。

② 意大利文：小木板。

“不是的，阁下；我与张挂的人说定了，他给我送来这玩意儿就如送节目单一样；如果我的几位旅客想观看行刑，他们就会及早知道了。”

“啊！服务真周到！”弗朗兹大声说道。

“哈！”帕斯特里尼老板微笑着说道，“我不是自吹，我能做一切力所能及的事以满足尊贵的外国客人需要，对他们给我的信任，我感到无上荣幸。”

“这点我看出来了，老板！我会向任何有心听的人如实转达的，请您相信我。在此之前，我倒想看一看这些tavolette。”

“这还不简单，”旅馆主人打开门说道，“我在过道上放了一块。”

他走出去，取下tavolette，交给弗朗兹。

以下便是这恐怖的告示牌的忠实的译文：

> 公告：兹奉宗教审判庭令，定于二月二十二日星期二，即狂欢节之首日，在波波洛广场对两名罪人处以极刑。一名为安德烈亚·龙多洛，另一名为佩皮诺，外号罗卡·普廖里。前者犯谋杀罪，谋害圣让-德-拉特朗教堂议事司铎，德高望重的唐·恺撒·泰尔利尼；后者招供为十恶不赦之大盗路易吉·万帕及其党羽之同谋。
>
> 第一名处以锤刑。
>
> 第二名处以斩刑。
>
> 凡我信徒务请为此二不幸之罪人祈祷，祈求天主使彼等诚心诚意服罪为盼。

情况与弗朗兹于上两天傍晚在斗兽场废墟里听到的完全一样，公告上写的没有一处不同：罪犯姓名，判罪缘由以及执刑方式全都完全一致。

这么说来，特朗斯泰凡尔人十有八九就是大盗路易吉·万帕，而穿披风的人则是水手辛巴德了，他不论在罗马还是在波托韦基奥和突尼斯，一直在从事他的慈善事业。

时光在流逝，已经是九点钟了，弗朗兹走去唤醒阿尔贝，突然，他看见他穿戴整齐地从卧室走出来，大吃一惊。他的脑子里老惦记着狂欢节，因此起得比他的朋友预料的要早些。

"嗯！"弗朗兹对旅馆老板说道，"现在我俩都准备妥了，亲爱的帕斯特里尼先生，您认为我们可以去拜访基督山伯爵了吗？"

"啊，当然！"他答道，"基督山伯爵有早起习惯，我相信他已起身两个多小时了。"

"您觉得我们现在登门拜访不能说冒昧吧？"

"不。"

"这样，阿尔贝，如果您准备好了……"

"一切准备就绪，"阿尔贝说道。

"那我们就去感谢我们邻居的盛情吧。"

"走！"

弗朗兹和阿尔贝只须穿过一个过道，旅馆主人走在他俩前面，为他们拉了铃。一个仆人走上前来开门。

"I Signori Francesi,①"旅馆老板说道。

仆人欠了欠身，示意他们进去。

他们穿过两个房间，室内陈设之考究让他俩觉得不像是置身于帕斯特里尼老板的旅馆；最后，他们来到一个客厅，里面布置得典雅高贵，尽善尽美。地板上铺着土耳其地毯，异常舒适的沙发椅上堆着蓬蓬松松的坐垫，靠背都向后倾斜着。墙壁上挂着大师们精美的油画，油画之间还挂有富丽堂皇的武器装饰，每扇门前都悬挂着大幅绒绣挂毯。

"倘若两位阁下愿意坐下，"仆人说道，"我这就去通报伯爵先生。"

说着，他就从其中的一扇门走了出去。

在这扇门开启的霎那间，两位朋友听到guzla②的琴声，但立即消失了，因为门开了又迅速关上了。因此可以这样说，谐美的乐声只

① 意大利文：弗朗兹阁下。

② 意大利文：南斯拉夫达尔马提亚人使用的一种单弦小提琴。

是像一阵风似的吹到客厅里来的。

弗朗兹和阿尔贝交换了一个眼色，又把目光转移到家具、油画和武器上了。他们觉得再看一遍时，所有这些物件似乎比初次看时更为华贵了。

“呃！”弗朗兹向他的朋友问道，“您作何感想？”

“说真的，亲爱的，我说我们的邻居不是在西班牙债券上做空头的经纪人，就是隐姓埋名周游列国的亲王。”

“嘘！”弗朗兹对他说道，“马上就见分晓，瞧，他来了。”

果然，来访者听见一扇门的转动声，几乎在同时，挂毯掀起，为所有这些财富的主人让开了路。

阿尔贝迎上前去，但是弗朗兹像钉在原地般的一动也不动。

刚刚走进来的这个人，正是在斗兽场穿披风的人，也是包厢里的陌生人，也就是基督山岛上神秘的主人。

第三十五章　锤　　刑

“先生们，”基督山伯爵边走边说道，“我十分抱歉让你们久等了，不过倘若我过早拜访你们，我怕不怎么合适。再说，你们传话给我说，你们要来，于是我就恭敬不如从命了。”

“弗朗兹和我，我们对您万分感激，伯爵先生，”阿尔贝说道，“您真的让我们摆脱了困境，在您盛情邀请我们的时候，我俩正在异想天开地发明新的交通工具哩。”

“啊！天主啊！”伯爵示意两位年轻人在沙发上就座，接着说道，“先生们，倘若我让你俩如此长时间地受到困惑的话，那是帕斯特里尼这个傻瓜的过失。他早先只字未向我提起你们有为难之处，我孤身一人，就如我现在这样，只想寻找机会来结识我的邻居哩。自从我得知我能对你们有所帮助之后，你们瞧，我是多么急于抓住这个机会来向你们致意呢。”

两个年轻人欠了欠身子。弗朗兹尚未找到一句话来应答；他尚未下定决心；既然从种种迹象看来，伯爵丝毫没有想认出他，或是想被他认出的意思，他就不知道他是否该用某句话来影射往事，或是留到以后有了新的证据再跟他说。此外，他虽能肯定头天晚上在包厢里的男子就是他，但他不能肯定两天前晚上在斗兽场上的人是否就是他；因此，他决定让事态听其自然发展，不向伯爵直接点明。何况，他比伯爵占有优势，他掌握了秘密，而相反，伯爵对弗朗兹没有任何戒心，他无须隐藏什么。

然而，他还是拿定主意把谈话引向某个方面，以便慢慢澄清某些疑点。

"伯爵先生,"他对他说,"您在您的车上为我们安排了座位,又在罗斯波利宫靠窗为我们准备了位子;现在,您能不能告诉我们,我们如何能在波波洛广场弄到一个如同意大利人所说的站台呢?"

"哦! 是的,一点也不错,"伯爵正在全神贯注地凝视着莫尔塞夫,心不在焉地说道,"在波波洛广场不是要处死什么人吗?"

"是的,"弗朗兹答道,他发现伯爵竟主动谈到他原想引他说的那个话题了。

"请等等,等等;我想昨天已吩咐我的管家去办这件事了;也许我能帮你们一个小小的忙。"

他向一根铃绳伸出手去,一连拉了三下。

"您曾考虑过如何节省时间和减少仆人来去的办法吗? 我么,我可作过一番研究;当我拉一次铃,就是招呼我的贴身侍仆;拉两次,招呼旅馆老板;拉三次,招呼我的管家。这样,我不会浪费一分钟、多说一句话。瞧,我们要的人来了。"

此时,他们看见一个四十五到五十岁模样的人走进来,弗朗兹似乎觉得此人与把他引到山洞里去的那个走私贩子一模一样,但后者仿佛全然没有认出他。他看伯爵已经对那个人事先打过招呼了。

"贝尔图乔先生,"伯爵说道,"您是否依照我昨天吩咐的,在波波洛广场为我张罗了一个窗口呢?"

"是的,大人,"管家答道,"可是已为时过晚了。"

"什么!"伯爵皱着眉头说道,"我不是告诉过您我想有一个吗?"

"大人,我还是弄到了一个,本来是租给洛巴尼埃夫亲王的;不过我不得不付出一百……"

"那就好,那就好,贝尔图乔先生,请别对这些先生说这些鸡毛蒜皮的小事了;您弄到一个窗口,这就够了。请把那幢房子的地址告诉车夫,并请在楼梯上候着,送我们去。够了,去吧。"

管家鞠躬致意,迈步正要退出去。

"哦!"伯爵又说道,"请问问帕斯特里尼,他是否收到tavolette,能否给我送一份处决告示来。"

"没有必要了,"弗朗兹从他的口袋里掏出记事本接着说道,"我

亲眼看过这些小牌牌，并抄下来了，您瞧。”

“那行了，这么说，贝尔图乔先生，您可以走了，我不再需要您了。早餐准备好了之后，请来告诉我们一声。两位先生，”他转向这两位朋友继续说道，“愿意赏光与我一起用餐吗？”

“可是，说真的，伯爵先生，”阿尔贝说道，“这就过分打扰了。”

“不，恰恰相反，你们使我非常高兴，总有一天在巴黎你们可以回请我的，不论哪一位，或许两位都请我。贝尔图乔先生，您安排放上三副刀叉。”

他从弗朗兹手中接过记事本。

“就来念念吧，”他用念张贴广告那样的语调往下说道，“‘今天是二月二十二日，两名罪犯将被处以极刑。一名为安德烈亚·龙多洛，另一名为佩皮诺，外号罗卡·普廖里。前者犯谋杀罪，谋害圣让-德-拉特朗教堂议事司铎，德高望重的唐·恺撒·泰尔利尼；后者招供为十恶不赦之大盗路易吉·万帕及其党羽之同谋……’ 嗨！‘第一名处以锤刑。第二名处以斩刑。’是呀，确实，”伯爵又说道，“原先事情是这样安排的；不过，我想自昨天开始，行刑的顺序和过程发生了一些变化。”

“喔！”弗朗兹轻呼道。

“是的，昨晚我在罗斯皮里奥西红衣主教府邸，他谈到过一件事，似乎要对两个犯人中的一个缓期执行处决。”

“是给安德烈亚·龙多洛吗？”弗朗兹问道。

“不……”伯爵漫不经心地接着说道，“是给另一个……（他向记事本瞥了一眼，似乎想不起那个名字了），给佩皮诺，那个又叫罗卡·普廖里的人。这样，您虽观赏不到斩刑，但仍有锤刑可看，如果初次见识，即便是第二次吧，这种刑罚也是十分有趣的；至于另一种极刑，想必您也熟悉了，显然过于简单，过于干脆，没什么刺激可言。断头机不会出差错，不会抖动，不会空斩一刀，也不会像割下德·夏莱伯爵① 头颅的那个士兵那样砍上三十下的，好像是黎塞留② 把这个受刑者推

① 应是德·夏莱侯爵（1599—1626）：路易十三的宠臣，被控告密谋反对黎塞留，被处斩刑。

② 黎塞留（1585—1642）：路易十三的宰相。

荐给那个士兵的。啊！听着，”伯爵用轻蔑的口吻补充道，“说到用刑，别谈欧洲人了，他们什么也不懂；论残酷，他们还处在启蒙阶段，或者更确切地说，已经过了迟暮之年了。”

“说真的，伯爵先生，”弗朗兹答道，“可以设想，您对世界上不同民族的刑典已作过一番比较和考证了。”

“至少，没有几样刑罚我没见过的，”伯爵冷冰冰地接口说道。

“那么您观看这些恐怖的场面时感到快乐吗？”

“我最初的感情是厌恶，接下去是无动于衷，再后来则是好奇了。”

“好奇！这个字眼太可怕了，您明白吗？”

“为什么？在生活中几乎只有一件事需要认真对待的，那就是死亡。啊哈！灵魂以什么方式逸出躯体，依照不同的性格、气质，甚至民族的习俗，人们又是如何忍受从生到死这崇高的过渡的，难道研究这些不很有趣吗？至于我，我有一件事可以向您保证，那就是看处死人的场面愈多，自己死时就愈轻松；依我所见，死亡也许是一种刑罚，但不等于赎罪。”

“我不太明白您的意思，”弗朗兹说道，“请解释一下，因为您对我说的这些话引起了我极大的好奇心，我难以尽述。”

“请听我说，”伯爵说道，他的脸显露出刻骨的仇恨，这要是换上别人，脸就会涨得通红，“倘若一个人用闻所未闻的酷刑让您的父亲、母亲、情人，总之，让您失去他们就会在心中留下一个永恒的空白、一块永远淌血的创伤的亲人在无休止的折磨中死去了，结果呢，仅仅是让断头刀在枕铁和凶手的斜方肌之间过了一下，让使您受尽了多年的精神折磨的人仅仅忍受了几秒钟的肉体痛苦，您就认为社会给您的补偿足够了吗？”

“是的，这我知道，”弗朗兹接口说道，“人类的法庭不能给人以多少安慰，但它可以以血还血，如此而已；但我们也只能实事求是地要求它，不能过分啊。”

“我再给您举一个具体的例子，”伯爵又说道，“某人作为社会基础的一分子被人杀了，社会受到伤害，以处死来报复，这可以理解；可

是，还有的人，他的身心备受摧残，心都被撕裂了，而社会根本不闻不问，连我们刚才说到的一些远远不够的报复手段都不提供给他，有没有这样的情况呢？还有的人罪大恶极，连土耳其的尖桩、波斯人的凹槽、印第安人的火烙都显得用刑太轻，而麻木不仁的社会却听之任之不加惩处，难道没有这样的情况吗？……您说说，难道没有这样的罪恶吗？"

"有的，"弗朗兹接口说道，"为了惩罚它们，社会才允许决斗的。"

"啊！决斗，"伯爵大声说道，"倘若目的是报复的话，凭良心说，要达到这个目的，这种做法近乎于开玩笑了！某人夺走了您的情人，勾引了您的妻子，玷污了您的女儿；本来，天主创造生命是为了使人人都能得到一份幸福的，您完全有权利等待上帝的恩赐，可是某人却让您一辈子受够了痛苦、贫穷和耻辱，那么您以为只要在那个使您思想错乱、内心绝望的人的胸膛刺上一剑或者往他的脑袋上撂一颗子弹就算报仇雪耻了吗？算了吧！还不说那人常常还是决斗的胜利者，这样他已经不能在世人眼中为自己正名，甚至还被天主赦免了哩。不，不，"伯爵继续说道，"倘若我要报复，我不会用这种方式。"

"这么说来，您不赞成决斗啰？而且您也不会决斗啰？"阿尔贝插嘴问道，他听到这一番奇谈怪论感到惊讶。

"哦，我也会决斗！"伯爵说道，"请理解我的意思：我可以为一件琐事，为一次羞辱，为了别人说我不诚实或是为一记耳光而决斗；由于我经常锻炼，所以灵巧而敏捷，又由于我饱经灾难，所以我能临危不惧，我决斗时可以更加从容不迫，并且几乎可以肯定能杀死对手。哦，我也会决斗！我决斗仅仅为了这些事情；可是，对经受的缓慢、深沉、无限且无休无止的痛苦，如有可能，我就要对造成我这种痛苦的人还以同样的痛苦：以眼还眼，以牙还牙，如同东方人所说的；他们是我们一切方面的老师，是天主的选民，他们懂得如何创造梦中的生活和现实中的天堂。"

"不过，"弗朗兹对伯爵说道，"根据这种理论，您作为原告，又充当了法官和刽子手的角色，如要把握分寸，使自己永远免受法律的惩处可并非易事。仇恨是盲目的，愤怒使人丧失理性，倾泄仇恨、报复图

快的人也同样冒风险，有可能尝到苦果哩。”

“对，假如他贫穷而又愚蠢是会这样的；但假如他是百万富翁而又聪明，那就是另一回事了。再说，从最坏处着想，他也只是承受我们刚才说到的刑罚，也就是博爱的法国大革命用来取代磔刑和车轮刑的那种刑罚①。想想吧，倘若他报了仇，这点刑罚又算得了什么？照他们说的，这可怜的佩皮诺很可能不会上断头台了，说真的，我还真有点惋惜，否则，您将会看见这种刑罚的过程有多短促，是否值得我们来议论一番。不过，说真的，先生们，狂欢节这一天，谈论这个题目未免不合时宜。怎么会谈起来的呢？啊！我想起来了！您刚才要我在靠窗留一个位子，好嘛！就这样，给你们留着；不过，我们还是先去吃饭吧，因为仆人已经来告诉我们可以进餐了。”

果真，一个仆人打开客厅四扇门中的一扇，庄严地高声宣布道：

“请入席！”

两个年轻人站起来，走进餐厅。

早餐极为丰盛，而且极为讲究，侍候周到细致。用餐时，弗朗兹瞟着阿尔贝的眼睛，他以为他听了他们主人的一番话会产生某种想法，在他的目光里能看出来。可是，或许是他一向漫不经心，对这场谈话根本就没在意，或许是基督山伯爵在谈到决斗时作了让步，多少使他心平气和了一点儿，或许由于我们叙述的一些往事只有弗朗兹一人知道，所以伯爵的理论只对他一人加倍产生了影响，总之，他没有发现他的同伴有任何异样的反应。恰恰相反，他就像是在被迫吃了四五个月世界上最糟糕的伙食之一——意大利菜之后，正在大快朵颐哩。而伯爵呢，他只是在每样菜上稍稍动了一下，仿佛他与宾客同上餐桌仅仅出于礼仪的需要，要等他们走了之后才会再认真吃几样奇特而别致的菜肴似的。

弗朗兹不由自主地想起了伯爵在G伯爵夫人心中引起的惶恐情绪，并想起了在和她分手时他心中留下的那个执著的想法：伯爵，也就是那个他向她指出的坐在对面包厢里的男人，是一个从坟墓里出

---

① 指法国资产阶级大革命期间广泛采用的断头台。

来的吸血鬼。

早餐结束时，弗朗兹抽出怀表。

“喔！”伯爵向他问道，“您要做什么呢？”

“请您原谅我们，伯爵先生，”弗朗兹答道，“我们还有许许多多的事情要办。”

“愿闻其详。”

“我们还没有化装的服饰用品，眼下，化装很时兴哩。”

“别为这个操心啦。我想，我们在波波洛广场有一个专用房间；你们如不吝告诉我爱穿什么衣服的话，我派人送去就是了，我们当场就能换装的。”

“在行刑之后？”弗朗兹大声问道。

“也行；在这之前、之后或期间，悉听尊便。”

“面对断头台？”

“断头台是节日的一个内容。”

“嗨，伯爵先生，我想过了，”弗朗兹说道，“对您的盛情我感激不尽，我能在您的马车上，在罗斯波利宫的窗口占有一个座位已经心满意足啦，至于在波波洛广场的那个靠窗的位子，您尽可另作安排。”

“这样，我得预先告诉您，您可失去一次机会，看不到一件非常新鲜的事情了。”

“您以后叙述给我们听好啦，”弗朗兹接着说道，“我相信，事情一经出自您的口中，给我的印象将与我亲眼看见的一样真实。再说，我不止一次想亲眼看一回杀人的，但一直下不了这个决心；您呢，阿尔贝？”

“我么，”子爵答道，“我看见过处死卡斯坦；不过我想那天我有点喝醉了，我放学后不知在哪家酒吧混了一夜，出来才看到的。”

“再说，不能因为你们在巴黎没做过某件事情，在国外就不能去做了，这可不是一个理由啊。旅游嘛，就是增长见识；换了一个地方，就得什么都看看。请想想吧，如果有人问你们：‘在罗马怎样处死人的？’你们回答说：‘不知道，这有多难堪啊。’还有，听说那个罪犯是一个无耻之徒，一个古怪的人，他用一根柴棍打死了抚养他成人并把他

当儿子看待的好心的议事司铎。真见鬼。杀一个教会职员也该用一件比柴棍像样一点的武器呀，况且这个神职人员也许是我们的教父呐。倘若你们在西班牙观光，你们必然要去欣赏斗牛是吗？嗯！你们就设想要看到的是一场斗牛吧；就想着是在看古代竞技场上的罗马人，他们在格斗中杀死三百头狮子和百把个人哩。再想想那鼓掌喝彩的八万个观众、那领着要出嫁的女儿去那里的明智的主妇吧；想想那些长着一双玉手的迷人的童贞女吧，她们用指头优雅地点了一下，仿佛在说：去吧，别偷懒啦！给我结果了那个人，他只剩下一口气啦。”

“您去吗，阿尔贝？”弗朗兹问道。

“哦，是啊，我亲爱的！刚才我的想法与您一样，但伯爵的口才让我改变了主意。”

“既然您愿意，那么就去吧，”弗朗兹说道，“不过我想借道伏流街去波波洛广场；有可能么，伯爵先生？”

“步行可以，坐车不行。”

“那好！就步行去。”

“您真有必要走伏流街吗？”

“是的，我在这条街上要看一件东西。”

“就这样吧！就走伏流街吧，我们可以让马车在波波洛广场靠巴布伊诺街口那头等我们；再说，我也不反对取道伏流街去看看我下达的命令执行了没有。”

“大人，”仆人打开车门说道，“一个穿着苦修士衣服的人请求与您说话。”

“啊！是的，”伯爵说道，“我知道是什么事。先生们，请你们先回客厅，在中间的茶几上有上好的哈瓦那雪茄烟，我待会儿就来找你们。”

两个年轻人站起来，从一扇门走了出去，而伯爵向他们再次表示道歉之后，就从另一扇门出去了。阿尔贝本来是个烟鬼，自他来到意大利之后，抽不到巴黎咖啡馆的雪茄烟觉得牺牲颇大，于是赶忙走近茶几，看见是货真价实的蒲罗雪茄，高兴得大喊一声。

“喂！”弗朗兹问他道，“您对基督山伯爵有什么看法？”

“问我怎么想！”阿尔贝说道，他对他的伙伴向他提出这么一个问题明显地感到吃惊，“我想，他是一个挺有趣的人，家里的气派很大，他看得多、懂得多、想得多，他如同布鲁图一样是个斯多噶主义者，”他钟情地吐了一口烟，烟雾向房顶呈螺旋形袅袅上升，接着补充说道，“除此之外，他还有上等的雪茄烟。”

这就是阿尔贝对伯爵的看法；然而，由于弗朗兹深知阿尔贝一向自夸他不经过深思熟虑是不会对人和事妄加评议的，所以他也不试图改变他的看法了。

“不过，”他说道，“您发现一件奇特的事情吗？”

“什么事？”

“他盯着您看时的神情。”

“盯着我看？”

“是的，是您。”

阿尔贝想了想。

“哦！”他叹了一口气说道，“这没什么可大惊小怪的。我不在巴黎已一年多了，身上穿的大概像阴曹地府里穿的衣服。很可能伯爵把我看成是一个乡下人了；别乱猜了，亲爱的朋友，您再见到他时，我求求您告诉他一声，我可不是乡下人。”

弗朗兹笑了；过了一会儿，伯爵进来了。

“我来了，先生们；”他说道，“一切都已为你们安排好了；马车径自去波波洛广场，如果你们愿意，我们自己从伏流街走。请带上几支雪茄烟，德·莫尔塞夫先生。”

“哦，非常乐意，”阿尔贝说道，“因为你们意大利雪茄烟比专卖局的烟更糟，等您来巴黎时，我将尽力回敬您。”

“我不会拒绝的；我打算过几天就去；既然您首肯了，我会叩您府上的大门的。走吧，先生们，走吧，我们没有时间浪费啦；已经十二点半了，出发吧。”

一行人走下楼。这时，车夫按主人最后的吩咐，顺着巴布伊诺街行驶，而步行者则走上西班牙广场，又走过弗拉蒂纳街，这条街直接通向对峙着的菲亚诺宫和罗斯波利宫。

弗朗兹一个劲地朝后一座宫的所有窗户张望;他没忘记在斗兽场废墟上穿披风的人和特朗斯泰凡尔人之间约定的信号。

"您的窗口在哪儿呢?"他尽量装出若无其事的口吻问道。

"最后的三扇。"他很自然地答道,毫无矫饰之情;因为他不可能料到这个问题提出来是出于某种目的的。

弗朗兹的目光迅速移向那三扇窗口。两边的窗口挂着黄色锦缎,中间的那扇挂着白色锦缎,上面还有一个红十字。

穿披风的人信守了给特朗斯泰凡尔人许下的诺言,现在不该再有疑问了:穿披风的人就是伯爵本人。

那三扇窗口还是空着的。

不过,人们已在广场四周做着准备工作:有人安放椅子,有人架行刑台,有人在窗口上挂旗帜。只有当钟声响起时,戴面具的人才能出现,马车才能通行;然而,人们可以感觉到,所有的窗口后面都隐隐约约有面具在晃动,在所有的大门后面都有马车在等候着。

弗朗兹、阿尔贝和伯爵继续顺伏流街的下坡路走。正当他们接近民众广场时,围观的人群愈来愈多,从围观者的头上望去,可以看见两件东西高高耸起:顶端竖着一只十字架的方尖碑,它是广场中心的象征;以及在方尖碑前面的巴布伊诺街、科尔索街和里佩塔街三叉路口上的断头台两侧各竖着一根庄严的立柱,柱子之间悬挂着闪闪发光的圆刃铡刀。

在街的一角,伯爵的管家正在等着他的主人。

那个窗口设在巴布伊诺街和平乔山之间的大宫殿的第三层上,伯爵肯定是花大价钱租下的,只是他不愿对两位宾客说罢了。我们已经说过了,这间房间像盥洗室,隔壁就是卧室,关上卧室的门,小间的主人就等于独门独户了;仆人已经把华丽的白、蓝缎面小丑服装放在椅子上了。

"既然你们让我挑选服装,"伯爵对两位朋友说道,"我就派人准备了这几件。首先,今年这种款式的服装最流行,其次,小球① 抛在这

---

① 意大利狂欢节的习俗,人们互扔面粉小球。

衣服上也无碍，因为面粉粘不上去。”

弗朗兹对伯爵的话似听非听，也许他对他再次表现出来的友谊没能充分领情，因为他的全部注意力都被波波洛广场上的场面、还有此时作为广场主要装饰品的恐怖的行刑器具吸引住了。

弗朗兹这才第一次看见断头台。我们称之为断头台，是因为罗马的断头机与我们的死刑工具相仿，几乎是在同一个模子上铸造出来的。铡刀呈月牙形，只是用凸面往下切割，悬得没我们的那么高，就这点差异。

两个人坐在一块按倒犯人的起落板上，他们边等边吃，就弗朗兹目力所见，他们吃的是面包和香肠；其中的一个人掀起木板，取出一瓶葡萄酒，喝了一口，把酒瓶递给他的同伴；这两个人是刽子手的助手。

弗朗兹看到这景象，感到发根上冒出了汗珠。

两个犯人在头天晚上就从诺沃监狱被带到圣玛丽-波波洛小教堂来了，每人有两名教士作伴，被关在装有铁栅栏的点着蜡烛的停尸室里过了一夜，外面有轮流换班的卫兵站岗。

两排马枪兵从教堂门前的两边一直排到断头台，并在断头台四周围着一个圆圈，中间空着约摸十尺宽的一条通道，在铡刀周围，则空出周长百来步的一块空地。广场的其他地方人头攒动，挤满了男人和女人。许多妇女让她们的孩子骑在肩上。这些孩子高出人群半身，地位是非常优越的。

平乔山好似一座巨大的看台，一层一层地都挤满了观众；巴布伊诺街和里佩塔街转角处的两座教堂的阳台上塞满了好运气的看热闹的人；立柱廊式院子里的一个个梯级仿佛变成了一层层色彩斑斓的运动着的波浪，潮水不停地往上涨，每次都把这波浪推向大门。大教堂墙壁的凹处，深可容一人藏身，因而每一个凹处都有一个有生命的雕像站立着。

伯爵说的是实话：在人生中最有趣的一件事，就是观赏处死人的场面。

这种场面就其庄严的性质而言，似乎应该呈现出一片肃穆的气

氛才对，然而人群却喧闹异常，笑声、嘘声、快乐的尖叫声响彻云霄；又是伯爵说得对，对老百姓来说，显然，极刑只是狂欢节的序幕罢了。

突然，喧嚣声神奇地骤然停止了，因为教堂的大门打开了。

出现了一小群苦修士，他们每个人都套着一件灰色长袍，袍子上仅仅开了两个洞露出一对眼睛，各自手上还擎着一根点燃的大蜡烛；领头的走在前面。

一个身材高大的人走在苦修士的后面。此人上身裸露，只穿一条粗布短裤，左边挂着一把插在刀鞘里的大刀。他的右肩上扛着一柄沉重的大锤。此人便是刽子手。

他脚上穿着一双凉鞋，用绳子绑在脚踝上。

走在刽子手后面的是将被处死的犯人，按先后顺序，佩皮诺在前，安德烈亚在后。

每个犯人都由两个教士陪送着。

他俩的眼睛都没有蒙上布。

佩皮诺迈着坚定的步伐向前走，他大概得悉有人对他已有所安排。

安德烈亚是一边由一个教士扶着胳膊走来的。

这两个人都不时地吻着忏悔师向他们递上去的带耶稣像的十字架。

弗朗兹仅仅看到这一幕已经两腿发软了；他看了看阿尔贝。阿尔贝的脸色白得像他身上穿着的那件衬衣，他本能地把雪茄烟扔得远远的，虽说才仅仅吸了一半。

只有伯爵似乎不动声色，甚至，他那白里带青的双颊上好像还泛起了微微的红潮。

他的鼻翼就如闻到血腥气的猛兽那样翕动，双唇微微张着，露出一口白牙，像豺的牙齿一样小而尖利。

尽管如此，他那张脸却微露柔和的笑容，这是弗朗兹从未在他脸上看见过的；特别是在他那对乌黑的眼睛里，流露出令人赞叹的宽容而温和的目光。

这时，两个罪犯继续向断头台走去，他俩愈往前走，脸部的轮廓

也就愈清晰。佩皮诺是一个二十四五岁的漂亮小伙子，皮肤被太阳晒得黝黑，目光放肆而粗野。他高昂着头颅，似乎在使劲嗅着空气，想知道他的解救者从何方而来。

安德烈亚长得又胖，他的脸残忍而猥琐，看不出年龄到底有多大，也许在三十岁上下吧。在监狱里，他蓄了胡子。他的脑袋低垂着，耷拉在一边，双腿直不起来；他整个人似乎在机械地活动着，意志力在他身上已荡然无存了。

"我好像听您说，"弗朗兹对伯爵说道，"只处死一个人。"

"我说的是实情，"他冷冷地答道。

"可是现在来了两个犯人。"

"对；不过这两人之中，一个快死了，另一个还有许多年可活。"

"我觉得如果有特赦令的话，不能再拖了。"

"是嘛，看哪，不就来了么，"伯爵说道。

果真，正当佩皮诺走到铡刀前面时，一个似乎拖在后面的苦修士分开人群走去，士兵们也没挡住他的去路；他走到苦修士的领班跟前，交给他一张一折为二的纸。

佩皮诺热切地注视着他的一举一动。苦修士领班打开那张纸，读完，举起一只手。

"感谢天主，赞美教皇陛下！"他用清脆的嗓门大声说道，"对一名犯人有特赦令。"

"特赦令！"群众异口同声地喊道，"有特赦令！"

安德烈亚听到"特赦令"三字，似乎惊跳了一下，抬起头来。

"给谁的特赦令？"他大声喊叫道。

佩皮诺仍然一动不动，默不作声，喘着粗气。

"佩皮诺，又名罗卡·普廖里的死刑缓期执行，"苦修士的领班说道。

说完，他把那张纸交给马枪兵的队长，后者看完，又把纸还给他。

"特赦佩皮诺！"安德烈亚大声说道，他刚才似乎已经神志麻木了，这下又完全清醒过来，"为什么宽赦他不宽赦我？要死一起死；你们答应过的，他死在我之前，你们无权让我一人去死；我不愿一个人

死，我不愿意！”

说着，他挣脱了两个教士的胳膊，全身扭曲着、叫着、吼着，发疯似的拼命想挣断捆住他双手的绳索。

刽子手向两名助手做了个手势，那两个人跳下断头台，冲上前去揪住他。

“发生了什么事？”弗朗兹问伯爵。

因为现场说的都是罗马方言，他不太听得懂。

“发生了什么事？”伯爵说道，“您不明白吗？就是这个人快要死了，他因另一个犯人没死在他前面而发狂，倘若听任他去干的话，他宁愿用指甲和牙齿撕碎那个人，而不愿让他享有他自己即将被剥夺的生命。呵，人啊！人啊！就像卡尔·穆尔所说，‘是鳄鱼的种啊！’”伯爵向人群伸出两只拳头说道，“我对你们看透了，你们在任何时候都是自作自受啊！”

果然，安德烈亚和刽子手的两名助手在尘土上滚作一团，罪犯一直在吼叫着：“他该死，我要他死！你们无权只杀我一个！”

“看哪，看哪，”伯爵抓着两个年轻人的手继续说道，“凭良心说，这也是不可思议的事，这个人明明已听天由命了，正在走向断头台，诚然，他死得像一个懦夫，但不管怎么说，他死时不作反抗，也没发难。那么你们知道他凭借什么力量吗？你们知道是什么在安慰他吗？你们知道是什么使他甘心情愿受罚吗？这就是另一个人在分担他的忧愁；另一个人也将像他一样死去；另一个人甚至在他之前死去！倘若你们牵两头羊或是两头牛到屠宰场，设法让其中的一头明白它的伙伴不会死了，那么羊会兴奋得咩咩直叫，牛会快乐得哞哞直喊，可是人呢，上帝按他的想象创造了人，上帝要求人人相爱作为唯一的一条至高无上的法律，上帝给了人声音以让他表达思想，那么当他得知同伴得救时，最初的叫喊声是什么呢？是诅咒。人可真光荣哪，这大自然的杰作，万物之王啊！”

说完，伯爵狂笑一阵，笑得那么悲壮，看来他本人一定也曾受到过百般煎熬痛苦，才会笑成这个样子的。

这期间，搏斗仍在进行，看来真是触目惊心。两名下手把安德烈

亚揪到断头台上；所有老百姓都反对他，两万个人齐声大叫道："处死他！处死他！"

弗朗兹欲向后退去，可是伯爵抓紧他的胳膊，把他拽在窗口前。

"您干什么呢？"伯爵向他说道，"怜悯吗？天哪，他罪有应得呀！倘若您听见有人喊打疯狗，您会拿起枪，奔向大街，毫不留情地对准那可怜的畜生把它打死，说到底，那畜生的罪孽也只是因为被另一条狗咬着了，它要咬还而已；现在您同情的这个人，并没有被其他人咬过，可是他却杀死了他的恩人，眼下，他不能杀人是因为他的双手被捆绑着，但他却乱蹦乱跳地希望他的监狱同伴，他的不幸的同伙也去死！不，不，看下去，看下去。"

伯爵的规劝几乎已经是不必要的了，因为弗朗兹的视线就像被眼前的恐怖景象吸引住，再也离不开了。两个下手把犯人揪上断头台，不管他怎么挣扎、撕咬、狂叫，强压住他下跪。这时，刽子手已经立在一旁，举起大锤；经他一示意，两个下手松开了犯人。就在犯人刚刚想站起来的这一刹那，大锤已经击在他的左太阳穴上；只听到又沉又闷的一声响，受刑人像一头牛似的倒下来，脸朝地面，接着又一个翻身，仰天了。于是，刽子手把大锤甩在一边，从裤腰上抽出刀，一刀便切开了他的喉管，然后立即跳到他的肚子上，用双脚使劲往上踩。

他每踩一下，鲜血就从罪犯的颈脖处喷溅出来。

这一回，弗朗兹再也坚持不住了；他向后退去，跌坐在一张安乐椅上，吓得差点儿昏过去。

阿尔贝紧闭双眼，仍然站着，不过他紧紧抓着窗上的帷幔。

伯爵一直站着，像个叛逆的天神似的得意扬扬。

第三十六章　罗马狂欢节

当弗朗兹回过神来时，他看见阿尔贝正在喝一杯水，看他那苍白的脸色，可以知道他非常需要喝水；同时，他看见伯爵已经穿上了小丑的服装。他情不自禁地向广场瞥了一眼，断头台、刽子手和犯人，一切都不见了，只有喧喧嚷嚷、忙忙碌碌、欢天喜地的市民百姓。西托里奥山上的钟只为教皇升天和狂欢节开幕而鸣响，此时已哨哨地敲打起来了。

"喔！"他问伯爵道，"又是怎么回事？"

"没什么，"他说道，"就如您所见的，狂欢节开始了，我们得赶快换上衣服。"

"说真的，"弗朗兹对伯爵说道，"这整个恐怖的一幕只剩下残梦断忆了。"

"这是因为您所见到的实实在在是一个梦，一场恶梦。"

"是的，对我是如此，可是对犯人呢？"

"也是一场梦；区别在于当您醒来时，他还在睡眠哩；可是，谁能说得准你们之中哪一位是幸运者呢？"

"还有佩皮诺，"弗朗兹问道，"他怎么啦？"

"佩皮诺是个乖巧的小伙子，他可没有一点虚荣心，一般人看见别人不关心自己就会发怒，他却相反，当他看到场上人的注意力移向他的同伴时，他还暗自庆幸哩。因此，他趁大家不注意就钻到人群之中，不见了，甚至没对陪伴他的可敬的教士道一声谢。可以肯定，人是一种忘恩负义、极端自私的动物……哦，快穿衣服吧；瞧，德·莫尔塞夫先生给您作出榜样了。"

果然，阿尔贝已经下意识地把他那条塔夫绸裤子套在他的黑裤子和擦得锃亮的皮靴上了。

“嗨！阿尔贝，”弗朗兹问道，“您还是兴致很好吗？唉，直率地回答我吧。”

“不，”他说道，“不过说真的，现在我很高兴见识了这么一件事情，我明白伯爵先生说的话了，这就是当您一旦对这么一个场面习以为常时，那其他的场面就不会再使您激动了。”

“还没说唯有在这样的时刻才有机会研究人的性格，”伯爵说道，“在断头台的第一级阶梯上，死神就掀开了人戴了一辈子的假面具，真正的面目显形了。说句公道话，安德烈亚的那张脸可不好看……丑陋的家伙！……快穿吧，先生们，快穿吧！”

倘若此时弗朗兹要小性子，不按照他那两个伙伴的样子去做的话，他就显得可笑了。于是，他也穿上衣服，戴上面罩，那面罩肯定不会比他的那张脸更加苍白。

他们穿戴完毕后，就走下楼来。马车等在门口，车子里堆满了彩纸屑和花束。

他们混入了马车的行列。

倘若要想象出与刚才那一幕截然相反的场面可不那么容易。波波洛广场已一扫那阴气森森、凄凉沉寂的气氛，而呈现出一派狂歌劲舞、嘈杂喧闹的欢乐景象。一大群假面人出现了，他们从四面八方簇拥而来，有的从门里钻出来，有的从窗口上滑下来；在大街的拐拐角角上，一辆辆马车像决了堤似的也冲过来了，马车上坐满了小丑、滑稽人、穿化装长袍的人、有贵族气派的人、特朗斯泰凡尔人、奇形怪状的人、骑士和农民；有人在叫，有人在做鬼脸，有人在扔塞满面粉的蛋壳，还有人在扔彩纸屑和花束；所有的人都在相互用语言攻击，或互扔东西，不论是朋友还是外国人，熟人还是陌生人，谁也无权生气，大家只有笑的份儿。

弗朗兹和阿尔贝也像某些人那样，为了让他们从抑郁的情绪中摆脱出来，只须让他们狂饮狂欢，他们喝着喝着，渐渐有点醉了，便开始感到有一层越来越厚的帷幕，把过去和现在隔绝开来了。然而，他

们仍能看见，或者更确切地说，继续感到在他们脑子里还残存着刚才看见的一幕的印象。可是，他们终于醉了。他们觉得神志不清了，自己将要失控；他们不由自主地希望自己也参加到这喧闹、疯狂和令人头晕目眩的人群之中去。从邻近的一辆马车上扔过来一个面粉球，击中了莫尔塞夫，把他与他的两个同伴洒得满身是粉，并且砸疼了他的颈脖和脸上没有罩着的部分，他如同被上百根小针刺痛了似的，终于被卷进这场混战之中，其实他们遇见的所有戴面罩的人也都投身其中了。他也从马车上站起，在纸盒里抓起两大把面粉蛋和面粉丸子，使尽力量或用巧劲，向他的邻人抛去。

此时，战斗正式开始了。两个年轻人在半小时前目睹的一幕所留下的印象，已经在他们的头脑中消失得无影无踪了，眼下五颜六色、运动着的疯狂场面使他们心驰神往。那么基督山伯爵呢，就如我们已经说过的那样，他一直冷漠地看着，似乎一刻也没有受到过感染。

说真的，请试想一下宽广、美丽的伏流街上的景象吧。整条大街装点着许多五、六层楼的宫殿，所有的阳台上都悬着挂毯，所有的窗口都挂上了带褶裥的帷幔；有三十万看客倚在阳台和窗口上，其中有罗马人、意大利人和来自世界各地的外国人；所有的贵族都云集于此，他们都是出身高贵、富裕而有才华的贵族；女人们个个美丽动人，她们也受到这个场面的感染，有的倚靠在阳台上，有的把身子探出窗外，她们向过路的马车雨点般的抛洒彩色纸屑，马车上的人则用花束回敬她们；只见空中一层一层落下的是色彩缤纷的彩纸，一层层上升的是一朵朵鲜花；还有，在大街的路面上，一群又一群的人走过来了，他们穿着奇装异服，欢乐蹦跳，得意忘形：有大头娃娃在大摇大摆地走着，有牛头人身在哞哞欢叫，还有许多狗似乎只是用两条后腿在行走，在这熙来攘往、喧闹异常的场面中，忽然有一个面罩掀开了，如同置身在卡洛① 幻想的《圣安东尼的诱惑》画面里，好一个阿斯塔特②露出了一张娇嫩鲜艳的脸，于是人们意欲紧追不舍，却又被一些只有在梦中才见得到的妖魔鬼怪隔开了。现在，也许您对罗马的狂欢节才

① 卡洛(1592—1635)：法国油画家、版画家。

② 古代近东地区所崇拜的女神，司爱情和战争。

有了一个朦胧的印象吧。

马车转了两圈，伯爵吩咐停下来，请求他的同伴允许他与他们分手，留下马车听凭他们使用。弗朗兹抬眼一看，他们正在罗斯波利宫的对面；在宫殿中央的窗口上，挂有绣着红十字的白色锦缎，在这扇窗口上出现了一位穿着蓝色披风的人影，弗朗兹一下子便联想到她就是阿根廷剧院的那个漂亮的希腊女人。

“两位先生，”伯爵跳下马车说道，“当你们玩厌了，又想作观众时，你们知道在我的窗口上有你们的座位。在此之前，我的马车夫、马车和仆人都统统归你们调遣。”

我们忘了补充一句，伯爵的车夫正儿八经地披着一身华丽的黑熊皮，活像《熊和老爷》一剧中奥特里穿的衣服，而站在四轮马车后面的两名仆人打扮得很像绿面猴，那一身衣服正合他们的身材，他们还戴着弹簧面罩，不时地拉上拉下向游人做鬼脸哩。

弗朗兹感谢伯爵的热情帮助，阿尔贝呢，他正在与满满一马车的罗马女农民调情，并向她们猛扔花束，这辆马车也像伯爵的马车一样受堵，停下来等着。

但他没运气，因为马车行列又起动了，他的那辆下坡向波波洛广场驶去，而吸引他注意力的那一辆却上坡驶向威尼斯宫。

“啊！我亲爱的！”他对弗朗兹说道，“您没看见吗？……”

“看见什么？”弗朗兹问道。

“呃，就是那辆走动的四轮马车，载满罗马农妇的那辆。”

“没有。”

“啊哈！我相信她们都是可爱的女人。”

“您戴上面罩多倒霉啊，亲爱的阿尔贝，”弗朗兹说道，“这可是弥补您情场失意的机会呀。”

“哦！”他带着默认的神情微笑着答道，“我希望狂欢节上能挽回我一些损失。”

虽说阿尔贝满怀希望，但整整一天过去了，他除了与那一辆载满罗马农妇的马车邂逅两三次而外，并无其他艳遇。在其中一次相遇中，或是出于偶然，或是阿尔贝故意所为，他的面罩居然落下来了。

在这次相遇时，他抓起所有剩余的花束，全部扔进那辆马车里了。

其中有一个可爱的女人，阿尔贝猜想她只是穿着俏丽的农妇服装，也许她被阿尔贝逗得动情了，因为当这两位朋友的马车再次经过时，她竟然也把一束紫罗兰扔了过来。

阿尔贝赶忙去拿鲜花。由于弗朗兹没有任何理由想到鲜花是送给他的，因此他也听任阿尔贝独占了。阿尔贝洋洋得意地把花束插在自己衣服的钮扣孔里，马车接着扬长而去。

“好嘛！”弗朗兹对他说道，“艳遇开了头啦。”

“您爱怎么笑话就怎么笑话吧，”他答道，“不过，说真的，我觉得的确如此哩；所以说，我不会扔掉这束花啦。”

“当然啦，我相信！”弗朗兹笑着说道，“这是订交的标志嘛。”

不过，戏言很快就演变成为事实，因为弗朗兹和阿尔贝所乘的那辆马车一直顺着马车行列行驶，当他俩再次与农妇的那辆马车相遇时，刚才向阿尔贝扔鲜花的那个女农看见她的花插在阿尔贝的钮扣孔里时，鼓起掌来了。

“好哇，亲爱的，好哇！”弗朗兹对他说道，“这好戏开场啦！您要我离开您吗，您觉得一个人呆着更好些吗？”

“不，”他说道，“我们别冒冒失失的；我不愿意第一次亮相，或是在大钟下面——我们常说的在歌剧院的舞会上——第一次幽会就让人当傻瓜一样逮着；倘若那个漂亮的农妇有意谈情说爱，我们明天会看见她的，要不她会来找我们。到那时，她会对我有所表示，我就知道该怎么办了。”

“说真的，阿尔贝，”弗朗兹说道，“您明智就如涅斯托耳，谨慎不亚于尤利西斯；倘若您的喀耳刻真能使您变成一头驯服的野兽的话，她可真要十分机智或是泼辣才行哩。”

阿尔贝说得对。也许俊俏的陌生女人不想在这天让这事发展得过快吧，因为虽然两个年轻人又转了几圈，用目光四处搜寻，但还是没看见那辆马车：它可能从邻近的一条街跑掉了。

于是，他俩又回到罗斯波利宫，不过伯爵与那个穿蓝色披风的女

人也不见了。那两扇挂着黄色锦缎的窗口仍被一些人占着，大约是他早先邀请的客人吧。

此时，宣布狂欢节揭开序幕的那座钟楼上，又敲响了这天到此结束的钟声。科尔索街的马车行列断线了，刹那间，所有的马车都在一条条横街上消失了。

这时，弗朗兹和阿尔贝已经到了马拉特街的对面。

马车夫一言不发穿过这条街，沿着波利宫驶入西班牙广场，在旅馆前停下车来。

帕斯特里尼老板在大门口迎接他的宾客。

弗朗兹首先关心的是打听伯爵的下落，并表示遗憾没有及时把他接回来，但是帕斯特里尼让他放心，说基督山伯爵已为自己租用了另一辆马车，这辆车已在下午四时去罗斯波利宫接他了。此外，他本人还受托把伯爵在阿根廷剧院的包厢钥匙转交给他的两位朋友。

弗朗兹询问阿尔贝有何安排，然而阿尔贝在想到去剧院之前有更重要的事情要做；因此他在回答之前，倒是先向帕斯特里尼老板打听能否为他找一个裁缝。

“一个裁缝，”我们的旅馆老板问道，“干什么用？”

“让他在明天之前为我们定做两套罗马农民穿的服装，要尽可能漂亮些，”阿尔贝说道。

帕斯特里尼老板摇了摇头。

“在明天之前做两套衣服！”他大声说道，“我请求两位阁下原谅，这纯属法国式的要求。两套衣服！您在一个星期之内肯定找不到一个裁缝会同意缝制一件六个钮扣的背心，哪怕您每个钮扣付一个埃居也办不到。”

“这么说来，我得不到我想要的衣服啰？”

“那倒不见得，因为我们有现成的。请让我来安排吧，明天，当你们醒来时，每人会有一套现成的衣服，包括帽子、上装和裤子，你们会满意的。”

“亲爱的，”弗朗兹对阿尔贝说道，“让我们的旅馆老板去操办吧，他已经向我们表明了他是一个有办法的人；我们就安心去吃晚饭吧，

吃过饭，去看《一个意大利女郎在阿尔及尔》① 。”

“我们就去看《一个意大利女郎在阿尔及尔》吧；不过，帕斯特里尼老板，请您想着点，我和这位先生，”他指着弗朗兹接着说道，“我们非常关心明天能拿到我们向您要的那些衣服。”

旅馆主人再次向两位客人肯定，他们无须再操心，一定会如愿以偿的，弗朗兹和阿尔贝听了这话后，就上楼去换掉小丑的衣服。

阿尔贝脱下衣服时，极为小心地取下他那束紫罗兰花，因为这是次日的识别标志啊。

两位朋友开始用餐；不过阿尔贝在吃饭时，不禁发现帕斯特里尼老板的厨师与基督山伯爵的厨师两者的烹调技术有着霄壤之别。虽说他对伯爵多少有些成见，但事实迫使他不得不承认天平没有向帕斯特里尼老板的厨师那边倾斜。

在吃餐后甜点时，仆人询问两位年轻人要车的时间。阿尔贝和弗朗兹彼此看了一眼，从心底里担心这样是否太麻烦别人了。仆人明白他们的想法。

“基督山伯爵大人明确吩咐，”他对他俩说，“马车整天归两位大人调遣；因此两位大人可以随意使用，不必担心有所不便。”

两个年轻人决定彻底享受伯爵的特意关照，便下令备马，他们自己也就去换上晚礼服，因为白天他们参加了无数次战斗，原来那套衣服多少显得有点皱巴巴了。

他们换上衣服后，便去阿根廷剧院，在伯爵的包厢里安顿下来。

在第一幕演出的当儿，G伯爵夫人进入自己的包厢；她首先向头天晚上她看见伯爵的那个方向张望，于是看见了弗朗兹和阿尔贝坐在那人的包厢里，就在二十四小时之前，她还在弗朗兹面前对那个人发表过一通奇谈怪论哩。

她的望远镜频频地对准了弗朗兹，以致他觉得再不去满足她的好奇心未免过于残酷了；因此，两位朋友利用了意大利剧院的观众把看戏的包厢变成会客间的特权，离开了自己的包厢去向伯爵夫人请

① 意大利作曲家罗西尼之歌剧。

安了。

他们才走进她的包厢，她就示意弗朗兹坐在她旁边的荣誉席上。

阿尔贝便在后面就座。

"怎样！"她还没等弗朗兹坐定便问道，"似乎您除了急于认识再生的鲁思文勋爵之外就没事可干了，现在你俩成了莫逆之交了？"

"我们之间的交往还没如您说的那么亲密，不过我不否认，伯爵夫人，"弗朗兹答道，"我们整天都在过多地受用他的恩泽。"

"什么，整整一天？"

"当然啦，说得不过分；今天早上，我们应邀去吃早饭，整个狂欢节过程中，我们用他的车子游遍科尔索街；最后，今天晚上，我们又借用他的包厢看戏。"

"那么您原来就认识他了？"

"又是又不是。"

"这话怎么讲？"

"说来话就长了。"

"您愿意对我说说吗？"

"我说了会让您害怕的。"

"那就更要说了。"

"至少等到这个故事有个结果再说吧。"

"行，我就爱听有头有尾的故事。现在，您先说说你们是怎么认识的呢？谁把您引见给他的？"

"没有人；相反是他主动让人把自己介绍给我们的。"

"什么时候？"

"昨天晚上离开您之后。"

"谁是中间人？"

"啊！我的天主！中间人可就平平常常了，就是我们的旅馆老板。"

"这么说他与你们一样，住在西班牙广场上的那家旅馆里啰？"

"不仅同住一家旅馆，而且同住在一个楼面上。"

"他叫什么名字？因为您想必知道他的姓名了？"

“完全清楚，叫基督山伯爵。”

“什么怪名字？不像是族名。”

“不，这是他买下的一座岛的名字。”

“他是伯爵吗？”

“托斯卡纳的伯爵。”

“我们以后再来谈论他的爵衔和其他情况吧，”伯爵夫人说道，她本人就是一个威尼斯附近的古老世家的后裔，“那么他为人如何？”

“请问德·莫尔塞夫子爵吧。”

“您听见了么，先生，他让我问您，”伯爵夫人说道。

“倘若我们不觉得他富有魅力的话，那我们就太难以满足啦，夫人，”阿尔贝答道，“有十年之交的朋友也难以做到他为我们做的事情，何况他又是那么大度、细致、高雅、充分显示出他是一个上流社会的人。”

“算了吧，”伯爵夫人笑着说道，“我说的那个吸血鬼干干脆脆就是个暴发户罢了，他希望别人对他那百万家财不起嫉妒心，并希望引起莱拉的注意，而不致把他与德·罗斯希尔德先生①混为一谈，如此而已。呃，她呢，您看见她了？”

“哪个她？”弗朗兹笑着问道。

“昨天那个美丽的希腊女人。”

“没有。我想，我们听见了她演奏单弦小提琴的声音，可是她根本没有露面。”

“亲爱的弗朗兹，您说‘没有露面’，是在故弄玄虚吧，”阿尔贝说道，“那么呆在那扇挂起白色锦缎帷幔的窗口上的那个穿蓝色披风的人又是谁呢？”

“挂着白色锦缎帷幔的窗口在哪儿？”伯爵夫人问道。

“在罗斯波利宫。”

“那么伯爵在罗斯波利宫占有三扇窗口了？”

“是的。您经过了伏流街吗？”

---

① 罗斯希尔德家族是欧洲最著名的银行世家。

"当然。"

"好啦！那么您发现两扇窗口上挂着黄色锦缎帷幔，还有一扇窗口上挂着白色帷幔，上面还绣有一个红十字吗？这三扇窗口都归伯爵所有。"

"哎唷！那么这个人是一个大阔佬啰？您知道狂欢节的一个星期时间，在罗斯波利宫，也就是在科尔索大街最走俏的地段，这三扇窗口值多少钱？"

"两三百罗马埃居吧。"

"不如说两三千哩。"

"喔唷！"

"他那巨大的收入都来自那个岛吗？"

"他的岛？那里一个铜板也生长不出来。"

"那他为什么买下它呢？"

"别出心裁呗。"

"那么他是一个怪人了？"

"我觉得他确实有点不同寻常，"阿尔贝说道，"倘若他住在巴黎，倘若他常常观看我们那里的演出，我就会对您说，亲爱的，他要不是装腔作势、玩世不恭的人，就是文学作品中漏写一笔的可怜的家伙；事实上，他今天早上出了两三回门，其风度不亚于迪迪埃① 或是安东尼② 呢。"

这时，有人来访，按照惯例，弗朗兹把座位让给新来者；在这种情况下，除了换个座位，还得变换谈话内容。

一小时后，两位朋友回到旅馆。帕斯特里尼老板已经对他俩次日穿的衣装作了安排；他答应他们，他会想方设法，积极筹措，让他俩满意的。

果然，到了次日九点钟，他带了一个裁缝走进弗朗兹的房间，裁缝拿了八到十套罗马农民的服装。两位朋友从中挑选了两套式样相

① 意大利伦巴德王国的最后一位国王。

② 安东尼（前 82/81—前 30）：古罗马统帅和政治领袖。

同又较为合身的，并叫旅馆老板派人在他俩的帽子上缝制一条二十来米长的饰带，并且给他们定做两根漂亮的丝质腰带，要色彩鲜艳的横条子的，也就是在节日时平民百姓用以紧束腰身的那一种。

阿尔贝急于想看看穿上新衣后效果如何，这套衣装包括一件蓝丝绒上装和一条蓝丝绒裤子，一双绣花边长袜，一双带搭扣的鞋子和一件丝质背心。话说回来，阿尔贝穿了这身鲜艳的服装后也真够气派；当他用腰带扎紧他那修长的腰身，把帽子歪戴在头上，拖下一束束披肩的饰带时，弗朗兹不得不承认，有些民族体型生来优美，所以穿上什么衣服都如天造地设一般。但有的就不是了，譬如说土耳其人吧，往昔他们穿上绚丽多彩的长袍真是风头十足，但现在穿上带双排钮的蓝礼服，戴上希腊无边圆帽，那副丑陋的模样，不是活像一瓶瓶盖上红印戳的葡萄酒吗？

弗朗兹恭维了阿尔贝一番，后者仍然站在镜子前面看着自己，毫不掩饰地得意地微笑着。

他俩正这样忙着时，基督山伯爵走了进来。

"先生们，"他对他俩说道，"游玩时有朋友作伴心情愉快，但来去自由更是其乐无穷，因此我来对你们说，今天和以后的几天，我仍让你俩昨天使用的马车归你们支配。我们的旅馆老板大概对你们说过了，我在他那里还有三、四辆备用的，所以你们不会使我没有车子的；随意用吧，去玩乐也行，去办事也行。倘若我们有话要说的话，那么我们就在罗斯波利宫见面。"

两个年轻人还想推让几句，然而他们确实没有充分理由拒绝这份盛情，何况这也正合他们心意，所以最后还是接受了。

基督山伯爵与他们聊了将近一刻钟，口若悬河，无所不谈。他俩早就发现了，他对世界各国的文学了如指掌。弗朗兹和阿尔贝只须在他客厅的墙上瞥上一眼，便足以认定他对油画也很在行。他顺口露出几句不在意的话，便能使他俩相信他对自然科学决不陌生；他似乎对化学尤其下过功夫。

两位朋友没有回请伯爵一顿早餐的奢望，因为拿帕斯特里尼老板的普通饭菜去换他那美味珍馐，与其说是请他，还不如说是对他开

一个拙劣的玩笑。他俩直率地向他说出了自己的想法，他非常欣赏他们的体贴，接受了他们的歉意。

伯爵的风雅举止使阿尔贝心醉神迷，要不是他有这么些科学知识，他真会认为他是一个十足的绅士了。完全可以自由使用马车使他喜不自胜，因为他曾看到过的那些绰约多姿的女农民，既然头天晚上他看见她们乘着一辆相当漂亮的马车，这回与她们在平等的基础上，继续与她们并驾齐驱更不会使他感到不快。

到了午后一点半钟，两位年轻人下楼了；车夫和几个仆人早先想出个主意，把他们的号衣再加在他们穿的兽皮上，这使他们的神态比头天晚上显得更为怪诞，让弗朗兹和阿尔贝赞不绝口。

阿尔贝温情脉脉地把那束枯萎的紫罗兰插在他的钮扣孔里。

钟声响起，他们就出发了，沿着维多利亚街，向伏流街飞驶而去。

马车转到第二圈时，又一束紫罗兰鲜花从载满穿着奇装异服的女人的马车上落到伯爵的马车里，阿尔贝看出，如同他和他的朋友那样，头天晚上看见的那些女农民已经换了装，也许是出于偶然，也许是出于与他相同的一种情感，就在他殷勤地穿上她们的家乡服装时，她们已换上了他小丑式样的服装了。

阿尔贝把那束鲜花插在原有的那束花的钮孔里，但仍然把枯萎的那束拿在手中；当他再次与那辆马车相遇时，他钟情地把手中的那束花放在双唇上；这个举动似乎不仅使向他扔花的女郎感到欣喜，也使她那些轻狂的女伴们惊喜不已。

这天的气氛与头天晚上的气氛同样活跃，如果有一位敏锐的旁观者在场的话，他甚至可能发现喧闹声和欢乐的情绪有增无减。伯爵在他的窗口上出现了一会儿，可是当马车重新经过时，他却又不见了。

自不待说，阿尔贝和那个扔紫罗兰花束的女小丑之间的调情延续了整整一天。

傍晚回旅馆时，弗朗兹收到一封发自使馆的信；信上说，他有幸在次日受到教皇陛下的接见。以往他每次游玩罗马时，他都提出这个请求并得到了恩准。他出于宗教的信仰和感恩戴德的心情，他如不能

在集所有美德于一身的旷世楷模——圣彼得的一位继承者的脚下致以谦恭的敬意的话，他是不愿离开这个基督教世界的首都的。

因此，这一天他没去多想狂欢节；因为虽说教皇的伟大是以仁爱为本的，但人们要在这位高贵、神圣的老人，人称格列高利十六世①的面前顶礼膜拜时，总是带着虔诚和十分激动的心情的。

从梵蒂冈出来后，弗朗兹径直回到旅馆，甚至避免取道伏流街。他带回了满脑子虔诚的思想，如果再去接受纵情欢乐的狂欢节的感染，对他来说似乎是一种亵渎的行为。

五点十分，阿尔贝回来了。他兴奋之极；那位女小丑又换上了农妇的服装，在与阿尔贝的马车相遇时，她掀起了面罩。

她是个迷人的姑娘。

弗朗兹真诚地向阿尔贝表示祝贺；他受之无愧地心领了。他说，从她那无法模拟的某些高雅的举止来看，他认出他那美丽的陌生女郎准是出身于名门世家。

他决定次日给她写信。

弗朗兹在听他的一番知心话时，发觉阿尔贝似乎有什么要求要向他提出来，然而，他迟疑着不好意思说出口。他坚持要他说，并且事先向他声明，只要能有助他获取幸福，他可以作出一切力所能及的牺牲。阿尔贝出于朋友间的礼貌的需要谦让了几句，最后，他向弗朗兹道出了心里话，说假如次日弗朗兹能把马车让他独自使用，就算帮了他的大忙了。

阿尔贝认为，就因为他的朋友不在场，那漂亮的农妇才肯大发慈悲，掀开她的面罩的。

读者不难理解，弗朗兹不会自私到在阿尔贝艳遇刚起了头就从中作梗的，这次邂逅既能满足阿尔贝的好奇心，又能照拂他的自尊心。弗朗兹对他那可敬的朋友胸无城府、大大咧咧的性格非常了解，相信他会把他走好运的细枝末节通通都告诉他的；两三年来，他跑遍了意大利，可从未走运与这类小插曲沾上边，因此弗朗兹为自己着

① 格列高利十六世(1765—1846)：意大利籍教皇，鼓吹绝对的教皇极权主义。

想，了解一下在这样的情况下事情是如何进行的也是好的。

于是他答应了阿尔贝，并且表示自己只想次日在罗斯波利宫的窗口上看看热闹就行了。

果然，到了次日，他看见阿尔贝在下面走过来又走过去，手上拿着一大束花，大概是把它作为传递情书的使者。这个假设很快就得到了证实，因为弗朗兹看见一个穿着粉红色绸衣的迷人的女小丑的双手上拿着同样大的一束花，上面一圈白茶花非常耀眼。

因此，到了傍晚，阿尔贝表现出来的已不再是高兴，而是狂热了。他不怀疑陌生美人会以同样的方式答复他的。弗朗兹迎合他的意思，对他说，这些喧闹声已使他感到疲倦，他决定用次日整整一天时间来看看纪念册，做些笔记。

确实，阿尔贝没有失算：第二天黄昏时分，弗朗兹看见他三步并成两步地跳进他的卧室，手抓折成四方形的便条的一角，使劲挥舞着。

"怎么样！"他说道，"我猜错了吗？"

"她有回音了？"弗朗兹问道。

"请自己念吧。"

他说最后这句话时，声调之激动真是难以言述。弗朗兹接过便条，念道：

星期二晚上七点钟，在蓬特费西街对面下车，跟着那个到时候将夺掉您手中蜡烛的罗马农妇走。当您走到圣贾科莫教堂的第一个台阶上时，请注意在您的小丑服装的肩头扎上一条粉红色缎带，以便她能认出您。

在此期间，您见不到我了。

望坚贞和谨慎。

"怎样！"当弗朗兹读完便条后，他对他说道，"您对此有何感想，亲爱的朋友？"

"我想，"弗朗兹答道，"从事态的发展看，似乎这次邂逅相当顺心

哩。"

"我也这么看，"阿尔贝说道，"恐怕您只能独自去参加布拉恰诺公爵的舞会了。"

弗朗兹和阿尔贝在当天上午已分别收到了这位罗马著名银行家的请柬。

"请注意，亲爱的阿尔贝，"弗朗兹说道，"到那时候，所有的贵族都将出现在公爵府上；倘若您的陌生美女果真出身于贵族世家，她不会不在那里露面的。"

"她去也罢不去也罢，我对她的看法不变，"阿尔贝继续说道，"您读过便条了？"

"是的。"

"您知道在意大利mezzo cito①的妇女所受的教育是很可怜的吗？"

"嗯，"弗朗兹又答道。

"那不就得了！请再把这张纸条读一遍吧，仔细看看上面的字迹，并给我找出一个语法错误或是拼写错误来。"

果然，字写得端正娟秀，拼写正确无误。

"您是天生的幸运儿，"弗朗兹对阿尔贝说道，并再一次把纸条交还给他。

"您爱怎么笑话就怎么笑话，爱如何开玩笑就如何开玩笑吧，"阿尔贝接着说道，"反正我爱上啦。"

"啊！我的天主啊！您让我感到害怕！"弗朗兹大声说道，"我看出我不仅要单身一人去参加布拉恰诺公爵府上的舞会，而且还可能要形单影只地回佛罗伦萨哩。"

"事实是倘若我那位不相识的美人儿其可爱程度不亚于她的美貌的话，那么我向您宣布，我在罗马至少要呆上六个星期。我爱罗马，再说，我对考古学始终抱有浓厚的兴趣。"

"喔，像这样的艳遇再来上一两次的话，我对您有朝一日成为铭

① 意大利文，即：市民阶层。

文和文学学院的院士是不会感到灰心失望的。”

要不是有人来向两个年轻人通报可以进餐的话，阿尔贝大概还会一本正经地讨论他坐上学院院士交椅的资格一事了。不过，对阿尔贝来说，爱情与他的食欲并不相悖，于是他与他的朋友急急忙忙地去进餐了，反正晚餐后再继续讨论也不会嫌迟的。

晚餐后，仆人通报基督山伯爵到。两个年轻人已有两天没有见到他了。据帕斯特里尼老板说，伯爵到契维塔韦基亚去办一件事情了。他是头天晚间走的，就在一小时前才返回。

伯爵一副和蔼可亲的样子；或许是他克制了自己，或许是眼下没什么事情刺激他那几根刻薄辛辣的神经——不过以往有两三次在某些特定的情况下，在他那辛辣的语言中是可以听出这些神经的震颤的——总之，他几乎与众人没什么异样之处。对弗朗兹来说，这个人是一个真正的谜。伯爵不可能想不到这个年轻的旅游者已经认出他了，可是，自从他俩再度相会之后，他的嘴里似乎没说出一句话表明他已想起在某处看见过他。对弗朗兹而言，虽说他有时也想对他们首次见面一事影射几句，然而他担心会使那个对他与他的朋友关怀备至的人感到不快，也就忍住了。因此他也像他一样对此事避而不谈。

伯爵早先已得悉两位朋友想在阿根廷剧院订一个包厢，并得到回答说，包厢都已经被租光了。

因而他给他们送自己包厢的钥匙来了；至少，这是他来访的表面上的动机。

弗朗兹和阿尔贝谦让了一番，表示不能让伯爵自己看不成戏。可是伯爵对他们说，他当晚去帕利剧院，他在阿根廷剧院的包厢，倘若他俩不用，就白白空着了。

两位朋友见他语气坚决，便接受下来了。

弗朗兹第一次见到伯爵时，他那苍白的脸色给他留下了深刻的印象，现在，他已慢慢习以为常了。他不得不承认他那脸具有一种庄严的美，苍白是他脸上唯一的缺点，兴许也是主要的特征。他十足是拜伦笔下的主人公。莫说弗朗兹每次亲眼见到他，即便他每次想到他也就必然要把他这张忧郁的脸安在曼弗雷德的肩上，或是安在莱拉

的无边高帽之下。他额头上的皱纹，显示出一种痛苦的思想始终在他的脑际萦绕；他那对炽热的眼睛能看透人的灵魂深处；他那两片倨傲，并带着嘲讽意味的嘴唇使说出来的话有一种特殊的性质，在听者的思想中刻下极为深刻的印象。

伯爵已经不年轻了，少说也有四十岁，不过一眼就可看出，他天生就比与他交往的年轻人高出一筹。事实上，伯爵除了与英国诗人笔下传奇式的主人公相像而外，他似乎还具有天赋的魅力。

阿尔贝因他与弗朗兹有幸结识这么一个人唠叨个没完。弗朗兹没像他那么热情，不过他还是受到了某些影响，那是任何超凡脱俗的人对他周围的人的思想上都会产生的那种影响。

他老想着伯爵打算去巴黎的那个计划，伯爵已表示过两三次了，他毫不怀疑，以伯爵那怪诞的性格、富于特征的脸和他那巨大的财富，他一定会在那里产生巨大的反响。

然而，当伯爵去巴黎时，他并不想留在那里。

这天晚上如同在意大利剧院里的其他晚上一样，不是在听歌剧中度过的，而是用于访客和谈天。G伯爵夫人本想把谈话内容引向伯爵，但弗朗兹对她说，他有一件更为新鲜得多的事情要对她说，于是他不顾阿尔贝的假谦虚，一下子就把三天来闹得这两位朋友心绪不宁的那件大事都给伯爵夫人说了。

由于这一类风流韵事，起码这些旅游者的话是可信的，在意大利并不鲜见，伯爵夫人丝毫也没有表现出不信任的样子。她祝贺阿尔贝旗开得胜，并且可望有个圆满的结局。

他们分手时说定在布拉恰诺公爵的舞会上再见，全罗马的头面人物都已受到了邀请。

抛花束的妇人信守诺言：在第二、第三天，她都没有给阿尔贝任何信息。

星期二到了，这是狂欢节最热闹也是最后的一天。星期二，剧院在上午十时就开门了，因为晚上八时一过，人们就要进入封斋期。星期二，所有因没有时间、缺少金钱或提不起兴致而没有参加先前几天的节日活动的人，也都混迹到酒神节来了，他们也狂欢滥饮起来，在

一片忙乱和喧闹的气氛中，也有了他们的份儿。

从两点到五点，弗朗兹和阿尔贝一直顺着马车队伍走，与对面驶过的一辆辆马车，与在马腿间、车轮间行走的路人，互扔一把把面粉球；在这人马挤道，混乱不堪的场面中，没有发生过一次事故、一次争吵或是一次斗殴。在这一点上，意大利是优秀的民族。对他们来说，过节就该像个过节的样子。本书的作者曾在意大利住过五、六年，记不得在盛大的节日里曾见过一起诸如此类的事情，而在我们这里，这类事似乎变为顺理成章的了。

阿尔贝穿着小丑的服装神气活现，他在肩上系了一条粉红色的绸带，两端一直拖到他的膝盖。弗朗兹为了不让人在他与阿尔贝之间引起误会，仍然穿着那身罗马农民的服装。

随着白天的推移，喧嚣嘈杂声也愈演愈烈了。在条条人行道上，在任何一辆马车里，在所有的窗口上，没有一个人的嘴巴闭着，没有一个人的胳膊闲着；这是一场真正的人为的大风暴，叫喊声如雷鸣，面粉球、花束、鸡蛋、橙子和鲜花像冰雹般地从天而降。

到了午后三点，从民众广场和威尼斯宫同时发出的爆竹声好不容易地透过这轰然作响的嘈杂声传来，向人们宣布，赛马即将开始。

赛马与“玩蜡烛”一样，是狂欢节最后几天的特别节目。爆竹声中，马车行列顷刻大乱，各自驶到最近的一条支道上隐藏起来。

所有这些过程都完成得极为迅速，默契得令人难以想象，根本无须警方来安排每个人该站在哪儿，为他们指定该走哪条路线。

路人都紧贴在一座座宫殿墙边，接着，骤然响起马蹄声和剑鞘撞击声。

一队马枪兵，十五个人并排策马而来，横扫整个伏流街，为赛马者开道。当他们到达威尼斯宫时，又一阵爆竹声响起，宣布大街已畅通无阻了。

顷刻之间，在万人一调、惊天动地的喝彩声中，七八匹马在三十万个喝彩者的刺激下，在它们背上起落的骑士们的激励下，如同幽灵似的一闪而过。接着，圣仙堡的炮声响了三下，宣告第三号取得胜利。

炮声刚歇，不需其他信号，马车又立即出动了，纷纷涌向科尔索

街；它们从每条横街上决堤似的冲出来，如同一时被堵的条条湍流一齐坠落进它们哺育的河床之中，于是，在大理石宫殿组成的两条堤岸之间，滔滔巨浪以前所未有的速度滚滚而来。

不过，在人群之中又掺杂了另一种声音，另一个动态，原来是卖蜡烛的商贩粉墨登场了。

意大利的“moccoli”或是“moccoletti”指的是大小不等的蜡烛，大到在宗教礼仪上用的，小至线蜡烛；罗马狂欢节上唱压轴戏的演员们必须在蜡烛上使出截然相反的两手绝招：

1. 保住自己的蜡烛不灭；

2. 熄灭他人的蜡烛。

蜡烛犹如生命：人们只找到了一种方法来延续生命，这就是由天主来安排。

可是人却发明了成千种剥夺生命的办法，无庸讳言，在这最后的行动中，魔鬼多少帮了点忙。

蜡烛只要靠近任何一个火种便能点燃。

可是谁又能描述尽成千种熄灭蜡烛的方法呢，是巨大的气息，离奇古怪的熄烛帽，还是神奇的巨扇？

于是每个人都急于去买蜡烛，弗朗兹和阿尔贝也不例外。

夜色很快降临了；随着一声“卖蜡烛哟！”的尖叫声，上千个小贩也以刺耳的叫喊声遥相呼应，两三点星火已经在人头簇拥的上方闪现。这是个信号。

十分钟后，五万支闪闪烁烁的烛光从威尼斯宫蜿蜒而下，直至民众广场，又从民众广场渐次而上抵达威尼斯宫。

狂欢节又变成了鬼火节了。

倘若人们没有亲眼目睹，是怎么也想象不出这个景象的。

打个比方吧，天上所有的星星一齐落入人间，纷纷在狂跳乱舞。

这一切还伴有地球上所有其他地方的人从未听见过的叫喊声。

在这样的时刻，再不分什么社会等级了。卖苦力的与皇亲国戚扭作一团，王子王孙们又在追逐特朗斯泰凡尔人，后者又向市民们进

攻，每个人都在吹蜡烛、在灭蜡烛、在点蜡烛。倘若老埃俄罗斯①在此刻出现，他会被宣布为吹蜡烛之王；而北风则成了冠冕的推定继承人了。

这场烛光闪闪的疯狂的角逐持续了将近两个小时；伏流街被照得如同白昼；人们甚至都能分辨出四、五层楼上观众的一张张脸了。

每隔五分钟，阿尔贝就掏出怀表看看；终于时针指向七点了。

这时，两个朋友正巧位于蓬特费西街上。阿尔贝跳下马车，手上擎着蜡烛。

有两、三个戴面罩的想走近他吹灭他的蜡烛或是从他的手中抢下来；但是阿尔贝是灵巧的拳击手，他把他们一个个打出十步开外，继续向圣贾科莫教堂跑去。

教堂的台阶上挤满了好奇的看客和戴面罩的人，他们都在竞相夺取他人手中的烛火。弗朗兹目送着阿尔贝，看见他踏上了第一级台阶；几乎与此同时，一个戴面罩的人，穿着一件扔花束农妇穿的衣装，伸长了胳膊，一下夺走了阿尔贝手上的蜡烛，这一次，他没有任何自卫的表现。

弗朗兹离得太远，无法听见他俩说什么话；不过可以肯定的是，话中毫无敌意，因为他看见阿尔贝和农妇臂挽臂地走开了。

他看见他俩在人群里闪现了一会儿，但到了马切洛街，他俩在他眼里失踪了。

突然，发出狂欢节闭幕信号的钟声震响，与此同时，所有的蜡烛都神奇般的熄灭了，仿佛有一股巨风一下子便把蜡烛都吹灭了。

弗朗兹置身在无尽的黑暗之中。

所有的叫喊声骤然停止了，好似带走光明的劲风同时也把声音卷走了。

马车把戴面罩的人们送回家，发出辚辚的滚动声；窗户后面还有少数几盏灯在闪亮，除此而外，万籁俱寂，一片漆黑。

狂欢节结束了。

---

① 希腊神话中的风神。

第三十七章　圣塞巴斯蒂安的陵墓

也许弗朗兹一生中从未像现在这样，有过如此强烈的印象，感受过如此迅速的从欢乐到悲伤的情绪过度。罗马仿佛被夜游神施魔法吹了一口气似的，倏忽间就变成了一个巨大的坟场。偏偏时逢月缺，月亮要到晚上十一点钟才升起来，这就使夜色更加浓重了。因此，年轻人走过的一条条街都沉浸在深深的黑夜之中。幸而路途尚短，十分钟后，他的马车，或者更确切地说，伯爵的马车就驶到伦敦旅馆的大门口了。

晚餐已准备好了；不过阿尔贝事先说过，他不会回来得过早的，于是弗朗兹也不等他，就一个人坐到了餐桌前面。

帕斯特里尼老板习惯于看他俩一起进餐，便询问阿尔贝缺席的原因，弗朗兹只是简单地回答说，阿尔贝在头两天晚上受到邀请，现在赴宴会去了。蜡烛突然熄灭，光明变成黑暗，静谧取代了喧闹，这些都在弗朗兹的精神上留下了一种莫名的悲哀，悲哀中还隐隐约约有些不安。旅馆主人殷勤尤加，一而再，再而三地进来问他需要什么，但他还是默默无声地用完了晚餐。

弗朗兹决定尽量等到阿尔贝回来后再动身。因此他吩咐在十一点钟备好马车，并请帕斯特里尼老板在阿尔贝回到旅馆后及时通知他，即便他是因为有什么事情回旅馆一下也罢。到了十一点钟，阿尔贝还没有回来；弗朗兹穿戴完毕，通知他的旅馆主人，说他要在布拉恰诺公爵府上度过一夜之后，便出发了。

布拉恰诺公爵府是罗马最富有魅力的府邸之一。他的夫人是科洛纳家族① 最后一支的继承人之一，是一位极为受人尊敬的主妇。因

此，他家举办的晚宴在欧洲都很有名声。弗朗兹和阿尔贝来到罗马时带着给公爵的引见信，所以公爵向弗朗兹提出的第一个问题便是他的旅伴为什么不来。弗朗兹回答他说，在蜡烛熄灭的当儿，他走开了，到了马切洛街就不见了。

"这么说他尚未回旅馆?"公爵问道。

"我一直等他等到现在，"弗朗兹答道。

"您知道他到哪儿去了呢?"

"不，不太清楚；不过，我想可能是有约会之类的事情吧。"

"喔哟!"公爵说道，"这么一天，或者说这么一个夜晚迟迟不归可不是好兆头，是吗，伯爵夫人?"

这最后几句话是对G伯爵夫人说的，后者刚刚进门，此刻正挽着公爵的弟弟，托洛尼亚先生的胳膊走过来。

"恰恰相反，我觉得今夜很美，"伯爵夫人答道，"在这里的人都只会抱怨一件事情，就是夜晚将会消逝得过快。"

"所以说嘛，"公爵微笑着接口说道，"我不是针对在场的客人说的；这里的男士们只会冒一个风险，就是坠入您的情网；而这里的女士们也只会冒一个风险，就是看见您如此美丽会嫉妒成疾；我刚才那话是针对那些在罗马街头奔波的人说的。"

"呃! 善良的天主啊!"伯爵夫人问道，"这个时刻，倘若不是参加舞会，谁还会在罗马的街上乱闯呢?"

"我们的朋友阿尔贝·德·莫尔塞夫，伯爵夫人，"弗朗兹说道，"晚上七点钟左右他离开我去跟踪一个陌生女人了，后来我一直没再见到他。"

"什么! 您还不知道他在哪儿?"

"一点都不知道。"

"他带武器了吗?"

"他穿着小丑服装。"

"您本不该放他走的，"公爵对弗朗兹说道，"您比他对罗马了解

① 罗马世家，族人多当教皇、红衣主教和将军。

得多啊。”

“哦，是啊，是啊！ 可这等于要拉住今天得头奖的三号赛马不让它跑一样困难，”弗朗兹答道，“再说，他会出什么事呢？”

“谁知道！ 夜晚很黑，而台伯尔河又离马切洛街那么近。”

弗朗兹发觉公爵和公爵夫人的想法与自己的担心不谋而合，感到浑身上下直打哆嗦。

“因此我预先告诉旅馆了，我今天将荣幸在您的府上度过一夜，公爵先生，”弗朗兹说道，“他回来时，他们会告诉我的。”

“瞧，”公爵说道，“我想，现在我的一个仆人就是找您来了。”

公爵没有猜错；那个仆人看见弗朗兹，便向他走过来。

“阁下，”他说道，“伦敦旅馆的老板让我转告您，有一个人带着德·莫尔塞夫子爵的一封信在旅馆等您。”

“带着子爵的一封信！”弗朗兹惊呼道。

“是的。”

“是个什么样的人？”

“我不知道。”

“为什么他不到这里来亲手把信交给我？”

“送信的什么也没说。”

“送信人在哪儿？”

“他看见我走进舞会大厅来向您通报，便立即走了。”

“哦！ 我的天主！”伯爵夫人对弗朗兹说道，“赶快去吧，可怜的年轻人，也许发生什么意外了呢。”

“我这就去，”弗朗兹说道。

“您还回来把消息告诉我们吗？”伯爵夫人问道。

“如果事情不那么严重的话，我来；否则，我真不知道我该怎么办哩。”

“不管怎么说，要谨慎小心啊，”伯爵夫人说道。

“哦！ 请放心吧。”

弗朗兹拿起帽子，匆匆忙忙地走了。他先前已打发了马车，吩咐车夫两点钟再来等他；幸而布拉恰诺府邸一头靠着伏流街，另一头毗

连圣阿帕特尔广场，离伦敦旅馆顶多十分钟的路程。当弗朗兹走近旅馆时，他看见一个人站在街面当中；他马上就猜出此人便是替阿尔贝送信的人。这个人也裹了一件宽大的披风。弗朗兹向他走去，大大出乎他意料的是，此人竟然主动与他说话了。

“阁下要找我吗?”他说着往后退了一步，仿佛想摆出有所戒备的样子。

“把德·莫尔塞夫子爵的一封信带来给我的就是您吗?”弗朗兹问道。

“阁下是住在帕斯特里尼的旅馆里吗?”

“是的。”

“阁下是子爵的旅伴吗?”

“不错。”

“阁下的尊姓大名?”

“弗朗兹·德·埃皮奈男爵。”

“那么这封信就是交给阁下您的了。”

“需要回复吗?”弗朗兹从他手中接过信时问道。

“要的，至少您的朋友希望如此。”

“那么请上楼吧，我这就把回复字条交给您。”

“我宁愿在这里等着阁下，”送信人笑着说道。

“为什么呢?”

“阁下读完信后便知道了。”

“那么我还是到这里来找您?”

“是的。”

弗朗兹回到旅馆；他在楼梯上遇见帕斯特里尼老板。

“怎么说?”他向弗朗兹问道。

“什么怎么说?”弗朗兹反问道。

“那个人想把您朋友的消息告诉您，您看见他了吗?”他向弗朗兹问道。

“是的，我看见他了，”弗朗兹答道，“他交给我这封信。请在我房间点上蜡烛吧。”

旅馆主人吩咐仆人先带一支蜡烛去点上。年轻人发觉帕斯特里尼老板神色慌张，也就更使弗朗兹急急乎想及早看到阿尔贝的信；蜡烛点燃后，他就靠近去，展开信笺。信是阿尔贝的手迹，并且有他的签名。弗朗兹重读了两遍，他万万没想到信的内容会是这样的。

信的全文如下：

亲爱的朋友，您一接到信后，就请帮忙在我的皮夹里拿出汇票，皮夹在写字台的方抽屉里；倘若钱数不够，请把您的也补上。请赶快到托洛尼亚那里去，在他那儿当场点取四千皮阿斯特，把这些钱交给送信人。这笔钱务必及时送交给我，十万火急。

我不多说了，一切拜托，正如您能信托我一样。

您的朋友：阿尔贝·德·莫尔塞夫

又及：I believe now to Italian banditti①.

在这几行字的下首，有几行陌生人的字迹，是用意大利文写的：

Se alle sei della mattina le quattro mile piastre non sono nelle mie mani, alla sette il conte Alberto avia cessato di vivere.②

路易吉·万帕

弗朗兹见到第二个签名后才恍然大悟，他终于明白为什么送信人不愿意上楼到他的房间来了。因为在他看来，街道总比弗朗兹的房间更加安全。阿尔贝已落到著名的强盗头子手中，他还一直拒绝相信有这么一个人哩。

再没时间可浪费了。他奔去打开写字台，在那个指定的抽屉里找到了皮夹，在皮夹里的汇票，票面上总共有六千皮阿斯特，但在这六

① 英文：我现在相信意大利有强盗了。

② 意大利文：倘若在清晨六点之前我还没拿到四千皮阿斯特，那么在七点钟，阿尔贝·德·莫尔塞夫子爵就活不成了。——原注

千皮阿斯特里，阿尔贝已经用掉了三千。弗朗兹一张汇票也没有；由于他常住佛罗伦萨，来罗马仅仅度七、八天假，因此他随身只带了百来个路易，现在至多也只剩下五十个了。

弗朗兹和阿尔贝两个人的钱加起来尚需七八百个皮阿斯特才能凑足所要款数。诚然，在这样的情况下，弗朗兹是可以相信托洛尼亚先生会慷慨解囊的。

就在他准备火速返回布拉恰诺府邸去时，突然，他的脑子一动，闪出一个念头。

他想到了基督山伯爵。正当弗朗兹要吩咐仆人把帕斯特里尼老板召来时，蓦地看见他已经出现在房门口了。

"亲爱的帕斯特里尼先生，"他急冲冲地对他说道，"您认为伯爵现在在他的房间里吗？"

"在的，阁下，他刚刚回来。"

"他还没上床吧？"

"我想没有。"

"那么请在他的门上拉拉铃吧，问问他是否允许我登门拜访。"

帕斯特里尼老板急急忙忙地照吩咐去做了；五分钟后，他回来了。

"伯爵等着阁下，"他说道。

弗朗兹走过走廊，一个仆人把他带进去见伯爵。伯爵呆在一间小书房里，房间四周围了一圈沙发；弗朗兹从没进去过。伯爵向他迎来。

"啊！什么吉利的风在这个时候把您吹来了，"他对他说道，"或许您是来请我吃夜宵的？那您就太客气啦。"

"不是的，我来是同您谈一件严重的事情的。"

"一件事情！"伯爵以他惯有的深沉的目光注视着弗朗兹，说道，"什么事情？"

"这里就我们两个人吗？"

伯爵走到门口，又折了回来。

"绝对只有我们两个人，"他说道。

弗朗兹把阿尔贝的信交给他。

“请看吧，”他对他说道。

伯爵看完了信。

“啊！啊！”他轻呼道。

“您看到批语了吗？”

“是的，”他说道，“我看得很清楚：

Se alle sei della mattina le quattro mile piastre non sono nelle mie mani, alla sette il conte Alberto avia cessato di vivere.

路易吉·万帕”

“您对此怎么看？”弗朗兹问道。

“您有他所索要的款数吗？”

“有一些，还差八百个皮阿斯特。”

伯爵走到写字台前，打开，拉出装满金币的一个抽屉。

“我希望您别瞧不起我，去向别人借钱而不向我借。”

“相反，您看见了，我第一个想到了您，”弗朗兹说道。

“为此我很感谢您；请拿吧。”

说着，他示意弗朗兹在抽屉里随意拿。

“有必要把这笔钱送交路易吉·万帕吗？”这回年轻人目光炯炯地注视着伯爵问道。

“当然啦！”他说道，“您自己去决定吧，批语上写得很清楚。”

“我觉得倘若您劳神去想的话，您会想到办法使谈判简单化得多，”弗朗兹说道。

“什么办法？”伯爵惊奇地问道。

“譬如说，如果我们一起去找路易吉·万帕，我相信他不会拒绝我们要求放出阿尔贝的，是吗？”

“不拒绝我？您以为我对这个强盗会有什么影响吗？”

“前不久您不是也帮过他一个忙，使他终生难忘吗？”

“什么忙？”

"您不是刚刚救出佩皮诺一命吗?"

"啊! 啊! 谁告诉您的?"

"这与您有何关系? 反正我知道。"

伯爵沉默了一会儿,皱起眉头。

"那么假如我去找万帕,您陪同我去吗?"

"倘若我陪同去不会使您过于不愉快的话,我去。"

"好吧,就这么定了;天气很好,在罗马的乡村散一次步只会使我们心情舒畅。"

"需要带上武器吗?"

"干什么用?"

"要带钱吗?"

"不用了。送便笺来的人在哪儿?"

"在街上。"

"他在等回复吗?"

"是的。"

"应该知道一下我们得往哪儿走;我把他叫上来。"

"不行的,他不愿意上楼。"

"也许不愿上您房间,但到我房间他是不会不愿意的。"

伯爵走到书房窗口前,书房面朝大街;他用某种方式吹了一声口哨。穿披风的人离开墙根,走到街道中央。

"Salite! ①"伯爵叫道,听他的口气似乎在对仆人下达命令似的。

送信人立即服从了,丝毫没有犹疑,甚至还表现出唯恐不及的样子;他走上四级台阶,进入旅馆。五分钟后,他来到书房门口。

"哦! 是你,佩皮诺!"伯爵说道。

佩皮诺并没回答,他只是跪下来,抓起伯爵的手,在上面吻了几下。

"啊! 啊!"伯爵说道,"您还没忘记我救过你的命! 这可不同寻

① 意大利文:上来!

常，这件事至今已过去一个星期了。”

“不，大人，我一辈子也忘不了的，”佩皮诺答道，语调里含着深深的感激之情。

“一辈子，太长啦！不管怎么说，你想到就足够了。起来，回答问题吧。”

佩皮诺不安地向弗朗兹看了一眼。

“哦！你可以在这位阁下跟前直说，”伯爵说道，“他是我的一个朋友。”

“您允许我对您以朋友相称吧，”他转向弗朗兹用法语说道，“因为有必要让这个人信任您。”

“您当着我的面说好了，”弗朗兹接口道，“我是伯爵的朋友。”

“好极啦，”佩皮诺这才转向伯爵说道，“大人问什么，我答什么。”

“阿尔贝子爵怎么会落入路易吉手中的？”

“大人，法国人的马车与泰蕾莎乘的那辆相遇了好几次。”

“是首领的情人吗？”

“是的。那个法国人对她眉来眼去的。泰蕾莎也飞过去几个眼色闹着玩；法国人把一束束鲜花扔给她，她也回敬了，当然啦，这一切都是征得首领首肯的，他也呆在同一辆马车里。”

“什么！”弗朗兹叫出了声，“路易吉·万帕当时在罗马农妇的马车里？”

“就是他化装成车夫驾车的，”佩皮诺答道。

“后来呢？”伯爵问道。

“嗨！后来，法国人掀开面罩；泰蕾莎在征得首领同意后也掀开面罩；法国人要求约会，泰蕾莎同意见面了。不过，如约等在圣贾科莫教堂台阶上的不是泰蕾莎，而是贝波。”

“什么！”弗朗兹再次打断他的话说道，“抢掉他蜡烛的那个农妇……”

“是个十五岁的男孩，”佩皮诺答道，“不过您的朋友这次上当也算不上丢面子；让贝波引上钩的还有好多人，没什么。”

“那么贝波领他出城了是吗？”伯爵问道。

“一点不错；一辆马车等在马切洛街的街口，贝波登上去，并请法国人跟他走；法国人顺从地也登上了车。他殷勤地让贝波坐在右边，自己在他旁边坐下。这时，贝波对他说，他将要把他带到离罗马一里地的一幢别墅去。法国人对贝波说，即使到天涯海角他也跟他走。马车很快便驶上里贝塔街，出了圣保罗门；在乡村行驶了二百来步远，天哪，由于那个法国人显得未免太放肆了些，贝波不得不把一对手枪顶住他的喉咙；车夫立即勒住马，转过身子，也用枪对着他。与此同时，隐藏在阿尔莫河边上的四个自己人也冲向马车门。法国人想负隅顽抗，听说他甚至差一点把贝波掐死，不过面对五个持枪的人他毫无办法，只得投降了；他们把他拖下马车，沿着小河河边把他带到泰蕾莎和路易吉那里，他们正在圣塞巴斯蒂安的陵墓等着他。

“好吧！”伯爵转向弗朗兹说道，“不过，我觉得这类故事都是大同小异的，您说呢，您是行家啊？”

“我说我觉得这个故事很有趣，”弗朗兹答道，“假如它发生在另一个人，而不是可怜的阿尔贝的身上的话。”

“事实是，”伯爵说道，“如果您没找到我，这次风流艳遇就要让您的朋友破费不少了；不过您放心吧，他不会出事的，只是受点惊吓而已。”

“那么我们还是去找他？”弗朗兹问道。

“当然啰！何况他还呆在一个风景相当优美的地点哩。您熟悉圣塞巴斯蒂安陵墓吗？”

“不，我从未去过，不过我已经想好总有一天要去的。”

“好吧，这是个现成的机会，很难碰上另一个更好的机会了。您有车吗？”

“没有。”

“没关系；无论白天还是夜间，他们总会给我准备一辆套上马的车子。”

“马都套上了？”

“是的，我相当任性呢；应该告诉您，有时我刚起身，或是吃过午饭，或是在深夜，我想起要到某个地方去，说走就要走的。”

伯爵拉了一下铃，他的贴身仆人走进来。

“叫人把车子从车库里拉出来，”他说道，“请把夹袋里的枪取出来，不必叫醒车夫，由阿里驾车。”

不一刻工夫，传来了马车驶到门口的车轮声。

伯爵掏出怀表。

“十二点半，”他说道，“本来清晨五点从这里动身就行了，也能赶得上时间，不过时间一拖您那旅伴一夜可要睡不好了，还不如尽快把他从这些靠不住的人手里解救出来吧。您仍然决心陪同我去吗？”

“更坚决了。”

“行！那么走吧。”

弗朗兹和伯爵走出来，后面跟着佩皮诺。在大门口他们看见了马车。阿里已经就位。弗朗兹认出他就是基督山山洞里的那个哑奴。

弗朗兹和伯爵登上马车，这是一辆双座四轮轿式马车。佩皮诺上前坐在阿里身旁，马车急驶而去。阿里事先已经得到命令，因为他径自取道伏流街，穿越瓦奇诺营，又登上圣格雷戈里奥运动场，来到圣塞巴斯蒂安城门。到了那里，守门人盘问了几句，然而基督山伯爵拿出了罗马总督签署的全天进出城门的通行证，于是城门大开，守门人得了一个路易的小费，放行了。

马车走的是亚壁古道①，两旁都是坟茔。明月升起，在皎洁的月光下，弗朗兹似乎不时看到有某个像哨兵似的人在一处废墟上探出身子；不过，佩皮诺与哨兵互换了一个信号后，对方便又隐蔽到暗处，不见了。

马车在卡拉卡拉竞技场前面一点的地方停下，佩皮诺走上前打开车门，伯爵和弗朗兹走下马车。

“再走十分钟，”伯爵对他的陪同说，“我们就到了。”

说完，他把佩皮诺拉到一边，低声吩咐了几句，佩皮诺带上从马车后箱里取出的火把，上路了。

又是五分钟过去了，在这期间，弗朗兹看见这个牧羊人钻进一条

---

① 公元前三一二年由古罗马监察官亚壁监建的大路，由罗马通达布林迪西。

羊肠小道，在罗马平原上的一块起伏不平的地面上行走，并消失在高大而泛红的野草丛中，这些草就像一头巨狮身上竖起的鬃毛。

“现在，”伯爵说道，“我们跟他走吧。”

弗朗兹和伯爵也走上了那条羊肠小道，走了百来步，又拐到一个通向谷底的斜坡上。

过不多久，他们就发现有两个人在暗处交谈。

“我们该继续向前走吗？”弗朗兹问伯爵道，“还是在这儿等着？”

“向前走吧；佩皮诺该早就告诉过哨兵我们到了。”

果真，这两个人中有一个就是佩皮诺，另一个是放哨的强盗。

弗朗兹和伯爵走上前去；强盗躬身致意。

“大人，”佩皮诺对伯爵说道，“假如您愿意跟我走，陵墓的进口处就不远了。”

“好吧，”伯爵说道，“你走在前面。”

果然，在一簇簇荆棘丛后面的一片乱石堆之间，露出一个洞口，大小仅能容一个人通过。

佩皮诺第一个钻进洞里，不过他刚走了几步，地下通道就宽敞起来。这时，他停下来，点燃火把，回过头来看看他们是否跟在后面。

伯爵先进入地下室的通风口，弗朗兹紧随其后。

地道呈缓坡往下延伸，愈往下走，坡道就愈宽；然而，弗朗兹和伯爵仍然不得不猫着腰行走，地道宽度勉勉强强够他俩齐头并进。他们就这样又走了一百五十步，听见一声高喊“是谁”，便收住了脚步。

同时，他们在一片漆黑之中看见马枪的枪筒映射出他们手中火把的反光。

“朋友！”佩皮诺说道。

说着，他一个人向前走去，低声向第二个哨兵说了几句，后者像先前那个一样躬身致敬，示意夜访者可以继续前进。

在哨兵后面有一架二十来级的梯子；弗朗兹和伯爵走下二十级阶梯，来到一个类似陵墓交叉道口的地方。五条岔道像五角星那样辐射开来，墙上挖有棺材状的壁龛，层层迭迭，表明他们终于进入陵墓了。

在其中一个深不可测的穴洞里，大白天还是有几道日光渗透进来的。

伯爵把手放在弗朗兹的肩上。

“您想看看歇息时的强盗大本营吗?”他对他说道。

“当然，”弗朗兹答道。

“好吧！ 跟我来……佩皮诺，把火把灭掉。”

佩皮诺灭掉火把，于是弗朗兹和伯爵置身于一片黑暗之中。不过，在他们前面五十来步远处，几束泛红的光芒仍沿着墙面在跳跃，在佩皮诺熄灭火把之后，光线显得更加明亮了。

他们悄然无声地继续往前走，伯爵带着弗朗兹，仿佛他具有能在暗中看见东西的特异功能。不过，当弗朗兹走近那些给他们指路的火光时，他本人也渐渐能看清前面的路了。

前面有三条拱廊可以通行，中间那条是门。

这些拱廊的一头连着伯爵和弗朗兹呆着的过道，另一头都通往一个正方形的大房间，房间四周墙上都砌着壁龛，与我们上面提到的相仿。房间中央竖着四块大石头，往昔是作为祭台用的，因为有悬在石头上面的十字架为证。

在石墩的墩身上安置着一盏灯，这盏灯摇曳着苍白的光芒，照亮了一个奇特的场景，置身暗处的两个来访者看得一清二楚。

一个人坐着，一只胳膊支在这个石墩上，背对着拱廊在读书，新来者就是通过拱廊的进口处看见他的。

他就是强盗首领路易吉·万帕。

在他四周，东歪西倒地围着一圈强盗，有的裹着披风躺着，有的背靠在立于这个骨灰存放室四周的石凳样的石头上，总共约摸二十来个，每个人都有一支马枪伸手可及。

在房间里端，一个哨兵隐隐约约地在一个出口处默默地来回踱着步，仿佛像个幽灵，因为那里似乎更加黑暗，所以才能辨别出那个出口。

当伯爵认为弗朗兹已经看够这个生动的景象之后，便把手指放到唇上示意他保持安静，自己走上从过道通向骨灰安放室的三级台

阶。他从中间的拱廊走进房间，向万帕走去，后者读得那么专心致志，完全没有听见他的脚步声。

“谁?”哨兵叫喊道，他不像他首领那么全神贯注，并且借着烛光，看见首领身后的一个黑影愈来愈大了。

万帕听见这声喊叫，迅速站起来，同时从腰带上抽出一把手枪。

顷刻间，所有强盗都站起来，二十支马枪枪口一致对准伯爵。

“哦!”伯爵以极为平静的声调说道，脸上没有一块肌肉在颤动，“哦! 亲爱的万帕，我觉得您接待一个朋友排场也太大了点啦!”

“放下武器!”首领命令式地挥了一下手叫喊道，他用另一只手恭恭敬敬地脱下帽子。

接着，他转身面向那个控制全局的不寻常的人物。

“对不起，伯爵先生，”他对他说道，“我万万没料到您会大驾光临，所以没有一下子把您认出来。”

“您似乎对什么也记不住，万帕，”伯爵说道，“您不仅记不住人的模样，也记不住答应他们的条件。”

“我忘记什么条件了，伯爵先生?”强盗说道，观其神情，像是一个人犯了错误，现在只想着要将功补过似的。

“我们不是说定了，”伯爵说道，“不仅对我本人，即便对我的朋友，您也要尊为上宾吗?”

“我在哪儿违反协定啦，大人?”

“今晚，您劫走了阿尔贝·德·莫尔塞夫子爵，并且把他带到这里来了；嗯!”伯爵继续说道，他的音调让弗朗兹听了直打哆嗦，“这个年轻人就是我的一位朋友，他与我同住在一家旅馆里，并且整整一个星期用我自己的马车在科尔索街游玩，然而，我再重复一遍，您把他绑架了，并且把他带到了这里，还有，”伯爵从他的口袋里掏出一封信补充道，“您向他要赎金，好像他是一个毫不相干的人似的。”

“为什么你们不把这件事告诉我呢，你们这些人?”首领转向他手下的人说道，那些人在他目光的威逼下都往后退缩，“为什么你们要让我对像伯爵先生这样的人食言呢? 我们所有人的命运都掌握在他手中哩。我以基督的鲜血发誓! 倘若我相信你们之中的某个人早就

知道年轻人就是这位大人的朋友的话，我要亲手打穿他的脑袋。”

“看见了吧！”伯爵转身向弗朗兹说道，“我早就对您说了，这里面有点儿误会吧。”

“您不是一个人来的吗？”万帕不安地问道。

“我与收这封信的人一起来的，我想向他证明路易吉·万帕是一个说话算数的人。来吧，阁下，”他对弗朗兹说道，“他就是路易吉·万帕，他要亲口对您说，他因方才犯了一个错误感到十分痛心。”

弗朗兹走上前去；首领向他迎上几步。

“欢迎您来我们这里，阁下，”他对弗朗兹说，“您听见刚才伯爵说的话，以及我如何回答他的吧，我想再补充一句，我不愿为了我给您的朋友定下的四千皮阿斯特的赎金而发生这种事情。”

“可是，”弗朗兹不安地向四周扫视了一圈说道，“肉票在哪儿？我没看见他啊。”

“但愿他没事，是吗？”伯爵皱着眉头问道。

“肉票在那里，”万帕用手指着有强盗在前面独步放哨的一个凹处说道，“我亲自去向他宣布他自由了。”

首领向那个被他指定作为阿尔贝临时拘留所的凹处走去，弗朗兹和伯爵跟在他的后面。

“肉票在干什么？”万帕向哨兵问道。

“天哪，头儿，”那人答道，“我一无所知；一个多小时了，我没听见他有什么动静。”

“来吧，大人！”万帕说道。

伯爵和弗朗兹爬了七八个梯级，一直由首领在前面引路，他抽出门闩，推开一扇门。

那地方也放着与骨灰存放处同样的一盏灯，在灯光下，只见阿尔贝裹着从一个强盗那里借来的一件披风，躺在一个角落里呼呼大睡。

“喔！”伯爵带着他那特有的微笑说道，“这对一个在早上七点钟就要被枪决的人来说可不坏哪。”

万帕不无敬佩地看着熟睡的阿尔贝；可以看出他对他的勇气也不是无动于衷的。

“您说得对，伯爵先生，”他说道，“这个人应该是您的一个朋友。”

接着，他走近阿尔贝，碰了碰他的肩膀。

“阁下，”他说道，“请您醒醒好吗？”

阿尔贝伸了伸胳膊，揉了揉眼皮，睁开双眼。

“啊！啊！”他说道，“是您啊，头儿！天哪，您应该再让我睡睡才好；我正在做一个美梦，我梦见在托洛尼亚府邸与G伯爵夫人跳加洛普舞哩！”

他掏出怀表；他之所以留着这块表是为了对过了多少时间心中有个数。

“清晨一点半！”他说道，“活见鬼！为什么您在这时候叫醒我？”

“为了来告诉您，您自由了，阁下。”

“亲爱的，”阿尔贝落拓不羁地接着说道，“以后请您记住拿破仑一世说的这句名言：‘有坏消息再来叫醒我。’倘若您让我一直睡下去，我就可以跳完加洛普舞了，我一生都会对您感激不尽的……这么说，有人付赎金了？”

“没有，阁下。”

“哦！那我怎么会获得自由？”

“有一个人来要您了，我对他是百依百从的。”

“到这里来了？”

“到这里来了。”

“啊，当真，这个人可真是个好心人哪！”

阿尔贝向周围扫了一眼，看见了弗朗兹。

“什么，”他对他说道，“是您啊，亲爱的弗朗兹，您对我居然忠诚到这个地步吗？”

“不，不是我，”弗朗兹说道，“是我们的邻居基督山伯爵先生。”

“啊，当真！伯爵先生，”阿尔贝一面整理领带和袖口，一面高高兴兴地说道，“您真是一个不可多得的人，我希望您把我看成是一个对您感恩不尽的人，首先为借车一事，其次又为这件事情！”说完，他向伯爵伸出手去，后者正要伸出手去时，战栗了一下，然而还是与他握了手。

那个强盗呆愣愣地看着这一幕；显然，他以前惯于看着他的肉票在他面前瑟瑟发抖，眼下居然出现这么一个人，他的乐天的性格竟能不受任何环境影响；弗朗兹呢，他看见阿尔贝即使面对一个强盗头子也维护了民族的尊严，感到十分自豪。

“亲爱的阿尔贝，”弗朗兹对他说道，“倘若您加快速度，我们还有时间在托洛尼亚府上度过良宵；您还可以跳完那曲中断了的加洛普舞，这样，您就不会再对路易吉先生耿耿于怀了，他在这整个事情中表现得不愧为一个高雅的绅士哩。”

“啊！一点不错，”他说道，“您言之有理，我们可以在两点钟到达那里。路易吉先生，”阿尔贝继续说道，“向阁下告辞还需办什么手续吗？”

“什么手续也没有，先生，”强盗答道，“您像空气一样自由了。”

“这样的话，祝您生活幸福愉快；走吧，先生们，走吧！”

说完，阿尔贝就走下楼梯，穿过方形大厅，弗朗兹和伯爵跟随其后，所有的强盗都站在一旁，手上拿着帽子。

“佩皮诺，”首领说道，“把火把给我。”

“哦！您干什么？”伯爵问道。

“我送你们出去，”首领说道，“这是我对大人所能表示的一点点敬意。”

说着，他从那个牧羊人手中接过燃烧的火把，走在客人前面，看其模样不像是仆人在卑躬屈膝地送客，倒像是国王在为一批使臣引路。

走到门口，他躬身致敬。

“现在，伯爵先生，”他说道，“我再次向您表示歉意，我希望您对刚才发生的事情别放在心上。”

“不会的，亲爱的万帕，”伯爵说道，“再说，您已经殷勤周到地补回您的过失了，我们几乎要感谢您犯了这样的错误呢。”

“先生们！”首领转身对两个年轻人接着说道，“也许我的提议并不使你们感到兴趣；不过，倘若你们愿意再次来看我，不管我在哪儿，你们都会受到欢迎的。”

弗朗兹和阿尔贝欠了欠身。伯爵最先出门，阿尔贝随后，弗朗兹走在最后。

“阁下有什么事情要问我吗？”万帕笑着问道。

“坦白说有的，”弗朗兹答道，“我们进来时，您那么专心地在读书，我很想知道您在读什么大作？”

“《恺撒回忆录》，”强盗说道，“这是我特别爱读的书。”

“怎么样！您来吗？”阿尔贝问道。

“当然来，”弗朗兹答道，“我来了！”

他立即也走出通气口。

他们在平原上走了几步。

“啊！对不起！”阿尔贝回过身子说道，“可以吗？首领？”

说着，他借着万帕的火把点着了雪茄烟。

“现在，伯爵先生，”他说道，“以最快的速度赶路吧！我非常想去布拉恰诺公爵府上度过我这一夜哩。”

他们又登上在原地等着的马车；伯爵向阿里说了一句阿拉伯语，几匹马就飞快地上路了。

当两位朋友回到舞厅时，阿尔贝的表针正指两点。

他们的归来引起一阵骚动；不过，既然他俩是同时进去的，那么有关阿尔贝的所有的担忧便立即烟消雾散了。

“夫人，”德·莫尔塞夫子爵边走向伯爵夫人边说道，“昨天，您不吝恩宠，答应与我跳一曲加洛普舞，现在我来请您兑现这个多情的许诺，虽然晚了一点；我的朋友在这里，您对他的诚实是十分了解的，他能向您证实，过错不在于我。”

由于这时音乐奏出了华尔兹的前奏曲，于是阿尔贝就用胳膊搂住伯爵夫人的纤腰，带着她消失在舞客们的旋涡之中了。

这时，弗朗兹仍在思索着一件事，就是刚才基督山伯爵勉勉强强把手伸给阿尔贝时为什么全身都在莫名其妙地颤抖着。

第三十八章　约　会

翌日，阿尔贝刚起床，他说的第一句话便是建议弗朗兹去拜访伯爵；虽说头天夜间他已经谢过他一次了，然而他明白，他帮了这么大的忙，是值得再去感谢第二遍的。

弗朗兹对基督山伯爵既感兴趣又有点害怕，不愿意让他单独去这个人那里，于是便陪他去了；两个人被领到客厅里，五分钟后，伯爵走了进来。

"伯爵先生，"阿尔贝迎向他说道，"请允许我今天上午向您重复说一遍，因为昨天我表达得十分拙劣；这就是我永远也不会忘记您是在什么情况下给我以帮助的，我永远都会记住，我的生命可以说是您赐予的。"

"亲爱的邻居，"伯爵笑着答道，"您未免夸大了您欠我的情意。我为您的旅游支出省下区区二万来个法郎，如此而已。您瞧，这根本不值得一提的。对您来说，"他补充说道，"请接受我的所有的祝愿，您的豁达大度、随遇而安的气质使我深深敬佩。"

"有什么办法呢，伯爵，"阿尔贝说道，"我以为我开罪谁了，不得不来场决斗呢。我只想让这些强盗了解一件事情，这就是在世界上所有的国家，人们都常常打斗，但只有法国人是笑着打斗的。不管怎么说，您对我仍然恩重如山，我此次来的目的是想问问您，我本人，或是通过我的朋友以及所有我熟悉的人，能否在某些事上对您有所帮助。我的父亲，德·莫尔塞夫伯爵祖籍是西班牙人，他在法国和西班牙享有崇高的地位，我还有所有爱我的人都会为您竭尽犬马之劳的。"

"好啊！"伯爵说道，"我向您承认，德·莫尔塞夫先生，您的好意我

心领了，并且我真心实意地接受了。我早已看中您，并请求您帮我一个大忙。”

“帮什么忙？”

“我从未到过巴黎！我不熟悉巴黎……”

“当真！”阿尔贝大声说道，“您生活到现在居然没见过巴黎？真是难以想象！”

“然而事实如此；不过我与您的感觉一样，对这个聪明人世界的首都一直茫然无知是一件不可饶恕的事情。不仅如此，假如我认识某个人能把我引荐给与我毫无关系的社交界的话，也许我好久以前就已完成这趟非去不可的旅行了。”

“啊！引见像您这样一个人！”阿尔贝大声说道。

“您真是个大好人；不过我对自己有所认识，我作为百万富翁除了能与阿加多① 先生与罗斯希尔德先生争一高低而外别无长处，我去巴黎不是做投机买卖的，就为此，所以我迟迟未能成行。现在您的盛情相邀让我下定了决心，您瞧，亲爱的德·莫尔塞夫先生，您已经作出许诺（伯爵说这句话时露出一个奇特的微笑），当我去法国时，您许诺为我打开社交界的大门，我对那里可是像休伦人② 和交趾支那③ 人那样一无所知啊！”

“啊！这件事，伯爵先生，包在我身上，我将尽心尽力！”阿尔贝答道，“更为凑巧的是（亲爱的弗朗兹，请别笑话我！），我今晨收到一封信，要我回到巴黎，是关于我与一个可爱的家庭结合的事情，他们与巴黎上流社会有着千丝万缕的关系。”

“是联姻吗？”弗朗兹笑着问道。

“啊！我的天主啊，是的！所以说，当您再度回到巴黎看见我时，我已成家立业，说不定还做了家长哩。这很符合我严肃的天性，不是吗？无论如何，伯爵，我再向您重复一遍，我与我的家人都会全心全意地为您效劳的。”

---

① 阿加多（1784—1842）：西班牙大银行家和艺术收藏家。

② 北美的印第安人。

③ 越南南部一地区旧称。

“我接受了，”伯爵说道，“因为我可以向您发誓说，我只缺少这么一个机会去实现我酝酿已久的计划啦。”

弗朗兹一直认为伯爵的这些计划就是他在基督山山洞里漏出口风的那些想法，因此在他说这番话时，他紧盯着他，试图从他的脸上看出他说打算去巴黎时的弦外之音；但是他难以看透此人内心深处的活动，尤其是当他带着微笑存心掩饰的话就更难上加难了。

“可是，说说看吧，伯爵，”阿尔贝接着说道，他为自己能引见像基督山伯爵这样的人而窃窃自喜，“您的那个计划会不会像人们在旅游时所作的种种打算那样，只是凭空说说而已，如同建筑在沙滩上，风一吹就会把它刮跑的吧？”

“不会的，我以名誉担保，”伯爵说道，“我想去巴黎，我必须去。”

“什么时候？”

“您本人何时在那儿？”

“我吗？”阿尔贝说道，“啊！ 我的天主！ 再过半个月，至多三个星期，我就回巴黎。”

“好吧！”伯爵说道，“我给您三个月的时间；您瞧，我给您的期限是很宽的。”

“那么再过三个月您就上我家来了？”阿尔贝兴奋得大声说道。

“您愿意我们的约会日期以天，以小时计算吗？”伯爵说道，“我得预先告诉您，我可是非常准时的啊。”

“以天、以小时计算，”阿尔贝说道，“这正合我的心意呐。”

“好吧，就这么说定了。”他把手伸向一本挂在一面镜子旁的日历说道，“今天是二月二十一日（他掏出怀表），上午十点半。您愿意在今年五月二十一日上午十点半等我吗？”

“太好啦！”阿尔贝说道，“请来用早餐吧。”

“您住在哪儿？”

“埃尔代街二十七号。”

“您单身住在家里，我不会妨碍您吗？”

“我住在我父亲的府邸里，独占一幢小楼，小楼位于大庭院的里端，是完全独立的。”

“行。”

伯爵拿出记事本，写上：埃尔代街二十七号，五月二十一日上午十点半钟。

“现在，”伯爵重新把记事本放回口袋说道，“请放心吧，您家挂钟的指针走得不会比我更加准时的。”

“我在动身之前还会见到您吗？”阿尔贝问道。

“看情况吧；您何时动身？”

“我明天傍晚五点走。”

“这么说，我就向您道别了。我在那不勒斯有事要办，要到星期六晚上或是星期天上午才能回来。那么您呢，”伯爵向弗朗兹问道，“您也走吗，男爵先生？”

“是的。”

“去法国？”

“不，去威尼斯。我还要在意大利呆上一两年。”

“那么我们在巴黎不会见面了？”

“我怕是没有这份荣幸了。”

“好啦，先生们，祝你们旅途愉快，”伯爵向这两位朋友说道，并向他俩分别伸出一只手去。

这是弗朗兹第一次接触到这个人的手；他打了一个寒战，因为这只手冰凉，与死人的手无异。

“最后再说一遍，”阿尔贝说道，“就这么定了，以名誉担保，是吗？埃尔代街二十七号，五月二十一日上午十点半？”

“五月二十一日上午十点半，埃尔代街二十七号，”伯爵又重复了一遍。

于是两个年轻人向伯爵鞠躬，走了出去。

“您怎么啦？”阿尔贝回到住所对弗朗兹说道，“您看来似乎心事重重呐。”

“嗯，”弗朗兹说道，“我向您承认这一点，伯爵是个古怪的人，我对他与您在巴黎的约会忧心忡忡哩。”

“约会……忧心忡忡！啊唷！难道您疯了吗，亲爱的弗朗兹？”阿

尔贝大声说道。

“有什么办法，”弗朗兹说道，“疯也好，没疯也好，反正就是这个样子。”

“听着，”阿尔贝接着说道，“我很高兴能有这个机会对您说说，我总觉得您对伯爵很冷淡，而我却相反，认为他对我们总是有求必应的。他有什么地方特别让您讨厌吗？”

“也许。”

“您在这里看见他之前已经在哪儿见过他了吗？”

“一点不错。”

“在哪儿？”

“我马上要对您说的话，您能答应我对别人只字不提吗？”

“我答应您。”

“以名誉担保？”

“以名誉担保。”

“那就好。那么请听下去吧。”

于是，弗朗兹向阿尔贝叙述了他在基督山岛的旅行，他是如何发现了一帮走私贩子的，其中还有两个科西嘉强盗。他着重说到了伯爵在他那在《一千零一夜》童话中才有的岩洞里所给予他的种种神仙般的款待；他向他谈到了晚餐、印度大麻、雕像、现实与梦幻，以及他醒来时又是如何看见一艘游艇远在天际向波托韦基奥扬帆驶去，这是在这一连串的事情里给他留下的唯一的证据和记忆了。

接着，他又说到他来到罗马后，在斗兽场的那一晚，他窃听到的伯爵与万帕的谈话，这场谈话与佩皮诺有关，谈话间，伯爵答应取得这个强盗的特赦令；读者可以看到，他是信守了这个诺言的。

最后，他谈到了上一个夜晚的遭遇，以及他还缺少六七百皮阿斯特才能凑足数目的困境；谈到了后来他又是如何想到去向伯爵借钱的，而这个想法最终得到了一个如此生动别致、令人满意的结局。

阿尔贝全神贯注地听着弗朗兹讲述。

“那又怎样！”当弗朗兹说完后，他说道，“在这些事情中您想总结出什么呢？伯爵爱好旅游，他有一艘私人游艇，因为他富有。您到朴

次茅斯或是南安普敦去看看吧，您会看见港口挤满了游艇，都是属于富有的英国人的，他们同样会异想天开。为了在他的旅途中有个落脚点；为了免吃这毒害我四个月，毒害您四年的可怕的伙食；为了不再睡在叫人无法安睡的恶劣的床上，他让人在他基督山临时落脚之处装修一番，当他的临时住处修饰完毕之后，他又担心托斯卡纳政府要把他赶走，使他的开支白白浪费，于是他买下了岛，并给自己取了这个岛名的名字。亲爱的，请您在记忆里搜索一下，然后再告诉我，您认识的人之中有多少人借用了产业的名字，何况他们还从未拥有过这些产业哩。”

“可是，”弗朗兹对阿尔贝说道，“科西嘉强盗也在他的班底里呢。”

“喔！那有什么可以大惊小怪的呢？您比任何人都知道得清楚，是吗？科西嘉强盗不是小偷，而纯粹是些逃亡者，他们由于某些族间仇杀的原因从他们居住的城市和他们的家乡跑了出来；所以说我们去看他们是不会有失身份的；说到我么，我宣布有朝一日我去科西嘉时，我在拜会总督和省长之前，只要有人发现他们的踪迹，我就先去看望《高龙巴》① 里的强盗，我觉得他们很可爱。”

“不过万帕和他的一帮人，”弗朗兹接着说道，“这些人是明火执杖的小偷，我希望您不会否认这一点吧。伯爵能左右这些人，您对此又有什么看法呢？”

“我要说，亲爱的，从种种迹象来看，我多亏他的影响力才保住了一条命，因此不该由我来过于苛求他。所以，我非但不会像您那样，把这件事情作为他的主要罪行，并且您会发现，我完全原谅他了，因为即使不说他救了我的命——这句话也许夸大了一些——至少他让我节省了四千皮阿斯特，按我们的钱算相当于二万四千利弗尔，我在法国肯定没有这么高的定价；这就证明，”阿尔贝笑着补充道，“有才干的人在本乡本土都不会受到尊重。”

---

① 《高龙巴》是法国作家梅里美著名的中篇小说，内容涉及科西嘉岛上的亲族仇杀。

"嗯！再谈得具体点吧；伯爵是哪个国家人？他说什么语言？以什么为生？他的巨大财富是从哪儿来的？他的后期生活的基调是沉闷忧郁、愤世嫉俗的，那么他那神秘而不为人知的前期生活又是怎样的呢？要是我处在您的地位，所有这一切，我都想了解清楚。"

"亲爱的弗朗兹，"阿尔贝接着说道，"当您收到我的信后，您看出我们需要伯爵的影响力，您会对他说：阿尔贝·德·莫尔塞夫，我的朋友，正遇到危险，请帮助我使他摆脱险境吧！是不是这样的？"

"是的。"

"那么，他是否问过您：阿尔贝·德·莫尔塞夫是怎样的人？他的名字从哪儿来的？他的财富从哪儿来的？他以何为生？他是什么国家人？他出生在哪里？他问过您这些吗，说啊？"

"没有，我承认。"

"他什么也没问，就来了。他把我从万帕的手上救了出来，在万帕那里，虽然如您说的，我显得满不在乎的样子，可我也摆不出好脸色，我得承认这点。好嘛！亲爱的，他为我帮了一个大忙，回过头来他请我为他做一件我们每天都在为途经巴黎的任何一个俄国或是意大利亲王做的事情，即把他介绍给社交界，难道您愿意我拒绝帮这个忙吗？行啦，您简直是疯啦！"

应该说，这一次不同往常，所有的理尽在阿尔贝这一边了。

"说到底，"弗朗兹叹口气接着说道，"您怎么高兴就怎么做吧，亲爱的子爵，因为我承认，您对我说的一切都貌似有理；不过，无论怎么说，伯爵终究是个怪人。"

"基督山伯爵是一个慈善家。他没有告诉您他去巴黎的动机。那好！我说他去巴黎是为了竞争蒙蒂翁① 奖，倘若他只需我的一票便能获奖，或是运用这位如此丑陋的蒙蒂翁先生的影响来设法获奖的话，那我就投他一票，并且确保他争取到那个影响。到此为止吧，弗朗兹，别再说下去了，我们进餐去吧，然后再最后游览一回圣彼得大教堂。"

---

① 蒙蒂翁(1733—1820)：法国慈善家，创立了多种道德奖和文学奖。

如同阿尔贝说的，他俩去吃饭、参观了。次日，在午后五点钟光景，两个年轻人分手了，阿尔贝·德·莫尔塞夫回巴黎；弗朗兹·德·埃皮奈到威尼斯去度半个月的假。

不过，阿尔贝在登上马车之前，十分担心他的贵宾不能如期赴约，于是特地交给旅馆侍者一张名片，让他转交给基督山伯爵，在名片上“阿尔贝·德·莫尔塞夫子爵”这行字的下首，他还用铅笔注上：

五月二十一日上午十点半钟

埃尔代街二十七号

第三十九章　宾　　客

阿尔贝·德·莫尔塞夫在罗马与基督山伯爵约定在埃尔代街的府邸里相会，五月二十一日上午，府邸里一切都已准备就绪，以便为许下诺言的年轻人争光添色。

阿尔贝·德·莫尔塞夫住在一个大庭院边角的一座小楼里，与另一座用作车库、马厩的附属建筑遥遥相对。这座小楼只有两扇窗户面朝大街，另外几扇窗户之中，三扇对着大庭院，两扇变个方向，开向小花园。

在庭院和小花园之间，耸立着一幢外表奢华的巨大建筑物，它是帝国时期的设计师设计的，格调不高，由德·莫尔塞夫伯爵和伯爵夫人住着。

在整座府邸临街的一面筑起一排高墙，墙上每隔一段距离就放有一个花盆，墙中央装了一道铸有镀金铁尖的栅栏门，供要人的马车进出；还有一道小门几乎贴近门房的住所，是给仆人或是徒步进出的办事人员专用的。

不难猜出，做母亲的为阿尔贝选择了这么一幢小楼是用心良苦的，她既不愿意与儿子分得太开，又能理解像子爵这样年纪的年轻人是何等需要绝对的自由。此外，我们也要提一句，从房屋的布局中也能看出年轻人的聪明的自私心理，他像世家子弟那样喜欢过自由自在、闲适安逸的日子，家人为他提供一个理想的住处，就如给小鸟的笼子镀上一层金。

阿尔贝·德·莫尔塞夫可以通过朝街的两扇窗户向外巡视。对年轻人来说，向外界观望是至关重要的，他们总是希望人们在他们的

视野之内一一经过，哪怕看到的仅仅是街上的景色而已！巡视了一番过后，倘若他注意的对象看来值得进一步深究的话，为了实地探访，阿尔贝·德·莫尔塞夫就可以从一扇小门出去；这道小门与我们上面提到的设在门房住所旁边的那扇小门遥相对应，值得我们特地作一番介绍。

这扇小门仿佛自府邸竣工之日起就被人遗忘，永远再见不到天日似的，因为它沾满了灰尘，毫不引人注目。然而门锁和铰链却被小心翼翼上了润滑油，说明有人经常偷偷地使用这扇门。这扇似有若无的小门总是在与另外两扇门一争高低，而对守门人置之不顾，它总能避开守门人的警觉和咒骂，如同《一千零一夜》宝窟中的那扇著名的门，如同阿里巴巴的"芝麻芝麻快开门"的咒语，只需有人以最甜美的声音呼唤几声暗号，或用最纤巧的手如约在门上敲几下，门就会悄然无声地开启。

这扇小门通向一个兼做前厅之用的宽敞而静谧的走廊，在走廊的尽头，右首是阿尔贝的餐厅，面朝庭院，左首是他的小客厅，朝向小花园。树丛和攀缘植物呈扇形在窗户前散开，因此从庭院和小花园不能一目了然地窥见到底层仅有的这两间房间的里面，当然，如果有人存心要窥探，那还是能看得见的。

在第二层楼上，有两个房间与底层两间对应，只是二楼多出了前厅那样大小的一块面积，形成了第三间。这三个房间分别是大客厅、卧室和一间很雅致的接待贵妇的小客厅。

下面的小客厅摆了一圈阿尔及利亚式的长沙发，供吸烟者使用。

二楼的贵妇小客厅与卧室相通，并通过一道暗门，直通楼梯。不难看出，主人作出这样的布局真是缜密之极了。

在二楼上面是一间巨大的工作室，墙壁和隔板拆掉，扩大成一个大统间，这是我们这位艺术家和花花公子可以为所欲为的小天地。阿尔贝随兴所至、随玩随丢的东西都纷乱杂陈地被扔弃和堆放在那儿，其中有号角、低音号、短笛，总之有全套乐器，因为阿尔贝对音乐不仅凭兴趣，还狂热过一阵子；还有三脚画架、调色板和画粉，因为后来自鸣不凡的绘画天才又取代了音乐狂；最后，还有花式剑、拳击套、重

剑，以及各式各样的木棍，因为，到了最后，按照我们时代的年轻人的时尚，阿尔贝·德·莫尔塞夫带着比对音乐和绘画多得多的毅力学习了这三门技艺：击剑、拳击和棒术，从而完善了他作为公子哥儿的教育；他还在这间健身房里先后接待了格里西埃、库克斯和夏尔·洛布歇[①]。

这个备受宠幸的特别房间的其他家具有：弗朗索瓦一世时代的古老箱柜，箱柜里装满了中国瓷器、日本花瓶、吕加的陶瓷和贝尔纳·德·帕利西[②]亲手制作的碟子；古色古香的沙发椅，也许亨利四世或是苏利[③]、路易十三或是黎塞留都曾坐过，因为其中两张上面点缀着雕刻精美的盾形纹章，在纹章蔚蓝的底色上开着三朵鲜艳夺目的法国百合花，百合花上刻着一顶法国王冠，显然，这两张沙发椅曾为罗浮宫家具贮藏室收藏，至少也是某个皇亲国戚城堡里的旧物。在这些庄重、晦暗的椅子上，杂乱地堆放着色彩鲜艳的优质绫罗绸缎，绘有波斯太阳的图案，或是由加尔各答或昌德纳戈尔[④]女人的纤纤细手织成的。这些织物派什么用场，很难说清楚；它们使人看了赏心悦目，同时，似乎也在等待最后的未知的归宿，在此之前，它们便以柔软光滑、金光灿灿的光泽使满室生辉。

在室内最显眼之处，支起了一架钢琴，是罗勒[⑤]和布朗歇[⑥]用巴西香木雕成，观其大小放在小人国的客厅里挺合适，但在它那狭小而共鸣嘹亮的琴腔里，却包含着整个乐队，在贝多芬、韦伯、莫扎特、海顿、格雷特里[⑦]和波尔波拉[⑧]杰作的重压下，经常呻吟不止。

此外，墙壁上、门扉上、天花板上，到处都悬挂着剑、短刀、短剑、

---

① 分别是当时有名的剑术家、拳击家和棒术家。

② 帕利西：生于一五一〇年左右，法国著名的上釉大师和陶器制造家。

③ 苏利(1559—1641)：亨利四世的大臣和密友。

④ 印度西孟加拉邦胡格利县城。

⑤ 法国古钢琴制作家。

⑥ 法国拨弦古钢琴制作家。

⑦ 格雷特里(1741—1813)：法国作曲家。

⑧ 波尔波拉(1686—1768)：意大利著名歌剧作曲家。

重锤、斧、全套镀金嵌花盔甲；以及植物标本、矿石标本、膛内塞满干草的禽鸟标本，它们正展开火红色的翅膀，张开永不闭合的喙，作静态的飞翔状。

不言而喻，这个房间备受阿尔贝的青睐。

不过，约定的那天，略加梳洗打扮的年轻人，却把他的总部建立在底层的小客厅里。在一张桌子的四周，等距离地围着一圈宽大而柔软的长沙发，桌上放着各式各样的著名烟草，从彼得堡的黄色烟草到西奈半岛的黑色烟草，中间还有马里兰烟草、波多黎各烟草和拉塔基亚[①]烟草，作为过渡色，所有这些烟草都盛在荷兰人钟爱的有碎花裂纹的釉质陶罐里，显得光彩夺目。在烟草盒旁边的檀香木做成的木盒里，按照长短和质量的顺序依次排列着蒲罗雪茄、雷加拉雪茄、哈瓦那雪茄和马尼拉雪茄；最后，在一张打开的柜子里，备有全套德国烟斗；长管筒身、琥珀烟嘴、装饰着珊瑚的土耳其烟斗；长长的筒身用摩洛哥皮制的，像蛇一样扭曲着的镶金土耳其长烟斗；这些烟斗都等待着吸烟人的宠爱与选用。阿尔贝亲自作了这样的安排，或者更确切地说，布置出这种有秩序的混乱，因为在喝完咖啡过后，享受时髦的早餐的贵宾还爱吞云吐雾，观赏那呈螺旋状袅袅向天花板升起的一缕缕轻烟。

十点差一刻时，贴身侍仆走了进来。他是一个十五岁的青年侍者，只会说英语，人称约翰，是莫尔塞夫的唯一一个专用仆人。当然啦，在平时，府邸的厨师也同时服侍他，遇上重大的日子，伯爵的穿号衣的跟班也任他差遣。

贴身侍仆名叫热尔曼，他得到年轻主人的绝对信任，此时，他把手里拿着的一摞报纸放在桌上，并把一迭信交给阿尔贝。

阿尔贝漫不经心地在各式各样的信件上扫了一眼，挑出其中两封字迹秀丽，信封喷香的拆开，稍加注意地看完了。

“这两封信是怎么来的？”他问道。

“一封是邮差送来的，另一封是唐格拉尔夫人的贴身女仆送来

---

① 叙利亚西北部省份及其省会名称。

的。”

“请差人转告唐格拉尔夫人，我接受她在自己的包厢里为我留着的座位……请等一等，今天，您到罗莎那里去一趟，并告诉她，承蒙她邀请，我看完歌剧出来后上她家吃夜宵，并请给她捎去六瓶塞浦路斯、热雷斯①、马拉加②葡萄酒，搭配要齐全，一桶奥斯坦德③牡蛎……请到波雷尔的店里买牡蛎，特别提一句，是我买的。”

“先生几点用餐？”

“现在几点了？”

“十点差一刻。”

“嗯！请在十点半钟备餐。德布雷也许不得不去部里办公了……再说……（阿尔贝看了看他的记事本）我向伯爵指定的时间到了，五月二十一日上午十点半；虽说我对他的诺言不抱多大的信心，但我要做到准时。哦，对了，您知道伯爵夫人起身了吗？”

“倘若子爵先生愿意，我去问问。”

“好的……您向她要一箱甜烧酒来，我的那箱已经不满了，并且您对她说，我在午后三点左右将有幸去她那儿请安，请她允许我为她引见一个人。”

仆人走了出去，阿尔贝靠在沙发上，撕开两三份报纸的封套，看节目栏，当他看到上演歌剧而不是芭蕾时，做了一个鬼脸，然后想在化妆品商店的广告栏中寻找一种别人向他推荐的保养牙齿的软糖式药剂，但没找到，接着又一张接一张把巴黎最畅销的三份报纸扔掉，打了一个长长的呵欠，自言自语地说道：

“说实在的，这些报纸越来越没意思了。”

这时，一辆轻便马车停在门口，不一会儿，贴身侍仆走进来通报吕西安·德布雷先生到。来者是一个身材高大，脸面白皙，长着一头金黄头发的年轻人，他有一对灰色的眼睛，目光坚定，薄薄的双唇显得很冷峻；他身穿一件镂花金钮扣的蓝色上装，系一根白色领带，架

---

① 西班牙一城市，盛产葡萄酒。

② 西班牙另一城市，亦盛产葡萄酒。

③ 比利时西佛兰德省城市，濒临北海。

着一片玳瑁单片眼镜，由一根丝带系着悬在胸前，需要通过眉神经和面神经共同努力，他才能不时地把单片眼镜夹在右眼的眶窝里；他进来的时候脸上没有笑容，一言不发，带着半官方访问的神色。

"您好，吕西安……您好！"阿尔贝说道，"啊！您准时得让我害怕哩，亲爱的！我说什么来着？准时！您是我以为要到最后才到的人，却在十点差五分到了，而约定的见面时间却是十点半钟！这真是奇迹。难道内阁倒台了吗？"

"不，我最最亲爱的人，"年轻人把自己埋进沙发里说道，"放心吧，我们老是在摇晃，但决不会倒台，我已开始在想，我们将会终身任职了，且不去说那半岛事件① 使我们的地位完全巩固了。"

"啊！是的，一点也不错，你们驱逐了西班牙的唐·卡洛斯②。"

"不是的，最亲爱的，别把两者混淆了；我们从法国边界的另一边把他接了过来，并且在布尔日③把他当成国宾欢迎哩。"

"在布尔日？"

"是的，他没什么可抱怨的，真见鬼！布尔日是国王查理七世的京都，怎么啦！您还不知道？从昨天起整个巴黎都知道啦，而在前天，交易所肯定已经风闻了这件事情，因为唐格拉尔先生（我不知道这个人是通过什么渠道与我们同时得知这个消息的），因为唐格拉尔先生做了多头，净赚一百万。"

"那么您呢，似乎又多了一条新绶带；因为我看见您挂勋章的小链条上又多了一条蓝缘带？"

"哦！他们送给我一枚查理三世勋章，"德布雷心不在焉地答道。

"行啦，别装作无所谓的样子啦，您就承认您收到这件东西挺高兴吧。"

"嗯，不错；作为装饰品，在一件扣上纽扣的黑色上装上多一枚勋章挺合适，相当高雅。"

---

① 指在伊比里亚半岛上进行的拿破仑战争。在这场战争中，拿破仑曾迫使西班牙成为法国附庸国。

② 即查理四世，曾任西班牙国王，在半岛战争中表现得非常无能。

③ 法国中部谢尔省省会。

“呃，”莫尔塞夫面露微笑说道，“您看上去像威尔士亲王或是赖希施塔特公爵了。”

“这就是我这样早来看您的原因，最最亲爱的人。”

“就因为您获得查理三世勋章，您想把这个好消息告诉我？”

“不是，因为我整夜都在写信，写了二十五封外交急报。今天拂晓回到家中，我本想睡觉，可是头疼得厉害，于是我起身想骑一小时马。在布洛涅森林，我感到又烦闷又饥饿，这两个敌人很少同时袭击的，然而这次它们联合向我进攻，真有点像卡洛斯和共和党人结盟了哩；这时我才想到今天上午您府上要请客，我就来了：我饿坏了，拿吃的来吧；我烦闷极了，想想办法让我散散心吧。”

“作为东道主，这是我的责任，亲爱的朋友，”阿尔贝边拉铃招呼贴身侍仆，边说道，而吕西安则用他那根点缀着绿松石的金头手杖挑那几份打开的报纸。“热尔曼，拿一杯热雷斯葡萄酒和一点饼干来。在此之前，亲爱的吕西安，这些不用说当然都是走私雪茄烟，我邀请您品尝，并且请您的部长卖一些给我们，而不要尽拿些胡桃叶子来让我们老实本分的公民抽吧。”

“呸！ 我才不在意呢。只要是政府运来的东西，您就不喜欢，觉得讨厌。再说，这与内政部无关，而与财政部有关。请您去找于曼先生，他属间接税管理司，在A走廊第二十六号房间里办公。”

“说真的，”阿尔贝说道，“您知识之广博使我吃惊。嗨，还是先抽一支雪茄烟吧！”

“啊！ 亲爱的子爵，”吕西安就着镀金蜡烛盘上燃烧着的一根玫瑰色蜡烛点燃了一支马尼拉雪茄烟，仰面躺坐在沙发椅上说道，“啊！亲爱的子爵，您真幸福，什么也不干！ 说实在的，您身在福中不知福哩！”

“倘若您一件事也不干，那该怎么办呢，我亲爱的王国保护者？”莫尔塞夫用略带嘲讽的口吻接着说道，“怎么啦！ 您是部长的机要秘书，欧洲重大的阴谋，巴黎小小的密策您都要过问；您有众多国王，更有甚者，有众多王后需要您保护，许多党派要靠您撮合，种种选举要您控制，您在办公室里动动笔，发发急报比拿破仑凭他的剑和战功辗

转沙场更能发挥作用；您除了薪俸而外，还拥有二万五千利弗尔的年金，拥有一匹夏托-勒诺用四百个金路易都换不来的马；您有一个私人裁缝使您从不缺少一条裤子穿；您可以自由进出歌剧院、赛马俱乐部和杂耍剧场，难道所有这些还不够您消遣的吗？嗳，好吧，那么我这就让您散散心吧。”

“怎么个散心法？”

“让您结识一位新朋友。”

“男人还是女人？”

“男人。”

“哦！我已经认识不少男人啦！”

“可我说的那位您还不认识。”

“他从哪儿来？从世界的尽头吗？”

“或许更远。”

“真见鬼！我希望他不会为我们捎带早餐来吧？”

“不会的，请放心，我们的早餐在母亲的厨房里做着哩。您当真饿了？”

“是的，我承认，尽管说出来怪不好意思的。我昨天在德·维尔福先生家用的晚餐；您注意到吗，亲爱的朋友，在法律界的人士那儿总是吃得很糟，仿佛他们不忍心暴殄天物似的？”

“啊！当然啦！尽说别人家的饭菜不好，说在你们的部长家里吃得好。”

“是啊，不过至少我们不会请有身分的人吃饭；除了那些与我们持相同观点，特别是投我们票的少数几个乡巴佬，我们不得不请上餐桌而外，我们自己也把在家吃饭看成是灾难，请您相信这一点。”

“那么，亲爱的，再喝一杯热雷斯酒，吃一块饼干吧。”

“很乐意，您的西班牙葡萄酒味道不错；您瞧，我们使这个国家保持安定是完全正确的。”

“对，可是唐·卡洛斯怎么办？”

“啊哈！唐·卡洛斯会喝波尔多葡萄酒的，再过十年，我们将让他的儿子娶小女王为妻。”

“如果届时您还在部里的话，您就可得金羊毛勋章① 了。”

“我想，阿尔贝，今天早上您采取了某种饮食法，想用烟草来喂饱我们是吗？”

“噫！这可对胃大有好处，您不会反对吧；哦，您听，我听出博尚在前厅说话的声音了，你们又要辩论了，这样您就不那么着急了。”

“辩论什么？”

“报纸呗。”

“哦！亲爱的朋友，”吕西安用一种鄙夷不屑的口吻说道，“难道我读报纸了？”

“这就多了一条理由，你们会辩论得更加激烈的。”

“博尚先生到！”贴身侍仆大声喊道。

“请进，请进！可怕的笔杆子！”阿尔贝边起身迎向年轻人边说道，“瞧，德布雷先生也在这里，他还没读您的文章就讨厌您了，至少他是这么说的。”

“他言之有理，”博尚说，“我也一样，我还不知道他干什么就批评他了。您好，司令官。”

“啊！您未卜先知了，”机要秘书答道，他与记者互相笑了笑，握了握手。

“当然啦！”博尚接口说道。

“市面上又在风传什么啦？”

“什么市面？在一八三八这个好年头，我们有许多市面。”

“呃！在政治评论界，您是其中的一个得力干将嘛。”

“人家说这件事很公平，还说你们播下这么些红花的种子，准能长出几株蓝花来的。”

“行啦，行啦，不坏嘛，”吕西安说道，“您为什么不能成为我们的一员呢，亲爱的博尚？像您这样有头脑的人，您不出三四年就功成名就啦。”

“所以说嘛，我如要听从您的劝告只有一个条件，就是内阁能稳

---

① 这是法国和西班牙两国共同设立的骑士团荣誉勋章。

住六个月就好了。眼下，亲爱的阿尔贝，我得让可怜的吕西安有个喘息的机会，我只想说一句话，那就是我们究竟准备用早餐还是用午餐？我还要到众议院去，您瞧，干我们这一行的，并不是一切都能随心所欲的。”

“我们只是吃早餐，还要等两个人，他们一到我们就入席。”

“您等两位什么样的人来吃早餐？”博尚问道。

“一位是绅士，另一位是外交家，”阿尔贝接着说道。

“那么我们得花上近两个小时等绅士，再花上两个多小时等外交家了。我待会儿再来吃甜食吧。请为我留一点草莓、咖啡和雪茄烟。我到众议院去吃一块牛排就行了。”

“别折腾了，博尚，因为即便那个绅士是蒙莫朗西①，那个外交家是梅特涅②，我们也在十点半钟准时开饭；在此之前，像德布雷那样，尝尝我的热雷斯葡萄酒和饼干吧。”

“行了，就这样吧，我等着。今天上午我一定得散散心才好。”

“哦，您倒像德布雷一样了。不过我觉得部长郁郁不振之日，就该是反对派兴高采烈之时了。”

“呃！您瞧，亲爱的朋友，您完全不知道我所受到的威胁。今天上午我得到众议院去听唐格拉尔先生的演讲，今天晚上到他府上去听他的夫人讲一个法国贵族院议员的悲剧。让君主立宪政府见鬼去吧！既然大家说，我们可以自由选择，那又怎么会选择这么一个政府呢？”

“我明白了，您需要准备好发笑了。”

“别对唐格拉尔的演讲说三道四的，”德布雷说道，“他投你们的票，也是反对党一员嘛。”

“一点不错。但坏也坏在这一点上！所以说我专等你们送他到卢森堡公园③演讲，这可以使我痛痛快快地笑话他一场。”

“亲爱的，”阿尔贝对博尚说道，“看得出来，西班牙的纠纷已经平息，因为今天早上您的火气挺大的。您得记住，巴黎风传说我要与欧

---

① 蒙莫朗西家族是一个贵族世家，在法国声名显赫，历史悠久。

② 梅特涅（1773—1859）：奥地利政治家，曾组织反拿破仑的政治同盟。

③ 位于巴黎市区的著名公园，参议院设在该公园内。

仁妮·唐格拉尔小姐结婚哩。因此，我从良心上也不能让您对某个人的口才肆加诋毁，因为那人说不定某一天会对我说：'子爵先生，您知道，我给了我女儿两百万嫁资。'"

"算了吧！"博尚说道，"这门婚姻一辈子也成不了。国王能封那个人成为男爵，也能使他成为贵族院的议员，但却不能把他变成绅士；而德·莫尔塞夫伯爵的那把佩剑① 太贵族化了，不会为这区区两百万而同意这门门户不当的婚姻的。莫尔塞夫子爵只能娶一位侯爵小姐。"

"两百万！这可不坏哪，"莫尔塞夫接着说道。

"这笔钱只够在林荫大道上盖一个戏院，或是从植物园到拉贝铺一条铁路。"

"随他去说吧，莫尔塞夫，"德布雷没精打采地说道，"您只管结婚。您等于娶一个钱袋，不是吗？哼，其他事管它干什么！宁愿在钱袋上少一个纹章多一个零的。您在您的纹章上有七个雌鸫，就算拿三个给您的妻子，您还剩下四个，还比德·吉斯先生② 多一只呢，他差一点成了法国国王，而他的日耳曼侄儿却已当上德国的皇帝了。"

"当然啰，我想您的话是对的，吕西安，"阿尔贝心不在焉地答道。

"可以肯定！再说，任何百万富翁都可以像私生子那样高贵，换句话说，他们也能高贵起来。"

"嘘！别再这样说了，德布雷，"博尚笑着接口说道，"因为夏托-勒诺来了，他为了医治您的奇谈怪论的癖好，会用他的祖先勒诺·德·蒙多邦的剑刺穿您的胸膛的。"

"那么他就有失身分啦，因为我很卑贱，非常卑贱。"

"哦！"博尚大声说道，"现在部里的大人物唱起贝朗瑞③ 的诗歌来了，天主啊，我们说到哪里去了啊？"

"德·夏托-勒诺先生到！马克西米利安·莫雷尔先生到！"贴身

---

① 法国古代有"佩剑贵族"一说，这里指他的贵族观念很强。

② 吉斯家族在法国十五、十六世纪声名显赫，十七世纪之后渐趋没落。

③ 贝朗瑞（1780—1857）：法国著名诗人。他一生都和人民站在一起，讥讽君主专制，表达人民大众的情感。

侍仆叫道，禀告另有两位来宾来了。

"这下到齐了！"博尚说道，"我们可以吃早饭了，因为如果不是我听错的话，您就等两位了，阿尔贝？"

"莫雷尔！"阿尔贝吃了一惊，喃喃说道，"莫雷尔！怎么回事？"

不过还未等他说完，德·夏托-勒诺先生已经握住了阿尔贝的一只手；他是一个三十岁的英俊青年，从头到脚散发出绅士气息，即有着一张吉什家族① 的脸和一个莫特玛尔家族② 的脑袋。

"亲爱的，"他对他说道，"请允许我向您介绍北非骑兵军团上尉马克西米利安·莫雷尔先生，他是我的朋友，还是我的救命恩人。再说，他的特点一眼便可看出来了。请向我的英雄致意吧，子爵。"

说着，他往旁边闪了一下，亮出了一个身材高大、仪表堂堂的年轻人，他的额头宽广，目光炯炯有神，蓄着一撇小胡子；读者该回忆起在马赛已经看见过他了，当时他的处境十分险恶，所以不会把他忘掉吧。他穿着一身半法国式半东方式的华美的军服，非常合身得体，使他那挂着荣誉军团十字勋章的宽大的胸部显得特别魁伟，并且凸显出他全身壮实有力的曲线。年轻军官温文尔雅地鞠了一躬。莫雷尔的每一个动作都很从容不迫，因为他是强者。

"先生，"阿尔贝热情而有礼貌地说道，"德·夏托-勒诺男爵先生事前就知道让我与您认识会给我带来多大的愉快；既然您是他的一个朋友，先生，请也做我们的朋友吧。"

"很好，"夏托-勒诺说道，"亲爱的子爵，但愿在某个场合下，他能为您出力，就如他已经为我作过的那样。"

"他出过什么力了？"阿尔贝问道。

"啊！"莫雷尔说道，"简直不值一提，先生言过其实了。"

"什么，"夏托-勒诺说道，"还说简直不值一提呐！难道生命也不值一提吗！……说真的，您这么说也太旷达了，亲爱的莫雷尔先生……对您来说，也许可以理解，因为您每天都冒着生命危险，可对我

① 吉什家族是法国很有名望的贵族世家。

② 莫特玛尔家族也曾出了个法王路易十四的宠姬蒙代斯邦夫人。

就不是这样了，我偶尔险遭不测……”

“听你们的话有一点非常明确，男爵，这就是莫雷尔上尉先生救过您的命。”

“啊！我的天主，是的，千真万确，”夏托-勒诺接口说道。

“在什么情况下？”博尚问道。

“博尚，我的朋友，您会看见我真的要饿死了，”德布雷说道，“别再说故事啦。”

“喔！可是，”博尚说道，“我，我并没妨碍吃饭哪……，夏托-勒诺会在餐桌上对我们讲述的。”

“先生们，”莫尔塞夫说道，“现在才十点一刻，请注意这一点，我们正等着最后一位来宾。”

“啊！真的，还有一位外交家，”德布雷接着说道。

“一位外交家，或是什么人，我一无所知，我所知道的，就是在我看来，如果我托付他一件使命，他就会办妥，让我满意；如果我是国王，我就会立即把所有的勋章赐给他，哪怕可以同时颁发金羊毛勋章和英国的嘉德勋章，也这样做。”

“嗨，既然还上不了餐桌，”德布雷说道，“您就如我们做的那样自斟一杯热雷斯葡萄酒，并把您的故事讲给我们听吧，男爵。”

“你们知道，我曾冒出个念头要到非洲去。”

“这是您的祖先为您划出的一条路线，亲爱的夏托-勒诺，”莫尔塞夫殷勤地答道。

“是的，可是我怀疑您此行是否如他们想的那样是为了去拯救基督的墓地。”

“您说得对，博尚，”年轻的贵族说道，“我去仅仅是有空去玩玩枪罢了。您知道，自从我挑选来劝架的两个证人迫使我打穿我最好的一个朋友的胳膊以后，我就厌恶决斗了……呃，天哪！打伤了可怜的弗朗兹·德·埃皮奈，你们大家都认识他吧。”

“啊，对了！真的，”德布雷说道，“当时您决斗了……为了什么？”

“假如我还记得，让魔鬼把我逮了去！”夏托-勒诺说道，“不过我记得非常清楚的是，我觉得自己是个有才能的人，埋没了实在可惜，

我想在阿拉伯人身上试试我那些手枪，那是别人送我的礼物。总之，我在奥兰上岸了；然后又从奥兰到君斯坦丁，我到那里时正巧看到撤围。我像其他人一样撤退了。整整四十八个小时，白天下雨，夜晚下雪，我都得受着。最后，到了第三天早上，我的坐骑被冻死了。可怜的畜生啊！它以前在马厩里一直被盖得暖暖的，还有火炉烤火……这匹阿拉伯种马离开故乡不多远就在阿拉伯半岛遇上了零下十度的严寒。"

"就为此您才想到要买我那匹英国马么，"德布雷说道，"您认为这匹马能比您的阿拉伯种马更加耐寒吧。"

"您错了，因为我发誓再不返回非洲了。"

"那么您胆怯了吗？"博尚问道。

"确实，我承认，"夏托-勒诺答道，"还有更重要的原因哩！我的马死了。我就徒步撤退；有六个阿拉伯人骑马飞奔而来要取我的脑袋，我用长枪两枪撂倒了两个，又用手枪两枪打死两个，这堆苍蝇！不过还剩下两个，我被迫放下了武器。他们一个抓住我的头发，所以我至今头发都修得很短，谁知道今后还会发生什么事情哪；另一个用他的土耳其弯刀搁在我的脖子上，我已经感到冰冷的铁刃了，突然，在场的这位先生向他俩扑过去，一枪结果了抓住我头发的那个人，又一刀劈开了那个准备割断我喉咙的人的脑袋。这位先生给了自己一个使命，在这一天要拯救一个人，这次幸而是我；倘若我发财了，我要让克莱芒[①]或是马罗什迪[②]建造一座幸运之神的雕像哩。"

"是的，"莫雷尔微笑着说道，"这天是九月五日，也就是我父亲神奇般地死里逃生的那天的纪念日；因此，只要我力所能及，每年我都要做些什么来纪念这个日子……"

"英雄的行为是吗？"夏托-勒诺插话说道，"总之，我被选上了，可这还不算哩。他把我从刀刃下救出来之后，还把我从严寒中救出，不仅如同圣马丹做的那样，与我分享他的大氅，而且是全部都给了我；

---

① 克莱芒(1810—1867)：法国雕刻家。

② 马罗什迪(1805—1868)：意大利雕刻家。

他还与我分食吃的，又让我免于饿死，你们猜吃的是什么？”

“一块费利克斯馅饼？”博尚问道。

“不是的，是他的马，我们每人津津有味地吃了一大块：不容易啊。”

“马吗？”莫尔塞夫笑着问道。

“不，是献身精神，”夏托-勒诺答道，“请问问德布雷，他是否能为一个陌生人牺牲他那匹英国良种马？”

“为陌生人，不行，”德布雷说道，“为一个朋友，也许行。”

“我那时就猜到您会成为我的朋友的，男爵先生，”莫雷尔说道，“此外，我已经有幸对您说过了，不管是不是英雄主义也罢，也不管是不是献身精神，这一天，我总得为一个不幸的人作出贡献，以报答以往幸运之神施与我们的恩泽。”

“莫雷尔先生没有说明的那个故事肯定是十分精彩动人的，当您与他进一步交往之后，他总有一天要对我们详述的，”夏托-勒诺继续说道，“今天，还是先喂饱肚子，而不急于喂饱脑子吧。您何时开饭，阿尔贝？”

“十点半。”

“十点半整？”德布雷掏出怀表问道。

“啊！你们给我五分钟的宽限吧，”莫尔塞夫说道，“因为我也在等一位救命恩人哪。”

“谁的救命恩人？”

“当然是我的！”莫尔塞夫答道，“难道你们认为我就不会像其他人那样得救吗，难道只有阿拉伯人才砍人脑袋么！我们的早餐是一顿充满博爱精神的会餐，至少我希望，在我们餐桌上就座的有两位仁慈的大恩人。”

“那我们怎么办？”德布雷说道，“我们只设立一个蒙蒂翁奖呀？”

“呃！那就把这个奖给予毫无建树的人吧，”博尚说道，“通常，法兰西学院为了摆脱窘境就是采用这个办法的。”

“他从哪里来？”德布雷问道，“请原谅我的固执；我知道，您已经回答过这个问题了，可是太笼统，我不揣冒昧再提一次。”

“说实在的，”阿尔贝说道，“我一无所知。三个月前我邀请他的时候，他在罗马；自那以后谁能说出他又到哪里去了！”

“您认为他能准时到吗？”德布雷问道。

“我认为他无所不能，”莫尔塞夫答道。

“请注意，加上五分钟的宽限，我们至多也只等十分钟了。”

“好吧！我就利用这点时间来说说我们这位来宾吧。”

“对不起，”博尚说道，“您要说的值得为专栏写篇文章吗？”

“是的，当然，”莫尔塞夫说道，“甚至可以写一篇极为有趣的文章。”

“那么就说吧，因为看来我反正去不成众议院了；我得把损失补回来。”

“今年狂欢节我在罗马。”

“我们都知道，”博尚说道。

“对，不过你们有一点不知道，就是我被强盗劫持过。”

“根本就没有强盗，”德布雷说道。

“错了，确实有，并且很厉害，也就是说很有味儿，因为我觉得他们讲义气得令人齿寒。”

“嗨，亲爱的阿尔贝，”德布雷说道，“您就承认您的厨师赶不及得了，牡蛎还未从奥斯坦德或马雷纳运到，因此您就以曼特农夫人①为榜样，想以神话来代替菜肴。说吧，亲爱的，我们是一伙好朋友，能原谅您的，并且愿意听您讲，不管这个故事看来有多么荒唐离奇也罢。”

“我么，我得告诉您，尽管它听来确实是相当荒唐，但从头到尾都是真的。话说那天强盗劫持了我，把我带到一个阴惨惨的地方，人称圣塞巴斯蒂安陵墓。”

“我认识那地方，”夏托-勒诺说道，“我差一点在那里发起高烧来。”

“唉，我比您更惨，”莫尔塞夫说道，“我真的撞上了。他们向我宣

---

① 曼特农夫人(1635—1719)：法兰西国王路易十四的第二个妻子。她的书信至今很有阅读价值。

布，我是肉票，除非支付一笔赎金来解决，一点小意思，也就四千个罗马埃居，即二万六千个图尔城铸造的利弗尔。不巧得很，我只剩下一千五，因为我的旅游快结束了，钱也花光了。于是我写信给弗朗兹。哦，对了！听着，弗朗兹当时在场，你们可以问问他，我是否有半句谎言；我写信给弗朗兹，问他是否能在早晨六点钟带上四千个埃居来，因为到六点十分，我就要去见真福的圣徒和光荣的殉道者，成为他们中间的一员了。路易吉·万帕先生——这是强盗首领的名字——是说话算数的，我请你们相信这一点。"

"那么弗朗兹带上四千埃居来了吗？"夏托-勒诺问道，"活见鬼！叫弗朗兹·德·埃皮奈或是叫阿尔贝·德·莫尔塞夫的人是不会被四千个埃居难住的。"

"没有，他只是带着这位客人来了，我说的就是他，并且希望把他介绍给你们。"

"啊哈！那么这位先生不是杀死卡科斯① 的赫拉克勒斯，就是拯救安德洛墨达的珀耳修斯② 啰？"

"不是的，此人几乎与我一般高。"

"那么他全副武装了吗？"

"他身上甚至没带一根结毛衣的针。"

"那么他谈到赎金了？"

"他只是在首领耳边说了两句，我就获释了。"

"他们甚至因抓走了您而向您道歉吧，"博尚说道。

"千真万确，"莫尔塞夫说道。

"啊！那么此人是阿里奥斯托③ 了？"

"不是的，他只是叫基督山伯爵。"

---

① 神话中的强盗，偷了赫拉克勒斯的四头牛。

② 希腊神话中的人物，杀死怪物墨杜萨的英雄。他杀死海妖，救出美丽的安德洛墨达后与她结婚。

③ 阿里奥斯托(1474—1553)：十六世纪意大利重要诗人，代表作《疯狂的罗兰》被认为是意大利文艺复兴时期的不朽名著。传说他当过意大利的强盗聚集地区的总督。

"基督山伯爵可不是个名字,"德布雷说道。

"我也有同感,"夏托-勒诺自以为对欧洲贵族谱牒了如指掌,显得胸有成竹地补充说道,"有谁在哪儿见到过一位伯爵名叫基督山的吗?"

"也许他是从圣地① 来的吧,"博尚说道,"他的一个祖先也许曾占有过髑髅地②,就如蒙尔特马尔人占领过死海那样。"

"对不起,"马克西米利安说道,"我想我能为你们释疑,先生们;基督山是一个小岛,我常常听到我父亲雇用的水手们说起过,这个岛很小,就像地中海中央的一颗沙粒,像宇宙里的一个原子。"

"说得对极了,先生,"阿尔贝说道,"不错,我说的那个人就是这颗沙粒、这个原子的主人和国王;伯爵这个头衔,也许是他在托斯卡纳的某个地方买来的。"

"他很有钱吗,您的伯爵?"

"当然! 我想是的。"

"那么大概一眼就能看得出来了,是吗?"

"这您就想错了,德布雷。"

"我不明白您的意思。"

"您看过《一千零一夜》吗?"

"当然啦,问得多妙!"

"那好! 您是否知道在这本书里出现的人物是穷还是富呢? 您是否知道他们的麦种是红宝石还是金刚钻呢? 他们外表看来像贫困的渔夫,是吗? 您也是这么看他们的吧,可是突然间,他们为您打开了神秘的洞窟,您在里面可以找到买下一个印度的宝藏。"

"后来怎样?"

"后来嘛,那个基督山伯爵在那里就是这样的渔夫。他甚至袭用了那本书里的一个名字,叫水手辛巴德,拥有一个堆满金子的山洞。"

"那么您看见过那个山洞了,莫尔塞夫?"博尚问道。

---

① 指巴勒斯坦。

② 《圣经》中耶稣受难的地方。

“不，不是我，而是弗朗兹。呃，嘘！ 可别当他的面漏出一句话啊。弗朗兹是被蒙上眼睛走下山洞的，并由一些哑巴和女人来侍候他，与这些女人相比，克莱奥帕特拉似乎也只算得上是有几分姿色罢了。不过，他对这些女人不能确认，因为她们是在他服用了印度大麻之后才进来的；所以他有可能把一排雕像当成女人了。”

在场的年轻人都盯着莫尔塞夫看，神色似乎在说：

“哦！ 亲爱的，您现在神经失常了，还是在捉弄我们？”

“确实如此，”莫雷尔若有所思地说道，“我曾听过一个名叫佩纳龙的老水手也说起过一些事情与德·莫尔塞夫先生说的类似。”

“啊！”阿尔贝叫喊道，“莫雷尔先生助我一臂之力了，真是太走运啦。他在我的迷宫里丢下了一个线团①，这该使你们不快了，是吗？”

“对不起，我的朋友，”德布雷说道，“您给我们讲述的事情也太离奇了。”

“当然啰！ 那是因为你们的大使和你们的领事从未向你们说起过！ 他们没有时间呀，他们必须先得想着如何给在国外旅行的同胞制造麻烦哩。”

“啊！ 您生气了，开始对我们可怜的使节横加非议了。呃！ 天主啊！ 您要他们如何保护您呢？ 众议院天天在克扣他们的薪金，几乎都要扣光了。您想当大使吗，阿尔贝？ 我设法任命您为君士坦丁堡②的大使。”

“不必了！ 我只要一偏袒默罕默德-阿里③，苏丹④就会送我上绞架，而我的几个秘书也会把我绞死。”

“您也看出来啦，”德布雷说道。

“是的，不过这并不妨碍我那基督山伯爵的存在。”

---

① 希腊神话中，雅典英雄忒修斯被困在克里特王弥诺斯的迷宫内，靠弥诺斯的女儿阿里阿德涅扔下的小线团才得以逃出迷宫。

② 伊斯坦布尔的旧称。

③ 默罕默德-阿里(1769—1849)：十九世纪初至二十世纪中叶统治埃及的王朝缔造者，曾与苏丹发生过几次战争。

④ 自十一世纪起，苏丹成为穆斯林统治者的统称，此处指土耳其君王。

“当然啦，大家都存在，好一个奇谈怪论！”

“大家都存在，毫无疑义，可是生活条件却不尽相同。并非所有的人都拥有黑奴、豪华的地下宫殿、精良的武器、每匹值六千法郎的成群的良种马，以及希腊情妇！”

“您看见她了，那个希腊情妇？”

“是的，我见到她，并听见她的声音了。我是在瓦洛剧院看见她的；一天，我在伯爵家早餐又听见她拉琴的声音。”

“那么他也吃饭，您那位超凡脱俗的人？”

“天哪，他即便吃，也吃得极少，简直不能算是吃。”

“您将会发现他是一个吸血鬼哩。”

“您爱怎么笑话都行。G伯爵夫人也是这么说的，您知道的，她认识鲁思文勋爵。”

“啊！太妙啦！”博尚说道，“对于一个与报纸无关的人来说，他就是《立宪报》上形容的那条著名海蛇的孪生兄弟了；一个吸血鬼，好啊！”

“长着一对黄褐色的眼睛，瞳孔可以随意缩小放大，”德布雷说道，“尖头棱角，额头宽大，肤色铁青，黑胡子，牙齿白而锐利，礼节面面俱到。”

“对啰，一点也不差，吕西安，”莫尔塞夫说道，“您描绘得维妙维肖。是的，机敏有礼，反应迅捷。这个人常使我不寒而栗；一天，我与他一起观看行刑，我觉得我就要昏过去了，可看到他冷漠无情，听到他无动于衷地介绍世界上各种刑罚时，真比目睹刽子手杀人，听受刑者惨叫更加可怕哩。”

“他没有带您到斗兽场废墟去吸您一口血吗，莫尔塞夫？”博尚问道。

“要不在搭救您之后，没让您在一张火红的羊皮纸上签字，就像以扫① 让出长子权那样，要您把您的灵魂让与他吗？”

---

① 据《圣经·创世记》所载，以扫与雅各是孪生兄弟，雅各用欺骗的方法买得以扫的长子名分。

“嘲笑吧，尽情地嘲笑吧，先生们！”莫尔塞夫说道，他有点被激怒了，“你们这些漂漂亮亮的巴黎人，习惯在根特林荫大道享清福，在布洛涅森林漫步，每当我看见你们，我便自然而然地联想到那个人，嗨！我觉得我们与他不是属于同一个祖先似的。”

“我以此为荣！”博尚说道。

“不管怎么说，”夏托-勒诺补充说道，“您的基督山伯爵在无所事事时是一个优雅的人，除了他与意大利强盗有点瓜葛而外。”

“哼！根本就没有什么意大利强盗！”德布雷说道。

“也没有吸血鬼！”博尚补充道。

“也没有基督山伯爵此人，”德布雷接着说道，“听哪，阿尔贝，敲十点半钟啦。”

“您得承认您做了个恶梦，去用早餐吧，”博尚说道。

然而，挂钟的颤音尚未消失，门开启了，热尔曼通报说：

“基督山伯爵大人到！”

在场所有的听众都情不自禁地悸动了一下，这说明莫尔塞夫的叙述早先已经使他们的思想都有点紧张了。阿尔贝本人也不由得感到突然。

他们刚才并未听见街上的马车声，也没听见前厅有人走动，门是悄然无声地自动开启的。

伯爵出现在门口，他的穿着极为简单，可是哪怕最挑剔的花花公子也休想对他的衣着说三道四。他的穿戴品位很高，上装、帽子和衬衣，一切都出自最高雅的服装设计师之手。

他看上去刚满三十五岁，而使众人出乎意料的，就是他与刚才德布雷对他描绘的肖像极为相似。

伯爵面带微笑走到客厅中央，然后径直向阿尔贝走去，后者也向他迎去，热情地向他伸出手。

“‘准时是国王的礼节’，我想我们某个君主是说过这样的话的。”基督山伯爵说道，“不过对旅客来说，本意再好，也难以次次兑现。所以说，子爵先生，我希望您看在我的初衷份上，原谅我比约定时间迟到了两三秒钟。五百里路的行程总会遇到一些麻烦，尤其在法国，政

府似乎是禁止鞭打驿站马车夫的。”

“伯爵先生，”阿尔贝答道，“我借用您对我的许诺的机会，邀集了我的几位朋友，我正在向他们说您就要来访了呢。现在我有幸为您一一介绍。这位是德·夏托-勒诺伯爵先生，他是法国十二家贵族① 的后代，他的祖先在圆桌会议上都占有一席位子；这位是吕西安·德布雷先生，内务大臣的机要秘书；这位是博尚先生，可怕的记者，法国政府的克星，不过，虽说他在法国名闻遐迩，也许您在意大利从未听人说起过，因为他的报纸进不了这个国家；最后一位是马克西米利安·莫雷尔先生，北非骑兵军团上尉。”

在此之前，伯爵一直以英国式的冷漠和沉着向那些人彬彬有礼地一一颔首致意，但当他听到最后一个名字时，不由得向前迈进一步，他那苍白的脸上霎时间泛起一片淡淡的红光。

“先生穿着法国新征服者的军服，”他说道，“这是一套漂亮的军服。”

谁也难以说出此刻是什么样的感情使伯爵的声调颤动得如此厉害；当他无意掩饰时，又是什么样的感情使他炯炯的目光在不知不觉之中显得那么美、那么沉静，又是那么的清澈。

“您从未见过我们这位非洲人吧，先生？”阿尔贝问道。

“从来没有，”伯爵答道，他又完全变得潇洒自如了。

“啊！ 先生，在这套军服里面可跳动着军人的一颗最勇敢、最高尚的心啊。”

“哦！ 伯爵先生，”莫雷尔打断他的话说道。

“让我来说吧，上尉……”阿尔贝接着说道，“我们刚刚听到了这位先生的英雄业绩，虽说今天我首次与他见面，我请求他允许我把他作为我的朋友介绍给您。”

当阿尔贝说完这几句话后，读者又可以发现基督山凝视时的异样的目光、一掠而过的红晕和眼皮的微微颤抖，这些都反映出他内心的激动。

---

① 指法国古代贵族。

“啊！ 先生有颗高尚的心，”伯爵说道，“再好不过啦！”

这声感叹与其说是回答阿尔贝方才说的话，还不如说是他内心的抒发，因而使在场的人都感到很惊奇，尤其是莫雷尔，他惊讶地凝望着基督山。然而，他说话的声调又是那么柔和，甚至可以说又是那么真切，虽说这声感叹有点儿奇怪，但听者是无法生气的。

“为什么他要怀疑这一点呢？”博尚对夏托-勒诺说道。

“说实话，”后者答道，他以自己的阅历和贵族明辨事理的目光把基督山身上一切能看穿的地方都看穿了，“说实话，阿尔贝没有愚弄我们，这位伯爵果然是个与众不同的人物，您怎么看，莫雷尔？”

“当然啦，”后者说道，“他的目光真挚，语调诚恳，我很喜欢他，尽管他刚才对我的想法有点儿古怪。”

“先生们，”阿尔贝说道，“热尔曼对我说，早餐已准备好了。亲爱的伯爵，请允许我为您引路。”

他们静静地步入餐厅，大家各就各位。

“先生们，”伯爵边坐下边说道，“请允许我作一番自白，这也是对自己可能作出的不当之处预先表示歉意：我是外国人，而且是生平第一回到巴黎来的外国人。我完全不熟悉法国的生活方式，直到现在，我几乎仍然过着东方式的生活，这与巴黎的优良传统大相径庭。因此，如果你们发现我身上的土耳其味、那不勒斯味或是阿拉伯味太重的话，我请你们多多包涵。我的话完了，先生们，请便吧。”

“瞧他的口气有多大！”博尚喃喃说道，“他肯定是个大财主。”

“一个大财主，”德布雷也加上一句。

“一个在世界各国屈指可数的大财主，德布雷先生，”夏托-勒诺说道。

第四十章　早　　餐

读者该记得，伯爵是一个节食的宾客。阿尔贝发现了这一点，他担心巴黎的生活从一开始，就在吃饭这最物质但同时又是最必要的方面使这位旅客扫兴。

“亲爱的伯爵，”他说道，“您已看出我的顾虑了吧，我担心埃尔代街的菜肴不像西班牙广场上的菜肴那么对您的胃口。我真该先问问您的口味，并且让人为您准备几样您爱吃的菜才好。”

“倘若您对我了解得更多些的话，先生，”伯爵微笑着答道，“您就不会对像我这样的游客有什么顾虑了，这真使我汗颜哩。我先后在那不勒斯吃过通心粉，在米兰吃过玉米粥，在瓦朗斯①吃过大杂烩，在君士坦丁堡吃过抓饭，在印度吃过咖喱饭，在中国吃过燕窝。对于一个像我这样四海为家的人来说，无所谓吃什么不吃什么。我什么都吃，到哪儿吃哪儿的东西，只是我总是吃得很少；今天，您责怪我吃得少，可我已经是胃口大开，因为从昨天上午起，我就没进食了。”

“什么，从昨天上午起！”宾客们惊呼道，“您已经整整一天没有吃东西了？”

“是的，”基督山答道，“我途中绕道，在尼姆附近打听了一下消息，耽搁了一点时间，因此我不想再中途停车了。”

“那么您在马车里吃东西了？”莫尔塞夫问道。

“没有，我睡觉了，每当我厌烦而又无心去消遣，或是饿了又不想吃东西时，我就睡大觉。”

---

① 法国的一个城市。

"您想睡就能睡着吗,先生?"莫雷尔问道。

"差不多。"

"您有入睡的秘方吗?"

"万试万灵。"

"这对我们在非洲生活的人来说倒是非常有用的,我们常常没有吃的,饮料也极少,"莫雷尔说道。

"是的,"基督山说道,"不幸的是这个秘方只能对像我这样一个生活特别的人有用处,但对一支军队就危险之至了,因为一旦需要打仗时,他们就醒不过来啦。"

"我们能知道是什么样的秘方吗?"德布雷问道。

"啊,我的天主,可以的,"基督山说道,"我不保密。我亲自到广东去挑选上等鸦片以确保其纯净,再与在东方,即在底格里斯河和幼发拉底河中间地带种植的优质印度大麻混和在一起;两者用量相等,制成丸状,需要时就吞食。十分钟后,效果就显示出来了。你们去向弗朗兹·德·埃皮奈男爵先生询问吧,我想他有一天曾尝过这东西。"

"对,"莫尔塞夫说道,"他曾向我说起过,甚至还留下了相当美好的回忆。"

"呃,"博尚说道,他作为报人,总是不愿轻信的,"那么您总是随身带上这种药丸吗?"

"我总带在身边,"基督山答道。

"我请您让我看看这珍贵的药丸不会过于冒昧吧?"博尚接着说道,他希望找出陌生人的破绽。

"行,先生,"伯爵答道。

说着,他从口袋里取出一个由整块翡翠镂刻而成的精美的小瓶子,上面有一只纯金盖子封口,他旋开盖子,从里面倒出一颗淡绿色的小丸粒,大小如同一颗豌豆。这颗丸子气味刺鼻,直钻肺腑;在翡翠瓶里还有四、五颗,就其容量可以装满一打左右。

翡翠瓶在桌上绕了一周,不过宾客在传递时,与其说是在看或是闻药丸,还不如说是在观赏这块精美绝伦的翡翠。

"是您的厨师为您配制这种药丸的吗?"博尚问道。

“不是的，先生，”基督山说道，“我不会把我真正的享受品听由不配享用的人去调制。我是一个相当不错的化学家，我亲自动手做药丸。”

“这块翡翠美极了，而且是我见过的最大的一块，虽说我母亲也有几件相当出色的祖传珍宝。”夏托-勒诺说道。

“我有三块类似的，”基督山接着说道，“我给了土耳其皇帝一块，他让人把它镶嵌在他的佩剑上了；给了教皇圣父另一块，他让人镶嵌在他的三重冕上了，那顶冠冕上还有一块大小相仿，但色泽差一些的翡翠，是拿破仑皇帝赠与他的前任教皇庇护七世的。我自己留着第三块，我让人把它镂空了，虽然价值减半，但对我却更加适用了。”

每个人都惊奇地看着基督山；他说话如此简单明了，显然他说的是真话，要不就是他疯了；然而，他手上的翡翠却是货真价实的，于是大家又都自然而然地倾向于第一种假设。

“这是一份珍贵的礼物，那么两位君王拿什么给您作为交换呢？”德布雷问道。

“土耳其皇帝以一个女人的自由，”伯爵说道，“我们的教皇圣父以一个男人的生命。因此，在我一生中也有过这么一次我的权力至高无上，如同天主让我在皇帝御座前降生似的。”

“您解救的是佩皮诺吗？”莫尔塞夫大声说道，“您是为他用上特赦令的？”

“可能是吧，”基督山笑着说道。

“伯爵先生，您决不会想到我听了您这番话后有多么高兴！”莫尔塞夫说道，“我早先已把您介绍给我的这几位朋友了，说您是一个神奇莫测的人，是《一千零一夜》中的魔法师，是中世纪的巫师；可是巴黎人对奇特现象总不易轻信，有些事情哪怕是再真实不过的，只要没有在他们的日常生活的环境中出现过，他们总是把这些事实当成纯属虚构的无稽之谈。譬如说吧，某个赛马俱乐部的成员在林荫大道上迟迟不归被拦劫啦，在圣德尼或是圣日耳曼区① 有四个人被暗杀啦，

① 当时巴黎贵族集中的地区。

在圣殿林荫大道的咖啡馆或是在于连公共浴池抓住十个、十五个或是二十个小偷啦，这类新闻德布雷天天读到，博尚天天发排，但他们就是不承认马雷姆①、罗马乡村或是蓬丹沼泽地有强盗存在。请您亲口告诉他们吧，我求求您了，伯爵先生，说我真的被这些强盗抓住过，倘若没有您仗义说情，很可能今天我就是在圣塞巴斯蒂安陵墓等待永恒的复活，而不会在敝人的埃尔代街的寒舍里设早宴招待他们了。”

“唔！”基督山说道，“您可是答应过我永远不再提起这件倒霉事情的哩。”

“我可没答应过呀，伯爵先生！”莫尔塞夫大声说道，“也许是同样得到您的恩惠的另一个人答应的吧，您把他跟我弄混了。还是说说吧，我求您了；因为倘若您决定谈谈这次遭遇的话，也许您不仅多少会说出一些我知道的事情，而且还会说出许多我所不知的事情哩。”

“不过我觉得，”伯爵微笑着说道，“在这件事的整个过程中您起了一个相当重要的作用，因此对所发生的一切您知道的与我一样多。”

“如果我说出我所知道的一切，”莫尔塞夫说道，“您是否能答应我也说出我所不知道的所有细节呢？”

“公平合理，”基督山答道。

“好吧！”莫尔塞夫接着说道，“由于我的虚荣心在作怪，接连三天，我自以为是一个蒙面女郎的挑逗目标，我把她看成了是图利②和鲍贝③一类美女的后代了，其实，我干脆只是一个村妇调情的对象，请注意，我说村妇是为了避免说农妇之故。我所知道的，就是我是一个傻瓜，比我刚才说的还要傻，我又错把一个下巴没长胡子，细腰身的十五六岁的男强盗当成这个村妇了，正当我想放肆地在他那圣洁的肩膀上吻一下时，他把手枪顶住我的喉咙，然后在七八个伙伴的帮

---

① 意大利的一个沼泽地带。

② 神话中罗马第三代国王图卢斯的女儿。

③ 尼禄王的宠姬，后成为他的妻子。

助下，把我带到，或者更确切地说，拖到圣塞巴斯蒂安陵墓的腹地，我在那儿看到了强盗的首领，他倒很有些学问，竟然在读恺撒的《高卢战记》，承蒙不弃，他放下书本对我说，假如我在第二天的早晨六点不能在他的钱柜里倒进四千埃居① 的话，那么到了六点一刻我就活不成了。那封信还在，在弗朗兹的手里，由我签的名，上面还有路易吉·万帕师傅的附言哩。倘若你们不相信，我就写信给弗朗兹，他会确证两人的签字的。以上就是我所知道的一切。眼下，我所不知道的，就是您，伯爵先生，您是如何使罗马的强盗对您顶礼膜拜的，他们可是桀骜不驯的啊。我向您承认，弗朗兹和我，我们对您都佩服得五体投地哩。"

"再简单不过啦，先生，"伯爵答道，"我认识著名的万帕已有七年多了。当他早年当牧羊倌的时候，一天，他给我带了路，我随手赠了他几枚金币，他为了不欠我什么人情，回赠了一把手柄由他自己镂刻的短刀，您该在我的武器收藏柜里看见过的。后来，或许他忘了维系我与他之间友谊的礼品交换一事，或许他没把我认出来，他竟然想绑走我；可是我倒反过来抓住他，连同他手下的一打人。我完全可以把他送交给罗马法庭，他们办事迅速，甚至会抓紧处理此案免得他活受罪，但我什么也没做。我把他和他手下的人都打发回去了。"

"条件是他们不许再作恶，"报人笑着说道，"我很高兴看到他们严格地信守诺言。"

"不是的，先生，"基督山答道，"条件很简单，要他们永远尊重我和我的朋友。也许我要对你们说的会使你们这些社会党、进步党和信奉人道主义的先生们感到奇怪；不过我从不关心我周围的人，我也决不想保护那个对我不加以保护的社会，我甚至还想说，就一般而言，社会关心我只是为了毁灭我；我对周围的人和社会毫无敬意，并且对他们保持中立，尽管这样，反过来欠我情的还是社会和我周围的人。"

"好啊！"夏托-勒诺大声说道，"这是我见到的第一个敢于坦诚地、猛烈地鼓吹利己主义的人，太妙啦，好样的，伯爵先生！"

---

① 前文为四千皮阿斯特。

“至少很坦率，”莫雷尔说道，“不过我相信，伯爵先生不会为违背了一次他刚才以如此决绝的口吻向我们陈述的原则而后悔的吧。”

“我怎么违背原则了，先生？”基督山问道，他不时地情不自禁地看着马克西米利安，神情是那么专注，以致有那么两三次，勇敢的年轻人在伯爵明亮和清澈的目光下垂下了眼睛。

“不过我觉得，”莫雷尔接着说道，“您救了您不认识的德·莫尔塞夫先生，也就是为您周围的人及社会效劳了。”

“何况他还是这个社会最美丽的点缀，”博尚一本正经地说道，一口气把一杯香槟酒喝光了。

“伯爵先生！”莫尔塞夫大声说道，“您这回理亏了，可您是我所知道的最严谨的逻辑家啊；您会看到，根据这个推理，我们将向您证明，您非但不是个利己主义者，而且相反还是个博爱主义者。啊！伯爵先生，您说您自己是东方人、利凡得人、马来人、印度人、中国人、野蛮人；您说您的姓是基督山，您的教名是水手辛巴德，然而事实是，自从您来到巴黎的那天起，您就天生具有我们这些古怪的巴黎人的最大美德，或者说最大的缺点，也就是说，您故意展露您所没有的瑕疵而隐藏了您所具备的德行。”

“亲爱的子爵，”基督山说道，“我看不出在我所说或所做的一切中有任何一点能使我配得上你们对我的夸奖，不论是您的，还是这些先生的。对我来说您不是一个陌生人，既然我认识您，既然我曾让给您两间房间，既然我请您吃过早饭，既然我曾把我的一辆马车借给您使用，既然我们一起在伏流街看见戴面罩的人一一经过，最后，既然我们一起在波波洛广场的一扇窗口上观看过行刑，那天您是那么激动，几乎要晕过去了。那么，我想请问在座的先生们，我能让我的客人落入这些你们所谓的可怕的强盗之手吗？再说，您也知道，当我救出您的时候，我私下里有个打算，那就是某天当我前来游览巴黎的时候，可以利用您把我介绍给巴黎的沙龙。您有过一阵子曾认为我的决心只是一个空泛的、稍纵即逝的计划，但眼下，您看到了吧，这已经成了一个确确实实的现实，您必须服从这个事实，否则您就要被看成食言啦。”

“我信守诺言,”莫尔塞夫说道,“但我非常担心您会失望,亲爱的伯爵,因为您已看惯了层见迭出的美景,生动别致的场面和神奇莫测的幻境。您过惯了冒险生活,见过大世面,而在我们这里,连这种生活的小插曲都没有。我们的钦博拉索山①,就是蒙马特尔高地②;我们的喜马拉雅山,就是瓦莱里安山③;我们的撒哈拉大沙漠,就是格诺奈尔平原④,何况他们还在这个平原上挖自流井以便沙漠旅人能找到水喝。我们也有窃贼,甚至很多,虽说未必有像传说的那么多;不过这些小偷对哪怕再小的警察也比再大的财主要恐惧得多。总之,法国是一个四平八稳的国家,巴黎又是一个相当开化的城市,您在我们八十五个省份——我说八十五个省份是因为不包括法国的科西嘉——我说您在我们八十五个省份里到处寻找,也不会找到一座没有急报站⑤的小山包,找不到一个警察不安上一盏煤气灯的稍黑一些的小山洞。因此,我也仅能给您唯一的帮助,亲爱的伯爵,而这个忙我倒随时都能帮的,那就是我可以把您介绍到任何地方,或者由我的朋友为您介绍,这是不言而喻的。再说,您也无需任何人帮助,以您的大名、财产和才智(基督山略带嘲讽地颔首微笑着),您可以登门自荐,并且到哪儿都会受到接待。因此,事实上,我对您只有一件事能起点作用了,那就是我过惯了巴黎生活,对如何过得舒适积累了一些经验,对哪些地方卖什么东西也有些了解,如果这些能使我对您有点用处的话,那么我愿意听您的吩咐,为您找一个合适的住所。我在罗马分享了您的住所,但我不敢建议您也与我合住,因为我虽不鼓吹利己主义,但却是个十足的利己主义者;在我家里,除我而外,连一个人影也容不下,当然女人的倩影又当别论了。”

---

① 厄瓜多尔中部山脉。

② 巴黎市内一地区,圣心教堂位于此。

③ 巴黎西郊一高地。

④ 巴黎市内埃菲尔铁塔南面一地区。

⑤ 那时还没有电报,因此往往在高地设站,用信号传递急报,这比驿马还快。

"啊!"伯爵说道,"这是个爱情小屋。先生,您在罗马确实和我提起过一门正在酝酿中的婚事,我现在可以为您未来的幸福祝贺吗?"

"婚事一直在计划之中,伯爵先生。"

"所谓计划之中,"德布雷接着说道,"也就是说有可能办不成。"

"不是的!"莫尔塞夫说道,"我的父亲决心很大,我希望在不久的将来能把她介绍给您,即使还不能作为我的妻子,至少可以作为未婚妻来介绍,她就是欧仁妮·唐格拉尔小姐。"

"欧仁妮·唐格拉尔!"基督山接口说道,"请等等,她的父亲就是唐格拉尔男爵先生吗?"

"是的,"莫尔塞夫答道,"不过是新一代的男爵。"

"哦!那有什么关系?"基督山答道,"只要他对国家作出的贡献使他配得上这个称号就好。"

"贡献很大,"博尚说道,"虽说他在思想上是个自由派,但他在一八二九年为国王查理十世提供了六百万借款,当然啦,国王就封他为男爵,并授予荣誉军团骑士勋章,所以他勋章上的绶带并不是如常人想的那样系在背心口袋上,而是赫然醒目地系在他的外衣钮扣上的。"

"啊!"莫尔塞夫笑着说道,"博尚呀;博尚,把这些材料写进您的诗歌集里去吧,可当着我的面,请对我未来的岳父客气些。"

接着,他又向基督山转过脸来。

"听您刚才说他名字时的口气,似乎您认识男爵?"他问道。

"我不认识他,"基督山不在意地说道,"不过也许我很快会认识他的,因为我由伦敦的理查德—布朗特公司、维也纳的阿尔斯坦—埃斯克莱斯公司和罗马的汤姆森—弗伦奇公司担保,对他可以享受无限贷款的权利。"

在基督山说到最后一家公司时,他用眼角瞟了一下马克西米利安·莫雷尔。

倘若这个生客料到此话会在马克西米利安·莫雷尔身上产生反应的话,那么他没有猜错。马克西米利安悸动了一下,仿佛他受到电击似的。

“汤姆森—弗伦奇，”他说道，“您认识这家公司吗，先生？”

“我在基督世界的首都①与这家公司有业务往来，”伯爵平静地答道，“在与他们的交往上我能对您有所帮助吗？”

“哦！伯爵先生，也许您能帮助我们再作一些调查，因为至今我们的调查毫无结果；以前，这家公司曾帮助过我们，可不知为什么，它总是否认帮过我们忙。”

“听您的吩咐，先生，”基督山欠身答道。

“呃，”莫尔塞夫说道，“说到唐格拉尔先生时，我们莫名其妙地走题了。刚才我们谈到为基督山伯爵找一个合适的住所；看看吧，先生们，我们一齐凑凑，想个好主意。我们把偌大的巴黎的这位新贵宾安顿在哪儿呢？”

“圣日耳曼区，”夏托-勒诺说道，“先生在那里会找到一座迷人的小公馆，带庭院和花园的。”

“哼！夏托-勒诺，”德布雷说道，“您就知道您那死气沉沉，令人讨厌的圣日耳曼区；别听他的，伯爵先生，您就住在昂坦堤道好，那是巴黎真正的中心。”

“歌剧院林荫大道，”博尚说道，“二楼带阳台的房子。伯爵先生可以让人把银丝锦缎靠垫带到那里去，一面吸着土耳其长筒烟斗，或是吞食药丸，一面俯瞰首都的全景。”

“您没有主意吗，莫雷尔，”夏托-勒诺说道，“您什么建议也不提？”

“有的，”年轻人微笑着说道，“我恰恰有一个主意，不过我以为先生在方才提到的几个诱人的方案之中已经对某一个感兴趣了呢。现在，既然他没有应答，我想可以建议他在一座可爱宜人的小宅邸里住一个套间，那个公寓完全是蓬巴杜夫人②式的，是我的妹妹一年前在梅斯莱街租下的。”

“您还有一个妹妹？”基督山问道。

---

① 指罗马。

② 蓬巴杜夫人（1721—1764）：法王路易十五的情妇，权欲熏天，生活奢华。

“是的，先生，一个极好的妹妹。”

“她结婚了吗？”

“快九年了。”

“她幸福吗？”伯爵又问道。

“人间所能享有的幸福，她都得到了，”马克西米利安答道，“她嫁给了一个她所爱的人，此人在我家屡遭厄运时对我们尽忠尽责，他的名字叫埃马纽埃尔·埃尔博。”

基督山脸上露出了令人难以觉察的微笑。

“我度六个月长假时，就住在那里，”马克西米利安继续说道，“我与我的妹夫埃马纽埃尔将听从伯爵先生吩咐，提供先生所需要的一切情况。”

“请等一等！”阿尔贝还未等基督山表态就大声嚷嚷道，“请注意您在干什么，莫雷尔先生，您这不就把一个游人——水手辛巴德幽禁到家庭生活中去了吗；他是来巴黎观光的，而您就要把他变成一个养老的人了。”

“啊！才不是呢，”莫雷尔笑着答道，“我的妹妹二十五岁，我的妹夫三十岁！他们年轻、快活、幸福；再说，伯爵先生就像住在自己家里，他何时高兴屈尊去看望客人，就去会见他们好啦。”

“谢谢，先生，谢谢，”基督山说道，“倘若您愿意抬举我的话，我很高兴您能把我介绍给您的妹妹和妹夫；不过，几位先生的好意我只能心领了，因为我的寓所已经完全准备妥当。”

“什么！”莫尔塞夫大声说道，“您要在旅馆下榻？这对您可太乏味了。”

“我在罗马住得这样差吗？”基督山问道。

“当然不！”莫尔塞夫说道，“在罗马，您能花五万皮阿斯特让人去装饰您的房间；不过我想，您总不能每天都花这样一笔钱吧。”

“我倒不是为钱才不住旅馆的，”基督山答道，“我早已拿定主意在巴黎要有一个固定住所，我是说一幢属于自己的房子。我早先已经派了我的贴身仆人去办了，他大概已经买下一座房子，并且派人布置过了。”

“您是对我们说，您有一个对巴黎熟悉的贴身侍仆！”博尚大声说道。

“他像我一样第一次来法国；他是黑人，不会说话，”基督山说道。

“这么说是阿里吗？”正当大家惊异不已时阿尔贝问道。

“是的，先生，就是阿里，他是我的黑奴，我的哑奴，我想，您在罗马见过他了。”

“是的，肯定，”莫尔塞夫答道，“我记得非常清楚。那末您怎么能让一个黑奴为您在巴黎买房子，又怎么能让一个哑巴去布置房间呢？他会把一切事情都搞糟的，这个不幸的可怜虫。”

“您想错啦，先生，相反，我相信他会按照我的爱好来选择一切；因为您也知道，我的爱好与众不同；他在一个星期前就到了；他已经跑遍了整个城市，凭着一条良种猎狗的灵敏的本能自己去搜索。他知道我的喜好、怪癖和需要；他会把一切按照我的要求安排好的。他知道我在今晨十点钟到；从九点钟开始，他就在枫丹白露的木栅城门口等我了；他交给我这张纸，这就是我的新住址；喏，请念一下吧。”

说着，基督山就把纸交给阿尔贝。

“香榭丽舍大街，三十号，”莫尔塞夫念道。

“啊！这真是匪夷所思！”博尚情不自禁地说道。

“而且有王室气派，”夏托-勒诺补充道。

“什么！您还没去过您的房子？”德布雷问道。

“没有，”基督山说道，“我已经对你们说过了，我不愿意误时。我是在马车里着装打扮的，然后就直接驶到子爵的家门口了。”

年轻人彼此看看；他们不知道基督山此刻是否在演一场喜剧；他的性格虽然怪异，不过从他嘴里说出来的一切倒都是直截了当的，不能设想他是在撒谎。再说，他又为什么要撒谎呢？

“这么说，我们只能尽我们所能为伯爵先生帮点小忙了，”博尚说道，“我么，以我记者的身分，可以为他打开巴黎所有剧院的大门。”

“多谢了，先生，”基督山微笑道，“我的管家已经接到命令，为我在每一家戏院都预定一个包厢。”

“您的管家也是一个黑奴，一个哑巴吗？”德布雷问道。

“不是的，先生，如果说一个科西嘉人也有祖国的话，那么他就是你们的同胞了。不过，您该认识他的，莫尔塞夫先生。”

“要不就是那位诚实的贝尔图乔先生吧？他租那些窗口可真是老手。”

“一点不错，那天我有幸邀请您在我家吃早餐时，您看见过他的。他是一个非常诚实的人，当过几天兵，干过几天走私贩子，总之什么都干过一点儿。我甚至不敢肯定他与警方就没有为一些区区小事发生过摩擦，如捅刀子之类的事情。”

“您选中了这么一个诚实的世界公民做您的管家吗，伯爵先生？”德布雷说道，“他一年要揩您多少油？”

“嗨！说句公道话，”伯爵说道，“我相信，他不会比别人揩得更多；然而，他能为我做事，从不知道有什么办不到的事情，于是我就把他留下了。”

“这么说，”夏托-勒诺说道，“您现在有一座装饰一新的房子了；您在香榭丽舍大街有一座公馆，有仆人和管家，现在您只缺一个情妇了。”

阿尔贝会心地笑了：他想到了美丽的希腊女人，就是他在瓦莱戏院和阿根廷戏院伯爵的包厢里看见的那位。

“我有比这更好的，”基督山说道，“我有一个女奴。你们可以在歌剧院、滑稽歌舞剧院和杂耍剧院包几个情妇；我么，我在君士坦丁堡买我的女奴；代价虽然大一些，但有了这层隶属关系，我就无须担惊受怕了。”

“可是您忘了，”德布雷笑着说，“正如查理国王说的那样，我们不仅名义上是自由的，而且骨子里也是自由的吗？当您的女奴一踏上法国国土之后，她就获得自由了。”

“谁会对她这么说呢？”基督山问道。

“天哪！随便哪个都会。”

“她只会说现代希腊语。”

“那就是另一回事了。”

“我们至少能见见她吧？”博尚问道，“此外，您既有了一个哑巴，

说不定也有几个阉奴吧？"

"喔，没有，"基督山说道，"我没有把东方的习俗推行到那个程度，我周围的人随时都有离开我的自由，而当他们离开我时，以后就再不该有求于我或有求于其他人了，这就是他们不愿离开我的原因。"

这会儿他们早就吃过餐后甜食，抽过雪茄了。

"亲爱的，"德布雷起身说道，"现在已经两点半钟，您的宾客非常可爱，但再好的伙伴也有分别的时候，况且有时谈得还不太融洽哩；我得回到部里去了。我将向大臣谈谈这位伯爵，我们应当知道他是什么人。"

"请留神，"莫尔塞夫说道，"再聪明的人也做不到。"

"呸！我们拨给警察局的经费有三百万，当然，钱总是亏空，不过也没关系；总还有那么五万法郎可以用于此事的。"

"当您知道他是什么人的时候，您会告诉我吗？"

"我答应您。再见，阿尔贝；先生们，请多包涵。"

说着，德布雷走出去了，他在前厅大声喊道：

"把马车驶过来！"

"嗯，"博尚对阿尔贝说道，"我也不去众议院了，不过，我将为我的读者写一篇文章，那准比唐格拉尔先生的演说精彩多啦。"

"行行好吧，博尚，"莫尔塞夫说道，"别透露一个字，我求您了；请别把我介绍他推荐他的功劳抢掉吧。他很有趣是吗？"

"岂止是有趣，"夏托-勒诺答道，"他确实是一个我一生中从未见过的怪人。您也走吗，莫雷尔？"

"我把名片交给伯爵先生就走，他答应我到梅斯莱街十四号去作客的。"

"请相信我不会食言，先生，"伯爵欠身说道。

接着，马克西米利安·莫雷尔与德·夏托-勒诺男爵一起出门了，留下基督山单独与莫尔塞夫在一起。

第四十一章　介　　绍

当阿尔贝与基督山单独在一起时，他说道：

“伯爵先生，请允许我以导游的身分开始向您介绍一个典型的单身男子的住所。您是住惯了意大利宫殿的人，因此您可以从事一项研究，计数一下巴黎一个住得不算差的年轻人可居住多少平方尺的面积。我们一间间参观下去，顺便一路打开窗户好让您透透气。”

基督山已经看到了餐厅和底层客厅，所以阿尔贝最先领他到他的工作室去；读者该记得，这是他特别喜欢的房间。

基督山是一个地道的鉴赏家，他对阿尔贝堆放在这间房间里的所有的东西都能一一识别，并且恰到好处。古代衣柜、日本瓷器、东方绸缎、威尼斯玻璃制品、世界各国的武器，他无一不熟悉，并且只须瞟上一眼，便能认出其年代、产地和来历。本来，莫尔塞夫自以为可以充当讲解员的，结果相反，他在伯爵的教授下，倒是上了一堂考古学、矿物学和自然史学课程。他们下到二楼，阿尔贝带客人去客厅。这个客厅挂着近代画家的作品，有杜佩雷① 的风景画，画面上都是长长的芦苇、挺拔的大树、哞哞叫的奶牛和晴朗的天空；有德拉克洛瓦② 的阿拉伯骑兵，他们披着白色的长呢斗篷，扎着闪光的腰带，系着镶嵌金银丝的纹章，他们的马在疯狂地互相撕咬，而人却在用狼牙棒彼此残杀；有布朗热③ 的水彩画，表现出《巴黎圣母院》的全貌，画面上的气

---

① 杜佩雷（1811—1889）：法国画家。巴比松风景画派的重要成员。

② 德拉克洛瓦（1789—1863）：十九世纪上半叶法国浪漫主义画家。

③ 布朗热（1806—1867）：法国画家。

势力度使画家成了诗人的竞争对手；有迪亚兹① 的油画，他画笔下的花比真实的花更加鲜艳，太阳比真实的太阳更加明丽；有德冈② 的绘画，它能与萨尔瓦多·罗萨③ 的画一样绚烂多彩，然而更富有诗意；有吉罗④ 和米勒⑤ 的彩色粉笔画，表现出长着天使脑袋的孩子和容貌贞洁的女人；有在多萨⑥《东方之行画册》上撕下来的速写，这是画家在驼峰上或是在清真寺的穹顶下，在几秒钟时间里用铅笔勾勒成的；总之，作为对古代久已失传、不复存在的艺术的交换和补偿，近代的艺术精品也尽在其中了。

阿尔贝以为这一次至少他总能向这位奇特的游客指出几样新鲜东西了吧，但使他大为惊讶的是，他无须寻找签名，有的签名甚至只是几个缩写字母，便能一眼说出每件作品的作者名字；显而易见，他对其中每一个名字不仅熟悉，而且还认真研究和评价过他们各自的才能。

他俩从客厅又进入卧室。这个房间同时既是质朴无华又是格调高雅的标本。里面只挂着一幅画，它镶嵌在镀金无光的画框里非常耀眼。署名是莱奥波德 · 罗贝尔。

这幅肖像画首先吸引了基督山伯爵的注意，因为他在房内急速向前迈出了几步，陡地在画像前停了下来。

画像上是一个二十五六岁的少妇，棕色皮肤，在忧郁的眼神下，目光仍然是那么清亮明丽；她穿着一身加泰罗尼亚渔家女的漂亮的服饰，胸衣红黑相间，头发上插着金别针；她凝望着大海，蔚蓝的天和蔚蓝的海衬托出她那苗条的身影。

房间里很暗，如果不是这样，阿尔贝便能看出伯爵面颊上蔓延开来的灰白色，并会发现他的双肩和胸膛都在痉挛般的颤抖着。

---

① 迪亚兹(1808—1876)：法国油画家和版画家。

② 德冈(1803—1860)：法国画家。

③ 萨尔瓦多 · 罗萨(1615—1673)：意大利巴罗克画家。

④ 吉罗(1806—?)：法国画家。

⑤ 米勒(1749—1825)：德国画家，诗人。

⑥ 多萨(1803—1868)：法国画家。

一时寂静无声，这时候，基督山目不转睛地始终盯着那张肖像画。

“您的情妇可真漂亮啊，子爵，”基督山以非常平静的语气说道，“这套服饰，大概是舞会上穿的，穿在她的身上真是光彩照人啊。”

“啊，先生，”阿尔贝说道，“这是一个误会，倘若在这张画像旁边，您能看见另一幅画像的话，我就不能原谅您了。您不认识我的母亲，先生；您在镜框里看到的就是她；是在七八年前，她让人画成这个模样的。这套服装似乎是她想象出来的，但是画得十分相像，我以为一八三〇年的她又再现了。伯爵夫人是在伯爵不在家时让人画这幅肖像的。也许她原以为伯爵回来后会让他又惊又喜的，但非常奇怪，家父不喜欢这幅画像。您也看得出来，这幅画是莱奥波德·罗贝尔最美的杰作之一，但它的价值仍不能使家父克服他对这幅画像的厌恶。说句体己话吧，亲爱的伯爵，德·莫尔塞夫先生不愧为是卢森堡一个最勤勉的贵族院议员，也是军事理论上颇有名气的将军，可作为艺术爱好者就再蹩脚不过啦；我的母亲就大不一样了，她自己也画得很好，对这样一幅肖像画评价很高，舍不得抛弃，于是就送给了我，心想挂在我房间里，德·莫尔塞夫先生内心也许不会那么难受；我待会儿就让您看家父的肖像画，是由格罗① 画的。请原谅我絮絮叨叨向您谈了这么些家庭琐事，但既然过一会儿，我有幸要把您带到伯爵那里去，我现在向您说这些就是为了避免您当他的面称赞这幅肖像。不过，这一幅画有一种不祥的吸引力，因为每当我母亲来到我房间时，难得有不对它看的，而每次看它，不流泪的时候就更难得了。不过，这幅肖像出现在府邸里在伯爵和伯爵夫人之间形成的那层隔阂，实在是他俩之间唯一的隔阂，因为在这以前，他们虽说结婚已经二十多年了，仍然恩爱如初。”

基督山向阿尔贝迅速地瞥了一眼，仿佛为了寻找他的话外之意；但显而易见，年轻人说这些话是脱口而出，毫无其他用心。

“现在，”阿尔贝说道，“您已经看见了我所有的宝贝了，伯爵先生，那么请允许我把这些献给您，尽管他们不值什么钱；请把这里当

---

① 格罗(1771—1835)：法国浪漫主义画家。

成自己的家吧，并且，为了使您更舒适自在些，还请您屈尊陪伴我去见德·莫尔塞夫先生，我在罗马时就已写信给他，告诉他您给予我的帮助，并对他说您已许诺来看望我的；现在，我可以说，伯爵和伯爵夫人已经着急地等着能有机会向您道谢哩。我知道，什么事都提不起您的兴致，伯爵先生，而家庭生活对水手辛巴德并无多大吸引力，您已经领教过其他许多大场面了！然而，作为熟悉巴黎生活的第一步，我建议您先领略一下生活中的礼仪、作客和介绍诸事，请接受吧。”

基督山欠身表示回答；他接受了这个建议，既不热情，也无怨意，只当是一种社会习俗，任何有身分的人都得尽这样的义务而已。阿尔贝叫来贴身侍仆，吩咐他去通报德·莫尔塞夫先生和夫人，说德·基督山伯爵这就去见他们。

阿尔贝带着伯爵跟随仆人而去。

走到伯爵的前厅，可以看见在通往客厅的门楣上挂着一个盾形纹章，图案极为华美，与室内的装饰非常谐和，这说明府邸主人对这个纹章重视的程度。

基督山在纹章前面停下，全神贯注地看着。

“蓝天下有七只成群结队的金雌鸫。这大概是你们家的纹章，先生？”他问道，“我凭了对纹章的一点点知识，仅仅能识别各种纹章，但我对纹章学本身却是一窍不通的。我是靠了圣埃蒂安纳总督的帮助，由托斯卡纳当局自行颁发，我才偶然得到了伯爵这个头衔，如果不是别人反复对我说，要周游世界，头衔这玩意儿是绝对必要的话，我才不会摆出一副大老爷的派头呢。因为说到底，哪怕仅仅为了避免海关人员来查看您，也该在自己马车的标牌上有样什么东西才好。因此，倘若我向您提出这么一个问题，我还得请您原谅。”

“这个问题一点都不唐突，先生，”莫尔塞夫非常自信地说道，“您猜得很正确，这是我家的纹章，也就是说是我父亲这一族的；不过，您也看见了，在这些纹章旁边还有一枚纹章，上面有一座银色塔楼的外形，那是我母亲那一族的；从母系来看，我是西班牙人，可是莫尔塞夫家族是法国人，而且就我所知，甚至是法国南方最古老的家族之一。”

“是的，”基督山接着说道，“上面这几只雌鸫已经表明了这一点。

几乎所有企图征服圣地或者已经这么去做的带枪的朝圣者，他们不是用十字形便是用候鸟做纹章的图案，前者是他们投身其中的那桩使命的标志；后者是他们即将作长途跋涉并希望靠着信念的翅膀飞完全程的象征。您父辈的祖先中想来有某个人曾参加过你们组织的十字军远征，假设他只参加过圣路易的那一次吧，那么这段历史可以上溯到十三世纪，已经相当有来头啦。"

"有可能吧，"莫尔塞夫说道，"在我父亲书房里有一本族谱，一看就明白了，我以前在上面曾作过批注，如果奥齐埃①和若库尔②看了一定会大受启发的。现在，我已不大过问这些了；不过，我要告诉您，伯爵先生，何况这也是我作为导游应该说的，那就是在我们的平民政府治理下，人们又开始大大关心起族谱、纹章这一类事情了。"

"好嘛！这么说，你们的政府就该在以往的岁月中另外挑选出几件与族谱毫不相干的，并且总得比我在您家门楣上发现的两块挂着的牌牌要强些的东西。至于您，子爵，"基督山转而又对莫尔塞夫接着说下去，"您比你们的政府要幸福多了，因为您家的纹章真的非常漂亮，可以让人神思遐想。是的，是这么一回事，您是普罗旺斯人和西班牙人的血统兼而有之，倘若您给我看的肖像画是真实的话，这就解释了在那高贵的加泰罗尼亚女人的脸上，我极为欣赏的美丽的棕色的由来了。"

此时，得由俄狄浦斯③和斯芬克斯④亲自在场才能猜透伯爵表面上客客气气的话语中的讥讽含义了。因此莫尔塞夫仍以微笑答谢；他走在前面为伯爵开路，并且推开那扇门楣上有纹章的门，我们已经介绍过了，这扇门是通向客厅的。

在这间客厅的一个最显眼的地方，另有一张肖像画非常醒目，上

---

① 奥齐埃(1592—1660)：法国族谱学家。

② 若库尔(1704—1779)：法国学者。

③ 据希腊神话，他是无意中杀死亲生父亲并娶生身母亲为妻的底比斯国王。他猜出斯芬克斯的谜，拯救了底比斯。

④ 斯芬克斯常见于希腊和埃及的艺术作品中，最著名的是底比斯有翼的斯芬克斯。据说它专以缪斯传授的谜语难人；今天，它成了智慧的象征。

面画着一个三十五到三十八岁的男子，穿着将官的制服，佩戴饰有螺旋形流苏的双层肩章，这是高阶军衔的标志；颈脖上套着荣誉军团勋位的绶带，表明他是司令官；他的右胸挂着救世主荣誉勋位胸章，左胸挂着查理三世的大十字勋章，又表明画像中的人应该参加过希腊战争和西班牙战争，或是在这两个国家里完成过外交使命，因为这两者披挂的绶带是一样的。

基督山正在全神贯注地端详这幅肖像画，其认真程度不亚于看那另一幅肖像画，突然，一扇侧门打开了，迎面而来的是德·莫尔塞夫伯爵本人。

此人约摸有四十到四十五岁光景，但看上去至少有五十了，他那漆黑的髭须和浓眉与他那剪成军人式平顶头的花白头发形成了奇特的对照；他穿着便服，钮孔上系着一根绶带，绶带上一条条不同颜色的滚边说明他也被授过相应的勋章。他走进来时，步伐相当庄重而又有一种匆忙的神态。基督山静等着他走过来，没挪动一步；仿佛他的双脚被牢牢地钉在地板上了，正如他那双眼睛死死地盯在了德·莫尔塞夫伯爵那张脸上一样。

"父亲，"年轻人说道，"我十分荣幸地向您介绍基督山伯爵先生，他是一个慷慨大度的朋友，我是有幸在您所知道的那种困难的境遇下遇见他的。"

"我们大家都很欢迎先生的光临，"德·莫尔塞夫伯爵面带微笑向基督山致意并且说道，"先生为我们家保存了唯一的一个继承人，这个恩情使我们永生永世感激不尽。"

德·莫尔塞夫伯爵边说话边向基督山指着一张沙发椅，他本人则面对窗户坐下来。

基督山呢，他在德·莫尔塞夫伯爵指定的沙发椅上坐下时，却把姿势调整到让自己的脸隐藏在宽大的丝绒窗幔的阴影里，因而能从伯爵疲劳而忧虑的面容上，看到时光刻下的每一条皱纹所记录的全部的内心隐痛。

"当子爵派人通报伯爵夫人，说她即将有幸能接待您时，她正在梳妆，"莫尔塞夫说道，"她很快就要下楼来了，再过十分钟，她就可到

客厅。”

“我到巴黎来的当天，”基督山说道，“就能与一个功名并重、并能自始至终得到命运之神垂青的人相会，真是三生有幸啊；那么在米提贾平原或是在阿特拉斯山区，命运之神是否还要为您献上一根元帅杖呢？”

“哦！”莫尔塞夫脸上微微红了起来，回答说道，“我离开军队了，先生。在复辟时期我被封为贵族院议员，曾参加过第一次战役，我在布尔蒙元帅的麾下服役；我本来可望得到一个更高的军职，可是如果长房的那位①仍然留在御座上的话，谁能料到情况会发生什么变化呢。然而，七月革命似乎战绩辉煌，可以允许他忘恩负义了。这场革命对所有在帝国时期以前服役的军人都是忘恩负义的；于是，我提出辞呈，因为当人们在战场上赢得肩章之后，在客厅的光滑的地面上如何活动却不怎么有把握了；我离开了军队，投身到政界，我致力于实业，研究实用的技术。在我服役二十年间，我一直很想从事实业，可一直没有时间。”

“您的民族之所以优异于其他国家就因为有这样的实业精神，先生，”基督山答道，“您出生于名门世家，拥有巨大的财产，您居然一开始就甘愿作为一名普通士兵慢慢往上晋升，实属罕见；接下来，一俟您当上了将军、法国贵族院议员、荣誉军团的司令官之后，您又甘愿从事第二种职业，并且从头学起，不为个人的前途着想，不图报偿，只希望有朝一日能有益于您的同胞……啊！先生，这真是难能可贵啊；我甚至还想说，这简直是崇高的壮举。”

阿尔贝惊奇地看着听着基督山讲话，他还不习惯看见他的思想如此活跃，情绪如此激昂哩。

“唉！”生客的这一番话使德·莫尔塞夫脸上阴霾密布，也许正是为了驱散这片乌云，他继续说道，“我们在意大利就不会这样做，我们在我们原有的种族和阶层的根上成长，我们一味保持同样的枝叶同

① 一八三〇年七月革命时期长房的波旁家族被推翻，由次房的波旁家族，即路易·菲利浦掌权。这里指一八三〇年后他就失宠了。

样的形状，常常终生就保持这种无所作为的状态。”

“可是先生，”德·莫尔塞夫先生答道，“对于像您这样功德无量的人来说，意大利不配作您的祖国，而法国也许并不是对所有的人都忘恩负义的；它虽然对自己的孩子并不爱护，但就一般而言，她会十分热诚地欢迎陌生来客的。”

“嗨！父亲，”阿尔贝微笑着说道，“显然您太不了解基督山伯爵先生啦。使他感到称心如意的事就是超然于这个世界之外；他并不向往荣誉，只要有护照上的那个头衔就行了。”

“对我来说，这是我一生中听到的最公正的评语了，”生客答道。

“先生是能够掌握自己的未来的人，”德·莫尔塞夫伯爵叹口气说道，“您选择了一条鲜花盛开的道路。”

“完全正确，先生，”基督山微笑着说道，他的笑容，是画家无法表现出来的，而生理学家又永远无法分辨它的含义。

“倘若我不担心会累着伯爵先生，”将军说道，显然，他很喜欢基督山的举止风度，“我就把先生带到众议院去；对于不了解我们这些近代参议员的人来说，今天的议程是十分有趣的。”

“倘若您能改天再邀请我去的话，我将会十分感激您；不过今天，承蒙你们宠幸，我将希望被介绍给伯爵夫人，我正等着哩。”

“啊！我的母亲来了！”子爵大声说道。

果真，在基督山迅速转过身子的时候，他便看见德·莫尔塞夫夫人站在客厅门口，这扇门在她的丈夫进入客厅时走的那扇门的对面。她一动不动地站着，脸色苍白，当基督山转身面朝她时，她把那条不知为什么缘故撑在镀金门框上的胳膊垂落下来。她呆在那里已有数秒钟之久，并且早已听见了山那边的来访者所说的最后几句话了。

基督山站了起来，向伯爵夫人深深鞠躬致敬，后者也欠了欠身，默不作声，有点过分拘于礼节的样子。

“呃，天主啊！夫人，”伯爵问道，“您怎么啦？是不是客厅里温度太高，让您感到不适了？”

“您不舒服吗？母亲？”子爵大声叫道，冲向梅尔塞苔丝。

她以微笑对他俩表示感谢。

“没什么，”她说道，“如果没有这位先生帮助，此刻我们就会整日以泪洗面、悲伤欲绝的，所以我首次看见他时，心情有些激动，先生，”伯爵夫人以王后般庄重的神态边走边继续说道，“您救了我儿子一命，我曾为这个恩德而为您祝福。现在，您又给了我一次机会来对您表示感谢，这真使我十分高兴，为此，我还要谢谢您，如同我曾为您祝福一般，两者都是发自我内心深处的。”

伯爵再次躬身致意，但上身比第一次弯得更低；他的脸色比梅尔塞苔丝更加苍白。

“夫人，”他说道，“伯爵先生和您为一件举手之劳的小事对我表示出过多的谢意了。救人一命，使一个父亲免于痛苦，使一个女人免于过分悲痛，这并不算是一种功德，而是一次人道的行为。”

德·莫尔塞夫夫人听见这番话说得如此温文尔雅、彬彬有礼，便以深沉的语气回答道：

“先生，我的儿子真是幸运之极，竟然能得到像您这样的朋友，为此，我感谢天主做了这样的好事。”

说完，梅尔塞苔丝带着无限的感激之情，把她那对美丽的眼睛抬向天空，伯爵觉得她的眼眶里滚动着两颗泪珠。

德·莫尔塞夫先生走到她的身边。

“夫人，”他说道，“我不得不离开伯爵先生，为此，我已经向他表示歉意了，我请您再次向他道歉。会议在下午两点钟开始，现在已经三点了，我还要发言哩。”

“去吧，先生，我尽力使我们的贵客忘掉您已出门，”伯爵夫人以同样动情的语调说道，“伯爵先生，”她继而转向基督山又说道，“您能赏光与我们度过一整天吗？”

“谢谢，夫人，您可以看到，请您相信这一点，我对您的盛情已经感激涕零了；可是，我今天上午直接乘旅行马车来到您的家。我在巴黎如何安顿，我还不知道；我住在哪儿，也不大清楚。我知道，这不用过多担心的，不过也不可忽视啊。”

“至少您下一次总能使我们高兴吧，您能答应我们再来吗？”伯爵夫人问道。

基督山欠了欠身并不作答，不过他的动作可以被看成是应允的表示。

"这样，我就不留您了，先生，"伯爵夫人说道，"因为我不愿使我的感激之情变成失礼或是强求。"

"亲爱的伯爵，"阿尔贝说道，"倘若您愿意，我要努力在巴黎报答您在罗马对我的盛情款待，在您的马车配备齐全之前，我想把我的双座马车归您使用。"

"对您的情意我感激不尽，子爵，"基督山说道，"不过我想，贝尔图乔先生可能已经有效地利用了我给他的四个半小时时间，他该已备好一辆马车等候在您家的门口了。"

阿尔贝已经熟悉伯爵的这种行事方式；他知道他会像尼禄一样专做那些常人难以办到的事情；因此对他的一切也就见怪不怪了；不过他想亲眼看看他的命令执行得如何；于是他陪送他到府邸的大门口。

基督山没有说错：他刚刚走到德·莫尔塞夫伯爵的前厅，一个听差，就是在罗马向两个年轻人呈交伯爵名片并通报伯爵来访的那一个，马上急步走出这宽敞的前厅，所以当卓越不凡的旅客刚走下台阶，便已经发现马车在等着他了。

这辆双座四轮马车是凯勒工场的产品，马和挽具是特拉克的，巴黎的头面人物都认得，头天晚上有人出一万八千法郎他都不肯出让。

"先生，"伯爵对阿尔贝说道，"我不建议您陪同我到敝舍去，因为我现在只能让您看到我匆匆忙忙布置起来的住所，您知道，我老是急就章，我得挽回这个名声啊。请给我一天的时间吧，并请允许我届时正式邀请您。这样，我就有把握不致在接待贵宾时失礼了。"

"倘若您要求我宽限一天的话，伯爵先生，我心里有数，您给我看的就不再是一所房子，而是一座宫殿了。可以肯定，您有某个神灵在为您效力哩。"

"当然，您就让人这么去想吧，"基督山一边踏上华丽车厢上丝绒铺垫的踏板，一边说道，"这会对我在夫人们面前有些好处。"

说着他就跳进车厢，车门随即关上，辕马踏着碎步往前奔去，但

车子驶得并不过于快速，所以伯爵还是能发觉他离开时，德·莫尔塞夫夫人呆着的那个客厅的窗幔微微地抖动了一下。

当阿尔贝回屋去找他母亲时，他发现伯爵夫人呆在小客厅里，把自己埋在一张包着天鹅绒的大沙发椅里；整个房间沉浸在黑暗之中，只有立式瓷花瓶的鼓腹处或是在镀金画框的边角稀稀朗朗地闪出片金鳞羽的光芒。

伯爵夫人在自己的头发上蒙了一条薄薄的罗纱，如同裹在一圈雾气之中，阿尔贝看不见她的脸庞。不过他觉得她的声音有些异样，他在花盆架上散发出的天芥菜和玫瑰花的芬芳中闻到了醋盐的刺鼻的酸味；伯爵夫人把一只嗅瓶从轧花革套子里取出来，又放到壁炉上的一只雕花盘上，这件东西引起了年轻人的注意和不安。

"您不舒服吗，母亲？"他走进去时高声说道，"我不在时您难受吗？"

"我？啊不，阿尔贝；不过，您知道，这些玫瑰花、晚香玉和橙花在回暖时香气很浓，还真有些让人受不了哩。"

"这样吧，母亲，"莫尔塞夫边用手拉铃，边说道，"把这些花拿到您的前厅去。您真的不舒服了；刚才，您走进来的时候，您的脸色非常苍白。"

"您说我的脸色苍白吗，阿尔贝？"

"白是白，不过您显得更美了，母亲，可是父亲和我却为此而深深不安哩。"

"您的父亲对您说起了吗？"梅尔塞苔丝急切地问道。

"没有，夫人，可是您记得吗，他问过您是怎么回事了。"

"我记不起来了，"伯爵夫人说道。

一个仆人走了进来，他是听见阿尔贝的拉铃声来的。

"把这些花放到前厅，或是放到盥洗室去，"子爵说道，"伯爵夫人闻了不舒服。"

仆人照办了。

两人彼此都没说话，一直等到这些花瓶搬完为止。

"基督山这个名字是什么意思？"伯爵夫人等到仆人捧着最后一

只花瓶走出去之后问道，“这是姓名、庄园的名字，或者仅仅是一个头衔？”

“我想是一个头衔，母亲，仅此而已。伯爵在托斯卡纳群岛中买下了一个小岛，照他本人今天上午的说法，他在那儿建立了自己的封地。您知道，佛罗伦萨的圣艾蒂安埃纳、巴马[①]的圣乔治-康士坦蒂尼安，甚至马耳他的领地都是这么回事。再说，他对姓氏门第看得很淡泊，自称当上伯爵是个机遇，虽说在罗马，人们普遍认为伯爵是一位显赫的爵爷。”

“他的谈吐举止极为得体，”伯爵夫人说道，“至少在他呆在这里的短暂时间里，我是这样看的。”

“啊！完美无缺，母亲，简直可以说尽善尽美，大大超过了我所认识的欧洲最自豪的三个贵族国家里最有气度的贵族，即英国、西班牙和德国的世家子弟。”

伯爵夫人思索了片刻，犹豫了一会儿，接着说道：

“亲爱的阿尔贝，我作为母亲想问您一个问题，您得明白这点；您说您已经到基督山先生的家里看过了；您具有敏锐的洞察力，对人情世故，又比您的同龄人要懂得多些，那么您认为伯爵的表里一致吗？”

“他表面怎样？”

“刚才您自己说过，他是个显赫的爵爷。”

“我对您说过，母亲，别人是这样看待他的。”

“那么您又是怎么看的呢，阿尔贝？”

“我得向您承认，我对他还没形成定见；我想他是马耳他人。”

“我没问您他是哪国人；我问您他的为人如何。”

“啊！说到他的为人，这是另一码事了；我在他身上看到的希奇古怪的事情可多啦，倘若您愿意我对您说出我的想法，我就回答您说，我宁愿把他看成是拜伦笔下的人物，不幸已在他身上打下了不可磨灭的烙印；他有点像曼弗雷德，有点像莱拉，又有点像韦纳；总之，像是某个古老家族的破落子弟，这些人被剥夺了继承家产的权力，可

---

① 亦是意大利一城市名。

凭着他们冒险的天才和能力发财致富了，于是便无视社会的法律和准则一意孤行起来。”

“您是说……”

“我是说基督山是地中海中央的一个岛屿，上面没有居民，没有驻军，是各民族走私贩子、所有国家海盗的巢穴。谁知道这些不折不扣的实干家会不会给他们的地主付一些避难费呢？”

“有可能吧，”伯爵夫人若有所思地说道。

“嗨，管他呢，”年轻人接着说，“是走私贩子也罢，不是也罢，母亲，既然您亲自看见过他，您就会同意基督山伯爵先生是个出色的人，他在巴黎上流社会会得到巨大成功。您瞧，就在今天上午，他在我房里与社交界几个人一接触，就使他们惊讶不已，包括夏托-勒诺在内。”

“伯爵有多大了？”梅尔塞苔丝问道，显然她对这问题非常重视。

“有三十五六岁吧，母亲。”

“这么年轻！不可能，”梅尔塞苔丝说道，既回答了阿尔贝说的话，又道出了自己的想法。

“然而，这是真的。他对我说过三四回了，当然是无意的；说某某时候我五岁时如何，六岁时如何，十二岁时又是如何如何；我呢，我对这些细节非常好奇，我把这些日期对了一下，从未找到过破绽。因此，我相信，这个年龄不明的奇人今年是三十五岁。再说，您回忆一下，母亲，他的目光有多锐利，他的头发有多黑，他的额头虽然苍白一些，但一点皱纹也没有啊；这个人不仅身强力壮，而且还很年轻哪。”

伯爵夫人垂下了头，仿佛不堪承受苦涩的思想这过于沉重的浪涛似的。

“那么这个人对您很友好吗，阿尔贝？”她神经质地颤栗着问。

“我想是的，夫人。”

“而您……您也喜欢他？”

“不管弗朗兹·德·埃皮奈怎么说，我还是很喜欢他，夫人，弗朗兹想让我把他看成是从另一个世界回来的人。”

伯爵夫人惊恐得悸动了一下。

“阿尔贝，”她说道，声音有些异样，“从前我总是不让您随便结交新的朋友。现在，您已成人了，您有时甚至能劝导我了；不过，我还是要说：要谨慎，阿尔贝。”

“为了使您的告诫对我切实有用，亲爱的母亲，首先我想知道我有什么可提防的。伯爵从不赌博，伯爵只喝掺一点西班牙葡萄酒后变成金黄色的凉水；伯爵自称如何如何富有，因而不可能向我借钱，否则会让人耻笑的；您想伯爵有什么可以使我害怕的呢？”

“您说得对，”伯爵夫人说道，“我的恐惧是失常的，特别不该针对一个救过您生命的人。哦，对了，您的父亲接待他周到吗，阿尔贝？我们对伯爵要想得尽量细致周全些，这点至关重要。德·莫尔塞夫先生有时候太忙，他的事务常使他忧心忡忡，或许他在无意之中……”

“父亲是彬彬有礼的，夫人，”阿尔贝打断他的话说道，“我甚至还想说，他听了伯爵对他说的两三句恭维话似乎感到特别高兴，伯爵的这些话说得恰到好处，仿佛他已认识父亲有三十年之久了。他的每一句奉承话似乎都使父亲感到宽慰，”阿尔贝笑着补充说道，“所以他们分手时像是一对世上最要好的朋友似的，德·莫尔塞夫先生甚至想把他带到众议院去让他听自己的演说哩。”

伯爵夫人没有说话；她在深深思索，想着想着，双眼慢慢地闭拢了。年轻人站在她的面前，满怀做儿子的柔情凝望着她，当做母亲的还很年轻貌美时，孩子们对母亲的爱就显得愈加温柔，愈加真挚。当他看见母亲的双眼合上，又听见她平静的、均匀的呼吸声后，他以为她在小寐，便蹑手蹑脚走出去，轻轻地推开了门，把母亲留在房内。

“这个怪人，”他摇着头喃喃地说道，“我早在那里就预言过他在社交界会引起轰动的。我是在一只万无一失的测量表上测量他的效果的。他已引起我母亲的注意，那他肯定就是个引人瞩目的人物。”

接着他就下楼向他的马厩走去，基督山伯爵连想都不想就买下了那些马和挽具，在行家的眼中，一下子就把他那几匹枣红马降为二流货，想到这里，他的内心暗暗地感到一阵气恼。

“可以肯定，”他说道，“人与人是不平等的；我得请父亲把这个观点在参议院发挥发挥。”

第四十二章　贝尔图乔先生

这会儿，伯爵到了自己的住所；他在路上仅用了六分钟。这六分钟足以使不下二十个年轻人看见了他，他们了解这些马和套具的价格，知道自己买不起，于是便策马急赶上来，以便对这个神气十足的大财主看上一眼，他居然能出每匹一万法郎的价钱买下这些马。

阿里选定的那座房子是作为基督山在城里日常居住的，位于香榭丽舍大街的右首，前有庭院，后有花园。在庭院中央种有蓊郁茂盛的树木，把整幢房屋正面的一部分遮掩住了；在这片树木的两边，如同两条胳膊似的左右伸出两条小径向前延伸，以便马车可以从大铁门进来后一直驶到两排台阶前面，台阶的每一个梯级上都摆着一个鲜花盛开的大瓷花瓶。这座房子孤零零的，周围非常宽阔，除了正门外，还有一扇边门，朝向蓬蒂厄街。

还没等马车夫吆喝守门人，沉甸甸的大铁门已经打开；读者已经看见伯爵在巴黎、罗马、或是任何其他地方是如何进出的了，仆人对他的侍奉总是如闪电般的敏捷迅速。马车驶了进去，绕了半个圈子，并不减速，当车轮还在小径的沙地上隆隆作响时，大铁门已经关上了。

马车停在台阶的左边；两个人出现在车门前：一个是阿里，带着极其真诚的喜悦神情，对他的主人微笑着，基督山对他看了一眼，他已心满意足了。

另一个谦恭地鞠了一躬，向伯爵伸出胳膊，扶他走下马车。

“谢谢，贝尔图乔先生，”伯爵说道，边从马车的三级踏板上轻松地跳下来，“公证人呢？”

"他在小客厅里，大人，"贝尔图乔答道。

"我叫您有了房子的门牌号之后就去找人印名片的，办了吗？"

"伯爵先生，已经办妥了；我去找了王宫市场里的最好的刻工，他是当我的面刻版的。按照您的吩咐，刻出的第一张名片已立即送交议员唐格拉尔男爵先生处，他住在昂坦堤道街七号；其余的名片放在大人卧室的壁炉上了。"

"好。现在几点钟？"

"四点钟。"

基督山把他的手套、帽子和手杖交给那个法国侍仆，刚才就是他冲出德·莫尔塞夫的前厅去招呼马车的，接着，伯爵走进小客厅，贝尔图乔走在前面为他引路。

"这间前厅里的大理石太不雅观了，"基督山说道，"我希望叫人替我掀掉。"

贝尔图乔欠了欠身。

正如管家所说的，公证人等候在小客厅里。

他是巴黎的一个二流公证人，是在郊区妄自尊大的律师事务所里培养出来的，看上去倒也诚实可靠。

"我要购进的那幢房子，是先生作为公证人经手出售的吗？"基督山问道。

"是的，伯爵先生，"公证人答道。

"出售契约已经准备好了吗？"

"是的，伯爵先生。"

"您带来了吗？"

"在这里。"

"很好。我买进的这幢房子地点在哪里？"基督山半是对贝尔图乔半是对公证人漫不经心地问道。

管家做了一个手势，意思是说他不知道。

公证人惊讶地看着基督山。

"什么，"他说道，"伯爵先生不知道自己买下的房子在哪儿？"

"当然不知道，"伯爵说道。

“伯爵先生还没去看过?”

“见鬼! 我怎么能去看呢? 我今天上午从加的斯① 来,我还从未到过巴黎,我甚至是第一次踏上法国的国土。”

“那就另当别论了,”公证人答道,“伯爵先生买下的这幢房子在奥特伊② 。”

贝尔图乔听到这句话,脸刷地变白了。

“奥特伊在什么地方?”基督山问道。

“离这里没多远,伯爵先生,”公证人说道,“在帕西门稍过去点,环境优美,周围是布洛涅森林。”

“那么近!”基督山说道,“并不是在乡间啊。活见鬼! 您怎么会在巴黎城门口为我选择了这么一座房子呢,贝尔图乔先生?”

“我!”管家以一种异样的急切表情大声说道,“伯爵先生肯定不是吩咐我去找这所房子的;伯爵先生能否思索一下,回忆回忆,再想想。”

“啊! 对了,”基督山说道,“我想起来了! 我在报上读到这条广告,我被《乡间别墅》这个骗人的标题吸引住了。”

“还来得及,”贝尔图乔赶紧说道,“倘若大人想让我到其他地方再找,我会找到更好的,不是在昂甘、丰特奈-奥-罗兹,就是在贝尔乎。”

“算了,算了,”基督山满不在乎地说道,“既然我已买了这座房子,我就留下了。”

“先生言之有理,”公证人立即说道,他担心失去他的佣金,“那是一处风景宜人的地方,有流水,有茂密的树林;虽然房子已多时无人住了,但住房还是很舒服的;还不说那些家具,虽然旧些,但很有价值,尤其时在今日,人们到处在搜罗古董呢。对不起,不过我想,伯爵先生也具有同时代人的兴趣爱好吧。”

“请再说下去,”基督山说道,“住房很舒适是吗?”

---

① 西班牙西南部港口。

② 巴黎市郊的一个区,是布瓦洛、莫里哀、拉封丹等作家喜爱居住的地方。

“啊！先生，岂止舒适，简直是富丽堂皇！”

“哟！别错过这么个机会了，”基督山说道，“请把合同拿出来吧，公证人先生？”

接着，他在说明房产状况和房主姓名的房契上瞥了一眼，就迅速签上了名。

“贝尔图乔，”他说道，“请给这位先生五万五千法郎。”

管家踉踉跄跄地走了出去，又拿了一叠钞票走回来，公证人像惯于把手续交割清楚后才收钱的人那样，点起数来。

“现在，”伯爵问道，“所有的手续都办完了吗？”

“办齐了，伯爵先生。”

“您钥匙带来了吗？”

“钥匙在看守房子的守门人手里，这是一张字条，我在上面吩咐守门人让先生安顿在房子里。”

“很好。”

说完，基督山向公证人点了点头，意思是说：

“我不需要您了，您走吧。”

“不过，”诚实的公证人壮大了胆子说道，“我觉得伯爵先生错了。只要五万法郎，一切都包括在内了。”

“还有您的佣金呢？”

“这笔款子也已在总数里付清了，伯爵先生。”

“您不是从奥特伊来的吗？”

“是的，当然。”

“那好！应该付给您跑腿费嘛，”伯爵说道。

然后，他就挥手让他走了。

公证人退缩着走出了门，鞠躬致敬，身子一直快弯到地面了。自从他注册开业以来，他还是第一次遇见这么一位主顾。

“请送送这位先生，”伯爵对贝尔图乔说道。

于是管家跟在公证人后面也出去了。

伯爵独自一人留下之后，就从口袋里掏出一只带锁的活页夹，他用挂在颈脖上，须臾不离的一把小钥匙把它打开了。

他在活页夹里翻了翻，翻到一张写了几行字的那一页，把这几行字与放在桌上的房契对照了一下，回忆了起来：

“奥特伊，方丹街二十八号，没错，”他说道，“现在，我究竟是使用宗教的威力，还是上刑来让他招出口供呢？不过，再过一小时，我就都知道了。贝尔图乔！”他大声喊道，并用一把带折叠柄的小槌子敲在一只铃上，发出铜锣般的尖锐而悠长的响声，“贝尔图乔！”

管家出现在门口。

“贝尔图乔先生，”伯爵说道，“以前您不是对我说过您在法国游览过吗？”

“在法国的某些省份，是的，大人。”

“您也许熟悉巴黎的郊区吧？”

“不熟悉，大人，不熟悉，”管家答道，浑身神经质地颤抖着；基督山对人的各种情绪变化能细分缕析，他有理由把他的颤抖看成是慌张不安的一种表现。

“您从未游览过巴黎的市郊，”他说道，“这就麻烦了；因为今天晚上我就想去看看我的新居，您与我一起去，本来是可以为我提供一些有用的情况的。”

“去奥特伊？”贝尔图乔大声说道，他的古铜色的脸几乎变成铁青的了，“我，去奥特伊！”

“嗨！我倒要问问您，您去奥特伊又有什么可大惊小怪的呢？如果我住在奥特伊，您当然该住过去，既然您是家庭的一个成员嘛。”

贝尔图乔在主人的目光逼视下垂下了脑袋，他一动不动，一言不发。

“啊唷！您这是怎么啦？您要让我再敲第二遍铃吩咐备车吗？”基督山说道，听其口气仿佛是路易十四在说那句著名的话：“几乎要让我等了！”

贝尔图乔三脚并成两步从小客厅跑到前厅，他用嘶哑的声音叫喊道：

“给大人备车！”

基督山写了两三封信；正当他封上最后一封信时，管家又出现

了。

“大人的车子在门口等着，”他说道。

“嗯！请拿上您的手套和帽子，”基督山说道。

“我与伯爵先生同去吗？”贝尔图乔大声问道。

“当然，您还得发号施令哩，因为我打算在这幢房子里住下来。”

以往，还从未有谁曾违拗过伯爵的命令；因此，管家没吭一声就跟着他的主人走了，后者登上马车，示意他也上车。管家恭恭敬敬地在车厢前座的软垫长椅上坐下了。

第四十三章　奥特伊别墅

基督山发现，当贝尔图乔走下台阶时，用科西嘉人的方式画了一个十字，即是说用大拇指在空中划了个十字形，然后当他在马车上就座时，又轻声喃喃祈祷了几句。这位可尊敬的管家对伯爵酝酿已久的出门计划实在是诚惶诚恐，除了喜欢刨根究底的人而外，恐怕其他人对他那副惨相都会表示怜悯的。不过，伯爵似乎是过分好奇了，因而非要贝尔图乔跑一趟不可。

马车用了二十分钟就驶到奥特伊了。一路上管家是愈来愈烦躁。当马车驶进村子时，贝尔图乔缩在车厢角落里，开始焦虑地注视着驶过的每一座房屋。

"您叫车夫停在方丹街二十八号，"伯爵说道，目光无情地盯着听他吩咐的管家。

贝尔图乔的脸上冒出汗水，然而他还是照办了；他向车厢外探出身子，对马车夫大声叫道：

"方丹街二十八号。"

这座二十八号的房子位于村子的尽头。在路上时，夜幕已降临了，或者更确切地说，一团团带电的黑压压的乌云给这提前到来的夜色增添了一种庄严的悲剧气氛。

马车停了，听差急急忙忙跑上前把车门打开。

"咦！"伯爵说道，"您不下车吗，贝尔图乔先生？这么说您就留在车上了？嗨，活见鬼！今天晚上您有什么心事啦？"

贝尔图乔慌忙走下车厢，把肩膀伸给伯爵，这一回，伯爵用手撑在他的肩膀上，一步一步地走下马车的三级踏脚板。

“敲门，”伯爵说道，“说是我来了。”

贝尔图乔敲门，门开了，守门人出现了。

“怎么回事？”他问道。

“这位是您的新主人，伙计，”听差说道。

说着，他把公证人交出的一张字条递给守门人。

“房子卖出了？”守门人问道，“是这位先生来住？”

“是的，我的朋友，”伯爵说道，“我将尽力使您不去怀念您原来的主人。”

“哦！先生，”守门人说道，“我不会过分怀念他的，因为我们很少见着他；五年之前他来过一趟，当然啰，他是该卖掉这幢房子啦，因为对他一点用处也没有。”

“您原来的主人叫什么名字？”基督山问道。

“圣梅朗侯爵先生；啊！我相信，他的卖价和这座房子是不相称的。”

“圣梅朗侯爵！”基督山接着说道，“嗯，这个名字听来好像有点耳熟，”伯爵说道，“圣梅朗侯爵……”

他似乎在思索着什么。

“一位老绅士，”守门人接口说道，“波旁王朝的一位忠诚的臣仆；他有一个独生女，嫁给了德·维尔福先生，后者先后在尼姆和凡尔赛担任过检察官。”

基督山向贝尔图乔瞥了一眼，正巧与他的目光相遇，他靠在墙上以免自己跌倒，脸色比身后的那堵墙还要白。

“他的女儿不是死了吗？”基督山问道，“我似乎听人提起过。”

“是的，先生，那是二十一年前的事了，自那以后，我们见过那位可怜的侯爵还不到三次。”

“谢谢，谢谢，”基督山说道，他看见管家那副丧魂落魄的模样，心想不能把弦再拉紧了，否则非绷断不可，“谢谢！请给我一个火，伙计。”

“要我陪同先生吗？”

“不，不必了，贝尔图乔可以替我照亮。”

基督山说完这句话，就赏给他两枚金币，对方恭维再三，感谢不迭。

“啊！先生！”守门人在壁炉的凸边和上面的木板架上找蜡烛，但没找到，便说道，“我这里没有蜡烛。”

“把马车上的提灯拿一盏下来，贝尔图乔，领我去看看房间，”伯爵说道。

管家一声不吭地服从了，但他提灯的那只手直打颤，由此不难看出他服从这命令的代价有多大了。

他们在楼房相当宽敞的底层溜达了一圈；二层楼包括客厅、浴室和两间卧室。其中的一间卧室外面，有一座螺旋式的扶梯，一端通向花园。

“哦，这是一座暗梯，”伯爵说道，“这很方便。给我照亮，贝尔图乔先生；您走在前面，沿着扶梯往下走。”

“先生，”贝尔图乔说道，“扶梯通往花园。”

“请问您是怎么知道的？”

“我是想当然的。”

“那好，让我们看看是不是这么回事吧。”

贝尔图乔叹了一口气，走在前面。扶梯果真通向花园。

他们走到通往外面的门前，管家停下不往前走了。

“走呀，贝尔图乔先生！”伯爵说道。

然而与他对话的那个人已经神志不清、昏头昏脑、心力交瘁了。他那一对惊慌失措的眼睛向周围环顾，似乎在寻找过去发生的可怕的一幕的残迹；他的双手紧握着，似乎想尽量推开那恐怖的记忆。

“怎么啦？”伯爵还不罢休。

“不！不！”贝尔图乔把手放在内墙角上大声说道，“不，先生，我走不了了，不可能再走了。”

“这是怎么回事？”基督山以不可抗拒的声音一字一顿地说道。

“您瞧，先生，”管家大声说道，“这太凑巧啦；您在巴黎要买一幢房子，偏偏买下了奥特伊的房子，就在奥特伊买下吧，又偏偏买的是方丹街二十八号的这幢！啊！为什么我自己没在那边就与您说清楚

呢，大人！说明白了，您肯定不会要求我也来了。我本希望伯爵先生的房子是另一幢而不是这一幢的。仿佛在奥特伊除了这幢发生过凶杀的房子以外就没有房子了！”

“哦！哦！”基督山陡地收住脚步说道，“您刚才说的字眼多晦气啊！鬼东西！丧失理性的科西嘉人哪！你们不是故弄玄虚就是迷信十足！嗨，请把灯拿起来，一起去看看花园吧；您与我在一起不用害怕，但愿如此！”

贝尔图乔拿起提灯，听从了吩咐。

门打开后，露出了灰白色的天空，一轮明月在一片云海里陡然地挣扎着，它偶尔照亮了汹涌滚滚的乌云，但又被它吞没，乌云最终也更加黯然地消失在茫茫苍穹之中。

管家想朝左拐。

“不，先生，”基督山说道，“走小径干吗？前面是一块挺好的草坪，笔直往前走吧。”

贝尔图乔擦了擦额上淌下来的汗珠，但还是服从了；不过他却继续偏左走。

相反，基督山却偏右走。他走近一丛树旁停了下来。

管家再也支持不住了。

“离开这儿，先生！”他大声喊道，“离开这儿吧，我求求您了，您正好站在这个位置上啦。”

“什么位置？”

“就是他倒下去的位置。”

“亲爱的贝尔图乔先生，”基督山笑着说道，“头脑清醒一下好不好，我劝您别再糊涂了；我们这里不是沙尔代纳或是科尔特①，也不是沼泽地，而是一座英国式花园，我承认保养不善，但也不该因此而对它恶语相加啊。”

“先生，别呆在那里！别呆在那里！我求求您了。”

“我想您是疯了吧，贝尔图乔师傅，”伯爵冷冷地说道，“倘若真是

---

① 科西嘉的两个小镇。

这样，您就预先告诉我一声，那样我就可以及早派人把您关进某个诊疗所里，以免出意外。”

“天哪！大人，”贝尔图乔摇着脑袋，合起双手说道，倘若此刻伯爵的思想不是集中在一件更使他感兴趣的事情上，而是对这个胆小怕事的人的些微反应极为关注的话，他看见他这副哭丧相，本来是会笑出来的，“天哪！大人，我要倒霉啦。”

“贝尔图乔先生，”伯爵说道，“我很荣幸地告诉您，您扭曲胳膊，乱舞乱动，眼睛骨碌碌乱转就像魔鬼附身似的；然而，我几乎每每发现，魔鬼最执拗的隐身之处，就是藏匿秘密之所在。我知道您是科西嘉人，我知道您郁郁不乐，对过去某件为亲人复仇的事情始终放心不下，如果是在意大利，我也不把它当回事了，因为在那里，这类事情时有发生；然而在法国，一般说，人们对暗杀是深恶痛绝的；宪兵会来干预，法官会来判刑，还有断头台要为冤者报仇。”

贝尔图乔双手合十；在他做这些毫不连贯的动作时，他始终没放下提灯，灯光照亮了他那张气急败坏的脸。

基督山注视着他，在罗马时，他是以同样的眼光观看安德烈亚受刑的。接着，他又说话了，那声调让可怜的管家全身再度颤栗不已。

“这么说，布索尼神甫欺骗我了，”他说道，“当他在一八二九年游历过法国之后，他把您送交给我，并附有一封推荐信，他在信中介绍了您的优良品行。嗯！我这就写信给神甫，我要让他对他的保护人负责，而且我大体上也会知道这件谋杀案的来龙去脉了。不过，我得告诉您，贝尔图乔先生，假如我在哪个国家生活，我就习惯遵守哪个国家的法律，我不想为您与法国的法院闹翻。”

“啊！别这样做，大人，我对您一直是忠心耿耿的，是吗？”贝尔图乔绝望地大声说道，“我一直是个诚实的人，甚至尽我所能行善积德。”

“我不说不是，”伯爵接着说道，“可是活见鬼，您这么激动干什么呢？这是个不祥之兆：一个心灵纯洁的人脸上不会这样惨白，双手不会这么发抖……”

“可是，伯爵先生，”贝尔图乔支支吾吾地接着说道，“您不是亲口

对我说过，布索尼神甫先生，他在尼姆的监狱听过我忏悔，在把我送到您这里来时，曾预先告诉过您，我为一件事非常内疚吗？”

“是的，但他介绍您时，说您可以成为一个出色的管家，我原以为您行窃过，如此而已。”

“啊！伯爵先生！”贝尔图乔轻蔑地叫出了声。

“要不就是您作为科西嘉人，无法抵御自己想‘要人一命’的愿望，根据你们当地人的说法，就是想‘剥一张皮’。”

“嗳！是的，大人，是的，我的好老爷，是这么回事！”贝尔图乔边向伯爵跪下，边大声说道，“是呀，一次复仇，我起誓，纯属复仇。”

“我能理解，但我所不能理解的是，怎么正巧是这座房子让您激动到如此地步的。”

“可是，大人，”贝尔图乔接着说道，“这不是挺自然的嘛，因为就是在这座房子里我才报了仇的呀？”

“什么！在我的别墅里！”

“哦！大人，那时它还不属您所有呢，”贝尔图乔天真地答道。

“那么它属于谁？属于德·圣梅朗侯爵先生，我想守门人是这么对我们说的吧。活见鬼！这么说，您是向德·圣梅朗侯爵报了仇啰？”

“啊！不是他，大人，是另一个人。”

“这可真是桩怪事，”基督山做出若有所思的样子说道，“您纯属偶然，在毫无准备的情况下进入这座别墅，里面曾发生的一幕却会使您这么深感内疚。”

“大人，”管家说道，“我相信，这一切之所以发生是命运的安排：起先，您正巧在奥特伊买下了这座房子，而这座房子又是我杀人的地方；您来到花园所经过的扶梯正巧也是他走下楼的楼梯；您停留的地方正巧是他挨刀子的地方；离这里两步远的一棵梧桐树底下有一个坑，他在那里埋掉了孩子；不，所有这一切并非巧合，因为在这样的情况下，巧合与天意太相似啦。”

“嗯！您瞧，科西嘉先生，我们就假定是天意吧；我本人总是按别人的思路去想的；何况，对于有心理障碍的人，也该作一些让步。嗨，请好好回忆一下，再把这一切都讲给我听吧。”

“我对这件事只说过一回，那是对布索尼神甫说的。这样的事情嘛，”贝尔图乔摇着脑袋补充说道，“只能在忏悔时才能说出来呢。”

“这么说，亲爱的贝尔图乔，”伯爵说道，“您会觉得我还是送您到听您忏悔的神甫那里去为好，管他是查尔特勒修会还是圣贝尔纳教派的修士呢；这样，您就可以把您的秘密和盘托出了。可是我呢，我害怕家里有人被这样的幽灵搅得六神无主；我不喜欢我手下的人一到夜晚就不敢到花园里去。再说，我得承认，我也不大欢迎警方有什么人来访；因为，请您明白这一点，贝尔图乔先生，在意大利，法院得过且过也能拿到俸禄，但在法国却相反，要拿俸禄就必须有所作为。哟！我本以为您有点像科西嘉人，更像个走私贩子，同时又是个能干的管家，但现在我看出来您还有其他的名堂。您不再是我的人了，贝尔图乔先生。”

“啊！大人！大人！”管家在这个威胁下吓坏了，大声说道，“啊！我只求能留下来伺候您，我这就说，把一切都说出来；如果我离开您，唉！就等于走向断头台啦。”

“那情况就不同了，”基督山说道，“不过假如您要撒谎，还不如什么都不说，您得先想想好。”

“不，先生，我以灵魂得救的名义向您发誓，我把这一切原原本本都告诉您，而布索尼神甫本人也只知道一部分秘密哩。不过在此之前，我求求您了，先离开这棵梧桐树吧；瞧，月亮就要照亮这朵乌云，您像这样站在这儿，穿了件披风，把您的身体也遮盖住了，而这件披风还特别像德·维尔福先生穿的那件……”

“什么！”基督山大声说道，“是德·维尔福先生……”

“大人认识他？”

“不就是尼姆原来的检察官吗？”

“是的。”

“是他娶了德·圣梅朗侯爵的女儿？”

“是的。”

“他在司法界享有盛名，被认为是最严肃、最公正的法官吧。”

“哼！先生，”贝尔图乔大声说道，“此人口碑很好……”

"对啊。"

"可他是个无耻之徒。"

"哦!"基督山说道,"不可能吧。"

"可事实就如我对您说的那样。"

"啊! 真的吗?"基督山说道,"您有证据吗?"

"至少我有过。"

"可您粗心大意把证据丢了?"

"是的;不过仔细找找,还是能找到的。"

"当真!"伯爵说道,"把这件事讲述给我听吧,贝尔图乔先生,因为我真的开始感兴趣了哩。"

说完,伯爵边哼着一曲《露西亚》小调,边走去坐在一条长凳上,贝尔图乔跟在他后面,追忆起往事来了。

贝尔图乔在他面前站定了。

第四十四章 Vendetta[①]

“伯爵先生希望我从哪儿开始讲起呢?”贝尔图乔问道。

“随您从哪儿讲起,”基督山说道,“既然我一无所知。”

“但我以为布索尼神甫先生已经对大人说过……”

“是的,说过一点,不过,七八年过去了,我全忘光啦。”

“那么我就从头说起吧,也不必担心大人听了会厌倦……”

“说吧,贝尔图乔先生,说吧,我就权作在读晚报。”

“事情要从一八一五年讲起。”

“啊! 啊!”基督山说,“一八一五年可真有些年头了啊。”

“是的,先生,不过,我对所有的细节都记得一清二楚,如同在昨天发生的那样。我有一个哥哥,他在皇帝[②]的军队里服役。他在清一色由科西嘉人组成的团队当上了一名中尉。这个哥哥是我唯一的朋友;在我五岁、他十八岁时,我们就成了孤儿;他抚养我长大,如同我是他的儿子一般。一八一四年,在波旁王朝统治时期,他结婚了。皇上从厄尔巴岛返回后,我的哥哥便立即回到军队,他在滑铁卢[③]受了点轻伤,与部队一齐退到卢瓦尔河的后方。”

“您说的不就是百日政变的历史么,贝尔图乔先生,”伯爵说道,“假如我没记错的话,这段历史已经有记载了。”

“请原谅,大人,可是这个头是必须开的,您答应过我要耐心听下

---

① 意大利文,意为为亲人复仇;这是法国科西嘉岛的古老风俗。

② 指拿破仑一世。

③ 一八一五年六月十八日,拿破仑在滑铁卢战役中遭到彻底失败,从此,法国与欧洲其他国家之间连续二十三年的战事结束。

去的。”

“说下去！说下去！我说话是算数的。”

“一天，我们收到一封信；我得补充一句，我们住在罗利亚诺镇的一个小村庄里，这个村庄位于科西嘉海岬尽头。这封信是我哥哥写的，他告诉我们，军队已经遣散，他将途经夏托鲁、克莱蒙费朗、勒普伊和尼姆回家；倘若我手头还有一点钱，他让我请人带到尼姆的一家旅店去，以便他到那里去拿，店主人是我们的老相识，与我有点关系。”

“是走私的同伙吧，”基督山接着问道。

“呃！天主啊！伯爵先生，人总得活下去啊。”

“当然啦；继续往下讲吧。”

“我很爱我的哥哥，我刚才已经对您说过了，大人；因此，我决定不但给他送钱去，而且要亲手送到。我手头上有一千法郎，我留下五百给阿孙塔，她是我的嫂嫂；我带走另外五百，于是就去尼姆了。这件事不难办，因为我有一条船，在海上要装一批货；似乎一切的一切都在帮助我完成我的计划。装上货之后，风向转了，以致我们有四、五天不能驶进罗讷河。最后，我们终于靠上了岸；我们又逆流驶到阿尔。我把船留在贝尔加德和博凯尔之间的一条河里，自己就徒步去尼姆了。”

“故事就要开始了，是吗？”

“是的，先生。请原谅；不过大人也看得出来，我是尽量拣一些必不可少的事情讲的。其时，正当发生了著名的南方大屠杀，有两三帮盗匪，为首的叫特雷塔戎、特吕弗米和格拉方什么的，他们在大街小巷发现拥护拿破仑的可疑分子就杀戮。伯爵先生对这些屠杀大概也有所耳闻吧？”

“略微听到过一些，当时我离法国很远。请继续说下去吧。”

“我们走进尼姆城，简直就是踏在血泊里，每走一步都会遇见尸体；杀人犯成群结帮的，四处杀人、掠夺、焚烧。

“我看到这个惨象，浑身直打哆嗦，倒不是为了我；我不过是科西嘉一个普通的渔民，我没什么可畏惧的；相反，那个年头，对我们这些

走私贩子来说，倒是时来运转的时候；我是替我哥哥担心，替我那个在皇帝麾下服役的哥哥担心，他穿着军装，戴着肩章，从驻守在卢瓦尔河的军队里回来，因此，他倒是处处要留神才好。

"我径自跑到我们那个旅店主人那里。我的预感没有欺骗我：哥哥是头天晚上到尼姆的，就在我投宿的那家旅店的门口，他被人杀死了。

"我到处打听杀人凶手的下落，但没有人敢于把他们的姓名告诉我，大家实在是吓破胆了。这时我想到了法国的法院，许多人都曾向我提起过他们，说他们敢作敢为，于是我就去找检察官了。"

"这位检察官叫维尔福吗？"基督山漫不经心地问道。

"是的，大人；他是从马赛来的，在那里任过代理检察官。他效忠王室，使他得到升迁。据说，他是向政府最先透露皇帝从厄尔巴岛登陆的人之中的一个。"

"这么说，您到他家去了。"基督山接口说道。

"'先生，'我对他说，'我的哥哥昨天在尼姆街头被人杀死了，我不知道是谁干的，不过寻找凶手是您的职责。您在这里是法院的头头，该由法院为那些法院未能保护的人复仇。'

"'您的哥哥是什么人？'检察官问道。

"'科西嘉军团的中尉。'

"'那么是篡位者的士兵啰？'

"'法国军队的一名战士。'

"'好嘛！'他说道，'他用剑杀人，因而死于剑下。'

"'您错了，先生；他是被匕首捅死的。'

"'您要我做什么？'法官问道。

"'我已经对您说过了：我希望您为他报仇。'

"'向谁？'

"'向杀人凶手。'

"'难道我认识他们吗？'

"'派人去查查吧。'

"'有什么用？您哥哥可能同别人吵了架，就决斗了。所有这些老

兵都喜欢走极端，在帝国时期可以平步青云，但现在就该他们倒霉啦；而我们南方人既不喜欢当兵的，也不喜欢暴力。'

"'先生，'我接着说道，'我来求您不是为了我自己。对我而言，我痛哭一场或是为他报仇就行了，然而我的哥哥还有一个妻子。倘若以后我也有不测的话，这个可怜的女人就会饿死，因为她仅仅依靠我哥哥的工作所得生活。请您为她求得一小笔政府抚恤金吧。'

"'每场革命都会带来灾难，'德·维尔福先生答道，'您的哥哥就是这场革命的牺牲品。这是一个不幸，但政府对此并不欠您家庭什么。那些拥护篡位者的人掌权时，对国王的拥护者也肆意报复过，倘若我们对他们的报复行为也一一审判的话，那么今天，您的哥哥也许就会被判处极刑。眼下所发生的一切是非常自然的，因为这是报复的法则嘛。'

"'什么！先生，'我大声说道，'您，一个执法官，竟能对我说出这样的话！……'

"'所有的科西嘉人都是疯子，我敢肯定，'德·维尔福先生答道，'你们还在以为你们那个同乡是皇帝哩。您搞错年代啦，亲爱的；两个月前您就该来对我说这些话了。今天，已为时太晚；走吧，倘若您不走，我就要派人把您送走了。'

"我注视了他一会儿，想看看我再求一次是否还有点希望。但他是一个铁石心肠的人，于是我向他走过去。

"'好吧！'我压低声音对他说，'既然您熟悉科西嘉人，您就该知道他们是如何信守诺言的。您认为他们杀了我那拥护拿破仑的哥哥是做了件好事，因为您是保王分子；那么我，我也是拥护拿破仑的，我向您郑重宣布：我要杀死您。从现在起，我要向您为亲人复仇。所以说，您要好自为之，尽量保护好自己；因为当我们再次相遇之时，就是您的死期来临之日。'

"说完这句话，趁他惊魂未定，我就打开门，一溜烟跑掉了。"

"啊！啊！"基督山说道，"您看上去很老实，想不到竟干过这样的事情，贝尔图乔先生，何况还是对一个检察官！呸！他至少知道Vendetta是什么意思吧？"

“他非常清楚，所以从那时起，他再不单独出门，深居简出，并派人四处搜寻我。幸而我藏得很隐蔽，他没能找到我。这时，他吓坏了，吓得不敢在尼姆再久呆下去，于是请求调往他地；由于他是一个颇有影响的人，他就被调到凡尔赛任职了。然而，您知道，对一个发誓杀敌复仇的科西嘉人来说，距离是难不倒他的，他的马车跑得再快，也从没有超前我半天的路程，尽管我是徒步追踪他的。

“重要的不在于杀掉他，这点，我有上百次机会可以办到；关键在于杀死他而不暴露自己，尤其是不被人抓住。因为自那以后，我不再属于我自己了，我有义务要保护、养活我的嫂嫂。我窥伺了德·维尔福先生三个月，在这三个月中，他每走一步、每出门一次、每一次散步，到哪儿都逃不过我的目光。我终于发现他偷偷摸摸地到奥特伊来了，我仍然跟踪他，我看见他走进我们现在呆着的这座别墅；不过，他不像一般人那样从临街的那扇大门进入的，而是骑马或是坐车来，把马或马车留在旅店，自己却从您看到的那个小门走进来。”

基督山点头表示在黑暗中，他确实看见了贝尔图乔指出的那个入口。

“我无须再留在凡尔赛了，我在奥特伊落了脚，我摸了摸情况。假如我要袭击他，显然我该在那儿设下我的陷阱。

“守门人说过了，这座别墅归德·圣梅朗大人先生所有，他是维尔福的岳父。德·圣梅朗先生住在马赛，因此，这座乡间别墅对他没有用处，因而有人说他把别墅出租给一位年轻的寡妇，外人不认识她，只知道她叫男爵夫人。

“果然，一天傍晚，我从墙上望去，看见一位年轻貌美的女人独自在花园里散步，花园里的情形，从任何外界的窗口都是窥视不到的；她不时地向小门的那一头张望，我明白了，这天晚上，她在等德·维尔福先生。当她离得我相当近时，虽然夜色浓重，我仍能看清她的面目，我发现她是一个十八九岁美丽而年轻的少妇，高高的身材，长着一头金发。她穿着简便的浴衣，体形毕露，我这才看出她有孕在身，甚至似乎已离临产不远了。

“过了一刻，小门打开，一个男人走进去；少妇尽快地向他跑去；

他俩紧紧搂抱在一起，充满爱怜地亲吻着，一起回到房子里。

“这个男人就是德·维尔福先生。我判断，当他再走出去时，特别是在深夜出去时，他总会一个人再穿过整座花园的。”

“那么，”伯爵问道，“您后来知道这个女人的名字了吗？”

“不知道，大人，”贝尔图乔答道，“您待会儿就会知道，我没时间去打听的。”

“请说下去。”

“这天晚上，”贝尔图乔接着说道，“我本来也许可以杀掉检察官的，但我还不太熟悉花园的详情。我担心不能一下子把他结果掉，那时，倘若有什么人听到他的喊叫声跑过来，我就跑不了啦。我想下一次看见他时再动手，为了不漏过每一个细节，我在沿着花园的外墙的那条街上租了一个小房间。

“三天之后，将近晚上七点钟光景，我看见从别墅里出来一个骑着马的仆人，他在通往塞夫尔大路的一条小街上策马疾驶。我估计他要到凡尔赛去。我没猜错。三个小时后，那人风尘仆仆地回来了。他的信送到了。

“十分钟后，另一个裹着披风的人徒步走来打开了花园的小门，门在他身后关上了。

“我迅速跑下楼。虽说我没看清德·维尔福的脸，但我的心在剧烈地跳动，直觉告诉我就是他。我穿过街，爬上墙角上的一块界石，我前一次也是站在这界石上向花园里张望的。

“这一回我不光是看看了，我从口袋里抽出短刀，确信刀刃是锋利的，于是我爬过墙头跳了下去。

“我首先关心的是向门口奔去，他刚才把钥匙留在锁孔里，仅仅在门锁上转了两圈。

“我从那里逃跑是万无一失的。于是我开始研究起地形来了。花园呈长方形，中间有一片英国式的细草坪，草坪四角种植了一丛丛树木，枝繁叶茂，并杂有一朵朵秋天的花朵。

“德·维尔福先生要从房子走向小门，或是从小门走向房子，不论是进是出，他都必须从一处树丛旁边经过。

“那是九月底；风刮得很猛烈，不时被向天际急驶而去的大朵大朵的云絮遮没的、惨淡的月光，染白了通往房子的沙径，但不能射进密密匝匝的、幽深的树丛，一个人躲藏在里面是不用担心会被人发现的。

“我躲在离维尔福必经最近的一簇树丛里面，我刚躲进去，就感到风呼呼地刮得很猛，把我头顶上的树枝压得弯弯的，我似乎听到了一阵阵呜咽声。您知道，或者更确切地说您不知道，伯爵先生，想等待时机下手行凶的人总好像听见有人在旷野发出一声声惨叫的。两个钟头过去了，在这期间，有好几次我以为听见了同样的呜咽声。午夜的钟声响了。

“当最后一下钟声还在凄凉而清脆地震颤时，我发现我们刚才走下来的那座暗梯的窗口里溢出了灯光。

“门打开了，裹着披风的人又走了出来。这是可怕的时刻；然而，好久以来我就等待着这一时刻的到来，什么也不能使我心慈手软；我抽出短刀，打开刀刃，准备着。

“穿披风的人径直向我走来；但是，当他走到明处时，我似乎看见他右手拿着一件武器；我胆怯了，倒不是害怕搏斗，而是担心不能成功。当他走到离我几步远时，我发现被我当成武器的那样东西其实只是一把铲子。

“我还没能来得及猜出德·维尔福先生出于什么样的动机手上拿着一把铲子时，只见他突然停在一簇树丛的边缘，向四周扫了一眼，开始在泥地上挖坑。这时，我才发现他的披风里藏着一样东西，他把那件东西放在草坪上，以便让自己行动更方便些。

“那时，我得承认，我的仇恨里又掺进了一点儿好奇，我想看明白维尔福究竟在干什么；我纹丝不动，凝息屏气，等待着。

“后来，我冒出了一个想法，当我看见检察官从披风里取出的是一只长两尺、宽六至八寸的小木盒时，这个想法得到了证实。

“我瞧着他把木盒放进坑里，在上面堆上土；接着，他又在这堆新土上踩了几脚，以便把夜间干活的痕迹消除掉。这时，我向他猛扑过去，一边把短刀插进他的胸膛一边对他说：

“‘我是乔瓦尼·贝尔图乔！我要以你的死来回报我的哥哥，以你的财富赡养他的寡妇；你看出来了吧，我的复仇比我所希望的更加完整。’

“我不知道他有没有听清这几句话；我想是没有，因为他没叫一声就倒下去了；我感到他的一股股鲜血烫乎乎地喷在我的双手上，溅到我的脸上，但是我像醉了似的，兴奋极了；他的血非但没使我感到灼烫，反而使我感到清凉。眨眼工夫我就用铲子把木盒挖了出来，为了不让人发觉我劫走了木盒，我又填没了坑，并把铲子扔出墙外，冲出门，从外面在门锁上转动两圈后，把门上的钥匙带走了。”

“好！”基督山说道，“依我看，这是一次小小的暗杀外加偷窃的双重案件。”

“不，大人，”贝尔图乔答道，“这是为亲人复仇，另附赔偿费。”

“至少是笔不小的数目吧？”

“里面不是钱。”

“啊，是的，我想起来了，”基督山说道，“您先前不是说到过一个孩子吗？”

“一点不错，大人。我奔到河边，坐在河堤上，急于想知道木盒子里面装的是什么东西，我用短刀把锁撬开了。

“一块细麻布的襁褓包着一个刚刚出生的婴儿；婴儿的脸色发青，双手发紫，说明他是被绕在颈脖上的脐带勒死的；这时，他还没变冷，我拿不定主意，是否把他扔进在我脚下流淌的河中。果然，过了一会儿，我感觉到孩子的心口在微弱地跳动；我把绕住他颈脖的带子松开；我从前曾在巴斯蒂亚的医院里当过护工，在这种情况下医生怎么做的，我也就怎么去做了，也就是说，我给他做了人工呼吸，我拚足力气做了一刻钟，终于看见他呼吸了，并听见从他胸膛里发出一声哭喊。

“我也大喊一声，而且是一声狂喜的喊声。‘天主不会诅咒我了，’我心里想道，‘因为他允许我使一个人恢复生命以换取另一个人被我剥夺的生命！’”

“您把孩子如何处置了呢？”基督山问道，“对一个需要逃跑的人

来说，这个包袱可不轻啊。”

“所以我从未想过留住他。我早就知道，在巴黎有家育婴堂，收容这些可怜的小生命。经过关卡时，我声称是在大路上捡到这个孩子的，我在打听育婴堂在哪儿。我手中的木盒子可以作证，细麻布襁褓说明孩子的父母亲很有钱；我身上的血完全可以说成是孩子的，而不是任何其他人的。他们没有提出异议，就把设在地狱街一头的育婴堂指给我看。襁褓上原本绣着两个字母，我多了个心眼把襁褓撕了一块下来，而让一个字母仍然裹着婴儿的身子，我把包袱放在圆转柜①里，按了铃，飞也似的跑掉了。半个月后，我回到罗利亚诺，我对阿孙塔说：

“‘宽宽心吧，嫂嫂；伊斯拉埃尔死了，不过我为他报了仇。’

“于是她让我对这些话作出解释，我就把发生的一切都告诉她听了。

“‘乔瓦尼，’阿孙塔对我说道，‘你应该把这个孩子带回来，由我们来替代他已失去的双亲，我们可以为他取个名字，叫他贝内代托，我们做了这件好事，天主真的会赐福给我们的。’

“我二话没说，把留下的另一块襁褓布交给她，等我们有点钱之后，让她可以去认孩子。”

“襁褓上是两个什么字母？”基督山问道。

“H和N，两个字母上面还绣有男爵冠上的环带花纹。”

“天主啊！我想您在使用纹章的术语了，贝尔图乔先生！真见鬼！您是在哪里学的家谱学？”

“侍候您什么都能学到，伯爵先生。”

“请说下去，我很想知道两件事情。”

“什么事，大人？”

“这个小男孩后来怎么样；您不是对我说他是个男孩吗，贝尔图乔先生？”

---

① 法国女修道院里有递物转柜一说，这里用的是同一个字，估计也是从外面向里面运送东西的一种工具。

“没有，大人；我记不起曾说起过这句话了。”

“啊！我以为听您这么说的，要不是我弄错了。”

“没有，您也没弄错；因为他确实是个男孩；不过大人说，大人想了解两件事情，第二件又是什么呢？”

“第二件是当您请求一个听忏悔的神甫，而布索尼神甫应您要求到尼姆监狱来看您时，您是如何被定罪的？”

“这话说来可长了，大人。”

“有什么关系？现在刚到十点钟，您知道，我此刻不会睡觉，我想，您也不太困吧。”

贝尔图乔欠了欠身，便继续讲述下去。

“半是为了把老是困扰我的那些记忆赶跑，半是为了维持可怜的寡妇的生计，我又起劲地干起走私买卖来了；每次革命之后，法纪总会松弛些，所以这项买卖变得容易些了。由于接连不断地发生骚乱，时而在阿维尼翁、时而在尼姆、时而在乌热斯，所以特别在南方沿海一带，警戒就更加松弛了。我们利用了政府给予我们的喘息机会与整个沿海地带建立了联系。自从我的哥哥在尼姆的街头被人杀害之后，我再也不愿回到这个城里去了。与我们有业务交往的那个旅店老板见我们不去他那里，就主动前来找我们，并且在贝尔加德到博凯尔的大路上建立了一个分店，招牌名叫杜加桥客栈。因此，我们在埃格莫特、马尔蒂格或是在布克一带，有了一打左右的货栈可以存放货物，需要时，我们还可以在那里藏身以躲避海关人员和税警。走私这个买卖只要肯动脑筋，愿花精力，是很能挣钱的；我本在山沟里长大，现在对宪警和海关人员的惧怕更多了一层理由，因为我只要出庭，法官就会调查，而一调查总会追究过去，对我来说，现在他们可能发现的事情远比走私香烟、无证贩运一桶桶的酒要严重得多。因此，我宁死一千次也决不愿意被捕。我干成了几笔让人吃惊的交易，这就不止一次地证明了，把生命看得过重，几乎就是生意上取得成功的唯一障碍。我们的生意需要迅速作出决定，并且还要果断而有力地去执行。说真的，一旦谁把生命置之度外，他就跟其他人不同了，或者更确切地说，其他人就不再是他的对手了；任何人下定了这个决心，便立即会感到

增添了无限的力量，视野也大大开阔了。”

“又谈起哲学来了，贝尔图乔先生！”伯爵打断他的话说道，“您似乎这一生中什么都干过了？”

“啊！请原谅，大人！”

“不用！不用！不过在晚上十点半钟谈哲学未免太晚了点。我没什么其他要说的，因为我觉得您说得很正确，有些哲学家还比不上您哩。”

“我跑得愈来愈远，生意愈做愈大。阿孙塔是个节俭的女人，我们积攒了一笔小小的家财。一天，我正要外出做生意，她说道：

“‘去吧，当你回来时，我会让你大吃一惊的。’

“我问她什么事，但问不出来，她什么也不愿对我说，于是我出门了。

“这次我外出了将近六个星期；我们在吕克装载油，在里窝那装英国棉花，我们卸货也没发生不顺心的事情，我们分了红利，然后高高兴兴地回家了。

“回到家里，我在阿孙塔卧室的最显眼的地方，首先看到的，就是一只摇篮，这只相对于房间里的其他家具而言显得很奢华的摇篮里，躺着一个七八个月的孩子。我高兴得惊呼一声。自从检察官被杀之后，我唯一苦恼的时候就是想到那个被遗弃的孩子。不用说，我对那次暗杀却从未感到过内疚。

“可怜的阿孙塔什么都考虑周全了：她趁我不在家里时，拿了半块襁褓布（为免得遗忘起见，她把孩子放到育婴堂那天的准确日期和时间都写在上面了），然后出发到巴黎，亲自要求把孩子领回来。他们没提出异议，就把孩子交还给她了。

“啊！我得承认，伯爵先生，当我看见这个可怜的小生命躺在摇篮里时，我心潮澎湃，眼泪夺眶而出。

“‘说真的，阿孙塔，’我大声说道，‘你是一个值得尊敬的女人，天主会降福给你的。’”

“这一点嘛，”基督山说道，“就没您的哲学说得那么准确啰；说这是信念倒还可以。”

“天哪！大人，”贝尔图乔接着说道，“您说得准确极了，天主派这个孩子来就是为了惩罚我的。他那邪恶的天性过早地表露出来了，然而，决不能说我们没好好抚养他，因为我那嫂嫂是把他当成一位亲王的儿子一样对待的；这个孩子的脸蛋长得很俊俏，有一对明亮的蓝眼睛，如同中国的景泰蓝上的蓝色花纹印在洁白如玉的底色上似的。不过，他那一头过于刺眼的金黄色头发却把他的脸庞衬托得有点怪异，他的目光因而显得加倍地灵活，笑起来也显得加倍狡黠。不幸，有一条谚语用于贝内代托倒正合适，那就是：‘红棕色头发的人不是好极就是坏透。’从幼年时代起，他就表现得很恶劣。诚然，他的母亲过于迁就，助长了他的坏脾气。为了孩子，我那可怜的嫂嫂可以跑上四、五里地到城里的集市去买新鲜水果和最可口的糖果，可那孩子不爱吃帕尔马的橙子和热那亚的罐头，偏偏喜欢吃爬过篱栅从邻居家偷来的栗子或是堆放在他们谷仓里的苹果干，而我们自家的园子里就有现成的栗子和苹果随他任意吃哩。

“当贝内代托五六岁时，一天，我们的邻居瓦西利奥向我们抱怨说，他的钱包里少了一个金路易；伯爵先生该比任何人都知道，科西嘉是没有小偷的，因此瓦齐里奥按照当地的惯例是从不把他的钱包和首饰收藏起来的。我们以为他算错了，可是他说他决没出错。这天，贝内代托大清早就离家一直没回来，我们急坏了，晚上，我们看见他牵着一只猴子回来了，据他说，他看见猴子被拴在一棵树脚下，就带回来了。

“早在一个月前，这个坏孩子不知怎么会异想天开，一心想要一只猴子。曾经有过一个杂耍艺人路经罗利亚诺镇，他带来过几只猴子，孩子对猴子耍把戏特别感兴趣，也许就是那个艺人教他去干那件糟糕的荒唐事情的。

“‘我们的树林里没有猴子，’我对他说道，‘更没有被拴住的猴子；对我坦白吧，你怎么弄到这只猴子的。’

“贝内代托坚持他的谎言，又扯了一些细节，听起来就不像是真的，而是胡乱编造出来的。我发火了，他反而笑；我吓唬他，他退后两步说：‘你不能打我，你没有这个权利，你不是我的父亲。’

“我们从来就不知道是谁把这个至关重要的秘密透露给他听的，我们可总是非常谨慎地瞒住他的；不管怎么说，孩子已经完全道出真相了，他的回答几乎引起我的恐惧，我已举起的那只胳膊真的垂落下来，没碰着这个作案者；孩子胜利了，这个胜利使他更加胆大妄为，打那时起，他变得愈来愈不像话，而阿孙塔对他的宠爱似乎有增无减，她所有的钱，孩子爱怎么花就怎么花，她不知道如何规劝他，有的钱还被他用来胡作非为，她又不敢阻止他。当我在罗利亚诺时，日子还凑合着过，但一旦我离家了，贝内代托就变成了一家之主，一切都变得乱了套。他刚满十一岁，就喜欢混在十八九岁的小伙子堆里玩，这些孩子都是巴斯蒂亚和科尔泰的坏种，他们有的恶作剧甚至都可以加上罪名了，法院早已向我们提出了警告。

“我真的担心了，因为一旦传讯，就可能带来严重的后果，我不得不离开科西嘉去作长途跋涉。我考虑了很久，为避免发生什么灾难，我决定把贝内代托带走。我希望走私贩子辛劳而艰苦的生活、船上严明的纪律能改变这个即使还不能算十分堕落，但也已经是濒于堕落的性格。

“于是我把贝内代托拉到一旁，建议他跟我走，并且附加了许多诺言，这些条件都是能使十二岁的孩子动心的。

“他静静地听我说，当我讲完后，他先是大笑一阵，然后对我说：

“‘您发疯了吗，叔叔(他脾气好时就是这样称呼我的)？您要我放弃现在的生活去过您过的日子；您要我放弃舒服和安逸去像您那样辛辛苦苦地干活！您要我夜里挨冻，白天曝晒，不停地东躲西藏，而一旦露面就挨枪子；这一切不就是为了挣一点点钱！钱嘛，我要多少就有多少，只要我开口，阿孙塔妈妈就会给。你瞧，假如我接受您的建议，我不就成了大傻瓜啦。’

“我被他的大胆和推理吓呆了。贝内代托又回到他的伙伴中去玩了，我远远地看见他把我当成一个呆子指给他们看。”

“可爱的孩子！”基督山喃喃自语道。

“哦！倘若他是我生的，”贝尔图乔说道，“倘若他是我的儿子，或者至少是我的侄子的话，我就会把他带到正道上来，因为有责任感才

有劲嘛。可是我想到孩子的父亲是我杀死的，要我去体罚这个孩子简直办不到。在我们谈话时，我的嫂嫂总是百般护着这个小无赖，我就对我嫂嫂提出忠告，她向我承认，有好几次，她少了不少钱；于是，我给她指出一个地方，让她能把我们一点点家当藏起来。说到我，我的主意已拿定。贝内代托完全能读书、写字和计算，因为偶尔他也用点功，他用一天时间就能学到其他人学一个星期的东西。我说了，我的决心已下，我要把他带到某条远洋轮上去当文书，我打算事前什么也不告诉他，某天早上让人把他带走，把他带上船；等我把他交给船长之后，他将来的路就由他自己去走了。计划一经拟定，我就去了法国。

"这一次，我们的买卖都在利翁湾进行，这些买卖越做越难了，因为这时已经是一八二九年。社会完全恢复了安定，因而沿海的警戒比以往任何时候都要正规和严格。博凯尔的市集刚刚开张，因此防范就更加严密了。

"我们这次走私活动起初还挺顺利。我们的船有两层底舱，以便我们堆放走私货物。我们把船停泊在许多船中间，这些船都靠在罗讷河从博凯尔到阿尔这一段的两侧岸边。到了目的地，我们在夜里开始卸下禁运货物，通过与我们有关系的人或是通过我们存放货物的旅店的老板把货再运到城里去。也许是我们连连得手放松了警惕，也许是我们被人出卖了，总之，一天傍晚，约摸五点钟光景，正当我们要吃点心时，我们的小水手神色慌张地跑来对我们说，他看见一队海关人员向我们方向走来。确切地说，我们害怕的倒不是一队人马，因为在任何时刻，特别在那个年头，总有整队整队的人在罗讷河两岸巡逻；我们害怕的是，按小水手的说法，他们的行动特别谨慎，像生怕别人觉察似的。我们嗖地站起来，但已为时太晚。我们的船显然是他们搜索的目标，整个儿被包围起来了。在海关人员之中，我发现了几个宪兵，通常我看见其他军人是毫不畏惧的，但我看见这几个宪兵就胆怯起来了，于是我就下去进入底舱，钻出舷孔，在河里飘流，然后，我就潜泳，隔很长时间才抬头吸一口气，我终于人不知鬼不觉地游到新开掘的一条河道上，这条河道把罗讷河与从博凯尔到埃格莫特之间的一条运河沟通了起来。一旦到达那里，我就得救了，因为我能在无人

察觉的情况下顺着这条河道游下去。于是我又顺利地游到了运河。我取这条河道不是随便瞎撞，事前未加考虑的；我已经对大人说到过尼姆的一个旅店老板，他在贝尔加德到博凯尔的大路上开了一家小小的旅店。"

"是的，"基督山说道，"我记得非常清楚，倘若我没有记错的话，这条汉子还是您的合伙人哩。"

"是这样的。"贝尔图乔答道，"但在七八年前，他把他的产业让给了马赛一个原来做裁缝的人，此人在他这一行当上破了产，想在另一行上发家致富。自不待言，我们原来与第一个店主打过小小的交道，现在就转而与第二个店主人继续保持联系了。我也就是打算向他求得一个栖身之处的。"

"此人叫什么名字？"伯爵问道，他似乎对贝尔图乔的叙述开始发生兴趣了。

"他名叫加斯帕尔·卡德鲁斯，他娶了卡尔贡特人村庄里的一个女人为妻，我们不知道这个女人的名字，就借用她村庄的名字叫她。这个可怜的女人得了疟疾，虚弱得快要死了。至于那个男人，他是一个四十到四十五岁之间的强壮汉子，他不止一次地在困难时刻向我们表明了他很有头脑，并且也是很有胆识的。"

"您说，"基督山问道，"这些事发生在哪一年来着……"

"一八二九年，伯爵先生。"

"在哪个月份？"

"六月。"

"月初还是月底？"

"三日傍晚。"

"啊！"基督山叫出了声，"一八二九年六月三日……嗯，请说下去。"

"我就是打算向卡德鲁斯求个容身之处；按惯例，即便在通常的情况下，我们也不从面临大路的那扇门进入他的店的，我决定不打破这个惯例，我跨过花园的篱笆，匍匐着钻进矮小的橄榄树和野生无花果树丛，我担心卡德鲁斯的旅店里有什么旅客，于是就爬进楼梯下的

一个小间里，我在里面过夜与睡在柔软的床上同样舒适，而且已经不止一次了。这间小间与客店底层的大统间只隔着一层木板，我们特地在板壁上开了几个洞，便于我们窥视，适当时候，我们可以告诉他们，我们就在隔壁。我盘算，如果这时只有卡德鲁斯一个人在，我就告诉他我来了，在他家把由于海关人员的干扰只吃了一半的饭吃完，再趁暴风雨来临之前回到罗讷河边，打听船与船上人的下落。于是我钻进了小间，幸亏我那样做了，因为就在那时，卡德鲁斯已与一个陌生人一起回到旅店来。

"我默不作声，等待着，我这样做倒不是想偷听我的旅店老板的秘密，而是因为我别无他法；再说，这样的事情已发生过不少次了。

"陪同卡德鲁斯来的人显然不是法国南方本地人，而是集市商人，他们来博凯尔集市是兜售首饰的，在集市开张的一个月期间，欧洲各地的做买卖的商人都麇集于此，有时生意能做到十万到十五万法郎哩。

"卡德鲁斯匆匆忙忙地最先走进来。他看到与往常一样，底楼的统间是空的，只有他的狗在把门，便招呼他的老婆。

"'喂！卡尔贡特娘们，'他说道，'那位可尊敬的神甫没有骗我们，钻石是真的。'

"传来了一阵欢呼声，几乎在同时，楼梯上响起一个人因虚弱和患病而蹒跚着的脚步声。

"'你说什么？'一个面无人色的女人问道。

"'我说钻石是真的；这位先生是巴黎一流的珠宝商，他愿出五万法郎向我们买下这颗钻石。不过他想确信这颗钻石真的归我们所有，所以要求你再把我对他说的话复述一遍，说说这颗钻石是怎样鬼使神差地落到我们手里的。等等吧，先生，请先坐下，天气太闷了，我去拿一点喝的来。'

"珠宝商仔细地注视着旅店内的情形以及屋内一目了然的穷酸相，而那屋主人即将卖出的一颗钻石，却像从一个亲王的首饰盒里取出来的。

"'说说吧，太太，'他说道，他大概想利用她丈夫不在的当儿，避

免那男人事先打招呼，给妻子任何影响，并想看看两个人的叙述是否对得拢。

"'呃！天主啊！'女人口若悬河地往下说了，'这是天主的恩赐，我们可万万没有料到啊。您想想，亲爱的先生，我的丈夫在一八一四或是一八一五年间认识一个叫爱德蒙·唐泰斯的水手，卡德鲁斯已完全把他忘了，而这个可怜的小伙子却没忘掉卡德鲁斯，他在临死前给他留下了一颗钻石，就是您刚才看见的那颗。'

"'可是他又是如何得到这颗钻石的呢？'珠宝商问道，'难道他在进监狱前就有了吗？'

"'不，先生，'那女人答道，'好像他在牢里认识了一个很有钱的英国人，坐牢时，他的同室狱友病了，唐泰斯像亲兄弟般的照料他。英国人出狱时把这颗钻石送给了不幸的唐泰斯，但唐泰斯却没有像他那么走运，他死在狱中了；在死之前，他把这颗钻石托一位可敬的神甫遗赠给我们，是他在今天上午交给我们的。'

"'说得丝毫不差，'珠宝商咕哝道，'虽说一开始这件事难以相信，不过说到底，看来还是可信的，只是在价格上我们尚未谈妥。'

"'什么！没有谈妥，'卡德鲁斯说道，'我以为您同意我要的价钱哩。'

"'就是说，'珠宝商接口道，'我同意四万法郎的价。'

"'四万法郎！'卡尔贡特女人嚷嚷道，'照这个价钱我们肯定不卖。神甫对我们说这颗钻石值五万法郎，还不包括托子。'

"'这个神甫叫什么名字？'不知疲倦的诘问者问道。

"'布索尼神甫，'那个女人答道。

"'是个外国人啰？'

"'我想是个意大利人，住在芒都附近。'

"'请把钻石拿出来，'珠宝商又说道，'让我再看一次；珠宝这玩意儿常常一眼看不准。'

"卡德鲁斯从他的口袋里掏出一只黑色轧花皮面的小首饰盒，打开，把它交给珠宝商。这颗钻石同一颗小榛子一般大，我记得很清楚，就如眼前发生的一样；卡尔贡特女人看到它，两只眼睛闪出贪婪的光

芒。"

"您对这件事怎么看，隔门窃听的先生？"基督山问道，"您对这个说得天花乱坠的故事也相信吗？"

"是的，大人；我不认为卡德鲁斯是坏人，我觉得他不会犯罪，连偷窃也不会。"

"这说明您的心地善良，而不是您的阅历深，贝尔图乔先生；他们提到的那个爱德蒙·唐泰斯您认识吗？"

"不认识，大人；在此之前，我从未听人说起过，后来，我也只是在尼姆的监狱里看见布索尼神甫时，听他说起过一次。"

"好，请说下去。"

"珠宝商从卡德鲁斯的手里拿了戒指，又从自己的口袋里拿出一把小钢钳和一个小小的铜天平，他把戒指上固定钻石的金钩扒开，从凹槽里取出钻石，仔细地在天平上称着。

"'我出到四万五千法郎，'他说道，'不再加一个铜板了；再说，钻石也只值这么多钱，我身上带的款子刚刚够。'

"'哦！ 那没关系，'卡德鲁斯说道，'我与您一齐回博凯尔再拿剩下的五千法郎。'

"'不用了，'珠宝商边把戒指和钻石还给卡德鲁斯边说道，'不用了，就值这些钱，再说，我已经后悔开出这个价来了，因为钻石里有一点微瑕，我开始没看出来；不过算了，我说话算数，我说了四万五千法郎，就不再改口啦。'

"'至少您得把钻石再嵌进戒指里去啊，'卡尔贡特女人尖刻地说道。

"'说得对，'珠宝商说道。

"于是他又把钻石重新放到底盘上。

"'算了，算了，'卡德鲁斯边把小盒子放进口袋边说道，'我们卖给另外一个人吧。'

"'行，'珠宝商接着说道，'不过另外一个人不会像我这么好说话的；他不会听了你们对我讲的那些话就罢休了；像您这样的人有一颗价值五万法郎的钻石本来就不正常；他会去向法院告发，你们就不得

不去找布索尼神甫，而能把价值两千金路易的钻石送人的神甫实在是凤毛麟角啊；于是法院就要插手这件事，把您送进监狱，倘若您日后被认定是无辜的话，他们也会把您囚禁三四个月后再放出来，戒指同时也在保管室丢了；要不，就是他们给您一颗只值三法郎的假钻石，而不是那颗值五万法郎的真钻石，这颗钻石也许还真值五万五千哪；可是您也会同意的，我的伙计，要买下这东西还真要冒点风险哪。'

"卡德鲁斯和他的老婆相互用眼光探询着。

"'不卖，'卡德鲁斯说道，'我们可没那么有钱，亏不起五千法郎。'

"'随您的便吧，亲爱的朋友，'珠宝商说道，'不过您也看出来了，我带来了亮晶晶的金币哩。'

"说着他从一只口袋里拿出一把金币，让它们在店老板眼花缭乱的双眼前闪闪发光，又从另一只口袋里拿出一叠钞票。

"看得出来，卡德鲁斯的脑子里在进行激烈的斗争；显然，他觉得他在手上翻来转去的那只轧花革面小首饰盒并不能与引诱他目光的这笔巨款等值。他向他的妻子转过身来。

"'你看怎么样？'他轻声问她道。

"'卖了，卖了，'她说道，'假如他空手回到博凯尔，会揭发我们的；正如他说的，谁知道我们还能不能找到布索尼神甫作证哩。'

"'好啦！就这么定吧，'卡德鲁斯说道，'给四万五千法郎把钻石拿走吧；不过我的老婆要一根金项链，我自己要一对银袖扣。'

"珠宝商从口袋里掏出一只扁扁的长盒子，里面放着他们所要的两件首饰的样品。

"'听着，'他说道，'我这个人做生意就是干净利落，你们挑选吧。'

"妻子挑了一根能值五个路易的金项链，丈夫挑了一对能值十五法郎的袖扣。

"'我希望这下你们可以不再抱怨了吧，'珠宝商说道。

"'神甫说过，这颗钻石值五万法郎的，'卡德鲁斯还在嘟哝着。

"'得啦，得啦，给我吧！多难缠的人！'珠宝商从他手里夺下钻石，接着说道，'我给您四万五千法郎，也就是每年净得两千五百利弗尔，这笔财产我还羡慕哩，瞧您还不满足。'

"'这四万五千法郎，'卡德鲁斯声音嘶哑地问道，'嗨，钱在哪儿呢？'

"'都在这里，'珠宝商说道。

"说着，他就在桌上数出一万五的金币，三万法郎的现钞。

"'等一会儿，让我去点灯，'卡尔贡特女人说道，'天色变暗了，会出差错的。'

"果真，在他们讨价还价的当儿，夜色降临了，随着天渐变暗，显出暴风雨即将来临的样子也有半个来小时了。远处传来了隆隆的雷鸣声，然而珠宝商、卡德鲁斯和卡尔贡特女人似乎都没察觉，因为他们三人都被贪婪的魔鬼缠住了魂儿。我本人看见这堆金币和那么多的钞票也仿佛受到了一种奇异的吸引力。我觉得我似乎在做梦，如同做梦时的情景那样，我感到自己被拴在原地不能动弹了。

"卡德鲁斯把金币和现钞点了又点，然后交给他的妻子，后者也一数再数。

"这时，珠宝商在灯光下查看钻石，钻石放出夺目的异彩，使他忘记了暴风雨的先驱——闪电已经把窗户照得通明。

"'怎么样！对了吗？'珠宝商问道。

"'嗯，'卡德鲁斯说道，'把皮夹还给他，去找一只钱袋来，卡尔贡特。'

"卡尔贡特女人走到一只柜子前，又返身带回一只旧皮夹和一只钱袋，她从皮夹里取出几封油腻腻的信，放进现钞；钱袋里原来装着两三枚每枚价值六利弗尔的埃居，也许这就是这个寒酸人家的全部家当了。

"'呃，'卡德鲁斯说道，'虽说您可能多刮了我们万把法郎，您是否愿意与我们共进晚餐呢？我是诚心诚意的。'

"'多谢了，'珠宝商说道，'天太晚了，我得回博凯尔去，不然，我的妻子会不放心的(他掏出怀表)，天哪！'他大声说道，'快到九点了，

我在半夜前赶不到博凯尔了。再见，孩子们；假如像布索尼那样的神甫又来找你们，想着我点。'

"'再过一个星期您就不在博凯尔了，因为集市下星期就结束了。'卡德鲁斯说道。

"'不在了，不过没关系；您可以写信到巴黎，写给王宫广场皮埃尔巷四十五号的若阿内先生，如有必要，我会专程赶来的。'

"这时打了一个霹雳，同时掠过一道强烈的闪电，几乎使灯光也黯淡了。

"'啊！啊！'卡德鲁斯说道，'这个天气您也走？'

"'啊！我不怕打雷，'珠宝商说道。

"'强盗呢？'卡尔贡特女人问道，'集市期间，大路一直都不安全。'

"'哦！说到强盗，'若阿内说道，'有这个对付他们。'

"说着他从口袋里掏出一对小手枪，里面装满了子弹。

"'这就是我的既会吠又会咬的看家狗，'他说，'专门对付对您的钻石垂涎欲滴的人，卡德鲁斯老爹。'

"卡德鲁斯和他的妻子彼此阴沉沉地看了一眼。他们似乎同时产生了一个可怕的想法。

"'好吧，祝您一路平安！'卡德鲁斯说道。

"'谢谢！'珠宝商说道。

"说完，他就拿起靠在旧大衣柜旁的一根手杖，走出门去。正当他开门之际，突然吹进一阵狂风，几乎把油灯吹灭了。

"'哦！'他说道，'要下暴雨啦，这样的天气走两里地可不坏！'

"'别走了，'卡德鲁斯说道，'您就睡在这里吧。'

"'对，留下来吧，'卡尔贡特女人声音抖颤地说道，'我们会照顾好您的。'

"'不，我得赶回博凯尔去过夜，再见。'

"卡德鲁斯慢吞吞地朝门口走去。

"'黑得没天没地啊，'珠宝商说道，他已经跨出门槛，'该朝右还是朝左走？'

“‘朝右走，’卡德鲁斯说道，‘不会弄错的，大道两旁都种着树。’

“‘好，我顺着路走，’他说道，声音几乎已经在远处消失了。

“‘把门关上吧，’卡尔贡特女人说道，‘打雷天气我不喜欢把门开着。’

“‘尤其在家里有钱时更是如此，是吗?’卡德鲁斯说道，他把钥匙在门锁里拧了两圈。

“他回到屋里，走近柜子，又取出钱袋和皮夹，于是两个人又把金币和钞票数了第三遍。一丝微弱的灯光照亮了他俩的脸，我一生中从未见过他们脸上所表现出来的那种贪财的神情。那女人尤其丑陋，她平时就因发烧而不停地颤抖，现在就抖得更厉害了。她的脸色由白转青，两只深凹的眼睛在燃烧。

“‘为什么您要邀请他在这里过夜?’她闷声闷气地问道。

“‘呃，’卡德鲁斯战栗了一下，答道，‘为了……为了他不必再回博凯尔去了。’

“‘啊!’女人带着难以言述的表情说道，‘我以为你另有所图。’

“‘娘们! 娘们!’卡德鲁斯嚷道，‘为什么你有这样的念头，你冒出这种念头，又为什么不藏在心里呢?’

“‘这是一回事，’卡尔贡特女人沉默了一会儿说道，‘因为你不是一个男子汉。’

“‘这是什么意思?’卡德鲁斯问道。

“‘假如你是一个男子汉，他就出不了这扇门了。’

“‘娘们!’

“‘要不他就到不了博凯尔。’

“‘娘们!’

“‘大路要拐一个弯，他不得不顺着大路走，而沿着河道抄小路还有一条近道。’

“‘娘们啊，你亵渎天主了。瞧，你听……’

“果然，天上爆炸了一个巨大的响雷，一道蓝色的闪电照亮了整个统间，然后，雷声渐渐减弱，似乎满不情愿地远离了这所该诅咒的房子。

“‘耶稣啊!’卡尔贡特女人手划十字说道。

“就在这时,在通常在雷声滚过时产生的恐怖的寂静中,有人敲门了。

“卡德鲁斯和他的老婆吓了一跳,惊恐得面面相觑。

“‘是谁?’卡德鲁斯站起来喊道,他同时把乱摊在桌上的金币和钞票都撸在一起,用双手盖住。

“‘我!’一个声音说道。

“‘谁,您?’

“‘天哪! 珠宝商若阿内。’

“‘啊哈! 你刚才说什么来着,’卡尔贡特女人露出狰狞的笑容接口说道,‘还说我冒犯仁慈的天主哩……现在仁慈的天主又把他给我们送来了。’

“卡德鲁斯脸色苍白,气喘吁吁地跌坐在椅子上。相反,卡尔贡特女人却站起来,迈开有力的步伐走去把门打开了。

“‘请进吧,亲爱的若阿内先生,’她说道。

“‘当真,’珠宝商浑身滴着雨水说道,‘似乎魔鬼不愿意我今晚回到博凯尔去呢。做傻事及早回头就好,亲爱的卡德鲁斯先生,您刚才邀请我住宿,我现在接受了,我回来就是要在您家过夜。’

“卡德鲁斯咕哝了几句,抹去了额头上的汗水。卡尔贡特女人在珠宝商身后又关上门,再把钥匙在锁里拧了两圈。

第四十五章　血　　雨

“珠宝商进屋时，向四周探询地扫了一眼；然而，如果他心里没起疑心，那么什么也不会引起他怀疑；如果他起了疑心，那么看来什么也证实不了这一点。

“卡德鲁斯两只手仍然紧紧抓着金币和钞票。卡尔贡特女人尽可能向她的客人装出善意的微笑。

“‘啊！啊！’珠宝商说道，‘似乎你们担心款数不足，在我走后又数钱了吧。’

“‘不是的，’卡德鲁斯说道，‘我们一下子有了那么多钱，这件事来得太突然，我们真不敢相信，假如我们不是亲眼看着物证的话，真还以为在做梦哩。’

“珠宝商笑了。

“‘你们的店里有过路客人吗？’他问道。

“‘没有，’卡德鲁斯答道，‘我们是不给住宿的，这里离城里太近，谁也不会到这里投宿。’

“‘这么说，我太打扰你们啦。’

“‘您打扰我们！亲爱的先生！’卡尔贡特女人和蔼亲切地说道，‘一点也不，我发誓。’

“‘唔，你们让我睡在哪儿？’

“‘在上面的卧室里。’

“‘那是你们的卧室吧？’

“‘哦！没关系的；我们在卧室隔壁的房间里另有一张床。’

“卡德鲁斯惊奇地看着他的妻子。珠宝商哼着小调，把背靠在一

堆柴火前烤火，那是卡尔贡特女人刚在壁炉里点上给客人烤衣服的。

“这时，她又在桌子的一端铺上了餐巾，并放上午饭吃剩下的一点点东西，并添上了两、三只新鲜鸡蛋。

“卡德鲁斯又重新把钞票装进皮夹里，把金币装进口袋里，再把它们放进了柜子。他来回走着，面色阴沉，心事重重，并不时地抬起头来向珠宝商看看，后者在壁炉前边烤火边抽烟；烤干一面后，他又换另一面烤。

“‘唠，’卡尔贡特女人在桌上放了一瓶葡萄酒说道，‘您要想吃饭的话，东西都准备好了。’

“‘您呢？’若阿内问道。

“‘我么，我不吃，’卡德鲁斯答道。

“‘我们午饭吃得很晚，’卡尔贡特女人赶紧说道。

“‘这么说我一个人吃晚饭了？’珠宝商问道。

“‘我们会侍候您的，’卡尔贡特女人答道，她平时从不这样殷勤好客的，即便对付钱的客人也不这样。

“卡德鲁斯不时地向她瞥一眼，目光迅如闪电。

“暴风雨继续在肆虐。

“‘您听见了吗，听见了吗？’卡尔贡特女人说道，‘您当然是回来好啦。’

“‘不过，’珠宝商说道，‘在我吃饭时，如果暴风雨平息了，我还得上路。’

“‘刮的是西北风，’卡德鲁斯摇着头说道，‘总要刮到明天呢。’

“说着他叹了口气。

“‘天哪，’珠宝商坐上餐桌接着说道，‘在外面的人该倒霉了。’

“‘对啊，’卡尔贡特女人说道，‘他们要过一个糟糕的夜晚了。’

“珠宝商开始吃饭，卡尔贡特女人继续以一个热情的女主人身分对他百般殷勤地伺候着。她在往常是那么容易生气、难以相处，现在却变成了殷勤好客、礼仪周到的楷模了。倘若珠宝商在以前就认识她，见她发生这么大的变化肯定会惊奇不已，因此还会产生一些疑虑的。至于卡德鲁斯，他一句话也不说，仍在踯躅着，甚至都迟疑着不敢

去正视他的客人。

“晚饭吃完后，卡德鲁斯亲自去打开屋门。

“‘我想风暴平息了，’他说道。

“就在这时，仿佛天公要让他失望似的，一声可怕的响雷震撼了房屋，一阵狂风夹着雨点吹进屋里，吹灭了油灯。

“卡德鲁斯又关上门，他的妻子在奄奄一息的炭火上点燃了一支蜡烛。

“‘听着，’她对珠宝商说道，‘您大概也累了，我已把白床单铺在床上，上楼去睡吧，祝您晚安。’

“若阿内又呆了一会儿，想看看暴风雨是否真过去了，当他确信雷声和雨点愈来愈大时，便向他的两位主人道声晚安，登梯上楼了。

“他在我的头顶上走动，我听见每一个梯级在他的脚下震响。

“卡尔贡特女人以贪婪的目光追随着他，而卡德鲁斯则转过身子，甚至不朝他的方向看。

“打那时起，我回忆起来的所有这些情况，都是在我眼皮底下发生的，但当时没有给我多深的印象，仔细想想，这一切也挺自然的，除了那段钻石的故事看来有些难以置信以外，一切都是顺理成章的。我疲惫不堪，也打算利用暴风雨间歇万籁俱寂的当儿，睡上几个小时，然后趁夜深时离开那里。

“在上面的房间里，我听见珠宝商走来走去做睡前的一切准备工作，以便美美地睡上一觉。不多一会儿，他的床嘎嘎作响，他已上床了。

“我感到我的眼皮不知不觉地合上了，既然我没有任何戒备，我也不想强打起精神撑着；我朝厨房里面瞥了最后一眼，看见卡德鲁斯坐在长桌旁的一张木凳上，这些木凳在乡间客栈取代了椅子；他的背朝着我，所以我看不见他的脸；不过，就算他面朝我，我也看不见，因为他用双手捂住了自己的脸。

“卡尔贡特女人注视他片刻，耸了耸肩，在他对面坐下来。

“这时，将要熄灭的火焰烧着了被她遗忘的剩余干柴，火光又稍稍明亮些了，照亮了阴暗的房间。卡尔贡特女人眼睛死死盯着她的丈

夫，由于后者一直保持着原来的姿势，我看见她向他伸出她痉挛的手，轻轻敲了敲他的脑门。

“卡德鲁斯悸动了一下。我似乎觉得那女人的嘴唇在动，不过也许她说话的声音太轻，也许我昏昏欲睡，神志不清了，总之，我根本听不清她在说什么。我的眼前似乎隔着一层薄雾，我的脑子一片模糊，这是入睡的前奏，我开始进入梦乡，我的双眼终于合上，我完全失去了知觉。

“我睡得正酣，突然，我被一声枪响惊醒，然后便是一声尖叫。在卧室的地板上响起了踉踉跄跄的脚步声，又有一件什么沉重的东西掉在楼梯上，正巧就在我头顶的上方。

“我还没完全清醒过来。我听到了呻吟声，继而是有人在进行一场搏斗时的窒息的喊声。

“最后一声呼喊比前面的喊声拖得更长，转而便成了呻吟，这时我完全从麻木的状态中清醒过来了。

“我用胳膊支起上身，睁开眼睛，在黑暗里什么也看不清，我把手放在额上，我觉得，在我的头顶上方，从楼梯的缝隙间接连不断地滴下了暖乎乎的小雨。

“在这一连串可怕的声响之后便是一片死寂。我听见头顶上有一个人走动的声音；他的脚步声又使楼梯吱呀作响。那人下楼走到统间，走近壁炉，点着了一支蜡烛。

“这个人是卡德鲁斯，他的脸色苍白，衬衣上沾满了鲜血。

“蜡烛点燃后，他又迅速地登上楼梯，我又听见他那急速而慌乱的脚步声。

“过了一刻，他又走下楼。他的手上拿着一只首饰盒。他看清了钻石在盒子里之后，又掏掏口袋，不知把钻石放在哪个口袋里好；然后，也许他觉得口袋不够安全，于是就把钻石包在一块红方巾里，又把方巾扎在自己的颈脖上。

“接着，他又跑向柜子，从里面取出钞票和金币，把钞票放进裤腰上的小钱包里，把金币放进上衣的口袋里，拿了两三件内衣，向门口冲去，消失在黑夜之中了。这时，我对眼前的一切都明白无遗了；我为

刚才发生的一幕责备自己，仿佛我是真正的凶手似的。我似乎听见了呻吟声；不幸的珠宝商也许并没有死；也许我对他还有些用，还能帮他点什么，以弥补我的部分罪孽，这个罪孽虽然不是我犯下的，但却是我听任它犯下的。我睡觉的小间与统间仅隔着一层胶合得不严实的板壁，我用肩膀使劲一顶，木板倒下，我进入了屋里。

“我奔向蜡烛，冲向楼梯，一个躯体横陈在上面，原来是卡尔贡特女人的尸体。

“我方才听到的一枪是射向她的，她的喉管被打了个对穿，除了两处伤口都在汩汩淌血外，她的嘴里也在吐血。她完全死了。我跨过她的身体，走上去。

“卧室里的景象紊乱而可怖。有两三件家具被推翻了；不幸的珠宝商紧紧裹着的被单拖在地上，他本人也躺在地上，头枕着墙，倒在血泊里，鲜血从他胸口上的三个大口子里流出来，第四个伤口上插着一把厨房用的长刀，只有刀柄露出来。

“我又踩到了第二把手枪，手枪没有发射过，也许火药受潮了。

“我向珠宝商走去，他还没完全死；他听到我发出的响声，特别是听到木板倒下的声音，睁开了两只惶恐的眼睛，艰难地对我注视了片刻，翕动着嘴唇，似乎想说什么，然后咽下了最后一口气。

“这个悲惨的场面使我几乎失去了理智；既然我对任何人都不能给予什么帮助，于是我只感到了一个需要，就是逃跑。我把双手插进头发里，发出恐怖的咆哮声，冲下楼梯。

“在统间里，已经站着五六个海关人员和两三名宪兵，他们都带着武器。

“他们抓住我；我甚至都不想反抗，我的感官已经不听我的使唤了。我想说话，但也只能发出几句含含糊糊的喊声，如此而已。

“我看见海关人员和宪兵用手指点了点我，我垂下眼睛看看自己，原来一身是血。我方才感到从楼梯木板缝隙渗出落在我身上的微温的雨点，原来是卡尔贡特女人的鲜血。

“我用手指点了点我藏身的地方。

“‘他想说什么?’一个宪兵问道。

"一个海关人员走去瞧了瞧。

"'他想说他是从那儿过来的,'他答道。

"接着他指了指那个我刚才真的从中钻出来的洞。

"这时我才明白,他们把我当成凶手了。我又能说话了,并且力气也上来了;我从两个按住我的人的手中挣脱出来,大声叫喊道:'不是我!不是我!'

"两个宪兵用马枪瞄准我。

"'假如你再动一动,'他们说道,'你就没命了。'

"'可是,'我大声叫喊道,'我已经说过了,不是我干的!'

"'你向尼姆的陪审团讲述你那小小的故事吧,'他们回答道,'在此之前,跟我们走一趟;如果说我们对你有一个忠告的话,那就是不要抵抗。'

"我完全没有抗拒的打算,惊异和恐惧使我心力交瘁。他们给我戴上手铐,把我拴在马尾巴上,把我带到尼姆。

"原来早先就有一个海关人员跟踪我了,到了客栈附近他找不到我了,便怀疑我是在那里过夜的,于是就回去通知他的伙伴们;他们到来时正巧听见了枪声,并且在犯罪证据确凿的情况下逮捕了我,我立即明白了,要让他们承认我是无辜的真是困难重重。

"因此,我只寄希望于一件事情,所以我对预审法官的第一个请求是请他派人去到处寻找一个名叫布索尼的神甫,他于当天在杜加桥客栈逗留过。倘若卡德鲁斯的这个故事是编造出来的,倘若这个神甫根本不存在,我肯定就完蛋了,除非卡德鲁斯也被抓获,并且招供了一切。

"两个月过去了,我应该为我的法官说几句公道话,在此期间,他确实派人四处寻找我向他提出来的那个神甫。卡德鲁斯没被抓住,我已经失去了希望。我在第一次开庭时就要被审判,到了九月八日,也就是那件事发生后的三个月零五天,布索尼神甫出乎我意料的来到了我的牢房,说他得知一个犯人想要与他谈话。他说,他是在马赛知道这件事情的,于是他急匆匆地赶来会见我了。

"您明白我会见他时心情是多么激动啊。我把我在现场看见的一

切都对他说了，我顾虑重重地说到了钻石一事，出乎我的意料，那个故事从头至尾都是真的；更加出乎我意料的是，他对我所说的一切深信不疑。这时，我被他的宽厚和仁慈感动了，我看出他对我的家乡的风俗十分熟悉，我想他慈悲为怀，对我所犯下唯一的罪行也许能够表示出宽恕的态度，于是我在忏悔的名义下，向他原原本本地讲述了奥特伊的惊险的一幕。我一时冲动所做出来的事情，却得到了三思而后行所能得到的同样效果。没有任何东西迫使我向他招供我所犯下的第一件谋杀案，但我却招供了，这就向他证明了我与第二件谋杀案全无关系。他离开我时吩咐我耐心等着，并答应我尽他所能来使陪审团相信我是无罪的。

“我有证据说明他真的在为我奔忙，因为我看见我的囚禁生活渐渐改善了，并且得知对我的审判要推延到大审以后由刑事法庭重新审判。

“在此期间，天主保佑，卡德鲁斯在国外被抓获，并被带回法国。他供认了一切，但说他是在他妻子的预谋和挑唆下干的。他被判处终生苦役，而我被开释了。”

“也就在那时，”基督山说道，“您才带了布索尼神甫的信来找我的啰？”

“是的，大人，他对我非常关心，对我说：‘您的走私买卖会把你毁了，倘若您从监狱出去，就别干那一行了。’

“‘可是，我的神甫，’我问他道，‘我如何能养活自己，并且养活我那可怜的嫂嫂呢？’

“‘我有一个悔罪者对我非常尊敬，’他回答我说，‘他委托我替他找一个靠得住的人，您愿意成为这样的人吗？我把您推荐给他。’

“‘呵，神甫！’我大声说道，‘您多么仁慈啊。’

“‘不过您能向我起誓，保证我不会因这样做而后悔吗？’

“我伸出手要发誓。

“‘不用这样，’他说道，‘我了解并且喜欢科西嘉人，这是我的推荐信。’

“说着他写了几行字，就是我交给您的那张纸；大人看了他的便

笺才发慈悲把我收下为大人效劳的。现在，我不无自豪地请问大人，大人对我有什么不满之处吗?"

"没有，"伯爵回答道，"而且我很高兴地表明这一点，你确是一个忠诚的仆人，贝尔图乔，不过您并不信任我。"

"我，伯爵先生!"

"是的，您。您既然有一位嫂嫂和一个养子，您又怎么从不对我提起他俩呢?"

"天哪! 大人，我就剩下我一生中最悲惨的一段要对您讲述了。我回到科西嘉。您不难理解，我急急乎要去看我那可怜的嫂嫂，并且安慰她；可是，当我到达罗利亚诺时，我看见家里在吊丧；家中竟发生了悲惨的一幕，邻居们还记忆犹新! 贝内代托无时无刻不逼迫我那可怜的嫂嫂交出家里所有的钱，她听从了我的劝告，一直没答应他那无理的要求。一天清晨，他威胁她，然后一整天没有回家。嫂嫂哭了，因为亲爱的阿孙塔对这个恶棍始终有着慈母的心肠。到了傍晚，她仍在等着他，没去睡觉。将近十一点钟光景，他带了两个朋友回到家中，这些都是他平时调皮捣蛋的伙伴。这时，她向他伸出双手相迎，可是那三个人却一拥而上揪住她，其中一个，我怕这可能就是那个恶毒的孩子，他大声叫喊道：

"'我们来审问她，让她说出钱在哪儿。'

"不巧，我的邻居瓦西利奥此刻到巴斯蒂亚去了，只有他的妻子一人留在家中。除她而外，没有人能看见、听见我嫂嫂家里发生的事情。两个人拉住阿孙塔，阿孙塔不相信他们会干出这样的罪行，还在朝这几个即将成为杀死她的刽子手微笑着；第三个走去堵住门和窗户，然后又返回；我嫂嫂见他们这么准备，吓得叫出了声，于是三个人一起一面堵住她的嘴，一面把她的双脚移近炭火去烤，以为这样就能使她招出我们那点小家当藏在哪里了；可是在挣扎中火烧着了她的衣服，而他们却撇开了着火者，以免自己被烧着。阿孙塔一身是火，跑到门口，门被锁上了。

"她又冲向窗口，窗口也被堵死了。这时，女邻居听到了惨叫声，那是阿孙塔的呼救声。很快，她的叫声减弱了，呼救声变成了呻吟声，

到了次日，瓦西利奥在恐怖和焦急中熬过了一夜之后，壮着胆子走出家门，请地方长官打开我家的家门，只见阿孙塔半身已被烧焦，但还没断气，屋里的几个柜子都被砸开了，钱不翼而飞。至于贝内代托呢，他离开了罗利亚诺，再没有回来；从那以后，我再也没有见过他，甚至也没听人提起过他。

"就在得知这个悲惨的消息之后，"贝尔图乔接着说道，"我就到您这里来了，大人。我从不向您说起贝内代托，因为他失踪了；我也没说起过嫂嫂，因为她已经死了。"

"那么您对这件事怎么想呢？"基督山问道。

"我想这是我犯罪的报应，"贝尔图乔答道，"啊！维尔福家的人，这是个该诅咒的家族！"

"我也这么相信，"伯爵带着悲凉的声调轻声说道。

"现在，"贝尔图乔接着说道，"大人不难理解，这座我就此再没见过的别墅，这个我突然又踏了进来的花园，这个我杀了人的地点，为什么会使我产生如此难受的情绪了，也难怪您刚才想知道其原因了。因为，说到底，我还不能确信，就在我前面，在我的双脚下，德·维尔福先生是否就躺在他为他的孩子挖掘的坑里呢。"

"这倒是真的，什么都有可能，"基督山从他方才坐的凳子上站起来说道，"甚至，"他又轻声补充说道，"检察官根本就没有死。布索尼神甫把您送到我这里，这件事做得好。您把您的身世告诉我也是对的，因为这样我就不会对您有不好的想法了。至于贝内代托，提起这个名字是那么令人厌恶，您以后就从没有想再去找他吗？您从没有想方设法打听他现在怎样了？"

"从来没有，即便我知道他在哪儿，我也非但不会去找他，还会像躲一个魔鬼似的避开他。没有，幸而我也从未听到有任何人提到过他；我希望他已经死了。"

"别这么希望，贝尔图乔，"伯爵说道，"坏人是不会这样就死的，因为天主似乎要保护他们以便用他们来充当他复仇的工具。"

"那也好，"贝尔图乔说道，"我唯一想向上天祈求的事，就是永远不再见到他。现在，"管家低下头继续说道，"您什么都知道了，伯爵先

生，您是我的人间的法官，一如天主是天堂的法官一样；您一点也不想对我说几句宽慰的话吗？”

“说实在的，您说得有道理，我能对您说的，布索尼神甫也会对您这样说的，那就是您杀死的那个名叫维尔福的人该受到惩罚，以赎还他对您所犯下的，以及他也许还犯有的其他罪行。贝尔代托，倘若他还活着，就如我刚才对您说的，将会作为上天报复的工具，然后他本人也将受到惩罚。至于您，实际上，您只有一件事该责备自己，那就是问问自己，您既然已经把孩子从死亡中救出来，为什么不把他交还给他的母亲呢；这就是您的罪过，贝尔图乔。”

“是的，先生，这确是罪过，真正的罪过，因为我在这件事上是个懦夫。一旦我把孩子从垂危中救出来后，我只该做一件事，正如您所说的，那就是把他送交给他的母亲。可是，这样做，我得要四处寻找，引人注意，也许还会暴露自己；我不愿死，我热爱生命既出于为我的嫂嫂，也出于我们科西嘉人天生的自尊心，我们希望在复仇中能成为完完全全的胜者；最后，我热爱生命也许就只是怕失去生命。啊！我么，我不如我那可怜的哥哥那么勇敢！”

贝尔图乔把脸藏在双手中，而基督山则用一种难以形容的目光久久地望着他。

出现了片刻的冷场，这样的时间和这样的地点为这沉默增添了一种更加庄严肃穆的气氛。

“对这一系列事情，我们这场谈话也是最后一次了，贝尔图乔先生，”伯爵以他平时不常有的忧郁的声调说道，“为了正式结束这场谈话，请记住下面的话，我以前也常听见布索尼神甫本人这样说过，这就是，对付一切罪恶，只有两帖药：时间和沉默。现在，贝尔图乔先生，让我独自在花园散一会儿步吧。您是这个场景上的演员，因此它引起了您撕肝裂胆的痛苦，但我却有一种几乎是温暖的感受，这一来这块产业具有了双重的价值。您瞧，贝尔图乔先生，这些树之所以可爱是因为给人以荫蔽之处，而这些树荫之所以可爱是因为让人产生遐想和幻觉。瞧，我在这里买下了一个花园，原以为买下了一块四面围着墙的园地，可事实完全不是这样，这块园地却突然变成了一个鬼影憧

憧的花园，这在合同上可根本没有提到啊。不过，我喜欢鬼，因为我从未听人说过死鬼用六千年干的坏事能超过活人在一天之内所犯下的罪恶。回去吧，贝尔图乔先生，去安安稳稳地睡一觉吧。在您安息的时刻，倘若听您忏悔的神甫不如布索尼神甫对您那么宽容的话，如果我还活在人世，那么您就让我来好了，在您的灵魂即将上路去作那人们称之为永生的崎岖跋涉时，我将会找到适当的话语来轻轻地慰抚您的灵魂的。”

贝尔图乔对伯爵毕恭毕敬地鞠躬致敬，叹了一口气走了。

基督山一个人留了下来；他往前迈了四步。

“在这里，在这棵梧桐树旁边，”他喃喃自语道，“就是埋下孩子的坑了；进入花园的一道小门在那边；在这个拐角上，是一个暗梯，通向卧室。我想不必再把这些记述在我的记事本上了，因为在我的眼前，在我周围，在我的双脚下，就有一张活生生的、立体的地形图了。”

伯爵在花园里转了最后一圈之后，走出去登上马车。贝尔图乔看见他在深思，也登上车，一声不响地在车夫旁边坐下来。

马车又重新驶上回巴黎的路。

当天晚上，基督山伯爵走进他在香榭丽舍大街的寓所后，到所有的房间里去察看了一番，就像他在这幢房子里已住了多年似的；虽说他走在前头，但他没有走错一道门；他每上一个楼梯、一条走廊都能径直走到他想去的地方。在这次夜间巡察时，阿里始终伴随着他。伯爵对住房的布置和安排向贝尔图乔吩咐了几句，然后，他掏出怀表，对恭候在一旁的哑奴说：

“现在是十一点半，海黛快要回来了。你已通知法国女仆了吗？”

阿里伸出手向留给希腊美人的那个套间指了指，这套房间是完全独立的，如拉上丝绒门帘遮住门，即便参观完整座别墅也不会察觉里面还有一个客厅和两间住人的房间；我们说了，阿里伸出手向那个套房指了指，用左手的手指做出“三”的数目，然后又把这只手摊平，垫在头下，闭上眼睛像睡觉的样子。

“啊！”基督山已很熟悉这种哑语了，轻唤了一声，“有三个女仆恭候在卧室里是吗？”

“是的，”阿里点头示意。

“夫人今晚很累了，”基督山继续说道，“她大概想睡了；别让她再多说话，法国女仆只要向她们的新女主人请安后就可以退出。您留神别让那个希腊女仆与法国女仆互有来往就是了。”

阿里鞠了一躬。

不一会儿，传来了马车夫的呼唤声，大铁门打开，一辆马车驶上小径，在台阶前停下。伯爵走下去，车门已经打开；他把手伸向从头至下裹着镶金边的绿丝绸披风的一位少妇。

少妇接过伯爵伸去的手，带着爱慕和崇敬的神情在上面吻了吻，又与伯爵交谈了几句，少妇说得是那么委婉动听，而伯爵则说得温和而庄重，他俩的语言是那么爽朗而清晰，仿佛是荷马老人在他的史诗里让诸神开口说出来的。

这时，阿里拿着一支玫瑰色蜡烛走在前头，把少妇引到她的套房里，接着基督山退出，回到自己留用的小楼里去了。这个少妇正是那位希腊美女，亦是在意大利通常伴随基督山的那个女人。

十二点半，这幢房子里的所有灯火都熄灭了，也许府邸里所有的人都已安然入睡了。

第四十六章　无限贷款

次日，将近午后两点左右，一辆华丽四轮马车由两匹漂亮的英国马拉着停在基督山的府邸门前；这辆马车的护板上画着男爵的冠冕。一个男人从车门探出头来，招呼他的青年马夫去向守门人打听，基督山伯爵是否在府上。此人身穿一件蓝色礼服，礼服上的丝质钮扣也是同样的颜色，里面穿一件白色背心，上面系着一条粗重的金链，下穿一条浅褐色裤子，一头乌黑的头发压得很低，仅在眉毛之上，看来好像不是天生的，因为头发与脸面下部没被遮盖住的皱纹太不协调了；此人足有五十到五十五岁，但在想方设法把自己装扮成四十岁的样子。

这个人一面等着，一面打量着房子的四周，但他只能看到花园以及来去奔忙的几个仆人的号衣。他观察得如此仔细认真，几乎有失礼之嫌了。此人的眼睛骨碌碌地在转动，与其说是智慧，还不如说是狡黠的表现。他的两片嘴唇很薄，以致不仅翻不出来，而且向嘴里瘪进去了。最后，他那宽厚而鼓起的颧骨(那是确定的奸诈的明证)、扁平的前额、那远远突在两只远不够贵族化的肥大耳朵之外的后脑骨，在任何一个善于相面的人看来，他的相貌实在令人厌恶；但他那几匹高头大马、衬衣上挂着的一颗硕大的钻石以及上装的钮扣之间系着的红绶带，倒为他博得了一般人的尊敬。

青年马夫敲敲守门人的窗玻璃，问道：

“此地是德·基督山伯爵府上吗?”

“大人是住在这里，”守门人答道，“不过……”

他用目光询问阿里。

阿里做了一个否定的手势。

“不过什么？……”青年马夫问道。

“不过大人此时不见客，”守门人答道。

“这样吧，这是我的主人唐格拉尔男爵先生的名片，请您转呈基督山伯爵先生，并请转告他，我的主人在去众议院途中，有幸绕道专访他。”

“我不能和大人说话，”守门人说道，“内房仆人可以转达。”

青年马夫回到马车上。

“怎么样？”唐格拉尔问道。

这个小伙子因刚才自己受到的冷遇显得十分尴尬，他把从守门人那里听到的答复告诉他的主人。

“哦！”唐格拉尔说道，“这位人称‘大人’的先生是位亲王啰，只有他的内仆才有资格对他说话；没关系，既然他有一张要由我支付的贷款通知书，只要他需要钱用，我总该见到他的。”

说着，唐格拉尔又倒向车厢后座，同时大声向车夫吆喝道：“去众议院！”声音之大，使得路对面的人也能听得见。

基督山及时得到了通报，他隔着小楼的一扇百叶窗，借用一副优质望远镜，早已把来者研究过一番了，其认真程度，与唐格拉尔先生分析房子、花园和号衣时不相上下。

“肯定地说，”他做了一个厌恶的手势，把望远镜的镜筒收回到象牙套筒里说道，“肯定地说，这个人很丑；人们从第一次见到他起，怎么会不从他那扁平的额头上认出他是一条蛇，从他那突起的脑壳上认出他是一只秃鹫，从他那锋利的嘴喙上认出他是一头鸶呢！”

“阿里！”他大声喊道，同时在铜铃上敲了一下。阿里来了。“去叫贝尔图乔，”他说道。

几乎在同时，贝尔图乔走了进来。

“大人派人来找我吗？”管家问道。

“是的，先生，”伯爵说道，“您看见刚才停在我家门口的那几匹马吗？”

“当然，大人，这些马还挺漂亮哩。”

“我向您要两匹巴黎最漂亮的马，”基督山皱起眉头说，“而在巴黎又出现了两匹与我的那两匹同样漂亮的马，并且这两匹马还不在我的马厩里，这是怎么回事？”

阿里看见伯爵拧起眉心、语调庄严，垂下了头。

“这不是你的错，好阿里，”伯爵用阿拉伯语说道，人们很难相信他的语调和他的脸庞能表现得如此温和，“你不熟悉英国马嘛。”

阿里的脸上又显露出欣慰的神色。

“伯爵先生，”贝尔图乔说道，“您对我说到的那几匹马不是出售的。”

基督山耸耸肩膀。

“您要明白，管家先生，只要肯出价钱，任何东西都是可以出售的。”

“唐格拉尔先生是花了一万六千法郎买下的，伯爵先生。”

“那又怎样！您就该出三万二千；他是银行家，而一个银行家是永远不会错过让资本翻倍的机会的。”

“伯爵先生说话当真？”贝尔图乔问道。

基督山看着管家，对他竟然敢于向他提出这么一个问题感到惊讶。

“今晚，”他说道，“我要回访；我希望这两匹马能套在我的马车上，再配上一套新鞍辔。”

贝尔图乔边鞠躬边退出；他走到门口，又站住了。

“大人打算几点钟出去作客？”他问道。

“五点，”基督山说道。

“我想提请大人注意，现在已经是两点钟了，”管家壮着胆子说道。

“我知道，”基督山简单地答了一句。

接着，他转身面对阿里。

“把所有的马都让夫人一一过目，”他说道，“让她选择一副她认为最合适的鞍辔，并请她让人转告我，她是否愿意与我共进午餐；如果愿意，就在她处用餐；去吧，下去时把内仆给我叫来。”

阿里刚出去，贴身侍仆就走进来了。

“巴蒂斯坦先生，”伯爵说道，“您到我身边做事已经有一年了；这是我对手下人通常的试用期，我觉得您正合我意。”

巴蒂斯坦鞠了一躬。

“现在我想知道您对我是否满意。”

“啊！伯爵先生！”巴蒂斯坦急忙说道。

“请听下去，”伯爵接着说道，“您每年挣一千五百法郎，这相当于一个每天都在冒生命危险的优秀而勇敢的军官的年俸；您吃的一份饭菜，是许许多多比您忙得多的不幸的公仆——办公室的头头们希望能够享受到的。您是仆人，可是您自己还有几个仆人为您的衣帽鞋袜操心。除了您每年有一千五百法郎的薪金之外，您在为我购买化装用品时，还要揩我的油，每年亦将近一千五百法郎。”

“噢！大人！”

“我并不抱怨您，巴蒂斯坦先生，这是可以理解的嘛；不过，我希望揩油的事到此结束吧。您在其他任何地方都不会找到这样一个位子的，这是您的运气。我从不打下人，从不骂，也从不动怒，我总是原谅下人犯一次错误，疏忽一次或是遗忘一次。我下达的命令很简短，但清楚而准确；我宁愿重复两三遍，但容不得下人有所误解。我很有钱，能知道我想知道的一切；而且我关照您，我也很好奇，倘若您在我背后对我说三道四的，不管是好话还是坏话，或是对我的举止妄加评议，对我的行动加以监视的话，那您马上就得离开这里。我对我的仆人从来只警告一次，您现在受到警告了，去吧。”

巴蒂斯坦鞠了一躬，走了三四步想退出去。

“对了，”伯爵继续说道，“我刚才忘记告诉您，每年我都为我手下的人留出一笔保险金，我辞掉的人当然就得不到这笔钱，只有那些留用的人在我死后有权享用。您来我家已经一年了，您开始有了保险基金，那就让这笔钱继续增加吧。”

这场简短的谈话是当着阿里的面说的，阿里无动于衷，因为他一句法国话也听不懂，但研究过法国仆人心理的人该能理解，这些话对巴蒂斯坦先生会发生多大的作用。

“我努力做到在各方面都合乎大人的心意，”他说道，“而且，我要以阿里为楷模。”

“啊！完全不必，”伯爵像大理石似的冷冰冰地说道，“阿里他瑕瑜互见，别拿他为榜样，因为阿里是一个例外，他没有薪金，他不是仆人，而是我的奴隶，我的一条狗。倘若他失职，我不会赶走他，而是把他杀了。”

巴蒂斯坦把双眼睁得大大的。

“您不相信吗？”基督山问道。

接着，他向阿里重复了刚才他用法语对巴蒂斯坦说的同样的话。

阿里听着，微笑着，走向他的主人，单膝跪地，虔诚地吻他的手。

这次训话一经证实，使巴蒂斯坦先生惊奇到无以复加的地步。

伯爵示意巴蒂斯坦可以走了，并示意阿里随他而去。这两个人走进他的书房，在那儿交谈了很久。

到了五点钟，伯爵在铜铃上敲了三下。敲一下表示要阿里，敲二下要巴蒂斯坦，敲三下则是要贝尔图乔。

管家走进来。

“我的马！”基督山说道。

“马已套在车子上了，大人，”贝尔图乔答道，“要我陪同伯爵先生去吗？”

“不用，有车夫、巴蒂斯坦和阿里就够了。”

伯爵走下楼，看见上午他所欣赏的套在唐格拉尔马车上的那几匹马已经套在自己的马车上了。

他经过这几匹马旁边时，向它们瞥了一眼。

“这些马确实很漂亮，”他说道，“您不错，终于把它们买下了，只是嫌迟了点。”

“大人，”贝尔图乔说道，“我费了好大劲才弄到手的，价钱可大哩。”

“花了大价钱马就逊色了吗？”伯爵耸了耸肩问道。

“只要大人满意，”贝尔图乔说道，“那就好。大人去哪儿？”

“昂坦堤道街唐格拉尔男爵先生府。”

这场谈话是在台阶上面进行的，贝尔图乔迈开一步准备走下一级台阶。

“请等等，先生，”基督山拉住他说道，“我在海边需要一块地，譬如在诺曼底省介于勒阿弗尔和布洛涅之间就很好。您瞧，我给您一个很大的选择范围。在这处地产上，该有一个小港、一个小河道和一个小港湾，在那里我的小船可以进入和抛锚。它吃水只有十五尺深。这艘小船随时都得准备着，无论是白天还是夜间的什么时候，只要我一发出信号，它就要能出海。您可到这类地产业的所有公证人那里去打听一下，条件就是我刚才向您说的。当您有了信息之后，您就亲自去看看，倘若您满意，就以您的名义买下来。现在小船大概是在驶往费康的路上，是吗？”

“我们离开马赛的当天晚上，我看见它出海的。”

“那艘游艇呢？”

“游艇按吩咐停在玛尔蒂格。”

“好！您随时与指挥船的两位船长保持联系，别让他们睡大觉。”

“那么那艘汽船呢？”

“就是在夏隆的那艘？”

“是的。”

“与对那两艘帆船的命令相同。”

“遵命。”

“这处产业一经买下，我在朝北方向的大路和朝南方向的大路上每隔十里就可设置一个换马的驿站了。”

“大人可以完全信赖我。”

伯爵做了一个满意的手势，走下台阶，跳进马车，马车由骏马拉着，一直驶到银行家府邸的大门口。

唐格拉尔正在主持修建一条铁路的常务会议，这时，仆人通报基督山伯爵来访。正巧会议也快结束了。

他一听到伯爵的名字，就站了起来。

“先生们，”他向他的同事们说道，其中有几位不是这个、便是那个议院的可尊敬的议员，“倘若我这样离开你们，敬请你们原谅；请你

们想想，罗马的汤姆森—弗伦奇公司向我介绍一个叫基督山伯爵的人，在我这里为他开出无限贷款的担保书。这次是我在国外的同行对我开的一个最大的玩笑。当然啦，你们不难理解，我感到十分奇怪，并且一直惊奇不已；今天上午，我到所谓的伯爵府上去。倘若他是一个真正的伯爵的话，你们也明白，他就不会这样有钱。那位先生不会客，你们怎么看呢？基督山先生不是在摆亲王殿下或是俏丽佳人的派头吧？再说，坐落在香榭丽舍大街的他的那座公馆，我也打听过了，在我看来倒也差强人意。不过，"唐格拉尔阴险地笑着接着说道，"银行对要开无限贷款的户头，条件自然就特别苛刻啰。因此我急于想会见这个人。我觉得自己受到愚弄了。可是他们在那儿并不知道他们与谁打交道；最后笑的人才笑得最好呢。"

男爵先生说完这几句话，向他们做了一个夸张自负的表情，使他的鼻孔都胀大了，然后便离开了他的客人，走进以金、白两色布置的客厅，这间客厅在昂坦堤道街名闻遐迩。

他早先已经吩咐仆人把来访者引进到那里去的，想以此让他第一眼就心醉神迷。

伯爵站着，注视着阿尔巴纳① 和法托尔② 的画的复制品，卖者让银行家相信这些都是真品；而它们不仅是复制品，而且与点缀在天花板上各种颜色的金菊苣极不谐和。

伯爵听见唐格拉尔进入客厅的声响，回过身来。

唐格拉尔微微地点了点头，示意伯爵在一张套着绣金白绫缎椅套的金黄色的木制安乐椅上坐下。

伯爵坐了下来。

"我是有幸与基督山先生说话吗？"

"我呢，"伯爵答道，"我也荣幸地是与众议院议员、荣誉勋位获得者唐格拉尔男爵先生说话吗？"

基督山把他在名片上看到的所有衔头，一口气都说出来了。

---

① 阿尔巴纳(1578—1660)：意大利画家。

② 法托尔：意大利画家。

唐格拉尔受此突然一击，咬紧了嘴唇。

“请原谅，先生，”他说道，“我早先已得知您的爵衔，但我没有立即称呼；不过，您也知道，我们生活在一个平民政府的治理下，而我，我是维护平民利益的一个代表。”

“因此，”基督山答道，“您一面仍习惯于让别人称呼您为男爵，一面却不习惯称呼别人伯爵了。”

“啊！我不太在乎这些，先生，”唐格拉尔满不在乎地说道，“他们因我为国家出了几分力，封我为男爵，并授予我荣誉勋位，可是……”

“可是您放弃了您的封号，如同往昔德·蒙莫朗西先生和德·拉法耶特先生① 做的那样是吗？这是值得效法的榜样，先生。”

“不完全是这样，”唐格拉尔尴尬地接口答道，“对仆人来说，您明白……”

“是啊，对您的下人来说您是老爷；对记者来说您是先生；对您的选民来说您是公民。这些差异在宪制政府统治下是非常适用的。我完全懂得。”

唐格拉尔紧咬着嘴唇。他看出，在这个战场上他不是基督山的对手；于是，他试图回到他得心应手的战场上来。

“伯爵先生，”他欠身说道，“我收到汤姆森—弗伦奇公司的一份通知书。”

“我非常荣幸，男爵先生。请允许我像您的下人那样称呼您；这是一个坏习惯，但这是从尚有男爵存在，但又偏偏不再另封男爵的国家里学来的。我说过，我非常荣幸，我无须再作自我介绍了，因为那样总是使人颇为尴尬的。您刚才说，您收到一封通知书？”

“是的，”唐格拉尔说道，“不过我得向您承认，我还不完全明白其中的意思。”

“哦！”

“我甚至已经去过尊府想请您作一些解释。”

---

① 德·拉法耶特（1757—1834）：原是侯爵，后积极参加美国的独立战争以及一七八九年的法国大革命。

“请提吧，先生，我在这里。我听着呢，您的意思我会明白的。”

“这封通知书，”唐格拉尔说道，“我想，我带在身上(他在口袋里寻找)，是的，在这里。这封通知书要我的银行向基督山伯爵先生开一个无限贷款的户头。”

“嗨！男爵先生，您在通知书里发现有什么含糊之处吗？”

“没有，先生；不过，**无限**这两个字……”

“什么！这两个字不是法文吗？……您明白，这是个英德混血儿写的。”

“哦，写得不错，先生，从句法的角度看，没有什么可说的；但是，从会计的角度看，就不是一回事了。”

“依您的意思，难道汤姆森—弗伦奇公司不十分可靠吗，男爵先生？”基督山尽量装出天真的神情问道，“真见鬼！这使我非常扫兴，因为我有一大笔资产投资在他们的公司里哩。”

“啊！信誉卓著，”唐格拉尔带着几乎嘲讽的微笑答道，“不过从财务的角度上说，**无限**两个字的意义太空泛……”

“其意义就是没有限止，不是吗？”基督山说道。

“我想说的正是如此，先生。空泛，就是拿不准，而哲人说过，‘拿不准，不要干’嘛。”

“这就表明，”基督山接口说道，“倘若汤姆森—弗伦奇公司有魄力作出惊人之举的话，那么唐格拉尔银行却无魄力去仿效啰。”

“此话怎么讲，伯爵先生？”

“毫无疑问，事实如此；这就是说汤姆森和弗伦奇两位先生的业务可以是无限的，但唐格拉尔先生的业务却是有限的；正如他说过的那样，他是位哲人哟。”

“先生，”银行家倨傲地说道，“至今尚没有人敢小看我的资金。”

“这么说来，”基督山冷冷地答道，“似乎我要开个头了。”

“谁对您这样说的？”

“您要我作出解释，先生，似乎就表明了您在举棋不定呢……”

唐格拉尔咬紧嘴唇，这是他第二个回合败于此人的手下了，而且这一次是在自己的阵地上失败的。他那带着嘲讽意味的礼仪完全是

装出来的，而且此刻已发展到极限，也就是与无礼相差无几了。

基督山却相反，他从容不迫地微笑着，而且如果他愿意，还可以表现出天真无邪的神情，这使他尽占优势。

“不管怎么说，先生，”唐格拉尔沉默了片刻之后说道，“我请您亲口把您打算在我这里提取的钱款数告诉我，以便我尽量去理解无限的含义。”

“不过，先生，”基督山决定，在讨论中寸土不让，接着说道，“我之所以要求在贵银行无限贷款，就因为我自己也不能确定我需要用多少钱。”

银行家以为他采取主动的时刻终于到了，便躺倒在他的安乐椅上，露出粗俗而倨傲的笑容。

“啊！先生，”他说道，“大胆地提嘛；您完全可以相信，唐格拉尔银行的资金虽然是有限的，但保证能满足您最大的需求，即使您提出要一百万……”

“对不起，请再说一遍？”基督山问道。

“我说一百万，”唐格拉尔傻乎乎地重复道。

“我拿一百万能有什么用呢？”伯爵说道，“仁慈的天主啊！先生，倘若我只需要一百万，我就不会为区区这点数目去开个贷款户头了。一百万？在我的皮夹里或是旅行用品盒里总有一百万随时备用的啊。”

说着，基督山从他放名片的记事本里抽出两张每张面值五十万法郎的息票，持有者可随时向国家银行支取现金。

这句话如果说仅仅刺激了像唐格拉尔这样的人显然是不够的，应该说是把他击倒了。这一记重锤产生了效果：银行家头晕目眩，摇摇欲坠；他木然地看着基督山，眼睛可怕地睁得老大。

“瞧，您就向我承认吧，”基督山说道，“您对汤姆森—弗伦奇公司就是不够信任嘛。我的天主啊！再简单不过了，我早已料到这点了。虽说我对此项业务是个外行，但我也作了几手准备。这里是另外两封通知书，与刚才给您的那一封完全一样。一封是维也纳的阿雷斯坦—埃斯科勒公司出具给德·罗斯希尔德男爵先生的，另一封是伦敦的

巴林公司出具给拉菲特先生的。您只要说一句话，先生，我就免除您的一切烦恼，到那两家银行中的任何一家去登门拜访。”

一切都已结束，唐格拉尔彻底失败了。他用明显颤抖着的手，打开伯爵用指尖递过去的由维也纳和伦敦出具的通知书，仔细地辨认签名的真伪；如果基督山不是已经注意到银行家的神经已有些失常的话，那他对他辨字的认真程度是会感到受了侮辱的。

“呵！先生，这三个签名价值好几百万哪，”唐格拉尔说着站了起来，仿佛是为了向那个在他眼前的金钱力量的化身顶礼膜拜似的，“三张无限贷款的委托书给我们三家银行！请原谅，伯爵先生，我虽然已不再有所疑问，但仍然表示惊讶。”

“啊！像你们这样的一家大银行可不该如此大惊小怪的，”基督山彬彬有礼地说道，“这么说来，您能够送交一点钱给我了，是吗？”

“请说吧，伯爵先生；我悉听吩咐。”

“好嘛！”基督山接着说道，“现在我们彼此理解了，因为我们已经说明白了，是吗？”

唐格拉尔点头表示同意。

“您不再有任何疑点了吗？”基督山继续问道。

“啊！伯爵先生！”银行家大声说道，“我可从未生疑过啊。”

“没有；您只想检验一下就是了。行啦，”伯爵又说道，“现在我们彼此信任了，现在您没有任何可担心的了，倘若您愿意，就为第一年定个总数吧，譬如说六百万。”

“六百万，行！”被吓坏了的唐格拉尔激动地说道。

“如果我以后还要钱的话，”基督山不动声色地说道，“我们再追加；不过我在法国只打算呆一年，在这一年内，我不认为在这个数目上会超支了……总之，走着瞧吧……作为开始请于明天派人先送五十万法郎来，我在正午之前都在家，再说，即便我不在家，我会把收据交给我的管家的。”

“钱在明天上午十点送到贵府，伯爵先生，”唐格拉尔答道，“您要金币、现钞还是银币？”

“金币和现钞请各给一半吧。”

说完，伯爵就站了起来。

"我得向您承认，伯爵先生，"唐格拉尔又说道，"我原以为对欧洲的所有大户都已了如指掌，然而，看来您的资金十分雄厚，我承认，我对您却完全不了解。您是最近才发家致富的吗？"

"不是的，先生，"基督山答道，"相反，我的财富有久远的历史；这笔家财是一直被禁止动用的，这样，长年利滚利使财富翻了三倍；仅仅在数年前，遗嘱立具人规定的期限才过，因此我也只享用了才几年，您对这件事不了解是很自然的，再说，您以后在某个时刻就会知道得更清楚的。"

伯爵说完这几句话后惨然一笑，这样的笑容曾使弗朗兹·德·埃皮奈吓得毛骨悚然。

"如果您有这个兴趣和愿望的话，先生，"唐格拉尔继续说道，"您可以凭您的财富极尽奢侈挥霍之能事，把我们这些小小的百万富翁都压倒的。您似乎是一个艺术爱好者，当我进来时，看见您在看我的画，因此我想请您赏光，允许我再让您看看我的画廊，那里陈列的都是古代精品，一些大师的真迹，因为我不喜欢现代的东西。"

"您说得对，先生，因为一般说来，现代作品都有一个重大的缺陷，就是尚未有足够的时间变成古代的作品。"

"我以后能给您看几尊托瓦森①、巴尔托洛尼②和卡诺瓦③的雕塑吗？他们都是外国的艺术家。您也看出来了，我对法国艺术家评价不高。"

"您有权对他们不公正，先生，他们是您的同胞嘛。"

"以后当我们更加熟悉之后再去看吧；而今天，倘若您愿赏光，我只想把您介绍给唐格拉尔男爵夫人；请原谅我的性急，伯爵先生，不过，像您这么一位主顾几乎就是我们家的一员了。"

基督山欠了欠身，表示他接受银行家给与他的殊荣。

唐格拉尔拉了拉铃，一个穿着华美的号衣的仆人走了进来。

---

① 托瓦森(1770—1844)：丹麦雕塑家。

② 巴尔托洛尼(1777—1850)：意大利雕塑家。

③ 卡诺瓦(1757—1822)：意大利雕塑家。

“男爵夫人在房里吗?”唐格拉尔问道。

“是的,男爵先生,”仆人答道。

“一个人吗?”

“不,夫人有客人。”

“在外人面前介绍您不会太冒昧吧,伯爵先生?您不想隐姓埋名吧?”

“不想,男爵先生,”基督山微笑着说道,“我还不认为自己有这个权利。”

“谁在夫人身边?德布雷先生?”唐格拉尔装出和颜悦色的神情问道,不禁让基督山暗自好笑,他已经打听到银行家家中公开的秘密了。

“是德布雷先生,男爵先生,”仆人答道。

唐格拉尔点了一下头。

接着,他又转向基督山。

“吕西安·德布雷先生,”他说道,“是我家的老朋友,他是内务大臣的机要秘书;至于我的夫人,她嫁给我是纡尊降贵的,因为她出身于一个名门世家,她原是塞尔维厄家族的一位小姐,第一次婚姻嫁给上校德·纳尔戈恩侯爵先生,后来她孀居了。”

“我还没有荣幸认识唐格拉尔夫人;不过我已经见过吕西安·德布雷先生了。”

“咦!”唐格拉尔说道,“在哪儿?”

“在德·莫尔塞夫先生府上。”

“啊!您认识年轻的子爵?”唐格拉尔问道。

“我们一起在罗马度过了狂欢节。”

“哦!对了,”唐格拉尔说道,“我不是听说,他在废墟里与强盗、小偷不期而遇之类的事情吗?后来他又奇迹般地逃出来了。我想,他从意大利回来后,同我的夫人和女儿提到过这件事的。”

“男爵夫人恭候两位先生,”仆人返身回来说道。

“我走在前面为您引路,”唐格拉尔欠身说道。

“请便,我跟着您,”基督山说道。

第四十七章　灰斑马

男爵带着伯爵，穿过一套套房间，这些房间都布置得金碧辉煌、铺锦列绣，但又俗不可耐；最后，他走进唐格拉尔夫人的小客厅。这间小房间呈八角形，挂着玫瑰色绫缎和印度平纹细布的双层门帘与帷幔。安乐椅的木料年代久远，漆成金黄色，上面也都包着古色古香的绫缎；几道门上画着布歇① 风格的田园风光；最后还有两张椭圆形的漂亮的彩粉画，与家具摆设浑然一体，相映生辉，使得这个房间成为府邸里唯一一间尚有些特色的小会客室。府邸是由唐格拉尔和帝国时代一位负有盛名的设计师总体设计与装饰的，但说真的，这间小客厅却没让他们插手，而是由男爵夫人和吕西安·德布雷亲手布置起来的。唐格拉尔先生是古代艺术的伟大鉴赏家，不过是以督政府时期的风格② 作类比的，因此，他对这间娇小玲珑的小客厅很不以为然，再说，在一般情况下，他也只有带上个把客人去，并连连表示歉意时，才会在那里受到接待。因此，事实上，不是唐格拉尔引见客人，倒是客人引见他了，至于他是被尊为上宾还是受到冷遇，那就要看来访者的那张脸让男爵夫人见了是愉快还是扫兴而定了。

唐格拉尔夫人虽然年已三十六岁，但风韵犹存，她坐在钢琴前面，那架钢琴也算是细木镶嵌工艺的小小的杰作；而吕西安·德布雷则坐在一张写字台前面翻看相册。

在伯爵到来之前，吕西安已经有时间把有关伯爵的一些事情讲

---

① 布歇（1703—1770）：法国画家，专画乡土装饰画。

② 一七八九年法国大革命后七年间在法国流行的服装、家具和装潢风格。这里是一句讽刺话。

给男爵夫人听了。读者已经知道了，基督山在阿尔贝家用早餐时，他使他的宾客们产生了多么强烈的印象；德布雷虽然是一个不易受感动的人，然而这个印象在他脑海里是无法抹去的，他在给男爵夫人谈论伯爵时甚至把自己的印象也掺和进去了。唐格拉尔夫人以前听了莫尔塞夫的细述，已经兴趣盎然，现在又听了吕西安新的补充，更是好奇到了极点。所以说，安排了弹钢琴和看相册的场面只是要点社交场上的小诡计而已，他们藉此来掩饰他们急不可耐的心情。所以，男爵夫人对唐格拉尔先生以微笑相迎，对她来说，这样的姿态是不常有的。至于伯爵，他的鞠躬致意换来了男爵夫人的全套礼仪和温存的敬意。

吕西安以点头之交的方式与伯爵彼此打了个招呼，而对唐格拉尔则随便地挥了一下手。

"男爵夫人，"唐格拉尔说道，"请允许我向您介绍基督山伯爵先生，他是由我在罗马的同行极为热情地介绍给我的。对他，我只有一句话要说，而这句话即刻将会使他成为我们所有的贵妇的宠儿；我要说，他来巴黎想住一年，在这一年里要花销六百万，这就能使他举行一系列的舞会、宴请和夜宵活动，我希望，在这些活动中，伯爵先生不会忘掉我们，就如我们在举办小小的宴会时，也不会把他忘了一样。"

虽说这一番介绍恭维得不很得体，但就一般而言，一个人来到巴黎，在一年时间里要花掉一个亲王拥有的财产实为罕见，因此唐格拉尔夫人禁不住对伯爵看了一眼，目光中不乏某种兴趣。

"您何时到的，先生？……"男爵夫人问道。

"昨天上午，夫人。"

"听人对我说，按照您的习惯，您是从地球的尽头来的吧？"

"这次直接从加的斯来，夫人。"

"啊！您在一个可怕的季节到来。巴黎的夏天非常可恶；这时节既没有舞会、聚会，也没有欢宴活动。意大利歌剧在伦敦上演，法国歌剧到处上演，就是巴黎除外；至于法国的戏剧，您知道，哪儿都不演。因此，剩下唯一可消遣的，也仅仅是在玛斯广场和在沙托里① 举行的

---

① 巴黎凡尔赛宫西南面的一个军校场。

那几场不那么精彩的赛马了。您也参加赛马吗，伯爵先生？”

“我么，夫人，”基督山说道，“倘若我有幸找到一个人能恰如其分地给我介绍法国人的风俗习惯的话，我将会参加你们所参与的一切。”

“您爱马吗，伯爵先生？”

“我生命的一部分是在东方度过的，夫人，而您知道，在世上，东方人只看重两样东西：名马和美人。”

“啊！伯爵先生，”男爵夫人说道，“您大概会多情而风流地把女人放在首位吧。”

“您瞧，夫人，刚才我希望有一位教师来指导我适应法国的习俗，我想得不错吧。”

这时，唐格拉尔男爵夫人所宠爱的侍女走进来，走到她女主人身边，在她的耳边轻轻地说了几句话。

唐格拉尔夫人脸色陡变。

“不可能！”她说道。

“这是千真万确的，夫人，”侍女答道。

唐格拉尔夫人把脸转向她的丈夫。

“是真的吗，先生？”

“什么，夫人？”唐格拉尔问道，他显得非常紧张。

“这个女仆对我说的……”

“她向您说什么来着？”

“她对我说，正当我的车夫要把我的马套在车上时，发现马不在马厩里；这是怎么回事，我请教您？”

“夫人，”唐格拉尔说道，“请听我说。”

“啊！我会听您的，先生，因为我对您将说的话十分想听；我让这两位先生做我俩的裁判，我先把这件事的背景对这两位先生说说。先生们，”男爵夫人继续说道，“唐格拉尔男爵先生在马厩里有十匹马；在这十匹马中，有两匹是属于我的，都是很可爱的马，也是巴黎最漂亮的马。您认识它们的，德布雷先生，就是我那两匹灰斑马！嗨！德·维尔福夫人明天要借我的马车去布洛涅森林，而我也答应她了，

可就在这时，这两匹马却不翼而飞了！唐格拉尔先生也许能在这笔生意上赚上几千法郎，于是他就把两匹马卖掉了。哦！投机商都是贱种啊，我的天主！”

“夫人，”唐格拉尔答道，“这些马太暴烈了，它们刚刚满四岁，已经使我为您惊惧万分了。”

“呃！先生，”男爵夫人说道，“您很清楚，一个月之前，我已雇用了巴黎最能干的马夫，您不见得把他也与这几匹马一起卖了吧。”

“亲爱的朋友，我会为您找到几匹一模一样的马的，只要有可能，甚至比那两匹更漂亮，但必须是性情温和而驯服的马，不会再让我这样提心吊胆了。”

男爵夫人带着极度轻蔑的神色耸了耸肩。

唐格拉尔装着没有看见这不像夫妇之间该有的动作，转过脸面向基督山。

“说真的，我很遗憾没有及早认识您，伯爵先生，”他说道，“您在配置您的家庭设施吧？”

“是的，”伯爵说道。

“那我早该把这几匹马让给您了。您想想，我是照原价把马让给人家的；再者，正如我对您说的，我早就想赶走这几匹马，那是给年轻人骑的。”

“先生，”伯爵说道，“我感谢您。今天上午，我也买了两匹，相当漂亮，且不太贵。哦，瞧，德布雷先生，我想您是一位鉴赏家，是吗？”

德布雷向窗口走去的当儿，唐格拉尔却走向他的妻子。

“您考虑一下吧，夫人，”他轻声对她说道，“有人来买这两匹马出的价高得吓人。我真不知道那个疯子是谁，他大概想要破产才在今天上午派他的管家来同我谈的；事实是，我在这笔交易上净赚一万六千法郎；别生气啦，我从中将分给您四千，给欧仁妮两千。”

唐格拉尔夫人向她的丈夫狠狠地瞟了一眼。

“啊！我的天主！”德布雷嚷道。

“什么事？”男爵夫人问道。

“我可没看错，这是您的马，您的马，现在套在伯爵的马车上了。”

“我那两匹灰斑马！”唐格拉尔夫人大声说道。

说着，她冲向窗口。

“果真，是那两匹，”她说道。

唐格拉尔目瞪口呆。

“有这可能吗？”基督山问道，故作惊讶状。

“简直不可想象！”银行家喃喃自语道。

男爵夫人向德布雷耳语了两句，这回轮到他走近基督山了。

“男爵夫人让我来问您，她的丈夫把马向您卖了多少钱。”

“我不太清楚，”伯爵说道，“是我管家经的手，他想让我吃一惊的……我想大概是三万法郎吧。”

德布雷走去把答复转告男爵夫人。

唐格拉尔面无人色，手足无措；伯爵装出一副怜悯的神情。

“嗨，”基督山对他说道，“女人真是不知好歹啊；您的好意丝毫也没感动男爵夫人；‘不知好歹’说得还不地道，我几乎想说是疯了。可有什么办法呢，她们总是喜欢破坏性的东西；因此，最简便的办法，亲爱的男爵，就是让她们随心所欲；倘若她们碰得头破血流，天哪，至少她们只能怪罪她们自己。”

唐格拉尔一言不发，他预料不一会儿就要大战一场；男爵夫人的眉头愈皱愈紧了，如同奥林匹斯的朱庇特动怒，预示风暴即将来临一样；德布雷感到乌云密布，推托说有事要办，告辞了。基督山暗忖，如再呆下去，会有损于他期望得到的效果，便向唐格拉尔夫人躬身致意，也退了出来，把男爵交给他那怒气冲冲的妻子。

“好啊！”基督山走出来时心里想道，“我达到了预期的目的。现在他家的安宁全掌握在我的手中了，我还要一下子争取到先生和夫人的心。多么幸福啊！不过，”他又接着想道，“在这次会面中，他们没有把我介绍给欧仁妮·唐格拉尔小姐，可是我倒十分想结识结识她的。嗯，”他露出那特有的微笑又想道，“我们都在巴黎，将来有的是时间……以后再说吧！”

想到这里，伯爵登上马车，回家去了。

两个小时之后，唐格拉尔夫人收到基督山伯爵的一封措辞动听

的信，在信中，他对她说，他不愿刚踏入巴黎社交界就让一位美丽的夫人生气，他请求她收回这两匹马。

两匹马被原封不动地给他们送回来了，就是她上午看到的那两匹。不过，在马的双耳间垂挂着的玫瑰花结的中央，伯爵特地让人系上了一颗钻石。

唐格拉尔也收到一封信。

伯爵在信中请求男爵允许他满足男爵夫人作为拥有百万家产的夫人的一次任性，并请求他原谅自己以东方式的礼仪把马送还给他。

当天晚上，基督山出发到奥特伊去，阿里随同前往。

次日，将近午后三点钟光景，阿里听见铃声响了一下，走进伯爵的书房。

"阿里，"伯爵对他说道，"过去我常听说你擅长套马。"

阿里示意是这样，并且洋洋得意地把身子挺得笔直。

"好！……你用马索能套上一头牛吗？"

阿里示意能行。

"套一头虎呢？"

阿里作出了同样的表示。

"一头狮子呢？"

阿里做出了个抛绳索的动作，又学着颈脖被勒紧的狮子那样咆哮了一声。

"好！我明白了，"基督山说道，"你猎到过一头狮子？"

阿里骄傲地点了点头。

"那么你能套住在狂奔中的两匹烈性马吗？"

阿里笑了。

"很好！听着，"基督山说道，"待一会儿，有一辆马车要经过这里，由两匹灰斑马拉着，就是我昨天买下的那两匹。你即使被踩死，也得让马车停在我家门口。"

阿里下楼走到街上，在家门前的路面上画出一条线；尔后他又回到屋里，向伯爵指指那条线，其实后者刚才一直在看着他。

伯爵轻轻地拍了拍他的肩膀，这是他感谢阿里的特有的方式。接

着，阿里就走到房子与街道转角处，坐在一块界石上抽起他的长筒旱烟来，而基督山则回到房中不再操心这件事了。

然而，将近五点钟光景，即伯爵预料马车该驶来的时候，从一些几乎难以觉察的迹象上，可以看出伯爵显得有点不耐烦了。他在临街的一个房间里踱来踱去，每隔一段时间就侧耳听听，又不时地走近窗口，从窗口望出去，他看见阿里在很有规律地喷旱烟，这说明他已作好一切准备来完成这项重要的使命。

突然，远处传来了马车的辚辚声，而且以迅雷之势逼近过来；接着，一辆华丽的四轮马车出现了，两匹马竖起鬃毛，嘶叫着，以异乎寻常的冲力狂跳着向前冲刺，车夫试图加以遏制，但是毫无效果。

车厢里有一个少妇和一个七八岁的孩子，他们紧紧地搂在一起，由于惊吓过度，连呼喊的气力也没有了；这时，只要车轮绊上一颗石子，或是攀住一棵树，就会翻车，车子便散架了。马车行驶在街道中央，街上的人看见马车飞驶过来都吓坏了，呼叫声四起。

陡地，阿里放下烟筒，从兜里拿出套索，抛过去，在左面的那匹马的两条前蹄上绕了三圈，自己也在冲力下被拉出三四步远，被套住的马踉跄跑了三四步，摔倒在车辕上，把车辕压断了，并使另一匹要再往前跑的马也使不出劲来，站住了。车夫利用这间歇的时刻从座位上跳下来，不过阿里用他的铁腕已抢先拉住了另一匹马的鼻子，那匹马痛苦地嘶鸣了一声，痉挛着躺倒在它的伙伴身旁。

这整个过程仅用了子弹射中靶心的这点时间。

然而，就在此时，呆在出事地点对面那座别墅里的一个人带着几个仆人冲过来了。正当车夫打开车门之际，他便从车厢里抱出少妇，少妇一只手紧紧抓着坐垫，另一只手又紧紧把吓晕过去的儿子搂在胸间。基督山把他俩抱到客厅里，放在一张长沙发上。

"别再害怕了，夫人，"他说道，"你们得救了。"

少妇神志清醒过来，她一句话也没说，只是向他指了指她的儿子，其目光比所有的祈求更令人感动。

孩子果真一直昏迷不醒。

"是的，夫人，我明白，"伯爵一面注视着孩子一面说道，"不过，放

心吧，他没什么危险，只是受点惊吓才这样的。”

“哦！先生，”母亲大声说道，“别说这些安慰我了好不好？您瞧，他脸色有多苍白！我的儿子！我的孩子！我的爱德华！听见妈妈说话没有？啊！先生！派人找医生去吧。谁能救活我的儿子，我把我的财产都给他！”

基督山做了个手势，示意惊恐万状的母亲平静下来；他打开一个柜子，从里面取出一个波希米亚产的镶金小瓶，里面盛着像血似的红色液体，他只倒了一滴在孩子的嘴唇上。

孩子虽然脸色仍然没有血色，但立即睁开了眼睛。

母亲看见这情景，高兴得几乎晕过去。

“我在哪儿？”她大声说道，“我们大难不死，是谁使我们这样走运呢？”

“夫人，”基督山答道，“能免使您担惊受怕是我的无上幸福，您就在敝舍。”

“啊！该诅咒的好奇心！”夫人说道，“全巴黎的人都在谈论唐格拉尔夫人的那两匹骏马，我居然疯到想试试看哩。”

“什么！”伯爵维妙维肖地装出惊讶的神色大声说道，“这两匹马是男爵夫人的？”

“是的，先生，您认识她吗？”

“唐格拉尔夫人？……我有幸认识她了；刚才这两匹马使您险遭不测，我能看见您幸免于难真是加倍的高兴；因为说起来，这场险遇还该归罪于我：我在昨天向男爵买下了这两匹马；可是男爵夫人显得非常惋惜，于是我又在昨天奉还了她，并请她作为我的礼物收下。”

“这么说来，您就是基督山伯爵了？关于您，昨天埃米娜向我说了好多好多。”

“是的，夫人，”伯爵说道。

“我么，先生，我是埃洛伊丝·德·维尔福夫人。”

伯爵鞠躬致意，似乎他对眼前自报家门的那个姓氏完全是闻所未闻的。

“啊！德·维尔福先生将会感谢不尽啦！”埃洛伊丝接着说道，“因

为说到底，您为他救了我们两人的命，您把他的妻子和儿子还给他了。可以肯定地说，如果没有您那位见义勇为的仆人，这可爱的孩子和我，我们必死无疑了。”

“天哪！夫人！我想到你们刚才的险情还心有余悸哪。”

“哦！我希望您允许我对那人的忠诚好好回报一下。”

“夫人，”基督山答道，“别宠坏阿里了，我求您了，既不必颂扬他，也不必酬谢他。我不愿意他养成这个习惯。阿里是我的奴隶，他救了你们的命，就是为我效劳，而为我效劳是他的职责。”

“可是他是冒着生命危险哪，”德·维尔福夫人说道，刚才主人威严的口气给她留下了很奇特的印象。

“我救过这个人的命，夫人，”基督山答道，“因此，他的生命是属于我的。”

德·维尔福夫人不出声了，也许她在寻思，为什么这个人从一开始就给别人以如此深刻的印象。

趁此沉默的当儿，伯爵可以安详从容地端详这个孩子，他的母亲不停地在吻着他。这个孩子长得很瘦小、羸弱，像长着红棕色头发的孩子那样，皮肤白皙；一头浓密的乌发再烫也鬈曲不起来，盖住了他那隆起的额头，一直垂落到肩部，勾勒出一张脸盘，使他那对狡黠、奸诈、充满生气而又歹毒的眼睛显得更加灵活。他那张嘴刚刚恢复了血色，很宽很大，嘴唇很薄；八岁的孩子，看上去至少有十二岁的模样了。他醒来后的第一个动作，便是猛地一下挣脱了母亲的胳膊，跑去打开伯爵刚才取出酏剂小瓶的那个柜子，接着，也不征得任何人的同意，像被宠坏了的孩子那样，立即又把里面一只只药瓶盖打开。

“别碰这些东西，我的朋友，”伯爵赶紧说道，“有几瓶药水很危险，不仅不能喝，甚至不能嗅。”

德·维尔福夫人脸色陡变，挡住他儿子的胳膊，把他拉向自己的身边；不过，当她受惊过后，又朝那个柜子迅速而又富于表情地瞥了一眼，伯爵及时地攫住了她的目光。

这时，阿里走了进来。

德·维尔福夫人兴奋得悸动了一下，把孩子搂得更紧了。

“爱德华，”她说道，“你看见这个善良的仆人了吧，他刚才可勇敢了，因为他冒着生命危险拦住了拖带我们的那两匹马，又避免了撞坏马车。好好感谢他吧，因为没有他，也许此刻我俩都没命了。”

孩子撅起嘴唇，傲慢地转过头去。

“他长得太丑了，”他说道。

伯爵笑了，仿佛孩子方才满足了他的一个希望似的；至于德·维尔福夫人呢，她责备了孩子几句，但非常温和，如果小爱德华换了爱弥尔的话，让-雅克·卢梭① 肯定不赏识这样的家教。

“你瞧，”伯爵用阿拉伯语对阿里说道，“这位夫人请她的儿子谢谢你救了他俩的命，而孩子回答说你太丑了。”

阿里把他那颗聪明的脑袋转向孩子，毫无表情地看了他一眼；不过他的鼻子翕动了一下，基督山知道这个阿拉伯人的自尊心受到了伤害。

“先生，”德·维尔福夫人边起立告辞边问道，“这座别墅是您平时的寓所吗？”

“不，夫人，”伯爵答道，“这是我买下作为临时歇脚用的；我住在香榭丽舍大街三十号。我看出来了，您已经复原了，您想走了吧。我已下达命令，让他们把这两匹马套在我的马车上，阿里，这个长得很丑的仆人，”他对孩子微笑地说道，“还将有幸把你们送回家，而你们的车夫就留在这里照料修车吧。这个工作是必不可少的，一旦他干完后，我就派一辆马车直接把他送回唐格拉尔夫人府上。”

“可是，”德·维尔福夫人说道，“我再也不敢用原来这两匹马走了。”

“啊！您待会儿就会看见的，夫人，”基督山说道，“这些马在阿里手上，会像羊羔那样温顺的。”

仆人早先已经困难重重地让马站立起来了。阿里走近这两匹马。他手上拿着一块浸渍着香醋的海绵，用它在那两匹汗水淋漓、口吐白

① 让-雅克·卢梭(1712—1778)：十八世纪欧洲最伟大的思想家之一，也是杰出的作家。《爱弥尔》是他的代表作之一，书名亦即书中主人公的名字。

沫的马的鼻孔和额角上擦了擦，几乎在同时，这两匹马就呼呼地喘着粗气，浑身颤抖了数秒钟。

马车的残骸，意外事故引起的喧哗声，早把一大群人吸引到伯爵的家门口来了。阿里在众目睽睽之下，把两匹马套在伯爵的马车上，收拢缰绳，坐上车夫的座位；围观者早先曾看见这两匹马像被旋风卷进去的那样狂怒暴躁的，现在看见阿里居然用鞭子使劲地抽打赶它们走，都惊讶不已。不过，这回那两匹著名的灰斑马已变得迟钝发呆、死气沉沉的了，再挨鞭打也只会有气无力地、踉踉跄跄地小步慢跑，所以德·维尔福夫人用了将近两个小时才到达她居住的圣奥诺雷区。

她刚进家门，在家人一阵惊叹平息之后，就给唐格拉尔夫人写下了如下的一封信：

亲爱的埃米娜：

刚才，我与我的儿子被那个基督山伯爵奇迹般地救了一命，我们昨晚对他谈论得很多，我万万没想到我今天会见到他。昨天，您向我说到他时，兴致勃勃的，我见识有限，禁不住大大笑话了您一番，可是今天，我觉得您对此人的兴趣还是远远不够的。您的马跑到拉纳拉街就像发了疯似的狂奔乱跳，此刻车子如果撞到路旁的树上或是村庄的界石上，我可怜的爱德华和我，我们就会粉身碎骨；突然一个阿拉伯人，或者说一个黑人，一个努比亚人，总之在伯爵手下的一个黑皮肤的人，我想是在他的示意之下吧，不顾自己被碾死的危险，遏制住了马的疯劲，他本人幸免于死就是一个真正的奇迹了。这时，伯爵跑上来，把爱德华和我抱到他的府上，在他家，他又让我的儿子清醒过来。我就是坐他的马车回到家里的。您的车子明天送回给您。在这次事故之后，您会发现您那两匹马非常虚弱，它们像是变呆了，仿佛不能原谅自己竟让一个人驯得服服帖帖似的。伯爵委托我告诉您，那两匹马只要在垫草上休息两天，并只要饲以大麦，它们就会像以前那样活蹦乱跳，换句话说，就会像昨天那样可怕了。

再见了！我不想为我的这次兜风感谢您，不过转念一想，要

是为了您的马性子勃起而就对您耿耿于怀，那简直是忘恩负义了，再说，就因为马的脾性发作，我才得以一睹基督山伯爵的风采，那杰出的陌生人除了拥有百万资财外，似乎还是非常令人好奇、十分耐人寻味的一个谜。我打算不惜一切代价来解开这个谜，即便我再用您那两匹马逛一次布洛涅森林也在所不惜。

爱德华遇险时表现出惊人的勇敢。他晕过去了，但这之前没有叫喊一声，醒来后也没有落一滴眼泪。您又会对我说，我的母爱使我盲目了；不过，这可怜的小家伙虽然那么瘦弱，那么娇嫩，却有极为坚强的意志啊。

我们亲爱的瓦朗蒂娜时常念叨你们可爱的欧仁妮；我衷心地拥抱您。

爱洛伊丝·德·维尔福

又及：不管以什么方式，请让我在您府上见见这位基督山伯爵，我绝对想再重新见到他。再说，我刚刚让德·维尔福先生去拜访他一次；我希望伯爵能来回访。

当晚，奥特伊发生的那件意外事故成了众人谈话的主题：阿尔贝对他的母亲讲了，夏托-勒诺在赛马俱乐部讲了，德布雷在大臣的客厅里讲了；博尚亲自提笔，在他报纸上的《花边新闻》一栏里，写了二十来行文字对伯爵恭维了一番，使这位高尚的外国人在所有贵妇心目中变成了大英雄。

许多人都到德·维尔福夫人的府上留下名片，希望能在适当的时候再去拜访，想听她亲口说说这次富有传奇色彩的遭遇的所有细节。

至于德·维尔福先生呢，正如埃洛伊丝所说，他穿上了黑色礼服，戴上一副白手套，带上穿着最漂亮的仆从，登上华丽的四轮马车，于当天傍晚就把马车停在香榭丽舍大街三十号那幢房子的大门前了。

第四十八章　思想意识

倘若基督山伯爵在巴黎的上流社会生活过很长时间的话，他是会对德·维尔福先生对他做出的姿态有个充分的估价的。

不论在朝国王是长子支系还是次子支系，不论执政的大臣是空谈派、自由派还是保守派，德·维尔福先生在宫廷里总是很得宠，就如人们通常公认的，在政治上从未遭受过失败的人是有本领的人一样，所有人都公认他是个干才；有许多人憎恨他，但总有那么几个人会起劲地保护他，尽管没有人会真正喜欢他；总之，德·维尔福先生在司法界地位很高，并且能像阿尔莱[1]和莫莱[2]那样始终保住这个地位。他的沙龙在一位年轻的妻子和第一任妻子所生的芳龄十八的千金的培育下，成为巴黎最正统的沙龙之一，在那里，宾主尊崇传统，拘于礼仪，一丝不苟。对政府的各项政策恭而敬之，忠贞不渝，对理论和理论家深深的蔑视，对思想观念体系深恶痛绝，这些构成了德·维尔福先生的内心世界，也是他公开标榜的人生哲学。

德·维尔福先生不仅是个法官，而且几乎是个外交家。他谈到旧朝时总是带着恭敬和肃穆的态度，与它保持着千丝万缕的关系，这些都使他受到新朝的尊重，他知道的事情太多了，所以不仅当朝的人总是迁就他，有时甚至还要找他咨询。如果他们能够除掉德·维尔福先生的话，或许情况就不会像现在这个样子了。但他就像那些敢于违抗君命的封建领主，他也住在一个不可攻克的堡垒里。这个堡垒，就是他那个检察官的职位，他巧妙地利用了这个职位为自己捞到了所有

① 阿尔莱(1536—1619)：巴黎高等法院第一任主席，曾对抗吉斯公爵，忠于王朝。

② 莫莱(1781—1855)：法国路易-菲利浦当朝时的首相。

好处，即便他离开此职，那也只是为了竞选议员，以反对派的立场来替代中立的立场。

就一般而言，德·维尔福很少外出访客或回访，这些都由他的妻子代劳。在社交界，他这个做法也被认可了，大家都认为他身为法官，重任在身，诸事繁冗；其实，这只是拿架子，只是一种贵族气派，总之，他运用了做出受人尊重的样子，便会受人尊重那句格言，这句话在我们的社会可比希腊人的那句认识你自己吧管用百倍，而后一句格言我们今天早已用更为简便、更为有利的认识旁人的艺术取代了。

德·维尔福先生对他的朋友是强有力的保护者；对敌人，是不动声色的厉害对手；对与他没有利害关系的人，他便是一尊法律雕塑的化身；待人高傲、铁面无情、目光时而暗淡无光，时而又锋利多疑，这就是此人的面目。接二连三、巧妙衔接起来的四次革命起先塑造了这个人，继而又为他的社会地位打下了坚实的基础。

德·维尔福先生名声在外，是法国最不好奇，最没有低级趣味的人。他每年在家中举办一次舞会，但在舞会上仅露面一刻钟，换句话说，比国王在宫中举办的舞会上露面的时间还要少四十五分钟；人们从来没有在剧院、音乐会，或是任何公共场合下看见过他；有时，他也打几副惠斯特牌①，但只是偶尔为之，这时，他的朋友就为他精选几位与他般配的牌友，这些人不外乎是某位大使、某位主教、某位亲王、某位部门总管，最后，还有某位孀居的公爵夫人。

刚刚停在基督山府上大门口的那辆马车的主人就是这个人。

正当伯爵倾身在一张大桌子上，在一张地图上寻找从圣彼得堡到中国的路线时，贴身侍仆禀报德·维尔福先生到。

检察官用他进入法庭时的同样庄严而适度的步伐走了进来；他还是原来那个人，或者更确切地说，是我们在马赛见过的那个代理检察官的延续。大自然及其规律是始终不渝的，没有发生任何变化，它们对检察官也同样起作用。他本来身体就单薄，现在变得更瘦了，原来的白脸变黄了；他那对深陷的眼睛凹得更深了，他那副金丝边眼镜

---

① 英国人玩的一种牌戏，是桥牌的前身。

架在鼻梁上，似乎成了他的脸盘的组成部分；除了他那条白领带而外，衣服是全套黑色，唯一不同于这个丧服的颜色是一条从钮孔中伸出来的几乎难以觉察的红丝带。就像是用朱笔划出来的一条血印。

基督山虽极有自制能力，但他在向法官致意的同时，也不禁带着明显的好奇心端详着他，而后者本来就习惯对一切都持怀疑态度，特别对社会上的传闻不愿轻信，此时，他认为那个高贵的外国人——人们已经这样称呼基督山了——是一个来开发新领域的办实业的冒险家，一个违反放逐令的坏家伙，而不是一位来自圣地①的亲王，或是《一千零一夜》里的苏丹。

"先生，"法官们在发言时总爱尖声急叫，于是在平日交谈时，也不能，或者说也不愿再改变语调了，因此维尔福也就是用这种声调说话的，"先生，您昨天给予我妻子和我儿子以极大的帮助，我觉得有义务前来感谢您。所以，现在我来尽这样的义务，并向您表示我衷心的感谢。"

法官在说这几句话时，严肃的目光里丝毫没有失去他平时的骄矜神气。刚才的那句话，他是一字一顿地说出来的，俨然拿出检察官的声调，颈脖和肩膀都是僵硬的，就如我们反复说过的那样，这些都使那些对他逢迎拍马的人说他是法律的化身。

"先生，"伯爵也冷冰冰地回敬道，"我能让母亲留下一个儿子是我无上的光荣，因为人们常说，母爱是感情中最神圣的；先生，我既得到了这样的光荣，您的义务便可免了，当然，您尽了义务便会更使我受宠若惊，因为我知道，德·维尔福先生对我已经过分宠幸了，然而，这份宠幸即便再珍贵，对我来说，也不能与我内心的满足相比。"

维尔福早先没料到伯爵会说出这番话，听了大吃一惊，如同战士感觉到对手在他身披的铠甲上猛击一下似的打了个寒战，他那露出轻蔑表情的嘴唇微微牵动一下，说明从此刻起，他不再把基督山伯爵看成是一个谦谦君子了。

他向四周扫了一眼，想把中断了，并且似乎已进行不下去的谈话

① 在梵蒂冈之前教皇的临时领地。

转移到某个题目上去。

他看见了走进来时基督山在查找的地图，于是便接着说道：

“您在研究地理吗，先生？这是一门很丰富的学问，尤其对您，听人肯定地说，凡是地图上标出的地方，您都去过了。”

“是的，先生，”伯爵答道，“我想把人类作为整体来进行生理上的研究，而您每天都在处理个别的案件。我想，我从整体到个别的研究比从个别到整体的研究要方便得多。根据代数公理，我们应该从已知的推算未知的，而不是从未知的推算已知的……哦，请坐吧，先生，请。”

说着，基督山用手向检察官指了指一张安乐椅，后者不得不挪步走过去，而他自己则顺势倒在原来的那张安乐椅，就是检察官进来时，他单膝跪着的那张椅子上；这样一来，伯爵只是向他的客人半侧着身子，而背对着窗口，胳膊支在地图上，此刻，这张地图成了他们的话题，这场谈话也如在莫尔塞夫和在唐格拉尔府上的谈话一样，其表达方式大同小异，只是环境，当然还有人物不同罢了。

“啊！您在探讨哲学啦，”维尔福沉默了一会儿，在此期间，他像运动员遇见一个顽强的对手那样，又聚集了力量，接着说道，“嗨，先生，说句当真的话：倘若我也像您这样没有事情可干的话，我会找一门轻松一些的学问来研究的。”

“说得对，先生，”基督山接口说道，“如果把人放在日光显微镜下研究，那么能看到的只是一条丑陋的毛虫，不过我想，您刚才已经说了，我没有事情可干。呃，先生，您大概以为自己有事可干？或者，说得更明确一些，您以为您所做的称得上是事情吧？”

维尔福被这位古怪的对手第二次狠狠地打击了一下，更为惊异了；长久以来，法官没有听到别人说过这样强硬的奇谈怪论了，或者更确切地说，他平生第一次听到这样的话。

检察官立即集中思想考虑该如何作答。

“先生，”他说道，“您是外国人，我想，您本人也这样说过，您的部分生活是在东方诸国度过的；您不知道，人类的正义在那些野蛮的地方实行起来有多么果断迅速，而在我们的国家里通行时是多么困难

重重，拖泥带水。”

“说得对，先生，说得对；这是古代的刑事条款。我非常清楚，因为我研究的正是世界各国的法律，我曾把所有民族的刑事条例与自然法进行比较；我应该说，先生，我觉得还是原始民族的法律，也就是同等报复的法则，是最符合天主意愿的法律。”

“倘若这个法则被大家接受了，先生，”检察官说道，“这就大大简化了我们的法典，果真如此，正如您刚才说的那样，法官们就真的没多少事情可做了。”

“也许总有一天会实现的，”基督山说道，“您知道，人类的发明是从复杂到简单，而简单永远是完美的。”

“请等等，先生，”法官说道，“我们的法典已经有了，其互有抵触的条文是从高卢人的习惯法、罗曼人的成文法和法兰克人的惯例法中提取出来的，然而，您想必也会同意，了解所有这些法律，非一日之功，获得这门知识需要长时间的研究才行，即便一旦掌握了，还须有很强的记忆力来记住它。”

“我同意这个看法，先生；不过，您所知道的有关法国法典的一切，我都知道，而且我不仅知道这部法典，还知道所有民族的法典；我对英国的、土耳其的、日本的、印度的法律与法国的法律同样熟悉；因此，我有理由说，相对而言（您知道，一切都是相对的，先生），相对于我所做的工作而言，您要做的很少很少；而相对于我所学得的一切而言，您还有不少东西可学哩。”

“您学这些知识目的何在呢？”维尔福惊奇地接着问道。

基督山笑了。

“嗯，先生，”他说道，“我看出，虽然人们把您赞誉为杰出的人，但您看待一切事物还是抱着社会上流行的世俗的观点，从人出发又回到了人，换句话说，抱着人类智慧所允许的范围内的最局限、最狭隘的观点。”

“请解释一下，先生，”维尔福说道，他显得愈来愈惊讶了，“您的意思……我不太明白。”

“我是说，先生，您的眼睛注视在各民族的社会结构上，您只看见

这架机器在运转，而没看见操纵它运转的高超的技师；我是说，您只承认在您的面前和周围存在着的那些获得由大臣们或是由国王颁发的证书的官员，而对天主把他们置于官员、大臣和国王之上，并让他们去完成一件使命，而不是去顶一个空缺的那些人却都从您那目光短浅的视野之内消失了。这是器官虚弱和不完全的人类的缺陷所在。托比①把使他双目复明的天使看成是一个普通的年轻人。诸民族把即将把他们一一消灭的阿提拉②看成是与其他征服者相仿的一般征服者，人们要认识他们，必须先得悟出他们是带着上天的使命而来；他俩之中的一个说：'我是天主派来的天使'，另一个说：'我是上帝之鞭'，这样才能启示他们的神性。"

"这么说来，"维尔福说道，他越发感到惊奇了，以为自己是与一个宗教幻想者或是一个疯子在说话，"您把自己当成是您所例举的这些特殊人物一类的人啰？"

"为什么不是呢？"基督山冷冷地说道。

"对不起，先生，"维尔福惊呆了，接着说道，"请您原谅，我在登门拜访时，并不知道我是去拜访一个知识和见解都远远超出常人的人。我们都是被文明腐蚀了的可怜虫，在我们这里，像您这样拥有巨大财富的绅士，至少别人是这么说的，请注意，我并不是在查问您的财富，而是重复别人的话，通常并不这样去想的，我是说，在我们这里，这些拥有财产的特权者通常是不会浪费时间去进行社会现象的思辨和哲学的幻想的，这些最多只能安慰那些命运多舛，不能享有社会财富的人。"

"呃！先生，"伯爵接着说道，"您爬到了像您现在这样显要的地位，难道您没想到，甚至没有遇见过例外吗？您的眼力是如此需要敏锐和准确，难道您从未使用过您的眼力，一下便看出您打量的那个人是什么人吗？一个法官是法律最理想的执行者，扑朔迷离的案件的

---

① 传说中的以色列人，以怜悯闻名。他晚年失明，在拉斐尔天使的指导下，由儿子治愈复明。

② 阿提拉（约 395—453），匈奴王，在位时经常四出侵扰，被称为"上帝之鞭"。

最狡猾的解释者，难道他就不该也是一只探测人心的钢探头，一块试金石，以测试每个人或多或少含有杂质的灵魂的含金量吗？”

“先生，”维尔福说道，“说真的，您把我弄糊涂了；我从未听到有任何人发表过您这样的高论。”

“那是因为您始终被禁闭在一般情况的圈子里，您从不敢振翅高飞，把自己拔高到更高的境界，天主在那里培育了许多看不见的、特殊的生灵。”

“您认为，先生，这个境界确实存在，特殊的无形的人物与我们真的混杂在一起吗？”

“为什么不？没有空气您就不能生存，难道您看得见您呼吸的空气吗？”

“这么说来，我们看不见您所说的这些人啰？”

“可以看见，只要天主允许他们变成实体，您就看见了；您可以触碰到他们，抚摸到他们，与他们说话，他们还会应答您。”

“啊！”维尔福笑着说道，“如果真有这样的人要与我接触，我承认我希望预先得到通知。”

“您已经如愿以偿了，先生；因为您刚才已被通知过了，而现在我还在通知您。”

“这么说，您本人就是？”

“我就是其中一个特殊的人，是的，先生，而且我认为，在此之前，没有任何人曾达到过我这样的地位。国王们的疆域有限，它们不是为群山、河流所阻，便是为习俗和语言的差异变化所限。而我的王国如同世界一样广袤，因为我既不是意大利人、法国人、印度人，也不是美国人、西班牙人，我是一个以四海为家的人。任何一个国家都不能说我是降生在那儿的。只有天主才知道我将死于何地。我能适应所有国家的习俗，我能说所有民族的语言。因为我说法语时与您同样方便、道地，您以为我是法国人是吗？那好！我的黑奴阿里会以为我是阿拉伯人；我的管家贝尔图乔会以为我是罗马人，我的女奴海黛会以为我是希腊人。因此，您应该明白，我没有任何国籍，不要求任何政府保护，不承认任何人是我的弟兄，所以妨碍强者的种种顾虑，使弱者

无法行动的种种阻碍，这些都不能妨碍我、阻止我。我只有两个对手；我不说是两个征服者，因为我只要锲而不舍，便能制服他们；这就是距离和时间。还有第三个对手，他是最可怕的，就是我作为人迟早要死去的事实。只有死亡才能在我达到既定目标之前，在我前进的道路上阻拦我，而其他一切，我都算定了。人们所说的命运，也就是说破产、突变和意外，我都已预见到了；其中某些情况可以让我碰上，但都不能把我打倒。除非我死了，否则我将永远是我现在这个样子；所以我对您说的一些事情您都闻所未闻，甚至从国王的嘴里您也没听说过，因为国王需要您，而其他人则畏惧您。在我们这个组织得如此可笑的社会里，有谁不曾想过：'有朝一日，我将有求于国王的检察官哩！'"

"而您本人，先生，您也会说这句话的，因为打您在法国居住之后，您就自然而然地受到法国法律的约束了。"

"这我知道，先生，"基督山答道，"不过当我要到某一个国家去时，我就会以一切我可以利用的手段开始研究所有我对他们怀有希望或是必须提防的人，我最终肯定能认清他们，甚至可能比他们对自己的认识更为深刻。这就会带来这么一个结果，就是国王的检察官，不管他是谁，我只要与他打交道，他的处境就肯定会比我来得尴尬。"

"这也就是说，"维尔福吞吞吐吐地接口说道，"人类的本性是虚弱的，按您的说法，任何人都犯过……错误？"

"错误……或者是罪行，"基督山漫不经心地答道。

"如您刚才所说，您不承认任何人是您的兄弟，"维尔福接着说道，他的声调微微有些变样了，"那么在所有的人之中，只有您一个人才是完美无缺的啰？"

"不能说完美无缺，"伯爵答道，"而是难以捉摸，如此而已。嗨，如果这个话题不能令您愉快的话，那就到此为止吧，先生；您的法律没有威胁到我，正如我的双重视觉没有威胁到您一样。"

"没有，没有，先生！"维尔福赶紧说道，他似乎担心显出放弃自己的阵地似的，"决不！您这一番杰出的，几乎是崇高的谈论把我提高到常人的水平之上；我们并没有在聊天，而是在进行理论探讨。然而，

您知道，有许多坐在巴黎大学的交椅上的神学家，或是在辩论之中的哲学家，有时也会说出残酷的真理；就算我们在谈论社会神学和宗教哲学吧，我还是要对您说几句话，尽管看似粗鲁：我的兄弟，您有自负之嫌了；您在常人之上，可是，在您上面还有天主哩。"

"天主在所有的人之上，先生，"基督山答道，他的语调是如此深沉，使维尔福不由自主地打了一个寒战，"我对人类傲然以待，因为他们像蛇一样总是准备昂起脑袋来攻击超过他们，但并没有用脚踩到他们的人。不过，在天主面前我不会自负，因为它把我从一无所有之中救出来，造就成我现在这个样子。"

"这么说来，伯爵先生，我敬佩您，"维尔福说道；他在这场不同寻常的对话中，对至此他一直称之为先生的陌生人第一次用上了贵族的头衔，"是的，我对您说，倘若您真正是一个强者，一个超人，一个圣人或是真的不可捉摸的人的话，您说得对，不可捉摸与圣人几乎可以等同的，那么，请尽管保持您的优越感吧，先生；这是统治的法则。不过，您肯定有什么远大的志向啰？"

"有一个，先生。"

"什么志向？"

"如同任何人在一生中都会遇见一次的那样，我也曾被撒旦劫持到地球上最高的一座山峰上，到了那里，他向我指着山下的芸芸众生，就如它对基督说过的那样，他也对我说：'瞧，人类的孩子啊，你要怎样才会崇拜我呢？'我想了许久，因为长久以来一个可怕的野心确实在吞噬着我的心灵；接着，我回答他道，'听着，我一直听人提到天主，可是我从没看见过，也没见过与之相像的人，这就使我相信天主是不存在的。我愿意成为天主，因为就我所知，世上最美好、最伟大、最崇高的事情，就是报恩和惩罚。'但是撒旦低下头，叹了一口气说道：'你错了，天主是存在的；不过你没见到他就是了，因为天主是上帝的孩子，他与他的圣父一样是不可见的。你没有看见有谁与他相像，那是因为他活动隐蔽，尽走黑暗的小路；我所能为你做的一切，就是让你成为天主的一个使者。'交易做成了；我可能将失去我的灵魂，但没关系，"基督山紧接着说道，"即便重做这场交易，我还是作此选

择。”

维尔福望着基督山，惊讶之极。

“伯爵先生，”他说道，“您有亲戚吗？”

“没有，先生，世上就我孤身一人。”

“那真不幸！”

“为什么？”基督山问道。

“因为否则的话，您就会看到一个能摧毁您自负的场景。您只惧怕死亡，您是这样说的吗？”

“我没说我惧怕死亡，我说只有死亡才能阻止我。”

“衰老呢？”

“我在进入老年之前，我的使命已经完成了。”

“发疯呢？”

“我差一点变疯过，您知道有句格言叫no bis in iəem① 吧，这是犯罪学上的一句格言，因此是在您的管辖范围之内了。”

“先生，”维尔福接着说道，“除了死亡、衰老或是发疯而外，还有其他事要惧怕的，譬如说，中风；这是闪电般的一击，它向您袭来，但不会消灭您，然而事后，一切都完了。您还是您，但您又不再是您了；您以前像埃里厄尔② 那样举手可触摸到天使，现在您只是一块无生命的顽石，像卡利班③ 一样与牲畜为伍。就如我对您说的，用人类的语言说，这就叫中风。伯爵先生，如有一天您有意会见一位能理解您的对手，渴望被人驳倒的话，请您下次到我家里继续这次谈话吧，我会把我的父亲，诺瓦蒂埃·德·维尔福先生介绍给您，他是法国大革命时期最狂热的雅各宾派分子之一，换句话说，他曾是为最强有力的社会组织效劳的最英勇无畏的人；他如同您一样，也许没有看见过世界上所有的王国，但曾帮助推翻过最强大的王朝之一；他如同您一样，也自认为是一个使者，不是上帝的使者，而是至尊的神灵的使者；

---

① 拉丁文：一事不重罚。

② 莎士比亚《暴风雨》一剧中的精灵。

③ 亦是莎士比亚这个剧本中的人物，丑陋凶残的奴仆，他是暴力的化身，但被迫屈服于一种更强的力量。

不是天主的使者，而是命运的使者；嗨！先生，在大脑脑叶上破裂了一根血管把这一切都摧毁了，不是用了一天，一小时，而是仅用了一分钟。头天晚上，诺瓦蒂埃先生，这位前雅各宾派分子，前参议院议员，前烧炭党人，还对断头台、大炮和匕首付之一笑；诺瓦蒂埃先生，他把革命当儿戏；诺瓦蒂埃先生，在他看来法国只是一块大棋盘，棋盘上的小卒、城堡、骑士和王后都该消失，最后把国王将死；总之，以往是那么可怕的诺瓦蒂埃先生，到了第二天呀，成了可怜的诺瓦蒂埃先生，一个不能动弹的老头，只能听凭家中最弱小的人，也就是他的孙女瓦朗蒂娜任意摆布；他最后仿佛变成了一具无声的、僵冷的尸体；他麻木地活着，只是让时间悄然无声地慢慢腐蚀他的全部机体罢了。"

"天哪！先生，"基督山说道，"这个场景既不使我的眼睛，也不使我的思想感到奇怪；我多少懂点医学，我像我的同行一样，不止一次在活人或是死人身上寻找灵魂；虽说灵魂如同天主一样存在于我的心间，可我的肉眼仍然是看不见的。从苏格拉底①、塞内加②、圣奥古斯坦③、高尔④以来，有一百个作家曾用散文与诗歌做过您刚才做的这种比较，然而，我明白，一个父亲的痛苦能使儿子的心灵产生巨大的变化。先生，既然您邀请我去府上，那我一定来看看这一个可怕的场景，这样也有利于我变得谦虚些，我想这个场景一定使您的府上郁郁寡欢吧。"

"倘若天主没有给予我足够补偿的话，事实大约就如您说的了。老人一步步在走向坟墓，但面对他，还有两个孩子走进我们的生活中来了：一个是瓦朗蒂娜，她是我第一次婚姻，与德·圣梅朗小姐所生下的女儿，另一个是爱德华，我的儿子，您救了他的命。"

"对这个补偿，您的结论是什么呢，先生？"基督山问道。

"我的结论是，先生，"维尔福答道，"我的父亲被狂热冲昏了头

---

① 苏格拉底（公元前470—399）：希腊伟大的哲学家。

② 塞内加（约公元前4—公元65）：古罗马雄辩家。

③ 圣奥古斯坦（354—430）：他是拉丁教最杰出的教父，著作颇丰。

④ 高尔（1785—1828）：德国医生，骨相术的创始人，留下许多著作。

脑，犯了某些错误，虽然逃脱了人类法律的惩处，但受到天主的审判，而天主要惩罚的只是一个人，因此也只使他一个人遭受打击了。”

基督山嘴角上带着微笑，却从心底发出一声咆哮，倘若维尔福能听得见，一定会把他吓跑的。

“再见，先生，”法官接着说道，他已起身并且站着讲了好一会儿了，“我告辞了，并且带走了对您的敬意，当您进一步了解我之后，我希望我对您的敬意会使您高兴，因为我决不是一个易动感情的人，远不是。再说，您在德·维尔福夫人的心目里已是一位永久的朋友了。”

伯爵躬身致意，但仅仅把他送到书房门口。维尔福由两个仆人引路，走到马车前，仆人看见他们的主人的一个手势，便匆匆忙忙前去为他打开车门。

检察官的马车消失了。

“行啦，”基督山从他感到压抑的内心里痛痛快快地吁出一口气，微笑着说道，“行啦，这帖毒药够厉害的啦，现在，我的心里充满了毒汁，得去找解药了。”

说着，他在铜铃上敲了一下。

“我上楼去夫人房间，”他对阿里说道，“让他们在半小时内把车备好！”

第四十九章　海　　黛

读者该记得基督山伯爵在梅斯莱街有什么新交或者更确切些说有什么旧友吧，他们就是马克西米利安·朱丽和埃马纽埃尔。

他想到他将作一次愉快的访问，想到他就要度过一会儿幸福的时刻，想到天堂之光将要射进他自愿投入的地狱里；一俟维尔福在他的眼中消失之后，他的脸上就散发出开朗、安详的光辉。阿里听见铃响就跑来了，他看见主人的脸上洋溢着平时罕见的喜悦之情，便踮着脚尖，凝声屏气地退了出去，仿佛他不愿惊动他的主人那美妙的浮想似的，他似乎看见这些浮想在他的主人周围翻飞。

时值正午。伯爵为自己留出一小时上楼去看望海黛；仿佛欢乐不能陡然涌进他那久已碎裂的灵魂似的，这个灵魂需要作好准备来适应甜蜜的情感，如同有时其他的灵魂在激烈的感情冲动之前也需要有所准备一样。

我们说过了，年轻的希腊女子住着的一个套房是与伯爵的套房完全分开的。这个套房是完全按照东方的情调布置起来的；也就是说地板上铺着厚厚的土耳其地毯，小花织锦丝缎沿着墙面垂落下来，在每一个房间的四面都围着一圈宽大的长沙法，上面放着软垫，可以按照使用者的需要随意挪动。

海黛有三个法国侍女和一个希腊侍女。三个法国侍女住在第一个房间里，只要小金铃一响，她们随时就可跑进去，接受希腊侍女的吩咐，后者会说法语，足以转达她的女主人对这三个女仆的意思；基督山早已对她们吩咐过，要像对待女王那样伺候海黛。

少女住在她的套房紧里面的那间，即类似贵族女子专用小客厅

的一个圆形房间里，房间仅仅从上方采光，日光只能透过玫瑰色的玻璃窗射进来。她躺在地毯上，下面铺垫着银丝蓝锦缎软垫，头微微抬起枕在长沙发上，右臂微微弯曲，托住了她的头，而左手扶住嘴里衔着的珊瑚长烟筒，烟筒里插入一根富有弹性的水烟管，她轻轻地把被安息香水熏发的芬芳蒸汽吸入自己的嘴中。

作为东方女子，她的姿态是极为自然的，但如换了一个法国女子，也许就显得有点儿矫揉造作了。

至于她的衣着，那完全是埃皮鲁斯① 女人的装束，也就是说，她身穿一条绣着玫瑰花的白色锦缎中裤，露出一双娇小玲珑的脚，要不是这双脚在拨动两只鞋尖翘起、绣着金丝和点缀着彩珠的小拖鞋的话，这双脚看起来还真像用帕罗斯② 的大理石雕刻而成的呢。她上身穿了一件蓝白相间的条纹短衫，袖子宽大开缝，露出两只玉臂，钮扣眼用银丝锁成，钮扣就是一颗颗现成的珍珠；短衫外套了一件背心，前上方开了一个鸡心状口子，露出了颈脖和高耸的胸脯，在乳房下方由三颗钻石钮扣锁住开口。在背心与中裤的接合处，系着一条色彩鲜艳、挂着长长丝质流苏的腰带，我们高雅的巴黎女子看了也会羡慕不已的。

她的头上斜戴着一顶绣金无边圆帽，帽檐上缀满了珍珠；在帽檐倾斜的一边，别着一朵艳丽的、红得发紫的新鲜玫瑰花，上面夹杂着一绺乌得发蓝的秀发，显得格外耀眼。

说到她的脸庞之美，这是体现了无可挑剔的典型的希腊美，一对眼睛又黑又大，睫毛浓密，鼻子挺直，嘴唇红艳如珊瑚，牙齿就像一颗颗珍珠。

而且，在这完美可爱的整体上，她那豆蔻年华洋溢出一股青春的气息，光艳动人，芬芳袅娜：海黛的年龄正当十九至二十岁之间。

基督山叫来了希腊侍女，让她去通禀海黛说他求见。

海黛并不作答，只是示意侍女撩起门前的挂毯，方形的门框把卧

① 古希腊地区名。

② 希腊的一个岛屿名称。

躺着的少女勾勒成一幅迷人的油画。基督山走上前去。

海黛用拿着烟筒的那只手支起半身，她一面向伯爵伸出手去，一面用微笑欢迎他。

“为什么，”她以斯巴达和雅典少女的清脆的语言说道，“为什么你要让人来问我是否同意你进我的房间呢？难道你不再是我的主人、我不再是你的女奴了吗？”

基督山也笑了。

“海黛，”他说道，“您知道……”

“为什么你不像以往那样对我以你相称呢？”年轻的希腊女子打断他的话说道，“难道我犯了什么错误吗？如果是这样，应该惩罚我才对，而不该以您来称呼我呀。”

“海黛，”伯爵接着说道，“你知道，我们是在法国，因此你自由了。”

“自由什么？”少女问道。

“自由地离开我。”

“离开你！……我为什么要离开你？”

“那我怎么知道？我们总要去见见世面呗。”

“我不想见任何人。”

“倘若你即将见到的那些英俊的年轻人之中，有谁让您喜欢的话，我不会不公平到……”

“我从没有见过像你这样美的男子，我一生只爱过我的父亲和你两个人。”

“可怜的孩子，”基督山说道，“这是因为你几乎就只跟你的父亲和我说过话。”

“那就得了！难道我还需要与其他人说话吗？我的父亲称我为他的欢乐，你呢，你称我为你的爱，而你们两人都称呼我为你们的孩子。”

“你想念你的父亲吗，海黛？”

少女笑了。

“他在这里，在这里，”她说着把手放在她的眼睛和心上。

“我呢，我在哪儿？”基督山微笑着问道。

“你么，”她说道，“你无处不在。”

基督山拿起海黛的手，欲吻上去；然而天真的孩子抽回了手，把她的额头凑了上来。

“现在，海黛，”他对她说，“你知道，你已经自由了，你是女主人，是女王；你能随心所欲地穿上或者脱去你的衣服。你愿意留下就留下，想走就走；永远有一辆套着马的马车守候着你；到哪儿都由阿里和弥尔朵陪着你，并听候你的吩咐；不过，有一件事我要请你答应。”

“说吧。”

“对你的出身守口如瓶，对你的过去只字不提；在任何情况下别说出你那大名鼎鼎的父亲和可怜的母亲的名字。”

“我已经对你说过了，大人，我不见任何人。”

“听着，海黛；也许这种纯东方式的隐居生活在巴黎是行不通的；你就继续学习我们北部国家的生活习俗吧，如同你在罗马、佛罗伦萨、米兰和马德里做的那样；它会使你受用不尽的，不管你将来继续留在这里还是回到东方去，都是这样。”

少女向基督山抬起她那双湿润润的大眼睛，答道：

“还不如说‘还是将来我们回到东方去’，你是想这么说，是吗，大人？”

“是的，我的女儿，”基督山说道，“你很明白，决不会是我要离开你的，正如不会是树要离开花一样，而相反是花要离开树的。”

“我永远也不离开你，大人，”海黛说道，“因为我相信，没有你我是活不下去的。”

“可怜的孩子！再过十年，我就老了；而再过十年，你还年轻呐。”

“我的父亲长着白白的长胡须，但这并不妨碍我爱他；我的父亲已经六十岁了，但在我看来他仍比我所见过的所有年轻人都漂亮。”

“可是，告诉我，你认为你会适应这里的生活吗？”

“我能看见你吗？”

“每天都能。”

“那好！你何必还要问我呢，大人？”

“我怕你会厌倦。”

“不会的，大人，因为上午，我会想你就要来了；晚上，我会想到你已来过了；再说，当我孤独时，我可以回忆很多往事，我又会重见到那风景如画的大地和广袤无垠的地平线，远处耸立着品都斯山和奥林匹斯山；此外，我心中藏有三种情感，它们使我永远不会厌倦，那就是：悲伤、爱和感激。”

“你不愧为埃皮鲁斯的女儿，海黛，你既亲切又富有诗意，看得出，你是降生在你的国家里的女神家族的后裔。放心吧，我的女儿，我将尽一切努力不让你虚度青春年华，因为如果你还像爱你的父亲那样爱我的话，我也会像爱我的孩子那样爱你的。”

“你错了，大人；我对我父亲的爱与对你的爱是完全不同的；我对你的爱是另一种性质的，因为我的父亲故世，我不会死去；而你，倘若你不在人间，我也无法生活下去了。”

伯爵带着无限温存的微笑向少女伸出手去；她像往常那样把双唇贴在他的手上。

这样，伯爵在与莫雷尔和他的一家会面之前，已作好心理准备，于是他出门时低吟着品达罗斯① 的诗句：

青春是朵花，　　爱情是果实……
幸哉集撷人，　　候其渐成熟。

遵照伯爵的命令，马车已经备妥。他登上车，马车一如往常，疾驰而去。

---

① 品达罗斯（公元前518—约前438）：古希腊诗人，所写颂诗是公元前五世纪希腊合唱抒情诗的高峰。

第五十章　莫雷尔一家

几分钟后，伯爵就到了梅斯莱街七号。

这幢房子是白色的，令人赏心悦目，前面有一个庭院，庭院里栽着两小簇树丛，上面开着非常美丽的鲜花。

伯爵一眼就看出，为他开门的守门人就是老科克莱斯。读者该记得，他仅有一只眼睛，九年来，这只眼睛的视力已大大下降了，因此科克莱斯认不出伯爵来了。

马车要停到大门的进口处，必须绕过一个小喷泉，泉水是从一个石块砌成的池塘里喷出来的，这个小景点曾使全区人羡慕不已，这也就是人们把这座房子称之为小凡尔赛宫的由来。

不言而喻，在池塘里还游动着许许多多红色和金色的小鱼。

住房有层地下室，是厨房和地窖，地面上有三层，除了底层而外，还有两层正房外带顶楼；年轻人当年买下这座楼房时，连附属的建筑物一起买下了，附属建筑包括一个巨大的工场、花园尽头的两座小楼和花园本身。埃马纽埃尔一眼就看出这样的布局有利可图，他留下了主楼，半个花园，并且画了一道界线，也就是说在他家与工场之间筑了一堵墙，他把工场连同两座小楼，以及附带的半个花园又长期租了出去；所以说，他花了不多的钱便能住得舒舒服服的，而且他家与圣日耳曼区最谨慎的府邸一样独门进出。

餐厅四周是橡木板壁；客厅是桃心木板壁，并悬挂着蓝色天鹅绒帷幔；卧室是柠檬木的板壁，并悬挂着绿色锦缎帷幔；除此而外，埃马纽埃尔还有一间工作室，尽管他并不在那儿工作；朱丽有一间音乐室，尽管她也不是音乐家。

三楼全部归马克西米利安所有，他的房间的布局简直就是他妹妹的房间的翻版，所不同的是，他把餐厅改造成了一间弹子房，在那里与朋友聚会。

当伯爵的马车停在大门口时，他正在花园的入口处亲自看仆人洗刷他的马，抽着雪茄。

我们刚才说过了，是科克莱斯开的门，而巴蒂斯坦一个箭步从座位上跳下来，问埃尔博先生夫妇和马克西米利安·莫雷尔先生是否愿意接见基督山伯爵。

"基督山伯爵！"莫雷尔边扔掉雪茄、跑去迎向他的来宾，边大声说道，"我想我们当然要见他！啊！谢谢，多谢了，伯爵先生，您还没忘记您的许诺哪。"

年轻军官极为热情地紧握着伯爵的手，以致后者不可能对他的率直有所误会，伯爵看得很清楚，对方早已在焦急地等着他，并希望殷勤地接待他了。

"来，来，"马克西米利安说道，"我愿意作您的引路人；像您这样一个人物是不该由仆人来通报的；我的妹妹在花园里，她正在摘除枯萎的玫瑰花；我的妹夫在读他那两份报纸——《新闻报》和《论坛报》，就在她的身边，因为不管埃尔博夫人在哪里，在她周围四米之内必定可以看见埃马纽埃尔先生，而且如同巴黎综合工科学校的学生所说的，'反之亦然'。"

一位二十岁到二十五岁之间的少妇听见脚步声抬起头来，她身穿一件丝质睡袍，正在极为专心地为一株深褐色的玫瑰摘除败叶残花。

这位少妇，就是我们的小朱丽，正如汤姆森—弗伦奇公司的代理人所预言的那样，她现在已成为埃马纽埃尔·埃尔博夫人了。

她看见一个陌生人走来，惊呼了一声。马克西米利安禁不住笑了。

"没事，没事，妹妹，"他说道，"伯爵先生虽则两三天前才来到巴黎，可他已经知道沼泽派①的悠闲女子是什么样的了，倘若他不知道，你可以示范让他看嘛。"

① 十八世纪法国资产阶级革命时期国民公会中的中间派。

"啊！先生，"朱丽说，"我哥哥把您直接带来真太不讲情义了，他一点都不知道顾怜他可怜的妹妹……佩纳隆！……佩纳隆！……"

一位老人正在一个长着孟加拉玫瑰花的花坛里翻土，他把铲子插在泥地上，走上前来。他手中拿着鸭舌帽，尽可能地把刚才丢进嘴巴里的一块嚼烟藏得深深的。他那一头厚发中已杂有几簇银丝，而他那黝黑的皮肤、果敢而灵活的眼神表明了他以前曾是一个经过赤道烈日曝晒和暴风雨吹打而皮肤变得又黑又粗糙的老水手。

"我想您是在叫我，朱丽小姐，"他说道，"我在这里呢。"

佩纳隆仍像以往那样称呼他东家的女儿为"朱丽小姐"，始终不习惯改口称她为"埃尔博夫人"。

"佩纳隆，"朱丽说道，"请去告诉埃马纽埃尔先生，说是有贵客来访；马克西米利安先生这就把伯爵先生带进客厅去。"

然后，她转身面向基督山，说道：

"先生会允许我跑开一会儿的，是吗？"

她也不等伯爵的同意，就跑到一丛树的后面，走上一条侧径回屋里去了。

"啊呀！亲爱的莫雷尔先生，"基督山说道，"我不无难过地发现我在府上引起骚乱了啊。"

"看哪，看哪，"马克西米利安笑着说道，"您看见她的丈夫正在那里脱便装换礼服吗？啊！这是因为您在梅斯莱街无人不知，我们早就知道您了，我请求您相信这一点。"

"先生，看来您有一个幸福的家庭，"伯爵说，他道出了自己内心的想法。

"啊！是的，这点我可以向您保证，伯爵先生；还要怎样呢？他们具备了幸福的一切条件；他们年轻，性格开朗，互敬互爱，他们每年有二万五千利弗尔的收入，就以为与罗斯希尔德一样有钱了，虽说他们以前也看到过身边的巨大家产。"

"二万五千利弗尔的年金实在不算多，"基督山温和而体贴地说道，这个声音如同一个慈父的话音直钻进马克西米利安的心扉，"不过他们不会就此满足，我们这两位年轻人也会成为百万富翁的。您的

妹夫是律师……还是医生？……”

“他是商人，伯爵先生，他继承了我那可怜的父亲的公司。莫雷尔先生去世时留下了五十万法郎的家产；我得了其中的一半，我的妹妹得了另一半，因为我们还是孩子哪。他的丈夫娶她时，除了他那高贵诚实的品行、第一流的才干和毫无瑕疵的声誉而外，一无所有。他想拥有与他妻子同样多的财产。他足足用了六年时间积攒了二十五万法郎。这两个孩子克勤克俭，齐心合力，完全以他们的能力争取更好的境遇；他们不愿意改革先父公司的陈规旧习，于是用了六年时间才完成了新派人物花两三年时间就能完成的业绩；我向您起誓，伯爵先生，这真是一个催人泪下的表现哩。因此，马赛人至今还对他俩的坚毅和克己精神赞不绝口，他们该是受之无愧的。终于有一天，埃马纽埃尔来看他的妻子，后者也付清了到期的期票。

“‘朱丽，’他说道，‘我们早先确定二十五万法郎为我们财产的限额，这里是科克莱斯交给我的最后一叠一百法郎的钞票，因而补足了这数目。我们守着这笔小小的家财你认为够了吗？听着，公司每年要做一百万的生意，可以有四万法郎利润。倘若我们愿意，我们在一小时内就可向买主以三十万法郎卖出，因为这里有德洛内先生的一封信，他愿出这个价，以把我们的产业与他的产业合并。你看怎么办？’

“‘我的朋友，’我妹妹说道，‘莫雷尔公司只能由莫雷尔家的人经营。这样，我们就可以永远使我父亲的姓氏免遭厄运，这不已经值三十万法郎了吗？’

“‘我也这么想，’埃马纽埃尔答道，‘我刚刚只是想听听你的想法。’

“‘那好，我的朋友，我就是这么想的。我们的进帐都收齐了，放出的证券已都兑付了；我们可以在月中截止，结清帐目，闭门歇业；我们就定出这个期限，关门歇业吧。’这件事说办就办了。当时是三点钟，到三点一刻时，有一个顾客来公司要为两艘船出航保险，这笔生意本来是可以净赚一万五千法郎现款的。

“‘先生，’可是埃马纽埃尔说道，‘请您与我们的同行德洛内先生洽谈这笔保险生意吧，至于我们，我们已经歇业了。’

“‘什么时候的事情？’顾客惊讶地问道。

“‘一刻钟之前。’

“就这样，先生，”马克西米利安微笑着继续说道，“我的妹妹和妹夫每年才只有二万五千利弗尔的收入。”

马克西米利安说这番话时，伯爵听了内心愈来愈充满了喜悦，马克西米利安的话音刚落，埃马纽埃尔已转身返回，这回他戴着礼帽，穿着一套礼服。他早已得知来访者的身份，便向伯爵鞠躬致意。接着，他领着伯爵在鲜花盛开的小花圃里转了一圈，把他带到屋里。

客厅里放着一只硕大的日本花瓶，瓶耳造型很朴素；花瓶里插满了鲜花，使整个客厅香气四溢。朱丽穿着得体，头发梳得非常俏丽（她用了十分钟装饰了一番），她站在门口恭候伯爵。

附近的一个鸟笼里传来了鸟的啁啾声，一丛丛金雀花和粉红色的刺槐以其繁花绿叶点缀着蓝色天鹅绒帷幔；在这个可爱迷人的小客厅里，鸟声在伴唱，主人们在微笑，一切都使人有一种温馨和静谧的感觉。

伯爵一走进客厅，就已经沉浸在幸福之中了；因此，他沉默不语，遐想联翩，居然忘了主人在寒暄之后正等着他接话哩。

他发觉再沉默下去就有失礼貌了，于是努力把自己从遐想中摆脱出来。

“夫人，”他终于说道，“您已经对我在这里享受到的宁静和幸福习以为常了吧，我的这种激动也许会让您诧异，这是要请您原谅的；对我来说，在人们的脸庞上看到心满意足的表情可是一种新鲜事情，我对你们——您和您的丈夫真是看不够哩。”

“我们真的是非常幸福，先生，”朱丽回答道，“可我们受过很长时间的苦，很少有人付出这么大的代价才换来幸福的。”

伯爵的脸上露出了惊讶的神色。

“哦！就如夏托-勒诺那天对您说过的，这是整整一部家史，”马克西米利安接着说道，“对于您来说，伯爵先生，您已对大灾大难、荣华富贵习以为常了，因此您对我们家庭内部的小场面不会有多大兴趣的。然而，就如朱丽方才向您说的，我们受尽了痛苦，虽说那些只是局限在这个小天地内的痛苦……”

“那么天主是否如同他为大家做的那样，也对你们的痛苦带来了慰藉呢?”基督山问道。

“是的，伯爵先生，”朱丽说道，“我们可以这样说，因为他施与我们的恩泽是只有他的选民才能享受得到的：他派了一位天使到我们家来了。”

伯爵的脸颊上泛起了红晕，他轻咳一声，用手帕捂住嘴，以掩饰他的激动。

“那些出生于高贵、富有的家庭，欲望得到充分满足的人是不懂得幸福的生活意味着什么的，”埃马纽埃尔说道，“同样，那些从未抱着四块木板在咆哮的大海里飘荡的人也不会知道晴朗的天空有多么珍贵的。”

基督山站起来，他一言不发；因为他此刻如果说话，他那颤抖的声音会暴露出他内心的激动的，于是他开始在客厅里踱步。

“我们这样夸大其词让您见笑了吧，伯爵先生，”马克西米利安说道，他的目光一直在追随着基督山。

“不，不，”基督山答道，他的脸色非常苍白，一只手压住狂跳的心脏，而用另一只手向年轻人指着一只水晶玻璃的球形罩子，罩子下面有一只丝质钱袋，端端正正地躺在一块黑天鹅绒垫布上面，“我只是在想，这只钱袋是作什么用的，它的一端似乎放着一张纸，另一端有一颗十分漂亮的钻石。”

马克西米利安神色庄重地答道：

“这件东西，伯爵先生，实在是我们最珍贵的传家宝了。”

“这颗钻石确实十分漂亮，”基督山说道。

“啊！虽说这颗钻石价值十万法郎，不过我的哥哥对您说的话，并不是指这颗钻石的价值，伯爵先生；他只是想告诉您，这只钱袋里面的东西是我们刚才向您提到的那位天使留下的珍贵的纪念品。”

“我不十分理解您的意思，不过，我不该多问这些，夫人，”基督山欠身答道，“请原谅，我不是有意失礼的。”

“您说您失礼？啊！恰恰相反，伯爵先生，您给了我们一次机会忆及这件事，真使我们感到十分欣慰哩！倘若我们把这个钱袋所蕴

涵的一次善举深藏不露的话，我们就不会把它放在显眼的地方了。啊！我们真想能到处展出这件东西，惊动我们那位不知名的恩人，让我们把他认出来。”

“啊！说的是！”基督山压低了声音说道。

“先生，”马克西米利安掀开水晶玻璃罩，虔诚地在丝质钱袋上吻了吻说道，“这件东西触碰过那人的手，由于他，我的父亲才得以从死亡中被挽救出来，我们才免于破产，也使我们的姓氏没有含垢蒙耻；我们这些可怜的孩子本来注定要挨贫受苦，以泪度日的，多亏他，我们今天才能听见人们对我们的幸福称羡不已。这封信，”说着，马克西米利安从钱袋里抽出一张纸，交给伯爵，“这封信是那人在我父亲决心走上绝路那天写的，这颗钻石是由这位不知名的施舍者送给我妹妹作嫁妆的。”

基督山打开信，以难以言述的欣悦的表情读着；这张字条，我们的读者并不陌生，是写给朱丽的，署名是水手辛巴德。

“您说不知道此人的姓名？这么说来，你们至今都不知道帮过你们一个忙的人姓甚名谁了？”

“是的，先生，我们一直没有运气能握一握他的手；然而我们请求天主赐予我们这个恩惠并没有错啊，”马克西米利安接着说道，“总之，这次奇遇自始至终似乎都有一种神秘的力量在指引方向，我们对此尚不能理解，这一切都像是有一只无形的、有力的手在引导，就像魔术师的手那样。”

“啊！”朱丽说道，“如同我吻这只手触摸过的钱袋那样，我总有一天能亲吻这只手的，对此我并没有失去希望。四年前，佩纳隆在的里雅斯特；说到佩纳隆，伯爵先生，就是您看见手里拿着铲子的那个诚实的水手，他原来是个水手长，后来改行当园丁的。这个佩纳隆，当时在的里雅斯特，在码头上看见过一个英国人走上一艘游艇，他认出此人就是一八二九年六月五日到我父亲那里去，并于九月五日把这张纸条交给我的那个人。他确信，那是同一个人，但他不敢与他说话。”

“一个英国人？”基督山若有所思地说道，他对朱丽向他投去的每一道目光都深感不安，“您是说一个英国人吗？”

"是的,"马克西米利安接着说道,"一个英国人,他是作为罗马的汤姆森—弗伦奇公司的代理人到我们家来的。这就是为什么,那天在德·莫尔塞夫家里当您说到汤姆森先生和弗伦奇先生是您的银行担保人时,您看见我那么惊讶的原因了。我以上天的名义发誓,先生,就如我们已说过的,那事发生在一八二九年;您认识那个英国人吗?"

"可是您不是也对我说过,汤姆森—弗伦奇公司始终否认帮了你们这个忙吗?"

"是的。"

"这么说来,您的父亲有可能曾为那个英国人做了一件什么好事,他本人忘却了,而那英国人却感恩在心,于是便找了这个托辞回报他呢?"

"一切都可以设想的,先生,在那样的情况下,甚至都可以设想那是一个奇迹。"

"他叫什么名字?"基督山问道。

"他没有告诉我们他的名字,"朱丽一面十分留神地凝视着伯爵,一面回答道,"只是在那张纸的下方署了个名:水手辛巴德。"

"显然这不是一个真名,而是一个化名。"

朱丽更加专注地望着他,并试图从他的口音中辨别出某些痕迹来。于是他便继续说道:

"瞧,这个人的身材与我差不多高,也许还比我高些,稍瘦一些,系着一个大领结,衣服密扣紧身,手上老是拿着一支铅笔,是吗?"

"啊! 那么您认识他啰?"朱丽大声说,双眼闪现出兴奋的光芒。

"不,"基督山答道,"我仅仅是假设而已。我认识一个名叫威尔莫勋爵的人,他是很乐善好施的。"

"而且不愿别人认出他来!"

"这个人有些古怪,他不相信世上有感恩报德四字。"

"哦!"朱丽带着优美的声调,紧握双手大声说道,"那么他相信什么呢,这个不幸的人!"

"至少在我认识他的那个年头他什么都不信,"基督山说道,她那发自灵魂深处的声音震撼了他的每一根神经,"但从那以后,也许他

得到某些证明，相信感恩也是存在的了。”

“那么您认识这个人吗，先生？”埃马纽埃尔问道。

“啊！倘若您认识他，先生，”朱丽大声说道，“请告诉我们，请说呀，您能把我们领到他那里，把我们介绍给他，能告诉我们他在哪里吗？嗨，马克西米利安，嗨，埃马纽埃尔；如果我们有一天能找到他，一定得让他相信人心是知道感恩的啊！”

基督山感到两颗泪珠在他眼里滚动；他又在客厅里迈了几步。

“我以上天的名义求您了！先生，”马克西米利安说道，“倘若您知道此人的一些情况，请把您所知道的告诉我们吧。”

“天哪！”基督山压抑住激动的声调说道，“倘若您的恩人真是威尔莫勋爵的话，我担心您永远也见不着他了。两三年前我在巴勒莫与他分手后，他就出发到世界上最富有传奇色彩的那些国家去了，因此我想他再也不回来啦。”

“啊！先生，您多么无情啊！”朱丽惊恐地大声说道。

少妇的眼睛里噙满了泪水。

“夫人，”基督山目光炯炯地看着朱丽脸颊上滚动的两颗清澈的泪珠，神色庄重地说，“倘若威尔莫勋爵看见我方才看到的情景，他也许还会热爱生活的，因为您洒下的泪水会使他与人类重归于好的。”

说着，他向朱丽伸出手去，后者被伯爵的目光和声调所感动，也把手伸给他。

“不过这位威尔莫勋爵，”她抱着最后一线希望说道，“他总有一个祖国、一个家庭和一些亲人吧，总之，总有人知道他吧？我们难道不能……”

“哦！别再苦苦思索啦，夫人，”伯爵说道，“我不慎冒出了一句话，您就别为了这句话想入非非啦。不，也许威尔莫勋爵不是您要找的那个人；他曾是我的朋友，我知道他的所有隐私，果真有这件事的话，他早已告诉我了。”

“他什么也没对您说过吗？”朱丽大声问道。

“什么也没说。”

“他从没说过一句暗示您的话？……”

"从来没有。"

"可是您一下子就把他提出来了。"

"啊！ 您知道……在这样的情况下，我是随便猜猜的。"

"妹妹，妹妹，"马克西米利安前来为伯爵解围了，他说道，"先生言之有理，你回忆一下我们的好父亲常常对我们说的话吧，他说救我们的不是英国人。"

基督山打了一个寒战。

"令尊曾对您说……莫雷尔先生？……"他急切地接着问道。

"先生，家父以为这件事情是一个奇迹。家父认为恩人是从坟墓里出来拯救我们的。啊！ 这是多么激动人心的妄想啊，先生；我本人虽说不相信他说的话，但我也决不想摧毁他高尚心灵中的信仰！ 因此，有好多次当他念叨着一个很亲切的朋友、一个死去的朋友的名字时，他真是思绪万千啊；在他弥留之际，在他走向永恒的时候，他的灵魂里闪现出地狱的光辉，于是，在此之前仅仅是一种猜测，突然一下子成了一种信念，他在临终前说的几句话是这样的：'马克西米利安，他是爱德蒙·唐泰斯！'"

几秒钟之前，伯爵的脸色就开始愈来愈苍白了，此刻他听了这几句话，脸上就全无血色了。他所有的血都涌到了心间，他说不出话来；他掏出怀表，仿佛是忘了时间，他拿起帽子，很突兀、很不自然地向埃尔博夫人说了句恭维话，又握了握埃马纽埃尔和马克西米利安的手。

"夫人，"他说道，"请允许我还能再来拜访你们。我喜欢你们的家庭，并对你们的热情招待深表感谢，因为多年来，这还是我第一次这么克制不了我的感情。"

说着他大步流星地走出门去。

"这位基督山伯爵真是个怪人，"埃马纽埃尔说道。

"是的，"马克西米利安说道，"不过我觉得他的心地十分善良，我相信他喜欢我们。"

"我么！"朱丽说道，"他的声音一直钻进我的心坎里，有两三回，我几乎觉得我不是第一次听到他的声音。"

第五十一章　皮拉姆斯和西斯贝①

圣奥诺雷区是富人居住的地区，一幢幢豪华的住宅星罗棋布。在靠近这个区的中间地区，在一座同样出众的华美的府邸后面，有一大片花园，花园里枝繁叶茂的栗树从那高如城墙的巨大的围墙上探出头来，当春天来临时，粉红色和白色的鲜花纷纷坠落，落在分别放在两根四方形的立柱上面的两只有凹槽的石花盆里，一道路易十三时代的大铁门的两端就嵌在这两根立柱里面。

这座府邸前有一个庭院，里面种植着树木，面向圣奥诺雷区，后有一个花园，由这道铁门锁闭着，铁门外面便是一片面积有一阿尔邦的菜园，亦属这府邸主人所有。在很久以前，自从这个府邸的主人把产业紧缩在房子、庭院和花园范围内之后，虽说色彩斑斓的天竺葵仍在这两只石花盆里茁壮成长，洁白的树叶和紫红色的花仍在随风摇曳，但这道漂亮的铁栅门就开始废弃不用了。而投机分子却在菜园的另一边划出一条界线，也就是说准备修一条路，并在路边安插了一块雪亮的铁牌子，于是这条街在形成之前，就有了一个名字，投机商的如意算盘是想把这块菜园出卖，临街搞些建筑，就能与人称圣奥诺雷区的这条巴黎大动脉连成一片了。

可是，搞投机事业，谋事在人，成事在钱；这条街虽然已被命名，但还未修成便夭折了。原因是这片菜园的买主把钱付清之后，却卖不

---

① 罗马诗人奥维德的《变形记》中的男女主人公。这对情人约定在一棵桑树下相会并私奔。西斯贝先到，听到母狮的吼声吓跑了，丢掉了面纱，面纱被母狮撕得粉碎，沾上了牛血。皮拉姆斯认定她已被母狮吞食，举刀自刎。当西斯贝回来时，发现爱人已死，也自杀身亡。

出他想要的价格，他以为总有一天能以高价出售，以弥补他因投资和资金闲置而造成的亏损，于是一边等着，一边暂且把这块地以每年五百法郎的价格出租给种菜人。

实际上，他的投资每年只收回了千分之五的租金，这个租金在那年头不算高，因为在当时，以百分之五十的年息放债的人为数不少，而这些人还认为收益不高哩。

总而言之，就如我们刚才说到的，以往开向菜园子的这道花园铁栅门已经废弃不用了，铁锈已经腐蚀了门上的铰链；更有甚者，府邸主人为了不让低贱的种菜人用他们粗鄙的目光去玷污这个贵族领地的内部，便在铁栅门上又钉上了一道六尺高的木板，说实在的，木板缝拼合得很不严实，从隙缝中仍旧能窥望到里面；不过这座府邸是严肃的，不必担心有什么冒失鬼来窥视。

这块菜园里没有种植卷心菜、胡萝卜、洋花萝卜、豌豆和西瓜，而是生长着高大的苜蓿，这唯一的作物说明还有人想到这块被荒弃的土地。菜园有一道低矮的小门，面朝一条计划中要铺的街，通过这道门可以进入这块为四周高墙所隔绝的园地，菜园的租户嫌这块园地贫瘠，最近也不再承租了；于是，在一个星期前，业主还能得到千分之五的租金，现在却一个铜板也回收不到了。

从府邸的这一面看，我们刚才说到的一排栗树探出了墙头，但这并不妨碍其他茂盛的花朵满枝的树木把它们渴望空气的枝叶伸进栗树隙缝之间。在花园的一个角落里，树叶格外地繁密，日光难以钻入，那里放置着一张宽大的石凳和几张花园坐椅，标志着这是情人的幽会之处，或是在百步开外的邸宅里的某位主人所喜爱的休憩之地，通过四周围起的蓊郁的树木，还是能窥望到这座邸宅的。总之，选择这样一个神秘的栖息地自有它的道理，因为这里不仅缺少阳光，即便在盛夏酷暑之日也常年凉荫密匝，还可以听见小鸟的啁啾，加之它远离住宅和街道，也就远离了尘嚣和喧闹。

春天仍继续赐予巴黎的市民温暖的白天，就在这样的一天的傍晚时分，在这张石凳上多了一本书、一把遮阳伞、一只针线篮子和一块刚刚着手刺绣的细麻布手帕。在离石凳不远处的铁栅门附近，一位

少女站在木板前，眼睛贴着板壁，目光透过板缝一直延伸到我们已熟悉的那个荒芜的菜园里。

几乎在同时，菜园的那道小门悄无声响地打开了，一个高大健壮的年轻人，向四周迅速扫了一眼，确信没有人在窥视他之后，便通过这道门，然后把门合上，又急匆匆地走向那道铁门。他身穿一件粗布工装，头戴一顶绒布鸭舌帽，但他那脸上的颊须、短髭和一头梳理得光洁的黑发却与这身平民装扮有点不协调。

少女看见了她正在等着的年轻男子，但发现他穿着这身衣服，吓了一跳，向后退去。

然而，年轻男子用情人才有的目光，穿过门的缝隙，已经看见了少女那身飘动的白裙和长长的蓝色腰带。他冲向隔板，把嘴贴在一条缝隙上。

"别害怕，瓦朗蒂娜，"他说道，"是我。"

少女向他走去。

"啊！先生，"她说道，"今天您为什么来得这么晚？您可明白，我们马上要吃饭了。我的继母老是在窥视我，我的贴身侍女一直在跟踪我，而我那弟弟又不停地在折磨我，我刚才费尽口舌，急匆匆地摆脱他们，才能到这里来做我的针线活，我很担心，他们会奇怪我这点活计怎么做不完了？现在，您先讲讲您迟到的原因，随后告诉我您为什么要穿这套新衣服，我差点为此而不敢认您哩。"

"亲爱的瓦朗蒂娜，"年轻人说道，"您高高凌驾于我的爱情之上，我都不敢与您说话了。然而，每当我看见您时，我都要对您说我崇拜您，以使我的话音在我离开您后仍能轻轻地抚慰着我的心。现在，我得感谢您责备我，您的责问真是十分动听，因为这些话向我表明您在想着我，我可不敢说您在等着我。您想知道我迟到的原因和换装的动机吗？我这就对您说，我希望能得到您的原谅，我改行了。"

"改行！……您在说什么？马克西米利安？难道我们的境遇很顺利，使您还有这份心思开这个玩笑吗？"

"哦！"年轻人说道，"天主决不允许我拿我视为自己生命的东西开玩笑；我在田野里跑也跑累了，爬墙也爬腻了，想到那天晚上您说

起的说不定哪天您的父亲会把我当成个贼，我就不寒而栗，这真有损整个法国军队的荣誉啊，而想到有人会发现一个北非骑兵军团的上尉老在这块无堡垒可攻克、无掩体可防守的荒地里转悠，会因此惊愕不已，我也同样的感到害怕，于是我把自己打扮成一个菜农的模样，穿上了这身符合我改行后身分的衣服。”

“嗯，真是异想天开！”

“相反，我认为这是我一生中所做的一件最明智不过的事情，因为这样我们就可以万无一失啦。”

“哦，请您解释一下。”

“好吧！我早先去找了菜园的主人，他与原先租户的期限已到，我向他重新承租了这个菜园。您现在看到的这块菜地已经属于我的了，瓦朗蒂娜；谁也阻止不了我在这堆荒草里搭一个木棚，并且此后就住在离您仅二十步远的地方了。啊！我的快乐和幸福，我真抑制不住啦。您明白么，瓦朗蒂娜，我居然把快乐和幸福用钱买来了！不可能是吗？嗯！我本愿以十年的生命换取这快乐和幸福的，现在您猜猜我是花了多少钱买下来的？……每年五百法郎，每季度交一次钱。您瞧，就这样，我们从此以后没什么可担心的了。这里就是我的家，我可以随时把梯子搁在我自己的墙上，从上面望进去，也不必担心巡逻队会来找我的麻烦，只要您听见一个身穿工装、头戴鸭舌帽的可怜的短工从嘴里说出‘我爱你’时自尊心不会受到伤害的话，那么我就有权向您说这句话了。”

瓦朗蒂娜惊喜地轻叫了一声。

“天哪！马克西米利安，”她突然又悲伤地说道，好似飘来一片嫉妒的乌云陡地遮没了照亮她心间的阳光似的，“眼下，我们将过分自由了，我们的幸福将会使我们去冒险；我们会因安全而忘乎所以，因而我们的安全最终又毁了我们。”

“自从我认识您之后，我每天都在向您证明，我已把我的思想与生命隶属于您的思想与生命之下，您怎么能对我说出这样的话呢，我的朋友？是谁让您信任我的呢？是我的幸福不是吗？当您对我说，一种模糊的直觉使您相信，您大难在即，我便以我的爱心为您效劳，

并且不期望得到其他的报偿，而仅仅想得到为您效劳的幸福而已。打那以后，难道我有一句话，一个动作，给了您后悔的机会，使您悔不该在把为您去死视为幸福的人们中发现了我吗？可怜的姑娘，您曾对我说，您已许配给德·埃皮奈先生了，是您的父亲定下这门亲的，也就是说，这门婚姻已经是说定的了，因为德·维尔福先生想要做的事，没有一件是办不到的。啊！于是我便只好呆在暗处，等待一切，不是等待我的意志，也不是您的意志，而是等待事态的发展，等待天意和上帝的旨意；然而，您爱我，您怜悯我，瓦朗蒂娜，您亲口对我说过的；谢谢您这句温存的话语，我只请求您时时刻刻对我重复这句话，它能使我忘却一切。"

"这就使您胆大妄为啦，马克西米利安，这就使我的生活既甜蜜又不幸了，以致我常常扪心自问：我继母过去对我的无情、对她自己的孩子盲目的爱给我造成的悲伤与我看见您时尝受到的充满危险的幸福，两者之间究竟哪一种感情对我更好一些呢？"

"充满危险！"马克西米利安大声说道，"您怎么能说出这样无情而不公正的话来呢？您曾看见过一个比我更顺从的奴隶吗？您允许我有时可以对您说话的，瓦朗蒂娜，可您却禁止我跟随在您的左右；我都服从了。自从我想到办法躲进这个菜地，隔着这道门可以与您交谈，虽不能看见您、但终于能接近您之后，请对我说，打那以后，我是否曾把手伸过铁栅门去碰过一下您裙裾的下摆吗？我是否曾多迈出一步以便越过这堵墙吗？这堵墙对于像我这样一个年轻力壮的人来说可是一个不值一提的可笑的障碍物啊！我对您的严厉从无怨言，对您从没有过高的要求；我如同古代的骑士那样从来就是说到做到的。至少请您承认这些，以免让我认为您待我不公正吧。"

"您说得不错，"瓦朗蒂娜边说边把一个纤细的手指从两块木板缝中伸过去，马克西米利安把嘴唇贴了上去，"您说得不错，您是一个可以信赖的朋友。可是，说到底，您只是出于自身的利益和感情才这样去做的，我亲爱的马克西米利安；您很明白，奴隶一旦变得有所要求，他就该失去一切了。我没有朋友，父亲不关心我，继母虐待我，我唯一的慰藉只是一个不会动、不会说、冷冰冰的老人，他的手不能握

住我的手，只有眼睛才会与我对话，他的心脏还有一点余温，无疑也只是为了我才跳动着的，所以您答应像哥哥一样对待我。我受命运痛苦的嘲弄，它使我成了比我强的那些人的眼中钉和牺牲品，却给了我一个瘫痪的人作为我的精神支柱和朋友！哦！说真的，马克西米利安，我再向您重复一遍，我真是不幸呢，您为了我，而不是为了自己爱我才对哩。”

“瓦朗蒂娜，”年轻人深为感动地说道，“我不能说世上我只爱您一个人，因为我也爱我的妹妹和妹夫，可是那是一种温和而平静的爱，与我对您的感情是截然不同的。每当我想到您，我的血液就沸腾，我的胸膛就膨胀，我就心花怒放；可是，这份力量，这份热情，这份超人的威力，我将都用来全心全意地爱您，直到哪一天，您命令我用来为您竭尽犬马之劳为止。据说，德·埃皮奈先生将要外出一年，那么在这一年之中，会产生多少好运能为我们所用，会发生多少事情来帮助我们哪！因此，让我们抱有希望吧，这个希望是多么美好，多么温馨啊！可是这会儿，您，瓦朗蒂娜，您责备我自私，而您又是如何对我的呢？您只是一尊美丽而冷峻的维纳斯塑像罢了。而您对我的忠贞、我的顺从、我的克制，又许诺了我什么呢？什么也没有。您给予了我什么呢？少得可怜。您向我说到德·埃皮奈先生、您的未婚夫时，您想到总有一天属于他时只是叹了一口气而已。您瞧，瓦朗蒂娜，难道您的灵魂里仅有这些吗？什么！我把生命交给您，我把灵魂交给您，我要为您献身，我的心脏每一次最微弱的跳动，我的一切都是为了您；在我轻声对自己说倘若失去您我也要去死时，您却并不骇怕，您一心想着您是属于另一个人的！啊！瓦朗蒂娜！瓦朗蒂娜，倘若我换了您，倘若我感到您对我的爱就如您相信我对您的爱一样强烈的话，我就会上百次把手从铁栅门的两根铁条之间伸过来，紧握着可怜的马克西米利安的手，对他说：‘我属于您，不论在人间还是在地狱，我都属于您一个人，马克西米利安。’”

瓦朗蒂娜默不作声，然而年轻人却听见她在叹息，在哭泣。

马克西米利安的反应极为迅速。

“哦！”他大声嚷道，“瓦朗蒂娜！瓦朗蒂娜！倘若在我的话中有

什么地方刺伤了您的话，请您忘掉它们吧。”

“不，”她说道，“您说得对，我是一个可怜虫，在一个对我来说几乎很陌生的家庭里是个弃儿，因为我的父亲对我几乎是一个陌生人。十年来，他的意志一天天、一小时一小时、一分钟一分钟地被压迫着我的那几个主人的铁的意志粉碎了，这些您都没有看见吗？任何人也看不出我受的痛苦有多深，除了您我没对任何人说起过。从表面上看，在外人的眼中，我们一切都很好，家人都爱着我；实际上，他们无一不憎恨我。外人都说：德·维尔福先生过于庄重，过于严肃了，对他的女儿不够温和；可她至少能从德·维尔福夫人那儿得到第二次母爱哪。嗨！他们都想错了，我的父亲对我冷冷的毫不关心，而我的继母却是强烈地憎恨我，由于她永远面带微笑，她的仇恨被掩饰起来了，所以就显得更加可怕。”

“憎恨您！您，瓦朗蒂娜！怎么可能有人憎恨您呢？”

“天哪！我的朋友，”瓦朗蒂娜说道，“我不得不承认，她对我的仇恨是出于一种几乎天生的情感。她钟爱她的儿子，我的弟弟爱德华。”

“那又怎么样？”

“还怎么样哩！我觉得我们卷进了人们称之为钱财问题的旋涡之中实在是莫名其妙。唉，我的朋友，我想她的仇恨至少是从这件事上引起的。她本人没有什么财产，而我，我从我母亲那边得到了一笔遗产，而这些财富加上德·圣梅朗先生和夫人的那笔财产，还得翻上不止一倍，因为他们的财产有一天也是归我所有的。嗨！我想，她是嫉妒啦。哦！我的天主！倘若我把这笔财富的一半分给她，就能在德·维尔福府上像一个女儿生活在自己父亲家中一样的话，我愿意马上就这样去做。”

“可怜的瓦朗蒂娜！”

“是的，我感到自己被拴住了，同时我感到非常虚弱，我觉得这点亲属关系还在维系着我，害怕把它们挣断。再说，我父亲的命令任何人若想违抗必然会受到惩罚；他对付我绰绰有余，对付您也不费吹灰之力，他甚至能反对国王本人，因为他有着一段无可指摘的光荣的历史，占着一个几乎无懈可击的地位，这两者都成了他的护身符。啊！

马克西米利安！我向您发誓，我不作抗争了，因为我担心在这场斗争中被粉碎的将是您，还有我。”

“可是，归根结底，瓦朗蒂娜，”马克西米利安接着说道，“为什么您如此沮丧，把前途看得如此黯淡呢？”

“啊！我的朋友，因为我是根据过去看将来的。”

“不过我们也要分析一下才好；倘若从贵族的观点看，我的确不是一个理想的婚姻对象，但从许多方面来说，我还是属于您生活的这个社会中的。法国之中又有两个法国的时代已经不复存在了；君主王朝中最显赫的家族已经溶化到帝国时代新贵的家庭之中：手执长矛的贵族已经与会放大炮的上等人联姻了。那好！我么，我属于后一种人。我在军队有远大前程，我享有的财产虽然有限，但却是可以自由支配的；在我们的家乡，人们怀念我的父亲，把他尊为有史以来最诚实的商人之一。我说我们的家乡，瓦朗蒂娜，因为您几乎也是一个马赛人了。”

“别对我提起马赛了，马克西米利安；这个城市使我联想起我的善良的母亲，大家都非常怀念这个天使，她在人间作短暂的逗留期间，她已对她的女儿关怀备至了，至少我希望她在永远生活着的天国里，仍在照看着我。啊！倘若我那可怜的母亲还活着，马克西米利安，我什么都不怕了；我会对她说，我爱您，而她是会保护我们的。”

“天哪！瓦朗蒂娜，”马克西米利安接着说道，“倘若她活着，我大概就不会认识您了，因为如您所说，倘若她还活着，您就会非常幸福，而幸福的瓦朗蒂娜富贵尊荣，高高在上，会瞧不起我哩。”

“啊！我的朋友，”瓦朗蒂娜大声说道，“这回是您不公正了……不过，请对我说……”

“您要我对您说什么呢？”马克西米利安看见瓦朗蒂娜欲言又止，接口问道。

“请告诉我，”少女继续说道，“从前在马赛的时候，您的父亲和我的父亲曾有过不愉快的事情吗？”

“没有，就我所知没有，”马克西米利安答道，“或许是您的父亲狂热地拥戴波旁王朝，而我的父亲却效忠皇帝。我想，他们之间的分歧

也仅在于此。但是您为什么要提出这个问题来呢，瓦朗蒂娜？”

“我这就对您说，”少女接着说道，“因为您本该了解一切的。嗯！那天，您被任命为荣誉军团的军官的消息见报时，我们大家都在我的祖父诺瓦蒂埃先生的房间里，当时唐格拉尔先生也在场，就是那位银行家，在前天，他的几匹马差一点把我的母亲和我的弟弟摔死，您知道这件事吗？我大声为我的祖父念报纸时，那几位先生正在谈论唐格拉尔小姐的婚事。我读到了有关您的那一段，其实我早就看过了，因为头天夜间，您已经把这个好消息告诉我了。我说，当我读到有关您的那一段时，我内心充满了喜悦……但我也有些胆怯，因为我得大声念出您的名字；要不是我担心他们对我中途停顿会产生误解的话，我肯定是会把这一段跳过去不念的；于是，我鼓足勇气往下念。”

“亲爱的瓦朗蒂娜！

“嗯！当我念出您的名字后，我的父亲就把头转了过来。我敏感地觉得（瞧，我有多傻）在场的人听到这个名字都像遭到雷劈似的大吃一惊，我似乎觉得我的父亲颤抖了一下，甚至（我相信，这是一个幻觉），甚至唐格拉尔先生也如此。

“‘莫雷尔，’我父亲说道，‘请等一等（他皱起了眉头）！是不是马赛的那个莫雷尔家里的人？他们一家都狂热地拥护拿破仑，在一八一五年给我们带来的麻烦可不少哩。’

“‘是的，’唐格拉尔答道，‘我甚至相信就是那个老船主的儿子。’”

“当真！”马克西米利安说道，“您的父亲如何回答的，快说，瓦朗蒂娜？”

“啊！太可怕了，我都不敢向您复述。”

“说出来嘛，”马克西米利安微笑着说道。

“‘他们那个皇帝，’他继续皱着眉头说道，‘懂得如何把这些狂热分子派上用场的，他称他们为炮灰；这也是他们唯一配得上的称呼。我高兴地看到，新政府继续执行那行之有效的原则。倘若说政府是为此而去守卫阿尔及利亚的话，我衷心拥护它的这一安排，虽说我们付出的代价大了一些。’”

“确实,这个政策是相当粗暴,”马克西米利安说道,“可是,亲爱的朋友,请别为德·维尔福先生说的这一番话而脸红;关于这一点,我那诚实的父亲是决不让步的,他常常说:‘皇帝做了那么多的好事,为什么他不让法官和律师组成一个军团,并且也把他们送到火线上去呢?’您瞧,亲爱的朋友,说到措辞之生动,思想之优雅,两派是不相上下的。那么唐格拉尔先生,他对检察官的这番议论有什么看法呢?”

“啊!他只是阴险地笑笑,这笑容是他特有的,我觉得很冷酷;接着,他们就起身,出门去了。这时,我仅仅看见我那好心的祖父异常激动。应该告诉您,马克西米利安,只有我一个人才能猜出这个可怜的瘫痪者激动的原因,我甚至猜想,这次他们在他的面前的谈话(因为没有人注意他,可怜的老祖父!)给了他强烈的刺激,因为他们说了他的皇帝的坏话,而看上去他也曾是皇帝的狂热的拥戴者哩。”

“他确是帝国煊赫一时的人物,”马克西米利安说道,“他曾是参议员,还有,您或许知道,或许也不知道,瓦朗蒂娜,在复辟时期由波拿巴分子组织的所有的阴谋活动中,几乎都有他的份。”

“是的,有几次我听见他悄悄地说起过这些事情,我对这些都感到挺新鲜的:祖父拥护拿破仑,父亲是保王分子;唉,有什么办法呢……于是我向他转过身子,他对报纸看了看。

“‘您想说什么,爷爷?’我对他说道,‘您高兴吗?’

“他用目光示意:是的。

“‘您是高兴我父亲刚才说那番话吗?’我问道。

“他示意:不是的。

“‘那是唐格拉尔先生说的话吗?’

“他示意:也不是的。

“‘那么是对莫雷尔先生(我不敢说出马克西米利安)被任命为荣誉军团军官一事高兴吗?’

“他示意:是的。

“您能相信吗,马克西米利安?他对您被任命为荣誉军团军官一事表示满意,然而他还不认识您哩。也许他在发疯劲吧,因为人们说,他返老还童了;但是我却因他有这样的表态而更加爱他了。”

“真是不可思议，”马克西米利安想道，“您的父亲憎恨我，而您的祖父却相反……党派的爱憎真是高深莫测啊！”

“嘘！”瓦朗蒂娜突然说道，“快躲起来，走吧，有人来了！”

马克西米利安跑去拿铲子，开始起劲地翻起泥土来了。

“小姐！ 小姐！”树丛后面有人大声喊叫道，“德·维尔福夫人到处在找您，她要您去；客厅里有客人来访。”

“有客人！”瓦朗蒂娜激动地说道，“谁会来看我们呢？”

“据说是一位显赫的爵爷，一位亲王，是基督山伯爵先生。”

“我就去，”瓦朗蒂娜大声应答道。

每次瓦朗蒂娜与马克西米利安幽会结束时，都以我就去作为告别语，这一回，“基督山”这个名字使铁门另一头的那个人大吃一惊。

“哦！”马克西米利安把身子支撑在铲子上思索道，“基督山伯爵怎么会认识德·维尔福先生的呢？”

第五十二章　毒物学

来访者果真是基督山伯爵，他刚刚走进德・维尔福夫人的府邸，目的是对检察官先生进行回访，自不待言，全家人听到这个名字都十分激动。

当仆人通报伯爵驾到时，德・维尔福夫人正在客厅里，她立即把她的儿子叫来，好让孩子再次对伯爵表示感谢；两天以来，爱德华不断听见别人说起这个伟大的人物如何如何，于是便急急忙忙地跑来了，他来倒不是听从母亲的吩咐，也不是为了向伯爵当面致谢，而是出于好奇，还有就是来露一手，说几句刻薄话，可以让母亲说他："哦，这个坏孩子！不过我该原谅他，他太聪明啦！"

寒暄过后，伯爵就询问起德・维尔福先生来了。

"我的丈夫到大法官府上赴宴去了，"少妇回答道，"他刚刚走，我相信，他错过了有幸会见您的机会会十分惋惜的。"

在伯爵来到之前已有两位客人在客厅里，他们贪婪地盯着他看，而且半是出于礼貌半是出于好奇，拖延了一会儿以后，才向主人告辞。

"对了，你的姐姐瓦朗蒂娜在干什么？"德・维尔福夫人对爱德华说道，"派人去叫她，让我可以荣幸地把她介绍给伯爵先生。"

"您还有一个女儿，夫人？"伯爵问道，"她大概还是个孩子吧？"

"她是德·维尔福先生的女儿，"少妇答道，"他第一次婚姻生下的女儿，是个漂亮的大姑娘。"

"可是多愁善感，"小爱德华插嘴说，他正在拔一只漂亮的大鹦鹉尾巴上的羽毛，想拿来做他帽子上的羽饰，鹦鹉在它那镀金的栖架上

痛得呱呱乱叫。

德·维尔福夫人只是说道:

“别闹了,爱德华! 这个小冒失鬼说得也有点道理,他常常听见我痛苦地说出这句话,现在不过复述一遍而已;可不是么,我们虽然尽量想方设法使德·维尔福小姐高兴,可她天性忧郁,不爱说话,这常常使她的美貌减色。唉,怎么还不来;爱德华,去看看怎么回事。”

“因为他们找她的地方不对。”

“他们到哪儿去找她了?”

“到诺瓦蒂埃爷爷那里去找的。”

“您认为她不在那里吗?”

“不,不,不,不,不,她不在那里,”爱德华像哼小调似的答道。

“那么她在哪儿呢? 如果您知道就说出来。”

“她在一棵大栗树下面,”坏孩子接着说道,他也不顾他母亲的叫喊,拿活苍蝇去喂鹦鹉,鹦鹉似乎对这种飞虫也十分感兴趣。

德·维尔福夫人伸手去拉铃,想告诉贴身侍女她该上哪儿去找瓦朗蒂娜,但就在这当儿,瓦朗蒂娜走了进来。她果真显得很忧郁,倘若仔细端详她的话,甚至能看出她的眼睛里尚有些许泪痕。

出于故事发展的需要,我们已急急乎把瓦朗蒂娜介绍给读者了,但还没有让诸位认清她的模样哩。她是一个高挑个儿的姑娘,今年十九岁,长着一头浅棕色的头发,深蓝色的眼睛,神态忧郁,秀外慧中,继承了她母亲的特点;她的双手白皙而纤细,颈脖如白玉般的润滑,双颊白里透红,乍一看,好似美丽的英国少女,人们曾诗意般地形容她们的仪态酷似水中倒映的天鹅。

她走进来了,看见母亲身旁的那个她常听人说起的陌生人,便欠身致意,既没有少女常有的矫情,也没有垂下眼帘,她那质朴大方的举止更引起了伯爵的关注。

伯爵站了起来。

“德·维尔福小姐,我的继女,”德·维尔福夫人一面靠在沙发上,一面用手指着瓦朗蒂娜向基督山说道。

“这位是德·基督山伯爵先生,中国的国王,交趾支那的皇帝,”小

调皮鬼说道,向他的姐姐诡秘地看了一眼。

这一回,德·维尔福夫人脸色刷地变白了,几乎要对这个名叫爱德华的家庭灾星动怒了;然而伯爵却恰恰相反,他面露微笑,似乎还和颜悦色地看着孩子,这使他的母亲喜不自胜,兴奋之至。

"可是,夫人,"基督山轮番看着德·维尔福夫人和瓦朗蒂娜,接着话题又说道,"我是不是已经有幸在哪儿看见过你们了呢,您和小姐?刚才,我已经在这么想了;小姐进来时,我一看见她,混乱的记忆里似乎又闪亮了一下,请原谅我这么说话。"

"不大可能吧,先生;德·维尔福小姐不怎么爱交际,我们很少出门,"少妇说道。

"因此说我并不是在社交场合上见过小姐的,也没在那里见过您夫人和这个可爱的小家伙。再说,我对巴黎的社交界还相当陌生,因为我曾有幸对您说过了,我来巴黎才几天。不,请允许我再想想……等等……"

伯爵把手放在前额上,仿佛是在努力回忆似的。

"不,那是在户外……是在……我不知道……可是,我觉得这个记忆与晴天丽日,与一个什么宗教节日联系在一起的……小姐手上拿着花;孩子在花园里尾随着一只孔雀在跑,而您,夫人,您在一个绿荫蔽日的葡萄架下面……请帮帮忙吧,夫人;难道我说的这些细节您一点也记不得了吗?"

"真的记不得,"德·维尔福夫人答道,"不过,先生,我觉得要是我在哪里遇见过您,对您的印象一定会深深印在我脑海之中的。"

"伯爵先生也许在意大利看见过我们,"瓦朗蒂娜怯生生地说道。

"果真,在意大利……有可能,"基督山说道,"您在意大利旅游过吗,小姐?"

"两年前,夫人和我,我们去过那里。医生担心我肺部不好,建议我们到那不勒斯去呼吸新鲜空气。我们路过博洛尼亚①、佩鲁贾②和罗马。"

---

①② 均为意大利城市。

“啊！不错，小姐，”基督山大声说道，仿佛她这个简单的提示足以勾起他全部记忆似的，“是在佩鲁贾，在圣体瞻礼节那天，就在拉波斯特旅馆的花园里，我们是邂逅相遇的；您，小姐，您的儿子和我，我记得有幸见过你们。”

“我完全记得佩鲁贾，先生，还有拉波斯特旅馆，以及您对我说起的那个节日，”德·维尔福夫人说道，“可是我想来想去，我记性这么不好真难为情，竟然想不起来有幸看见过您。”

“真奇怪，我也没想起来，”瓦朗蒂娜向基督山抬起她那双美丽的眼睛说道。

“啊！我，我还记得，”爱德华说道。

“我来帮助您，夫人，”伯爵接着说道，“那天天气炎热；你们在等马车，因为节日的缘故，马车来不了。小姐去花园的幽深处散步去了，您的儿子追逐小鸟，也走远了。”

“我逮到鸟的，妈妈；你知道，”爱德华说道，“我在鸟尾巴上拔下三根毛。”

“您呢，夫人，您呆在葡萄凉棚下面；您不记得了么，您坐在一张石凳上，如我刚才说的，当德·维尔福小姐和您的儿子不在时，您与一个人还长时间地交谈过哩。”

“是的，不错，是这样，”少妇涨红了脸说道，“我记起来了，我确是与一位穿一件长长的呢披风的男子交谈过……我想是一个医生。”

“一点也不错，夫人；这个人就是我；我在这家旅馆已经住了半个月，治愈了我的贴身男仆的发烧和旅馆主人的黄疸病，所以他们把我当成了医学大博士啦。我们谈了很久，夫人，什么都谈，谈到了佩鲁吉诺①、拉斐尔②，谈到了风俗、衣饰，还有著名的托法娜③毒药水，我想曾有人也对您提起过的，至今还有几个人在佩鲁贾藏有其秘方

---

① 佩鲁吉诺(约 1450—1523)：意大利画家。

② 拉斐尔(1483—1520)：文艺复兴盛期意大利艺术发展的最高水平的杰出代表。

③ 托法娜是十七世纪中叶的一个意大利女人，曾发明一种当时极为著名的慢性毒药水。最后她供认她的毒药水曾毒死过六百多人。

哩。”

“啊！真的，”德·维尔福夫人有些不安地急忙说道，“我想起来了。”

“我想不起您对我说的具体内容了，夫人，”伯爵非常平静地接着说道，“可是我记得很清楚，您也如大家一样错误地估计了我的专业，因此您向我询问起德·维尔福小姐的健康状况。”

“可是，先生，您的确是位医生啊，”德·维尔福夫人说道，“既然您已治愈了好几个病人。”

“莫里哀或是博马舍① 会回答您说，‘夫人，正因为我不是医生，所以不是我治好患者的病，而是患者不治而愈了。’我么，我只想对您说，我对药物化学和自然科学曾作过深入的研究，不过是业余爱好……您能理解。”

这时，钟敲六点正。

“六点钟了，”德·维尔福夫人说道，她显得十分急躁，“瓦朗蒂娜，您不去看看您的祖父是否准备用餐吗？”

瓦朗蒂娜起身，向伯爵欠身致意，默默地走出房间。

“哦！我的天主，夫人，这是因为我您才打发德·维尔福小姐走的吗？”当瓦朗蒂娜出去后，伯爵说道。

“完全不是的，”少妇急忙说道，“到时间了，我们该让人伺候诺瓦蒂埃先生吃饭了，他吃那点东西仅够勉强维持他那苟延残喘的生命罢了。您知道，先生，我的公公的身体状况有多糟糕吗？”

“知道，夫人，德·维尔福先生已经对我说过了，我想他是瘫痪了吧。”

“天哪！是的，这位可怜的老人完全不能动弹了；在他的身体机能中只有脑子尚有知觉，但那也是极其微弱，颤巍巍的，如同一盏行将熄灭的油灯。嗨，先生，请原谅我与您唠唠叨叨地谈论自家种种不如意的事情，我打断您的话了，您刚才不是说到您是一位能干的药物

① 博马舍(1732—1799)：法国戏剧家，主要作品有：《塞维勒的理发师》、《费加罗的婚姻》等。

学家么。”

“哦！我不是这样说的，夫人，”伯爵面带微笑答道，“恰恰相反，我研究药物学是因为我决定一生的大半时光要在东方度过，我想以米特里达梯国王① 为榜样。”

“米特里达梯，本都王朝的国王，”那个冒失鬼说道，他在一本精美的画册上把一张张图案剪下来，“就是那个每天早晨吃一杯加奶油的毒汁的人吧。”

“爱德华！不听话的孩子！”德·维尔福夫人从孩子的手中夺下残缺不全的画册大声说道，“您真让人受不了，让我们厌烦了。您走吧，到您的诺瓦蒂埃爷爷那里去找您的姐姐去吧。”

“画册……”爱德华说道。

“什么，画册？”

“是的，我要画册……”

“您为什么要把画剪下来呢？”

“因为我觉得好玩。”

“走开！去吧！”

“您不把画册给我，我就是不走，”孩子嚷嚷道，他在一张大安乐椅上坐定，像往常那样不肯让步。

“拿去吧，让我们安静些，”德·维尔福夫人说道。

说着，她把画册交给爱德华，他在母亲的陪同下走开了。

伯爵用目光追随着德·维尔福夫人。

“瞧吧，看她是否随后把门关上，”他喃喃自语道。

德·维尔福夫人极为细心地在孩子身后把门关上；伯爵装作没有注意到。

接着，少妇向四周又扫了一眼，走回去坐在她那张椭圆形的双人沙发上。

---

① 米特里达梯（公元前 132—前 63）：黑海南岸本都王朝的国王。他是罗马人的死敌。年轻时屡遭暗算，于是便自己服毒，逐渐加大剂量，最后自身就具备了抗毒能力。

"请允许我向您指出一点，夫人，"伯爵带着我们熟悉的温和的神色说道，"您对这个可爱的小调皮也过于严厉了。"

"就该这样，先生，"德·维尔福夫人摆出真正做母亲的架势说道。

"爱德华先生刚才关于米特里达梯国王的话是高尔纳利乌斯·奈波斯[1]说的，"伯爵说道，"他在背诵时，您打断了他，而他的背诵说明他的教师在他身上没有浪费时间，您的儿子在他的年龄上算懂得很多的了。"

"伯爵先生，"母亲受到这番巧妙的恭维后回答道，"事实上他接受能力很强，他想学什么一学就会。他只有一个缺点，就是太任性。嗨，提到他刚才说的，伯爵先生，您是否认为米特里达梯真的采用过这种预防措施，而这种预防措施确实行之有效呢？"

"我非常相信，夫人，我可以向您担保，我也曾使用过这个方法，以免自己在那不勒斯、巴勒莫和士麦那被人毒死，也就是说，在那三个地方如果我不预先防备的话，很可能我的命早就搭在那里了。"

"这个办法成功了吗？"

"完全成功。"

"是的，一点不错，我记得您在佩鲁贾已经对我提过类似的事情。"

"当真？"伯爵说道，他非常巧妙地装出惊讶的样子，"我可记不得了。"

"我那时问您，北方人和南方人服用这种毒汁是否同样起作用，效力相当；您还回答我说，北方人的气质冷峻迟钝，南方人的天性热情刚毅，两者的吸收能力是不同的呢。"

"是这样的，"基督山说道，"我看见俄国人大量服用植物性毒素，也不见得有什么不适，但倘使一个那不勒斯人或是一个阿拉伯人食用，就必死无疑了。"

"这么说来，您相信，这种毒汁对我们来说比东方人更可靠啰；一

---

① 奈波斯：公元前一世纪的拉丁文作家。

个常年生活在多雾和多雨地带的人，比之热带人来说，更容易渐渐吸收这种毒汁啰？”

“可以肯定，当然啦，不过服用毒汁的人事先得心中有数，然后慢慢才能适应。”

“对，我明白；譬如拿您来说吧，您是怎样去适应，或者更确切地说，您是怎样已经适应的呢？”

“这很简单。假定您事先知道别人会用什么毒药来害您……例如，假定这种毒药是……从番木鳖碱里提取的吧……”

“我想，番木鳖碱是从安古斯都拉树皮里提取出来的，”德·维尔福夫人说道。

“一点也不错，夫人，”基督山回答道，“不过我想我没有什么可以告诉您的了；请接受我的祝贺，因为女人掌握这门学问的真还不多见呢。”

“哦！我承认，”德·维尔福夫人说道，“我对神秘学有着浓厚的兴趣，这门学问像诗一样用想象的语言，又像代数方程那样可以用数字算出来；不过，请继续说下去吧，我求您了；您对我说的话使我感兴趣极了。”

“好吧。”基督山接着说道，“譬如说吧，假定这种毒汁是从番木鳖碱里提取的，第一天，您服了一毫克，第二天两毫克，嗯，十天之后，您可以服一厘克了；然后您每天再加上一毫克，二十天过后，您就能服用三厘克了，即是说，您可以服下一个剂量而没有什么不适，然而这对另外一个没有采取同样的预防措施的人来说却是相当危险的；最后，一个月过后，倘若您与另一个人取同一个玻璃瓶里的水喝，您就会毒死与您同时喝这种水的那个人，而您仅仅有些不适而已，并不会察觉到什么有毒物质渗进水里去了。”

“您不熟悉其他抗毒的办法吗？”

“我不知道。”

“我常常一遍又一遍地读米特里达梯的传记，”德·维尔福夫人沉思着说道，“我觉得他的故事近于荒唐。”

“不是的，夫人；与一般的传记不同，这是事实。不过，夫人，您对

我的这些事，以及您问我的这些事，可不是随便说说的吧，因为早在两年前，您已经向我提出同样的问题了，而现在您又对我说；很久以前，您就对米特里达梯的传奇念念不忘了。”

“的确如此，先生，我年轻的时候最喜爱进行两项研究，就是植物学与矿物学；后来我知道，草药的使用往往可以解释一个民族的全部历史，以及东方人的整个一生，就如花能表现出自身的爱恋，这时，我就后悔生来不是一个男人，做不成像弗拉迈尔①、封塔纳②和古巴尼那样的人。”

“夫人，”基督山接着说道，“尤其是东方人不像米特里达梯那样局限于把毒药当作护胸甲，他们还让它成为匕首；科学在他们手中不仅是件防御性武器，而且常常还是进攻性武器；前者用于防止皮肉受苦，后者用于攻击敌人；他们用鸦片、颠茄、安古斯都拉树皮、蛇木、桂樱使清醒的人昏昏欲睡。在你们这里称作好心的女人的埃及女人、土耳其女人或是希腊女人中，没有一个不懂得如何在药物学上使一个医生惊得目瞪口呆的，也没有一个不懂得如何在心理学上使一个听忏悔的神甫吓破胆的。”

“一点不错！”德·维尔福夫人说道，她听了这番议论，眼睛里闪出奇异的光。

“呃！我的天主！是的，夫人，”基督山继续说道，“一种植物使您爱不释手，另一种植物又能使您命归黄泉；一种饮料能使天堂为您打开，另一种饮料又能把您推下地狱，东方神秘的悲剧也都是这样开局和收场的。正如人类肉体和精神上变化无常、各各相异，这些药物也同样是种类繁多、千差万别的。我甚至还想说，这些药物化学家的艺术还在于懂得把解毒药和毒药巧妙地为他们的爱情的需要和复仇的愿望服务。”

“可是，先生，”少妇接着说道，“您在东方社会里度过了一生中的部分时光，这些社会真的那么浪漫多彩，如同他们美丽的国家流传出来的神话故事那样神乎其神吗？在那里，一个人会被别人随心所欲

① 弗拉迈尔(1330—1418)：古代巴黎大学的录事，相传深谙炼金术。

② 封塔纳(1730—1805)：意大利解剖学家和生理学家。对蝰蛇的毒液颇有研究。

地暗害吗？这不是加朗先生①笔下的巴格达或是巴士拉②了吗？苏丹们和大臣们统治这些社会，他们建立了我们在法国称之为政府之类的机构，他们是真正的哈里发和大祭司，他们不仅宽恕下毒犯，而且只要作案巧妙，还可以让他当上首相，在这种情况下，为了使他们消闲取乐，他们还让人把这些人的故事用金字刻下来，是吗？"

"不是的，夫人，这类荒唐事即便在东方也不复存在了；在那里也有警长、预审法官、检察官和专家，只是用了别的名称，穿着别的服装就是了。在那儿，他们非常轻松地吊死罪犯，砍他们脑袋，对他们处以木桩刑。但那些犯人都是机灵的诈骗犯，他们懂得如何躲过法庭，并以巧妙的手段达到他们的目的。在我们这里，一个傻瓜因仇恨和贪婪的魔鬼附身，他要除掉一个敌人或是要消灭一个亲人，会去一家杂货店，报一个假名，可他不知道这会比真名更容易被发现；他借口家里有老鼠吵得他不得安睡，买了五六克砒霜；倘若那人头脑灵活，他会到五六家杂货店去买，其结果是被认出的可能性也增加了五六倍。当他得到了毒药之后，他就给他的敌人、长辈服用，剂量之大甚至可以毒死一头猛犸或是一头大象，他毫无意义地使被毒者痛得大叫大嚷，惊动了四邻。于是来了一大帮警察和宪兵；他们派人去找医生，医生为死者解剖，从他的胃里和脏脏里取出的砒霜可以用匙来舀。次日，上百家报纸登载了这条消息，并公布了死者和杀人犯的名字。当天晚上，一家或是多家杂货店的主人就会跑来说：'是我把砒霜卖给这位先生的。'别说是一个购买者，即使有二十个购买者他们也认得出；于是那个犯罪的傻瓜被抓住，关起来，受审，对质，无言以对，被判刑或是上断头台。或者，倘若罪犯是个稍有身分的女人时，就会被终身囚禁。这就是你们北方人对药物的理解，夫人。我不得不承认，德吕③干这一行要老练多了。"

"有什么办法呢，先生，"少妇笑着说道，"量力而行嘛。并不是所

---

① 加朗(1646—1715)：法国东方学家，曾翻译《一千零一夜》。

② 伊拉克的一个城市。

③ 德吕：法国历史上一个有名的谋杀犯。此人一七四四年生于夏尔特尔，一七七七年在巴黎被处死。

有的人都掌握美第奇或是博尔吉亚的秘方的啊。”

“现在，”伯爵耸耸肩说道，“您愿意我对您说说所有这些荒谬行为的起因吗？这是因为在你们的剧院里，——至少在我念到的在那些剧院中上演的剧本上是这样的——常常会见到某些演员吞下一个瓶子里的液体，或是咬一下戒指上的宝石，然后就直挺挺地死掉了。五分钟后，帷幕降下，观众四散，也不知道谋杀的结局如何；他们既看不到披挂绶带的警官，也看不到带着四个人的伍长，这就让许多头脑简单的人以为事情就这样过去了。可是您只要离开法国，去阿莱普①、开罗或者仅仅去那不勒斯和罗马，您就会看见街上走着一个个腰杆笔直、精神饱满、面色红润的人，如果那时候那个瘸腿魔鬼②向您迎面走来，他的披风擦着您，便会对您说：‘这位先生已经中毒三个星期，再过一个月他就要死了。’”

“这么说来，”德·维尔福夫人说道，“他们找到了那著名的托法娜毒水的秘方了；有人对我说，这毒药在佩鲁贾失传了哩。”

“呃，我的天主啊！夫人，在人间有什么失传的事情么！各种技艺都能不胫而走，并且会周游世界的；事物只是改变名称而已，而一般人也就受了蒙骗，然而结果是一样的；尤其是毒药不是在这个器官便是在那个器官里发生作用；某种作用在胃里，某种作用在大脑里，某种又作用在肠子里。譬如说，这种毒药使人咳嗽，这种咳嗽可以引起肺部发炎，也可以引起另一种在医书上有名目的某种病，但这并不能使中毒者免于一死，即便不死，那些庸医，一般说他们都是蹩脚的化学家，不论他们有意还是无意，也会给患者开一些药，从而把他置于死地。这个人就被杀得非常巧妙，并且一切顺乎常情，法律对此也无可置言，这些是一个可怕的化学家、我的一位朋友说的，他就是西西里岛的达奥米纳③修道院的可敬的阿德尔蒙特神甫，他对这些具有民族性的现象作过深入的研究。”

---

① 叙利亚的一个城市。

② 法国作家勒萨日写的一本同名讽刺小说（1707年）的主人公，他把居民家的屋顶一一掀起，让读者看到里面形形色色的场面。

③ 意大利西西里岛上城市，有古代废墟之称。

“这既可怕又有趣，”少妇说道，她一动不动，凝神屏气地听着，“我承认，我以前一直认为这些故事都是中世纪的创造哩。”

“是的，毫无疑问，但这些创造在我们的时代大大完善了。倘若不是为了使社会日臻完美的话，那么时间、鼓励、勋章、十字章和蒙蒂翁奖金又有什么用呢？然而，人只有懂得像天主那样善于创造和破坏才能变得完美啊；他已经懂得破坏，因而至少已经走完了一半的路程了。”

“所以说，”德·维尔福夫人又万变不离其宗地回到她那个目标上去，接着说道，“博尔吉亚、美第奇、勒内、吕吉埃里，也许以后还有德·特朗克男爵的毒药，都被现代悲剧，还有小说大大派上用场了……”

“这些毒药都是工艺品哪，夫人，而不是其他什么东西，”伯爵说道，“您认为真正的学者只是平平庸庸地与人打交道吗？不是的。科学喜欢反复试验、力量比较和异想天开，如果我们可以这样说的话。譬如说，关于这一点，我刚才对您提到的那位杰出的阿德尔蒙特神甫就作过惊人的试验。”

“当真！”

“是的，我只想向您举出其中的一个例子。他有一座相当漂亮的花园，里面种植了蔬菜、鲜花和水果；在蔬菜里，譬如说吧，他选择了一种大家都爱吃的卷心菜。接连三天，他用砒霜溶液浇灌这棵卷心菜；到了第三天，卷心菜得了病，颜色变黄了，这时他就把它摘下来；在所有的人看来，这棵菜似乎是成熟了，外表长得不错；但只有阿德尔蒙特神甫一个人知道，卷心菜中了毒。于是，他把这棵卷心菜带回家中，抱来一只兔子，顺便说说，阿德尔蒙特神甫收集兔子、猫和豚鼠，其数量决不比他的蔬菜、鲜花和水果少，阿德尔蒙特神甫抱来了一只兔子，让它吃那棵卷心菜的叶子，兔子死了。有哪位预审法官敢对此说三道四的呢，有哪位检察官会因马让迪① 先生或是弗卢昂斯②

① 马让迪（1783—1855）：法国生理学家。

② 弗卢昂斯（1794—1867）：法国生理学家。

先生杀死几只兔子、几只豚鼠和几只猫而向他们提出起诉呢？没有人。因此兔子死了法庭决不会过问。兔子死后，阿德尔蒙特神甫让厨娘为它破膛，把它的肠子扔在一堆厩肥上。厩肥上有一只母鸡，母鸡啄这些肠子，也病倒了，次日就一命呜呼。正当它在作临死挣扎时，一只秃鹫到了（在阿德尔蒙特的家乡有很多秃鹫），它冲向母鸡尸体，把它叼到一块岩石上，饱餐一顿。那不幸的秃鹫自从吃了那一餐后一直感到不舒服，三天后在云天之上感到头昏，凌空栽下，沉沉地落到您的鱼塘里；于是白斑狗鱼、鳗鱼和海鳝都贪婪地去争食，您是知道的，它们把秃鹫吃了个精光。嗯！假设第二天，在您的餐桌上放上了这条鳗，这条白斑狗鱼或是这条海鳝，这已是被毒死的第四批了，那么您的客人就是第五批中毒者，他经受了八天或是十天的肠胃剧痛、心脏难受和幽门脓肿之后，也死了。于是有人会将他解剖，医生会说道：

"'患者死于肝肿瘤或是伤寒热。'"

"您把这一系列事情都衔接在一起了，"德·维尔福夫人说道，"可是，随便出现一个意外就会破坏这些因果关系的；因为秃鹫也可能那时候没有发现母鸡，或者掉在鱼塘百米开外的地方呢。"

"啊！艺术就妙在这里：要成为东方的一位伟大的化学家，就要懂得把握偶然，并且也是能学会的。"

德·维尔福夫人陷入深思，认真听着。

"可是，"她说道，"砒霜是消灭不掉的，不论用什么方法吸收它，只要它的用量足以置人于死地，那么在体内总是能找到它的痕迹的。"

"对啊！"基督山大声说道，"对啊！这正是我向好心的阿德尔蒙特提出的问题。

"他想了想，笑了，说了一句西西里谚语回答我，我想这也是一句法国谚语：'我的孩子，世界不是在一天之内造成的，而是要用七天。星期天再来吧。'

"到了下一个星期天，我又去了；这回，他不再用砒霜浇灌卷心菜了，而是用学名叫蛇藤属马钱子的马钱子碱基盐溶液去浇灌。这次，

卷心菜看上去一点没病，因此兔子也毫不疑惧；不过，五分钟过后兔子死了；母鸡啄了死兔子，次日也一命归天。这时我们代替秃鹫，带走了母鸡，为它解剖。这一回，所有异常征状都消失了，只留下一般病兆。在它的所有的器官里没有任何特殊的病征；只有神经系统紊乱而已，是脑溢血的迹象，仅此而已。看来母鸡不是被毒死的，它死于中风。我当然清楚，这种情况发生在母鸡身上是罕见的，但人生这种病却非常普通。”

德·维尔福夫人仿佛愈来愈出神了。

“这样的物质也只能由化学家配制，这也是一种造化，”她说道，“否则，人类的一半人要毒杀另一半人了。”

“是由化学家或是由对化学感兴趣的人配制的，”基督山漫不经心地应答道。

“不过，”德·维尔福夫人努力想摆脱自己的念头，说道，“无论犯罪的手段有多高明，罪行总是罪行；倘若它能逃脱人间的追究，它也逃不过天主的眼睛。在意识方面，东方人比我们强，他们小心翼翼地取消了地狱的观念；如此而已。”

“呃！夫人，在像您这样高尚的人的头脑里有这种顾虑是非常自然的，可是一经分析，这种顾虑也就毫无根据啦。人类思想的丑恶的一面可以用让-雅克·卢梭的这一句话来总结，您无疑也是知道的：‘在五千里外举一举手指头便能杀死一个满清的大官。’人的一生就是在干这一类事情上度过的，他们殚精竭虑，尽在想这些方法了。真的傻乎乎地去把刀子插进同类的心脏，或是为了把他从地球上消灭掉，让他服我们刚才所说的一定数量的砒霜的人是极少的。那样做真正是怪诞和痴呆的行为了。为了要干出那样的事情，血温要升至三十六摄氏度，脉搏要跳到九十次，情绪也得亢奋到超越常人的限度；可是，如果我们玩个语言学上的把戏，换上一个温和一点的同义词，您只是简简单单除掉一个人；倘若您只是干净利落地把挡住您去路的人挪动一下地方，那么您大可不必进行卑劣的谋杀勾当，不必发生冲突，不用暴力，不用使人痛苦的器具，因为那些手段会使人备受折磨，从而让牺牲者变为殉难者，而且也不必有在严格意义下的carni-

fex① 的那些刑具；嗨，倘若没有血，没有惨叫声，没有挣扎，特别是在完事时没有那种悲惨的、造成不良影响的瞬间惨象的话，您就可逃脱人间法律的追究，法官们只会对您说：'别干扰社会吧！'这就是东方人如何作案并取得成功的经验，他们都是一些严肃而冷漠的人，在处理这么一件具有某种重要意义的事情上是不大计较时间的。"

"还有良心呢，"德·维尔福夫人憋住气，声音激动地说道。

"对，"基督山说道，"对啊，幸而还有良心，否则人就太不幸啦。在所有这些多少带点暴力的行动之后，还有良心来拯救我们，因为良心能使我们找出一千条理由来为自己开释，也只有我们自己才能判断这些理由是否成立；而这些理由不管如何冠冕堂皇，能使我们安然入睡，但在法庭上，如要保全我们的生命也许是远远不够的。譬如说吧，理查三世在消灭了爱德华四世的两个孩子后，良心就对他起了极大的作用；的确，他可以对自己说：'这是一个残忍而暴虐的国王所生的两个孩子，他俩继承了父亲的恶习，只有我一个人才在他们童年的禀性上看出苗头来了；这两个孩子妨碍我为英国人民造福，而他们只能使英国人处于万劫不复的苦难之中。'同样，良心也大大帮助了马克白斯② 夫人，不管莎士比亚如何说，她是想方设法为她的儿子，而不是为她的丈夫搞到一个王位。啊！母爱是一个伟大的德性，是一个强大的动力，可以使许多事情得到谅解；因此，在邓肯死后，如果马克白斯夫人没有良心来平衡，真会伤心欲绝的。"

伯爵以他特有的貌似天真，实含讽刺的口吻把这些可怕的格言和恐怖的悖理娓娓道来，德·维尔福夫人贪婪地听着，心领神会。

沉默了片刻之后，她说道：

"您知道，伯爵先生，您是一个可怕的辩论家，您是带着多少有点铁面无情的眼光看待这世界！难道您是把世界通过蒸馏器和蒸馏罐

---

① 拉丁文：刑吏，刽子手。

② 这是莎士比亚在一六〇五年写的一个剧本。一天夜间，马克白斯在妻子的怂恿下暗杀了在他家熟睡的邓肯国王。但他后来内心不安，似乎老看见幽灵在他眼前晃悠。而马克白斯夫人则总以为自己双手沾满了邓肯国王的鲜血，在幻觉中自杀身死，马克白斯也在一次战斗里丧生。

滤过后才判断人性是现在这样子的吗？因为您讲得很对，您是个伟大的化学家，您给我孩子用的药剂，使他如此之快地清醒过来……”

“哦！可别迷信这玩意儿，夫人，”基督山说道，“一滴这样的药剂足以使您那奄奄一息的孩子恢复生命，可是三滴就可能使血液涌入他的肺部，加剧他的心跳；六滴就可能中断他的呼吸，使他昏迷不醒，情况要比他当时严重得多；十滴最终能给他以致命的打击。您看见了，夫人，当他无意间要触碰这些药瓶时，我是如何着急地把他挡开的吗？”

“那么这是一种剧毒药剂啰？”

“啊！天主啊，不是的。首先，我们得同意这一点，‘毒药’这个字眼是不存在的，因为在医学上，医生使用的药品要毒得多，不过遵照他们开出的剂量，这些药品也就变成能治病的良药了。”

“那么这是什么呢？”

“这是我的朋友、那位高明的阿德尔蒙特神甫精心配制的，他教会我如何使用。”

“啊！”德·维尔福夫人说道，“这大概是一种非常有效的镇痉剂了。”

“绝对可靠，夫人，您已经亲眼看到，”伯爵答道。“我经常使用，当然啦，我使用时是极为谨慎的，”他笑着补充道。

“这我相信，”德·维尔福夫人以同样的声调答道，“说到我嘛，我特别敏感，容易昏厥，我还真需要像阿德尔蒙特这样的博士发明一些药以使我能呼吸畅通，不必老是惶惶然怕某天会突然窒息而死哩。在此之前，既然这玩意儿在法国难以寻觅，而您的神甫可能也不会为了我到法国来一趟，我现在就继续服用布朗什先生开出的镇痉剂；薄荷精和霍夫曼药水对我的作用很大。瞧，这就是我让他特地为我备制的片剂，用双倍剂量服用。”

基督山把少妇递上来的一只玳瑁盒子打开，像个识货的业余行家那样嗅了嗅药丸的气味。

“这药丸很精致，”他说道，“但必须吞服，对已昏死过去的人往往难以做到。我更喜欢我那种特效药。”

“啊，当然啦，我也是；我已经亲眼看见了这种药的效力，所以我更喜爱这一种了；但这可能是一个秘方，我向您索取不是太冒失了么。”

“可是我，夫人，”基督山起身说道，“我很乐意助人，愿意把它奉献给您。”

“啊！ 先生。”

“不过，请您时时记住一件事，就是用小剂量时，它是一帖良药，用大剂量时，就是一种毒药了。就如您所看见的，一滴药水能救活一个人，五六滴就使服用者必死无疑，尤为可怕的是，把这种药水掺进一杯葡萄酒里，酒决不会变味。嗨，就此打住吧，夫人，我几乎有好为人师之嫌啦。”

六点半钟刚刚敲过，仆人通报德·维尔福夫人的一位女友到，她是来与女主人共进晚餐的。

“如果我已经有幸见过您三四回，伯爵先生，而不是才第二回，”德·维尔福夫人说道，“假如我有幸是您的受恩人的话，我就会坚持留您吃饭了，而且也许不会第一次开口就让您回绝的。”

“我感恩不尽，夫人，”基督山答道，“可我本人也已有约在先，不能食言，我答应带我的一位女友去看戏的，她是一位希腊公主，她还没去过大歌剧院，想让我带她去见识见识。”

“去吧，先生，可是别忘了我的药方。”

“怎么会呢，夫人！ 要忘掉那件事，我就必须先忘掉我在您身边度过的那场谈话的时间，而这是不可能的。”

基督山躬身致敬，走出房门。

德·维尔福夫人仍在出神地想着。

“真是一个怪人，”她说道，“在我看来，他的教名怕是就叫阿德尔蒙特。”

基督山呢，结果已经大大超过他的预料。

“好啊！”他边走边说道，“这是一块沃土，我相信把种子撒在上面是不会结不出果子来的。”

次日，他信守诺言，把所要的药方送去了。

第五十三章 《恶鬼罗贝尔》[1]

要去大歌剧院观剧，这倒是个很好的理由，因为当天晚上，在这座音乐的圣殿里，有勒瓦瑟尔[2]的隆重的演出。他前一阵子身体一直不舒服，这次重返舞台就扮演贝特朗[3]这个角色，像以往一样，走红的大作曲家的作品总是能吸引巴黎上层社会的精英来观看的。

莫尔塞夫如同大多数有钱的纨袴子弟那样，在正厅包有单人座位，他至少又可以在十来个包厢的老熟人那里得到一个座位，还不算他有权进入名人的包厢哩。

夏托-勒诺在正厅也有一个座位，就在他的旁边。

博尚以记者的身分自然成了正厅的主人，到处都可以有座位的。

那天晚上，吕西安·德布雷可以用大臣的包厢，可是他献给了德·莫尔塞夫伯爵，后者因梅尔塞苔丝不去，又送给了唐格拉尔，并让人转告他，倘若男爵夫人和她的女儿愿意接受他向她俩提供的包厢的话，当晚他就可能去拜访这两位女士。两位女士是绝对不会拒绝的，因为任何人也不会像一位百万富翁那样强烈希望得到一个不花钱的包厢的。

至于唐格拉尔，他早已声称，他的政治原则和反对派议员的身分使他不能去占有大臣的包厢。因此，男爵夫人写信给吕西安，请他去

---

① 《恶鬼罗贝尔》是一出五幕歌剧，首演于一八三一年。

② 勒瓦瑟尔(1791—1871)：法国歌唱家。由他主演的《恶鬼罗贝尔》在当时曾红极一时。

③ 贝特朗是《恶鬼罗贝尔》一剧中的主角，当时由勒瓦瑟尔扮演。

接她，因为她不便单独与欧仁妮去剧院。

事实也是如此，倘若这两个女人没有伴同单独去看戏，人们肯定会对此说短论长的；而如果唐格拉尔小姐与她的母亲和母亲的情人去观剧的话，人们就无话可说了：总得按时按地按规矩做嘛。

帷幕升起，如同往常一样，大厅几乎空无一人。演出开始后才走进戏院，这又是我们巴黎的一个时兴的风气。因此，当第一场演出时，先到一步的观众决不是在听戏或看戏，而是在注意陆续进场的观众，而且除了关门开门声和谈话声之外什么也听不见。

"瞧！"阿尔贝看见第一排的侧面包厢的门开启时，突然说道，"瞧！G伯爵夫人！"

"G伯爵夫人是什么人？"夏托-勒诺问道。

"哦！哎呀！男爵，您提出这个问题，我就不能原谅您了；您居然问G伯爵夫人是谁？"

"啊，不错，"夏托-勒诺说道，"不就是那个迷人的威尼斯女人吗？"

"一点也不错。"

这时，G伯爵夫人瞧见阿尔贝，与他彼此笑了笑。

"您认识她？"夏托-勒诺问道。

"是的，"阿尔贝说道，"在罗马是弗朗兹把我介绍给她的。"

"您愿意如同弗朗兹在罗马帮您的忙那样，在巴黎也帮我同样一个忙吗？"

"非常乐意。"

"嘘！"观众叫了起来。

两位年轻人继续交谈，毫不顾及到正厅后排观众看来想听音乐的愿望。

"她刚才到玛斯广场去看赛马了，"夏托-勒诺说道。

"今天？"

"是的。"

"什么！居然还有赛马。您下赌注了吗？"

"哦！小意思，五十个路易。"

"哪一匹赢了?"

"诺蒂吕斯;我把宝押在这匹马上。"

"可是有三场赛马是吗?"

"是的。赛马俱乐部设了一个奖,奖品是一只金杯。甚至还发生了一件古怪的事情哩。"

"什么事?"

"嘘!"观众又叫喊起来。

"什么事?"阿尔贝又追问了一句。

"在这场比赛中得胜的那匹马和那个骑师,大家都从未见过。"

"怎么回事?"

"哦!我的天主啊,是这样的;谁也没注意到参赛的一匹名叫万帕的马和那个名叫约布的骑师。蓦地,观众看见一匹漂亮的栗色马和一个如您拳头一般大的骑师走过来了;人们不得不在他的口袋里塞进二十磅铅才够份量,但他仍然首先到达终点,超过同时比赛的阿里埃尔和巴尔巴罗三个马身。"

"你们还没有打听出这匹马和那个骑师归谁所有吗?"

"没有。"

"您说这匹马以什么名字参赛的……"

"万帕。"

"这么说,"阿尔贝说道,"我比您知道得还多些呢,我知道他的东家是谁。"

"安静些!"后排观众第三次叫喊起来。

这一回,抗议的势头很猛了,两个年轻人终于发现观众是冲着他们喊的。他们回过头,想在观众中找出领头喊叫的那位,他们认为这种抗议是有失礼貌的。然而没有人迎接这种挑战,于是他们又把脸转向舞台。

这时,大臣的包厢门开了,唐格拉尔夫人、她的女儿和吕西安·德布雷在各自的座位上坐下。

"啊!啊!"夏托-勒诺说道,"这些人都是您的老相识啦,子爵。真见鬼!您往右边张望什么呀?人家在找您哩。"

阿尔贝转过脸来，他的眼睛果真与唐格拉尔男爵夫人的眼睛相遇了，后者挥动扇子向他微微致意。至于欧仁妮小姐，她那对黑色的大眼睛即便屈尊下垂朝正厅看一看也是极为勉强的。

“说真的，亲爱的，”夏托-勒诺说道，“除了门第不当而外，何况我也不认为您太在乎这件事的，我说，除了门第不当而外，我实在不理解您对唐格拉尔小姐有什么不满意之处，说实话，她真是个美人儿哩。”

“相当漂亮，当然，”阿尔贝说道，“可是，我得向您承认，比起美貌，我倒更喜欢温柔些、甜美些，总之更富有女性气质些的女人。”

“年轻人的一套，”夏托-勒诺说道，他以三十岁男子的资格，对莫尔塞夫摆出一副父辈的架势说道，“他们从来不会满足的。怎么啦，亲爱的！有人为您找来了一位堪与狩猎女神狄安娜媲美的未婚妻，您竟然还不满意！”

“嗯，说得对，我更喜欢像米罗和卡普①的维纳斯那样的女人。这位狩猎女神狄安娜成天生活在山妖水仙之中，真让我有点害怕哩；我担心她把我当成阿克泰翁②对待了。”

事实果真如此，您只要向那位少女看上一眼便几乎能理解莫尔塞夫刚才说的一番苦衷了。唐格拉尔小姐的确很美，但就如阿尔贝所说的，她美得有点儿冷峻；她的头发又黑又亮，但它那自然鬈曲的波浪却似乎总是拒绝让人任意改变发型；她的眼睛与头发一般黑，上面有两道弯弯的眉毛，但也有一个缺陷，就是时而会皱缩；眼睛的特征是目光坚毅，人们常会惊奇女人如何会露出这样的眼神。她的鼻子很匀称，完全可做一个雕塑家塑造朱诺③时的模特儿；她的嘴巴稍大了些，但长着一口漂亮的白齿，在双唇的衬托下显得格外醒目，而那两

---

① 米罗是爱琴海上的一个希腊岛屿，米罗的维纳斯像是一八二〇年发现的。卡普为意大利一城市，该城博物馆中的维纳斯像也闻名于世界。

② 阿克泰翁是个猎人，因看到仙女洗澡激怒了仙女，被变成一头鹿，后又被自家的狗吞食。

③ 朱庇特的妻子，诗人把她形容为一个高傲、好妒嫉、报复心强的女人。

片猩红的嘴唇也红得过分了些，与她那张苍白的脸恰成鲜明的对照。最后，她嘴角上的那颗黑痣，比大自然为常人的点缀要大一些，使这张脸庞最终显示出坚定与刚毅的个性，不能不使莫尔塞夫有点望而生畏。

此外，欧仁妮的其他部位也与我们刚才试图描述的头部的格调相仿。正如夏托-勒诺所说的，她就是活生生的狩猎女神狄安娜，但她的美貌中有一种更坚韧更刚劲的东西。

说到她所接受的教育，如同她的容貌上的某些特征一样，倘若说有什么瑕疵可指出的话，那就是似乎太男性化了一点。诚然，她能说两三种语言，画也画得不错，能写诗谱曲；对作曲她似乎更感兴趣，她与她寄宿学校的一位同窗女友一起钻研音乐，那位女友没有财产，但听人说，她具有一切天赋，可以成为一名出色的女高音歌唱家。也听说，一位伟大的作曲家对她带有一种近乎父爱的关注，鼓励她努力上进，希望她有朝一日凭藉她的嗓子致富。

那位年轻的女才子名叫路易丝·德·阿尔米依小姐，她确有一天有可能登上舞台，所以唐格拉尔小姐虽然在她家中照样接待她，但从不与她在公开场合上一起露面。虽然路易丝作为一个女友，在银行家的府邸里没有独立的地位，但她的待遇总比一般的家庭女教师略胜一筹。

唐格拉尔夫人进入包厢后几秒钟，帷幕落下，幕间休息时间很长，观众可以在这半小时之内到休息室里走动走动，或是去看望熟人，所以正厅前座的观众几乎走光了。

莫尔塞夫和夏托-勒诺首先走出去。有一会儿唐格拉尔夫人看到阿尔贝如此匆忙，其动机是前来向她俩问候的，于是便倾身对她的女儿耳语说他要来访了；但后者只是笑着摇摇头；与此同时，仿佛为了证明欧仁妮的否认确实是有根有据似的，莫尔塞夫却出现在第一排侧面的包厢里了。这个包厢就是G伯爵夫人的包厢。

"啊！是您呀，旅行家先生，"那女人像个老朋友那样，极为亲切自然地向他伸出手去，"您还认得我可真是太好了，特别是您是第一位来访者真让我高兴。"

“请相信，夫人，”阿尔贝答道，“倘若我早知道您到巴黎来了，并知道您的地址的话，我决不会等得这么久的。哦，请允许我向您介绍我的朋友夏托-勒诺男爵先生，他是法国尚存的为数不多的世家子弟，还是他刚刚告诉我，您观看了玛斯广场的赛马了。”

夏托-勒诺躬身致意。

“啊！您也在看赛马，先生？”伯爵夫人立即问道。

“是的，夫人。”

“哦！”G夫人又急于问道，“您能告诉我赢得赛马俱乐部奖杯的那匹马的主人是谁吗？”

“不知道，夫人，”夏托-勒诺说道，“刚才我向阿尔贝也提过这个问题了。”

“您急于想知道吗，伯爵夫人？”阿尔贝问道。

“知道什么？”

“想知道马的主人是谁呀？”

“非常迫切。你们想想……那么您或许知道他是谁啰，子爵？”

“夫人，您刚才想要讲一段趣闻吧，因为您说‘你们想想’来着。”

“嗨！你们想想，我第一眼看见这匹漂亮的栗色马和这个身穿粉红色绸上衣的英俊的小骑师，就对他们产生了强烈的好感，我为这匹马和这个骑师许愿，仿佛我真的在他们身上把我的一半财产押上去了似的；因此当我看见他们到达终点，并且超过其他选手三个马身距离时，我真是欣喜若狂，情不自禁地鼓起掌来。我回家时，在楼梯上遇见了那个穿粉红色绸上衣的小骑师，你们想想我有多么惊讶啊！我想这位赛马的得胜者或许也与我住在同一座楼里吧，可当我打开我客厅的门时，首先映入我眼帘的居然是那匹不知名的马和骑师挣得的奖品，一只金杯。金杯里有一张小纸，上面写着：G伯爵夫人惠存，鲁思文勋爵敬赠。”

“是这么回事，”莫尔塞夫说道。

“什么！是这么回事；您这是什么意思？”

“我想说，他就是鲁思文勋爵本人。”

“哪个鲁思文勋爵？”

“我们在阿根廷剧院看见的那位，我们称之为吸血鬼的人。”

“当真！”伯爵夫人大声说道，“那么他在这里了？”

“完全正确。”

“您看见过他了？您接待过他了？您到他家去过了？”

“他是我的密友，夏托-勒诺先生本人也有幸结识过他。”

“谁能让您相信是他得胜了？”

“他的马是用万帕的名字参赛的。”

“嗯，那又怎么样呢？”

“嗨，难道您记不起那个派人抓走我的大名鼎鼎的强盗的名字了吗？”

“啊！不错。”

“您忘了伯爵奇迹般地从他手中把我救出来的那回事情了？”

“完全记得。”

“他就叫万帕。您瞧，就是他。”

“那么他为什么要把那只奖杯送给我呢？”

“首先，伯爵夫人，因为我对他多次提到过您，您完全可以相信这一点；其次，因为他很乐意能找到一位同乡，并且庆幸这位女同乡对他表现出的热情。”

“我希望您从没有和他谈过我们议论他的那些胡说八道的话吧！”

“天哪，我不敢保证；他以鲁思文勋爵的名义向您赠送奖杯，这说明……”

“这太可怕了，他要恨死我了。”

“他的做法是敌视行为吗？”

“不是的，我承认。”

“就是嘛！”

“那么说，他在巴黎了？”

“是的。”

“他引起的反响如何？”

“哦，”阿尔贝说道，“大家对他议论了整整一个星期，然后又把注

意力转向英国女王的加冕典礼和马尔斯小姐的钻石失窃案，后来就只谈论那两件事情了。”

“亲爱的，”夏托-勒诺说道，“看得出来，伯爵是您的朋友，您对他也另眼相看。请别相信阿尔贝对您说的一番话，伯爵夫人，相反，现在巴黎还是基督山伯爵的市面。他开始引起注意的是赠送唐格拉尔夫人价值三万法郎的两匹马；后来，他又救了德·维尔福夫人一命；再后来，似乎他又赢得了赛马俱乐部赛马的头奖。不管莫尔塞夫怎么说，相反，我却坚持认为，此刻大家还在关心着那位伯爵，倘若他想继续标新立异的话，在一个月之内，他仍将是大家关注的目标，再说，他日常生活的方式似乎就是喜欢出奇制胜。”

“有可能吧，”莫尔塞夫说道，“不过请先告诉我，是谁占用了俄国大使的那个包厢了？”

“是哪个包厢？”伯爵夫人问道。

“第一排两根立柱中间的那个；我觉得包厢完全整修一新了。”

“真是的，”夏托-勒诺说道，“在第一幕演出时有人在里面吗？”

“在哪儿？”

“在这个包厢里啊。”

“没有，”伯爵夫人说道，“我没看见有什么人；这么说来，”她又回到第一个话题继续说道，“您认为赢得奖杯的是您那位基督山伯爵啰？”

“我确信无疑。”

“也就是他把这只金杯送给我的吗？”

“毫无疑问。”

“可我不认识他啊，”伯爵夫人说道，“我非常希望把奖杯还给他。”

“啊！千万别这么做；他又会送您另一只杯子，并且是用整块蓝宝石或是用整块红宝石雕镂成的。这就是他的处世之道；有什么办法呢，他就是这样的人嘛。”

这时，铃声响起，表示第二幕就要开始了。阿尔贝起身想回到自己的座位上。

"我还能见到您吗?"伯爵夫人问道。

"倘若您恩准的话,在幕间休息时,我再来询问您我在巴黎还能为您做些什么。"

"先生们,"伯爵夫人说道,"每个周末晚上,我在家接待客人,地址是里伏利街二十二号。我这就是正式通知你们了。"

两位年轻人鞠躬,走出包厢。

他俩走进正厅时,看见正厅后排的观众都站起来,眼睛盯着正厅的一处看;他俩的目光也随观众望去,停留在以前的俄国大使所有的包厢里。一个男子,约摸三十五岁到四十岁光景,穿着全套黑色礼服,刚与一位身着东方服饰的女子走了进去。那女人美艳绝伦,衣着奢华,就如我们刚才说的,所有人都把目光转向她了。

"哦!"阿尔贝说道,"是基督山与他的希腊美女。"

果真,来者就是伯爵和海黛。

顷刻间,少女不仅成了正厅后排观众,也成了整个正厅观众的注意目标了;贵妇们把头伸出包厢想一睹那在分枝吊灯光照耀下的、她戴着的那一串串流光溢彩的钻石。

第二幕就在一片嗡嗡的絮叨声中结束了,这说明她在观众中已引起轰动。没有人再想着呼喊大家保持安静了。这个女人是这样的年轻、美丽、光彩夺目,无疑是人们所能见到的最吸引人的景物了。

这一回,唐格拉尔夫人做了一个手势,向阿尔贝明确表示,男爵夫人希望他在下一幕幕间休息时去看他。

当别人对莫尔塞夫明白无误地指出,有人在等他时,他出于修养和礼貌,是不愿意让人久等的。因此一俟第二幕结束,他就赶紧上楼到侧面的一个包厢里去了。

他向两位女士躬身致意,又把手伸向德布雷。

男爵夫人以迷人的微笑迎接他,而欧仁妮则保持着往常的冷漠神色。

"天哪,亲爱的,"德布雷说道,"我已被逼得走投无路了,正想请您来帮忙接替我哩。这位夫人问了一连串有关伯爵的问题,真把我压

得透不过气来了，她要我说出他是哪国人，从哪儿来，到哪儿去；天哪，我又不是卡利奥斯特罗①；为了摆脱困窘，我只能说：'去问莫尔塞夫吧，他对他的基督山了如指掌呢，'于是她就向您打招呼了。"

"真是不可想象呀，"男爵夫人说道，"有人可以动用五十万秘密基金，居然对此所知不多。"

"夫人，"吕西安说道，"我请您相信，即便我有五十万可以任意支配的话，我也不会用来去打听基督山先生的身世的，依我看，他也没有什么功德可言，只是比印度大财主加倍富有罢了；不过，还是让我的朋友莫尔塞夫说话吧，您问问他，这件事情跟我不相干啦。"

"即便是一位大财主，肯定也不会送我一对价值三万法郎的马，马耳朵上还挂着每颗值五千法郎的四颗钻石啊。"

"哦，送钻石嘛，"莫尔塞夫笑着说道，"我想是他的癖好。我想他像波将金② 那样，兜里总是装着钻石，并像小拇指③ 一路撒石子那样，他也会一路撒钻石的。"

"他大概找到什么金矿了，"唐格拉尔夫人说道，"您知道他在男爵的银行里开了一个无限贷款的户头吗？"

"我不知道，"阿尔贝答道，"但有此可能。"

"他不是向唐格拉尔声称，他打算在巴黎呆一年，花掉六百万吗？"

"这是隐姓埋名的波斯沙赫④ 的排场了。"

"这个少女，吕西安先生，"欧仁妮说道，"您没发现她貌美惊人吗？"

"说真的，小姐，在女性之中，我只承认您才配得上美人的称谓。"

---

① 卡利奥斯特罗（1743—1795）：意大利江湖骗子、魔术师和冒险家。曾在巴黎上流社会红极一时，给人算命，兜售一种"长生不老"药。

② 波将金（1739—1791）：俄国政治家。曾给女皇叶卡捷琳娜二世作了两年情夫，有十七年时间是帝国最有权势的人物。

③ 法国作家佩罗（1628—1703）的同名童话故事中的主人公。

④ 波斯国王的称号。

吕西安把单片眼镜夹在他的眼睛上。

“非常迷人，”他说道。

“这个女人，德·莫尔塞夫先生知道她是谁吗？”

“小姐，”对这一个提得几乎直截了当的问题，阿尔贝答道，“如同我们所关心的这个神秘人物一样，对她我也只知道一点点。这个女人是个希腊人。”

“从她的服装一眼便可看出来了，而您对我说的，所有的观众也知道得像我们一样清楚。”

“我为当了一个无知的向导而感到十分遗憾，”莫尔塞夫说道，“不过我得承认，我所知道的也仅限于此了；我还知道她是一位音乐家，因为有一天我在伯爵家吃早饭时，听见了单弦提琴的声音，肯定是她演奏的。”

“他也接待客人，您那伯爵？”唐格拉尔夫人问道。

“我向您起誓，阔绰之极。”

“我得怂恿唐格拉尔邀请他吃顿饭，跳次舞，好让他回请我们。”

“什么，您要到他府上去？”德布雷笑着问道。

“为什么不？与我的丈夫同去。”

“可这位神秘的伯爵，他还是一个单身汉哪。”

“您明明看见不是这么回事，”这回轮到男爵夫人指着希腊美人笑着说道。

“他亲口告诉过我们，这个女人是个女奴，您记得吗，莫尔塞夫，在您请吃早餐的那次？”

“亲爱的吕西安，”男爵夫人说道，“不如说她像个公主，您不会不同意吧。”

“《一千零一夜》里的公主。”

“我不是说《一千零一夜》里的公主；然而，是什么东西让女人变成公主的呢，亲爱的？不就是钻石么，而她全身挂满了钻石。”

“她甚至挂得太多了，”欧仁妮说道，“没有这些东西她会显得更漂亮的，因为那样便可以让人看见她那长得极美的颈脖和手腕了。”

“哦！真是艺术家。听着，”唐格拉尔夫人说道，“你们看她有多么

来劲?”

“所有美的我都喜欢，”欧仁妮说道。

“那么您对伯爵的印象如何呢?”德布雷说道，“我觉得他也不逊色。”

“伯爵?”欧仁妮说道，仿佛她根本没有想到注意他似的，“伯爵嘛，他很苍白。”

“说得对，”莫尔塞夫说道，“我们就是在探究他脸色苍白的秘密呢，您知道，G伯爵夫人说他像个吸血鬼哩。”

“她回来了，G伯爵夫人?”男爵夫人问道。

“就在侧面的包厢里，”欧仁妮说道，“几乎坐在我们的正对面，母亲;那个有一头漂亮的金色头发的女人，就是她。”

“哦!是的，”唐格拉尔夫人说道，“您不知道现在您该干什么吗，莫尔塞夫?”

“请吩咐吧，夫人。”

“您该去拜望一下基督山伯爵，并且把他带过来。”

“为什么呢?”欧仁妮问道。

“为了我们可以与他说话呀;难道你没兴趣见见他吗?”

“一点兴趣也没有。”

“古怪的孩子!”男爵夫人轻声说道。

“哦!”莫尔塞夫说道，“也许他会自己来的。瞧，他看见您了，夫人，他在向您致意呢。”

男爵夫人嫣然一笑，以此回敬伯爵。

“行啦，”莫尔塞夫说道，“我豁出去了;我这就走，去看看有什么机会与他搭上话。”

“直接去他的包厢，不挺简单么?”

“可没人给我作介绍呀。”

“介绍给谁?”

“希腊美人。”

“您不是说她是一个女奴吗?”

“是的，可您自己也说的，她是一位公主……不，我希望当他看见

我出去时，他也会走出来。”

“有可能的，去吧！”

“我走了。”

莫尔塞夫躬身致意，走出包厢。果然，正当他在伯爵的包厢前走过时，门开启了，伯爵向站在走廊上的阿里说了几句阿拉伯语，然后挽住莫尔塞夫的胳膊。

阿里重新关上了门，在门前站定；在走廊上有一圈人围着这个努比亚黑人看。

“说真的，”基督山说道，“你们的巴黎真是一个古怪的城市，而你们巴黎人也是特殊的人，好像这些人第一次看见努比亚黑人似的。您瞧围在可怜的阿里身边的那些人吧，阿里都不知道这算什么意思。嗨，有一件事情我可以向您担保，倘若一个巴黎人去突尼斯、君士坦丁堡、巴格达或是开罗，那里的人可不会去围观他的。”

“这是因为你们东方人很明智，他们只看一些值得他们看的东西；不过请您相信我，阿里拥有观众只是因为他是属于您的，而眼下，您可是个新闻人物啊。”

“当真！我如何会得到这样的宠幸？”

“自不待言，是您自己造成的啰。您赠送价值一千路易的两匹马；您救出检察官家中两个人的生命；您以布拉克少校的名义让纯种马和个子小得像南美洲狨猴似的骑师参加比赛；最后，您赢得了金杯，又把它们送给了漂亮的女人。”

“见鬼！谁向您讲了这些奇谈怪论的？”

“没错！第一件是唐格拉尔夫人说的，她此刻呆在包厢里想见您想得发疯了；或者不如说，还有其他人也想在那儿见到您；第二件是博尚的报上说的；第三件是我自己猜的。倘若您想隐姓埋名的话，那么为什么您把您的马命名为万帕呢？”

“啊！倒也是！”伯爵说，“我真粗心大意啊。可是请您告诉我，难道德·莫尔塞夫伯爵从不上剧院吗？我到处看他，就是找不到。”

“他今晚就会来。”

“在哪儿？”

“我想在男爵夫人的包厢里。”

“与她在一起的那个美人儿是她的女儿吗？”

“是的。”

“我祝贺您。”

莫尔塞夫笑了笑。

“这件事我们以后再谈吧，详详细细地谈，”他说道，“您认为乐曲如何？”

“什么乐曲？”

“您刚才听的啊。”

“我说，既然这支乐曲是由一个人间的作曲家谱成，并如已故的第欧根尼① 说的，由不长羽毛的两脚小鸟唱出来的，当然很美妙啦。”

“啊哟！可是，亲爱的伯爵，似乎您想听就能听见天堂里的七种和声似的。”

“差不多，倘若我想听美妙的乐曲，子爵，当我听到凡夫俗子从来没听见过的乐曲时，我就睡着了。”

“哦！您在这里挺好嘛；睡吧，亲爱的伯爵，睡吧，创作歌剧就是让人安眠的。”

“不行，说真的，你们的乐队太嘈杂了。我如要睡得安稳，如我对您说的那样，就需要安定和静谧的环境，此外，还要作一些准备……”

“啊！服用那著名的印度大麻？”

“正是如此，子爵，倘若您想听音乐，就到我家用晚餐吧。”

“不过上次去府上吃早饭时，我已经听过了，”莫尔塞夫说道。

“在罗马？”

“是的。”

“啊！这是海黛在演奏单弦提琴。是的，那可怜的女流亡者有时也爱为我弹奏几首她家乡的乐曲。”

莫尔塞夫不想再追问下去，伯爵一时也沉默不语。

---

① 第欧根尼（公元前404—前323）：古希腊犬儒派哲学家。他蔑视财富和社会习俗，终年穿粗衣，吃劣食，露宿街头或廊下，据说还栖身在大瓮里。

此时，铃声又响起来。

“对不起，行吗？”伯爵边说边向他的包厢走去。

“怎么啦！”

“请代表吸血鬼向G伯爵夫人多多请安。”

“向男爵夫人说什么呢？”

“请转告她，倘若她愿抬举我，我将有幸于今晚去向她表示敬意。”

第三幕开始了。在第三幕演出期间，德·莫尔塞夫伯爵如同他许诺的那样，来到了唐格拉尔夫人身边。

德·莫尔塞夫伯爵可不是能在正厅里引起轰动的那一类人，因此除了他去就座的那个包厢里的几个人注意他而外，谁也没发现他。

然而基督山一直看着他，嘴角上露出浅浅的笑意。

至于海黛呢，只要帷幕升起，她就目不转睛地盯着舞台；如同所有天性纯洁的人一样，她崇拜可以与听觉和视觉对话的一切。

第三幕结束了。诺布莱、朱利阿、勒鲁小姐像平时一样表演起足尖舞，罗贝尔-马里奥向德·格勒纳德王子挑战；最后，你们所熟知的那个威武的国王手拉着他的女儿绕场一周，掀起他那天鹅绒的披风；接着，帷幕降下，正厅观众立即拥向休息室和走廊。

伯爵走出包厢，不一刻就来到唐格拉尔男爵夫人的包厢里。

男爵夫人惊奇中微带喜悦，轻呼一声。

“啊！请过来，伯爵先生！”她大声说道，“因为我给您写的那封书面感谢信是远远不够的，我真的急急乎想口头上再向您表示衷心的谢意哩。”

“哦！夫人，”伯爵说，“区区小事，何足挂齿？我早把它忘啦。”

“是的；然而万不能忘记的，伯爵先生，就是次日，您又把我的好朋友德·维尔福夫人救出来了，那两匹马使她险遭不测哩。”

“这一回嘛，夫人，我还是不配接受您的谢意；那是我的努比亚人阿里的造化，能为德·维尔福夫人帮一个大忙。”

“把我儿子从罗马强盗手中救出来的也是这个阿里吗？”德·莫尔塞夫伯爵问道。

“不是的，伯爵先生，”基督山握着将军伸过来的手说道，“不是的；那一次，我对您的感谢就受之无愧了；不过您已经谢过了，我也心领了，您还是感恩不绝，我就实不敢当了。男爵夫人，请开恩把我介绍给令嫒吧，我求您了。”

“哦！您早已被介绍过啦，至少对您的大名并不陌生，因为两天以来，我们一直在谈论您。欧仁妮，”男爵夫人向她的女儿转过脸去继续说道，“这位是基督山伯爵先生。”

伯爵欠身致意；唐格拉尔小姐微微点了一下头。

“您与一位风姿绰约的小姐在一起，伯爵先生，”欧仁妮说道，“她是您的女儿吗？”

“不是的，小姐，”基督山说道，他对她的过分直爽和惊人的老练非常惊讶，“她是一个可怜的希腊少女，我是她的保护人。”

“她叫什么名字？”

“海黛，”基督山答道。

“一个希腊女人！”德·莫尔塞夫伯爵喃喃说道。

“是的，伯爵，”唐格拉尔夫人说道，“您曾功绩卓著地为阿里-台佩莱纳王朝效力过，请您告诉我，您在那里是否看见过一套比我们眼下见到的更华丽的衣饰呢。”

“啊！”基督山说道，“您在约阿尼纳① 服役过，伯爵先生？”

“我曾担任帕夏军队的教官，”莫尔塞夫答道，“我也不隐瞒，我的一点点产业也多亏这位杰出的阿尔巴尼亚的统帅的慷慨解囊。”

“请看哪！”唐格拉尔夫人惊呼道。

“看哪儿？”莫尔塞夫嗫嚅地问道。

“那里！”基督山说道。

说着，他用胳膊抱住伯爵，拉他一起把头探出包厢。

这时，海黛在用目光搜寻伯爵，看见他的苍白的脸与他抱住的莫尔塞夫的那张脸靠在一起。

---

① 约阿尼纳是希腊的一个城市。阿里-台佩莱纳任土耳其苏丹属下的大帕夏区总督后，吞并阿尔巴尼亚部分地区，并将该城市定为大帕夏区首府。

这个景象使少女似乎突然看见了墨杜萨的脑袋；她把上身向前倾去，想把他俩看个明白，然而几乎在同时，她又猛地往后一缩，轻轻地惊呼了一声，声音虽然轻，但在她附近的观众肯定会听见的，阿里也听见了，他立即打开了门。

“看哪，”欧仁妮说道，“您监护的那个少女怎么啦，伯爵先生？好像她不舒服。”

“确实如此，”伯爵说道，“但请您别害怕，小姐，海黛有些神经质，因此对气味非常敏感；她一闻到一种不合适的香水就会头昏；不过，”伯爵从口袋里掏出一个小瓶子补充说道，“我有醒药。”

说完，他同时向男爵夫人和她的女儿鞠了一躬，与伯爵和德布雷最后握了一次手，走出唐格拉尔夫人的包厢。

当他回到自己的包厢里之后，海黛的脸上仍然没有恢复血色；他刚刚露面，她就抓住他的手。

基督山发现少女的双手既汗津津又冰凉。

“你与谁在交谈，大人？”少女问道。

“哦！”基督山答道，“与德·莫尔塞夫伯爵，他曾在你那大名鼎鼎的父亲麾下服役过，他承认多亏你的父亲他才发家致富的。”

“啊！无耻之徒！”海黛大声说道，“就是他把我父亲出卖给土耳其人的；这笔财富是他背叛的代价。难道这些你都不知道吗，我亲爱的大人？”

“关于这段历史，我在伊庇鲁斯曾听人提起过，”基督山说，“但我不知道其中详情。来吧，我的女儿，对我详细说说，该是很有趣的哩。”

“哦！是的，来吧，来吧；我似乎觉得如果我面对这个人的时间过长的话，我就会死去的。”

说着，海黛迅速站起来，裹上她那件镶着珍珠和珊瑚的白色开司米斗篷，在帷幕升起之际匆匆走出去了。

“瞧，这个人就是与众不同！”G伯爵夫人向回到她身边的阿尔贝说道，“他听《罗贝尔》的第三幕时还聚精会神的，第四幕即将开始时，他倒又走了。”

第五十四章　多头和空头[1]

这次会面之后不几天，阿尔贝·德·莫尔塞夫到基督山伯爵在香榭丽舍大街上的寓所去拜访他。伯爵依靠他那无尽的财富，早已把他那即便是临时的一间间住房也改造成具有宫殿气派了。

他是来替唐格拉尔夫人再次向他表示感谢的，早先唐格拉尔夫人已写信给伯爵道谢过一次，署名为：唐格拉尔男爵夫人，闺名埃米妮·德·塞尔维厄。

阿尔贝是由吕西安·德布雷陪伴来的，后者在他的朋友寒暄过后又说了几句恭维话，显然不是一般的客套，但伯爵凭了他的敏锐的目光，不难猜出这些话的来由。

他甚至觉得吕西安来看他有着双重的好奇心，其中一半来自昂坦堤道街。他能以价值三万法郎的马相赠，带一个希腊女奴去观剧，而这个女奴还戴着价值百万的钻石，所以说伯爵根本不用担心自己是否会猜错，他完全可以设想，唐格拉尔夫人既然不能亲眼看透他的底细，于是就像惯常那样借用别人的眼睛去观察，随后向她提供有关他的内部情况。

但是伯爵装得若无其事，好像一点没怀疑吕西安的来访与男爵夫人的好奇心之间有什么联系。

“您与唐格拉尔男爵一直有来往吗？”他向阿尔贝·德·莫尔塞夫问道。

“哦，是的，伯爵先生；您知道的，我已对您说过了。”

---

① 在交易所里，“多头”就是买进，“空头”就是卖出。

“一直维持着吗?”

“比以往来往更密切了,”吕西安说道,“这件事已经定下来啦。”

说完,吕西安大概觉得,他在谈话中补了这么一句话就有权作为局外人不再介入了,于是便把他的玳瑁单片眼镜夹在一只眼睛上,咬着他手杖上的金质球饰,开始在房间里转悠,端详一件件武器和油画。

“啊!”基督山说道,“听您这么说,我以前还真没想到这件事解决得如此迅速哩。”

“有什么办法?事态的发展有时是难以预料的。您不去想它,它会想到您;当您回过头一看,您会惊讶事情怎么会走到这一步了。家父和唐格拉尔先生曾一起在西班牙服役过,家父在作战部队,唐格拉尔先生在后勤部门。家父在大革命中破了产,唐格拉尔先生本来就没有祖业,他俩都在那儿发了迹;家父在政治和军事上功绩卓著,为前途铺平了路,唐格拉尔先生在政治和经济上亦硕果累累,也有了美好的前程。”

“是的,确实如此,”基督山说道,“我想,在我拜访他时,唐格拉尔先生对我说起过这段往事;嗯,”他对正在翻阅画册的吕西安瞥了一眼,继续说道,“她很美吗,欧仁妮小姐?因为我记得她名叫欧仁妮的。”

“很漂亮,更确切地说,很美,”阿尔贝答道,“不过我欣赏不了这样的美貌,我真是个不识抬举的人!”

“您用这种口气说话,好像您已经是她的丈夫似的!”

“哦!”阿尔贝轻唤了一声,向四周望了望,也想看看吕西安在干什么。

“您知道么,”基督山压低了声音说道,“在我看来您似乎对这门婚姻不怎么热心呢!”

“对我来说,唐格拉尔小姐太富有了,”莫尔塞夫说道,“这让我害怕哩。”

“嘻!”基督山说道,“这真是个充分的理由;您不也很有钱吗?”

“家父大约有五万利弗尔的年金,我结婚时也许能给我一万或一

万二千。”

“这确实有点儿菲薄了，”伯爵说道，“尤其是在巴黎；但是在当今的世界上财富不代表一切，有一个良好的家世和崇高的社会地位也很重要。您的门第是显赫的，您的地位是优越的，再说，德·莫尔塞夫伯爵是一个军人。人们喜欢看到正直的巴亚尔与贫穷的迪·盖克兰联姻；无私是一束最明丽的阳光，一柄高贵的剑在它照耀下会发出耀眼的光辉。我的看法正相反，我以为这门婚姻再般配不过了；唐格拉尔小姐能使您富有，而您又能使她变得高贵。”

阿尔贝摇摇头，心事重重。

“还有其他的不便。”他说道。

“我承认，我难以理解您对一位年轻貌美的女子竟会有这样的反感，”基督山接口说道。

“啊！我的天主啊！”莫尔塞夫说道，“如果能说是反感的话，那么这种反感并不都是出于我的缘故。”

“那么还会出于什么原因呢？因为您对我说，令尊是主张这门婚事的。”

“是出于家母的缘故，家母的眼光审慎而且可靠。嗨，她对这门婚事不热心；我不知道为什么，她对唐格拉尔一家有些成见。”

“哦！”伯爵用一种有点勉强的口气说道，“那是可以理解的；德·莫尔塞夫伯爵夫人才貌出众，贵族血统，敏感纤细，让她与一个粗俗的平民之家结亲总会有些顾虑的，这很自然嘛。”

“我真的不知道是不是这么回事，”阿尔贝说道，“但我所知道的，就是我觉得如果这门亲事成为既成事实，她会痛苦的。六个星期前，他们本来要聚一聚商谈具体事宜的；可是我犯了头晕病，并且病得很重……”

“真的吗？”伯爵面带微笑问道。

“啊！当然是真的，也许是急坏了吧……于是他们把商谈推迟了两个月。您明白，没什么可着急的，我还不到二十一岁，而欧仁妮才十七；不过到下个星期，两个月的期限就满了，应该作出决定了。亲爱的伯爵，您简直不能想象，我有多为难啊……啊！您是自由人，该有多

么幸福啊!”

“喔! 那么您就自由好啦,谁妨碍您了,我倒要问问您了?”

“哦! 倘若我不娶唐格拉尔小姐的话,家父就太失望了。”

“那么娶她呗,”伯爵奇怪地耸耸肩说道。

“嗯,”莫尔塞夫说道,“然而对家母来说,就不只是失望,而是痛苦了。”

“这样的话,就别娶她了。”伯爵说道。

“再看吧,我试试看,您会开导我的,是吗? 倘若您有可能,您就帮我从左右为难的困境中摆脱出来吧。哦! 我想,只要不让我那贤慧的母亲难受,我与伯爵闹翻也罢。”

基督山转过身子;他似乎有些激动。

“呃!”他对德布雷说道,后者正坐在客厅里端的一张安乐椅上,右手拿着一支铅笔,左手拿着一个记事本,“您在干什么呢,在临摹普森① 的画吗?”

“我吗?”他平静地说道,“啊,是的! 一张素描,我对绘画喜欢得过分了,所以画不了那玩意儿! 不,我正在做与画画截然相反的事情:我在计算。”

“计算?”

“是的,我在计算,这对您间接有点关系,子爵;我在算唐格拉尔家族最近在海地的一次多头交易中赚了多少;公债在三天之内从二〇六上涨到四〇九,这位精明的银行家在二〇六时吃进很多,他能赚得三十万利弗尔。”

“这还不是他最漂亮的一次交易,”莫尔塞夫说道,“今年,他在西班牙证券上不是赚了一百万吗?”

“听着,亲爱的,”吕西安说道,“基督山伯爵先生在这里,他会像意大利人那样回答您的:

Danaro e santia,

① 普森(1594—1665):法国画家,一生中大部分时间在罗马度过。

Metà della Metà①。

我看钱在里面所占的比重已经太大啦。所以说，每当别人对我谈起这类事情时，我总是耸耸肩膀。”

“可是您刚才说到了海地？”基督山问道。

“啊！海地，那是另一码事了；海地，那是法国公债投机买卖中的‘爱卡尔代’②。他们可以爱玩‘布约’③，钟情‘惠斯特’，迷恋‘波士顿’④，然而最后都会玩腻的，可是玩‘爱卡尔代’却乐此不疲：那是一道冷盆。因此，唐格拉尔先生昨天以四〇九卖出，又捞进三十万法郎；倘若他等到今天，公债又跌至二〇五，那么他不是赚进三十万法郎，而是要亏二万或是二万五千了。”

“为什么公债从四〇九回跌至二〇五呢？”基督山问道，“我请您原谅，我对交易所的伎俩一无所知。”

“因为信息接二连三地汇拢来，而且随时在变化，”阿尔贝笑着说道。

“啊！见鬼！”伯爵说道，“唐格拉尔先生在一天之内就做了一笔输赢达三十万法郎的交易！啊唷！他一定是个巨富啰？”

“玩牌的还不是他！”吕西安赶紧说道，“是唐格拉尔夫人；她真正可说是胆大包天。”

“可您是很理智的人，吕西安，既然您有信息来源，您知道信息是很不可靠的，您总该劝阻她才好呀，”莫尔塞夫微笑着说道。

“倘若她的丈夫都说动不了她，我又怎能办到呢？”吕西安问道，“您是了解这位男爵夫人的脾气的，谁也左右不了她，她想怎么做，就一定要怎么做。”

---

① 金钱与圣洁，
一半对一半。——原注

② 一种两人玩的纸牌戏。

③ 一种纸牌游戏。

④ 亦是旧时一种纸牌戏。

“哦！假如我处在您的位子上就好了！”阿尔贝说道。

“您会怎么样？”

“我会纠正她这个毛病的；这也是帮她未来的女婿一个忙呢。”

“此话怎讲？”

“嗨！这还不容易。我会给她一个教训的。”

“一个教训？”

“是的。既然您身居大臣机要秘书的要职，您对信息就有很大的权威；您只要一张口，那些证券掮客就会以最快的速度把您的话速记下来；让她一次又一次地接连输掉十万法郎，她就会学乖了。”

“我不明白，”吕西安嘟嘟哝哝地说道。

“可这再清楚不过啦，”年轻人毫不做作地天真地说道，“一天早上，您向她透露一个惊人的消息，一个最新的急报，而且只有您一个人知道；譬如说，昨天有人看到亨利四世①在加布丽埃尔②的府上，于是公债行情就看涨，她根据这个行情就会吃进；可是到了第二天，博尚又在他的报纸上说，消息灵通人士称有人目睹亨利四世在前天驾临加布丽埃尔府，此说纯属讹传，亨利四世国王陛下根本没走出新桥③一步。’于是她就必亏无疑了。”

吕西安勉强笑了笑。基督山虽说表面上无动于衷，但对他们的交谈一句话也没漏听，凭他那锐利的目光，他甚至觉得已看透机要秘书这种尴尬的隐衷了。

虽然阿尔贝对吕西安的窘态毫无察觉，然而吕西安自觉无趣，就急于想告辞。

他显然感到很不舒服。伯爵送他走时，轻声对他说了几句话，他答道：

“我很乐意，伯爵先生，我接受了。”

伯爵回到年轻的德·莫尔塞夫身边。

---

① 亨利四世（1553—1610）：法国波旁王朝的第一代国王。此处系比喻说法。

② 加布丽埃尔（1571—1599）：即博福公爵夫人，相传系亨利四世的情妇。

③ 新桥曾是巴黎最繁华的地方之一，这里指未离开首都一步。

“认真想想，”他对年轻人说道，“您不认为当着德布雷先生的面像您刚才那样议论您的岳母有所不当吗？”

“听着，伯爵，”莫尔塞夫说道，“我求求您了，别提前用‘岳母’这个称呼好么。”

“请不要夸大其词，伯爵夫人真的对这门婚事如此反感吗？”

“反感到了男爵夫人很少来我家作客，而我想，家母在她有生以来去唐格拉尔夫人家也还不到两次。”

“这么说来，我就斗胆开诚布公地对您进一言了，”伯爵说道，“唐格拉尔先生是与我有业务往来的银行家，而德·维尔福先生为感谢我偶尔有幸帮过他一次忙而对我礼仪有加。我猜想，在这样的背景下，他们会不断请我去吃饭或赴宴的。然而，我不想对这一切阔绰的回赠显得受之无愧，或者说我想体面地抢先一步，倘若您愿意，我打算在我的奥特伊乡间别墅与唐格拉尔夫妇和德·维尔福夫妇聚一聚。倘若我也邀请您与德·莫尔塞夫伯爵先生和伯爵夫人一起用餐，这样就显得像是有意安排亲家会面了，或者说，至少德·莫尔塞夫伯爵夫人会这样看的，尤其是当唐格拉尔男爵先生抬举我，把他的千金也带来，事情不就更明显了吗？这样，令堂就会对我怀恨在心，而这是我决不愿意看到的；相反，我十分希望在她的心目中保持良好的印象，不论何时如有机会，请把我的意思向她美言几句。”

“当然啦，伯爵，”莫尔塞夫说道，“我很感谢您对我直言不讳，我接受您的建议，就把我排除在外吧。您说您希望让家母对您保持完好的印象，其实她对您的印象已经再好不过了。”

“您这么想？”基督山很感兴趣地问道。

“哦！我敢肯定。那天您离开我们之后，我们谈论您足足有一个小时；哦，我回过头来再来说说我们刚才谈的事情吧。嗯！倘若家母能够知道您的细心周到的话，这一点我会壮胆对她说的，我相信她会对您感激不尽的。当然啰，就家父而言，他会生气的。”

伯爵笑了起来。

“就这样吧！”他对莫尔塞夫说道，“我算是预先告诉您了。不过，我想，生气的不止是令尊吧；唐格拉尔夫妇也会把我看成是一个非常

不懂礼貌的人。他们知道我与您有点交情，您甚至是我在巴黎相识最早的朋友，他们在我家没看见您，就会问我为什么不邀请您来。您至少得想好您已另有约会在先了，并且要真实可信些，然后写个字条带给我。您知道，与银行家打交道，只有书面文字才算数的。”

“我会做得比这个办法更彻底，伯爵先生，”阿尔贝说道，“家母想到海边去呼吸新鲜空气。您哪天请客？”

“星期六。”

“今天是星期二，行，明天晚上我们就出发，后天上午我们就到特雷波尔[①]了。您知道么，伯爵先生，您真是个富有魅力的人，使大家各得其所。”

“我么！说真的，您把我估计得比实际高得多啦；我希望您心情愉快，就这样。”

“您什么时候发出请柬？”

“就在今天。”

“好吧！我现在就到唐格拉尔先生家去，我告诉他家母与我，我们明天离开巴黎。我也没见过您；因此，我对您请客一事一无所知。”

“您简直疯了！德布雷先生不是刚才在我家还看见您么。”

“啊，这倒是真的。”

“您反而应该对他们说，我就在这里会见过您，并已非正式地邀请过您了，您却立即回答我说，您不能来作客了，因为你们要到勒特雷波尔去。”

“好吧！就这么说定了。可是您呢，您在明天之前能来见见家母吗？”

“明天之前有困难；再说，你们出发前要忙于作一些准备，我来也不合适。”

“哦！好事做到底吧；刚才您只是一个富有魅力的人，那样的话，您就成为一个受人崇拜的人了。”

“我该做什么才能获得这样的盛誉呢？”

---

① 法国北部濒临英吉利海峡的一个市镇，有海滨浴场。

"您该做什么吗?"

"我在请教您哩。"

"今天您像空气一样的自由,那就到我家去吃饭吧;您,家母和我,就我们三人小聚聚。您以前只是大致看到过家母;这一回,您就可以仔细看看她了。她是一个很出色的女人,只有一件事颇可惋惜,那就是找不到比她年轻二十岁、像她那样的女人。倘若有的话,我向您起誓,很快便会有一位德·莫尔塞夫伯爵夫人和一位德·莫尔塞夫子爵夫人了。至于家父,您看不到他的,今晚他有公事在身,要到掌玺大臣那里吃饭。来吧,我们一起谈谈我们的旅游计划。您周游了世界,您可以对我们说说您的奇遇趣闻,您可以对我们讲讲那位希腊美女的身世,就是那天晚上与您一起看戏的那位,您说她是您的女奴,可您把她侍候得像一位公主。我们还可以用意大利语和西班牙语交谈。嗨,接受吧,家母会感谢您的。"

"我不胜感激,"伯爵说道,"您的邀请再亲切不过了,可我非常遗憾,实难接受。我并不如您想的那样自由,相反,我必须去赴一个很重要的约会。"

"啊! 请留神;关于请客,刚才您还教会我如何婉言谢辞的,所以我得有一个证据。我幸而不像唐格拉尔先生那样是个银行家;然而,我该预先告诉您,我也像他一样不易轻信的。"

"这么说,我得给您一个证据啰,"伯爵说道。

他敲了敲铃。

"噫!"莫尔塞夫说道,"您已经两次拒绝与家母共餐了,这是故意回避呀,伯爵。"

基督山战栗了一下。

"嗳! 您不相信么,"他说道,"我的证人到了。"

巴蒂斯坦走进来,站定在门口,等候吩咐。

"我事先并不知道您要来访是吗?"

"天晓得! 您这个人太不同寻常了,这我可不能担保。"

"那么我至少猜不出您会邀请我去吃饭吧。"

"啊! 至于这点嘛,有可能吧。"

“那好！听着，巴蒂斯坦……今天上午，我把您叫到我的书房里来时，我对您说什么来着？”

“五点钟一过，就让仆人把伯爵先生的门关上谢客。”

“还有呢？”

“哦！伯爵先生……”阿尔贝说道。

“不，不，我绝对需要消除您强加给我的‘神秘’的声名，亲爱的子爵。永远扮演曼弗雷德这个角色的确太困难啦。我希望自己生活在一座透明的房子里。还有呢……说下去，巴蒂斯坦。”

“然后您说，您只接待巴尔托洛梅奥·卡瓦尔坎蒂少校先生及他的公子。”

“您听见么，巴尔托洛梅奥·卡瓦尔坎蒂少校先生是意大利最古老的一个贵族世家的后裔，但丁为研究这个家族，都亲自当过一次奥吉埃，他在《地狱篇》的第十章里述及到的，您记得与否无关紧要。此外，他的儿子是一个可爱的年轻人，与您的年龄相仿，是子爵，与您享有同样的爵位，他带着他父亲的百万家财将要踏入巴黎的上流社会。少校今晚要把他的儿子安德烈亚，就如我们在意大利说的那位contino①带来。他把儿子托付给我。倘若他有些长处的话，我将尽力举荐他。您也会帮助我的，是吗？”

“毫无疑问！这么说来，这位卡瓦尔坎蒂少校是您的老朋友啰？”阿尔贝问道。

“完全不是，他是一个注重礼节、谦虚谨慎的可尊敬的老爷，像他这样的人在意大利为数众多，他们都是历史悠久的古老家族的后代。我见过他好几次面，在佛罗伦萨、博洛尼亚和卢卡②都见过。他预先告诉我他要来了。在旅途上认识的朋友期望都是很高的：只要您偶尔与他们友好相处过，无论在哪儿，他们都希望您能继续这样的友谊，其实文明人与任何人融洽相处个把小时，总是有他私下的打算的！这位诚实的卡瓦尔坎蒂少校想再次看看巴黎，以往在帝国时代，他到

① 意大利文：继承人。

② 意大利中部城市，有六世纪的罗马式大教堂。

莫斯科去挨冻的途中，只是匆匆路过巴黎。我将设盛宴款待他，他将把他的儿子留在我这里。我答应照料他的儿子；我会让他随心所欲地玩玩，这样我也就有个交待了啊。”

“太好了！”阿尔贝说道，“我看得出您是一位不可多得的良师益友。那么再见吧，星期天我们就回来。哦，对了！我得到弗朗兹的消息了。”

“噢！真的么！”基督山说道，“他还在意大利优哉游哉吗？”

“我想是的，不过他在那里老是惦记您。他说您是罗马的太阳，没有您，罗马的天都是阴沉沉的。我甚至不知道他以后是否会说出，没有您，那儿老是在下雨哩。”

“那么他对我的看法有所改变了，您的朋友弗朗兹？”

“恰恰相反，他坚持认为您是个头号的不可思议的人物；所以他才会如此想念您。”

“可爱的年轻人！”基督山说道，“我第一次看见他的那天晚上，他正在找什么吃的，并欣然同意到敝舍用餐，我就对他产生好感了。我想他是德·埃皮奈将军的儿子吧？”

“一点也不错。”

“就是在一八一五年惨遭杀害的那位将军吗？”

“被拥护拿破仑的人暗杀的。”

“是这样的！当然啦，我喜欢他！他有成家的打算没有？”

“有的，他大概会娶德·维尔福小姐为妻。”

“是真的？”

“就如我要娶唐格拉尔小姐一样真实，”阿尔贝笑着说道。

“您在笑……”

“是的。”

“为什么要笑？”

“我笑是因为我似乎觉得他们那方与唐格拉尔小姐跟我这一方都有难言的苦衷。不过，说实在的，亲爱的伯爵，我们议论女人就如女人议论男人一样，都是不可原谅的！”

阿尔贝站了起来。

"您这就走?"

"问得可好! 我打扰了您两个小时,而您却彬彬有礼地问我是否就走! 说真的,伯爵,您是世界上最注重礼节的人了。还有您的仆人,他们多有教养啊! 特别是巴蒂斯坦先生! 我手下就从来没有一个像他那样的人。我的仆人似乎都以法国舞台上的下人为榜样,正因为他们只有一两句话要说,因此总是站在楼梯栏杆边上说完了事。嗨,如果您要解雇巴蒂斯坦先生的话,我优先选中他了。"

"就这么说定了,子爵。"

"我还没说完呢,请等一下,请向您那谨慎的卢卡人、卡瓦尔坎蒂家族的卡瓦尔坎蒂爵爷代为致意;倘若他凑巧也想为其公子操办婚事的话,请您为他找一位至少从她母系来说是富有而高贵的,而从她父系来看是位男爵小姐的女子。为此我会帮助您的。"

"哦! 哦!"基督山答道,"说真的,您能做到这一步吗?"

"能。"

"嗯,什么事都不能说得太绝。"

"啊! 伯爵,"莫尔塞夫大声说道,"倘若多亏了您,我还能做哪怕十年的单身汉,您也算帮了我一个大忙了,那样我会百倍地更加爱您的。"

"一切都有可能,"基督山神情严肃地说道。

说完,他就与阿尔贝告别了,继而回到自己房间,在铜铃上敲了三下。

贝尔图乔出现了。

"贝尔图乔先生,"他说道,"您得知道,星期六我要在奥特伊别墅请客。"

贝尔图乔微微颤抖了一下。

"好的,先生,"他说道。

"我需要您,"伯爵继续说道,"把一切都要安排得妥妥当当的。这座别墅相当漂亮,或者至少可以是非常漂亮的。"

"应该把一切改头换面才能达到那个要求,伯爵先生,因为门帘窗帷都已陈旧了。"

“那么就都换了吧，但是只有一处门帘窗帷除外，就是挂红色锦缎帷幔的那间卧室，您甚至要让它完全保持原样。”

贝尔图乔欠了欠身子。

“花园您也别去动；但譬如说庭院嘛，就随您布置了，让它变得面目全非我才高兴呐。”

“我将尽我所能令伯爵先生满意；倘若伯爵先生愿意对我说出这次宴请的意图的话，我心里就更有底啦。”

“说真的，亲爱的贝尔图乔先生，”伯爵说道，“自从您来巴黎之后，我发现您很不安心，办事缩手缩脚的；难道您对我不了解了吗？”

“不过，总之大人是否能告诉我，大人想宴请哪些人呢？”

“我自己还不知道哩，况且您也不需要知道这些。反正到卢库鲁斯家里吃饭的总是卢库鲁斯嘛。”

贝尔图乔躬身致意，退了出去。

第五十五章　卡瓦尔坎蒂少校

基督山借口有卢卡的少校来访以谢绝阿尔贝请客吃饭一事，伯爵也罢，巴蒂斯坦也罢，都没有扯谎。

七点钟刚过，即贝尔图乔遵命出发到奥特伊两个小时之后，一辆出租马车就停在伯爵府邸大门口了，一俟它让一个约摸五十二岁的男子在大铁门前下车之后，仿佛害羞似的，就一溜烟驶走了。来者上身穿一件绣有黑色肋形胸饰的绿色礼服，其款式似乎在欧洲已流行得很久了；下身穿一条蓝呢宽腿裤；脚上穿一双长统靴，擦得不太亮，但尚属清洁，鞋底很厚；手上套一副麂皮手套，头戴一顶类似宪兵戴的帽子；黑色的硬领结上镶着一条白边，如果说不是主人心甘情愿地费心戴上去的话，真可以说是一道铁颈圈了。以上就是这个人的全部生动别致的装束了；此时他正在铁门跟前拉铃，打听此处是否就是香榭丽舍大街三十号，基督山伯爵先生是否住在这儿，当他得到守门人肯定的答复后，就走进去，随手关上门，径直向台阶走去。

此人的头颅小而有棱角，头发开始花白，蓄着灰色浓密的唇髭，巴蒂斯坦一眼就认出他来了，因为他事先已得知来访者明确的特征，并在门厅的下沿守候多时了。所以，还没等他在聪明的仆人面前自报姓名，基督山已得到通报，知道他来了。

仆人把陌生人引入一间最为朴素的客厅里，伯爵就在那儿等他，并满面春风地向他迎去。

“啊！亲爱的先生，”他说道，“欢迎之至。我正在等您呢。”

“真的吗，”卢卡人说道，“大人是在等我吗？”

“是的，我早就得知您在今天七点钟到。”

“知道我来？这么说有人预先通报给您了？”

“完全正确。”

“啊！太好啦！我承认，我还担心他们忘记这个程序了呢。”

“什么程序？”

“先禀告您啊。”

“哦！没有忘记！”

“那么您确信您没有误解吗？”

“我确信。”

“大人在今天七点钟等的真是我吗？”

“确实是您。再说，我们可以证实一下。”

“哦！倘若您确在等我，”卢卡人说道，“那实在是不必的。”

“要等的！要等的！”基督山说道。

卢卡人显得微微有些不安。

“嗨，”基督山说道，“您不就是巴尔托洛梅奥·卡瓦尔坎蒂侯爵先生吗？”

“巴尔托洛梅奥·卡瓦尔坎蒂，”卢卡人面露喜色，重复了一遍，“就是我。”

“前奥地利驻军的少校吗？”

“我曾是少校吗？”老军人怯生生地问道。

“是的，”基督山说道，“是少校。您在意大利得到的军阶，相当于法国的少校。”

“好呀，”卢卡人说道，“我求之不得啦，您知道……”

“再说，您也不是自己要来这里的，”基督山接着说道。

“哦！这是肯定的。”

“有人把您介绍给我了。”

“是的。”

“是那位德高望重的布索尼神甫吧？”

“是的！”少校高兴地大声说道。

“您带着他的信吗？”

“在这里哩。”

“没错！ 您看见了吧。把信拿出来吧。”

说着，基督山拿起信，打开，念了起来。

少校把一对惊讶的眼睛睁得大大的，看着伯爵，然后又好奇地移向室内的每件陈设上，最后又回到了这些东西的主人的身上。

“是的……是那位亲爱的神甫，‘卡瓦尔坎蒂少校是一位可尊敬的卢卡贵族，佛罗伦萨的卡瓦尔坎蒂家族的后裔，’”基督山边看边说道，“‘每年有五十万收入。’”

基督山从信纸上抬起眼睛，欠了欠身子。

“五十万，”他说道，“哟！ 亲爱的卡瓦尔坎蒂先生。”

“有五十万吗？”卢卡人问道。

“白纸黑字嘛；应该是这样的，布索尼神甫深谙欧洲豪门巨富的家产。”

“那就五十万吧，”卢卡人说道，“不过，我以名誉担保，我未曾想过数目有如此之大。”

“因为您有个管家在偷窃哩；有什么办法呢，亲爱的卡瓦尔坎蒂先生，总得要过这一关的。”

“您刚才提醒我了，”卢卡人一本正经地说道，“我要把那个坏家伙撵走。”

基督山继续念道：

“‘他只有一件憾事，否则就幸福美满了。’”

“哦！ 我的天主，是的！ 只有一件事，”卢卡人叹了一口气说道。

“‘就是找回一个爱子。’”

“一个爱子！”

“‘他在幼年时或是被他高贵家族的世仇，或是被波希米亚人拐走了。’”

“五岁那年，先生，”卢卡人向上天抬起双眼，深深地叹了一口气说道。

“可怜的父亲！”基督山说道。

伯爵继续念道：

“‘我给了他希望，还他以生活的乐趣，伯爵先生，我对他说，十五

年来，他四处寻找而不得的那个儿子，您能够设法让他找到。'”

卢卡人带着难以形容的焦虑神情凝望着基督山。

“我能够的，”基督山答道。

少校把身子挺得笔直。

“啊！啊！”他说道，“那么这封信从头至尾都是真的了？”

“您有所怀疑吗，亲爱的巴尔托洛梅奥先生？”

“不，决不怀疑！怎么可能！一个像布索尼神甫那样庄重、信奉宗教的人怎么会开出这样的玩笑呢；可您还没念完呢，阁下。”

“嗯，不错，”基督山说道，“还有附言。”

“是的，”卢卡人重复道，“有……附言。”

“'为了省却卡瓦尔坎蒂少校到他的开户银行去支取现金的麻烦，我给了他一张两千法郎的现金期票以作他的旅资，并让他向您支取您欠我的四万八千法郎① 那笔钱款。'”

少校带着明显不安的神色目随着这段附言。

“行！”伯爵简单说了一句。

“他说'行'，”卢卡人喃喃自语道，“这么说……先生……”他又接着说道。

“这么说什么？……”基督山问道。

“这么说，附言……”

“什么！附言怎么了？……”

“与信一样为您认可了？”

“当然。布索尼神甫和我，我们有帐务往来；我不知道我是否正好欠他四万八千利弗尔，不过我们之间不会为几张钞票闹纠纷的。喔！那么您把这个附言看得非常重啰，亲爱的卡瓦尔坎蒂先生？”

“我得向您承认，”卢卡人答道，“我对布索尼神甫的签名深信不疑，所以我没有带其他的钱来；因此如果这笔钱没有着落的话，我在巴黎就相当窘迫了。”

“难道像您这么一个人物也会为难吗？”基督山答道，“别开玩笑

① 文中四万八千法郎与利弗尔相混，原文如此。

了!”

“呃! 我不认识任何人,”卢卡人说道。

“可别人认识您呀。”

“是的,别人认识我,所以……”

“说下去,亲爱的卡瓦尔坎蒂先生。”

“所以您会交给我四万八千利弗尔的,是吗?”

“您只要提出来就行。”

少校滚动着两只惊奇的大眼珠。

“可您请坐呀,”基督山说道,“说实在的,我真不知道自己怎么了……我让您站了一刻钟了。”

“请别在意。”

少校拉过一把安乐椅,坐下。

“现在,”伯爵说道,“您要喝点什么,一杯塞雷斯白葡萄酒,波尔多葡萄酒,还是阿利康特葡萄酒?”

“承蒙您的好意,就喝阿利康特葡萄酒吧,那是我特别爱喝的酒。”

“我有几瓶上好的阿利康特。外加几块饼干如何?”

“承蒙您盛情,外加几块饼干也好。”

基督山敲了敲铃,巴蒂斯坦走进来。

伯爵向他走去。

“怎么样? ……”他轻声问道。

“那个年轻人来了,”贴身男仆以同样低的声调答道。

“好; 您让他进了哪个房间?”

“遵照大人的吩咐,在蓝色客厅里。”

“很好。把阿利康特葡萄酒和饼干拿来吧。”

巴蒂斯坦走了出去。

“说真的,”卢卡人说道,“我给您添麻烦了,真使我惶恐不安。”

“哪儿的话!”基督山说道。

巴蒂斯坦带着酒杯、葡萄酒和饼干走进来。

酒瓶布满了蜘蛛网,还带有比老年人的皱纹更能说明问题的,能

证明是陈年老酒的种种特征。伯爵把酒瓶里盛着的红色液体斟满了一只酒杯，又在另一只酒杯里仅仅倒了几滴。

少校没有选择错，他拿起那只盛满的酒杯和一块饼干。

伯爵命令巴蒂斯坦把盘子放在他的宾客伸手可及的地方，后者开始用嘴抿了一口阿利康特酒，露出一个满意的神色，轻轻地把饼干在酒里蘸了蘸。

"这么说，先生，"基督山说道，"您住在卢卡，您过去很有钱，又是贵族，您享有社会的尊重，并具有使一个人能获得幸福的一切。"

"一切，阁下，"少校说道，他贪婪地一口把饼干吞了下去。

"而在您的幸福之中只有一件憾事？"

"只有一件，"卢卡人又说道。

"就是没找回您的孩子？"

"啊！"少校拿起第二块饼干说道，"这确是我美中不足的地方。"

可敬的卢卡人抬头望着天上，长长地叹了一口气。

"眼下，说说看，亲爱的卡瓦尔坎蒂先生，"基督山说道，"您日夜思念的儿子究竟是谁呢？因为有人对我说，您一直是独身的。"

"大家都那么想，先生，"少校说道，"我本人……"

"是呀，"基督山接着说道，"您本人让人产生独身的印象，您想把青年时代的一次失足瞒过世人。"

卢卡人又挺了挺身子，表露出极为沉着、极为坦然的神情，兴许是为了保持他内心的平衡，兴许是为了有助于他追溯往事，他同时又谦卑地垂下了眼睛，怯生生地看着伯爵，而伯爵的嘴角上却带着一成不变的微笑，始终表现出善意的好奇心。

"是的，先生，"他说道，"我本想向外人隐瞒这个过失的。"

"不是为了您本人吧，"基督山说道，"因为男人并不在乎这类事情。"

"哦！不是的，当然不是为了我，"少校摇摇头，微笑着说道。

"而是为了他的母亲，"伯爵说道。

"为了他的母亲！"卢卡人拿起第三块饼干大声说道，"为了他那可怜的母亲！"

“喝吧，亲爱的卡瓦尔坎蒂先生，”基督山边说边给卢卡人斟了第二杯阿利康特酒；“您激动得喘不过气来啦。”

“为了他那可怜的母亲！”卢卡人轻声说道，他试图让他的泪腺在他的意志作用下，在眼角上挤出一颗虚假的眼泪来。

“我想，她的家族属于意大利第一批最古老的贵族世家，是吗？”

“她是菲耶索莱家族①的一个女贵族，伯爵先生；菲耶索莱家族的女贵族！”

“她叫什么名字？”

“您想知道她的名字吗？”

“哦！我的天主！”基督山说道，“您无须对我说出来，我也知道。”

“伯爵先生真是无所不知啊，”卢卡人欠身说道。

“奥莉瓦·科西纳里是吗？”

“奥莉瓦·科西纳里。”

“侯爵夫人？”

“侯爵夫人。”

“您不顾家人的反对，最后还是娶她为妻了。”

“天主啊！是的，我最后走了这一步。”

“那么，”基督山接着问道，“您带来了合乎手续的证书了吗？”

“什么证书？”卢卡人问道。

“比如您与奥莉瓦·科西纳里的结婚证，孩子的出生证明什么的。”

“孩子的出生证明？”

“您的儿子，安德烈亚·卡瓦尔坎蒂的出生证明，他不是叫安德烈亚吗？”

“我想是的，”卢卡人说道。

“什么！您只是想？”

“嗨！我不敢确认呀，他失踪已经好多年了。”

“不错，”基督山说道，“总之，您带有这些证件吗？”

---

① 意大利热那亚著名的贵族世家，十六世纪开始式微。

“伯爵先生，我不无遗憾地对您说，我早先不知道要带这些证件，因此疏忽了，没带在身上。”

“活见鬼！”基督山说道。

“这些证书绝对需要吗？”

“必不可少。”

卢卡人搔了搔前额。

“per Baccho! ①”他说道，“必不可少。”

“毫无疑问！倘若在此地有人对您结婚的有效性和您孩子的合法性提出疑问怎么办！”

“说得对，”卢卡人说道，“有可能提出疑问的。”

“这样的话，对这个年轻人可就不利了。”

“这可事关重大。”

“这就会使他错过一门很理想的婚姻。”

“O peccato! ②”

“您要明白，在法国，这方面是很严肃的；如果在意大利，跑去找一名神甫，对他说：‘我们彼此相爱，让我们结合吧。’也就行了。但在法国，眼下时兴非宗教结婚，如要以登记方式结婚，就需要证书证明其合法性。”

“这可倒了大霉了，我没这些证书。”

“幸而我有，”基督山说道。

“您？”

“是的。”

“您有？”

“我有。”

“啊！太好了，”卢卡人说道，他眼看因缺少这些证书而使这次旅行的目的落空，并还担心这个疏忽会在他支取四万八千利弗尔时造成某种困难。“啊！好嘛，太走运啦！嗯，”他接着说道，“这真是一件

---

① 意大利文：啊！

② 意大利文：那太遗憾了！

幸事，因为我万万没有料到。”

“这不奇怪！我相信，谁也不会料事如神的。不过幸运的是，布索尼神甫为您想到了。”

“看见了吧，这位神甫的心多好！”

“他是一个很细心的人。”

“他是一个很值得敬佩的人，”卢卡人说道，“他已经把证书送交给您了吗？”

“在这里哩。”

卢卡人紧合双手以示钦佩。

“您在卡蒂尼山的圣保罗教堂娶了奥莉瓦·科西纳里为妻，这就是教士的证明。”

“啊，真的！就是这张，”少校惊奇地看着证书。

“这是安德烈亚·卡瓦尔坎蒂的受洗证书，由德·萨拉韦扎本堂神甫签发的。”

“一切都符合手续，”少校说道。

“那么，请把这些证书收下吧，我留着也没用，您再转交给您的儿子，让他妥为保存。”

“我想也是！……倘若他遗失了……”

“嗳！遗失了怎么办？”基督山问道。

“嗯！”卢卡人紧接着说道，“那就不得不去抄一个副本了，再要得到一套证书时间可长了。”

“确实，相当麻烦，”基督山说道。

“几乎是不可能的了，”卢卡人答道。

“我很高兴，您能理解这些证书的价值。”

“也就是说，我把它们看成是无价之宝。”

“现在，”基督山说道，“说说那个年轻人的母亲如何？……”

“年轻人的母亲……”少校不安地重复道。

“说说那位科西纳里侯爵夫人好吗？”

“我的天主，”卢卡人说道，困难似乎又从他的脚底下冒出来了，“难道还需要她出来作证？”

“不是的，先生，”基督山又说道，“何况，她不是已经……”

“是的，是的，”少校说道，“她已经……”

“已经回归大自然了？”

“天哪！是的，”卢卡人急切地说道。

“我已经知道了，”基督山接着说道，“她去世已有十个年头了。”

“对她的去世我仍然伤心不已，先生，”少校说道，他从口袋里掏出一块方格手帕，擦擦左眼又擦擦右眼。

“有什么办法呢，”基督山说道，“人都有一死。现在，您得明白，亲爱的卡瓦尔坎蒂先生，您得明白，在法国，没有必要让外人知道您与您那儿子已经分别十五年了。波希米亚人拐走孩子的故事在我们这里并不时兴。您就说，您把他送进某省的一所学校里接受教育，您希望他在巴黎上流社会完成他的教育。因此您就离开了维亚勒佐①，自您的夫人去世后，您一直住在那里。这样就行了。”

“您这样认为？”

“当然啦。”

“很好。”

“倘若有人知道你们分离的事情……”

“噢！对了，那我怎么说？”

“就说府上一个不忠的家庭教师，把自己出卖给您家族的宿敌……”

“出卖给科西纳里？”

“当然啦……他拐走了这个孩子，为的是让你们的家族绝嗣。”

“对，既然他是独子嘛。”

“行啦！现在一切都说定了，您的记忆又恢复了，再也忘不了了；您大概已经猜到我有事要让您大吃一惊吧？”

“好事？”卢卡人问道。

“啊！”基督山说道，“我看得出，身为人父，他的眼睛和心灵都是不易被骗过的。”

---

① 意大利一城市，旅游胜地。

“噢!”少校轻唤了一声。

“有人刚才已经很不谨慎地向您透露过了,或者更确切地说,您已经猜到他就在这里了。”

“谁在这里?”

“您的孩子,您的儿子,您的安德烈亚。”

“我早猜到了,”卢卡人尽可能平静地说,“这么说他就在这里?”

“就在这里,”基督山说道,“刚才我的贴身男仆走进来时,通报我他到了。”

“啊! 太好啦! 啊! 太好啦!”少校说道,他每惊叹一声都要在他的直领长礼服的肋形胸饰上抓一把。

“亲爱的先生,”基督山说道,“我理解您现在的心情万分激动,总得先让您镇定一下;我也该让年轻人在这次朝思暮想的会面前,在心理上有所准备,因为我猜想他与您一样着急哩。”

“我相信,”卡瓦尔坎蒂说道。

“好吧! 再过短短的一刻钟,我们就来看您。”

“您亲自把他带来? 您竟然对我这样好,亲自把他介绍给我?”

“不,我不愿意介于父子之间,你俩单独在一起,少校先生;不过,请放心吧,即便一时难以识别亲属关系,您也不会弄错的,他就从这扇门进来。他是一个英俊的年轻人,长着一头金黄色头发,也许太黄了一点儿,待人和蔼可亲;您马上就会看到了。”

“哦,对了,”少校说道,“您知道我身上只带了好心的布索尼神甫交给我的两千法郎,在旅途上花光了,还有……”

“您需要钱用……说得很对,亲爱的卡瓦尔坎蒂先生。拿着吧,先付您八张现钞,每张一千法郎,这是第一笔帐。”

少校的眼睛像红宝石似的闪闪发光。

“我还欠您四万法郎,”基督山说道。

“大人要一张收条吗?”少校边把钞票塞进长礼服的下面口袋里边说道。

“有什么用?”伯爵问道。

“以便您对布索尼神甫有个交待啊。”

"也罢。您以后在支取四万法郎时，就给我一张总的收条好啦。君子之交，犯不着锱铢必较的。"

"啊，是的，没错，"少校说道，"君子之交嘛。"

"眼下，还有最后一句话，侯爵。"

"请说。"

"您允许我提一个小小的忠告吗？"

"哪里的话！我求之不得哩。"

"您脱下这件长礼服不碍事吧。"

"倒也是！"少校多少带着点得意的神色看着身上的衣服说道。

"是啊，这件上装在维亚勒佐还能穿穿，可在巴黎，虽说不乏高雅，但早已过时啦。"

"真遗憾，"卢卡人说道。

"噢！倘若您舍不得，在您离开此地时可以再取走的。"

"可我穿什么呢？"

"您可以在您的箱子里找一件穿穿。"

"什么，在我的箱子里！我只带了一只旅行包。"

"您随身大概是没带什么。何苦自找麻烦呢？再说，一个老军人是喜欢轻装上路的。"

"这就是为什么……"

"然而您是一个考虑周全的人，您早先已把您的箱子寄出了。箱子是昨天运到黎塞留街上的王子饭店的。您在那里预订了房间。"

"那么在箱子里有什么？"

"我猜想您已特地让您的贴身男仆把您所需的东西都放进去了，里面有便装和军服吧。碰到大场合，您就穿军服。这样体面些。别忘了戴十字勋章。虽说在法国人们也不把它当一回事，但都还戴着。"

"很好，很好，很好！"少校说，他心醉神迷，愈来愈忘乎所以了。

"现在嘛，"基督山说道，"您的心理上已有所准备，不会过于激动了，请准备与您的儿子安德烈亚重逢吧，亲爱的卡瓦尔坎蒂先生。"

说完，基督山向兴奋得飘飘欲仙的卢卡人亲切地欠了欠身，在门帘后面消失了。

第五十六章　安德烈亚·卡瓦尔坎蒂

基督山伯爵走进巴蒂斯坦称作蓝色客厅的隔壁房间；里面已经有一个年轻人等在那儿，他的举止洒脱而随便，衣着相当雅致。半小时前，一辆出租轻便马车刚把他送到伯爵府邸的门前；巴蒂斯坦毫不费事就认出了他，这正是那位金头发、黑眼睛的高个子年轻人，他那棕黄的髯须、红润的脸色、白皙的皮肤，他的主人事先已经对他描述过了。

伯爵走进客厅时，年轻人很随便地躺在长沙发上，漫不经心地用一根镶着金色球饰的白藤手杖轻轻地敲着自己的皮靴。

看见伯爵，他倏地站起身来。

"阁下就是基督山伯爵？"他问。

"是的，先生，"伯爵回答说，"我想，我是有幸在和安德烈亚·卡瓦尔坎蒂子爵先生说话吧？"

"安德烈亚·卡瓦尔坎蒂子爵，"年轻人重复一遍，同时极其潇洒地躬身施礼。

"想必您是收到了一封信，让您来我这儿的吧？"基督山说。

"我没跟您提起这事儿，是因为我觉得那上面的署名挺怪的。"

"水手辛巴德，是不是？"

"就是。可我除了《一千零一夜》里的那个水手辛巴德，从来不知道有什么别的辛巴德……"

"哦！他是那位辛巴德的后代，也是我的一位朋友。他非常有钱，是个怪诞得有点疯癫的英国人，真名叫威尔莫勋爵。"

"噢！这下子我全明白了，"安德烈亚说，"真是太好了。这位英国

人就是我在……噢，对！……伯爵先生，我悉听您的吩咐。”

“倘若我刚才有幸听到的这些都是实情，”伯爵微笑着说，“我希望您能赏脸把您的身世和您的家庭情况讲给我听听。”

“遵命，伯爵先生，”年轻人口若悬河地往下说，这足以说明他有非常健全的记忆力，“我，正如您说的，是安德烈亚·卡瓦尔坎蒂子爵，巴尔托洛梅奥·卡瓦尔坎蒂少校的儿子，先祖卡瓦尔坎蒂的名字曾载入佛罗伦萨的贵胄名册。家父每年还有五十万年金，所以我家仍很富有，但家门不幸，屡遭厄运，我才五六岁时就被一个见利忘义的家庭教师拐骗；所以我已有十五年没能见到生身父亲了。等我到了懂事年龄，可以自由作主以后，我就四处找他，可是毫无结果。后来，您的朋友辛巴德就给我来了这封信，告诉我家父在巴黎，要我面见您了解详情。”

“说真的，先生，您告诉我的这些事都非常有趣，”伯爵边说边带着一种阴郁的满意神情，注视着年轻人神色自若的脸，这是一张堪与邪恶天使比美的小白脸，“您听从我朋友辛巴德的劝告，对他的嘱咐完全照办，做得很对，因为您的父亲确实就在这儿，而且正在找您。”

伯爵自从进了客厅，眼光就始终没有离开过这个年轻人；他很欣赏这个年轻人目光的镇定和声音的沉着；不过，当小安德烈亚听到您的父亲确实就在这儿，而且正在找您这么句再自然不过的话时，却不由得吓了一跳，喊出声来：

“我的父亲！我的父亲在这儿？”

“一点不错，”基督山回答说，“令尊大人，巴尔托洛梅奥·卡瓦尔坎蒂少校。”

惊恐的表情陡地从年轻人的眉宇间消失了。

“噢！对，可不是，”他说，“巴尔托洛梅奥·卡瓦尔坎蒂少校。那么，伯爵先生，您是说我那亲爱的父亲，他就在这儿？”

“是这样，先生。我还要告诉您，我刚才还和他在一起，他告诉我的那个多年前失散的亲爱的儿子的故事，让我听得非常感动；说真的，他的这种痛苦，这种担惊受怕，这种企望，简直就是一首感人肺腑的诗。后来有一天，他收到了一封信，拐骗他儿子的歹徒提出可以把

儿子交还给他，或者让他知道儿子的下落，条件是交一笔数目相当可观的赎金。爱子心切的父亲没有半点迟疑；这笔款子被送到了皮埃蒙的边境线上，同时还带去了一张办妥去意大利签证的护照。我想，您当时是在法国南方吧？”

“是的，先生，”安德烈亚局促不安地回答说，“对，我当时是在法国南方。”

“好像是有辆马车在尼斯等您？”

“正是这样，先生；我坐着这辆马车，先从尼斯到热那亚，再从热那亚到都灵，然后从都灵到尚贝里，又从尚贝里到蓬德博瓦赞，最后从蓬德博瓦赞到巴黎。”

“妙极了！他一直盼着能在路上遇见您呢，因为他走的也是这条道；现在我明白您为什么选这条路线啦。”

“不过，”安德烈亚说，“即使我亲爱的父亲在路上遇见我，恐怕也认不出我了；咱俩失散多年，我的模样有了些改变。”

“哦！父子天性嘛，”基督山说。

“噢！对，说得对，”年轻人接茬说，“我没想到父子天性这话儿。”

“现在，”基督山说，“卡瓦尔坎蒂侯爵只有一件事还放心不下，那就是不知道您跟他分离的这些日子里，您的情况究竟如何，不知道那些歹徒怎样对待您，有没有对您的身分表示应有的尊重，还有，不知道您在遭受了他们施加于您的精神上的折磨——那要比肉体上的折磨可怕一百倍——以后，那些得天独厚的禀赋是否受到某种损伤，您是否还相信自己能够不失尊严地重新在社交界取得并保持您应有的地位。”

“先生，”年轻人听得目瞪口呆，嗫嚅着说，“我希望不至于有什么谣传……”

“我么！我是从我的朋友慈善家威尔莫那里第一次听说您的。我只知道他跟您相遇时您的境况不怎么好，但详情我一无所知，也没有问过他：我不是爱管闲事的人。您的不幸引起了他的关注，这就是说您确有值得别人关注的地方。他对我说，他要让您得到您在社交界没能得到的地位，他要找到您的父亲，而且相信一定能找到；他去找了，

而且看来真的找到了，因为您父亲现在就在这儿；最后，我这位朋友昨天通知我说您就要到了，并且还给了我一些有关您的财产的指示；整个事情就是这样。我知道我这位朋友威尔莫是个怪人，但同时我也知道他为人极其可靠，而且富有得像座金矿，再怎么别出心裁也决不至于弄得倾家荡产，所以我答应对他的指示照办不误。现在，先生，我想提个问题，请您务必不要介意：既然我不得不在某种意义上充当您的保护人的角色，我自然就很想知道，您所遭受的那些不幸，那些不由您的意愿所决定，而且丝毫不会降低我对您的敬意的不幸，是不是使您变得对社交场有了几分陌生之感，而以您的财产和门第，您在社交场上的言谈举止都应该是非常得体才行的。"

"先生，"年轻人回答说，在伯爵说话的这段时间里，他渐渐地恢复了镇定自若的神态，"关于这一点，您尽可以放心：把我从父亲身边拐走的那些歹徒，想必当初就存心要像他们后来所做的那样，狠狠地敲我父亲一笔赎金，所以他们打的算盘是，要想从我身上多榨些钱，必须让我保持个人的身价，而且有可能的话，还要让这身价再提高些；所以我受到了相当好的教育，那些拐骗小孩的人贩子对待我，有点像小亚细亚的奴隶主对待奴隶的情形，那些奴隶主把奴隶培养成语法教师、医生和哲学家，为的就是把他们在罗马市场上卖个更好的价钱。"

基督山满意地笑了笑；看样子他还没有料到安德烈亚·卡瓦尔坎蒂先生能有这等的机敏。

"况且，"年轻人接着说，"要是在我身上有某些教养不足或礼仪不周的缺点，我想，考虑到那些伴我度过孩提时代、后来又随我进入青年时代的不幸，人家想必也会加以宽容，原谅那些缺点的。"

"好吧，"基督山显得很随便地说，"一切悉听尊便，子爵，因为您有权决定自己如何行事，这是您的事情；不过说真的，要换了我，我就会对这段坎坷的经历守口如瓶。您的身世就是部传奇故事，而社交场上的人们，虽说都爱看那些用两张黄纸封面装订的传奇故事，但说来也奇怪，对于那些在他们眼里像是用两片能说会道的嘴皮子装订起来的传奇故事，他们却反而有种戒心，哪怕您说得天花乱坠，往上面

贴金，人家也还是不信。我冒昧地提醒您注意这种很尴尬的局面，子爵先生；一旦您把您那委婉动人的身世讲给某人听，顷刻之间就会传得满城风雨，而且完全走了样。您就只得装出一副安东尼①的模样，可是安东尼的时代已经过去了。说不定您会在引起人们的好奇心这一点上取得成功，然而您并不一定会喜欢成为人人瞩目的对象和品头论足的目标吧。这也许会使您感到厌烦的。"

"我想您说得很对，伯爵先生，"年轻人说，在基督山目光的逼视下，他的脸不由自主地变得苍白起来，"这种情况是非常麻烦的。"

"哦！也无须把情况看得过于严重，"基督山说，"因为，一个人在想避免犯某种错误的时候，往往又会干出别的荒唐事情来。对您来说，最可取的是一个简单的行动计划；既然这个计划是符合您的利益的，像您这样一位聪明人采用这个计划就更容易了：您得手头有一批证据，有一些受人尊敬的朋友，您得靠这些来澄清您过去的生活可能留下的所有疑点。"

安德烈亚显然乱了方寸。

"我本来是可以为您作保，当您的担保人的，"基督山说，"不过我这个人的伦理准则是，哪怕对最好的朋友也抱怀疑的态度，而且但求人家对我也抱同样的态度；所以要是我为您作保，用演戏的行话来说，就是串行了，弄不好就会让人喝倒彩，我可不想那样。"

"可是，伯爵先生，"安德烈亚壮着胆子说，"看在威尔莫勋爵介绍我来见您的份上……"

"哦，那当然，"基督山说，"不过威尔莫勋爵还曾经告诉过我，亲爱的安德烈亚先生，您的青年时代也并非风平浪静的。哦！"伯爵瞧见安德烈亚做了个动作，就接着往下说，"您无须对我作任何解释；再说，我之所以请您父亲卡瓦尔坎蒂侯爵先生从卢卡赶来，也正是为了让您不必再有求于任何别人。您待会儿就会见到他；他的态度略微有点古板，有点拘谨，不过这是穿制服的缘故。只要想到他在奥地利军队中服役已达十八年之久，那就一切都可以原谅了；一般说来，我们

---

① 大仲马剧作《安东尼》中的主人公，性格忧郁悲观。

对奥地利人是不十分苛求的。总之，我向您保证，他是一位各方面都不会令您失望的父亲。”

“啊，先生，听您这么一说，我就放心了；我离开他这么久，对他已经没有什么印象了。”

“还有，您知道，一宗很大的家产也能使许多事情迎刃而解的。”

“这么说来家父确实是很有钱啰，先生？”

“腰缠万贯的大富翁……年金有五十万利弗尔。”

“那么，”年轻人急不可耐地发问，“我的境况会……很惬意啰？”

“惬意之极，我亲爱的先生；您住在巴黎期间，他每年给您五万利弗尔。”

“照这样，我就长住巴黎了。”

“哎！情况多变，谁能打包票呢，我亲爱的先生？谋事在人，成事在天……”

安德烈亚叹了口气。

“不过，”他说，“如果我在巴黎，呃……如果没有发生什么情况，非让我离开这儿不可的话，那么您刚才所说的这笔钱，我肯定能拿到吗？”

“哦！毫无问题。”

“是从家父那儿？”安德烈亚焦急地问。

“是的，不过由威尔莫勋爵具保，他已经按令尊的意思，在唐格拉尔先生的银行里开了一个每月支取五千法郎的户头，这家银行是巴黎最有信誉的银行之一。”

“家父打算在巴黎长住吗？”安德烈亚不安地问。

“只住几天，”基督山回答说，“他因军务在身，假期至多只有两三个星期。”

“哦！我亲爱的父亲！”安德烈亚说，显然他对这样匆促的行期感到非常高兴。

“因此，”基督山装作误解了他的意思，说道，“因此我一分钟也不想再耽搁你们的会面了。您已经准备好去拥抱这位可敬的卡瓦尔坎蒂先生了吗？”

"我想您不会怀疑这一点吧？"

"那好！就请到客厅去吧，我亲爱的朋友，您会见到您父亲正在那儿等您。"

安德烈亚向伯爵深深地鞠了一躬，朝隔壁的客厅走去。

伯爵目送他走去，等到见他消失在门后，就揿了一下装在一幅画上的按钮。只见画框稍稍移动，露出一道设计得很巧妙的缝隙，刚好能让人看清隔壁客厅里的情景。

安德烈亚随手把门带上，朝着少校走上前去，少校刚才听见他的脚步声时，已经站了起来。

"哦，亲爱的爸爸，"安德烈亚大声地说，好让伯爵隔着关紧的房门也能听到，"真的是您吗？"

"您好，我亲爱的儿子，"少校庄重地说。

"咱俩分离了这么些年，"安德烈亚边说边往房门瞟了一眼，"现在又重逢了，这多么叫人高兴啊！"

"可不是，分离得是够久了。"

"咱们不拥抱一下吗，先生？"安德烈亚说。

"您愿意就行，我的孩子，"少校说。

两人就像在法兰西喜剧院的舞台上那样拥抱在一起，也就是说，各自把脑袋搁在对方的肩膀上。

"这么说咱们又团聚了！"安德烈亚说。

"咱们又团聚了，"少校说。

"永远不再分离了？"

"这可不行；我想，亲爱的孩子，现在您已经把法国当作第二故乡了吧？"

"说实话，"年轻人说，"离开巴黎我会绝望的。"

"可我，您得明白，我离开了卢卡就没法活下去。所以我得尽快赶回意大利去。"

"可是，我最亲爱的爸爸，您在动身以前一定会把那些证明文件给我的吧，有了那些文件我就可以证明我的身分了。"

"那还用说，我就为这事才专程赶来的，为了把这些文件交给您，

我已经找得您这么苦，实在不想再来重新找一次了；那会要了我的老命的。”

“那些文件在哪儿？”

“就在这儿。”

安德烈亚急不可耐地把父亲的结婚证书和他自己的受洗证明一把夺过来——急忙打开，这种急切的心情对一个好儿子来说原本也是很自然的——迅速而熟练地把两份文件都看了一遍，他的目光表明他不仅对这些东西极感兴趣，而且在这方面是训练有素的。

看完以后，他的脸上露出难以形容的兴奋的神色；他带着一种古怪的笑容望着少校。

“嗨！”他用纯正的托斯卡纳话说道，“这么说，意大利是废止苦役船①啦？……”

少校挺直了身子。

“干吗问这个？”他说。

“在那儿伪造这类文件不会给判刑吗？在法国，我最亲爱的父亲，有这一半咱俩就得上土伦去呼吸五年新鲜空气②啦。”

“您这是什么意思？”那卢卡人还想竭力保持尊严。

“我亲爱的卡瓦尔坎蒂先生，”安德烈亚按住少校的胳膊说，“人家给了您多少钱，让您来当我的父亲？”

少校想开口说话。

“嘘！”安德烈亚压低嗓门说，“我来给您做个榜样，好让您放心；人家给我每年五万法郎，让我来当您的儿子：所以您该明白，我是不会否认您是我父亲的。”

少校神色不安地朝四下望望。

“嘿！放心吧，没别人，”安德烈亚说，“再说，咱们说的是意大利话。”

“嗯，我么，”卢卡人开口说，“他们给我五万法郎，一次付清。”

---

① 旧时罚犯人在其上划桨的战船。

② 土伦是法国在地中海沿岸的一个军港，此处呼吸新鲜空气云云指划苦役船而言。

“卡瓦尔坎蒂先生，”安德烈亚说，“童话故事您信不信？”

“从前不信，可现在我没法不信了。”

“这么说您是有些证据的喽？”

少校从贴身的钱袋里掏出一把金币。

“喏，瞧见了吧。”

“那么，您以为我可以相信人家对我的许诺喽？”

“我相信这许诺。”

“那位伯爵老兄是会说话算数的喽？”

“绝不会食言；不过您也明白，要想这么着，咱俩还得把戏演下去。”

“怎么演？……”

“我演慈祥的父亲……”

“我演恭顺的儿子，既然他们要我当您的后代……”

“您说的他们是谁？”

“天晓得，我也什么都不知道，反正是写信给您的人呗；您没收到过一封信吗？”

“收到过。”

“谁写来的？”

“一个叫什么布索尼的神甫。”

“您不认识他？”

“从没见过。”

“信里说些什么？”

“您不会出卖我吧？”

“我不会说出去，咱俩的利害关系是一致的嘛。”

“那您就拿去看吧。”

少校把一封信递给年轻人。

安德烈亚低声念道：

> 您很穷，穷愁潦倒的晚年在等待着您。您想不想做个即使算不上阔佬，至少也能完全自立的人呢？

请您立即动身去巴黎香榭丽舍大街三十号见基督山伯爵先生，向他领回您和德·科尔西纳里侯爵夫人生养的，五岁时被人拐走的儿子。

这个儿子的名字叫安德烈亚·卡瓦尔坎蒂。

为使您不至于对写信人的诚意有所怀疑，现随信附上：

一，一张二千四百托斯卡纳利弗尔的票据，可向佛罗伦萨戈齐先生的银行兑取；

二，一封写给基督山伯爵的介绍信，信上说明我同意您向他支取四万八千法郎的款项。

请于五月二十六日晚上七点到伯爵府邸。

签名：布索尼神甫

“就是它。”

“怎么！就是它？您这是什么意思？”少校问。

“我是说我也收到过一封类似的信。”

“您？”

“对，我。”

“布索尼神甫写的？”

“不是。”

“那么是谁？”

“是个英国人，一个叫什么威尔莫的勋爵，他用的是水手辛巴德的假名。”

“您也不认识他，就像我不认识布索尼神甫一样？”

“不；我可比您占了点先。”

“您见过他？”

“对，见过一面。”

“在哪儿？”

“啊！这一点我就不能奉告了；要不您就知道得跟我一样多了，那可没必要。”

“这封信里说些什么呢？”

"您去看吧。"

您很穷，而且前途一片黯淡：您想有身分，有自由，有财产吗？

"天哪！"年轻人左右摇摆着身子说，"像这样的问题还用问吗？"

请到尼斯去，在热那亚门您会发现有辆备好鞍辔的驿站快车在等着您。您从那儿出发，途经都灵、尚贝里和蓬德博瓦赞驶往巴黎，在五月二十六日晚上七点到香榭丽舍大街基督山伯爵的府邸，向他要您的父亲。

您是巴尔托洛梅奥·卡瓦尔坎蒂侯爵和奥莉瓦·科尔西纳里侯爵夫人的儿子，侯爵给您的文件将会确认这一点，凭这份文件您可以用这个姓氏进入巴黎社交界。

至于您的身份，每年五万利弗尔的进款应当可以维持得很好了。

随信附上五千利弗尔票据一张，可向尼斯费雷亚先生的银行兑取，另有一封给基督山伯爵的介绍信，我在信中已请他对您多加关照。

水手辛巴德

"嗬！"少校说，"太好啦！"
"可不是？"
"您见到伯爵了？"
"刚从他那儿来。"
"他没有提出任何异议？"
"完全没有。"
"您明白这是怎么回事吗？"
"我真的不明白。"
"其中必定有个上当的主儿。"

“那总不会是您，也不会是我吧？”

“当然不会。”

“嗯，那么……”

“反正跟咱们没关系，是吗？”

“就是，我正想说这话呢；咱们得把戏演到底，而且得处处小心。”

“没错；您会看到我是个好搭档的。”

“对这一点我从没怀疑过，我亲爱的爸爸。”

“承蒙夸奖，我亲爱的孩子。”

基督山挑在这个当口走进客厅。听见他的脚步声，两人都往对方身上扑去；伯爵进门时瞧见两人抱在一起。

“好啊！侯爵先生，”基督山说，“看来您是找到了一个称心如意的儿子啦？”

“哦！伯爵先生，我快活得都说不出话来了。”

“那么您呢，年轻人？”

“哦！伯爵先生，我都高兴得快透不过气来了。”

“幸福的父亲！幸福的孩子！”伯爵说。

“只有一件事让我伤心，”少校说，“那就是我非得很快离开巴黎不可。”

“噢！亲爱的卡瓦尔坎蒂先生，”基督山说，“我想，在我把你们介绍给几位朋友之前，您是不会动身的吧。”

“我听候伯爵先生的吩咐，”少校说。

“现在，怎么样，年轻人，说说实话吧。”

“向谁？”

“当然是向令尊阁下喽；说说您的经济情况吧。”

“哟！”安德烈亚说，“您这下可说中我的心事啦。”

“您听见了，少校？”基督山问。

“听见了。”

“那好，您是不是听得懂其中的意思呢？”

“完全懂得。”

“令郎说他缺钱花哩。”

“您看我该怎么办?”

“那还用说,给他呗!”

“我?”

“对,您。”

基督山从父亲身边走到儿子身边。

“拿着!”他把一包钞票塞在安德烈亚手中说。

“这是什么?”

“您父亲给的。”

“家父给的?”

“对呀。您刚才不是说缺钱花吗?”

“是的。那怎么样呢?”

“那就这样啰! 他要我把这包钱交给您。”

“从我的收入里扣除?”

“不,这是让您在巴黎安顿下来的费用。”

“喔! 亲爱的爸爸!”

“别出声,”基督山说,“您看得出来,他不想让我告诉您这钱是他给的。”

“我十分感激他对我的体贴,”安德烈亚说着,把这些钞票塞进了长裤的钱袋里。

“很好,”基督山说,“行啦!”

“我们什么时候能有幸再见到伯爵先生呢?”卡瓦尔坎蒂问。

“喔! 对,”安德烈亚也问,“什么时候我们能有这份荣幸呢?”

“星期六,要是你们愿意……哦……对……就星期六吧。那天晚上我在拉封丹街二十八号的奥特伊别墅请客吃饭,我请了几个人,其中有你们的银行家唐格拉尔先生,我要把你们介绍给他,他得先认识你们两位,才能同意你们去提款。”

“穿礼服?”少校轻声问道。

“穿礼服:制服,十字勋章,束膝短套裤。”

“那我呢?”安德烈亚问。

“噢! 您么,非常简单:黑长裤,漆皮靴,白背心,黑的或蓝的上

装，翻花领结。做衣服得上布兰或韦罗尼克的裁缝铺；要是您没有他们的地址，巴蒂斯坦会给您的。像您这么有钱的人，在穿着上愈是不加修饰，效果就愈好。要是您想买马，可以上德弗德厄那儿；要是想买敞篷马车，可以上巴蒂斯特那儿。”

“我们几点钟到府上？”年轻人问。

“就在六点半吧。”

“好，我们会准时到的，”少校举手行礼说。

然后，卡瓦尔坎蒂父子向伯爵鞠躬告辞而去。

伯爵走到窗前，瞧着他俩手挽手地穿过庭院。

“一对宝货！”他说，“真可惜他们不是一对货真价实的父子！”

接着，他阴郁地沉思了片刻，说道：

“去莫雷尔家吧；我觉得厌恶比仇恨更让人恶心。”

第五十七章　苜蓿地

现在要请读者允许我将各位带进和德·维尔福先生府邸毗邻的那片苜蓿地；在几棵栗树掩映下的铁门背后，我们会遇见几位熟人。

这一回是马克西米利安先到。他把一只眼睛凑在铁门的缝隙上，等候着花园深处树丛中将要出现的那个人影，以及缎鞋踏在小径的细砂上的窸窣声。

盼了很久的窸窣声终于传来了，但是走过来的人影却不是一个，而是两个。唐格拉尔夫人和欧仁妮小姐的来访，耽搁了瓦朗蒂娜的时间，她没想到她俩会呆得这么久。于是，为了不致失约，姑娘向唐格拉尔小姐提议到花园里去散散步，想借此让马克西米利安看到，虽说她误了时间，想必使他感到很难熬，可这并不是她的过错。

年轻人凭着恋人所特有的敏锐直觉，立刻明白了这一情况，悬着的心终于放了下来。况且，瓦朗蒂娜虽说没让他能听见她说话的声音，但她有意在马克西米利安视线所及的范围里来回踱步，每当她走一个来回，总会投去一道不为她的女伴所察觉，但却越过铁门并被年轻人接住的目光，犹如在对他说：

"耐心些，朋友，您也看见了，这并不是我的错。"

而马克西米利安，也就耐着性子欣赏起眼前这两位姑娘的区别来了：一位是金黄头发，眼神忧郁，柔软的腰肢宛如婀娜的垂柳；另一位棕色头发，眼神傲慢，腰杆笔挺犹如一株白杨；结果当然不消说，在两种迥然相异的气质对比之下，至少在年轻人的心里，瓦朗蒂娜占尽了上风。

散了半小时步以后，两位姑娘回屋去了。马克西米利安明白，唐

格拉尔夫人的来访这就算结束了。

果然，过了一会儿，瓦朗蒂娜又独自出来了。她生怕会有道不知趣的目光尾随着她重返花园，所以走得很慢；而且，并没有一下子就朝铁门走去，而是神态很自然地先把每丛树叶细细打量一遍，又把目光投向每条小径的深处，并且在一条长凳上坐了一会儿。

这番审慎的巡视过后，她才朝铁门奔去。

“您好，瓦朗蒂娜，”一个声音说。

“您好，马克西米利安；我让您等久了，可您也看见这原因了吧？”

“是的，我看见了唐格拉尔小姐；我可不知道您和这位小姐这么亲近。”

“谁跟您说我俩亲近了，马克西米利安？”

“谁也没说；可我觉得你俩手挽手的样子，你俩谈话的样子，都告诉了我这一点，仿佛你们是寄宿学校的两个女生在说悄悄话哩。”

“我们是在说悄悄话，”瓦朗蒂娜说，“她告诉我说她讨厌跟德·莫尔塞夫先生的婚事，我呢，我告诉她说我把嫁给德·埃皮奈先生看作一场灾难。”

“亲爱的瓦朗蒂娜！”

“这就是为什么您，我的朋友，”年轻姑娘接着往下说，“会看到我和欧仁妮显得是在互吐心曲了；这是因为，在说那个我不爱的男人的同时，我心里在想着我爱的男人。”

“您真好，真的样样都好，瓦朗蒂娜，而且您身上有一样东西，是唐格拉尔小姐永远也不会有的：就是那种不可言传的女性的魅力，这种魅力之于女性，犹如香气之于花朵，甜味之于水果；因为，一朵花光开得美丽是不够的，一个果子光结得壮实也是不够的。”

“这是您的爱情在左右您的看法，马克西米利安。”

“不是的，瓦朗蒂娜，我向您保证。噢，刚才我望着你俩的时候，我以名誉起誓，我虽然对唐格拉尔小姐的美貌给予了公正的评价，可我还是不明白怎么会有男人去爱上她的。”

“这是因为，正如您自己说的，马克西米利安，我在那儿的缘故，我在旁边就使您对她不公正了。”

“不是的……不过请告诉我……有个纯粹出于好奇的问题，是打我对唐格拉尔小姐的某些想法里冒出来的。”

“哦！准是些不公正的想法，我不问也知道。当你们评判我们这些可怜的女人的时候，我们就别指望能得到宽容了。”

“难道你们女人之间就那么公正啦！”

“那可是因为几乎在所有的情形下，我们的评判总带有情绪。不过，还是回到您的问题上来吧。”

“唐格拉尔小姐是不是因为爱上了别人，才怕跟德·莫尔塞夫先生结婚呢？”

“马克西米利安，我对您说过我和欧仁妮只是泛泛之交。”

“哎，我的天主！”莫雷尔说，“两个姑娘碰在一起，就算只是泛泛之交，也会无话不谈的；您就承认自己问过她这个问题吧。啊！我瞧见您笑了。”

“如果这样，马克西米利安，咱们中间有没有这道铁门也就一样了。”

“噢，她对您是怎么说的？”

“她对我说她谁也不爱，”瓦朗蒂娜说，“说她害怕结婚，说她最大的乐趣是过自由自在、无拘无束的生活，她几乎盼望她爸爸破产，好让她当个艺术家，就像她的朋友路易丝·德·阿尔米依小姐一样。”

“啊！您看到了吧！”

“怎么！这表明什么了？”瓦朗蒂娜问。

“没什么，”马克西米利安微笑着回答。

“那么，”瓦朗蒂娜说，“您又为什么笑呢？”

“嗨！”马克西米利安说，“这不是，您也在笑了，瓦朗蒂娜。”

“您是想要我走开吗？”

“喔！不！不是的！咱们来谈您吧。”

“唷！可不是，咱们最多只能再待十分钟了。”

“我的天主！”马克西米利安沮丧地喊道。

“是啊，马克西米利安，您是该向天主求告，”瓦朗蒂娜神情忧郁地说，“我对您只是个可怜的朋友。瞧我把您弄成了什么样子，可怜的

马克西米利安，您长得这么英俊，原可以很幸福的！为这我一直在苦苦地责备自己，这是真话。”

“喔！这跟您有什么关系呢，瓦朗蒂娜，只要我觉得这样很幸福，只要我觉得我这绵绵不尽的等待能得到补偿，而这补偿就是见到您哪怕五分钟，就是听到您说上哪怕几句话，就是这样一种根深蒂固、永不磨灭的信念：相信天主从未创造过像我俩这样和谐的两个心灵，从未像这样奇迹般地把这两颗心结合在一起过，相信他决不会让这两颗心分开。”

“好吧，谢谢您，马克西米利安，就请您为我俩抱着希望吧；这样我会快活些。”

“您到底出了什么事，瓦朗蒂娜，要这么匆忙地离开我？”

“我也不知道。德·维尔福夫人派人请我去，说是要跟我谈谈有关我的部分财产的事。唉！我的天主，就让他们把我的财产都拿去吧，我是太有钱了。但愿他们拿去以后，就能让我安静、自由地待着；我就是那么穷，您也会爱我的，是吗，马克西米利安？”

“是的！我，我永远爱您；是富是穷对我都没关系，只要我的瓦朗蒂娜在我身边，只要我确信谁也不能把她从我身边夺走！不过，这场谈话，瓦朗蒂娜，您以为这场谈话不会涉及您的婚事吗？”

“我想不会。”

“现在，您听我说，瓦朗蒂娜，您千万别害怕，因为只要我活着，我就决不会再爱第二个人的。”

“您以为我听您这么说，就不会担心了吗，马克西米利安？”

“对不起！您说得对，我真是没有头脑。嗯！我想告诉您的是，有一天我遇见了德·莫尔塞夫先生。”

“怎么样？”

“弗朗兹先生是他的朋友，这您知道。”

“是的，那又怎么样？”

“嗯！他收到弗朗兹的一封信，弗朗兹说他就要回来了。”

瓦朗蒂娜脸色苍白，用手撑在铁门上。

“哦！我的天主！”她说，“真会是这样！可是，不，这个消息不会

由德·维尔福夫人来告诉我的。”

“为什么?”

“因为……我也说不清为什么……可是我觉得德·维尔福夫人，虽说从没公开表示过反对，但她并不喜欢这桩婚事。”

“是吗！瓦朗蒂娜，那我真要对德·维尔福夫人感激涕零了。”

“哦！先别忙着感激，马克西米利安，”瓦朗蒂娜带着忧伤的笑容说。

“哎，她既然对这门婚事没有好感，甚至要中止它，那不就可能听得进其他人的提亲了吗?”

“别想得那么美，马克西米利安；德·维尔福夫人不喜欢的不是男方，而是结婚这件事。”

“什么？结婚这件事！要是她这么讨厌结婚，那么她自己干吗要结婚呢?”

“您没明白我的意思，马克西米利安；事情是这样的，一年前我提出要进修道院的那会儿，她虽然也说了些她认为在责任上非说不可的话，劝我别那么做，可是暗地里却觉得正中下怀；就连我父亲，我相信他一定是受了她的怂恿，也同意了我进修道院；最后还是我那可怜的祖父才劝住了我。这位可怜的老人，他在这个世界上只爱我一个人，而且，要是我这么说是亵渎神明，愿天主宽恕我，在这个世界上也只有我一个人爱着他，您没法想象，马克西米利安，当时在老人的眼里闪现的是怎样一种表情啊。您可知道，当他听说我的决定，对我望着的时候，这目光中包含着多少责备，这既没呜咽，也没叹息，悄悄地沿着木然不动的脸颊往下淌的眼泪中又包含着多少绝望啊。啊！马克西米利安，我当时心里涌上一种就像是内疚的感觉；我跪倒在他跟前喊着说：‘原谅我！原谅我！亲爱的爷爷！随便他们怎样对待我吧，我再也不会离开您啦。’听了这话，他抬起眼睛望着上天！马克西米利安，我也许还得受很多苦；可是亲爱的爷爷的这道目光，已经事先补偿了我将要遭受的那些苦难。”

“可爱的瓦朗蒂娜！您是位天使，我真不知道我凭什么，像我这样一个拿着军刀在贝督因人中间左冲右杀的人，莫非天主真的认为

他们是该死的邪教徒吗，我真不知道我凭什么配得上您对我的眷顾。可是您说，瓦朗蒂娜，您要是不结婚，对德·维尔福夫人到底又有什么好处呢？”

“您刚才没听见我说我很有钱，马克西米利安，太有钱了吗？我从我母亲名下可以继承五万利弗尔的年金；我的外祖父和外祖母，德·圣梅朗侯爵夫妇，大概也会留给我同样数目的一笔财产；诺瓦蒂埃先生又显然是想让我当唯一的遗产继承人的。所以，结果我的弟弟爱德华，他从德·维尔福夫人那儿继承不到任何财产，跟我相比之下就很穷了。德·维尔福夫人对这孩子宠爱到极点，把他当作一块心头肉。而要是我当了修女，我的全部财产就会转到父亲手里，他可以继承侯爵夫妇的遗产，还可以得到我的所有财产，随后这些财产就会落到她儿子手里。”

“哦！一个年轻美丽的女人竟会这样贪财，真是不可思议！”

“可您得想到，这不是为了她自己，马克西米利安，而是为了她的儿子，您责备她的过错，从母爱的角度看倒几乎是一种美德呢。”

“不过，哎，瓦朗蒂娜，”莫雷尔说，“您把财产分一部分给她儿子行不行呢？”

“我怎么能提这样的建议呢，”瓦朗蒂娜说，“何况对象又是一个口口声声说自己不存半点私心的女人？”

“瓦朗蒂娜，我的爱情在我心中永远是神圣的，我就像对待一切神圣的事物那样，用仰慕的轻纱把它蒙上，珍藏在心里；所以这世上没有一个人，包括我的妹妹在内，知道这从未向别人透露的爱情。现在，瓦朗蒂娜，您能允许我把这爱情告诉一位朋友吗？”

瓦朗蒂娜打了个哆嗦。

“告诉一位朋友？”她说，“哦！天主啊！马克西米利安，我就怕听您说这种话！一位朋友？那么他究竟是谁呢？”

“您听我说，瓦朗蒂娜：您有没有对哪个人感到过一种无法抗拒的好感，尽管您这是第一次见到这个人，您却觉得像是早就认识他似的，您问自己在什么时候、在哪儿见过他，可您又想不起来时间和地点，于是您就觉得那是在先前的另外一个世界上，这种好感也不过是

一种苏醒的回忆而已,您有过这种感觉吗?"

"我有过。"

"那好! 我第一次见到这位奇人的时候,心里的感觉就是这样的。"

"奇人?"

"对。"

"那么您认识他已经很久了?"

"才八九天吧。"

"您居然把一个才认识一星期的人称作您的朋友? 喔! 马克西米利安,我还以为您会把朋友这个高尚的字眼用得更谨慎些呢。"

"您在逻辑上是完全有道理的,瓦朗蒂娜;可是不管您怎么说,我还是没法摆脱这种本能的感觉。我觉得这个人跟我未来所能得到的幸福是联系在一起的,这些幸福,有时候仿佛是他那深邃的目光已经看见,而且是他那双强有力的手在引过来的。"

"这么说他是个先知了?"瓦朗蒂娜莞尔一笑说。

"确实如此,"马克西米利安说,"我常常不由得会觉得他是能未卜先知的……尤其是好事情。"

"哦!"瓦朗蒂娜神情忧伤地说,"请让我见见这个人吧,马克西米利安,那样他就可以告诉我,我是不是会得到足够的爱,来补偿我所受的所有这些痛苦了。"

"可怜的姑娘! 可您是见过他的呀!"

"我见过?"

"对。就是救过您继母和她儿子性命的那个人。"

"基督山伯爵?"

"就是他。"

"哦!"瓦朗蒂娜喊道,"他不可能是我的朋友,他跟我继母那么亲近。"

"伯爵是您继母的朋友? 瓦朗蒂娜,我的直觉告诉我不是这么回事;我敢肯定您是搞错了。"

"哦! 可您知道吗,马克西米利安! 现在这家里已经不是爱德华

在发号施令，而是伯爵在主宰一切；德·维尔福夫人巴结他，把他当作人类智慧的化身；我父亲崇拜他，说自己从没听到过像他这样雄辩精湛的高论；爱德华对他有一种狂热，尽管他害怕伯爵那双乌黑的大眼珠，但一见伯爵来，他就会奔上前去，扳开他的手，而这手里也必定会有一件可爱的玩具：在这儿，基督山先生不是在我父亲家里，也不是在德·维尔福夫人家里，基督山先生是在他自己家里。"

"嗯！亲爱的瓦朗蒂娜，如果情况真像您讲的这样，那您也许早就感觉到，或者很快就会感觉到，他对别人的影响有多大了。他在意大利遇见阿尔贝·德·莫尔塞夫，是为了把他从强盗手里救出来；他看见唐格拉尔夫人，是为了送她一份贵重的礼物；您的继母和弟弟路过他的门前，是为了让他的黑奴救出他们的性命。这个人显然具有左右环境的能力。我从没见过在一个人身上有相配得这么和谐的朴素笃实和雍容华贵。当他朝我微笑时，他的笑容是那么亲切，我全然忘了别人是怎样说他的笑容辛辣刺人的。噢！请告诉我，瓦朗蒂娜，他也这样对您微笑过吗？如果有过，您一定会获得幸福的。"

"我吗？"姑娘说，"哦！我的天主！他连看都不看我，马克西米利安，我是说当我碰巧走过的时候，他总是转过眼去不看我。哦！他并不是个宽宏大度的人，不是的！要不就是他并没有那么一双能看到别人心里的慧眼，您把他想错了；因为，倘使他真是宽宏大度的，瞧见我在这家里这么孤单、这么愁苦，他一定会施加他的影响来保护我的；既然他像您说的那样，是一轮太阳，他一定会用一束阳光来温暖我的心的。您说他爱您，马克西米利安；唉！我的天主，您又是怎么知道的呢？像您这么一位身高五尺六寸，蓄着长长的唇髭、佩着长长的军刀的威风凛凛的军官，人们当然会对您笑脸相迎，可是对于一个哀苦无告的可怜姑娘，他们觉得尽可以不屑一顾。"

"哦！瓦朗蒂娜！我敢说您一定是想错了。"

"要是他换个样子，马克西米利安，要是他对我的态度圆通一些，也就是说，要是他作为一个想用种种办法在这个家庭里立足的人，哪怕就有那么一次赏给我一个被您说得神乎其神的笑脸也好呀；可是没有，他看到我孤苦伶仃，明白我对他毫无用处，所以他对我根本不

屑一顾。再说谁知道他为了讨好我的父亲和德·维尔福夫人，或者我的弟弟，会不会利用他的权力在贬损我呢？哦，说实在的，我可并不是一个该让人家这么毫无道理地不放在眼里的女人；这是您对我说过的。啊！原谅我，"姑娘瞧见了马克西米利安听到这番话后的表情，接着说，"我真不好，我对您说了他那么多坏话，可我都不知道我心里有没有想过它们。噢，我不否认您说的那种影响是存在的，而且他甚至对我也施加了这种影响；不过虽然他施加这种影响的想法是好的，但是正像您看到的，他所使用的方法是有害的、邪恶的。"

"好了，瓦朗蒂娜，"莫雷尔叹了口气说，"咱们别再说这事啦；我不告诉他就是了。"

"唉！我的朋友，"瓦朗蒂娜说，"我知道，我伤了您的心了。哦！但愿有一天我能握紧您的手请求您的原谅！其实我也巴不得您能说服我；告诉我，这位基督山伯爵到底为您做过些什么事情？"

"我承认，瓦朗蒂娜，您问我伯爵为我做过些什么事情，这确实使我感到很难回答：我知道，就这么看起来，可以说什么也没做过。所以，正像我对您说过的那样，我对他的感情完全出于本能，是说不出什么道理的。难道太阳为我做过什么事了吗？没有；它温暖了我，让我在阳光中见到了您，如此而已。难道花的香味为我做了什么事吗？没有；但这香味唤起了我某种愉快的感觉。当有人问我为什么赞美这香味的时候，我只能这样回答。我对他的友情正像他对我的友情一样的奇妙；一个神秘的声音对我说，在这种不期而至的、彼此心灵相通的友情里，有着比偶然更多的内涵。哪怕在他最简单的举动，在他最隐秘的思想里，我都能发现我的举动和我的思想之间的那种联系。您一定又要笑我了，瓦朗蒂娜，可是自从我认识这个人以后，我就有了这么个荒谬的念头，觉得我的一切幸福都是他带来的。可是我没有这位保护人，也已经生活了三十年，您想这么说是不是？那不相干，嗯，我举个例子：他请我星期六晚上去吃饭，以我们的关系这原是很自然的事情，对不对？那好！可您想想我后来知道了什么？您父亲也是这次晚宴被邀的客人，而且您母亲也去。我将在饭桌上遇见他们，而且谁知道会面以后又会发生什么事呢？这种事情，表面看上去简单

得很，可是我，我在其中看到了一些使我吃惊的地方；它让我产生了一种奇怪的信心。我暗自思忖，伯爵，这位能未卜先知的怪人，是想安排德·维尔福先生和夫人见见我，我向您说实话，有好几次我都想从他的眼睛里看出他究竟是不是也知道了我的爱情。”

“我的好朋友，”瓦朗蒂娜说，“倘若我老是听您这么说下去，我会把您当作一个相信幻觉的人，真的要担心您神志是否清醒了。怎么！对这次会面，除了巧合以外，您还能看出什么别的意义来吗？其实，您得仔细想想才是。我父亲平时从不出门，他几次三番想回绝这次对德·维尔福夫人发出的邀请，但她却一心一意想到这位不同凡响的富豪府上去看个究竟，她费了好大的劲才说服父亲答应陪她去。不，不，请相信我吧，马克西米利安，除了您，在这个世界上我所能求助的就只有我的祖父，一位全身瘫痪的老人，我所能依靠的就只有我那可怜的母亲，一个孤苦无告的灵魂！”

“我想您是有道理的，瓦朗蒂娜，逻辑上您是对的，”马克西米利安说，“可是您平时总是那么叫我心悦诚服的甜美的声音，今天却没能说服我。”

“您也没能说服我呀，”瓦朗蒂娜说，“我得说，要是您举不出别的例子……”

“例子倒还有一个，”马克西米利安有些犹豫地说，“不过说真的，瓦朗蒂娜，我得对自己承认，这个例子比刚才那个还要离谱。”

“那就算了，”瓦朗蒂娜笑着说。

“可是，”莫雷尔接着说，“它对我却有着决定性的意义，因为我对有些突如其来的想法和感觉是挺相信的，十年的军旅生活中，这种内心的闪光曾经好几次叫我往前或往后，让致命的枪子儿擦身而过。”

“亲爱的马克西米利安，干吗不说枪子儿的偏斜得归功于我的祈祷呢？您在那边的时候，我不再是为自己，而是为您在向天主和母亲祈祷了。”

“是的，在我跟您认识以后是这样，”莫雷尔笑吟吟地说，“可是在我跟您认识以前呢，瓦朗蒂娜？”

“得了，既然您一点功劳也不肯给我，您这坏家伙，那就还是来说

说那个连您自己都觉得离谱的例子吧。”

“好！ 您打门板缝里往大树那儿瞧，瞧我骑到这儿来的那匹新买的马。”

“哨！ 多漂亮的马儿！”瓦朗蒂娜喊道，“您干吗不把它牵到铁门跟前来呢？那样我就可以跟它说话，它会听懂的。”

“您也瞧见了吧，这是匹相当名贵的骏马，”马克西米利安说，“嗯！ 您知道，我的财力是很有限的，瓦朗蒂娜，再说我又是人家称作理智型的那号人。噢！ 我在一家牙行里瞧见了这匹迷人的美狄亚，这是我给它取的名字。我问牙行老板卖什么价，他回答说四千五百法郎；我没法子，这您当然明白，只好打消这个念头，但我承认，我走出牙行时心头沉甸甸的，因为刚才那会儿，这匹马是那么温柔地望着我，用它的头在我身上轻轻地蹭着，还让我骑在背上，用最讨人喜欢的优雅姿势做旋转半周的动作。当天晚上，有几个朋友上我家来。德·夏托-勒诺先生，德布雷先生，还有五六个您幸好不认识，而且连名字也没听说过的孬种。他们提议玩牌；我平时从来不玩牌，因为我既没有富到能输得起钱，也没有穷到要想去赢钱。可这次是在我家里，您明白，我除了差人去买纸牌，还能有什么办法呢，于是纸牌给买来了。

“当大家在牌桌旁坐下的时候，基督山先生来了。他也坐下，大家就玩起来，结果是我赢了；我都不好意思告诉您，我居然赢了五千法郎。牌局直到午夜才散。我按捺不住心头的喜悦，跳上一辆轻便马车就直奔那家牙行。我心头怦怦直跳，非常激动地拉响了门铃；来给我开门的那人准以为我是个疯子。门刚开了条缝，我就一头冲进去往另一边跑。我来到马厩，往食料架那儿一瞧，哦，谢天谢地！ 美狄亚还在嚼着草料。我奔过去拿起副鞍子，亲手给它安在背上，然后又给它配上辔头，美狄亚非常温顺地听我摆布。随后，我把四千五百法郎往目瞪口呆的老板手里一塞，就打道回府，或者说得更准确些，就骑着马在香榭丽舍大街遛了一夜。嘿！ 我瞧见伯爵的窗口还亮着灯光，我还仿佛瞥见了他在窗帘后面的身影。现在，瓦朗蒂娜，我敢发誓说，伯爵是知道我很想得到这匹马，才故意输钱让我赢的。”

“我亲爱的马克西米利安,”瓦朗蒂娜说,“您真是太爱幻想了……敢情您是不会爱我爱得很久的……一个成天生活在诗里头的男人,是会觉得像我俩这样平淡的爱情过于乏味的……哎呀,我的天主！他们在喊我了……听见了吗?”

“哦！瓦朗蒂娜,”马克西米利安说,“把您的小手指头……从这个小眼儿里伸出来,让我亲一亲吧。”

“马克西米利安,我们不是说好,咱俩彼此就只是两个声音、两个影子的吗!”

“那就随便您吧,瓦朗蒂娜。”

“要是我照您说的做了,您会很快活吗?”

“哦！会的。”

瓦朗蒂娜踏上一条长凳,不是把小手指从洞眼里,而是把整只手从铁门上方伸了过来。

马克西米利安惊叫一声,也纵身跳上墙角的石块,捧住这只可爱的小手,把火热的嘴唇紧贴在上面;可是这只小手很快就从他手掌中间抽了回去,年轻人听见了瓦朗蒂娜匆匆逃去的脚步声,没准她是让自己刚刚体验到的情感给吓着了!

第五十八章　诺瓦蒂埃·德·维尔福先生

唐格拉尔夫人和她女儿离去以后，在花园里正进行我们刚才描写的那场谈话的同时，检察官的宅邸里发生了下面这桩事。

德·维尔福先生走进他父亲的居室，德·维尔福夫人紧随其后；至于瓦朗蒂娜，我们是知道她在哪儿的。

两人向老人躬身问好，示意那位服务了二十五年之久的老仆巴鲁瓦退下以后，在老人两旁坐了下来。

诺瓦蒂埃先生坐在他的大轮椅里，他得让人每天早晨把他抱上这把轮椅，晚上再把他抱下来。此刻他面对着一面能映出整个房间的大镜子；他不必动一下身子，其实他也没法动弹，就能从这面镜子里看清进出屋子的每一个人和周围发生的每一件事。木然不动像具僵尸似的诺瓦蒂埃先生，用聪睿而灵活的目光注视着儿子和儿媳，他俩对他表现的这种恭敬的态度无异于告诉他，他们是为一件他还没法预料的重大事情来见他的。

他只剩下了视觉和听觉，它们就像两颗火花，还在这个大半截已经入土的躯壳里面跳动着；而且，仅凭其中的一种官能，他就可以透露为冰冷的躯壳带来生气的内心活动：透露出这种内心活动的目光，犹如夜间从远方射来的一束灯光，它告诉荒原上迷路的旅人，在这片寂静和黑暗中还有人的踪迹在哩。

老诺瓦蒂埃的头发又长又白，一直披到肩头，而在浓浓的黑眉毛下面的那双黑眼睛，就像有些人用一样器官代替了其他器官以后常有的情形那样，以前分散在这个身体、这个灵魂里的所有的活动，所

有的敏捷，所有的力量和所有的智慧，现在都凝聚在这双黑眼睛里了。自然，他的手臂已不能动弹，嗓子已无法出声，身体已丧失了活力，但是这双眼睛弥补了一切：他用这双眼睛发号施令；他用这双眼睛表示感谢；这是一具眼睛还在活动的僵尸，这张大理石般的脸上，有时会迸射出愤怒的火花，有时会焕发出喜悦的光芒，这些时候，这张脸真让人看着心里发怵。只有三个人能懂得可怜的瘫子的这种语言：就是维尔福、瓦朗蒂娜和刚才提到的那个老仆人。但维尔福极少来看父亲，或者可以说，非到万不得已他是决计不来的，而且即使看到了他，懂得他心里的想法，他也决计无意让父亲高兴高兴的。所以老人的全部快乐就都寄托在孙女的身上；瓦朗蒂娜呢，凭着她的热忱、爱心和耐性，也已经学会了从目光来了解诺瓦蒂埃的全部思想。她用嗓音的各种语调，用脸部的各种表情，用自己的整颗心，来回答这种在旁人看来既无声又不可解的语言，因此在这位少女和老人之间，是可以进行畅谈的，这团所谓的上帝的粘土，几乎又将重新化为尘土了，然而他依然是个知识渊博、思想敏锐的人，有着一个包藏在业已不听使唤的躯体中的灵魂所能具有的最坚强的意志。

所以，瓦朗蒂娜不仅解决了理解老人思想的这个奇特的问题，而且也使他能够懂得她本人的想法；由于有了这种研究，就生活中的日常事务来说，她几乎每次都能准确地猜出这颗依旧有着活力的心的愿望，以及这个几乎已经完全失去知觉的肉体的需要。

至于那个老仆人，因为正如我们前面说的，他已经和主人相处了二十五年之久，所以他熟悉主人的全部习惯，几乎用不着诺瓦蒂埃来吩咐他去做这做那。

因此维尔福是无须瓦朗蒂娜或老仆人来帮他跟父亲进行这场奇特的谈话的。我们说过，他也完全懂得老人的语汇，他很少使用它们，是由于厌烦和漠视的缘故。于是，他让瓦朗蒂娜下楼去花园，又把巴鲁瓦支走，然后在父亲右首的一把椅子上坐定，德·维尔福夫人则坐在左首。

“先生，”他说，“瓦朗蒂娜没和我们一起上楼，而且我差开了巴鲁瓦，请您不要对此感到惊讶，因为我们的谈话是无法当着一位姑娘或

一个仆人的面进行的；德·维尔福夫人和我想要告诉您一个消息。”

在维尔福讲这通开场白的时候，诺瓦蒂埃的脸上始终毫无表情，而维尔福却相反，他的目光仿佛想看穿到老人的心底里去。

“这个消息，”检察官用一种似乎不容对方争辩的冷漠的口吻往下说，“我们，德·维尔福夫人和我，相信您听了一定会感到高兴的。”

老人的目光里依然没有任何表情；他在听着：仅此而已。

“先生，”维尔福往下说，“我们要给瓦朗蒂娜办婚事了。”

听到这个消息，哪怕是一张蜡脸，也未必会比老人的脸更无动于衷了。

“不到三个月就要举行婚礼，”维尔福继续说。

老人的目光里依然毫无生气。

德·维尔福夫人这会儿开口了，她匆匆地接着说：“我们原以为您会对这个消息很感兴趣的，先生；何况瓦朗蒂娜似乎向来又那么让您疼爱；好吧，现在只要把她要许配的那位小伙子的名字告诉您，就算完事了。这对瓦朗蒂娜是一门再体面不过的婚事啦；我们给她找的这位年轻人又有家产，又有地位，人品才情都能保证她将来过得很幸福，他的名字您想必也是听说过的。他就是德·埃皮奈男爵，弗朗兹·德·凯内尔先生。”

维尔福注意到，在他妻子说这番话的时候，老人的目光变得专注起来。当德·维尔福夫人说到弗朗兹这个名字时，诺瓦蒂埃的眼睛，维尔福对这双眼睛非常熟悉，开始颤动起来，眼睑也在扩张，如同双唇拼命想张开说话似的，其中闪过了一道亮光。

检察官知道他父亲和弗朗兹的父亲之间有一段公开的宿仇，所以他明白这怒火和激动的由来；但他只当没看见似的不去加以过问，接着妻子的话茬说：

“先生，您也明白，瓦朗蒂娜快十九岁了，所以给她找门亲事已是当务之急。然而，我们没有忘记来向您通报，我们事先已经得知，瓦朗蒂娜的未来夫婿，虽说并不打算和我们住在一起，因为那也许会使年轻夫妇感到不便的，但他已同意让您跟他俩在一起生活，瓦朗蒂娜对您非常依恋，而在您这方面，看来也对她抱有同样的感情，这样您就

可以不必改变生活习惯，所不同的只是您将有两个，而不是一个孩子来照料您了。”

诺瓦蒂埃眼睛中的闪光变得很怕人。

显而易见，老人的脑海里正在转着某个可怕的念头；显而易见，痛苦和愤怒的喊叫已经升到了他的喉咙口，可就是发不出来，憋得他透不过气来，因为他的脸涨成了紫红色，嘴唇也发青了。

维尔福平静地走过去打开窗，一边说道：

“这儿真热，诺瓦蒂埃先生热得受不住了。”

然后他又回到原来的地方，但没坐下。

“这桩婚事，”德·维尔福夫人接着说，“德·埃皮奈先生和他全家都觉得挺满意；再说，他的亲人也只有一个叔叔和一个婶婶了。他母亲在他落地的那会儿就死了，他父亲是一八一五年那时候给人暗杀的，当时这孩子才两岁，所以，现在他完全可以自己拿主意。”

“那是桩神秘的暗杀事件，”维尔福说，“是谁暗杀的，至今还没人知道，虽说不断有人涉嫌，定了好些嫌疑对象。”

诺瓦蒂埃拼命使劲，居然让嘴唇挛缩成一个微笑的样子。

“然而，”维尔福继续说，“真正的凶手，那些明知是自己制造了这起谋杀案，那些不仅在他们活着时或许会受到法律的审判，而且在死后也会受到天主审判的人，想必会很乐于处在我们的地位，把一个孩子嫁给弗朗兹·德·埃皮奈先生，最终消除人家的怀疑。”

诺瓦蒂埃神色非常镇定。看着这么个瘫痪的身躯，很难叫人相信他还能有这么强的自制力。

“是的，我都懂，”他用目光回答维尔福说；在这道目光中，同时有着鄙夷不屑的藐视和洞察其奸的愤激。

维尔福呢，也明白这目光所包含的意思，但他只是轻轻地耸了耸肩膀算作回答。

然后他示意妻子站起身来。

“现在，先生，”德·维尔福夫人说，“请允许我们就此告退了。您要不要我让爱德华来陪您一会儿？”

事先有过约定，老人闭一下眼睛表示同意，连眨几下眼睛表示拒

绝，抬眼望天表示想要什么东西。

如果他想要瓦朗蒂娜来，就闭一下右眼。

如果他想要巴鲁瓦来，就闭一下左眼。

听到德·维尔福夫人的建议，他一个劲地眨眼睛。

德·维尔福夫人遭到这么明显的拒绝，抿紧了嘴唇。

"那么我让瓦朗蒂娜到您这儿来？"她说。

"对，"老人急切地闭上眼睛。

德·维尔福夫妇鞠了躬，退出房间，吩咐仆人去唤瓦朗蒂娜来；其实事先也已经有仆人通知过姑娘，当天诺瓦蒂埃先生有事要让她去一次的。

维尔福夫妇刚走不久，瓦朗蒂娜就进了老人的房间，脸上激动的红晕还没褪去。她才瞧了一眼，就明白祖父正在受着痛苦的折磨，有许多事情要对她说。

"哦！爷爷，"她喊道，"出什么事啦？有人惹你不高兴了，你是在生气，对不对？"

"对，"他闭一下眼睛表示说。

"生谁的气呢？生父亲的气？不对；生德·维尔福夫人的气？也不对；生我的气？"

老人表示说对的。

"生我的气？"瓦朗蒂娜惊讶地又问了一遍。

老人重又做了这个表示。

"我哪儿恼了你呢，亲爱的爷爷？"瓦朗蒂娜喊道。

没有回答；她继续问：

"我今天一天没见你了；是不是有人对你说过我的什么事啦？"

"对，"老人的目光急切地说。

"让我想想。我的天主，我向你保证，爷爷……啊！……德·维尔福先生和夫人刚离开这儿，是吗？"

"对。"

"是他们说了什么话惹你生气了？他们说了什么呢？你愿意我去问了他们，再来向你表示歉意吗？"

"不，不，"那目光说。

"噢！ 你可把我吓坏了。他们会说些什么呢，我的天主！"

于是她思索起来。

"哦！ 有了，"她压低嗓音，凑近老人身边说，"他们大概说起了我的婚事？"

"对，"愤怒的目光回答说。

"我明白了；你是怪我不告诉你。喔！ 你要知道，这是因为他们一再叮嘱我什么也别对你说；再说他们原先也不告诉我，后来我是碰巧撞上，他们才对我说的；我一直没告诉你就为的这个缘故。原谅我吧，诺瓦蒂埃爷爷。"

那重又变得凝滞无神的目光仿佛在回答说："让我伤心的不光是这些。"

"还有什么呢？"姑娘问道，"或者你以为我会扔下你不管，爷爷，以为我结婚以后就会忘记你了？"

"不是，"老人说。

"那么是因为他们对你说了德·埃皮奈先生同意咱们住在一起？"

"对。"

"可你为什么生气呢？"

老人的眼睛里流露出一种无限温柔的表情。

"对，我明白了，"瓦朗蒂娜说，"因为你爱我。"

老人作了个肯定的表示。

"你怕我会不幸福？"

"对。"

"你不爱弗朗兹先生？"

那双眼睛重复了三四遍：

"对，对，对。"

"这么说你是非常忧伤啰，爷爷？"

"对。"

"嗯！ 你听我说，"瓦朗蒂娜在诺瓦蒂埃跟前跪下，伸出双臂搂住他的脖子说，"我也一样，我也非常忧伤，因为我，我也不爱弗朗兹·

德·埃皮奈先生。"

祖父的眼睛里闪出一道喜悦的光芒。

"我要进修道院的那会儿,你还记得吗,你对我有多生气啊?"

老人干枯的眼眶被泪水湿润了。

"嗯!"瓦朗蒂娜继续说,"我就是为了逃避这门叫我感到绝望的婚事,才决定进修道院的。"

诺瓦蒂埃的呼吸变得急促起来。

"这么说,你根本不喜欢这门婚事喽,爷爷?呵,我的天主,要是你能够帮助我,要是咱俩能够破坏他们的计划,那有多好!可是你没有力量去跟他们斗,尽管你的思想还是这么敏捷,意志还是这么坚强;可是要去跟他们斗,你却和我一样是个弱者,甚至比我更弱。唉!换在你健康有力的那时候,你是可以成为我强有力的保护人的;可是今天你所能做的,只是同情我,和我分享我的喜悦和悲伤。这是天主忘记从我身边夺走的最后一点幸福了。"

听着她这么说,诺瓦蒂埃的眼睛里闪现出一种狡黠的、意味深长的表情,姑娘相信自己从中看到的是这两句话:

"你错了,我还能帮你做许多事哩。"

"你还能帮我,亲爱的爷爷?"瓦朗蒂娜把老人的表情解释出来。

"对。"

诺瓦蒂埃抬眼望天。这是他和瓦朗蒂娜约定的信号,表示他需要一样东西。

"你想要什么呢,亲爱的爷爷?让我想想。"

瓦朗蒂娜一边思忖,一边把想到的念头随即大声说出来,可她不管说什么,瞧见老人的回答总是不。

"得,"她说,"用咱们那张王牌吧,我可太笨了!"

说着她就依次往下背字母表里的字母,边背边笑吟吟地探询老人的目光;背到N,诺瓦蒂埃表示对了。

"啊!"瓦朗蒂娜说,"您要的这件东西,是字母N开头的;那咱们是得跟N打交道喽?好,咱们来瞧瞧,咱们能把N怎么着呢?Na,Ne,Ni,No。"

"对，对，对，"老人说。

"啊！是No打头的？"

"对。"

瓦朗蒂娜走过去拿来一本词典，放在诺瓦蒂埃面前的一张斜面书桌上；她翻开词典，看到老人的目光专注地盯在书页上，便用手指顺着每一栏很快地从上往下移动。

自从诺瓦蒂埃的身体落到这种地步的六年以来，瓦朗蒂娜由于经常练习这种方法，做起来已经非常熟练，往往很快就能猜出老人的意思，即便老人自己能够翻词典，恐怕也未必能比她更快翻到那答案。

手指移到Notaire① 时，诺瓦蒂埃作了个停下的表示。

"公证人，"她说，"你是要个公证人，爷爷？"

老人表示说他的确是要个公证人。

"那么要差人去请个公证人来喽？"瓦朗蒂娜问。

"对，"瘫痪的老人说。

"要让爸爸知道吗？"

"对。"

"你急于见到你的公证人？"

"对。"

"那我们马上就差人去请，亲爱的爷爷。你想要的就是这个吗？"

"对。"

瓦朗蒂娜奔过去拉铃，随后吩咐进来的仆人去请德·维尔福先生或夫人到祖父房里来。

"这下你满意了？"瓦朗蒂娜问，"对……我想也是：嗯！这可很不容易猜呀，是不是？"

姑娘对着祖父笑起来，好像她是在对一个小孩笑似的。

德·维尔福先生由巴鲁瓦领着走了进来。

"您想要怎么样，先生？"他向瘫痪的老人问道。

---

① 法文：公证人。

“先生，”瓦朗蒂娜说，“我的祖父要一个公证人。”

听到这个奇特的、尤其是出乎意外的要求，德·维尔福先生对瘫痪的老人望去，两人交换了一道目光。

“是的，”老人坚决地说，他的这种态度是表明，在瓦朗蒂娜和那位老仆——他现在也知道了主人的意思——的帮助下，他已作了斗争到底的准备。

“您是要公证人？”维尔福又问一句。

“对。”

“要来做什么？”

诺瓦蒂埃没有回答。

“您要公证人又有什么用呢？”维尔福问。

瘫痪老人的目光仍旧寂然不动，也就是不作回答，这等于是说：“我坚持要这样做。”

“是要作弄我们吗？”维尔福说，“这又何必呢？”

“可是，”巴鲁瓦说，他决心拿出老仆人的犟劲来维护主人的意愿，“如果先生要个公证人，那就不用说得，他有他的用处。所以，我这就去请公证人了。”

巴鲁瓦眼里只有诺瓦蒂埃这一个主人，他不能容忍别人来干扰主人的意愿。

“对，我要一个公证人，”老人闭上眼睛表示说，这副满不在乎的神情像是在说：“我倒要瞧瞧谁敢违拗我的意思。”

“既然您坚持要请公证人，先生，我们会去请的；但是我要对他作出解释，同时也要替您作出解释，因为那个场面一定是很可笑的。”

“没关系，”巴鲁瓦说，“反正我这就去请公证人了。”

说完，这个老仆人得意扬扬地出门而去。

第五十九章　遗　　嘱

巴鲁瓦出门的当儿，诺瓦蒂埃用一种狡黠而关切的目光注视着瓦朗蒂娜，其中的含义是非常丰富的。姑娘懂得了其中的意思，维尔福也懂了，因为他的脸阴沉了下来，眉头也蹙了起来。

他在房间里挑了张椅子坐下，专等公证人的到来。

诺瓦蒂埃极其冷漠地看着他的动作，但却从眼梢里告诉瓦朗蒂娜不用担心，而且要她也留下。

过了三刻钟，老仆人带着公证人回来了。

"先生，"维尔福在互相问好过后就说，"您是诺瓦蒂埃·德·维尔福先生请来的，就是这位先生；全身瘫痪已使他丧失了活动肢体和发出声音的能力，现在只有我们这几个人，而且也要费很大的劲，才能勉强懂得他的一些不完整的意思。"

诺瓦蒂埃向瓦朗蒂娜投去一道恳求的目光，这恳求显得那么重要，那么迫切，以致瓦朗蒂娜立即应声说：

"我，先生，爷爷想说的话我全能听懂。"

"没错，"巴鲁瓦接上去说，"全能听懂，半点儿也不拉下，就像我在路上告诉过先生的那样。"

"请允许我说一句，先生，还有您，小姐，"公证人向维尔福和瓦朗蒂娜说，"对于目前的这桩公证委托事务，司法公职人员如果轻率地接手处理，就必然要承担责任，而后果势必又是相当危险的。公证文件要具有法律效力，其首要的前提就是公证人确信自己能够忠实地解释委托人的意愿。然而，对于一位不能开口的委托人，我是无法确定他对某事究竟有无异议的；因此，鉴于委托人已丧失说话能力，他

的意愿以及他的反对意见已无法清楚无误地得到证实，我的职责使我无法执行这一不具有法律效力的程序。”

公证人挪动脚步，想要告辞。一丝不易觉察的得意的笑容，浮现在检察官的嘴唇上。而诺瓦蒂埃则以一种极其痛苦的表情注视着瓦朗蒂娜，于是姑娘走上前来拦住了公证人。

“先生，”她说，“我和祖父交谈的语言是很容易学会的，我在几分钟里就可以教会您，让您能跟我懂得一样多。喔，先生，要怎么样才能使您完全放心呢？”

“我要求的是保证公证文件有效性的必要条件，小姐，”公证人回答说，“这就是说我必须能够确认委托人究竟是表示同意还是反对。我可以给身体病残的委托人办公证，但他的智力必须是健全的。”

“噢！先生，看了下面这两种信号，您就会确认我祖父的智力再也不能比现在这会儿更健全的了。诺瓦蒂埃先生因为无法说话和行动，就用闭一下眼睛表示想说是的，而用连眨几下眼睛表示想说不是。现在您已经可以和诺瓦蒂埃先生交谈了，请试试吧。”

老人的眼眶湿润了，他向瓦朗蒂娜投去一道温柔和感激的目光，这一点就连公证人也看懂了。

“您已经听见，而且懂得您孙女说的话了吗，先生？”公证人问。

诺瓦蒂埃慢慢地闭上眼睛，过了一小会儿才睁开来。

“她说的话您都同意吗？也就是说，您确实是用她所说的那两种信号来表达您的意思的吗？”

“对，”老人说。

“是您要我来这儿的？”

“对。”

“让我为您办公证？”

“对。”

“您是否愿意看见我没有办好公证文件就离开这儿？”

瘫痪的老人很快地一连眨了几下眼睛。

“嗯！先生，现在您也懂得这种语言了吧，”姑娘说，“您可以放心了吧。”

但公证人还没来得及回答，维尔福就把他拉到了一边。

“先生，”他说，“难道您相信，像诺瓦蒂埃·德·维尔福先生这样一个在肉体上遭受了如此可怕的打击的病人，居然精神上会没有留下严重的创伤吗？”

“我所担心的倒不是这一点，先生，”公证人回答说，“而是我不知道我们怎么能够事先猜出他的想法，然后再来向他发问。”

“这么说，您也看出这事是不可能的了，”维尔福说。

瓦朗蒂娜和老人听见了这段对话。诺瓦蒂埃用凝定而坚决的目光望着瓦朗蒂娜，无疑这是要她挺身去反驳。

“先生，”她说，“这一点您不用担心；无论这有多难，或者说无论在您看来猜出我祖父的想法有多难，我都会有办法，使您对此不存半点疑虑的。我在诺瓦蒂埃先生身边已经有六年了，现在，就让他自己来告诉您吧，这六年中间他是否有过一个愿望，是由于无法让我弄懂而埋在心里的呢？”

“没有，”老人说。

“那我们就试试看吧，”公证人说，“您同意由小姐来解释您的意思吗？”

瘫痪的老人作了个肯定的表示。

“好；那么，先生，您要我做什么，您想要公证什么文件呢？”

瓦朗蒂娜把字母表从头背下来，一直背到字母T。

到了这个字母，诺瓦蒂埃富有表情的目光示意她停下。

“先生要的是字母T，”公证人说，“这是很明白的。”

“请等一下，”瓦朗蒂娜说着，又转过脸去朝着祖父：“Ta……Te……”

老人在第二个音节上止住了她。

于是瓦朗蒂娜搬来词典，在公证人聚精会神的目光注视下，一页页翻动词典。

“Testament①，”她的手指在诺瓦蒂埃目光的示意下停在这个

① 法文：遗嘱。

词上。

"Testament!"公证人叫出声来，"事情很明白，先生是要立遗嘱。"

"对，"诺瓦蒂埃接连重复了几遍。

"简直是不可思议，先生，您说是不是，"公证人对着目瞪口呆的维尔福说。

"可不是，"他说，"不过遗嘱本身就更不可思议了；因为，不管怎么说吧，我想要是没有我女儿的聪敏帮衬，公证是无法逐字逐句记录成文的。然而，对这份遗嘱而言，瓦朗蒂娜由于利害关系过于密切，恐怕是不适宜当诺瓦蒂埃·德·维尔福先生的解释人，来诠释这位先生含混不清的意愿的。"

"不，不！"瘫痪的老人说。

"怎么！"德·维尔福先生说，"瓦朗蒂娜难道不是您的遗嘱的受益人？"

"不是，"诺瓦蒂埃表示说。

"先生，"公证人说，他对这场试验已经很感兴趣，心想改日一定要把这段生动的插曲详详细细地讲给社交场上的朋友们听听，"先生，刚才我以为不可能的事情，现在看起来真是再简单也没有了，这份遗嘱无非是份秘密遗嘱，这就是说，只要宣读时有七位证人在场，并由立遗嘱人当他们面表示认可，再由公证人当他们面封口，就具有了法律效力。至于所需的时间，也并不会比普通遗嘱长多少；先是一些固定的程式，那是千篇一律的，接下来的措词，那就主要根据立遗嘱人的具体情况，以及您的意见而定了，您处理过这类事务，对此想必是很熟悉的。不过，为了做到无懈可击，我们不妨让这份文件赋有更确凿的可靠性；为此，我将破例请一位同行来协助我进行笔录。这样做您满意了吗，先生？"公证人最后对老人说。

"对，"诺瓦蒂埃回答说，旁人能懂得他的意思确实使他欣喜异常。

"他到底要干什么呢？"维尔福暗自思忖道，以他的地位，他是不便问这句话的；但他又实在猜不透他父亲到底有些什么打算。

随后他转身吩咐再去请一位公证人来;可是巴鲁瓦早就听得很明白,并且猜到了主人的心思,所以已经出发了。

于是检察官就差人去通知妻子上楼来。

过了一刻钟,人都到齐了,大家聚集在瘫痪老人的屋子里,另一位公证人也到了。

两位司法助理人员简短地交换了一下意见,然后向诺瓦蒂埃宣读了一份普通遗嘱的样本,以便让他对文件的格式有个概念;接着,不妨说为了考察一下老人的智力吧,第一位公证人转过身来对他说:

“一个人立遗嘱时,先生,通常总是考虑到某人将会受益的。”

“对,”诺瓦蒂埃说。

“您对自己财产的总数有没有一个概念呢?”

“有的。”

“下面我顺序往上报一些数目;当我报到您认为自己拥有的财产数时,请示意我停住。”

“好。”

这番对答,自有一种很庄严的意味;充盈的智力与残废的躯体之间的搏斗,或许也从没比这更触目的了;这种场景即使说不上惊心动魄(我倒是愿意这么说的),至少也是相当奇特的。

大家在老人四周围成一圈;另一位公证人坐在一张桌子跟前准备记录;第一位公证人站在老人面前提问。

“您的财产超过三十万法郎,是不是?”他问。

诺瓦蒂埃表示说是的。

“您有四十万法郎?”公证人问。

诺瓦蒂埃没有动作。

“五十万?”

仍然一动不动。

“六十万? 七十万? 八十万? 九十万?”

诺瓦蒂埃表示说对的。

“您是有九十万法郎?”

“对。”

"是不动产?"公证人问。

诺瓦蒂埃表示说不是。

"是国家公债?"

诺瓦蒂埃表示说是的。

"这些公债就在您手头?"

老人朝巴鲁瓦看了一眼,老仆立即走了出去,过一会儿回来时手里捧着一只小匣子。

"我们可以打开这只匣子吗?"公证人问。

诺瓦蒂埃表示说可以。

匣子打开了,里面是一叠国家债券。

第一位公证人取出这叠债券,一张一张地递给他的同僚;清点的结果,跟诺瓦蒂埃所说的数目完全相符。

"一点不错,"第一位公证人说,"显然他的智力是健全的。"

随后,他转过脸来朝着瘫痪的老人。

"这么说,"他对老人说,"您拥有九十万法郎的本金,而按您的处置方式,每年大约可以得到四万利弗尔的利息。"

"对,"诺瓦蒂埃说。

"您打算把这笔财产留给谁呢?"

"噢!"德·维尔福夫人说,"这是不成问题的;诺瓦蒂埃先生唯一疼爱的就是他的孙女瓦朗蒂娜·德·维尔福小姐:六年来一直是她在照料他;她懂得怎样凭自己的精心照料来赢得祖父的疼爱——或者几乎可以说是感激之情;所以,她的孝心得到这样的报偿是很公平的。"

诺瓦蒂埃的眼睛炯炯发亮,仿佛是说,即使德·维尔福夫人对她自以为揣度到的老人的心思虚情假义地表示赞成,他也是不会受她的骗的。

"那么您是要把这九十万法郎给瓦朗蒂娜·德·维尔福小姐啰?"公证人问,心想这一点本来是可以记录在案了,不过最好还是让诺瓦蒂埃认可一下,而且要让这个奇特场面的每位目击者都见到老人的认可。

瓦朗蒂娜后退了一步，垂下眼睛啜泣起来；老人用深情的目光朝她望了片刻，然后转眼向着公证人，以完全不容置疑的动作眨着眼睛。

“不是？”公证人说，“怎么，您不想让瓦朗蒂娜·德·维尔福小姐当您的遗产继承人？”

诺瓦蒂埃表示说对的。

“您没弄错吗？”公证人惊讶地喊道，“您是说对的？”

“对的！”诺瓦蒂埃重复说，“对的！”

瓦朗蒂娜抬起头来；她完全惊呆了，倒不是因为她失去了继承权，而是因为通常立下这样的遗嘱总是跟某种厌恶的情感有所关连的，可她实在不明白自己怎么会激起老人这样的情感。

但是，诺瓦蒂埃用一种温柔的目光注视着她，她感受到了其中的无限深情，不由得喊道：

“喔！爷爷，我全明白了，您只是不把您的财产给我，可是您的心永远是我的，是这样吗？”

“哦！对，当然是这样，”瘫痪老人的眼睛说道，它们闭上时的那种表情，瓦朗蒂娜是不会看错的。

“谢谢！谢谢！”少女喃喃地说。

然而，老人方才的拒绝却使德·维尔福夫人心头生出了一线预期之外的希望；她走到老人跟前。

“那您是要把财产留给孙子爱德华·德·维尔福吗，亲爱的诺瓦蒂埃先生？”做母亲的问道。

眼睛一个劲地眨动：其中表示的几乎是一种憎恨。

“不是，”公证人说，“那么，是给您这位在场的儿子吗？”

“不，”老人回答。

两位公证人不胜惊讶地面面相觑；维尔福夫妇只觉得脸涨得通红，一个是由于羞愧，另一个是由于气愤。

“可是，我们究竟对您怎么啦，爷爷，”瓦朗蒂娜说，“您真的不爱我们了？”

老人的目光迅速地扫过儿子、儿媳的脸，然后带着无限的温情停

留在瓦朗蒂娜脸上。

“那么，”她说，“既然你爱我，爷爷，噢，那就请你凭这份爱心解释一下你为什么这样做吧。你是了解我的，你知道我从没想要过你的财产；再说，我有母亲的这份遗产，已经可以说很富有了；你就解释一下吧。”

诺瓦蒂埃急切的目光盯在瓦朗蒂娜的手上。

“我的手？”她说。

“对，”诺瓦蒂埃说。

“她的手！”在场的人都喊道。

“哎，先生们，你们也都看到，已经没有办法了，我可怜的父亲神志不清楚了，”维尔福说。

“噢！”瓦朗蒂娜突然喊道，“我明白了！我的婚事，对不对，爷爷？”

“对，对，对，”瘫痪的老人重复表示了三次，每次睁开眼睛时，这双眼睛都是炯炯发光的。

“你是为这桩婚事责怪我们，对不对？”

“对。”

“瞧这一切有多荒唐，”维尔福说。

“恕我不敢苟同，先生，”公证人说，“我看正相反，这一切都很合乎逻辑，而且正好帮我弄明白了事情的前因后果。”

“你不愿意我嫁给弗朗兹·德·埃皮奈先生？”

“对，我不愿意，”老人的目光在说。

“那么您不把财产遗赠给您的孙女，”公证人大声说，“是因为她的婚姻不合您的心意啰？”

“对，”诺瓦蒂埃回答。

“这就是说，倘使没有这桩婚姻，她就会是您的财产继承人了？”

“对。”

刹时间，老人的四周一片寂静。

两位公证人低声商量；瓦朗蒂娜双手合在胸前，挂着感激的微笑望着祖父；维尔福咬着自己的薄嘴唇；德·维尔福夫人抑制不住心头

的喜悦，情不自禁地绽出了笑脸。

"但是，"终于维尔福先生首先打破了沉寂，开口说，"我认为我是对这桩婚事合适与否唯一有权作出裁决的人。我是唯一有权处理我女儿婚事的当事人，我愿意让她嫁给弗朗兹·德·埃皮奈先生，她就得嫁给他。"

瓦朗蒂娜倒在一张扶手椅里哭泣起来。

"先生，"公证人对着老人说，"一旦瓦朗蒂娜小姐嫁给弗朗兹先生，您打算如何处置您的财产呢？"

老人一动不动。

"但您是要作出处置的喽？"

"对，"诺瓦蒂埃说。

"留给某个家庭成员？"

"不。"

"那么，捐赠给穷人？"

"对。"

"可是，"公证人说，"您知道法律不允许您完全褫夺您儿子的继承权？"

"对。"

"那么您是准备只捐赠法律允许您自由处置的那部分财产？"

诺瓦蒂埃又一动不动。

"您还是要捐赠全部财产？"

"对。"

"可是在您去世以后，有人会对这份遗嘱提出异议吗？"

"不会。"

"我父亲很了解我，先生，"德·维尔福先生说，"他知道他的意愿对我来说是不可违背的；而且，我也明白处在我的地位，我是不可能对穷人提出起诉的。"

诺瓦蒂埃的目光显得非常得意。

"那您有何决定，先生？"公证人问维尔福。

"没有，先生，这个决心是我父亲下定的，而我知道我父亲的决心

是不会改变的。所以我让步了。这九十万法郎将不会属于这个家庭，它们将捐赠给济贫院；但是，对于一个老人的任性我是不能让步的，我要凭自己的理智行事。”

说完，维尔福就和妻子一起告退，听任父亲去按照自己的心意立遗嘱。

当天就办完了立遗嘱的全部手续；公证人请来了证人，经老人认可后，当着众人的面把遗嘱装进信封封妥，交给家庭律师德尚先生保管。

第六十章　急　　报

德·维尔福夫妇回到居处，得知基督山伯爵来访，现在正在客厅里等他们；德·维尔福夫人情绪过于激动，不便马上见客，就回卧室去休息，检察官先生比较能自制，所以径直去了客厅。

但是，德·维尔福先生虽说控制情绪的功夫十分到家，控制脸部表情的本领也十分不错，还是没能把额头的愁云完全驱散，以致笑容可掬的伯爵一见面就看出了他神情忧郁、心事重重。

“唷！我的天主！”寒暄过后，基督山说道，“您这是怎么啦，德·维尔福先生？莫非是我来得不凑巧，您正好在起草一份有些棘手的起诉书？”

维尔福勉强挤出一点笑容。

“不是，伯爵先生，”他说，“这会儿只有我才是受害者。败诉的是我，胜诉的是意外、迂执和癫狂。”

“您这是什么意思？”基督山带着装得很像的关切神情说，“您真的遇到严重的不幸了？”

“喔！伯爵先生，”维尔福以一种满含苦涩的平静语气说，“这事不值得再提了；其实也没什么事，无非是损失了一笔钱。”

“敢情，”基督山回答说，“损失一点钱，对像您这样一位家产丰厚，且有哲学家的雅量的人来说，又算得了什么呢！”

“所以，”维尔福回答说，“让我感到忧心忡忡的倒并不是钱的问题，虽然，不管怎么说吧，九十万法郎毕竟也是够叫人感到懊恼，或者至少是感到扫兴的。不过我更恼恨的还是这种阴错阳差的命运、气数、劫难，我都不知道该把这种力量叫做什么了，它通过一个重又变

得像孩子一般的老人的任性给了我迎头一击，使我的财产变成了泡影，说不定还毁灭了我女儿的前途。”

“哎！我的天主！怎么回事？”伯爵喊道，“您是说九十万法郎？嗬，正如您说的，这可真是笔值得让人懊丧的数目，即使对一位哲学家也一样。是谁造成了您的这种不幸？”

“家父，我对您说起过他。”

“诺瓦蒂埃先生！真的吗！可我好像记得您说过他是全身瘫痪，丧失全部机能的？”

“不错，他的身体机能是丧失了，因为他不能动弹，也无法开口说话，可是尽管如此，他还有思想，还有意愿，还有他的影响，这您也看见了。我五分钟前刚从他那儿来，这会儿他正在授意两位公证人写一份遗嘱呢。”

“敢情他能说话？”

“他有更妙的办法，能让别人懂得他的意思。”

“怎么回事？”

“靠眼睛呗；他的眼睛依旧还活着，这不，您瞧，它们还真能置人于死地呢。”

“亲爱的，”德·维尔福夫人这会儿刚好走进来，她边走边说，“说不定您这是夸大其词了吧？”

“夫人……”伯爵欠身致意。

德·维尔福夫人也带着最殷勤的笑容向他致意。

“德·维尔福先生说的究竟是怎么回事呢？”基督山问，“这种无妄之灾……”

“无妄之灾，给您说对了！”检察官耸耸肩膀接口说，“全是由于老人的任性！”

“难道就没有办法让他改变主意吗？”

“有呀，”德·维尔福夫人说，“只要我丈夫愿意，就有办法让这份不利于瓦朗蒂娜的遗嘱变得反过来对她有利。”

伯爵看到这对夫妇开始在转弯抹角地说话，就做出对他俩的谈话并不在意的样子，带着最明显的赞许神情专心致志地望着爱德华

往鸟笼的水池里倒墨水。

“亲爱的，”维尔福回答妻子说，“您知道，我一向不喜欢在家里摆出一家之主的架势，我也从来不以为全家的命运是可以由我点个头或摇个头就决定的。但在我的家里，我的决定必须受到尊重，决不能听凭一个老人的疯癫和一个孩子的任性，来毁掉我反复酝酿了多年的计划。德·埃皮奈男爵是我的朋友，这您也知道，我们两家的联姻是再合适不过的。”

“您说，”德·维尔福夫人说，“瓦朗蒂娜会不会是跟他事先串通好的呢？……可不是吗……她本来就反对这桩婚事，假如我们看到听到的一切，全是他俩在实行一项早就商量好的计划，我才不会感到奇怪呢。”

“夫人，”维尔福说，“对一笔九十万法郎的财产，请相信我，谁也不会就这么放弃的。”

“她连这个世界都肯放弃，先生，既然一年前她还下决心要进修道院呢。”

“无论如何，”德·维尔福说，“我说了，这桩婚事一定得办，夫人！”

“就不管您父亲的心意？”德·维尔福夫人说，她这是在拨另一根弦，“那事态可严重哪！”

基督山看上去似乎没有在听，其实却是一字不漏地全都听得清清楚楚。

“夫人，”维尔福接着说，“我可以说我对父亲向来是很敬重的，因为除了血缘关系的天然感情以外，我还敬佩他高尚的道德操守；因为一位父亲在两种名义上永远是神圣的，其一是生育了我们，其二是教养了我们。但是今天我必须承认我已无法信任他的智力，因为这位老人居然就为了无法忘怀他对一位父亲的旧恨，而迁怒于他的儿子；因此，倘若我再依从他的任性而行事，那就太可笑了。我对诺瓦蒂埃先生仍然保持最崇高的敬意；我将毫无怨言地承受他在经济上给予我的惩罚；但是我的决心是不可动摇的，人们是会辨明究竟哪一方合情合理的。所以，我要把女儿嫁给弗朗兹·德·埃皮奈男爵，因为我认为这桩婚事是合适的、体面的，因为，总而言之，我要把女儿嫁给我中

意的人。”

“怎么!”伯爵说,刚才检察官不时在用目光期求他的赞许,“怎么! 诺瓦蒂埃先生不让瓦朗蒂娜小姐继承遗产,您是说,原因就是她要嫁给弗朗兹·德·埃皮奈男爵先生?”

“嗳,我的天主! 是这样,先生;就是这个原因,”维尔福耸耸肩膀说。

“至少表面上是这个原因,”德·维尔福夫人加上一句。

“实际上就是这个原因,夫人。请相信我,我了解我的父亲。”

“这能叫人相信吗?”少妇回答说,“我倒想请问一下,德·埃皮奈先生有哪点就比别人更惹诺瓦蒂埃先生不喜欢啦?”

“说起来,”伯爵说,“我也认识弗朗兹·德·埃皮奈先生,他的父亲不就是那位查理十世册封的德·埃皮奈男爵,德·凯内尔将军吗?”

“正是他,”维尔福说。

“嗯! 可我觉得他是位挺可爱的年轻人哪。”

“所以这只不过是个借口,我敢肯定是这样,”德·维尔福夫人说,“老人的心理上总是生怕自己心爱的东西让人夺走;诺瓦蒂埃先生就是不肯让他的孙女结婚罢了。”

“不过,”基督山说,“您不知道这种仇恨的由来吗?”

“哎! 我的天主! 那谁知道呢?”

“也许是某种政治上的对立?”

“事实上,家父和德·埃皮奈先生的父亲都是大革命时期的人物,我对那个时期只见到了一个尾声,”维尔福说。

“令尊不是拥护拿破仑王朝的吗?”基督山问,“我记得您好像对我提起过这一点。”

“家父是十足的雅各宾派,”维尔福说得激动起来,不觉越出了审慎的界限,“拿破仑披在他肩头的参议员长袍,只是让他老人家看上去变了模样,可他实际上丝毫没变。他搞密谋,并不是为了皇帝,而是为了反对波旁王室;因为家父有个很了不起的特点,就是从不为不切实际的乌托邦理想去卖命,而只为那些可能实现的目标去奋斗,为了促成这个可能实现的目标,他随时用山岳派的从不退缩的准则来要

求自己。”

“嘿!”基督山说,“您瞧,就是嘛,诺瓦蒂埃先生和德·埃皮奈先生是在政治上交的手。德·埃皮奈将军虽说在拿破仑手下服务过,可心底里十有八九还是个保王党人,有天晚上,人家把他带去参加一次拿破仑分子的聚会,他们原以为他也是自己人,后来才发觉不对,就把他暗杀了,敢情是这么回事吧?”

维尔福以近乎恐怖的神情望着伯爵。

“难道我弄错了?”基督山说。

“没错,先生,”德·维尔福夫人说,“是这样,一点不错;正是为了您刚才提到的原因,德·维尔福先生才想到这个主意,使旧时的怨仇可以一笔勾销,让两个冤家对头的儿女彼此相爱。”

“多棒的主意!”基督山说,“真是个充满博爱精神的主意,人人都该为它喝彩叫好哪。说真的,见到瓦朗蒂娜·德·维尔福小姐变成弗朗兹·德·埃皮奈夫人,真叫人高兴。”

维尔福打了个寒颤,他望着基督山,好像要看出他刚才说这些话时心里到底是个什么想法。

但是伯爵的唇边始终挂着那丝亲切的笑容;尽管检察官的目光紧盯住对方的脸,这一回也还是没能看出他到底在想什么。

“所以,”维尔福说,“虽然对瓦朗蒂娜来说,失去祖父的财产是一件重大的不幸,但我认为婚事并不会因此而取消;我认为,德·埃皮奈先生是不会在金钱的损失面前退缩的;他会看到,我这个人或许比这笔钱更值得珍视,因为我愿意为信守自己的诺言而不惜损失巨款;而且,他想必也会考虑到,瓦朗蒂娜就凭她母亲的遗赠也已相当富有,这笔遗产目前由她外祖父母德·圣梅朗先生和夫人监管,而他俩也是把瓦朗蒂娜当作掌上明珠,非常疼爱的。”

“瓦朗蒂娜那么爱护诺瓦蒂埃先生,其实她的外祖父母倒真是值得有人这么去爱护、去照料的,”德·维尔福夫人说,“再说,他们不出一个月就要到巴黎来,瓦朗蒂娜在蒙受了这场羞辱以后,也不用再把自己幽禁似的成天拴在诺瓦蒂埃先生身边了。”

伯爵心满意足地听着这个因自尊心受挫和利益受损而变了调门

的声音。

“不过在我看来，”他在片刻的静默过后开口说，“我说这话先要请您原谅；在我看来，假如说诺瓦蒂埃先生取消瓦朗蒂娜小姐的财产继承权，原因就是她想跟一位让她爷爷讨厌的人的儿子结婚的话，那么对我们亲爱的爱德华可没有理由这样责备啊。”

“可不是吗，先生？”德·维尔福夫人以一种无法形容的语调说，“可不是这样，多么可恶的不公平呐？可怜的爱德华，他也是诺瓦蒂埃先生的孙子，不也和瓦朗蒂娜一样吗，可是瓦朗蒂娜要不是得嫁给弗朗兹先生，诺瓦蒂埃先生就会把全部财产都留给她；何况，虽说爱德华承袭了家族的姓氏，但是即便瓦朗蒂娜真的得不到祖父的那份遗产，她名下的财产也还是比爱德华多三倍呐。”

眼看这一下打击奏了效，伯爵就只管静听不开口了。

“好了，”维尔福说，“好了，伯爵先生，请原谅，我们不该再对您尽说些家庭的不幸了；是的，我的财产有一天会流进穷人的腰囊，他们其实才是如今真正的富人。是的，我父亲是要剥夺我那受到法律保护的希望，而且是毫无理由地这样做；可是我，我将要作为一个有理性的、有良知的人去行事。我答应过德·埃皮奈先生这笔款子的利息归他，我会说到做到的，哪怕我因此倾家荡产也在所不惜。”

“不过，”德·维尔福夫人的心思还在绕着那个唯一的念头打转，所以她又把话头扯到这上面来了，“也许，最好有人能把这桩不幸的消息给德·埃皮奈先生透个信儿，让他能收回自己的求婚。”

“喔，那就糟透了！”维尔福喊道。

“糟透了？”基督山应声说。

“当然啰，”维尔福把口气放得缓和了些，“取消一桩婚事，即便是出于经济方面的原因，对一位年轻姑娘的名声也总是不利的；何况，我本想让它们就此销声匿迹的那些流言蜚语，这下子就会俨然变得是那么回事了。不，这绝对不行。德·埃皮奈先生，如果他是位上流社会有教养的青年，瓦朗蒂娜丧失遗产继承权一定会使他比以前更看重自己对婚姻的承诺；要不然，他就是一心只想着一个贪婪的目的：不，那是不可能的。”

“我也和德·维尔福先生有同感，”基督山凝视着德·维尔福夫人说，“要是我跟德·埃皮奈先生的交情足以让我对他提出劝告的话，那么，既然他近日就要回来，至少我是这么听说，我就要劝他把这桩婚事斩钉截铁地敲定，以免节外生枝；总之，我要打的那副牌，结局是会对德·维尔福先生颇为有利的。”

这位先生喜形于色地立起身来，而他妻子的脸色却微微有些变白了。

“嗨，”维尔福说，“这在我真是求之不得啰，承蒙指教，我实在不胜感激，”说着他朝基督山伸出手去，“好吧，让我们大家对今天发生的事，就当它没发生过一样吧；我们的计划丝毫没有改变。”

“先生，”伯爵说，“虽说这世道不公，但我可以向您保证，它会感激您的决定；您的朋友们也会为此感到骄傲，而德·埃皮奈先生，即使瓦朗蒂娜小姐嫁给他时一点嫁妆也没有，这当然是不可能的，他也会为自己从此踏进这样一个家庭而高兴，因为这个家庭的成员操守高洁，不惜作出牺牲也要信守诺言和履行职责。”

说完这几句话，伯爵就起身准备告辞。

“您这就要走了吗，伯爵先生？”德·维尔福夫人说。

“我还有点事，这就得告辞了，夫人，我今天来只是想提醒你们一下星期六的约会。”

“您怕我们会忘记？”

“您这么说真是太客气了，夫人；可是德·维尔福先生总是公务在身，有时候还是紧急的公事……”

“我丈夫答应了要去的，先生，”德·维尔福夫人说，“您刚才也看到了，他答应过的事，即使徒有所失也是不肯食言的，何况现在这是无所失而有所得的事呢。”

“哦，”维尔福问，“您是在香榭丽舍大街的府邸请客吗？”

“不是，”基督山说，“所以这就更显得您赏脸了：是在乡下。”

“在乡下？”

“对。”

“在哪儿？离巴黎挺近？”

“没多远，出城半小时路程，在奥特伊。”

“奥特伊！”维尔福喊道，“噢！对的，夫人告诉过我您在奥特伊有房子，因为她就是在府上门前被救的。那么在奥特伊的哪条街上？”

“拉封丹街！”

“拉封丹街！”维尔福声音发哽地说，“几号？”

“二十八号。”

“怎么？”维尔福喊道，“德·圣梅朗先生的别墅原来是您买下的？”

“是德·圣梅朗先生？”基督山问，“这别墅原来是德·圣梅朗先生的？”

“是的，”德·维尔福夫人接口说，“有件事不知您信不信，伯爵先生？”

“什么事？”

“您觉得这幢别墅挺漂亮，是吗？”

“美极了。”

“好！可我丈夫从来不愿意上那儿去住。”

“噢！”基督山说，“说实话，先生，我可没想到您会有这种偏见呐。”

“我是不喜欢奥特伊那地方，先生，”检察官尽量控制住自己，回答说。

“但我希望您不会因为有这种反感而不肯赏光，”基督山显得很担心地说，“要真是那样可太让我伤心了。”

“不，伯爵先生……我挺希望……请相信我会尽力设法来的，”维尔福语无伦次地说。

“喔！”基督山回答说，“我可是不听任何借口的呵。星期六，准六点，我恭候大驾光临，要是您不来，我可就要想，想什么呢，我？噢，我就要想这幢二十多年没人居住的别墅，准有个什么悲惨的故事或是阴森可怕的传说。”

“我去，伯爵先生，我去，”维尔福赶紧说。

“谢谢，”基督山说，“现在务请你们允许我告辞了。”

“嗳，您刚才说您另外还有事，伯爵先生，”德·维尔福夫人说，“而

且我想，要不是后来给岔开去了，您大概还会告诉我们您要去干什么的。”

“说实话，夫人，”基督山说，“我都不知道我有没有勇气告诉您我去哪儿。”

“呵！ 您只管说吧。”

“我这个十十足足无所事事的闲人，是想去参观一样东西，平日里我远远望着它，常常会做白日梦似地想上几个钟头。”

“什么东西？”

“急报站。嘿，这下可好，全给捅出来了。”

“急报站！”德·维尔福夫人重复说。

“呵，我的天主，对，是急报站。我有时候站在大路的一头，登上小山丘，望着远处那几条乌黑的折臂，就像一只大甲虫的细肢似的，在明媚的阳光下高高举起，这时候我总是，我得向您承认，心情很激动，因为我想，这些奇怪的讯号，就凭着一位无所不能的大人物的意志力量，那么准确地划破长空，掠过灰暗的云层或湛蓝的晴空，把坐在办公桌跟前的这位大人物的无人知晓的意愿，传送到三百里外坐在线路另一头的办公桌跟前的另一位大人物，想到这儿我就会联想起守护神，联想起空中的神祇和地下的精灵，总之，联想起种种神秘的力量，想到后来不由得会哑然失笑。不过我从没想到过要跑近去瞧瞧这些白肚皮、细黑脚的大昆虫，因为我怕在它们石头的翼翅下面会见到个一本正经，爱弄玄虚，满肚子科学、魔法和巫术的小人儿精灵。可是有天早上我听人说，急报站的主心骨都是些年俸才一千二百法郎的可怜巴巴的公务员，他们成天价瞧呀瞧呀，但不像天文学家瞧的是天空，也不像渔夫瞧的是河水，更不像优哉游哉的闲人瞧的是风景，他们瞧的是约摸四五里路开外跟他通讯的那只白肚皮、细黑脚的大虫子。这时我兀地萌发了一种好奇心，想走近这只活生生的蚕蛹去瞧瞧，看它怎样从茧壳里面抽出一根又一根的丝来跟另一只蚕蛹联络。”

“所以您要去那儿？”

“我要去那儿。”

"去哪座急报站呢？去内务部的还是天文台的？"

"噢！都不是，去了那儿，人家就会硬要让我弄懂那些我并不想弄懂的事情，他们会不由分说地来对我解释一桩连他们自己也没弄明白的奥秘。哦！我宁愿把我对这些昆虫还存有的那点幻想保留下去；对人类失去幻想，这也就已经够了。所以，我不去内务部的急报站，也不去天文台的急报站。我得找个设在旷野上的急报站，好在那儿碰上个一天到晚呆在他的塔楼里的老好人。"

"您真是位爱发奇想的大贵人，"维尔福说。

"您看我研究哪条线路好呢？"

"这会儿最忙的线路呗。"

"噢！您是说西班牙的线路？"

"就是。您要不要部长出封信，好让他们对您解释……"

"完全用不着，"基督山说，"我不是对您说我什么也不想弄明白吗。哪天我弄明白了什么，急报站对我就算完了，到那会儿我脑子里就只有迪夏泰尔① 先生或者德·蒙塔利韦② 先生发给巴荣讷③ 军事长官的一个讯号，就只剩那两个希腊词儿了：Tῆλε. γράψειγ④。我想保存在脑子里的，是那只长着黑色细脚的虫子和那个令人生畏的字眼，是它那纯正的神秘感和我对它的全部崇拜。"

"那您可得走了，因为再过两小时天就黑了，到那时候您就什么也看不见了。"

"喔唷！给您这么一说我可真有点着慌了。哪座急报站最近呢？"

"您是说去巴荣讷的路上？"

"对，是去巴荣讷的那条路。"

"夏蒂荣⑤ 的那座。"

"夏蒂荣的那座再往下呢？"

---

① 迪夏泰尔(1368—1458)：一四一三年曾任巴黎警察总监。

② 蒙塔利韦(1766—1823)：一八〇九年曾任法国内务部长。

③ 巴荣讷：法国南部大西洋比利牛斯省的重要城市。

④ 希腊文，意为"急报"。

⑤ 夏蒂荣：巴黎南郊的一座城镇。

“我想是蒙莱里① 塔楼的那座了。”

“多谢啦，再见！ 星期六我再对两位报告我的观感。”

走到大门口时，伯爵遇上那两位公证人也在往外走，他们刚办妥取消瓦朗蒂娜的遗产继承权的手续，心里正为公证了一份肯定会使自己声名大振的文件而沾沾自喜。

---

① 蒙莱里：巴黎附近的一座小镇，位于巴黎往南的埃松省内。镇内有建于十四世纪的圆形塔楼。

第六十一章　帮一位园艺家摆脱偷吃桃子的睡鼠的办法

基督山伯爵并不是像他所说的在当天晚上，而是在第二天早上从地狱街的城门出关，沿着去奥尔良的大路，直抵蒙莱里塔楼的；读者想必都知道，这座塔楼位于同名平原的一座小山丘上。半路上驶过利纳郊外的村庄时，一座急报站刚好在摆动它那两根又长又细的胳臂，但伯爵并未稍加停留。

他在山脚下了车，沿着一条盘旋曲折、只有十八寸宽的山径拾级而上；到了山丘顶上，只见前面拦着一道树篱，探出树篱外的一丛丛姹红粉白的花朵中间，已经结出了青青的果子。

基督山找寻小园的门，不一会儿就找到了。那是一扇小小的木栅门，用柳条做的铰链，一头用绳子和钉子做了个搭扣。伯爵很快就弄明白了这个装置，门打开了。

于是，一座二十尺长、十二尺宽的小花园展现在伯爵眼前，花园的这一头就以树篱围边，树篱里嵌着我们刚才称作门的那个灵巧的装置，另一头就是那座古塔楼，塔身攀附着常春藤，还点缀着桂竹香和紫罗兰。

这座塔楼犹如节日里迎接孙儿女们前来的一位满脸皱纹、身穿盛装的老祖母，瞧着它这模样，谁也不会想到，假如应了那句隔墙有耳的古老谚语，而且它还有副能与耳朵比美的嗓门的话，这座塔楼原本也是挺能讲得出几桩悲惨的故事的。

花园里有条铺着红沙的曲径，掩映在两旁枝叶茂盛的老黄杨树中间，此种情调倘如让德拉克洛瓦①、咱们这位当代的鲁本斯②见

了，也会赞赏不已的。小径呈8字形，所以在一座只有二十尺长的花园里，居然曲曲弯弯地辟出了一条六十尺长的走道。拉丁人园丁的那位女神，明媚娇艳的福罗拉③在这座小园里受到的如此精致、如此纯真的崇拜，使她在别处享受的荣光都相形见绌了。

果然，簇拥在花圃里的那二十棵玫瑰，在叶瓣上见不到一个斑点，在茎干上也见不到那些专对生长在湿润的土壤上的植物大加蹂躏、无情啃啮的绿色蚜虫。但是，这并不是说这座花园的土壤不湿润：泥土黑得像煤炱，浓密的树叶也足以说明问题；此外，花园一角还埋着个木桶，里面贮满了腐水，以便人工的水量能及时地补充天然的水量，圆桶里有一只青蛙和一只癞蛤蟆，想必是意气不投的缘故吧，背对背地各自栖息在绿绿的叶片上。

而且，小径上不见一茎杂草，花圃里不见一根冗枝；即便是一位娇滴滴的少妇修剪阳台花坛里的天竺葵、仙人掌、杜鹃花的芜枝蔓叶，也未必能有小园那位至今没有露面的主人这般的尽心。

基督山把绳子上那枚钉子重新扣住，关上木栅门后，一览无余地看到了眼前的这一切。

"看起来，"他对自己说，"这位急报员雇着花匠，要不自己就是个热心的园艺家。"

正在这时，他脚下突然碰着了躲在装满枝叶的独轮车后面的一件什么东西：这件东西直起身来，发出一声表示惊讶的喊叫，于是基督山看清了面前站着一个五十岁左右的男人，他刚才正在把摘下的草莓一颗颗放到葡萄叶上去。

地上铺着十二张葡萄叶，草莓的只数也差不多有这些。

那人站起来时，差点儿要扔下草莓、葡萄叶和盘子就跑。

"您在摘草莓，先生？"基督山笑吟吟地说。

"对不起，先生，"那人把手举到帽檐上敬了个礼，回答说，"我没

---

① 德拉克洛瓦（1798—1863）：法国画家，画风接近鲁本斯，构图重气势，色彩绚烂。

② 鲁本斯（1577—1640）：佛兰德斯画家，作品构图很有气势，色彩富丽。

③ 福罗拉：罗马神话中的花神与花园女神。

在上面，我知道，可我也是刚下来。”

“希望我没打扰您摘草莓，我的朋友，”伯爵说，“如果还有些得摘的话，请继续摘吧。”

“还有十颗，”那人说，“这儿是十一颗，可我有二十一颗，比去年多了五颗。不过这也没什么奇怪的，今年春上挺暖和不是，而草莓这东西，您知道，先生，就要这暖和。就这么着，去年总共才十六颗，可今年，这不，我已经摘了十一颗了，十二，十三，十四，十五，十六，十七，十八。咦！我的天主！少了三颗，昨天还在呐，先生，昨天还在呐，没错儿，我数过的。准是西蒙大妈的儿子偷的，我瞧见他今儿一大早在这儿转悠来着。嘿！这个小鬼，偷到花园里来了！他难道不知道这是要吃官司的吗。”

“确实，”基督山说，“事情是挺严重，可您也得考虑到当事人的年轻嘴馋才是。”

“可不是，”花园的主人说，“但我心里还是有气哪。哦，再一次对不起，先生：我这也许是耽搁一位长官的时间了吧？”

说着他怯生生地瞟了一眼伯爵和他的蓝上装。

“请尽管放心，我的朋友，”伯爵脸带笑容地说，他可以随意把自己的笑容变得阴森怕人或是和蔼可亲，这会儿的笑容却是和蔼可亲的，“我并不是来巡视的长官，而是一个被好奇心引来的普通游人，而且这会儿我都开始在责备自己不该来这么浪费您的时间了。”

“咳！我的时间值不了几个钱，”那人带着忧郁的微笑说，“当然那是公家的时间，我不该浪费，不过我刚接到讯号，告诉我可以休息一个小时（他瞥了一眼日晷仪，在蒙莱里塔楼的这个园子里什么都有，连日晷仪也有），这不，您瞧，我还有十分钟没用完呢，再说我的草莓都熟了，再过一天……顺便问一下，先生，依您看睡鼠会不会偷吃这些草莓呢？”

“噢，不，我想不会的，”基督山一本正经地回答，“咱们跟这些睡鼠之间，先生，关系算不得怎么密切，因为咱们不像罗马人那样把它们用蜜渍起来吃。”

“嗬！罗马人吃这玩意儿！”园丁说，“他们真吃睡鼠？”

"我是在佩特罗尼乌斯①的书上看到的，"伯爵说。

"真的吗？它们不见得会好吃吧，尽管大家都说'肥得像睡鼠'来着。说来也难怪，这些睡鼠会这么肥，先生，您想哪，它们整天就是睡觉，直到晚上才醒过来到处乱啃。喏，去年我有四只杏子；它们啃掉了一只。我还有一只油桃，就一只，这种果子确实是挺希罕的；嘿！先生，它们把朝墙的半边全给啃光了。这只油桃可真漂亮，棒极了；我从来没尝到过这么好的东西。"

"您把它吃了？"基督山问。

"当然是剩下的那半只，这不说您也明白。味道好极了，先生。嗨！差点的果子那些坏家伙还不肯碰呢。就跟西蒙大妈家那小子一样，专拣好的，呸！不过您放心，"园艺家继续说道，"今年它们可没门儿，到果子快熟的那阵子，我哪怕通宵呆在园子里，也得守住这些果子。"

基督山心里已经有底了。每个人都有一桩撩拨得他心痒痒的癖好，就像每个果子里面都有蛀虫一样；这个急报员的癖好，就是种花莳草。伯爵蹲下身来帮着摘掉遮住葡萄串儿阳光的叶蔓，并以此赢得了花园主人的好感。

"先生是来看发报的吗？"他问。

"是的，先生，要是条令并不禁止的话。"

"哦！没有这个禁令，"那人说，"再说这也不会有什么危险，因为谁也不懂，而且也根本不可能懂得我们在说些什么。"

"我也听人说过，"伯爵说，"你们重复的这些讯号，连你们自己也不懂。"

"就是，先生，可我宁可这样，"急报员乐呵呵地说。

"您为什么宁可这样呢？"

"因为这样我就没有责任了。我呢，就是架机器，仅此而已，只要我在照常工作，别人就不会多管我什么事。"

"唷！"基督山暗自思忖说，"敢情我碰上个没有野心的人啦？见

① 佩特罗尼乌斯（？—66）：古罗马作家，罗马皇帝尼禄的密友。他用史诗形式写的《萨蒂利孔》是欧洲的第一部小说，其中详尽而忠实地记录了当时流行的享乐生活。

鬼！这下事情可玄乎了。”

“先生，”那人瞥了一眼日晷仪说，“十分钟快到了，我得回去工作了。您愿意和我一块儿上去吗？”

“愿意奉陪。”

说着，基督山走进上下分成三层的塔楼；底下的那层放着些农具，像铲子，钉耙，喷水壶什么的，都靠墙搁着：除此而外一无长物。

第二层是间普通居室的模样，说得更直白些，就是这个公务员晚上睡觉的窝儿；里面放着几件样子挺寒碜的家具：一张床，一张桌子，两把椅子，一只粗陶的水罐，天花板上还吊着些晾干的草本植物，伯爵认得出那是香豌豆和红花菜豆，这位老兄让它们的种子保存在豆荚里；他把这些植物都仔仔细细地分了类，仔细的程度不亚于植物院里的植物学家。

“学会发急报得很长时间吗，先生？”基督山问。

“学的时间倒不长，可见习期够长的。”

“年俸有多少呢？”

“一千法郎，先生。”

“够少的。”

“是啊；可是管住，这您也看见了。”

基督山又瞧了一眼房间。

“但愿他对这住处别太留恋才好，”他在心里说。

两人走上三楼：这儿就是急报房。基督山逐一观看了那两条铁把手，急报员就是靠它们来发报的。

“很有意思，”他说，“不过，时间久了，您大概也会觉得这种生活有点乏味吧。”

“是嘛，刚开头那会儿，看呀看呀，看得脖子直发酸；但过一两年就习惯了。好在我们也还有休息时间和放假的日子。”

“放假的日子？”

“对。”

“什么时候？”

“有雾的日子呗。”

“噢！可不是么。”

“对我么，这就是节日啰；逢到这种日子，我下楼到园子里去，下种，整枝，剪接，除虫：反正闲不着。”

“您在这儿有多久了？”

“十年，外加五年见习期，有十五个年头了。”

“您今年……”

“五十五岁啦。”

“您得干满几年才可以拿到退休金？”

“噢！先生，得干满二十五年。”

“退休金有多少？”

“一百埃居。”

“可怜的人！”基督山喃喃地说。

“您说什么，先生？”那人问。

“我说这些东西挺有意思。”

“什么东西？”

“您给我看的这些东西……那么，您对自己发的讯号真的一点都不懂吗？”

“一点不懂。”

“您没有想过要弄弄懂？”

“没有；干吗要弄懂呢？”

“不过，也有几个讯号是特地发给您的吧？”

“没错。”

“这些讯号您总懂的喽？”

“说来说去就这几句呗。”

“说些什么意思？”

“没有消息……可以休息一小时……要不就是明儿见……”

“倒真是没什么意思，”伯爵说，“可您瞧呀，对面急报站您的同事是不是在发讯号啦？”

“呵！没错；谢谢您啦，先生。”

“他对您说些什么？您能看懂吧？”

“对；他问我有没有准备好。”

“您怎么回答他？”

“我只要发一个讯号，就能同时既告诉右边那座急报站我已经做好准备，又通知左边那座急报站也做好准备。”

“太妙了，”伯爵说。

“您瞧着吧，”那人骄傲地说，“再过五分钟他就要发报了。”

“那么我还有五分钟，”基督山对自己说，“有这点时间就尽够了。亲爱的先生，”他说，“请允许我向您提个问题。”

“请问吧。”

“您挺喜欢摆弄花草？”

“喜欢极了。”

“要是您有一座，不是这块二十尺长的地坪，而是一座占地两亩的大花园，您想必会很高兴吧？”

“先生，我会把它摄弄得像座人间天堂。”

“您靠这一千法郎，日子过得挺清苦吧？”

“挺清苦；可好歹也能过呗。”

“对；可是您只能有一个寒碜的花园。”

“哎！您说得不错，这花园是不大。”

“非但不大，而且还有那么多睡鼠到处乱啃乱咬。”

“那可真是我的祸害。”

“请告诉我，假如您右边那位同事发报的当口，你碰巧把脸转开了，那会怎么样呢？”

“我就看不到他的讯号了。”

“那又会怎么样呢？”

“我就没法重复他的讯号了。”

“还有呢？”

“我就会因为掉以轻心、漏发急报给扣罚金。”

“罚多少？”

“一百法郎。”

“年俸的十分之一；真够瞧的！”

“哎！”那人说。

“您有过这种情况吗？”基督山问。

“有过一回，先生，那回我正在给一棵浅褐色蔷薇嫁接。”

“好，那么，假如您擅自改动讯号内容，或者干脆另行发报，又会怎么样呢？”

“呵，那就不同了，我会被革职，而且也甭想有退休金了。”

“那三百法郎？”

“对，那一百埃居，先生；所以您该明白我是不会干那种事的。”

“哪怕能一下子到手十五年的薪俸也不干吗？瞧，这可值得好好想想，唔？”

“一下子到手一万五千法郎？”

“对。”

“先生，您别吓唬我哪。”

“瞧您！”

“先生，您这是在诱惑我？”

“正是！一万五千法郎，您明白吗？”

“先生，请让我看看右边的同事在说什么！”

“不，别去看他，来看看这儿吧。”

“这是什么？”

“怎么！您连这种纸片儿都不认识了？”

“钞票！”

“四方票①，一共十五张。”

“是给谁的？”

“给您，如果您肯要的话。”

“给我！”公务员喊道，差点儿气都透不过来了。

“哦！我的天主，是啊！是给您的，全归您。”

“先生，右边那位同事这会儿在发报呐。”

“让他去发呗。”

---

① 当时面额为一千法郎的大钞票。

"先生，您让我岔了神，我要给扣罚金了。"

"那才不过一百法郎；您瞧，您拿了这十五张钞票，赚头可大着呢。"

"先生，右边那同事不耐烦啦；他在重新发报。"

"别管他，把这收下。"

伯爵把那叠钱放在急报员手里。

"听着，"他说，"另外还有：光靠这一万五法郎，您还是不够过日子的。"

"可我还有这份差使呐。"

"不，这差使丢了；因为您要发的讯号，跟您那同事的讯号完全是两码事。"

"哦！先生，您这是要干什么呀？"

"开个小小的玩笑。"

"先生，除非有人强迫我……"

"我是想要强迫您呢。"

说着，基督山从衣袋里掏出另外一叠钱。

"这儿还有十张一千法郎，"他说，"加上您袋里的十五张，一共是两万五千法郎。有五千法郎，您就可以买一幢漂亮的小别墅、一座两亩地的大花园；剩下的两万法郎，每年能让您拿到一千法郎的利息。"

"两亩地的大花园？"

"还有一千法郎的年金。"

"我的天主哪！我的天主哪！"

"拿着吧！"

说着基督山硬把这一万法郎塞在急报员手里。

"您让我干什么哟？"

"小事一桩。"

"到底什么事？"

"把这些讯号发出去。"

基督山从口袋里掏出一张纸，上面有三组讯号，还用数字标明了发送的顺序。

“您瞧，用不了多少时间。”

“是啊，可是……”

“这样的话，您油桃就有了，其他东西也都有了。”

这一下奏了效；那人激动得满脸通红，黄豆般的汗珠顺着脸颊往下淌，但他还是把伯爵的这三组讯号逐一发了出去，直把右边那个同事看得目瞪口呆，简直不明白这是怎么回事，心想这位种油桃的老兄准是疯了。

而左边的那个同事，却认真地重复着这些讯号，于是这些讯号一路向着内务部传送了过去。

“现在您有钱了，”基督山说。

“是啊，”公务员回答说，“可代价也真够惨的！”

“您听我说，朋友，”基督山说，“我不想让您受到良心的责备；所以请您相信我，我发誓，您没有伤害任何人，您只是做了天主要您做的事情。”

那人望着钞票，摩挲了几下，点数了一遍；脸上一阵白一阵红的；最后，他跌跌撞撞地朝楼下跑去，想进房间去喝杯水。但他还没走到水罐跟前，就晕倒在晾干的豆荚那儿了。

五分钟后，急报专讯送到了内务部，德布雷吩咐套马备车，直奔唐格拉尔府邸而来。

“您丈夫手上有西班牙公债券吗？”他问男爵夫人。

“有啊！他有六百万。”

“让他赶快脱手，不管行情怎么样。”

“为什么呀？”

“因为唐·卡洛斯已经从布尔日逃出来，回到西班牙了。”

“您是怎么知道的？”

“这还用问？”德布雷耸耸肩膀说，“我是管新闻的嘛。”

男爵夫人不等他再说第二遍：她奔到丈夫那儿，然后那位又赶到自己的证券经纪人那儿，吩咐他不惜任何代价把公债券悉数抛出。

一见唐格拉尔先生抛出，市面上的西班牙公债立即行情猛跌。唐格拉尔在这中间损失了五十万法郎，但他毕竟把全部公债券都脱手

了。

当晚《信使报》上刊载了一条消息：

急报快讯

日前被监禁在布尔日的唐·卡洛斯国王，现已逃越加泰罗尼亚边境返回西班牙。巴塞罗那民众揭竿响应。

整个晚上，人人都在议论唐格拉尔抛出全部公债券的先见之明，以及这位公债投机老手的好运气——他在这次风潮中只损失了五十万。

那些没有把手里的公债券抛出或者吃进了唐格拉尔的公债券的人，觉得自己这下惹了大祸，整夜都睡不安稳。

第二天早晨，《箴言报》上刊载了另一条消息：

昨天《信使报》载唐·卡洛斯逃脱及巴塞罗那举叛，纯属无稽之谈。

唐·卡洛斯国王并未离开布尔日，半岛局势亦殊为平静。

此种谬传，系由雾天急报传送失误所致。

顿时公债行情暴涨，涨幅超过跌幅一倍。

这样一进一出，把赔掉的本钱和亏掉的赚头加在一起，唐格拉尔损失了一百万。

"好！"基督山对莫雷尔说，当交易所这场以唐格拉尔为牺牲品的行情突变的消息传来时，莫雷尔正在自己家里和基督山在一起，"我刚花两万五千法郎买到了一个我愿出价十万法郎的发现。"

"您发现什么了？"马克米西利安问。

"我刚发现了帮助园艺师摆脱偷吃桃子的睡鼠的办法。"

第六十二章　幽　灵

奥特伊这幢别墅的外表，一眼看上去并没有什么富丽堂皇的地方，叫人想不到这就是那位富有传奇色彩的基督山伯爵的宅邸：但这种不加装饰的外貌是依照主人的心意特地保留的，因为他明确地吩咐过不许对外貌作任何变动；对这一点，只消看一眼别墅里面，就可以深信不疑了。原来，大门刚一打开，景观就完全变样了。

贝尔图乔先生在布置陈设的趣味和执行命令的迅捷方面，显示了前所未见的才能：当年德·昂坦公爵① 让人在一夜之间把有碍路易十四视线的整条小径两旁的树木全部砍光，同样，现在贝尔图乔先生在三天之内就让人把一片光秃秃的庭院栽满了花草树木，高大挺拔的杨树和连同硕大的根部一起运来的埃及无花果树，用它们的浓荫遮蔽了屋子的正面，屋前原先的那条杂草丛生的石砌路面，被代之以一片宽阔的绿茵茵的草坪，早晨才连缀成片的草皮上刚洒过水，还沾着亮晶晶的小水珠儿呢。

尽管如此，决定怎样做全是由伯爵本人吩咐的；他亲自画了一张平面图交给贝尔图乔，上面标明了要种的树木的数目和位置，还标明了取代石板路的那块草坪的形状和大小。

经过这番装饰以后，这幢屋子变得让人都认不出来了，就连贝尔图乔也声称，围在四周的这片密密匝匝的青葱翠绿，让他也认不出这幢屋子了。

要说这位总管，他巴不得能趁这会儿连花园也去拾掇一番；可是

① 德·昂坦公爵（1665—1736）：路易十四的宫廷总管，深得国王宠信。

伯爵关照得很清楚，花园不准去碰。贝尔图乔只能把功夫搁到前厅、楼梯和壁炉架上，把那些地方全摆满了鲜花。

最能表明总管的绝顶机敏、办事得力，以及主人的博大精深、指挥有方的，还是这幢屋子内部的陈设布置。这幢已有二十年没人居住的屋子，头天还是那么阴暗、凄清，整个儿有一股可以称作麋糟气的难闻味儿，一夜之间却变得有了生气，散发着新主人喜欢的香味儿——淡幽幽的恰好合于他的心意；伯爵一进屋，随手就可以拿到他的书和武器，抬眼就可以看到他心爱的油画；前厅里有他爱摩挲逗弄的狗儿，还有他爱听它们鸣啭的鸟儿。整个这座屋子，犹如树林中的睡美人宫殿，在沉睡多年后苏醒过来，恢复了生命，唱着欢悦的歌儿，显得那么容光焕发；这也好比我们重又回到了多少年来一直萦绕心头的亲爱的故居，当年我们遭到不幸离开它时，曾是不得不把我们的心的一半留在了那儿的呀。

仆人们喜滋滋地来往穿梭于这座华丽的宫殿里：一些仆人手端精美的菜肴，沿着头天晚上刚修复的楼梯轻快地上上下下，仿佛他们一向就是住在这屋子里似的，另一些仆人熙熙攘攘地在车库里忙乎着，一溜儿排开的编好号的豪华车辆，倒像已经在那儿停了五十年似的；马厩里正在嚼草的骏马不时用嘶鸣来回答照料它们的马夫，这些马夫对它们谈起话来，口气比许多仆人对待自己的主人还要恭敬得多。

沿着同一堵墙有两间书房，里面藏有将近二千册图书；其中一间专收新近的传奇小说，甚至隔天晚上刚出版的新书，也已经俨然安插在书架上，红色或金色的书脊看上去神气得很。

屋子另一头跟书房对称的位置，是一间暖房，一排排的日本瓷盆里种着盛开的珍奇花木；在这间赏心悦目、花香宜人的暖房的正中央，摆着一张台球桌，绿绒的桌面上还停着一些台球，像是一个小时前刚有人玩过。

上上下下只有一个房间，是咱们出色的贝尔图乔先生敬而远之的。这个房间位于二楼的左角上，从当中的大楼梯可以上到那儿，但那儿还有座暗梯可以下楼，仆人们从房间门口经过时，满心都是好

奇，贝尔图乔经过时却觉得毛骨悚然。

五点正，伯爵带着阿里来到奥特伊别墅。贝尔图乔既焦急又不安地迎候主人的到来；他巴望能听到几声称赞，同时又生怕看到伯爵皱一下眉头。

基督山下车走进庭院，然后进屋上上下下走了一圈，又到后面的花园里去转了转，一路上默不作声，没有任何赞许或不快的表示。

只有在走进正对那个紧闭的房间的卧室时，他才伸手指指一个巴西香木小柜的抽屉说了句话，这个小柜是他头次来时就注意到的。

"这儿放放手套还差不多，"他说。

"可不是，大人，"喜出望外的贝尔图乔回答说，"请打开看看，里面是放着手套呢。"

在别的家具里，伯爵也都找到了他想找到的东西，香水瓶啦，雪茄啦，精致的小玩意儿啦。

"很好！"他说。

于是贝尔图乔先生心花怒放地退了出去，伯爵对他周围的人的影响之大，之深，之实在，由此也可见一斑。

六点正，大门外传来一阵马蹄声。咱们的北非军团骑兵上尉骑着那匹美狄亚到了。

基督山笑容可掬地站在台阶上等候他。

"是我第一个到，我早就拿准了！"莫雷尔大声地对他说，"我有意想这样，好让您有点时间先单独跟我待一会儿。朱丽和埃马纽埃尔有好多话要我告诉您。嗨！ 您知道吗，您这儿可真太美了！ 请告诉我，伯爵，您的手下人会照料好我的马吗？"

"放心吧，亲爱的马克西米利安，他们内行着呢。"

"得先用草把给它擦擦身子。您知道它跑得有多快哟！ 简直像阵风！"

"那当然，我完全相信，一匹值到五千法郎的好马嘛！"基督山说这话时的口吻就像一位父亲在对儿子说话。

"您懊悔那些钱啦？"莫雷尔嘴角挂着他那坦然的微笑说。

"我么！ 天主不会让我懊悔的！"伯爵回答说，"我不懊悔。可要是

这匹马不行，那我才真要懊悔了。”

“它棒极了，亲爱的伯爵，德·夏托-勒诺先生，法兰西头挑的行家，还有德布雷先生，他骑的是部里的阿拉伯名马，他俩刚才在我后面拚命赶我，结果还是拉下了一段距离，这您也看见啦，他们后面还紧跟着唐格拉尔男爵夫人的马车，驾车的那几匹马跑得正欢，它们每小时也要跑到六里呢。”

“这么说，他们随后就到？”基督山问。

“瞧呀，他们来了。”

果然，正在这时一辆由浑身直冒热气的辕马拉着的双座四轮马车，以及两匹气喘吁吁的坐骑，驶到了正在打开的铁门跟前。顿时，马车驶过一段弯道，停在屋子的台阶跟前，两位骑手也跟在后面同时到达。

一转眼，德布雷已经跳下马鞍，来到车门跟前。他把手伸给男爵夫人，男爵夫人扶着他的手下车的当口，做了一个让人难以觉察的小动作，除了基督山，确实谁也没有觉察到。

但伯爵的眼睛是不会漏过任何事情的，他看到有张如同这动作本身一样难以觉察的白色小纸条闪了一下，从唐格拉尔夫人手里塞进了大臣秘书的手里，其手法的娴熟，表明她对这门道早已是驾轻就熟了。

随在妻子后面下车的是那位银行家，他脸色苍白得像是从坟墓里，而不是从马车里走出来。

唐格拉尔夫人朝四下里投去一道只有基督山一人懂得其中含意的迅捷的探询目光，刹那间就把这庭院、柱廊和整幢建筑都瞧在眼里了；随后，她克制住心头波澜的起伏，不让自己露出苍白的脸色，免得被人识破她内心的激动，她一边走上台阶，一边对莫雷尔说：

“先生，要是您是我的朋友，我真想请问一下您的马卖不卖。”

莫雷尔感到挺为难地笑了笑，朝基督山转过脸去，仿佛是央求他把自己从眼前这尴尬的困境中解救出来。

伯爵明白了莫雷尔的意思。

“喔！夫人，”他说，“干吗您不向我提出这个要求呢？”

"对您，先生，"男爵夫人说，"我们是没有权利要求什么的，因为我们事先就知道您是有求必应的。所以我就向莫雷尔先生提了。"

"非常遗憾，"伯爵说，"我知道莫雷尔先生是不会把他的马卖掉的，马的去留跟他的名誉攸关，这一点我可以作证。"

"怎么回事？"

"他跟人打了赌，说要在六个月以内驯服美狄亚。现在您明白了，男爵夫人，要是他在打赌规定的期限之前卖掉这匹马，那他就不光是输掉了那笔赌注，而且会让人说他是害怕了；而一位北非军团的骑兵上尉，是绝对无法容忍这种流言蜚语的，哪怕他是为了满足一位漂亮女人的任性，尽管在我看来，这实在是这世界上的一桩最神圣的事情了。"

"您瞧，夫人……"莫雷尔说着，感激地向基督山微微一笑。

"再说，"唐格拉尔说，笨拙的笑容掩饰不了他语气的粗鲁，"我看您的马也已经够多了。"

听到这种话居然不予回击，唐格拉尔夫人平时可没这种习惯，然而，使身边的几位年轻人大为惊异的是，这回她装做没听见似的，什么话也没说。

基督山看到这种表现出非同寻常的忍气吞声的缄默，不由得微微一笑，同时，他指给男爵夫人看两只硕大无朋的中国瓷缸，瓷缸外面覆盖着一层层虬结的海生植物，构成种种美妙绝伦的图案，只有大自然才能有这般的瑰丽多彩，也只有大自然才能有这般的鬼斧神工。

男爵夫人不禁大为惊叹。

"哦！这里面都种得下杜伊勒利宫整棵的七叶树呢！"她说，"这么个大家伙当初可是怎么烧出来的呀？"

"喔！夫人，"基督山说，"这个问题是不该来问我们的，我们这一代人已经只会烧些小玩意儿和精细的玻璃器皿了；这是另一个时代的作品，是大地和海洋的精灵的杰作。"

"究竟是怎么回事，是哪个时代呀？"

"我也说不上来；我只是听说，有一位中国皇帝曾经让人特地造了一座大窑，窑工们在这座窑里接连烧出了十二只这样的瓷缸。其中

有两只，由于窑里火头太猛烧裂了；其余十只出窑后就沉下了三百寻深的海底。大海知道人们对它的期望，于是用海草掩覆它们，拿珊瑚虬绕它们，把贝壳粘附在它们身上。这些瓷缸在幽深的海底一直躺了两百年，因为一场革命早已把那个想做这番试验的皇帝赶下了龙椅，只有一纸留存下来的御诏，向后人诉说了当年造窑烧缸和沉浸海底的故事。过了两百年，这张御诏被人找到了，于是人们想到把这些大缸打捞上来。潜水员穿着特制的潜水服下了海，在当年沉缸的海湾找到了它们；但是十只缸只剩下三只，余下的那些都被海浪卷走冲碎了。我很喜欢这些瓷缸，我有时会想象缸底下藏着些丑陋可怕的神秘怪物，就像只有潜水员见过的那些海底的怪物一样，它们呆滞而冷漠地定睛看着这些庞然大物，我还会想象这些瓷缸里面沉睡着数不清的小鱼，它们都是为了逃避敌人的追击而躲进缸里来的。”

这当口，唐格拉尔因为对奇闻趣事不感兴趣，兀自立在一边，心不在焉地从一棵漂亮的柑橘树上扯花儿，一朵一朵地直到都扯完了，才又去扯仙人掌的，但这仙人掌可不像柑橘树那么好欺侮，他的手给狠狠地刺了一下。

他打了个微颤，揉揉眼睛，仿佛是从梦中刚醒来。

“先生，”基督山笑吟吟地对他说，“您是油画的收藏家，有的是珍品，我可不想在您面前夸口我的藏画。不过，这儿有两幅霍贝玛①，一幅保罗·波特②，一幅米里斯③，两幅热拉尔·道，一幅拉斐尔④，一幅凡·戴克⑤，一幅苏巴朗⑥，还有两三幅牟利罗⑦，倒是值得您看一下的。”

“瞧！”德布雷说，“这幅霍贝玛我可是见过的。”

“噢！是吗！”

---

① 霍贝玛（1638—1709）：荷兰风景画家。
② 保罗·波特（1625—1654）：荷兰画家。
③ 米里斯（1635—1681）：荷兰风俗画家。
④ 拉斐尔（1483—1520）：意大利文艺复兴盛期画家。
⑤ 凡·戴克（1599—1641）：佛兰德斯画家，鲁本斯的主要助手。
⑥ 苏巴朗（1598—1664）：西班牙画家。
⑦ 牟利罗（1617—1682）：西班牙画家。

“对，有人拿来过，是想卖给博物馆的。”

“我想，博物馆里没有这幅画吧？”基督山很随便地说。

“没有，但还是没买下。”

“那为什么？”夏托-勒诺问。

“您可真逗；因为政府缺钱呗。”

“哦！对不起！”夏托-勒诺说，“我天天听说政府缺钱，都听了八年啦，可我到现在还是弄不明白这道理。”

“您慢慢会明白的，”德布雷说。

“我想不见得，”夏托-勒诺回答说。

“巴尔托洛梅奥·卡瓦尔坎蒂少校先生到！安德烈亚·卡瓦尔坎蒂子爵先生到！”巴蒂斯坦大声通报。

一条刚从裁缝手里交出来的黑缎约领，一圈刚修整齐的胡子，灰色的唇髭，坚定的目光，佩着三枚勋章和五枚十字章的少校制服，总之，一副无可指摘的老军人派头；巴尔托洛梅奥·卡瓦尔坎蒂少校，我们已经认识的这位慈祥的父亲，就是这样出现在伯爵府邸的。

在他身旁，穿着簇新的衣服，笑容可掬地走上前来的，是安德烈亚·卡瓦尔坎蒂子爵，那位我们也已经认识的恭顺的儿子。

三位年轻人正在一起聊天；他们的目光从父亲移到儿子，而且很自然地在后者身上停留得更长一些，因为他们谈论起他来了。

“卡瓦尔坎蒂！”德布雷说。

“哟，挺好听的名字！”莫雷尔说。

“对，”夏托-勒诺说，“没错，这些意大利人名字都挺不错，可是穿得却不行。”

“您太挑剔啦，夏托-勒诺，”德布雷说，“这套衣服做工很讲究，而且是新的。”

“我觉得坏就坏在这上头。这位先生看上去像是这辈子第一次穿上好衣服。”

“那两位先生是谁？”唐格拉尔问基督山伯爵。

“您不也听见了吗，卡瓦尔坎蒂。”

“我只是知道了个姓氏而已。”

"噢！对了，您还不熟悉意大利的贵族世家；说到卡瓦尔坎蒂，就等于说亲王的宗族。"

"很有钱？"银行家问。

"富比王侯。"

"他们来干什么？"

"想把那用不完的财富挥霍掉一点呗。他们还要在您那儿立个户头，前天他们来看我时提起过这事。今天我实在还是为您才请他俩来的呢。一会儿我就把他俩介绍给您。"

"可我觉得他俩说的法语挺地道的，"唐格拉尔说。

"那儿子是在法国南部的大学受的教育，我记得好像是马赛还是那附近的什么地方。您会看到他这人是充满热情的。"

"对什么呀？"男爵夫人问。

"对法国女人，夫人。他打定主意要在巴黎娶位妻子。"

"这主意倒挺妙！"唐格拉尔耸耸肩膀说。

唐格拉尔夫人瞟了丈夫一眼，换在别的时候，这样的一道目光就无异于一场风波的前兆；可是今天，她又一次忍住了没作声。

"男爵今天看上去很忧郁，"基督山对唐格拉尔夫人说，"会不会是人家要举荐他入阁了？"

"不是，我知道没这回事。我想哪，多半是因为在交易所下了注，赔了钱，可又不知道冲谁去发火的缘故。"

"德·维尔福先生和夫人到！"巴蒂斯坦大声通报。

通报的这两位走了进来。德·维尔福先生虽说极力自制着，但神色显然很不自在。基督山跟他握手时，觉得那只手在发颤。

"的确，只有女人才知道怎么装佯，"基督山在心里说，一边瞟了一眼唐格拉尔夫人，那位夫人又是向检察官微笑，又是同他的妻子拥抱。

寒暄过后，伯爵瞧见贝尔图乔悄悄走进跟这个大客厅毗连的小厅，在这以前，他一直在配膳室那边忙碌着。

伯爵向贝尔图乔走去。

"有什么事，贝尔图乔先生？"伯爵问他。

“大人还没告诉我一共有几位客人。”

“噢！这倒是。”

“一共是几位？”

“您自己数吧。”

“人都到齐了，大人？”

“齐了。”

贝尔图乔从微开着的房门悄悄往外瞧。基督山的目光盯住他的脸。

“喔！我的天主！”他喊了起来。

“怎么啦？”伯爵问。

“那女人！……那女人！……”

“哪个女人？”

“穿白裙子，戴着好几只钻戒的那个！……金头发的！……”

“是唐格拉尔夫人？”

“我不知道她叫什么。可那就是她，先生，就是她！”

“是谁呀？”

“花园里的那个女人！那个怀孕的女人！就是一边散步一边等着……等着……”

贝尔图乔张着嘴呆住不动了，他脸色惨白，头发根都竖了起来。

“在等谁？”

贝尔图乔没有回答，只是用手指着维尔福，这手势就像麦克白①指着班柯的手势。

“呵！……呵！……”他终于嗫嚅着说，“您瞧见了吗？”

“什么？谁？”

“他！”

“他！……是德·维尔福检察官先生吗？当然，我瞧见他了。”

“那么我没把他杀死？”

---

① 莎士比亚同名剧作中的主人公，苏格兰大将，由于野心的驱使，杀死了慈祥的国王和另一员大将班柯。后因见到班柯的鬼魂，惊恐万状。

"嘿！我瞧您准是疯了，我的贝尔图乔老弟，"伯爵说。

"那么他是没死？"

"没死！他没死，这您看得挺清楚的；您的老乡们刺人总是刺在左边第六和第七根肋骨中间，而您一定是刺高或者刺低了；这帮吃法律饭的，偏又都是命大的主儿。要不然，就是您告诉我的那些话都是当不得真的，或许那全是您想象中的一场梦境，是您脑子里的幻觉；您准是转着复仇的念头入了睡，那些念头堵在了您的胸口；您一定是做了场恶梦，如此而已。来，定定神，数数看吧：德·维尔福先生和夫人，两位；唐格拉尔先生和夫人，四位；德·夏托-勒诺先生，德布雷先生，莫雷尔先生，七位；巴尔托洛梅奥·卡瓦尔坎蒂少校先生，八位。"

"八位！"贝尔图乔应声说。

"别忙！等会儿！您干吗这么急着要走开呐！有一位客人您忘了数啦。您往左边来一点……喏……安德烈亚·卡瓦尔坎蒂先生，那位正在看牟利罗的《圣母像》的穿黑衣服的年轻人，他转过脸来了。"

这一回，要不是基督山用目光止住他，贝尔图乔差点叫出声来。

"贝内代托！"他喃喃地说，"真是天数呀！"

"敲六点半了，贝尔图乔先生，"伯爵严厉地说，"我吩咐过这时候要开宴；您知道我是不喜欢多等的。"

说着，基督山回进宾客们等候着他的客厅，贝尔图乔则扶着墙壁好不容易才算回到了餐厅里。

五分钟后，客厅的两扇门扉大开，贝尔图乔出现在门口，就像瓦泰尔① 在尚蒂伊那样，鼓足最后一点勇气说道：

"伯爵先生，宴席已经备好。"

基督山把手伸给德·维尔福夫人。

"德·维尔福先生，"他说，"请您搀唐格拉尔男爵夫人入席好吗？"

维尔福从命，一行人鱼贯步入餐厅。

---

① 瓦泰尔（？—1671）：孔代亲王在尚蒂伊的府邸的膳食总管，因一次宴席中海鲜未能及时送上而羞愧自杀。德·塞维涅夫人和圣西蒙都曾在他们的作品中提及此事。

第六十三章 晚 宴

来客们踏进餐厅时，显然心里都在转着同样的念头；他们在忖量，究竟是一种什么神奇的力量把他们都带到这座别墅里来了；不过，尽管他们感到有些惊奇，有几位甚至感到颇为不安，却没人愿意就此退出的。

他们与伯爵交往不久，他的怪僻、离群的生活方式，还有他那没人能知晓确切数目的令人不可思议的财富，使男士们感到自己有审慎行事的责任，女士们则感到进入这座见不到一个女人来接待她们的屋子似应有所顾忌。然而，这会儿男士丢开了审慎，女士也顾不得礼仪了；好奇心完全占了上风，它的刺激是他们所无法抗拒的。

就连卡瓦尔坎蒂父子俩，尽管一个迂阔古板，一个脱略不羁，似乎也都忐忑不安地在暗自猜度，不明白干吗要让他们到这位叫人摸不透用意的伯爵的府上赴宴，跟初次见面的这么些人一起用餐。

唐格拉尔夫人瞧见德·维尔福先生应基督山之请，走到她的跟前伸臂给她时，不由得身子颤动了一下，而德·维尔福在男爵夫人把手搁在他臂上的刹那间，也觉着自己的目光在金丝边眼镜后面慌乱地抖动。

他俩的神情举止都没能逃过伯爵的眼睛，这两人这么刚一接触，就已经使我们的这位观察家很感兴趣了。

德·维尔福先生的左首是唐格拉尔夫人，右首是莫雷尔。

伯爵坐在德·维尔福夫人和唐格拉尔中间。

其余的座位上，德布雷坐在老卡瓦尔坎蒂和小卡瓦尔坎蒂中间，夏托-勒诺坐在德·维尔福夫人和莫雷尔中间。

宴席极为丰盛；基督山完全打破巴黎平日宴请的格局，不仅要吊起宾客的胃口，填饱他们的口腹，而且更要吊起他们的好奇心，让他们过瘾。摆在宾客面前的是一桌东方式的盛宴，但这种东方式的盛宴也只是在阿拉伯神话故事里才有的。

来自天南地北的新鲜甘美的水果，像一座座金字塔似的堆在中国瓷盘和日本果盆上。装在闪闪发亮的大银盘里的，是连着色泽鲜艳的羽毛装盆的珍奇飞禽和体型肥硕的河鲜海鱼，装在形状奇巧的细颈瓶里、看上去宛如琼浆玉液的，是爱琴海、小亚细亚和开普敦的美酒，它们就像阿皮西乌斯①让他的宾客们检阅的奇珍异馐似的齐崭崭排在十位来客的面前，这些巴黎人心里都明白，要说用一千路易来款待十位宾客，固然并非不可想象，但这总得要像克莱奥帕特拉那样吃珍珠，或是像罗棱佐·美第奇那样喝金水才花得掉啊②。

基督山看到了众人的惊愕神情，蓦地笑了起来，用调侃的语气大声说：

"先生们，我想你们想必会同意，家产多到了一定的程度，就唯有那些并非必要的东西才成为必要的了，正如夫人们想必也会同意，狂热激奋到了一定的程度，就唯有可望而不可即的理想才显得最实际了吧？那么，依此类推，最奇妙的东西该是什么呢？是我们无法懂得的东西。我们真正向往的又是什么东西呢？是我们无法得到的东西。而对我说来，亲眼瞧瞧我无法懂得的东西，亲手拿到那些无法得到的东西，这已成了我毕生追求的目标。我靠两样东西来实现这个目标：金钱和意志。你们都有自己的追求，譬如说您，唐格拉尔先生，一心想造一条铁路；您，德·维尔福先生，一心想把哪个犯人判成死罪；您，德布雷先生，一心想去平定一个王国；您，夏托-勒诺先生，一心想讨得一个女人的欢心；您，莫雷尔，一心想驯服一匹没人驾驭得了的烈马；而我对一个任性的念头的执著追求，实在也是不亚于你们中间的任

① 阿皮西乌斯：古罗马奥古斯坦皇帝的同时代人，有名的美食家。

② 西方人有克莱奥帕特拉吃珍珠（而不是珠粉）之说，以极言这位埃及女王的奢靡。罗棱佐·美第奇喝金水说当亦为极言这位佛罗伦萨共和国僭主、绰号"豪华者"的美第奇家族代表人物的豪富。

何一位的。譬如说吧，各位见到的这两条鱼，一条来自离圣彼得堡五十里路的地方，另一条来自离那不勒斯五里开外的地方，现在它们并排放在桌上，各位不也觉得挺有趣吗？”

“这两条是什么鱼呢？”唐格拉尔问。

“夏托-勒诺先生在俄国住过，他可以告诉您这条鱼的名称，”基督山回答说，“卡瓦尔坎蒂少校先生是意大利人，他可以告诉您那条鱼的名称。”

“这条鱼，”夏托-勒诺说，“我想是叫鲟鱼。”

“好极了。”

“而那条鱼，”卡瓦尔坎蒂说，“要是我没认错，是七鳃鳗吧。”

“一点不错。现在，唐格拉尔先生，请您问问这两位先生哪儿能捕到这两种鱼吧。”

“噢，”夏托-勒诺说，“只有在伏尔加河里才钓得到鲟鱼。”

“呵，”卡瓦尔坎蒂说，“我看只有富扎罗湖里才会有这么肥的七鳃鳗。”

“嗯！正是这样，一条是从伏尔加河钓到的，另一条是从富扎罗湖网到的。”

“真有这事！”在座的宾客一起喊出声来。

“嗯！我觉得有趣就有趣在这上面，”基督山说，“我就像尼禄一样：cupitor impossibilium①；对啦，你们也一样啊，这会儿各位也觉得挺有趣了；这两条鱼，其实并不见得有鲈鱼和鲑鱼那么好吃，可是待会儿你们准会觉得鲜美无比，这就因为你们原以为是没法吃到它们的，现在却居然吃到了。”

“但它们是怎么运到巴黎来的呢？”

“哦！我的天主！再简单不过了：这两条鱼给分头装在两只大木桶里，一只放满芦竹和河里的水草，另一只放满灯心草和湖里的浮萍；然后装上一辆特制的货车；这样它们一路上就死不了，鲟鱼可以活十二天，七鳃鳗呢，八天；等到我的厨师捞起这两条鱼，要把一条用

① 拉丁文：我要做的就是不可能的事情。

牛奶闷死，一条用红酒醉死的当口，它们都还鲜蹦活跳呢。您怕是不相信吧，唐格拉尔先生？"

"我不能不有点怀疑，"唐格拉尔傻呵呵地笑着回答。

"巴蒂斯坦！"基督山说，"请去叫人把另外那两条鲟鱼和七鳃鳗拿来，您知道的，就是另外装桶运来，还活着的那两条。"

唐格拉尔惊讶地圆睁双眼；其余的宾客都拍起手来。

四个仆人抬着两只浮着萍藻水草的木桶进来，每只桶里都有一条跟席上同类的鱼在拨剌拨剌地跳动。

"可干吗要每样两条呢？"唐格拉尔问。

"因为一条说不定会死掉，"伯爵轻描淡写地回答说。

"您真是位神奇的人物，"唐格拉尔说，"甭管哲学家怎么说，有钱真是妙不可言。"

"尤其是有这么绝妙的主意，"唐格拉尔夫人说。

"哦！请别这样夸我，夫人；对罗马人来说，这真算不了什么；普林尼[1]的书里就说到过，他们让奴隶把鱼桶顶在头上，从奥斯蒂亚[2]接力跑到罗马，普林尼把那种鱼叫做mulus，而照他画的图来看，大概就是鲷鱼。所以瞧着一条活的鲷鱼算得上是一种奢侈的享受，不过呢，瞧着它死去也真是一桩赏心乐事，因为它在临死前会变换三四种颜色，彩虹似的颜色一层层地由浓变淡，然后才交给厨师去烹烧。它的临终变色，成了它的价值的一部分。而要是罗马人没见过活着的鲷鱼，也就不会把它的死当回事了。"

"说得对，"德布雷说，"但是从奥斯蒂亚到罗马只有七八里路呀。"

"噢！一点不错，"基督山说，"可要是在卢库鲁斯[3]死了一千八百年以后我们还不能做得比他们好些，那我们岂不是一无可取之处了？"

---

① 普林尼（23—79）：古罗马作家，著有百科全书式的《博物志》，共三十七卷。

② 奥斯蒂亚：意大利城市。

③ 卢库鲁斯（前117—前56）：古罗马统帅，公元前七四年任执政官，曾远征东方，扩大罗马疆界至黑海沿岸一带。

两个卡瓦尔坎蒂都把眼睛睁得大大的，但他俩还算懂事，一句话也没说。

“所有这些都挺有意思，”夏托-勒诺说，“不过我最欣赏的，还是您的意旨竟能如此神速地得到实现。伯爵先生，您这幢别墅不是五六天前才买下的吗？”

“对，至多如此，”基督山说。

“那好！我可以肯定地说，一星期来这儿兜底变了个样；因为，要是我没记错的话，这座别墅原先的大门不是在这儿，院子里空荡荡的，铺的是石板路，而今天呢，庭院里是一片如此可爱的草坪，四周的大树都像已经长了一百年似的。”

“那又怎么样呢？我喜欢绿草和树荫呗，”基督山说。

“对啦，”德·维尔福夫人说，“从前大门是沿街的，上次我奇迹般地脱险的那会儿，我记得您是把我从街上接进别墅的。”

“噢，夫人，”基督山说，“可打那以后，我觉着还是从大门望得见布洛涅森林更好些。”

“才四天工夫，”莫雷尔说，“真是奇迹！”

“可不是，”夏托-勒诺说，“把一幢旧别墅变成一座崭新的庭院，这确实是桩令人赞叹的事情；因为这幢别墅原先已经非常破旧，甚至非常荒凉。我记得当年家母曾让我来看过房子，那还是两三年前德·圣梅朗先生要出售这幢别墅的那会儿。”

“德·圣梅朗先生？”德·维尔福夫人说，“这么说您买下这座别墅以前，它是属于德·圣梅朗先生的啰？”

“好像是吧，”基督山回答说。

“怎么，好像是吧！您难道不知道是向谁买下这座别墅的？”

“我是不知道，所有的事都是我的管家经手的。”

“这座别墅至少已经有十年没住过人了，”夏托-勒诺说，“瞧着那些关得严严实实的百叶窗，锁得紧紧的房门和庭院里的野草，那景象真是凄惨得很。说实话，要不是业主是一位检察官的老丈人，人家真会以为这是一幢发生过谋杀案的凶宅哩。”

直到现在，维尔福没有碰过一下面前斟着的那三四杯美酒，这会

儿他随手拿起一杯，一饮而尽。

基督山稍等片刻；然后他才来打破夏托-勒诺说话以后的那片寂静。

"说来也奇怪，"他说，"男爵先生，我第一次走进这座别墅时，也有这样的念头；我觉得这地方凄清怕人，要不是我的管家代我作主已经订了契约，我自己是不会买下它的。大概这家伙是收了地产经纪人的好处费了。"

"很有可能，"维尔福讷讷地说，同时想挤出一点笑容来，"不过请相信我跟这桩行贿案并无牵连。这座别墅原是德·圣梅朗先生给外孙女的嫁妆的一部分，他想把它卖掉，是因为这座别墅这么空关着没人照料，再过三四年说不定就会倒坍的。"

这回是莫雷尔的脸色变白了。

"尤其是有一个房间，"基督山继续说，"呵！我的天主！它看上去很普通，跟别的房间没什么两样，挂着红缎的窗幔，可不知道为什么，我总觉得房间里有一种悲剧气氛。"

"怎么回事？"德布雷问，"为什么说是悲剧气氛呢？"

"难道谁能把本能感觉到的东西说清楚吗？"基督山说，"难道有些场所不是有那么一种气氛，叫人自然而然地就觉着凄凉悲惨吗？为什么？没人知道；也许是由于触发了一连串的回忆，也许是由于我们回想到了一些说不定跟此时此地并不相干的另外的时间、另外的场合；总之，这个房间里有一种东西叫我很自然地想到了德·冈日侯爵夫人① 和苔丝德蒙娜② 的房间。哎！真是的，既然各位都已用毕晚餐，我何不陪各位去看看呢，随后我们再上花园里去喝咖啡；饭后是得消遣一下嘛。"

基督山做了个邀请的手势，德·维尔福夫人站起身来，基督山自己也站起来，随后其余的客人也陆续站了起来。

---

① 德·冈日侯爵夫人（1637—1667）：法国历史上以美貌著称的贵妇人，被丈夫三兄弟谋杀。

② 苔丝德蒙娜：莎士比亚名剧《奥赛罗》中的女主人公，被听信谗言、妒火中烧的丈夫奥赛罗掐死。

维尔福和唐格拉尔夫人像被钉在座位上似的呆了一小会儿；两人用冰冷无声的目光探询地对望了一眼。

“听到没有？”唐格拉尔夫人说。

“我们得去，”维尔福边说边起身，同时递过手臂去让她挽着。

宾客们在好奇心的驱使下，早已三三两两往前走去，因为他们心想这次参观当不会仅限于那个房间，想必同时也可以在这座被基督山装修成宫殿的旧宅里浏览一番的。所以，众人都走出了敞开着的客厅大门。基督山等着那两位姗姗来迟的客人；然后，看到他俩也出了门，他才脸带笑容最后一个走出门去，他的这个笑容，客人们倘使能懂得其中的含义，是一定会觉得比他们要去看的那个房间更吓人的。

说话间，大家已经穿过了一个个房间，这些房间都充满着东方的情调，可以靠卧的长沙发和背垫代替了床，烟管和武器代替了家具；一间间大小客厅里，挂着古典大师最名贵的油画杰作，精美绝伦的中国刺绣随处可见，那诡谲奇丽的色彩，匪夷所思的构图，令人叹为观止。最后，一行人来到了那个房间。

这个房间并没有什么特别之处，只是别的房间都已修饰一新，这个房间却仍然保留着陈旧的面貌，而且虽然天色已晚，房间里还没点上蜡烛。

仅这两个原因也就足够让人感到一种阴森森的气氛了。

“嗬！”德·维尔福夫人喊道，“果然挺吓人的。”

唐格拉尔夫人也勉强说了一两句话，但没人听得清她说的是什么。

大家你一言我一语地交换意见，得出的结论是这个挂红窗帘的房间确实有股肃杀之气。

“不是吗？”基督山说，“你们瞧瞧这张放得怪里怪气的大床，床上那血红色的帷幔有多可怕！还有这两张受潮褪色的色粉肖像画，他们那苍白的嘴唇和惊慌的眼神岂不是像在说‘我看到了！’吗？”

维尔福变得脸无血色，唐格拉尔夫人倒在壁炉边的一把长椅子上。

“哦！”德·维尔福夫人笑着说，“您就不怕吗，谋杀案说不定正好

就发生在这张椅子上呢！"

唐格拉尔夫人蓦地站起身来。

"噢，"基督山说，"事情还没完呢。"

"还有什么事情？"德布雷问，他注意到了唐格拉尔夫人的失态。

"哎！是啊，还有什么事呢？"唐格拉尔问，"因为到现在为止，我想说我还没看到什么特别的事情；您说呢，卡瓦尔坎蒂先生？"

"噢！"那一位回答说，"我们在比萨有乌哥利诺① 塔，在费拉拉有囚禁塔索② 的监狱，在里米尼有弗兰采斯加和保禄③ 死于非命的卧室。"

"对；可是你们没有这个暗梯，"基督山说着，打开一扇遮蔽在帷幔后面的小门，"请各位都来瞧瞧，然后谈谈自己的想法好吗？"

"这弯弯绕绕的梯子倒真是挺吓人的！"夏托-勒诺笑呵呵地说。

"说实在的，"德布雷说，"我不知道自己是不是因为喝了希俄斯④ 的酒才变得这么忧郁，不过这会儿我确实觉得这整座屋子都阴沉沉的。"

至于莫雷尔，打从听到提起瓦朗蒂娜的嫁妆之后，他就始终愁容满面地没有说过一句话。

"请各位想象一下，"基督山说，"有那么个奥赛罗或是德·冈日神甫⑤，在一个风雨交加的漆黑的夜晚，抱着一具可怕的尸体，一步一步地走下这座梯子，他急于要把尸体埋掉，因为，即使瞒不过天主的眼睛，他至少还想瞒过世人的眼睛！"

唐格拉尔夫人一阵晕眩，倒在了维尔福的臂弯里，而维尔福也得把背靠在墙上，才能勉强支撑住自己。

---

① 乌哥利诺：比萨暴君，后被政敌囚于塔中，饿毙。

② 塔索(1544—1595)：意大利诗人，曾精神失常并遭监禁。

③ 弗兰采斯加是意大利里米尼城贵族祈安启托的妻子，身患残疾的祈安启托发现妻子与他弟弟保禄的私情后，用刀杀死两人。但丁在《神曲·地狱篇》中描写过弗兰采斯加的形象。

④ 希俄斯：爱琴海中属土耳其的一个小岛，风景优美，盛产各种水果，尤以所产葡萄酒著名。

⑤ 德·冈日神甫：德·冈日侯爵夫人的小叔，谋害德·冈日侯爵夫人的主谋。

"哦！我的天主！夫人，"德布雷喊道，"您怎么啦？您的脸色这么苍白！"

"她还能怎么呢！"德·维尔福夫人说，"事情挺简单，不就是因为基督山先生尽对我们说些怕人的故事呗，想必他是想把我们都吓死哟。"

"就是，"维尔福说，"说真的，伯爵，您吓着夫人们了。"

"您怎么啦？"德布雷低声问唐格拉尔夫人。

"没什么，没什么，"她强打起精神说，"我只想透透空气，没事儿。"

"我陪您到花园里去好吗？"德布雷说着，一边把手臂伸给唐格拉尔夫人，一边向暗梯走去。

"不，"她说，"不，我还是留在这儿好。"

"说真的，夫人，"基督山说，"您这样受了惊，要紧不要紧呐？"

"不要紧的，先生，"唐格拉尔夫人说，"不过您可真会讲故事，想象出来的事情说得就像真的一样。"

"噢！我的天主，对，"基督山笑吟吟地说，"这无非是个想象力的问题；因为反过来说，我们干吗不能设想这个房间是位刚做母亲的少妇好端端的一间卧室呢？这张围着朱红色帷幔的床，就是卢喀那女神①光临过的那张床，而这座暗梯么，是为了让医生或奶娘可以悄悄地上上下下，不至于打扰产妇的休憩，说不定做父亲的自己也抱着熟睡的孩子从这儿下去哩……"

伯爵描绘的这幅宁馨的场景，并没能让唐格拉尔夫人安下神来，她发出一声呻吟，这回当真是晕厥过去了。

"唐格拉尔夫人不舒服，"维尔福结结巴巴地说，"或许还是把她送上马车吧。"

"噢！我的天主！"基督山说，"我忘了带嗅瓶了！"

"我这儿有，"德·维尔福夫人说。

说着，她把一只嗅瓶递给基督山，里面装的红色液体，就是伯爵

① 罗马神话中司生育的女神。

上次给爱德华试过非常灵验的那种液体。

"啊！……"基督山从德·维尔福夫人手里接过瓶子。

"是的，"德·维尔福夫人轻轻地说，"我照您说的试过了。"

"成功了？"

"我想是的。"

唐格拉尔夫人已经给抬进了隔壁的房间。基督山往她嘴唇上滴了一滴红色液体，她醒了过来。

"哦！"她说，"多可怕的梦啊！"

维尔福在她的手腕上用力捏了一把，让她知道她这不是在做梦。

有人去找唐格拉尔先生；他由于对于想入非非的事情不感兴趣，所以早就下楼到花园里，去跟老卡瓦尔坎蒂先生谈论从里窝那到佛罗伦萨修建一条铁路的计划了。

基督山好像很失望似的；他挽住唐格拉尔夫人的胳膊，陪她走到花园，在那儿可以看见唐格拉尔先生正坐在卡瓦尔坎蒂父子俩中间喝着咖啡。

"说真的，夫人，"基督山对她说，"我没有把您吓坏吧？"

"没有，先生，不过您知道，一桩事情给人的印象，跟我们所处的心境是有关的。"

维尔福好不容易地勉强笑了一笑。

"所以您得明白，"他说，"有那么一个假设、一个幻想就够了。"

"嗯！"基督山说，"信不信由您，可我确信在那个房间是真的发生过一桩谋杀案的。"

"您可得当心，"德·维尔福夫人说，"咱们有位检察官在这儿哪。"

"好呀，"基督山回答说，"既然是这样，我就要趁此机会作一番陈述了。"

"陈述？"维尔福说。

"是的，而且是当着证人的面。"

"这一切都有趣极了，"德布雷说，"要是真有谋杀，我们就有事可干，甭愁消化不良啰。"

"是谋杀，"基督山说，"请上这儿来，先生们；来啊，德·维尔福先

生，只有向有关司法官员所作的陈述才能生效呐。”

基督山拉起维尔福的手臂，同时仍挽着唐格拉尔夫人，就这么拖着检察官一直来到了荫影最浓的那棵梧桐树下面。

其余的宾客也跟了过来。

“瞧，”基督山说，“这儿，就在这个位置(说着他用脚踩了踩地面)，我吩咐手下人挖坑培些松软的沃土，好让这老树重新有个生机；嗯，他们挖着挖着，碰到一口箱子，确切地说是碰到了一口箱子的铁皮，打开箱子一看，里面是一副新生婴儿的骨架。我想这总不是幻影吧?”

基督山感觉得到唐格拉尔夫人的手臂变得僵硬起来，而维尔福的手腕则在发抖。

“新生婴儿?”德布雷说，“唷！我看这一来问题严重啦。”

“嗯！”夏托-勒诺说，“我刚才是没说错吧，屋子就跟人一样也有心有脸，它们内心的东西也会反映在脸相上。这座别墅这样阴沉沉的，是因为它在受到自己良心的责备；它受到良心的责备，是因为它包藏了一桩谋杀案。”

“哦！谁说这是一桩谋杀案啦?”维尔福说，他还想作最后的挣扎。

“怎么！把一个婴儿活埋在花园里，还不是谋杀案?”基督山大声说，“那您把这叫做什么呢，检察官先生?”

“谁说是活埋的呢?”

“如果是死婴，为什么要埋在这里呢？这花园从没做过墓地呀。”

“杀害婴儿在法国要判什么罪?”卡瓦尔坎蒂少校无意间问道。

“喔！我的天主！要杀头的，”唐格拉尔回答说。

“啊！杀头，”卡瓦尔坎蒂说。

“我想是的……对不对，德·维尔福先生?”基督山问。

“对的，伯爵先生，”检察官回答说，这嗓音简直已经不像人的声音了。

基督山看到自己安排的这幕场景，已经使那两人再也承受不住了，也就不想穷追到底。

“还有咖啡呢，先生们，”他说，“我看我们是把咖啡给忘记了。”

说着，他把客人们带到草坪中央的一张桌子旁边。

“说实话，伯爵先生，”唐格拉尔夫人说，“我居然这么经受不住，说起来也怪难为情的，不过您那些可怕的故事让我心里很不好受；我想告罪坐下来了。”

说着她倒在一张椅子上。

基督山对她躬身作答，然后走到德·维尔福夫人旁边。

“我想唐格拉尔夫人还需要用一下您的嗅瓶，”他说。

但趁德·维尔福夫人还没来得及走到她女友身边的当口，检察官已经凑在唐格拉尔夫人的耳边说了下面这几句话：

“我得和您谈一次。”

“什么时候？”

“明天。”

“哪儿？”

“在我办公室……到检察院吧，那儿最安全。”

“我会去的。”

这时，德·维尔福夫人过来了。

“谢谢您，亲爱的朋友，”唐格拉尔夫人说着，挤出一个笑容，“没事儿，我觉得好多了。”

第六十四章　乞　丐

夜色渐渐变浓了；德·维尔福夫人表示了想回巴黎城里去的意思，这正是唐格拉尔夫人想表示而又不敢表示的，尽管她心里感到非常不自在。

德·维尔福先生见妻子这么表示，当即提出他们要先告辞了。他请唐格拉尔夫人乘坐他们的双篷马车回城，以便他的妻子可以在路上照顾她。至于唐格拉尔先生，他跟卡瓦尔坎蒂先生谈兴正浓，正说到办实业的节骨眼上，所以对周围发生的事情全然没有注意。

基督山在刚才对德·维尔福夫人说起嗅瓶的时候，已经注意到德·维尔福先生凑近唐格拉尔夫人在说话，而且根据维尔福的处境，猜到了他对她说的是什么内容，尽管他把声音压得很低，就连唐格拉尔夫人也勉强才听得清。

伯爵没有挽留客人，于是莫雷尔、德布雷和夏托-勒诺告辞骑马而去，两位夫人也登上了德·维尔福先生的双篷马车；唐格拉尔呢，他对老卡瓦尔坎蒂愈来愈着迷，所以就邀他坐自己的轿式马车同回巴黎。

至于安德烈亚·卡瓦尔坎蒂，他朝停在门口等他的那辆双轮轻便马车走去，一个穿制服的年轻仆人，模样就像漫画上的英国人那样逗人发笑，正踮起脚牵住高大的铁灰色辕马。

安德烈亚在饭桌上很少说话，因为他是个挺机灵的小伙子，自然生怕自己会在这些有钱有势的宾客面前说出什么蠢话来，何况在这些宾客中间，还有一位让他睁得大大的眼睛瞅上一眼就觉得心里发怵的检察官呢。

后来他又让唐格拉尔先生给缠住了，那位银行家瞧着威风凛凛的老少校和还有些腼腆的儿子，又看到基督山对他们两位殷勤备至的态度，心里就在思忖，自己准是碰上了一位带儿子到巴黎社交界来增添些阅历的大富豪。

于是他带着形容不出的欣喜神情，出神地望着那颗在少校小指头上闪闪发亮的大钻石，因为咱们的这位少校是个老谋深算的人，他怕留着那笔钱会有不测，所以随即就去换成了值钱的东西。饭后，唐格拉尔先生仍以谈实业、旅游为由，设法把话头扯到父子俩的生活境况上来；而这对父子，事先就知道他们都得靠唐格拉尔的银行支付，一个是那笔一次付清的四万八千法郎，另一个是那笔五万利弗尔的年金，所以对这位银行家笑脸相迎，曲意奉承——他们的感激涕零的心情得有个地方吐露呀，要不是尽力克制住自己，他们真会跑去跟银行家的仆人握手的。

有件事，格外使唐格拉尔对卡瓦尔坎蒂刮目相看，甚至可以说肃然起敬。卡瓦尔坎蒂因为恪守贺拉斯的格言：nil admirari①，所以我们看到，他在席间只是说了在哪个湖里可以捉到最肥的七鳃鳗，略微显露了一下自己的博识，以后在吃自己面前的那盆七鳃鳗时，他始终没开金口。唐格拉尔因此就认为，这种珍馐佳肴在这位显赫的卡瓦尔坎蒂家族成员来说想必是家常便饭，大概他平日里在卢卡家中就常吃瑞士运去的鳟鱼和布列塔尼②运去的龙虾，正像伯爵的七鳃鳗从富扎罗湖运来，鲟鱼从伏尔加河运来一样。所以，他极为热忱地接受了卡瓦尔坎蒂要登门造访的表示：

"明天，先生，我想拜访您谈些业务上的事情。"

"先生，"唐格拉尔回答说，"我不胜荣幸地恭候驾临。"

接着，他向卡瓦尔坎蒂建议，如果少校先生舍得跟儿子分开一会儿的话，他想用自己的马车送少校先生回王子饭店。

卡瓦尔坎蒂回答说，他的儿子早已习惯于独立生活，他有自己的

---

① 拉丁文：切勿大惊小怪。

② 法国西北部突出在大西洋上的半岛。

马和车子;何况他俩来的时候就不是一起来的,所以他认为完全不妨分头回去。

于是少校登上了唐格拉尔的轿式马车,银行家坐在他的身边,心里对此人有条不紊的经济头脑愈来愈佩服,要知道,他每年给儿子五万法郎,这就是说他的财产每年就能有五六十万利弗尔的定期利息呐。

至于安德烈亚,他为了要耍威风,在那儿呵责年轻仆人,理由是那仆人没把车子停在台阶前面,而是停在别墅的大门口,让他要走三十步路才坐得上车子。

年轻仆人顺从地听他呵责,一边用左手抓紧不耐烦地踏着脚的辕马的嚼环,一边用右手把缰绳递给安德烈亚,安德烈亚接过缰绳,轻捷地把一只擦得锃亮的皮靴踩在马车的踏脚板上。

正在这当口,一只手搭在了他的肩头。年轻人转过脸来,心想大概是唐格拉尔或者基督山有什么话忘了跟他说,要赶在他离去前告诉他。

但是此人既不是这一位,也不是那一位,他只见眼前是一张陌生的脸,肤色晒得很黑,满脸都是胡子,两只眼睛像红宝石似的炯炯发光,嘴角挂着一抹讥讽的笑容,长着一口整整齐齐、三十二颗一颗不缺、像豺狼的牙齿一样锐利的白牙齿。

这个头发灰白的脑袋上,包着一块红格子头巾;一件又脏又破的粗帆布罩衣,裹在又高又瘦、骨节突出的躯干上,让人看着这副骨头架子,只觉得像是一走路就会喀喇喀喇作响似的。安德烈亚第一眼便望见的那只搭在自己肩头上的手,相对于这人的身躯来说就显得特别的大。究竟年轻人是凭借车灯的亮光认出了这张脸呢,还是对方那种怕人的模样把他给吓着了呢,我们不得而知;我们只知道,他打了个哆嗦,兀地往后缩去。

"您要干什么?"他问。

"对不起! 爷们,"那人把手举到红头巾上说,"没准儿我惊吓了您,可我有话跟您说哪。"

"晚上还讨什么饭,"年轻仆人说着做了个手势,想帮主人赶走这

个讨厌家伙。

“我可不是讨饭，漂亮小伙子，”陌生人讪笑着对仆人说，那仆人见了这笑容吓得躲了开去，“我只要跟您的爷们说两句话，约摸半个月前他差我去办事来着。”

“喂，”安德烈亚说，他故作镇静，不让仆人看出他的惊慌，“您要怎么样？快说呀，我的朋友。”

“我要……我要……”包红头帕的人低声说，“要您发发好心免得让我走回巴黎去。我又困又乏，再说又没像你这样美美地吃过一顿，都快要撑不住啦。”

这种奇特的亲热劲儿① 使年轻人打了个寒战。

“喂，”他对那人说，“您到底要怎么样？”

“呃！我要你让我坐上你这漂亮的车子，送我回去。”

安德烈亚的脸变白了，但没作声。

“喔！我的天主，对，”包红头帕的人把手插进衣袋，用挑衅的眼光看着年轻人，“我就是这么个主意，你听见了吗，我的小贝内代托？”

这个名字显然对年轻人有所触动，因为他凑近仆人对他说：

“我确实差这个人去办过点事，这会儿他是来向我报告结果的。您就这么走到城门口，然后雇辆马车先回去，要不您会回去太晚的。”

那仆人满腹狐疑地走了。

“您至少得让我先找个隐蔽的地方吧，”安德烈亚说。

“喔！要说这个嘛，我这就送你去个好地方；你等着，”包红头帕的人说。

说着他牵住辕马的嚼环，把双轮轻便马车一直拉到一个地方，那果然是个谁也看不见安德烈亚屈尊跟他讲话的所在。

“喔！我呀，”他对安德烈亚说，“可不是为摆威风才坐这漂亮车子的；不，我只是因为累了，再说，也还有那么点事儿得跟你谈谈。”

“喂，您上车来，”年轻人说。

真可惜那会儿光线太暗，要不然，瞧着这个无赖大大咧咧地往绣

---

① 指此人对安德烈亚改称“你”。

花软垫上一靠，坐在年轻文雅的赶车人身旁，那可真是难得一见的奇景。

安德烈亚驾着马车驶过了村里的最后一幢房舍，一路上没对身旁的同伴说一句话，而那人呢，笑嘻嘻地一声不吭，仿佛坐在这么漂亮的一辆马车里兜风，让他感到满心欢喜似的。

一出奥特伊，安德烈亚四下里张望一下，确信没人能看见或听见了，就停住马车，抱起双臂对着包红头帕的人说：

"嘿！您干吗要来搅得我不安宁呢？"

"可你，我的孩子，干吗要骗我呢？"

"我怎么骗您啦？"

"怎么骗我？亏你还问？咱俩在瓦尔桥分手那会儿，你对我说你要去皮埃蒙和托斯卡纳，可根本没那回事，你是上巴黎来了。"

"那又碍您什么事了？"

"没碍我什么事；正相反，我还巴不得能沾点光呢。"

"嘿嘿！"安德烈亚说，"这么说您是在打我的主意啰。"

"瞧你！这话说得有多难听。"

"您打错主意了，卡德鲁斯师傅，我先警告您。"

"哎！我的天主！你别发火嘛，孩子；你该知道倒霉背时是怎么个滋味吧。呃！倒霉背时的人是要眼红的。我以为你跑到皮埃蒙和托斯卡纳去当faccino① 或是cicerone② 混饭吃了；我打心眼里头怜惜你，就像怜惜自己的孩子一样。你知道我以前是一直叫你'我的孩子'的。"

"说下去，说下去。"

"耐着点性子么，瞧你这火爆劲儿！"

"我是耐着性子呢；来，把话讲完吧。"

"后来我冷不丁瞥见你带着仆人，坐着马车，穿着簇新的衣服打蓬佐姆城门出来。嗨！敢情你是发现了一座矿，还是弄到了个证券经

---

① 意大利文：脚夫。

② 意大利文：导游。

纪人的差事?”

“所以，您就像刚才说的那样，眼红啦?”

“没这事，我挺高兴，高兴得真想对你表示一下祝贺，孩子！可我没件像模像样的衣服，所以我留神别让自己来连累你。”

“还留神呢!”安德烈亚说，“可您居然当着我仆人的面来跟我说话。”

“唉！有什么法子呢，我的孩子！我什么时候能逮住你，就什么时候跟你说话呗。你有好马，有好车，当然就滑得像条鳗鱼啦；要是我今晚上碰不着你，只怕就再也碰不着你啰。”

“您这不也看见啦，我没躲起来呀。”

“你是够快活的，我也真想能这么说上一句；可我，我在东躲西藏呐：更何况我还怕你不认我呢；可你还是认我了，”卡德鲁斯带着阴险的笑容说，“得，你还挺够意思。”

“喂，”安德烈亚说，“您想要什么呢?”

“你不肯对我称‘你’，这可不好啊，贝内代托，我的老伙计；当心哪，你可别把我惹急了。”

这恫吓让年轻人把火气按捺了下去：这股火气被一阵凉风刮跑了。

他放开缰绳让辕马碎步小跑起来。

“你对一个，就像你刚才说的，一个老伙计这么干，卡德鲁斯，”他说，“对你没什么好处；你是马赛人，我是……”

“敢情你现在知道自己是哪儿人啦?”

“没有，可我是在科西嘉长大的；你又老又倔；我年轻，但也是犟脾气。在咱们这号人中间，靠恫吓可没好处，有什么事都得心平气和地来解决。如果说你老是背运，而我却总是交好运，这难道又能怪我吗?”

“你真的交好运了吗？敢情那仆人不是雇来的，这马车不是租来的，你身上这套衣服也不是借来的吗？好呀，太棒了!”卡德鲁斯说，眼睛里闪烁着贪婪的光芒。

“喔！既然你能找到我，你当然早就都看到，都知道了，”安德烈

亚说，他的情绪愈来愈激动了，"要是我也像你这么头上包着块布头，肩上披件脏兮兮的衣服，脚上穿双破鞋子，你就不会来认我了。"

"你瞧，你这不是小看人吗，孩子，这你就不对啦；既然我找到了你，我凭什么就不能像别人一样弄件埃尔伯夫① 花呢外套穿穿呢，因为我知道你心肠好呀；要是你有两件衣服，你准会给我一件；从前我也总把我那份汤和豆子分给你，是么，那会儿你可真饿。"

"没错儿，"安德烈亚说。

"瞧你那胃口哟。现在你的胃口还这么好？"

"可不是，"安德烈亚笑呵呵地说。

"那你刚才在那位亲王家里准是大嚼大啖来着！"

"他可不是亲王，他只是个伯爵。"

"伯爵？挺有钱吧，呃？"

"对，可你别想打这主意；这位先生看上去可不是好惹的。"

"喔！我的天主！你放心吧！没人想要对你的伯爵怎么样，他就留给你一个人去受用吧。不过，"卡德鲁斯的嘴边又浮上了刚才那种阴险的笑容，"这得付点代价，你懂吗？"

"好吧，你要多少？"

"我看每个月有一百法郎……"

"嗯？"

"我的日子……"

"一百法郎？"

"还不行，这你也明白；不过要是有……"

"有多少？"

"有一百五十法郎，我就很快活了。"

"这是两百，"安德烈亚说。

说着他往卡德鲁斯手里放了十枚金路易。

"好嘞，"卡德鲁斯说。

"你每个月头上去找看门人，照样拿这么多。"

---

① 法国城市，以纺织业著称。

"得！你这又在小看人了！"

"怎么啦？"

"你让我去跟那些佣人打交道；不，你得知道，我可只跟你往来。"

"好吧！那就这样，你来找我，每个月头上，只要我拿到我的那笔钱，你也就少不了你那份。"

"嗨嗨！我看我是没看错人，你真是个有良心的好孩子，好运气让你这样的人给碰上，真是老天有眼。来，给我讲讲你是怎么交上好运的。"

"你干吗要知道这个呢？"卡瓦尔坎蒂问。

"好呀！又瞧不起人啦！"

"不是。嗯！我找到了我爸爸。"

"真爸爸？"

"当然！只要他给钱让我花……"

"你就认他喊他；这没错。你爸爸叫什么名字？"

"卡瓦尔坎蒂少校。"

"他对你满意不满意？"

"到现在为止看上去还挺满意。"

"是谁帮你找到这个爸爸的？"

"基督山伯爵。"

"就是你刚才去他家的那个人？"

"对。"

"喂，想法子让他给我弄个爷爷当当，既然他在干这档子买卖。"

"好吧，我会跟他说起你的；可你眼下打算干什么行当呢？"

"我？"

"对，你。"

"你心眼可真好，还替我操这份心，"卡德鲁斯说。

"我想，既然你对我这么关心，"安德烈亚说，"我也总该听听你打算怎么样呀。"

"说得有理……我要找幢像样的房子租个房间，穿一身体面的衣服，每天让人刮一次胡子，再上咖啡馆去看看报纸。晚上，跟哪个捧角

儿的一块儿去看看歌舞表演，我要看上去像个退休的面包铺老板，我一直盼着有这么一天。”

“行，很好！要是你想实现这个计划，安安分分地过日子，那就再好不过了。”

“您就像波舒哀先生①！……你呢，你要做个什么人？……法兰西贵族院的议员？”

“唔！”安德烈亚说，“谁知道呢？”

“卡瓦尔坎蒂少校先生没准儿是这么个议员……可是遗憾得很，世袭制废除了。”

“别谈政治啦，卡德鲁斯！……现在你要有的东西已经有了，咱们也快到了，你快跳下车去，跑得远远的吧。”

“不行，亲爱的朋友！”

“什么，不行？”

“你倒是想想看哪，孩子；头上裹着块红头帕，脚上差不多连鞋都没穿，口袋里任什么身分证明也没有，却有十个拿破仑金币，还不说原来就剩下一些，加在一块儿就有两百法郎呐；人家准会把我在城门口给扣住的！到那时候我要辩白，就只能告诉他们这十个拿破仑是你给我的：这一下，调查啦，传讯啦都来了；他们知道我是没请假就离开土伦的，就会沿途派兵把我押回地中海岸边。我又得变成那个一〇六号，再也甭想做退休面包铺老板的梦啦！不行，我的孩子；我可喜欢体体面面地呆在京城里。”

安德烈亚皱紧眉头；卡瓦尔坎蒂先生的这位叫名儿子，就像他自己说过的那样，发起犟劲来可不是好惹的。他停了一会儿，朝四下里很快地扫了一眼，而等到目光扫完这道探视的弧线之后，他的手仿佛无意地伸进背心口袋，在里面摸到了一把小手枪的扳机扣。

但就在这时，眼睛一直没离开他这同伴的卡德鲁斯，也把双手放到背后，缓缓地抽出一把长长的西班牙匕首，这把匕首他是随时带在身边以防万一的。

---

① 波舒哀（1627—1704）：法国作家，曾任主教和宫廷教师。其布道很有名。

这两位朋友，正如我们看到的，确实称得上是相互了解、知己知彼的了；安德烈亚像没事人似地把手从口袋里缩回来，举到红棕色的唇髭上摩挲了一阵。

"好卡德鲁斯，"他说，"这么说你会挺快活啰？"

"我尽力找乐儿呗，"杜加桥客栈的老板回答说，一边把刀插进袖管。

"行啊，嘿，咱们进城去吧。可你在过城关时，怎么才能不让人起疑心呢？依我看，你这身打扮坐车比步行更危险。"

"别急，"卡德鲁斯说，"会有办法的。"

他摘下安德烈亚的帽子戴在自己头上，又拣起那个被赶下马车的仆人留在车座上没带走的大翻领宽袖长外套，披在自己身上，然后，他就装出一副大户人家的仆人赌气的神态，仿佛他是看着主人亲自驾车心里憋气似的。

"我呢，"安德烈亚说，"就这么光着头吗？"

"啐！"卡德鲁斯说，"风这么大，把你的帽子给吹掉了嘛。"

"行，"安德烈亚说，"那就赶路吧。"

"谁让你停下的呢？"卡德鲁斯说，"可不是我吧？"

"嘘！"卡瓦尔坎蒂说。

两人顺顺当当地过了城关。

到第一个岔路口，安德烈亚停住马，卡德鲁斯跳下车去。

"哎！"安德烈亚说，"仆人的外套，还有我的帽子？"

"噢！"卡德鲁斯说，"你总不想让我感冒吧。"

"那我呢？"

"你还年轻，可我呀，已经开始老啰；再见，贝内代托！"

说着，他一头钻进那条小路，跑得无影无踪了。

"唉！"安德烈亚长叹一声，"在这世上谁也没法完全快活哟！"

第六十五章　夫妻间的一幕

三个年轻人在路易十五广场分了手，这就是说，莫雷尔走林荫大道，夏托-勒诺过大革命桥，而德布雷沿河堤往前，各自策马而去。

莫雷尔和夏托-勒诺，十有八九是回自己的安乐窝——眼下议员在议院讲台上演讲时还这么说，在黎塞留剧院上演的剧本也还这么写；但德布雷则不然。到了罗浮宫的边门，他就往左拐，纵马穿过竞技广场，跑过圣罗克街，折进米肖迪埃尔街，和德·维尔福先生的双篷马车同时赶到唐格拉尔先生府邸的门前，那辆马车因为要先把德·维尔福先生和夫人送到圣奥诺雷区府上然后才送男爵夫人回家，所以也才刚到。

德布雷是府上的常客，所以径自策马先进庭院，把缰绳甩给一个仆人，然后回到马车跟前去接唐格拉尔夫人，让她扶着他的手臂步入府内。

大门关上，男爵夫人和德布雷踏进了庭院。

"您怎么啦，埃米娜？"德布雷说，"伯爵说的这个故事，这个随口胡编的故事，为什么让您这么害怕呢？"

"因为今儿晚上我本来心情就不大好，我的朋友，"男爵夫人回答说。

"不，埃米娜，"德布雷说，"您这话我可不信。刚到伯爵府上的那会儿，您精神好极了。唐格拉尔先生的脾气是有点让人受不了，这倒是真的；不过我知道您是怎么对付他的坏脾气的。准是有人冒犯了您。告诉我吧；您知道得很清楚，我决不会允许别人来对您放肆无礼的。"

“您想错了，吕西安，我向您保证，”唐格拉尔夫人说，“就是我对您说的那点原因，至于他的坏脾气您也看见了，可我觉得那是不值得跟您说的。”

显然，唐格拉尔夫人处于一种神经质的烦躁不安的心境，而女人都知道，这种情绪是连她们自己也说不清楚的；或者是，正如德布雷猜想的那样，她在精神上受到了某种震动，但她不愿意把它告诉任何人。德布雷向来熟谙这类事情，知道气郁头晕是女人的生活内容之一，所以他就此打住，等候一个更适当的时机，或是进一步发问，或是让她proprio motu① 作出剖白。

男爵夫人在她的卧室门前遇到了科尔奈丽小姐。

科尔奈丽小姐是男爵夫人的心腹侍女。

“欧仁妮小姐在做什么？”唐格拉尔夫人问道。

“她练了一晚上琴，”侍女回答说，“后来就睡了。”

“可我好像听见还有琴声？”

“那是路易丝·德·阿尔米依小姐，欧仁妮小姐在床上听她弹琴。”

“好，”唐格拉尔夫人说，“进来帮我换装吧。”

三人都进了卧室。德布雷侧身靠在一张宽敞的长沙发上，唐格拉尔夫人带着科尔奈丽小姐走进盥洗室。

“我亲爱的吕西安先生，”唐格拉尔夫人隔着门帘说，“您不是老在抱怨欧仁妮不肯正眼跟您说话吗？”

“夫人，”吕西安说，一边抚弄着男爵夫人的小狗，这只小狗知道他是夫人的熟客，所以惯于对他撒娇，“说这话的可不止我一个人，我记得莫尔塞夫先生有一天就向您抱怨过，说他从未婚妻嘴里简直引不出一句话来。”

“这倒是真的，”唐格拉尔夫人说，“但我想说不定哪天上午，情况就会变了，您会看到欧仁妮走进您的办公室。”

“走进我的办公室，我的？”

“我的意思是说大臣的办公室。”

---

① 拉丁文：主动地。

“来干吗?”

“来请您给她弄份歌剧院的聘约! 说真的,我从没见到有谁对音乐会这么痴迷的:这在一位上流社会的小姐真是太出格了!”

德布雷微微一笑。

“嗯!”他说,“只要她来是得到男爵和您的同意的,我们就会给她办妥这份聘约,而且尽量使这份聘约跟她的身价相称,虽说我们实在没有钱,恐怕难以支付给一位像她这样的天才的酬金。”

“行了,科尔奈丽,”唐格拉尔夫人说,“这儿没您的事了。”

科尔奈丽退了出去,过了一会儿,唐格拉尔夫人穿着一件迷人的宽松长裙出来,走过去坐在吕西安旁边。

然后,她若有所思地摩挲起西班牙小狗来。

吕西安默默地朝她望了片刻。

“哎,埃米娜,”他开口说,“坦率地回答我:有什么事在叫您烦心,对不对?”

“没什么事,”男爵夫人回答说。

说着,她却因为觉得透不过气,立起身来吸了一口气,对镜子里望去。

“今晚上我的样子挺怕人,”她说。

德布雷笑吟吟地立起身来,想就此安慰一下男爵夫人,但正在这时,房门突然开了。

唐格拉尔先生出现在房门口;德布雷又坐了下来。

听见开门的声音,唐格拉尔夫人转过身去,用一种她甚至不屑于掩饰的吃惊神情看着丈夫。

“晚上好,夫人,”银行家说,“晚上好,德布雷先生。”

男爵夫人想必是以为他这么突如其来地闯进来,其用意不外是弥补一下适才晚宴上出言不逊的过错。

她摆出一副凛然的姿态,回过脸去对着吕西安,不答理丈夫的问好。

“那就请给我读点什么吧,德布雷先生,”她说。

德布雷起初对唐格拉尔的进来略微有些不安,但看到男爵夫人

这么镇定，他也镇定下来，伸手拿过一本书来，书的中间夹着一把螺钿嵌金的裁纸刀。

“对不起，”银行家说，“不过您待得这么晚会累着的，男爵夫人；已经十一点了，德布雷先生又住得挺远。”

德布雷顿时一惊，倒不是因为唐格拉尔的口气居然这么镇静和彬彬有礼；而且因为在这镇静和彬彬有礼后面，他听出了唐格拉尔今晚一反常态地准备不按妻子的心意行事的决心。

男爵夫人也吃了一惊，并且以一道目光表现出了这种吃惊，要不是她丈夫目不转睛地在看报纸上的公债收盘价格，这道目光想必是会让他有所反应的。

结果是这道如此傲慢的目光白费了劲，全然没有收效。

“吕西安先生，”男爵夫人说，“请您听着，我没有半点想睡觉的意思，而且我今儿晚上有一大堆话要对您说，所以您得通宵听着，哪怕您站着打瞌睡我也不管。”

“我悉听您的吩咐，夫人，”吕西安淡淡地回答说。

“亲爱的德布雷先生，”这回是银行家开口了，“我劝您今天晚上别跟自己过不去，去听唐格拉尔夫人的这些蠢话，因为您明天再听也不迟；而今天晚上得归我，要是您不介意的话，我想趁今天晚上跟我妻子谈些要紧的事情。”

这一下打击又准又狠，吕西安和男爵夫人都有些不知所措了；两人对望了一眼，像是彼此要从对方得到一点帮助来抵御这种攻击似的；但是一家之主的不可抗拒的权威得胜了，做丈夫的占了上风。

“请千万别以为我是赶您走，亲爱的德布雷先生，”唐格拉尔继续说，“不，绝对不是；只不过有个意想不到的情况，使我感到非得在今天晚上跟男爵夫人谈一谈不可：这种事在我是极其难得的，所以我想您不至于会因此生我的气吧。”

德布雷讷讷地说了几句什么话，鞠了一躬，迈步往外就走，慌忙中竟撞到了门框上，就像《亚他利雅》① 里的拿单一样。

---

① 拉辛的剧作。亚他利雅是《圣经》故事中的犹太王后，篡夺王位后被杀。拿单是剧中人物，据《圣经》故事，他是以色列王大卫的先知。

“真见鬼，”带上房门以后，他对自己说，“尽管我们老是嗤笑这些做丈夫的，可他们要占我们上风竟这么不费吹灰之力！”

吕西安走后，唐格拉尔就坐在他刚才坐的那张长沙发上，合拢那本打开着的书，摆出一副自命不凡的姿态，也去摸弄那只小狗。但这只小狗对他不像对德布雷那么友好，居然想咬他的手，于是他拎起它的颈脖，把它往房间另一边的长椅上甩去。

这畜生在半空中发出一声嚎叫；但到达长椅以后，它却蜷缩在软垫后面，被这种不寻常的待遇吓得既不敢吱声，也不敢动弹。

“您知道吗，先生，”男爵夫人泰然自若地说，“您可大有长进了。往常您只不过是粗俗；今天晚上您可是粗暴了。”

“这是因为今儿晚上我的脾气比往常更坏些，”唐格拉尔回答说。

埃米娜鄙夷不屑地望着银行家。往日里，这样的目光会激怒倨傲的唐格拉尔；但今晚他却好像视而不见。

“您脾气坏管我什么事？”男爵夫人说，丈夫的不动声色惹恼了她，“难道它跟我有什么关系吗？您只管自己留在肚子里生闷气好啦，要不就带到您的办公室去也行；既然您付钱给那些职员，您的坏脾气就冲他们去发吧！”

“不，”唐格拉尔回答说，“您这话可说错了，夫人，所以我不能遵命。我的职员是我的帕克托尔河①，这话我记得是台穆斯蒂埃②先生说的吧，我可不想把水搅乱，妨碍它静静地流淌。他们都是些诚实可靠的人，他们在为我挣钱，我付给他们的钱，比起他们为我出的力来真是微乎其微的；所以我不会冲着他们去发脾气；我要冲着发脾气的，是那帮吃了我的饭，骑了我的马，还要抽掉我的银根的人。”

“谁抽您的银根啦？我倒要请您说说清楚，先生。”

“哦！您尽管放心，就算我在跟您打哑谜，我想要不了一会儿您也就能猜出谜底的，”唐格拉尔说，“抽我银根的，就是在一个钟头里亏掉我七十万法郎的人。”

---

① 帕克托尔河：古代小亚细亚利迪亚地区的一条河流，据说河水里夹有片状金一起流淌。

② 台穆斯蒂埃(1742—1829)：当时法国的一个高级神职人员。

“我不明白您在说些什么，先生，”男爵夫人说，她同时既想掩饰自己话音的激动，又想掩饰脸上的红晕。

“正相反，您非常明白，”唐格拉尔说，“不过，如果您硬要说不明白，那我可以告诉您，我刚在西班牙公债上损失了七十万法郎。”

“咦！这就怪了，”男爵夫人冷笑一声说，“难道您的损失要让我来负责不成？”

“为什么不呢？”

“您损失七十万法郎，怎么是我的错呢？”

“反正不是我的错。”

“我可早就把话给您说清楚了，先生，”男爵夫人尖刻地说，“别来跟我说什么银根不银根的；这种话我在父母家里也好，在前夫家里也好，都是从来不会听见的。”

“这我当然相信啰，”唐格拉尔说，“他们全都连大子儿也没有一个。”

“幸好我在他们那儿听不见银行的切口，可我在这儿从早到晚听得耳朵都发痛了；攥着埃居点来点去的声音叫我听了就厌烦，比这还要更讨厌的就数您这副嗓门了。”

“说真的，”唐格拉尔说，“这可太奇怪啦！我还以为您对我的业务非常感兴趣呢！”

“我！谁会让您想到这么个傻念头的？”

“您自己。”

“咦！这倒怪了！”

“可不是。”

“我倒要请教是怎么回事。”

“噢！我的天主！事情很简单。二月份，您主动对我提起海地公债的茬儿；您说您梦见一艘大船驶进勒阿弗尔港，船上捎来的消息说，大家原以为要到希腊历的朔日① 才能还本的公债马上就要兑现

① 罗马古历中每月第一天为朔日，而希腊历本中取消了朔日这一名称，故称“希腊历的朔日”，类似于说“猴年马月”。

了。我是知道您睡着时有多清醒的；所以我差人暗地里买下了所有能吃进的海地公债，结果赚了四十万法郎，其中十万法郎一个子儿不少地给了您。这笔钱您照自己的心意派了用场，那不管我的事。

“三月里就是那桩铁路承筑权的事了。三家公司同时投标，提出的担保数额全都一样。您对我说您的直觉，嗯，虽然您总是说自己不懂生意经，我却注意到您的直觉在有些事情上是很灵验的，您对我说您的直觉使您相信那家叫南方公司的会揽到承筑权。

“我当即买下了这家公司三分之二的股份。果然这家公司得到了承筑权，跟您预料的一样；股票价格涨了三倍，我进帐一百万法郎，其中二十五万给您算是私房钱。这二十五万法郎您是怎么用的呢？”

“您到底有完没完，先生？”男爵夫人喊道，气恼和焦躁使她浑身打战。

“耐心点，夫人，我就要说到正题了。”

“谢天谢地！”

“四月里，您到大臣府上去吃饭；席间谈起西班牙局势，您听到一段很机密的对话，说的是放逐唐·卡洛斯的事情；我就买下了西班牙公债。后来果然放逐了唐·卡洛斯，我在查理五世重渡比达索亚河①的那天赚进了六十万法郎。这六十万法郎里面，您得了五万埃居；那些钱是归您的，您爱怎么用就怎么用，我并不来过问；不过，您今年拿进了五十万利弗尔，这也不假吧。”

“唔，后来呢，先生？”

“啊！对，后来呢！后来就倒大霉了。”

“瞧您说话转弯抹角的……实际上……”

“我是怎么想就怎么说，这就够了……后来后来，这个后来才不过是三天以前呢。得，三天以前，您跟德布雷先生谈论政治，您从他的口风里听出唐·卡洛斯已经逃回西班牙了；于是我抛出公债，消息一传开，弄得人心惶惶，我简直不是卖出，而是送出了；第二天才发现那消息是假的，可这个假消息已经让我赔掉了七十万法郎！”

---

① 法国与西班牙接界处的一条河流。

“那又怎么样呢？”

“怎么样！既然我赚进时分您四分之一，那么我亏本时您也该赔我四分之一；七十万法郎的四分之一是十七万五千法郎。”

“您这话说得太离谱了，说实在的，我不明白您干吗要把德布雷先生的名字搅和到这桩事里去。”

“因为要是您手头没有我要的这十七万五千法郎，您就得向您的朋友去借，而德布雷先生就是您的朋友。”

“呸！”男爵夫人喊道。

“喔！请别激动，别嚷嚷，也别演戏，夫人，否则您就要逼得我说这话了：我在这桩事里看到的，是德布雷先生在您今年给他的这五十万利弗尔旁边暗自冷笑，心想这下子总算找到了个连最精明的赌棍也找不到的办法，那可是个赢了不必下赌本，输了又不必赔钱的好赌法。”

男爵夫人想发作了。

“无耻！”她说，“您敢说您不知道，现在您在骂我的是什么话吗？”

“我不说我知道，也不说我不知道，我只对您说一件事：您且好好想想，自从实际上您已不是我妻子，我也不是您丈夫的这四年来，我做得怎么样，称不称得上始终如一。就在关系破裂前不久，您说想跟那位刚在意大利剧院走红的男中音学声乐；我么，也想跟那位载誉伦敦的女舞星学跳舞。这一来，我总共就付了将近十万法郎的学费。我一句话也没说过，因为家庭生活但求相安无事么。付出十万法郎，换来你我精通跳舞和声乐，也还划得来。可没过多久，您说您讨厌唱歌，又想跟一位大臣秘书学外交了；我就让您去学。您明白：既然您用自己的私房钱出学费，那又跟我有什么相干？但是现在，我发现您是在拿我的钱，我一个月得花七十万法郎去付您的学费。够啦！夫人，到此为止吧。要么这位外交官……免费授课，那我对他还可以容忍，要么他从此别再进我的门；您听明白了没有，夫人？”

“哦！这太过分了，先生！”惊呆了的埃米娜大声地说，“您简直太不要脸了。”

“不过，”唐格拉尔说，“我不胜欣慰地看到您也不见得逊色，这正

应了那句老话：'嫁谁像谁'。"

"胡说！"

"说得对：尽说这些也没意思，咱们冷静下来分析一下吧。我从来不插手您的事情，除非那是为了您的好处；所以请您也像我一样。我的钱不关您的事，您是这么说的吧？那好；您的钱您自己去摆弄，不用把钱往我这儿塞，但也别把我的钱往外扒。况且，谁知道这是不是有人在耍政治手腕，冲我来的'雅纳克的一击'①呢；说不定大臣瞧我持反对意见心里恼火，又见我深孚众望更加红了眼，于是就串通德布雷先生想搞得我破产呢？"

"哪能有这种事！"

"也说不定；这事是有点蹊跷……一份误传的急报，从没听说过有这种事，真是难以置信；最后两个急报站发送的讯号居然是风马牛不相及的两码事！……这是专为我设的圈套。"

"先生，"男爵夫人口气软了下来，"我想您大概还不知道，这个雇员已经被革职了，听说还要对他起诉，拘捕令也已经发了，但没等搜捕的人到，他就先溜了，这表明他不是发了疯就是自知有罪……这是一次误传。"

"对，这次误传让那些傻瓜看好笑，让大臣一宵没睡好觉，让那些内阁秘书先生涂掉了好些纸头，可它对我却意味着七十万法郎的损失哪。"

"不过，先生，"埃米娜猝然说，"既然照您的说法，所有这一切都是德布雷先生造成的，那您为什么不去直接跟德布雷先生说，却跑来对我说这些话呢？您指控一个男人，干吗冲着一个女人来说呢？"

"难道我认得什么德布雷先生吗？"唐格拉尔说，"难道我愿意认识他吗？难道我想知道他出的主意吗？难道我想照他的主意去做吗？难道是我把钱押上去的吗？不，这一切都是您干的，不是我。"

"可我想，既然您也赚进过……"

---

① 德·雅纳克男爵（1505—1572后）是法国贵族。在一次当着亨利二世和众多朝臣的面进行的决斗中，他在快要输掉时突然向对手的膝弯刺去，这一击很出乎对手的意料。以后即以"雅纳克的一击"比喻出其不意的突然打击。

唐格拉尔耸耸肩膀。

"有些女人因为要了一两次花招而没在全巴黎闹得满城风雨，就自以为是了不起的天才了，其实这才是蠢货呢！ 您就想想您是怎么对丈夫隐瞒自己的放荡行为的吧，这只不过是些毛孩子玩的把戏，您那些场面上的女友们有一半也都在玩这种把戏，因为一般来说，做丈夫的是宁可闭着眼睛不看的，您只不过是对她们平庸的模仿而已。但我却不一样；我什么都看在眼里，而且始终睁着眼睛在看；这十六年来，您或许瞒得过我个把念头，但您的每个尝试，每个行动，每个过失，没有一样能瞒过我的。而您，却暗地里自以为得计，以为把我严严实实地蒙在了鼓里。结果怎么样？结果，由于我装作什么都不知道，从德·维尔福先生直到德布雷先生，您的朋友当中没有一个不是在我面前吓得发抖的。他们谁也不敢不把我当一家之主对待，我对您的要求无非也就是这一点；他们谁也不敢在您面前，像我今天谈论他们这样地谈论我。我可以允许您让人觉得我可憎，但我不能容忍您让人觉得我可笑，尤其是我绝对禁止您让人来弄得我破产。"

直到维尔福的名字说出口以前，男爵夫人还能挺得住；但一听到这个名字，她脸色骤然变得灰白，像安了弹簧似地猛然站起身来，双手前伸，仿佛要驱走一个幻影似的；她朝着丈夫走上三步，像是要把对方的秘密连根刨出来似的，因为在她看来，她丈夫有可能是还不知道这个老底，但也有可能是出于老谋深算，正像他唐格拉尔对什么事都得算计一番那样，还不想亮出这个老底。

"德·维尔福先生！ 您这是什么意思！ 您究竟想说什么！"

"我是想说，夫人，您的前夫德·纳尔戈恩先生既不是哲学家，也不是银行家，或者他也许既是哲学家又是银行家，所以当他看到您在他离开九个月后竟然怀了六个月的身孕，而他面对一位检察官又无能为力的时候，就含怨或者抱恨而死了。我这人是粗些，这一点我不仅知道，而且还挺得意：这是我做生意成功的诀窍之一。他为什么不去杀掉维尔福，却自己郁闷而死呢？就因为他没有银根做后盾。可是我，我有我的银根可以依靠。我这位合伙人德布雷先生让我损失了七十万法郎，要是他承担他那份损失，我们就继续合伙干；要不然，他就

该向我承认他是破产了，拿不出这十七万五千法郎了，那样他就得像所有宣告破产的家伙一样，滚得远远的。呃，我的天主！我知道他是个挺可爱的小伙子，当他的消息准确时确是这样，可是当他消息不准时，要在场面上找比他强的人，五十个也有。”

唐格拉尔夫人完全吓呆了；她挣扎着想回报这最后的一下攻击，但力不从心地倒在了扶手椅上，眼前浮起维尔福的形象，浮起晚宴的情景，以及近来那一连串怪异的不幸事件，这个好端端的家接二连三地遭到打击，宁静舒适的气氛被飞短流长的议论搅乱了。尽管她竭力装出晕厥过去的模样，但唐格拉尔连看也不看她一眼。他什么话也不说，兀自打开房门回自己房间去了；结果当唐格拉尔夫人从晕厥的边缘状态恢复过来时，不禁觉得自己像是做了场恶梦。

第六十六章　婚姻计划

上面那幕场景过后的第二天，到了平时德布雷照例要在去办公室的路上顺道来看一下唐格拉尔夫人的时间，庭院里却不见他的马车的影子。

这时是中午十二点半左右，唐格拉尔夫人吩咐备车出门。

唐格拉尔在窗帘背后窥视着这次在他意料之中的外出。他吩咐仆人，唐格拉尔夫人一回家就来告诉他；但直到两点，她还没回来。

两点钟，他吩咐套马，驱车前往议会，登记就预算问题发言。

从正午到两点这段时间里，唐格拉尔留在书房里拆看信件，心情愈来愈忧郁，在纸上随手乱涂了一通数字；他也接待了一些客人的来访，其中包括卡瓦尔坎蒂少校在内，这位少校依然是一身蓝制服，依然是那么刻板、庄重，他在昨晚约定的时间准时到达，跟银行家谈妥了有关事宜。

唐格拉尔在议会辩论会上情绪非常激动，对大臣的抨击也比以往更为激烈；出了议会，他登上马车吩咐直驶香榭丽舍大街三十号。

基督山在家；但他有客人，所以让人请唐格拉尔先生在客厅里稍等片刻。

银行家等在客厅里，只见门开了，一个神甫打扮的人走进门去，看上去他跟伯爵非常熟悉，所以没有像他唐格拉尔这样等在外面，他向银行家稍一躬身，就走进房间去了。

过了一会儿，神甫刚才进去的那扇门重又打开，基督山走了出来。

"对不起，"他说，"亲爱的男爵，我有位朋友比索尼神甫刚到巴

黎，想必您刚才也看到他进来的；我们有很久没见面了，所以我不忍心马上就丢下他。希望这个理由能让您原谅我这么劳您久等。"

"不，不，"唐格拉尔说，"没什么；是我来得不凑巧，我这就告辞了。"

"哪儿的话；快请坐吧。喔，天哪！ 您这是怎么啦？看上去愁容满面的。说实话，我见您这模样真的吃了一惊。一位愁眉苦脸的金融家，就像天空划过的彗星，准是预兆世上要有什么灾难了。"

"亲爱的先生，"唐格拉尔说，"这些天来我运气很坏，尽碰上些倒霉事。"

"喔！ 我的天主！"基督山说，"您是指您在交易所栽了跟头？"

"不，那桩事我已经不觉得怎么了，至少这几天是这样；的里雅斯特的一家银行倒闭，却把我弄得够呛。"

"是吗？您说的不会就是雅科波·曼弗雷迪的那家银行吧？"

"就是这家银行！ 您想想，这位先生跟我不知道打过多少年交道了，我们每年的业务往来总有八九十万法郎之多。从来没有出过差错，从来没有脱过期；这家伙出手像个亲王……付起款来干脆利索。这次我预先垫支了一百万给他，到头来这个见鬼的雅科波·曼弗雷迪却来了个止付！"

"真有这事？"

"这种倒霉事简直是闻所未闻。我向他支取六万利弗尔，结果钱没拿到，支票也退了回来，而我手里还有一张他签过字、这个月底到期的四十万法郎汇票，按规矩是向他在巴黎的代理人兑取的。今天是三十号，我派人去取钱；嘿！ 好家伙，那个代理人跑得连影子都不见了。再加上西班牙公债，我这个月底可过得真够惨的。"

"在西班牙公债上，您当真损失了一大笔钱？"

"可不是，一下子损失七十万法郎，就这么回事。"

"您这位精于此道的老手，怎么会栽这样的跟头呢？"

"唉！ 这是我妻子的错。她梦见了唐·卡洛斯逃回西班牙；而她是很相信梦见的事的。按她的说法，这是磁性感应，所以她每次梦见一件事情，就相信这件事情早晚总会发生。我也信了她的话，就同意

她去做证券交易。她有自己的小金库和证券经纪人;结果她栽了跟斗。没错,那不是我的钱,而是她自己的钱。可不管怎么说,您明白,做妻子的损失掉七十万法郎,做丈夫的总不会毫无觉察的。怎么! 这件事您没听说过? 它早就闹得满城风雨了嘛。"

"是的,我也听人说起过,不过我不知道详情;再说,对交易所这种事情,再没人比我更懵懂的了。"

"那您从来不做证券交易?"

"我! 您叫我怎么去做呢? 我忙自己的进帐都忙不过来呢,所以除管家之外,我还雇了两个人,一个跑腿,一个管帐。不过,说到西班牙那件事,我觉得男爵夫人也不见得完全是梦见唐·卡洛斯回去的吧。报上好像也提到过这事儿?"

"这么说,您是相信报纸的啰?"

"决非如此;不过我觉得那份正正派派的《信使报》是例外,它刊登的消息都是急报传送的可靠消息。"

"嗨! 怪就怪在这里,"唐格拉尔说,"唐·卡洛斯逃回西班牙恰恰是急报传送的消息。"

"这么一来,"基督山说,"这个月您就差不多损失一百七十万法郎了?"

"不是差不多,确确实实就是这笔数目。"

"唷! 对于一份三等产业来说,"基督山用同情的口吻说,"这可够惨的。"

"三等!"唐格拉尔觉得有些丢面子,他说,"您这是什么意思?"

"大概说来是这样,"基督山继续说,"我把富人的产业分成三等:一等产业,二等产业和三等产业。家产、土地、矿山,还有在法国、奥地利、英国这些国家的固定进款,这些资财和进款加在一起总额在一亿左右的,我称为一等产业。矿业开采和合股企业的股份,总督的辖地,亲王的采邑,还有不超过一百五十万法郎的年俸,合在一起总额有五千万的,我称为二等产业。最后一等是,靠复利盈利的财产,依别人意志或机遇好坏而定的收益,比如一家银行的倒闭,一条急报消息的误传,都会影响到这种收益;担着风险的投机生意,盈亏要碰运气,而这

种运气相对于大自然那样的博大无边的法力而言，又只能算做次一等的魔力；总之，所有这些虚虚实实的资财加在一起有一千五百万的，我称之为三等产业。您的情况大致上就是这样吧，唔？”

“当然，当然！”唐格拉尔回答说。

“像这样，不出六个月，”基督山不慌不忙地继续说，“一份三等的产业就完了。”

“哦！”唐格拉尔勉强笑着说，“这您也说得太快了点儿吧！”

“那么就算七个月吧，”基督山用同样的口吻往下说，“请告诉我，您有没有这样想过，一百七十万的七倍就差不多是一千二百万……没有？嗯！您也有道理，因为要是这么一想，您就再也不敢投资了，金融家手里的资本，好比文明人身上的那层皮。我们还穿着多少有点奢华的衣服，那就是我们的信用；但人一死，就只剩张皮了，同样，当您从交易所里退出来的时候，您也只剩下那份去掉虚头的资产，那顶多不过是五六百万吧；因为三等产业实际上就不过是表面总额的三分之一或四分之一而已，这就像行驶中的火车头，全因为有烟雾笼罩着，看上去才多少显得庞大些。嗯！在您这份五百万的实际资产中，您已经损失了差不多两百万，而且您的资产总数和信用也都相应地受了损失；这就是说，亲爱的唐格拉尔先生，您已经皮绽血流了，再这样折腾三四遍，就该咽气了。嘿嘿！当心啊，亲爱的唐格拉尔先生。您需要钱吗？要不要我借给您一些？”

“听您这么算法，可真叫人心惊肉跳哪！”唐格拉尔大声说，极力掩饰自己的沮丧，装出一副达观的样子，“到那时候，其他几笔生意赚的钱，早已进了我的银箱。伤口流出去的血，可以靠营养补回来嘛。我在西班牙吃了败仗，在的里雅斯特也损兵折将，但是我在印度的船队会满载金银财宝而归，墨西哥的先遣队也会为我找到几座矿。”

“好啊，好啊！不过，伤口还在，再有一笔损失，伤口就又会绽开的呢。”

“不会，因为我做事向来万无一失，”唐格拉尔拿出江湖郎中吹嘘自己本事的劲头往下说，“谁也别想扳倒我，除非先有三个政府垮台。”

“嗬！这样的事也有过呢。”

“除非田里不长庄稼。”

“您记得七头肥牛和七头瘦牛的故事吧。”

“或者除非大海干涸，就像法老的时代一样；可海也有好几个呢，再说就算海水退了，船队也还能顶商队用。”

“那敢情好啊，实在真是太好啦，亲爱的唐格拉尔先生，”基督山说，“我想我是弄错了，该把您归在二等产业才对。”

“我想我应该能有这样的荣幸，”唐格拉尔带着他那种刻板的笑容说，这种笑容留给基督山的印象好似那些蹩脚画家抹在废墟上方的惨淡的月亮；“不过，既然咱们谈到了业务，”唐格拉尔说，他很高兴能有机会改变一下话题，“我倒挺希望您能指点我一下，看我有哪些地方能为卡瓦尔坎蒂先生效劳的。”

“那还不好办吗，给他钱就是了，如果他有开户票据给您，而您又认为那票据没问题的话。”

“毫无问题！今天早上他亲自拿来一张凭票即付的四万法郎的支票，上面有比索尼神甫的签字，还有您的背书。您瞧，我当场就点了四十张方票给他。”

基督山点了点头，表示认可。

“还有呢，”唐格拉尔继续说，“他给他儿子在我银行里开了个户头。”

“可以请问一下他给那位年轻人多少款额吗？”

“每个月五千法郎。”

“一年六万法郎。真给我料到了，”基督山耸耸肩膀说，“这些卡瓦尔坎蒂都太穷酸了。一个月五千法郎，他准备叫一个年轻人怎么过日子呀？”

“不过您也明白，要是这位年轻人需要多拿几千法郎的话……”

“别透支给他，他老头会不认帐的；您不了解这些意大利富翁：他们都是些十足的吝啬鬼。他开这户头是由哪家银行作保的呢？”

“喔！是方济银行，佛罗伦萨一家最好的银行。”

“我不是说您会吃倒赔帐，我绝无此意；不过我还是想提醒您别

超出担保书条款的规定范围。”

“这么说，您不放心这个卡瓦尔坎蒂？”

“我！只要他签个字，我可以马上给他垫付一千万。老卡瓦尔坎蒂的家业，是我刚才跟您说过的二等产业，亲爱的唐格拉尔先生。”

“可是他看上去挺平常的！我还当他就不过是个少校哩。”

“您这已经是在恭维他了；因为，的确如您所说，他这人其貌不扬。我第一次见到他时，他给我的印象就是个佩着两块光板肩章的落魄老中尉。不过意大利人都这德性，当他们没有像东方魔术师那样叫人看得眼花缭乱的时候，活脱就是些犹太老爷子。”

“那年轻的好些，”唐格拉尔说。

“对，他或许还有些腼腆，不过总的来说，我看他还可以。不过我也为他担心。”

“为什么？”

“因为，您在我家里见到他的那次，他差不多还是初次踏进社交界，至少我听说是这样。他跟一个很严厉的家庭教师一起出门旅行过，但从没来过巴黎。”

“这些贵族身分的意大利人，习惯上都是在自己的圈子里通婚的，是不是？”唐格拉尔像是不经意地问道，“他们喜欢通过联姻把财产并起来。”

“的确，通常他们都是这样的；但卡瓦尔坎蒂是个怪人，为人处世与众不同。我以为他把儿子带到法国来，是要让他在这儿结门亲事。”

“您这么认为？”

“我这么确信。”

“您听说过这位年轻人的财产情况吗？”

“问题就在这儿；有人说他有几百万，也有人说他身无分文。”

“依您看呢？”

“您不应当让我的看法来左右您；这毕竟是个人的看法。”

“那么依您看……”

“依我看，所有这些当年的权臣骁将，因为卡瓦尔坎蒂家族统率过军队，也管辖过几个省，依我看，他们都把自己的百万家产藏在一

个秘密的地方，这秘密只告诉长子，然后再告诉下一代的长子，一代代地传下去；证据就是他们的脸都是蜡黄干瘪，活像共和国时代的弗罗林①，他们这是看多了金币，看得脸也变成了金币模样的缘故。”

“对极了，”唐格拉尔说，“还有一个证据就是谁也没见过这些人有一丁点儿地产。”

“就算有也少得可怜；我知道卡瓦尔坎蒂就只有卢卡的那座府邸。”

“喔！他有座府邸！”唐格拉尔笑出了声，“那已经挺不错啦。”

“对，可他把大厦租给了财政大臣，自己住在一个小房子里。嗬！我对您说过了，我想这家伙吝啬得很。”

“行啦，行啦，您别再寒碜他了。”

“您听我说，我跟他根本谈不上熟悉：我想我总共就见过他三次。我知道的这些情况，都是比索尼神甫和他自己告诉我的；比索尼神甫今天早上说起过卡瓦尔坎蒂关于儿子的计划，我的印象是，他不想再眼看自己的大宗财产躺在意大利睡大觉，因为那是个死气沉沉的国家，他想找个办法，或是在法国，或是在英国，让自己的几百万家产再生些钱出来。不过有一点还是要请您注意，虽然我本人绝对信任比索尼神甫，但这些情况我是姑妄言之，概不负责的。”

“没关系；谢谢您给我推荐的主顾，这个名字为我的银行存户名册增光不少，我跟我的出纳主任解释过卡瓦尔坎蒂家族的背景，他听了也深以为荣。哎，有件事想顺便问一下，这些人给儿子娶亲时，是不是要给他一笔财产的？”

“我的天主！那要看情况而定。我认识一位意大利亲王，富得像座金矿，托斯卡纳最显赫的贵族，他的儿子结婚时，凡是合他心意的，就给他们几百万财产，不合他心意的，就只给一笔每月三十埃居的年金。拿安德烈亚来说吧，倘若他是按他父亲的意思结的婚，做父亲的说不定就会给他一百万，两百万，或者三百万。比如说，要是他娶的是一位银行家的女儿，做父亲的就可以从亲家的银行里得到好处，又比

---

① 十五世纪佛罗伦萨共和国发行的一种金币。

如说，假定亲家倒是银行家，可做公公的不喜欢做媳妇的：那就再见了，卡瓦尔坎蒂老爹把银箱的钥匙转上两圈，锁得紧紧的，到头来安德烈亚老弟就只得像那些巴黎的纨绔子弟一样，靠玩纸牌、掷骰子时做手脚来捞点钱啦。”

“这个小伙子会找位巴伐利亚或者秘鲁的公主，会想头戴冠冕，从波托西① 通往黄金国的吧。”

“不，阿尔卑斯山南边的那些名门望族，也常和平民百姓通婚；他们就像朱庇特②，喜欢跟凡人通婚。噢！您问这些问题，亲爱的唐格拉尔先生，是不是打算跟安德烈亚攀亲啊？”

“说实话，”唐格拉尔说，“我看这笔生意挺不错；而我么，就是个生意人。”

“我想不是跟唐格拉尔小姐吧？您总不想让阿尔贝在可怜的安德烈亚脖子上割一刀吧。”

“阿尔贝！”唐格拉尔耸耸肩膀说，“啊！可不是，他对这事还挺关心呐。”

“可我听说他跟令嫒是订了婚的吧？”

“是这么回事，德·莫尔塞夫先生和我，我俩曾经谈起过这桩婚事；不过德·莫尔塞夫夫人和阿尔贝……”

“您的意思总不见得是这门亲事不般配吧？”

“嘿嘿！我看唐格拉尔小姐配配德·莫尔塞夫先生是不在话下的！”

“当然，唐格拉尔小姐的嫁妆一定很丰厚，这我毫不怀疑，尤其是急报不再出什么岔子的话。”

“哦！这不光是嫁妆的问题。哎，顺便问一句……”

“嗯！”

“您这次请客，为什么没请莫尔塞夫和他的父母呢？”

“我邀请了他们，可是莫尔塞夫说他要陪德·莫尔塞夫夫人到第

① 波托西：玻利维亚城市，建于一五四六年，古时以银矿资源丰富著称。

② 罗马神话中的大神，等于希腊神话中的最高天神宙斯。他和凡人结合生了许多半神半人的英雄。

厄普去旅游，因为人家建议德·莫尔塞夫夫人到海滨去呼吸点新鲜空气。”

“对啰，对啰，”唐格拉尔放声大笑，“那敢情对她有好处。”

“为什么？”

“因为她年轻时就是呼吸的这种空气。”

基督山像是没注意到这句俏皮话似的，让它就这么滑了过去。

“但是不管怎么说，”伯爵说，“虽然阿尔贝比不上唐格拉尔小姐有钱，您总不能否认他出身名门吧。”

“就算是吧，可我也挺喜欢自己的门第呀，”唐格拉尔说。

“那是自然，您的大名深孚众望，为您的爵号增光不少；但是以您这样的聪明人，您不会不知道，由于一种根深蒂固、已经无法消除的偏见，一般人都认为一个有五世纪渊源的家族，比起一个才有二十年历史的贵族来，门第是要高得多的。”

“而恰恰就为这个原因，”唐格拉尔说着，做出一个他自以为算是讥讽挖苦的笑脸，“我才宁可要安德烈亚·卡瓦尔坎蒂先生，而不要阿尔贝·德·莫尔塞夫先生。”

“可我以为，”基督山说，“莫尔塞夫家族是不会比卡瓦尔坎蒂家族逊色的。”

“莫尔塞夫家族！……唔，亲爱的伯爵，”唐格拉尔说，“您是位体面人，对吗？”

“我想是的吧。”

“还有，您也懂纹章学吧？”

“懂一点儿。”

“那好！请您瞧瞧我这纹章的颜色，这要比莫尔塞夫纹章上的颜色牢靠得多。”

“此话怎么讲？”

“因为，我虽然不是世袭的男爵，但我至少是叫唐格拉尔。”

“那又怎么样？”

“他却不叫莫尔塞夫。”

“什么，他不叫莫尔塞夫？”

“连一点边儿也沾不上。”

“这是怎么回事!”

“我这男爵是册封的,所以我是个男爵;他那伯爵是他自己封的,所以他根本不是伯爵。”

“这怎么可能呢。”

“请听我说,亲爱的伯爵,”唐格拉尔继续说,“德·莫尔塞夫先生是我的朋友,或者说是三十年的老相识吧;我这人,您知道并不怎么看重爵号,因为我没忘记自己的出身。”

“这表明了一种极其谦虚,或者说极其骄傲的态度,”基督山说。

“嗯! 当我是个小职员的时候,莫尔塞夫还只是个渔夫。”

“那时候他叫什么名字?”

“费尔南。”

“全名呢?”

“费尔南·蒙代戈。”

“肯定没错?”

“那还用说! 我从他手里买过那么些鱼,怎么会不知道他的名字呢。”

“那么,您干吗还要把女儿嫁到他家去呢?”

“因为,费尔南和唐格拉尔两人都是暴发户,两人都封了爵,发了财,实骨子里大家是彼此彼此,而要说不一样的,只有一桩,就是他有话柄捏在人家手里,而我没有。”

“什么话柄?”

“没什么。”

“喔! 对了,我明白啦。您对我说的这些话,让我记起了费尔南·蒙代戈这个名字;我在希腊时听人说起过这个名字。”

“是跟阿里帕夏那件事有关的?”

“正是。”

“这始终是个谜,”唐格拉尔说,“我承认我宁愿花大价钱,只要能揭开这个谜。”

“这并不难,如果您真想知道的话。”

"怎么说?"

"想必您跟希腊方面也有业务往来吧?"

"那当然!"

"跟约阿尼纳呢?"

"到处都有……"

"那好,您写封信给约阿尼纳的同行,请他告诉您,一个名叫费尔南的法国人在阿里-台佩莱纳遇难事件中扮演的是什么角色。"

"说得对!"唐格拉尔大声说,一边猛地立起身来,"我今天就写!"

"写吧。"

"我这就去写。"

"要是您得到什么揭丑的消息……"

"就来告诉您。"

"非常感谢。"

唐格拉尔急匆匆地走出房门,一溜烟就跑到了马车跟前。

第六十七章　检察官的办公室

我们暂且撇下坐车急驶而去的银行家，再来追踪唐格拉尔夫人的晨游。

前面说过，十二点半时分，唐格拉尔夫人吩咐备车出门。

马车朝圣日耳曼区的方向而去，驶入马扎兰街，停在新桥巷前。

唐格拉尔夫人下车穿过小巷。她身上的装束非常简单，看上去就像一个早上出门的风雅的女人。

到盖内戈街，她叫了一辆出租马车，直驶这次出游的目的地阿尔莱街。

刚坐进车厢，她就从袋里掏出一块厚实的黑面纱，兜在宽边草帽上；然后她重新戴上帽子，对着小镜子照了照，挺满意地看到，现在旁人除了她那白皙的双手和明亮的眼睛，再也看不见什么了。

出租马车越过新桥，穿过多菲纳广场，驶进了阿尔莱街法院；车夫刚打开车门接过车钱，唐格拉尔夫人就匆匆下车，轻盈地走上台阶，不一会儿就进了法院的大厅。

早上，法院里总有不少案子要审理，这些案子的当事人就更多了。这些当事人很少注意女人；所以唐格拉尔夫人穿过大厅时，只有十来个正在守候她们的律师的女人看了她几眼。

德·维尔福先生的候见室里挤满了人；但唐格拉尔夫人甚至连姓名都无须通报；她刚进门，一个执达员就起身迎上前来，问她是不是检察官先生事先约见的，得到她肯定的答复后，就领她从一条外人不得入内的通道来到德·维尔福先生的办公室。

检察官坐在一张圈椅里，背朝着门，正在写东西。他听见房门打

开，执达员说“请进，夫人！”和房门随后关上的声音，却没做任何动作；但等到执达员的脚步声刚一消失，他立刻转过身来，跑去锁上门，拉好窗帘，仔细地瞧瞧办公室的每个角落。

然后，在他确信没有人能看见或听见办公室里的情况，放下心来以后，便说道：

“谢谢，夫人，谢谢您准时前来。”

说着他拉过一把扶手椅给唐格拉尔夫人，她马上坐下了，因为她的心怦怦直跳，几乎要透不过气来了。

“唔，”检察官把圈椅转过半圈坐定，这样他跟唐格拉尔夫人就是面对面了，他说，“夫人，我已经有很久没能有幸跟您单独叙谈了；不过我很抱歉，今天我俩见面，等着我们的是一场痛苦的谈话。”

“可是，先生，您也看见了，您一叫我就来了，尽管这场谈话我肯定要比您更感到痛苦得多。”

维尔福苦笑了一下。

“这么说，”他说道，他的神情不像是在对唐格拉尔夫人说话，而像是在自言自语地重复心里想的念头，“这么说，真是一点不错啰，我们以往的每个行动果然都留下了它的痕迹，有的模糊，有的清晰！我们在人生历程上每走过一步，果真就像爬虫在沙地上蠕行，留下的是一长条印痕！唉！对许多人来说，这条印痕就是他们的泪痕呵！”

“先生，”唐格拉尔夫人说，“您想必理解我此刻的心情，是吗？那就请您宽容我一点吧。这房间，曾经有多少罪人打着颤，羞愧难当地走进这房间呵，现在轮到我满含羞愧，浑身打颤地坐在这张椅子上了！……哦！您瞧，我得用我的全部理智，才能让我自己明白我并不是一个罪孽深重的女人，您也并不是令人畏惧的审判官。”

维尔福摇摇头，叹了口气。

“而我，”他说，“我却在告诉自己，我此刻不是在审判席，而是在被告席上。”

“您？”唐格拉尔夫人惊愕地说。

“对，我。”

“我想，在您这方面，先生，是由于自责过严才夸大了情势，”唐格

拉尔夫人说，她那双美丽的眼睛霎时间又闪过了一道怯怯的亮光，“您刚才说的那些印痕，在热情奔放的青年时代谁都是免不了的。在激情的深处，在欢愉的背后，总会留下些许内疚；正因为如此，福音书，不幸的人的这一永恒的精神支柱，才举出了那么些罪孽深重的少女和通奸淫乱的妇人的故事，告诉我们这些可怜的女人，她们最终是怎样改邪归正，受人赞美的。所以，我可以说，回想起年轻时做下的那些失去理智的事情，有时候我想天主是会宽恕我的，因为我这些年来所受的折磨，即便不足以蠲免我的罪愆，至少也能赎补我的罪过了吧；而你们这些男人，没人会来责怪你们，风流韵事只会抬高你们的身价，所以您，还有什么可以害怕的呢？”

“夫人，”维尔福说，“您是了解我的；我不是个虚伪的人，至少我从来不会好端端地装出一副虚伪的样子来。如果说我的额头是蹙紧的，这是因为我的愁苦使它蒙上了阴云；如果说我的心像石头一样坚硬，那也是为了承受它所受到的打击才变得这样的。我在年轻的时候并不是这样的，在我订婚的那天晚上，当我们大家在马赛伏流街围坐在一张桌子旁边的时候，我并不是这样的；但打那以后，我自己变了，我周围的一切也变了；我耗尽精力去追求那些难以企及的东西，而在这艰难的攀登中，那些有意无意，或是由于他们的自由意志，或是纯粹出于偶然挡了我的道，让我没法接近我的目标的人，我都要毫不留情地把他们踩下去。而凡是一个人热切地想得到的东西，想从拥有它们的人手里得到、或者夺到的东西，又几乎总是被那些人死死地看守住的。于是，人们的过错十有八九就是在‘必需如此’的似是而非的幌子下随手铸成的；事情过后，我们才发现这桩在亢奋、恐惧和谵妄中铸下的过错，本来是可以避免，可以不让它发生的。另外有一种正当的做法，我们当时由于盲目而不曾看到，这会儿却清楚地看到了它是这么容易，这么简单；你就不禁要责问自己：为什么我偏偏那么做，而不是这么做呢？然而，你们这些夫人们，你们几乎从来也不会受到这种悔疚的折磨，因为事情的决定几乎总不是你们作出的，你们的不幸几乎总是别人加在你们身上的，你们的过失几乎总是别人的罪过。”

“但不管怎样，先生，这一点您总该同意吧，”唐格拉尔夫人回答

说，“如果说我犯过一桩过失，即使这桩过失完全是我一个人的责任，昨天晚上我也已经受到严厉的惩罚了。”

“可怜的女人！”维尔福握紧她的手说，“对您这么纤弱的女子来说，这确实是太严厉了，因为您已经有两次差点儿都经受不住了，可现在……”

“怎么？”

“嗯！我必须对您说……请鼓起您的全部勇气来吧，夫人，因为您前面还有路要走。”

“我的天主！”唐格拉尔夫人惊恐地喊道，“到底还有什么事哪？”

“您看到的只是过去的事情，夫人，诚然，那也是很凄惨的。但现在您且想象一下，在您面前还有一个更加凄惨的未来，一个……真正令人感到恐怖……说不定是惨不忍睹……的未来！”

男爵夫人知道维尔福一向是很镇定的；所以，看到他情绪这么激动，她感到非常恐慌，张开嘴巴想喊，但这喊声到了喉咙口又噎住了。

“这可怕的回忆，是怎么重新给勾起来的呢？”维尔福大声说，“它是怎么从坟墓底下，从它沉睡在那儿的我们的心底，像幽灵似地钻出来，吓白我们的脸颊，羞红我们的额头的呢？”

“唉！”埃米娜说，“那还不是碰巧！”

“碰巧！”维尔福说，“不，不，夫人，这不是碰巧！”

“怎么不是；尽管这种碰巧能要人的命，可要说这不是碰巧，那这些事怎么会发生的呢？基督山伯爵买下这座别墅，难道不是碰巧？他叫人掘土，难道不是碰巧？还有，那可怜的孩子在树丛底下给掘出来，难道不又是碰巧？我那可怜的无辜的孩子，我连吻都没能吻他，可是我为他流过多少伤心的眼泪啊。哦！听伯爵说到在花丛下面找到我那宝贝的骸骨的那会儿，我的心都随着他去了。”

“喔！不是这样，夫人；事情可怕就可怕在这儿，”维尔福嗓音喑哑地说，“不，在花丛下面并没有找到骸骨；不，孩子并没有从泥地里掘出来，不，我们不该哭泣，我们不该呻吟；我们应该发抖！”

“您这是什么意思？”唐格拉尔夫人浑身打战地喊道。

“我的意思是说，基督山先生在树丛底下掘土的时候，既不可能

掘到孩子的骸骨，也不可能掘到箱子的铁皮，因为树丛下面既没有孩子，也没有箱子。”

“既没有孩子也没有箱子！”唐格拉尔夫人重复说，双眼直勾勾地盯在检察官脸上，这双眼睛的瞳仁大得吓人，显出极度惊骇的神情，“既没有孩子也没有箱子！”她又重复了一遍，仿佛要用自己的话音和声调来留住行将离她而去的思绪似的。

“没有！”维尔福低下头去，双手蒙着脸说，“没有！什么也没有！……”

“这么说您并没有把那可怜的孩子埋在那儿，先生？那为什么要骗我呢？您有什么用意，说呀，您说呀！”

“孩子是埋在那儿的；不过请您听我说，夫人，您听我说了就会怜悯我的，这二十年来我是独个儿背负着我就要讲给您听的这副痛苦的重担，一点也没有让您分担哟。”

“我的天主！您说得多吓人！可是没关系，说吧，我听着呢。”

“您记得那个悲惨的夜晚吧，在挂着红缎窗幔的那个房间里，您奄奄一息地躺在床上，而我，怀着几乎跟您一样焦渴的心情，等待您分娩。孩子生下来了，抱到我手里时他一动不动，没有一点声息：我们以为他死了。”

唐格拉尔夫人猛地动了一下，像是要从椅子上跳起来似的。

但维尔福捏紧双手的动作止住了她，那姿势仿佛是恳求她注意听下去。

“我们以为他死了，”他重复说，“我把他放进一只临时当作棺材的箱子，下楼到花园里，掘了一个坑，匆匆地把箱子埋了下去。我刚把土覆上，只见那个科西嘉人的胳膊向我伸了过来。我看到仿佛有个影子竖了起来，仿佛有道闪电掠过。我觉着一阵疼痛，我想喊，但一阵冰凉的震颤传遍了我的全身，我的喉咙口像是给堵住了……我昏昏沉沉地倒在地上，以为自己被杀死了。等我苏醒过来时，我勉强拖着身子爬到楼梯口，我永远忘不了当时您那崇高的勇气，您撑着虚弱的身体下楼来到了我的面前。这场可怕的灾难又还不能透漏半点风声；您就由产婆搀扶着，硬是支撑着回到了自己家里；我为受伤找的借口是

决斗。想不到这桩秘密居然就只有我俩知道,没有泄露出去。我给送到了凡尔赛。我跟死神搏斗了三个月;最后,看上去有了一线生机,医生说我需要南方的阳光和空气。四个汉子把我从巴黎抬到了夏龙,每天只行进六里路。德·维尔福夫人坐着马车跟在担架后面。到了夏龙,我被放在船上从索恩河往下,顺着水流缓缓地经罗讷河到达阿尔勒,然后他们再把我从阿尔勒抬到马赛。我一直养了六个月的伤;我听不到您的消息,也不敢向任何人打听您的情况。等回到巴黎,我才听说您在德·纳尔戈恩先生去世以后,嫁给了唐格拉尔先生。

"我神志恢复后脑子里想的是什么?始终只有一样东西,就是那孩子的尸体,它每天晚上在我的梦中出现,它从地底下升起,在那个坑的上方飞来飞去,用目光和手势恫吓着我。于是,我刚回到巴黎,就去打听消息。自从我们离开以后,那座别墅没有住过人,但它刚租了出去,租期是九年。我去找到了承租人,只说不希望看到岳父母的这座别墅由外人租赁,表示愿意支付赔偿金以收回租约;他开价六千法郎。其实他哪怕要一万,两万,我也会给他的。我随身带着钱,当场就让他在退租契约上签了字;拿到这份我渴望得到的契约以后,我就驰马直奔奥特伊。自从我离开以后,没有人进过这座别墅。

"这时是下午五点钟,我上楼来到挂红窗幔的那个房间,等着天黑。

"这会儿,我在那生命垂危的一年间反复思量的那些念头,又都浮现在我的脑海里,而且比以往任何时候都更使我感到害怕。

"这个科西嘉人对我声称他要为亲人报仇,从尼姆一直跟我到巴黎;这个科西嘉人藏在花园里对我行刺,他看见了我掘坑,看见了我埋孩子;他没准会去打听您是谁;说不定他已经知道了您是谁……。难道他不会有一天拿这桩可怕的秘密来要挟敲诈您吗?……当他知道他那一刀没捅死我以后,这在他难道不是最好的报仇方法吗?所以对我来说,最要紧的事情就是无论如何,哪怕冒风险,也一定要抹掉往事的全部痕迹,不留下一点形踪;就让那一切历历在目地印在我的记忆里吧。

"我就是为这才买下那份契约的,我就是为这才来这儿的,我就

是为这才这么等着的。

“天色暗下来了，我静静地看着夜色愈来愈浓；房间里没有一丝亮光，风吹得房门颤悠悠地作响，我总觉得门背后藏着个人在窥伺我；我一阵阵地打着寒颤，仿佛觉得听见您在背后的那张床上呻吟，可我又不敢回过头去。我的心在这一片寂静中怦怦地直跳，我感觉得到它跳得那么猛烈，像是要把伤口都迸裂似的；终于，我听见乡间那些各种各样的声音渐渐都沉寂了下去。我明白这会儿不用怕了，没人会看见我，也没人会听见我的声音了；我决定下楼去。

“您听着，埃米娜，我一直以为自己并不比任何人胆小，可是当我从怀里掏出那把通暗梯的房门小钥匙，那把对我俩如此珍贵，您曾想为它做个金匙圈的钥匙，当我打开房门的时候，只见一束惨白的月光穿过窗户照射在暗梯的踏级上，这条长长的白色光带就像是个鬼魂，我吓得紧贴住墙壁，差点儿喊出声来；我觉得自己都快要疯了。

“最后，我总算控制住了自己。我一步步走下楼梯；但我的双膝奇怪地抖个不停。我抓紧栏杆；只要一松手，我准得摔下去。

“我走到了底层的门口；在这扇门外，靠墙搁着一把铲子。我拿起铲子向树丛走去。我随身带着一盏遮光的手提灯；到了草坪中间，我停住脚步点亮提灯，然后继续往前走去。

“当时是十一月底，花园里的树木都凋零了，一棵棵的树只剩下光秃秃的树干和瘦骨嶙峋的长长的枝桠，枯叶和着细沙在我脚下簌簌直响。

“恐惧压得我的心在一阵阵地收紧，走近树丛的那会儿，我实在怕极了，就从袋里掏出了手枪握在手里。我仿佛总瞥见那个科西嘉人的影子忽隐忽现地出没在枝桠中间。

“我提着遮光灯在树丛里照来照去；那里空荡荡的不见人影。我又向四下里看了一遍，确信只有我一个人在那儿；夜色中一片死一样的寂静，只有一只猫头鹰的凄厉叫声偶尔打破这寂静，像是在召唤黑夜里的鬼魂似的。

“我把提灯挂在一根树桠叉上，我记得一年前我就是在这个地方掘的坑。

“过了一个夏天，草已经长得很茂密，秋天到了也没人去刈草。不过，有一块草长得比较稀疏的地方，吸引了我的注意；显然我就是在这地方掘的土。我马上动手干起来。

“为了这个时刻，我已经等待了一年多的时间！

“所以，我满怀希望，拼命地挖呀挖呀，总以为会在那簇草的下面碰到顶住铲子的东西；可是没有！我挖的范围有去年挖的坑的两个那么大，却什么也没挖到。我想我准是弄错了地点，白费了这点劲；我重新确定方位，细细打量四下的一切，根据记忆中的细节搜寻着。一阵阵凛冽的寒风呼啸着掠过光秃秃的树丛，可是我的额头上却淌着一颗颗汗珠。我想起那把匕首捅到我身上的当口，我正在把覆上去的泥土踩结实；我一边踩土，一边用手把住一棵金雀花树。在我背后有一块假山石，那本来是用来搁游人憩歇的长凳的；因为我倒下去的时候，脱开树身的那只手触到过这块冰凉的石头。现在我右边是那棵金雀花树，背后是那块假山石；我照上次的样子仰面倒在地上，然后爬起身来从这地方开始铲土，并且把这个坑往四周愈挖愈大：还是没有！什么也没有！那只箱子不见了。”

“那只箱子不见了？”唐格拉尔夫人喃喃地说，吓得连气都透不过来了。

“您别以为我会就此罢休，”维尔福说，“不。我掘遍了整个树丛；我想，准是那个刺客掘到了箱子，以为里面装的是金银财宝，想占为己有，就拿着箱子跑了；随后，他发觉自己弄错了，就另外又掘了个坑把它埋了；但我掘来掘去，还是什么都没有。后来我转念一想，他未必会费这么些心思，说不定他是干脆把箱子往哪个角落里一扔就算完事了。根据这个最后的假设，我得等到天亮再去寻找。我就又上楼回到那个房间里等着。”

“哦！我的天主！”

“天亮了，我又下楼去。我先到树丛里去找；我希望能找到些许在黑夜里疏漏了的痕迹。我把一块二十多尺见方的地皮掘了个遍，直掘到两尺多深。我在一个钟头里干的活，一个工人恐怕干一天也干不完。但我还是一无所获，什么也没找到。

“然后，我就按照箱子给扔在了什么地方的假设去找箱子。那应该是在通往花园小门的沿路附近。但这次搜寻跟刚才一样毫无结果，我的心揪得紧紧的，又回到树丛边上，但这时我对这树丛已经不抱什么希望了。”

“哦！”唐格拉尔夫人喊道，“这真要把您给逼疯了。”

“我曾经抱过希望，”维尔福说，“可是我落空了；但当我重又打起精神来的时候，我想到了一个念头：我问自己，那人干吗要把尸体带走呢？”

“您不是说过，”唐格拉尔夫人说，“那是为了留作证据吗。”

“哎！不，夫人，不可能是这样；他不可能把一具尸体保存一年之久，他得把它呈交给法官并提出证词。可是并没发生过这样的事。”

“嗯！那么……”埃米娜嗫嚅着说。

“那么，事情对我俩就要更可怕，更要命，更悲惨：那孩子说不定还是活的，刺客救了他。”

唐格拉尔夫人发出一声可怕的喊叫，抓紧维尔福的双手说道：

“我的孩子还是活的！您把我还活着的孩子给埋了，先生？您没确准我的孩子是不是死了，就把他埋了！哦！……”

唐格拉尔夫人立起身来，纤弱的双手紧紧抓住检察官的手腕，直挺挺地站在他面前，那模样几乎像在恫吓他。

“我怎么知道呢？我只是这么说而已，本来我也可以不这么说的，”维尔福两眼发直地回答说，这眼神表明这个握有权势的人物也濒临绝望和发狂的边缘了。

“哦！我的孩子，我可怜的孩子！”男爵夫人喊道，重又倒在了椅子上，用手帕捂住嘴呜咽地抽泣着。

维尔福恢复了神志，他懂得，要想驱散这场由母爱在他头上聚敛起来的风暴，必须尽快地让唐格拉尔夫人也能感受到自己感受的这种恐惧。

“您得明白，如果事情真是这样，”他立起身来，走近男爵夫人压低声音对她说，“我们就完啦：那个孩子还活着，而且有个人知道他活着，有个人手里掌握着我们的秘密。而既然那个孩子已经不在花园

里，基督山却对我们说他在花园里掘到了那孩子，那么掌握这个秘密的人一定就是他。”

“天主呵，公正的天主，有冤必报的天主呵！”唐格拉尔夫人喃喃地说。

维尔福的回答是一声近乎凄厉的喊叫。

“可是那个孩子，那个孩子在哪儿呢，先生？”做母亲的一个劲儿地追问。

“哦！我是怎样拼命地四处找他哟！”维尔福拧着自己的胳臂说，“我在那些不眠的长夜曾经多少次地呼喊他哟！有多少次我但愿自己能富比王侯，那样我就能从一百万个人手里买下一百万个秘密，就能从中找到我的那个秘密了！最后有一天，当我第一百次拿起那把铲子的时候，我又第一百次问自己，那个科西嘉人到底能把那孩子怎么样呢。孩子会成为一个亡命之徒的累赘，也许在他发觉孩子还活着的那会儿，他已经把孩子扔进河里了。”

“哦！不会的！”唐格拉尔夫人喊道，“他要杀您是为了报仇，可他不会那么狠心地让一个孩子淹死的！”

“也许，”维尔福说，“他把孩子送进了育婴堂。”

“哦！是的，是的！”男爵夫人喊道，“我的孩子是在那儿！先生！”

“我跑到育婴堂，人家告诉我，那天晚上，也就是九月二十日晚上，是有人在圆转柜上放过一个孩子；孩子裹在一块存心对半撕开的细麻布襁褓里。这半块襁褓上有半枚男爵纹徽和一个H字母。”

“对了，对了！”唐格拉尔夫人喊道，“我的衣巾上都有这种印记；德·纳尔戈恩先生是男爵，而我的名字叫埃米娜①。感谢您，我的天主！我的孩子没有死！”

“对，他没有死！”

“您也这么说！您知道您这么说会让我乐得发疯吗，先生！他在哪儿？我的孩子在哪儿？”

维尔福耸耸肩膀。

---

① 埃米娜的原文是Hermine，起首字母为H。

“我知道吗?”他说,“要是我知道,您想我还会这么原原本本给您从头讲起,就像一个写剧本或写小说的人那么做吗?唉,不!我也不知道。在我去的前六个月,有个女人去认领那个孩子,她随身带着另外半块毛巾。这个女人的认领符合法律手续,所以他们就把孩子给了她。”

“那您就该打听那个女人在哪儿,得去找到她呀。”

“您以为我不会那么做吗,夫人?我只说有个刑事案件,派遣了最精干的警员和密探去搜寻她的踪迹。他们发现了她一路去到夏龙的线索;但到了夏龙,线索就断了。”

“线索就断了?”

“是的,断了;从此就杳无踪影。”

唐格拉尔夫人在听这番叙述的时候,随着情境的变换时而叹息,时而流泪,时而又喊出声来。

“这就完了?”她问,“您这样就算完了?”

“哦!不,”维尔福说,“我一直不停地在寻访,在探询,在打听。可是,这两三年来我有些懈怠了。但今天,我要拿出更大的毅力和勇气来重新开始。您看吧,我会成功的;因为现在驱使着我的已经不是良心,而是恐惧了。”

“可是,”唐格拉尔夫人接着说,“基督山伯爵是全然不会知道的;要不,我想他就不会像现在这样来结交我们了。”

“喔!人心的歹毒是深不可测的,”维尔福说,“因为它是比天主的恩泽还要来得深的。您可曾注意到这个人对我们说话时的那双眼睛?”

“没有。”

“那您总该仔细地观察过他的举止吧?”

“那当然。他这人很怪,可是别的也并没什么。只有一件事我感到挺惊奇,他请我们吃的那么些珍馐佳肴,他碰都不碰,一点儿也没尝过。”

“对,对!”维尔福说,“我也注意到了这一点。要是我当时就像现在一样知道这些情况,我也会碰都不碰的;我会以为他是要毒死我

们。”

“可是事情明摆着，您想错了。”

“对，是这样；可是请相信我，这人准有别的计划。我之所以要见到您，要跟您谈一次，要提醒您防范每个人，尤其要防范他，就是为了这个缘故。告诉我，”维尔福两眼直盯住男爵夫人的脸，神情更加专注地逼视着她问，“您有没有把我俩的关系告诉过任何人？”

“没有，从没告诉过任何人。”

“您得明白我的意思，”维尔福动情地说，“我说的任何人，请原谅我的固执，意思是说这世上的任何一个人，您明白吗？”

“哦！是的，是的，我完全明白您的意思，”男爵夫人涨红着脸说，“没有说过！我向您发誓。”

“您有没有每天晚上把日间的事情记下来的习惯？您写不写日记？”

“不写！唉！我的生活过得这么无聊，我只想把它忘了。”

“您知道自己不说梦话吗？”

“我睡得像个孩子；您不记得了吗？”

男爵夫人脸上升起一阵红晕，维尔福的脸上却显出恐惧的神色。

“是这样，”他轻轻地说，声音轻得几乎听不出。

“嗯？”男爵夫人问。

“嗯！我知道我该怎么办了，”维尔福接着说，“从今天起，在一周内我就能知道基督山先生是个什么人，弄清楚他的来龙去脉，弄清楚他为什么要对我们说他在花园里掘到那个孩子。”

维尔福说这些话时的口气，要是伯爵能听见的话，他准得打个寒战。

然后，维尔福捏住男爵夫人很勉强地伸给他的那只手，恭恭敬敬地把她搀到门口。

唐格拉尔夫人乘上另一辆出租马车，到新桥巷口下车，然后穿过小巷找到等候自己的马车和车夫，那车夫正在车座上安安稳稳地打着瞌睡。

第六十八章　一次夏季舞会

同一天，就在唐格拉尔夫人跟检察官先生在他的办公室作那次长谈的当口，一辆敞篷旅行马车驶进埃尔代街，穿过二十七号宅邸的大门，停在院子里。

稍过片刻，车门打开，德·莫尔塞夫夫人扶住儿子的手臂下了车。

阿尔贝送母亲进屋后，就吩咐备水洗澡和套车；贴身男仆刚伺候他装束定当，他就登上马车直驶香榭丽舍林荫大道基督山伯爵的府邸。

伯爵带着惯常的笑容迎接他。这真是件怪事：这个人的内心精神世界，仿佛谁也没法向那里面多走一步似的。有些人想，不妨这么说吧，强行闯入他的心灵禁区，可每次都撞在了一堵墙上。

莫尔塞夫本来是张开双臂向他跑去的；但一见了他，尽管他的脸上带着友好的笑容，就不由自主地收起胳臂，只敢伸出一只手去。

基督山呢，仍跟平时一样，只在对方的手上轻轻碰一碰，并不握紧。

"嗯！我来啦，"莫尔塞夫说，"亲爱的伯爵。"

"欢迎欢迎。"

"我一小时前刚回来。"

"从第厄普来？"

"从特雷波尔①。"

"噢！是么。"

① 法国北部小港，濒临英吉利海峡。

“我一回巴黎就先来看您。”

“您真是太好了，”基督山说这话的口气就像在说一桩不相干的事似的。

“嗯！怎么样，有什么消息？”

“消息！您问我这么个外国人有什么消息？”

“我问有什么消息，意思是说您有没有为我做什么事？”

“敢情您托我做过什么事来着？”基督山做出不安的样子问道。

“行啦，行啦，”阿尔贝说，“别装不知道了。有道是心有灵犀一点通么。瞧！我在第厄普就受到了电流的感应，您要是没为我做过什么事，那至少也是想到过我啦。”

“这倒有可能，”基督山说，“我确实想到过您；不过我得说明，从我身上发出去的电波，完全是不依我的意志自由行动的。”

“真的吗？那请快告诉我是怎么回事吧。”

“事情很简单，唐格拉尔来我这儿吃过饭。”

“这我知道，家母和我就是为躲开他才出去的。”

“但他跟安德烈亚·卡瓦尔坎蒂先生共进了晚餐。”

“您的那位意大利王子？”

“咱们别说得太夸张吧。安德烈亚先生也还不过自称子爵呢。”

“您说他是自称？”

“我说他是自称。”

“那么他并不是子爵？”

“哎！这我怎么知道？他这么自称，我就这么称他，人家也这么称他；他这不就是子爵啦？”

“您这人可真特别；好吧！那又怎么样呢？”

“什么怎么样？”

“唐格拉尔不是来吃饭了吗？”

“来了。”

“还有您的安德烈亚·卡瓦尔坎蒂子爵？”

“还有安德烈亚·卡瓦尔坎蒂子爵，他的父亲侯爵先生，唐格拉尔夫人，德·维尔福先生和夫人，都是些可爱的人儿，还有德布雷先生，

马克西米利安·莫雷尔，还有谁来着……让我想想……噢！德·夏托-勒诺先生。”

“他们有没有提到过我？”

“一句也没提到。”

“糟糕。”

“此话怎讲？我还以为，如果说大家把您给忘了，那么他们这么做恰恰是正中您的下怀呢。”

“亲爱的伯爵，要是大家都没提起我，那就是说他们心里还挺想着我，这下我可没指望了。”

“那跟您有什么相干，只要这些想着您的人中间没有唐格拉尔小姐不就行了？呵！真的，她在自己家里也照样能想您吧。”

“噢！要说这个呀，没门儿，我敢这么肯定；要不然，她就准是以我想她的同样方式在想我。”

“绝妙的心灵感应！”伯爵说，“这么说你们俩彼此都在恨对方？”

“您听我说，”莫尔塞夫说，“要是唐格拉尔小姐肯发发慈悲作个牺牲，让我不必为她这么受苦受难，要是她能开恩让我摆脱我们两家订下的婚约的羁绊，那对我就再好不过了。总之，我觉着唐格拉尔小姐当个情妇挺可爱，可当个妻子，喔唷唷……”

“这么说，”基督山笑着说，“您对您的未婚妻就是这么想的啰？”

“哦！天哪！对，是不怎么客气，这没错，但至少没做假。可是我这梦想是没法实现的；因为作为通向一个既定目标的步骤，唐格拉尔小姐是非得当我老婆不可的，这就是说，她要和我在一起生活，在我身边想心事，在我身边唱歌，在离我不到十步路的地方吟诗弹琴，而且今生今世我就甭想甩开她了，这真叫我想到就怕。一个情妇，亲爱的伯爵，那是可以分手的；可是妻子，哟！那就是另一回事了，近也罢，远也罢，您反正是得跟她拴在一起了。可是，跟唐格拉尔小姐拴在一起，哪怕是远远的，我也想起来就觉着心里发怵。”

“您这人可真挑剔，子爵。”

“对，因为我常想着一件不可能的事。”

“什么事？”

“像家父当初那样为自己找个妻子。”

基督山脸色发白了，他望着阿尔贝，手里却摆弄着精致的手枪，把枪簧扣得连连作响。

“那么，令尊当初是很幸福的啰？”他说。

“您知道我对家母的看法，伯爵先生，她是一位天使：您看她还是像从前一样美丽，聪明，风度甚至比从前更迷人了。我刚从特雷波尔回来；换了别的儿子，喔！天哪！成天陪着母亲不是为了讨好她，就是好比在受苦役；而我呢，我和她形影不离地一起待了四天，我可以对您这么说，我觉得自己是在特雷波尔亲承玛勃仙后和提泰妮娅①的謦欬，这四天过得那么舒心，那么悠闲，那么充满诗意。”

“这种完美真是可望而不可即了，听您这么一说，谁都会铁下心来要做个单身汉。”

“可不是，”莫尔塞夫接着说，“我正因为知道在世上有这么一位完美的女人，所以才不想操那份心去娶唐格拉尔小姐。您有时候是不是注意到，凡是属于我们的东西，我们的自私总会使它们罩上一层耀眼的色彩？在玛尔莱或福森首饰铺的橱窗里闪闪发亮的钻石，到了我们手里以后就会更加光采夺目；可是倘若有人证明给您看，有的是成色更纯的钻石，而您注定这辈子只能有这么颗比人家逊色的钻石，您想想那时候心里多不是滋味啊？”

“人心不足呵！”伯爵喃喃地说。

“所以，倘使哪一天欧仁妮小姐发觉我是个无足轻重的小子，我这不到十万法郎的家当跟她的百万家财真是不能相提并论，那就谢天谢地了。”

基督山微笑了一下。

“我还想到过另一个主意，”阿尔贝继续说，“弗朗兹老喜欢怪诞的东西，我就打算让他不管三七二十一地去爱上唐格拉尔小姐；可是，我用最诱人的笔调给他写了四封信，他却咬定一个回答：‘我这人

---

① 两人均为莎士比亚笔下的仙女，分别见于《罗密欧与朱丽叶》和《仲夏夜之梦》。

是有些荒诞不经，这没错，可是我还没荒诞不经到要违背自己许下的诺言。'"

"这就是所谓的真诚友谊啰：把自己只想让她当情妇的女人，去塞给别人。"

阿尔贝笑了笑。

"顺便说一句，"他继续说，"这位亲爱的弗朗兹到巴黎了；不过这跟您没多大关系，因为我觉得您并不喜欢他，是吗？"

"我！"基督山说，"哎！ 我亲爱的子爵，您什么时候见到我不喜欢弗朗兹先生啦？ 所有的人我都喜欢。"

"那我也包括在这所有的人里面啰……谢谢。"

"喔！ 咱们别把意思弄拧了，"基督山说，"我对所有的人都像天主让我们去爱我们邻人的那样爱他们；我恨的只有几个人。还是讲讲弗朗兹·德·埃皮奈先生吧。您说他回来了？"

"对，是德·维尔福先生把他唤回来的，这位先生看来也急不可耐地要把瓦朗蒂娜小姐嫁出去，就像唐格拉尔先生急不可耐地要把欧仁妮小姐嫁出去一样。照这样看来，做父亲的有个长大了的女儿放在家里，心里就会老大的不自在；我看哪，他们准得急得血压升高，脉搏跳到每分钟九十次，非得到把他们的女儿打发出门才算完事。"

"可是，人家德·埃皮奈先生就不像您；他受这份罪并没口出怨言啊。"

"岂止这样，他可是真把它当回事啦；他一本正经地打着白领带，已经在谈论成家以后如何如何了。而且，他对维尔福先生夫妇尊敬之极。"

"他俩也消受得起这尊敬，是吗？"

"我想是的。一般大家都觉得维尔福先生这个人很严厉，但很公正。"

"好极了，"基督山说，"现在至少有一个人，您对他不像对可怜的唐格拉尔先生那样无情了。"

"这也许是因为我不必娶他女儿的缘故，"阿尔贝说着哈哈大笑起来。

“说真的，我亲爱的先生，”基督山说，“您这么自命不凡可真叫人受不了。”

“我？”

“对，您。来支雪茄吧。”

“好的。可我怎么自命不凡啦？”

“您不是在这儿拼命为自己辩解，一个劲儿地想不娶唐格拉尔小姐吗。哎！我的天主！这事儿您就听其自然吧，说不定先提出解除婚约的还不是您呢。”

“呵！”阿尔贝睁大双眼说。

“唔！想必人家，子爵先生，总不会硬把您的脖子塞进门里去吧。来！说正经的，”基督山说着换了种语调，“您真的想毁约吗？”

“我为这肯出十万法郎。”

“嗯！算您走运：唐格拉尔先生准备出两倍价钱来达到同样的目的。”

“此话当真，我真的交了这种好运？”阿尔贝说这话时，一丝不易觉察的阴影掠过了他的额头，“可是，亲爱的伯爵，唐格拉尔先生总是有他的理由的吧。”

“啊！瞧您这又骄傲又自私的模样！好极了，我算领教了，您对别人的自尊心可以抡起斧子去砍，可别人用针触您一下，您就叫起来了。”

“不是的！可我觉着唐格拉尔先生……”

“应该喜欢您，是吗？嗯！唐格拉尔先生是个口味很糟糕的人，这事儿已经定了，他更喜欢的是另外一位……”

“谁？”

“我也不知道；您得细细研究，细细观察，别放过任何蛛丝马迹，这会对您有好处的。”

“好吧，我懂了；我说，家母……不！不是家母，我说错了，家父想举行一次舞会。”

“在这时候举行舞会？”

“夏季舞会现在挺时兴的。”

“就算不时兴，只要伯爵夫人愿意，也能让它时兴起来。”

“不错；您知道，来客全是有身分的人物；七月里留在巴黎的，都是真正的老巴黎。不知您是否愿意代我邀请两位卡瓦尔坎蒂先生？”

“舞会定在哪天？”

“星期六。”

“那时候老卡瓦尔坎蒂先生已经走了。”

“可小卡瓦尔坎蒂先生还在。您能赏脸把小卡瓦尔坎蒂先生一起带来吗？”

“您听我说，子爵，我跟他并不熟。”

“您跟他不熟？”

“对；我在三四天前才跟他初次见面，他的事我可负不了责任。”

“可您自己不就请他吃饭了吗！”

“我么，那是另一回事；他是一位好心的神甫介绍给我的，可没准神甫自己就上了当。您最好直接去邀请他，别让我当中间人；要不然，改天他娶了唐格拉尔小姐，您就该骂我插了手，要来跟我决斗了。再说，我自己还不知道去不去呢。”

“去哪儿？”

“您的舞会呗。”

“干吗您不去？”

“首先，因为您还没邀请我。”

“我就是特地来邀请您的呀。”

“哦！ 您真太好了；不过我也可能脱不开身。”

“等我告诉您一件事以后，您就会摆脱一切事务赏脸光临了。”

“您说说看。”

“家母请您去。”

“德·莫尔塞夫夫人？”基督山打了个哆嗦说。

“哎！ 伯爵，”阿尔贝说，“我告诉过您，德·莫尔塞夫夫人有话是从不瞒我的；要是您还没有经受过我刚才对您说起的那种电流感应，那准是您根本没有这种感应神经的缘故，因为那四天里我们除了谈您，简直就没谈别的事情。”

“谈我？我真有些受宠若惊了。”

“您听着，我们这是在享用研究您的特权：因为您就是一个活生生的问题。”

“哦！我在您母亲眼里也是一个问题？说实话，我还以为以她的理智明达，她是不会这么喜欢想象的呢！”

“亲爱的伯爵，您在家母眼里就跟在别人眼里一样，您在每个人眼里都是个问题；但您是个人人都在思考，却没人知道答案的问题，您对大家始终还是个谜：所以您尽可以放心。不过家母常说她不明白您怎么会这么年轻。我想她在心里是把您当作卡利奥斯特罗或者德·圣日耳曼伯爵①了，正像G侯爵夫人把您当作鲁思文勋爵一样。等下回您去看德·莫尔塞夫夫人时，她一定会更确信那种想法。这在您是不费吹灰之力的事，因为您有卡利奥斯特罗的点金石和德·圣日耳曼伯爵的机智颖异。”

“多谢您这么关照我，”伯爵微笑着说，“我但愿能使有这种种揣测的夫人们不致感到失望。”

“那么您星期六是会来的啰？”

“既然是德·莫尔塞夫夫人请我。”

“您真太好了。”

“唐格拉尔先生去不去？”

“喔！他们一家三口都在邀请之列；是家父去请的。我们也要去请那位了不起的德·阿盖索②，德·维尔福先生；但我们对此并不抱很大希望。”

“俗话说得好，永远不要失去希望么。”

“您跳不跳舞，亲爱的伯爵？”

“我？”

“对，您。您跳舞有什么可以让人吃惊的呢？”

---

① 德·圣日耳曼伯爵：十八世纪的冒险家，在法国很有名气。他自称在耶稣基督的时代即已降生，常以神乎其神的所谓回忆在沙龙和宫廷中语惊四座，特别擅长讲故事，机智过人。

② 德·阿盖索（1668—1751）：十八世纪初的法国政界要人，曾任总检察官。

"啊！没错，要是我还不到四十……不，我是不跳舞的；不过我喜欢看人跳舞。那么德·莫尔塞夫夫人呢，她跳舞吗？"

"她也从来不跳舞；你们可以聊天，她很想跟您谈谈！"

"当真？"

"我用名誉担保！我还可以告诉您，您还是第一个使家母这么感到好奇的人。"

阿尔贝拿好帽子，起身告辞；伯爵一直把他送到门口。

"我在暗自责备自己，"走到台阶前，伯爵止住他说。

"为什么？"

"我过于冒失了，我不该和您讲起唐格拉尔先生。"

"正好相反，您尽管再跟我讲，常常讲，时时讲；不过还要用这样的口气讲。"

"好！这我就放心了。顺便问一下，德·埃皮奈先生还有几天到？"

"最多不过五六天吧。"

"那他什么时候结婚？"

"等德·圣梅朗先生夫妇一到就结婚。"

"那么，等他一到巴黎，就请您带他来见我。尽管您说我不喜欢他，我还是要告诉您，我很高兴见到他。"

"好的，您的吩咐一定照办，阁下。"

"再见！"

"星期六见，说定了吧？"

"那还用说！一言为定。"

伯爵目送阿尔贝离去，一面挥手向他致意。等阿尔贝乘上了敞篷马车，基督山转过身来，发现贝尔图乔站在他背后。

"怎么样？"他问。

"她上法院去了，"管家回答说。

"在那儿待了多久？"

"一个半钟头。"

"后来就回家了？"

"直接回的家。"

“好吧！亲爱的贝尔图乔先生，”伯爵说，“我现在建议您去诺曼底，看看能不能找到我对您说起过的那块小小的地产。”

贝尔图乔鞠躬退下；因为他接到的这项命令正中他的下怀，所以他连夜就出发了。

第六十九章　侦　　查

德·维尔福先生信守他对唐格拉尔夫人，尤其是对他自己许下的诺言，着手侦查基督山伯爵先生是怎么会知道奥特伊别墅的那段往事的。

他当天就写信给一位名叫德·博维尔的先生，此人以前当过典狱长，现在已经晋升到治安警署供职。对维尔福先生想要了解的情况，这位博维尔先生请求给他两天时间，以便提供可资调查的当事人的确切信息。

两天过后，德·维尔福先生收到如下的呈函：

对人称基督山伯爵先生者，威尔莫勋爵甚为熟悉，此人系富有之外国人，间或在巴黎露面，且目下正在巴黎；另一同样熟悉伯爵者，系布索尼神甫，此位西西里神甫曾于东方从事慈善事业并颇有令名。

德·维尔福先生复函命令尽快提供这两个外国人的准确情报；第二天晚上此事即已办妥，他收到如下的报告：

神甫月前方抵巴黎，住圣絮尔皮斯教堂背后一座上下两层之小屋；全屋共有四室，楼上两室，楼下两室，由其一人租赁。

楼下两室，一为餐室，内有胡桃木桌椅及餐柜，一为客厅，四壁为白色细木护板，室内既无装饰，亦无地毯与挂钟。可见神甫于己所求者仅绝对必需之用具而已。

据信神甫尤爱楼上之起居室。室内多有神学书籍及羊皮纸卷，据其男仆所述，整月来唯见主人埋头于书堆之间，故此室名为起居室而实为书斋。

遇有来客，该男仆每每先从一小窗洞窥视，若觉来人容貌陌生或印象不佳，则答曰神甫先生不在巴黎，来人因知晓神甫经常外出且有时旅期颇长，故大略亦颇以此仆所言为然。

再者，无论神甫居家抑或外出，亦无论其在巴黎抑或在开罗，屋内恒留有施舍之物，该男仆遂以主人名义从窗洞传出发送来人。

与书斋相邻者乃卧室。室内仅有一张未设帷幔之床，四把扶手椅，一张乌德勒支①黄丝绒长沙发及一张跪凳。

威尔莫勋爵住方丹-圣乔治街。此人系英国旅游家，沿途所费颇为奢靡。其所住套房系连家具一并租赁，而其本人在此处日间仅逗留两三小时，且极少在此过夜。此人有一怪癖，平时绝对不愿用法语交谈，然据信其书写之法文颇为纯正。

检察官先生收到这份重要情报的第二天，有个人驱车来到费鲁街转角处下车，走去敲一扇漆成橄榄绿色的门，要见布索尼神甫。

"神甫先生一早就出门了，"男仆回答说。

"这个回答无法使我满意，"来人说，"因为对于派遣我前来的那个人，是没人会说自己不在家的。还是请您劳神去通报布索尼神甫……"

"我已经对您说了，他不在家，"男仆仍这么回答。

"那么等他回来以后，请把这张名片和这封盖过封印的信交给他。今晚八点，神甫会在家吗？"

"喔！当然在的，先生，除非神甫先生在工作，那也就跟他出门一样了。"

"那我今晚这时候来，"来人说。

---

① 乌德勒支：荷兰城市，以纺织业著称。

说完他就走了。

果然，到了指定的时间，此人坐着同一辆马车又来了，但这一回马车并不是停在费鲁街的转角上，而是停在绿门的跟前。他一敲门，门就开了，他走进屋去。

根据那男仆恭敬殷勤的态度，他明白他的信已经收到了预期的效果。

“神甫先生在家吗？”他问。

“在家，正在书房工作；但他在恭候先生，”仆人回答说。

陌生人登上一座相当陡的楼梯，进门后只见迎面放着一张桌子；一只很大的灯罩把灯光集中投射在桌面上，而室内的其他部分都在暗处。他瞧见神甫身穿教士长袍，头戴风帽，这种风帽曾是中世纪研究 us① 的学者头颅的寄迹之所。

“我想我是有幸在和布索尼先生说话？”来人问道。

“是的，先生，”神甫回答说，“您想必就是前典狱长德·博维尔先生以警察总监先生名义派来的使者吧。”

“正是，先生。”

“身负巴黎保安重任的一位警探。”

“是的，先生，”陌生人略微犹豫了一下回答说，脸也略微有些红起来。

神甫把眼镜架架好，这副大眼镜不仅遮住了眼睛，而且连鬓角也遮住了；他重又坐下，并示意来人也就座。

“请说吧，先生，”神甫带着很明显的意大利口音说。

“我所负有的使命，先生，”来人一字一顿地说，仿佛每个字说出口都挺费力似的，“无论是对完成这项使命的人，还是对作为这项使命对象的人，都是极其机密的。”

神甫躬了下身子。

“是的，”陌生人接着说，“您的正直的令名，神甫先生，警察总监先生是早有所闻的，现在他作为法官，要从您这儿了解一项有关公共

① 拉丁文的一种词尾。拉丁文以词尾变化复杂著称。

治安的情况，而我，也正是以公共治安的名义被派来见您的。所以，希望您，神甫先生，不要由于顾及朋友的面子，或者碍于人情的考虑，而在法律面前对事情真相有所隐瞒。”

“只要您想了解的这些情况，先生，不致给我带来良心上的不安。我是个教士，先生，所以比如说，人们向我忏悔时说出的秘密，是应当保留给我，保留给天主的裁判，而不是保留给人类的法庭的。”

“噢！您放心，神甫先生，”陌生人说，“无论如何，我们是会让您心安理得的。”

听他说这话时，神甫把靠近自己那边的灯罩压低一些，这样另一边就翘了起来，把陌生人的脸照得通明，而他自己的脸仍留在暗处。

“对不起，神甫先生，”警察总监的使者说，“这灯光太刺眼睛了。”

神甫把绿灯罩压低一些。

“现在，先生，我听着，请讲吧。”

“我这就说到正题了。您认识基督山伯爵先生吗？”

“敢情您是说萨科纳先生吧？”

“萨科纳！……这么说他不叫基督山！”

“基督山是一个地名，或者说是一座岩礁的名字，而不是姓氏。”

“呃，那好吧；咱们别咬文嚼字，既然基督山先生和萨科纳先生是同一个人……”

“绝对没错。”

“那咱们就谈谈萨科纳先生吧。”

“好的。”

“我刚才问您是不是认识他。”

“挺熟。”

“他是什么人？”

“一位有钱的马耳他船主的儿子。”

“对，这我知道，大家都这么说；但是，想必您也明白，警方是不会对大家都这么说感到满意的。”

“可是，”神甫带着亲切的笑容说，“如果这个大家都这么说确是实情，那就人人都该感到满意才是，就是警方也不能例外啊。”

“那么您对您说的话确信无疑啰?”

“什么! 这还会有错不成!”

“请您注意,先生,我对您的诚意并没有丝毫怀疑。我只是问您:您是不是确信无疑?”

“您听着,我认识他的父亲萨科纳先生。”

“哦! 哦!”

“他么,我小时候跟他在船坞上玩过不下十次。”

“那么这个伯爵封号呢?”

“您知道,这是可以买的。”

“在意大利?”

“哪儿都一样。”

“那么大家常说的所谓家赀巨万……”

“哦! 要说这个么,”神甫回答说,“家赀巨万这个词用得很恰当。”

“您既然跟他很熟,那么您以为他有多少财产?”

“噢! 他每年的利息有十五万到二十万利弗尔。”

“啊! 这也在情理之中,”来人说,“可是有人说是三四百万呢!”

“每年二十万利弗尔利息,先生,本金就是四百万啰。”

“可他们说是三四百万年息哪!”

“哦! 此话不可信。”

“您也认得他那个基督山岛吗?”

“当然;凡是从巴勒莫、那不勒斯或者罗马经海路来法国的人,都知道这个岛,因为他们都得从它边上经过,望得见它。”

“照有些人的说法,那是个很迷人的去处呢。”

“那是座岩礁。”

“那么伯爵干吗要买下一座岩礁呢?”

“就为要当伯爵呗。在意大利,现在也还这样,谁想当伯爵,就得有块采地。”

“您想必听说过萨科纳先生年轻时的冒险经历吧。”

“那位父亲?”

"不,儿子。"

"啊! 说到这儿我就不敢打包票了,因为这段时间我没见到这位小伙伴。"

"他打过仗吗?"

"我记得他去服过役。"

"在什么军种?"

"海军。"

"嗯,您不是他的忏悔神甫?"

"不是,先生;我想他是路德教徒。"

"什么,路德教徒?"

"我是说我这么想;我没肯定。况且,我以为在法国是早就有信仰自由的哩。"

"那没错,再说咱们这会儿要说的,也不是他信仰什么,而是他做些什么;我代表警察总监先生,要求您把知道的情况告诉我。"

"一般大家都认为他是个乐善好施的人。圣父教皇曾经因为他对东方基督教徒所作的杰出贡献,封他为基督骑士,这种荣誉通常是只有王室成员才能享受的;他还由于对五六个王室或政府的出色服务,而被他们授予最高勋章。"

"这些勋章他戴不戴?"

"不戴,但他对此感到很自豪;他说过,他喜欢的是给人类造福者的褒奖,而不是给人类毁灭者的犒赏。"

"这么说,他还是公谊会① 教徒?"

"没错,他是公谊会教徒,不过当然他不戴大帽子,也不穿栗色修士服。"

"他有没有朋友?"

"有,因为凡是认识他的人都是他的朋友。"

"那么,他总该还有几个仇人吧?"

---

① 又称教友派,十七世纪中叶由英国人福克斯创立的基督教的一派。这个教派反对程式化的宗教仪式,提倡和平主义,反对暴力和战争。

"只有一个。"

"叫什么名字?"

"威尔莫勋爵。"

"他在哪儿?"

"现在正在巴黎。"

"他能为我提供些情况吗?"

"很重要的情况。萨科纳在印度的那会儿,他也在那儿。"

"您知道他住哪儿?"

"就在昂坦堤道那一带;不过我不知道街名和门牌号。"

"您和这个英国人关系不好是吗?"

"我喜欢萨科纳,他却恨萨科纳;就为这,我俩关系很冷淡。"

"神甫先生,您是否认为基督山伯爵在这次来巴黎以前,从没来过法国呢?"

"嗨! 要说这个,我敢跟您打包票。没有,先生,他以前从没来过,因为半年前他还向我打听法国的情况来着。我由于不知道自己什么时候回巴黎,就把他转托给了卡瓦尔坎蒂先生。"

"安德烈亚?"

"不;巴尔托洛梅奥,那位父亲。"

"很好,先生;现在我只有一件事要问您了,我凭名誉、人道和宗教的名义,要求您直截了当地回答我的问题。"

"请说吧,先生。"

"您是否知道基督山伯爵先生买下奥特伊的别墅,究竟出于什么目的?"

"当然知道,他告诉过我。"

"出于什么目的,先生?"

"他想办一所精神病院,就跟德·比扎尼男爵在巴勒莫办的那所一模一样的。您知道那所精神病院吗?"

"是的,先生,听说过。"

"那是个很了不起的机构。"

说完这句话,神甫就向陌生人躬了躬身子,那意思是让对方明

白，他想继续去做刚才被打断的工作了。

来人不知是懂了神甫的意思，还是觉得问题提完了，总之，他立起身来。

神甫送他到门口。

"您是位慷慨的慈善家，"来人说，"但尽管人家都说您很有钱，我还是想冒昧地向您捐献一些东西，请您去布施给穷人；不知您是否能赏脸收下这份捐献？"

"谢谢，先生，我在世上只有一件事看得特别重，那就是凡我布施的，必须是我自己的东西。"

"但是……"

"这个决定是不可改变的。但您可以自己去寻找么，先生，凡寻找者必有所获：唉！每个有钱人走的路上，四处都有穷人擦肩而过哟！"

神甫打开门，又鞠了一躬；陌生人也鞠躬告辞。

马车载着他直驶德·维尔福先生府邸。

一小时过后，马车重又出发，这一回是驶向方丹-圣乔治街。在五号的门前，马车停住。威尔莫勋爵就住这儿。

那陌生人事先写过信给威尔莫勋爵，约定十点钟前去拜访。所以，当他在十点缺十分到达时，仆人回答说威尔莫勋爵还没有回来，但他向来极为准时，十点正一定会回来的。

来人等在客厅里。这间客厅并无特别起眼之处，跟一般的带家具出租的住宅毫无两样。

一只壁炉，上面搁着两只当代塞夫勒① 瓷瓶；一架挂钟，顶上有一位爱神正弯弓待发；一面分成两页的镜子，两边各有一个雕像，一边是手执盲杖的荷马②，一边是求人施舍的贝利萨留③；用深浅不同

① 塞夫勒：法国上塞纳省首府，以产瓷器著称。

② 荷马（约前九至八世纪）：古希腊诗人，四处行吟的盲歌者。相传是著名史诗《伊利亚特》和《奥德赛》的作者。

③ 贝利萨留（约 505—565）：拜占庭帝国将领。公元五六二年被指控参与反对查士丁尼皇帝的阴谋而遭监禁，获释后抑郁而死。

的灰色组成图案的糊墙纸，有红底黑条布饰的家具：这就是威尔莫勋爵的客厅。

屋里点着灯，毛玻璃的球形灯罩使灯光显得很微弱，像是考虑到警察总监先生的使者受不了强烈光线，特意这样安排似的。

等了十分钟，挂钟开始敲十点钟；敲到第五下，门打开，威尔莫勋爵出现在门口。

威尔莫勋爵比中等身材略为高一些，长着稀疏的棕红色髯须，脸色很白，金黄色的头发已有些花白。身上的装束全然是怪诞的英国派头，这就是说，穿一件花边高领的金扣蓝外衣，就像一八一一年的那种款式；白色羊毛背心，米黄色平纹布长裤，裤脚短了三寸光景，好在有同样质料的系带扣在鞋底上，才不至于缩到膝盖上去。

他进门的第一句话就是用英语说的：

"您知道，先生，我是不说法语的。"

"我已听说您不喜欢说我国语言，"警察总监先生的使者回答说。

"但是您尽可以说法语，"威尔莫勋爵接着说，"因为，虽然我不说这种语言，但我完全能听懂。"

"对我来说，"来人也换成说英语了，"用英语交谈也相当方便。所以请您对此不必介意，先生。"

"哈嗽！"威尔莫勋爵的这种声调，是只有土生土长的大不列颠子民才用得来的。

警察总监的使者把说明来意的公函递给威尔莫勋爵。威尔莫勋爵带着一种英国式的冷漠神情把它看了一遍；随后，他说：

"我明白，完全明白。"

于是就开始提问。

这些问题大致上跟问布索尼神甫的差不多。但由于威尔莫勋爵是基督山伯爵的对头，所以回答问题时不像神甫那样谨慎小心，而要随便、直率得多；他谈了基督山青少年时代的情况，照他说，基督山青少年时就在印度一个小邦主的麾下服役，跟英国人打仗；威尔莫就是在那儿第一次碰到他的，当时他俩是交战的双方。在这次战争中，萨科纳被俘押送英国，但在途中他潜水逃脱了囚船。此后他就开始到处

旅行，到处跟人决斗，到处追女人；接着希腊爆发了独立战争①，他参加了希腊起义者的部队。就在服役期间，他在塞萨利亚的山区发现了一座银矿，但他嘴很紧，没告诉任何人。纳瓦里诺海战后，希腊政府已很稳固，他就向奥托国王请求开发这座矿的特许；国王同意了。他就靠这座银矿发迹成了巨富，照威尔莫勋爵的说法，他的年金收益可达一两百万，但只要银矿一枯竭，他的好运也就到头了。

"那么，"来人问，"您是否知道他来法国有什么目的？"

"他想靠修建铁路捞一票，"威尔莫勋爵说，"此外，因为他是个很灵巧的化学家和同样出色的物理学家，他发明了一种新的电报技术，这会儿他正在为推行这种技术寻找门路。"

"他每年的花销大约要多少？"警察总监先生的使者问。

"哦！至多就不过五六十万法郎吧，"威尔莫勋爵说，"他是个吝啬鬼。"

显然，英国佬这么说是出于仇恨，因为他找不到别的理由来指责伯爵，就指责他吝啬。

"关于他的奥特伊别墅您是否了解什么情况？"

"噢，那当然。"

"嗯！您知道些什么？"

"您是问他为什么要买它吗？"

"是的。"

"嗬！伯爵是个投机家，他早晚有一天会因为那没完没了的空想和试验而倾家荡产的：他声称在奥特伊，就在他买下的那座别墅附近，有一股堪与巴尼埃尔、吕雄、科特雷②比美的温泉。他想把这座别墅建成一个就像德国人所说的bad-haus③。他已经在他的花园里挖过两三遍，想找到那股了不起的矿泉水；因为找来找去没找到，您等

---

① 一八二一年至一八二九年期间希腊反抗土耳其统治、争取民族独立的战争。一八二七年英、法、俄三国出面干预，在纳瓦里诺海战中摧毁土耳其舰队。一八二九年土耳其政府承认希腊独立。

② 三处均为法国著名的温泉浴场所在地。

③ 德文：浴室。

着瞧吧，过不了多久他就会把近边的别墅统统买下来。不过，我恨他，我希望他的铁路，他的电报，他的温泉浴室统统都见鬼去；我正等着看他破产呢，这一天早晚会有的。”

“您为什么恨他呢？”来人问。

“我恨他，”威尔莫回答说，“是因为他在英国时，勾引过我一位朋友的夫人。”

“既然您恨他，为什么不找他报仇呢？”

“我已经和伯爵决斗过三次，”英国佬说，“第一次用手枪；第二次用长剑；第三次用重剑①。”

“这几次决斗的结果如何？”

“第一次，他打断了我的胳臂；第二次，他刺穿了我的胸部；第三次，他给我留下了这道伤疤。”

英国佬翻下遮到耳朵的衬衫高领，露出一道鲜红的新疤痕。

“所以我跟他有不共戴天之仇，”英国佬接着说，“他早晚会死在我的手里。”

“不过据我看，”警察总监的使者说，“您好像没法杀死他。”

“哈啾！”英国佬说，“我天天都在练习打靶，而且格里齐埃②隔天就来这儿一次。”

来人想要了解的情况就是这些，或者说，英国佬所知道的情况看来就是这些了。于是警察总监的使者起身对威尔莫勋爵鞠躬，威尔莫勋爵也按英国人的礼数硬邦邦地弯了下身子，随后来人就告辞了。

威尔莫勋爵一听到沿街的大门关上以后，就走进卧室，三下两下地扯掉金黄色的发套和棕红色的髯须，撕去假下巴和疤痕，重新露出基督山伯爵乌黑的头发、苍白的面容和那口洁白的牙齿。

至于回到德·维尔福先生府上的那个人，确实也不是什么警察总监先生的使者，而是德·维尔福先生本人。

---

① 十五至十七世纪时用双手挥使的沉重的长剑。

② 格里齐埃(1791—1865)：法国著名剑术家。

检察官在这两次访问过后，稍为安心了一些；在这两次访问中，他虽然并没有打听到什么让他放心的消息，但也没有听到什么叫他担心的事情。于是，自从去奥特伊赴宴以来，他第一回安安生生地睡了一夜。

第七十章 舞 会

德·莫尔塞夫先生府邸举行舞会的那个星期六，正赶上最热的七月天气。

晚上十点钟。伯爵府邸的花园里，高大树木的身影清晰地呈现在夜空的天幕上，响了一整天的闷雷、像是要下暴雨的半空中，最后一团热气正在消散，露出一片深蓝色的缀满金色星星的晴空。

底层的客厅里传来一阵阵音乐声，夜空中回旋着华尔兹和加洛普舞曲，明亮的灯光从百叶窗的窗叶里往外射出来。

这会儿，花园里有十来个仆人正忙乎着，因为府上的主妇眼看天气转好，刚才吩咐晚宴就设在花园里。

在这以前，伯爵夫人一直还拿不定主意，究竟是在餐厅里备席，还是在草坪上的凉篷下设宴。此刻这湛蓝湛蓝的星空作了裁决，判定草坪上的凉篷胜诉。

花园的小路两旁都悬着彩灯，因为在意大利有这种风俗，晚餐的宴席上则摆满蜡烛和鲜花，因为无论在哪个国度，只要是稍为讲究些宴席排场的，都有这种习惯——在所有的排场中，却又以这种排场最难得臻于完美。

德·莫尔塞夫伯爵夫人最后吩咐过仆人，走进客厅之时，宾客们正在络绎到来，吸引这些宾客前来的，多半并不是伯爵显赫的地位，而是伯爵夫人优雅的风度；因为他们事先就拿得准，凭着梅尔塞苔丝高雅的情趣，这次舞会上一定会有些细节，是可以去讲给朋友听，或者哪天亲自模仿一番的。

唐格拉尔夫人正有些拿不定主意，要不要去参加德·莫尔塞夫夫

人府上的舞会，因为我们前面说过的那些事情搅得她心神很不安宁；恰巧这天早上她的马车跟维尔福的马车在路上不期而遇。维尔福对她做个手势，等两辆马车挨近并驶时，他隔着车窗问她：

“德·莫尔塞夫夫人家的舞会您去不去？”

“不想去，”唐格拉尔夫人回答说，“我实在受不了啦。”

“您错了，”维尔福意味深长地看了她一眼说，“一定得让大家看见您到场，这非常重要。”

“噢！您这么认为？”男爵夫人问。

“我这么认为。”

“那么，我去。”

说完，两辆马车就分道而驶了。所以，唐格拉尔夫人这会儿也来了，她不但人长得很美，而且周身上下打扮得珠光宝气，更显得光彩照人；她从一扇门走进客厅时，正巧梅尔塞苔丝也从另一扇门走进客厅。

伯爵夫人当即让阿尔贝去迎接唐格拉尔夫人；阿尔贝迎上前去，对男爵夫人的衣着打扮说了几句得体的恭维话，然后挽起她的手随她往前走去。

阿尔贝向四下里望望。

“您在找我的女儿？”男爵夫人笑吟吟地问。

“我承认是的，”阿尔贝说，“难道您竟忍心不带她一起来吗？”

“别着急，她遇见德·维尔福小姐，就搀着她走在后面了；瞧，她俩这不是来啦，一色的白裙子，一个捧束山茶花，一个捧束勿忘我草；哎，怎么……”

“这回您要找什么呢？”阿尔贝笑吟吟地问。

“今晚上您没请基督山伯爵？”

“十七个！”阿尔贝说。

“您说什么？”

“我是说妙极了，”子爵笑着说，“您是第十七个问这同一问题的人；伯爵有多走红！……我可真得祝贺他……”

“您对每个人都像对我这样回答吗？”

“哦！真是，我还没回答您呢；请放心，夫人，咱们会见到这位时髦人物的，咱们运气够好的。”

“昨晚您去歌剧院了？”

“没去。”

“他也在那儿。”

“啊！真的吗！那这位怪人有没有什么惊人之举呢？”

“他还能没有新花样吗？艾尔丝蕾在《瘸腿魔鬼》里跳女主角；那位希腊公主看得入了迷。那段敲响板的西班牙舞跳完以后，伯爵把一枚老大的戒指扎在花束上，抛给那位迷人的舞星。艾尔丝蕾在第三幕里出场时，特地戴上了这枚戒指向他致意。对，她的希腊公主呢，她也来吗？”

“不，这一点只能让您失望了；她在伯爵府上的地位还不大明确。”

“行了，别再陪我，去跟德·维尔福夫人打个招呼吧，”男爵夫人说，“我瞧她正急着要跟您说话呢。”

阿尔贝对唐格拉尔夫人鞠了一躬，然后就向德·维尔福夫人走去，而她没等他走近，就开口像要说什么。

“我敢打赌，”阿尔贝止住她说，“我知道您要说什么。”

“哟！是吗！”德·维尔福夫人说。

“要是我猜对了，您认不认？”

“认。”

“当真？”

“当真！”

“您是要问基督山伯爵来了没有或者是不是来？”

“根本不是。这会儿我还没想着他。我是要问您有没有收到过弗朗兹先生的信？”

“有啊，昨天就有。”

“他信上说些什么？”

“他发信时正启程回来。”

“好。现在告诉我，伯爵怎么样？”

“伯爵会来的，您请放心。”

“您知道他除了基督山另外还有个名字吗？”

“不，不知道。”

“基督山是一座岛的名字，他还有个家族的名字。”

“这我可从没听他说起过。”

“嗯！我可比您先知道了；他叫萨科纳。”

“这有可能。”

“他是马耳他人。”

“这也有可能。”

“是个船主的儿子。”

“嗨！说真的，您该把这些消息大声宣布一下，这样您就可以大出风头了。”

“他在印度当过兵，在塞萨利亚发现过一座银矿，他来巴黎是想在奥特伊办个温泉疗养院。”

“嗯！好极了，”莫尔塞夫说，“这真是新闻！您允许我告诉别人吗？”

“可以，但别一下子捅出去，每次就说一件，还不能说是我告诉您的。”

“为什么？”

“因为这可以说是一桩偶然发现的秘密。”

“对谁而言？”

“对警方。”

“那您这是……”

“是昨晚在总监家听说的。您当然也明白，见到他那种非同寻常的奢华，整个巴黎都轰动了，所以警方作了一些侦查，得到了一些情报。”

“好啊！现在只等把伯爵当作游民抓起来了，借口就是他太有钱呗。”

“可不是，假如侦查到的情况不是那么有利于他的话，早就这么做啦。”

“可怜的伯爵，他知道自己处境这么危险吗？”

“我想不知道。”

“那么，咱们得做做好事通知他一下。等他来了，我一准跟他说。”

正在这时，一位目光炯炯、头发乌黑、髭须光润的英俊年轻人走上前来，恭恭敬敬地向德·维尔福夫人鞠了一躬。阿尔贝朝他伸出手去。

“夫人，”阿尔贝说，“我荣幸地向您介绍马克西米利安·莫雷尔先生，北非军团骑兵上尉，咱们最出色、最勇敢的军官之一。”

“我在奥特伊基督山先生府上已经有幸见到过这位先生了，”德·维尔福夫人说完，带着不加掩饰的冷淡态度转过脸去。

这句答话，尤其是说这话的口吻，使可怜的莫雷尔心揪紧了；可是有个补偿在等待着他：他转过身来，只见大厅对面的门边有个美丽的白色倩影，那双睁得大大的、表面上毫无表情的蓝眼睛正凝视着他，那束勿忘我草慢慢地举到了她的唇边。

莫雷尔对这无声的问候心领神会，他也目不转睛地对她望着，慢慢地举起手帕放在嘴唇上；他们就像两尊活的雕像，伫立在大厅的两头，大理石般的脸容下面，两颗心急遽地跳动着；在这默默的凝视中，他俩一时间忘掉了自己，或者更确切地说，忘掉了周围的一切。

他俩这般出神忘情的伫立凝望，即使持续更长些时间，也不会引起任何人的注意：因为基督山伯爵刚进客厅。

我们已经说过，伯爵这个人，你说那是人为的法力也罢，说那是天然的魅力也罢，总之凡他所到之处，人们的注意力没有不给他吸引过去的。吸引人们的，并不是那身黑色上装，虽说这身上装确是裁剪得无可挑剔，但它款式挺简单，没有任何装饰；也不是那件没有绣花的白背心；更不是那条不紧不宽恰好覆在有模有样的双脚上面的长裤；吸引所有的目光注视在他身上的，是他苍白的脸色和乌黑的鬈发，是他安详清纯的脸容，是他深邃忧郁的眼神，是他那张格局分外细腻、特别易于表达极度轻蔑表情的嘴巴。

有的男人可能比他长得更俊气，但谁也不会有他这么富有表现力——假如我们可以用这个词儿来形容的话：伯爵身上的一切都有

它的含义，都有它的价值；因为，常作有益思索的习惯，使他脸上的每根线条，使他的每个表情，每个无意识的手势，都赋有了一种无可比拟的洒脱和坚定。

然而，我们的巴黎社交界真是个不可思议的怪玩意儿，要不是他的这一切后面，有着一段被巨大的家产染上金色光晕的神秘的经历，也许它还不会注意这一切哩。

于是，他就在众人好奇的目光注视下一边和熟人略作招呼，一边向德·莫尔塞夫夫人走去，德·莫尔塞夫夫人站在摆着鲜花的壁炉跟前，从与门相对的镜子里看见了伯爵，准备接待他。

她转过身来，在他向她鞠躬的同时，朝他矜持地笑了一笑。

她想必是以为伯爵要来跟她说话；而伯爵，想必也以为她有话要对他讲；但两人都没开口，想必都觉得说些平庸的话未免对彼此都不合适；于是，基督山在鞠躬以后，就朝正张开手臂向他走来的阿尔贝迎上前去。

"您见过我母亲了？"阿尔贝问。

"我刚有幸向她致意，"伯爵说，"但还没见到令尊。"

"瞧！他正在那儿跟几位社会名流谈论政治呢。"

"是吗，"基督山说，"我瞧见的那几位先生居然都是社会名流？您不说，我还真没想到！是哪方面的？您知道，社会名流也有各种各样的呢。"

"首先，有一位学者，就是那位瘦高个儿先生；他在罗马城郊发现了一种蜥蜴，脊椎骨比平常多一节，他回来在法兰西研究院①报告了这一发现。对这件事一直有人持异议；但最后瘦高个先生占了上风。这节脊椎骨在学术界引起了轰动；瘦高个先生原先只有骑士勋章，这下子拿了枚四级荣誉勋章。"

"妙极了！"基督山说，"这枚十字勋章我想是该给的；要是他再找到一节脊椎骨，就该给枚三级荣誉勋章啰？"

---

① 法国最高学术机构，由以下五个科学院组成：法兰西学院，铭文与美文学科学院，自然科学院，美术科学院，精神科学与政治学科学院。

“大概是吧，”莫尔塞夫说。

“那位穿蓝底绣绿花礼服的又是谁呀，他打哪儿来的怪念头，怎么穿这样一身衣服？”

“穿这身衣服可不是他的念头：那是法兰西共和国的念头，您也知道，那些共和派的头头还有些艺术气质，他们想给院士先生们弄套制服，就委托大卫① 给他们设计了一套服式。”

“哦！是有那么回事，”基督山说，“这么说，那位先生是院士啰？”

“他一星期前刚加入这学者名流的行列。”

“他有些什么业绩，专长是什么？”

“他的专长？我想是，他能用针戳进兔子的脑袋，能让母鸡吃茜草，还能用细丝挑出狗的脊髓。”

“他就为这些当上自然科学院院士的？”

“不，是法兰西学院院士。”

“法兰西学院跟这又有什么相干呢？”

“您听我说么，看来……”

“想必是他的这些实验大大推动了科学的发展？”

“没有，可是他写得一手好字。”

“这消息，”基督山说，“要让那些给他戳过脑袋的兔子，那些骨头给他染成红颜色的母鸡，还有那些让他挑过脊髓的狗听到了，准会脸上大大增光呐。”

阿尔贝笑了起来。

“那一位呢？”伯爵问。

“哪一位？”

“喏，第三位。”

“噢！穿淡蓝衣服的那位？”

“对。”

“他是伯爵的同僚，前一阵他正在激烈地反对贵族院议员穿制

---

① 大卫（1748—1825）：法国古典主义画家，法国大革命时期曾任国民公会议员、治安委员会委员、国民教育委员会委员。

服；这段公案让他在议会辩论中大出了一通风头；原先他跟自由派报社关系很糟，但这下抨击宫廷旨意的高尚举动却使他跟它们言归于好了；据说就要任命他当大使呐。”

“他是凭什么资格进的贵族院？”

“他写过两三部喜歌剧，在《世纪》报① 投过四五份股，为部长当选捧过五六次场。”

“说得好！ 子爵，”基督山笑着说，“您是位可爱的导游；现在请您帮个忙行吗？”

“什么事？”

“请别把这几位先生介绍给我，假如他们有这个意思，请您设法代我挡驾。”

这时，伯爵觉着有人把手按在他的胳臂上；他转过脸，看见是唐格拉尔。

“噢！ 是您，男爵！”他说。

“干吗叫我男爵呢？”唐格拉尔说，“您知道我并不看重我的爵位。这跟您不同吧，子爵；您挺看重爵位，是吗？”

“那当然，”阿尔贝回答说，“因为我如果不是子爵，就一无所有了，可您呢，您即使放弃男爵的爵号，也照样是百万富翁。”

“我觉得那才是七月王朝② 里最棒的头衔，”唐格拉尔接口说。

“可惜的是，”基督山说，“男爵也好，贵族院议员也好，研究院院士也好，都可以终身受用，百万富翁这头衔可就不行；这不，法兰克福的那两位百万富翁弗兰克和普尔曼，他们的银行刚刚宣布倒闭。”

“真的？”唐格拉尔问道，他的脸色变白了。

“绝对没错，我是从今晚收到的信上知道这个消息的；我也有那么百把万存在他们的银行里；不过我事先就听到过风声，所以在将近一个月前就把款子都提出来了。”

---

① 一八三六年创办的一份政治性日报。起初拥护君主立宪政体，一八四八年转到共和派立场，随后又反对第二帝国。

② 一八三〇年七月革命胜利后成立的君主立宪制王朝。在其中掌握统治实权的是金融贵族。

“啊！我的天主！”唐格拉尔说，“他们开过一张汇票让我兑付二十万法郎。”

“嗯，您得留神；他们的签字只剩百分之五的信用了。”

“是啊，可我已经太晚了，”唐格拉尔说，“我看到签字的票据就照付了。”

“得！”基督山说，“这一下又是二十万法郎，加上……”

“嘘！”唐格拉尔说，“请别再提那茬儿啦……”他又凑近基督山说，“尤其是别当着小卡瓦尔坎蒂先生的面，”银行家说这句话时，转过脸去笑吟吟地望着那个年轻人。

莫尔塞夫撂下伯爵去跟他母亲说话。

唐格拉尔撂下伯爵去跟小卡瓦尔坎蒂打招呼。基督山此刻是单独一人。

大厅里热得很。

仆人们托着摆满水果和冰镇饮料的盘子，来往穿梭于大厅之中。

基督山掏出手帕擦脸上的汗；但当仆人把托盘送到他跟前时，他往后退了一步，不拿任何东西来清凉一下。

德·莫尔塞夫夫人注视着基督山的一举一动。她瞧见他根本没碰面前的托盘，甚至还注意到了他往后退的那个动作。

“阿尔贝，”她说，“有件事您注意到没有？”

“什么事，母亲？”

“伯爵总是不肯来德·莫尔塞夫先生家赴宴。”

“是的，可是他在我那儿用过午餐，而且还是在那次午餐上被介绍给社交界的呢。”

“您的家并不是伯爵的家，”梅尔塞苔丝喃喃地说，“他来这儿以后，我一直在观察他。”

“嗯？”

“嗯！他还没吃过一点东西。”

“伯爵的饮食是很节制的。”

梅尔塞苔丝凄然一笑。

“您再到他那儿去，”她说，“托盘送来时，一定想法让他吃点东

西。”

“为什么呢，母亲？”

“就照我说的去做吧，阿尔贝，”梅尔塞苔丝说。

阿尔贝吻了一下母亲的手，走到伯爵身边。

又一个托盘跟刚才一样送到伯爵面前；她瞧见阿尔贝在伯爵身边一个劲劝他，甚至端起一杯冰镇饮料要递给他，但他执意不肯要。

阿尔贝回到母亲身边；伯爵夫人脸色发白了。

“嗯，”她说，“您看见了，他不肯要。”

“是的；可这有什么让您感到不安的呢？”

“您得知道，阿尔贝，女人有时候是很特别的。要是能看见伯爵在我家里吃点东西，哪怕是一颗石榴子儿也好，我会很高兴的。不过，说不定他不习惯法国的饮食，说不定他喜欢吃点别的东西。”

“噢，没这事！我在意大利见过他什么都吃；他今天晚上准是心情不大好。”

“还有，”伯爵夫人接着说，“他常年生活在热带地区，说不定不像别人那么怕热。”

“我看不见得，因为他刚才还跟我说热得透不过气来着，他还问，既然窗都打开了，为什么不把百叶窗也打开呢。”

“可不是，”梅尔塞苔丝说，“这倒是个办法，好让我弄清楚他这饮食节制究竟是不是一成不变的。”

说着她走出了大厅。

过一会儿，百叶窗全打开了，宾客们从摆在窗台上的素馨花和铁线莲上方，可以望见悬挂彩灯的花园和篷幕下摆好的宴席。

跳舞的男男女女，玩牌和聊天的宾客，全都发出了欢快的喊声：一个个干渴的肺，欣喜地呼吸着穿过窗户吹拂而来的微风。

在这同时，梅尔塞苔丝回进来了，她的脸色比刚才出去时更加苍白，但这脸上有着她在某些场合表现出来的那种坚决的表情。她径直朝那群以她丈夫为核心的先生们走去。

“伯爵先生，请别把这些先生拖在这儿了，”她说，“他们就算不想玩牌，总也会觉得到花园里去透透空气，要比闷在大厅里强些吧。”

“哎！夫人，”一位将军，就是在一八〇九年演唱过《咱们去叙利亚！》的风流老头说，“我们不愿意单独去花园哪。”

“好，”梅尔塞苔丝说，“那么我来领头。”

说着她转过身来对着基督山。

“伯爵先生，”她说，“请赏脸陪我去好吗？”

听到这么简单的一句话，伯爵却险些儿打个趔趄；随后，他对着梅尔塞苔丝看了一眼。这一眼快得犹如闪电，但在伯爵夫人却觉得它长得像一个世纪，因为在基督山的这一眼中有着很多很多的内涵。

他把手臂伸向伯爵夫人；她挽起它，或者更确切地说，把那只纤巧的小手轻轻地按在这条手臂上。两人一起走下两边摆着杜鹃花和山茶花的台阶。

在他俩后面，二十来位宾客又是叫又是笑的，沿着另一个台阶奔向花园。

第七十一章 面包和盐

德·莫尔塞夫夫人由基督山陪着，来到枝叶交错形成的一座天然拱廊。那条遮掩在椴树枝叶下面的小径，一直通往暖房。

“大厅里太热了，是吗，伯爵先生？”她说。

“是的，夫人；您吩咐把门和百叶窗都打开，真是个好主意。”

说这话的当儿，伯爵瞥见梅尔塞苔丝的手在颤抖。

“不过，您的裙子这么单薄，脖子里也只围着条纱巾，也许您会觉得冷吧？”他说。

“您知道我带您去哪儿吗？”伯爵夫人问，并不回答基督山的问题。

“不知道，夫人，”基督山回答说，“可您看，我这不是跟着您在走吗。”

“我们去暖房，您在这儿已经看得见了，就在这条小路的那一头。”

伯爵瞧了梅尔塞苔丝一眼，像是要问她什么话；但她只是默默地走自己的路，于是基督山也就不开口了。

两人到了暖房。四周的果树上结满鲜美的果子；由于我们这个国度里阳光常年不足，这暖房里终年靠人工控制的室温来代替太阳的热量，从七月初起，暖房里的水果已经进入了成熟期。

伯爵夫人把手从基督山的胳臂上拿下来，走过去在藤上摘下一串麝香葡萄。

“瞧，伯爵先生，”她带着凄然的笑容说，让人只觉得她的眼睛里已经噙满了泪水似的，“瞧，我知道法国的葡萄没法跟你们西西里和

塞浦路斯的葡萄相比，但您想必可以体恤我们北方阳光的不足吧。”

伯爵鞠躬，往后退下一步。

“您不肯要？”梅尔塞苔丝声音发颤地说。

“夫人，”基督山回答说，“我谦恭地请求您原谅，我从来不吃麝香葡萄。”

梅尔塞苔丝叹口气，手里的葡萄落到了地上。邻近的架梯上边，悬着些沉甸甸的桃子，它们跟葡萄一样都是靠人工调节的室温焙熟的。梅尔塞苔丝凑近这些毛茸茸的桃子，摘下一只来。

“那么请把这只桃子吃了吧，”她说。

但伯爵做了个同样的拒绝的表示。

“哦！还是不肯要！”她说这话的语气是那么凄婉，让人感到她是强忍住呜咽才说出来的，“我真是太不幸了。”

接着是一阵长时间的沉默；那只桃子，也跟那串葡萄一样，滚落到了沙土上。

“伯爵先生，”终于，梅尔塞苔丝以哀求的目光注视着基督山说，“阿拉伯有一种动人的风俗，只要在同一个屋顶下面分享过面包和盐，就成了永久的朋友。”

“这我知道，夫人，”伯爵回答说，“但我们是在法国而不是在阿拉伯，而在法国，永恒的友谊是跟分享盐和面包的习俗同样罕见的。”

“可是无论如何，”伯爵夫人双手近乎痉挛地抓紧伯爵的手臂，两眼直盯住他的眼睛，异常激动地说道，“我们是朋友，对吗？”

伯爵脸色白得像死人，他浑身的血都在往心房涌上来，然后又从心房升到喉头，流向双颊，他只觉得自己泪眼模糊，就像快要晕眩的人一样。

“我们当然是朋友，夫人，”他说，“再说，我们有什么理由不做朋友呢？”

这语气跟德·莫尔塞夫夫人期待的回答相去太远了，所以她转过身去深深地叹了口气，那声音就像是呻吟。

“谢谢您，”她说。

说完，她就往前走去。两人就这样默不作声地在花园里往前走。

“先生，”默默地走了十分钟后，伯爵夫人突然开口说，“您真的见过那么多事情，到过那么多地方，受过那么多苦吗？”

“是的，夫人，我受过许多苦，”基督山回答说。

“可是现在您很幸福？”

“大概是吧，”伯爵回答说，“因为没人听到我在诉苦。”

“您现在的幸福是不是使您的心变软了呢？”

“我现在的幸福跟过去的苦难相等，”伯爵说。

“您没结婚吗？”伯爵夫人问。

“我，结婚？”基督山打了个哆嗦，回答说，“谁跟您说的？”

“没人跟我说过，可是有人好几次看见您带着一位美貌的年轻姑娘去歌剧院。”

“那是我在君士坦丁堡买的一个女奴，夫人，她原来是王族的一位公主。我把她收作了义女，因为她在世上已经没有亲人了。”

“这么说您是独自一人？”

“独自一人。”

“没有姐妹……孩子……父亲……？”

“一个都没有。”

“没有一个亲人，您怎么能生活呢？”

“这不是我的错，夫人。在马耳他，我曾经爱过一位姑娘，而且就要跟她结婚，但这时燃起了战火，像阵旋风似的把我带到了远离她的地方。我还以为她那么爱我，一定会等我，一定会对我至死忠贞不渝的。但等我回去时，她却已经嫁人了。对二十出头的年轻人来说，这种事本来是不足为奇的。也许我的心是要比别人来得脆弱，换了别人也许并不会像我这样感到痛苦吧。这就是我的故事。”

伯爵夫人停住脚步，仿佛非得这么停一下才能继续呼吸似的。

“是啊，”她说，“这爱情就此留在您的心里了……一个人只能真正爱一次……那您后来再没见过那姑娘吗？”

“再没见过。”

“再没见过！”

“我再没回到她在的那个国家去过。”

“马耳他?”
“是的，马耳他。”
“那么现在她在马耳他?”
“我想是吧。”
“她让您受的这么些苦，您已经原谅她了吗?”
“对她，是的。”
“就只对她；您仍然在恨那些把您跟她分开的人?”
伯爵夫人面对面地站在基督山跟前；她手里还留有一小串散发着香味的葡萄。
“吃吧，”她说。
“我向来不吃麝香葡萄，夫人，”基督山回答说，就仿佛前面没提到过这茬儿。
伯爵夫人以一种绝望的姿势，把葡萄扔进离得最近的树丛。
“真是铁石心肠！”她喃喃地说。
基督山仍是那副无动于衷的样子，就像这声责备并不是对他而发似的。
这当儿，阿尔贝跑了过来。
“噢！母亲，”他说，“出了不幸的事啦！”
“怎么？出了什么事?”伯爵夫人直起身来问道，仿佛刚做了一场梦，猛然回到现实生活中来似的，“您是说不幸的事？哦，当然是不幸的事啰。”
“德·维尔福先生来了。”
“嗯?”
“他来找他的夫人和女儿。”
“有什么事?”
“德·圣梅朗侯爵夫人刚到巴黎，她带来了一个坏消息，说德·圣梅朗先生离开马赛后，在第一次换驿车时就突然去世了。德·维尔福夫人正在兴头上，没能细细听明白，而且也不愿意相信这不幸的消息；可是瓦朗蒂娜小姐刚听父亲提了个头，虽然他说得非常婉转，就全都猜到了：这下打击对她犹如晴天霹雳，她当场昏过去了。”

“德·圣梅朗先生是德·维尔福小姐的什么人?”伯爵问。

“是她的外祖父。他是来催外孙女和弗朗兹结婚的。”

“噢!真的吗!”

“这下弗朗兹没人催他了。干吗德·圣梅朗先生不也是唐格拉尔小姐的外公呢?”

“阿尔贝!阿尔贝!”德·莫尔塞夫夫人温和地责备说,“您在说些什么呀?噢!伯爵先生,他对您非常尊敬,请您告诉他,他不该这么说!”

她往前走上几步。

基督山注视她的目光非常奇特,脸上有一种恍恍惚惚但又充满爱慕的表情,她不由得停住了脚步。

然后,她搀住他的手,同时拿起儿子的手,把这两只手合在一起。

“我们是朋友,对吗?”她说。

“喔!当您的朋友,夫人,我可没有这个奢望,”伯爵说,“但我始终是您恭顺的仆人。”

伯爵夫人带着一种无法形容的痛楚的神情走开去;但还没走上十步,伯爵就瞧见她把手帕捂在了眼睛上。

“我母亲和您有什么事谈得不愉快吗?”阿尔贝惊愕地问。

“正相反,”伯爵回答说,“她刚才不是在说我们是朋友吗?”

说完,他俩向大厅走去;瓦朗蒂娜和德·维尔福先生夫妇刚离开那儿。

不用说,莫雷尔也跟在他们后面走了。

第七十二章　德·圣梅朗夫人

德·维尔福先生府上确实刚刚发生过一幕悲惨的场景。

两位女士去参加舞会以前，德·维尔福夫人曾再三劝丈夫陪她们一起去，但他执意不肯；等她俩走了以后，检察官就按平时的习惯，把自己关在叠着一摞卷宗的书房里，这摞卷宗谁见了都会吃一惊，可是平日里这些文件几乎还填不饱他那工作的好胃口哩。

今天，这些卷宗却只是摆摆样子。维尔福把自己关在书房里不是为了工作，而是为了思考问题；他吩咐仆人没要紧事情不准来打扰，关上房门以后，就在扶手椅里坐下，开始把这一周来充溢他心间的凄恻的悲伤和苦涩的回忆又细细地在脑子里重温了一遍。

于是，他没有翻开面前的那叠卷宗，却拉开书桌的抽屉，在一个小机关上按了一下，然后抽出一叠私人笔记，这些珍贵的手迹，都按只有他自己懂得的数码编了号，贴了标签，分门别类地记载着他在政治生涯、金钱往来、诉讼事务以及恋爱私情所有这些方面仇人的名字。

这些名字现在已为数相当可观，使他感到有些害怕起来；然而，回想所有这些曾经威风凛凛、显赫一时的名字，他时常又会在脸上绽出一丝笑容，正如游人登上峰顶之后，俯览林立的巉岩，险峻的山径和费尽九牛二虎之力才攀援上来的悬崖峭壁，会不由得露出笑容一样。

他在记忆中把所有这些名字过了一遍筛，又把他们的名单细细地重看一遍，研究、推敲一番，最后他摇了摇头。

“不，”他喃喃地说，“这些仇人当中，谁也不会这么耐着性子，处

心积虑地等待到今天，才用这个秘密来搞垮我的。有时候，正如哈姆雷特说的，埋得最深的秘密，也会从地底下漏出风声，犹如磷火般疯狂地在空中游弋；但这些转瞬即逝的火苗是引人走向迷途的亮光。这段往事，也许是那个科西嘉人讲给哪个教士听的，然后那个教士又去对别人讲了。基督山先生也许就是这么听来的，而他是想探个究竟……"

"可他干吗要探个究竟呢？"维尔福思索片刻过后，这么问自己说，"这位基督山先生，萨科纳先生，马耳他船主的儿子，塞萨利亚银矿的主人，他才第一回来法国，探明这么桩凄惨、神秘而又跟他毫不相干的事情的究竟，对他又有什么好处呢？布索尼神甫和威尔莫勋爵，一个是他的朋友，一个是他的仇人，他俩向我提供的情况尽管并不一致，但这中间有一件事是很清楚，很明确，对我来说不容置疑的：那就是在任何时候，任何地点，任何场合，我和他都没有丝毫瓜葛。"

但是，维尔福在对自己说这番话的同时，却连自己也不相信自己。对他来说，最可怕的不是已经显露的事情，因为他可以否认，甚至可以辩驳；倏然间显现在墙上的那几个血字Mane, Thecel, Pharès①，并没怎么使他感到不安；使他感到不安的，是他不知道写这行字的究竟是谁的手。

他想设法让自己的神经放松一下。当他踌躇满志地耽于遐想时，出现在脑海里的往往是政治前程的图景；但此刻，他没去想那些，他生怕惊醒那个沉睡了如此之久的仇人，所以只把自己的想象局限于一些天伦之乐的场景上。正在这时，庭院里传来一阵辚辚的车轮声；随后他听见楼梯上响起一个上了年纪的人的脚步声，再后来就是一片呜呜咽咽的抽泣声和唏嘘声！这就像仆人们想表示他们对主人的悲伤不胜关切时常会做的那样。

他赶紧拔开书房的门栓；刚过一会儿，一位老妇人臂上挽着披肩，手里拿着帽子，不等通报就进了房门。她的白发下面露出发黄的象牙似的前额，眼角刻满岁月留下的深深的皱纹，眼睛哭得肿得几乎

① 见第143页注。

看不见了。

“喔！先生，”她说，“唉！先生，多么不幸啊！我，我也会伤心而死的！喔！是的，真是这样，我会伤心而死的！”

说着，她一下子倒在最靠近房门的那张扶手椅里，号啕大哭起来。

仆人们都站在门口，不敢进去，诺瓦蒂埃的老仆人在主人的屋里听见喧闹声也奔下楼来了，此刻他站在别的仆人的后面，而大家都望着他。维尔福一见进门的是岳母，赶紧起身迎了过去。

“哎！天主啊！夫人，”他问，“出了什么事？您为什么这么伤心？德·圣梅朗先生没陪您一起来吗？”

“德·圣梅朗先生死了，”侯爵老夫人脱口说出这句话时，脸上没有一点表情，已经近乎麻木了。

维尔福倒退一步，双手紧紧绞在一起。

“死了！……”他讷讷地说，“死得……这么突然？”

“一星期前，”德·圣梅朗夫人继续往下说，“我们是吃过晚饭以后一起上的车。德·圣梅朗先生那两天一直觉得不舒服，但想到就要见着亲爱的瓦朗蒂娜，他还是强打起精神，忍住病痛说要启程，马车驶离马赛六里路光景，他吃了几片平时一直服用的药片以后，就昏昏沉沉地睡了过去，这种昏睡看上去似乎有些异样；我觉得他的脸上泛起潮红，太阳穴的血管也比平时跳得厉害，可我又拿不定主意要不要叫醒他。这时天色慢慢暗了下来，什么也瞧不见了，于是我就让他那么躺着；过了一会儿，只听见他发出一声喑哑而凄切的喊声，就像一个人在睡梦中经受着巨大的痛苦似的，随后，他的头猛地往后一仰，垂了下去。我连忙喊他的贴身男仆，让他叫马车停下，我呼喊德·圣梅朗先生，给他闻嗅盐，但都没用了，他已经死了；我就这么陪在他的尸体边上一路到了埃克斯。”

维尔福惊愕万分，嘴巴张得老大。

“您想必叫医生了？”

“当时就叫了；可是我刚才说了，已经太晚了。”

“就是；不过他至少可以确诊可怜的侯爵死于什么病吧？”

"天主啊！是的，先生，他对我说了；看来是一种暴发性中风。"

"那您怎么办呢？"

"德·圣梅朗先生常说，倘使他不是死在巴黎，希望能将他的遗体运回家族的墓室。我看着遗体装进一口铅棺以后，自己先回巴黎，棺材过几天就到。"

"哦！天主啊，可怜的母亲！"维尔福说，"您这么大年纪，在受到这样的打击以后，还得操这份心！"

"天主给了我力量，让我支撑了下来；再说，我对亲爱的侯爵所做的这一切，换了他一定也会为我这么做的。可是打从离开那儿以后，我真的觉得自己就像疯了似的。我已经哭不出眼泪了；是啊，有人说到了我这把年纪，就连眼泪都没有了；可我总觉得心里难受，就该哭出来。瓦朗蒂娜在哪儿，先生？我们就是为看她才来的，我要见瓦朗蒂娜。"

维尔福心想，如果回答说瓦朗蒂娜在参加舞会，那未免太残酷了；所以他告诉侯爵夫人说，她的外孙女儿跟继母一起出去了，他这就去接她们回来。

"马上去，先生，马上去，我求您啦，"老夫人说。

维尔福搀住德·圣梅朗夫人的胳臂，把她扶进内室。

"您休息一下吧，母亲，"他说。

听到这句话，侯爵夫人抬起头来，望着眼前这个男子，他让她想起了那个使她哀悼不已的女儿，如今对她来说，那个女儿仿佛已经复活在瓦朗蒂娜身上了；所以这声"母亲"使她大为感动，不由得热泪夺眶而出，一下子跪倒在一张扶手椅前面，把她那尊贵的头贴到了椅座上。

维尔福吩咐女佣人好好照顾侯爵夫人，而老巴鲁瓦则不胜惊惶地上楼往主人屋里跑去；因为对老人来说，再没比听到死神暂时撂下自己，而去打击另一位老人的消息时，更感到惊恐的了。随后，就在德·圣梅朗夫人仍那么跪着虔诚祈祷的当儿，维尔福打发人去叫了辆出租马车，亲自动身到德·莫尔塞夫夫人府邸去接夫人和女儿回家。当他出现在大厅门口时，他的脸色苍白极了，瓦朗蒂娜不禁一边向他

奔去，一边喊道：

"哦！父亲！出了什么不幸的事？"

"您外婆刚到，瓦朗蒂娜，"德·维尔福先生说。

"我外公呢？"年轻姑娘问道，身子不由得打起颤来。

德·维尔福先生没有回答，只是把手伸向女儿。

他做得正及时：瓦朗蒂娜一阵晕眩，脚下打了个踉跄；德·维尔福夫人赶紧扶住她，帮着丈夫把她一路搀进马车，边走还边说：

"真是怪事！谁料得到有这种事呢？哦！真是怪事！"

这悲伤的一家子就这么走了，留下一片愁绪，犹如黑色的丧纱，在舞会剩下的时间里笼罩着整个大厅。

瓦朗蒂娜走进家门，看见巴鲁瓦正在楼梯脚下等着她。

"诺瓦蒂埃先生今晚想见您，"他低声说。

"请告诉他，我见过外婆就来，"瓦朗蒂娜说。

年轻姑娘凭着自己那颗对人体贴入微的心，知道此刻最需要她的是德·圣梅朗夫人。

瓦朗蒂娜见到外婆躺在床上；祖孙这么见面，说不尽道不完的无非就是默默无言的慰抚，肝肠寸断的悲伤，抽抽噎噎的哀叹和止不住往下淌的热泪，这中间，德·维尔福夫人也挽着丈夫的胳膊进来过，对可怜的遗孀满怀——至少看上去如此——敬意。

过了一会儿，她俯身凑在丈夫耳边说：

"如果您允许，我看我最好别呆在这儿，因为您岳母见着我似乎更难受了。"

德·圣梅朗夫人也听见了。

"好的，好的，"她在瓦朗蒂娜耳边说，"让她走吧；可你别走，你留下。"

德·维尔福夫人走了，只剩瓦朗蒂娜独自留在外婆床边，因为检察官被这突如其来的死讯弄得很难受，也跟妻子一起走了。

且说诺瓦蒂埃，我们刚才已经说过，他听到了楼下的喧哗声，就差老仆巴鲁瓦去看看出了什么事；巴鲁瓦这会儿惊惶地跑上楼来。

一见巴鲁瓦回来，那双炯炯有神、充满智慧的眼睛就在向他询

问。

“唉！先生，”巴鲁瓦说，“真是天大的不幸：德·圣梅朗夫人刚到，她丈夫死了。”

德·圣梅朗先生和诺瓦蒂埃之间，从来不曾有过很深的友谊；然而我们知道，一个老人的死讯会给另一个老人带来多大的影响。

诺瓦蒂埃的脑袋无力地垂到了胸前，就像一个经受巨大打击或正在思考问题的人那样，然后，他闭上一只眼睛。

“瓦朗蒂娜小姐？”巴鲁瓦问。

诺瓦蒂埃表示是的。

“她去参加舞会了，先生您是知道的，因为她临走前身穿盛装来跟您告别过。”

诺瓦蒂埃又闭了一下左眼。

“噢，您想见她？”

老人表示这正是他的心意。

“嗯，他们一定会到德·莫尔塞夫夫人府上去接她的；我去等她，等她一回来就让她上楼到您这儿来。是这样吗？”

“是这样，”瘫痪的老人回答说。

于是，巴鲁瓦下楼去等瓦朗蒂娜回来，而且，我们前面已经说过，一见她回来就把她祖父的意思转告了她。

正因为瓦朗蒂娜知道祖父的意思，所以她离开德·圣梅朗夫人以后就上楼去见诺瓦蒂埃；情绪激动的侯爵夫人，终究挡不住过度的疲乏而进入了神经仍未抑制的睡眠状态。

仆人把一张小桌子移近她身边，她伸手就可以拿到放在上面的一瓶橘子汁和一只杯子，这种橘子汁是她常喝的饮料。

于是，我们上面说了，年轻姑娘离开侯爵夫人床边，上楼进了诺瓦蒂埃的房间。

瓦朗蒂娜上前吻了老人一下，老人用充满柔情的目光注视着她，以致年轻姑娘觉得自己原以为已经干涸的泪水又夺眶而出了。

老人始终以同样的目光注视着她。

“是的，是的，”瓦朗蒂娜说，“你是想说我仍然还有一位慈祥的祖

父，是吗？”

老人表示他想用目光说的正是这句话。

“是啊，幸好我还有你，”瓦朗蒂娜接着说，“要不然，我该怎么办呢，天主呵？”

这时已是凌晨一点钟。巴鲁瓦自己很倦了，所以他提醒大家说，在一个如此悲痛的夜晚过后，大家都该休息了。老人也不忍心说瞧见孙女儿在他就是休息。确实，瓦朗蒂娜由于悲恸和困乏，看上去神情十分沮丧，于是老人让她快回屋去休息。

第二天早上，瓦朗蒂娜走进外祖母的房间，见她仍躺在床上；年迈的侯爵夫人非但没有退烧，而且眼睛里闪烁着一种阴郁的火花，似乎神经正在受着一种强烈刺激的折磨。

“哦！我的天主啊！外婆，您是不是觉得更不舒服了？”瓦朗蒂娜看到这种亢奋的症状，不由得失声喊道。

“没什么，孩子，没什么，”德·圣梅朗夫人说，“但我早就在等你了，等你差人去把你父亲叫来。”

“我父亲？”瓦朗蒂娜不安地问道。

“对，我有话要对他说。”

瓦朗蒂娜不敢逆拂外婆的意愿，尽管她并不知道其中的缘由；于是稍过片刻，维尔福就进屋来了。

“先生，”德·圣梅朗夫人开门见山地说，仿佛她生怕自己的时间就要不够用似的，“您在信上告诉我，已经在给这孩子办婚事了。”

“是的，夫人，”维尔福回答说，“不光有这个计划，而且一切都安排妥当了。”

“您的女婿是弗朗兹·德·埃皮奈先生？”

“是的，夫人。”

“他的父亲是我们的人，就是那位在逆贼从厄尔巴岛逃回来的前几天被人暗杀的德·埃皮奈将军？”

“正是。”

“跟一个雅各宾派的孙女联姻，他不反感吗？”

“国内的动乱幸而早已平息了，母亲，”维尔福说，“德·埃皮奈先

生在他父亲被杀的时候，差不多还是个孩子；他对诺瓦蒂埃先生所知甚少，将来跟他见面时，即使不一定愉快，至少也不会很在意的。”

“他跟瓦朗蒂娜般配不般配？”

“各方面都很般配。”

“这位年轻人……”

“享有很好的名声。”

“举止谈吐呢？”

“是我所认识的最优秀的人中间的一位。”

这段对话进行的过程中，瓦朗蒂娜始终没作声。

“嗯！先生，”德·圣梅朗夫人考虑了几秒钟以后说，“您得赶紧，因为我已经活不长了。”

“您，夫人！”“您，外婆！”德·维尔福先生和瓦朗蒂娜同时喊道。

“我知道我在说什么，”侯爵夫人接着说，“所以您得赶紧，这样才能让这没娘的孩子，至少有外婆为她在婚礼上祝福。在我那可怜的蕾内这方面，她就剩我这一个亲人了，而先生您，是早就把蕾内给忘了的。”

“哎！夫人，”维尔福说，“可您别忘了，总该给这没娘的孩子找个母亲呀。”

“继母算不上是母亲，先生！不过咱们要说的不是这事儿，而是瓦朗蒂娜；别去打扰死去的人吧。”

所有这些话都是毫无停顿地一气说下来的，语气异常急促，其中已经显露出谵妄发作的某些征兆。

“一切都将按您的意思去办，夫人，”维尔福说，“何况您的愿望跟我是一致的；等德·埃皮奈先生来到巴黎……”

“外婆，”瓦朗蒂娜说，“外公刚死，我重孝在身……难道您愿意选这么个不吉利的时候为我办婚事吗？”

“孩子，”她外婆急切地打断她说，“别管这些陈规俗套，它们只能阻拦弱者去把握自己的未来。我也是在母亲的灵床前结婚的，可我从没因此招来不幸呐。”

“还要想想死者吧！夫人，”维尔福接口说。

“还要！老是还要！……我对您说，我就要死了，您明白吗！好，在临死前，我要看到我的外孙女婿；我要嘱咐他让我的外孙女儿幸福；我要从他的眼睛里看出他是不是真会照我的嘱咐去做；反正我一定得认识他，”侯爵夫人带着一种怕人的表情继续往下说，“一旦将来他没有做到他该做的事，没有尽到他该尽的责任，我就要从坟墓里出来找他。”

“夫人，”维尔福说，“您得丢开这些过于激动的念头，老这么想下去会发疯的。人一死，躺进了坟墓，就长眠不起了。”

“哦，是呀，是呀，外婆，你冷静些！”瓦朗蒂娜说。

“可我要对您说，先生，事情并不像您所想的那样。昨晚上我睡得非常不安稳，因为我觉着自己恍恍惚惚的，仿佛灵魂已经脱离了躯壳在四处飘荡。我拚命想睁开眼睛，可它们还是不由自主地闭了拢来。而我知道，我说的这事你们是会觉得根本不可能的，尤其是您，先生；嗯！我闭着眼睛，瞧见从通德·维尔福夫人盥洗室的房门角落那儿，有一个白色的人影悄没声儿地走过来，就站在您现在站的地方。”

瓦朗蒂娜不由得喊了一声。

“您这是发烧的缘故，夫人，”维尔福说。

“您不信也没关系，可我知道我说的都是实实在在的事情：我瞧见一个白色的人影；而且，仿佛天主生怕我单凭一种感官的感觉还不能相信似的，我还听见了我的杯子挪动的声音，瞧，瞧，就是放在桌子上的这只杯子。”

“哦！外婆，您那是做梦呀。”

“那不是做梦，因为我还伸手去拉过铃，那幽灵看到我伸手过去就走了。这时侍女拿着盏灯进来了。幽灵只有在那些该看见它们的人面前才会显形：那是我丈夫的亡灵。嗯！要是我丈夫的亡灵能来喊我，将来我的亡灵为什么不能保护我的孙女儿呢？依我看，这关系还更直接哩。”

“哦！夫人，”维尔福不禁大为感动地说，“快别去想这些伤心事了；您就和我们一起生活吧，我们会永远爱您，尊敬您，让您过幸福的日子，我们会让您忘记……”

“不！ 不！ 不！”侯爵夫人说，“德·埃皮奈先生什么时候到？”

“随时会到，我们这正在等他呢。”

“那好；等他一到，就来告诉我。咱们得赶紧，咱们得赶紧。还有，给我去请位公证人来，我好放心地把全部财产都转到瓦朗蒂娜名下。”

“哦！ 外婆，”瓦朗蒂娜把嘴唇贴在外婆滚烫的前额上，喃喃地说，“您这是想让我折福吗？ 天主啊！ 您在发烧。甭叫公证人了，该去叫医生！”

“医生？”侯爵夫人耸耸肩膀说，“我没事；就是口渴。”

“您要喝什么，外婆？”

“跟平时一样，你知道的，喝橘子汁。杯子就在那桌上，给我拿来，瓦朗蒂娜。”

瓦朗蒂娜把瓶里的橘子汁倒在杯子里，递给外祖母，可她心里有些忐忑不安，因为她刚才听外婆说过，这杯子是那鬼魂碰过的。

侯爵夫人接过杯子一饮而尽。

随后，她在枕上辗转反侧，不住地说：

“公证人！ 公证人！”

德·维尔福先生走了。瓦朗蒂娜坐在外祖母床边。这可怜的孩子看上去自己也需要她给外婆去请的那位医生诊断一下。她的双颊红得像火烧，呼吸短促，脉搏跳得很快，也像在发热。

这是因为可怜的姑娘正在想，当马克西米利安得知德·圣梅朗夫人非但不是他的盟友，而且无意之中几乎成了他的敌人以后，他会有多么绝望。

瓦朗蒂娜不止一次想把事情对外祖母和盘托出，而且要是马克西米利安·莫雷尔是叫阿尔贝·德·莫尔塞夫或拉乌尔·德·夏托-勒诺的话，她早就毫不犹豫地那样做了；可是莫雷尔是平民出身，瓦朗蒂娜知道高傲的德·圣梅朗侯爵夫人对不是贵族出身的人都是不放在眼里的。所以，她几次想把心头的秘密吐露出来，可每次都话到嘴边又缩了回去，她黯然神伤地对自己说，讲了也肯定没用，而一旦父亲和继母知道了这秘密，事情就全完了。

差不多两个小时就这样过去了。德·圣梅朗夫人睡得很不安稳，始终显得情绪很激动。这时，仆人通报公证人到了。

虽然通报的声音压得很低，但是德·圣梅朗夫人从枕头上抬起了头来。

“是公证人？”她说，“让他进来，让他进来！”

公证人已经站在门口，这时就走了进来。

“你去吧，瓦朗蒂娜，”德·圣梅朗夫人说，“让我和这位先生待在这儿。”

“可是，外婆……”

“去吧，去吧。”

年轻姑娘在外婆额头上吻了一下，用手帕捂着眼睛走出房门。

在门口，她遇到那个贴身男仆，他告诉她说医生正等在客厅里。

瓦朗蒂娜快步走下楼去。那位医生跟瓦朗蒂娜家是世交，同时也是一位当代名医。他很爱瓦朗蒂娜，当年他是看着她降临这个人世的。他有一个年龄跟德·维尔福小姐相仿的女儿，但是出生时母亲不巧染上了肺病；因此他终生都在不断地为这女儿担心。

“哦！”瓦朗蒂娜说，“亲爱的德·阿弗里尼先生，我们等您都等得急死了。不过请先告诉我，玛德莱娜和安托瓦奈特都好吗？”

玛德莱娜是德·阿弗里尼先生的女儿，安托瓦奈特是他的侄女。

德·阿弗里尼先生忧郁地笑了笑。

“安托瓦奈特很好，”他说，“玛德莱娜也还可以。不过，是您让人请我来的吗，亲爱的孩子？该不是您父亲或德·维尔福夫人病了吧！至于您么，虽说事情明摆着，心头的烦恼是谁也没法排遣的，但除了劝您别左思右想地想得太多以外，我看您并不需要我的什么帮助吧？”

瓦朗蒂娜的脸红了起来；德·阿弗里尼先生的医道几乎已经到了出神入化的境界，因为他是一位主张治病先治心的医生。

“不，”她说，“我是为可怜的外婆请您来的。我们遭遇的不幸，想必您已经知道了？”

“我一无所知，”德·阿弗里尼先生说。

"唉!"瓦朗蒂娜强忍住抽噎说,"我外公死了。"

"德 · 圣梅朗先生?"

"是的。"

"突然死的?"

"暴发性中风。"

"中风?"医生重复说。

"是的。我那可怜的外婆跟外公从没分离过,所以外公一死,她就总觉着他在喊她,以为自己也要随他一起去了。哦! 德·阿弗里尼先生,您给可怜的外婆想想法子吧!"

"她在哪儿?"

"跟公证人一起在卧室里。"

"诺瓦蒂埃先生呢?"

"还是老样子,神志极其清醒,但仍然不能动,不能说话。"

"而且仍然那么爱您,是吗,亲爱的孩子?"

"是的,"瓦朗蒂娜叹了口气说,"他很爱我。"

"有谁不爱您吗?"

瓦朗蒂娜凄然一笑。

"您外婆情况怎样?"

"处于一种很奇特的亢奋状态,睡得不安稳,很异常;她今天早上硬说睡着的时候灵魂离开躯体飘荡了开去,看见自己这躯体还在睡着:她这是谵妄症;她还说瞧见一个鬼魂走进屋来,而且听见这个所谓鬼魂碰她的杯子的声音。"

"这倒真的很奇怪,"医生说,"我以前不知道德·圣梅朗夫人有这种幻觉症。"

"我也是第一次看到她这样,"瓦朗蒂娜说,"今天早上她真把我吓了一大跳,我以为她疯了;我父亲,当然您是了解我父亲向来很镇静持重的,德·阿弗里尼先生,可您知道怎么着,连我父亲看上去都吓呆了!"

"咱们去看看吧,"德 · 阿弗里尼说,"您告诉我的这些情况,我觉得确实很奇怪。"

公证人下楼来了；仆人来告诉瓦朗蒂娜说，她外祖母现在独自一人在屋里。

“您请上去吧，”她对医生说。

“您呢？”

“哦！我不敢上去，她不许我让人去请您；还有，正如您说的，我又激动又焦躁，觉得不大舒服，我想到花园里去走走，定定神。”

医生握了握瓦朗蒂娜的手，上楼到她外祖母的屋里去了，与此同时，年轻姑娘走下了台阶。

瓦朗蒂娜最喜欢在花园的哪个部分散步，是不必说的了。平日里，她总在绕屋而辟的花圃里走上两三个来回，摘朵玫瑰插在腰间或发际，然后步履匆匆地沿着那条幽径一直走到长凳边上，再从那儿走到铁门跟前。

这一回，瓦朗蒂娜还是照常在花圃里走了两三个来回，但没摘花：她心中的哀恸，虽然还没来得及表现在装束上，但已使她感到即便这朴素的装饰，也是不应该的；接着，她就沿着那条小径走去。正走着，忽然听到好像有个声音在唤她的名字。她吃惊地停住脚步。

这会儿，那声音更清晰地传到了她的耳际，她听出那是马克西米利安的声音。

第七十三章 诺 言

那人果然就是从昨晚以来一直愁肠百结的莫雷尔。凭着那种情人和母亲才有的本能，他猜想在侯爵去世、圣梅朗夫人回来以后，维尔福的府上准会发生某桩跟他对瓦朗蒂娜的爱情利害攸关的事情。

正像我们就会看到的那样，他的预感是要变成现实的。驱使他这么惊惶战栗地来到栗树丛下铁门外的，也不再仅仅是一种不安的情绪。

可是瓦朗蒂娜并不知道莫雷尔在等着她，平时他不是在这个时候来的，所以她到花园里来纯然是一种巧合，或者如果有人更喜欢这种说法的话，也可以说是一种心灵感应的奇迹吧。见到她露了面，莫雷尔就喊她；于是她朝铁门跑来。

"您在这时候来啦！"她说。

"是啊，可怜的朋友，"莫雷尔回答说，"我来听坏消息，而且也带来了坏消息。"

"这么说，这真是座不吉利的宅子了，"瓦朗蒂娜说，"那您就说吧，马克西米利安。不过，其实就现在这些悲痛也已经让人受不了啦。"

"亲爱的瓦朗蒂娜，"莫雷尔说，他竭力让自己的情绪平静下来，使语气显得平稳些，"我求您好好地听我说；因为我要对您说的事情是非常严肃的。他们到底打算什么时候为您办婚事？"

"听我告诉您，"瓦朗蒂娜说，"我什么都不想瞒您，马克西米利安。今天早上他们提起了我的婚事，我原以为外祖母是我可靠的后盾，谁知道她不但赞成这桩婚事，而且一心要等德·埃皮奈先生一回

来就操办这事，要在他到巴黎的第二天就签订婚约。”

年轻人从胸膛吁出一声痛苦的叹息，悲哀地久久凝望着姑娘。

“唉！”他低声说，“这有多可怕啊，听着自己心爱的女人平静地说出：‘您的行刑时间已经定了，还有几小时就要执行；可是没关系，事情也只能这样了呗，我么，不想表示什么反对意见。好吧！既然您说了，只等德·埃皮奈先生一到就要签订婚约，既然他到巴黎的第二天您就是他的人了，那么，明天您就是德·埃皮奈先生的人了，因为他是今天早上到巴黎的。”

瓦朗蒂娜喊了一声。

“一小时前我在基督山伯爵府上，”莫雷尔说，“我俩在谈话，他说着您家里遭到的不幸，我说着您的悲痛，突然，一辆马车驶进了庭院。您听我说，在这以前我是从来不信什么预感的，瓦朗蒂娜；可现在我没法不信了。听到马车的声响，我不由得打了个哆嗦；不一会儿，就听见了上楼的脚步声。唐璜听见卫队长橐橐逼近的脚步声，也不会有我听到这脚步声时那么惊恐。门终于开了，第一个进来的是阿尔贝·德·莫尔塞夫；我正在犯疑，以为自己是想错了，却只见在他后面还有一个年轻人，伯爵招呼他说：‘啊！弗朗兹·德·埃皮奈男爵！’我把心头还剩下的那点力量和勇气，全都用来支撑住自己了。也许我的脸色是惨白的，也许我在打着哆嗦；可是我的嘴唇上肯定保持着那丝微笑。但五分钟后，我告辞了，在我告辞前的这五分钟时间里，我什么也没听见；我感到自己整个儿垮了。”

“可怜的马克西米利安！”瓦朗蒂娜喃喃地说。

“现在我在这儿，瓦朗蒂娜。哦，请您就像回答一个生与死都将由您的回答来决定的男子那样，来回答我的问题吧。您究竟打算怎么办？”

瓦朗蒂娜低下头去；她实在是连方寸也乱了。

“您听我说，”莫雷尔说，“咱们现在的处境，您也不是没有想到过的：情况很严重，已经迫在眉睫，到了最后关头。我想，在这时候光靠哭哭啼啼是无济于事的：那些愿意靠廉价的痛楚来消磨时光，靠吞咽自己的泪水来打发日子的人，他们才爱这样。这样的人是有的，他们

在世上这般的逆来顺受，天主在天上想必也是看在眼里的；但每个存有抗争愿望的人，是不会浪费任何一点珍贵的时间的，他会立即对他遭受的命运之神的打击作出反应。您有这种向厄运抗争的愿望吗，瓦朗蒂娜？告诉我吧，因为我就是为问您这话才来的。”

瓦朗蒂娜浑身颤抖，一双惊恐的大眼睛凝望着莫雷尔。跟父亲、外祖母，跟全家去对着干，这念头她连想也没想过。

“您在对我说什么呀，马克西米利安？”瓦朗蒂娜问，“您说的抗争是什么意思？哦！那不就是渎圣吗。怎么！我，要我去跟我父亲的吩咐对着干，要我去违拗我那就要死去的外婆的心意么！这不可能！”

莫雷尔悸动了一下。

“以您高贵的心地，您是不会不理解我的哟，您一直是很理解我的，亲爱的马克西米利安，我眼看着您已经默默地忍受了这么久。我，去抗争！天主不许我这么做！不，不；我要用我的全部力量去跟自己抗争，去吞咽自己的眼泪，就像您说的那样。要让我去伤父亲的心，去搅得外婆离开人世前不得安宁，绝对不行！”

“您说得很有道理，”莫雷尔冷漠地说。

“您怎么对我说这话，我的天主！”瓦朗蒂娜愠怒地喊道。

“我就像一个爱慕您的男人那样对您说话，小姐，”马克西米利安说。

“小姐！”瓦朗蒂娜喊道，“小姐！哦！您这自私的人呵！您眼看我悲痛欲绝，却装着不理解我。”

“您错了，正相反，我对您十分理解。您不愿意惹德·维尔福先生生气，您不愿意不听侯爵夫人的话，还有，明天您就要在婚约上签字，把自己交给您的丈夫了。”

“哦，天主呵；难道我还能有什么别的办法吗？”

“这您甭来问我，小姐，因为要定这桩公案，我可是个蹩脚法官，我的自私会使我变得盲目的，”莫雷尔回答说，他那沙哑的嗓音和攥紧的拳头表明他的怒火在往上升。

“要是您看到我接受您的建议，莫雷尔，您会让我怎么做呢？哦，您回答呀。别光说一句‘您错了’，您得给我出个主意呀。”

“您说这句是当真的吗，瓦朗蒂娜，您真的要我给您出主意？您说呀。”

“当然是真的，亲爱的马克西米利安，因为，倘若那是个好主意，我就要照它去做；您知道我对您的爱是始终不渝的。”

“瓦朗蒂娜，”莫雷尔说着，扳开了铁门上一块松动的木板，“把您的手伸给我，表示您原谅了我的发火吧；您知道，那是因为我的心里乱极了，这一个钟头里，种种失去理智的念头走马灯似的在我的脑子里打转。喔！假如您不肯听我给您出的主意……”

“嗯！……到底是什么主意呢？”

“我这就告诉您，瓦朗蒂娜。”

年轻姑娘抬眼望天，发出一声长叹。

“我一无牵挂，”马克西米利安说，“也有足够的钱能养活我们俩；我向您发誓，在我把嘴唇贴在您的额头上以前，您就会是我的妻子的。”

“听您这么说，我浑身都在打哆嗦，”年轻姑娘说。

“跟我走吧，”莫雷尔继续说，“我先把您带到我妹妹家里，她是个好姑娘，配得上做您的妹妹；我们最好到外省去避一下风头，等朋友们为我们说情，说得您家里人回心转意以后，再一起回巴黎来，如果您不愿意，我们就坐船去阿尔及尔，去英国，或者去美洲。”

瓦朗蒂娜摇摇头。

“我就料到您是这个主意，马克西米利安，”她说，“这是个发疯的主意，要是我不来断然阻止您，我就比您更疯了，所以我要对您说：不行，马克西米利安，不行。”

“难道您真的就听天由命，任凭命运播弄，甚至不想跟它搏斗了？”莫雷尔神情黯然地说。

“是的，哪怕我得因此死去！”

“好吧！瓦朗蒂娜，”马克西米利安说，“我再对您说一遍，您是有道理的。确实，我是个疯子，您向我证明了即使最健全的理智也会由于激情而变得盲目的。所以我还得谢谢您，您是不受激情的影响在进行思考的。那好吧：这事就这么定了；明天您就要无可反悔地成为弗

朗兹·德·埃皮奈先生的未婚妻了，把你们联结在一起的，并不是作为一出喜剧结尾的、人们称做签订婚约的那场戏剧性仪式，而是您自己的意愿。”

“您又在把我往绝望的深渊里推，马克西米利安！”瓦朗蒂娜说，“您又在用小刀剜我的伤口了！要是听您说这个主意的是您的妹妹，您会怎么样呢，您说呀？”

“小姐，”莫雷尔苦笑着说，“我是个自私的人，您刚才就是这么说的，凭我的自私本色，我是不管别人在我的处境会怎么做，而只考虑我自己要怎么做的。我想的是我认识您有一年了，而从我认识您的那天起，我就把我的幸福全都寄托在对您的爱情上了；我想的是有一天您对我说了您爱我，而从那天起我就把我的未来全都寄托在能得到您的希望上了：这就是我的一生。现在我什么都不想了；我只是告诉自己说，我的劫数到了，我原以为是赢得了个天堂，可结果是输掉了个天堂。这在赌徒原本是天天都会碰上的事儿，他不光会把自己拥有的东西输掉，还会把自己没有的东西也输掉。”

莫雷尔说这些话时，语气异常平静；瓦朗蒂娜用探询的目光望了他一眼，企望莫雷尔并没看出她内心深处的骚动和纷乱。

“那么您到底要做什么呢？”瓦朗蒂娜问。

“请允许我向您说一声永别吧，小姐，天主是听得见我的话，也看得见我心里怎么想的，我要请他作证，证明我真心希望您能生活得很平静，很幸福，很充实，那样您就不会再来想到我了。”

“哦！”瓦朗蒂娜喃喃地说。

“永别了，瓦朗蒂娜，永别了！”莫雷尔躬身说道。

“您去哪儿？”年轻姑娘喊道，把一只手从铁门里伸出去，抓住马克西米利安的衣服，她凭着自己内心的激情，知道情人的这种平静不会是真实的，“您去哪儿？”

“我要设法不再给您家里添任何新的麻烦，要给所有在像我这种处境的正直忠诚的男子汉做出他们可以效仿的榜样。”

“在您离开我以前，请告诉我您要去做什么，行吗，马克西米利安？”

年轻人凄然一笑。

“哦！ 您说呀，说呀！”瓦朗蒂娜说，“我求您啦！”

“您的决心改变了吗，瓦朗蒂娜？”

“我的决心无法改变，可怜的人哪，这您是知道的呀！”姑娘喊道。

“那好吧，永别了，瓦朗蒂娜！”

瓦朗蒂娜使劲地摇撼那扇铁门，她竟会有这么大的劲儿，实在是出人意料的；但眼看莫雷尔一步步在走开去，她就从铁门里伸出双手，合在一起拼命拧着。

“您要去干什么？ 请告诉我！”她喊道，“您去哪儿呀？”

“噢！ 请放心，”马克西米利安在离铁门三步远的地方停住脚步说，“我并不想让另一个男人来为命运对我的无情负责。换了别人，也许会威胁您说，他要去找弗朗兹先生，要向他挑衅，要跟他决斗，可这些都是丧失理智的举动。弗朗兹先生跟这一切有什么相干呢？ 他今天早上才第一次见到我，而且现在已经忘掉这回事了；当你们两家说定为你俩结亲的时候，他甚至都不知道有我这个人存在。所以我跟弗朗兹先生没什么过不去，我向您起誓，我不会去惹他的。”

“那您要惹谁呢？ 惹我吗？”

“惹您，瓦朗蒂娜？ 哦！ 天主不容我这么做！ 女人是不容侵犯的；一个人心爱的女人更是神圣的。”

“那么是怨您自己，可怜的人儿，怨您自己吗？”

“罪责在我身上，不是吗？”莫雷尔说。

“马克西米利安，”瓦朗蒂娜说，“马克西米利安，您过来，我求您过来！”

马克西米利安带着温柔的笑容走近来，要不是他的脸色这么苍白，旁人见了还会以为他就跟平时一样呢。

“您听我说，我亲爱的瓦朗蒂娜，我的宝贝，”他用他那悦耳的低音说道，“像我们这样的人，心里从来不曾有过一个会使自己面对社会、面对亲人和天主感到羞愧的念头，像我们这样的人，能像看一本打开的书那样，彼此看到对方的心里。我不是一个多愁善感的人，不是小说中忧郁的主人公，我从来没有装出过一副曼弗雷德或安东尼

的样子。可是尽管我不曾剖明心迹，不曾信誓旦旦，也不曾赌咒罚誓，我却早就把我的生命交给您了；现在您要撇下我，您这样做是有道理的，我对您这么说过，这会儿我愿意再说一遍；可是说到底，您撇下了我，我的生命也就完了。从您离开我之时起，瓦朗蒂娜，我在这世上就是孤零零的一人了。我的妹妹在她丈夫身边很幸福；可她丈夫毕竟只是我的妹夫，毕竟只是一个仅靠姻亲关系跟我联系在一起的人；所以，在这个世界上谁也不会需要我这个已经没用的人了。我要做的事就是：我要等到您结婚的最后那一刻，因为我不愿放弃哪怕一丝一毫的意想不到的机会，这种机会我们有时是能侥幸碰上的，因为不管怎么样，从现在到那时候，弗朗兹·德·埃皮奈先生说不定还会死去呢；在你俩走近的那会儿，说不定还会有个霹雳打在他头上呢：对判了死刑的人来说，似乎什么事都是可能发生的，任何奇迹，只要是能让他死里逃生的，在他眼里都是属于可能的范围内的。所以我说了，我要一直等到最后的那一刻，而当我的厄运已成定局，再也无法挽回，再也没有希望的时候，我就会写一封密信给我的妹夫，另一封给警察总监，通知他我的企图，然后就找一座森林的角落，一条沟堑的背壁，或者一条河流的堤岸，对准脑门给自己一枪，我说这话，就像我是一位法国最正直的人的儿子一样，不掺半点假。”

一阵痉挛的颤抖，传遍瓦朗蒂娜的全身；她那两只握住铁门的手松了开来，两臂垂在了身旁，两颗大大的泪珠沿着脸颊滚了下来。

年轻人神情凄楚而决绝地站在她面前。

“哦！您就可怜可怜我，”她说，“就说您是会活下去的，好吗？”

“不，我凭自己的名誉说，不，”马克西米利安说，“可是这跟您又有什么相干呢？您照样可以尽您的责任，照样可以求得良心上的安宁。”

瓦朗蒂娜跪倒在地，手紧紧按住心头，她觉得自己的心碎了。

“马克西米利安，”她说，“马克西米利安，我的朋友，我在人间的兄长，我在天上真正的丈夫，我求求您，就像我一样忍辱负重地活下去吧：也许将来有一天，我们会结合在一起的。”

“永别了，瓦朗蒂娜！”莫雷尔又这么说。

“天主啊！”瓦朗蒂娜脸上呈现出一种崇高卓绝的表情，双手举向天空说道，“您也知道，我已经尽了全部努力来做一个恭顺的女儿：我祈祷，我央告，我哀求；可是天主既没听见我的祈祷，也没听见我的哀求和哭声。好吧，”她抹掉脸上的泪水，变得很坚决地继续往下说，“好吧！我不愿悔恨地死去，而宁愿羞愧地死去。您得活下去，马克西米利安，我永远只属于您一个人。在几点钟？什么时候？是不是马上就走？您说吧，您命令吧，我已经准备好了。”

莫雷尔本来已经又往后走了几步，这时转了回来，脸色由于兴奋而发白，心头充满喜悦，把双手隔着铁门伸给瓦朗蒂娜。

“瓦朗蒂娜，”他说，“亲爱的朋友，您是不该这样对我说的，要不，还是让我去死吧。如果您也像我爱您一样地爱着我，那我何必还要强迫您呢？您是仅仅出于仁慈才要我活下去，是吗？如果是那样，我宁愿去死。”

“是啊，”瓦朗蒂娜喃喃地说，“在这世上有谁在爱着我呢？是他。有谁能在我痛苦时来安慰我呢？是他。我的希望能寄托在谁身上，我那迷茫的目光能停靠在谁身上，我那颗在淌血的心，又能在谁身上得到片刻的憩息呢？是他，是他，还是他。好吧！您也有您的道理，马克西米利安；我跟您走，我离开这个家，离开这儿的一切。喔，我真是个忘恩负义的人！”瓦朗蒂娜呜咽着喊道，“我居然要离开这儿的一切！……甚至要离开那被我忘记了的慈祥的祖父！”

“不！”马克西米利安说，“您不会离开他。您说过，诺瓦蒂埃先生看来是对我抱有好感的。那好！您在出走前把事情全告诉他；您要当着天主的面得到他的庇护；等我们结了婚，他就来和我们住在一起；那他，就不是有一个，而是有两个孩子了。您对我说过他怎样表达意思、您又是怎样回答他的；我会很快就学会这种令人感动的信号语言的，真的，瓦朗蒂娜。呵，我向您保证，等待着我们的将不是绝望，而是我向您许过愿的幸福！”

“哦！您瞧，马克西米利安，您瞧您对我的影响有多大，我几乎都要相信你说的这些话了，可是你的这些话都是些疯话，因为我父亲，他是会诅咒我的；我了解他，他是铁石心肠，决不会宽容的。所以，您

听我说，马克西米利安，倘若凭我用的心机，凭我做的祷告，或是出于什么意外的事故，我哪能知道到底会怎样呢？总之，倘若我能用某种办法拖宕这桩婚事，您是会等我的，是吗？”

“喔，我向您起誓，正像您会向我起誓这桩该死的婚事决不可能兑现，即使把您拉到了法官和神甫面前，您也决不答应，是吗？”

“我向您起誓，马克西米利安，我凭我在这世上最神圣的东西，凭我母亲的名义起誓！”

“那咱们就等待吧，”莫雷尔说。

“是啊，咱们等待吧，”瓦朗蒂娜说着，松了一口气，“还有许许多多事情，可以拯救我们这些不幸的人哪。”

“我信任您，瓦朗蒂娜，”莫雷尔说，“您会把一切都做得很好的；只不过，要是他们不顾您的恳求，要是您的父亲，要是德·圣梅朗夫人坚持要让弗朗兹·德·埃皮奈先生明天就来签约……”

“那么，我会照我的誓言做的，莫雷尔。”

“您不去签约……”

“而去找您，咱俩一起逃走：可是在这以前，我们不能冒险，莫雷尔；我们不要再见面了：我们没有给人发现，那是奇迹，是天意；要是给人撞见了，要是他们知道我们在这么相会，我们就真的毫无办法了。”

“您说得对，瓦朗蒂娜；可是我怎么知道……”

“律师德尚先生会告诉您的。”

“我认识他。”

“我也会想法告诉您。我会给您写信的，这您可以放心。天主啊！我是跟您一样讨厌这桩婚事的呀，马克西米利安！”

“好，好！谢谢，我心爱的瓦朗蒂娜，”莫雷尔说，“那么，全都说定了，我一知道什么时候签约，就赶到这儿来，接应您翻过这堵墙：您不会有任何困难的；花园的门口会有一辆马车等着我们，您和我一起上车，我带您上我妹妹家；到了那儿，无论您是愿意隐姓埋名，还是愿意公开露面，怎么都行，我们会感到力量和意志又回到我们自己身上，不会再像只会哀叫求饶的羔羊那样任凭别人宰割了。”

“好吧，”瓦朗蒂娜说，“我也要对您说：马克西米利安，我相信您一定会把事情都做得好好的。”

“哦！”

“噢！您对您的妻子还满意吗？”姑娘神情忧郁地说。

“我心爱的瓦朗蒂娜，光说一个满意怎么够呢。”

“那也还得说呀。”

瓦朗蒂娜这时已经凑近过去，或者不如说，她已经把嘴唇凑到了铁门上，从她嘴里呼出的温馨的气息，拂到了莫雷尔的嘴上，因为他也已经把嘴贴在了冰冷无情的铁栅门的另一边。

“再见，”瓦朗蒂娜强自从这幸福中挣脱出来说，“再见啦！”

“您会给我写信？”

“会的。”

“谢谢，亲爱的妻子！再见啦。”

这时依稀传来一个纯洁的飞吻声，接着，瓦朗蒂娜从椴树丛里跑了回去。

莫雷尔直到听不见她的裙子擦过绿篱和缎鞋踩在小径沙地上的窸窸窣窣的声响以后，才带着一个无法形容的甜蜜的笑容抬眼望着天空，感谢天主让瓦朗蒂娜这样地爱他；随后，他也走开了。

年轻人回到家里，等了整整一个晚上，第二天又等了一整天，都没收到信。最后，直到第三天上午十点钟左右，他正要上那位德尚律师先生家去的当口，收到了邮局寄来的一张便笺，他虽然从没见过瓦朗蒂娜的字迹，但一看就知道这是她写的。

信上的内容如下：

眼泪，哀求，祷告，都无济于事。昨天我在鲁尔的圣菲利浦教堂里呆了两个钟头，这两个钟头里我一直在虔诚地向天主祈祷；可是天主也跟世人一样地无动于衷，签约时间还是定在了今天晚上九点钟。

我只有一句诺言，正如我只有一颗心，莫雷尔，这句诺言是许给您的；这颗心是属于您的！

今晚九点缺一刻，铁门边上见。

您的妻子　瓦朗蒂娜·德·维尔福

又及：可怜的外婆情况愈来愈糟了；昨天，她的亢奋到了谵妄的地步；今天，谵妄又几乎变成了疯狂。

您会非常爱我，让我能忘记我是在这种情况下离开她的，是吗，莫雷尔？

我想，今晚签订婚约这事儿，他们是瞒着诺瓦蒂埃爷爷的。

莫雷尔觉得瓦朗蒂娜给他的这点信息还不能使他满足；于是他又到德尚先生府上去，那位律师向他证实了婚约将在当晚九时签订的消息。

然后，他去基督山府邸；在那里他又知道了一些消息：弗朗兹来过，告诉了伯爵签约仪式的事；而德·维尔福夫人也写过封信给伯爵，说她非常抱歉，不能邀请伯爵前去参加仪式，原因是德·圣梅朗先生的去世和他的未亡人目前的健康状况，给这桩亲事笼罩上了一层凄恻的阴影，她不愿让伯爵的额头也蒙上这层阴影，衷心祝愿他能万事如意。

头天晚上，弗朗兹已经去见过德·圣梅朗夫人，她下床接见了他，但才一会儿工夫就又躺下了。

莫雷尔始终处于情绪十分激动的状态，这是可想而知的，这一点也没能逃过伯爵那双锐利的眼睛；于是基督山对他的态度比往常越发亲切；这种亲切的态度，有两三次都让马克西米利安差点儿要把事情向他和盘托出了。但他想起对瓦朗蒂娜郑重其事地许下的诺言，最后还是把这秘密藏在了心底。

白天里，年轻人又把瓦朗蒂娜的信翻来复去地看了二十遍。她这是第一次给他写信，可这是在怎样的情势下写的哟！他每看一遍信，就在心里重复一遍要使瓦朗蒂娜幸福的誓言。是啊，这位毅然作出如此勇敢的决定的姑娘，难道还不该有无上的权威吗！这位为她的心上人牺牲了一切的姑娘，难道还不值得让她的心上人对她绝对忠诚吗！作为他的情人，她理所当然应该是他第一个值得顶礼膜拜的对

象呵！她既是他的女王，又是他的妻子，他哪怕就是掏出自己的心来感激她、爱她，也不会过分呀。

莫雷尔怀着一种难以形容的激动心情，想着瓦朗蒂娜到来时的情景，他想象她会对他说：

“我来了，马克西米利安，带我走吧。”

他已经把这次出逃的每个细节都安排好了。苜蓿地里藏着两架梯子；一辆有篷的轻便马车等在边上，到时候他将亲自驾车，不带仆人，不带提灯；到第一个街口时点上车灯，因为，倘若过分小心不敢点灯，反而容易招来巡警的注意。

莫雷尔的全身不时掠过一阵阵震颤；他一遍又一遍地想着自己接应瓦朗蒂娜从墙顶往下跳的情景，想着这位他至今只握过她的手、吻过她的指尖的姑娘倒在他怀里的情景。

一到下午，莫雷尔就觉着时间愈来愈近了，只想独自一个人呆着；他周身的血液在沸腾奔突，即使是几个简单的问题，一声朋友的招呼，都会使他感到心烦，所以他干脆把自己关在房间里，拿起一本书试着想看；但是尽管视线在字里行间移动，却一个字也没看进去。最后他终于把书一扔，重新再把他的计划，把那两架梯子和花园的地形细细地又考虑了一遍。

时间终于逼近了。

但凡坠入爱河的男子，总是不肯让时钟安安稳稳地行走的；莫雷尔把家里的时钟折腾得够呛，才六点钟的时候，这些钟的指针就指在八点半上了。这时他就对自己说，该动身了，签约时间固然是在九点钟，但是瓦朗蒂娜完全有可能不等这个不会生效的仪式开场就逃出来呀；结果，莫雷尔按自己的钟在八点半时离开梅斯莱街，可到达那片苜蓿地时鲁尔的圣菲利浦教堂才刚敲响八点钟。

马车和辕马都藏在一间破蔽的小屋里，平时莫雷尔也常躲在这儿。

夜幕渐渐降临了，花园里的树丛变成了一大簇一大簇浓重的墨团团。

这时，莫雷尔从藏身处走到铁门的缺口跟前，心头怦怦直跳，他

往里面望去：园子里还不见人影。

教堂的大钟敲响了八点半。

半个小时在等待中流逝过去；莫雷尔前后左右地踱来踱去，愈来愈频繁地每隔一会儿就把眼睛贴在铁门的缺口上往里张望。花园里愈来愈暗了；他在这夜色中徒然地寻觅着那条白色的衣裙，在这寂静中无望地谛听着脚步的声音。

透过树丛依稀望见的那座房子仍然是黑黢黢的，压根儿没有正在举行签订婚约这样一桩大事的气象。

莫雷尔瞧瞧表，指针指着九点三刻；但差不多就在这同时，那座他已经听过两三次报时的教堂大钟敲响了九点半的钟声，又纠正了他的表的时差。

已经比瓦朗蒂娜说定的时间多等半小时了：她说的是九点，甚至还说过只会提前不会迟到呢。

此刻对年轻人的心房来说，时间就是最可怕的东西，分分秒秒的嘀嗒声，都像铅锤似的一下下敲击在他的心头。

树叶轻微的簌簌声，晚风拂过的沙沙声，都会使他竖起耳朵，紧张得额头冒汗；这会儿，他浑身打战地架好梯子，把一只脚踩在第一个踏级上，以便到时候不致浪费时间。

在疑惧与希望的交替，心房扩张与缩紧的更迭中，教堂大钟敲响了十点钟。

“哦！”马克西米利安恐惧地喃喃自语，“签订婚约不可能需要这么长的时间，除非是发生了意外的情况；我已经考虑过所有的可能性，计算过全部仪式所需的时间，所以，肯定是出什么事了。”

这会儿，他时而激动地在铁门边上踱来踱去，时而把滚烫的额头贴在冰凉的铁栅上。瓦朗蒂娜是在签约后晕倒了，还是逃跑时让人捉回去了？这是年轻人所能设想的仅有的两种情况，每种假设都是那么令人沮丧。

随后他的思绪停在了这个念头上：瓦朗蒂娜在逃出来时体力不支，晕倒在哪条小径上了。

“哦！假如真是这样，”他一边喊道，一边飞快地爬上梯顶，“我就

失去她了，而且是由于我的过错！”

把这个念头吹进他心里的那个精灵，并没有离开他，还在他耳边絮絮叨叨地说个不停，到头来，影影绰绰的揣想，经过推理的作用变成了无可置疑的确信。他那双竭力想穿透愈来愈浓重的夜色的眼睛，甚至看见了那条幽暗的小径上躺着一个人影；他冒着危险喊了一声，仿佛还听见随风飘来一声含糊不清的呻吟。

终于，十点半的钟声也敲响了；他没法再捱下去了，他的脑海里已经掠过了各种各样的揣度；太阳穴怦怦直跳，眼睛前面起了一阵晕翳。他跨上墙头，跳了下去。

他进了维尔福家的宅邸，而且是逾墙而入的；他想到了这种举动可能带来的后果，但他既已来了，就决不能退缩。

片刻过后，他就到了树丛的边缘。从他站着的地方可以瞥见整座房子。

这会儿，莫雷尔穿过树丛的缝隙望去，证实了他早就心存疑窦的一件事：在每扇窗户里，都看不见这种喜庆日子里理应看见的明亮的烛光，映入眼帘的是一座灰蒙蒙的庞然大物，一大片遮掩住月亮的浮云更使它蒙上了一片巨大的阴影。

一盏烛光时明时暗，发疯似地在二楼的三个窗口跟前穿行。这三扇窗户是德·圣梅朗夫人套间里的。

另一盏烛光在红色窗幔的后面寂然不动地亮着。挂这红窗幔的房间，是德·维尔福夫人的卧室。

莫雷尔是不难猜出这些情况的。为了每时每刻都能在想象中追随瓦朗蒂娜，他曾经一次又一次地让瓦朗蒂娜给他描绘过这座房子的每个细节，所以尽管他没有见过这座房子，但是已经对它很熟悉了。

整座房子这种黑黝黝、静悄悄的景象，要比见不到瓦朗蒂娜的身影更使年轻人感到惊惶不安。

他神志昏乱，痛苦得简直要发疯了，他决定不顾一切地去跟瓦朗蒂娜见上一面，弄清楚他预感到的不幸，不管是怎样的不幸；他走到树丛的边上，正打算尽量迅速地穿过那片完全裸露在外面的花圃，忽

然听到远远地传来一个声音，虽说隔得挺远，但因为是顺风，他听得很清楚。

一听到这个声音，他马上往后退下一步；原先已经伸出树丛的半个身子，这时完全缩了进来。他藏身在树丛的暗影里，既不动弹，也不作声。

他已经拿定了主意：倘若那是瓦朗蒂娜一个人，他就在她走近时喊住她；倘若瓦朗蒂娜有人陪着，他至少可以看见她，知道她没有遭到不幸；倘若来的是旁人，他听到他们的谈话，也可以解开他始终没弄明白的这个谜团。

月亮从遮掩的云层中钻了出来，莫雷尔瞧见维尔福的身影出现在通向台阶的门口，他后面还有一个穿黑衣服的男子。两人走下台阶，朝树丛的方向走来。他们刚走了三四步路，莫雷尔就认出了那位穿黑衣服的男子是德·阿弗里尼医生。

年轻人瞧见他们朝着他走来，不由得下意识地往后退去，直到碰在树丛正中央的一棵埃及无花果树的树干上，才止住步。

不一会儿，那两人踩在沙地上的脚步声停住了。

"唉！亲爱的大夫，"检察官说，"这是老天爷在惩罚我的这座宅子呵。多可怕的猝死！真像是个晴天霹雳！您不用来安慰我；唉！这是心头刚划开的伤口，划得又是这么深！死了，死了！"

年轻人的额头沁出一阵冷汗，冰凉冰凉的，他的牙齿也在格格地打颤。在维尔福自称遭天罚的这座宅子里，究竟是谁死了？

"亲爱的德·维尔福先生，"医生回答说，他的语气更加使年轻人觉得毛骨悚然了，"我引您出来，并不是想安慰您，情况正相反。"

"您这是什么意思哪？"检察官惊愕地问。

"我的意思是说，在您遭受的这个不幸的背后，说不定还有另一个更大的不幸呢。"

"哦！我的天主！"维尔福合拢双手喃喃地说，"您还要告诉我些什么呢？"

"这儿就咱们两个人吗，我的朋友？"

"哦！没错，就咱们俩。可您这是怎么啦，为什么要这么谨慎小

心?”

“这是因为我要告诉您的事情极其机密,”医生说,“咱们坐下说吧。”

维尔福与其说是坐下,不如说是一屁股跌在了长凳上。医生仍站在他面前,一只手搭在他的肩上。莫雷尔简直吓呆了,他一手按住脑门,一手捂紧心口,唯恐他俩会听见自己的心跳声。

“死了,死了!”心里的这个声音,在他的脑子里回旋。

他仿佛觉得自己也要死了。

“您说吧,大夫,我听着呢,”维尔福说,“让打击降临吧,我已经作好了准备。”

“当然,德·圣梅朗夫人年事已高,但她的健康状况一向是很好的。”

这十分钟来,莫雷尔第一回松了口气。

“她是死于忧伤,”维尔福说,“是啊,是忧伤,大夫! 四十年来,她一直跟侯爵相依为命! ……”

“不是死于忧伤,亲爱的维尔福,”医生说,“忧伤是会使人致命,虽说这种情形很少见,但它不可能在一天之内,在一小时之内,在十分钟之内夺走一个人的生命。”

维尔福没有回答;他只是抬起始终低着的头,睁大惊恐的眼睛望着医生。

“她临死前您一直在她身边吗?”德·阿弗里尼先生问。

“是的,”检察官回答说,“是您悄悄地告诉我,让我别离开的。”

“您有没有注意到使德·圣梅朗夫人致命的症候?”

“当然;德·圣梅朗夫人接连有三次发作,间隔都只有几分钟,但后一次间隔更短些,发作也一次比一次厉害。您赶到的那会儿,德·圣梅朗夫人已经喘气喘了好几分钟了;她第一次发作时,我还以为只是一种歇斯底里发作;可是当我看到她从床上坐起身来,四肢和颈脖都变得僵直的时候,我真的害怕起来了。这时,我从您的神情看出了情况要比我想的严重得多。那阵发作过后,我想看看您的眼神,可我怎么也没法跟您打个照面。您给病人诊脉、数心跳,直到第二次发作

开始时，您还是没向我转过脸来。这回发作比第一次来势更凶：又是那样的歇斯底里发作，而且嘴唇抽紧，颜色发紫。

"到第三次发作，她就咽气了。

"第一次发作过后，我就认为这是强直性痉挛；您也同意了我的看法。"

"是的，那是当着众人的面，"医生说，"可现在只有我们两人了。"

"您想对我说什么呀，我的天主？"

"我想说，强直性痉挛和植物性毒药中毒的症状是完全相同的。"

德·维尔福先生蓦地站起身来；他不言不语、寂然不动地呆立了一阵，才又跌坐在长凳上。

"喔！我的天主！医生，"他说，"您好好想过您对我说的话吗？"

莫雷尔简直不知道自己是在梦里还是醒着了。

"您听我说，"医生说，"我完全明白我的话的分量，也完全了解我谈话的对象的身分。"

"您这是在对法官，还是在对朋友说话呢？"维尔福问。

"对朋友，目前仅仅是对朋友；强直性痉挛的症状和植物性毒药中毒的症状实在太相像了，倘若要我把刚才说的话写下来签上名字，我要说我是会犹豫的。所以，我再对您说一遍，我这不是在对法官，而是在对朋友说话。嗯！对朋友我要说：在德·圣梅朗夫人临终前的这三刻钟时间里，我仔细观察了她痉挛抽搐、最后致死的症候；嗯！我确信我不仅能断言德·圣梅朗夫人是中毒而死，而且还能说出，对，还能说出使她致死的是什么毒药。"

"先生！先生！"

"症候很明显，您瞧：间以阵发性歇斯底里发作的嗜睡，大脑极度亢奋，神经中枢麻痹。德·圣梅朗夫人是服用大剂量的番木鳖碱和马钱子碱致死的，这两种毒药很可能是由于疏忽，或许是由于错拿而让她服用的。"

维尔福紧紧抓住医生的手。

"喔！这不可能！"他说，"我是在做梦，我的天主！我是在做梦吧！从一个像您这样的人的嘴里，听到这样的事情，真是太可怕了！

我求求您，亲爱的大夫，看在老天的份上，告诉我您也许是弄错了！”

“当然我也会弄错，可是……”

“可是怎么样？……”

“可是我想这事我并没弄错。”

“医生，您就可怜可怜我吧；这些天来我碰到的尽是些离奇古怪的事情，我想我有可能要发疯了。”

“除我以外，还有别的人给德·圣梅朗夫人看过病吗？”

“没有。”

“有谁拿着未经我过目的处方去配过药吗？”

“没有。”

“德·圣梅朗夫人有没有仇人？”

“这一点我不清楚。”

“有谁会由于她的去世而得益吗？”

“没有，我的天主！没有；我女儿是她唯一的遗产继承人，只有瓦朗蒂娜……喔！要是我竟然会想到这种念头，我就要一刀捅进自己的心窝，作为对它竟敢让这种念头有过片刻藏身之地的惩罚。”

“喔！”这回德·阿弗里尼先生叫了起来，“亲爱的朋友，但愿我这不是在指控任何人，您明白，而只是在说一件意外事故，一个过失。但是不管是事故还是过失，事实总是事实，它在对我的良心低语，在驱使我的良心对您大声地说出来：请您去调查吧。”

“向谁调查？怎么调查？调查什么？”

“比如说：那位老仆人巴鲁瓦，会不会拿错了药，把给主人准备的药水拿给了德·圣梅朗夫人？”

“给我父亲准备的药水？”

“是的。”

“可是，给诺瓦蒂埃先生准备的药水，怎么会毒死德·圣梅朗夫人呢？”

“事情很简单：您知道，对有些疾病来说，毒药也是一种良药；瘫痪就是这样的一种疾病。我为了恢复诺瓦蒂埃先生行动和说话的机能，各种方法都已经使过了，于是大约在三个月以前，我决定尝试一

下这最后的办法;就这样,三个月以前,我开始给他用番木鳖碱。所以,最近一次给他开的药方中,掺有六克番木鳖碱;六克的剂量,对诺瓦蒂埃先生瘫痪的机体并不会有任何副作用,再说他是逐渐加大剂量的,所以已经有了适应性,但六克的剂量对别人却是足以致命的。"

"亲爱的大夫,诺瓦蒂埃先生的套间,和德·圣梅朗夫人的套间是不相通的,巴鲁瓦从来不曾进过我岳母的房间。总之,我想向您说的是,大夫,尽管我知道您是当今医道最高,尤其是医德最好的医生,尽管您的话在任何时候对我都是如同太阳一般辉煌的指路明灯,嗯!大夫,嗯!尽管我对此深信不疑,但我还是想在这儿引用一句古老的格言:errare humanum est。① "

"您听我说,维尔福,"医生说,"在我的同行当中,您还有没有能像我一样信得过的人?"

"您为什么问我这个问题,啊?您想要干什么呢?"

"请把他叫来,我把我观察到的情况和自己的想法告诉他,然后我们两人一起进行尸体解剖。"

"你们会找到残留的毒药吗?"

"不,不是残留的毒药,我没这么说,不过我们会看到神经系统的损坏情况,还会看到无容置疑的明显的窒息迹象,我们将会告诉您:亲爱的维尔福,这件事如果是由疏忽引起的,您得注意您的仆人;而如果是由仇恨造成的,您就得注意您的仇人。"

"哦!我的天主!您这是个什么样的建议哟,德·阿弗里尼?"维尔福神情沮丧地回答说,"如果除您以外还有别人知道这桩秘密,一场侦查就势不可免了,而在我家里进行侦查,那怎么行呢!不过,"检察官强打起精神,忐忑不安地望着医生继续往下说,"不过,如果您想要这么做,如果您执意要这么做,我也还是会这么做的。其实,也许我应该来受理此案;我的性格要求我如此行事。可是,大夫,您会看到没等我这么做,我早就愁肠百结了:这个家里已经出了这么些伤心事,现在居然还要出乖露丑!哦!我的妻子和女儿会痛不欲生的;而我,

① 拉丁语:人孰无过。

大夫，您知道，一个人处在我现在的境地，一个人当了二十五年的检察官，不可能不结下一些仇人；我的仇人是很多的。这事张扬出去，对我的仇人无疑是一个好消息，他们会欣喜若狂的，而我就会羞愧难当。大夫，原谅我这些世俗的想法吧。如果您是位神甫，我是不敢对您说这些的；可您是位大夫，是个能体谅别人的人；大夫，大夫，就算您什么也没有对我说过，行吗？"

"亲爱的德·维尔福先生，"动了恻隐心的医生回答说，"我首要的职责是主持人道。倘如医学上还有救活德·圣梅朗夫人的可能，我一定会尽力而为，但她已经死了，我要考虑的就应该是活着的人。就让我们把这桩秘密藏在心底吧。如果哪一天有人发现了这个秘密，就让他们把我的缄口不语归咎于我的疏忽吧。但是，先生，您还是得查下去，得抓紧查下去，因为事情恐怕还不会就此结束……当您查出凶手，等您抓住他的时候，您得听我的话：作为司法官员，您得尽您的职责！"

"哦！谢谢，谢谢，大夫！"维尔福大喜过望地说，"您真是我最好的朋友。"

说着，他像是生怕德·阿弗里尼医生会反悔似的，起身就拉着医生往屋子走去。

他俩走远了。

莫雷尔仿佛是要好好松口气似的，把头从椴树丛中探了出来，月光映照在他那张苍白的脸上，倘若有人见到他，准会以为他是个鬼魂。

"天主用了一种明白而可怕的方式在保护我，"他说，"可是瓦朗蒂娜，瓦朗蒂娜！我可怜的朋友，她怎么受得了这么些痛苦呵？"

他在对自己说这些话时，目光来回地停在挂红窗幔的那扇窗户和挂白窗幔的那三扇窗户上。

挂红窗幔的那个窗口，几乎看不见烛光了。看来德·维尔福夫人刚吹灭烛火，这会儿只有那盏通宵点着的小蜡烛在把微弱的幽光映在窗幔上。

在宅子的尽头，情况正相反，他瞧见挂白窗幔的三扇窗户中间，

有一扇打开了。搁在壁炉架上的一支蜡烛，把淡淡的亮光投射到窗外，一个人影走过来，把臂肘支在阳台上，待了一小会儿。

莫雷尔浑身直打哆嗦；他仿佛听见了一阵呜咽的抽泣声。

这颗平时那么勇敢、那么坚强的心，此刻为人类的两种最强烈的激情——爱情和恐惧所左右，处于骚乱和亢奋的状态，以致莫雷尔软弱到产生这种近乎迷信的幻觉，这是并不会使我们感到惊奇的。

像他这样藏身在树丛之中，瓦朗蒂娜是根本不可能看见他的，虽说如此，他却觉得听见了窗户上的那个人影在呼唤他；思绪纷乱的头脑在对他这么说，激情澎湃的心在对他这么重复。这个双重的错误，变成了一个无法抗拒的现实，在年轻人的一种令人难以置信的冲动的驱使下，他纵身跃出树丛，冒着被人看见的危险，冒着惊吓瓦朗蒂娜的危险，冒着年轻姑娘瞧见他时失声喊叫的危险，大步流星地穿过在月光下仿佛变成了一个银色大湖的花圃，跑到排列在屋子跟前的柑橘栽培箱那儿，奔上台阶，伸手就推开了门。

瓦朗蒂娜并没瞧见他；她抬眼望着瓦蓝的夜空上飘过的一朵银色的浮云，这朵云的形状就像一个升天的人影；她那充满诗意的亢奋的头脑在对她说，这就是她外祖母的灵魂。

这时候，莫雷尔已经穿过前厅，到了楼梯跟前；楼梯踏级上铺着地毯，所以他的脚步声不会让人听到；何况此刻他的情绪处于极度亢奋的状态，即使迎面碰上德·维尔福先生，他也不怕。倘若真的碰上德·维尔福先生，他已经拿好了主意：他要走上前去向他吐露全部真情，求他原谅，求他同意这已经把莫雷尔和他女儿以及把他女儿和莫雷尔结合在一起的爱情；莫雷尔简直疯了。

幸好他没碰到任何人。

这会儿，瓦朗蒂娜早先对他描述过的屋子内部平面图帮了他的忙；他顺利地上了二楼，而就在他不知该往哪个方向走的当口，传来了一声他熟悉的呜咽声，无异于为他指了道；他转过身来；从一扇微开的房门，漏出一道烛光，传来了悲戚的抽噎声。他推开门，走了进去。

在房间里凹进去的位置，死者躺在床上，头部和身体都蒙在白罩

布下面，莫雷尔由于碰巧得悉了那桩秘密，此刻只觉得这具尸体更加阴森可怕了。

瓦朗蒂娜跪在床的旁边，把脸埋在一张大圈椅的靠垫里，由于抽噎而全身颤抖起伏着；他看不见她的脸，只见她的两只手僵直地合在一起，伸在头的上方。

她刚从打开的落地窗回进屋里，跪在地上高声祈祷，她那凄哀的声音就是铁石心肠的人听了也会动容；从她嘴里说出的话语是急促而断断续续，难以听清的，仿佛哀痛把她的喉咙给卡紧了。

月光透过百叶窗的缝隙泻进来，使烛光显得更加暗淡，并且给这个悲哀的场景染上了一层蓝盈盈的凄迷的色调。

看到这种情景，莫雷尔再也受不了啦；他并不特别虔诚，也不是个很容易动感情的人，但眼看着瓦朗蒂娜在受苦，哭泣，绞着她的双手，他实在无法再默默地忍受下去了。他叹了口气，轻轻地说出一个名字，这时，泪流满面地紧贴在靠垫的丝绒上、犹如柯勒乔① 笔下的玛大肋纳② 的那张脸抬了起来，转过来向着莫雷尔。

瓦朗蒂娜瞧见他，并没有露出惊讶的神色。一颗心已经陷入绝望的深渊的时候，是不会再感受到程度稍次的那些激动情绪的。

莫雷尔把手伸给她。瓦朗蒂娜指了指罩在白布下的尸体，表示这就是她没能去跟他相会的原因，然后又开始抽泣起来。

两人谁也不敢在这间屋里说话。死神仿佛就站在一个角落里，手指放在嘴唇上吩咐他们别吱声，所以两人都踌躇着不敢打破这沉寂。

最后还是瓦朗蒂娜先开了口。

“我的朋友，”她说，“您怎么在这儿？唉，要是给您打开这屋子的门的不是死神，我是该对您说一声欢迎的。”

“瓦朗蒂娜，”莫雷尔合住双手，声音发颤地说，“我八点半就等在那儿了；一直没见您来，我心里不安极了，所以就越墙进了花园；这时我听见有人谈到这件不幸的事……”

---

① 柯勒乔(1489—1534)：意大利文艺复兴时期画家。

② 《圣经》中的人物，曾泪流满面地亲吻耶稣的脚。

"听到谁说话?"瓦朗蒂娜问。

莫雷尔打了个哆嗦,因为医生和德·维尔福先生的那场谈话又映现在他的脑海里,他仿佛透过那块罩布看到了两条扭曲的手臂,僵直的颈脖和颜色发紫的嘴唇。

"是你们家的仆人,"他说,"听了他们的谈话,这件事情我就全知道了。"

"可是您上这儿来,会把我们都毁了的,我的朋友,"瓦朗蒂娜说这话的语气里,既没害怕,也没生气。

"原谅我,"莫雷尔用同样的语气回答说,"我这就走。"

"不,"瓦朗蒂娜说,"您会给人撞见的,就留在这儿吧。"

"可要是有人来呢?"

年轻姑娘摇了摇头。

"没人会来,"她说,"放心吧,这就是我们的保护神。"

她指了指轮廓清楚地在罩布下面显现出来的尸体。

"可是德·埃皮奈先生怎么样了?请告诉我吧,我求求您,"莫雷尔又说道。

"弗朗兹先生来签约的时候,我的好外婆刚咽气。"

"唉!"莫雷尔怀着一种自私的喜悦情绪说,因为他暗自在想,这件丧事可以使瓦朗蒂娜的婚事无限期地延宕下去了。

"可是有件事却使我感到更加痛苦,"年轻姑娘继续说道,就仿佛莫雷尔的这种感情该当即刻受到惩罚似的,"这位又可怜又可爱的外婆,在她临咽气的时候还嘱咐说要把婚礼尽快办了;我的天主!她原是想保护我,结果却在把我往外推。"

"听!"莫雷尔说。

两人都缄口不语。

只听见房门打开,走廊的镶木地板和楼梯的踏级上响起脚步声。

"这是父亲从书房出来,"瓦朗蒂娜说。

"是送医生出去,"莫雷尔加上一句。

"您怎么知道是医生?"瓦朗蒂娜惊讶地问。

"我这么猜想,"莫雷尔说。

瓦朗蒂娜望着他。

这时，只听见沿街的大门关上了。德·维尔福先生还特地去把通花园的门也锁上了，随后他重又走上楼来。

到了二楼的前厅，他稍停了片刻，像是拿不定主意是回自己房间还是到德·圣梅朗夫人的房间来。莫雷尔赶紧躲在一扇门帘的背后。瓦朗蒂娜没有动弹；似乎极度的悲痛已经使她超脱于寻常的惧怕之上了。

德·维尔福先生进了自己的房间。

"现在，"瓦朗蒂娜说，"花园和沿街的门您都出不去了。"

莫雷尔吃惊地望着年轻姑娘。

"现在，"她说，"只有一条通道还是安全的，就是到爷爷房里去的那条通道。"

她立起身子。

"来吧，"她说。

"去哪儿？"马克西米利安问。

"去我爷爷的房间。"

"我，去诺瓦蒂埃先生的房间？"

"对。"

"您想过那会怎么样吗，瓦朗蒂娜？"

"我想过，早就想过。我在这个世界上只有这个朋友了，我们俩都需要他……来吧。"

"您得当心，瓦朗蒂娜，"莫雷尔说，迟疑着不敢照年轻姑娘说的去做，"您得当心哪，这会儿我就像拉掉了蒙眼的布条，看得清楚了：我上这儿来，确实是做了件荒唐事。您，您这会儿神志真的很清醒吗，亲爱的朋友？"

"是的，"瓦朗蒂娜说，"现在这世上只有一件事还让我感到犹豫，那就是把可怜的外婆的遗体这么撇下不管，我是该在这儿守灵的。"

"瓦朗蒂娜，"莫雷尔说，"死者本身就是神圣的。"

"对，"姑娘回答说，"再说这也不用很多时间，来吧。"

瓦朗蒂娜穿过走廊，走下一座通往诺瓦蒂埃房间的小楼梯。莫雷

尔轻手轻脚地跟在她后面。在房门外的楼梯平台上，他们碰到那位老仆人。

“巴鲁瓦，”瓦朗蒂娜说，“请把门关上，别让任何人进来。”

她先进了门。

诺瓦蒂埃仍坐在他的轮椅里；听老仆人向他解释了发生的情况后，他神情专注地谛听着每个最轻微的声响，热切的目光凝视着门口。他瞧见瓦朗蒂娜，眼睛里顿时闪出了亮光。

在年轻姑娘的神情和步态中，有一种严肃、庄重的意味，使老人大为震惊。刹那间，神采奕奕的目光中充满了探询的神色。

“亲爱的爷爷，”她语气急促地说，“请你听我说：你知道圣梅朗外婆一小时前去世了，现在，除了你，在这世上再也没人爱我了，是吗？”

老人的眼睛里流露出一种无限温柔的表情。

“所以我的忧伤和希望，都只能向你一个人倾诉了，是吗？”

瘫痪的老人表示说是的。

瓦朗蒂娜拉住马克西米利安的手。

“那么，”她说，“请你好好地瞧瞧这位先生。”

老人用略带惊讶的探究的目光凝望着莫雷尔。

“这位是马克西米利安·莫雷尔先生，”她说，“他的父亲就是马赛那位正直的商人，你想必是听说过的？”

“是的，”老人表示说。

“这个姓氏是无可指摘的，而且马克西米利安正在使它更为荣耀，因为他才三十岁，就已经是北非骑兵军团的上尉军官；并获得了四级荣誉勋位。”

老人表示自己记得他。

“那好，爷爷，”瓦朗蒂娜双膝跪在老人面前，用一只手指着马克西米利安说，“我爱他，我只属于他！要是有人要强迫我嫁给另一个人，我就宁可死去，或者我就杀死自己。”

从瘫痪老人的眼睛里，可以看出他脑海里转动着纷至沓来的念头。

“你喜欢马克西米利安·莫雷尔先生是吗，好爷爷？”姑娘问道。

"是的,"老人木然不动地表示说。

"你也能保护我们,保护你的这两个孩子,不让我父亲的意愿兑现是吗?"

诺瓦蒂埃睿智的目光停在莫雷尔身上,仿佛在对他说:

"这得看你了。"

马克西米利安懂了这意思。

"小姐,"他说,"您在您外婆的房里还有神圣的职责得去完成;您能允许我和诺瓦蒂埃先生稍许谈一会儿吗?"

"对,对,是这样,"老人用目光说。

随后他又担心地望着瓦朗蒂娜。

"你是想说,他怎么能懂得你的意思呢,是吗,爷爷?"

"是的。"

"哦! 放心吧;我们经常说起你,所以他完全了解我是怎么跟你谈话的。"

然后,她带着一个微笑向马克西米利安转过脸去,这个微笑虽然蒙上了忧伤的阴影,却仍是那么可爱动人。

"凡我知道的,他也都知道,"她说。

瓦朗蒂娜立起身来,移过一张椅子给马克西米利安,又吩咐了一遍巴鲁瓦别让任何人进来;然后,她温柔地吻过祖父,忧郁地向莫雷尔告别以后,就走了出去。

这时,莫雷尔为了向诺瓦蒂埃证明瓦朗蒂娜对他完全信任,而且他知道他们的一切秘密,就把辞典、羽毛笔和纸张都拿过来放在了一张点着灯的桌子上。

"首先,"莫雷尔说,"请允许我告诉您,先生,我是什么人,我多么爱瓦朗蒂娜小姐,以及我是怎样为她打算的。"

"我听着呢,"诺瓦蒂埃表示说。

这真是一幕令人肃然起敬的场面:这个外表上似乎已是无用的累赘的老人,却成了这对年轻、漂亮、健壮、正在走向生活的恋人的唯一的保护人,唯一的支援者和仲裁者。

老人脸上有一种显而易见的高贵、严峻的神情,使莫雷尔感到敬

畏，他声音发颤地开始叙述起来。

他讲了他是怎样认识，怎样爱上瓦朗蒂娜，而在孤寂和不幸中的瓦朗蒂娜又是怎样接受他真挚的爱情的。他对老人说了自己的身世、社会地位和财产状况；不止一次，当他探询瘫痪老人的目光时，那道目光总是回答他说：

“很好，说下去。”

“现在，”莫雷尔在结束第一部分的陈述时说，“现在我已经对您，先生，说了我的爱情和希望，您还要听我对您讲我们的计划吗？”

“是的，”老人表示说。

“好吧！我们的打算是这样的。”

接着他就把一切都对诺瓦蒂埃和盘托出：一辆马车怎样等在苜蓿地里，他怎样打算带着瓦朗蒂娜，出逃到他妹妹家里，两人结婚，然后虔敬地企盼得到德·维尔福先生的原谅。

“不，”诺瓦蒂埃先生说。

“不？”莫雷尔说，“我们不该这么做？”

“是的。”

“这么说您不赞成这个计划？”

“是的。”

“那好！还有一个办法，”莫雷尔说。

老人探询的目光问道：“什么办法？”

“我去找弗朗兹·德·埃皮奈先生，”马克西米利安继续说，“我很高兴能在德·维尔福小姐不在的时候对您这么说，我要用我的行动迫使他做个体面的男子汉。”

诺瓦蒂埃的目光继续在向他探询。

“我怎么去做是吗？”

“是的。”

“是这样。我要去找他，我已经说了，我要把我和瓦朗蒂娜小姐的关系告诉他；要是他是个高尚的人，他就会用放弃婚约的行动来证明他的高尚，这样他就能得到我至死不渝的友谊和忠诚；要是在我已经向他证实他是在强求我的妻子，证实瓦朗蒂娜爱着我而且决不会再

爱别人以后，他无论是出于利害关系的考虑，还是出于可笑的虚荣心，仍然拒绝那么做，我就要在让他优先的条件下跟他决斗，结果不是我杀死他，就是他杀死我。要是我杀死他，他就不可能娶瓦朗蒂娜；要是他杀死我，我也能肯定，瓦朗蒂娜决不会嫁给他。”

诺瓦蒂埃带着一种难以形容的愉悦的眼神，注视着这张高贵而诚挚的脸，这张脸正随着他的说话表现出种种相应的感情，而且他那漂亮的脸庞上的表情为他的面容增添了光彩，犹如一幅工整而逼真的素描添上了绚丽的色彩一样。

但是，当莫雷尔说完以后，诺瓦蒂埃一连眨了几下眼睛，我们知道，这是他表示不同意的方式。

“不行？”莫雷尔说，“这么说，您也像不赞成第一个计划那样，不赞成这第二个计划？”

“是的，我不赞成，”老人表示说。

“那我怎么办呢，先生？”莫雷尔问，“德·圣梅朗夫人临终前的遗言就是婚礼不能拖宕：难道我就真的让婚礼去举行吗？”

诺瓦蒂埃一动不动。

“对，我明白，”莫雷尔说，“我该等待。”

“是的。”

“可是任何迟疑都会把我们毁了的，先生，”年轻人说，“瓦朗蒂娜单独一人时是软弱的，他们会像对待孩子似地摆布她的。我这么奇迹般地进来打听发生什么事，奇迹般地有幸见到您，这样的机会按常情是不能指望有第二次的。请相信我，只有我向您提出的这两个办法，请原谅我这种年轻人的自负，才是可行的；请告诉我您觉得这两个办法中哪一个更好些：你同意瓦朗蒂娜小姐信赖我以荣誉担保的誓言吗？”

“不。”

“那您愿意我去找德·埃皮奈先生吗？”

“不。”

“我的天主！我们盼着老天爷给我们帮助，可是究竟靠谁才能得到这种帮助呢？”

老人的眼睛里漾起了笑意，平日听见有人对他说起老天爷时，他总会有这样的笑容的。在这个老雅各宾派的头脑里总还有点无神论的思想。

“靠运气吗？”莫雷尔说。

“不。”

“靠您吗？”

“对。”

“靠您？”

“对，”老人重复表示说。

“您真的明白我向您要求的是什么吗，先生？请原谅我的这种执著，因为我的生命就维系在您的回答上，能使我们得救的就是您吗？”

“是的。”

“您能肯定？”

“是的。”

“您有绝对的把握？”

“是的。”

老人肯定的目光表现得如此斩钉截铁，让人无法怀疑——如果不说是他的力量的话，至少是无法怀疑他的意志。

“哦！谢谢您，先生，我衷心地感谢您！可是，除非天主显示奇迹，让您恢复说话、打手势和行动的机能，否则您这么被拴在轮椅上，既不能说话也不能活动，怎么能阻止这场婚礼呢？”

一丝笑意使老人的脸变得神采奕奕了，这是在一张肌肉无法活动的脸上单靠眼睛表现出来的一种奇特的笑意。

“这么说，我还是得等待？”年轻人问。

“是的。”

“那么婚约呢？”

同样的笑意又浮现了。

“您是想对我说婚约不会签订？”

“是的，”诺瓦蒂埃说。

“这么说，连婚约也签不成啰！”莫雷尔喊道，“哦！请原谅，先生！

听到一桩大喜事，难免是会一时无法相信的；婚约会签不成吗？”

“是的，”瘫痪的老人说。

尽管老人回答得这么肯定，莫雷尔还是不敢相信。一个残疾的老人的这种诺言，实在是太奇特了，所以说不定它并不是来自意志的力量，而是反映了机体的衰弱呢；丧失理智的人因为不知道自己疯疯癫癫，总是一心想干自己力不能及的工作，这不也是挺自然的事吗？瘦弱的人爱说自己能挑重担，胆怯的人爱说怎么迎战巨人，穷人会夸口有金银财宝，就连最卑微的农夫，自吹自擂时也会自称是朱庇特。

不知诺瓦蒂埃是明白年轻人还心存疑窦呢，还是对他所表示的顺从程度还不能完全放心，总之他盯着莫雷尔的脸望着。

“您想要什么，先生？”莫雷尔问，“是要我重说一遍不采取任何行动的保证吗？”

诺瓦蒂埃的目光仍执著地盯住他，仿佛是说光有许诺对他还不够；然后这目光从脸上移到了手上。

“您是要我起誓，先生？”马克西米利安问。

“是的，”瘫痪的老人以同样严肃的神情表示，“我要您起誓。”

莫雷尔明白，他的誓言对老人具有非常重要的意义。

他伸出一只手。

“我以我的荣誉向您起誓，”他说，“我等待您作出决定以后再对德·埃皮奈先生采取行动。”

“好，”老人的眼睛说。

“现在，先生，”莫雷尔问，“您是要吩咐我告退了吗？”

“是的。”

“我不再去见瓦朗蒂娜小姐了？”

“是的。”

莫雷尔做了个表示服从的动作。

“现在，”莫雷尔说，“您能允许您的孙女婿，先生，像您的孙女刚才那样吻您一下吗？”

诺瓦蒂埃眼睛里的表情，他是不可能误解的。

年轻人在老人的前额上吻了一下，就吻在刚才年轻姑娘吻过的

地方。

随后他又向老人鞠了一躬，告退出去。

他在门口的楼梯平台上碰到巴鲁瓦；这位老仆按照瓦朗蒂娜刚才的关照，在这儿等莫雷尔。他引着莫雷尔穿过一条弯曲幽暗的甬道，来到一扇通花园的小门跟前。

莫雷尔进入花园，来到铁门跟前。他攀上绿篱棚，一会儿工夫就到了围墙顶上；然后他从梯子上很快地下到了苜蓿地里，那辆轻便马车依然等在这儿。

他跳上马车；虽然纷至沓来的种种情感搅得他疲惫不堪，但他心头却觉得舒坦多了。午夜时分他回到梅斯莱街，一头倒在床上，就像个喝得烂醉的人那样睡着了。

第七十四章　维尔福家族墓室

两天以后，十点钟光景，德·维尔福先生府邸的门前聚集着一大群人，还可以看见一长列挂丧的马车和普通的私家马车，沿着圣奥诺雷区和佩皮尼埃尔街在向这儿驶来。

其中，有一辆马车外形很特别，看上去风尘仆仆，像是远道而来的。那是一辆漆成黑色的有篷的长形马车，而且是最先赶来参加葬礼的马车之一。

于是，大家纷纷打听是怎么回事，打听到的消息是：事情巧得简直出奇，这辆马车里装的竟是德·圣梅朗侯爵先生的遗体，因而这些前来参加一个葬礼的人，现在是行进在两具尸体后面的送殡行列里了。

送殡行列人数众多；德·圣梅朗侯爵先生是路易十八和查理十世① 的一位最虔诚、最忠实的重臣，有着一大批朋友，再加上跟维尔福平时有过从、出于礼仪前来吊唁的人们，这就形成了一支人数相当可观的队伍。

他们当即向当局作了报告，并获准将两个葬礼一并进行。另一辆有着同样的丧礼排场的马车，驶到了德·维尔福先生宅邸门前，那辆长途运柩马车里的棺材被移到了这辆挂丧的四轮豪华马车里。

两具遗体都将安葬在拉雪兹神甫公墓，德·维尔福先生早就让人在那儿建造了一座预备安葬家族成员的墓室。

这座墓室里已经安息着可怜的蕾内，现在她的父母亲在跟她分

① 查理十世（1757—1836）：路易十六和路易十八之弟。一八二四年路易十八死后即位，一八三〇年七月革命中被推翻。

离了十年以后，也来和她相聚了。

巴黎人永远是好奇的，送葬的场面永远使他们激动不已，他们沉浸在一种具有宗教意味的沉默中，目送着壮观的送殡行列经过，护送两位以体现传统精神，以主张贸易安全的立场和对原则执著的献身精神著称的老贵族走向他们最后的归宿。

博尚、阿尔贝和夏托-勒诺坐在同一辆送殡的马车里，正谈论着侯爵夫人几乎突如其来的去世。

"我去年还在马赛见过德·圣梅朗夫人，"夏托-勒诺说，"那时我刚从阿尔及利亚回来；她的身体棒极了，头脑还是那么机敏，动作还是那么灵巧，像她这样的人是该活到一百岁的。她有多大岁数了？"

"六十六了，"阿尔贝回答说，"至少弗朗兹是这么对我说的。可是使她致死的并不是年龄，而是侯爵去世造成的忧伤；看来，侯爵的死对她打击太大，从那以后她就没有完全恢复过理智。"

"那她的死因到底是什么？"博尚问。

"好像是脑充血，或者是一种暴发性中风。那该是一回事吧？"

"差不多吧。"

"中风？"博尚说，"这可难以叫人相信。德·圣梅朗夫人，我也曾见过一两次，她个子不高，长得挺瘦小，就体质而言，与其说是多血质，倒不如说是神经质的；像德·圣梅朗夫人这种体质的人，很少会由于忧伤而引起中风。"

"不管怎么说，"阿尔贝说，"使她致死的是病也罢，是医生也罢，总之德·维尔福先生，或者说瓦朗蒂娜小姐，或者更准确地说，咱们的朋友弗朗兹，这下子可继承到一笔极为可观的遗产了：年息恐怕就有八万利弗尔吧。"

"等那位老雅各宾派诺瓦蒂埃一死，遗产总数还得翻一番。"

"那可是位生命力顽强的老爹，"博尚说，"Tenacem propositi virum①。我相信，他准是跟死神打过赌，他看得到所有的子女落葬。我敢说他准能成功。就是这位九三年的国民公会议员，在一八一

① 拉丁文：一个意志坚强的人。

四年① 对拿破仑说过：'您在变得衰弱，那是因为您的帝国是一支长得太快、后劲不足的嫩茎；请把共和国作为您的支柱，让咱们重整旗鼓以后再上战场吧，我敢担保您会有五十万军队，会再有一次马伦哥的大捷和另一个奥斯特里茨战役。理念是不会灭亡的，陛下，它有时会沉睡，但一旦醒来就会比睡着以前更加强有力。'”

“也许对他来说，”阿尔贝说，“人就像理念一样；不过有件事我觉得挺纳闷，放着这么位整天离不开他的妻子的老爷爷，弗朗兹·德·埃皮奈这日子可怎么过呀；哎，弗朗兹在哪儿？”

“他跟德·维尔福先生一起在第一辆马车里，维尔福先生已经把他当作家庭的成员了。”

在跟着灵柩前行的每辆马车里，谈话的内容也都跟这大同小异；侯爵和侯爵夫人死得这么接近，死得这么突然，大家都觉得挺惊诧，可是在所有的这些马车里，没有一个人怀疑到德·阿弗里尼先生在那次夜间散步中对德·维尔福先生披露的可怕的秘密。

车队行进将近一个小时以后，到达了公墓的门口：周围的气氛宁静而凄清，因此跟人们前来参加的葬礼相当协调。在走向那个家族墓室的人群中，夏托-勒诺认出了莫雷尔；莫雷尔是独自驾轻便马车来的，这会儿他脸色苍白，一言不发，独自走在两旁种着紫杉的小径上。

“您也在这儿！”夏托-勒诺挽住年轻上尉的手臂说，“这么说您也认识德·维尔福先生啰？可我怎么从没在他府上见过您呢？”

“我认识的不是德·维尔福先生，”莫雷尔说，“我认识的是德·圣梅朗夫人。”

这时，阿尔贝领着弗朗兹走了过来。

“选在这个地方给你们介绍确实不大合适，”阿尔贝说，“不过也没关系，我们都不相信迷信。莫雷尔先生，请允许我给您介绍弗朗兹·德·埃皮奈先生，我在意大利旅游时的一位极其出色的旅伴。亲爱的弗朗兹，这位是马克西米利安·莫雷尔先生，你不在时我结识的

---

① 一八一四年三月底，反法同盟联军进入巴黎，拿破仑于四月退位，被流放到厄尔巴岛。后来，拿破仑于一八一五年三月重返巴黎，建立百日王朝。

一位极其出色的朋友，以后只要我每次在谈话中提到心地高尚、机智果断和亲切热情的这些话题，你就总能听到我说出这个名字的。”

莫雷尔稍稍犹豫了一下。他暗自问自己，向这个他暗中视为情敌的人，用近于表示友好的态度去打招呼，算不算一种该受谴责的虚伪呢；但是他又想起了自己的誓言和发誓时那庄严的气氛：于是他竭力不在脸上流露出内心的情绪，克制住自己，向弗朗兹躬身致意。

“德·维尔福小姐一定很伤心，是吗？”德布雷对弗朗兹说。

“哦！先生，”弗朗兹带着一种无法形容的忧愁回答说，“今天早上，她那委顿的模样真让我差点儿认不出她了。”

这句看上去再平常不过的话，却刺痛了莫雷尔的心。这么说，这个男人见到过瓦朗蒂娜，跟她说过话了？

当时，这位年轻、激动的军官真是使出了全部的力量，才把违背誓言的冲动克制下去。

他挽起夏托-勒诺的手臂，拉着他快步向墓室走去，葬礼的执事人员刚把两口棺材抬到了墓室门前。

“好气派的住处，”博尚瞥了一眼气势壮观的墓室说，“简直是冬暖夏凉的行宫。您早晚也要住进去的，亲爱的德·埃皮奈，因为您马上就是这个家族的人了。我呀，照我这哲学家的脾气，我只要一座乡间的小屋，一间林木围绕的村舍，我可不想让这么些大石头压在我可怜的遗体上。我临死前，要对围在我周围的人引用伏尔泰写给皮隆①的那句话：Eo rus②，然后就一了百了……嗨，见鬼！弗朗兹，打起精神来，您的夫人可是有遗产的呢。”

“说实在的，博尚，”弗朗兹说，“您这人真让人受不了。政治事务已经让您养成了对什么都冷嘲热讽的习惯，而操纵这些事务的人又素来就有什么都不信的习惯。可是不管怎么说，当您有幸把政治撇下一小会儿，来跟普通人待在一起的时候，请您务必要把您留在贵族院或国民议会衣帽间里的那颗心收回来才是。”

---

① 皮隆(1689—1773)：法国诗人与剧作家。

② 拉丁文：到乡间去吧。

“哎，我的天主！”博尚说，“生活是什么呵？是在通向死亡的前厅里短暂的停留。”

“我讨厌博尚，”阿尔贝说着，跟弗朗兹一起往后退下几步，让博尚继续跟德布雷去高谈阔论他的哲学。

维尔福的家庭墓室是一座高约二十尺的四四方方的白色石头建筑；里面分隔成两间，一间是圣梅朗家族的，另一间是维尔福家族的，每间各自有扇门。

别的墓室里一层层的尽是些难看的屉格，尸体就挤挤挨挨地装在这些屉格里，每格都有块铭牌，活像贴着张标签；这座墓室却不是这样，从青铜大门一进去，先看到的是一间肃穆阴暗的前厅，真正的墓室跟这前厅中间还隔着一堵墙。

我们刚才说过的分别通往维尔福和圣梅朗两家墓地的那两扇门，就开在这堵墙的中间。

在这里，可以尽情地宣泄心中的悲伤，而不用担心那些到拉雪兹神甫公墓来，像是来郊游或幽会的嬉笑打闹的人们的歌声、喊声或奔跑声，会打扰墓室中人肃穆静谧的冥想或泪流满面的祈祷。

两口棺材抬进了右边的墓室，那里是圣梅朗家族的墓室；它们给安置在两张事先准备好、等待着尸体存放进来的搁架上；走进这间内室来的，只有维尔福、弗朗兹和其他几位近亲。

由于宗教仪式已在门外举行完毕，而且没有人致长篇的悼词，所以参加葬礼的人群很快就散去了；夏托-勒诺、阿尔贝和莫雷尔一路回去，德布雷和博尚乘的是另一辆车。

弗朗兹和德·维尔福先生在公墓门口逗留了一会儿；莫雷尔设法找了个借口让车停了一下，他瞧见弗朗兹和德·维尔福先生出了公墓，坐上一辆挂丧的马车，他预感到他俩形迹这么亲密是一个凶兆。莫雷尔让马车继续向巴黎进发，但他虽然跟夏托-勒诺和阿尔贝同坐在这辆车上，这两位年轻人说的话他却一句也没听见。

事情果然是这样，就在弗朗兹刚要跟德·维尔福先生分手的当口，维尔福先生对他说：

“子爵先生，我什么时候可以再见到您？”

“悉听尊便，先生，”弗朗兹回答说。

“我希望愈早愈好。”

“我听候您的吩咐，先生；您愿意我和您一起回您的府上吗？”

“要是这对您没有什么不便的话。”

“完全没有。”

就这样，这对未来的翁婿登上了同一辆马车；莫雷尔瞧见他俩上车时感到不安，当然不是没有来由的。

维尔福和弗朗兹回到了圣奥诺雷区。

检察官哪个房间也不去，跟夫人和女儿都没说一句话，径直把年轻人带进了书房，让他在一张椅子上坐下。

“德·埃皮奈先生，”他对年轻人说，“我得提醒您，而我选的这个时刻恐怕也并不像初看上去会觉着的那么不恰当，因为遵从死者的遗愿，就是我们应该奉献在他们的灵柩上的第一件祭品；所以我得提醒您前天德·圣梅朗夫人在临终前表示的那个愿望，那就是瓦朗蒂娜的婚事不容拖延。您知道，遗产的交割是完全符合手续的；遗嘱中清楚地申明圣梅朗家的全部财产都遗赠瓦朗蒂娜；律师昨天给我看过几份文件，根据这些文件拟订婚约是绝对没有问题的。您可以去见律师，并且以我的名义请他让您看一下这些文件。这位律师就是德尚先生，住在圣奥诺雷区的博沃广场。”

“先生，”德·埃皮奈回答说，“瓦朗蒂娜小姐此刻正陷于极度悲痛之中，恐怕未必会想到结婚的事情吧；说真的，我怕……”

“瓦朗蒂娜，”德·维尔福先生打断他的话说，“她最迫切的愿望，就是实现她外祖母的意愿；所以在这方面不会有任何障碍，这一点我可以保证。”

“既然如此，先生，”弗朗兹回答说，“那么在我这方面也不会有任何障碍，您完全可以按您的意思行事；我说过的话是算数的，我不仅愿意，而且非常乐于兑现我的许诺。”

“那么，”维尔福说，“我们就不用再等了；婚约本来是该在三天前签署的，一切早就准备停当了；今天就可以签约。”

“可现在是服丧期哪？”弗朗兹迟疑着说。

"请放心，先生，"维尔福接着说，"我家是不会不顾礼俗的。德·维尔福小姐在服丧的三个月里可以住到她在圣梅朗① 的庄园里去；我说她的庄园，是因为这宗产业是归她所有的。到了那儿，如果您愿意，一星期后就可以悄悄地举行没有宗教仪式的婚礼，既不声张，也不搞任何排场。让外孙女在这个庄园里成婚，也是当初德·圣梅朗夫人的心愿。婚礼举行以后，先生，您可以回巴黎来，而您的妻子在服丧期间可以跟她继母在一起。"

"就按您的意思办吧，先生，"弗朗兹说。

"那么，"德·维尔福先生接着说，"请费心在这儿等半小时；瓦朗蒂娜就要下楼到客厅来的。我派人去请德尚先生来，我们当场宣读和签署婚约，然后，今天晚上德·维尔福夫人就陪瓦朗蒂娜去庄园，一星期后我们再在那儿会合。"

"先生，"弗朗兹说，"我只有一个要求。"

"什么要求？"

"我希望阿尔贝·德·莫尔塞夫和拉乌尔·德·夏托-勒诺能来出席签约仪式；您知道，他们是我的证婚人。"

"通知他们来，半小时足够了；您愿意亲自去，还是派人去请他们呢？"

"我想亲自去，先生。"

"那么，我们半小时后见，子爵，半小时后瓦朗蒂娜也该准备好了。"

弗朗兹向德·维尔福先生鞠躬告退。

年轻人刚从府邸临街的门出去，维尔福就打发仆人去通知瓦朗蒂娜，让她半小时后下楼到客厅去，因为到那时律师和德·埃皮奈先生的证婚人也都到了。

这个突如其来的消息在府中引起了轰动。德·维尔福夫人不肯相信这是真的，而瓦朗蒂娜仿佛挨了晴天霹雳，整个人给懵住了。

她往四下里张望着，似乎要找一个能援救自己的人。

---

① 法国贵族的爵号常以封地为名。此处圣梅朗即为德·圣梅朗侯爵封地。

她想下楼到祖父房里去，但在楼梯口碰到了德·维尔福先生，他挽起她的手臂，把她领进客厅去。

在前厅，瓦朗蒂娜碰到巴鲁瓦，她向这位老仆人投去绝望的一瞥。

瓦朗蒂娜刚到一会儿，德·维尔福夫人也带着小爱德华进了客厅。这位少妇显然也分尝了家庭的哀伤；她脸色苍白，看上去疲惫不堪。

她坐了下来，把爱德华抱在膝上，还不时将他紧紧地搂在怀里，动作几乎是痉挛的，仿佛在这孩子身上凝聚着她的整个儿生命。

不一会儿，只听得两辆马车驶进了庭院。

其中一辆是律师的马车，另一辆是弗朗兹和他那两位朋友的马车。

片刻过后，客厅里人都到齐了。

瓦朗蒂娜脸色煞白，太阳穴上的青筋隐约可见，不仅匝满了眼圈，而且延伸到了两边的脸颊。

弗朗兹不由得深深地被感动了。

夏托-勒诺和阿尔贝惊讶地对望了一眼：他们觉得，刚才结束的那个仪式，似乎并不见得比将要开始的这个仪式更为凄哀。

德·维尔福夫人坐在一幅天鹅绒窗幔后面，置身在阴影里，而且因为她一直俯身朝向坐在膝上的儿子，所以很难从她脸上看出她心里在想些什么。

德·维尔福先生跟平时一样，脸上毫无表情。

律师按吃法律饭的人的习惯，先在桌子上摆好文件，然后在圈手椅里坐定，用手扶了下眼镜，转过脸朝着弗朗兹。

"您是弗朗兹·德·盖斯内尔，德·埃皮奈子爵吗？"他问道，虽然他对这一点知道得一清二楚。

"是的，先生，"弗朗兹回答说。

律师欠了欠身。

"那么，我要代表德·维尔福先生通知您，先生，"他说，"您和德·维尔福小姐的婚事改变了诺瓦蒂埃先生对他孙女的态度，所以他把

原先打算遗赠给她的财产全部进行了让与。但我有必要在这里补充一句，”律师继续说，“立遗嘱人仅有权让与部分财产，因此对让与全部财产的做法，在法律上完全可以提起诉讼，这份遗嘱是会宣判无效的。”

“是的，”维尔福说，“不过我要事先告诉德·埃皮奈先生，只要我在世，对家父的遗嘱就不容提起诉讼，我的地位不允许家门中有丝毫损害名誉的事情。”

“先生，”弗朗兹说，“这样一个问题竟当着瓦朗蒂娜小姐的面提出，我对此深表遗憾。我从来不曾打听过她的财产的数目，这笔财产哪怕再少，也要比我的多得多。对于这次联姻，舍下所求的仅仅是门楣；而我所求的，仅仅是幸福。”

瓦朗蒂娜做了个难以觉察的表示感激的动作，同时，两行泪珠悄悄地沿着她的脸颊滚了下来。

“另外，先生，”维尔福对未来的女婿说，“除了您本来有望得到的遗产要蒙受一部分损失以外，这份出人意外的遗嘱绝无任何有意伤害您的意思；这种情况只能说是由于诺瓦蒂埃先生脑力不济的缘故造成的。家父之所以不高兴，并不是因为德·维尔福小姐要嫁给您，而是因为瓦朗蒂娜要嫁人：她无论跟另外哪个人成亲，都同样会使他感到伤心。老人总是自私的，先生，德·维尔福小姐对诺瓦蒂埃先生是一位忠实的陪伴，这一点德·埃皮奈子爵夫人是无法做到的。家父的处境颇为不幸，因此我们几乎从不跟他谈及严肃的事务，他因为脑力不济，是无法理解这些事务的，而且，我完全有把握这么说，尽管诺瓦蒂埃先生此刻还能记住孙女要结婚这回事，但他早已把未来的孙女婿的名字都给忘了。”

对于德·维尔福先生的这番话，弗朗兹欠了欠身算作回答；正在这时，客厅的门打开，巴鲁瓦出现在门口。

“各位先生，”他口气很坚决地说，对于在一个如此庄严的场合朝着主人们说话的仆人来说，这种口气确实是异乎寻常的，“各位先生，诺瓦蒂埃·德·维尔福先生希望即刻和弗朗兹·德·盖斯内尔先生，德·埃皮奈子爵谈话。”

他也跟律师一样，为了不致让任何人有可能误解，把未婚夫的全部头衔都报了出来。

维尔福打了个哆嗦，德·维尔福夫人一松手，让儿子从膝头滑了下来，瓦朗蒂娜脸色煞白地立起身来，像座雕像似的默默伫立着。

阿尔贝和夏托-勒诺交换了一个比第一次更为惊讶的眼色。

律师望着维尔福。

“这不行，”检察官说，“况且德·埃皮奈先生这个时候也无法离开客厅。”

“我的主人诺瓦蒂埃先生，”巴鲁瓦以同样坚决的口气说，“正是希望在这个时候跟弗朗兹·德·埃皮奈先生谈一件重要的事情。”

“那么诺瓦蒂埃爷爷，他现在能说话啦？”爱德华带着惯常的放肆无礼的态度问道。

但对这句玩笑，就连德·维尔福夫人也没笑一下，当时每个人的脑子里都转着许多念头，整个客厅的气氛显得非常严肃。

“请告诉诺瓦蒂埃先生，”维尔福说，“他的要求无法照办。”

“那么诺瓦蒂埃先生通知各位先生，”巴鲁瓦接着说，“他要让人把他推到客厅里来。”

大家惊讶到了极点。

一丝微笑浮现在德·维尔福夫人的脸上；瓦朗蒂娜情不自禁地抬眼向着天花板，在心里感谢天主。

“瓦朗蒂娜，”德·维尔福先生说，“请您去看一下，您的爷爷又有什么新花样了。”

瓦朗蒂娜急忙向门口走去，但没等她走上几步，德·维尔福先生改变了主意。

“等一下，”他说，“我陪您一起去。”

“对不起，先生，”这时弗朗兹说道，“我以为，既然诺瓦蒂埃先生是要我去，就应该首先由我来满足他的要求；再说我也很高兴能向他当面表示我的敬意，既然我还不曾有机会请求他给我这样的荣幸。”

“喔！我的天主！”维尔福带着明显的不安神情说，“请不必劳驾吧。”

“请您原谅，先生，”弗朗兹用的是一个已下定决心的人的口吻，“我希望我能不致错过这个机会来向诺瓦蒂埃先生证明，他对我的反感真是大错特错了，而且无论这成见有多深，我决心要用自己诚挚的爱心去消融它。”

说完，他不管维尔福再怎么留他，起身跟在瓦朗蒂娜后面往外走，这时瓦朗蒂娜正怀着海难幸存者伸手触到岩礁时的那种喜悦心情在走下楼梯。

德·维尔福先生跟在他俩后面。

夏托-勒诺和莫尔塞夫交换了一个比前两次更为惊讶的眼色。

第七十五章　会议纪要

诺瓦蒂埃身穿黑衣服，坐在轮椅里等着他们。

当他所等的这三个人进屋后，他望了望房门，男仆立即就把这扇门关上了。

"您得当心，"维尔福朝着无法掩饰自己喜悦心情的瓦朗蒂娜低声说，"如果诺瓦蒂埃先生要对您谈阻止您的婚事的内容，我不许您搭理他。"

瓦朗蒂娜的脸涨红了，但没吭声。

维尔福走近诺瓦蒂埃。

"弗朗兹·德·埃皮奈先生来了，"他说，"您差人去叫他，先生，他满足了您的要求。当然，我们早就期待着这次会见，我很高兴有这个机会向您证明，您反对瓦朗蒂娜的婚事是完全没有道理的。"

诺瓦蒂埃的回答是向他瞥了一眼，这一眼看得维尔福打了个寒噤。

老人用眼睛做了个表示，让瓦朗蒂娜走上前去。

没一会儿，凭着她惯常用来跟祖父交谈的办法，她找到了钥匙这个词。

于是她循着瘫痪老人的目光望去，只见这目光凝定在两扇窗户中间的一张小桌子的抽屉上。

她拉开抽屉，果然在里面找到一把钥匙。

她拿起这把钥匙，老人对她表示他要的正是这东西；然后，这瘫痪老人的目光移向一张写字台，这张写字台早就不用了，大家都以为其中只放着些没用的文件。

“要我打开这张写字台吗?”瓦朗蒂娜问。
“是的,”老人表示说。
“要我拉开这些抽屉吗?”
“是的。”
“旁边的这几个?”
“不是。”
“中间的这个?”
“是的。”
瓦朗蒂娜拉开抽屉,取出一沓纸片。
“您要的是这个吗,爷爷?”她说。
“不是。”
她相继取出其他的文件,直到抽屉里空无一物为止。
“抽屉现在空了,”她说。
诺瓦蒂埃的眼睛盯在辞典上。
“噢,爷爷,我明白您的意思,”年轻姑娘说。
她逐一往下背字母;到了S,诺瓦蒂埃示意她停住。
她翻开辞典,直至寻到暗簧①这个词。
“噢!有个暗簧?”瓦朗蒂娜说。
“是的,”诺瓦蒂埃说。
“那谁知道这暗簧在哪儿呢?”
诺瓦蒂埃望着仆人刚才出去的那扇门。
“巴鲁瓦?”她说。
“是的,”诺瓦蒂埃表示。
“我去叫他来?”
“是的。”
瓦朗蒂娜走到门口去叫巴鲁瓦。
这段时间里,维尔福的额头淌着焦急的汗珠,而弗朗兹则惊呆了。

① 法语中,“暗簧”(secret)的第一个字母是“s”。

老仆进门来了。

“巴鲁瓦，”瓦朗蒂娜说，“我祖父让我从这张桌子里取出这把钥匙，打开写字台，拉开了这只抽屉；现在这只抽屉上有个暗簧，看来您知道它在哪儿，请打开它吧。”

巴鲁瓦往老人瞧着。

“照她说的做，”诺瓦蒂埃用睿智的目光表示说。

巴鲁瓦照办了；一道暗槅移了开来，露出一包束着黑缎带的文件。

“这就是您想要的东西吗，先生？”巴鲁瓦问。

“是的，”诺瓦蒂埃说。

“这些文件要给谁？给德·维尔福先生吗？”

“不是。”

“给瓦朗蒂娜小姐？”

“不是。”

“给弗朗兹·德·埃皮奈先生？”

“是的。”

弗朗兹惊愕万分，往前走上一步。

“给我，先生？”他说。

“是的。”

弗朗兹从巴鲁瓦的手里接过文件，看着封面念道：

这包文件应于我死后移交我的朋友迪朗将军，他死后则应转交他的儿子，并嘱其妥善保存这份极为重要的文件。

“嗯！先生，”弗朗兹问，“您要我把这份文件怎么样呢？”

“想必是要您照原样藏好吧，”检察官说。

“不，不，”诺瓦蒂埃急切地表示说。

“也许您是要这位先生把它读一遍？”瓦朗蒂娜问。

“是的，”老人回答说。

“您听到了？子爵先生，我祖父请您读一下这份文件，”瓦朗蒂娜

说。

“那么咱们还是坐下吧，”维尔福不耐烦地说，“因为这得有半天工夫呢。”

“请坐吧，”老人的目光说。

维尔福坐下了，但瓦朗蒂娜仍站在祖父旁边，靠在他的轮椅边上，弗朗兹则站在他面前。

他手里拿着那份神秘的文件。

“请念吧，”老人的目光说。

弗朗兹拆开封皮，房间里顿时一片寂静。他在这片寂静中开始念道：

一八一五年二月五日圣雅克街波拿巴主义俱乐部会议纪要。

弗朗兹停住了。

“一八一五年二月五日！ 家父就是在这天遇难的！”

瓦朗蒂娜和维尔福都没作声；只有老人的目光清楚地表示：“请往下念。”

“家父就是在离开这个俱乐部时失踪的！”弗朗兹继续说。

诺瓦蒂埃的目光继续在说：“往下念。”

他往下念道：

我们，炮兵中校路易-雅克·博勒佩尔，陆军准将艾蒂安·迪尚皮，水力林业局长克洛德·勒夏帕尔，拟稿如下：

一八一五年二月四日，波拿巴主义俱乐部收到一封厄尔巴岛来信，信中推荐弗拉维安·德·盖斯内尔将军，要求俱乐部对他待之以礼并予以信任，这位从一八〇四直至一八一五年初都在皇上麾下服务的将军，虽然最近由路易十八以其埃皮奈采邑之名册封为子爵，但想来还是完全忠诚于拿破仑王朝的。

于是，俱乐部发了一封短简给德·盖斯内尔将军，请他参加

次日即五日的会议。短简上不曾写明举行会议的宅邸的街名和门牌号码；上面没有署名，仅通知将军若他愿意赴会，当晚九点会有人前去接他。

俱乐部的会议通常都在晚间九点到午夜期间举行。

九点钟，俱乐部主席来到将军府上；将军已做好赴会准备，主席告诉他，这次带他赴会有一个条件，就是他决不能知道开会的地点，他得让自己蒙住眼睛，并发誓决不企图扯下蒙眼的布条。

德·盖斯内尔将军接受了这个条件，并以名誉担保无意探究自己被带往何处。

将军已经吩咐备了车；但主席告诉他说，不能让他的车夫送他去，因为，既然可以让车夫张着眼睛，把一路经过的街道看得一清二楚，那又何必要把主人的眼睛蒙上呢。

"那怎么办呢？"将军问。

"我有车，"主席说。

"难道您对您的车夫那么信得过，竟然把一个您认为不能让我的车夫知道的秘密，让他知道吗？"

"我们的车夫是俱乐部成员，"主席说，"为我们驾车的是一位国务参事呢。"

"那么，"将军哈哈笑道，"我们就得冒另一个危险，准备翻车啰。"

我们特地记下这句玩笑话，以证明将军参加这次会议绝非受人胁迫，而完全是出于自愿。

一上马车，主席就提醒将军，要他遵守蒙住眼睛的诺言。将军对这一手续没有提出任何异议：马车上预先准备好的一块绸手帕，蒙上了他的眼睛。

半路上，主席觉着将军好像想从手帕下面往外瞧：他提醒将军不要忘记自己的誓言。

"噢！没错，"将军说。

马车停在圣雅克街的一条小巷跟前。将军扶着主席的手臂

下了车，当时他还不知道对方的身份，把他当作了俱乐部的一个普通成员；他们穿过小巷，走上一层楼梯，进入会议厅。

会议开始。俱乐部成员因为得知当晚要举行的入会仪式很特殊，所以全体都出席了。到了大厅中央，将军被告知可以取下蒙住眼睛的手帕。他即刻这么做了；在这么个他以前甚至都没想到过它的存在的社团里，居然会见到这么多熟悉的面孔，似乎使他大吃了一惊。

大家询问将军的政见，但他回答说，厄尔巴岛的来函想必已经使诸位对此有所了解……

弗朗兹停了下来。

“家父是保王党人，”他说，“他们不必问他的政见，那是人所共知的。”

“正因如此，”维尔福说，“我才会跟令尊常有过从，亲爱的弗朗兹先生；意见相同就容易结下友谊。”

“念下去，”老人的目光仍然这么说。

弗朗兹继续往下念：

这时主席发言，要求将军更为明确地表明态度；可是德·盖斯内尔先生回答说，他首先要知道大家希望他做什么。

于是，大会向将军宣读了厄尔巴岛的来信，信中向俱乐部推荐将军，说可以信任他的合作。其中还有整整一段披露了从厄尔巴岛潜回巴黎的计划，并提到另外有一封内容更为详尽的信将由法老号带回，这艘船属马赛船主莫雷尔所有，其船长对皇上是绝对忠诚的。

念信的这段时间里，大家以为可当作兄弟接待的这位将军，却表露出明显的不快和反感。

念完以后，他仍缄口不语，紧皱眉头。

“好了！”主席问，“您对这封信作何看法，将军先生？”

“我想说的是，不久前我刚宣誓效忠路易十八国王，”他回答

说，“我无法为一个废黜的皇帝的利益，去违背自己刚对路易十八国王立下的誓言。”

这一次的回答够明白了，对他的政见再无怀疑的余地。

“将军，”主席对他说，“对我们来说，既没有什么路易十八国王，也没有什么废黜的皇帝。只有为暴力和叛卖所迫，远离法兰西，远离他的国家十月之久的皇帝和国王陛下。”

“对不起，诸位，”将军说，“你们可能并不承认路易十八国王，但我承认有这么一位国王：因为是他册封我为子爵并任命我为旅长的，我永远不会忘记，正是由于他幸运地返回法兰西，我才能有这两个头衔的。”

“先生，”主席站起身来，语气非常严肃地说，“您得当心自己在说些什么；您的话明白无误地向我们表明，厄尔巴岛上的人把您看错了，而且也让我们把您看错了。由于我们信任您，相信您具有一种值得尊敬的感情，我们才向您通报了有关消息。现在，我们知道我们错了：一个爵位和一个军阶，就使您归附了我们想要推翻的那个新政府。我们不想强迫您与我们合作；我们不想让任何人违背自己的信仰意志加入到我们中间来；但是我们要求您必须光明正大地行事，即便您不准备这样做，我们也要强制您这样做。”

“您所说的光明正大，就是知道你们的阴谋而不泄露出去！可是我，却把这叫作甘当同谋。您瞧，我比您更坦率……”

“哦！ 父亲，”弗朗兹停住不念，说道，“现在我明白他们为什么要杀害您了。”

瓦朗蒂娜情不自禁地看了一眼弗朗兹；这位年轻人充满孝思的激情，使他看上去显得很英俊。

维尔福在他后面来回地踱步。

诺瓦蒂埃注视着每个人的表情，保持着尊严、冷峻的态度。

弗朗兹的目光回到文件上，继续往下念：

“先生，”主席说，“您参加这次会议，我们是请您来，而不是强迫您来的；我们提议让您蒙住眼睛，您也接受了。您同意了这两个要求，这就是说，您完全清楚我们是不想保住路易十八的王位的，否则我们也就不用这么小心提防警方发现我们的行踪了。现在，您也明白，让您这么借助于伪装来探明秘密，然后撕下伪装去出卖信任您的这些人，那未免太便宜您了。不，不，首先您得说个明白，您到底是向着眼前在位的那个短命国王，还是向着皇帝陛下。”

“我是王党，”将军回答说，“我向路易十八宣过誓，并且忠于自己的誓言。”

这两句话在会场上引起一阵骚动，从一大群会员的目光中，可以看出他们在想的是如何处置德·埃皮奈先生，让他为自己的出言不逊感到后悔。

主席重新站起身来，让大家安静。

“先生，”他对将军说，“您是一个严肃而明智的人，不会不了解我们眼前所处的情势的严重性，而且，您的坦率已经迫使我们不得不向您提出一个条件：您得以您的荣誉发誓，决不把您听见的事情泄漏出去。”

将军把手按在佩剑上，喊道：

“既然说到荣誉，那您起码就该不亵渎它的原则，不以暴力来威逼任何人吧。”

“而您，先生，”主席说这话时的镇静态度，也许比将军的狂怒更令人害怕，“别去碰您的剑，这是我给您的忠告。”

将军环顾四周，目光中开始流露出一种不安的情绪。但他并没有屈服，反而用力高声喊道：

“我不发誓。”

“那么，先生，您就得死，”主席镇静地回答说。

德·埃皮奈先生脸色变得煞白：他又一次环顾四周；好些俱乐部会员都在交头接耳，各自在披风下面摸着兵器。

“将军，”主席说，“请您放心；您周围都是一些珍惜荣誉的

人，他们在不得不对您采取极端行动之前，将竭尽全力先说服您；但是您说过，您是在一群阴谋分子中间，您手里掌握着我们的秘密，这秘密必须交还给我们。”

话音落下，一阵意味深长的沉寂笼罩了整个会议厅；因为将军没有回答，主席就朝守门的人说道：

“把门关上。”

说完以后，又是一阵死一般的沉寂。

这时，将军走上前去，用尽全力控制住自己。

“我有个儿子，”他说，“当我置身于一群凶手中间时，我得为他着想一下。”

“将军，”会议主席带着高贵的神情说，“一个人有权侮辱五十个人：这是弱者的特权。不过，他倘若真的去用这个权利，他就错了。请相信我，将军，发誓吧，不要侮辱我们。”

将军又一次被主席大义凛然的态度给镇住了。他犹豫了片刻；但最后，还是向前走到了主席台跟前。

“怎么发誓？”他问。

“这么说：我以荣誉起誓，决不把一八一五年二月五日夜晚九时至十时间听到的事向任何人泄露，倘若违誓，甘当受死。”

将军脸上仿佛掠过一阵神经质的微颤，他一时竟答不上话来；过了一会儿，他克制住了脸上已经流露出的一种反感的表情，终于把要他念的誓言说了一遍，但声音轻得几乎没法让人听见：所以好几位会员要他大声清楚地重复一遍，他也照办了。

“现在，我想告退了，”将军说，“我这就算自由了吗？”

主席立起身，指定三位会员陪他出去，他们一行人等将军蒙上眼睛后，跟他一起上了马车。这三个人中间，有一个就是驾车接他来的那个车夫。

其他的俱乐部成员悄悄地四散而去。

“您要我们把您送到哪儿？”主席问。

“只要能见不着你们，哪儿都行，”德·埃皮奈先生回答说。

“先生，”这时主席接口说，“您得注意，这会儿您不是在会场

里，跟您面对面的只有我们几个人；请别侮辱我们，要是您不想对这种侮辱负责的话。”

但德·埃皮奈先生不听这话，兀自说道：

“你们在这马车上，也跟在你们的俱乐部里一样的勇敢呗，这原因，先生，不就是四个人总比一个人厉害么。”

主席吩咐停车。

这时正好驶到奥姆沿河街的街口，那里有一行往下通到塞纳河的石级。

“您为什么吩咐在这儿停车？”德·埃皮奈先生问。

“因为，先生，”主席说，“您侮辱了一个人，而这个人在没有得到您正式的赔礼道歉之前，是不会再往前走一步的。”

“又是个暗算的行径，”将军耸耸肩膀说。

“先生，”主席回答说，“要是您不愿意被我看作一个您刚才说的那种人，也就是说，看作一个拿自己的怯懦当挡箭牌的胆小鬼，就请您别这么嚷嚷。您是一个人，在您对面也是一个人；您身边有一把剑，我这根手杖里也有一把剑；您没有证人，这两位先生中有一位可以当您的证人。现在，如果您觉着这样能行的话，您可以取下您的蒙眼布了。”

将军立即拉下蒙住眼睛的手帕。

“好吧，”他说，“我总算可以知道我是在跟谁交手了。”

车门打开：这四个人下了车……

弗朗兹又一次停住了。他擦了擦沿着额头淌下的冷汗；瞧着一个做儿子的浑身颤抖、脸色发白地大声念他至今一无所知的父亲遇难详情，真会使人不寒而栗。

瓦朗蒂娜双手合在胸前，仿佛在祈祷的样子。

诺瓦蒂埃带着一种几乎可以说是轻蔑和自豪的崇高的表情，望着维尔福。

弗朗兹继续念道：

前面已经说过，这一天是二月五日。三天来一直是气温只有五六度的严寒天气；石级上结着冰，行走很困难。将军又高又胖，主席让他走靠栏杆的一边下去。

两位证人跟在他们后面。

夜色浓黑，从石级到河边的这段地面上湿漉漉地覆盖着一层冰霜，只见又黑又深的河水汩汩地流过，不时冲走一些冰块。

一位证人到近边的运炭船上去借来一盏提灯，证人藉着灯光查验武器。

主席的剑正如他方才说的，式样很简单，是一把藏在手杖里的剑，比对手的剑短一截，而且没有护手。

德·埃皮奈将军提议抓阄挑剑；但主席回答说他是提出决斗的一方，他提出决斗时就是打算各人用自己的武器的。

两位证人想坚持抓阄；主席吩咐他们不用再说。

提灯放在地上：两位对手各站一边；决斗开始了。

在灯光下，只见两把剑犹如两道寒光。至于人么，几乎很难看清人影，因为夜色实在太浓了。

将军平素被公认为最好的剑手之一。但他从第一个回合起就连连遭到猛攻，只得节节后退；退着退着，他摔倒在地上。

证人以为他死了；但他的对手知道并未刺中他，所以伸手想扶他起来。这一来，非但没有使将军冷静下来，反而激怒了他，他起身后就向对手猛扑过去。

但他的对手没有后退半步，挥剑奋力迎战。将军一连往后退了三次，每次被逼进死角后，又奋身向前猛冲。

到第三次，他又摔倒了。

旁边的人以为他又像第一次那样滑了一跤；过一会儿，两位证人不见他起身，就走到他身边想扶他起来；但抱住他腰的那位，觉着自己的手上热乎乎、湿漉漉的。那是血。

几乎已经昏迷的将军，这时恢复了知觉。

“喔！”他说，“你们给我派来了一个杀手，一个击剑教官。”

主席没有答话，走到提着灯的那位证人身边，捋起袖子，露

出手臂上的两处剑伤；然后，他敞开外衣，解开背心钮扣，让他们看肋间的第三处剑伤。

但他连哼也没哼一声。

德·埃皮奈将军进入弥留状态，五分钟后就死了……

弗朗兹念最后几句话时声音已经哽咽，所以在场的人几乎听不清他在说什么了；念完这几句话后，他停住不念，把手伸到眼睛上，就像要驱散一片阴翳似的。

但在片刻的寂静过后，他又继续往下念：

主席把剑插进手杖，沿石级往上走去；雪地上所过之处，留下一行血迹。他还没走上街面，就听得河面传来一个沉闷的响声：那是证人们确认将军死亡后，把他的尸首扔进河里的声音。

所以，将军是死于一场光明正大的决斗，而不是像有些人可能会说的那样，死于一个圈套。

为澄清事实真相，以免将来某一天这幕悲惨场景的当事人之一被控为违背荣誉原则、预谋杀人的凶手，我们特此签署这份会议纪要，以作证明。

签字：博勒佩尔，迪尚皮，勒夏帕尔

弗朗兹念完了这份对一个儿子来说如此残酷的会议纪要，瓦朗蒂娜激动得脸色发白，拭着眼泪，维尔福浑身颤抖，蜷缩在一个角落里，想用投向岿然不动的老人的哀求目光去平息一场风暴。

"先生，"德·埃皮奈对诺瓦蒂埃说，"既然您对这件悲惨的事情知道得一清二楚，既然您曾经让这些受人尊敬的先生签名为此作证，最后，既然您看来似乎对我很感兴趣，尽管您的兴趣只是给我以痛苦，那么就请您不要拒绝我最后的一个要求，请告诉我那个俱乐部主席的名字，让我知道杀害我可怜的父亲的究竟是谁吧。"

维尔福晕头转向地去摸房门的把手。瓦朗蒂娜比谁都先知道老人的回答会是什么，因为她常常见到他前臂上的那两个剑伤的疤痕，

她不由得往后退了一步。

“看在老天的份上！小姐，”弗朗兹对他的未婚妻说，“帮我一道来弄明白是谁让我在两岁就成为孤儿的吧。”

瓦朗蒂娜寂然不动，缄口无语。

“算啦，先生，”维尔福说，“请相信我，别让这骇人的场面再延续下去吧；何况，这上面是有意不写名字的。家父并不知道这个主席是谁，而且就是知道也没法说清：人名是没法在辞典中查到的。”

“哦！我多么不幸哪！”弗朗兹喊道，“在我念这份记录时支持着我，给了我把它念完的力量的唯一希望，就是至少能知道是谁杀害了我的父亲！先生，先生！”他转身向着诺瓦蒂埃喊道，“看在老天的份上！请您尽……尽您所知，我求您，告诉我，让我知道……”

诺瓦蒂埃做了个肯定的表示。

“呵，小姐，小姐！”弗朗兹喊道，“您祖父在表示他能告诉我……那个人……帮个忙……您懂得他的意思……请帮帮我吧。”

诺瓦蒂埃望着辞典。

弗朗兹颤抖着取过辞典，逐个往下背字母，一直背到M。

听到这个字母，老人做了个肯定的表示。

“M！”弗朗兹重复了一遍。

年轻人的手指在辞典上移动；可是，对所有的这些词，诺瓦蒂埃的回答都是否定的表示。

瓦朗蒂娜双手紧紧地抱住自己的头。

最后弗朗兹指到了MOI①这个词。

“是的，”老人说。

“您！”弗朗兹喊道，头发都竖了起来，“您，诺瓦蒂埃先生！是您杀死了我的父亲？”

“是的，”诺瓦蒂埃回答说，凛然的目光凝视着年轻人。

弗朗兹全身无力地跌坐在一张扶手椅里。

维尔福打开房门，悄悄溜了出去，因为他脑子里已经萌发了把老人那颗可怕的心灵中一息尚存的生命之火掐灭的念头。

① 法文：我。

第七十六章　小卡瓦尔坎蒂的进展

且说老卡瓦尔坎蒂已经回去报到，但不是到奥地利皇帝陛下的军营，而是到卢卡澡堂的轮盘赌场，他是往那儿跑得最勤的一个常客。

不用说，拨给他的那笔旅费，还有作为他以威严庄重的举止扮演父亲角色的酬劳的那笔赏金，他都分文不差地悉数带到了那儿。

他动身前，给安德烈亚先生留下了一应证明文件，确认后者为巴尔托洛梅奥侯爵和莱奥诺拉·科尔西纳里侯爵夫人之子。

这样一来，他就差不多在巴黎社交界扎下了根，这个社交界原本就很愿意接待外国人，而且不是按照他们真正的身分，而是按照他们想要具有的身分来接待他们。

何况，在巴黎对一个年轻人又能有些什么要求呢？不就是说一口还过得去的法语，穿一身入时的衣装，打一手好牌并且用金币付款么。

不用说，人们对一个外国人又要比对一个巴黎人宽容得多。

所以，安德烈亚不出两星期就混得相当不错了；大家称他为子爵先生，私下里都说他有五万利弗尔年金，他老子的那一大笔金银财宝也是谈论的话题，据说那些财宝都埋藏在萨拉韦扎的采石场里。

有人在一位学者面前提起这后一桩公案，这位学者声称他亲眼见过这个采石场，这一极有分量的见证，使原先还让人将信将疑的传闻，变成了确凿无疑的事实。

当时的巴黎社交圈，就是我们给读者介绍的这种情形；有一天晚

上，基督山前去拜访唐格拉尔先生，不巧唐格拉尔先生出门去了，仆人告诉伯爵说男爵夫人这晚上会客，主动提出去向男爵夫人通报，伯爵同意了。

自从去奥特伊别墅赴过晚宴，随后又发生了一系列事件以来，唐格拉尔夫人每次听到有人说起基督山的名字，总不免全身会有一种神经质的震颤。要是在听到这个名字以后，见不到伯爵本人，这种痛苦的情绪就会愈演愈烈；但要是伯爵随即出现在眼前，他那坦然的脸容，明亮的眼睛，亲切的态度，还有他对唐格拉尔夫人的殷勤，很快就会使她最后一点恐惧的印象都烟消云散；男爵夫人似乎觉得，一个外表看上去这么可爱的男人，是不可能在暗中对她使坏心眼儿的；再说，即使心地最邪恶的人，也只有在利害攸关时才会对人起坏心；毫无意义、无缘无故地去害人，是会因其行为反常而让人人都厌恶的。

基督山走进我们曾经向读者介绍过的这间小客厅时，男爵夫人正心神不安地看着她女儿在和小卡瓦尔坎蒂欣赏过后递给她的几张图画，伯爵的出现产生了像往常一样的效果，男爵夫人在听到通报他的名字时心头掠过的那阵轻微的骚乱过去以后，带着微笑来接待伯爵。

而伯爵，却一眼就把整个场景看了个清清楚楚。

男爵夫人斜靠在一张椭圆形长沙发上，欧仁妮坐在她身边，卡瓦尔坎蒂则站着。

卡瓦尔坎蒂像歌德作品中的主人公那样穿一身黑衣服，脚上穿黑漆皮鞋和镂空白丝袜，一只保养得很好的白皙的手，正举起来掠着金黄色的头发，只见一粒钻石在秀发间闪闪发亮，尽管基督山告诫过他，但这位爱虚荣的年轻人，还是抵挡不住要想在小手指上戴枚钻石戒指的诱惑。

随着这个动作，他频频向唐格拉尔小姐送去勾魂摄魄的眼波，并把长吁短叹同时也送往那儿。

唐格拉尔小姐依然如故，也就是说，美丽，冷漠，神色间总带着一种讥讽的意味。安德烈亚的这一个个眼波，一声声叹息，她都看见了

也听见了；但简直可以说，它们都撞在了弥涅耳瓦① 的护胸甲上，而这正是有些哲学家声称曾几度保护过萨福② 胸膛的那副护胸甲。

欧仁妮对伯爵冷冰冰地打了个招呼，待到旁人谈话一转入正题，就抽身退进相邻的那间练琴的小客厅，不一会儿就从那儿传来两个女声的嗓音，伴着钢琴的开头几组和弦，欢悦、嘹亮地歌唱着，基督山听在耳里，就明白了唐格拉尔小姐不喜欢跟他和卡瓦尔坎蒂先生待在一起，而宁愿跟她的声乐教师路易丝 · 德 · 阿尔米依作伴。

也正是在这时，伯爵一面跟唐格拉尔夫人谈着话，并且装着对谈话津津有味的样子，一面注意着安德烈亚·卡瓦尔坎蒂先生那满脸关切的神情，以及他走到房门跟前倾听乐声，显得不胜仰慕，却又不敢贸然闯进去的那副模样。

不一会儿，银行家回来了。诚然，他第一眼瞧的是基督山，但第二眼瞧的就是安德烈亚。

至于妻子，他只按某些丈夫跟自己老婆打招呼的样子对她点了点头，对于这种态度，未婚的男子是无法领略其中含义的，除非哪一天出版一本内容详尽的夫妇生活指南。

"两位小姐没有邀请您跟她们一起唱唱歌吗？"唐格拉尔问安德烈亚。

"唉！没有，先生，"安德烈亚说着叹了口气，这声叹息的意味比前几次更明显了。

唐格拉尔当即走到小客厅跟前，一把拉开隔门。

只见两位年轻姑娘并排坐在钢琴前面的琴凳上。两人各用一只手在联弹伴奏，她们已经习惯于即兴进行这种练习，配合堪称默契。

从门框里看进去，德·阿尔米依小姐和欧仁妮正好构成一幅活动的画面，就像在德国常能见到的那种画幅似的。德·阿尔米依小姐长

---

① 罗马神话中的女神，相当于希腊神话中的雅典娜。她是威力和智慧的化身，同时又是音乐的保护神。雅典的帕特农神庙中，有头戴战盔、手执盾牌的雅典娜雕像。

② 萨福(Sappho)：古希腊女诗人，与荷马齐名。有人把她称为第十位诗歌女神(在古希腊神话中，共有九位司文艺的女神)。

得还挺好看，或者说风度还挺可爱；她娇小苗条，长着像神话里的仙女似的一头金发，浓密的卷发垂在稍嫌长了点儿的颈脖上，犹如彼鲁其诺① 有时画的圣母像那样，眼睛则蒙着层倦意，显得没有神采。望着她，会让人觉得她的肺部挺虚弱，而且觉得总有一天她也会像《克雷莫纳的小提琴》② 里的安托妮娅一样唱到断气似的。

基督山对这间内室投去迅速而好奇的一瞥；他常在这个家里听人说起德·阿尔米依小姐，可还是第一回瞧见她。

"怎么！"银行家问女儿说，"不欢迎我们吗？"

说完，他领着年轻人走进小客厅，同时，也不知是偶然的，还是有意的，安德烈亚进去以后，那扇门就又掩上了一半，从基督山和男爵夫人坐的位置，恰好看不见里面的情形；不过，因为银行家是跟安德烈亚一起进去的，所以唐格拉尔夫人似乎没怎么在意。

不一会儿，伯爵就听见安德烈亚随着钢琴的和弦唱起了一首科西嘉民歌。

伯爵面带微笑，听着这支让他忘却安德烈亚而想起贝内代托的歌，可是就在这当口，唐格拉尔夫人却对基督山夸起她丈夫意志如何如何坚强来了，因为当天早上，米兰方面的一家银行倒闭，刚使他损失了三四十万法郎。

说真的，她丈夫也当得起这番夸赞；因为，伯爵要不是从男爵夫人这儿，或是通过别的那些使他无所不知的渠道获悉了此事，从男爵的脸上是看不出半点痕迹的。

"好呀！"基督山心想，"他已经在隐瞒自己的亏损了：可一个月以前他还拿自己的亏损到处在吹嘘呢。"

随后他大声说：

"喔！夫人，唐格拉尔先生对交易所行情了如指掌，他在别处的损失一定可以从这上面补回来的。"

"我看您也跟大家一样，有个错误的想法，"唐格拉尔夫人说。

---

① 彼鲁其诺（1445—1523）：意大利画家。他的宗教画对后来的拉斐尔等人都有很大影响。

② 德国作家、音乐家霍夫曼的一篇小说，安托妮娅是其中的女主人公。

“什么错误想法?”基督山问。

“就是认为唐格拉尔先生在做证券交易,其实呢,他从没玩过证券交易。”

“噢! 是的,没错,夫人,我记得德布雷先生告诉过我……顺便问一下,德布雷先生到底怎么样啦? 我有三四天没见着他了。”

“我也一样,”唐格拉尔夫人神色极其镇定,“可您刚才想说的那句话还没说完哩。”

“哪句话?”

“您说,德布雷先生告诉过您……”

“噢! 没错;德布雷先生告诉过我,是您在玩证券交易。”

“有一阵我对这玩意儿挺有兴趣,这我不否认,”唐格拉尔夫人说,“不过现在我已经不玩了。”

“这您就错了,夫人。哎! 我的天主! 财运这东西是靠不住的,要是我是个女人,而且碰巧是位银行家的夫人,那么无论我对丈夫的好运气有多相信,因为您知道,做生意就是个运气好坏的事情,嗯,我是说,无论我对自己丈夫的好运气有多相信,我还是要想法子自己弄一笔跟他不相干的财产,即使我得瞒着他由旁人经手来弄到这笔财产,我也非得这么干不可。”

唐格拉尔夫人不由自主地涨红了脸。

“噢,”基督山就像什么也没瞧见似的说,“听说那不勒斯债券昨天看涨得厉害呢。”

“我没有这种债券,”男爵夫人急忙说,“从前也没买过这种债券;不过,说真的,咱们谈证券交易谈得太多了吧,伯爵先生,听上去咱们倒像是两个证券经纪人啦;还是谈谈可怜的维尔福那一家子吧,命运这会儿正把他们播弄得够惨的。”

“他们出什么事啦?”基督山做出一副茫茫然的样子问道。

“可您是知道的呀;德·圣梅朗先生动身才三四天就去世了,这事刚过去,侯爵夫人到巴黎不出三四天又去世了。”

“噢! 是啊,”基督山说,“这我知道;不过,正如克劳狄斯① 对哈姆莱特说的,这是一条大自然的法则:做父母的死在他们前头,他们

为父母一掬伤心之泪；而他们又死在做子女的前头，子女又为他们一掬伤心之泪。”

“可是事情还没完呢。”

“怎么，还没完！”

“还没完；您知道他们的女儿正要出嫁……”

“嫁给弗朗兹·德·埃皮奈先生……难道婚事吹了？”

“昨天早上，弗朗兹好像已经退回了婚约。”

“啊！真的……知道是什么原因吗？”

“不知道。”

“我的天主！瞧您说的是什么呀，夫人……德·维尔福先生，他怎么经受得了这么些打击呢？”

“跟往常一样，抱着哲人的态度呗。”

正在这时，唐格拉尔独自回进客厅来了。

“哎！”男爵夫人说，“您就留下卡瓦尔坎蒂先生跟您女儿待在一起？”

“德·阿尔米依小姐呢，”银行家说，“您把她当什么啦？”

随后他转身向着基督山：

“卡瓦尔坎蒂亲王是个挺可爱的年轻人，是吗，伯爵先生？……不过，他真是亲王吗？”

“这我可说不上来，”基督山说，“人家对我介绍说他父亲是侯爵，那么他就该是伯爵；不过我想他本人并不一定很想要有这个爵号。”

“那为什么？”银行家说，“要是他是亲王，他就不该不声不响的。每个人都有自己的权利嘛。我可不喜欢人家讳言自己的出身。”

“嗬！您这十足是民主派哟，”基督山笑吟吟地说。

“可您，”男爵夫人说，“也得瞧瞧自己惹的事呗；要是德·莫尔塞夫先生碰巧上这儿来，瞧见卡瓦尔坎蒂先生在小客厅里，而他尽管是欧仁妮的未婚夫，却还从来没人让他进这小客厅去过，那您该怎么办

---

① 莎士比亚剧本《哈姆莱特》中哈姆莱特的叔父。他弑兄霸嫂，篡夺王位，最后被哈姆莱特所杀。

呢?"

"您说碰巧还真说对了,"银行家接口说,"因为,说实在的,咱们简直难得见到他的影子,他要是上这儿来,那可真是赶巧啦。"

"不管怎么说吧,要是他来了,也瞧见这小伙子跟您女儿在一起了,他十有八九会不高兴的。"

"他? 哦! 我的天主! 您弄错了,阿尔贝先生才不会赏这个脸,来对他的未婚妻吃醋呢,他对她还没爱到那份上呢。再说,他高兴不高兴,又管我什么事呢!"

"可是,照我们目前的情况……"

"对,照我们目前的情况:您想要知道,我们目前是怎么个情况吗? 在他母亲举办的舞会上,他只跟我女儿跳了一次舞,卡瓦尔坎蒂先生跟她跳了三次,他却根本不在意。"

"阿尔贝·德·莫尔塞夫子爵先生到!"男仆通报道。

男爵夫人急忙立起身来。她想到小客厅去通知女儿,但唐格拉尔一把拉住她的胳膊。

"别去,"他说。

她惊愕地望着他。

基督山装做全然没有看见这场好戏。

阿尔贝走进屋来,显得英俊而快活。他向大家一一致意,对男爵夫人从容而潇洒,对唐格拉尔熟稔而随便,对基督山则亲切而热情,随后他转脸向着男爵夫人。

"您可以允许我,夫人,"他对她说,"向您动问唐格拉尔小姐近况如何吗?"

"她很好,先生,"唐格拉尔急切地回答说,"这会儿她正在小客厅里跟卡瓦尔坎蒂先生一起唱歌呢。"

阿尔贝脸上安详、冷漠的神色依然不变;他心里也许有些愠恼;但他觉着基督山的目光在盯着自己。

"卡瓦尔坎蒂先生有副很好的男中音嗓子,"他说,"欧仁妮小姐是位出色的女高音,再说琴又弹得像泰尔贝格① 一样棒。他俩合唱一定很好听。"

“可不是，”唐格拉尔说，“他俩配在一起真是妙极了。”

阿尔贝仿佛没有注意到这句粗俗不堪的双关语，但唐格拉尔夫人的脸却红了。

“我的歌也唱得不坏，”年轻人继续说，“至少我的音乐教师都这么说；咳！说来也奇怪，我的嗓音就是没法跟别人配起来，尤其是跟女高音怎么也合不到一起。”

唐格拉尔微微一笑，意思是说：“那你就去生你的闷气吧！”

“昨天，”他又说，看上去很有点一不做二不休的味道，“亲王和我女儿真是大受赞誉。您昨儿没去吗，德·莫尔塞夫先生？”

“什么亲王？”阿尔贝问。

“卡瓦尔坎蒂亲王呗，”唐格拉尔接口说，他怎么也非得给那位年轻人加上这个头衔不可。

“噢！对不起，”阿尔贝说，“我不知道他是亲王。噢！卡瓦尔坎蒂亲王昨天跟欧仁妮小姐一块儿唱歌了？没说的，那准是妙极了，我没有听见他俩唱歌，真是不胜遗憾。不过，说起来您就是邀请了我，我也是没法去的，因为我得陪德·莫尔塞夫夫人到德·夏托-勒诺男爵夫人府上去，有几位德国歌唱家在那儿举行音乐会。”

接着，在一阵静默过后，他又装得像没事人似的。

“我可以向唐格拉尔小姐，”他又重说一遍，“表示一下我的敬意吗？”

“哦！等会儿，请等会儿，”银行家止住年轻人说，“您听这美妙的卡伐蒂那②，达，达，达，达，蒂，达，蒂，达，达，真是妙极啦，就要唱完了……再一小会儿：好哇！好哇！妙哇！太棒啦！”

银行家发狂似地鼓起掌来。

“没说的，”阿尔贝说，“真是妙极了，谁也甭想比卡瓦尔坎蒂亲王更能理解他故乡的音乐了。您是说亲王的吧，嗯？再说，就算不是亲王，也不妨弄一个当当，这在意大利不费什么事。不过，说到咱们这两

---

① 泰尔贝格(1812—1871)：奥地利钢琴家、作曲家。一八三八年至一八四八年期间曾在欧洲和拉丁美洲巡回演出，取得很大成功。

② 歌剧中的一种咏叹调。

位可爱的音乐家，唐格拉尔先生，您务必帮我们个小忙：请您要求唐格拉尔小姐和卡瓦尔坎蒂先生再唱一段，千万别告诉他们外面有个生客。稍稍隔开一段距离欣赏音乐，让音乐家待在半明半暗的地方唱歌，他看不见别人，别人也看不见他，因此谁也不会打扰他，那可真是件妙不可言的事儿，这样他就可以尽情地抒发天才的灵感或者倾吐内心的激情了。"

这一回，唐格拉尔被年轻人的冷静态度弄得不知所措了。

他把基督山拉到一边。

"嗯！"他对伯爵说，"您看咱们的这对未婚夫妻怎么样？"

"天哪！ 他瞧上去挺冷淡，这是明摆着的事；可您有什么办法呢？您应允过他的！"

"没错，我应允过他，可我应允的是把女儿嫁给一个爱她的人，而不是把她嫁给一个不爱她的人。您瞧瞧这位，冷冰冰的像块大理石，还跟他老子一样的傲慢；要是他有钱，要是他有卡瓦尔坎蒂府上的那份家产，那倒还能凑合。对，我没问过我女儿，可要是她也有点眼力……"

"哦！"基督山说，"我不知道是不是我对他的友情遮住了我的眼睛，可我要对您说，德·莫尔塞夫先生肯定是一位可爱的年轻人，他会使您女儿幸福，而且早晚会有所成就的；因为不管怎么说，他父亲的社会地位是够高贵的。"

"呣！"唐格拉尔说。

"这您还信不过？"

"还有过去呢……他的过去可够卑微的。"

"可是父亲的过去跟儿子是全然不相干的。"

"哪儿的话，瞧您说的！"

"得了，您也甭激动；一个月以前，您还觉得这门亲事挺好的呢……您得明白，我心里挺难受：您是在我家里认识小卡瓦尔坎蒂的，而我要再告诉您一遍，我并不了解他。"

"可我了解他呀，"唐格拉尔说，"这就够了。"

"您了解他？ 难道您对他作过调查不成？"基督山问。

“那又何必呢，一个人跟谁在打交道，还不是一眼就看得出的吗？首先，他很有钱。”

“我不敢肯定。”

“他的年金不是由您作保的吗？”

“五万利弗尔，小意思。”

“他受过极好的教育。”

“呣！”这次是基督山这么回答了。

“他是位音乐家。”

“意大利人都是音乐家。”

“算啦，伯爵，您对这位年轻人可不够公道啊。”

“好吧！我承认，我因为了解你们家跟莫尔塞夫家有过婚约，所以瞧见他这么不管三七二十一地插一杠子进来，心里挺不是味儿的。”

唐格拉尔哈哈大笑起来。

“嗬！您真像个清教徒！”他说，“这种事情天天都碰得到的嘛。”

“可是您总不能这样毁约呀，亲爱的唐格拉尔先生；莫尔塞夫府上挺看重这门亲事的。”

“挺看重？”

“是啊。”

“那就让他们来说说清楚嘛。您跟他们府上关系挺好，亲爱的伯爵，这事儿就请您捎个口信给他父亲吧。”

“我！您从哪儿看出我跟他们府上好啦？”

“依我说，从他们府上的那次舞会呗。嘿！那位伯爵夫人，骄傲的梅尔塞苔丝，谁也不放在眼里的加泰罗尼亚女人，她平时连对她最熟的朋友都懒得开声口，却挽着您的胳臂到花园里去，在小路上待了半个小时才回来。”

“喔！男爵，男爵，”阿尔贝说，“您搅得我们都听不见了；您是位音乐迷呵，这样做可太损啦！”

“好咧，好咧，开玩笑先生，”唐格拉尔说。

然后他转过脸来对基督山说：

“那就劳您驾去对那位做父亲的说一下啰?”

“悉听吩咐。”

“不过，这一回可得把情况挑明了，把所有的事情都讲讲定当；他既然要我的女儿，就得定个准日期，能给多少聘礼也得挑明了，反正谈得拢就谈，谈不拢就吹；总之，您明白吧，不能再拖了。”

“好！我就从中疏通一下吧。”

“我不想说我乐意等他来，但我毕竟是在等他来：一个银行家，您知道，是得说话算话的呵。”

说着，唐格拉尔叹了口气，这声叹气跟半小时前小卡瓦尔坎蒂的一模一样。

“好哇！妙哇！太棒啦！”这时一曲刚完，莫尔塞夫戏谑地模仿银行家的口吻喝彩。

唐格拉尔正乜斜着眼睛打量阿尔贝，仆人走来俯身在他耳边说了几句话。

“我一会儿就回来，”银行家对基督山说，“请稍等片刻，待会儿我说不定有事得跟您谈呢。”

说完他就出去了。

男爵夫人趁丈夫不在的当口，把女儿那间小客厅的门推开，于是，只见安德烈亚先生像弹簧似的跳了起来，他本来是和欧仁妮小姐并排坐在钢琴前面的。

阿尔贝笑吟吟地向唐格拉尔小姐鞠躬，唐格拉尔小姐没有半点慌乱的神色，像往常一样冷冷地向他还了个礼。

卡瓦尔坎蒂显然很尴尬；他向莫尔塞夫鞠躬，子爵以最不客气的态度朝他欠了欠身。

随后，阿尔贝开始一叠连声地恭维唐格拉尔小姐的嗓音，并说方才得知昨晚有个音乐会而自己没能参加，真是不胜遗憾之至……

卡瓦尔坎蒂被晾在了一边，只得去跟基督山搭话。

“行啦，”唐格拉尔夫人说，“咱们唱歌也唱了，捧场也捧了，现在请去喝茶吧。”

“来，路易丝，”唐格拉尔小姐对女友说。

大家走进隔壁的客厅，里面已经准备好了茶点。

等到大家按照英国人的规矩，把茶匙留在杯子里的时候，门又打开了，唐格拉尔神情激动地出现在门口。

基督山对这种激动的神色看得尤为清楚，就用探询的目光望着银行家。

“咳！”唐格拉尔说，“我刚收到希腊的回信。”

“噢！噢！”伯爵说，“您出去是为这事啊？”

“正是。”

“奥托国王近来可好？”阿尔贝以最活泼诙谐的口吻问道。

唐格拉尔乜斜着眼睛瞧了他一眼，没有回答，基督山不由得把脸转了过去，因为他不想让人看到他的怜悯的表情——这表情刚在他脸上有所流露，几乎马上就消失了。

“待会儿我们一起走好吗？”阿尔贝对伯爵说。

“行啊，只要您愿意，”伯爵回答说。

阿尔贝不明白银行家干吗要用这样的目光瞧着自己；所以，他就转过身去对着基督山——他心里当然是一清二楚的。

“您看到他瞧着我的这副目光吗？”他问道。

“看到啦，”伯爵回答说，“难道您认为这目光有什么特别的地方吗？”

“我想有吧；他说希腊来的消息，究竟是什么意思？”

“您叫我怎么知道呢？”

“因为我想，您在那个国家里是有耳目的。”

基督山微微一笑，一个人想要避免回答对方的提问时，常会像这样微笑。

“瞧，”阿尔贝说，“他在朝您走过来了，我这就过去恭维唐格拉尔小姐画的画儿；这样，那做父亲的就有时间告诉您了。”

“如果您想恭维，那还是恭维她的嗓子吧，”基督山说。

“不，那是人人都会说的。”

“亲爱的子爵，”基督山说，“您这么自以为是可有些不大得体了。”

阿尔贝嘴角挂笑地朝欧仁妮走去。

这当口，唐格拉尔俯身凑到伯爵的耳边。

“您给我出了个极妙的主意，”他说，“在‘费尔南’和‘约阿尼纳’这两个名称后面，确实有着一段骇人听闻的故事呐。”

“是吗！”基督山说。

“没错，我下回告诉您吧；不过现在请您把这年轻人带走：他再待在这儿，我可要受不了啦。”

“我这正要走呢，他陪我一起走；现在，我还需要把您的口信捎给那位父亲吗？”

“更需要了。”

“好。”

伯爵向阿尔贝示意了一下；于是两人向夫人小姐们鞠躬告辞：阿尔贝做出一副全然没把唐格拉尔小姐的轻蔑态度放在眼里的样子；基督山又对唐格拉尔夫人重提了一下银行家的妻子为了保障自己的前途应采取审慎态度的忠告。

卡瓦尔坎蒂先生又恢复了情场老手的本色。

第七十七章　海　　黛

伯爵的马车刚转过大街的拐角，阿尔贝就转身朝着伯爵哈哈大笑起来，他笑得那么响，听起来倒像是有意做作似的。

“嗨！”他对伯爵说，“我要像查理九世在圣巴托罗缪之夜①过后问卡特琳·德·美第奇那样地问您一句：您看我这个小角色演得怎么样？”

“指什么而言？”基督山问。

“指在唐格拉尔先生府上对付我那位情敌呗。”

“什么情敌？”

“哟！什么情敌？您的被保护人，安德烈亚·卡瓦尔坎蒂先生！”

“噢！别跟我开这种无聊的玩笑，子爵；我可不是安德烈亚先生的什么保护人，至少在牵涉到唐格拉尔先生的时候绝无此事。”

“倘使那位小伙子在这上面也需要您的保护，我可就要责备您啦。幸好他碰到的是我，不用这么做也行。”

“怎么！您觉着他在向唐格拉尔小姐献殷勤啦？”

“绝对没错：他那双眼睛在脉脉传情，他用柔和甜蜜的声调在倾诉心曲，他渴望得到骄傲的欧仁妮的小手。瞧，我都做起诗来了！凭良心说，这可不是我的错。得，我还要重说一遍：他渴望得到骄傲的欧仁妮的小手。”

“只要人家心里想着的是您，那又有什么关系？”

---

① 一五七二年八月二十四日夜，天主教徒在巴黎大肆屠杀胡格诺教徒。这一天是圣巴托罗缪节，所以这次惨案又称为“圣巴托罗缪之夜”。策划这场对新教徒的屠杀的主要是法国王太后，即查理九世的母亲卡特琳·德·美第奇。

"请别这么说，亲爱的伯爵；我现在是两头招人嫌哪。"

"怎么，两头招人嫌？"

"可不是：欧仁妮小姐几乎不理我，而她的那位密友德·阿尔米依小姐呢，压根儿不睬我。"

"没错，可是那位父亲挺喜欢您呀，"基督山说。

"他？正相反吧，他往我心口扎刀的次数多得都数不清了；敢情那都是些刀尖会缩进柄里去的匕首，是些只能演演戏的匕首，但他以为都是货真价实的呢。"

"嫉妒也是感情的流露。"

"没错，可我没在嫉妒。"

"我是说他，他在嫉妒。"

"嫉妒谁？嫉妒德布雷？"

"不，嫉妒您。"

"嫉妒我？我敢说，不出一个星期他就要给我吃闭门羹了。"

"您想错了，亲爱的子爵。"

"何以见得？"

"您要证明？"

"对。"

"我受托去请德·莫尔塞夫伯爵先生前来同男爵商谈落实婚事。"

"受谁之托？"

"受男爵本人之托。"

"哦！"阿尔贝用他所能做出来的最温存的样子说，"您是不会去说的吧，是吗，我亲爱的伯爵？"

"您又错了，阿尔贝，我既然已经答应了，当然要去说的。"

"唉，"阿尔贝叹着气说，"看来您是非要让我结婚不可了。"

"我的宗旨是与人为善；说到德布雷，我在男爵夫人那儿有一阵子没见到他了。"

"他们吵架了。"

"他跟男爵夫人？"

"不是，跟男爵先生。"

“莫非男爵先生瞧出了什么破绽?”

“哈! 好一个高明的笑话!”

“您是说他早就知道了?”基督山带着一种可爱的憨态说。

“那还用说! 您这是打哪儿来的呀,我亲爱的伯爵?”

“从刚果吧,如果您爱这么说的话。”

“还不够远。”

“我哪儿弄得明白你们这些巴黎人是怎么当丈夫的呀?”

“嗳! 亲爱的伯爵,当丈夫到处都是一样的;您只要把随便哪个国家的一个人研究透了,也就弄明白他的整个种族了,道理是一样的。”

“那么,唐格拉尔和德布雷是为什么吵起来的呢? 他俩看上去相处得挺不错的嘛,”基督山仍是那副憨气可掬的样子。

“唷! 这下子咱们碰上伊希斯的秘密祭礼① 了,可我并不是女神的信徒哪。等小卡瓦尔坎蒂先生当了进门女婿,您可以去问他这个问题。”

马车停住了。

“咱们到了,”基督山说,“才十点半,上去坐坐吧。”

“乐意之至。”

“回头用我的马车送您回去。”

“谢谢,不必了,我的车子大概就跟在后面呢。”

“可不,这都来了,”基督山说着跳下车来。

两人进入宅邸;客厅里亮着灯,他们走了进去。

“您去给我们沏点茶来,巴蒂斯坦,”基督山说。

巴蒂斯坦默不作声地退了下去。两秒钟后,他手里端着一只托盘又出现了,托盘里的东西一应俱全,就跟童话剧里的茶点一样,像是打地底下冒出来似的。

“说实在的,”莫尔塞夫说,“您最使我倾倒的地方,亲爱的伯爵,

---

① 伊希斯是古代埃及神话中司生育和繁殖的女神。据说她能知道人们的隐私并预知未来。祭祀伊希斯的活动具有神秘性质,参加祭祀的人要吃斋,祈祷,早晚都参加游行仪式。

并不是您的富有，或许还有人比您更富有；也不是您的才智，博马舍虽然不比您更有才智，但也可以跟您平分秋色；最令人叫绝的是您的仆人伺候您的这种方式，他们听到您的吩咐以后，没有一句多余的话，但只消一分钟、一秒钟，东西就准备好了，仿佛他们能从您敲铃的方式就猜到您想要什么，而且仿佛您所要的东西随时都是现成准备好的。”

“您说的倒也差不离。他们知道我的习惯。比如说，我就给您看个例子吧：您喝茶时是不是想要点别的什么？”

“当然，我想要抽烟。”

基督山凑近小铃，在上面敲了一下。

一秒钟后，一扇暗门打开，阿里手捧两支土耳其长管烟筒出现在门口，两支烟筒里都装好了上等的拉塔基亚烟丝。

“真是绝了，”莫尔塞夫说。

“喔，不，简单之至，”基督山说，“阿里知道我平时喝茶或喝咖啡时总要抽烟：他知道我刚才吩咐了备茶，也知道我是和您一起回来的，他听见我喊他，就猜到了原因，而又因为在他的国家里通常都以烟筒待客，所以他不是拿来一支，而是拿来了两支烟筒。”

“当然，您的这番解释跟刚才的一样合情合理，可是确实也只有您……哦！等一等，我听到的是什么声音？”

说着，莫尔塞夫向房门俯身过去，那扇门里正传来一阵类似六弦琴的乐声。

“没说的，亲爱的子爵，今晚上您听音乐是在劫难逃了；您刚从唐格拉尔小姐的钢琴那儿逃出来，又碰上了海黛的独弦琴。”

“海黛！多迷人的名字！这么说，不只是拜伦爵士的诗里有海黛，还真有叫这个名字的女人？”

“当然；海黛这个名字在法国非常罕见，但在阿尔巴尼亚和埃皮鲁斯却是相当普通的；就好比你们说贞洁啊，纯真啊，无邪啊什么的；照你们巴黎人的说法，这是一种受洗的教名。”

“哦！妙极了！”阿尔贝说，“我多么希望我们的法国姑娘能叫善良小姐，静默小姐，爱德小姐啊！哟，要是唐格拉尔小姐不是像现在

这样叫克蕾尔-玛丽-欧仁妮，而是叫贞洁-腼腆-天真·唐格拉尔小姐，嘿，写在结婚公告上有多带劲！”

“您疯啦！”伯爵说，“别这么大声嚷嚷开玩笑，海黛会听见的。”

“她会生气？”

“不会，”伯爵神情倨傲地说。

“她这人没脾气？”阿尔贝问。

“这不是有没有脾气的问题，这是她的本分：一个女奴是不能对主人生气的。”

“得了吧！您也别开玩笑了。现在还有什么奴隶？”

“敢情还有吧，既然海黛是我的女奴。”

“您这人确实为人处世样样都与众不同。基督山伯爵先生的女奴！这在法国可是一种身分呢。照您手头这么宽绰的样子，这个身价得值十万埃居一年哩。”

“十万埃居！这可怜的孩子以前可远不止有这个数呢；她降生到人世以后就生活在金银财宝堆里，《一千零一夜》里的珠宝跟那一比，真是算不得一回事了。”

“这么说，她当真是位公主？”

“您说对了，而且是她的国度里最显贵的一位公主。”

“我想也是。可是一位显贵的公主怎么会变成女奴的呢？”

“僭主狄奥尼西奥斯①是怎么变成小学教员的呢？那是战争的劫难，亲爱的子爵，是命运的播弄。”

“她的名字是个秘密吗？”

“对别人是的；但对您不是，亲爱的子爵，您是我的朋友，而且您是不会说出去的，是不是，您愿意答应我不说出去吗？”

“哦！我凭荣誉起誓！”

“您知道约阿尼纳帕夏的故事吗？”

“阿里-台佩莱纳？那当然，家父就是在他麾下发迹的呀。”

---

① 狄奥尼西奥斯（约公元前395—340）：古希腊叙拉古僭主，被希腊将军蒂莫莱翁击败后遭放逐。

“可不是，我把这茬儿给忘了。”

“嗯！海黛跟阿里-台佩莱纳有什么关系？”

“再简单不过了，她是他的女儿。”

“什么！她父亲是阿里-台佩莱纳？”

“母亲是美丽的瓦西丽姬。”

“但她是您的女奴？”

“喔！我的天主，是的。”

“这是怎么回事？”

“喔！有一天我路过君士坦丁堡的集市，就把她买下来了。”

“真是神乎其神！跟您在一起，亲爱的伯爵，真像生活在梦境里。现在，请您听我说，我想非常冒昧地向您提出一个要求。”

“尽管提呗。”

“既然您平时和她一起出门，而且带她上歌剧院……”

“怎么样呢？”

“我真的能冒昧地提出这个要求吗？”

“您可以冒昧地向我提任何要求。”

“好吧！亲爱的伯爵，请把我介绍给您的公主吧。”

“非常愿意；但有两个条件。”

“行，我愿意接受。”

“第一个条件是您不能把这次会面告诉任何人。”

“很好（莫尔塞夫伸出一只手），我起誓。”

“第二个条件是，不许对她提到您父亲曾在她父亲手下效力的事。”

“我也起誓。”

“好极了，子爵，您会记住这两个誓言的，是吗？”

“是的，”阿尔贝说。

“很好。我知道您是个珍惜荣誉的人。”

伯爵又在铃上敲了一下；阿里出现了。

“去通知海黛，”伯爵对他说，“我要到她房里去喝咖啡，再告诉她，我请她允许我向她介绍一位朋友。”

阿里鞠躬退下。

“那么，咱们说定了，您别直接发问，亲爱的子爵。如果您想知道什么事情，就先问我，我会再去问她的。”

“一言为定。”

阿里第三次出现在门口，他撩起门帘，表示主人和阿尔贝可以进去了。

“进去吧，”基督山说。

阿尔贝伸手掠了掠头发，卷了卷唇髭，伯爵戴上帽子和手套，领着阿尔贝走进里面的套间，这个套间除了有阿里像步哨似地守着门口，还有三个由米尔托指挥的法国侍女犹如卫队似的担任警戒。

海黛等候在第一个房间，那是她的客厅。她的两只大眼睛惊奇地睁得圆圆的；因为这是第一次有基督山以外的其他男人进入她的套间。她盘起双腿，坐在客厅角上的一张缎子软垫上，犹如一只小鸟栖息在这用东方最华贵的织锦绣花绸缎做成的窝里。身边就是那把刚才发出琴声的乐器；她这样看上去真是可爱极了。

一瞧见基督山，她马上带着一种兼有女儿和情人的表情的独特的微笑直起身来；基督山走上前去，把手伸给她，她按习惯捧住这只手用嘴唇去吻。

阿尔贝站在房门旁边，被有生以来从未见过的、在法国无法领略到的奇异的美给震摄住了。

“你给我带什么人来了？”年轻姑娘用近代希腊语问基督山，“一位兄弟，一位朋友，一位普通的熟人，还是一个敌人？”

“一位朋友，”基督山用同样的语言说。

“叫什么名字？”

“阿尔贝子爵；就是我在罗马从强盗手里救出来的那个人。”

“你要我用哪种语言跟他谈话？”

基督山转过脸去朝着阿尔贝。

“您会说近代希腊语吗？”他问年轻人。

“咳！”阿尔贝说，“就连古代希腊语也不会说，亲爱的伯爵；荷马和柏拉图再也没有比我更糟糕，而且我敢说，更不敬的学生了。”

“那么，”海黛说，从她说的话可以看出她是听得懂基督山和阿尔贝的问答的，“我就说法语或者意大利语吧，如果爵爷同意的话。”

基督山考虑了片刻。

“你就说意大利语吧，”他说。

然后他转向阿尔贝说：

“可惜您不懂近代和古代的希腊语，这两种语言海黛都说得好极了；现在这可怜的孩子只能说意大利语了，这样也许会使您对她留下一个不准确的印象。”

他对海黛作了个手势。

“欢迎你，跟我的大人和主人一起来的朋友，”年轻姑娘说的是一口纯正的托斯卡纳方言，其中搀有的古罗马人的口音，使但丁的语言听上去犹如荷马的语言一般响亮，“阿里！咖啡和烟筒！”

就在阿里退下去按年轻女主人的吩咐准备的当口，海黛做了个手势，示意阿尔贝走上前去。

基督山朝阿尔贝指指两张帆布折凳，两人走过去各自端起一张到桌几边上坐下，桌几中间摆着一支水烟筒，旁边放着鲜花、图画和乐谱。

阿里端着咖啡和长烟筒回进来；巴蒂斯坦是不准进这个套间的。

阿尔贝把这个黑奴递给他的长烟筒推开。

“哦！拿着吧，拿着吧，”基督山说，“海黛的教养并不亚于巴黎女人；哈瓦那雪茄让她受不了，因为她不喜欢那股难闻的味儿；可是您知道，东方的烟草是一种香料。”

阿里退了出去。

咖啡都已经斟在杯里；还特地为阿尔贝放了一只糖缸。基督山和海黛都按阿拉伯人的习俗，也就是说不加糖地喝这种阿拉伯饮料。

海黛伸出一只手，用粉红色的纤长的指尖端起日本瓷杯，满心欢喜地举到唇边，一个孩子在喝到或者吃到一样心爱的东西时，就会有这种天真无邪的开心的神情。

这时进来了两个侍女，她们端来另外两个托盘，把上面装着的冰块和果汁放在两张特制的小桌上。

“我亲爱的主人，还有您，signora①，”阿尔贝用意大利语说，“请原谅我这傻乎乎的模样。我简直看呆了，所以这是很自然的；这会儿我又像来到了东方，真正的东方，不是我过去看到过的可怜巴巴的东方，而是我在巴黎梦见的那个东方；可刚才没一会儿，我还听见公共马车辚辚驶过的声音和小贩叫卖柠檬水的摇铃声呢。啊，signora！……虽然我不懂希腊语，但您说的话，再加上这仙境般的氛围，已经使这个夜晚让我终生难忘了。”

“我对您说意大利语也挺方便，先生，”海黛平静地说，“如果您喜欢东方，我尽量让您感到这儿就是东方。”

“我谈什么话题好呀？”阿尔贝悄悄地问基督山。

“爱谈什么就谈什么呗；谈谈她的国家、她的幼年时代、她的回忆；再不然，如果您喜欢的话，也可以谈谈罗马、那不勒斯或者佛罗伦萨。”

“哦！”阿尔贝说，“对着一位希腊姑娘，却去谈平时对巴黎女人谈的话题，那就大可不必了；就让我跟她谈谈东方吧。”

“行呀，亲爱的阿尔贝，这是她最爱谈的话题。”

阿尔贝转过脸去向着海黛。

“您是几岁离开希腊的？”他问。

“五岁，”海黛回答说。

“那您还能记得您的祖国吗？”阿尔贝问。

“当我闭上眼睛，我见过的往事就会浮现在眼前。有两种视觉：肉体的视觉和心灵的视觉。肉体看到的东西有时会忘却，但心灵看到的东西是永远记在心头的。”

“您最早能记事是什么时候？”

“刚会走路的时候；我母亲，大家都叫她瓦西丽姬，瓦西丽姬是高贵的意思，”年轻姑娘抬起头来补充说，“我母亲把我们所有的金币都装进一个钱袋，然后就给我也披上面纱，搀着我的手一起到街上去为囚犯募捐，一路走一路说：‘施舍给穷人就是放债给主。’然后，等钱袋

---

① 意大利文：夫人。此处是一种尊称。

装满以后，我们就回到宫里，什么也不对我父亲说，悄悄地把路人当我们是穷苦女人而施舍的钱，都交给修道院的长老，让他去分发给囚犯。”

“那时候您几岁了？”

“三岁，”海黛说。

“这么说，从三岁开始您就都记得周围发生的事情了？”

“都记得。”

“伯爵，”莫尔塞夫轻轻地对基督山说，“您得允许让她给我们讲点她自己的故事。您不许我对她提起家父，但也许她会对我提到呢，您不知道我多么热切地希望能从一张如此美丽的小嘴里听到家父的名字呵。”

基督山转脸对着海黛，动了动眉毛做个记号，示意她要特别留意他下面的这句话，然后就用希腊语对她说：

“把您父亲的遭遇告诉我们，但别提那个叛徒的名字，也别提他出卖你们的经过。”

海黛深深地叹了一口气，明净的额头掠过一道阴影。

“您对她说了些什么？”莫尔塞夫轻轻地问。

“我对她重说一遍您是朋友，让她对您什么都不要隐瞒。”

“那么，”阿尔贝说，“为囚犯募捐就是您最早的记忆了；您还记得什么呢？”

“还记得什么？我记得那是在湖边埃及无花果树的树荫下，我仿佛还能透过繁密的枝叶望见那片涟漪轻漾的湖面；父亲背靠着那株最老最茂密的大树，坐在软垫上，母亲斜躺在他的足边，我当时还是个小不点儿，抚弄着父亲飘垂到胸前的白胡须和插在腰带上的那柄镶嵌宝石的弯刀；不时会有一个阿尔巴尼亚人走到他跟前对他说几句话，说些什么我从来没留心过，但父亲总是用同样的语气回答一个‘杀’或‘赦’字！”

“这可真新鲜，”阿尔贝说，“我居然是从一位年轻姑娘的嘴里，而不是从剧院的舞台上，听说这样的事情，而且一边还在对自己说：‘这不是在听编出来的故事哟。’请问，”他问道，“您既然自幼就见惯了

这些充满诗意的画面和神奇美妙的场景，那您对法国的印象如何呢？”

“我觉得这是个美丽的国家，”海黛说，“但我看到的法国是实实在在的法国，因为我是用一个成年女子的眼睛来看它的，而对我的祖国，我觉得情况完全不同，我对它是用孩子的眼睛去看的，所以总是蒙着一层时而明亮时而黯淡的薄雾，那得看我是把它当作一个可爱的祖国还是一个苦难深重的地方而定了。”

“您还这么年轻，signora，”阿尔贝一时也不免流于俗套，问道，“您能受过什么苦难呢？”

海黛转过脸去对着基督山，他做了个难以觉察的表情，轻轻地说：

“说下去吧。”

“藏在心灵深处的，是那些幼年最初的记忆；而除了我刚才对您讲的那两件事，我幼年时代留下的就都是些凄苦的回忆了。”

“说吧，说吧，signora，”阿尔贝说，“我向您保证，我正怀着难以形容的激动心情在听您说呢。”

海黛凄然一笑。

“那么，您愿意听我回忆其他的那些往事啰？”她说。

“我洗耳恭听，”阿尔贝说。

“好吧！ 我四岁的那年，有一天晚上，母亲把我叫醒了。我们是在约阿尼纳的王宫里；她把我从睡垫上抱了起来，我睁开眼睛，只见她的眼里噙满了泪水。

“她什么也没说，拉着我就走。

“瞧着她流泪，我也要哭了。

“‘别哭！ 孩子，’她说。

“平时，我也跟别的孩子一样，任性得很，要哭的时候，凭母亲再怎么劝怎么骂，也非得哭个痛快不可；但这一次，我可怜的母亲的声音里有一种骇人的语调，我马上就止住不哭了。

“她拉着我急匆匆地往前走。

“这时，我看清了我们是沿着一座宽阔的楼梯在往下走。走在我

们前面的，是母亲的侍女，她们扛着或提着装满贵重衣服、首饰和金币的箱子和袋子，沿着这座楼梯往下走，或者说往下冲。

“在妇女后面，是二十个人的一队卫兵，他们装备着长枪和短枪，身穿制服，这种制服是自从希腊建国以来你们在法国就很熟悉的。

“您也想象得到，这预示着一场灾难正在降临，”海黛摇着头说，想到当时的情景，她的脸色就变得煞白了，“正在降临到这条长长的女奴和妇女行列上，她们睡眼惺忪，半睡半醒的，至少我觉着是那样，因为我自己还没睡醒，所以说不定就以为别人也没睡醒了。

“人群在楼梯上匆匆往下跑，松枝火把的亮光把摇曳不定的巨大人影投射在宫殿的穹顶上。

“‘让她们赶快！’走廊那一端传来一个声音。

“听见这个声音，所有的人都弯下腰去，就像一阵风吹过原野，麦田里的穗子都弯下腰去一般。

“我呢，哆嗦了一下。

“这个声音，就是我父亲的声音。

“他走在最后，身穿华丽的长袍，手握你们皇帝送给他的那支马枪；他扶在他的心腹卫士塞利姆的肩膀上，在后面赶着我们往前走，就像牧人赶着一群迷路的羔羊。

“我的父亲，”海黛抬起头来说，“是个大名鼎鼎的人物，在欧洲，都称呼他为约阿尼纳的阿里-台佩莱纳帕夏，在他面前，整个土耳其都在瑟瑟发抖。”

阿尔贝不知为什么，听到这几句用无法形容的高傲、尊严的语调说出的话时，竟打了个寒噤；他仿佛觉得这个年轻姑娘，在她犹如占卜师召唤亡灵似地回忆这个血淋淋的形象时，她的眼睛里喷射出一种阴郁可怕的光芒，因为她父亲的惨死使他在当代欧洲人的眼里显得更为高大了。

“不一会儿，”海黛继续说下去，“我们停止了行进；因为走到楼梯底下，就来到了湖边。母亲把我紧紧搂在她怦怦直跳的胸口，我看见父亲就站在后面两步路的地方，朝四下里焦躁不安地张望着。

“前面有四级大理石台阶，最后一级台阶下的水面上漂荡着一只木船。

“从我们站的地方望去，只见湖中央耸立着一座黑黝黝的建筑；那就是我们要去的湖心亭。

“我觉得这座亭阁离得很远很远，这或许是天黑的缘故。

“我们下到船上。我还记得，船桨划过水面时，没有一点声响；我俯身去看船桨：船桨上都裹着我们卫兵的腰带。

“船上除了桨手之外，只有那些侍女、父亲、母亲、塞利姆和我。

“卫兵们留在湖边，单膝跪在最后一级台阶上，万一追兵赶来时，另外那三级台阶就是他们的防御工事。

“木船在湖面上风也似的飞速前进。

“‘船为什么开得这么快呀？’我问母亲。

“‘嘘！孩子，’她说，‘咱们是在逃命。’

“可我不懂。我父亲为什么要逃命呢？他是无所不能的，平时总是别人在他面前逃跑的，他常这么说：他们恨我，所以他们怕我。

“其实，父亲在湖上这么往前赶，确实是在逃命。后来他对我说过，约阿尼纳城堡的守军，由于长期作战，已经疲惫不堪……”

说到这儿，海黛用那双会说话的眼睛对基督山望着，他的目光一直没有离开过她的眼睛。年轻姑娘继续往下讲时，语调就缓慢了下来，犹如一个想在叙述中添加或者删去某些情节的人那样。

“您刚才说，signora，”阿尔贝说，他对这个故事显得极有兴趣，“约阿尼纳的守军，因为长期作战，已经疲惫不堪……”

“所以去跟苏丹派来抓我父亲的那个司令官库尔希谈判了；父亲就是在这时候才下决心撤退到他早已准备好的那个地方去的，他管那个地方叫卡塔菲戎，意思就是他的避难所，在撤退前，他先派了一个他极其信任的法兰克军官去见苏丹。”

“这位军官，”阿尔贝问，“您还记得他的名字吗，signora？”

基督山跟年轻姑娘交换了一道迅如闪电的目光，莫尔塞夫没有注意到这道目光。

“不，”她说，“我不记得了；但也许下面我还记得起来，那时我会

说的。”

阿尔贝正想说出自己父亲的名字，但看见基督山慢慢地竖起一个手指，示意他别说话；他记起自己发的誓，就没往下说。

“我们朝着湖心亭划过去。

“亭阁底层的装饰是阿拉伯风格的，外面的露台一直延伸到水中，楼上有一排排临湖的窗，这座湖心亭看上去就是这个样子。

“但是在底层下面，有一个很大的地下室，那是一个沿小岛底部延伸的非常宽阔的地下洞穴，母亲和我，还有那些侍女，都被领进了地下室。那里面藏着六万只钱袋和两百只木桶，全都堆在一起；钱袋里有两千五百万金币，木桶里有三万利弗尔① 炸药。

“我刚才说过的父亲的心腹卫士塞利姆，站到了这些木桶旁边；他将日日夜夜守在这里，手执一支长杆，杆尖上有一根点燃的火绳；对他的命令是，一旦见到我父亲的信号，就把这一切，亭阁，卫兵，帕夏，侍女和金币，统统都炸掉。

“我还记得，那些女奴看到周围这片可怕的景象，日日夜夜不停地在祈祷、啼哭和呻吟。

“而我，我眼前仿佛永远能看见那个年轻卫士惨白的脸容和乌黑的眼睛；当哪一天死神降临到我面前时，我敢说它一定就是塞利姆的模样。

“我没法告诉您我们像这样等了多少时候：当时我简直已经不知道什么叫时间了；有时候，父亲难得也会派人来叫母亲和我到露台上去；这种时候，对于呆在地下室里整天看着哭哭啼啼的人群和塞利姆那支灼灼发亮的长杆的我来说，真是最高兴的时候了。父亲坐在宽阔的窗子跟前，以阴沉的目光凝望着远方，审视着湖面上出现的每个黑点，母亲侧卧在他身旁，头枕在他的肩上，我在他足边玩耍，用孩子每每把东西看得比真实的东西高大得多的惊异目光，由衷赞叹地眺望着远远耸立的品都斯山脉② 的悬崖峭壁，从碧波中升起的洁白晶莹、

---

① 此处指法国古斤，每利弗尔约合半公斤，各省度量标准略有不同。

② 希腊境内山系，在古代被看作阿波罗和缪斯诸神的居住地。

棱角分明的约阿尼纳城堡，还有那片犹如地衣般覆盖在山岩上的黛绿的丛林，远远望去它们就像一层苔藓，但走近些就可以看清那是挺拔高大的冷杉树和郁郁葱葱的香桃树。

"有一天早晨，父亲派人来叫我们去；我们看见他神色平静，但脸色比平时更苍白。

"'再忍一忍，瓦西丽娅，今天就有结果了；苏丹的敕令今天就到，我的命运就要决定了。要是能完全得到赦免，我们就可以高高兴兴地回约阿尼纳；要是来的是坏消息，我们今晚就逃走。'

"'可要是他们不让我们逃走呢？'母亲说。

"'喔！你放心吧，'阿里微笑着说，'塞利姆和他的火绳会为我回答他们的。他们希望看到我死，但是不会愿意跟我一起死的。'

"听了这番并非出自父亲心底的安慰话，母亲没有作声，只是叹了口气。

"她为父亲准备冰水，父亲自从撤退到湖心亭以来，一直在发高烧，所以不时要喝冰水；她还给父亲雪白的胡须抹上香油，并给他点着烟筒，父亲有时候会一连几个钟头出神地望着烟筒里的轻烟袅袅升起。

"蓦然间他做了个很突兀的动作，把我吓了一跳。

"然后，他眼睛仍盯住那个吸引了他的全部注意的黑点，头也不转过来，只是吩咐把望远镜拿给他。

"母亲把望远镜递给他时，脸色比她背靠的大理石柱子更白了。

"我看见父亲的手在颤抖。

"'一条船！……两条！……三条！……'父亲喃喃地说，'四条！……'

"他抓住马枪站起身来，我还记得很清楚，他往枪的药池里装进了火药。

"'瓦西丽娅，'他声音颤抖地对母亲说，'决定我们命运的时刻到了；再过半小时我们就会知道苏丹皇帝的答复了，你带着海黛到地下室去吧。'

"'我不愿离开您，'瓦西丽娅说，'如果您要死，我的主人，我情愿

跟您一块儿死。'

"'到塞利姆那儿去!'父亲喊道。

"'别了,老爷,'母亲喃喃地说,顺从地躬身到地,犹如见到死神已经降临一般。

"'快把瓦西丽姬带走,'父亲对卫兵们说。

"而我,大家都把我给忘了,我朝父亲奔过去,伸开双臂抱住他;他看着我,然后向我俯下身来,在我的额头上吻了一下。

"哦! 这是他给我的最后一个吻,它至今还印在我的额头上。

"往下走时,我们从露台葡萄架的藤蔓间望出去,只见船影正在湖面上变得愈来愈大,它们原先只是几个黑点,这会儿却像贴着波浪滚滚的水面飞翔的大鸟了。

"在这段时间里,湖心亭里的二十个卫兵已经在父亲的脚跟前各就各位,他们端着镶嵌螺钿和银丝的长枪,隐蔽在细木护壁板后面,用充满血丝的眼睛警惕地注视着逼近的船只:大批弹药散放在镶木地板上;父亲瞧着挂表,神情不安地踱着步。

"在父亲给了我最后的一吻,我正要离开的那一霎间,这幕场景就深深地印进了我的脑海。

"母亲和我进了地下室。塞利姆仍然守在他的岗位上;他向我们忧郁地笑了笑。我们走到地下室的另一头拿了两只软垫,回过来坐在塞利姆身边;身处险境时,忠诚的心灵总是相互依傍在一起的,我当时虽然还是个孩子,也已经本能地感觉到大难就要临头了。"

阿尔贝曾经多次听人讲过那位约阿尼纳总督临终前的情景,倒不是听他父亲讲的,因为他从来绝口不提此事,而是听旁人说的;他还阅读过有关总督死因的几种不同的记载;但是年轻姑娘由于用了第一人称叙述而显得分外生动的故事,这如怨如诉的声调,这凄婉动人的情节,却深深地打动了他的心,使他既感到可爱,又觉着一种无法形容的恐怖。

至于海黛,她沉浸在这可怕的回忆中,一时竟讲不下去了;她的前额,就像花朵在狂风暴雨中凋零似的垂到了手里,眼神茫然,仿佛眼前依稀还看见那远方苍翠的品都斯山脉和碧蓝的约阿尼纳湖,平

静的湖水犹如一面魔镜，映出了她所描绘的那幅凄迷的场景。

基督山带着一种无法描述的关切、怜悯的神情望着她。

“讲下去吧，我的女儿，”伯爵用近代希腊语说。

海黛抬起额头，仿佛基督山响亮的声音把她从梦中惊醒了，她接着往下说：

“那时是下午四点钟；虽然外面的天空晴朗而明亮，我们仍是呆在阴暗的地下洞穴里。

“只有一星火光在这地下洞穴里闪亮，犹如一颗寒星在黑黝黝的天边颤颤巍巍地闪烁着：那是塞利姆的火绳。母亲是基督教徒，她祈祷了起来。

“塞利姆不时地重复着一句祝圣词：

“‘主是伟大的！’

“但母亲仍抱着一线希望。刚才下来时，她仿佛觉得看见了那位被派到君士坦丁堡去的法兰克人，父亲对这个法兰克军官非常信任，因为他知道法国君主手下的军人一般都是心地高尚、慷慨仗义的。母亲朝楼梯走上几步，谛听着。

“‘他们走近了，’她说，‘但愿他们带来的是和平和生机。’

“‘你怕什么呢，瓦西丽姬？’塞利姆的声音既柔和又傲岸，‘要是他们带来的不是和平，我们就给他们死亡。’

“说着，他挥了挥手，让长杆上的火绳燃得更旺些，他的这个姿势，使他看上去就像古代克里特① 的狄俄尼索斯② 。

“可是当时我还太小，还不懂事，这种无畏的气概使我感到害怕，我只觉得它既冷酷又乖戾，我害怕这弥漫在洞穴中和火绳周围的可怖的死亡气氛。

“母亲也跟我一样感到害怕，因为我觉着她在发抖。

“‘天主！ 天主，妈妈！’我哭喊起来，‘咱们这是要死了吗？’

“听到我的喊声，女奴们号啕大哭，祷告得更响了。

---

① 克里特：希腊南部岛屿。此处泛指希腊。

② 狄俄尼索斯：希腊神话中的酒神，即罗马神话中的巴克斯。

“‘孩子，’瓦西丽姬对我说，‘主会保佑你，不让你今天就碰上你害怕的死神的！’

“然后她低声问塞利姆：

“‘塞利姆，主人是怎么命令你的？’

“‘倘若他让人把他的短刀送来，那就是说苏丹拒绝赦免他，我就点火；倘若送来的是他的戒指，那就是苏丹宽恕了他，我就熄灭火绳。’

“‘朋友，’母亲说，‘当主人传下命令，而送来的是短刀的时候，请别让我和孩子这么可怕地惨死，让我们伸出颈脖，你就用那把短刀杀死我们行吗。’

“‘行，瓦西丽姬，’塞利姆平静地回答说。

“这时突然听到好像有许多人的喊声；我们听清楚了：那是欢呼声；卫兵们在呼喊着派到君士坦丁堡去的那个法兰克人的名字；显然，他带回了苏丹皇帝的答复，而且是个令人鼓舞的答复。”

“您记不起这个名字了吗？”莫尔塞夫问了一句，想帮助她唤起这个回忆。

基督山对她作了个暗号。

“我记不起来了，”海黛说，“欢呼声愈来愈响，脚步声也愈来愈近了；有人在沿着阶梯往地下室走来。

“塞利姆举起长杆。

“地面的阳光渗漏下来，在地下室的入口处形成一片蓝幽幽的氛围，不一会儿，在这幽暗的光线中出现了一个人影。

“‘什么人？’塞利姆大喝一声，‘不管你是谁，不许再往前走一步。’

“‘荣耀归于苏丹！’那个人说，‘阿里总督完全得到赦免了；他不仅被免于一死，而且被赐还了财富和产业。’

“母亲高兴地喊了一声，把我紧紧地搂在她的心口。

“‘站住！’塞利姆瞧见她要朝洞口奔去，就对她说，‘你知道，我还没见到戒指。’

“‘你说得对，’母亲说着，双膝跪在地上，把我举起向着天空，仿

佛她在为我向天主祈祷的同时，还要把我举得离天主更近些。”

说到这儿，海黛第二回停了下来，只见她情绪激动异常，惨白的额头淌着汗，哽噎的声音仿佛卡在干涩的喉咙口说不出来了。

基督山往杯子里倒了点冰水递给她，用温和中带有些许命令意味的语调对她说：

“勇敢点儿，我的女儿！”

海黛擦了擦眼睛和前额，继续往下说：

“这时，我们的眼睛因为习惯了黑暗，已经认出帕夏的使者是谁了：他是个朋友。

“塞利姆也认出了他；但这位刚直的年轻人脑子里只知道一件事：服从主人的命令！

“‘是谁派你来的？’他问。

“‘我们的主人阿里-台佩莱纳派我来的。’

“‘如果你是阿里派来的，你一定知道你该给我带来什么东西。’

“‘是的，’来人说，‘我带来了他的戒指。’

“说这话的同时，他把一只手举到头上；但因为离得太远，光线又太暗，塞利姆从我们站的地方没法看清他手里的东西。

“‘我看不清你拿的是什么东西，’塞利姆说。

“‘你走过来，’使者说，‘要不，我往前走。’

“‘咱俩谁也别往前走，’年轻卫士回答说，‘把你给我看的东西放在你现在站的地方，就在那块有亮光的地方，然后你先往后退，让我看清了再说。’

“‘好吧，’使者说。

“他把那件信物放在指定的地方，往后退了一段距离。

“我们的心怦怦直跳；因为那件东西看上去果真是个戒指。不过，那是不是我父亲的戒指呢？

“塞利姆手里握着点燃的火绳的一端，向着洞口走去，在那片光线中弯下腰去，脸露喜色地拾起那件信物。

“‘是主人的戒指，’他吻着戒指说，‘太好了！’

“说完，他把火绳扔在地上，用脚踩灭了它。

"那使者惊喜地大喊一声，拍了一下巴掌。听到这个暗号，四个库尔希手下的土耳其兵奔上前来，五人一齐出手，塞利姆身中五刀倒了下去。

"这些土耳其兵被自己干下的暴行刺激得狂热起来了，尽管他们刚才吓白的脸还没有泛上血色，但已经一边在地下室四处乱窜搜寻火种，一边在装金币的钱袋上打起滚来。

"母亲趁乱抱起我就走，机灵地穿过只有我们知道的蜿蜒曲折的通道，一直来到通湖心亭的一座暗梯跟前，这时只听见里面是一片令人恐怖的混乱的声音。

"底层的几个大厅里，到处都是我们的敌人，库尔希的土耳其兵。

"母亲正要去推那扇小门的当口，猛然听见响起了帕夏显得那么可怕的咄咄逼人的声音。

"母亲把一只眼睛贴在板缝上；我眼前碰巧也有个洞眼，我也往里面望去。

"'你们想要做什么？'父亲对面前的那几个人说，他们中间的一个人手里拿着一张写着金字的纸。

"'我们想要做的，'这个人回答说，'就是让你知道陛下的旨意。你看见这道敕令了吗？'

"'看见了，'父亲说。

"'那好！ 你念念吧；他要你的头。'

"父亲爆发出一阵比怒声痛斥更怕人的大笑；笑声未落，两发枪弹已经从他的短枪的枪膛里射将出来，打死了对面的两个人。

"希腊卫兵原先都脸冲着地板，匍伏在父亲的身边，这会儿跃身而起开了火；大厅里到处是喊声、火光和硝烟。

"与此同时，另一方也开了火，枪弹飞过来射穿了我们四周的板壁。

"哦！ 我的父亲，阿里-台佩莱纳总督，手握弯刀，脸上被火药熏得黑黢黢的，挺立在枪林弹雨之中，显得多么英武，多么高大！ 敌人在他面前落荒而逃！

"'塞利姆！ 塞利姆！'他大声喊道，'点火卫士，履行你的职责

吧!'

"'塞利姆死了!'一个像是从大厅底下发出的声音回答道'而你,阿里老爷,你也完蛋啦!'

"就在这时候,只听得一声沉闷的炸裂声,父亲身边的地板都炸飞了。

"土耳其兵从地板的缺口往上射击。三四个希腊卫兵被从下往上的子弹射穿全身,倒了下来。

"父亲大吼一声,伸开手指插进枪眼里,把整个一片地板掀了起来。

"但从这个缺口里,立刻射上来二十来发枪弹,顿时硝烟升腾而起,犹如从火山口喷发出来一般,吞没了四周围的帷幔。

"在这片可怕的枪林弹雨中,在这片吓人的厮杀声中,有两声枪响格外的清晰,有两声喊叫格外的揪人肺腑,使我恐怖得周身冰凉。那是射中父亲的两发致命的枪响和他发出的两声喊叫。

"但他依然用手攀住窗台挺立着。母亲拚命摇着门,想去跟他死在一起;但这扇门从里面锁上了。

"在父亲四周,希腊卫兵在临死前痉挛地扭曲着身子;两三个没有受伤或只受了轻伤的卫兵,跳窗夺路而走。就在这时,整个地板嘎嘎作响,摇摇晃晃地要坍陷下去。父亲一条腿跪在了地上;刹那间二十条胳膊同时伸向他,手中握着的弯刀、短枪、匕首同时向他击出,顿时火光冲天,硝烟弥漫,父亲消失在这群又嚎又叫的魔鬼喷出的浓烟烈雾中,就像地狱在他脚下裂了个口子似的。

"我只觉得自己滚到了地上:母亲昏厥了过去。"

海黛的双臂无力地垂在身边,呻吟了一声,对伯爵望去,像是在问他,对她的服从是否感到满意了。

伯爵立起身走到她面前,拉起她的手,用近代希腊语对她说:

"歇一下吧,亲爱的孩子,你要想到天主是会惩罚那些叛徒的,这样你才能鼓起勇气来。"

"这可真是个怕人的故事,伯爵,"阿尔贝说,他被海黛惨白的脸色吓坏了,"现在我真后悔,不该鲁莽地提出这么个残酷的要求。"

"没关系，"基督山回答说。

说完，他把一只手放在年轻姑娘的头上。

"海黛，"他接着说，"是一个勇敢的姑娘，有时候她觉得把自己苦难的遭遇讲出来，会减轻一些痛苦。"

"因为，我的大人，"年轻姑娘急切地说，"因为我受过的苦难会使我记起你对我的恩情。"

阿尔贝好奇地望着她，因为她还没有讲到他最想知道的事情，就是她怎么会成为伯爵的女奴的。

海黛同时从伯爵和阿尔贝两人的目光中，看出了其中所表示的同样的要求。

她继续说：

"等到母亲恢复了知觉，我们已经是在土耳其司令官的面前了。

"'你们杀了我吧，'母亲说，'但不要玷辱阿里遗孀的名誉。'

"'这话你不用对我说，'库尔希说。

"'那对谁说？'

"'对你的新主人。'

"'他是谁？'

"'这一位。'

"说着，库尔希指给我们看一个人，他就是对父亲的死负有最深重的罪责的那个人，"年轻姑娘压抑着满腔的悲愤说。

"后来，"阿尔贝问，"你们就当了那个人的奴隶？"

"没有，"海黛回答说，"他不敢把我们留下，就把我们卖给去君士坦丁堡的奴隶贩子。我们穿过希腊，精疲力竭地来到了土耳其京城，城门口挤满着看热闹的人，他们看见我们，让出了一条路让我们过去，这时，母亲顺着周围那些人的目光往上看去，猛然间发出一声惨叫，一边对我指着城门上悬着的那颗人头，一边就不省人事地倒在了地上。

"在这颗人头下面有一行字：这就是约阿尼纳帕夏阿里-台佩莱纳的头颅。

"我一边哭，一边想把母亲扶起来：但她已经死了！

“我被带到了市场上;一个有钱的亚美尼亚人买下了我,他训练我,请了教师来教我各门技艺,等我长到十三岁时,就把我卖给了马哈茂德苏丹①。”

“我就是从他手里把她买过来的,”基督山说,“代价么,我已经对您说过了,阿尔贝,就是跟我装印度大麻的小盒子配对的那块祖母绿。”

“哦! 你真好,你真伟大,我的大人,”海黛吻着基督山的手说,“我能够属于你这样的一位主人,真是太幸运了!”

听了刚才这番叙述,阿尔贝神情茫然,一时回不过神来。

“把您的咖啡喝了吧,”伯爵对他说,“故事讲完了。”

① 当时土耳其奥斯曼帝国的君王。

第七十八章　约阿尼纳专讯

弗朗兹走出诺瓦蒂埃屋子的那副踉踉跄跄、茫然失措的模样，连瓦朗蒂娜看了也心中不忍。

维尔福前言不搭后语地说了几句什么话，就赶紧逃回自己的书房；两小时后，他收到下面的这封信：

> 鉴于今晨揭露的情况，诺瓦蒂埃·德·维尔福先生已断无同意其家族与弗朗兹·德·埃皮奈先生家族联姻之可能。德·维尔福先生对今晨所述之事看来早已知悉，而竟未及时知照，弗朗兹·德·埃皮奈先生对此不胜惊骇之至。

这时候，如果有谁见到这位遭此打击嗒然若丧的检察官，准会相信他事先是不曾料到的；确实，他怎么也想不到他父亲会这么口没遮拦，或者说这么卤莽造次，竟然把这么一段往事和盘托出。说实在的，由于诺瓦蒂埃先生一向不把儿子的意见放在眼里，始终不屑于把这件事的真相对维尔福讲明，所以维尔福一直还以为德·盖斯内尔将军，或者说德·埃皮奈男爵——怎样称呼，要看讲话的人愿意用他自己的名字，还是用他受封的爵号而定——是遭人暗杀，而并非死于一场光明正大的决斗的。

这封言辞激烈的信，出自一个至今始终对他谦恭有加的年轻人之手，这对像维尔福这样的人的自尊心，是个致命的打击。

他刚回到书房没一会儿，他妻子就进来了。

弗朗兹被诺瓦蒂埃先生那么叫走，使当时在场的人都大为惊讶，

德·维尔福夫人独自陪着公证人和证婚人留在客厅里，处境愈来愈尴尬。于是德·维尔福夫人决定也离开一会儿，临走前她对大家说，她去打听一下消息。

德·维尔福先生只告诉她说，诺瓦蒂埃先生向他本人以及德·埃皮奈先生作了一番解释，其结果就是瓦朗蒂娜和弗朗兹的婚事告吹。

这个消息，对等在客厅里的那些人是难于启齿的；所以德·维尔福夫人回到客厅时，只说是诺瓦蒂埃先生在谈话开始时突然发病，因而婚约自然只得推迟几天再签署了。

这种说法，实在无法让人相信，况且在这以前又刚发生过同类性质的两桩不幸事件，所以在场的人先是惊愕地面面相觑，随即不置一词，纷纷抽身告退。

这当儿，又惊又喜的瓦朗蒂娜拥抱了羸弱的老人，感谢他一举击碎了她已经以为无望挣断的锁链，随后就表示她想回自己房间去稍作休息，诺瓦蒂埃用目光答允了她的请求。

但是，瓦朗蒂娜并没有真的上楼去，一出老人的屋子，她就沿着走廊跑去，穿过小门来到花园。在所有那些接踵而至的事情中，都有一种隐隐约约的恐怖始终压在她的心头。她总担心说不定什么时候，莫雷尔会脸色惨白、神色吓人地出现在面前，就像雷文斯伍德的领主跑去废止拉默莫尔的露西的婚约① 那样。

这不，她赶到大铁门跟前还正是时候呢。马克西米利安当初瞧见弗朗兹跟德·维尔福先生一块儿离开公墓，觉得事情不妙，就跟在他们后面；尔后，瞧见弗朗兹进了维尔福先生的府邸，又瞧见他匆匆离去带了阿尔贝和夏托-勒诺一起回来。对他来说，事情已经是无可怀疑的了。于是他马上赶到苜蓿地去，准备应付一切意外，他相信瓦朗蒂娜一有机会就会脱身跑来的。

他没想错；他那只凑在铁门洞眼上的眼睛，果然看见了年轻姑娘的身影，她一改战战兢兢的常态，径直朝铁门奔来。马克西米利安一看见她的脸，就放下了心，一听见她说的第一句话，就高兴得跳了起

① 见司各特的小说《拉默莫尔的未婚妻》。

来。

“我们得救了!”瓦朗蒂娜说。

“我们得救了!”莫雷尔重复说,几乎不相信自己能有这样的幸福,“是谁救我们的?”

“是我祖父。哦! 您一定要好好爱他,莫雷尔。”

莫雷尔发誓要全心全意地去爱这位老人,他发这个誓并没有半点踌躇,因为此时此刻,他不单愿意把老人当作一位朋友或父亲那样去爱他,而且愿意把他当作神祇那样崇拜他。

“可到底是怎么回事呀?”莫雷尔问,“他用的是什么好办法?”

瓦朗蒂娜刚想开口把事情原原本本说出来,骤然想到这事后面隐藏着一段可怕的秘密,而且这秘密牵涉到的不光是祖父一个人。

“等以后,”她说,“我会把一切都告诉您的。”

“什么时候?”

“等我做了您的妻子以后。”

这是莫雷尔最心爱的话题,一提到这茬儿,莫雷尔就什么都肯答应:所以,他甚至答应说,一天工夫就知道这么些事情,确是够多的了,对此他应该满足。但他坚持非要瓦朗蒂娜答应他第二天晚上再跟他会面,然后才肯离去。

瓦朗蒂娜答应了莫雷尔的要求。她眼里看出去的一切都变了样;自不待言,一小时前她还认为自己不能不嫁给弗朗兹,而现在她更相信自己是会嫁给马克西米利安的了。

这当儿,德·维尔福夫人上楼进了诺瓦蒂埃的房间。

诺瓦蒂埃眼神阴沉而严厉地望着她,他看起她来一向都是用的这种眼神。

“先生,”她对他说,“瓦朗蒂娜婚事告吹的事儿,就不用我来告诉您了,既然这事就是在这儿发生的。”

诺瓦蒂埃的脸上没有一点表情。

“但是,”德·维尔福夫人继续说,“有一件事您是不知道的,先生,那就是我一直在反对这桩婚事,这事我从一开始就是不赞成的。”

诺瓦蒂埃望着儿媳妇的神情,表示他在等着她的下文。

"不过现在,既然您很嫌恶的这门婚事已经作罢,我倒想来对您说一件德·维尔福先生和瓦朗蒂娜都没法开口的事儿。"

诺瓦蒂埃用目光询问是什么事。

"我是作为唯一有这权利的人,先生,"德·维尔福夫人继续说,"来请求您的,因为我是唯一不能从中受益的人;我来请求您把您的财产赐回给您的孙女,我没有为她请求您的格外的恩宠,因为那是她始终享有的。"

诺瓦蒂埃的目光一时间显得有些犹豫:他显然是想弄明白这个请求的用意,但没能做到。

"我能期望,先生,"德·维尔福夫人说,"您的意思是跟我提出的请求一致的吗?"

"是的,"诺瓦蒂埃说。

"既然是这样,先生,"德·维尔福夫人说,"就让我怀着感激和愉快的心情告退吧。"

她向诺瓦蒂埃先生行个礼,退了出去。

果然,第二天诺瓦蒂埃就派人去请公证人来:前一份遗嘱作废,重立了一份,其中申明财产悉数留给瓦朗蒂娜,条件是谁也不能让她离开他的身边。

于是,有人算了这么一笔帐,德·维尔福小姐已经是德·圣梅朗侯爵和侯爵夫人的遗产继承人,现在又重新得到祖父的宠爱,所以她有一天将会有年金达三十万利弗尔的家产。

正当维尔福府上婚事骤变的时候,德·莫尔塞夫伯爵先生接待了基督山伯爵的来访,然后,为了表示对唐格拉尔的热忱,他身穿全套少将军服,佩挂全部十字勋章,吩咐套上最好的马。这般装束安排停当以后,他就驱车前往昂坦堤道街;当仆人进去向唐格拉尔通报他来访时,唐格拉尔正在记他的月结帐目。

近几个月来,每逢有人在这个当口来拜访这位银行家,都甭想见到他有好脸色。

所以,唐格拉尔一看见这位老朋友,就摆出一种庄严凝重的神气,煞有介事地坐在自己的扶手椅里。

平日里刻板之极的莫尔塞夫，这会儿却做出一副笑容可掬、亲热近乎的模样；他满心以为，只要自己开诚布公地一谈，十拿九稳对方是会以礼相待的，因此，他决定不兜圈子，开门见山地说：

“男爵，今天我特地登门拜访。当年说定的事，咱们一直没有具体地谈一谈……”

莫尔塞夫说这句话时，期待能看到银行家脸上绽出笑容，这张脸阴沉沉的，他以为只是由于他久久不曾提起此事的缘故；但是，出乎他的意料，这张脸几乎是不可思议地变得更加没有表情、更加冷冰冰了。

这就是莫尔塞夫话说到一半打住不说的原因。

“什么说定的事呀，伯爵先生？”银行家问，仿佛他怎么也想不起来将军要说的是什么意思。

“噢！”伯爵说，“您是特别注重礼节的，亲爱的先生，您这是在提醒我，礼仪所要求的那些繁文缛节还是不能省去的。那行！没问题。您得原谅我；我只有这么一个儿子，这还是头一回考虑他的婚事，所以我还是个外行嘛：得啦，我这厢有礼了。”

说着，莫尔塞夫带着强装出来的笑容，立起身来朝着唐格拉尔深深地一鞠躬，开口说道：

“男爵先生，我很荣幸地为犬子阿尔贝·德·莫尔塞夫子爵向令嫒欧仁妮·唐格拉尔小姐求婚。”

但是唐格拉尔并没有像莫尔塞夫所期待的那样欣然接受这一求婚，只见他眉头紧皱，听任伯爵仍然那么站着，不请他坐下。

“伯爵先生，”他说，“在给您答复以前，我得先考虑一下。”

“考虑一下！”莫尔塞夫说，他愈来愈吃惊了，“咱们第一次谈起这桩婚事，还是八年前的事，这八年工夫，难道您还没时间考虑一下吗？”

“伯爵先生，”唐格拉尔说，“天天都会有新的情况发生，即使是我们自以为考虑好了的事情，碰到新的情况也得重新考虑。”

“究竟是怎么回事？”莫尔塞夫问，“我简直莫名其妙，男爵！”

“我是说，先生，自从两星期前发生了某些新的情况……”

“对不起，”莫尔塞夫说，“咱们这是不是在演戏哪？”

“什么叫演戏？”

“嘿，咱们还是有话直说吧。”

“我巴不得这样呢。”

“您见过基督山先生！”

“我常见到他，”唐格拉尔弹弹胸前的襟饰，说，“他是我的朋友嘛。”

“好吧！您在最近一次见到他时，对他说过我对这桩婚事好像有些漫不经心、优柔寡断吧。”

“有这回事。”

“好吧！现在我来了。我既没有漫不经心，也没有优柔寡断，这您都看见了，既然我来就是催促您兑现自己的诺言的。”

唐格拉尔没有回答。

“难道您这么快就改变了主意，”莫尔塞夫说，“要不，难道您要我这么来对您提亲，就是为了羞辱我好让自己开开心？”

唐格拉尔明白，如果让对话再按这个调子继续下去，他的处境会变得很不利。

“伯爵先生，”他说，“我所持的保留态度使您感到惊讶，这原是很自然的事，我能够理解这一点。所以，请您相信我，对此感到痛苦的首先是我；请您相信，我之所以这么做，完全是迫不得已。”

“这些都是空话，亲爱的先生，”伯爵说，“您去讲给一个偶然遇到的人听听还差不多；但是德·莫尔塞夫伯爵不是那样的人；当一个像他这样的人去找另一个人，提醒他说话要算数，而那个人却想赖帐的时候，他是有权利要求对方至少当场说出一个像样的理由来的。”

唐格拉尔心里有些胆怯，但脸上不肯露出来：莫尔塞夫说话的口气刺痛了他。

“像样的理由，我何尝没有呢，”他反驳说。

“您这是什么意思？”

“要说像样的理由，我有，但没法说。”

“可是您要知道，”莫尔塞夫说，“您这么吞吞吐吐我是不会满意

的；而且，有一件事在我已经是很清楚了，那就是您拒绝这门亲事。”

“不，先生，”唐格拉尔说，“我只不过是暂时不作决定而已。”

“可是，我想您总不至于以为，我会听凭您这么出尔反尔，低声下气地静等您回心转意对我开恩吧？”

“那么，伯爵先生，既然您不肯等，咱们就只当没这回事好了。”

伯爵紧紧地咬住嘴唇，直到咬得嘴唇渗出了血，才总算按捺住他那孤傲、暴烈的性子，没有发作出来；他转身向外走去，但刚走到客厅门口他就想到，照眼下这种局面，成为笑柄的只能是他自己，这么转念一想，脚步也就停了下来。

方才那会儿，一道阴影掠过他的额头，驱走忿忿不平的骄矜之色，留下了一种隐隐约约的不安神情。

“嗨，”他说，“亲爱的唐格拉尔，咱们是多年的老相识了，所以彼此做事总得留个余地吧。您得给我一个解释，您至少总该让我知道，究竟是出了什么倒霉事儿，我儿子才失去您的欢心的。”

“这不干子爵的事，我能对您说的就是这些，先生，”唐格拉尔回答说，瞧见莫尔塞夫的态度软了下来，他又变得盛气凌人了。

“那么这干谁的事呢？”莫尔塞夫脸色煞白，说话的声音都变了。

这一切都没有逃过唐格拉尔的眼睛，他以一种以前不常有的自信的目光盯住对方看着。

“我不想再作进一步的解释，为此您还得感谢我才是呢，”他说。

莫尔塞夫周身神经质地打起寒颤，这想必是抑制着的怒火引起的。

“我有权利，”他竭尽全力克制住自己回答说，“而且我坚持要求您作出解释；莫非是您对德·莫尔塞夫夫人有什么看法？莫非是我的财产不够多？莫非是我的政治观点跟您的不同……”

“都不是的，先生，”唐格拉尔说，“如果是这些原因，那就是我的不是了，因为当初答应这门亲事的时候，这些情况我都是知道的。不，您不用再问了，让您这么苦苦反省，我实在感到很不安；听我说，咱们就到此为止吧。有个折衷的办法，就是搁一搁再说，既不算破裂，也不算订约。有什么好着急的呢，天主啊！我的女儿才十七岁，您的儿子

也才二十一岁。在咱们暂时不提婚事的这段时间里，时光照样还会流逝，各种各样的情况也照样还会发生；有时候，一些头天晚上看上去模模糊糊的事情，到第二天就一清二楚了；也有时候，说不定哪天会突然发生一些把人彻底弄臭的事儿哩。”

“把人弄臭，这是您说的吗，先生！”莫尔塞夫脸色变得惨白地喊道，“居然有人要诽谤我！”

“伯爵先生，我说咱们别再谈这事了吧。”

“这么说，先生，我就得心安理得地默认您的拒绝了？”

“感到痛心的首先是我，先生。对，我比您更感到痛心，因为当初是我指望跟府上攀亲的，如今婚事破裂，女方承受的损失当然要比男方来得大。”

“好吧，先生，这事咱们不谈了，”莫尔塞夫说。

他窝着一肚子火，使劲揉着手套，出门而去。

唐格拉尔注意到，莫尔塞夫始终不敢问是不是由于他莫尔塞夫本人的原因，唐格拉尔才取消当初的承诺的。

当晚，唐格拉尔跟几位朋友谈事情谈得很晚；而最后一个离开银行家府邸的，还是那位夫人小姐的小客厅的常客卡瓦尔坎蒂先生。

第二天早晨，唐格拉尔刚醒来就吩咐要报纸，仆人立即拿了进来：他把三四份别的报纸往边上一推，拣起了《大公报》。

这就是博尚当编辑部主任的那份报纸。

唐格拉尔迅速地撕开封皮，急不可耐地打开报纸，匆匆掀过“巴黎要闻”，翻到“社会新闻”版上，嘴角挂着阴鸷的笑容，定睛看着一篇加边框的通讯，通讯的开头是：“约阿尼纳专讯”。

“好嘞，”他看完以后说，“有了这一小段关于费尔南上校的东西，十有八九我是不用再去给德·莫尔塞夫伯爵先生作什么解释的啰。”

在这同时，也就是说在早上九点的钟声敲响的当口，阿尔贝·德·莫尔塞夫穿着一身黑衣服，上下钮子扣得齐齐整整，神情激动，语气生硬地在香榭丽舍林荫道的宅邸前求见伯爵。

“伯爵先生大约半小时前刚出去，”门房说。

“巴蒂斯坦也一起去的吗？”莫尔塞夫问。

"没有，子爵先生。"

"叫巴蒂斯坦出来，我有话要跟他说。"

门房进去找那个贴身男仆，一会儿两人就一起出来了。

"朋友，"阿尔贝说，"请原谅我的莽撞，但我要您亲口回答我，您的主人真的是出去了吗？"

"是的，先生，"巴蒂斯坦回答说。

"对我也是这个回答？"

"我知道主人是很乐于见到先生您的，所以我对先生您是向来不敢怠慢的。"

"你说得不错，现在我有一件要紧的事情要对他说。你看他会很晚才回来吗？"

"不会，因为他吩咐过十点钟要备好早餐。"

"好吧，我在香榭丽舍大街上转一圈，十点钟再来；要是伯爵先生比我先到，告诉他请他等我。"

"我一定转告，先生您只管放心。"

阿尔贝让轻便马车就停在伯爵府邸门前他刚才下车的地方，自己徒步走去。

走过寡妇街的时候，他好像觉得瞅见伯爵的马车停在戈塞打靶场的门前；他走近一看，不仅认准了马车，而且认出了车夫。

"伯爵先生在打靶？"莫尔塞夫问这个车夫。

"是的，先生，"车夫回答说。

果然，莫尔塞夫走近打靶场时，听见好几下很有节奏的枪响。

他走进靶场。

靶场的侍者立在小花园里。

"对不起，子爵先生，"他说，"能不能请您稍等片刻？"

"干吗，菲利普？"阿尔贝问，他是这儿的常客，不明白今天为什么会被挡驾，心里感到非常奇怪。

"因为这会儿在打枪的先生喜欢独自一个人，从来不让旁人看他打靶。"

"连您也不让看，菲利普？"

“您这不瞧见啦，先生，我也在门外。”

“那谁给他装子弹呢？”

“他的仆人。”

“一个努比亚人？”

“一个黑人。”

“就是他。”

“这么说，您认识这位爵爷？”

“我是来找他的；他是我的朋友。”

“哦！那就是另一回事了。我这就进去告诉他。”

说着，菲利普为自己的好奇心所驱使，走进靶棚去。一秒钟过后，基督山出现在门口。

“请原谅我跟到您这儿来了，亲爱的伯爵，”阿尔贝说，“不过我先得申明这并不是您手下人的过错，而完全是我的冒昧造次。我先到您的府上；仆人告诉我说您已外出，但十点钟要回去用早餐的。我就这么顺路走走，想等到十点钟再回去，走着走着，瞧见了您的马和车子。”

“您对我说这些话，敢情是要我请您共进早餐哪。”

“不，谢谢，这会儿我可没心思用早餐；说不定稍晚些时候我可以陪您一起用早餐，但心情当然也好不了！”

“您在说些什么呀？”

“亲爱的，我今天要决斗。”

“您？什么缘故？”

“当然是跟人算帐啰！”

“对，这我懂，可到底是为了什么缘故呢？决斗的原因可是五花八门的，这您也明白。”

“为了荣誉的缘故。”

“喔！这可是个正经事儿。”

“当然是正经事，所以我特地来请您帮个忙。”

“帮什么忙？”

“做我的证人。”

“这下问题严重了；咱们别在这儿谈了，一起回我那儿去吧。阿里，备水。”

伯爵撩起袖子，走进靶棚前面的一间小屋，射手们通常都在那里面洗手。

“您进来呀，子爵先生，”菲利普低声说，“我给您看件怪事儿。”

莫尔塞夫走进靶棚。正面的靶板上没有靶纸，只是贴着几张扑克牌。

远远望去，莫尔塞夫以为那是一副同花顺子；从A到十点都齐了。

“啊哈！”阿尔贝说，“您是在玩牌呀？”

“不，”伯爵说，“我是在做牌。”

“怎么回事？”

“喔，您瞧见的这些牌原先都是A和两点；不过我用子弹做出了三点，五点，七点，八点，九点和十点。”

阿尔贝走近靶板。

果然，子弹不偏不倚地在纸牌上该加点的地方穿过，横竖恰好对齐，距离也精确之至。在走近靶板的途中，莫尔塞夫还拣起了两三只燕子，它们是不小心飞进伯爵的手枪射程，被伯爵打下来的。

“真是绝了！”莫尔塞夫说。

“有什么办法呢，我亲爱的子爵，”基督山用阿里递上来的毛巾揩着手说，“我总得找点事消磨一下空闲时间啊。请过来吧，我等着您呢。”

两人登上基督山的双座轿式马车，不一会儿，马车就把他俩载到了三十号的门前。

基督山领着莫尔塞夫走进书房，朝他指指一张椅子。两人都坐了下来。

“现在，咱们平心静气地来谈谈吧，”伯爵说。

“您瞧，我完全是平心静气的。”

“您要跟谁决斗？”

“博尚。”

“他不是您的朋友吗！”

“决斗的对手往往是朋友。”

“那至少总该有个原因吧。”

“有一个原因。”

“他对您怎么啦？”

“昨晚的报纸上，有……。喏，您自己看吧。”

阿尔贝把一份报纸递给基督山，伯爵接过去念道：

> 约阿尼纳专讯：
>
> 本报得悉一段至今无人知晓或至少未见披露的史实；阿里-台佩莱纳总督的城堡，实乃由其极为信任的一名法国军官出卖给土耳其人，此军官名叫费尔南。

“嗯！”基督山问，“这个消息又怎么惹恼您啦？”

“什么！怎么惹恼我啦？”

“是啊。约阿尼纳的城堡是一个名叫费尔南的军官出卖的，这管您什么事呢？”

“这管我的事，因为我父亲德·莫尔塞夫伯爵的教名就是费尔南。”

“而且他还在阿里帕夏麾下服务过。”

“他曾为希腊人的独立而战斗过；阴险的诽谤就是冲这事来的。”

“噢！亲爱的子爵，咱们说话可得有个根据！”

“我但求如此。”

“您倒说说看：在法国有谁会知道那个军官费尔南跟德·莫尔塞夫伯爵是同一个人；这会儿又有谁会对约阿尼纳去操那份心，我想它是一八二二年或者二三年沦陷的吧？”

“那家伙阴险也就阴险在这儿：这么多年来他一直不声不响，直等到今天才把大家早已遗忘的陈年旧帐翻出来，用意就是要抖落出一桩丑闻来污辱一位有身分有地位的人。呵！既然我从父亲那儿继承了他的姓氏，我就决不会让这个姓氏蒙受丝毫的耻辱。这条消息是

博尚的报纸发的，我要请两位证人去找博尚，让他收回这条消息。”

“博尚不会这么做的。”

“那么我们就得决斗。”

“不，你们决斗不起来的，因为他会回答您说，当年在希腊军队里说不定有五十个军官叫费尔南呢。”

“他就是这么回答，我也要跟他决斗。呵！我要让这一切都见鬼去……我父亲，他是位高尚的军人，他的戎马生涯战功显赫……”

“博尚也许还会说：我们有充分的理由相信，这个费尔南跟德·莫尔塞夫伯爵先生全然不相干，尽管伯爵先生的教名也叫费尔南。”

“我一定要他完全收回这条消息，光那么说说是没法叫我满意的！”

“那么，您执意要让证人去见他？”

“是的。”

“您错了。”

“您的意思是说，您拒绝我刚才的要求，不肯帮这个忙啰？”

“哎！您是知道我对决斗抱什么观点的；我在罗马给您讲过我的看法，您还记得吧？”

“可是，亲爱的伯爵，今天早上，就是刚才，我还看见您在做一件跟您的观点很不相称的事情呢。”

“那是因为，亲爱的朋友，您也明白，凡事都不能过于迂执。一个人生活在疯子中间，就也得学得疯疯癫癫才行；说不定哪一天，会有个楞头楞脑的人就像您这会儿去找博尚吵架一样，无缘无故地来找我吵架，揪住一点碴儿就打发证人寻上门来，要不就干脆在大庭广众羞辱我一番。嘻！这个楞头楞脑的家伙，我当然得杀了他。”

“那么，您是承认您自己也有可能决斗的？”

“当然！”

“好！那您干吗不让我决斗呢？”

“我没说您不能决斗；我只是说，决斗是件大事情，事先得郑重考虑。”

“他侮辱我父亲，郑重考虑过了吗？”

“要是他事先没有郑重考虑，这会儿也承认了，您就不该再跟他斗气了。”

“哦！亲爱的伯爵，您实在太宽容啦！”

“您呢，实在太苛刻啦。嗳，假定……请您听仔细了，我们假定……我这么说您可别动火啊！”

“我听着呢。”

“假定报导的消息是确实的……”

“一个儿子是无法容忍这样一个有损他父亲名誉的假定的。”

“哎！我的天主！咱们这年头，可是什么事都会有人容忍的哦！”

“这正是时代的弊病。”

“您是想实行改革？”

“对，只要事情跟我有关。”

“我的天主！您这人可真是一板一眼，亲爱的朋友！”

“我就是这么个人。”

“就连忠告也听不进了吗？”

“朋友的忠告是听得进的。”

“您看我算是朋友吗？”

“是的。”

“那好！您在打发证人去找博尚以前，先得把这事再打听一下。”

“找谁打听？”

“问得好！比如说，可以找海黛嘛。”

“干吗要弄个女人搅和进来，她又能派什么用场？”

“比如说，您可以告诉她说，您的父亲跟她父亲的战败和死难都毫不相干，再不然，或许您也可以把事情弄个水落石出，假如说您父亲不巧……”

“我对您说过了，亲爱的伯爵，我无法容忍这种假设。”

“这么说，您拒绝采用这个做法？”

“我拒绝。”

“毫无商量的余地？”

“毫无商量的余地。”

“那就容我最后再奉劝一句。”
“好吧，但这只能是最后一句。”
“您不愿听？”
“不，我在洗耳恭听呢。”
“您别打发证人去找博尚。”
“什么？”
“您得自己去找他。”
“这样做不合规矩。”
“您这事本来就出格。”
“为什么要我自己去，嗯？”
“因为您自己去，事情就仍然是在您和博尚之间。”
“请再说得明白些。”
“行啊；要是博尚愿意收回那条消息，那就该让他有个机会表示他的诚意：反正那条消息总归是要收回的。反过来，要是他不肯收回，那时候再让两个外人参与这桩秘密也不迟啊。”
“那不是什么外人，而是两位朋友。”
“今天的朋友就是明天的仇人。”
“喔！那怎么会呢！”
“有例为证：博尚。”
“所以……”
“所以，我劝您谨慎行事。”
“所以，您认为我该亲自去找博尚？”
“是的。”
“单独去？”
“单独去。当您希望别人的自尊心对您作出让步的时候，您就得先顾及对方的自尊心，保全他的面子，不让他作难。”
“我看您说得有道理。”
“啊！那太好了！”
“我单独去找他。”
“去吧；不过，要是您干脆不去，那敢情更好。”

“这不行。”

“那就请便吧；这总要比您原先的打算好些。”

“不过，要是到时候我该说的都说了，该做的也都做了，最后还是得决斗，那么您愿意当我的证人吗？”

“亲爱的子爵，”基督山异常严肃地说，“您想必也知道，在某些合适的时间和地点，我已经为您竭诚地效过劳；但是您提的这个要求，恕我难以从命。”

“什么原因？”

“也许日后您会知道的。”

“那现在呢？”

“这是我的秘密，还请多多包涵。”

“那好吧。我去找弗朗兹和夏托-勒诺。”

“去找弗朗兹和夏托-勒诺，那再合适不过了。”

“不过，要是我真的决斗，您总肯教我几招剑法，或者指点一下我的枪法吧？”

“不，这又是件我无法从命的事情。”

“您可真是个怪人，嗨！那么您是一点儿也不肯沾边啰？”

“确实如此。”

“那咱们也别谈了。再见，伯爵。”

“再见，子爵。”

莫尔塞夫戴上帽子，走了出去。

他在宅邸门前登上自己的轻便马车，使劲按捺住满肚子的火气，驱车去会博尚；博尚此刻在他的报馆里。

阿尔贝来到了报馆门前。

博尚待在一间光线很暗、积满灰尘的办公室里，报馆的编辑室似乎从有这名称的时候起就是这副模样的。

仆人通报阿尔贝·德·莫尔塞夫先生来访。他让仆人再报了一遍；临末了，他还是不敢相信自己的耳朵，就大声说：

“请进！”

阿尔贝出现在门口。博尚瞧见真是自己的朋友来访，惊奇得喊出

声来，而这时阿尔贝正跨过一捆捆新闻纸，步履维艰地从一摞摞报纸中间走过来，报纸从办公室的镶木地板直到红方砖地上散得到处都是。

“这儿走，这儿走，亲爱的阿尔贝，”他边说边向年轻人伸出手去，“什么风把您吹来的？您是像小拇指那样迷了路，还是特地来请我去吃早饭？请自个儿找把椅子；喏，那儿，天竺葵旁边有一把，这里就只有这盆天竺葵在提醒我，这世界上除了一张张报纸，另外还有几张叶子呢。”

“博尚，”阿尔贝说，“我就是来同您谈您的报纸的。”

“您，莫尔塞夫？什么事？”

“我要您登一个更正启事。”

“您，更正启事？关于什么事情，阿尔贝？可您倒是坐呀！”

“谢谢，”阿尔贝回答时，略略颔首作个表示。

“您把事情说说清楚吧。”

“有一条消息损害了我的家人的名誉，我要求作出更正。”

“是吗！”博尚惊奇地说，“哪条消息？不可能吧。”

“那条约阿尼纳专讯。”

“约阿尼纳？”

“对，约阿尼纳。看上去您是真的不知道我为什么来了？”

“我凭名誉起誓……巴蒂斯特！昨天的报纸！”博尚喊道。

“不用，我给您带来了。”

博尚喃喃地念道：

“约阿尼纳专讯……”

“您得明白，这事非常严重，”等博尚念完以后，莫尔塞夫说。

“那么，这个军官是您的亲戚？”编辑部主任问。

“是的，”阿尔贝涨红着脸说。

“嗯！您要我怎么做，才能让您满意呢？”博尚口气温和地说。

“我希望，亲爱的博尚，您能收回这个报导。”

博尚目不转睛地望着阿尔贝，流露出宽厚温存的神情。

“噢，”他说，“这事咱们可得好好谈谈；因为登更正启事不是件小

事情。您先坐下；我再把这几行看一遍。”

阿尔贝坐下了；博尚把朋友提出责难的那几行文字，比刚才更仔细地又看了一遍。

“好！您也瞧见了，”阿尔贝语气很决绝，甚至很生硬地说，“您的报纸侮辱了我的家庭的成员，我要求您更正。”

“您……要求……”

“对，我要求！”

“请允许我对您说一句，您可不是议员先生，亲爱的子爵。”

“我也不想当议员，”年轻人立起身接着说，“我只要求对您昨天发表的一条消息作出更正，而且这事非做不可。您好歹也算是我的朋友，”阿尔贝看到博尚开始轻蔑地昂起头来，就抿紧嘴唇说，“您好歹也算是我的朋友，既然如此，我希望您对我有足够的了解，知道我碰到这种情况是非常固执的。”

“如果说我曾经是您的朋友，那么，莫尔塞夫，您方才的这番话已经使我忘却了这一点……得啦，咱们都别发火，或者至少暂时先别发火……您瞧您，风风火火的，一触即跳……哎，这个叫费尔南的是您的什么亲戚？”

“他不是别人，就是我的父亲，”阿尔贝说，“费尔南·蒙代戈先生，德·莫尔塞夫伯爵，浴血沙场不下二十次的老军人，现在居然有人想往他那高贵的伤瘢上抹阴沟里的污泥。”

“是您父亲？”博尚说，“那就另当别论了；我理解您的愤慨，亲爱的阿尔贝……让咱们再念一遍……”

说着他又念了一遍这条消息，这一回他是逐字逐句仔仔细细看的。

“可是有什么地方能让您看出，”博尚问，“报上的费尔南就是您父亲呢？”

“没有什么地方，这我知道；可是别人会看出来的。正是为了这个缘故，我才要求对这条消息进行辟谣。”

听到我要求这三个字，博尚抬起头来望了望莫尔塞夫，旋即垂下眼睑，沉思片刻。

“您决定对这条消息辟谣吗，博尚？”莫尔塞夫又问道，他尽管竭力控制自己，火气还是在往上冒。

“是的，”博尚说。

“好极了！”阿尔贝说。

“但要到我能肯定这条消息报导不实的时候。”

“什么？”

“是的，这件事情应该加以澄清，而且我也会把它澄清的。”

“可是您在这里面想要澄清些什么呀，先生？”阿尔贝再也按捺不住了，“要是您认为那不是我父亲干的，就请您马上这么说；要是您认为是他干的，您也得把您这么认为的理由说个清楚。”

博尚嘴角挂着他那独特的微笑，望着阿尔贝；这种微笑可以表现出各种不同情绪之间的微妙的差别。

“先生，”他说，“既然您来了，而且目的就是要我说清楚这个理由，那么一开头就该这么做，根本用不着让我花上半个钟头，耐着性子听您来跟我谈什么友情和别的废话。喂！咱们这是不是就该决斗了呢？”

“没错，要是您不肯收回这种无耻的诽谤！”

“且慢！请您收起您的威胁，阿尔贝·蒙代戈先生，德·莫尔塞夫子爵；我不能容忍我的仇人来威胁我，当然更不能容忍我的朋友这样做。这么说，即使我凭名誉起誓，我对报导费尔南上校的消息事先一无所知，您也非得要我辟谣不可？”

“是的，非得辟谣不可！”阿尔贝说，他已经开始失去理智了。

“否则您就要跟我决斗？”博尚接着说，语气仍然很平静。

“是的！”阿尔贝提高嗓门说。

“好吧！”博尚说，“亲爱的先生，这就是我的回答：这条消息不是我经手发的，我对此事一无所知。但是您的所作所为，引起了我对这条消息的关注，我决心把事情弄个水落石出；所以，是辟谣，还是证实，要等情况弄清楚以后才定。”

“先生，”阿尔贝立起身来说，“那就请让我的证人来见您吧；您可以跟他们商定选什么地点和用什么武器。”

“很好，亲爱的先生。”

“那么，如果您不反对的话，今晚或者至迟明天，我们在决斗场上见。”

“不，不！我要等时间合适才跟您在决斗场上见，依我看，我有权选适当的时间，因为我是接受挑衅的一方，我说依我看，这会儿时间还不合适。我知道您的剑使得挺棒，我可不怎么样；我知道您六枪能打中三次靶心，这上面我跟您旗鼓相当；我知道咱俩的决斗是一场生死攸关的决斗，因为您很勇敢而……我也一样。所以我不想无缘无故地杀死您或让您杀死。现在该轮到我来问您了，我的问题是直截了当的。

“您真的非常看重这个更正启事，以致尽管我对您说过，尽管我对您重复过，尽管我凭荣誉向您保证过我对这条消息并不知情，尽管我最后还对您申明过，除了像您这样聪明的雅弗①，谁也不可能猜到那个名叫费尔南的人就是德·莫尔塞夫伯爵先生，可是只要我不登更正，您就还是非要置我于死地不可吗？”

“我坚持要作更正。”

“那好！亲爱的先生，我同意跟您拚个你死我活，但是我要求等三个星期；三个星期以后，我会对您说：‘喔，那条消息是假的，我更正’；或者我会说：‘喔，那条消息是真的’，然后就从剑鞘里拔出剑，或者从枪匣里掏出枪来，两样武器凭您选。”

“三个星期！”阿尔贝喊道，“三个星期对我就是蒙羞含辱的三个世纪哪！”

“假如您还是我的朋友，我就会对您说：‘耐心点儿，朋友’；可是您自己要把我当仇人，所以我只能对您说：‘这管我什么事，先生！’”

“好吧，就三个星期，”莫尔塞夫说，“可您得记住，三个星期以后，决不能再有任何拖延，您也甭想再找什么借口……”

“阿尔贝·德·莫尔塞夫先生，”博尚也立起身来说，“我要等三个星期，也就是说二十四天②以后才能把您从窗口扔下去，而您，也只

① 雅弗：《圣经》中人物，据传为印欧语系人种的祖先。

② 法国人有一星期按八天算的习惯。

有到那时候才有权利来砸我的脑袋瓜。今天是八月二十九日，这就是说，要等到九月二十一日。在这以前，请听我说，我给您一个体面人的忠告，咱们别像两条分开拴着的看门狗那样乱叫乱咬吧。”

说着，博尚一本正经地对年轻人鞠了一躬，转身走进里面的排字房。

阿尔贝怒不可遏，挥起手杖使劲抽打地上的那一摞摞报纸出气；临出门前他还转过头去朝排字房门口看了两三次，然后才悻悻然地走出了编辑室。

一路上他又使劲抽打辕马，犹如方才抽打那些惹他上火的无辜的报纸一般；在穿过林荫大道的当口，他瞥见莫雷尔仰着头，瞪着眼，轻快地挥动着胳膊，从圣马丹城门的方向而来，经过中国澡堂门口跟前，往马德莱娜广场的方向而去。

“嗐！”阿尔贝叹了口气说，“这儿还真有个幸运儿呢！”

碰巧阿尔贝还真说对了。

第七十九章　柠檬水

莫雷尔确实是个幸运儿。

诺瓦蒂埃刚才差巴鲁瓦来请他去，莫雷尔因为心急火燎地想知道其中的原因，所以干脆不乘车，因为比起出租马车辕马的四条腿，他宁可相信自己的两条腿；于是他就这么急匆匆地沿着梅斯莱街往圣奥诺雷区而去。

莫雷尔一路小跑，可怜的巴鲁瓦也只好拼着老命跟在后面跑。莫雷尔才三十一岁，巴鲁瓦可是六十岁了；莫雷尔陶醉于爱情如饮醇醪，巴鲁瓦却浑身燥热，口渴难当。这两个旨趣、年龄各异的人，好比一个三角形的两条斜边：它们在底下是分开的，但往上相聚在同一个顶点。

这个顶点就是诺瓦蒂埃，他差人嘱咐莫雷尔赶紧去见他，这个嘱咐莫雷尔照办不误，结果苦坏了巴鲁瓦。

一路跑到目的地，莫雷尔连大气也没喘一口：爱情给他插上了双翼；可是巴鲁瓦早已不识个中滋味，跑得浑身大汗淋漓。

这位老仆人引着莫雷尔从一扇边门进屋后，随手关上了书房的门，不一会儿只听得镶木地板上响起裙子的窸窣声，那是瓦朗蒂娜来了。

瓦朗蒂娜虽然穿着丧服，但是容光焕发，显得美丽极了。

莫雷尔沉醉在甜蜜的梦里，一时间竟把跟诺瓦蒂埃谈话的事抛在了一边；但不一会儿就听到了老人轮椅的滚动声，诺瓦蒂埃进屋来了。

莫雷尔连声感谢老人及时干预那桩婚事，把瓦朗蒂娜和他从绝

望中解救出来，诺瓦蒂埃以亲切的目光接受了莫雷尔的谢忱。随后，莫雷尔望着瓦朗蒂娜，像是在询问她，老人叫他来究竟是要赐给他什么新的恩惠，年轻姑娘羞涩地坐得离莫雷尔远远的，如果不去问她，看样子她是不会先开口的。

诺瓦蒂埃的目光也望着她。

“那么，您是要我把您告诉我的那些话都说出来吗？”她问。

“是的，”诺瓦蒂埃说。

“莫雷尔先生，”于是瓦朗蒂娜对正在目不转睛地望着她的年轻人说，“诺瓦蒂埃爷爷有许多事情要对您说，这三天来他把这些事情都预先告诉了我。今天他把您请来，就是要让我把那些话转告您；既然他选了我当他的传话人，那我自当完全遵照他的原意把那些话向您转告。”

“哦！我正急不可耐地等着听您说呢，”年轻人回答说，“请说吧，小姐，请说吧。”

瓦朗蒂娜低下了头：这在莫雷尔看来是个好兆头。瓦朗蒂娜只有沉浸在幸福中的时候，才是娇弱的。

“爷爷想离开这个家，”她说，“他正在让巴鲁瓦找一处合适的房子。”

“那您呢，小姐？”莫雷尔说，“您是他最亲爱的人，诺瓦蒂埃先生是离不开您的。”

“我呀，”年轻姑娘接着说，“我不会离开我祖父的，这是我跟他早就说定的。我会在他旁边有自己的一个套间。德·维尔福先生要么同意我去和诺瓦蒂埃爷爷一块儿住，要么不许我去：在前一种情形，我现在就离开这儿；在后一种情形，我就要再等十八个月，等到满成人年龄。到那时我就自由了，我可以有一份独立的财产，而且……”

“而且……？”莫雷尔问。

“而且，如果爷爷允许的话，我就可以兑现我对您许下的诺言了。”

瓦朗蒂娜说最后这两句话时声音轻极了，莫雷尔要不是全神贯注地在听，准会听不见她在说些什么的。

“我把您的意思说清楚了吗，爷爷？”瓦朗蒂娜又问了诺瓦蒂埃一句。

“是的，”老人说。

“等我跟爷爷一起住出去以后，莫雷尔先生，”瓦朗蒂娜接着说，“您就可以上那儿，当着我这位慈祥可敬的保护人的面去看我。要是到那时，我俩的心灵之间已经开始形成的这种联系，它也可能是无知或任性的，在您看来是体面的，是能够保证我们今后生活幸福的，(唉！人们常说，因为遇到阻碍而变得炽热的心，当一切顺利时就会冷却的！)那么您就可以来向我求婚，我等着您。”

“哦！”莫雷尔喊道，他真想跪在诺瓦蒂埃面前，就像跪在天主面前一样，他也真想跪在瓦朗蒂娜面前，就像跪在天使面前一样，“哦！我这辈子有过些什么德行，竟配得到这样的幸福呵？”

“在这以前，”姑娘以她纯情而严肃的口吻继续说，“我们得尊重礼俗乃至我们父母的意愿，只要这种意愿不是要把我俩拆散；总之只有一句话，而且我之所以要把这句话再对您说一遍，就是因为这一句话已经把一切的一切都包括在里面了：我们得等待。”

“我向您保证，先生，”莫雷尔对着老人说，“这句话所意味着的种种约束，我将会愉快地，而不是勉强地，去接受它们。”

“呵，我的朋友，”瓦朗蒂娜用异常温柔的目光注视着马克西米利安的胸口说，“我从今天起就把自己看作早晚是要清白体面地在名字前加上您的姓氏的人了，所以请您千万不要鲁莽行事，不要因此而连累我的名声。”

莫雷尔把手按住自己的胸口。

诺瓦蒂埃始终以温柔的目光瞧着他俩。巴鲁瓦仍站在进门的地方，就像一个大家觉得在他面前无需隐瞒什么的人那样，笑吟吟地擦着从秃顶上往下淌的大颗大颗的汗珠。

“哦！天哪，瞧他有多热呀，我们的好巴鲁瓦，”瓦朗蒂娜说。

“噢！”巴鲁瓦说，“这是因为我跑得太快了，小姐；不过我得为莫雷尔先生说句公道话，他比我跑得还要快。”

诺瓦蒂埃把目光投向一只托盘，那上面放着一瓶柠檬水和一只

杯子。这瓶柠檬水，诺瓦蒂埃在半小时前喝掉过一点。

“噢，我的好巴鲁瓦，”年轻姑娘说，“您拿去喝吧，因为我看您老在瞅着这大半瓶柠檬水呢。”

“说实话，”巴鲁瓦说，“我口渴得要死，要能喝上一杯柠檬水祝您健康，那敢情好哇。”

“那您就去喝吧，”瓦朗蒂娜说，“一会儿就回来呀。”

巴鲁瓦端起托盘出去，因为他出房门时忘了关门，所以屋里的人看得见他刚走到走廊上就仰起脖子，把瓦朗蒂娜给他倒满的那杯柠檬水一饮而尽。

正在瓦朗蒂娜和莫雷尔当着诺瓦蒂埃的面道别的时候，通维尔福的套间的楼梯上响起了铃声。

这是有人来访的信号。

瓦朗蒂娜瞧了瞧挂钟。

“中午十二点，”她说，“今天是星期六，爷爷，大概是医生吧。”

诺瓦蒂埃表示说没错，一定是他。

“他会上这儿来的，得让莫雷尔先生离开，是吗，爷爷？”

“是的，”老人回答说。

“巴鲁瓦！”瓦朗蒂娜喊道，“巴鲁瓦，快来呀！”

这时只听见老仆人的声音回答说：

“我来了，小姐。”

“巴鲁瓦会送您到大门口的，”瓦朗蒂娜对莫雷尔说，“现在请您记住一件事，军官先生，就是我爷爷叮嘱您千万别做任何可能影响我们幸福的事情。”

“我答应过我要等待，”莫雷尔说，“我会等待的。”

这时，巴鲁瓦进屋来了。

“谁在拉铃？”瓦朗蒂娜问。

“德·阿弗里尼医生，”巴鲁瓦这么回答时，脚步似乎站不稳了。

“咦！您怎么啦，巴鲁瓦？”瓦朗蒂娜问。

老人没有回答；他用惊慌的眼神望着自己的主人，一只痉挛的手在空中划着，好像是要抓住一件东西不让自己跌倒下去。

“他要跌倒了!”莫雷尔喊道。

这时,巴鲁瓦全身愈抖愈厉害,脸部肌肉挛缩起来,使整张脸都变了形,这些都是一场来势很猛的神经性发作的症状。

诺瓦蒂埃看着巴鲁瓦这样瑟瑟发抖,眼神中清晰地显露出人类心灵所能具有的全部激动的情感。

巴鲁瓦朝主人走上几步。

“喔! 我的天主! 我的天主! 主啊,”他说,“我这是怎么啦? ……我难受……什么也看不见了。我眼睛里像有成千上百个金星在乱窜。喔! 别碰我,别碰我!”

说着,他的眼睛令人恐怖地凸了出来,脑袋往后耷拉下去,而身体的其余部分却变得僵硬起来。

瓦朗蒂娜惊恐地喊了一声;莫雷尔把她抱在怀里,像是要保护她,不让她受到某种未知的危险的威胁。

“德·阿弗里尼先生! 德·阿弗里尼先生!”瓦朗蒂娜声音发梗地喊道,“您快来呀! 救命啊!”

巴鲁瓦转过身子,往后退了三步,一个踉跄跌倒在诺瓦蒂埃脚边,一手抓住他的膝头喊道:

“我的主人! 我的好主人!”

这时,德·维尔福先生听到了喊声,跑到房门跟前。

莫雷尔松开快要昏厥的瓦朗蒂娜,往后一闪躲进墙角,一块窗幔几乎把他全身都遮没了。

他仿佛瞧见一条蛇在他面前竖起身子似的,脸色煞白,目光呆滞地注视着痛苦挣扎着的垂死的人。

诺瓦蒂埃焦急、恐怖到了极点,恨不得能亲自去救救这个可怜的老人,这个他不是看作仆人,而是看作朋友的巴鲁瓦。这时只见巴鲁瓦额头上青筋暴出,眼圈边上尚未麻痹的肌肉在剧烈地挛缩,把一场生与死之间的殊死搏斗展现在每个人面前。

他脸面抽搐,眼睛充血,脖子后仰地躺倒在地上,两只手拍打着地板,而两条腿却已经完全僵硬,像折断了似的弯曲着。

他的唇边流出一小滩白沫,呼吸困难,痛苦异常。

维尔福瞠目结舌，他一进屋就被眼前的这幅场景吸引住了，他直楞楞地看着，一时竟惊呆了。

他没有看见莫雷尔。

就在他这么默默地望得出神的当口，只见他的脸色渐渐变得惨白，头发根根都竖了起来。

“大夫！大夫！”他猛地冲向门口喊道，“您快来呀！快来呀！”

“夫人！夫人！”瓦朗蒂娜也奔到楼梯口喊她的继母，“您来呀！快来呀！请把嗅盐瓶也带来！”

“怎么啦？”德·维尔福夫人那清脆而矜持的嗓音问道。

“哦！您来呀！来呀！”

“可大夫到底在哪儿？”维尔福喊道，“他在哪儿？”

德·维尔福夫人慢慢地走下楼来，听得见楼板在她脚下嘎嘎地作响。她一只手拿着块手帕在擦脸，另一只手拿着一只英国嗅盐瓶。

她进门后的第一道目光是投向诺瓦蒂埃的，但诺瓦蒂埃的脸上，除了在这种情形下极其自然的激动神情外，看上去一切如常；她的第二道目光射向了那个垂死的人。

她顿时脸色发白，目光几乎猛地从仆人身上跳回到主人身上。

“看在老天爷的份上，夫人，快告诉我大夫在哪儿。他刚才进了您的房间。您看，这是中风，只要能放血，还会有救的。”

“他刚刚吃过什么东西吗？”德·维尔福夫人问，对维尔福的问题避而不答。

“夫人，”瓦朗蒂娜说，“他没吃早饭，爷爷差他去办件事，所以他一早跑了很多路，只在回来以后喝了一杯柠檬水。”

“啊！”德·维尔福夫人说，“为什么不喝葡萄酒？柠檬水多不合适呀。”

“当时爷爷的那瓶柠檬水就在手边；可怜的巴鲁瓦口渴得要死，就拿去喝了。”

德·维尔福夫人打了个寒颤。诺瓦蒂埃用深邃的目光注视着她的一举一动。

“他脖子也变粗了！”她说。

“夫人，”维尔福说，“德·阿弗里尼先生在哪儿？我在问您呢；看在老天爷的份上，请回答我！”

“他在爱德华房里，爱德华有点不舒服，”德·维尔福夫人说，她无法再回避了。

维尔福冲上楼梯，亲自去找医生。

“给，”年轻妇人把手里的小瓶递给瓦朗蒂娜，“看样子是要给他放血的。我得先回自己房里去，我看到血会受不了的。”

说着，她跟在丈夫后面上楼去了。

莫雷尔从藏身的暗处出来；刚才维尔福夫妇因为注意力集中在巴鲁瓦身上，所以都没瞧见他。

“您快走吧，马克西米利安，”瓦朗蒂娜对他说，“等着我来叫您。走吧。”

莫雷尔向诺瓦蒂埃投去探询的一瞥。已经恢复冷静的诺瓦蒂埃对他做了个肯定的表示。

莫雷尔握住瓦朗蒂娜的手放在自己的胸前，然后，从后面的那条通道走了出去。

与此同时，维尔福和医生从对面的那扇门进了屋子。

巴鲁瓦开始恢复知觉了：发作过去了。他发出一声声呻吟，靠一条腿跪了起来。

德·阿弗里尼和维尔福把他扶到一张长椅上躺下。

“您有什么吩咐，大夫？”维尔福问。

“叫人拿点水和乙醚来。您家里有乙醚吗？”

“有。”

“再差人赶快去买松节油和催吐药。”

“快去！”维尔福对仆人说。

“现在让所有的人都退出去。”

“我也要出去吗？”瓦朗蒂娜怯生生地问。

“是的，小姐，尤其是您，”医生口气生硬地说。

瓦朗蒂娜惊愕地望了望德·阿弗里尼先生，在诺瓦蒂埃先生额上吻了一下，就退了出去。

等她一出去，医生就脸色阴沉地把房门关上。

“您瞧，您瞧，大夫，他清醒过来了；这不过是一次发作，不要紧的。”

德·阿弗里尼先生神情阴郁地笑了笑。

“您觉得怎么样啦，巴鲁瓦？”医生问。

“好一些了，先生。”

“您能喝这杯乙醚水吗？”

“我试试看，但请别碰我。”

“为什么？”

“因为我觉得，要是您碰我一下，哪怕只是用手指轻轻地碰一下，我就又会发病的。”

“喝吧。”

巴鲁瓦接过杯子，凑到颜色发紫的嘴唇边上，喝下差不多半杯。

“您哪儿难受？”医生问。

“哪儿都难受，只觉得浑身抽筋抽得厉害。”

“觉得头晕，眼睛里冒金星？”

“是的。”

“耳朵嗡嗡响？”

“响得吓人。”

“您是什么时候发病的？”

“刚才一会儿。”

“来得很快？”

“像闪电一样。”

“昨天、前天都没有一点症状？”

“没有。”

“没有嗜睡？没有迟钝的感觉？”

“没有。”

“今天吃过什么东西？”

“没吃什么；就只喝了一杯先生的柠檬水，没别的了。”

说着，巴鲁瓦用头朝诺瓦蒂埃指了指，诺瓦蒂埃一动不动地坐在

轮椅里，专注地望着这幕可怕的场景，没有漏过一个动作，也没有漏过一句话。

“那柠檬水在哪儿？”医生急切地问。

“在楼下的瓶里。”

“在楼下哪儿？”

“厨房里。”

“要我去把它拿来吗，大夫？”维尔福问。

“不，您请别走，留在这儿让病人把剩下的这杯水都喝了。”

“那么柠檬水……”

“我自己去拿。”

德·阿弗里尼一纵身，打开房门，沿着仆人用的小扶梯就往下冲，差点儿没把德·维尔福夫人撞倒——她也正下楼到厨房去。

她喊了一声。

德·阿弗里尼却根本没注意到这些，他满脑子只有一个执着的念头；他腾身跳下最后三四级楼梯，冲进厨房一看，只见那瓶剩下四分之一的柠檬水还在托盘里。

他纵身猛扑过去，就像一只老鹰在扑向猎物。

他气喘吁吁地登上楼面，走进那个房间。

德·维尔福夫人也慢腾腾地上楼回自己的房间去。

“就是这个玻璃瓶吗？”德·阿弗里尼问。

“是的，大夫。”

“您喝的就是这种柠檬水？”

“我想是的。”

“是什么味道？”

“有点苦。”

医生往手心里倒了几滴柠檬水，就像品酒那样的吮在嘴里含了一会儿，然后把这液体吐进壁炉的炉膛里。

“就是它，”他说，“您也喝过一些是吗，诺瓦蒂埃先生？”

“是的，”老人说。

“您也觉得有这种苦味？”

“是的。”

“喔！大夫！”巴鲁瓦喊道，“我又不行啦！我的天主，主呵，可怜可怜我吧！”

医生向病人奔过去。

“催吐药，维尔福，去瞧瞧来了没有。”

维尔福冲出房门喊道：

“催吐药！催吐药！买来了没有？”

没有人回答。整座房子笼罩在极度的恐怖之中。

“要是我有办法把空气压进他的肺部，”德·阿弗里尼朝四下里望着说，“也许还能防止他窒息。可是不行，这儿什么都没有！”

“喔！先生，”巴鲁瓦喊道，“难道您眼看我就这么死去吗？喔！我要死了，天主呵！我要死了！”

“笔！笔！”医生说。

他瞥见桌上有支笔。

他想把笔插进病人的嘴里，因为巴鲁瓦不停地在痉挛，任怎么使劲也没法呕吐；但是病人的牙关咬得那么紧，这支笔硬是塞不进去。

巴鲁瓦的这次神经性发作，来势比上一回更凶。他从长椅子上滚了下来，直挺挺地躺在地板上。

医生知道无法减轻他的痛苦，只能听凭他去受痉挛发作的折磨，起身朝诺瓦蒂埃走去。

“您觉得自己怎么样？”他急促地低声问，“很好？”

“是的。”

“胃里觉得很轻松，还是沉甸甸的？很轻松？”

“是的。”

“就像您服用了我每星期天要您吃的药丸以后的感觉一样？”

“是的。”

“您的柠檬水是巴鲁瓦调制的吗？”

“是的。”

“是您让他喝的吗？”

“不是。”

“是德·维尔福先生?”

“不是。”

“夫人?”

“不是。”

“那么是瓦朗蒂娜?”

“是的。”

巴鲁瓦张大嘴巴发出一声痛苦的呻吟,仿佛他的下巴骨碎裂了似的,这引起了德·阿弗里尼的注意:他撇下诺瓦蒂埃先生奔到病人身边。

“巴鲁瓦,”医生说,“您能说话吗?”

巴鲁瓦嗫嚅着说了几个含混不清的字。

“使把劲,我的朋友。”

巴鲁瓦睁大充满血丝的眼睛。

“这柠檬水是谁调制的?”

“我。”

“您一调好就端来给您主人了?”

“没有。”

“那么您把它搁在哪儿了?”

“搁在配膳室了,那会儿我正好有事得出去。”

“那是谁把它端到这儿来的?”

“瓦朗蒂娜小姐。”

德·阿弗里尼用手连连拍着自己的前额。

“呵,我的天主! 我的天主!”他喃喃地说。

“大夫! 大夫!”巴鲁瓦喊道,他觉着第三次发作又来了。

“催吐药到底来了没有哪?”医生喊道。

“这一杯是刚调好的,”维尔福应声说道,一边回进房间来。

“谁调的?”

“跟我一起来的药房伙计。”

“喝吧,”医生对巴鲁瓦说。

“不行啦,大夫,太晚了;我的喉咙口已经收紧,喘不过气来了!

喔！我的心！喔！我的脑袋……喔！我受不了啦！……这种折磨我还得受很久吗？"

"不，不，我的朋友，"医生说，"您过一会儿就不再受折磨了。"

"啊！我懂您的意思！"那不幸的人喊道，"我的天主！可怜可怜我吧！"

话音刚落，只见他惨叫一声，身子往后倒去，犹如遭到雷劈一般。

德·阿弗里尼伸出一只手按在他的心口上，另一只手拿起一杯冰水凑在他的嘴唇边。

"怎么样？"维尔福问。

"去告诉厨房里，让他们赶快拿点堇菜汁来。"

维尔福马上跑下楼去。

"您不用害怕，诺瓦蒂埃先生，"德·阿弗里尼说，"我这就把病人带到另一个房间去放血；说实话，这种发作是让人瞧着挺可怕的。"

说着，他扶住巴鲁瓦的两腋，把他拖进隔壁的房间；但他几乎立刻又回进诺瓦蒂埃的房间来，拿起剩下的那点柠檬水。

诺瓦蒂埃闭上右眼。

"瓦朗蒂娜，是吗？您要瓦朗蒂娜？我去找人叫她。"

维尔福回上楼来；德·阿弗里尼在走廊里碰到他。

"嗯？"维尔福问。

"您来，"德·阿弗里尼说。

说着，他把维尔福带进那个房间。

"还是昏迷不醒吗？"检察官问。

"他死了。"

维尔福倒退三步，带着一种无法让人怀疑的怜悯神情，握紧双手举过头顶。

"这么快就死了，"他望着尸体说。

"没错，很快，是吗？"德·阿弗里尼说，"可是您对这不该感到惊讶呀：德·圣梅朗先生和夫人都是这么猝然死去的。喔！在您家里死的人都是死得这么快的，德·维尔福先生。"

"什么！"检察官用充满恐惧和惊愕的声音喊道，"您又想到那个

可怕的念头上去了？”

“我一直在想，先生，一直在想！”德·阿弗里尼神情庄重地说，“因为这个念头从没离开过我；现在您只要仔细听我说，德·维尔福先生，就会相信这次我是不会弄错的了。”

维尔福浑身痉挛地颤抖着。

“有一种毒药能致人于死命而几乎不留下任何痕迹。这种毒药我很熟悉：我研究过这种毒药发作时的种种症状，以及不同剂量所能产生的效果。刚才我在巴鲁瓦身上认出了这种毒药的痕迹，正像我在德·圣梅朗夫人身上也认出过它的痕迹一样。这种毒药，有一个方法可以探明它的存在：它会使遇酸变红的石蕊试纸恢复原先的蓝色，而且会使堇菜汁变成绿色。我们没有石蕊试纸，但是，瞧，他们把我要的堇菜汁给送来了。”

果然，走廊里响起了脚步声；医生开门从女佣手中接过一只盛着两三匙堇菜汁的小杯子，然后把门重又关上。

“您瞧，”他对检察官说，后者的心跳得那么厉害，简直可以听得出扑通扑通的声音，“这只杯子里是堇菜汁，这个瓶子里是诺瓦蒂埃先生和巴鲁瓦喝剩的柠檬水。倘若这柠檬水是纯净无毒的，堇菜汁就不变色；但倘若柠檬水是下过毒的，堇菜汁就会变成绿色。您瞧！”

医生往杯子里缓缓地倒入几滴柠檬水，霎时间只见杯底生成一团雾状物；这团雾状物先是呈蓝色；然后从天蓝色转成乳白色，再从乳白色转成翡翠绿色。

变到最后一种颜色以后，就不再变了，这就是说：实验的结果已无可置疑。

“可怜的巴鲁瓦是被仿安古斯都拉树皮和圣伊涅斯核桃中的毒质毒死的，”德·阿弗里尼说，“现在，无论是在法庭面前，还是在天主面前，我都要这样回答。”

维尔福没有作声，他朝天举起双臂，眼睛惊慌地圆睁着，犹如遭到雷劈似的跌倒在一张扶手椅上。

第八十章　控　　告

检察官看上去就像这间阴森森的房间里的第二具尸体，但不一会儿，德·阿弗里尼就使他恢复了神志。

“哦！ 死神进了我的屋子！”维尔福喊道。

“还是说谋杀吧，”医生答道。

“德·阿弗里尼先生！”维尔福喊道，“我简直没法告诉您，此刻我都感觉到了些什么；那是恐惧，是悲痛，是疯狂。”

“是的，”德·阿弗里尼神情严肃，语气平静地说，“可是我以为，现在是我们该行动的时候，是我们筑起一道堤坝扼制住死亡湍流的时候了。至于我，我觉得自己已经无法把这样的秘密再保守下去了，我一心希望很快看到有人出来为社会和受害者伸张正义。”

维尔福用凄楚的目光环视着四周。

“在我家里，”他喃喃地说，“在我的家里！”

“嗐，法官，”德·阿弗里尼说，“像个男子汉的样子吧；作为法律的代言人，您得用自我牺牲的奉献来为自己争光！”

“您的话让我胆战心惊，大夫，您是说自我牺牲！”

“我是这么说的。”

“这么说您在怀疑一个人？”

“我没有怀疑任何人；死神在敲您的门，它进来了，它不是盲目的，而是极其机灵地从一个房间走到另一个房间。嗯！ 我跟踪着它，我辨认出了它的行迹；我援用古希腊人明智的做法：摸索而行；因为我对您的家庭的友谊和我对您的尊敬，是蒙在我眼睛上的两层蒙眼布；嗯！ ……”

"哦！说吧，说吧，大夫，我会拿出勇气来的。"

"嗯！先生，在您家里，在您府上，也许就在您的家人中间，有着一桩骇人听闻的怪事，这种怪事是每个世纪都曾发生过一次的。洛姬丝特和阿格丽庇娜① 两人生于同一时代，那是个例外，它证明了天意震怒，决意毁灭罪孽深重的罗马帝国。布吕娜奥特和弗蕾黛贡德②，是一种文明起源阶段艰苦摸索的产物，当时人类正在学习主宰自己的灵魂，即便是从地狱使者那儿学习也在所不惜。嗯！所有这些女人在她们犯罪以前，或者就在那当时，都是又年轻又美貌的。在她们作恶以前，或者甚至在作恶的当时，都曾有过纯洁无邪、如同花朵般娇艳的脸容，就像我们在府上那个罪犯脸上所能见到的那样。"

维尔福哀叫一声，合拢双手，以一种央求的姿势望着医生。

可是医生毫不留情地继续往下说：

"去找那些能从谋杀中得到好处的人，这是一条法学原则……"

"大夫！"维尔福喊道，"唉！大夫，这些遗祸无穷的原则，人世间有多少冤情就是由此酿成的呵！我没法说清楚，但我觉得这桩谋杀……"

"嘿！您总算承认这是谋杀了？"

"是的，我承认。还能怎么样呢？我已经无法回避了；但请您听我往下说。我是说，我觉得这桩谋杀案是冲着我，而不是冲着那几个受害者来的。我怀疑在这些离奇的灾祸后面，隐藏着一桩对准我的灾祸。"

"人啊，人！"德·阿弗里尼喃喃地说，"你真是所有动物中最自私，所有生灵中最利己的呵，你总是以为地球绕你而转动，阳光为你而照耀，死亡也只冲你一个人而来；你就像站在草茎顶端诅咒天主的一只

---

① 阿格丽庇娜（15—59）：罗马皇后，公元54年毒死丈夫克劳狄一世，将前夫之子尼禄拥立为皇帝，左右朝政大权。后因母子争权，被尼禄处死。洛姬丝特（死于68年）就是提供毒死克劳狄一世的毒药的女人。

② 布吕娜奥特（543—613）：古国奥斯特拉齐的王后。其妹嫁给纳斯特里国王希尔佩里克一世后，被希尔佩里克一世的姘妇弗蕾黛贡德（545—597）毒死。布吕娜奥特决意为妹报仇，两国遂交战。

蚂蚁哟！那些丧失了生命的人，难道就让他们白白地送命不成？德·圣梅朗先生，德·圣梅朗夫人，诺瓦蒂埃先生……”

“什么？诺瓦蒂埃先生？”

“可不是！嗨，您还真以为那人要害死的就是这个可怜的仆人吗？不，不：他就像莎士比亚笔下的那个波洛涅斯①，是个替死鬼。那瓶柠檬水本来该是诺瓦蒂埃喝的。按照事物发展的逻辑，喝下它的会是诺瓦蒂埃：另一个人喝下它纯属偶然；所以，虽然现在死的是巴鲁瓦，但是本来是诺瓦蒂埃要死的。”

“那么我父亲怎么喝了也没死呢？”

“德·圣梅朗夫人去世的那天晚上，我在花园里告诉过您了。因为他的体质已经对这种毒药有了适应性；因为足以使别人毙命的剂量对他已经不够了；最后还因为谁也不知道，那凶手也同样不知道，这一年来我一直在用番木鳖碱治疗诺瓦蒂埃先生的瘫痪症，凶手对此一无所知，所以单凭自己的经验，一心以为番木鳖碱是必能置人于死地的毒药。”

“我的天主！我的天主！”维尔福拧着自己的胳膊喃喃地说。

“我们来看看凶手是怎样一步步进行的：先是毒死德·圣梅朗先生。”

“哦！大夫！”

“我敢对此发誓；我所听到的症状，跟我亲眼看见的症状完全相符。”

维尔福不再申辩，发出一声痛苦的呻吟。

“毒死德·圣梅朗先生以后，”医生接着往下说，“又毒死了德·圣梅朗夫人：这样就可以有两笔遗产了。”

维尔福擦着额头淌下的冷汗。

“请您仔细听着。”

“哎！”维尔福讷讷地说，“我是在仔细听呢，一个字也没漏掉。”

“诺瓦蒂埃先生，”德·阿弗里尼无情的声音在接着往下说，“诺瓦

---

① 莎士比亚悲剧《哈姆莱特》中的御前大臣，被哈姆莱特误杀。

蒂埃先生不久前立了一份遗嘱，对您和您的家人都不留任何东西，而把遗产全部捐赠给穷人；这就使诺瓦蒂埃先生免于一死，因为那人觉着对他已经没有什么好指望的了。但他刚申明第一份遗嘱作废，立好第二份遗嘱，凶手就因为怕他说不定还会立第三份遗嘱，迫不及待地下手了。立遗嘱，我想是前天的事吧；您瞧，时间抓得有多紧。”

“哦！求您开开恩吧，德·阿弗里尼先生！”

“不能开恩，先生；做医生的，在这人世间有一项神圣的使命，为了执行这项使命，他上溯生命的源头，下究冥冥中死亡的奥秘。当有人犯了罪，而天主想必是出于惊骇，掉过头去不顾这个凶手的时候，医生就该站出来说：‘凶手在这儿！’”

“求您饶恕了我的女儿吧，先生！”维尔福喃喃地说。

“您看得很清楚呵，这可是您，她的父亲，先提到她的名字的！”

“饶恕了瓦朗蒂娜吧！请您听我说，这是不可能的。要说她有罪，我宁可说是我自己有罪！瓦朗蒂娜，她的心像钻石般的纯净，她像一朵洁白无邪的百合哪！”

“她是不能饶恕的，检察官先生；这是公然的谋杀：寄给德·圣梅朗先生的药，是德·维尔福小姐亲手包装的，结果德·圣梅朗先生死了。

“德·圣梅朗夫人喝的药水，是德·维尔福小姐给准备的，结果德·圣梅朗夫人死了。

“巴鲁瓦有事外出，德·维尔福小姐从他手里接过那瓶柠檬水，平时诺瓦蒂埃先生总是在早上喝光这瓶柠檬水的，这回他是侥幸逃脱了厄运。

“德·维尔福小姐就是罪犯！她就是下毒的人！检察官先生，我向您控告德·维尔福小姐，请您履行您的职责吧。”

“大夫，我不再坚持，也不再申辩了，我相信您的话；可是，请您发发慈悲，赦免了我的生命和名誉吧！”

“德·维尔福先生，”医生愈说愈激愤，“事情到了这个地步，我只能冲破种种愚蠢的人情界限了。要是您的女儿只犯下了一桩罪行，而我瞧见她在策划第二桩罪行，那我就会对您说：‘警告她，惩罚她吧，

让她进隐修院去当修女，在哭泣和祈祷中度过后半生吧。’要是她犯下了第二桩罪行，我就会对您说：‘瞧，德·维尔福先生，这种毒药是没有解药的，药性发作起来快得犹如人的思想，犹如天边的闪电，它能像雷劈一样使人立时毙命，让她吃下这毒药，把她的灵魂交付给天主吧，这样您才能挽救您的名誉和生命，因为她是非置您于死命不可的。我想象得出她会怎样带着虚伪的笑容走到您的床边，甜言蜜语地劝您吃下那致命的毒药！要是您不先发制人，德·维尔福先生，您就会遭殃！’这就是当她只害死两个人时，我会对您说的话；可是她亲眼看着三个人倒下，亲眼看着三个人被夺去了生命，她已经跪在第三具尸体身边了；该把这个下毒犯交给刽子手！交给刽子手！既然您提到您的名誉，那就请照我说的去做吧，等待着您的将是千古不朽的名声！”

维尔福跪了下来。

“请听我说，”他说，“我没有您的这种勇气，或者不如说，要是现在说的不是我的女儿瓦朗蒂娜，而是您的女儿玛德莱娜，您也不会有这种勇气的。”

医生的脸刷地一下变白了。

“大夫，每个男人，作为一个女人的儿子，本来就是为着受苦和死去而到这个世上来的；大夫，就让我去受苦吧，我会等着死亡来临的。”

“当心哪！”德·阿弗里尼说，“这种死亡……是会姗姗来迟的；说不定要等到它把您的父亲、妻子和儿子都夺走以后，您才会看到它向您走来。”

维尔福激动得一时说不出话来，紧紧地抓住医生的胳膊。

“请您听我说！”他喊道，“可怜可怜我，救救我吧……不，我女儿不是罪犯……哪怕我俩一起上法庭，我也要说：‘不，我女儿不是罪犯……在我家里没有什么谋杀……’我不愿意在家里有什么谋杀案；因为谋杀也跟死亡一样，当它到一个地方去时总不会是单独去的。您听着，就算我让人谋杀了，那又管您什么事？……您还是我的朋友吗？您还是个男子汉吗？您还有点儿心肝吗？……不，您只是个医生！

……好吧，我告诉您：我决不会把自己的女儿亲手去交给刽子手的！……喔！一想到这儿我就痛不欲生，就恨不得像个疯子那样用手指头挖出胸膛里的那颗心来！……万一您弄错了呢，大夫！万一那不是我的女儿，而是另一个人呢！万一有一天，我脸色惨白像个鬼魂似的来对您说'你这凶手！你害死了我的女儿……'呢！您听着，德·阿弗里尼先生，我虽然是个基督徒，但要是万一有那么一天，我还是会自杀的！"

"那好吧，"片刻静默过后，医生说道，"我再等一等吧。"

维尔福瞧着他，仿佛对他的话还信不过似的。

"不过，"德·阿弗里尼先生语气缓慢而庄重地继续说，"要是府上有哪一位再发病，要是您自己也觉得不行了，你们不用来找我，因为我是不会再来了。我可以同意和您一起保守这可怕的秘密，可是我不愿看着羞耻和内疚在我心里发芽结果，变得愈来愈沉重，就像谋杀和灾难在您家里发芽结果，变得愈来愈可怕一样。"

"那您是想说，您要撇下我不管啦，大夫？"

"是的，因为我没法再跟您往前走了，我已经到了断头台的跟前，该止步了。早晚会有新的惨祸来结束这幕可怕的悲剧的。我告辞了。"

"大夫，我求求您啦！"

"这些可怖的景象搅得我心神恍惚，只觉得您这屋子令人厌恶，注定要倒霉。告辞了，先生。"

"还有一句话，就一句话，大夫！您可以把这些可怖的景象，把这由于您对我挑明了真相而变得更可怖的局面都留下给我，就这么一走了事。可是，这可怜的老仆人死得这么突然，这么快，这您叫我对人家怎么交代呢？"

"不错，"德·阿弗里尼说，"那您送我出去吧。"

医生走在前面，德·维尔福先生跟在他后面；惊恐不安的仆人们聚集在过道和楼梯上，那都是医生的必经之路。

"先生，"德·阿弗里尼对维尔福说，声音大得足以让所有的人听见，"可怜的巴鲁瓦这几年来老是待在家里，活动得太少啦。以前他那么喜欢跟着主人骑马或乘车，跑遍了欧洲各地，现在却老是围着一张

轮椅打转，一年到头天天如此，这就是他的死因。血脉变得不流通了，他人也发福了，脖子也变粗变壮了，结果是中风暴发性发作，我得到通知赶来已经太晚了。”

“顺便说一句，”他又压低声音说，“千万别忘记把那杯堇菜汁倒进炉灰里。”

说完，医生既不跟维尔福握手，也不稍停片刻再对自己说的话考虑一下，就径直穿过上上下下一片哭喊声的屋子，出门而去。

当天晚上，维尔福府上的全体仆人先是聚集在厨房里讨论了很长时间，然后来找德·维尔福夫人，请她允许他们辞退工作离府。再怎么执意挽留，再怎么许愿增加工资，都留不住他们；说来说去，他们总是这么回答：

“我们要走，是因为死神在这座屋子里晃悠。”

他们终于不顾主人的再三恳求而离去了；临走前他们都表示非常舍不得离开这么好的主人，尤其是瓦朗蒂娜小姐，她脾气好，心眼好，特别体贴人。

维尔福听他们说这话时，向瓦朗蒂娜望去。

她一个劲儿地在哭泣。

维尔福在为这些眼泪所感动的当口，也瞥了一眼德·维尔福夫人，却只见她那两片薄嘴唇中间，仿佛掠过了一道转瞬即逝的暗笑，犹如在风暴将起的天际，从两片云层中间掠过的不祥的流星。真是怪事！

第八十一章　退休面包铺老板的房间

就在德·莫尔塞夫伯爵受了银行家的冷遇，怀着我们可以理解的羞惭、恼怒的心情离开唐格拉尔府邸而去的当天晚上，安德烈亚·卡瓦尔坎蒂先生把一头鬈发抹得油光可鉴，小胡子修得有棱有角的，让雪白的手套熨贴地勾勒出指尖的模样，几乎是站在他那辆四轮敞篷马车上，驶进了银行家坐落在昂坦堤道的府邸的内院。

在客厅里寒暄了十分钟光景，他就瞅个空子把唐格拉尔引到一扇窗子跟前，两人站定以后，他先说了几句很巧妙的开场白，接着就话锋一转说到他那位高贵的父亲离开巴黎以后，他如何忍受着生活的种种折磨。他说，自从父亲离开巴黎以后，幸亏银行家全家一直把他当作亲人接待他，他在这个家里找到了一个男子在激情尚未冲动以前都会执著地去寻求的幸福的一切保证，而说到激情本身，他也已经有幸在唐格拉尔小姐美丽的眼睛里遇见了。

唐格拉尔全神贯注地听他说着；早在两三天以前，他就在等着听这番表白，现在总算等到了，他的眼睛自然就不由得睁得老大老大的，跟他听莫尔塞夫说话时眼皮耷拉、眼神无光的模样相比，真是不可同日而语了。

但他也不想对年轻人的提亲就这么一口应承下来，他总得先对他的诚意作番考察才是。

“安德烈亚先生，”他对年轻人说，“您现在就想到结婚，不会太年轻了些吗？”

“不会，先生，”卡瓦尔坎蒂说，“至少我觉得不会：在意大利，达官贵人通常都是年纪轻轻就结婚的；那是个合乎逻辑的习俗。生活中的

许多事情都是碰运气的，所以幸福到了手边，就得一把抓住。”

“现在，先生，”唐格拉尔说，“姑且假定您这使我深感荣幸的提议，我妻子和女儿也都能接受，那么这婚嫁的条件该跟谁去商量呢？在我看来，这种要紧的筹商，必得要由做父亲的出面，那样才能把双方子女的幸福安排得妥妥帖帖的。”

“先生，家父是个很明智的人，做起事来通情达理。他已经预计到我可能会有在法国成个家的意思；所以他临走前，除了把证明我身分的文件都留下以外，还特地给我留下一封信，他在信里写明了只要我的这门亲事合他的心意，他就从我结婚之日起给我一份十五万利弗尔的年金。这份年金，就我所知约占家父每年收益的四分之一。”

“我也早有打算，”唐格拉尔说，“女儿出嫁时给她五十万法郎；再说她还是我唯一的遗产继承人。”

“嗯！”安德烈亚说，“您瞧，事情挺顺当，当然是如果唐格拉尔男爵夫人和欧仁妮小姐都不拒绝我的要求的话。这一来，我们手头就有十七万五千利弗尔的年金了。再假定我能说动侯爵不是给我年金，而是干脆把本金给我，我知道这事儿不容易，可是毕竟还是有可能的，那您就可以拿我们这两三百万去做资本，到了熟谙此道的人手里，两三百万准能赚个一分利。”

“我平时给人的利息最多是四厘，”银行家说，“有时甚至是三厘半。可是对我女婿，我给五厘，而且红利对分。”

“嗨！棒极了，岳父，”卡瓦尔坎蒂说，他一个得意忘形，露出了多少有几分粗俗的本性，这本性，不管他怎样竭力用贵族的做派加以掩饰，还是不时要露出马脚来。

但他很快就恢复了常态。

“噢！对不起，先生，”他说，“您瞧，光这点盼头，就差点儿没把我乐疯了；要是事情真成了，我还不知要怎么样呢！”

“不过，”唐格拉尔说，在他这方面，并没有发觉这场起初毫无利害关系的谈话，怎样转眼间就变成谈生意了，“想必您有一部分财产，是令尊无法拒绝给您的吧？”

“哪部分？”年轻人问。

“令堂的那部分。”

“嗳，可不是吗，家母莱奥诺拉·科尔西纳里的那部分。”

“这部分财产大约有多少？”

“噢，”安德烈亚说，“我可以肯定地对您说，先生，我从来没想到过这茬儿，不过毛估估至少总也有两百万吧。”

唐格拉尔一时间只觉得欢喜得连气也透不过来了，一个吝啬鬼找回一笔散失的财宝，或者一个眼看就要淹死的人突然感到脚下不再是行将把他吞没的深渊，而是坚硬的土地时，感觉就是这样的。

“嗯！先生，”安德烈亚边说边向银行家恭顺地鞠了一躬，“那我可以指望……”

“安德烈亚先生，”唐格拉尔说，“您不仅可以指望，而且可以确信，这桩亲事只要您那方面没有什么阻碍，那就说定了。不过，”他想了想说，“您在巴黎社交圈子里的那位保护人基督山伯爵先生，他怎么没跟您一起来提亲呢？”

安德烈亚的脸上升起一阵让人难以觉察的红晕。

“我刚从伯爵那儿来，先生，”他说，“他无疑是个极可爱的人，但就是怪得出奇。他对我的打算表示完全赞成；他甚至还对我说，他相信家父会毫不犹豫地同意给我本金，而不是年金；他答应利用他的影响帮助我说服家父；可是他对我有言在先，他个人从来不曾，而且以后也不愿承担代人作伐的责任。不过我得为他说句公道话，承蒙他垂顾，他又补充说，要是说他对这种不愿多事的态度也曾感到遗憾的话，那就是对我的这桩亲事了，既然他认为将要结合的这对新人是会很般配、很幸福的。再说，虽然他不愿意公开地有所表示，但他对我答应过，要是您去对他谈这事儿，他在适当的时候是会答复您的。”

“啊！太好了。”

“现在，”安德烈亚带着他那最可爱的笑容说，“我跟岳父已经谈好，要跟银行家谈谈了。”

“您对他有何见教，啊哈？”唐格拉尔也笑呵呵地说。

“后天我就可以向您提取四千法郎的款子；不过伯爵考虑到我这个月开销可能会大些，那点儿月规钱恐怕不够用，所以他开了张两万

法郎的支票给我，我不是说预支给我，而是说奉送给我。这不，上面有他的亲笔签字；您看这样行了吗？"

"像这样的支票，您就再给我来张一百万面额的也行，我一定照付不误，"唐格拉尔一边把那张支票放进衣袋，一边说，"请告诉我明天您什么时候有空，我会让出纳员带着一张两万四千法郎的收据去拜访您的。"

"那就早上十点吧；对我是愈早愈好；明天我想到乡下去。"

"好吧，十点，还是王子饭店吗？"

"对。"

第二天，素以准时著称的银行家，差人在十点正把那两万四千法郎送到了年轻人的住处；安德烈亚确实要出门，临走前留下两百法郎给卡德鲁斯。

在安德烈亚，这次外出的主要目的就是避开那位危险的朋友；所以他晚上磨磨蹭蹭地到很晚才回来。

但是，他刚踏进院子，就发现面前站着旅馆的门房，那人把大檐帽拿在手里，正等着他。

"阁下，"那人说，"这个人来过了。"

"哪个人？"安德烈亚漫不经心地问道，仿佛他把这人给忘了似的，其实他心里老想着他，甩也甩不开。

"就是阁下吩咐把这点钱给他的那个人。"

"噢！对了，"安德烈亚说，"那是我父亲的一个老仆人。嗯！我给他的那两百法郎，您交给他了？"

"是的，阁下，一点没错。"

安德烈亚让人称呼他阁下。

"可是，"门房继续说，"他不肯收下。"

安德烈亚脸色变白了；好在是在晚上，谁也瞧不见他的脸色。

"什么！他不肯收下？"他说话的声音略微有些激动了。

"是的！他要跟阁下说话。我告诉他您出去了；但他非要见您不可。不过最后他好像被我说服了，就把这封事先封好口的信交给了我。"

“快给我看，”安德烈亚说。

他凑在马车的车灯旁边看这封信：

你知道我住哪儿；我明天早上九点钟等你。

安德烈亚检查了一下封蜡，为的是探明有没有人动过，有没有好事之徒偷看过里面的信；不过这封信折了又折，叠成一个菱形，不拆开封蜡是没法看到里面写些什么的：而封蜡完好无损，说明没有别人动过。

“很好，”他说，“可怜的人！真是个忠心耿耿的好人哪。”

说完他就走了，撇下那门房兀自在琢磨他的这两句话，弄不明白谁到底更值得称道些，是年轻的主人呢，还是年迈的仆人。

“快把马卸了，上楼到我房里去，”安德烈亚对赶车的年轻跟班说。

他三步并成两步地跑进自己的房间，把卡德鲁斯的信烧着，看着它化为灰烬。

事儿刚完，那跟班就进来了。

“你的身材跟我差不多，皮埃尔，”他对那跟班说。

“我很荣幸能回答是的，阁下，”跟班回答说。

“他们昨天给你送来的那套新制服，这会儿在你那里吧。”

“是的，阁下。”

“我跟一个缝纫作坊的小妞儿有个约会，我不想让她知道我的身分和地位。你把那套制服借给我，另外把你的证件也都给我，万一我要睡客栈的时候可以派用场。”

皮埃尔一一照办。

五分钟后，安德烈亚从头到脚改扮停当，出旅馆时没被人认出来；他叫了一辆出租马车，吩咐去皮克比斯的红马旅店。

第二天，他像离开王子饭店时一样，也就是说没被人认出地离开了红马旅店，出门往圣安托万区而去，沿着林荫大道一直走到梅尼尔蒙唐街，在左边第三幢房子门前停住，因为瞧不见有看门人，就四下

打量有谁可以问个讯。

“您找谁哪，我的漂亮小伙子？”对面的水果铺老板娘问道。

“我想请问一下帕耶丹先生住哪儿，我的胖大妈，”安德烈亚说。

“是个退休的面包铺老板吗？”水果铺老板娘问。

“没错，就是他。”

“进院子走到头再往左，四楼。”

安德烈亚照她指的路走上四楼，看见门口有个兔掌形状的门铃拉襻，他没好气地拉了几下，急促的铃声似乎也透着几分怒意。

一秒钟后，门上的铁栅框里出现了卡德鲁斯的那张脸。

“嘿！你挺准时，”他说。

说着他打开门锁。

“可不是！”安德烈亚边说边进屋。

他摘下那顶大檐帽往前面一扔，不想帽子没落到椅子上，却掉在了地板上，绕着房间骨碌碌地转了一圈。

“行啦，行啦，”卡德鲁斯说，“别发脾气，小家伙！我想说什么来着。哦，我可是老惦着你呢，你瞧瞧，咱们这顿早餐有多棒呀：全是你爱吃的东西，鬼家伙！”

果然，安德烈亚吸气的时候，闻到了一股粗劣的菜肴味儿，这股味儿对于饥肠辘辘的安德烈亚倒也是不无吸引力的；那是新鲜肥肉和大蒜混在一起的味儿，在普罗旺斯下层百姓的厨房里常能闻到这种味儿；其间也搀有一种干酪烤鱼的味儿，而且除此以外，还有肉豆蔻和丁香冲鼻的香味。这些气味，都是从炖在炉灶上的两只加盖的汤盆，以及一只在生铁炉子上嗞嗞作响的平底锅里散发出来的。

安德烈亚瞧见隔壁房里安着一张还算干净的桌子，上面放着两副刀叉和两瓶封口的葡萄酒，一瓶的封口是绿的，另一瓶是黄的，另外还有一大瓶烧酒和一堆水果，放水果的瓷盘还很巧妙地垫着一张大大的甘蓝叶片。

“你觉得怎么样？小家伙，”卡德鲁斯说，“唔，多香啊！当然啰！你知道，我在那儿就是个好厨师！你还记得大伙儿吃光我做的菜以后怎么一个劲地舔手指头吗？你呀，我做的调味汁，头一个来尝的就

是你，我想，那会儿你可没觉得它们讨厌吧。”

说着，卡德鲁斯再拿起一只洋葱剥了起来。

“好，好，”安德烈亚憋住一肚子火说，“那没错，可要是你把我找来，就是为了跟你一起吃早餐，那你就见你的鬼去吧！”

“我的孩子，”卡德鲁斯用训诲的口气说，“咱们可以边吃边聊嘛；怎么，你这个忘恩负义的家伙，难道你不高兴来瞧瞧朋友啦？我呀，可是欢喜得都出眼泪了。”

果然，卡德鲁斯真的出眼泪了，只不过，刺激这位杜加桥客栈前老板的泪腺的，究竟是喜悦还是洋葱，那就很难说了。

“你给我闭嘴，伪君子，”安德烈亚说，“你，你说你爱我？”

“对，我爱你，不然就让魔鬼把我逮了去；我心肠太软，”卡德鲁斯说，“这我知道，可是我也拿自己没办法。”

“可你照样还是把我这么找来，也不知你安的是什么坏心思。”

“行啦！”卡德鲁斯一边往围裙上擦那把阔刀，一边说，“要不是因为我爱你，你让我过的这种寒碜的生活，我还能捱得下去吗？你瞧瞧，你身上穿的是你仆人的衣服，这就是说你雇着一个仆人；我呢，我可没有仆人，所以就得自己拣菜剥皮；我做的菜你瞧不上眼，因为你经常在王子饭店或者巴黎咖啡馆的餐桌上进餐。嗯！我本来也可以雇个仆人，也可以有辆轻便马车，也可以爱上哪儿吃饭就上哪儿的；嗯！我干吗不那样做呢？就为了别让我的小贝内代托感到不自在呗。怎么样，你总得承认我本来是可以那样做的吧，唔？”

说着卡德鲁斯向安德烈亚投去一道含义非常明确的目光，用以结束他的这番话。

“好，”安德烈亚说，“就算你是爱我的吧；那你干吗非要让我来跟你一起吃早餐呢？”

“就为看看你呗，小家伙。”

“看看我，那又何必呢？既然咱们早就把条件都谈妥了。”

“哎！亲爱的朋友，”卡德鲁斯说，“立遗嘱不是都还有份追加遗嘱吗？可你来，首先是来吃早饭的，不是吗？嗯！我说，你坐呀，咱们就先吃这沙丁鱼配新鲜黄油吧，瞧我还特地为你垫了些葡萄叶在下

面呢，小坏蛋。哎！对，你在瞧我的房间，瞧这四把草垫椅子和这些三法郎一张的画儿。天哪！你要我怎么办呢，这可不是王子饭店哪。”

“得了吧，你现在又这也抱怨那也抱怨了；你以前说过只想当个退休面包铺老板就心满意足了，可现在你还觉得不高兴。”

卡德鲁斯叹了口气。

“嗯，你还有什么要说的，你的梦想已经实现了。”

“我要说这还是个梦想；一位退休的面包铺老板，我的贝内代托老弟，该是挺有钱，有年金的哩。”

“这不，你也有年金呀。”

“我？”

“对，你，我这不是把你那两百法郎带来了。”

卡德鲁斯耸耸肩膀。

“这有多寒酸呐，”他说，“像这样接受人家违心的施舍，再说日子也长不了，不定哪天说没有就没有啦。你瞧，我不得不省吃俭用，生怕哪一天你的好运就交到头了。哎！我的朋友，好景不常在哪，这话儿是……随军神甫说的。我知道你这一阵运气好着呢，小无赖；你要娶唐格拉尔的女儿了。”

“什么！唐格拉尔？”

“可不是，唐格拉尔！难道还要我称呼他唐格拉尔男爵吗？那我就还得说贝内代托伯爵啰。唐格拉尔，他跟我是朋友，要是他记性不是这么坏的话，他是该请我去参加你的婚礼的……既然当初他也参加过我的婚礼……对，对，对，我的婚礼！可不是！那会儿他还没这么傲慢，还是可敬的莫雷尔先生手下的小伙计。我跟他，还有德·莫尔塞夫伯爵，常在一块儿吃饭……怎么样，你看见我也有些挺不错的关系了吧，要是我稍微去拉拉这些关系，没准咱俩还会在他们的客厅里碰头呢。”

“行啦，你嫉妒得都有点异想天开了，卡德鲁斯。”

“没这事，小贝内代托，我知道自己在说些什么。不定哪天我也会穿上礼服，坐着马车来到哪座宅邸门前，吆喝一声：‘请开门哪！’可这会儿，你坐下，咱们吃吧。”

卡德鲁斯自己先做了个样子，津津有味地吃了起来，而且每向客人上一道菜就要夸赞一番。

做客人的，到了这节骨眼上似乎也豁出去了，他利索地拔出酒瓶塞子，而且开始吃起普罗旺斯鱼汤和加大蒜油炸的鳕鱼来。

“嗨！小家伙，”卡德鲁斯说，“看起来你跟开过客栈的老伙计又重归于好啦？”

“可不，没错，”安德烈亚回答说，他这么个体魄健全的年轻人，这会儿除了胃口，暂时不去想什么别的事情了。

“味道好不好，小无赖？”

“好极了，我不明白一个人能吃到这么好的东西，怎么还会觉得日子不好过。”

“你得明白，”卡德鲁斯说，“这是因为我的好兴致全让一个念头给搅了。”

“什么念头？”

“就是这种生活全是靠一个朋友在接济，可我这人，没说的，向来花的都是自己挣来的钱。”

“哦！哦！这没什么关系，”安德烈亚说，“我的进帐够两个人花的，你用不着不好意思。”

“不，真的，信不信由你，每到月底我就觉着心里不是味儿。”

“好卡德鲁斯！”

“所以昨天我不肯拿那两百法郎。”

“对，你要找我说话；敢情就是要说你心里觉着不是味儿吧，嗯？”

“真的不是味儿哪；可后来我忽然有了个主意。”

安德烈亚打了个哆嗦；每当卡德鲁斯有个什么主意，他都会打个哆嗦。

“这滋味可不好受，你瞧，”卡德鲁斯接着说，“每个月都得等月底。”

“哎！”安德烈亚决定要探出对方的真实意图，冷静地说，“生活不就是等待吗？就说我吧，不也总是在等待吗？嗯，可我挺有耐心，是不？”

“对，因为你等的不是区区两百法郎，而是五千，六千，没准是一万，甚至一万二；你这个小精怪：在那儿，你就偷偷地攒钱，总想把你那些储钱罐瞒过可怜的朋友卡德鲁斯。幸好这位卡德鲁斯朋友有个挺灵的鼻子。”

“得啦，瞧你又在乱说一气了，”安德烈亚说，“老是没完没了的翻那些陈年旧帐！我倒要问你，老这么唠叨有什么好处？”

“嗐！这是因为你才二十一岁，总想忘记过去；我可已经五十了，要不想也不行啰。别管这些吧，咱们还是谈正事。”

“就是。”

“我是想说，要是我换了你……”

“嗯？”

“我就预支……”

“什么！你预支……”

“对，我就预支半年的开销，借口是要竞选议员，还要买座农庄；然后就拿着这笔钱滑脚。”

“嘿，嘿，”安德烈亚说，“敢情你这主意还真不赖哪！”

“亲爱的朋友，”卡德鲁斯说，“我做的菜你只管吃，我出的主意你也只管照着做；包你没错，省力又省心。”

“嗯！不过，”安德烈亚说，“干吗你有主意自己不干呢？干吗你不预支半年，甚至一年的钱，滑脚到布鲁塞尔去呢？你不用再装退休的面包铺老板了，干脆就装个破了产的银行家吧：你瞧上去还真像那么回事哩。”

“见鬼，就这么一千两百法郎，你想叫我滑脚呀？”

“哎！卡德鲁斯，”安德烈亚说，“你可真贪心！两个月以前，你还饿得要死呢。”

“胃口是愈吃愈大的呗，”卡德鲁斯说着，就像猴子发笑或老虎咆哮时那样露出两排牙齿，“另外，”他一边用这两排跟年龄不大相称的又白又锐利的牙齿咬下一大口面包，一边又说，“我还有个计划。”

安德烈亚听到卡德鲁斯有个计划，比听到他有个主意更加心里发怵；主意还只是个胚芽，计划可就是开花结果了。

“听听这个计划,”他说,“敢情还挺有意思吧!”

“那可不是? 当初咱们离开某某先生的那所机构,靠的是谁想出来的计划,嗯? 是我,没错吧;依我看,那就不赖吧,要不咱俩怎么就到这儿了呢!”

“我可不想说,”安德烈亚说,“你想得出什么高招;可别管这些,还是听听你这计划吧。”

“嗨,”卡德鲁斯继续往下说,“你能不能想个什么法儿,自己不用掏一个子儿,就能让我到手个一万五千法郎……不,一万五不够,我要当个体面的人,没三万法郎可不成,是不?”

“没门儿,”安德烈亚口气生硬地说,“我没什么法子好想。”

“看起来,你还没明白我的意思,”卡德鲁斯沉住气,态度很平静地回答说,“我是说不用你掏一个子儿。”

“你还不是要我去偷去抢,去断送我的前程,而且连你的也一起搭上,让人再把咱们送回到那儿去吗?”

“哦! 我反正都一样,”卡德鲁斯说,“送回去就送回去呗;你得知道,我这人是有点怪:有时候我还挺惦念那些老伙伴;我可不像你这没良心的东西,巴不得这辈子别再见到他们!”

安德烈亚这回不是打哆嗦,而是吓得脸色煞白了。

“喂,卡德鲁斯,你可别犯傻,”他说。

“哎! 没事,你放心,我的小贝内代托;那你就想个什么小点子,让我好弄个三万法郎,你自己呢,不用掺和在里面;你光说,我去做,就这么回事!”

“好吧! 我试试,让我想想,”安德烈亚说。

“那么眼下,你先每月给到我五百法郎吧,我心痒痒的,就想雇个女佣人!”

“好吧! 就给你五百,”安德烈亚说,“可我这就已经够呛啦,我的卡德鲁斯老兄……你这么得寸进尺……”

“呵,”卡德鲁斯说,“既然你身边守着个拿不完的百宝箱嘛。”

卡德鲁斯的这句话,倒好像正中了安德烈亚的下怀,只见他的眼睛顿时一亮,不过旋即又暗了下去。

“这倒是真的，”安德烈亚回答说，“而且我的保护人对我好极了。”

“你这位亲爱的保护人，”卡德鲁斯说，“他每月给你多少来着？……”

“五千法郎，”安德烈亚说。

“他给你五千，可你给我五百，”卡德鲁斯接着说，“说真的，只有私生子才会这么交好运。五千法郎一个月……这么些钱你怎么花呀？”

“哎，我的天主！一下子就花完了；所以，我也跟你一样，很想有笔本金。”

“有笔本金……对……我明白……谁都想弄笔本金。”

“嗯，我可以弄到一笔。”

“谁给你？你那位亲王？”

“对，我那位亲王；可惜我还得等。”

“等什么？”卡德鲁斯问。

“等他死呗。”

“等你那位亲王死掉？”

“对。”

“怎么回事？”

“因为他在遗嘱里留给我一笔财产。”

“真的？”

“人格担保！”

“多少？”

“五十万！”

“就这点；太少了吧。”

“确实就是这个数。”

“去你的，不可能！”

“卡德鲁斯，你是我的朋友吧？”

“怎么啦！咱俩是生死之交嘛。”

“那好，我告诉你一桩秘密。”

"说吧。"

"可你听着。"

"哦！放心！我会守口如瓶的。"

"嗯！我想……"

安德烈亚停住口，朝四下里望望。

"您想什么啦？……别怕，嘿！这儿就咱俩。"

"我想我找到我父亲了。"

"真的老子？"

"对。"

"不是那个卡瓦尔坎蒂老爹？"

"不是，他不早就走了吗；就是你说的，真的老子。"

"那么你这个老子是……"

"嗯！卡德鲁斯，他就是基督山伯爵。"

"嗐！"

"没错；你明白吗，事情都在这儿明摆着。看来呢，他没法公开认我，但他让卡瓦尔坎蒂先生来认了我，为这他还给了他五万法郎。"

"当一回你的老子就五万法郎！出一半价钱我就干了，两万也行，一万五也行！怎么，你那会儿就没想到我？忘恩负义的家伙。"

"我打哪儿知道这事呢？那会儿咱俩不都还在那鬼地方吗？"

"啊！倒也是。那么你是说，他在遗嘱里……"

"留给我五十万法郎。"

"你能肯定？"

"他给我看过；可还有呢。"

"是不是还有追加遗嘱，就像我刚才说的！"

"是这样吧。"

"在这份追加遗嘱里……"

"他认了我这个儿子。"

"哦！好心眼的爸爸，热肚肠的爸爸，盖了帽的爸爸！"卡德鲁斯说着，把一只盆子抛到半空中，又用双手把它接住。

"怎么样！还说我有什么秘密瞒着你吗！"

“不说了，你这么信得过我，我心里当然更看重你了。那么，你那位亲王爸爸是很有钱，非常非常有钱啰？”

“没错。他自己都弄不清到底有多少财产。”

“会有这种事？”

“可不！我看就这么回事。我随时可以进出他的府邸；有一天，我看见一个银行伙计给他送来五万法郎，装在像你这餐巾一样大小的公文包里；昨天，又有个银行家给他送来十万法郎，全是金币。”

卡德鲁斯听得出了神；年轻人的这些话里仿佛有一种金属的丁当声，他好像听到了一堆堆金路易滚来滚去的咣啷声。

“那屋子你进得去？”他没头没脑地冲出这么一句。

“随时能进去。”

卡德鲁斯想了一阵子心事。显而易见，他的脑子里转着什么不可告人的念头。

随后，他冷不丁地大声说道：

“我真想去瞧瞧这一切！那该有多美呀！”

“确实这样，”安德烈亚说，“美极了！”

“他是住在香榭丽舍大街吧？”

“三十号。”

“啊！”卡德鲁斯说，“三十号？”

“对，一座孤零零的房子，前面是院子，后面是花园，你不会认错的。”

“敢情；可我想看的不是外面，而是里面：那里面，嗯，总会有好些漂亮家具吧？”

“你去过杜伊勒里宫吗？”

“没有。”

“嘿！比那还漂亮。”

“哎，安德烈亚，什么时候赶上这位基督山老兄丢个钱包在地上，去把它捡起来倒是挺美的哟？”

“喔！我的天主！不用等到那个时候，”安德烈亚说，“这座房子里到处都是钱，就像果园里到处都是果子。”

“嗨，哪天你得带我去一次。”

“那怎么行！用什么名义？”

“可也是；可你把我说得都直咽口水了；无论如何我得去瞧瞧。我有个法子。”

“别说傻话了，卡德鲁斯。”

“我装作是擦地板的。”

“屋子里铺的全是地毯。”

“哎呀！那我就只好凭空瞎想来过过瘾了。”

“也只能这样了，听我的没错。”

“那你至少总该让我弄明白究竟是怎么回事吧。”

“你想弄明白什么？……”

“非常简单。这座屋子大不大？”

“不太大，也不太小。”

“怎么个布局？”

“嗬！那我得有瓶墨水，有张纸，画个平面图才行。”

“有，有！”卡德鲁斯急忙说。

他随即在一张旧写字台里找出一张白纸、一瓶墨水和一支笔。

“喏，”卡德鲁斯说，“全给我画在这张纸上吧，我的孩子。”

安德烈亚带着一丝让人难以觉察的笑容接过笔，画了起来。

“整座房子，我说过，前有院子后有花园；瞧见吗？就像这样。”

安德烈亚一边说，一边画上花园、院子和房子。

“围墙高不高？”

“不高，顶多八九尺吧。”

“这可不谨慎呀，”卡德鲁斯说。

“在院子里，有柑橘栽培箱，草坪和花圃。”

“没有暗坑陷阱什么的？”

“没有。”

“马厩呢？”

“在铁门两边，你瞧，就这儿。”

安德烈亚继续画着图。

"咱们来瞧瞧底楼吧,"卡德鲁斯说。

"楼下有餐厅,两个客厅,弹子房和门厅楼梯,还有座暗梯。"

"窗呢?"

"富丽堂皇,又漂亮又宽敞,对,说真的,我看像你这样的个头,从随便哪个窗格都爬得进去。"

"有了这样的窗,还要那楼梯干吗?"

"那又怎么呢! 气派呗。"

"那么百叶窗呢?"

"对,还有百叶窗,不过那是从来不用的。这位基督山伯爵是个怪人,哪怕在夜里也爱看天空!"

"那些仆人,他们睡哪儿?"

"喔! 他们有自己的房子。你看,进门右首有个挺大的库房,是放梯子的。嗯! 库房楼上就是一排仆人房间,里面有铃通府里的房间。"

"见鬼! 有铃!"

"你说什么? ……"

"噢,没什么。我是说装铃挺花钱的;我问你,这派什么用场啊?"

"以前有条狗,每晚在院子里巡逻,可后来给弄到奥特伊别墅去了,那地方你是知道的,你不是去过吗?"

"去过。"

"我呢,昨天还在对他说:'您这样可不大谨慎,伯爵先生;因为,当您带着仆人都上奥特伊去的时候,这座房子里就没人了。'

"'嗯!'他问,'那么又怎么样呢?'

"'嗯! 那么,总有一天有人会来偷东西。'"

"他怎么回答?"

"他怎么回答吗?"

"是啊。"

"他回答说:'嗯! 有人来偷东西,又有什么关系?'"

"安德烈亚,有一种写字台是装机关的。"

"怎么说?"

"对,它会把小偷罩在铁栅栏里,还会唱曲子。人家跟我说过,最

近的博览会上就有这玩意儿。”

“屋里倒是也有张桃花心木写字台，我瞧见钥匙老是挂在上面。”

“没有人偷里面的东西？”

“没有，他的仆人对他都很忠心。”

“这张写字台里总该有，嗯，有些零钱吧？”

“大概有的吧……我不知道里面都有些什么。”

“它放在哪里？”

“在楼上。”

“那你把楼上也画下来，小家伙，就跟刚才画楼下一样。”

“那容易。”

说着，安德烈亚重又拿起笔来。

“楼上，你瞧，有前厅，客厅；客厅右边是图书室和书房；客厅左边是一间卧室和一间盥洗室。那张宝贝写字台就在这间盥洗室里。”

“这间盥洗室有扇窗吧？”

“有两扇，这儿，还有这儿。”

安德烈亚边说边在盥洗室里画上两扇窗的位置，这间盥洗室位于平面图的一个角上，呈正方形，旁边的卧室是稍大些的长方形。

卡德鲁斯脑子里盘算开了。

“他常去奥特伊吗？”他问。

“每星期两到三次；比如说，明天他就一整天连晚上都在那儿。”

“你拿得准？”

“他请我去那儿吃晚饭来着。”

“好极了！这日子过得才带劲哩，”卡德鲁斯说，“城里有宅邸，乡下有别墅！”

“这就叫有钱人嘛。”

“你明儿去吃晚饭吗？”

“大概去的吧。”

“你去那儿吃晚饭，晚上就睡在那儿？”

“我高兴就睡呗。我在伯爵家里就像在自己家里一样。”

卡德鲁斯望着年轻人，像要看到他的心底里去，好知道他说的是

不是真话。但是安德烈亚从袋里掏出一盒雪茄，取出一支哈瓦那雪茄从容地点着，不动声色地吸了起来。

“你什么时候要这五百法郎？”他问卡德鲁斯。

“你要有，就现在呗。”

安德烈亚从口袋里掏出二十五枚金路易。

“金币，”卡德鲁斯说，“谢谢，不要！”

“嗬！你对它们还看不上眼呀？”

“哪儿的话，我对它们挺尊敬；可我不想要。”

“去兑换时还能有点外快呢，傻瓜：兑一枚金币赚五个苏。”

“对，可接下来那兑换商就会盯上这个卡德鲁斯老兄，随后人家就会一把拉住他，让他说明白有哪个佃户是用金币缴租的。别干傻事，小家伙：给银币，干脆，不管上面有哪个皇帝老子的头像都行。五法郎的银币是谁都能有的。”

“你得明白，我身边是不会带五百法郎的银币的：那样的话我得雇个挑夫了。”

“嗯！那你就交给你那儿的门房，他那人挺老实，我去向他要。”

“今天？”

“不，明天；今天我没空。”

“好吧！就这样；明天我动身去奥特伊以前，交给那个门房。”

“你说的话算数？”

“当然。”

“你知道，我得先去物色个女佣人。”

“去吧。不过你也该到此为止了，嗯，把我折腾够了吧？”

“够了。”

卡德鲁斯的脸沉了下来，安德烈亚看着他脸色的这种变化，心里不由得有些发毛。于是他格外装得兴致很高，并不在意的样子。

“瞧你这快活劲儿，”卡德鲁斯说，“好像你已把遗产弄到手了！”

“可惜啊，还没哩！……不过，等我弄到手……”

“嗯？”

“嗯！我是会想着老朋友的；我说话算话。”

"对，你的记性是够好的，可不是！"

"那有什么法子？刚才我还以为你要敲我竹杠呢。"

"我！嗐！瞧你想到哪儿去了！我呀，正好相反，还要给你一个朋友的忠告呢。"

"什么忠告？"

"就是劝你把戴在手上的这枚钻戒留在这儿。嘿！你难道想让人家把咱们都逮住吗？你难道想让咱俩都栽在你的傻劲上吗？"

"怎么会呢？"安德烈亚说。

"怎么会！你穿着号衣，装作仆人，可手上却戴着一枚值四五千法郎的钻石戒指！"

"唷！你估的价还真准！你干吗不到拍卖行去当伙计呀？"

"我对钻石还是蛮在行的；以前我也有过。"

"你要吹就只管吹吧，"安德烈亚说，卡德鲁斯生怕这宗新的勒索会叫他发火，可没想到他居然还挺乐意似地把戒指取了下来。

卡德鲁斯凑得很近地察看这枚钻戒，安德烈亚心里明白，他这是在检查切割的棱角是不是锋利。

"这钻戒是假货，"卡德鲁斯说。

"得了吧，"安德烈亚说，"你开什么玩笑？"

"哎！别发火，咱们试试嘛。"

说着，卡德鲁斯走到窗子跟前，用钻石在窗上划了一下；只听得玻璃吱吱作响。

"我承认，"卡德鲁斯一边把钻戒戴在自己的小指头上，一边说，"是我弄错了；可是那些贼坯珠宝商做假钻石也做得太像了，弄得人家反倒不敢去偷珠宝店了。这一来，又是一门行当断了后路。"

"嗨！"安德烈亚说，"你完了没有？还要我的什么东西吗？这件上衣要吗？这顶帽子要吗？反正已经做开了头，别不好意思。"

"不，其实你还是个好伙伴嘛。我不再耽搁你的时间了，我的野心就让我自己想办法来对付吧。"

"可你得当心哪，你刚才怕出手金币会惹麻烦，这会儿你要是拿了钻戒去卖，也照样会惹麻烦哟。"

“我不卖，你放心。”

“对，至少后天以前别卖，”年轻人在心里说。

“交好运的小无赖！”卡德鲁斯说，“现在你要回到你的仆人，你的马、车子，还有未婚妻身边去了吧。”

“是啊，”安德烈亚说。

“嗨！希望你娶我朋友唐格拉尔的女儿时，能送我件像样礼物。”

“我已经对你说过了，那是你自己在瞎猜。”

“嫁妆有多少啊？”

“我对你说了……”

“一百万？”

安德烈亚耸耸肩膀。

“就算一百万吧，”卡德鲁斯说，“你能到手的，怎么也比不上我指望你到手的那么多哪。”

“谢谢，”年轻人说。

“哦！我可是诚心诚意的，”卡德鲁斯粗声粗气地笑着补充说，“等一等，让我给你去开门。”

“不用了。”

“要的。”

“怎么啦？”

“噢！因为门上有个小小的机关；这是我认为应当采取的一种预防措施；一把由加斯帕尔·卡德鲁斯精心改进的于雷-菲歇门锁。等你当上富翁的时候，我也照样给你做一把。”

“谢谢，”安德烈亚说，“我会提前一星期通知你的。”

两人在楼梯口分了手。卡德鲁斯站在楼梯平台上，瞧着安德烈亚走下三层楼梯，再瞧着他穿过院子。然后他急忙回进屋去，小心翼翼地关好门，就像个深思熟虑的建筑师那样，仔仔细细地研究起安德烈亚留给他的那张平面图来。

“这个可爱的贝内代托，”他说，“我想他能拿到那笔遗产是不会不高兴的，而且这个让他提前拿到五十万法郎的人，也总不至于是他最坏的朋友吧。”

第八十二章　撬锁夜盗

我们刚才叙述过的那场谈话后的第二天，基督山伯爵果然带着阿里和另外几个仆人，还有他要试骑的那几匹马，去了奥特伊。但他头天晚上还没这打算，不用说，安德烈亚当然更不得而知了；伯爵之所以临时决定去奥特伊，是由于贝尔图乔到了的缘故，他刚从诺曼底回来，带来了别墅和双桅帆船的消息。别墅已经购置定当，双桅帆船是一星期前到达的，船上有六名水手，已经办妥一应手续，停泊在一座小港湾里，随时可以启航出海。

伯爵对贝尔图乔的勤勉干练赞许了几句，并吩咐他作好准备，因为他不久就要动身，在法国逗留的时间不会超过一个月了。

“现在，”他对贝尔图乔说，“我说不定需要在一夜间从巴黎赶到特雷波尔；我要您沿途备好八匹马，让我能在十小时内接力赶完五十里路。”

“这个意思，大人曾经对我提起过，”贝尔图乔回答说，“那些马已经准备好了，都由我亲自选购并安置在最合适的地点，也就是说，安置在一些通常没人会去的小村庄里。”

“很好，”基督山说，“我在这儿要待一两天，您就照这个日程去安排吧。”

就在贝尔图乔要退出去吩咐底下人作相应准备的当口，巴蒂斯坦打开了房门；他手里托着一只镀金的银盘，里面搁着一封信。

“您来这儿做什么？”伯爵看着他那副风尘仆仆的模样，问道，“我好像并没叫您来呀？”

巴蒂斯坦没有回答，走到伯爵跟前把那封信递给他。

“是封重要的急信，”然后他说。

伯爵打开信，念道：

> 此信特为通知基督山先生，今晚将有人潜入阁下于香榭丽舍林荫大道的府邸，意在窃取该人以为锁在盥洗室内写字台里的文件：素闻基督山伯爵先生勇敢过人，故大可不必向警方求援，惟因警方的介入或许将使提供此则消息者处境非常不利。伯爵先生只需置身卧室通盥洗室的门后，或隐伏在盥洗室内，即可制服此人。人太多或防范过于明显，势将吓退此名歹徒，致使基督山先生失却识破一名仇敌的机会，在下获悉此事纯属偶然，倘若歹徒此番不敢动手，而待下次再作道理，则在下当无由再来奉告也。

伯爵的第一个反应，是觉得这是盗贼的诡计，是个拙劣的圈套，通知他一个不太严重的危险，用意是把他推入一种更加危险的境地。于是，尽管这个匿名的朋友再三叮嘱——或者正因为他这么叮嘱，——伯爵决定去把信交给一位警长，可就在这当口，他转念一想，想到说不定真是哪个只有他自己才能认出的仇敌，如果真是这样的话，就只有他自己才能利用这个人，就像斐爱斯柯① 利用想谋杀他的摩尔人一样。我们对伯爵已经很了解，所以无须再说他怎样浑身是胆、魄力过人，怎样凭借那种只有杰出人物才具有的毅力，去做成在常人眼里根本不可能做成的事情。通过他至今的全部经历，凭着他早已下定的决不退缩的决心，他从一次次斗争中尝到了别处无法体味到的乐趣——这些斗争，有时是跟大自然，也就是跟天主斗，有时则是跟人，或者完全不妨说成是跟魔鬼斗。

“他们不是要偷我的文件，”基督山说，“而是要杀掉我；他们不是小偷，而是杀手。我可不想让警察总监先生搅和到我的私事里来。说真的，我也够有钱的了，这事就甭让他去破费行政开支了吧。”

① 斐爱斯柯：德国戏剧家席勒(1759—1805)同名剧作中的主人公。他在一个起先想谋杀他的摩尔人的帮助之下进行谋反，最后失败。

伯爵召巴蒂斯坦进来，刚才他把信递给伯爵以后就退了出去。

"您马上回巴黎去，"他说，"把留在那里的仆人带到这儿来。我要所有的人都集中到奥特伊来。"

"府里一个人都不留吗，伯爵先生？"巴蒂斯坦问。

"是的，除了看门人谁都不留。"

"伯爵先生请注意，门房离宅子可远着哩。"

"嗯？"

"嗯，即使有人把宅子里的东西都偷光了，他也听不到一点动静的。"

"谁会去偷呢？"

"当然是窃贼啰。"

"您是个傻瓜，巴蒂斯坦先生；就算窃贼把宅子里的东西都偷光，也比不上一个仆人不听我的吩咐更让我气恼。"

巴蒂斯坦鞠了一躬。

"我的话您可听明白了，"伯爵说，"去把您的同伴一个不漏地都带到这儿来。但其他一切照旧；您只要把底楼的百叶窗关上就是了。"

"楼上的呢？"

"您知道楼上的百叶窗我是从来不关的。去吧。"

伯爵传下话去，说他想独自在房里进餐，只要阿里一人侍候。

他像平时一样从容不迫地进餐，饮食也像平时一样很有节制。饭后，他朝阿里做个手势让他跟着，就从小门出了别墅，做出随便散步的样子一路来到布洛涅森林，然后径直上了去巴黎的路；夜幕降临的时候，他俩已经到了香榭丽舍林荫大道上那座宅邸的对面。

整幢宅邸黑咕隆咚的，只有门房间里亮着一盏昏黄的灯火，这个门房间，正如巴蒂斯坦所说的，离宅子有四十来步距离。

基督山背靠在一棵大树上，用他那双几乎从不出错的锐利的眼睛，在这条林荫道上来回搜寻，探查着路上的每个行人，又把目光投向邻近的街道，要看清有没有人埋伏在附近。十分钟后，他确信没有人在钉他的梢，就立即带着阿里朝小门跑去，迅速地进了宅邸；然后他用身边带着的钥匙打开仆人用的楼梯的入口，上楼进了自己的卧

室。但他既不拉开也不掀动任何一块窗幔，就连看门人也没想到，这座他以为空无一人的宅子，主人居然已经在里面了。

到了卧室，伯爵做手势叫阿里停住，然后他又走进盥洗室去察看；一切如常：那张宝贝写字台在老地方，钥匙挂在上面。他转动两圈钥匙，把抽屉锁得严严实实的，拔下钥匙，又走到卧室门前，卸下门上的锁簧头，然后回进卧室。

这当口，阿里取出伯爵吩咐准备的武器放在一张桌子上，那是一支短马枪和一对双筒手枪，两个叠置的枪管瞄准起来可以跟打靶场里的手枪瞄得一样准。有了这几把枪，伯爵手里就可以说攥着五条性命了。

这时是九点半光景；伯爵和阿里匆匆吃下一块面包，喝了一杯西班牙红葡萄酒；然后，他稍稍挪开一块活动的墙板，这样他就可以从卧室看到盥洗室里的情况了。手枪和马枪就放在他的手边，阿里站在他身旁，手握一柄阿拉伯小斧，打从十字军东征的年代以来，这种斧头就始终是这个样式。

从卧室里一扇跟盥洗室的窗平行的窗子，伯爵可以望到街上。

两个小时就这样过去了；夜色又浓又黑，但阿里凭着一种原始的天性，伯爵则想必是凭着一种后天的禀赋，都能在黑暗中看清东西，就连院子里树枝最轻微的摇曳，也逃不过他俩的眼睛。

门房间的那盏小灯，早已熄掉了。

伯爵推想，倘使真有一场策划好的夜袭，这场夜袭应该来自底楼的楼梯，而不会来自一扇窗口。在基督山的思想上，歹徒要的是他的命，而不是他的钱。因此他们袭击的目标应当是卧室，而要到卧室，势必不是从那座暗梯上来，就是从盥洗室的窗子进来。

他让阿里守住楼梯通道，自己继续监视盥洗室。

残废军人院的大钟在敲十一点三刻；随着潮湿的西风，飘来了三下凄凉、颤抖的钟声。

最后一下钟声停歇以后，伯爵听见盥洗室的方向似乎有一下轻微的响声；最初的那下响声，或者更确切地说，最初的那下划东西的响声过后，又是第二下，然后是第三下；到第四下时，伯爵已经心里有

数了。那是一只腕力强劲、训练有素的手，正在用金刚钻划割一块窗玻璃的四道边框。

伯爵觉得自己的心跳得急促起来了。一个人，无论他面临险境有多么坚强，无论他事先怎么预先知道会有危险，他还是能从自己心房的颤动和肌肉的打战，认识到想象与现实、计划与实施之间存在着的巨大差别的。

然而，基督山只做了个手势通知阿里提防；阿里明白了危险来自盥洗室的方向，就跨上一步挨近自己的主人。

基督山急切地想知道自己将要交手的是怎样的仇敌，又有多少人。

来人在划玻璃的那扇窗，就在伯爵望到盥洗室去的这扇窗的正对面。因而伯爵的目光落在那扇窗子上：他看见幽暗中显现出一个浓黑的人影；随后，一方窗玻璃骤然间变得不透明了，像是有人从外面贴上了一张纸，接着，这块玻璃嘎吱嘎吱响了两下，但没掉在地上。一只手从窗洞里伸进来，在找窗上的长插销；一秒钟过后，窗扇绕着铰链转了过来，一个人爬了进来。

只有一个人。

“真是个胆大包天的无赖，”伯爵暗自说。

这时，他觉着阿里在他肩膀上轻轻地碰了一下；他转过身去。阿里对他指指他俩所在的这间卧室里那扇面朝大街的窗子。

基督山朝这扇窗子走上几步；他知道这个忠心耿耿的仆人感官的敏锐是异乎常人的。果然，他看见大门外还有个人影，这个人正站在墙脚石上，仿佛是想看清伯爵宅邸里的情况。

“好呀！”他说，“他们是两个人一伙：一个动手，一个望风。”

他朝阿里做个手势，要他监视街上的那个人，自己回过来对付盥洗室里的这个家伙。

这个划玻璃窗的家伙进了屋子，伸出两条手臂在四周摸索。

最后，他似乎把盥洗室的情形摸清楚了；这间盥洗室有两扇门，他走过去把两扇门都锁上。

这家伙朝通卧室的门走过去的那会儿，基督山以为他是要开门

进去，就拿起一把枪握在手里；但听到的只是锁簧在滑槽里移动的声音。这是一种防范措施，如此而已；而这位夜半来客因为不知道他事先已经卸下了锁簧头，所以一定会以为这下子就万无一失，什么都不怕了。

这家伙以为屋里就自己一个人，可以放心大胆干了，就从宽大的衣袋里掏出一样伯爵没法看清的东西，放在一张小圆桌上，然后径直走到写字台跟前，去摸抽屉上的锁，结果出乎意外地发现钥匙没在上面。

但这划玻璃窗的家伙是个筹划精细的老手，身边带着应急的家什；不一会儿，伯爵就听到一阵摆弄钥匙串时发出的轻微的金属碰击声，平时我们去找锁匠来打开一扇门时，锁匠身边带的就是这种配备有五花八门钥匙的钥匙串，窃贼管这种钥匙串叫夜莺，想必是他们每当听到钥匙琤琤作响地顶开锁舌时，觉得那声音美妙得有如夜莺鸣啭的缘故。

"喔！喔！"基督山带着一丝失望的笑容喃喃地说，"原来只是个小偷。"

但这家伙由于四周太暗，一时间找不到合适的钥匙。于是他拿起放在小圆桌上的那样东西；他揿了一下按钮，立刻就有一道相当微弱，但又亮得足以看清物像的亮光射了出来，黄澄澄的光线映在这家伙的手上和脸上。

"嘿唷！"基督山猛然吃惊地往后退去，"原来是……"

阿里举起斧子。

"别动，"基督山低声对他说，"把斧子放在那里，咱们这就不需要武器了。"

随后，他又把声音压得更低地说了几句话，因为刚才伯爵那声惊呼虽然声音很轻，但已经惊动了那个家伙，他一动不动地保持着那种古代磨刀匠的姿势①。阿里按照伯爵的吩咐，马上踮起脚尖走到壁橱跟前，取出一件黑色长袍和一顶三角帽。这当口，基督山迅速地脱下

① 指半蹲着身子的姿势。

了礼服、背心和衬衫，在透过板壁罅口照进来的那绺光线下，可以看清伯爵胸前穿着一件那种既柔软又细密的钢丝护胸锁子甲，这种护胸甲，在咱们这已无遇刺之虞的法国，最后一个穿它的也许就是路易十六国王了，他害怕有短刀来刺他的胸膛，没料想却让斧子把脑袋给砍了下来。

这件护胸甲很快就消失在长袍下面，正像伯爵的黑发也消失在那种教士光顶式样的假发下面一样；再把三角帽往假发上一戴，伯爵就变成了神甫。

而那家伙，因为没再听到任何动静，就重又直起身来；在基督山换装的那段时间里，他早已又来到写字台跟前，抽屉锁在他的夜莺的拨弄下吱嘎作响。

“好啊！”伯爵喃喃地说，他想必对锁上某个巧妙的装置很有信心，拿准那个撬锁的家伙任他多有能耐，也甭想识破其中的机关，“好啊！你再忙乎几分钟吧。”说着他朝窗口走去。

伯爵刚才瞧见他站在墙脚石上的那个人，现在已经下去了，不停地在街上荡来荡去；但有件事挺奇怪，他对街上过往的行人，不管是从香榭丽舍大道的方向，还是从圣奥诺雷区的方向来的，似乎都根本不感兴趣，瞧他那样子，好像他一心只想知道伯爵府里的情形，而他的所有行动的目的也只是为了看清盥洗室里到底在发生什么事情。

基督山猛然拍了一下前额，微微张开的嘴唇中间掠过一道无声的笑容。

随后，他凑近阿里低声说：

“你留在这儿，躲在阴影里，不管听到什么声音，不管出了什么事，你都别进来，不等到我叫你的名字，千万别露面。”

阿里点点头，表示他听明白了，会照这吩咐做的。

于是，基督山从柜子里取出一支蜡烛点亮，趁着那窃贼聚精会神在对付那把锁的当口，轻轻地打开门，同时很小心地把蜡烛拿得离身子近一些，以便让烛光完全照在自己的脸上。

因为开门的声音非常轻，那窃贼没有听到。但他冷不防看到屋里亮了起来，不由得大吃一惊。

他转过身来。

“嗳！ 晚安，亲爱的卡德鲁斯先生，”基督山说，“您在这时候上这儿来，究竟是要干什么呀？”

“布索尼神甫！”卡德鲁斯喊道。

他弄不明白，既然他是把门关上的，那么这个奇怪的幽灵是打哪儿来到他面前的呢；他不由得失手把那串钥匙掉在了地上，呆若木鸡地立定在那儿。

伯爵走过来站在卡德鲁斯和窗子中间，这样就切断了惊惶失措的窃贼的唯一退路。

“布索尼神甫！”卡德鲁斯重复说，惊恐的目光盯在伯爵的脸上。

“嗯！ 一点不错，正是布索尼神甫，”基督山接口说，“我很高兴您还认得我，亲爱的卡德鲁斯先生；这证明咱俩的记性都挺好，因为，要是我没弄错的话，离咱俩上回见面快有十年了吧。”

这种安详，这种讥讽，这种慑服力，把卡德鲁斯吓得晕头转向，茫然不知所措。

“神甫！ 神甫！”他喃喃地说，紧握双拳，牙齿咬得格格作响。

“您这是想偷基督山伯爵的东西吗？”所谓的神甫继续问道。

“神甫先生，”卡德鲁斯一边喃喃地说，一边想挨到窗口去，但被伯爵毫不容情地挡住了去路，“神甫先生，我不知道……我请您相信……我向您发誓……”

“一块划下的玻璃，”伯爵继续说，“一盏遮光的提灯，一串夜莺，一张撬开一半的写字台，事情不是明摆着吗？”

卡德鲁斯觉得领巾憋得他透不过气来了，他只想找个角落躲起来，或者找个地洞钻下去。

“行啦，”伯爵说，“我看你哪，还是老样子，谋财害命的家伙。”

“神甫先生，既然您什么都知道，那您一定知道那不是我，那是那个卡尔贡特娘们干的；在审讯的那会儿也是这么认定的呀，要不怎么光罚我服苦役就完事了呢。”

“既然我看到您准备让人把您重新再带回到那里去，那么，您上次的刑期该满了吧？”

"没哪，神甫先生，是有人救我出来的。"

"瞧这人为社会做了桩什么好事。"

"哎！"卡德鲁斯说，"可我当初是答应他……"

"这么说，您是言而无信啰？"基督山截断他的话说。

"咳！就是，"卡德鲁斯很不安地说。

"屡教不改的家伙……要是我没弄错的话，凭您犯的罪您就得上沙滩广场①。活该，活该，一百个活该！我们国家的老百姓常这么说。"

"神甫先生，我是一念之差……"

"所有的罪犯都这么说。"

"因为穷……"

"住嘴，"布索尼轻蔑地说，"因为穷，一个人会去乞求施舍，会去面包铺门口偷面包，可是不会到一幢他认定里面没人的住宅来撬写字台哪。当那个珠宝商若阿内点数四万五千法郎来交换我给您的那枚钻戒时，您为了把钻戒和钱都弄到手，就杀死了他，这难道也是因为穷？"

"饶恕我吧，神甫先生，"卡德鲁斯说，"您已经救过我一次，就再救我一次吧。"

"我可不想那么做了。"

"您就一个人，神甫先生，"卡德鲁斯握紧双手说，"还是带了警士在旁边等着抓我啦？"

"我就一个人，"神甫说，"我会再怜悯您一次，放您逃走，即使这么心软说不定还会给我带来新的麻烦，但您得把实情都说出来。"

"喔！神甫先生！"卡德鲁斯握紧双手，朝基督山走上一步说，"我说，您真是我的救命恩人！"

"您说是有人把您从苦役犯监狱救出来的？"

"对！我卡德鲁斯这可不说假话，神甫先生！"

"那人是谁？"

"一个英国人。"

---

① 当时巴黎的行刑场所。

“叫什么名字?”

“威尔莫勋爵。”

“我认得他;所以我会知道您有没有说谎。”

“神甫先生,我说的都是实话。”

“那么这个英国人保护了您?”

“不是保护我,而是保护一个科西嘉小伙子,他跟我是拴在同一副脚镣上的伙伴。”

“这个科西嘉小伙子叫什么名字?”

“贝内代托。”

“这是个受洗的名字。”

“他就这么个名字,他从小是个弃儿。”

“那么,这个小伙子是跟您一起逃走的?”

“是的。”

“怎么逃的?”

“我们在土伦附近的圣芒德里埃做工。您知道圣芒德里埃吧?”

“知道。”

“哎! 趁十二点到一点大伙儿睡午觉的时候……”

“苦役犯睡午觉! 可有人还怜悯这些家伙呢,”神甫说。

“那当然!”卡德鲁斯说,“我们也不能老是干活哪,我们又不是狗。”

“是狗倒好了,”基督山说。

“趁旁人都在睡午觉的当口,我们先逃出一段路,用英国人给我们的锉刀锉断脚镣,然后就游水逃跑了。”

“这个贝内代托现在怎么样了?”

“我一点儿也不知道。”

“可您应该知道。”

“不,我真的不知道。我们在耶尔就分手了。”

说着,为了使自己的话显得更有分量,他又朝神甫跟前迈了一步,而神甫仍然伫立不动,始终神色安详地审视着他。

“您在说谎!”布索尼神甫以一种不容抗拒的威严的口吻说。

“神甫先生！……”

“您在说谎！这个人现在仍然是您的朋友，也许您还在利用他当您的同谋犯吧？”

“哦！神甫先生！……”

“打您逃出土伦以后，您是怎么生活的？回答。”

“混混呗。”

“您在说谎！”神甫以一种更有威势的语调，第三次这么说。

卡德鲁斯惊恐地望着伯爵。

“您是，”伯爵接着说，“靠他给您的钱生活的。”

“嗳！没错，”卡德鲁斯说，“贝内代托成了一位显赫的爵爷的儿子。”

“他怎么会是显赫的爵爷的儿子呢？”

“私生子呗。”

“这位显赫的爵爷叫什么名字？”

“基督山伯爵，就是我们现在待着的这屋子的主人。”

“贝内代托是伯爵的儿子？”基督山不禁惊愕地问道。

“当然啰！谁也没法不相信哪，要不伯爵干吗给他找个假爸爸，要不伯爵干吗每月给他四千法郎，要不伯爵干吗在遗嘱里给他留下五十万法郎呢？”

“噢！噢！”假神甫说，他开始明白了，“这个小伙子现在用的是什么名字？”

“他叫安德烈亚·卡瓦尔坎蒂。”

“这么说他就是被我朋友基督山伯爵待为上宾，而且快要娶唐格拉尔小姐的那个年轻人啰？”

“一点没错。”

“而您就听任他招摇撞骗，混蛋！您了解他的身世，知道他那肮脏的老底，您却一声不吭？”

“您干吗要叫我去坏人家的好事，不让一个伙伴交上好运呢？”卡德鲁斯说。

“您说得对，这事不该由您去通知唐格拉尔先生，该由我去。”

“别这么干，神甫先生！……”

“为什么？”

“因为您这是要夺走我们嘴上的面包哪。”

“难道您以为，为了给你们这样的混蛋留一口面包，我就会包庇你们耍阴谋诡计，纵容你们去犯罪吗？”

“神甫先生！”卡德鲁斯说着，凑得离神甫更近了。

“我要把一切都说出来。”

“对谁？”

“对唐格拉尔先生。”

“天杀的！”卡德鲁斯喊道，一边从背心里掏出一把锋利的短刀，对准伯爵当胸刺去，“你什么也甭想说了，神甫！”

可是使卡德鲁斯大惊失色的是，短刀非但没有刺进伯爵的胸膛，反而刀尖卷了起来。

就在这时，伯爵伸起左手一把抓住行凶犯的手腕，用力一拧，痛得卡德鲁斯一声惨叫，短刀从他僵硬的手指中间掉了下去。

但是伯爵并不因为听见这声惨叫就住手，继续把这歹徒的手腕往外拧，直到他手臂脱骱，先是跪倒在地，而后脸朝下整个身子合扑在地板上。

伯爵用脚踩住他的头，说道：

“我真不知道我干吗不踩碎你的脑袋，你这无赖！”

“啊！饶命！饶命！”卡德鲁斯喊道。

伯爵把脚提了起来。

“起来！”他说。

卡德鲁斯爬起身来。

“喔唷唷！您的手可真厉害，神甫先生！”卡德鲁斯揉着那条被铁钳般的手拧得脱臼的手臂说，“喔唷唷！好大的手劲！”

“住嘴。天主赐给我力气来制服像你这样的凶残的畜生；我是在以天主的名义行事；你好好记住吧，混蛋，我现在饶了你，也是执行天主的旨意。”

“哎哟！”卡德鲁斯疼得直叫。

"拿好这支笔和这张纸，我说一句你写一句。"
"我不会写字，神甫先生。"
"你撒谎！ 拿好笔，给我写！"
卡德鲁斯为这种威势所慑服，坐下来写道：

> 先生，您在府上款待，并打算将令嫒许配给他的那个人，曾当过苦役犯，是和在下一起从土伦监狱逃出来的；他是五十九号，在下是五十八号。
>
> 他叫贝内代托；但他因为不知道父母是谁，所以连自己也不知道自己的真实姓名。

"签字！"伯爵继续说。
"您这是想送我的命吗？"
"如果我想送你的命，笨蛋，我早把你拖到最近的警署去了；再说，等这封信送到目的地，那时你大概也没什么可害怕的了；签字吧。"
卡德鲁斯签了字。
"信封上写：昂坦堤道街，银行家唐格拉尔男爵先生收。"
卡德鲁斯写了信封。
神甫拿起写好的信。
"现在，"他说，"可以啦，你走吧。"
"从哪儿走？"
"从你进来的地方。"
"您是说让我从这扇窗子爬出去？"
"你就是从这里进来的嘛。"
"您是想要算计我吗，神甫先生？"
"笨蛋，你说我有什么要算计你的？"
"那干吗不开门让我出去？"
"何必去吵醒看门人呢？"
"神甫先生，请对我说您并不愿意让我死。"
"我愿天主所愿。"

"请您发个誓，您决不趁我爬下去的当口袭击我。"

"你真是又蠢又胆小！"

"您想把我怎么样？"

"我倒要问你呢。我原想让你做个快快活活的人，可到头来你却成了个行凶杀人犯！"

"神甫先生，"卡德鲁斯说，"请最后再试我一次吧。"

"好吧，"伯爵说，"听着，你知道我说话是算数的，对吗？"

"对的，"卡德鲁斯说。

"如果你能平平安安地回到家里……"

"除了您，我还有什么可怕的呢？"

"如果你能平平安安地回到家里，那就马上离开巴黎，离开法国，随便你去了哪儿，只要你是规规矩矩过日子的，我就会让人送一小笔养老金给你；因为你要是平平安安回了家，嗯……"

"嗯？"卡德鲁斯浑身打战地问。

"嗯！我就相信天主宽恕了你，我也就宽恕你。"

"说实话，"卡德鲁斯一边往后退去，一边结结巴巴地说，"您可真的要把我吓死了！"

"好了，走吧！"伯爵用手对卡德鲁斯指指窗口。

卡德鲁斯对伯爵的许诺还不放心，跨出窗口后，站在梯子上。

他浑身直哆嗦，不敢往下爬。

"现在你往下爬吧，"神甫把手臂交叉在胸前说。

卡德鲁斯这才明白在这一边没什么可怕的，开始往下爬去。

这时，伯爵拿着一支蜡烛走到窗前；这样，站在香榭丽舍大街上就可以清楚地看到有个人从窗口往下爬，而另一个人在给他照亮。

"您这是干什么，神甫先生？"卡德鲁斯说，"要是有巡逻队呢……"

说着，他吹灭了蜡烛。然后他继续往下爬；但直到觉得脚踩在花园的泥地上，他才完全放下心来。

基督山回到卧室，往外很快地瞥了一眼，目光从花园移到街上，他先看到的是卡德鲁斯着地以后，在花园里绕了个大弯，把梯子搬到

围墙的另一头，他的用意是让翻墙出去跟进来不在同一个地方。

接着，基督山的目光从花园移到街上，瞥见那个似乎等在外面的人在街上跟卡德鲁斯平行地跑过去，藏身在卡德鲁斯待会儿要翻墙出去的地点旁边的一个暗角里。

卡德鲁斯慢慢地爬上梯子，到了最上面几级踏级时，从围墙顶上探出头去，看看街上有没有人。

四处不见一个人影，周围一片寂静。

残废军人院敲响了半夜一点的钟声。

于是卡德鲁斯骑在墙头上，把梯子收上去，搁到围墙的另一侧去，然后准备沿着梯子往下爬，或者说准备沿着梯子的两条竖杆往下滑；他干这些事，动作非常麻利，说明他干这营生已经是熟门熟路了。

可是，一旦开始往下滑，他就想止也止不住了。于是，他眼睁睁地瞧着一个人趁他滑到半当中的时候从暗角里窜将出来，眼睁睁地瞧着一条手臂当他脚刚着地的时候举了起来，他还没来得及采取任何自卫措施，就让那只手在后背上狠狠地戳了一刀，他不由得脱手松开梯子喊道：

“救命啊！”

但他肋间几乎马上又挨了一刀，他摔倒在地上喊道：

“杀人啦！”

最后，趁他在地上打滚的当口，那个对头揪住他的头发，朝他前胸又戳了第三刀。

这一回，卡德鲁斯虽然仍想叫喊，但发出的只是一声呻吟；于是他呻吟着，眼看三道血流从三处伤口汩汩地往外流。

凶手看见他不喊了，抓住他的头发把他的头拎起来；卡德鲁斯双眼紧闭，嘴巴歪斜。凶手以为他死了，一把摔下他的头，逃之夭夭。

过后，卡德鲁斯觉着凶手跑远了，就用胳膊肘撑起上身，使尽全身力气，用非常虚弱的声音喊道：

“抓凶手！ 我要死了！ 救救我，神甫先生，救救我！”

这凄惨的喊声穿透了浓重的夜空。暗梯门打开了，随后通花园的小门也打开了，阿里和他的主人拿着灯火奔了过来。

第八十三章　天主的手

卡德鲁斯继续以凄楚的声音在喊叫：

“神甫先生，救命啊！ 救命啊！”

“出什么事啦？”基督山问。

“救救我吧！”卡德鲁斯仍在喊，“有人谋害我了！”

“我们来了！ 挺住！”

“哎！ 完了。您来得太晚了；您来也只能眼看我死掉了。他刺得好凶哪！ 流了那么多血！”

说完他就昏过去了。

阿里和他的主人抬起受伤者，把他抬进屋里。进屋以后，基督山对阿里做个手势，让他给受伤者脱开衣服；然后伯爵察看了一下三处挨刀子的伤口。

“我的天主呵！”他说，“您的报应有时候是让人等得心焦了些；可是我相信，到时候这来自上天的报应是会更彻底的。”

阿里瞧着主人，像是在问他该做什么。

“你到圣奥诺雷区去找检察官维尔福先生，把他带到这儿来。顺路把看门人唤醒，叫他去请个大夫来。”

阿里遵嘱离去，留下假神甫独自陪着始终昏迷不醒的卡德鲁斯。当这歹徒睁开眼睛时，伯爵正坐在离他几步远的地方，以一种怜悯的忧郁表情注视着他，嘴唇微微地在翕动，仿佛是在低声祈祷。

“请个大夫来，神甫先生，请个大夫来呀，”卡德鲁斯说。

“已经去请了，”神甫回答说。

“我知道，大夫来也救不了我，但他或许可以给我接接力，让我多

活一会儿，好告发他。”

“告发谁？”

“告发杀我的凶手。”

“那么您认识他吗？”

“我认识他吗！对，我认识他，他是贝内代托。”

“那个科西嘉小伙子？”

“就是他。”

“您的那个伙伴？”

“对。他先是画了伯爵房子的平面图给我，想必是指望我能杀了伯爵，好让他继承伯爵的遗产，要不然就是让伯爵杀了我，好让他就此甩开我，后来他又等在街上，拿刀杀我。”

“我差人去请大夫的同时，也差人去请检察官了。”

“他来也太晚了，他来也太晚了，”卡德鲁斯说，“我觉着全身的血都要流光了。”

“您等着，”基督山说。

他走出房门，五分钟后拿着一只小瓶子回来。

在伯爵离开的这几分钟时间里，临死的人那双呆滞得怕人的眼睛，直勾勾地盯住门口，他的本能告诉他，救援将是来自这个门口的。

“您快来呀！神甫先生，您快来呀！”他喊道，“我觉着又要昏过去了。”

基督山来到受伤者身边，往他发紫的嘴唇上滴了三四滴小瓶里装的液体。

卡德鲁斯吁出一口气。

“哦！”他说，“您给我滴的是救命的药水；再滴一点……再滴……”

“再滴两滴就会要您的命了，”神甫回答说。

“哦！快来个人吧，我要告发那个坏蛋。”

“要不要我帮您把告发内容写下来？您可以在上面签个字。”

“对……对……”卡德鲁斯说，想到死后能够复仇，他的眼睛发亮了。

基督山写道：

> 杀死我的凶手是那个科西嘉人贝内代托，就是和我在土伦铐在同一根铁镣上的伙伴，那时他是五十九号。

"快些！快些！"卡德鲁斯说，"我要没法签字了。"

基督山把笔递给卡德鲁斯，他用尽全身力气签了名字，又倒回在床上说：

"余下的请您对他们说吧，神甫先生；您就说，他现在叫安德烈亚·卡瓦尔坎蒂，住在王子饭店，还有……喔！喔！我的天主！我的天主！我要死了！"

说完，卡德鲁斯第二次昏厥了过去。

伯爵把小瓶凑过去让他嗅了嗅；受伤者又睁开了眼睛。

在昏厥中，他仍没有放弃复仇的愿望。

"呵！您会全都告诉他们的，对吗，神甫先生？"

"对，我会全都告诉他们，而且还有别的事情。"

"什么事情？"

"我要说，这座屋子的平面图显然是他给您的，他希望伯爵能杀死您。我要说，他事先写了封信通知伯爵；我要说，因为伯爵不在家，我看到了这封信，于是我整夜在这儿等着您。"

"他会上断头台的，对吗？"卡德鲁斯说，"他会上断头台的，您能答应我吗？我要抱着这个希望死去，这样我会好受些。"

"我要说，"伯爵继续说，"他尾随着您，一直在监视您的一举一动，当他看见您出了这屋子，他就奔到围墙的暗角里躲了起来。"

"这么说，您是全都看见的啰？"

"您再想想我对您说的话：'要是你能平平安安地回到家里，我就相信天主宽恕了你，我也就宽恕你。'"

"可您什么也不对我说？"卡德鲁斯喊道，竭力想用胳膊把身子撑起来，"您明知道我从这儿出去要被杀死，可您什么都不对我说！"

"对，因为我在贝尔代托的手里，看见了天主的判决，我要是违逆

天意，就会犯渎圣罪的。”

“天主的判决！您少跟我来这一套，神甫先生：要是真有天主的判决，那您比谁都清楚，有那么些人本该受罚的，可他们还不是活得好好的。”

“您别急呀！”神甫说这话的声调，使临死的人打了个寒战，“您别急呀！”

卡德鲁斯惊愕地望着他。

“而且，”神甫说，“天主对世人都是仁慈为怀的，正如他对你也曾是这样的：他先是父亲，然后才是审判官。”

“啊！那么您，您是相信天主的吗？”卡德鲁斯说。

“如果说在今天以前我一直执拗地不肯相信的话，”基督山说，“那么，今天瞧见你这样，我也就相信了。”

卡德鲁斯痉挛地捏紧双拳，举起来朝着天空。

“你听着，”神甫说着把一只手平伸在受伤者上方，像是要命令他相信似的，“你在你临终的时刻还不肯相信的这位天主，已经为你做了好多事情：他给了你健康和精力，给了你一份稳当的工作，甚至还给了你朋友，总之，这样的生活，对一个但求良心安稳，凡事都能知足的人来说，应该说是很不错的了；而你，你非但不知道珍惜上天难得这么慷慨赐予的恩宠，反而都干了些什么呀：你整天游手好闲，经常喝得醉醺醺的，有一次你就是喝得醉醺醺的，出卖了你的一个最好的朋友。”

“救命啊！”卡德鲁斯喊道，“我不需要教士，我要大夫；说不定我的伤还不是致命的，或许我还死不了，或许大夫还能救活我！”

“你受的伤是致命的，要不是我刚才给你滴的那三滴药水，你早就断气了。所以你给我好好听着！”

“啊！”卡德鲁斯喃喃地说，“您这神甫可真怪，人家要死了，您不去安慰他，却把他往绝望的路上推。”

“你听着，”神甫继续说，“当你出卖了朋友，天主就开始警告你，而不是惩罚你；你落到了穷困的境地，连肚子也填不饱。你在过了半辈子以后，开始羡慕起不劳而获的生活，而且已经把贫穷当作自欺欺

人的借口，转起了邪恶的念头，正在这时，天主假我之手给一贫如洗的你送去一笔财产，对你这个从没什么财产的家伙来说，这是发了一笔大财。可这笔突如其来、完全出乎意料、连想都想不到的财产，你到手后却还嫌不够；你想把它再翻一番：靠什么办法？靠谋杀。你把它翻了一番，可这时天主从你手里夺回它，把你送上了人类的法庭。"

"不是我，"卡德鲁斯说，"不是我起念杀死那个犹太人的，是那个卡尔贡特娘们。"

"对，"基督山说，"所以天主始终，这回我不想说公正了，因为公正的判决应该是处死的，天主始终仁慈为怀，让你的法官们听了你的话后心软了下来，饶了你一条命。"

"对！让我去终身服苦役：好一个特赦！"

"你这混蛋！你在特赦令下来的那会儿，可是觉得它挺仁慈的呀；你那颗怯懦的心，在死亡面前颤抖不已，所以听到终身苦役的判决居然会高兴得怦怦直跳，你就像所有的苦役犯那样对自己说：'这是一扇通到苦役犯监狱去的，而不是通到坟墓去的门哪。'而且你并没有说错，因为这扇苦役犯监狱的门，是以一种你意想不到的方式为你开启的：一个英国人访问土伦，他有个心愿要从罪恶的深渊里拯救出两个人来：他的选择落在了你和你的同伴身上；幸运第二次从上天降临到你的头上，你有了钱，同时也有了安宁，你这个被判终身服苦役的人，又可以重新开始像普通人一样地生活了；可这时候，你这混蛋又第三次去冒险了。你所有的，已经比你从前有过的东西多得多了，可你对自己说，'这还不够，'于是你又毫无来由地、不可原谅地犯下了第三桩罪行。天主感到看腻了。他惩罚了你。"

卡德鲁斯眼看愈来愈虚弱了。

"给我水，"他说，"我渴……烧得难受！"

基督山递给他一杯水。

"该死的贝内代托，"卡德鲁斯递还杯子时说，"他，他倒逃掉了！"

"谁也逃不了，这是我对你说的，卡德鲁斯……贝内代托会受到惩罚的！"

"那么您，您也会受到惩罚的，"卡德鲁斯说，"因为您没有尽到神

甫的责任……您应该阻止贝内代托杀我的。"

"我，"伯爵带着笑容说，垂死的人看着这笑容却不由得吓呆了，"在你的短刀刺在我胸口的锁子甲上折了刀口的那会儿，你要我去阻止贝内代托杀你！……不错，要是我看到你低首下心，悔过认罪，我也许是会阻止贝内代托杀你的，可是我看到你又傲慢又凶悍，所以我就听任天主去实现他的意志了！"

"我可不相信天主！"卡德鲁斯嚷道，"你也不信……你说谎……你说谎！……"

"住嘴吧，"神甫说，"要不你就要让身上最后那几滴血都流干了……喔！你不相信天主，可是让你死的却正是天主！……喔！你不相信天主，可是天主却只要你做一个祷告，说一句话，流一次眼泪，就能宽恕你……天主本可以让凶手的刀子当场就叫你断气的……可是天主给了你一刻钟时间，让你悔罪……忏悔吧，你这混蛋，悔罪吧！"

"不，"卡德鲁斯说，"不，我不悔罪；没有什么天主，也没有什么天意，一切都是碰巧的。"

"天意是有的，天主也是有的，"基督山说，"证据就是你绝望地躺在那儿，不肯承认天主，而我富有，幸福，安然无恙地站在你面前，把手合在胸前为你向天主祈祷，因为你尽管竭力想不相信他，但在心底里还是相信他的。"

"可您到底是谁？"卡德鲁斯说，用毫无生气的眼睛盯住伯爵。

"仔细看看我吧，"基督山擎起蜡烛凑近自己的脸说。

"嗯！布……布索尼神甫……"

基督山掀掉让他改变容貌的发套，让那头跟他苍白的脸色相配得很协调的乌黑的秀发垂落下来。

"哦！"卡德鲁斯惊惶地说，"要不是您的这头黑发，我会说您就是那个英国人，就是威尔莫勋爵了。"

"我既不是布索尼神甫，也不是威尔莫勋爵，"基督山说，"你再好好想想，往远处想想，在早年的回忆里好好想想。"

伯爵的话声里有一种磁性的震颤，使那家伙衰竭的神志又最后一次清醒了过来。

"哦!"他说,"我以前好像见过您,好像认识过您。"

"对,卡德鲁斯,对,你见过我,对,你认识过我。"

"可您究竟是谁呢? 如果您见过我,也认识我,为什么您对我见死不救呢?"

"因为谁也救不了你,卡德鲁斯,因为你受的是致命的伤。要是你还有救,我会认为这是天主最后的仁慈,也会尽力救活你,让你悔罪的,我凭我父亲的坟墓起誓。"

"凭你父亲的坟墓!"卡德鲁斯说,顿时又变得精神焕发的样子,支起身子想更近地瞧瞧这个刚刚对他起过男子汉最神圣的誓言的人,"哎! 你到底是谁?"

伯爵一直在注视着卡德鲁斯临终前的每个迹象,知道这是回光返照;他凑近临终的人,用安详而又忧郁的目光望着他。

"我是……"他凑在他的耳边说,"我是……"

从那几乎没有张开的嘴巴里,吐出一个声音很轻很轻的名字,仿佛伯爵自己害怕听到这个名字似的。

卡德鲁斯本来已经支起身子跪着,这时伸出双臂,拼命往后退缩,然后又合拢双手,使尽全身的力气往上举起。

"呵,我的天主,我的天主,"他说,"原谅我刚才不肯承认您吧;您是存在的,您是上天神灵的父亲,您是地上凡人的审判官。主啊,我的天主,我这么长久一直没有认出您! 主啊,我的天主,请原谅我吧! 主啊,我的天主,请接纳我吧!"

说完,卡德鲁斯闭上双眼,发出最后一声喊叫,吁出最后一声长叹,仰面往后倒了下去。

鲜血立即在宽宽的创口的边缘上凝了起来。

他死了。

"一个!"伯爵神秘地说,目光凝定在已被可怕的死亡折磨得变了形的尸体上。

十分钟后,医生和检察官都赶到了,一位由看门人陪来,另一位由阿里陪来,布索尼神甫接待了他们,而当时他正在死者身边祈祷。

第八十四章　博　　尚

两个星期里，整个巴黎都在沸沸扬扬地谈论伯爵府上这桩胆大包天的偷盗未遂案。窃贼临死前曾在一张笔录上签了字，指控贝内代托是杀害他的凶手。警方受命派出全部警探追查杀人凶手的线索。

卡德鲁斯的短刀、遮光提灯、钥匙串和衣服都在法院书记室存了档，就是背心没找到；尸体送去了陈尸所。

有人问起，伯爵总是回答说，出事的那晚他正好在奥特伊别墅，所以他知道的情况都是听布索尼神甫告诉他的，这位神甫完全是碰巧，那天晚上要在他家的图书室里查找几本珍贵的书籍，所以是在那儿过夜的。

只有贝尔图乔，每当听到有人提到贝内代托这个名字，就变得脸色煞白；不过，好端端的谁也不会去注意到贝尔图乔的这种脸色变化。

被请去查勘现场的维尔福，已经接手这桩案子，并以他对自己负责起诉的刑事案件的一贯的热忱，着手安排了预审的准备工作。

但是三个星期过去了，紧锣密鼓的侦查工作毫无结果；在社交场上，大家开始忘记了伯爵府上这桩偷盗未遂以及同伙刺杀窃贼的案子，他们的兴趣转移到了唐格拉尔小姐和安德烈亚·卡瓦尔坎蒂子爵日趋临近的婚事。

这桩婚事差不多已经是宣布了的，年轻人在银行家府上已经被当作未婚夫来加以接待。

老卡瓦尔坎蒂先生方面也已去了信，他回信说完全赞成这门亲事，并在表示因公务在身，实在无法抽空离开帕尔马而深感遗憾的同

时，申明同意把年息十五万利弗尔的本金交给儿子。

这三百万本金，已经说定将存放在唐格拉尔的银行里，由他去进行投资；有人早就在年轻人的耳边吹风，暗示他未来的岳父近来在交易所里屡屡失手，情况很不妙；但年轻人胸襟坦荡，对唐格拉尔先生笃信不疑，不为这些风言风语所动，并以体恤为念，从不把这些话搬给男爵听。

因此，男爵对安德烈亚·卡瓦尔坎蒂子爵欢喜得不得了。

欧仁妮·唐格拉尔小姐却不然。她出于对婚姻的本能的憎恶，当初接受安德烈亚是作为摆脱莫尔塞夫的一种手段；而现在，安德烈亚逼得太紧，她就开始对安德烈亚有了一种显而易见的反感。

男爵也许早就觉察到了这一点；但由于他把这种厌恶看成是任性所致，所以也就装作若无其事的样子。

且说博尚要求宽延的期限快到了。不过，莫尔塞夫也已经体会到基督山劝他听其自然的忠告确实是高招；根本没有人注意到有关将军的那则消息，谁也没有跑出来说，那个出卖约阿尼纳城堡的军官，就是这位在贵族院有着席位的高贵伯爵。

但阿尔贝并没有因此就觉得所受的羞辱减轻些，因为在那使他感到忿怒的寥寥几行文字里，很明显的有一种有意损伤当事人的味道。另外，博尚上次结束谈话的方式，也在他的内心留下了一个苦涩的回忆。因而他心里一直存着决斗的念头，而且一心希望，如果博尚同意决斗的话，最好能对所有的人，甚至对自己的证人，都不要提起决斗的真正原因。

至于博尚，自从阿尔贝那天前去拜访过他以后，就没人再见到过他；凡是有人问起，报馆里的人总是回答说他出去旅行了，要过几天才回来。

他上哪儿去了？谁也不知道。

一天早上，贴身男仆叫醒阿尔贝，禀报博尚来访。

阿尔贝揉揉眼睛，吩咐仆人先让博尚等在楼下的小吸烟室里；随后他很快地穿好衣服，走下楼去。

只见博尚在房间里来回地踱着步子；博尚看见了他，就停住脚

步。

“我本来正想今天去您那儿呢，现在您不等我去，就先来看我，看来是个好兆头哟，先生，”阿尔贝说，“唔，请快告诉我，我是该向您伸出手说：‘博尚，认错吧，咱俩还是朋友’呢，还是该干脆就问一声‘您用什么武器’呢？”

“阿尔贝，”博尚说，他那忧郁的脸色使阿尔贝看了不由得感到很惊惶，“我们先坐下来，慢慢谈吧。”

“可我觉得正相反，先生，在我们坐下以前，您得先回答我的问题才是吧？”

“阿尔贝，”报纸编辑说，“有时候，事情难就难在回答上。”

“为了让您容易回答些，先生，我就再重复问一遍吧：您收不收回那条消息，收回还是不收回？”

“莫尔塞夫，对于一个事关法兰西贵族院议员、陆军少将德·莫尔塞夫伯爵先生的荣誉、社会地位和生命的问题，一个人光回答收回或不收回是不够的。”

“那么该怎么样呢？”

“该像我做的那样，阿尔贝；该说：当事关一个家庭的名誉和利益时，花点钱、花点时间、受点劳累又算得了什么呢；该说：同意去跟一位朋友进行殊死的决斗，光凭个大概是不够的，要有确凿的事实根据才行；该说：如果我要拿起剑跟一位三年来我经常和他握手的朋友去厮杀，或者打开手枪的扳机对准他，我至少总得知道我为什么要这样做，那我才能坦然自若、心安理得地到决斗场上去；而当一个人要用胳膊来拯救自己的生命时，他是需要有这样的心理状态的。”

“好啦，好啦！”莫尔塞夫不耐烦地说，“您说这些话是什么意思哪？”

“我的意思是说，我刚从约阿尼纳回来。”

“从约阿尼纳回来？您！”

“对，我。”

“这不可能。”

“我亲爱的阿尔贝，这是我的护照；您瞧瞧这些签证：日内瓦，米

兰，威尼斯，的里雅斯特，德尔维诺，约阿尼纳。对于一个共和国、一个王国和一个帝国的警方，您总该是相信的吧？”

阿尔贝的目光落在护照上，然后又惊愕地抬起来望着博尚。

“您去了约阿尼纳？”他说。

“阿尔贝，倘使您是一个外国人，一个陌生人，一个像上次那个英国人那样的什么勋爵，三四个月前他跑来要我赔礼道歉，我干脆结果了他，省得他再纠缠不清，倘使您是那样的人，您明白，我就不会给自己添这份麻烦了；可是我相信，对您我是应该有这种尊重的表示的。我去的路上花了一个星期，回来花了一个星期，加上四天的检疫隔离和在那儿逗留的四十八小时；总共花了我三个星期。我昨晚刚到，现在就来了。”

“我的天主，我的天主！您干吗兜这么大的圈子，博尚，您干吗磨磨蹭蹭的不肯回答我的问题呢！”

“这是因为，说实话，阿尔贝……”

“我看您是拿不定主意。”

“是的，我不敢说。”

“您不敢承认您的通讯员对您说了谎？哦！自尊心别这么强，博尚；承认吧，博尚，别让人对您的勇气有所怀疑吧。”

“噢！不是这么回事，”编辑部主任喃喃地说，“情况正相反……”

阿尔贝脸色变得惨白：他想开口说话，但话到了嘴边就是说不出来。

“我的朋友，”博尚充满深情地说，“请您相信，我要是能向您道歉，我是会很高兴的，我会发自内心地向您道这个歉；可是，唉……”

“可是什么？”

“那条消息是确凿的，我的朋友。”

“什么？那个法国军官……”

“是的。”

“那个费尔南？”

“是的。”

“那个把他主人的城堡出卖给敌人的叛徒……”

“原谅我对您说的话，我的朋友：那个人，就是您的父亲！”

阿尔贝狂怒之下，做了个像要朝博尚扑过去的动作；可是博尚与其说是伸出一只手，不如说是用一道温和的目光制止了他。

“您瞧，我的朋友，”他从衣袋里掏出几张纸说，“这些就是证据。”

阿尔贝打开纸；这是一份由约阿尼纳当地四位德高望重的人士签署的证明文件，证明在阿里-台佩莱纳总督麾下任上校教官的费尔南·蒙代戈上校，曾收受一千蒲尔斯① 出卖了城堡。

他们的签名是经领事认证的。

阿尔贝步履踉跄，沮丧委顿地跌坐在一张扶手椅里。

这一回是无可置疑的了，那个姓清清楚楚地写在纸上。

于是，在片刻无言而痛苦的静默过后，他觉得心口发胀，颈部的血管在扩张，眼泪止不住地夺眶而出。

博尚怀着深深的同情，望着这个被极度的痛苦压垮的年轻人，向他走近去。

“阿尔贝，”他说，“现在您理解我了，是吗？我是想亲眼去看看，亲自去作出判断，指望能找到一个有利于您父亲的解释，好为他主持公道。可是，事情正相反，我了解到的情况证实了，那个教官，那个受总督阿里帕夏提拔的费尔南·蒙代戈，就是费尔南·德·莫尔塞夫伯爵：在回家路上，我想起了您把我引为挚友的深情厚谊，于是就赶来见您了。”

阿尔贝仍然瘫坐在椅子里，双手遮住眼睛，仿佛想挡住光线似的。

“我赶来看您，”博尚继续往下说，“是要对您说：阿尔贝，我们的父辈在那个风云变幻的年代里所犯的过错，是不关子女的事的。阿尔贝，经历过我们出生时的那个革命年代的人，是很少能有不在军人的制服或法官的长袍上留下污渍或血迹的。阿尔贝，现在既然我有了这些证据，既然我手里掌握了您的秘密，那就任谁也无法强迫我接受一场决斗了，因为我能断定，您的良心将会谴责您，告诉您这场决斗无

---

① 土耳其货币记帐单位，一蒲尔斯合五百比斯托尔。

异于一场谋杀的；可是，我要为您做的，却正是您无法启口要求我做的事。这些证据，这些揭发，这些文件，只有我一个人掌握在手里，您愿意它们不复存在吗？这个可怕的秘密，您愿意它就保存在你我两人之间吗？请相信我以名誉担保的诺言，我决不会把这个秘密泄漏出去；告诉我，您愿意吗，阿尔贝？告诉我，您愿意吗，我的朋友？”

阿尔贝扑到博尚身上，抱住他的脖子。

“呵！多么高尚的心地！”他喊道。

“给，”博尚说着把那些文件交给阿尔贝。

阿尔贝伸出一只瑟瑟发抖的手抓过这些纸，把它们捏得紧紧的揉成一团，想把它们撕碎；可是他又害怕有一丁点儿碎纸片让风吹走以后，哪一天又会飞回来打在他的额头上，于是他走到那支整日点着给人点雪茄的蜡烛跟前，看着这些纸片一点点烧成灰烬。

“亲爱的朋友，我最好的朋友！”阿尔贝一边烧毁这些纸片，一边喃喃地说。

“但愿这一切如同一场恶梦似的过去吧，”博尚说，“就让它们如同这些烧黑的纸片上最后几处闪亮的红点一样地消失，或者如同从这些无声的灰烬里袅袅升起的最后一缕清烟一样地飘散吧。”

“对，对，”阿尔贝说，“但愿就只留下我对您，对我的救命恩人永存的友谊吧，这友谊会在我们的子子孙孙中间天长地久地留传下去，这友谊会永远提醒我记得，我血管里流着的血，我的整个儿生命，我的名字的荣誉，都是您给我的；因为要是这件事泄漏出去，哦！博尚，我对您实说，我会朝着脑袋给自己一枪的；噢，不，可怜的母亲！因为我无论如何不想让她伤心而死，我会逃亡到国外去的。”

“亲爱的阿尔贝！”博尚说。

可是这个年轻人很快就从这突如其来的，或者不如说有些不自然的兴奋状态中解脱开来，陷进了更加深沉的忧伤之中。

“嗯！”博尚问，“嗳，又怎么啦，我的朋友？”

“我觉得，”阿尔贝说，“我的心在碎了。请您听我说，博尚，一个父亲毫无瑕疵的姓氏带给儿子的那种敬重，那种信赖和骄傲，是没法在一秒钟里就这样割舍的。哦！博尚！博尚！现在我还怎么去跟他说

话？难道我要把我的额头从他凑过来的嘴唇下面缩回来，难道我要把我的手从他伸过来的手下面缩回来吗？……喔，博尚，我是这世上最不幸的人。唉！我的母亲，可怜的母亲，”阿尔贝满眼含着泪花凝望着母亲的肖像说，“要是您知道了这一切，您会多么伤心啊！”

“哦，”博尚握住他的双手说，“坚强些，朋友！”

“可是登在您报上的那第一条消息，究竟是从哪儿来的呢？”阿尔贝喊道，“在所有这些事情后面，隐藏着一股我们不知道的敌意，隐藏着一个我们看不见的仇人。”

“嗯！”博尚说，“所以您更得坚强些，阿尔贝！不要让您的情绪在脸上流露起来；您要把这痛苦蕴藏在心里，正如云层蕴藏着毁灭和死亡，只有在狂风暴雨骤然发作时才让人们猜透这致命的秘密一样。好啦，朋友，积聚起您的精力，等待那骤然发作的时刻来临吧。”

“喔！难道您以为事情还没完吗？”阿尔贝充满惊惧地说。

“我什么也没以为，我的朋友；不过说到底，一切都是可能的。顺便问一下……”

“什么事？”阿尔贝看见博尚迟疑着没把话说出口，就问道。

“您仍然要娶唐格拉尔小姐吗？”

“您在这个时候问这个问题，是什么意思，博尚？”

“因为，在我的头脑里，这桩婚事是成还是吹，跟我们眼前考虑的这件事很有关系。”

“怎么！”阿尔贝脸涨得通红地说，“您以为唐格拉尔先生……”

“我只是问一下您的婚事现在怎么样了。嗨！请您别在我的话里去找我根本没有的意思，也别一心以为这些话有什么弦外之音好吗！”

“噢，”阿尔贝说，“这桩婚事吹了。”

“那好，”博尚说。

随后，他看到阿尔贝的神情又要变得忧郁起来，就说：

“嗨，阿尔贝，要是您信得过我，咱们就一起出去吧；乘车或骑马在树林里兜个圈子，可以让您散散心；我们再一起回来找个地方吃早饭，然后您去干您的事，我去干我的事。”

“好吧，”阿尔贝说，“不过我们还是走路吧，我觉得，稍为走得累一些，会使我感到好受些。”

“行，”博尚说。

两个朋友徒步出发，沿着林荫大道来到了玛德莱娜教堂。

“嗳，”博尚说，“既然已经到了这儿，何不再往前走几步去看看基督山先生，也好让您散散心呢；他这人尽管从来不好提问，却有一种使对方精神振作起来的奇妙本领；其实在我看来，不爱提问的人，才是最善于安慰别人的。”

“好吧，”阿尔贝说，“上他家去吧，我喜欢他。”

第八十五章　旅　　行

基督山瞧见两位年轻人一起来访，欣喜地叫出声来。

“啊哈！”他说，“我希望事情已经了结，问题都谈清楚，都解决了吧？”

“是啊，”博尚说，“那些无稽之谈已经不攻自破，要是它们现在还想再冒头，我第一个就不答应。所以，这事我们就别再谈了吧。”

“阿尔贝会告诉您，”伯爵接口说，“我当初就是这么劝他的。哦，”他又说，“你们也瞧见了，我刚忙了一个早晨，我想这在我算得上是最乏味的一个早晨了。”

“您在忙些什么呢？”阿尔贝问，“看来像是在整理您的文件？”

“我的文件，谢天谢地，不是的！我的文件是用不着整理的，因为我根本就没有文件，我在整理卡瓦尔坎蒂先生的文件。”

“卡瓦尔坎蒂先生？”博尚问。

“是啊！难道您不知道这是伯爵引荐的一位年轻人吗？”莫尔塞夫说。

“不，这事得说说清楚，”基督山回答说，“我没有引荐任何人，更不用说卡瓦尔坎蒂先生了。”

“他还要取我而代之，娶唐格拉尔小姐做妻子呢，”阿尔贝带着一个勉强的笑容继续说，“想必您也猜得到，我亲爱的博尚，这使我痛苦不堪。”

“什么！卡瓦尔坎蒂娶唐格拉尔小姐？”博尚问。

“咦！您难道是从地球那一头来的？”基督山说，“您，报社记者，无冕之王！整个巴黎成天谈的都是这件事哩。”

“那么是您，伯爵，撮合这桩婚事的啰？”博尚问。

“我？哦！嘘，爱传播新闻的先生，快别这么说！我，老天爷！撮合这桩婚事？不，您不明白；我恰恰是竭力反对这桩婚事，拒绝去提亲的。”

“啊！我明白，”博尚说，“是为了我们的朋友阿尔贝的缘故吧？”

“为了我的缘故？”年轻人说，“喔！不，没这回事！伯爵可以为我说句公道话，证明我一直巴不得这门现在总算吹掉的婚事老早就能吹掉哩。伯爵声明我该感谢的不是他；那好吧，我要像古罗马人一样，为Deo ignoto① 供一座祭坛。”

“请听我说，”基督山说，“这事我实在没出什么力，因为那位当岳父的和那位年轻人都对我很冷淡；只有欧仁妮小姐，我觉得她似乎对结婚不怎么感兴趣，她因为看到我完全无意劝她放弃她那可贵的自由，所以对我还保留一点好感。”

“您是说这桩婚事就要操办了？”

“哦！我的天主！是啊，我再怎么说也不顶事的。我对那位年轻人并不了解，人家说他很有钱，说他门第好，可是对我来说，这些都只不过是人家说的而已。我对唐格拉尔先生说这话，他都听得耳朵起趼子了；可他还是对他那个卢卡人迷得不得了。后来我就把一个在我看来更为严重的情况也捅给他了：那个年轻人年幼时不是让奶妈掉过包，就是叫波希米亚人拐跑过，再不就是让家庭教师弄丢过，我不太清楚究竟是哪种情形。可我知道，他父亲有十年之久没见到过他；他在这十年流浪生活里都干了些什么事，那只有老天爷知道了。嗯！这些话我全都说了，可还是没用。他们委托我写信给少校，问他去要证明文件；现在这些文件都在这儿。我得把这些文件给他们送去，不过，我要像彼拉多② 那样洗我的手了。”

“那么阿尔米依小姐呢，”博尚问，“您把她的学生夺走了，她会给

① 拉丁文：不知其名的神祇。

② 《圣经·新约》中罗马帝国驻犹太的总督。他迫于祭司长和长老们的压力，判耶稣钉十字架处死；此时他取水洗手，对众人说：“流义人血之罪，不在我身上，你们自己承当吧！”

您看好脸色吗?"

"喔! 这我可不太清楚;不过她好像要到意大利去。唐格拉尔夫人对我说起过她,还要求我给那些演出经理人写几封推荐信;我给瓦莱剧院的院长写了张便笺,他以前受过我的好处。不过,您这是怎么啦,阿尔贝? 您看上去垂头丧气的;啊,莫非您竟不知不觉地爱上了唐格拉尔小姐?"

"这我可不知道,"阿尔贝忧郁地笑了笑说。

博尚这时看起墙上的油画来了。

"反正,"基督山继续说,"您跟平时不一样。呣,有什么事? 说吧。"

"我头痛,"阿尔贝说。

"嗯! 亲爱的子爵,"基督山说,"既然这样,我倒可以向您推荐一个百试百灵的药方,我每次碰到有什么烦恼事的时候,这药方总是一试就灵的。"

"什么药方?"年轻人问。

"换个环境。"

"真的?"阿尔贝说。

"没错;哦,这一阵我正烦恼得要命,要想换个环境。不知您可愿意我们一起出去散散心?"

"您感到烦恼,伯爵!"博尚说,"为什么事呀?"

"嗬! 瞧您说这话的轻松劲儿;我倒想瞧瞧,要是在您府上进行预审,您会是个什么样儿!"

"预审! 什么预审?"

"哎! 就是德·维尔福先生准备对我那位可爱的凶手立案的那档事呗,看上去那像是一个从苦役犯监狱逃跑出来的强盗。"

"噢! 对啦,"博尚说,"我在报上看到过这事。这个卡德鲁斯是个什么家伙?"

"嗯……他好像是个普罗旺斯人。德·维尔福先生从前在马赛时听说过这个人,唐格拉尔先生也记得见过他。所以检察官先生对这桩案子挺关心,警察总监好像也对它极为关注,这当然使我不胜感激,

可也正是由于这种关注，近两个星期来，他们把在巴黎和市郊能抓到的强盗，都送到我这儿来了，借口是他们中间有杀死卡德鲁斯先生的凶手；要是再这么折腾下去，不出三个月，这个可爱的法兰西王国里的窃贼和杀手，就人人都会对我家的地形了如指掌啦；所以我打算出门去，干脆把整座屋子都丢给他们，自己跑得愈远愈好。跟我一起去吧，子爵，我可以捎上您。"

"好呀。"

"那么说定了？"

"说定了，可是我们去哪儿呀？"

"我对您说了，到一个空气新鲜、安静恬适的地方去，到了那儿，哪怕再心高气傲的人，也会感到自己又卑微、又渺小。我喜欢这种敛眉下心的况味，尽管人家都把我说成像奥古斯都那样，俨然是宇宙的主宰。"

"您到底是到哪儿去？"

"到海上去，子爵，到海上去。您知道，我是个水手；我从小就是枕在年迈的海神臂弯里，躺在美丽的安菲特律特①的胸脯上长大的；我曾在他碧绿的斗篷和她蔚蓝的长裙上嬉戏；我喜欢大海就像人家喜欢情妇，长久不见就非常想念。"

"那咱们去吧，伯爵，去吧！"

"去海上？"

"对。"

"您接受了？"

"我接受了。"

"那好，子爵，今天晚上会有辆旅行马车停在我的院子里，在那上面可以像睡在床上一样地躺下来；那是四匹马拉的马车。博尚先生，车上完全可以坐四个人，您愿意跟我们一起去吗？来吧！"

"谢谢，我刚从海上回来。"

"怎么！您刚从海上回来？"

---

① 希腊神话中海的女神，海神波塞冬之妻。

“对，或者说差不多吧。我刚到博罗梅群岛① 去转了一圈。”

“那也没关系！再跟我们一起去嘛，”阿尔贝说。

“不，亲爱的莫尔塞夫，您该明白，我之所以拒绝，是因为我不能去。再说，”他压低嗓音说，“我得留在巴黎守在报箱边，这非常要紧。”

“呵！您真是个好朋友，真是个最好最好的朋友，”阿尔贝说，“对，您说得对，博尚，请您多留神，仔细看看，设法找出那个把消息捅出来的仇人。”

阿尔贝和博尚分手了：两人最后那紧紧的一下握手，蕴含着全部不便在外人面前说出口的意思。

“博尚是个挺出色的小伙子！”编辑室主任走了以后，基督山说，“对吗，阿尔贝？”

“哦！对，他是个心地非常高尚的人，这一点我可以向您担保；所以我从心底里喜欢他。不过，现在既然只有我们俩在这儿，尽管去哪儿对我都一样，可我还是想问一下，我们到底去哪儿呀？”

“去诺曼底，如果您愿意的话。”

“好极了。我们可以完全置身在乡间了，是吗？既没有社交，也没有邻居？”

“跟我们厮守在一起的，是供我们驱策的马，供我们打猎的狗，还有供我们垂钓的小船，就这些。”

“我正想这样；我这就去告诉家母，然后我就来听候您的吩咐。”

“不过，”基督山说，“您母亲会准许吗？”

“准许什么？”

“去诺曼底。”

“准许？难道我还不能想上哪儿就上哪儿？”

“您一个人，想上哪儿就能上哪儿，这我知道，既然我就是在意大利遇见您的。”

“可不是？”

“不过，要是跟人称基督山伯爵的那个人一起去呢？”

---

① 意大利的一个群岛。

"您的记性可不好啊，伯爵。"

"此话怎讲？"

"我不是告诉过您，家母对您极有好感吗。"

"'女人常变，'这是弗朗索瓦一世说的；'女人是海里的波涛，'这是莎士比亚说的；他俩一位是伟大的君王，另一位是伟大的诗人，想必都是对女人很了解的。"

"对，那是泛指的女人；而家母可不是泛指的女人，她是一个确指的女人。"

"一个可怜的外国佬没法完全理解贵国语言的这种微妙之处，对此不知您能否见谅？"

"我的意思是说家母轻易不动感情，但一旦动了感情，那就会永远保持这种感情。"

"哦！是吗，"基督山叹了一口气说，"那您认为她已经赏脸对我有所眷顾，并非全然漠不关心了吗？"

"请听我说！我已经对您说过，现在我再重复对您说一遍，"莫尔塞夫接口说，"您一定确确实实是位与众不同、超乎常人的人。"

"哦！"

"对，因为您居然引起了家母对您的，我想说那并不是好奇心，而是对您的一种关注。我和她单独在一起时，我们总是在谈您。"

"她对您说，要您当心这个曼弗雷德？"

"正相反，她对我说，'莫尔塞夫，我相信伯爵生性高尚，尽力去让他喜欢你吧。'"

基督山转过眼睛去，叹了口气。

"呵！真的吗？"他说。

"所以，您知道，"阿尔贝继续说，"她非但不会反对，而且会从心底里赞成我去旅行，既然这是跟她天天叮嘱我的话正好符合的。"

"那么好吧，"基督山说，"晚上见。请在五点钟来这儿；我们要在午夜或凌晨一点赶到那儿。"

"怎么！赶到特雷波尔？……"

"到特雷波尔或者附近的地方。"

"您只要八个钟头,就能赶完四十八里路程?"

"这点时间已经很长了,"基督山说。

"您确实是个能创造奇迹的人,您不光会赶过火车,这不算很难,尤其是在法国,您还会跑得比急报更快哩。"

"眼下,子爵,由于我们还得花七八个小时才能赶到那儿,所以请您务必准时。"

"请放心,我除了准备些行装,在出发前没其他的事了。"

"那么五点见。"

"五点见。"

阿尔贝走了。基督山在对他微笑颔首致意之后,有一会儿像是在想什么事,陷入了深沉的冥想之中。最后,他伸手在前额抹了一把,仿佛要驱走这恍惚的神思似的,走到小铃跟前敲了两下。

基督山敲的两下铃声刚落,贝尔图乔进了房门。

"贝尔图乔老弟,"基督山说,"我原先想明天或后天出发的,但我现在决定今晚就出发去诺曼底;从现在到五点钟,时间还是很充裕的;您去让人通知第一站的马伕,德·莫尔塞夫先生和我一起去。去办吧!"

贝尔图乔按照伯爵的吩咐,派了一个仆人骑马赶到蓬图瓦兹去通知说,快车将在六点整经过。蓬图瓦兹的马伕又差人飞报下一站,就这样一站一站地把信息往下传;六个小时之后,沿途的各个驿站都已经接到通知了。

出发前,伯爵上楼到海黛的房间里去,对她说他要出门,告诉了她去的地点,并把整座宅邸托付给她,一切由她照应。

阿尔贝准时来了。旅途一开头有些沉闷,但速度给人带来的生理上的反应,很快就使旅途变得活跃起来了。莫尔塞夫没想到马车能跑得如此之快。

"说真的,"基督山说,"照你们的驿车那样,每小时只跑两里路,还有那条愚不可及的规定,说什么不得到前面驿车的同意,不准擅自超车,这一来,一个使性子或是病恹恹的旅客,就有权拦下一串充满活力、身强力壮的旅客,叫他们寸步难行;我呢,靠我自己的驿站和驿

马旅行，就没有这些麻烦了，是吗，阿里？”

说着，伯爵把头伸出车窗外，欢快地轻轻吆喝了一声，顿时辕马犹如插上了翅膀；它们不是在奔，而是在飞了。马车好似一道炸雷隆隆地滚过一马平川的石板道，路边的行人都回过头来瞧这一团火球似的飞快掠过的彗星。阿里连连吆喝着，笑吟吟地露出一口雪白的牙齿，那双强健有力的手里紧紧捏着缰绳，驱策着漂亮的鬃毛迎风飘飞的骏马；阿里这个沙漠之子，此刻正所谓是得其所哉，他那黝黑的脸庞、闪闪发亮的眼睛和那身雪白的阿拉伯斗篷，在他所到之处掀起的阵阵尘雾中，看上去犹如西蒙风① 的精灵和飓风之神。

“这种由速度引起的快感，”莫尔塞夫说，“我还从来没有尝到过呢。”

说这话时，他额头上的那最后一抹愁容也消散了，仿佛是迎面掠来的风把它给带走了似的。

“可这些马您是从哪儿弄来的呢？”阿尔贝问，“莫非是专门驯养的？”

“说得不错，”伯爵说，“六年前我在匈牙利看到一匹快跑出了名的种公马，就把它买下了，花多少钱我不清楚：是贝尔图乔付的钱。当年它就有了三十二匹小马驹。我们今晚检阅的就是这位父亲的全部后代；它们都长得一个模样，浑身漆黑，没有一根杂毛，只是前额上有一颗白星，因为它是种马场里的骄子，配给它的牝马是特地挑选的，就像给帕夏们的宠姬也是挑选过的一样。”

“妙极了！……不过请告诉我，伯爵，您要这么些马有什么用呢？”

“您也瞧见啦，用来旅行呗。”

“可您并不是一直旅行的呀？”

“等我不需要的时候，贝尔图乔会把它们卖掉的，他说过能在它们身上净赚三四万法郎。”

“可是欧洲的君主都买不起这些马呀。”

---

① 非洲撒哈拉沙漠中常见的热带干热风。

"那么贝尔图乔就在东方找个头脑简单的君主，他会倒空他的财宝箱买下它们，然后再用棍子敲臣民的脚掌心，重新把财宝箱装得满满的。"

"伯爵，我这会儿有个想法，您愿意听听吗？"

"请说吧。"

"我在想，除了您以外，贝尔图乔先生大概是欧洲最富有的人了。"

"嗯！您错了，子爵。我敢肯定说，您就是把贝尔图乔的口袋都掏空了，也找不出十个子儿来。"

"怎么会呢？"年轻人问，"难道贝尔图乔先生是个怪人不成？啊！亲爱的伯爵，请别尽跟我说些神乎其神的事儿吧，要不我就不相信您了，我可把话说在头里。"

"我从来不说什么神乎其神的事情，阿尔贝；数字和推理，这才是我的出发点。现在，您且听听这个推理：当管家的总要偷东西，可您说他为什么总要偷呢？"

"喔！我看那是因为他生性如此，"阿尔贝说，"因为他要偷，所以就偷了呗。"

"哦！不，您错了：他之所以要偷，是因为他有老婆有孩子，他和他的家庭都有难填的欲壑；他之所以要偷，尤其是因为他没法确信自己能永远留在主人身边，所以他要为自己留个后路。现在怎么样呢！贝尔图乔先生是孤身一人；他可以随意动用我的钱财，而且他能肯定我决不会辞退他。"

"为什么？"

"因为我找不到比他更好的管家。"

"您这是循环论证，尽在可能性里兜圈子了。"

"喔！不是的；我说的都是确定无疑的事情。对我来说，所谓好仆人，就是我对他掌有生杀予夺权力的仆人。"

"那您对贝尔图乔掌有生杀予夺的权力吗？"阿尔贝问。

"有，"伯爵冷冷地回答。

有些话说出口，就好比一道铁门似的截断了谈话。伯爵的这声

有，就是这样的一句话。

余下的路程也是以同样的速度跑完的；三十二匹骏马分成八组，在八小时里接力跑完了四十八里路程。

马车在浓重的夜色中驶抵一座美丽的花园的门前。恭候在门后的看门人打开了铁门。他事先已经接到了最后那个驿站马伕的通知。

这时是凌晨两点半。莫尔塞夫被领进他的套间。洗澡水和夜宵都已准备好了。一路上坐在车厢后面座位上的那个仆人，现在专门服侍他；伯爵由巴蒂斯坦服侍，他一路上是坐在车厢前面的座位上的。

阿尔贝洗了澡，吃了夜宵，就睡下了。这晚上，他是在海浪忧郁的催眠声中安然入睡的。早上起身后，他径直走到长窗跟前，打开窗门来到一个小小的平台上，这儿，前面是大海，是那一望无际的万顷烟波，后面是朝向一片树林的秀丽的花园。

在一个不算太小的港湾里，碧波荡漾的水面上停着一艘船身狭长、桅樯高耸的小巧的双桅帆船，桅杆顶上有一面旗帜，上面绣着基督山的纹章图案：蓝色大海上耸立着一座金山，纹章的上部有一个红色的十字架，它可能不仅是对有关隐没在这个人神秘往昔的阴影中的苦难和再生的某种个人回忆的暗示，而且也是对他的名字的一种暗示，它使人联想起因耶稣的受难而变得比金子更珍贵的髑髅地，也使人联想起因圣子的血而变得神圣的那个污秽的十字架。在双桅帆船的周围，停靠着邻近村庄渔民的好些小帆船，仿佛卑顺的臣民俯首等待着女王的命令。

在这儿，就像基督山所到的任何地方一样，哪怕他只准备待两天，生活起居照样按最高的标准安排得极其舒适；所以，这地方转眼之间就变成了一个休养胜地。

阿尔贝看到套间的前厅里放着两支长枪，其他的打猎用品也一应俱全；底层有一间顶特别高的小房间，里面放的全是那些英国佬发明的各式各样的新鲜玩意儿，英国佬因为有耐性，有空闲，所以钓鱼都是好手，他们发明的这些灵巧的渔具，还没能被因循守旧的法国渔民所接受。

整个白天就是在这些活动中度过的，而对这些活动，基督山堪称

一流的行家：他们在花园里打到了一打野鸡，又在小溪里钓到了同样多的鳟鱼，晚饭是在一座面朝大海的凉亭里吃的，后来又是在图书室里喝的茶。

第三天傍晚，阿尔贝感到很困乏，那些在基督山如同游戏的体力活动，已经把阿尔贝弄得疲惫不堪，他伏在窗子边上睡着了，而基督山因为打算在家里建造一座暖房，所以正在跟他的建筑师商量图纸。忽然间，石子路上响起一阵急促的马蹄声，把年轻人惊醒了。他睁眼往窗外望去，吃惊地发现院子里站着的竟是他的贴身男仆，不由得心头一怔；他这次出门，因为怕打扰基督山，所以并没有把自己的男仆带上。

"弗洛朗丹来了！"他从扶手椅里跳起来喊道，"是我母亲病了吗？"

他朝房门口冲去。

基督山的目光跟着他，看着他奔到喘息未定的仆人跟前，那仆人从袋里掏出一个封口的小纸包。纸包里是一份报纸和一封信。

"这封信是谁写的？"阿尔贝急切地问。

"博尚先生，"弗洛朗丹回答说。

"那么是博尚差您来的？"

"是的，先生。他派人叫我到他府上去，给了我一笔旅费，让我租驿马赶到这儿来，还要我答应沿途决不耽搁，直到见着先生为止：我一路上跑了十五个钟头。"

阿尔贝双手哆嗦着打开那封信：才看了几行，他就喊了一声，浑身颤抖地抓起那份报纸。

顷刻间，他的眼睛变得黯然无神，双腿发软，险些儿要跌倒，幸而弗洛朗丹伸出胳膊让他扶住，他才算站住了。

"可怜的年轻人！"基督山喃喃地说，声音轻得连他自己也听不见他说出的这些同情的话语，"老话说，父辈作的孽，一直要报应到第三代、第四代身上哟。"

这会儿，阿尔贝已经恢复了过来，一边继续往下看那份报纸，一边把落在汗涔涔的前额上的头发甩上去，看完后，他把信和报纸都揉

成一团，说：

"弗洛朗丹，您的马还能跑回巴黎吗？"

"那是匹瘸腿的驿马。"

"哦！我的天主！您离开时家里情况怎么样？"

"相当平静；不过我从博尚先生府上回去时，看到夫人在流泪；她差人找过我，想要知道您什么时候回去。于是我告诉她博尚先生正要我去找您呢。她一听这话马上伸出手臂，像是要不让我来；但她想了一会儿以后又对我说：

"'是的，去吧，弗洛朗丹，去叫他回来吧。'"

"是的，母亲，是的，"阿尔贝说，"我这就回来了，您放心，让那个可耻的家伙等着瞧吧！……可是，我得先去告辞一下。"

他回到刚才离开基督山的那个房间里。

他的模样完全变了；才五分钟时间，阿尔贝的脸容就已经令人伤心地完全变了样。他刚才出去时一切正常，回来时却完全变了个人，说话岔了声，脸上满是红潮，青筋暴起的眼睑下面眼睛炯炯地发着光，走起路来摇摇晃晃，像个喝醉酒的人。

"伯爵，"他说，"多谢您的盛情款待，我本想能多受用几天，但我现在非得回巴黎不可了。"

"出什么事啦？"

"一桩非常不幸的事；请允许我就此告辞，因为这是一桩跟我的生命同等重要的事情。请什么也别问，伯爵，我求您啦，但请给我一匹马！"

"马厩里的马您尽管用，子爵，"基督山说，"可是您骑马赶回去会累垮的；还是乘敞篷车或是轿车，总之乘辆马车走吧。"

"不，那样太慢了，再说我正需要经受经受您怕我累垮的疲劳，那会使我好受些。"

阿尔贝往前走了几步，像一个被子弹射中的人那样转了个圈，跌倒在门边的一张椅子上。

基督山没看见阿尔贝这第二次的虚脱；他正在窗口喊道：

"阿里，给德·莫尔塞夫先生备马！叫他们要快！他有急用！"

听到这些话，阿尔贝又振作起来；他奔出门，伯爵跟在他后面。

“谢谢！”年轻人纵身骑上马背，轻轻地说了一声；“你也尽快赶回去，弗洛朗丹。我换马的时候，要对一下口令吗？”

“您只要把胯下的马交给他们；他们就会马上给您换上另外一匹的。”

阿尔贝正想策马离去，但又打住了。

“您也许会觉得我这么离去很奇怪，很不近情理，”年轻人说，“您不理解报纸上的几行文字为什么会使一个人变得这么绝望；好吧！”他说着把报纸一扔，“请您自己去看吧，但要等我走了以后，免得您看见我脸红。”

就在伯爵捡起报纸的当口，阿尔贝把仆人刚在他的马靴上装好的马刺用力朝马肚上一勒，那匹坐骑想不到有一位骑手竟会认为需要对它如此相逼，吃惊之余，撒开腿如同离弦的箭似的向前冲去。

伯爵怀着无限怜悯的心情目送年轻人远去，直到人影完全消失了，才把目光收回到那份报纸上，念起下面这则消息来：

> 三星期前《大公报》曾经报道过的约阿尼纳阿里帕夏麾下的那个法国军官，他不仅出卖了约阿尼纳的城堡，而且把他的恩主也出卖给了土耳其人。此人当时确实名叫费尔南，正如我们可敬的同行所说的那样；但在那以后，他给自己的教名加上了一个贵族的头衔和一个姓氏。
>
> 他现在叫德·莫尔塞夫伯爵先生，在贵族院占有一个席位。

就这样，被博尚慷慨大度地隐匿下来的那个可怕的秘密，又像一个披上盔甲的幽灵似的出现了，有人残酷地把消息捅给了另外一家报社，就在阿尔贝出发去诺曼底的第三天，这家报社刊载了这条几乎使那可怜的年轻人发疯的消息。

第八十六章　审　　判

早晨八点钟，阿尔贝像个霹雳似的落到了博尚的宅邸。贴身男仆事先已经知道他要来访，于是当即把莫尔塞夫领进正在洗澡的主人的房间。

"怎么样？"阿尔贝对他说。

"怎么样！亲爱的朋友，"博尚回答说，"我正在等您呢。"

"我这不是来了。我用不着对您说，博尚，我相信您光明磊落，心地高尚，是决不会把这事去告诉任何人的；那不会是您，我的朋友。再说，您捎给我的信也证明了您对我的情谊。所以，我们就别浪费时间，开门见山地说吧：您可知道是谁把事情捅出去的？"

"待会儿，我几句话就能告诉您。"

"好吧，不过，我的朋友，您先得把这桩可耻的出卖行为原原本本地告诉我。"

于是，博尚对被羞辱和悲痛折磨着的年轻人讲了事情的来龙去脉，下面我们就把他的话简要地复述一遍。

两天前的早晨，另一份报纸（不是《大公报》）刊登了那则消息，这一来问题就更严重了，因为公众都知道那家报纸是政府的喉舌。博尚见到这条消息时正在用早餐；他也顾不得再用餐了，当即吩咐叫了一辆轻便马车，一路赶往那家报社。尽管博尚的政治态度跟那家报社的发行人截然对立，可他俩却是挚友，这种事有时，或者不妨说经常是会有的。

他走进办公室时，那位发行人正摊开自家的报纸，津津有味地读着"巴黎要览"上一篇关于甜菜糖的文章，这篇文章大概是出自他的

手笔。

“嗨！好呀！”博尚说，“既然您老兄手里就捧着报纸，那我也就不必对您申明来意了。”

“莫非您也碰巧对甘蔗有兴趣吗？”官方报纸的发行人问。

“不，”博尚回答说，“我对这个问题一窍不通；所以我是来谈另一件事的。”

“什么事？”

“莫尔塞夫的那条消息。”

“哎！对，没错：这事可真有些怪，是吗？”

“怪得我都觉着您得当心落个诽谤的罪名，打场不定是输是赢的官司呢。”

“没事；我们收到这份来稿时，还拿到了全部旁证材料，拿得准德·莫尔塞夫伯爵是不敢声辩的；况且，揭露沽名钓誉的家伙的可耻行径，也算是报效国家吧。”

博尚一时竟变得目瞪口呆了。

“究竟是谁这么一五一十把事情都捅给你们啦？”他问，“这事是我的报纸先开的头，但后来由于证据不足只能偃旗息鼓；按理说，我们比你们更热衷于揭发德·莫尔塞夫先生，既然他是法兰西贵族院的议员，而我们是反对派。”

“哦！天哪，事情很简单；这条引起轰动的丑闻并不是我们去挖来，而是自个儿送上门来的。昨天有个从约阿尼纳来的人，把这包奇怪的材料送到我们报社，而且，因为看我们拿不定主意要不要把这事在报上捅出去，他就对我们说，要是我们不登，过两天这条消息就会登在另一家报纸上。说实在的，您也知道，博尚，这是一条非常重要的新闻；我们不想错过这个机会。现在这一炮已经打出去，而且打响了，在整个欧洲都引起了反响。”

博尚明白，事情到这份上只能低头认输了，于是他沮丧地离开那家报社，写了一封信送给莫尔塞夫。

但是有些事他是没法写信告诉阿尔贝的，因为我们下面要讲的这些事是在信使出发以后发生的。就在当天，贵族院里引起了一场不

小的骚动，在这座贵族议院平日里安静沉稳的成员们身上，普遍可以看到这种情绪激昂的表现。几乎人人都提前来到了会场，都在谈论着这个可悲的事件，这个事件势必会引起舆论的关注，把公众的注意力集中到这个显赫机构中一位著名成员的身上来。

有人在低声读着报上的这则消息，有人在发表议论，凭各自的记忆交换一些细节情况，把事情的来龙去脉补充得更为完整。德·莫尔塞夫伯爵平日里跟他的同僚们关系并不融洽。就跟所有的暴发户一样，他为了维护自己的地位，不得不摆出一副高傲的架势。老资格的贵族嗤笑他；有识之士疏远他；出身名门的显贵本能地看不起他。伯爵原本就处在这种充当赎罪祭品的尴尬境地，如今一旦被天主指定为祭献的牺牲品，大家当然更是群起而攻之了。

只有德·莫尔塞夫伯爵本人对这些情形一无所知。他没有看到刊载这则有损他名誉的消息的报纸，一早只是写了几封信，试骑了一匹马。

所以他是按平日的时间到贵族院的；他昂着头，目光骄矜，步态傲慢地走下马车，穿过走廊进入大厅，全然没有注意到执达员的迟疑态度和同僚们打招呼时的冷淡神色。

莫尔塞夫进场时，会议已经开始半个多小时了。

尽管伯爵，正如我们刚才说的那样，对发生的事一无所知，所以神态和举止都跟平时并无两样，但是在周围的人们眼里，他的神态举止却显得比平时更傲慢不逊，而且，在这种情况下他居然还出席到会，对那些妒羡他的名声的同僚来说，本身就无异是一种明目张胆的挑衅，因而，在场的人一致认为他有失体统，好些人认为他是故作姿态，有些人认为他是有意侮辱大家。

很明显，整个贵族院渴望着发起一场辩论。

可以看见人人手里都拿着那份揭露丑闻的报纸；可是跟往常一样，人人都踌躇着不想担起发难的责任。终于，一位令人尊敬的议员，德·莫尔塞夫伯爵公开的宿敌，走上了讲台，他那庄重的神情表明发起攻击的时刻到了。

大厅里有一阵令人难堪的静默；只有莫尔塞夫一人还蒙在鼓里，

不知道大家这一次为什么会如此聚精会神地聆听一个平时不见得很受欢迎的演讲者的发言。

演讲者先说了几句开场白，声称他要讲的是一件非常重要，非常神圣，同整个贵族院生死攸关的大事，要求各位同僚注意听他发言；伯爵对这段开场白全然没有在意。

但他刚提到约阿尼纳和费尔南上校，德·莫尔塞夫伯爵就神色大变，脸色惨白得使在座的议员们都不由得打了个寒噤，所有的目光都集中到了伯爵一人身上。

精神上的创伤有一点特别之处，就是它可以隐匿起来不让人看见，但并不会真正收口；伤口永远在作痛，碰一下就随时都会淌血，这些伤口是永远张着口子活生生地留在心头的。

那条消息是在同样的肃静中读完的，这时有一阵轻微的骚动掠过会场，但当发言人似乎又要接下去讲的时候，整个大厅马上又变得鸦雀无声了。发起攻击的这位议员讲到了他感到的不安，讲到了这桩任务是如何的艰巨；他声称自己是为了维护德·莫尔塞夫先生以及整个贵族院的名誉，才要求对这些如此棘手的私人问题进行辩论的。最后，他在结束发言前要求迅速安排一次听证会，以便在谣传未及扩散之前将其挫败，使德·莫尔塞夫先生得以洗雪并恢复他在舆论界历来享有的地位。

莫尔塞夫在这劈头盖脑袭来的横祸面前完全垮掉了，他浑身打战，茫然失神的眼睛望着周围的同僚们，嗫嚅着几乎说不出话来。这种畏缩的神情，既可以看作有罪的人的愧疚，也可以认为是无辜的人的惊愕，这种神态为他赢得了一些人的同情。真正宽宏大量的人，每当对手遭遇的不幸超过了他们的仇恨所能承受的限度时，往往会萌生出一种同情心来。

议长将举行听证会的动议付诸表决；表决方式是坐着或起立。最后决定举行听证会。

议长问伯爵需要多长时间准备自己的辩护词。

伯爵在感觉到自己经受了这么可怕的打击居然还活着以后，又恢复了勇气。

"各位议员先生,"他回答说,"像这样一场由此刻大概正躲在暗处的匿名的敌人操纵的攻击,将它击退是根本不用花什么时间的;我必须立即以一声响雷来反击曾在霎时间照花过我的眼睛的那道闪电;但愿我能不是进行这样的辩护,而是洒出我的鲜血来向诸位证明,我是无愧于和你们坐在一起的!"

这番话使在场的人产生了一种对被告很有利的印象。

"因此,"他说,"我要求尽快举行听证会,到时我将向议院提交全部必要的材料,以保证结论的有效性。"

"您要指定一个日期吗?"议长问。

"从现在起,我一切听候议院的处置,"伯爵回答说。

议长摇了摇铃。

"在座各位是否同意,"他问,"今天就举行听证会?"

"同意!"全场异口同声地回答。

大会推选十二位议员组成听证委员会,负责审查莫尔塞夫提供的材料。第一次听证会定于当晚八点在会议厅举行。如有必要继续进行听证,将在每天的同一时间同一地点举行会议。

这一决议宣布后,莫尔塞夫要求允许他退席;他要回去把多年来收集的有关材料整理一下,他那种狡黠而倔强的性格,使他早就未雨绸缪地对这场风暴有所准备。

我们上面说的这些,就是博尚告诉年轻人的情况,不过他的讲述比起我们干巴巴的叙述来要生动得多,因为当时事情还在进行中,现在则已经是事过境迁了。

阿尔贝听他讲时浑身都在颤抖,时而是抱着希望,时而是忿怒,时而又是羞愧;因为,他出于对博尚的信任,知道父亲是有罪的,所以暗自在纳闷,既然他是有罪的,他怎么能证明自己是清白无辜的呢。

讲到我们上面说的那些情况时,博尚打住不说了。

"后来呢?"阿尔贝问。

"后来吗?"博尚重问一句。

"对。"

"我的朋友,您这是要强我所难了。这么说您是要知道后来怎样

啰?”

“我一定得知道，我的朋友，而与其从别人那里，我宁可从您这里知道。”

“好吧！”博尚接着说，“那您就打起精神来听吧，阿尔贝；您现在比任何时候都更需要有勇气才行。”

阿尔贝伸手在脑门上摸了摸，想证实一下自己是有力量的，正像一个行将为保卫自己生命而进行殊死搏斗的人摸摸自己的护胸甲，弯弯自己的长剑一样。

他感到很有力量，因为他错把情绪亢奋当作精力旺盛的标志了。

“说吧！”他说。

“到了晚上，”博尚继续说，“整个巴黎都在注视着事态的发展。许多人声称您父亲只要一出场，就能使指控不攻自破；也有不少人说伯爵不会到场；有些人煞有介事地说看见他动身去布鲁塞尔了，还有人跑到警署去打听伯爵是否有如传闻所说的那样申领过护照。

“我承认我也千方百计找门路，”博尚往下说，“终于说动了一位年轻的贵族院议员朋友，听证委员会的成员之一，让他答应把我夹带进去旁听。七点钟他带着我来到会场，趁开会的人都还没来，把我嘱托给一个执达员，那人把我关进一个类似包厢的地方。前面有一根柱子挡住我，我完全置身于黑影之中；这样我就有望从头至尾看见和听见即将发生的那幕场景了。

“八点整，所有的人都到了。

“时钟敲最后一下时，德·莫尔塞夫伯爵走进会场。他手上拿着一些文件，神态看上去很平静；跟平时不一样的是，他的步态很随便，衣着讲究而严肃；而且，按照老军人的习惯，上衣钮扣从下一直扣到颈脖上。

“他的出场造成了很好的效果：委员会的人并不都对他抱有敌意，其中有几个成员走到伯爵面前来跟他握手。”

阿尔贝听着这些细节的叙述时，觉得自己的心在碎开来，但在悲痛中间，又隐隐搀着一丝感激之情；对这些在父亲落难之际向他表示这般尊重的人，他真想能拥抱他们。

“这时候，一个执达员走进来，把一封信交给议长。

“‘您请发言吧，德·莫尔塞夫先生，’议长一边拆信，一边说。

“伯爵开始为自己申辩，我可以向您肯定地说，阿尔贝，”博尚继续往下说，“他的发言非常雄辩，极有演说技巧。他展示的文件，证明约阿尼纳总督直到最后关头还是对他极其信任的，因为总督委派他去面见皇帝进行一场生死攸关的谈判。他出示的一枚戒指，是传递总督旨意的信物，阿里帕夏通常把它作为印章加盖在信封的火漆印上，当时帕夏把这枚戒指给他，是为了让他不论在白天还是晚上的任何时候，一回去就可以直接进宫，甚至进后宫面见帕夏。遗憾的是，他说，谈判失败了，当他赶回去保卫他的恩主时，帕夏已经死了。不过，伯爵说，阿里帕夏直到临死前还是对他宠信有加，把自己的宠姬和女儿都托付给了他。”

阿尔贝听到这句话，不由得打了个哆嗦，因为在听博尚往下讲的同时，年轻人的脑海里已经浮现出了海黛叙述的故事，记起了美丽的希腊姑娘提到过的这次谈判使命、这枚戒指和她被变卖沦为女奴的经过。

“伯爵的发言反响如何？”阿尔贝不安地问。

“我承认我听得很感动；而委员会的成员也都跟我一样地受了感动，”博尚说。

“这时议长不经意地往刚才送来的那封信瞥了一眼；可他刚看了前面几行，神情就变得专注起来了；他看了一遍，又重看一遍，然后眼睛盯住德·莫尔塞夫先生说：

“‘伯爵先生，你刚才告诉我们，约阿尼纳总督把他的妻子和女儿托付给了您。’

“‘是的，’莫尔塞夫回答说，‘可是在这件事上，我也像其他事情一样厄运临了头。我回来时，瓦西丽姬和她女儿海黛都已经不见了。’

“‘您认识她们吗？’

“‘由于我跟帕夏关系极为亲密，而且他对我的忠诚极其信任，所以我见过她们不下二十次。’

“‘她们后来情况怎样，您是否有所了解？’

“‘是的，先生。我听说她们很忧伤，而且可能处境很悲惨。当时我没有钱，生命也时时在受到威胁，所以没法去找她们，对此我是深感遗憾的。’

“议长让人难以觉察地皱了一下眉头。

“‘诸位，’他说，‘你们已经听到了德·莫尔塞夫伯爵先生所作的解释。伯爵先生，您能否提供几位证人，来证实您刚才所说的话呢?’

“‘唉，不能了，先生，’伯爵回答说，‘在总督身边生活过，了解我在宫中情况的那些人，都死的死了，散的散了；我相信，我是我的同胞中唯一在那次战乱后幸存的人；我所有的，只是已呈交在阁下面前的阿里-台佩莱纳的信函，还有那枚作为传达他旨意的信物的戒指，它现在就在我手上；最后，我还有一件能够提供出来，作为最确凿的证据的事实，那就是在有人匿名发难以后，始终没有一个人敢站出来对我作为一个正直的人所说的一切以及作为一个清白无瑕的军人的一生提出过非难。’

“一阵表示赞同的低语声掠过整个会议厅；这时候，阿尔贝，要是没有节外生枝的事情冒出来，您父亲的这桩公案就胜定了。

“剩下的只是进行表决了；但就在这时，议长开口了。

“‘诸位，’他说，‘还有您，伯爵先生，想必你们不会反对听听一位很重要的证人，至少是自称如此的证人的证词吧；这位证人是自己寻上门来的。而根据伯爵对我们说的那些情况，我们有理由相信，这位证人是为证明我们的同僚的清白无辜而来的。这就是我刚才收到的那封信；你们愿意我把它宣读一下，还是决定让它搁在一旁，不去受它的干扰呢?’

“德·莫尔塞夫先生脸色煞白，手指痉挛地捏紧那些文件，把它们捏得窸窣作响。

“委员会的回答是要宣读此信：至于伯爵，他已经陷入沉思，没有意见发表了。

“于是议长宣读了下面的这封信：

议长先生：

我可以向负责审查陆军少将德·莫尔塞夫伯爵先生在伊庇鲁斯和马其顿的所作所为的听证委员会提供极为确凿的情况。

“议长稍为停顿了一下。

“德·莫尔塞夫伯爵脸色惨白；议长以探询的目光环视全场。

“‘念下去！’喊声从不同的方向传来。

“议长继续往下念：

阿里帕夏罹难时我在场，我亲眼看见他临终时的情景；我知道瓦西丽姬和海黛的下落；我听候委员会的处置，并请费心传唤出庭作证为感。此信送到阁下手里之时，我已在贵族院前厅等候。

“‘那么这个证人，或者不如说这个敌人，究竟是谁呢？’伯爵问道；不难听出，他的嗓音已经完全变了调。

“‘我们就会知道的，先生，’议长回答说，‘委员会同意听取这位证人的证词吗？’

“‘同意，同意！’大家异口同声地说。

“议长传唤执达员进来。

“‘执达员，’议长问，‘现在有人等在前厅吗？’

“‘是的，议长先生。’

“‘是个什么人？’

“‘是个女人，由一个仆人陪着。’

“在场的人都面面相觑。

“‘让这个女人进来，’议长说。

“五分钟后，执达员又进来了；这时所有的目光都盯住了门口，我呢，”博尚说，“也跟大家一样焦急地等待着。”

“走在执达员后面的，是一位披着遮住全身的面纱的女子，从面纱下显示出来的身材和她身上散出的香气，可以猜想这是一位优雅的年轻女子，但仅此而已。

“议长请陌生女子撩开面纱，这时大家才看清这位姑娘穿着希腊服装，而且是位绝色佳人。”

“啊！”阿尔贝说，“是她。”

“什么，她？”

“对，海黛。”

“您怎么知道的？”

“喔！我这么猜猜。还是请讲下去吧，博尚。您看见了，我很平静，也很坚强。可我们大概快知道结局了吧。”

“德·莫尔塞夫先生，”博尚继续说，“注视着这个女子，惊奇的目光中搀杂着骇怕。对他来说，这张优雅的嘴里说出的话将关系到他的生与死；而对所有其他的人来说，这真是一种异常惊奇、古怪的际遇，以致德·莫尔塞夫先生的得救与否，在整个事态的发展中已经退居第二位了。

“议长用手示意，请年轻姑娘在一张椅子上就座；但她摇摇头表示她愿意站着。至于伯爵，早已跌坐在了自己的椅子里，显然他的两条腿已经支撑不住了。

“‘夫人，’议长说，‘您曾写信要求向委员会提供有关约阿尼纳事件的情况，并声称您是目睹当时事态的见证人。’

“‘确实如此，’陌生女人回答说，她的声音里充满着一种动人的忧郁情调，而且具有东方语言的那种特殊音色。

“‘可是，’议长接着说，‘请允许我说，您当时还很年幼呢。’

“‘当时我是四岁；但因为这些事情对我关系重大，我的脑子里至今没有忘掉任何一个场景，我的记忆中也没有漏掉任何一个细节。’

“‘那么，您跟这些事情究竟有什么关系，您究竟是什么人，以至于这场惊人的灾难会给您留下如此深刻的印象呢？’

“‘因为这关系到我父亲的生与死，’年轻姑娘回答说，‘我叫海黛，是约阿尼纳帕夏阿里-台佩莱纳和他心爱的妻子瓦西丽姬的女儿。’

“交织着谦逊和骄傲的红晕，布满了年轻姑娘的双颊，她那炯炯有神的目光和充满尊严的身世自白，在全体与会者身上产生了一种

无法形容的影响。

"至于伯爵，即便当场有个霹雳打下来，在他脚下裂开一道万丈深渊，他也不见得会更惊惶了。

"'夫人，'议长向她欠了欠身子，接着说道，'请允许我提一个简单的问题，仅仅是一个问题，其中并无怀疑的意思，而且这是最后一个问题了：对您所说的话的真实性，您能否提供证据？'

"'能，先生，'海黛说着，从面纱下面取出一只缎料的香囊来，'因为这里就有我的出生证书，是由我父亲亲笔书写并由他的大臣们签署的；因为这里就有我的受洗证书，父亲同意我皈依母亲的宗教，所以马其顿和伊庇鲁斯的首席大主教都在这张证书上盖了印；这里还有（这大概是最重要的）那个法兰克军官把我和母亲卖给亚美尼亚奴隶贩子埃尔-科比尔的卖身文契，那个法兰克军官在跟土耳其宫廷的那场肮脏交易中，把他恩主的女儿和妻子作为战利品收留了下来，卖了一千蒲尔斯，也就是差不多四十万法郎的价钱。'

"全场的人在一片阴森森的肃静中谛听着这惊心动魄的指控，德·莫尔塞夫伯爵听着听着，脸上变得白里泛青，眼睛里充满血丝。

"海黛的神色始终很平静，但这平静却比别人的狂怒更令人生畏；她把那份用阿拉伯语书写的卖身契递给议长。

"因为已经估计到有些文件可能是用阿拉伯语、现代希腊语或土耳其语书写的，所以议院译员事先就接到了通知；他被传唤到了会议厅。有一位贵族议员在那次英勇卓绝的埃及战役中曾学过阿拉伯语，对这种语言相当熟悉，这时由他站在边上监督译员翻译；只听得译员手捧犊皮纸文契高声念道：

本人埃尔-科比尔，陛下的奴隶贩子和后宫供货商，兹确认曾代至尊的皇帝从法兰克老爷基督山伯爵手中收受价值两千蒲尔斯的祖母绿一颗，作为他买下一个名叫海黛的十一岁的基督徒女奴的赎金，这个小女奴是已故的约阿尼纳帕夏阿里-台佩莱纳老爷和他的宠妃瓦西丽姬的人所公认的女儿；该女奴及其母亲系我于七年前买下，但其母到达君士坦丁堡即已去世，当时的

卖主是阿里-台佩莱纳总督麾下的一名法兰克人上校，名叫费尔南·蒙代戈。

上述交易，系陛下授权由我出面安排，付款数额为一千蒲尔斯。

本契约承陛下批准，于伊斯兰教历一二四七年订立于君士坦丁堡。

埃尔-科比尔（签字）

为保证本契约具有法律正式文件的可靠性，此件应加盖御玺为凭，此事由卖主负责。

“在奴隶贩子的签名旁边，果然可以看见那位至尊大皇帝的御玺的印记。

“读毕文契，验看印章过后，有一阵可怕的寂静。伯爵浑身上下只剩下那道目光还透着生气，而那道仿佛下意识地盯在海黛脸上的目光，又似乎化作了火和血。

“‘夫人，’议长说，‘我们是否可以向基督山伯爵去调查一下，我想他在巴黎是和您在一起的？’

“‘先生，’海黛回答说，‘我的再生之父基督山伯爵三天前去诺曼底了。’

“‘那么，夫人，’议长说，‘是谁建议您采取这一步骤的呢？本庭为此向您表示感谢，而且，就您的出身和不幸的遭遇来说，这样做也是极为自然的。’

“‘先生，’海黛回答说，‘促使我采取这一步骤的，是我对神明的崇敬，是我所身受的痛苦。尽管我是基督徒，上帝原谅我吧！我却无时无刻不在想为我那英名烜赫的父亲报仇雪恨。所以，从我的脚踏上法国的国土，从我知道这个叛徒就住在巴黎的时刻起，我的眼睛和耳朵就始终在警惕着。我在我高贵的保护人的宅邸里过着隐居的生活，我这样生活是因为我喜欢幽暗和宁静，它们让我可以生活在沉思和遐想之中。但基督山伯爵先生像父亲一样无微不至地关心着我，我对社交界的点点滴滴都并不感到陌生；只不过我是远远地静听着那种

种传闻。我也阅读所有的报纸，正如我能欣赏到所有的画册，能聆听到所有的咏叹调一样；正因为我虽然不参与社交生活，却随时都在注意着他人的生活，所以我了解今天上午在贵族院发生的事情，也知道今晚将要发生什么事情……于是，我写了那封信。'

"'这么说，'议长问，'基督山伯爵先生跟您的这一做法毫无关系？'

"'他根本不知道，先生，我甚至有些害怕，怕他知道了会不高兴；可是，今天是对我至关重要的一天，'年轻姑娘边说边向上天抬起头来，目光里充满着火一般的激情，'因为我终于能为父亲报仇雪恨了。'

"这段时间里，伯爵始终没有开口；他的同僚们都对他望着，想必是在可怜他那在一个女子的芳香气息下毁于一旦的前程；他脸上的那些可怖的线条，正在一点点地勾勒出他的痛苦。

"'德·莫尔塞夫先生，'议长说，'您认识这位夫人，承认她是约阿尼纳帕夏阿里-台佩莱纳的女儿吗？'

"'不，'莫尔塞夫挣扎着站起来说，'这是我的仇敌策划的阴谋。'

"海黛刚才一直凝望着门口，像是在等什么人，这时她猛地转过脸来，贴面看见伯爵站着，不由得发出一声怕人的喊声。

"'你不认识我，'她说，'那好！我，幸好我还认得你！你就是统领我高贵父亲的军队的法兰克军官费尔南·蒙代戈。就是你，出卖了约阿尼纳的城堡！就是你，在他派你到君士坦丁堡去直接跟皇帝进行关系到你的恩主的生死存亡的谈判以后，带回了那道彻底赦免的假敕令！就是你，用那道假敕令骗到了帕夏的戒指，骗取了守卫火药的勇士塞利姆的信任；就是你，刺死了塞利姆！就是你，把母亲和我卖给了奴隶贩子埃尔-科比尔！凶手！凶手！凶手！你的额头上还沾着你主子的血呢！大家看呀。'

"听到这番充满正义的激情说出来的话，所有的目光都转过去投向伯爵的前额，伯爵也不由得伸手抹了抹前额，仿佛他觉着那上面真的还热乎乎的沾着阿里的血似的。

"'那您能认出德·莫尔塞夫先生肯定就是那个军官费尔南·蒙

代戈吗?'

"'我能认出他吗!'海黛喊道,'哦!我的母亲!你对我说过:"你以前是自由的人,你有过一个你心爱的父亲,你是几乎注定了要当女王的!仔细瞧瞧这个人,就是他把你变成奴隶的,就是他把你父亲的头颅挑在枪尖上的,就是他把我们卖身为奴,就是他出卖我们的!仔细瞧瞧他的右手,那上面有一条很宽的疤痕;要是你忘记了他的脸,你看见这只手就会认出他的,那个奴隶贩子埃尔-科比尔的金币就是一枚一枚落进这只手里去的!"我能认出他吗!哦!现在就让他再说一遍他认不认得我吧。'

"她的话,犹如劈向莫尔塞夫的利刃,一句句地摧毁了他的精力;听到后面那几句话时,他不由得赶紧把那只确实有着一条伤疤的手下意识地藏在胸口,跌坐在椅子里,完全陷入了颓丧绝望之中。

"这幕情景,使在场的人的脑海里都掀起了轩然大波,犹如强劲的北风扫落了树干上的片片叶子一般。

"'德·莫尔塞夫伯爵先生,'议长说,'您不必过于消沉,您可以作出自己的回答:本庭公正执法,就像天主的审判庭一样对所有的人一视同仁;本庭决不会听任您被仇敌置于死地而不给您自卫的机会。您需要再举行一次听证会吗?您需要我指派两位贵族院议员到约阿尼纳去一趟吗?请说呀!'

"莫尔塞夫一声不响。

"这时,委员会的成员都颇为惊恐地面面相觑起来。大家都很了解伯爵强悍暴烈的性格;这个人不到完全精疲力竭是决不会放弃抵抗,善罢甘休的;所以,这种小憩般的沉默只能看作是一个前奏,接下来必定是电闪雷鸣般的发作。

"'怎么样,'议长问他,'您有什么话要说吗?'

"'没有!'伯爵立起身,声音嘶哑地说。

"'这么说,'议长说,'阿里-台佩莱纳的女儿说的确确实实都是事实?她确确实实是一位使有罪之人望而生畏,甚至不敢回答一个不字的见证人?而您被指控的所有那些行径,您也确确实实是干过的?'

“伯爵环顾了一圈周围的同僚，这种目光中的绝望表情，即便是老虎见了也会动情的，但它却没能使面前的审判官们为之所动；随后，他举眼向着穹顶，旋即又低下头来，仿佛害怕这个穹顶会豁然裂开，在耀眼的光芒中显露出另一个叫做上苍的法庭，另一位叫做天主的审判官。

“于是，他猛地一下子扯开那件憋得他透不过气来的上衣的纽扣，像一个可悲的疯子似的冲出会议厅去；一时间，穹顶下阴沉沉地回响起他的脚步声，随后兀地传来马车载着他驶去的隆隆声，在这座佛罗伦萨风格建筑的柱廊间震荡着。

“‘诸位，’当会议厅重归寂静时，议长问道，‘是否可以证实德·莫尔塞夫伯爵先生犯有背叛、弑主和凌辱罪？’

“‘是的！’听证委员会的所有成员异口同声地回答说。

“海黛一直在会议厅里待到结束；她听到对伯爵的判决时，脸上没有显露出一点快乐或怜悯的表情。

“然后，她重新蒙好面纱，仪态庄重地向贵族院的议员们鞠了一躬，迈着维吉尔曾见到女神们迈过的步态走出了会议厅。”

第八十七章　挑　　衅

“这时，”博尚继续说，“我趁着寂静和黑暗，悄悄地溜出会议厅，没让人发现。领我进去的那个执达员在门口等着我。他带我穿过走廊，来到一道朝沃日拉尔街开的小门。我走出门时，心头真是悲喜交集，请原谅我这么说，阿尔贝，我为您感到悲伤，而同时我又为这位姑娘替父报仇的高尚行为感到欣喜。是的，我可以向您肯定地说，阿尔贝，不论那条揭发的消息出自谁的手，我是说，即使它或许出自一个仇敌的手，但这个仇敌也只是充当了天主的使者而已。”

阿尔贝一直用双手抱着头；这时他抬起那张羞得通红、流满泪水的脸来，紧紧抓住博尚的手臂。

“朋友，”他说，“我的生命已经完结了，剩下的只有一件事：我不能像您一样说这是天主对我的惩罚，我要找到那个始终对我充满敌意的人；然后，当我知道这个人是谁以后，不是我杀掉这个人，就是这个人把我杀死；所以，我很看重您的友谊，希望您能帮助我，博尚，如果说在您的心里这友谊还没被蔑视挤走的话。”

“蔑视，我的朋友？这场不幸跟您有什么相干？不！谢天谢地！那种儿子要为父亲的行为负责的、充满偏见的不公正的时代早就过去了。回忆一下您过去的生活吧，阿尔贝；是的，那还是记忆犹新的事，但您可曾想得起有哪一天的晨曦，能比您在东方见过的晨曦更纯美的吗？没有，阿尔贝，请相信我，您很年轻，您很富有，离开法国吧：在这个崇尚追求刺激、崇尚变换口味的豪华的巴比伦，什么事都会转眼就被忘在脑后的；等您隔个三四年娶位俄国公主回来，谁也不会再想起头天发生的事情，更何况那还是十六年前的旧事呢。”

“谢谢，亲爱的博尚，谢谢您这番话的好意，可是我不能这么做；我告诉过您我的心愿，现在，如果有必要，我可以把心愿这两个字换成意志。您明白这件事对我的关系有多大，我没法跟您一样地来看问题。在您眼里是从上天冲着您而来的东西，在我看来却是从一个并非这么圣洁的地方冲着我而来的。我向您承认，我觉得用天意来解释这一切，是根本讲不通的，也幸好是这样，因为我不必去找看不见、摸不着的惩恶褒善的天使，而可以去找一个看得见也摸得着的活人来为我自己报仇了。哦！是的，我凭自己在这一个月来所受的折磨向您保证。现在，我再对您重复说一遍，博尚，我执意要回到人间的世俗生活中去，如果您像您说的那样还是我的朋友，那就请帮我一起去找到那只击出这一拳的手吧。”

“那么，好吧！”博尚说，“如果您非要拉我回到现实不可，我照办就是了；如果您执意要去寻找一个仇敌，我也愿意奉陪。而且我也一定要找到他，因为我的名誉几乎也跟您的一样，是跟我们能否找到他关连在一起的。”

“好吧！那么，博尚，您得明白，从此刻起，我们就得毫不拖延地开始调查。哪怕是拖延一分钟，我也会觉得非常漫长的；把事情捅出去的那个人还没有受到惩罚，所以他也许会以为自己能逃脱这惩罚；我凭我的名誉起誓，要是他那么想，那么他就想错了！”

“嗯！请您听我说吧，莫尔塞夫。”

“哎！博尚，我看得出，您是知道一些情况的；瞧，您使我感到生命又回到我的身上来了！”

“我并不想说这就是事情的真相，阿尔贝，不过这至少是黑暗中的一丝光线：也许我们能循着这丝光线找到我们的目标。”

“快说吧！您看得出我都等得不耐烦了。”

“好吧！我把我从约阿尼纳回来时没想对您说的那件事告诉您吧。”

“说吧。”

“事情是这样的，阿尔贝；我到了约阿尼纳，自然要到当地的大银行家府上去了解情况；我刚提起这件事，甚至还没来得及说出您父亲

的名字，他就说：

“‘啊！对啦，我猜到您为什么来了。’

“‘怎么回事，您怎么会猜到的？’

“‘因为两星期前刚有人为同一件事写信问过我。’

“‘谁？’

“‘巴黎的一位银行家，我的业务伙伴。’

“‘叫什么名字？’

“‘唐格拉尔先生。’”

“是他！”阿尔贝喊道，“对，他长期以来一直对我可怜的父亲嫉恨在心；他这个所谓的平民百姓，没法容忍看到德·莫尔塞夫伯爵当上法兰西贵族院议员。瞧，我的婚事就是那么不明不白地吹掉的；对，是这样。”

“您去调查吧，阿尔贝，但先别发火，去调查吧，听我说，要是事情真是这样……”

“哦！对，要是事情真是这样！”年轻人喊道，“他就得为我受到的这些折磨付出代价。”

“您得当心，莫尔塞夫，他已经是个老人了。”

“我会像他对待我的家族荣誉那样地对待他的年龄的；既然他恨我的父亲，那他为什么不去当面揍他呢？喔！不，他害怕面对面地站在一个男子汉对面！”

“阿尔贝，我不是在责备您，我只是在劝您不要感情用事；阿尔贝，您要谨慎行事。”

“哦！您不用担心；再说，您是要陪我一起去的，博尚，有些很严肃的事，是该当着证人的面来做的。要是唐格拉尔先生是有罪的话，那么不出今天，不是唐格拉尔先生送命，就是我死掉。当真，博尚，我要用庄严的葬礼来维护我的荣誉！”

“那好吧，既然您已经下定了这样的决心，阿尔贝，那就该立即付诸行动。您不是要去唐格拉尔先生府上吗？咱们走吧。”

博尚差人去叫来了一辆出租轻便马车。驶到银行家府邸跟前时，只见安德烈亚·卡瓦尔坎蒂先生的四轮敞篷马车和仆人在门口。

“啊！这可真是赶巧了！”阿尔贝神色阴郁地说，“要是唐格拉尔先生不肯跟我交手，我就杀了他的女婿。卡瓦尔坎蒂家族的人，大概是不会拒绝决斗的吧。”

仆人去向银行家通报年轻人来访，唐格拉尔已经知道昨晚的事情，所以一听到阿尔贝的名字，连忙吩咐挡驾。但是已经晚了，阿尔贝本来跟在那个仆人后面，听到唐格拉尔这样吩咐，就带着博尚推开门，径直闯到银行家的书房里。

“嗨，先生！”银行家喊道，“难道我在自己家里，连愿不愿意见客的权力都没有了吗？我看您是太忘乎所以了。”

“不，先生，”阿尔贝冷冷地说，“在有些情况，譬如说，您现在就处在这种情况，一个人，除非是个懦夫，这是我给您一个下来的台阶，至少对某些人是非见不可的。”

“那么，您到底想要怎么样，先生？”

“我想要，”莫尔塞夫一路走近过去说，只当没看见背靠壁炉架站着的卡瓦尔坎蒂，“我想要跟您找个僻静的地方订个约会，只要有十分钟工夫没人来打扰就行，我对您就只有这么一点要求；在那儿碰头的两个人，得有一个横在树荫下面留在那儿。”

唐格拉尔脸色变得煞白，卡瓦尔坎蒂往前挪了一步。阿尔贝转身朝那个年轻人走过去。

“哦！我的天主！”他说，“您要想去也去吧，子爵先生，您有资格这么做，因为您差不多也是这个家庭的一个成员了；这种约会，只要有人愿意接受，我是来者不拒的。”

卡瓦尔坎蒂目瞪口呆地望着唐格拉尔，唐格拉尔鼓足勇气立起身，走到两个年轻人的中间。阿尔贝对安德烈亚的攻击，使他的立场有了一个变化，他心想，阿尔贝的来访除了他开头所想的原因之外，可能还另有缘故。

“嘿！先生，”他对阿尔贝说，“要是您是因为我喜欢他而不喜欢您，就到这儿来找这位先生吵架的，那我先告诉您，我要向检察官提出起诉。”

“您弄错了，先生，”莫尔塞夫带着阴郁的笑容说，“我压根儿没提

到过结婚的事，我找卡瓦尔坎蒂先生说话，不过是因为我觉得他曾经有过一刹那的冲动，想要介入我俩的讨论而已。噢，不过，您说的也有道理，"他说，"我今天是来找每个人吵架的；可您请放心，唐格拉尔先生，您有优先权。"

"先生，"唐格拉尔回答说，他又气又怕，脸色惨白，"我警告您，要是我交了晦气，在街上碰上一条疯狗，我就会宰了它，而且我会觉得这是为社会做了桩好事，根本谈不上有什么过错。所以，要是您也疯了，而且张牙舞爪地想来咬我，那我可有言在先，我会毫不手软地宰了您。喂！您的父亲丢脸现丑，难道是我，是我的过错吗？"

"对，你这坏蛋！"莫尔塞夫喊道，"是你的过错！"

唐格拉尔往后退了一步。

"我的过错！"他说，"那您真是疯了！我，难道我知道希腊的那档子事吗？难道我到那些国家去待过吗？难道是我劝您的父亲出卖约阿尼纳城堡，背叛……"

"住嘴！"阿尔贝声音喑哑地说，"是的，直接发难引起这场灾难的不是您，但是这一切都是您虚伪地唆使的。"

"我！"

"对，您！那条消息是从哪里来的？"

"我想，您看过报纸也该知道了：从约阿尼纳呗！"

"是谁写信到约阿尼纳去的？"

"写信到约阿尼纳？"

"对，是谁写信去查问我父亲的情况的？"

"可我想，每个人都可以写信到约阿尼纳去的吧。"

"但是只有一个人写了信。"

"只有一个人？"

"对！这个人就是您。"

"我是写了，没错；可我想，当一个人要把女儿嫁给一个年轻人时，他是可以打听一下这个年轻人的家庭情况的；这不仅是一种权利，而且也是一种责任。"

"您写这封信的时候，先生，"阿尔贝说，"是完全知道会得到什么

回答的吧。”

“我？噢！我向您保证，”唐格拉尔带着一种信任而且放心的神情喊道，这是因为他已经不怎么害怕，而在心底里对这个不幸的年轻人感到兴趣了，“我向您保证，我本来是没想要写信到约阿尼纳去的。我打哪儿知道阿里帕夏遇难的事呀？”

“这么说，是有人怂恿您写的？”

“可不是。”

“真有人怂恿您了？”

“对。”

“是谁？……说……说呀……”

“嗐！事情挺简单；我说起您父亲的过去，我说他的财产总有些来路不明。那人就问我，您父亲是在哪儿发的财。我回答说：‘在希腊呗。’于是那人就对我说：‘好呀！写信到约阿尼纳就是了。’”

“劝您这么做的那人是谁？”

“嗐！您的朋友基督山伯爵呗。”

“基督山伯爵叫您写信到约阿尼纳去？”

“对，所以我就写了。您要看看收到的回信吗？我可以去拿给您看。”

阿尔贝和博尚彼此对望了一眼。

“先生，”这时，一直还没有开过口的博尚说道，“您好像是在指责伯爵呐，您知道他这会儿不在巴黎，没法为自己辩解是吗？”

“我没有指责任何人，先生，”唐格拉尔说，“我是实话实说，刚才在你们面前说的这些话，就是当着基督山伯爵的面，我也还是会这么说的。”

“那么伯爵知道您收到的回信的内容吗？”

“我把回信给他看过。”

“他知道我父亲教名叫费尔南，姓蒙代戈吗？”

“是的，我早就告诉过他了；除此之外，我所做的每桩事情，换了别人在我的处境，也是一样会做的，说不定还比我做得多些呢。我收到回信的第二天，您父亲在基督山先生的怂恿下，正式来为您提亲，

这时，我就来个快刀斩乱麻，拒绝了他，我拒绝得很干脆，这没错，但我既没作任何解释，也没揭他的老底。其实，我又何苦去揭他的老底呢？德·莫尔塞夫先生是露脸还是丢脸，管我什么事？我既不会因此多赚些钱，也不会就少赚些。”

阿尔贝觉着自己连额头都涨红了；没什么可怀疑的了，唐格拉尔固然是在卑鄙地为自己辩解，但他的神态却不像是在说谎，当然，他这么做并不是良心发现，而多半是由于害怕的缘故，但他所说的这些话，即便不是句句实情，至少也有一部分是实情。再说，他莫尔塞夫要找的是什么呢？他并不是要弄明白唐格拉尔和基督山的过失孰轻孰重，他要找的是一个能对那般侮辱（无论是轻也罢，是重也罢）承担责任的人，是一个肯和自己决斗的人，而唐格拉尔是明摆着不会肯决斗的。

这时，那些已被遗忘或当初不曾留意的事情，一件件一桩桩又在眼前浮现，又从记忆深处跳出来了。基督山当然是早就知情的，既然阿里帕夏的女儿就是他买下的；所以，他劝唐格拉尔写信到约阿尼纳去，完全是有所考虑的。他在知道约阿尼纳回信的内容以后，才在阿尔贝表示想被引荐给海黛时，顺水推舟地答应了阿尔贝；到了她面前，他又有意让话题转到阿里之死，不去反对海黛叙述这个故事（但他在跟那姑娘用近代希腊语讲话时，想必关照过她不许对莫尔塞夫说认识他的父亲）；而且，他不是还要求莫尔塞夫别在海黛面前提到自己父亲的名字的吗？最后，当他得知那个决定性的打击就要来临的时候，他就带阿尔贝去了诺曼底。已经没有任何可以怀疑的地方了，所有这一切都是精心安排的，无庸置疑，基督山跟他父亲的仇敌是沆瀣一气的。

阿尔贝把博尚拉到边上，把这些想法统统告诉了他。

“您说得有理，”博尚说，“唐格拉尔先生在这件事上，只是做得鲁莽、俗气而已；而这位基督山先生，您倒是该让他解释解释清楚的。”

阿尔贝转过身来。

“先生，”他对唐格拉尔说，“您得明白，尽管我现在告辞了，可事

情并没算完；我还得弄清楚您的推诿是不是成立；我这就到基督山伯爵先生的府上去把事情弄个明白。”

说着，他朝银行家躬了躬身，带着博尚就往外走，对卡瓦尔坎蒂就只当没他这个人似的。

唐格拉尔一直陪他们到大门口，到了大门口，又对阿尔贝再三申明他对德·莫尔塞夫伯爵先生并无个人恩怨，所以是不会想去得罪他的。

第八十八章　侮　　辱

出了银行家的宅邸，博尚让莫尔塞夫停一下。

“您听我说，”他说，“刚才在唐格拉尔先生家里我是对您说，该让基督山先生解释解释清楚。”

“对呀，咱们这就去找他。”

“等一等，莫尔塞夫；在上伯爵家去以前，您得先考虑一下。”

“您要我考虑什么？”

“这样做的问题的严重性。”

“敢情比上唐格拉尔先生家更严重？”

“是的；唐格拉尔先生是个一心想着钱的人，而您知道，一心想着钱的人因为知道冒的风险代价太大，所以轻易是不肯跟人决斗的。而这一位正相反，他是个绅士，至少表面上是如此；您就不怕这位绅士兴许还是个剑客吗？”

“我就怕一件事，那就是找到的是个不肯跟我决斗的人。”

“哦！ 您放心，”博尚说，“这一位是会跟您决斗的。我还真有点害怕，唯恐他太厉害了；您得当心哪！”

“朋友，”莫尔塞夫莞尔一笑说，“这我可是求之不得哩；能为父亲而死在决斗场上，就是我最好的结局了：这样我们就都得救了。”

“您的母亲会悲伤而死的！”

“可怜的母亲！”阿尔贝用手捂住眼睛说，“我知道她会的；可是她这么死去，总比羞辱地死去好些。”

“您的决心下定了，阿尔贝？”

“是的。”

“那就去吧！不过您知道能碰到他吗？”

“他说定比我晚几个钟头回来的，这会儿肯定已经到家了。”

两人登上马车，往香榭丽舍大街三十号而去。

到了目的地，博尚想一个人下去，可是阿尔贝对他说，这件事已非常规情形可比，所以不妨把决斗礼仪搁一边去。

年轻人这么说这么做，完全出于一种神圣的动机，博尚别无它法，只能顺从他的心意：他听了莫尔塞夫的话，让莫尔塞夫走在头里。

阿尔贝三步并成两步地从大门口跑到宅子的台阶上。出来迎接他的是巴蒂斯坦。

伯爵是刚回来，但他正在洗澡，吩咐过不见任何人。

“那么，洗好澡以后呢？”莫尔塞夫问。

“大人要用餐。”

“用好餐以后呢？”

“大人要睡一个小时。”

“然后呢？”

“然后他要上歌剧院去。”

“您能肯定吗？”阿尔贝问。

“完全能肯定；大人吩咐过在八点整备马。”

“好极了，”阿尔贝说，“我就想知道这些情况。”

然后，他转身对着博尚说：

“要是您有什么事要做，博尚，请马上去做吧；要是您今晚有约会，那就请改在明天。您看，我希望您能陪我上歌剧院去。如果有可能，请把夏托-勒诺也带去。”

博尚趁这当口跟阿尔贝分了手，临走前说定在八点缺一刻去接阿尔贝。

阿尔贝回到家里以后，派人去通知弗朗兹、德布雷和莫雷尔，说他希望今晚在歌剧院见到他们。

然后他去看望母亲，昨晚的事情发生以后，她一直没出房门，独自待在卧室里。阿尔贝进屋见她躺在床上，为家庭的这么公然受辱而悲痛欲绝。

见到阿尔贝来,在梅尔塞苔丝身上产生了一种我们可以料想得到的效果。她抓住儿子的手,忍不住地抽泣起来;这么哭出来使她感到好受些。

阿尔贝有一会儿默不作声地站着不动,听凭母亲的脸贴在自己的手上。从他苍白的脸色和皱紧的眉头,我们可以看出他的复仇决心已经在心里渐渐地动摇了。

“母亲,”阿尔贝问,“您知道德·莫尔塞夫先生有什么仇敌吗?”

梅尔塞苔丝打了个哆嗦;她注意到自己的儿子没有说“我的父亲”。

“我的朋友,”她说,“处在伯爵这样地位的人,总会有许多他们自己都不认识的仇敌。而您也知道,一个人自己心里有数的仇敌,倒并不是最危险的仇敌。”

“是的,这我知道,所以我才要求助于您敏锐的眼光。母亲,您是个出类拔萃的女人,什么事都瞒不过您的眼睛!”

“您为什么要对我说这些呢?”

“因为您,比如说,也注意到了家里举办舞会的那天晚上,基督山先生在我们家里不肯吃任何东西。”

梅尔塞苔丝浑身打战地用烧得滚烫的胳膊支起身子来。

“基督山先生!”她喊道,“这跟您问我的问题有什么关系呢?”

“您也知道,母亲,基督山先生差不多可以说是个东方人,而那些东方人,为了充分保留复仇的自由,在仇敌家里是不吃任何东西也不喝一滴水的。”

“基督山先生! 您说他是我们的仇敌,阿尔贝?”梅尔塞苔丝说这话时,脸色已经变得比盖在身上的被单还要白了,“谁对您说的? 为什么? 您是疯了,阿尔贝。基督山先生对我们一直是那么彬彬有礼。基督山先生救过您的命,是您自己把他介绍给我们的。哦! 我求您啦,孩子,倘若您有这种想法,快把它丢开,如果说有件事我得劝您,或者说我得求您的话,那就是千万要好好待他。”

“母亲,”年轻人带着忧郁的目光接口说,“您要我谨慎对待这个人,一定是有您的理由的吧。”

“我！”梅尔塞苔丝喊道，脸顿时涨得通红，就像刚才倏地变白一样，但几乎转眼间又变得比刚才更白了。

“是的，准是这样，而这个理由，”阿尔贝说，“就是怕他会伤害我们，是吗？”

梅尔塞苔丝浑身打颤，用探究的目光盯住儿子的脸：

“您对我说的话很不同寻常，”她对阿尔贝说，“而且我觉得您抱有某些很古怪的成见。伯爵到底对您怎么样啦？三天以前您还跟他一起在诺曼底；三天以前，不仅仅我，您自己也是把他看作您最好的朋友的呀。”

一丝自嘲的微笑掠过阿尔贝的唇间。梅尔塞苔丝看见了这丝微笑，凭她作为女人和母亲的双重的直觉，她猜到了这是怎么回事；但她是审慎而且坚强的，没有让自己心头的纷乱和惧怕流露出来。

阿尔贝中止了谈话；静默了片刻以后，伯爵夫人重新开了口。

“您来问我觉得怎么样，”她说，“我要坦率地回答您，我的朋友，我觉得很不好。我要您留在我身边陪着我，阿尔贝；我不想一个人待在这儿。”

“母亲，”年轻人说，“要不是有件很要紧的急事让我今天整个晚上都非得离开您不可，我当然会听从您的吩咐，而且您知道我会感到那是一种幸福的。”

“唉！好吧，”梅尔塞苔丝叹着气回答说，“去吧，阿尔贝，我并不想让孝心缚住您的手脚。”

阿尔贝装着没有听见这句话似的，向母亲鞠躬退下。

年轻人刚在身后把房门关上，梅尔塞苔丝就让人把一个心腹仆人唤来，吩咐他跟在阿尔贝后面，处处紧随阿尔贝，然后及时回来把情况告诉她。

随后，她按铃让侍女进来，支撑起虚弱的身子让侍女帮她换好装，准备随时应付可能发生的事情。

那个仆人接下的差使并不难完成。阿尔贝回到家里，把自己近于挑剔地仔细装束打扮定当；八点缺十分时，博尚来了。他见到夏托-勒诺了，后者答应在启幕前到达剧院正厅前座。

他俩乘上阿尔贝的四轮马车，阿尔贝觉得没有必要藏藏掖掖的不让人知道自己去哪儿，所以高声吩咐：

“去歌剧院！”

他就这么急匆匆地在启幕前到了剧场。夏托-勒诺已经在座位上了：博尚把事情的原委都告诉过他，阿尔贝无须再对他作任何解释。儿子要想为父亲报仇的举动，本来就是天经地义的，所以夏托-勒诺并不想劝阻阿尔贝，而只是重申了一下他一定会听候阿尔贝差遣的意思。

德布雷还没有到，但阿尔贝知道他是极难得会错过一场歌剧院的演出的，直到舞台的帷幕拉起前，阿尔贝一直在剧场里逛来逛去，一心想在走廊或者楼梯上遇见基督山。这时铃响了，他回到正厅前座，坐在了夏托-勒诺和博尚的中间。

但他的眼睛一直没离开过两根廊柱间的那个包厢，而在第一幕演出时，这个包厢自始至终总是执拗地紧闭着。

终于，当第二幕刚开演，阿尔贝第一百次去看他那块表时，那个包厢的门打开了，基督山身穿黑衣服走进包厢，靠在栏杆上往下面的大厅望去。跟在基督山后面进来的是莫雷尔，他用目光在找寻他的妹妹和妹夫，他在第二排的一个包厢里找到了他们，向他们点头示意。

伯爵在环视大厅的当口，瞥见一张苍白的脸和一双似乎热切地想吸引他的目光的炯炯发亮的眼睛；他认出了那是阿尔贝，但他在这张神情激动的脸上看到的表情，想必使他意识到还是别去理睬对方为妙。于是，他不露半点声色地就了座，从匣子里取出望远镜朝另一方向望去。

但是，尽管伯爵做出不在看阿尔贝的样子，实际上阿尔贝却始终没有离开过他的视线，第二幕演完，帷幕落下的时候，他那从不出错的锐利的眼睛看见那个年轻人由两个朋友陪着，起身离开了正厅前座。

随后，他又看见年轻人的脸出现在对面的一个前排包厢的廊柱间。伯爵感觉到风暴就要来临，当他听到包厢门锁上钥匙转动的声音时，尽管他看上去仍然兴致勃勃地在跟莫雷尔交谈，实际上他已经心

中有数，作好了一切准备。

包厢的门打开了。

直到这一刻，基督山才转过脸去，看了一眼脸色惨白、浑身打颤的阿尔贝，在他身后是博尚和夏托-勒诺。

“嗨！”他喊了一声，这种亲切殷勤的态度，跟他平时在社交场合的寒暄客套是大不一样的，“我的骑士这算是找到目标了！晚上好，德·莫尔塞夫先生。”

说完，他那张具有超乎寻常的自制力的脸上，显露出极其诚挚的表情。

莫雷尔在这当口记起了子爵给他的那封信，莫尔塞夫在信上没作任何解释，只是请他晚上来歌剧院；此刻他才明白，准是要发生一桩可怕的事情了。

“我到这儿来，不是来跟您说这些虚伪的客套话，也不是来跟您假惺惺地谈什么友谊的，”年轻人说，“我是来要求您作出解释的，伯爵先生。”

年轻人颤抖的话音，好不容易地才从咬紧的牙关中间挤了出来。

“在歌剧院里作解释？”伯爵说话时的那种平静的嗓音和似乎能穿透一切东西的锐利目光，使人能通过这两个特征感觉到他是个对自己永远充满信心的人，“虽说我对巴黎的风尚了解很少，可我认为，先生，这儿并不是作解释的地方。”

“不过，要是有些人躲躲闪闪的，”阿尔贝说，“要是他们打着洗澡、吃饭或者睡觉的幌子不让人见他们，那就只能在见得到他们的地方找他们说话了。”

“我并不难见到，”基督山说，“因为昨天，先生，要是我没记错的话，您就在我家里。”

“昨天，先生，”年轻人神情尴尬地说，“我在您家里，是因为我还不知道您是怎么个人。”

说着说着，阿尔贝提高了嗓音，弄得邻近包厢里的人，以及走廊里走过的人，都听见了他的声音。这一来，那些包厢里的人都转过脸来，走廊里的人也都停住脚步待在博尚和夏托-勒诺背后，注意着这

场口角。

“您这是怎么啦! ”基督山说,神色间没有显露出丝毫激动,“您看上去神志有些不大清楚。”

“只要我能看穿您的阴险,先生,只要我能让您明白我要为此向您报仇,我的神志就够清楚了,”阿尔贝狂怒地说。

“先生,我不懂您在说些什么,”基督山说,“而且,即使我懂得您在说些什么,您也已经说得太响了。这里是我的包厢,先生,只有我才有权利在这里说得比别人响。请您出去,先生! ”

说着,基督山用一个威严的命令手势对阿尔贝指了指门。

“嘿! 我要您出去,从您的包厢里出去! ”阿尔贝说,两只痉挛的手把手套使劲地又捏又揉,这一切伯爵都看在了眼里。

“好了,好了,”伯爵冷静地说,“我看您是要找我吵架,先生;不过我要奉劝您一句,子爵,请您好好记住:大声嚷嚷地找人挑衅是个很坏的习惯。大声嚷嚷并不是对所有的人都合适的,德·莫尔塞夫先生。”

听到这个名字,一阵惊讶的低语声犹如一阵震颤似的传过谛听这场争吵的人群。从昨晚以来,人人嘴里都在说莫尔塞夫这个名字。

阿尔贝比所有别的人都更敏感地第一个听懂了这个影射,他扬起手想把手套往伯爵脸上摔过去,幸亏莫雷尔一把抓住了他的手腕,而博尚和夏托-勒诺也从后面抱住了他,这两人害怕局面越出决斗挑衅的界限,不想把事情闹大。

基督山并没立起身来,他只是从座位上斜过身去伸出一只手,从那年轻人捏得紧紧的手指中间扯下了那只又潮又皱的手套。

“先生,”他以一种可怕的口吻说,“我接受了您想摔过来的手套,我还会用它裹好一颗子弹送还给您的。现在请您从我的包厢里出去,否则我要唤我的仆人来赶您出去了。”

阿尔贝步态踉跄、神色迷乱、两眼充血地往后退下两步。

莫雷尔趁这机会把包厢门关上了。

基督山又拿起望远镜看了起来,仿佛根本没有发生过什么特别的事情似的。

这个人有着一颗青铜铸成的心和一张大理石雕成的脸。莫雷尔俯在他的耳边对他说：

"您对他做过什么事啦？"

"我？什么也没做，至少对他本人什么也没做，"基督山说。

"可是这场奇怪的争吵总该有个原因呀？"

"德·莫尔塞夫伯爵的那档子事，叫这个可怜的年轻人感到恼火了。"

"这中间有您什么事？"

"他父亲的叛逆事实是海黛告诉贵族院的。"

"其实，"莫雷尔说，"我也听说过，可我总不肯相信我瞧见跟您一起到这个包厢里来过的希腊女奴，就是阿里帕夏的女儿。"

"这倒是真的。"

"哦！天哪！"莫雷尔说，"现在我全明白了，刚才那场争吵是有预谋的。"

"怎么回事？"

"是的，阿尔贝写信给我，要我今晚到歌剧院来；他是要让我对他想对您进行的侮辱当一个目击者。"

"可能是吧，"基督山语气极为平静地说。

"那您会对他怎么样呢？"

"对谁？"

"对阿尔贝！"

"对阿尔贝？"基督山以同样的语气说，"我会对他怎么样，马克西米利安？我要在明天上午十点以前杀死他，这就跟您在这儿，我正握着您的手一样的确定无疑。我对他就是要这么样。"

这回是莫雷尔把基督山的手握在自己双手的手掌中间了，他发觉这只手出奇的冰凉和镇定，不由得打了个寒噤。

"啊！伯爵，"他说，"他父亲是那么爱他！"

"别跟我说这些！"基督山大声说，这似乎是他第一次动肝火，"我要让他尝尝苦头！"

莫雷尔愣愣地把基督山的手松开了。

“伯爵！伯爵！”他说。

“亲爱的马克西米利安，”伯爵打断他说，“您听迪普雷的这一句唱得多美啊：

呵，玛蒂尔德！我心中的偶像。

“噢，还是我第一个在那不勒斯发现迪普雷，第一个为他鼓掌的呢。好啊！好啊！”

莫雷尔知道再说也没用，只得作罢。

阿尔贝吵完退出时拉起的那道舞台帷幕，不一会儿便又降落了下来。这时有人在敲包厢的门。

“请进，”基督山说，声音里没有流露半点激动的情绪。

博尚出现在门口。

“晚上好，博尚先生，”基督山说，仿佛他今天晚上还是第一次见到这位报社编辑似的，“请坐。”

博尚欠了欠身，走进包厢坐下。

“先生，”他对基督山说，“也许您已经注意到了，我刚才是陪德·莫尔塞夫先生一起来的。”

“这就是说，”基督山笑着说，“你俩大概是一起吃的晚饭。我很高兴地看到，博尚先生，您要比他审慎得多。”

“先生，”博尚说，“我承认，阿尔贝是不该这么冲动，我以我的名义向您表示歉意。而我既然已经表示了歉意，当然您知道，伯爵先生，这只是我个人的歉意，那么我就想对您说，我相信您是一位谦谦君子，不会拒绝就您和约阿尼纳方面的关系对我作出某种解释的；然后关于那位希腊姑娘，我还想说上几句。”

基督山用嘴唇和眼睛的一个轻微的动作，命令对方不要再往下说了。

“得啦！”他笑着说，“我的全部希望都落空了。”

“此话怎讲？”博尚问。

“大概，您是急于为我树起个怪僻的名声：照您看来，我是个莱

拉，是个曼弗雷德，是个鲁思文勋爵；然后，一等到大家都把我看成一个乖张没趣的怪人的那会儿，您就来推倒您的典型，设法让我变成个庸人。您巴不得我平平常常，庸庸碌碌；最后，您就要求我来作什么解释。得了吧！博尚先生，您是在开玩笑。”

“不过，”博尚态度倨傲地接口说，“在有些情况下，正直的人的良心会命令您……”

“博尚先生，”那个怪人打断他的话说，“能命令基督山伯爵的，就只有基督山伯爵。所以，请您什么也别再说了。我想怎么做就会怎么做，而您可以相信我，博尚先生，我总会做得很好的。”

“先生，”年轻人回答说，“对上流社会的人是不能这么随便打发的，您得有个信誉的保证。”

“先生，我就是一个活生生的保证，”基督山不动声色地说，但眼睛里放射出咄咄逼人的光芒，“我们两人都渴望把血管里流淌着的鲜血抛洒出来，这就是我们相互的保证。请您把这个回答转告子爵，并对他说，明天十点钟以前我就会看到他的血是什么颜色的了。”

“那么，”博尚说，“我就只有安排一下决斗手续了。”

“这对我完全是无可无不可的，先生，”基督山伯爵说，“所以您其实大可不必为这么点小事跑来妨碍我听歌剧。在法国，大家用长剑或手枪决斗；在殖民地用马枪；在阿拉伯用匕首。请告诉您的委托人，我尽管是受侮辱的一方，但为了把怪僻的名声保持到底，我任凭他挑选武器，并愿不经讨论，毫无异议地接受他的任何选择；任何选择，您听清楚了没有？任何选择，甚至用抽签的方法也行。那方法固然愚不可及，但对我就是另一回事了：我稳操胜券。”

“稳操胜券！”博尚用惊愕的目光望着伯爵重复说。

“嗳！当然，”基督山微微耸了耸肩膀说，“要不然我就不会跟德·莫尔塞夫先生决斗了。我要杀了他，必须如此，也必定如此。不过，请在今晚就捎个信到我家里，告诉我用什么武器和定什么时间；我不喜欢让别人等候我。”

“用手枪，上午八点在万森森林，”博尚神情狼狈地说，弄不清对方究竟是个自负吹牛的家伙，还是个神乎其神的超人。

“好了，先生，”基督山说，“现在事情都解决了，请让我听歌剧吧，另外请您转告您的朋友阿尔贝，让他今晚上别再来了：他的这种低级趣味的鲁莽行为，只能是自己跟自己过不去。让他回去睡觉吧。”

博尚不胜惊愕地退了出去。

“现在，”基督山转过脸来对莫雷尔说，“我可以指望您当我的证人，是吗？”

“当然，”莫雷尔说，“我悉听您的吩咐，伯爵；不过……”

“什么？”

“有一点很重要，伯爵，就是我应该知道真正的原因……”

“这么说，您是拒绝我啰？”

“不是的。”

“真正的原因，莫雷尔？”伯爵说，“那位年轻人自己也是瞎撞一气，并不知道真正的原因。真正的原因，只有我和天主才知道；但我可以凭我的名誉担保，莫雷尔，天主不仅知道真正的原因，而且是会站在我一边的。”

“这就够了，伯爵。”莫雷尔说，“您请谁当另一位证人？”

“在巴黎除了您，莫雷尔，和您的妹夫埃马纽埃尔，我再也不认识任何我愿意抬举的人了。您以为埃马纽埃尔会答应帮我这个忙吗？”

“我可以代他答应您，伯爵。”

“好！那我就不缺什么了。明天早上七点先到我家，好吗？”

“我们一定来。”

“嘘！开幕了，咱们听吧。我有个习惯，听这部歌剧连一个音符也不愿漏掉；《威廉·退尔》① 的音乐真是太美了！”

① 威廉·退尔是瑞士民间传说中的英雄。一八〇四年席勒根据传说故事写成剧本《威廉·退尔》，一八二九年罗西尼改编成同名歌剧。

第八十九章　夜

基督山先生按照他的习惯，直到迪普雷唱完那曲有名的《随我来！》才起身离去。

在剧院门口，莫雷尔跟他分手时又重申一遍，第二天早上七点整一定和埃马纽埃尔到他府上。然后，伯爵登上自己的四轮马车，神色始终那样安详，脸上也始终笑容可掬。五分钟后他回到了自己的府邸。不过，凡是了解伯爵的人，看见他一进门对阿里说下面这句话时的表情，是决不会搞错其中的含义的：

"阿里，把那对象牙柄的手枪拿来！"

阿里把手枪匣拿给主人，伯爵开始细心地察看武器，对于一个即将把自己的生命托付给这小小的两块钢铁和几颗铅子儿的人，这样的细心原本是非常自然的事。这两支手枪是基督山定制了特地用来在室内打靶的。只要轻轻地一扣扳机，子弹就会悄然出膛，待在隔壁房间里的人，谁也不会猜到伯爵在照靶场的行话说的那样"练练手"。

正当他握紧手枪，朝着一块当靶纸用的铁板上的黑点瞄准的时候，书房的门打开，巴蒂斯坦走了进来。

但是，伯爵还没来得及开口，就瞥见在开着的房门外站着一个戴面纱的女子，她是随着巴蒂斯坦走进这宅子的，此刻在隔壁房间幽暗的光线下可以看清她的身影。

她也看见伯爵手里握着枪，还看见了桌子上放着两把剑，便猛地冲了进来。

巴蒂斯坦用询问的目光看着主人。伯爵示意他退下；巴蒂斯坦退了出去，随手把房门关上。

"您是谁,夫人?"伯爵对戴面纱的女人说。

陌生女人环顾四周,确准没有旁人在场,便弯下身子,仿佛是要跪下似的,同时两手合在胸前,用绝望的口吻说道:

"爱德蒙,别杀死我的儿子吧!"

伯爵往后退了一步,轻轻地喊了一声,不觉松手让手枪掉了下去。

"您在说什么名字,德·莫尔塞夫夫人?"他说。

"您的名字!"她撩开面纱喊道,"这是也许只有我一个人还没忘记的您的名字。爱德蒙,来看您的不是德·莫尔塞夫夫人,而是梅尔塞苔丝。"

"梅尔塞苔丝死了,夫人,"基督山说,"我已经不认识叫这个名字的人了。"

"梅尔塞苔丝还活着,先生,梅尔塞苔丝还记得您的声音,因为她从刚见到您,甚至在看清您以前,就认出了您爱德蒙,认出了那只有您才有的说话的声音;从那时起,她就步步紧随着您,注视着您,为您悬着心,她不用去找,也能知道是谁的手给了德·莫尔塞夫先生这一沉重的打击。"

"您是想说费尔南吧,夫人,"基督山带着一种苦涩的讥讽说,"既然我们在回忆当年的名字,那就把它们全都回忆起来吧。"

但基督山说费尔南这个名字时,带着一种恨之入骨的表情,梅尔塞苔丝不由得感到一阵恐惧的震颤传遍了自己的全身。

"您看见了,爱德蒙,我并没有搞错!"梅尔塞苔丝喊道,"我有理由对您说:饶了我的儿子吧!"

"谁告诉您,夫人,说我恨您的儿子了?"

"没人说过,我的天主! 可是一个母亲是天生就有另一种感觉的。我全都猜到了;今晚我跟在他后面到了歌剧院,躲在楼下的包厢里,我全都看见了。"

"如果您全都看见了,夫人,那么您看见是费尔南的儿子当众侮辱我了吗?"基督山的语气平静得怕人。

"哦! 发发慈悲吧!"

“您也看到了吧,”伯爵继续说,“要不是我的朋友莫雷尔先生抓住他的手,他就会把手套摔到我的脸上来了。”

“请听我说。我的儿子,他也猜到了是您;他认定是您让他父亲遭到了这场灾祸的打击。”

“夫人,”基督山说,“您说错了:这不是灾祸,这是惩罚。打击德·莫尔塞夫先生的并不是我,而是决意惩罚他的天主。”

“可您为什么要去代替天主呢?”梅尔塞苔丝喊道,“当天主都已经忘却的时候,为什么您偏偏还要记得呢?约阿尼纳和它的总督,跟您爱德蒙有什么相干?费尔南·蒙代戈出卖阿里-台佩莱纳又有什么对不起您的地方呢?”

“所以,夫人,”基督山回答说,“这些都是那个法兰克军官跟瓦西丽姬的女儿之间的事情。那并不管我的事,您说得有理,要是说我也曾经发过誓要报复的话,那就既不是向那个法兰克军官,也不是向德·莫尔塞夫伯爵,而是要向那个加泰罗尼亚姑娘梅尔塞苔丝的丈夫,向那个打渔的费尔南报复。”

“啊!先生!”伯爵夫人喊道,“命运让我犯下的这桩过错,是该得到这样可怕的复仇的呵!有罪的是我,爱德蒙,如果说您得向哪个人复仇的话,那就该是我,我太软弱,没能忍受和您的分离,没能忍受自己的孤独。”

“可是,”基督山喊道,“我为什么会离开您?您又为什么会孤独呢?”

“因为您被捕了,爱德蒙,因为您坐了牢。”

“我又为什么会被捕?为什么会坐牢?”

“我不知道,”梅尔塞苔丝说。

“对,您不知道,夫人,至少我也希望是这样。好吧!我来告诉您。我被捕,坐牢,就是因为在我跟您举行婚礼的前一天,在雷瑟夫酒店的凉棚架下面,有一个名叫唐格拉尔的人写了这封信,而那个打渔的费尔南把它投进了邮箱。”

说着,基督山走到写字台跟前,打开抽屉取出一张纸,这张纸已经褪去了本来的颜色,墨水迹也变成了铁锈色。基督山把这张纸拿给

梅尔塞苔丝看。

这就是唐格拉尔写给检察官，后来基督山伯爵在装扮成汤姆森—弗伦奇公司的代理人付给德·博维尔先生二十万法郎的那天，从爱德蒙·唐泰斯的案卷里抽出来的那封信。

梅尔塞苔丝惊恐万分地一行行往下看：

> 检察官先生台鉴：鄙人乃王室与教会的朋友。兹禀告有一名叫爱德蒙·唐泰斯者，是法老号船上的大副，今晨从士麦那港而来，中途在那不勒斯和波托费拉约港口停靠过。缪拉有一信托他转交谋王篡位者，后者复命他转交一信与巴黎的波拿巴党人委员会。
>
> 逮捕此人时便可得到他的犯罪证据，因为此信不是在他身上，就是在他父亲家中，或是在法老号上他的舱房里。

“哦！我的天主！”梅尔塞苔丝把一只手放在汗涔涔的额头上说，“这封信……”

“是我用二十万法郎买下来的，夫人，”基督山说，“但这也值得，因为有了它，我今天就可以在您面前证明我是无辜的。”

“这封信的结果怎么样？”

“这您也知道，夫人，结果就是我坐了牢；可是您不知道，夫人，这坐牢一坐就是多少年哪。您不知道，整整十四年我就给关在伊夫堡的地牢里，离您才四分之一里。您不知道，这十四年里，我天天在心里对自己重复从第一天就立下的复仇的誓言，可我却不知道您已经嫁给了诬告我的费尔南，也不知道我的父亲已经死了，而且是饿死的！”

“公正的天主啊！”梅尔塞苔丝身子晃晃悠悠地喊道。

“可是当我在被监禁了十四年之久，从监狱里出来以后，我知道了这两个消息，而正是因为这样，我就以活着的梅尔塞苔丝和死去的父亲的名义发誓，一定要向费尔南报仇，我……我现在正在为自己报仇。”

“可您能肯定这件事一定是可怜的费尔南干的吗？”

"我以我的灵魂担保，夫人，我对您说的这些事，就是他干的；何况，他还干过更见不得人的事呢，他身为法国公民，却去投靠英国人！他出生在西班牙，却去跟西班牙人打仗；他受恩于阿里，却出卖、杀害了阿里。跟这些丑事相比，您刚才看到的那封信又算得了什么呢？那不过是失意的情人设下的一个圈套，对后来嫁给了他的女人来说，我承认，而且我也理解，这都是可以原谅的，可是对一个原来要娶这个女人的男人来说，这是无法原谅的。好吧！法国人没有惩处这个叛徒，西班牙没有打死这个叛徒，躺在坟墓中的阿里，也没能惩罚这个叛徒；而我，被出卖，被谋害，被埋葬在另一座坟墓中的我，靠着天主的仁慈从这座坟墓里爬出来了，我理当为天主来报这个仇；天主派我来就是为了报仇，现在我来了。"

可怜的女人又低下头去，把头埋在了手掌中间；她的腿弯了下去，跪在了地上。

"请您宽恕吧，爱德蒙，"她说，"请为我而宽恕吧，我依然是爱着您的！"

为人妻的自尊心，遏制住了情人和母亲的感情冲动。她的前额低得快要碰到地毯了。

伯爵抢步上前把她扶了起来。

于是，她坐在一张椅子上，泪眼朦胧地看着基督山那张苍白的脸，这张脸上悲痛和恚恨的表情依然显得很可怕。

"让我不要去灭绝这个该诅咒的家族！"他喃喃地说，"让我违背激励我去惩罚它的天主的意志！这不可能，夫人，这不可能！"

"爱德蒙，"不愿放弃最后一线希望的可怜的母亲说，"天哪！当我唤您爱德蒙的时候，您为什么不唤我梅尔塞苔丝呢？"

"梅尔塞苔丝，"基督山重复说，"梅尔塞苔丝！噢！是的，您说得有理，我说着这个名字时依然觉得那么甜美，这是许多年以来第一次从我嘴里这么清楚地说出这个名字。哦！梅尔塞苔丝，您的这个名字，我曾经满怀惆怅长吁短叹地呼唤过它，我曾经在痛苦的呻吟中呼唤过它，也曾在绝望的喘息中呼唤过它；在严寒刺骨的冬天，我在地牢的麦秸堆上冻得发抖地呼唤过它；在酷暑难熬的夏天，我在牢房的

石板地上辗转反侧地呼唤过它。梅尔塞苔丝，我非得为自己报仇不可，因为我受了十四年折磨，我哭泣、诅咒了十四年；现在，我对您说，梅尔塞苔丝，我非得为自己报仇不可！”

伯爵生怕自己会在当年那么深深爱过的恋人的祈求面前软下心来，所以要诉诸他的回忆来唤起仇恨的感情。

“您报仇吧，爱德蒙！”可怜的母亲喊道，“但请您在有罪的人身上报仇；在他身上报仇，在我身上报仇，但不要在我儿子身上报仇吧！”

“圣经里写道，”基督山回答说，“‘父亲作的恶，将报应在子女身上，直到第三代和第四代。’既然天主授意先知这么写，为什么我得比天主更仁慈呢？”

“因为天主拥有时间和永恒，而人是无法拥有这两样东西的。”

基督山一声长叹，听上去犹如凄厉的哀号；他用手死命地去揪自己浓密的头发。

“爱德蒙，”梅尔塞苔丝向着伯爵伸出双手，继续说，“爱德蒙，从我认识您的时候起，我就一直崇拜您的名字，一直把对您的回忆珍藏在心中。爱德蒙，我的朋友，我心中的镜子时时刻刻照见的这个高贵纯洁的形象，请您别让它蒙上一层阴影吧。爱德蒙，但愿您能知道，不论是在我指望您还活着的时候，还是在我以为您死了以后，我曾经为您向天主祈祷过多少次呵，唉！是的，在我以为您死了以后，我还一直在为您祈祷啊！我以为您的尸体被埋葬在哪座阴森森的塔楼的下面，我以为您的身体被扔进了狱卒堆埋死亡囚犯的深坑，我又曾经怎样地泪如雨下啊！可是我，除了祈祷和哭泣，爱德蒙，还能为您做些什么呢？您听我说，整整十年我天天夜里都在做同一个梦。我听说了您想逃跑，顶替一个囚犯钻进一块裹尸布，结果人家把您这个活人当尸体从伊夫堡崖顶扔了下去；直到您撞在岩石上发出惨叫时，抬尸体的人才知道死人掉了包，但这时他们已经成了送您命的刽子手。喔！爱德蒙，我凭我向您苦苦哀求希望得到您宽恕的儿子的头颅起誓，爱德蒙，整整十年，我每天夜里看见那几个人在一座山崖的顶端晃悠着一团说不出形状，也说不出那究竟是什么的东西；整整十年，我天天夜里都听见一声惨叫，惊醒过来时浑身颤抖，手脚冰凉。喔，爱德蒙，

请相信我，尽管我是有罪的，喔！可我也忍受着这种种折磨。”

“您尝到过父亲在您离去的时候死去的滋味吗？”基督山把双手插进头发里喊道，“您见到过您心爱的女人把手伸给您的情敌，而您却在不见天日的地牢里声音嘶哑地喘着气的情景吗？……”

“没有，”梅尔塞苔丝截断他的话说，“可是我见到我心爱的人就要成为杀害我儿子的凶手了！”

梅尔塞苔丝说出这句话时，神情是那么悲痛，语气是那么绝望，基督山听到这句话，听到这语气，不禁迸发出一阵引起喉头剧痛的啜泣。

狮子被征服了；复仇者被说动了。

“您要什么？”他说，“是要您的儿子活着吗？好吧！他会活下去的！”

梅尔塞苔丝喊了一声，基督山不由得两滴热泪夺眶而出，但这两滴眼泪几乎刹那间就消失了，因为天主想必已经派了天使把这两滴在天主眼里比居絮拉特和俄斐① 最贵重的珍珠更加珍贵的眼泪收回去了。

“哦！”她一边喊道，一边抓住伯爵的手按在自己的嘴唇上，“哦！谢谢，谢谢，爱德蒙！现在的您就是我一直梦见的您，就是我一直爱着的您。哦！现在我可以对您这么说了。”

“好在这可怜的爱德蒙，”基督山回答说，“也不会让您爱多久了。死者就要回进坟墓，幽灵就要回进黑夜中去了。”

“您说什么，爱德蒙？”

“我说，既然您命令我死，梅尔塞苔丝，我就只能去死了。”

“死！这是谁说的？谁说到死了？您怎么又想到死了？”

“难道您以为我当着那么些人的面，当着您的朋友和您儿子的朋友的面，在大庭广众受了侮辱，受了一个会把我的宽宏大量当做他的胜利去炫耀的楞小子的挑衅，我说，难道您以为我还会有一丁半点苟

① 《圣经·旧约·列王纪》载，所罗门王派人出海远航，到达俄斐之地，运回大量黄金珠宝。

且活下去的想法吗。我最爱的，除了您，梅尔塞苔丝，就是我自己，也就是说，是我的尊严，是这种使我变得超越在其他人之上的力量；这种力量，就是我的生命。现在您用一句话就摧毁了它。我当然要死了。”

“但是，爱德蒙，既然您宽恕了他，决斗就不会举行了。”

“决斗还是会举行的，夫人，”基督山神情庄严地说，“但流到地上的，不会是您儿子的血，而将是我的血。”

梅尔塞苔丝尖叫一声，朝基督山冲过去；但顷刻间，她止住了脚步。

“爱德蒙，”她说，“既然您还活着，既然我又见到了您，那就是说在我们之上是有着一位天主的，我从心底里信赖他。在等待向他求助的同时，我相信您说的话。您说过我的儿子会活下去；他会活下去的，是吗？”

“对，他会活下去的，夫人，”基督山说，梅尔塞苔丝竟然会这么镇静地接受他为她所做出的视死如归的牺牲，再没有一声惊呼，再没有半点诧异，这使他感到很吃惊。

梅尔塞苔丝向伯爵伸出一只手。

“爱德蒙，”她热泪盈眶地望着伯爵说，“您真是太好了，您刚才的举动是那么高尚，您对一个可怜的命运多舛、多灾多难的女人的同情和谅解是那么崇高！唉！忧伤比岁月更无情地把我催老了，我已经没法再用一个微笑，用一道目光来使我的爱德蒙记起当年他曾经怎么也看不够的那个梅尔塞苔丝了。喔，但请相信我，爱德蒙，我对您说了，我也受过许多折磨；让我对您再说一遍，当一个人既没有欢乐的回忆，也没有一点憧憬和希望，眼看着自己的生命在流逝的时候，那真是非常凄惨的；可是那也毕竟证明了人世间的一切还没有完结。是的！它们还没有完结，我能在心头残存的情感里觉得它们还没有完结。喔！让我对您再说一遍，爱德蒙，您刚才所做的宽恕的许诺，是多么高尚，多么伟大，多么崇高呵！”

“您这么说了，梅尔塞苔丝；可要是您知道我为您所作的牺牲究竟有多大，那您又该怎么说才好呢？请设想一下，当造物主在创造了

世界，澄清了混沌之后，却为着避免我们的罪孽有一天会让一位天使不朽的眼睛里淌下泪水，而在创造到三分之一的时候停了下来；请设想一下，当一切都准备好了，当生灵塑造成形，大地变得丰饶以后，天主却在欣赏自己杰作的当口熄灭了太阳，把世界一脚踹进了永恒的黑夜之中；只有在这时，您才能了解，喔，不，您仍然没法了解，失去生命此刻对我意味着失去了什么。”

梅尔塞苔丝注视着伯爵，目光中交织着惊讶、仰慕和感激的神情。

基督山用两只滚烫的手托住额头，仿佛单靠他的额头已经承受不住纷繁的思绪的重负了。

“爱德蒙，”梅尔塞苔丝说，“我只有一句话要对您说了。”

伯爵苦涩地微笑了一下。

“爱德蒙，”她继续说，“您会看到，虽然我的脸已经变得苍白，我的眼睛已经失去光泽，我的美貌已经不复存在，总之，虽然我的容貌已经不再是当年的梅尔塞苔丝了，但您会看到，我的心仍然跟从前一样！……再会了，爱德蒙；我对天主不再有所祈求了……我看到您还是跟从前一样高贵，一样崇高。再会了，爱德蒙……谢谢您！”

但是伯爵并不回答。

梅尔塞苔丝打开书房的门，走了出去；这时伯爵还没有回过神来，他陷进一种痛苦而深邃的冥想之中，这种冥想是由于复仇已成泡影而引起的。

当德·莫尔塞夫夫人的马车沿着香榭丽舍大街驶去时，残废军人院敲响了半夜一点的钟声；这下钟声让基督山伯爵的头抬了起来。

“我真后悔，”他说，“在我下决心要复仇的那天，为什么不把自己的心给摘下来呢！”

第九十章　决　　斗

梅尔塞苔丝离去以后，基督山房里的一切都没入了昏暗之中。对周围的事物，对自身的存在，他的思想都停滞了；那充满活力的脑子，就像极度疲劳的肉体一样，变得麻木了。

“怎么！”这时油灯和蜡烛都颤颤悠悠的快燃尽了，仆人们还不耐烦地等候在前厅里，而他却在心里对自己这么说，“怎么！难道这座准备了那么久，花了那么多心血建造起来的大厦，就这么毁于一旦，凭她说一句话，吹一口气就倒坍下来了吗！嗳，怎么！难道我曾经寄予希望、曾经为它骄傲的这具血肉之躯，难道我在伊夫堡地牢里曾经对它那么渺视，而后又把它造就得那么伟大的这具血肉之躯，明天就要变成一堆尘土了吗！咳！血肉之躯的死亡并不足惜！这种生命力的殒灭，不正是人人都有的归宿，不正是受苦的人向往的休憩吗？这种我渴求已久的肉体的安宁，当年法里亚出现在我的牢房里的时候，我不是正在沿着饥饿的痛苦之路向它走近吗？死亡是什么？就是向安宁走近一步，就是向寂静走近也许两步。不，生命的终结并不可惜，我可惜的是长年累月惨淡经营的整个计划，就这么给毁了。我原以为天主是会帮助我实现这些计划的，现在看来他是反对我这么做的。是天主不愿意让我实现这些计划！

“我放在自己肩上的这副几乎跟整个世界一样沉重的担子，我原以为我能挑着走到头的，可它是按我的心愿而不是按我的力气，是按我的意志而不是按我的能力挑起来的，我不得不在半道上就把它撂下了。哦！十四年的绝望和十年的希望，曾使我相信自己是能代表天意的，但现在我眼看又要变成一个听凭命运摆布的人了。

“而这一切，我的天主！都是因为我的心，我以为已经死了的那颗心，其实只是麻木了而已；现在它苏醒了，它又跳动了，这是一个女人的声音在我的胸膛里唤起的跳动，这种痛苦使我屈服了。”

“可是，”伯爵继续往下想，愈来愈深地沉溺于对梅尔塞苔丝让他面临的可怕的明天的悬想，“可是，一个心地如此高尚的女人，是不可能出于自私而听凭身强力壮的我就这样去死的！她的母爱，或者说她的母性的狂热，是不至于达到这种地步的！有些美德，过了头是会变成罪行的。但她不会是这样，她一定已经预见到了某种悲怆哀婉的场面，她会赶来置身于剑刃中间把我们隔开，而无论这种举动在这儿想起来有多么崇高，到了决斗场上就会成为笑柄了。”

想着想着，一阵由自尊心激起的红晕涌上了伯爵的脸。

“笑柄，”他重复地说，“而且连我也会成为笑柄……我，成为笑柄！不！那我宁可去死。”

伯爵由于答应梅尔塞苔丝让她儿子活着而面临着在明天无法逃脱的厄运，而对这种厄运他自己又事先就渲染得这么可怕，所以他最后对自己说：

“我真傻！真傻！真傻！我竟然会宽宏大量到呆头呆脑去给这个小伙子当个枪靶子！他不会相信我的死是自杀的，而为了身后的名誉……（这可不是虚荣心，对吗，我的天主？这只是一种正当的自尊心）；为了身后的名誉，我应当让人们知道，我是出于自愿，是根据我的自由意志，有意把已经举起来准备射击的手臂放下，用这条如此强有力的，本来是用来对付别人的手臂，来向自己开枪的。我应当让人知道，我得这么做。”

他抓起一支笔，从写字台的暗屉里抽出一张纸；那原来是他的遗嘱，还是在他刚到巴黎时写的。现在他在这张纸的下方写了几行类似追加遗嘱的附言，在其中对不明真相的人们说明了自己的死因。

“我这样做，我的天主！”他举眼望着上天说，“是为了您的荣耀，也是为了我的名誉。这十年来，呵，我的天主！我一直把自己看作您的复仇使者，现在决不能让这个莫尔塞夫，还有另外那两个坏蛋唐格拉尔和维尔福，以为命运已经帮他们摆脱了他们的仇敌。不，恰恰应

当让他们知道，决意要对他们进行惩罚的天主，仅仅是根据我的意愿推延了执行的期限，他们虽然在这世界上逃避了惩罚，但惩罚正在另一个世界里等待着他们，他们拖延时日，换来的是永恒的惩罚。”

正当他的思绪在这些阴郁而飘忽的想法之间，在这场被痛苦惊醒的恶梦中游弋的时候，晨曦染白了窗上的玻璃，照亮了他手下的那张浅蓝色的纸，在这张纸上他刚写下天主为他辩护的至高无上的证词。

这时是清晨五点钟。

忽然间，一阵轻微的声音传到了他的耳际。基督山依稀觉得听到的像是一种被抑制着的叹气声；他回过头去四下里望了望，没有看见人影。但是那声音又响了起来，而且可以听得很清楚，所以他的疑心变成确信了。

于是，伯爵立起身来，轻轻地打开客厅的门，只见海黛坐在一张扶手椅上，手臂下垂，美丽而苍白的脸庞向后仰着，她这么当路坐在门口，原是想让他出来时可以看见她，但在累人的熬夜枯等之后，一阵年轻人难以抵挡的睡意向她袭来，使她在椅子上睡着了。

开门的声音也没能把海黛从梦乡中惊醒。

基督山用充满爱怜的目光凝视着她。

“梅尔塞苔丝还记得她有个儿子，”他说，“我却忘了我有个女儿！”

随后，他忧郁地摇了摇头。

“可怜的海黛！”他说，“她是想见到我，想跟我说说话，她在担心，或者猜到了什么事情……哦！我不能不跟她告别就这么离去，我不能在把她托付给一个人以前就这么去死。”

说着，他悄悄地回到写字台前，在前面那几行字下面接着写道：

兹确认向前雇主马赛船东皮埃尔·莫雷尔之子，北非骑兵军团上尉马克西米利安·莫雷尔遗赠两千万款项，若其以为增添其妹朱丽及妹夫埃马纽埃尔的财产不致有损该伉俪之幸福，则可将上述款项部分转赠该伉俪。此两千万钱币藏于基督山岩洞内，

贝尔图乔悉知其详。

若上尉之心尚未有所归属，且意下愿娶约阿尼纳帕夏阿里之女海黛为妻，则因此女系由我满怀父爱抚养成人，且其待我如同女儿，故纵不谓上尉已遂我最后之意愿，庶几亦可称其成全我最后之心意欤。

本遗嘱已写明所余全部财产均由海黛为遗产继承人，其中包括英国、奥地利和荷兰诸地之地产与年金，以及各处宅邸与别墅中之全部动产，除去前述两千万款项以及数笔留赠仆役之款项，所余财产总数仍可达六千万之数。

他刚写完最后一行，忽然听见身后一声尖叫，不由得松手让笔掉了下去。

“海黛，”他说，“您都看见了？”

原来，年轻姑娘被照在眼睑上的阳光弄醒以后，起身走到了伯爵身后，但她踩在地毯上的脚步非常轻柔，所以伯爵没有听到声响。

“哦！我的大人，”她把双手合在一起说，“您为什么要在这种时候写这样的东西？您为什么要把全部财产都遗赠给我，我的大人？您是要离开我吗？”

“我要去旅行一次，亲爱的天使，”基督山带着忧郁的、充满无限温情的神色说，“如果我遇到不测……”

伯爵打住了话头。

“怎么样？……”年轻姑娘以一种威严的语气问道，伯爵以前没有听到过她用这种语气说话，所以不由得打了个寒噤。

“嗯！如果我遇到不测，”基督山接着说，“我希望我的女儿能够幸福。”

海黛摇摇头，忧郁地笑了笑。

“您是想到死了吗，大人？”她说。

“这是一种有益的想法，我的孩子，智者这么说过。”

“好吧，如果您死了，”她说，“就让您的财产遗赠给别人吧，因为，如果您死了……我也就什么都不需要了。”

说着，她拿起那张纸，撕成四片，扔在客厅中央的地上。随后，这种对一个女奴来说非常难得的激动和亢奋，使她力不能支地倒在了地板上，但这一回不是睡着，而是晕厥了过去。

基督山俯下身去，把她抱了起来；望着这张美丽而苍白的脸庞，这双美丽而紧闭的眼睛，这个美丽而全无生气，宛如委弃给他的身体，他第一次想到了这么一个念头：她对他的爱，也许不同于一个女儿对父亲的爱。

"唉！"他万分沮丧地喃喃说道，"也许我本来还是可以得到幸福的！"

他把海黛一直抱到她的套房里，把依然昏迷不醒的她交给侍女们去照料；然后，他又回到书房，而且这一回一进门就迅即把门关上，坐下来把刚才被撕掉的那份遗嘱重新抄了一遍。

他刚抄完，就听见一辆轻便马车驶进院子的声响。基督山走到窗前，看见马克西米利安和埃马纽埃尔跨下车来。

"好，"他说，"时间到了！"

于是，他把遗嘱装进信封，在封口盖了三个火漆印。

过了一会儿，他听见客厅里响起了脚步声，就亲自走去把门打开。莫雷尔出现在门口。

他早到了将近二十分钟。

"我也许来得太早了，伯爵先生，"他说，"但我想坦率地承认，昨晚上我一宵都没合眼，而且我们全家都是如此。我要看到您精神抖擞，一切都好好的，才能放下心来。"

看到这种充满真诚的感情的流露，基督山也不由得感动了，他不是伸出手去跟年轻人握手，而是张开双臂去拥抱他。

"莫雷尔，"他动情地说，"今天对我是很宝贵的一天，因为今天我感觉到了一位像您这样的人对我的爱心。您好，埃马纽埃尔先生。这么说，你们两位都跟我一起去啰，马克西米利安？"

"当然！"年轻上尉说，"难道您还担心我们会不来吗？"

"不过，倘若是我错了……"

"请听我说，昨天阿尔贝向您挑衅的时候，我自始至终在看着您，

而且整个晚上都在想着您那种镇定的表情，我对自己说，正义一定是在您一边，否则一个人脸上的表情也就太没有意义了。”

“可是，莫雷尔，阿尔贝是您的朋友。”

“我们只是认识而已，伯爵。”

“您是在见到我的那天，第一次见到他的吧？”

“是的，是这样；可那又怎么样呢？这事您不说我都忘了。”

“谢谢，莫雷尔。”

然后他在铜铃上敲了一下。

“噢，”他对即刻出现在门口的阿里说，“你让人把这个信封送到我的律师那儿去。那是我的遗嘱，莫雷尔。等我死后，您要看一下。”

“什么！”莫雷尔喊道，“等您死后？”

“哎！难道不该防患于未然吗，亲爱的朋友？我说，昨天我们分手以后，您又做什么来着？”

“我去了托尔托尼俱乐部，在那儿，如我预料的那样找到了博尚和夏托-勒诺。是的，我是去找他们的。”

“那又为什么呢，既然事情早就说定了。”

“您听我说，伯爵，这件事情是很严重，而且无法避免的。”

“您原先对这一点还有怀疑？”

“没有。挑衅是在大庭广众进行的，事情已经弄得沸沸扬扬，大家都知道了。”

“那又怎么样？”

“嗯！我希望他们能同意换一种武器，用长剑代替手枪。枪子儿是不长眼睛的。”

“他们同意了？”基督山怀着一丝别人难以觉察的希望，急切地问道。

“没有，因为他们知道您的剑使得太高明了。”

“呵！谁把我的底给漏出去了？”

“败在您手下的那些剑术教师。”

“结果您没谈成？”

“他们断然拒绝。”

“莫雷尔，”伯爵说，“您从来没有见过我打枪吧？”

“从来没有。”

“好吧，我们还有时间，您瞧着。”

基督山拿起梅尔塞苔丝进门那会儿他握在手里的那对手枪，在靶板上贴上一张草花A，连开四枪，前三枪每枪打掉草花的一个叶瓣，最后一枪打掉草花的托茎。

每开一枪，莫雷尔的脸色就白一次。

他察看基督山用以露这一手绝招的手枪子弹，发现那都是些大粒霰弹般大小的子弹。

“真是绝了，”他说，“您来瞧，埃马纽埃尔！”

然后，他又转身对着基督山。

“伯爵，”他说，“看在老天爷的份上，请您别打死阿尔贝吧！这个可怜的人还有个母亲呢！”

“说得对，”基督山说，“而我，是没有的。”

伯爵说这话的语气，使莫雷尔不由得打了个寒颤。

“您是受挑衅的一方，伯爵。”

“当然；您是想说什么呢？”

“我是说，先开枪的将是您。”

“我先开枪？”

“喔！这是我跟他们说定，或者说是我争取来的吧；我们对他们让步也让得够多了，在这一点上该他们让让步了。”

“相隔几步？”

“二十步。”

伯爵唇间掠过一道怕人的微笑。

“莫雷尔，”他说，“请别忘了您刚才看到的情形。”

“所以，”年轻人说，“我只能指望您的激动能让阿尔贝逃命了。”

“我会激动？”基督山说。

“要不就是您的宽宏大量，我的朋友；正因为我和您本人一样信任您的枪法，所以我想提一个要求，要是换了别人，我对他这么提要求也许会是很荒唐的。”

“什么要求?”

“打断他一条胳臂,打伤他,但别打死他。”

“莫雷尔,请您还是听我说吧,”伯爵说,“您不必来劝我对德·莫尔塞夫先生手下留情,我可以预先告诉您,德·莫尔塞夫先生会被照顾得好好的。他会由他的两位朋友陪着,安然无恙地回家去的,而我……”

“怎么!您?”

“喔!那就是另一回事,我会被抬着回家的。”

“瞧您在说什么呀!”马克西米利安情不自禁地失声喊道。

“正像我对您说的,亲爱的莫雷尔;德·莫尔塞夫先生会把我打死的。”

莫雷尔就像一个给弄糊涂了的人那样,呆呆地望着伯爵。

“打昨晚到现在,您究竟遇到什么事啦,伯爵?”

“就跟布鲁图在腓力比战役① 前夜碰到的事情一样:我看到了一个幽灵。”

“这个幽灵怎么样?”

“莫雷尔,这个幽灵对我说,我已经活够了。”

马克西米利安和埃马纽埃尔面面相觑;基督山掏出表来。

“我们走吧,”他说,“已经是七点零五分了,决斗定在八点正。”

一辆准备停当的马车等在门口;基督山和两位证人上了车。

穿过走廊的那会儿,基督山在一扇门前停下脚步谛听了一会儿,马克西米利安和埃马纽埃尔很识趣地往前走了几步,但他们好像听见,有一声轻轻的叹息应答了屋里的呜咽声。

钟敲八点时,他们到了约定的地点。

“到了,”莫雷尔从车窗里探出头去说,“是我们先到。”

“大人请原谅,”跟着主人一起来的,带着满脸无法形容的惊慌之色的巴蒂斯坦说,“可我好像看见那边树荫下面停着辆车子。”

“可不是,”埃马纽埃尔说,“我看见有两个人走来走去,像是在等

① 布鲁图在腓力比战役中败于屋大维、安东尼联军,遂自杀。

人。”

基督山轻捷地跳下马车，伸手去帮埃马纽埃尔和马克西米利安下车。

马克西米利安把伯爵的手握在自己的掌心里。

“好极了，”他说，“我很高兴地看到，这只手的主人是个终生都会做好事的人。”

基督山拉了一把莫雷尔，可没把他拉到旁边，而是拉到他妹夫背后一两步路远的地方。

“马克西米利安，”伯爵问他，“您有心上人了吗？”

莫雷尔惊异地望着基督山。

“我不是要打听您的私事，亲爱的朋友，我只是问您一个简单的问题；就请回答有或者没有好了，我想知道的就这么多。”

“我爱着一位姑娘，伯爵。”

“您很爱她？”

“甚于爱我的生命。”

“得，”基督山说，“又是一个希望成了泡影。”

接着，他叹了口气，轻轻地说：

“可怜的海黛！”

“说实话，伯爵！”莫雷尔大声说，“要不是我已经很了解您，我真会以为您没那么勇敢呢！”

“这是因为我在想着一个人，我就要离开她了，我在为她叹息！行啦，莫雷尔，难道一个军人会不懂得什么是真正的勇敢吗？难道我惋惜的是自己的生命吗？对于曾在生死之间度过二十年的我来说，是生或是死又都算得了什么呢？而且，您可以放心，莫雷尔，如果说这是一种软弱的表现的话，那么这种软弱也只有在您面前才会流露出来。我很清楚，这个世界就像一个客厅，应当彬彬有礼、体体面面地退出去，也就是说，应当先付清打牌输的钱，然后鞠躬离去。”

“好极了，”莫雷尔说，“这话说得精彩。顺便问一下，您把自己的枪带来了吗？”

“我的枪！干吗要带来？我相信这些先生们会准备的。”

“我去问一下，”莫雷尔说。

“好吧，但别讨价还价，您明白我的意思吗？”

“哦！ 您放心吧。”

莫雷尔向博尚和夏托-勒诺走去。那两人瞧见马克西米利安在向他们走过去，便也迎上前来几步。

三个年轻人相互鞠躬，如果不能说是很亲切，至少也该说是很客气地彼此致意。

“对不起，二位，”莫雷尔说，“可我怎么没见到德·莫尔塞夫先生！”

“今天早晨，”夏托-勒诺回答说，“他派人来通知我们，说是直接到这儿跟我们碰头。”

“喔！”莫雷尔说。

博尚掏出表来。

“八点过五分；还不算晚，莫雷尔先生，”他说。

“哦！”马克西米利安回答说，“我并不是这个意思。”

“瞧，”夏托-勒诺插进来说，“车子这不来了。”

果然，一辆马车沿着一条林荫大道疾驶而来，他们就站在这条林荫大道和另几条大路的叉口上。

“二位，”莫雷尔说，“想必你们是准备了武器的。基督山先生申明他放弃用自备手枪的权利。”

“我们估计到了伯爵方面的这种雅量，莫雷尔先生，”博尚说，“所以我把我的枪带来了，那两支枪我是因为考虑到类似的情况，八九天前刚买下以备不时之需的。枪完全是新的，还没人使过。您是不是要验看一下？”

“哦！ 博尚先生，”莫雷尔欠了欠身说，“既然您这么肯定地说德·莫尔塞夫先生跟这些枪并不相干，那您当然也知道，我有您这话就尽够了。”

“二位，”夏托-勒诺说，“这辆驶来的车上，坐的不是莫尔塞夫，那是，没错！ 那是弗朗兹和德布雷。”

果然，他说的这两个年轻人朝他们走了过来。

“你们两位！”夏托-勒诺跟两人握手说，“是什么风把你们吹来的？”

“因为，”德布雷说，“阿尔贝今天早晨约我们到决斗场来碰头。”

博尚和夏托-勒诺诧异地相互对望一眼。

“各位，”莫雷尔说，“我想我明白是怎么回事了。”

“请说出来听听！”

“昨天下午，我收到德·莫尔塞夫先生的一封信，约我到歌剧院见面。”

“我也一样，”德布雷说。

“我也一样，”弗朗兹说。

“我们也一样，”夏托-勒诺和博尚说。

“他那是想让我们在他挑衅要求决斗时都在场，”莫雷尔说，“而现在他是想让我们在他决斗时都在场。”

“对，”那些年轻人说，“是这么回事，马克西米利安先生；十有八九是让您给猜中了。”

“不过话虽这么说，”夏托-勒诺喃喃地说，“阿尔贝却还没来；已经迟了十分钟啦。”

“他来了，”博尚说，“骑着马；瞧，他在前面跑得飞快，仆人跟在后面。”

“真是太冒失了，”夏托-勒诺说．“骑马来跟人用手枪决斗！我算得对他叮嘱关照的了！”

“还有哩，瞧，”博尚说，“领带上面系着硬领，敞胸上衣，白背心；他干吗不干脆在胸口画个小黑点呢？那不是更简单、更省事吗！”

正说着，阿尔贝已经到了离这五位年轻人十步开外的前方；他勒住马，跳下鞍来，把缰绳甩到仆人的手里。

阿尔贝向他们走来。

他脸色苍白，眼睛红肿。可以看得出，他昨晚整夜没睡过一秒钟。

在他的整张脸上，有一种异乎寻常的忧郁而庄重的表情，这种表情在他是很难得有的。

“各位，”他说，“承蒙你们应邀前来，对这种高情雅意，我不胜感

激。”

莫雷尔在莫尔塞夫走近来的时候，往后退下了十来步，跟他隔着一段距离。

“我说的也包括您，莫雷尔先生，”阿尔贝说，“对您我也同样地感激。所以请您过来吧，朋友是不嫌多的。”

“先生，”马克西米利安说，“您也许还不知道我是基督山先生的证人？”

“我原先不能确定，但我猜想是这样。可这样就更好，珍视荣誉的人在这儿愈多，就愈称我的心。”

“莫雷尔先生，”夏托-勒诺说，“劳驾去告诉基督山伯爵先生，德·莫尔塞夫先生已经到了，我们悉听他的吩咐。”

莫雷尔转身想去履行自己的职责。

与此同时，博尚从马车上取下装手枪的匣子。

“请等一下，各位，”阿尔贝说，“我有两句话要对基督山伯爵先生说。”

“私下里说？”莫雷尔问。

“不，先生，当着大家的面说。”

阿尔贝的证人都惊愕地面面相觑；弗朗兹和德布雷低声地交谈了几句，而莫雷尔，这意外的插曲使他感到很高兴，他去找到了正在一条平行的侧道上跟埃马纽埃尔散步的伯爵。

“他要我怎么样？”基督山问。

“我不知道，但他说有话要跟您讲。”

“哦！”基督山说，“但愿他别是想再肆无忌惮地羞辱我一番！”

“我看他不是这个意思，”莫雷尔说。

伯爵由马克西米利安和埃马纽埃尔陪着走上前去：他那张平静而充满安详从容神色的脸，跟满脸惊慌的阿尔贝形成了一个奇特的对比，阿尔贝也在走过来，后面跟着那四个年轻人。

走到彼此相距三步的时候，阿尔贝和伯爵都停住了脚步。

“各位，”阿尔贝说，“请再走近些；我希望我下面有幸向基督山伯爵先生说的这些话，你们都能一字不漏地听清楚；因为我有幸对他说

的这些话，无论你们听了会觉得有多奇怪，但只要有人愿意听，就要劳驾你们去转告他们的。”

“我在等着，先生，”伯爵说。

“先生，”阿尔贝一开始说时声音在发抖，但愈往下说就愈镇定；“先生，我曾经指责您不该有意泄露德·莫尔塞夫伯爵在伊庇鲁斯的所作所为；因为无论德·莫尔塞夫伯爵先生的罪孽有多大，我以为您并没有惩罚他的权利。可是今天，先生，我知道了您是有这个权利的。使我这么快就认为您有这权利的，并不是费尔南·蒙代戈对阿里帕夏的出卖，而是渔民费尔南对您的出卖，是这次出卖对您所造成的无比深重的灾难。因此我要对您说，我要大声公开地说：是的，先生，您是有理由去向我父亲复仇的，我作为他的儿子，感谢您没有采用更严厉的手段。”

即使晴天有个霹雳打下来，打在这个谁也意料不到的场景的听众身上，他们也不会比听到阿尔贝的这番话来得更加吃惊。

至于基督山，他带着一种无限感激的表情，缓缓地抬起头来望着上天，他在阿尔贝身陷罗马强盗群中的那会儿，已经领教过他那种天不怕地不怕的脾气，这样的血性子居然会一下子变得这样忍辱负重，这真使他不胜惊叹。他在其中看到了梅尔塞苔丝的影响，他也明白了这个心地高尚的女性，昨天为什么会听凭他作出牺牲的许诺而不置一词，那是因为她事先已经知道这个牺牲是不会兑现的。

“现在，先生，”阿尔贝说，“如果您认为我刚才向您表示的歉意已经够了，那就请把您的手伸出来吧。您似乎具有从不犯错误的罕见的美德，但我以为除此以外，所有其余的美德中最重要的一条，莫过于承认自己的错误了。当然我说这话，仅仅是指我而言。我跟常人一样处世行事，而您，您是按天主那样处世行事的。只有一位天使，能够拯救我俩中的一个免于死亡，这位天使从天国降临人间，即使不能说是为了让我俩成为朋友，唉！命运决定了这是不可能的，至少也可以说是为了让我们相互尊重啊。”

基督山眼睛湿润，胸脯剧烈起伏，嘴巴微微张开，他向阿尔贝伸出一只手去，阿尔贝带着一种近于敬畏的神情握住它。

"各位,"他说,"基督山先生慷慨地接受了我的道歉。我昨天做事过于仓促。而仓促往往是容易坏事的:我对他做错了事。现在,我的过错得到了补救。我希望人们不会因为我做了良心要求我做的事,而把我看成一个懦夫。但无论如何,倘使真有人对我有所误解,"年轻人高傲地抬起头说,仿佛他是同时在对朋友和仇敌挑战似的,"我将会尽力去纠正他的看法的。"

"昨天夜里他出什么事了?"博尚问夏托-勒诺,"我觉得咱们在这儿演的是挺尴尬的角色。"

"说实在的,阿尔贝刚才做的事情,要不是无耻之尤,就是高尚之至,"男爵回答说。

"嗳! 您说,"德布雷问弗朗兹,"这算怎么回事? 怎么! 基督山伯爵损害了德·莫尔塞夫先生的名誉,莫尔塞夫先生的儿子却居然认为他干得有理! 换了我,哪怕我家里出了十桩约阿尼纳的事儿,我也会认定只有一件事非做不可,就是去跟人决斗十次。"

至于基督山,他低着头,两臂松弛无力地垂着,二十四年的回忆的重负压在了他的身上,他此刻想到的不是阿尔贝,不是博尚,不是夏托-勒诺,不是在场的任何一个人:他想到的是那位勇敢的女性,她昨天来向他请求宽恕她儿子的性命,他对她承担了牺牲自己的许诺,但她又以痛苦地吐露一个家庭的秘密作为代价,拯救了他的生命,而这个秘密一经揭露,这个年轻人心里的那片孝心可能也就此断送了。

"都是天意啊!"他喃喃地说,"呵! 今天我才完全相信,我真是天主的使者!"

第九十一章　母与子

基督山伯爵带着忧郁而庄重的笑容向五位年轻人躬身告别，跟马克西米利安和埃马纽埃尔一起上了车。

决斗场地上只剩下了阿尔贝、博尚和夏托-勒诺。

年轻人望着他的两位证人，目光中全无羞怯的意味，而是好像在询问他们对刚才发生的事情的看法。

"嗨！亲爱的朋友，"博尚先开了腔，这可能是由于他比较重感情，也可能是由于他城府比较浅，"请让我向您表示祝贺：这样一桩令人不快的事情，能这么解决可真让人想不到呀。"

阿尔贝不作一声，痴痴地想着什么。夏托-勒诺兀自用那根有弹性的手杖拍打着自己的马靴。一阵尴尬的沉默过后，他说：

"怎么样，咱们走吧？"

"好呀，"博尚回答说，"不过，请让我再对德·莫尔塞夫先生祝贺几句；他今天表现得那么宽宏大量，真是十足的骑士风度……真是罕见！"

"喔！是这样，"夏托-勒诺说。

"自制力这么强，"博尚继续说，"可真是了不起！"

"可不是：要是我，就做不到，"夏托-勒诺带着一种很能说明问题的冷淡的神情说。

"二位，"阿尔贝插进来说，"我想你们并不明白，基督山先生和我之间曾经发生过一桩非常严重的事情……"

"我们明白，明白，"博尚立刻说，"不过，可不是随便哪个陌路人都能明白您的英雄气概的，早晚有一天您会看到，您非得使出全身的

气力去跟他们解释不可，而那样做对您的健康长寿都是并不合适的。您是不是愿意听我对您说一句朋友的忠告？动身到那不勒斯，海牙，圣彼得堡，到那些安静的地方去吧，那儿的人对名誉攸关的问题的看法，要比我们这些满脑子冒险精神的巴黎人理智得多。一旦到了那儿，就好好地练手枪打靶，反反复复地把剑术的第三、第四种架式练熟；先让大家都把您忘了，然后再过几年，您就可以太太平平地回到法国来，或许凭您的刻苦训练，您还可以赢得相当体面的地位。您说呢，德·夏托-勒诺先生，我说得可有道理？"

"我完全同意，"那位绅士说，"一场决斗不了了之，就非得再进行严肃的决斗不可。"

"谢谢，二位，"阿尔贝带着一个冷淡的微笑说，"我会遵从你们的忠告的，但这并不是因为你们这么说了，而是因为我本来就打算离开法国。我同样感谢你们赏脸来给我当证人。这一点应该说是已经铭刻在我的心间了，既然在我刚才听了这么些话以后，我还记得的就只剩这一点。"

夏托-勒诺和博尚面面相觑。两人得到一个相同的印象：莫尔塞夫方才表示谢忱的语气中有一种很决绝的意味，看来，要是这场谈话再继续下去，大家脸上都会不好看的。

"再见，阿尔贝，"博尚非常突兀地说道，同时漫不经心地朝年轻人伸出一只手去，但后者仿佛还没从那种木然的状态中摆脱出来。

果然，他没有去握这只伸过来的手。

"再见，"夏托-勒诺也说了一句，左手仍握住那根小手杖，右手做了个再见的手势。

阿尔贝用低得几乎让人听不出的声音说了句："再见！"但他的目光中表示的意思却是很清楚的；含在这道目光中的是由抑制的恚怒、骄傲的蔑视和宽容的愤慨构成的一首诗。

两个证人上车离去以后，阿尔贝仍然一动不动地，忧郁地呆了一会儿；随后，猛然间，他拉开仆人缚在小树上的缰绳，轻捷地跳上马鞍，策马一路小跑往巴黎而去。一刻钟以后，他回到了埃尔代街的宅邸。

下马的当口，他觉得好像在伯爵卧室的窗幔后面瞥见了父亲那张苍白的脸；阿尔贝长叹一声转过脸去，回进自己的那座小楼。

进屋以后，他朝所有那些从童年时代起曾带给他几多欢乐、几多甜蜜回忆的弥足珍贵的东西，最后地巡视了一遍；他又一次地望着那些油画，画中的人物仿佛在向他微笑，画中色彩绚烂的风景栩栩如生地承接着他的目光。

他从橡木画框里取下母亲的肖像，卷起来，就让那个金色的框子光秃秃地难看地留在墙上。

随后他把那些漂亮的土耳其弯刀，精美的英国长枪，日本瓷器，摆满新奇的小首饰的杯爵和刻有弗歇尔①或巴里②签名的青铜艺术品逐件逐件摆整齐；把橱门一一拉开看过后，把钥匙插在每个橱柜的锁孔上；拉开写字桌的一个抽屉，把身边的全部零钱，连同摆在杯爵里、装在珠宝匣里、搁在架子上的首饰摆件统统放进这个抽屉；又把所有的物件都登记在一张详尽而准确的清单上，再把一张桌子上堆放着的书籍纸张挪开，腾出一块很显眼的地方，把那张清单放在上面。

他曾吩咐过仆人不许进来，但就在他刚开始做这工作时，那个贴身男仆进屋来了。

"有什么事？"莫尔塞夫问，语气中忧伤的成分比愤怒的意味更重些。

"对不起，大人，"贴身男仆说，"大人吩咐过我不许来打扰，这我清楚，可是德·莫尔塞夫伯爵先生刚才派人来叫我去。"

"那又怎么样？"阿尔贝问。

"我想在到伯爵先生那儿去以前，先听听大人的吩咐。"

"为什么？"

"因为伯爵先生想必是知道我陪大人去决斗场的。"

"有可能吧，"阿尔贝说。

---

① 弗歇尔(1807—1852)：法国雕塑家。

② 巴里(1796—1875)：法国雕塑家、水彩画家。

“现在他叫我去，想必是要问我那儿发生的情况。我该怎样回答呢？”

“照实说。”

“那么，我就说决斗没有进行？”

“您就说我向基督山伯爵先生道了歉；去吧。”

仆人鞠躬退下。

这时阿尔贝开始写清单。

当他做完这件工作时，庭院里一阵杂沓的马蹄声和震得窗户作响的车轮滚动声，引起了他的注意；他走到窗前，看见父亲登上敞篷马车往外而去。

府邸的大铁门刚在伯爵身后关上，阿尔贝就朝着母亲的房间走去，由于房门口没有仆人通报，他径直往梅尔塞苔丝的卧室走去。但眼前见到的情景和猜到的原因，使他顿时觉得心头像给堵住了似的；他在卧室门口站住了。

两人的心灵仿佛是相通的，梅尔塞苔丝在卧室里所做的事情正是阿尔贝刚才在他自己房间里所做的同样的事情。一切都整理停当了：饰带，衣裳，首饰，布料，钱，正要往抽屉里放，抽屉的钥匙都仔仔细细地归拢在了一起。

阿尔贝看见这些准备工作，已经明白是怎么回事了，他喊了一声“母亲！”就扑过去搂住了梅尔塞苔丝的脖子。

要是有个画家能画下这两张脸上的表情，那准是一幅出色的画。

其实，这种毅然决然的举动，阿尔贝自己做着并没觉得害怕，但看着母亲这样做却吓了一跳。

“您在做什么？”他问。

“您在做什么？”她反问。

“呵，母亲！”阿尔贝喊道，激动得几乎说不出话来，“您跟我是不一样的！不，您千万不能像我一样也下那样的决心，因为我这就是来告诉您，我要告别您的家，和……和您。”

“我也一样，阿尔贝，”梅尔塞苔丝回答说，“我也一样，我也要走。说实话，我还指望儿子能陪我一起走呢；莫非我想错了？”

“母亲,”阿尔贝语气坚决地说,“我不能让您去分担我准备承受的命运：从今以后,我得去过一种既没有地位,也没有财产的生活；刚开始学着过这种艰苦生活的时候,在我能赚到钱以前,还得先靠向一位朋友借贷来维持生计。所以,我的好母亲,我这就要到弗朗兹那儿去请他借给我一小笔钱,来打点必要的开支。”

“你,我可怜的孩子!”梅尔塞苔丝喊道,“你,你要去受苦受穷,要去忍饥挨饿! 哦! 快别说了,你说得我方寸都乱了。”

“可是我的决心已经下定了,母亲,”阿尔贝回答说,“我年轻、健壮,我还相信我是勇敢的；从昨天起,我明白了一个人的意志能有多大的力量。噢! 母亲,有些人曾经受过那么多苦,但他们非但没有死去,而且在上天曾给过他们幸福许诺的废墟上,凭着天主曾给过他们的残存的希望,重新获得了财产和幸福! 我明白了,母亲,我见到过这样的人了；我知道他们是怎样凭着魄力和勇气从敌人把他们扔进去的深渊里爬上来,战胜他们的对手,反过来把那些当年的胜利者抛下去的。是的,母亲,我从今天开始,就要跟过去一刀两断,我什么都不要,甚至连我的姓氏也不要,因为,您是能明白的,是吗,母亲? 您的儿子是不能再用一个要在别人面前感到脸红的人的姓氏的!”

“阿尔贝,我的孩子,”梅尔塞苔丝说,“倘若我的心更坚强些,我本来也会对你这么说的；我的微弱的声音没能说出的话,你的良知代我说了；就照你的良知去做吧,我的孩子。你有过朋友,阿尔贝,现在暂时中断和他们的联系吧,但请以你母亲的名义起誓,千万别绝望! 在你这样的年龄,生活还是美好的,亲爱的阿尔贝,因为你才二十二岁；既然一颗像你这样纯洁的心灵需要一个毫无瑕疵的姓氏,那就用我父亲的吧：他叫埃雷拉。我了解你,我的阿尔贝；不管你从事什么生涯,你用不了多久就会为这个名字争光的。到那时,我的朋友,到你重新在社交界露面时,过去的不幸只会使你显得更加辉煌；但要是尽管我想得这么好,结果却未必是这样,那就至少让我保留这点希望吧,因为我就只剩这点盼头了,因为我前面已经没有多少路,当我跨出这宅子时,坟墓就在等待着我了。”

“我会按您的心愿去做的,母亲,”年轻人说,“是的,我也有跟您

一样的希望：您是这么纯洁，我又完全是无辜的，上天的震怒不会跟随着我们的。但既然我们决心已定，那就马上行动吧。德·莫尔塞夫先生出去已经差不多半小时了；您也知道，趁这个机会，我们可以免得多费口舌，悄悄地一走了事。"

"我准备好了，我的儿子，"梅尔塞苔丝说。

阿尔贝马上跑到大街上，叫了一辆出租马车，它将载着他俩离开这个宅邸。他记得圣父街上有座小屋是连家具出租的，母亲在那儿可以有个简朴的，但体面的住处；于是他准备接伯爵夫人上那儿去。

正当出租马车停在门口，阿尔贝跳下马车的时候，一个人走到他跟前，交给他一封信。

阿尔贝认得这位管家。

"伯爵的信，"贝尔图乔说。

阿尔贝接过信，拆开看了起来。

看完以后，他用眼睛四处寻找贝尔图乔，但贝尔图乔在年轻人看信的当口，早就走得不见影踪了。

于是，阿尔贝眼里流着泪，胸脯激动地起伏着，回到梅尔塞苔丝的房里，一言不发地把这封信递给她。

梅尔塞苔丝念道：

阿尔贝：

在向您表明我已经得知您正待实行的计划的同时，我也想向您表明，对您的良苦用心，我是完全理解的。您现在已经一无牵挂，您要离开伯爵的家，而且您要带着您那亦然了却牵挂的母亲离开你们的家；可是，请仔细想想，阿尔贝，您欠她的情，您凭着自己那颗可怜的高贵的心，是无法还清的。您自己只管去搏斗，去受苦吧，但请别让她去受您在奋斗的最初阶段无法避免的贫困的折磨；因为，就连今天蒙在她身上的灾难的阴影，也并非她应该承受的，而天主是不会愿意看到一个无辜的人去为一个罪人赎罪的。

我知道你俩就要离开埃尔代街的宅邸，而且什么东西都不

带走。我是怎么知道的,您不用去打听。我知道了:这就行了。

请您听我说,阿尔贝。

二十四年前,我满怀喜悦和骄傲回到了故乡。我有一个未婚妻,阿尔贝,那是一位我心爱的圣洁的姑娘,我为我的未婚妻带去了一百五十枚金路易,那是我没日没夜地工作辛辛苦苦攒下的。这笔钱是给她的,是特地留给她的;我知道大海是变化莫测的,所以就把我们的这笔财产埋在了我父亲住的屋子的小花园里,这座屋子就在马赛的梅朗小路上。

这座可怜而珍贵的小屋,阿尔贝,您母亲是很熟悉的。

我最近回巴黎时,途经马赛,我去看了这座勾起我许多痛苦回忆的屋子;那天晚上,我拿着铁锹在当初埋钱的地方挖下去。铁箱还在老地方,谁也没碰过它;它还在那棵无花果树的树荫下躺着,那棵无花果,还是我父亲在我出生的那天种下的。

好吧!阿尔贝,这笔当初准备给那位我心爱的姑娘,帮她过上宁静生活的钱,今天由于一种奇特而可悲的巧合,又可以派同样的用场了。哦!请您一定要理解我的意思,因为我本来是完全可以拿出几百万钱来给这位可怜的女人的,可是我只是把我离开我心爱的姑娘以后,就一直被遗忘在我那可怜的小屋里的一块黑面包给了她。

您是个宽宏大度的人,阿尔贝,但您或许还是会让骄傲或怨恨蒙住了眼睛;如果您拒绝我,如果您向别人去要求我有权向您提供的那种帮助,那我就要说,有个人的父亲是受您的父亲之害,在饥饿和绝望中悲惨地死去的,而您竟拒绝这个人提供给您母亲的生活费,这就很难说得上是宽宏大度了。

信念完了,阿尔贝脸色苍白地伫立不动,等待着母亲作出决定。

梅尔塞苔丝举眼望着上天,目光中充满着一种难以形容的表情。

"我接受,"她说,"他有权给我一份带到修道院去的财产!"

说着,她把信藏在胸口,挽起儿子的手臂,以一种或许连她自己也意想不到的坚定的步子走下楼去。

第九十二章　自　　杀

这时，基督山也跟埃马纽埃尔和马克西米利安一起回进了巴黎城里。

归途是愉快的。埃马纽埃尔不想掩饰他看到化干戈为玉帛后的兴奋情绪，并公开承认他赞同仁慈博爱的主张。莫雷尔坐在车厢的一个角落里，让妹夫去滔滔不绝地表达他的兴奋劲儿，而把自己那份同样真诚的兴奋的情绪留在心间，只让它在发亮的目光中流露出来。

马车驶到特罗纳城门时，遇到了贝尔图乔：他伫立不动，像个站岗的哨兵似的等候在那儿。

基督山从车窗探出头去，跟他低声地交谈了几句，随后这位管家就消失不见了。

"伯爵先生，"车子驶近王宫广场时，埃马纽埃尔说，"请让我在家门口下车吧，我想尽早地让我妻子不要再为您和为我担心。"

"要是现在庆贺胜利不会显得可笑的话，"莫雷尔说，"我很想邀请伯爵先生上我们家去；不过伯爵先生想必也有不安的心灵需要他去抚慰。所以，我们既然到了家，埃马纽埃尔，那就让我们向我们的朋友告别，让他继续赶路吧。"

"等一下，"基督山说，"请不要这样一下子就让我少去两个同伴；埃马纽埃尔，请快回到您可爱的妻子身边，代我向她表示我由衷的敬意吧，莫雷尔，请您陪我到香榭丽舍大街。"

"好呀，"马克西米利安说，"我正好在那一带有件事要办哩，伯爵。"

"我们要等您吃饭吗？"埃马纽埃尔问。

“不用了,”年轻人说。

车门又关上了,马车继续赶路。

“您瞧,我给您带来了多好的运气,”车厢里只剩莫雷尔和伯爵时,莫雷尔说,“您没这么想过?”

“想过,”基督山说,“正因为这样,我才想让您留在我身边。”

“那真是奇迹,”莫雷尔继续说,他这是把自己心里的想法大声说了出来。

“什么事?”基督山说。

“刚才发生的事呗。”

“是啊,”伯爵微笑着回答说。“您说对了,莫雷尔,那是个奇迹!”

“因为说到底,”莫雷尔接着说,“阿尔贝是个勇敢的人。”

“非常勇敢,”基督山说,“我曾经见到过他在匕首悬在头顶心的当口照样睡觉。”

“而我知道他决斗过两次,都表现得很出色,”莫雷尔说,“真不知道这跟他今天早晨的表现怎么对得上号。”

“那得归功于您呀,”基督山笑吟吟地说。

“幸亏阿尔贝不是个士兵,”莫雷尔说。

“为什么?”

“在决斗场上道歉,那怎么行!”年轻的上尉摇着头说。

“得啦,”伯爵语气温和地说,“您这不是沾上庸人的偏见了吗,莫雷尔?既然阿尔贝很勇敢,他就不会是懦夫;他今天早上那么做,一定有某种使他非那么做不可的理由,他那么做并非出于其他的动机,而正是表现出了一种英雄气概,您难道不同意这么说吗?”

“哪里?哪里?”莫雷尔回答说,“不过我还是要像西班牙人那样说一句:‘他今天不如昨天勇敢。’”

“您跟我一起吃午饭怎么样,莫雷尔?”伯爵换了个话题说。

“不行,我十点钟就得跟您分手。”

“那么您是约定了跟人一起吃饭啰?”

莫雷尔笑着摇摇头。

“您总得有个地方吃饭呀。”

“可要是我不饿呢？”年轻人说。

“噢！”伯爵说，“我知道只有两种情感会使人这么没胃口：一种是悲伤，因为我看得出您现在非常快活，所以不是这种情况，另一种是爱情。所以，根据您向我吐露过的心迹，我想我可以认为……”

“喔，伯爵，”莫雷尔快活地接口说，“我不想否认。”

“您不想把这事对我说说吗，马克西米利安？”伯爵语气很急切的说，从中可以看出他是很想知道这个秘密的。

“今天早晨我向您表明过我的心迹，是吗，伯爵？”

基督山朝年轻人伸出一只手去，作为回答。

“好吧！”莫雷尔继续说，“当我的这颗心不再跟您一起留在万森森林以后，我就得到别处去找它了。”

“去吧，”伯爵缓缓地说，“去吧，亲爱的朋友，但请答应我，如果您觉得遇到了什么麻烦，那就别忘记我在这个社会上还有些影响，我很乐于利用这种影响来为我所爱的人做点事情，而您，莫雷尔，我爱您。”

“好的，”年轻人说，“我会记得的，就像自私的孩子在需要父母的时候总会记得他们一样。当我需要您的时候，说不定会有这种时候的，我会对您说的，伯爵。”

“好，我记住您的诺言。那么再见了。”

“再见。”

这时，马车到了香榭丽舍大街的宅邸门口，基督山打开车门。莫雷尔跳下车去。

贝尔图乔等候在台阶上。

莫雷尔沿着马里尼大街走远了，基督山急步走到贝尔图乔跟前。

“怎么样？”他问。

“嗯！”管家回答说，“她要离家出走了。”

“她的儿子呢？”

“他的贴身男仆弗洛朗丹说他也要走。”

“跟我来。”

基督山带着贝尔图乔走进书房，写了我们上面看到过的那封信，

交给这个管家。

“去，”他说，“快送去；顺便再告诉海黛说我回来了。”

“我在这儿，”年轻姑娘说，她听到马车的声音，已经下楼来了，看到伯爵安然无恙地回来，她的脸兴奋得容光焕发。

贝尔图乔退了出去。

海黛在焦急不安地等了这么久才盼来的重逢的最初时刻，同时感受到了一个女儿重又见到亲爱的父亲时的喜悦和一个情妇重又见到心爱的情人时的激情。

当然，基督山尽管感情没有这么外露，但心头的欢乐却是有过之无不及的；欢乐，对于受苦已久的心灵来说，好比雨露之于久旱的土地：心灵和土地尽情地吮吸着落在它们身上的甘美的雨露，而外表上却是什么也看不出来的。不久以前，基督山刚刚明白了一件他长久以来一直不敢相信的事情，就是这世上有两个梅尔塞苔丝，就是他还可以得到幸福。

他那洋溢着幸福激情的目光，充满渴望地凝视着海黛湿润的眼睛，正在这时，冷不丁地房门打了开来。伯爵皱了皱眉头。

“德·莫尔塞夫先生来访！”巴蒂斯坦说道，仿佛说了这句话也就算道过歉了。

果然，伯爵的脸上露出了喜色。

“哪一个，”他问，“子爵还是伯爵？”

“伯爵。”

“天哪！”海黛喊道，“难道事情还没完吗？”

“我不知道是不是完了，我心爱的孩子，”基督山握住年轻姑娘的手说，“但我知道，你什么也不用害怕了。”

“哦！可他就是那个坏蛋……”

“这个人是不敢把我怎么样的，海黛，”基督山说，“只有刚才跟他儿子打交道的时候，那才是可怕的。”

“所以，我有多么担惊受怕，”年轻姑娘说，“您是没法知道的，大人。”

基督山笑了。

“我凭我父亲的坟墓向你保证!”基督山把一只手放在姑娘的头上说,“如果说有不幸要降临的话,那决不会是降临在我的身上。”

“我相信你,大人,就像这是天主对我说的一样,”年轻姑娘一边说,一边把前额凑给伯爵。

基督山在这纯洁而美丽的额头上吻了一下,这个吻同时使两颗心怦然为之跳动,一颗是猛烈的,另一颗是悄然的。

“哦! 我的天主!”基督山喃喃地说,“这么说,您又允许我,让我可以再爱了! ……请德·莫尔塞夫伯爵先生进客厅吧,”他一边陪美丽的希腊姑娘走向一座暗梯,一边对巴蒂斯坦说。

这次来访,对基督山来说也许是意料之中的事,但对我们的读者来说就未必如此了,所以我们还得先作一些解释。

上面已经说过,梅尔塞苔丝在卧室里,如同阿尔贝在他自己房里一样的理好了东西,首饰都分门别类放好,橱门全都锁好,钥匙都归在一起,一应物件都放得整整齐齐;而她在这么整理的时候,并没有看见凑在房门玻璃上的那张苍白而阴沉的脸,房门玻璃是供走廊采光用的,从那儿不仅可以看见,而且可以听见屋里的动静。所以,凑在窗门玻璃上往里看的那个人,梅尔塞苔丝没看见他也没听到他的声响,而他却十有八九既看见了,也听到了德·莫尔塞夫夫人卧室里发生的事情。

那个脸色苍白的人离开那扇房门,走进德·莫尔塞夫伯爵的卧室,进了屋子,他就用一只痉挛的手撩开朝向院子的窗子的窗幔。他就这样在窗前站了十分钟,一动也不动,一声也不响,听着自己怦怦的心跳。这十分钟,对他来说是很长很长的。

就是在这个时候,阿尔贝从决斗场回来,瞥见了躲在窗幔后面等他回来的父亲,而且把头转了过去。

伯爵的眼睛睁圆了:他知道阿尔贝昨天曾狠狠地侮辱过基督山,这样的侮辱,无论在世界上哪个国家,都只能导致一场殊死的决斗。所以,既然阿尔贝安然无恙地回家来了,那就是说伯爵的仇他已经报了。

这张哭丧的脸上顿时焕发出一种难以描述的欣喜神色,犹如太

阳钻进那与其说像是小憩的床，不如说更像是长眠的坟墓的云层之前的最后一道光线。

但是，我们前面说过，他白等了，年轻人并没有上楼到他屋里来告诉他喜讯。在进行替父亲洗雪名誉的决斗前，儿子不愿见到自己的父亲，这是可以理解的；可是，父亲的名誉已经得到洗雪了，儿子为什么还不来扑进他的怀抱呢？

就是在这时，伯爵因为没法见到阿尔贝，就差人去唤他的仆人来。我们知道，阿尔贝吩咐过这个仆人对伯爵什么也不要隐瞒。

十分钟后，只见德·莫尔塞夫将军出现在台阶上，身穿黑色礼服，黑长裤，戴军服硬领，黑手套。看上去他事先已经吩咐过；因为他刚走到最后一级台阶时，套好辕马的马车就从车库里驶过来了，停在他的面前。

这时，他的贴身男仆把一件军呢大衣扔进车厢里，这件呢大衣里包着两把长剑，显得硬邦邦的；随后，仆人关好车门，在车夫身边坐下。

车夫在敞篷马车的前座上向后转过身来等候吩咐。

"到香榭丽舍大街，"将军说，"基督山伯爵府邸。快！"

辕马在频频的鞭打中往前疾奔；五分钟后，它们停在了伯爵府邸的门前。

德·莫尔塞夫先生自己打开车门，没等车子停稳，就像个年轻人似的跳到旁边的侧道上，拉了铃，随即带着仆人消失在打开的大门里。

一秒钟后，巴蒂斯坦向基督山先生通报德·莫尔塞夫伯爵来访，基督山在送走海黛的同时，吩咐让德·莫尔塞夫伯爵先到客厅。

将军在客厅里来回踱着大步，走到第三个来回转过身来的时候，瞧见基督山已站在门口。

"哎！是德·莫尔塞夫先生，"基督山语气平静地说，"我还以为听错了呢。"

"没错，是我，"伯爵的嘴角起着可怕的痉挛，没法清楚地吐出声音来。

“那我倒要请教一下，”基督山说，“是什么原因使我能有幸在一大早就见到德·莫尔塞夫先生呐。”

“今天早晨您跟我儿子有一场决斗，先生？”将军说。

“您知道啦？”伯爵回答说。

“我还知道我儿子有充分的理由要来跟您决斗，要豁出性命来杀死您。”

“可不是，先生，他有非常充分的理由！ 但您看见了，尽管他有这些理由，他却没有杀死我，甚至都没有跟我决斗。”

“但是他认为您就是他父亲蒙受奇耻大辱的原因，就是我的家庭此刻遭受没顶之灾的祸根。”

“一点不错，先生，”基督山带着那种可怕的安静的神色说，“但那是，比如说吧，第二位的原因，而不是最主要的原因。”

“想必是您向他道了歉，或者对他作了某种解释？”

“我没有对他作任何解释，倒是他向我道了歉。”

“但您以为他为什么这么做呢？”

“可能因为他认定了，在这件事中有一个人罪孽比我更深重。”

“这个人是谁？”

“他的父亲。”

“就算是吧，”伯爵脸色变得煞白地说，“可是您得知道，有罪孽的人是不喜欢别人来数落他的罪孽的。”

“我知道……所以我料到了会发生什么事情。”

“您料到了我的儿子是个胆小鬼！”伯爵喊道。

“阿尔贝·德·莫尔塞夫先生根本不是胆小鬼。”基督山说。

“一个人手里拿着剑，而且在伸剑可及的地方就站着一个不共戴天的仇人，却不去决斗，那他就是个胆小鬼！ 即便他在这里，我也会当面这样对他说的！”

“先生，”基督山冷冷地回答说，“我没想到您来找我，就是为了告诉我这些家庭琐事。这些话请回去跟阿尔贝先生说吧，也许他会知道怎么回答您的。”

“哦！ 不，不，”将军嘴角浮起一个转瞬即逝的微笑说，“不，您说

得对，我不是为这来的！我是来告诉您，我也认为您是我的仇敌！我是来告诉您，我本能地憎恨您！我觉得我早就认识您，早就在恨您！说到底，既然这个时代的年轻人不喜欢决斗，那就让我们决斗吧……您意下如何，先生？”

“好得很。所以，刚才我说我料到会发生什么事情，正是指大驾光临而言的。”

“太好了……那么，您都准备好了？”

“我随时恭候，先生。”

“您知道这场决斗，咱俩不死一个就不算完吗？”将军咬牙切齿暴怒地说。

“不死一个不算完，”基督山伯爵缓缓地点了点头说。

“那就走吧，我们用不着什么证人。”

“是的，”基督山说，“用不着，咱俩是老相识了！”

“正相反，”伯爵说，“我跟您并不认识。”

“唔，”基督山仍然带着那种让对方奈何他不得的冷冷的神情说，“那咱们来看看吧。您不就是在滑铁卢战役前夜开小差的大兵费尔南吗？您不就是在西班牙给法国军队当向导和细作的那个费尔南中尉吗？您不就是叛变、出卖、杀害恩主阿里的那个费尔南上校吗？而这些个费尔南合在一起，不就是那个陆军少将、贵族院议员德·莫尔塞夫伯爵吗？”

“哦！”将军喊道，这些话就像烧红的烙铁烫在了他的身上，“哦！你这坏蛋，到了你说不定就要杀死我的当口，你还要来数落我的耻辱，不，我没说你不认识我；我知道得很清楚，恶棍，你看到了那片黑暗中的往事，你凭着，我不知道你凭着哪儿来的火光，一页页地翻遍了我的经历！可是在我身上，在我的耻辱里面，也许还有比你漂亮的外衣下面更光荣的东西呢。不，不，你是认识我的，这我知道，可是我还不认识你这个披金戴银、珠光宝气的冒险家！在巴黎你自称是基督山伯爵；在意大利，你叫水手辛巴德；在马耳他，你又叫什么来着？我忘了。可是我要问你的是你的真名，我要知道的是这一百个名字当中你本来的名字，当我在决斗场上把剑插进你心口的那会儿，我将要

唤的就是这个名字。”

基督山脸色变得异样的惨白；那双浅黄褐色的眼睛里迸射出灼人的火光；他疾步走进跟卧室相连的小间，才一秒钟工夫就换下了领带、礼服和背心，穿上一件窄小的水手上衣，戴上一顶水手帽，露出几绺长长的黑发。

他回到客厅，把双手叉在胸前，咄咄逼人、毫不容情地向着将军走去，后者起初不明白基督山为什么突然离开，所以一直在等着，此刻一见迎面走来的基督山，他只觉得牙齿格格打战，两腿发软，不由得往后退去，直退到碰着一张桌子，痉挛的手抓住一个支撑的地方才停住。

“费尔南！”基督山对他喊道，“在我的一百个名字中间，我只要说出一个来就能吓死你；而这个名字，你也猜到了，不是吗？要不就是你也记起来了？因为，饱经忧患、受尽折磨的我，今天让你看到的是一张由于复仇的喜悦而变得年轻的脸，这张脸，你应该是经常在梦中见到的，自从你娶了……娶了梅尔塞苔丝，我的未婚妻！”

将军的头直往后仰，两手却往前伸着，目光凝滞、默不作声地盯着眼前可怕的景象；随后，他退后去靠在墙上，贴着墙壁慢慢地摸到门口，一边往后退出房门，一边发出一声悲凉、哀伤、凄厉的叫喊：

“爱德蒙·唐泰斯！”

然后，他连连发出已不成人声的哀号，拖着身子走到前厅，像醉汉似的穿过庭院，在栽进他的贴身男仆的臂弯的同时，只是含糊不清地低声吐出了这么几个字：

“回府！回府！”

一路上，凉爽的空气，仆人的注意所引起的羞愧，使他恢复了能集中思想的状态；但路程很短，马车愈是驶近府邸，伯爵就愈是感到所有的痛苦又重新回来了。

到了离府邸还有几步路的地方，伯爵吩咐停住，下了车。府邸的大门敞开着；一辆出租马车停在院子里，那车夫被唤进这么幢华丽的宅邸来，也兀自感到吃惊；伯爵惊恐地望着这辆马车，但不敢向任何人发问，径自向自己的房间跑去。

有两个人在下楼，他连忙闪进一个小房间，刚来得及躲过。

那是梅尔塞苔丝扶着儿子的胳膊，正在离开宅邸。

母子俩从那不幸的人身边走过，离躲在锦缎门帘后面的他还不到两分[1]，梅尔塞苔丝的裙袍几乎是从他身上擦过的，他依稀感觉到儿子说下面的话时，那暖乎乎的气息拂到了他的脸上：

“勇敢些，母亲！我们走吧，这已经不是我们的家了。”

话声消失了，脚步声远去了。

将军直起身子，用挛缩的双手攀住锦缎门帘，死命抑制住那可怕的呜咽，那发自一个被妻子和儿子同时抛弃了的父亲的可怕的呜咽……

不一会儿，他听见出租马车的铁门砰地关上了，随后是车夫的吆喝声和震得窗玻璃格格作响的沉重的车轮滚动声；这时，他奔进卧室，想再看一眼他在这世上所曾爱过的那两个人；可是马车向外驶去，梅尔塞苔丝和阿尔贝都没有在车窗前露一下脸，都没有向这幢孤零零的宅邸，向这个被抛弃的丈夫和父亲望上最后的一眼，那表示告别和留恋——也就是宽恕——的最后的一眼。

于是，就在出租马车辚辚驶出大门拱顶的同时，响起了一声枪响，从那间卧室的一扇被爆炸声浪震碎的玻璃窗里，冒出了一缕黑烟。

---

① 指法分，法国古长度单位。一法分等于十二分之一法寸，约合二点二五毫米。

第九十三章　瓦朗蒂娜

读者想必猜得到，莫雷尔是去哪儿有事，是到谁家赴约。

这不，莫雷尔跟基督山分手以后，就慢慢地朝维尔福的府邸走去。

我们说“慢慢地”，这是因为莫雷尔有半个多小时可以用来走五百步路；不过，尽管时间绰绰有余，但他急于要独自静静地思考一下，所以还是早早地就跟基督山分了手。

他完全知道这会儿是什么时候；这时候，瓦朗蒂娜正在侍奉诺瓦蒂埃吃午饭，这种尽孝心的事情当然是不容打扰的。诺瓦蒂埃和瓦朗蒂娜跟他约定，每星期让他去两次，今天他就是来享受这份权利的。

他到达时，瓦朗蒂娜正等着他。她焦急不安地，几乎是神情慌乱地抓住他的手，把他领到她祖父跟前。

这种正如我们刚才所说的，几乎到了神情慌乱地步的焦急不安的情绪，是由于莫尔塞夫的举动在社交圈里激起的波澜所造成的；歌剧院里的事件，已经闹得人人皆知了（社交圈总是无所不知的）。在维尔福府上，谁也不怀疑这桩公案必定是靠决斗来了结的；瓦朗蒂娜凭着女性的本能，猜到了莫雷尔准是基督山的证人，这位年轻人素以勇敢著称，而且她又知道他对伯爵的友情有多深厚，所以她担心他会不安于仅仅当个证人在那儿袖手旁观。

所以我们能够理解，她是如何迫不及待地询问每一个细节，而当莫雷尔作出回答时，她又是如何贪婪地倾听的，等到她得知这个可怕的事件以一种意想不到的令人欣慰的方式得到解决时，莫雷尔从心上人的眼睛里看到的是一种无法形容的高兴的表情。

“现在，”瓦朗蒂娜边说边对莫雷尔做了个手势，让他坐在老人旁边，她自己则坐在老人搁脚的那张小矮凳上，“现在来谈点咱们的事吧。马克西米利安，爷爷有一阵子曾经打算离开这座屋子，搬出德·维尔福先生的宅邸去另外租一套房间，这您知道吗？”

“对，当然知道，”马克西米利安说，“我记得这个计划，而且当时就举双手赞成。”

“那好！”瓦朗蒂娜说，“再把您的手举起来吧，马克西米利安，因为爷爷又想到这个计划了。”

“太好了！”马克西米利安说。

“您知道是什么原因，”瓦朗蒂娜说，“让爷爷决定要离开这座屋子的吗？”

诺瓦蒂埃对孙女望着，想用目光让她别说；但是瓦朗蒂娜没有看诺瓦蒂埃；她的眼睛，她的目光，她的微笑，都是朝着莫雷尔的。

“哦！无论诺瓦蒂埃先生是出于什么原因，”莫雷尔喊道，“我敢说那一定是个很有道理的原因。”

“阁下，”瓦朗蒂娜说，“他说什么圣奥诺雷区的空气对我一点也不合适。”

“说真的，”莫雷尔说，“瓦朗蒂娜，您听我说，诺瓦蒂埃先生可能说得很有道理；近半个月来，我觉得您的健康情况愈来愈糟糕了。”

“对，是有点儿，没错，”瓦朗蒂娜回答说，“所以爷爷自己给我当了医生，爷爷什么都懂，我对他最相信了。”

“这么说您真的是病了，瓦朗蒂娜？”莫雷尔急切地问。

“哦！我的天主！这不算病；我只是觉得浑身有点不舒服；我没有胃口，觉得胃里老是在折腾，像是有样什么东西适应不了似的。”

诺瓦蒂埃一字不漏地听着瓦朗蒂娜的每一句话。

“这种没查明的毛病，您是用什么药来治的呢？”

“哦！很简单，”瓦朗蒂娜说，“我每天早晨服一匙他们给祖父拿来的那种药水；我说一匙，是说刚开始时服一匙，现在我已经服到四匙了。祖父说这是一种万灵药。”

瓦朗蒂娜笑了笑；但她的笑容中有一种忧郁、痛苦的表情。

陶醉在爱情中的马克西米利安，静静地凝视着她；她很美，但是她苍白的脸色变得更没有血色了，炯炯发亮的眼睛，也比往日显得更炽烈，平日里有如珍珠般白皙的双手，如今仿佛是蜡浇成的，蜡黄的色调一天比一天明显。

年轻人把目光从瓦朗蒂娜身上移到诺瓦蒂埃身上；诺瓦蒂埃正以一种奇特而深邃的目光看着沉浸在爱情中的年轻姑娘，而他也和莫雷尔一样，很关心这些原因不明的病征，这些病征不易觉察，以致除了祖父和情人，谁都没有注意到。

"不过，"莫雷尔说，"这种您已经吃到四匙的药水，我想是开给诺瓦蒂埃先生的处方吧？"

"我知道这药很苦，"瓦朗蒂娜说，"苦得我再喝随便什么东西，都好像是同一个味道。"

诺瓦蒂埃以探询的神态望着孙女。

"对，爷爷，"瓦朗蒂娜说，"是这样的。刚才下楼到这儿来以前，我喝了一杯糖水；嗯！我剩了半杯没喝完，那水喝上去好苦哇。"

诺瓦蒂埃脸色发白，示意他想说话。

瓦朗蒂娜立起身来，想去拿辞典。

诺瓦蒂埃带着显而易见的焦虑神色注视着她。

果然，年轻姑娘浑身的血直往脸上涌，两颊变得绯红。

"喔！"她喊道，仍是那副快活的样子，"好怪啊：我觉得一阵眼花！敢情是太阳光刺着眼睛了吧？……"

说着，她扶住了窗子上的长插销。

"可现在没太阳呀，"莫雷尔说，诺瓦蒂埃脸上的表情要比瓦朗蒂娜的身体不适更使他感到不安。

他朝瓦朗蒂娜奔去。

年轻姑娘笑了笑。

"你放心吧，爷爷，"她对诺瓦蒂埃说，"您也放心吧，马克西米利安，没事儿，已经过去了；可是你们听！我在院子里听到了什么，那不是一辆马车的声音吗？"

她打开诺瓦蒂埃的房门，跑到过道上的一扇窗子跟前，又赶紧跑

了回来。

“对，”她说，“是唐格拉尔夫人和她女儿来看我们。再见，我得赶紧走了，要不她们会让人到这儿来找我的；或者还是说待会儿见吧，马克西米利安先生，请您就待在爷爷身边，我答应您不留她们。”

莫雷尔目送她离去，看着她关上房门，听着她走上小楼梯，那座楼梯可以同时通往德·维尔福夫人和她的房间。

等她走后，诺瓦蒂埃示意莫雷尔去把辞典拿来。莫雷尔马上照办；瓦朗蒂娜教过他，所以他很快就学会了怎样弄懂老人的意思。

然而，不管他怎么熟练，但因为每次先得从头往下背，找到要找的字母，再到辞典里把一个个词找出来，所以直到十分钟以后，老人的意思才被表达成这样的一个句子：

“去把瓦朗蒂娜房间里的那杯水和那个玻璃瓶都拿来。”

莫雷尔立即拉铃唤那个接替巴鲁瓦的仆人进来，以诺瓦蒂埃的名义吩咐了他。

那个仆人不一会儿就回来了。

玻璃瓶和杯子都是空的。

诺瓦蒂埃示意他想说话。

“为什么杯子和玻璃瓶都是空的？”他问，“瓦朗蒂娜说她只喝了半杯。”

弄明白这个问题又花了五分钟。

“我不知道，”仆人说，“不过瓦朗蒂娜小姐的贴身女仆在房里，说不定是她倒空的。”

“去问问她，”莫雷尔说，这回他是从诺瓦蒂埃的目光中理解他的意思的。

仆人出去以后，几乎马上就回来了。

“瓦朗蒂娜小姐到德·维尔福夫人屋里去的时候，经过她自己的房间，”他说，“她因为口渴，就进屋把杯里剩下的半杯水喝了；那个玻璃瓶里的水，被爱德华少爷倒掉给鸭子做水塘了。”

诺瓦蒂埃抬眼望着上天，神情就像一个孤注一掷的赌徒。

然后，老人的目光就落在房门口，始终不离这个方向了。

瓦朗蒂娜见到的果然是唐格拉尔夫人和她女儿;她俩已被请到德·维尔福夫人的客厅里,因为维尔福夫人说了要在她的套间里见她们;瓦朗蒂娜之所以要经过自己的房间,就是这个缘故:她的房间跟继母的房间在同一层楼上,两套房间中间只隔着爱德华的卧室。

两位女士走进客厅时,带着一种近乎正式访问的生硬态度,这种态度意味着来客是为通报消息而来的。

同在社交场上走动的人,彼此间举止谈吐该用什么分寸,一眼就能看清。德·维尔福夫人就是用一本正经来回敬一本正经的。

这时,瓦朗蒂娜进来了,彼此又行了一通屈膝礼。

"亲爱的朋友,"男爵夫人说,这会儿两个姑娘正彼此拉住对方的手,"我跟欧仁妮来,是为了最先向你们宣布一个消息:我女儿和卡瓦尔坎蒂亲王将于近期内举行婚礼。"

唐格拉尔执意要用亲王的头衔。那位平民出身的银行家觉得这个头衔比子爵和伯爵更气派。

"那就请允许我向您表示诚挚的祝贺吧,"德·维尔福夫人回答说,"卡瓦尔坎蒂亲王殿下看上去是位有许多不同寻常的优点的年轻人。"

"请听我说,"男爵夫人笑容可掬地说,"说句朋友间的体己话,我觉得亲王的前程要比我们现在就这么看到的更不可限量哩。在他身上,有那么点儿挺特别的东西,让咱们这些法国人看了,一眼就认得出这是一位意大利或者德国的绅士。可是他心地特别高尚,感情非常细腻,至于说到门当户对嘛,唐格拉尔先生说他的财产极为可观;这是他的原话。"

"还有,"欧仁妮一边翻着德·维尔福夫人的画册,一边说,"您得再加上一句,夫人,说您对这位年轻人有一种特殊的仰慕之情。"

"那么,"德·维尔福夫人说,"我就不用问您是否也有同样的仰慕之情啰?"

"我么!"欧仁妮以素常的果断恣肆的口气回答说,"压根儿没这回事,夫人;我的志向,可不是把自己拴在家庭琐事或者一个男人的喜怒好恶上面,不管他是什么人。我的志向是当艺术家,那样才能有

心灵、人格和思想的自由。”

欧仁妮的这番话说得既响亮又果决，瓦朗蒂娜听着，不由得脸上升起了红晕。这位荏弱的姑娘无法理解那种似乎没有半点女性羞怯的强硬的个性。

“何况，”欧仁妮继续说，“既然我由不得自己愿意不愿意，好歹总得结婚，那我真要感谢天主才是，因为天主至少做到了让阿尔贝·德·莫尔塞夫先生没把我放在眼里；要不是天意，我今天就成为一个名誉扫地的男人的妻子啰。”

“可不是嘛，”男爵夫人带着一种很奇特的天真的神情说，这种神情尽管在平民百姓中屡见不鲜，却也没能让那些贵夫人因此就摒弃不用，所以有时候在显贵的夫人身上也能见到，“可不是嘛；要不是莫尔塞夫那么犹犹豫豫地拿不定主意，我女儿早就成了阿尔贝先生的夫人了：将军巴不得结成这门亲事，他甚至还上门来当面向唐格拉尔先生给儿子提亲呢；幸亏没答应他。”

“可是，”瓦朗蒂娜怯生生地说，“难道父亲的耻辱就非得影响到儿子吗？我觉得阿尔贝先生跟将军的叛逆行为是毫无牵连的。”

“对不起，亲爱的朋友，”另一位年轻姑娘毫不容情地说，“阿尔贝先生也逃脱不了干系，而且是咎由自取：听说他昨儿晚上在歌剧院向基督山先生挑衅以后，今天竟然在决斗场上向他道了歉。”

“这不可能！”德·维尔福夫人说。

“哎！亲爱的朋友，”唐格拉尔夫人带着我们刚才指出过的那种天真的神情说，“这事千真万确：我是听德布雷先生说的，道歉时他也在场。”

瓦朗蒂娜也知道这件事情，但她没做声。回忆被一句话勾起以后，她的思绪又回到了诺瓦蒂埃的房间，那儿有莫雷尔在等着她。

内心陷入这种冥想以后，她有一阵子游离在了谈话之外；她甚至根本没听见旁人在说些什么，但正在这时，唐格拉尔夫人伸手搭在她的手臂上，把她从遐想中惊醒了过来。

“什么事，夫人，”瓦朗蒂娜说，唐格拉尔夫人这么碰她一下，着实把她吓了一跳，就像是给电触了一下似的。

“我是说，亲爱的瓦朗蒂娜，”男爵夫人说，“您大概是病了吧？”

“我吗？”年轻姑娘伸手按在自己发烧的额头上说。

“对；您在这面镜子里瞧瞧自己；就一分钟时间里，您的脸一会儿红，一会儿白，都有三四次呢。”

“是啊，”欧仁妮喊道，“瞧你的脸色有多白！”

“哦！你别担心，欧仁妮；我像这样有好几天了。”

虽说她向来不善于要小心眼儿，但她明白这会儿正是一个告退的机会。再说，德·维尔福夫人也帮了她一把。

“先去休息吧，瓦朗蒂娜，”她说，“您真的病了，她们两位会原谅您的；去喝杯开水，会好些的。”

瓦朗蒂娜吻了欧仁妮，对已经立起身准备告辞的唐格拉尔夫人行了个屈膝礼，走了出去。

“这可怜的孩子，”等瓦朗蒂娜走出房门以后，德·维尔福夫人说，“她让我感到非常不安，我真担心她会有什么意外。”

再说瓦朗蒂娜，这时她处于一种亢奋的状态，但自己全然没有意识到这一点，她穿过爱德华的房间，没有去搭理那男孩在搞的不知什么鬼花样，然后她又走过自己的房间，来到那座小楼梯跟前。她一级一级地往下走，走到还剩三级楼梯时，已经听得到莫雷尔的说话声音了，这时她突然间觉得眼前一阵发黑，僵直的脚在楼梯上踏了个空，双手也没有力气拉住扶手了，就那么在楼梯隔板上磕磕撞撞的，沿最后三级楼梯不是走，而是滚了下去。

莫雷尔一纵身打开房门，只见瓦朗蒂娜躺在楼梯平台上。

他一个箭步窜上前去，抱起瓦朗蒂娜，把她放在一张扶手椅里。瓦朗蒂娜睁开了眼睛。

“哦！瞧我多么笨手笨脚，”她精神亢奋、滔滔不绝地说，“敢情我这是糊涂了？我都忘了还有三级楼梯呢！”

“也许您碰伤了吧，瓦朗蒂娜？”莫雷尔喊道，“哦！天哪！天哪！”

瓦朗蒂娜往四周瞧瞧：她看见了诺瓦蒂埃眼睛里流露出来的极度惊恐的神色。

“你甭担心，爷爷，”她说着，吃力地笑了笑，“没什么，没什么……

就只是头晕。”

“又头晕啦！”莫雷尔合紧双手说，“哦！瓦朗蒂娜，我求您千万得当心。”

“没事，”瓦朗蒂娜说，“没事，您听我说，都过去了，不要紧的。现在，听我告诉您一个消息吧：再过一个星期，欧仁妮就要结婚了，三天以后有一个盛大的宴会，那是订婚筵席。我们都被邀请了，父亲，德·维尔福夫人和我……至少我是这么理解的。”

“什么时候才轮到我们来张罗这些事情呢？哦！瓦朗蒂娜，您对爷爷说话他总是听您的，请您让他回答您说快了吧。”

“这么说，”瓦朗蒂娜问，“您是指望我催促一下，提醒一下爷爷？”

“就是，”莫雷尔喊道，“天哪！天哪！您快说呀。只要您还没属于我，瓦朗蒂娜，我就总觉着您会离开我似的。”

“哦！”瓦朗蒂娜带着一个痉挛的动作回答说，“哦！说实在的，马克西米利安，您太胆小了，可您还是一个军官，一个军人呢，人家说军人是从来不知道什么叫害怕的呀。哈！哈！哈！”

她爆发出一阵尖利而痛苦的笑声；她的胳臂僵硬地翻转了过去，头往后仰靠在椅背上，变得一动不动了。

天主没让诺瓦蒂埃从嘴里吐出来的那声可怖的叫喊，从他的目光中迸射了出来。

莫雷尔明白了；得赶紧求援。

年轻人死命地拉铃；待在瓦朗蒂娜房里的贴身女仆和接替巴鲁瓦的那个男仆，即刻奔了过来。

瓦朗蒂娜脸色惨白，手脚冰凉，上上下下没有一点生气，以致这两个仆人不用听主人说什么，就被始终笼罩着这座凶宅的恐怖气氛攫住了，他们一头冲进过道大声呼救。

唐格拉尔夫人和欧仁妮这时刚要离去；她们明白了这种喧嚷的原因。

“我对你们说过的哟！”德·维尔福夫人大声说，“可怜的孩子！”

第九十四章　吐露真情

正在这时，从德·维尔福先生的书房里，传来了他的喊声：

“出什么事啦？”

莫雷尔用目光征询诺瓦蒂埃的意见，老人刚才已经恢复了镇静，这时他用目光示意莫雷尔躲进小房间，上次在一种大致相同的情况下，莫雷尔已经在里面藏过一次身。

他刚来得及拿起帽子气喘吁吁地跑进那个小房间，过道上就响起了检察官的脚步声。

维尔福急步走进房间，朝瓦朗蒂娜奔去，把她抱在怀里。

“叫医生！叫医生！……叫德·阿弗里尼先生！”维尔福喊道，“不，还是我自己去。”

说着，他冲出房门。

这时，莫雷尔从另一扇门冲了进来。

他刚才突然在心里触动了一桩可怕的回忆：他在德·圣梅朗夫人猝死的那个夜晚听到的维尔福与医生之间的那场谈话，又在记忆中浮现了出来；这些症状，跟巴鲁瓦临死前的症状也是一样的，虽说程度稍轻些，没那么吓人。

在这同时，他觉得耳畔又响起了基督山的声音，就在两小时前，基督山似乎是这么对他说的：

“不论您有什么事，莫雷尔，都只管来找我，我的能耐还是挺大的。”

他刚想到这儿，就冲出门去，从圣奥诺雷区奔到马提翁街，又从马提翁街奔到香榭丽舍大街。

这当口，德·维尔福先生已经乘着出租轻便马车赶到了德·阿弗里尼先生的门前；他把门铃拉得那么猛，以致看门人开门时露出满脸惊恐的神色。维尔福径自朝楼梯奔去，他实在连说话的力气都没有了。看门人认识他，所以没去拦他，只是对他大声地说：

"在书房里，检察官先生，在书房里！"

维尔福推开门，冲了进去。

"咦！"医生说，"是您！"

"对，"维尔福随手关上门说，"对，大夫，这回是我来问您，这儿是不是没有旁人了。大夫，我的家是个凶宅！"

"什么！"医生说，他表面上显得很冷静，但内心里却大为震惊，"又有人病倒了？"

"是的，大夫！"维尔福用痉挛的手抓住自己的头发喊道，"是的！"

德·阿弗里尼的目光在说：

"我早就警告过您了。"

随后他的唇间缓慢而清晰地吐出这两句话来：

"是您家里的哪个人要死了，是哪个新的牺牲者将要在天主面前去指控我们的软弱了？"

维尔福的心头涌起一阵悲怆的呜咽；他走近医生，抓住他的胳臂。

"瓦朗蒂娜！"他说，"这回是瓦朗蒂娜！"

"您的女儿！"德·阿弗里尼喊道，猛地被悲痛和惊异攫住了。

"您看到了吧，您弄错了，"法官喃喃地说，"去看看她吧，在她受着临终的痛苦的床前，求她原谅您曾经怀疑过她吧。"

"您每次来告诉我，"德·阿弗里尼说，"总是已经太迟了：可是尽管这样，我还是要去；那咱们得赶快，先生，仇敌在袭击您的家，我们一点时间也不能再浪费了。"

"哦！这一回，大夫，您不会再责备我软弱了。这一回，我一定要把凶手找出来，严加惩处。"

"咱们还是先想法子救活受害者，然后再考虑报仇吧，"德·阿弗里尼说，"走吧。"

把维尔福载到这儿来的那辆轻便马车,又载着由德·阿弗里尼陪伴的他疾驶而去;而与此同时,莫雷尔拉响了基督山府邸的门铃。

伯爵正在书房里,神情专注地看着贝尔图乔刚才匆匆送来的一张条子。

听到离开才不过两小时的莫雷尔来访,伯爵抬起头来。

这两个小时中间,这个年轻人想必也跟伯爵一样,经历了不少事情,因为这个年轻人跟他分手时是笑容可掬的,这会儿却是满脸惊慌之色。

伯爵立起身来,快步走到莫雷尔跟前。

"出什么事了,马克西米利安?"他问道,"您脸色这么白,额头上在淌汗。"

莫雷尔不是坐下,而是跌进了一张扶手椅里。

"是的,"他说,"我是赶来的,我有事要跟您说。"

"您家里人都好吗?"伯爵用一种充满深情的亲切的语调问道,其感情的真挚是任何人都看得出的。

"谢谢,伯爵,谢谢,"年轻人说,他显然有些尴尬,不知道从何说起,"是的,我们全家都很好。"

"那就好;不过您是有事要对我说吧?"伯爵接着说,他愈来愈感到不安了。

"是的,"莫雷尔说,"我确实有事,我刚从一座死神已经进了门的屋子里出来,跑着来见您。"

"那您是从德·莫尔塞夫先生府上出来?"基督山问。

"不是,"莫雷尔说,"德·莫尔塞夫先生府上有人死了?"

"将军刚才开枪自杀了,"基督山回答说。

"哦! 多可怕的不幸!"马克西米利安喊道。

"但对伯爵夫人,对阿尔贝,却并不是不幸,"基督山说,"一个死去的父亲和丈夫,胜过一个名誉扫地的父亲和丈夫;血能洗去耻辱。"

"可怜的伯爵夫人!"马克西米利安说,"我最同情的就是她,这么一位高贵的女性!"

"也同情同情阿尔贝吧,马克西米利安;因为请您相信,他是伯爵

夫人的好儿子。不过我们还是来说自己的事吧：您刚才说，您是跑来找我的；您是有事要我为您效劳吗？"

"是的，我需要您，也就是说，我像个神志错乱的人那样，相信在一种只有天主能给我救助的情况下，您也能给我救助。"

"您先说说看吧，"基督山回答说。

"哦！"莫雷尔说，"我实在不知道是不是可以向世人的耳朵泄露一桩这样的秘密；可是厄运在迫使着我，情势在逼着我非说不可，伯爵。"

莫雷尔迟疑地打住了话头。

"您相信我是爱您的吗？"基督山说着，充满深情地把年轻人的一只手握在自己的掌心中间。

"哦！瞧，您在鼓励我，而且，这儿有个声音在对我说（莫雷尔把一只手按在自己的心口上），我对您不该有任何秘密。"

"您说得对，莫雷尔，这是天主告诉您的心，而您的心再告诉您的。请把您的心对您说的话，再说给我听听吧。"

"伯爵，您能允许我以您的名义，差巴蒂斯坦去打听一个人的消息吗？那人您也认识的。"

"我本人都悉听您的吩咐，更何况我的仆人呢。"

"哦！这是因为，我要是听不到她已经好些的确切消息，就没法活下去了。"

"要我敲铃唤巴蒂斯坦进来吗？"

"不，我自己去跟他说。"

莫雷尔走出去叫来巴蒂斯坦，低声对他说了几句话。那位贴身男仆跑着出去了。

"嗯！行了吗？"基督山瞧见莫雷尔走进门来，就问道。

"是的，这样我就稍微安心一点了。"

"您知道我在等着您呐，"基督山笑吟吟地说。

"对，我，我这就要说了。您请听好，有一个晚上我来到一个后花园，躲在繁密的树丛后面，谁也不会料到我在那儿。有两个人从我的身边走过；请允许我暂时不说出他俩的名字；他们在低声地谈话，而

我因为对谈话的内容非常关心，所以一字不漏地听着他们的每一句话。”

“这个开头挺凄凉，瞧您脸色这么红，身上还在打哆嗦，莫雷尔。”

“喔，是的！非常凄凉，我的朋友！那个花园的主人家里刚死了一个人；我听见他们谈话的那两个人，一个是这个花园的主人，另一个是医生。这时候，那个主人在向医生诉说他的惧怕和痛苦；因为在一个月里，死神已经是第二次敲开这座宅子的门了，而且都是意想不到的猝死，所以人们都以为那是座天主震怒之下派灭绝天使来选定的宅子。”

“噢！噢！”基督山凝视着年轻人说，一边用一个令人难以觉察的动作把椅子转过一些，使自己置于阴暗处，而让光线直接照在马克西米利安的脸上。

“是啊，”莫雷尔继续说，“死神在一个月里已经两次降临这座宅子了。”

“那医生怎么回答？”基督山问。

“他回答说……他回答说这并不是自然死亡，致死的原因是……”

“是什么？”

“是毒药！”

“真的吗！”基督山轻轻地咳嗽了一声说，这种咳嗽在他情绪特别激动的时候，可以用来或是掩饰他的脸红，或是掩饰他脸色的变白，或是掩饰他听对方说话时的关注神情，“马克西米利安，您真的听见他这么说了？”

“是的，亲爱的伯爵，我听见他这么说了，而且医生还说，要是再发生同样的事情，他认为就必须诉诸法律了。”

基督山非常平静，或者说显得非常平静地听着。

“嗯！”马克西米利安说，“死神又第三次降临了，可宅子的主人也好，那个医生也好，都一声没吭；现在死神也许就要第四次降临了。伯爵，我既然知道了这个秘密，您说我该怎么办呢？”

“亲爱的朋友，”基督山说，“我觉着您是在说一桩我俩都心照不

宣的事情。您在那儿听到谈话的这座宅子，我是知道的，或者至少我是知道有一座像那样的宅子的；这座宅子里有个花园，有个一家之主的父亲，有个医生，还有过三次奇怪的突然死亡。嗯！您瞧，我没听到过什么悄悄话，可这些事我也知道得跟您一样多，但我可曾有过良心上的不安吗？没有！这些事跟我不相干。您说似乎有一位灭绝天使在天主的震怒下选定了这座宅子；嗯！谁能说您的假设就不是实情呢？可是那些连利害攸关的人都不愿意看见的事情，您也就别去看了吧。倘若降临到这座宅子上的，不是天主的震怒，而是他的审判，马克西米利安，那您就转过头去，听凭天主去审判吧。”

莫雷尔浑身打着战。在伯爵的语气中，有一种悲凉、庄严而又可怕的况味。

“何况，”伯爵继续往下说，但很明显地换了一种语调，听上去简直让人觉得下面的话不像是从同一个人的嘴里说出来的，“何况，谁告诉过您这种事还会再发生呢？”

“它又发生了，伯爵！”莫雷尔喊道，“就为这，我才跑来找您的呀。”

“嗯！您要我做些什么呢，莫雷尔？难道说，您心血来潮地要我去通知检察官先生吗？”

最后这句话，基督山吐字特别清晰，抑扬顿挫特别有力，莫雷尔不禁蓦地立起身来喊道：

“伯爵！伯爵！您知道我说的是谁，对吗？”

“哎！对极了，我的好朋友，为了证实这一点，让我来把事情交代清楚，或者说，让我来一一说出这些人的名字吧。有一天晚上您到了德·维尔福先生的花园里；按照您告诉我的情况，我推测那就是德·圣梅朗夫人去世的当天晚上。您听见德·维尔福先生跟德·阿弗里尼先生正在谈德·圣梅朗先生的突然死亡和侯爵夫人类似的猝死。德·阿弗里尼先生说，他认为其中有一起是，甚至两起都是中毒事件；而您，是个把名誉看得比性命还重的人，从那时候起您就经常扪心自问，良心上总感到不安，拿不定主意是该把这个秘密说出去呢，还是该守口如瓶。现在已经不是中世纪了，亲爱的朋友，已经没有秘密审

判所，也没有良心法庭了；您想要让这伙人给您些什么呢？‘良心啊，你到底要我怎么样？’正像斯特恩① 说的那样。哎！亲爱的，倘若他们在睡觉，就让他们去睡吧，倘若他们失眠，就让他们吓得脸色发白地去辗转反侧吧，为了天主的爱，您就只管安然入睡吧. 您没什么可内疚的，不用影响睡眠。”

一种可怖的痛苦的表情，呈现在莫雷尔的脸上；他一把抓住基督山的手。

“可是它又发生了！我对您说。”

“嗯！”伯爵不明白莫雷尔为什么会这么执拗，感到有些惊奇，所以神情专注地望着他说，“那就让它发生吧：这是一个阿特里代的家族②；天主谴责了他们，他们必将受到惩罚；他们就像孩子们用硬纸板折成的僧侣，即使有二百个之多，也终将被它们的造物主一茬接一茬地全部吹倒在地。三个月前是德·圣梅朗先生；两个月前是德·圣梅朗夫人；后来又是巴鲁瓦；今天，不是老迈的诺瓦蒂埃就是年轻的瓦朗蒂娜。”

“您都知道？”莫雷尔惊恐之极地喊道，基督山虽说是个天塌下来脸不变色的硬汉子，看到他的这种神情不由得也吓了一跳，“您都知道，却什么也不说！”

“嗐！管我什么事？”基督山耸耸肩膀说，“难道我认识过这些人了，难道我该毁掉这个去救那个不成？喔，不，因为我对害人的人和受害的人都不喜欢。”

“可是我，我！”莫雷尔悲痛地哀号着，“我爱她！”

“您爱谁？”基督山直跳起来，一把抓住莫雷尔拧绞着举向天空的双手，大声喊道。

“我狂热地爱她，发疯地爱她，为了让她不要流下一滴眼泪，我愿

---

① 斯特恩（1713—1768）：英国小说家。

② 据希腊神话，阿特柔斯与兄弟梯厄斯忒斯合谋杀死同父异母兄弟后，一起逃往迈锡尼。阿特柔斯当上国王后，两人反目，阿特柔斯杀了梯厄斯忒斯的两个儿子，并把人肉做成馔肴宴请梯厄斯忒斯。后来，阿特柔斯的儿子阿伽门农又被梯厄斯忒斯的另一儿子杀死。阿特里代意为“阿特柔斯的儿子们”。

意洒出我的满腔热血:我爱瓦朗蒂娜·德·维尔福,而现在有人正在谋害她,您明白了吗! 我爱她,我向天主,向您求助,想知道我怎样才能救她!”

基督山发出一声嚎叫,这种充满野性的吼声,是只有听到过受伤的狮子咆哮的人才能想象的。

“罪孽啊!”他也使劲拧绞着自己的手喊道,“罪孽啊! 您居然爱瓦朗蒂娜! 居然爱这个该诅咒的家族的女儿!”

莫雷尔从来没有见到过像这样的表情;他从来没有见到过一双眼睛对着他喷射出这样可怕的光芒,他在战场上,在阿尔及利亚浴血的夜晚屡屡见过的恐怖的精灵,也从来不曾在他周围晃动过如此阴森吓人的火光。

他惊恐地往后退去。

而基督山呢,在这阵感情的宣泄和大声的喊叫过后,他闭上一会儿眼睛,就像是被内心的闪光照花了眼似的:这会儿,他正凭着坚强的毅力在使自己冷静下来进行思考,渐渐地,只见刚才发作时剧烈起伏的胸膛变得平静了,犹如乌云过后,浪花翻滚、泡沫飞溅的波涛又在阳光下变得平静了。

这种沉默,这种静思,这种内心斗争,差不多持续了二十秒钟。

随后,伯爵抬起苍白的脸。

“呵,”他用一种几乎已经控制到跟平时相近的声音说,“呵,亲爱的朋友,对那些在天主让他们看到的可怕景象面前一味托大、无动于衷的人,天主是知道怎样去惩罚他们的冷漠无情的。我自始至终就像看热闹的没事人一样,眼看着这场凄惨的悲剧一步步展开;我就像一个邪恶天使,藏身于秘密之后(保守秘密对有钱有势的人来说是很容易的),笑呵呵地瞧着人们在作恶,现在轮到我了,我觉得自己也被那条我曾经瞧着它扭曲爬行的毒蛇咬伤了,而且是咬在了心口!”

莫雷尔发出一声喑哑的呻吟。

“够了,够了,”伯爵继续说,“这样的怨艾已经够了;您要像个男子汉,要坚强,要充满希望,因为我在这儿,因为我在照看着您。”

莫雷尔悲伤地摇着头。

“我对您说要有希望！您明白我的意思吗？”基督山喊道，“您要知道，我是从不说谎的，是说到做到的。现在是中午，马克西米利安，感谢天主您是中午来而不是晚上来，更不是明天早晨来。请您听好我对您说的话，莫雷尔：现在是中午；要是瓦朗蒂娜现在没有死，她就不会死了。”

“哦！天哪！天哪！”莫雷尔喊道，“我离开她的那会儿，她已经奄奄一息了。”

基督山把一只手按在自己的额头上。

这个沉甸甸地装满可怕秘密的脑袋里，正在想些什么呢？

对着这颗无情但又也是肉做的心，光明天使或是黑暗天使在说些什么呢？

那就只有天主才知道了！

基督山又一次抬起头来，这一次，他的脸已经像刚醒来的孩子那样宁静了。

“马克西米利安，”他说，“您先安安静静地回家去；我要您别出家门一步，别采取任何行动，别让脸上流露出担忧的表情来；我会把消息告诉您的；去吧。”

“天哪！天哪！”莫雷尔说，“您的这种冷静，伯爵，让我觉得太可怕了。难道您能跟死神对抗吗？难道您不是一个普通的人？难道您是一位天使？难道您是一位神祇？”

说着，这位从未在任何危险面前退缩过的年轻人，在基督山面前感到自己被一种无法形容的恐惧攫住了，不由得往后退去。

但是基督山微笑地望着他，这笑容是那么忧郁，同时却又是那么深情，马克西米利安只觉得眼眶里噙满了泪水。

“我的能耐还是挺大的，我的朋友，”伯爵回答说，“您去吧，我要一个人待一会儿。”

基督山向来对周围的人有一种神奇的影响力，莫雷尔此刻就被这种影响力所左右，甚至都没想到要逃避它。他跟伯爵握了握手，就退出去了。

但出了大门，他就停下来等巴蒂斯坦，因为他刚刚瞧见巴蒂斯坦

出现在马提翁街的转角上，正在急匆匆地奔过来。

这当口，维尔福和德·阿弗里尼也急匆匆地赶到了府邸。他们走进屋里时，瓦朗蒂娜仍然昏迷不醒，医生开始检查病人，他不仅因为身处这种情况而非常仔细，更因为了解隐情而格外地缜密精细。

维尔福急切地注视着医生的眼神和嘴角，等待着检查的结果。诺瓦蒂埃的脸色比年轻姑娘更苍白，而且他比维尔福更迫不及待地想知道结果，所以他也在等待，脸上现出一种睿智、敏感的表情。

终于，德·阿弗里尼慢慢地吐出了这么一句话：

“她居然还活着。”

“居然！”维尔福喊道，“哦！ 大夫，您说的是个多可怕的字眼哟！”

“是的，”医生说，“我再说一遍：她居然还活着，这使我感到很吃惊。”

“那么她有救了？”做父亲的问。

“是的，既然她还活着。”

这时，德·阿弗里尼的目光与诺瓦蒂埃的目光相遇了，老人的眼睛里闪烁着一种异样的兴奋的光芒，其中有一种含义极为丰富的意蕴，医生看着，不由得心头一怔。

他让年轻姑娘重新躺倒在扶手椅上，她的嘴唇毫无血色，跟整张脸显得一样灰白；然后他伫立不动地望着诺瓦蒂埃，刚才他的一举一动，诺瓦蒂埃都看在了眼里，并在眼神中反映出了他的想法。

“先生，”这时德·阿弗里尼对维尔福说，“请去把瓦朗蒂娜小姐的贴身女仆叫来。”

维尔福把正托着的女儿的头轻轻放下，亲自跑去叫那个女仆。

维尔福刚关上房门，德·阿弗里尼就往诺瓦蒂埃跟前走去。

“您有话要对我说？”他问。

老人意味深长地眨了一下眼睛；我们还记得，这是他所能做的唯一的表示肯定的动作。

“对我一个人说？”

“是的，”诺瓦蒂埃表示说。

“那好，我待会儿跟您一起留下来。”

这时维尔福进来了，后面跟着那个贴身女仆；女仆后面又来了德·维尔福夫人。

“我亲爱的孩子怎么啦？”她喊道，“她离开我房间时就觉得很不舒服，可我没想到有这么严重哪。”

说着，这个少妇眼眶里噙着泪水，以一个生身母亲所能表现出的全部温情，走到瓦朗蒂娜跟前拉起她的手。

德·阿弗里尼继续对诺瓦蒂埃望着，他看见老人的眼睛张大睁圆，双颊变得灰白，而且颤动起来；汗珠沿着他的额头往下淌。

“啊！”他顺着诺瓦蒂埃目光的方向望去，落在德·维尔福夫人的脸上，不由自主地喊出了声来。这时维尔福夫人一再地说：

“这可怜的孩子，她躺在床上会好受些。来，法妮，我们把她抱到床上去。”

德·阿弗里尼先生觉着这个提议给了他一个单独跟诺瓦蒂埃留下来的机会，所以点点头，表示这的确是最好的办法，但他嘱咐除了他指定的东西，不能让她吃任何别的东西。

她们抬起瓦朗蒂娜，这时她已恢复了知觉，但还不能动弹，几乎也不能说话，因为方才经受的那场打击，使她全身都像散了架似的。可是她还能有力气用一道目光向祖父告别，老人看着她被抬走，就仿佛自己的心被人摘走了。

德·阿弗里尼跟着病人来到她的卧室，开了处方后，吩咐维尔福亲自乘出租马车上药房去，看着药剂师当面配制方子上的药水，拿回来以后，在女儿的卧室里等他。

他重又叮嘱了一遍，别让瓦朗蒂娜吃任何东西，然后就下楼回进诺瓦蒂埃的房间，仔细地关好各扇房门，确信四周没有人在偷听。

“唔，”他说，“您对您孙女的病知道一些情况吗？”

“是的，”老人表示说。

“请听我说，我们没有时间可以耽搁，就让我提问，您来回答吧。”

诺瓦蒂埃表示他已经做好了回答的准备。

“您是否预料到了瓦朗蒂娜今天发生的情况？”

“是的。”

德·阿弗里尼想了一下，然后走近诺瓦蒂埃。

"请原谅我下面要对您说的话，"他接着说，"可是在目前这种可怕的情形下，任何一点迹象都不应该放过。您是看到可怜的巴鲁瓦怎么死的吧？"

诺瓦蒂埃抬起眼睛望着上天。

"您知道他是怎么死的？"德·阿弗里尼把一只手按在诺瓦蒂埃的肩上问道。

"是的，"老人回答。

"您认为他是自然死亡吗？"

诺瓦蒂埃僵硬的唇边，闪过一种类似微笑的表情。

"那么，您曾经想到过巴鲁瓦是被毒死的？"

"是的。"

"您认为使他致死的毒药，是特意为他安排的吗？"

"不。"

"现在您是否认为，原来想打击另一个人，结果打在巴鲁瓦身上的那只手，就是今天打击瓦朗蒂娜的同一只手？"

"是的。"

"这么说，她也要死？"德·阿弗里尼问道，深邃的目光凝视着诺瓦蒂埃的脸。

他等待着这句话在老人身上的反应。

"不，"他回答说，目光中那种得意的神气，简直会使最乖巧的占卜家都觉得难以捉摸。

"这么说，您还存有希望？"德·阿弗里尼惊奇地说。

"是的。"

"您希望什么？"

老人用眼睛让对方明白，他无法回答。

"啊！对，是的，"德·阿弗里尼喃喃地说。

随后他重又转过脸去对着诺瓦蒂埃。

"您是希望，"他说，"那个凶手就此歇手不干了？"

"不。"

"那么,您是指望毒药会对瓦朗蒂娜失效?"

"对。"

"而这是因为我在告诉您有人要想毒死她的时候,"德·阿弗里尼接着说,"没有说她已经不行了,是这个缘故吗?"

老人用眼睛表示,他对这一点深信不疑。

"那么,您指望瓦朗蒂娜能怎样来幸免呢?"

诺瓦蒂埃的目光执拗地盯住一个地方;德·阿弗里尼顺着他的目光望去,发觉他的目光停留在每天早晨给他送来的那只药水瓶上。

"噢! 噢!"德·阿弗里尼说,他的脑子里蓦地闪过一个念头,"您早就想到……"

诺瓦蒂埃没来得及等他讲完。

"对,"他说。

"要使她能经受住这种毒药……"

"对。"

"所以您就让她逐渐适应……"

"对,对,对,"诺瓦蒂埃说,因为对方能懂得他的意思而觉得非常高兴。

"事实上,您听我说起过,我给您服用的药水里搀有番木鳖碱的成分?"

"对。"

"您是想让她逐渐适应这种毒药,从而对它产生一种抗药性?"

诺瓦蒂埃表示出同样的得意而兴奋的神情。

"您果然成功了!"德·阿弗里尼喊道,"要不是这种预防措施,瓦朗蒂娜今天早就死了,那是无法解救,必死无疑的;现在虽然打击来势很猛,但她只是摇晃了一下,至少这次瓦朗蒂娜是不会死了。"

老人的眼睛里焕发出一种异乎常人的喜悦神情,他带着一种无限感激的表情抬起眼睛望着上天。

这时,维尔福回来了。

"喏,医生,"他说,"这是您要的药。"

"这药水是当着您的面配制的吗?"

“是的，”检察官回答说。

“一直没有离开过您的手？”

“没有。”

德·阿弗里尼拿起药瓶，倒了几滴药液在手心里，尝了尝味道。

“好，”他说，“咱们上楼到瓦朗蒂娜的房间去吧，有些事我要向所有的人都叮嘱一下，而您得亲自监督，德·维尔福先生，任何人不得违反。”

就在德·阿弗里尼由维尔福陪着上瓦朗蒂娜的卧室去的当口，一个神情严肃、语气平静而果断的意大利教士，租用了跟德·维尔福先生府邸毗邻的那幢房子。

我们没法知道他究竟是怎样办妥的，居然让这幢房子的三户房客在两小时内就都搬了出去；不过在这个地区有一种风声不胫而走，说是这幢房子地基已经不稳，随时有倒塌的危险，但话虽这么说，那位新房客照样还是在当天下午五点钟，就带着一些简朴的家具搬进了这幢房子。

新房客的租约是分别以三年、六年、九年为期的，他按照房主沿用的惯例，预付了半年的房租；这位新房客，我们刚才已经说过了，是个意大利人，自称贾科莫·布索尼先生。

随即来了一帮工人；当天夜里，附近街上为数很少的几个迟归的行人，惊奇地看到一帮木工和泥水匠正在连夜赶修一幢危房的墙基。

第九十五章 父与女

在上一章中我们已经看到，唐格拉尔夫人前来正式通知德·维尔福夫人，欧仁妮·唐格拉尔小姐和安德烈亚·卡瓦尔坎蒂先生的婚事将在近期内举行。

这个正式通知表明了，或者说看上去似乎表明了，这桩大事的所有当事人已经达成一致意见；但在这以前却还有一幕场景，是应该向读者介绍的。

因此，我们要请读者回到这个灾祸接踵而至的日子的早晨，地点是在读者已经熟悉的那个金碧辉煌的客厅，客厅的主人唐格拉尔男爵先生向来是把它引为骄傲的。

这不，早上十点钟光景，心事重重、神色不安的男爵先生已经在这个客厅里，踱了好几分钟的步，他不时望着客厅的那儿扇门，听到一点响声就停住脚步。

当这份耐心终于用光的时候，他把贴身男仆唤了进来。

"艾蒂安，"他冲着那个仆人说，"去瞧瞧欧仁妮小姐干吗要让我在客厅里等她，再问她干吗要让我等这么久。"

发了这通脾气以后，男爵稍许平静了一些。

原来，唐格拉尔小姐早晨醒来以后，就差人来对她父亲说她要见他，而且指定这个金色客厅作为会见的地点。这种举动的别出心裁，尤其是这种做法中的一本正经的意味，都并没使银行家感到太吃惊，他立即遵从女儿的意愿，先来到了客厅。

艾蒂安很快就完成使命回来了。

"小姐的贴身女仆对我说，"他说，"小姐已经梳妆好了，一会儿就

下来。”

唐格拉尔点了点头，表示感到满意。当着外人的面，甚至当着手下人的面，唐格拉尔总是装出一副好好先生和宽容的父亲的样子：他给自己派定的是通俗喜剧中的一个角色，他给自己设计并且自以为挺适合自己的那副面具，从右边看过去是古典戏剧中咧开着嘴笑嘻嘻的慈父的尊容，而从左边看过去则是耷拉着嘴角的一张哭丧脸。

我们得赶紧补上一句，到了家人的面前，笑吟吟朝上翘的嘴角就耷拉下来露出一副哭相了；结果呢，在极大多数时间里，好好先生不见了影踪，出现的是粗鲁的丈夫和专横的父亲。

“这个疯丫头，照她的说法是想跟我谈谈，”唐格拉尔喃喃地说，“可她干吗不上我的书房去呢；她到底要跟我谈些什么呢？”

当这个恼人的念头在他的脑子里转到第二十遍的时候，客厅门打开，欧仁妮走了进来，她穿一条黑色缎子长裙，上面绣着同样颜色的拉毛小花，头发仔细梳过，而且戴着手套，就像这是要上意大利剧院去看戏似的。

“嗨！欧仁妮，到底有什么事哪？”做父亲的喊道，“干吗要一本正经地到客厅里来，在我的书房里谈不是挺好的吗？”

“您说得很有道理，先生，”欧仁妮回答说，一边向她父亲做了个手势，示意他可以坐下，“您方才提出了两个问题，而这两个问题恰好包含了我们所要进行的谈话的全部内容。所以我将对两个问题都作出回答；而跟一般惯例不同的是，我先回答第二个问题，原因是这个问题较为简单。先生，我选定客厅作为会见的地点，是为了避免一位银行家的书房所能产生的不愉快的印象以及所能造成的影响。那些漂漂亮亮的烫金帐本，那些像要塞城门一样关得严严实实的抽屉，那一叠叠不知从什么地方来的银行票据，还有那一大堆从英国、荷兰、西班牙、印度、中国和秘鲁来的信函，所有这一切，往往会对一位父亲的头脑产生一种奇特的影响，使他忘记自己在这世界上除了社会地位和主顾的意见之外，还有一种比那更重要、更神圣的东西。因此，我选定了这个客厅，您在这儿可以脸带微笑、神情快乐地在精美的画框里看到您的、我的，还有母亲的画像，以及各种各样牧歌似的农村景

色和令人心醉的田园风光。我很看重外界印象的影响力。也许，特别对您而言，这是一个错误；不过，有什么办法呢？要是我连一点幻想也不剩了，那还算什么艺术家呢。”

“很好，”唐格拉尔先生回答说，他极其冷静地听完了这通长篇大论，但尽管他听得很仔细，却一句话也没听懂，凡是爱私下拨小算盘的人，总想从谈话对方的想法里找出点自己的想法来，唐格拉尔就是那样的一个人。

“所以，第二点已经说清楚，或者说大致上说清楚了，”欧仁妮丝毫不为所动地往下说，在她的手势和话语中，都明显地透露出一种男性的肆无忌惮的意味，“而且我看您对这样的解释已经感到满意了。现在我们回到第一个问题上来吧。您问我为什么要求进行这样一次会见；我可以用一句话来回答您，先生，这就是：我不愿意和安德烈亚·卡瓦尔坎蒂伯爵先生结婚。”

唐格拉尔从扶手椅里跳了起来；猛然受到这么一个打击，他不由得向着上天同时抬起了眼睛和举起了双手。

“我的天主呵，对，先生，”欧仁妮接着说，她仍然是那样镇静，“您感到吃惊了，这我看得很清楚，自从这桩小事进行以来，我从来没有表示过半点反对的意思，因为我始终相信，到时候，我总会有机会明确地对从未征求过我意见的那些人，对我不喜欢的那些事表示反对，总会有机会表明我断然决然的独立意志的。但这一次的这种风平浪静，或者照哲学家的说法，这种被动性，却出自另一个原因；这原因就是，作为一个孝顺听话的女儿……（年轻姑娘抹过唇膏的红唇上浮现出一丝笑意），我想学着服从。”

“嗯？”唐格拉尔问。

“嗯！先生，”欧仁妮接着说，“我竭尽全力这么做，但时至今日，尽管我已经作了种种努力，我还是觉得无法服从。”

“可是说到底，”唐格拉尔说，他的智力是属于二流的，这种以其冷峻显示深思熟虑和意志力量的无情的逻辑，首先就把他给震晕了，“拒绝的原因，欧仁妮，这原因到底是什么呢？”

“原因么，”年轻姑娘接着说，“哦！我的天主，并不是这个男人比

别人更丑些，更蠢些，或者更叫人讨厌些，不是的；安德烈亚·卡瓦尔坎蒂先生，在按脸蛋和身段来评判男人的那些人的眼里，说不定还够得上相当俊俏的标准呢；这也不是因为他比别人更不能打动我的心，那是在寄宿学校上学的女生的理由，我以为我早就过了那个阶段。我根本不爱任何人，先生，这一点您是清楚的，是吗？所以我不明白，既然没有任何非这样做不可的理由，我何必要让自己的生活拖上这么个永远甩不掉的累赘呢。智者不是说过'不要任何多余的东西'，另外不是还说过'把一切都带在身上'吗？当初我还是从拉丁文和希腊文学到这两句格言的呢：其中的一句，我想是费德鲁斯①说的，另一句是皮阿斯②说的。那么，我亲爱的父亲，在生活之舟遇险时（因为生活就意味着我们的希望一次又一次的、永无休止的遇险），我就把成为累赘的行李全都抛进海里去，就是这么回事罢了，而我也就带着自己的意志幸存下来，也就能够完全孤身一人，因而也就是完全自由地生活了。"

"不幸的孩子啊！不幸的孩子！"唐格拉尔脸色苍白地喃喃说道，因为他根据长期的经验，知道眼下这么突兀地遇到的这道障碍是非常坚固的。

"不幸，"欧仁妮接着说，"您说我不幸！先生？不对，说实话，您的感叹在我看来像是演戏，完全是装出来的。恰恰应该说我很幸福，因为我问您，我还缺什么呢？大家都说我长得美，凭这一点我就到处都会受到欢迎。而我，我喜欢人家热情接待我：它会使人们的脸上焕发光彩，会使我周围的人显得不那么难看。我生来就有几分聪明，而且也还算敏感，凭了它们，我就可以把我在一般人身上看到的长处吸收到自己身上来，就像猴子敲碎核桃壳吃里面的肉一样。我很富有，因为您是法国第一流的富翁，因为我是您唯一的女儿，而且您不至于会固执到像圣马丹门剧院和蒙巴那斯喜剧院舞台上的那些父亲一样，因为自己的女儿不肯为他们生外孙、外孙女就剥夺女儿的继承

① 费德鲁斯（公元前一世纪末——公元一世纪中叶）：古罗马寓言作家，著有《寓言集》五卷，其中有不少篇取材于伊索寓言。

② 皮阿斯（公元前六世纪）：希腊哲学家，"七贤"之一。

权。何况，法律早就看到了这一点，它不允许您有剥夺我的继承权，至少是剥夺我的全部继承权的权利，正像它不允许您有强制我嫁给这位或那位先生的权利一样。就这样，美貌，聪明，照喜歌剧里的说法还‘颇有几分才气’，外加有钱！ 这不就是幸福吗，先生！ 您干吗要说我不幸呢？”

唐格拉尔看到女儿脸上带着笑，居然傲慢到了这种狂妄的地步，不由得全身猛地一震，但表现出来的也不过是喊了一声而已。面对女儿询问的目光，面对那两条由于询问而蹙起的漂亮的黑眉毛，他小心翼翼地转过脸去，即刻平静了下来，审慎的铁掌把他给制服了。

“是啊，我的女儿，”他带着一个微笑回答说，“您说的都没错，可就是有一件事除外，我的女儿；我暂且不忙告诉您是什么事；我宁愿让您自己去猜。”

欧仁妮望着唐格拉尔，她刚才如此骄傲地戴在自己头上的那顶桂冠，居然会遭到非议，真使她大为震惊。

“我的女儿，”银行家继续说，“您向我非常清楚地解释了，一个像您这样的女儿在作出不结婚的决定前，有过怎样的想法。现在轮到我来向您说明一个像我这样的父亲，是出于什么动机才决定要让女儿嫁人的。”

欧仁妮欠了欠身，但那神态不像是一个洗耳恭听的女儿，而像一个辩论的对手在等着交锋。

“我的女儿，”唐格拉尔继续说，“当一个父亲要求女儿嫁个丈夫时，他总是有个希望她结婚的理由的。有的人是像您刚才说的那样，一心巴望有个外孙或外孙女，让他感到自己的生命在他们身上得到了延续。可我要开门见山地向您说清楚，我并没有这种弱点，对于天伦之乐，我几乎可以说是看得很淡漠的。我对女儿这么直言不讳，是因为我知道您是旷达明理，足以理解这种淡漠，并且不会因此对我横加指责的。”

“好极了，”欧仁妮说，“咱们有话就直说吧，先生，我喜欢这样。”

“哦！”唐格拉尔说，“您知道，就一般情形而言，我并不欣赏这种直来直去的作风，但在我认为情势需要我这样做的时候，我也就屈从

了。所以我这就要讲下去。我建议您嫁个丈夫，并不是为您考虑，因为事实上我目前根本就没有想到您。您喜欢实话实说，那我就实说了吧；我让您嫁人，是因为我需要您尽快地弄到这个丈夫，从而保证我目前正在筹划的某些商业上的措施得以实行。”

欧仁妮做了个动作。

“事情就像我对您说的这样，我的女儿，您可不能怪我，因为是您非要我这么说的；您得明白，我这是出于不得已，才对您这样的一位艺术家来作下面这些充满数字的解释的，我知道您是生怕走进一个银行家的书房，就会有种种不愉快的、破坏诗意的印象或想法的。

“但是这间银行家的书房，前天您为了来向我要那些花在心血来潮的爱好上的几千法郎月规钱时，还是心甘情愿地进去过的，这些钱，我是同意支出的，但您要知道，我亲爱的小姐，在这样一间书房里，可以懂得很多东西，即使对于不愿意结婚的年轻人也是很有裨益的。比如说，考虑到您那敏感的神经，我就在这个客厅里告诉您吧，在那儿可以懂得，一个银行家的信誉，就是他物质上和精神上的整个生命，一个人是靠信誉支撑的，就像肉体是靠呼吸才有生气的，关于这一点，基督山先生有一天对我说过一段很精彩的话，我是永远也忘不了的。在那儿还可以懂得，一旦信誉丧失了，肉体也就成了行尸走肉，而这正是有幸作为一位逻辑头脑如此清晰的女儿的父亲的银行家很快就要落得的下场。”

可是，欧仁妮在这一打击下并没有委顿下去，而是把腰板挺得更直了。

“破产！”她说。

“您算说对了，我的女儿，说得很对，”唐格拉尔边说边用指甲在胸口划着，那张粗鄙的脸上仍然挂着那种没有心肝，但并非没有心计的人的笑容，“破产！您说着了。”

“啊！”欧仁妮说。

“对，破产！好吧！这一下您可知道了一个‘充满恐惧的秘密’，就像悲剧诗人说的那样。

“现在，我的女儿，请听我来告诉您，怎样才能依靠您来消灾避

难；我要说清楚，这不是为了我，而是为了您。”

“哦！”欧仁妮喊道，“要是您以为我为您讲给我听的灾难感到悲伤，是为了我自己的缘故，先生，那您就看错人了。

“我破产！那又有什么关系？我不是还有我的才能吗？难道我不能像芭斯塔①，像玛丽勃朗②，像格丽契③那样，伴随着欢呼、喝彩和鲜花，挣上十万或十五万利弗尔吗？尽管您这么有钱，但您从来也不曾给过我这样一笔数目的年金，而且那时候，我谁的情也不欠，不像从您手里拿那可怜巴巴的一万二千法郎时，得看您那不乐意的眼色，又得听您指责我挥霍的唠叨。就算我没有这份才能，您的微笑在向我表明您对我有这种才能表示怀疑，那我不是还有对独立的狂热爱好吗？独立在我看来比财宝更可贵，它将渗透我的整个身心，直到成为我的本能。

“不，我并不是在为我自己忧伤，我总会有办法的；我的书，我的笔，我的钢琴，所有这些东西都并不贵，即使失去了也可以再弄到，所以这些东西我总是能够有的。您也许以为我是在为唐格拉尔夫人感到伤心，那您就又错了：要是我没全盘弄错的话，母亲对威胁着您的这场灾难是早有准备，不会跟着您遭殃的；我看哪，她已经躲在了避风港里，而且她挺自得其乐，把精力花在关心自己的财产上，都顾不上照管我了；因为，谢天谢地，她借口我喜欢自由，什么事都是让我自己作主的。

“哦！不，先生，从我小时候起，我就对我身边的事情看得太多，懂得太多，以致我遭到的不幸不可能在我的心灵上留下它本该留下的印象了；从我懂事的时候起，我就没有被人爱过，这是我的不幸！这样我自然也就谁也不爱了，这又是我的万幸！现在，您知道我的处世哲学了吧。”

“那么，”唐格拉尔说，他气得脸色煞白，但那并不是父爱受到伤害的缘故，“那么，小姐，您执意要眼看我破产吗？”

---

① 芭斯塔（1798—1865）：意大利女高音歌唱家。

② 玛丽勃朗（1808—1836）：法国女中音歌唱家。

③ 格丽契（1805—1840）：意大利女高音歌唱家。

“您破产！”欧仁妮说，“我眼看您破产！ 您这是什么意思？ 我不明白。”

“那还好，这样我还有一线希望；请您听我说。”

“我在听着呢，”欧仁妮说，她的目光直视着父亲，做父亲的颇费了点劲才算没在女儿的逼视下低下眼睛去。

“卡瓦尔坎蒂先生要娶您，”唐格拉尔继续说，“而你俩一结婚，他就会把他带给您的三百万聘金委托给我的银行。”

“嗬！ 好得很，”欧仁妮极其轻蔑地说，两只手交替地在手套上捋着。

“您以为我会让你们这三百万钱吃亏？”唐格拉尔说，“绝对不会，这三百万少说也能生个一分利。我从另一个银行家同行那儿弄到一条铁路的承股权，在咱们这个年头，这项事业是个绝无仅有的能让人一下子发大财的好机会，就像当年的劳① 让那么些成天想钻营投机的巴黎佬到神奇的密西西比捞了一票一样。我算下来，拥有百万分之一的铁路股份，就相当于过去在俄亥俄州的河岸上拥有一个阿尔邦的生荒地。这是一种抵押投资，您看，这可是个进步，因为一个人出了钱，至少可以换到十斤，十五斤，二十斤，甚至一百斤的铁。嗯！ 我必须在一星期内买进四百万股份！ 这四百万，我告诉您，赢利可以有一分到一分二哩。”

“不过，我在前天对您进行那次令您念念不忘的拜访时，先生，”欧仁妮接着说，“我看见您进帐，这是你们的行话，是吗？ 我看见您进帐了五百五十万；您甚至还把那两张宝贝息票拿给我看，并且对于这么值钱的纸头竟然没有像闪电一样照花我的眼睛，还感到很吃惊哩。”

“是的，可是这五百五十万不是我的，那只是人家对我表示信任的一种证据；我的平民银行家的头衔使我赢得了济贫院的信任，这五百五十万就是属于济贫院的；换了别的时候，我就会毫不犹豫地动用

---

① 约翰·劳（1671—1729）：苏格兰货币改革家，开发美洲法属领地的“密西西比计划”的制定者。

这笔款子，可是眼下，人家知道我接连亏空了几笔数目很大的款子，而且正像我告诉过您的，我的信誉已经开始动摇了。院方随时都会来提取这笔款子，要是我挪作它用了，就不得不羞辱地宣布银行倒闭。我并不一定鄙视倒闭，您得相信我，但那得是赚钱的倒闭，而不是破产的倒闭呀。可只要您嫁给了卡瓦尔坎蒂先生，我就可以动用那三百万聘金，或者甚至只要人家以为我可以动用那笔钱，我的信誉就会恢复，这一两个月来让不可思议的命运播弄得栽进了深渊的家业，也能重振旗鼓了。您听明白了吗？”

“听得非常明白；您把我抵押了三百万，不是吗？”

“价钱开得愈高，就愈有面子；这样可以让您知道自己的身价。”

“谢谢。最后一件事，先生：您能不能答应我，光只利用卡瓦尔坎蒂先生这笔聘金数额的虚名，但决不去动用它？这不是自私不自私的问题，而是怎么处理一件棘手的事情的问题。我很愿意帮您重振您的家业，但是我不愿意跟您同谋去弄得别人破产。”

“可是既然我已经跟您说了，”唐格拉尔喊道，“有这三百万……”

“您认为，先生，不去动用这三百万，您也能摆脱困境吗？”

“但愿如此吧，不过前提是你俩得结婚，好让我恢复信誉。”

“您答应在我签订婚约后就给我的五十万法郎嫁妆，您能付给卡瓦尔坎蒂先生吗？”

“从市政厅回来，他就可以拿到。”

“很好！”

“什么，很好？您这是什么意思？”

“我是说，您要的只是我的签字，不是吗，对我这个人您是绝对让我自由的？”

“绝对如此。”

“那么，很好；正像我对您说的，先生，我准备嫁给卡瓦尔坎蒂先生。”

“您到底是怎么打算的？”

“哎！这是我的秘密。要是我在知道您的秘密以后，就把我的秘密也告诉您，那我对您还有什么优势呢？”

唐格拉尔咬咬自己的嘴唇。

"那么,"他说,"您也准备好了,愿意去作一些必不可少的正式拜访了?"

"是的,"欧仁妮回答说。

"还有三天以后在婚约上签字?"

"是的。"

"那么,现在该是我来对您说'很好'了!"

说着,唐格拉尔拉起女儿的一只手,用双手把它握住。

但是稀奇就稀奇在,父女俩这么握手的当口,做父亲的不敢说一句:"谢谢,我的孩子";做女儿的则连一个笑脸也不肯赏给父亲。

"会谈结束了吧?"欧仁妮立起身来问。

唐格拉尔点了点头,表示他没有话要说了。

五分钟以后,德·阿尔米依小姐的手指下又响起钢琴的乐声,唐格拉尔小姐唱起了苔丝狄蒙娜① 的咏叹调。

一曲唱罢,艾蒂安进来向欧仁妮通报,马车已经备好,男爵夫人正等她一起外出访客。

我们已经看到了这两位女士拜访维尔福家的情况,她们从那儿出来以后,又跑了几家人家。

---

① 威尔第根据莎士比亚悲剧《奥赛罗》改编的歌剧中的女主人公。

第九十六章　婚　　约

在我们刚才描述的场景过去三天以后，也就是在欧仁妮·唐格拉尔小姐和被银行家执意称作亲王的安德烈亚·卡瓦尔坎蒂预定将于婚约上签字的当天，下午五点钟光景，一阵清凉的微风拂过基督山伯爵屋前的小花园，把枝头的树叶吹得簌簌作响，伯爵本人正准备出门，而车夫在门外的车座上已经坐等了一刻钟，被勒住缰绳的辕马不耐烦地使劲踏着前蹄，就在这时，一辆我们已经见过多次，尤其是在奥特伊出事的夜晚亦曾见过的敞篷马车，迅捷地转进大门疾驶到府邸的台阶跟前，安德烈亚·卡瓦尔坎蒂先生简直不是跨下，而是冲下车来，他衣冠楚楚，容光焕发，仿佛就要去娶一位公主似的。

他以惯常的熟稔的态度问了一声伯爵的身体可好，就顺着楼梯一溜小跑地冲上二楼，在楼梯口跟伯爵本人打了个照面。

见到这个年轻人，伯爵止住了脚步。至于安德烈亚·卡瓦尔坎蒂，他是在往前冲，而当他往前冲的时候，是什么东西也止不住他的。

“哎！ 您好，亲爱的基督山先生，”他对伯爵说。

“啊！ 安德烈亚先生！”这一位半带揶揄地回答说，“您好吗？”

“就像您看见的，好极了。我有许许多多事情要跟您谈哩；不过我得先问一句，您是要出去呢，还是刚回来？”

“我要出去，先生。”

“那么，为了不耽搁您的时间，如果您愿意，我可以跟您一起坐您的车，让汤姆赶着我的车跟在后面就是了。”

“不，”伯爵带着一个令人难以觉察的鄙夷的笑容说，他不愿意让人看见他跟这个年轻人作伴，“不，我宁愿在这儿跟您谈，亲爱的安德

烈亚先生；在房间里谈话更谨慎些，不用担心车夫会偷听。”

于是，伯爵走进二楼的一个小客厅里坐下，把一条腿架在另一条腿上，示意年轻人也坐下。

安德烈亚做出一副最快活的神情。

“您知道，亲爱的伯爵，”他说，“今晚举行订婚仪式；九点钟就要在岳父家签订婚约了。”

“噢！是吗？”基督山说。

“怎么！难道我告诉您的还算是新闻？这个仪式唐格拉尔先生没通知过您？”

“噢，通知过的，”伯爵说，“昨天我接到过他的一封信；可我记得没写明时间呀。”

“有这可能；岳父一定以为大家都知道了。”

“嗯！”基督山说，“瞧您有多走运，卡瓦尔坎蒂先生；您的这门亲事是一次最合适不过的联姻；再说，唐格拉尔小姐又很漂亮。”

“可不是嘛，”卡瓦尔坎蒂用一种极其谦抑的语气回答说。

“尤其是，她非常有钱，至少我相信是这样，”基督山说。

“非常有钱，您这么相信？”年轻人重复说。

“当然；听说唐格拉尔先生至少隐瞒了自己的一半财产。”

“可照他说的也已经有一千五百万到两千万了，”安德烈亚说，眼睛里射出欣喜的光芒。

“这还没算，”基督山补充说，“他就要做的一桩投机生意呢，这种投机生意在美国和英国已经有点不时兴了，但在法国还很时髦。”

“是的，是的，我知道您在说什么：是他刚得到承股权的那条铁路，对不对？”

“一点不错！照一般的看法，他在这笔生意上至少可以赚进一千万。”

“一千万！您这么相信？真是太妙了，”卡瓦尔坎蒂说，他仿佛听见了这些金币的悦耳动听的叮当声，简直有点飘飘然了。

“还没说，”基督山接着说，“这笔财产早晚都得归您的呢，既然唐格拉尔小姐是独生女儿，这本是天经地义的事情。何况，您自己的财

产，至少您父亲告诉过我，也差不多跟您未婚妻的相当。不过，现在咱们先把钱的事情稍为搁一搁吧。您知道，安德烈亚先生，您在这件事上还真有点机灵劲儿哩！"

"可不是，可不是，"年轻人说，"我天生就是外交家。"

"嗯！他们会让您进外交界的；外交这东西，您知道，是学不会的；这是一种本能……这么说，您的心已经被俘虏了？"

"说实话，恐怕是的，"安德烈亚用他在法兰西歌剧院里听到多朗特或瓦莱尔回答阿尔赛斯特①的腔调回答说。

"她也有些喜欢您吗？"

"那还不是吗？"安德烈亚带着洋洋得意的神态说，"既然她人都要嫁我了。不过，有一点很要紧，我们可别忘了。"

"哪一点？"

"那就是，在这件事上面，我曾经得到过很大的帮助。"

"嗬！"

"千真万确。"

"是时机？"

"不，是您。"

"是我？得了吧，亲王，"基督山说的时候，故意把这个头衔说得特别夸张，"我能为您做什么呀？难道就凭您的姓氏、社会地位和您的品德，还不够吗？"

"不，"安德烈亚说，"不；不管您怎么说，伯爵先生，我坚持认为一个像您这样的人的地位，要比我的姓氏，我的社会地位和品德更有用。"

"您说得过分了，先生，"基督山说，他感觉到了年轻人的狡诈和精明，也明白对方的这些话是有所指的，"您是在我了解令尊的权势和财产情况以后，才获得我的保护的；因为说到底，我过去既没有看见过您，也没有看见过您这位显赫的父亲，那么究竟是谁让我有幸认识您的呢？是我的两位好友威尔莫勋爵和布索尼神甫。又是什么力

---

① 莫里哀的剧作《愤世嫉俗者》中的人物。

量在鼓励我，不是当您的担保人，而是来当您的保护人的呢？是令尊的姓氏，这个在意大利如此闻名、如此荣耀的姓氏；就我个人而言，在这以前我还并不认识您哪。”

这种平静的、极其安详的态度，使安德烈亚明白了自己此刻是被一只比他更强劲的手攥在了手心里，要想从中挣脱出来并不容易。

“啊！”他说，“那么家父真的是有一笔很大的家产啰，伯爵先生？”

“看来是这样，先生，”基督山回答说。

“您知道他答应给我的结婚费用是否到了吗？”

“汇款通知书我已经收到了。”

“三百万现款呢？”

“三百万现款十有八九是在半路上。”

“那我果真能拿到手咯？”

“当然！”伯爵说，“我想，到目前为止，先生，您还不至于缺钱花吧！”

安德烈亚冷不防给问住了，不得不想了一会儿。

“那么，”想了一会儿过后，他说道，“我对您就只剩一个请求了，这个请求，尽管您可能会不乐于接受，但想必是能谅解的。”

“请说吧，”基督山说。

“我因为靠了运气好，已经结识了好多尊贵的人士，而且至少在目前，已经有了一大群朋友。可是，当我要在整个巴黎社交界面前举行这样一场婚礼的时候，我还应该有个显赫的姓氏来作后盾，而如果家父不能搀住我的手，那就应该有另一只强有力的手来把我领到圣坛跟前去；而家父是来不了巴黎的，是吗？”

“他上了年纪，浑身是伤；据他说，每次出外旅行都难受得要死。”

“我明白。嗯！我是来对您提出一个请求的。”

“对我？”

“是的，对您。”

“什么请求？我的天主！”

“嗯！就是请您代替他。”

“喔！我亲爱的先生！怎么！在我有幸跟您交往过这么多次以

后，您还对我这么不了解，竟然对我提出这么一个请求？

“您尽可以请求我借给您五十万，说实话，虽然这样的借款非常少见，但您也未必会让我如此为难。您得知道，我相信我以前也告诉过您，基督山伯爵的为人处世，尤其是在伦理观念方面，一向是有东方人的种种禁忌，或者说得更明确些，就是种种迷信的。

“我，在开罗有一群妻妾，在士麦那，在君士坦丁堡也都有，现在让我来主持一场婚礼！决计不行。”

“这么说，您是拒绝我啰？”

“正是；即使您是我的儿子，是我的兄弟，我也照样拒绝。”

“啊！是吗！”安德烈亚失望地喊道，“那可怎么办呢？”

“您有一大帮朋友呐，刚才您自己说的。”

“我说过，可是把我引荐给唐格拉尔先生全家的是您呀。”

“瞧您说的！咱们还是把事情弄弄准确吧：我只是请您到奥特伊跟他一起吃晚饭，上他家去是您自己的事；唷！这可完全是两码事。”

“是的，可是我的婚事呢：您帮过……”

“我！没这回事，请您相信这一点；您倒是回想一下，您那会儿来让我帮您去提亲，我是怎么回答您的：喔！我从不主持婚礼，我亲爱的亲王，这在我是一个不可动摇的原则。”

安德烈亚咬咬自己的嘴唇。

“可您，”他说，“至少会去的吧。”

“全巴黎的人都去吗？”

“哦！当然啰。”

“那好，我跟所有的巴黎人一样，也会去的，”伯爵说。

“您会在婚约上签字吗？”

“喔！我看这没什么不行的，我的禁忌还没到这样的程度。”

“既然您不肯再多给我点面子，我也只能凭您给我的这点就此满足了。不过最后还有一句话，伯爵。”

“什么事？”

“请给我出个主意。”

“当心；出主意比帮忙更糟。”

"喔！ 给我出个主意可并不会牵连您什么呀。"

"那您说吧。"

"我妻子的嫁妆是五十万利弗尔。"

"这个数目是我亲耳听唐格拉尔先生宣布的。"

"我是应该收下这笔钱呢，还是应该让它留在公证人那儿？"

"通常，如果想让事情干得漂亮些，可以采用这样的做法：先由双方的公证人在订婚仪式上确定一个日期，或者是第二天，或者是第三天；到了第二天或者第三天，他们就把各自收到的结婚费用和嫁妆当场进行交换；然后，婚礼举行过后，他们就把这几百万款子，全部以夫妻共同财产的名义转到您的名下。"

"我这样问，"安德烈亚带着某种掩饰得很蹩脚的不安神情说，"是因为我记得听我岳父说起过，他想把我们的钱投资到那桩了不起的铁路生意上去，这事儿您刚才也对我提到过。"

"嗯！"基督山接着说，"照一般人的估计，这可是一桩能让您的本金在一年里翻三倍的大生意。唐格拉尔男爵先生是个好父亲，而且挺会算计。"

"这就行了，"安德烈亚说，"一切都挺好，可就是除了您的拒绝，那让我伤心极了。"

"那您只能归咎于某些在这种情形下非常自然的禁忌喽。"

"好，"安德烈亚说，"那就悉听尊便吧；晚上九点见。"

"晚上见。"

安德烈亚抓住伯爵的手握了一下，出门跳上自己的敞篷马车扬长而去。在握手的当口，基督山尽管曾露出一种勉强的神色，连双唇也发白了，但嘴角仍保持着彬彬有礼的笑容。

离九点钟还有四五个小时，安德烈亚把这些时间用来串门拜客，在他刚才提到过的那些朋友面前，把唐格拉尔眼下首途发轫的那宗使人神魂颠倒的股票生意的前景吹得天花乱坠，怂恿他们晚上穿上全副华丽的行头到男爵府邸去亮相。

果然，到了晚上八点半，唐格拉尔府邸的大客厅，跟大客厅相连的走廊，还有同一楼面上的另外三个客厅，都挤满了香气扑鼻的人

群，把他们吸引到这里来的，与其说是跟府邸主人的交情，倒不如说是一种来看看会出些什么新闻的不可抗拒的欲望。

一位科学院院士说过，社交场上的晚会就好比花展，吸引着用情不专的蝴蝶，饥饿贪婪的蜜蜂和嗡嗡营营的大胡蜂。

不用说，所有的客厅里都是灯烛生辉，光线从丝绸贴面的墙壁的镀金嵌饰上粼粼泻下，这种装饰尽管格调很低，用意只是摆阔而已，但此刻确实是金碧辉煌，大放光彩。

欧仁妮小姐的装束很朴素，但雅致得很：她身穿一条绣白花的白色绸裙，一朵白玫瑰掩映在乌黑光亮的头发中间，全身上下再没有其他饰物。

然而，从她那骄矜的目光中，我们可以明白无误地看出，这简朴的服饰并没有她自己眼中的那种清纯高洁的意蕴。

唐格拉尔夫人正在离她三十步的地方跟德布雷、博尚和夏托-勒诺交谈。德布雷被邀请参加府邸里的这一盛典，但只是作为普通来宾，没有享受任何特权。

唐格拉尔先生被众议员、金融家围在中间，正在解释一种新的税收理论，等到政府迫于形势前来邀他入阁之时，他就要将这种理论付诸实践。

安德烈亚挽着歌剧院一位风流倜傥的年轻演员，大言不惭地向他描述未来生活的蓝图，吹嘘自己有了那笔十七万五千利弗尔的年金以后，打算怎样在巴黎社交圈里引进更时髦的时装款式；他之所以要这么做，是因为他需要借此壮壮胆，做出一副挺自在的样子。

这些客厅里蜂拥的人群，犹如一股来回流动的绿松石、红宝石、祖母绿、乳白石和金刚钻的涡流。

就跟别处一样，我们注意到，打扮得最俏的总是年纪最老的夫人，一心想引人注目的总是最丑的女人。

倘使真有那么几朵美丽皎洁的百合和芳香宜人的玫瑰，那也得好好找才能找到，因为她们总是正被一个包头巾的母亲或是一个极乐鸟似的姑妈藏在哪个角落里哩。

在嘈杂的人群里，在一片谈笑声中，有时会响起仆人通报某位金

融界的巨子、军界的要人或是文艺界的名士驾到的声音，于是这个名字就会在人群中引起一阵轻微的骚动。

但是，在多少个受到冷遇或轻蔑的讪笑的来宾中间，才有一位能享受到这种在人海中掀起波澜的特权呵！

当那台造型做成沉睡中的恩底弥翁① 模样的大座钟的金色钟面上的指针指向九点，当忠实地再现机械装置的设计思想的铜铃敲起九下的时候，仆人报出了基督山伯爵的名字，这时，全场的人就像触电似的，都把头转过去对准了门口。

伯爵穿一身黑衣服，跟往常一样不事装饰；白色的背心勾勒出他那宽阔而高贵的胸膛；黑色的硬领跟苍白的脸色相配，显得格外醒目；唯一的饰物是背心上的一根金链条，但细得在白背心上几乎看不出来。

顷刻间，在客厅门口围起了一圈人。

伯爵一眼就看清了唐格拉尔夫人在客厅的一头，唐格拉尔先生在另一头，欧仁妮小姐在他跟前。

他先走到男爵夫人面前，男爵夫人正在和德·维尔福夫人谈话，维尔福夫人是独自来的，因为瓦朗蒂娜身体还没有康复；然后，他穿过人群中为他让出的一条路，径直走到欧仁妮跟前，急速而谨慎地向她说了两句祝贺的话，听得这位骄傲的艺术家大为惊诧。

在她身边是路易丝·德·阿尔米依小姐，这位小姐对伯爵慨然应允给意大利方面写推荐信一事表示感谢，并告诉他说，她马上就要用到这些推荐信了。

他离开这些夫人小姐，刚转过身来，就跟唐格拉尔打了个照面，这位银行家是特地迎上前来跟他握手的。

完成这三桩社交义务以后，基督山就站定在那儿，用充满自信的目光环顾四周，目光中的表情是那些属于某个社交圈子，尤其是具有某一方面影响的人物所特有的，这目光似乎在说：

---

① 希腊神话中的美少年，月神塞勒涅爱上了他，使他在拉特摩斯山谷里长睡不醒，以便能亲吻他。

“我该做的都已经做了；现在就让别人来做他们该为我做的事吧。”

安德烈亚在隔壁的一个客厅里觉着了基督山在人群中引起的这种骚动，跑过来跟伯爵打招呼。

他只见伯爵被团团围在中间；大家都争先恐后地跟他交谈；那些平时很少说话，但说出话来很有分量的人，是常会遇到这种情形的。

这会儿，双方的公证人走进客厅，把草拟的文件放在签字用的台子上，木制的台子漆成金色，铺着绣金的丝绒台毯。

一位公证人坐下了，另一位仍站着。

就要开始宣读婚约了，参加这个盛典的半个巴黎的人都要在这份婚约上签字。

人们各就各位，也就是说，女士们围成一圈坐下，而先生们对布瓦洛① 所谓的严谨的风格更为漠视，管自对安德烈亚的激动不安，对唐格拉尔先生的全神贯注，对欧仁妮的无动于衷，以及对男爵夫人处理这种大事时的机敏活泼在评头品足。

宣读婚约时四下里一片寂静。但刚一读完，各个客厅顿时变得比方才加倍地喧闹了：为数可观的金额，即将属于这对年轻人的几百万巨款，使专门陈列在一个房间里的新娘的嫁妆和钻石倍添光彩，并以它们的诱惑力在妒羡的人群中引起强烈的反响。

在年轻男士的眼里，唐格拉尔小姐的魅力也随之剧增，眼下简直连太阳都相形失色了。

至于女士们，那就不用说了，尽管对那几百万眼红得要命，但她们心里在对自己说，她们没有这么些钱照样也很美丽。

安德烈亚被朋友们围在中间，在他们的恭维和奉承声中，他开始相信自己做的梦即将成为现实了，他简直飘飘然了。

公证人庄严地拿起一支笔，举过头顶说道：

“先生们，婚约开始签字。”

按例第一个签字的应该是男爵，随后是老卡瓦尔坎蒂先生的代

---

① 布瓦洛（1636—1711）：法国诗人，文学理论家。

理人，随后是男爵夫人，随后才是照文件上那种俗不可耐的通行说法所谓的那对新人。

男爵拿起笔签了字，然后那个代理人也签了字。

男爵夫人挽着德·维尔福夫人的胳膊走近过来。

"我的朋友，"她拿起笔说，"瞧这事儿有多让人失望？那桩使基督山伯爵先生险遭不测的凶杀盗窃案，又节外生枝，使德·维尔福先生无法光临了。"

"哦！我的天主！"唐格拉尔说话的口气，好像是在说："哼，我才不在乎呢！"

"我的天主！"基督山走上前来说，"维尔福先生的无法光临，恐怕是我在无意中造成的哩。"

"怎么！您，伯爵？"唐格拉尔夫人一边签字一边说，"要真是这样，您可得当心，我饶不了您的哟。"

安德烈亚竖起了耳朵。

"可我在这中间并没有错，"伯爵说，"所以我非得把事情说说清楚不可。"

大家都贪婪地听着：一向难得开金口的基督山，居然要把事情说说清楚。

"您还记得，"伯爵在一片寂静中开口说道，"那个上我家行窃，后来据说在离开我家时被同伙杀死的歹徒，是死在我家里的吧？"

"记得，"唐格拉尔说。

"嗯！为了进行抢救，我们脱下他的衣服，丢在了一个角落里，后来警方把它们交给了法院；但当法院把上衣和长裤存档保管时，漏掉了那件背心。"

安德烈亚的脸色明显地变得非常苍白，他悄悄地把身子向门口挨过去；他看见天际出现了一块乌云，觉得这块乌云里蕴藏着一场暴风雨。

"嗯！这件没被重视的背心，今天给我的仆人们找到了，上面都是血迹，靠心口的地方还有个洞。"

夫人小姐们尖叫起来，有两三位做出要晕过去的样子。

"他们谁也猜不出这团破破烂烂的东西是哪儿来的，就拿来给我看；可我想到了这大概就是死者的背心。我的贴身男仆很不情愿地在这件阴森可怕的遗物里小心翼翼地摸索着，突然间他在袋里摸到了一张纸片，抽出来一看：是一封信，给谁的呢？给您，男爵。"

"给我？"唐格拉尔喊道。

"对！我的天主！对，给您；尽管纸上有血污，我还是看清了您的名字，"基督山在一片惊讶声中回答说。

"可是，"唐格拉尔夫人神情不安地瞧着自己的丈夫，问道，"这跟德·维尔福先生不能来这儿又有什么关系呢？"

"非常简单，夫人，"基督山接下去说，"这件背心和这封信，就是平时人们所说的罪证；所以我把信和背心都差人送到了检察官先生那儿。您也明白，亲爱的男爵，按法律程序办事，是处理刑事案件最可靠的办法：那也许是针对您的一项阴谋。"

安德烈亚直勾勾地望着基督山，溜进了第二间客厅。

"有可能，"唐格拉尔说，"被杀的那个人以前不是个苦役犯吗？"

"是的，"伯爵回答说，"一个先前的苦役犯，名叫卡德鲁斯。"

唐格拉尔的脸微微发白了；安德烈亚离开第二间客厅，进了前厅。

"哎，还是请签字呀，请签字呀！"基督山说，"我看得出，我说的故事把大家都给吓着了，男爵夫人和唐格拉尔小姐，我非常谦恭地请你们原谅。"

男爵夫人刚签好字，把笔交还给公证人。

"卡瓦尔坎蒂亲王先生，"公证人说，"卡瓦尔坎蒂亲王先生，您在哪儿？"

"安德烈亚！安德烈亚！"好几个年轻人的声音重复喊道，他们都已经跟这位显贵的意大利人熟稔到可以直呼他教名的程度了。

"去把亲王找来，对他说该他签字了！"唐格拉尔对一个仆人喊道。

但就在这时，大客厅里的宾客们，突然惊恐地往后退去，仿佛有个吓人的怪物闯进了屋里，要来quaerens quem devoret①。

诚然，这种后退、惊惶和喊叫是事出有因的。

一个宪兵军官，在每个客厅门口布置了两个宪兵看守，然后跟在一个束着肩带的警长后面向唐格拉尔走去。

唐格拉尔夫人尖叫一声，昏厥了过去。

唐格拉尔以为他们是冲着自己来的（有些人的良心是永远不得安宁的），所以宾客们看见的是他那张恐怖得变了形的脸。

“有什么事，先生？”基督山走到警长跟前问。

“各位，”这位执法的警官不去回答伯爵，“谁叫安德烈亚·卡瓦尔坎蒂？”

客厅四下里响起一片惊慌的喊声。

大家纷纷寻找，相互询问。

“那么，这个安德烈亚·卡瓦尔坎蒂究竟是什么人？”唐格拉尔几乎神志错乱地问道。

“一个从土伦监狱逃出来的苦役犯。”

“他犯了什么罪？”

“他被指控，”警长以冷漠的嗓音说，“杀害了那个叫卡德鲁斯的人，那人当初是跟他铐在同一根脚镣上的囚犯，被告趁他从基督山伯爵府上出来的时候杀死了他。”

基督山向四周迅速地瞥了一眼。

安德烈亚已经不见了。

---

① 拉丁文：择肥而吞食。

第九十七章　通往比利时的路上

那队宪兵出其不意的出现，以及随后的真相大白，在唐格拉尔先生的客厅里引起了一场混乱，那情景就像是宾客群中发现了瘟疫或者流行性霍乱一般：在几分钟之内，每扇门，每道楼梯，每个出口，都挤满了退出去，或者说逃出去的人群，不一会儿，整座宽敞的宅邸就变得空荡荡了；这是因为在这种遇到重大灾祸的情形下，廉价的安慰徒然只能使最好的朋友也变得令人腻烦，所以客人完全没有必要多此一举。

银行家的府邸里，只剩下关在书房里向宪兵军官作证的唐格拉尔，还有惊恐万分地待在我们熟悉的小客厅里的唐格拉尔夫人和目光高傲、嘴唇轻蔑地抿紧着的欧仁妮了，后者带着她那位须臾不离的同伴路易丝·德·阿尔米依小姐，回到了自己的房间。

至于仆人，这天晚上真是仆从如云，比往日更胜一筹，主人因为生怕盛宴人手不够，特地又从巴黎的咖啡树大酒家请来了一批侍者、厨师和领班，这些仆人认为自己受了侮辱，对东家和顾主憋着一肚子气，三五成群地聚集在配膳室、厨房或房间里，根本顾不上去干活儿，再说，这时自然也已经没有什么活儿可干了。

在形形色色的出于各自不同的利害关系而情绪起伏波动的人们中间，只有两个人是值得我们注意的：那就是欧仁妮·唐格拉尔小姐和路易丝·德·阿尔米依小姐。

我们已经说过，这位年轻的未婚妻抿紧嘴唇、神情傲慢地离开了客厅，以一位受辱的女王的步态往自己的房间而去，后面紧跟着那位女伴，脸色比她更苍白，神情比她更激动。

回进卧室以后，欧仁妮把房门从里面反锁上，路易丝则跌坐在一张椅子上。

“哦！天哪！天哪！太可怕了，”年轻的女钢琴家说，“谁能料想得到哟？安德烈亚·卡瓦尔坎蒂先生竟然是个……杀人犯……逃犯……苦役犯！”

欧仁妮的嘴角掠过一道讪笑，挛缩了起来。

“真的，我是命中注定，”她说，“逃得过莫尔塞夫，却逃不过卡瓦尔坎蒂！”

“喔！别把他俩相提并论吧，欧仁妮。”

“住嘴，男人没一个是好东西，我现在很高兴，我不仅能厌恶他们，而且能鄙视他们了。”

“我们怎么办呢？”路易丝问。

“我们怎么办吗？”

“是呀。”

“原来我们打算在三天以后干什么来着……走呗。”

“这么说，即使不结婚了，你还是要走？”

“听我说，路易丝，我恨透了这种社交圈的生活，样样都要事先安排好、规定好，不能有半点逾越，就像我们的乐谱一样。而我想要的，我所渴望、所追求的，是艺术家的生活，是那种独立、自由的生活，在那种生活中，一个人只属于他自己，一切的一切都是为他自己的。我留下来干什么？为了让他们在一个月里再把我嫁出去吗？嫁谁？也许是德布雷先生，有一阵谈起过这事。不，路易丝；不，今晚的变故给了我一个借口：这不是我去找来的，也不是我所期待的；这是天主送来给我的，它来得正是时候。”

“您真坚强，真勇敢！”羸弱的金发姑娘对棕发的同伴说。

“难道你还不了解我吗？好了，唔，路易丝，咱们好好商量一下吧。旅行马车……”

“幸好三天前就买下了。”

“你吩咐他们停在我们指定的地方了？”

“是的。”

"我们的护照?"

"在这儿!"

欧仁妮以惯常的自信神态,打开一张纸念道:

莱翁·德·阿尔米依先生,二十岁,音乐家,黑发,黑眼睛,旅伴为其胞妹。

"好极了! 这张护照是谁给你弄来的?"

"我去请基督山先生写信给罗马和那不勒斯剧院的经理时,曾向他提起我觉得一个女人出门旅行很不方便;他完全理解我的这种担心,表示可以为我设法弄一张男人的护照;两天过后,我就收到了这张护照,我在上面加了几个字:旅伴为其胞妹。"

"嗯!"欧仁妮快活地说,"那咱们只要收拾行装就行啦:原先打算举行婚礼的当晚启程,现在换在婚约签字的当晚就走:就这点差别。"

"你再好好考虑一下吧,欧仁妮。"

"喔! 我早就都考虑好了;我已经听厌了算帐和月终报表,听厌了多头,空头,西班牙公债和海地债券。抛开这一切以后,路易丝,你明白吗,我们将要享受到空气,自由,小鸟的鸣啭,伦巴第的原野,威尼斯的运河,罗马的宫殿和那不勒斯的海滩。我们还有多少钱,路易丝?"

被问的年轻姑娘从一只镶嵌螺钿的写字台里拿出一只加锁的皮夹,打开锁后点数了一下里面的钞票,一共是二十三张。

"两万三千法郎,"她说。

"珍珠、钻石和首饰至少也值这么多,"欧仁妮说,"我们够有钱的了。凭这四万五千法郎,要是像公主一样生活,我们可以过上两年,要是不这么奢华,可以体体面面地过上四年。

"但不出六个月,凭你的钢琴和我的嗓子,我们就可以把这笔资本翻个倍。来,这笔钱由你保管,我保管这只首饰匣;万一我俩有谁丢了手里的那份财产,另一个人就还有她的那份。现在,装箱子:赶快,装箱子!"

“等一下，”路易丝说着，走到通往唐格拉尔夫人房间的房门跟前倾听着。

“你怕什么？”

“怕让人发觉。”

“门锁着呢。”

“说不定会有人来叫我们开门。”

“那就让他们去叫呗，我们不开。”

“你真是个名副其实的女中丈夫，欧仁妮！”

于是两位姑娘风风火火地把所有她们认为用得着的旅行用品一古脑儿地塞进一只大箱子里去。

“行了，现在，”欧仁妮说，“我去换衣服，你把箱子关上。”

路易丝把两只白皙的小手揿在箱盖上，使劲往下压。

“我不行，”她说，“我力气不够，你来关吧。”

“哟！可不是，”欧仁妮笑着说，“我忘了，我是赫拉克勒斯，而你呀，是个白白嫩嫩的翁法勒① 。”

说着，少女把膝盖顶在箱盖上，伸直两条白皙而强壮的胳臂使劲往下压，直到把箱盖和箱子合拢，德·阿尔米依小姐赶紧把扣锁扣紧。

完事以后，欧仁妮用随身带着的钥匙打开一个衣柜，拿出一件紫色绸面的旅行棉斗篷。

“瞧，”她说，“你看我什么都想到了；有了这件斗篷，你就一点不会冷了。”

“那你呢？”

“哦！我么，我从来不觉得冷，这你是知道的；再说，穿了一身男人的衣服……”

“你就在这儿穿吗？”

“当然。”

“来得及吗？”

---

① 希腊神话中的吕狄亚女王。赫拉克勒斯依神谕卖身为奴三年，翁法勒就是买主，她让赫拉克勒斯换上女装同女仆一起干活。一说三年间两人同居，并生了一个儿子。

“你只管放心，胆小鬼；那些仆人满脑子想的尽是那桩大事情呢。再说，人家想想我这会儿准是万分悲伤，所以把自己锁在房里也没什么好大惊小怪的，是吗？”

“可也是，是没什么好大惊小怪的，你这一说我就放心了。”

“来，帮我一下。”

说着，她从取出斗篷的抽屉里又拿出一套男人的衣装来，刚才她把那件斗篷递给了德·阿尔米依小姐，那位小姐已经披在了肩上，这会儿取出的东西，从高帮皮鞋、常礼服，直到内衣裤一应俱全，不多不少恰好是一套齐全的男装。

于是，欧仁妮穿上皮鞋、长裤，系好皱裥领巾，把长背心的钮扣一直扣到颈脖，再套上一件把她优美的身段和挺起的胸部勾勒了出来的常礼服，她的动作非常利索，这表明她穿上异性的衣服闹着玩，肯定已经不是第一次了。

“哦！太好了！真的太好了，”路易丝以赞美的目光望着她说，“可是这头美丽的黑发，这些惹得所有那些夫人小姐们发出嫉妒的赞叹的发辫，就凭我看到的这顶男人帽子能遮得住吗？”

“你瞧着吧，”欧仁妮说。

说着，她用左手抓住那头浓密的头发，因为头发太多，她那纤长的手指几乎握不住它们，同时又用右手拿起一把长剪刀，上身向后仰去，免得头发落在礼服上，不一会，只听得剪刀在丰茂而光泽的秀发中间拦腰喀嚓一声，偌大的一蓬头发落在了年轻姑娘的脚边。

顶上的发辫剪下来以后，欧仁妮又分别剪去两边的鬓发，没有一点觉得可惜的样子；相反，她的眼睛炯炯有神，在两条乌黑的眉毛下面显得比平时更明亮，更快活。

“喔！多好的头发！”路易丝惋惜地说。

“哎！我这样不是更好一百倍吗？”欧仁妮大声说，一边抚平那些散乱的鬈发，这个发型已经完全像男人的了，“你不觉得我这样更漂亮了吗？”

“喔！你很漂亮，仍然很漂亮！”路易丝喊道，“现在，我们去哪儿呢？”

“如果你愿意，就去布鲁塞尔呗；从那儿出境最近。我们先到布鲁塞尔，列日①，埃克斯-拉夏佩尔②，然后沿莱茵河到斯特拉斯堡，再穿过瑞士，经圣哥达山口到意大利。你看行吗？”

“行啊。”

“你在看什么？”

“我在看你。真的，你这样挺可爱；人家会说你诱拐我私奔呢。”

“见鬼！他们算说对了。”

“喔！你在说粗话啦，欧仁妮？”

说着，本来会让人以为一个是在为自己，另一个是出于对朋友的忠心正在哭哭啼啼的两个姑娘，禁不住开怀大笑起来。由于准备逃跑的现场很自然的总会留下一大堆乱七八糟的东西，所以她们同时又清理掉了一些最明显的痕迹。

然后，这两个逃亡者吹灭蜡烛，伸长脖子，睁大眼睛，竖起耳朵，打开盥洗间里的一扇房门；从这扇门出去就是仆人使用的侧梯，一直可以通到庭院，欧仁妮走在头里，用一只手提着那只箱子，德·阿尔米依则用两只手费劲地提着另一个箱襻。

庭院里空无一人。时钟在敲十二点。

看门人的屋里仍亮着烛光。

欧仁妮轻轻地走近去，看见那位可敬的看门人正坐在屋子那一头的扶手椅里打盹儿。

她回到路易丝身边，拎起刚才放在地上的箱子，两人贴着墙，沿着墙壁的阴影走到大门跟前。

欧仁妮让路易丝躲在门角里，即使看门人碰巧醒来，也只看得见一个人。

然后，她自己走到照亮庭院的光线里。

“开门！”她用那悦耳的次女低音轻轻喊道，一边敲敲玻璃窗。

正如欧仁妮预料的那样，看门人立起身来，甚至还走上前来几

---

① 比利时城市。

② 德国西部城市，离比利时边境仅五公里路程。

步，想看看是谁要出门；可是，看见一个年轻人正不耐烦地用细手杖在长裤上拍打着，他赶快把门打开了。

路易丝立刻像条游蛇似的从门缝里溜出去，轻盈地跳到了外面。欧仁妮虽说十有八九心跳比平时要快得多，但表面上很镇静，她也出了大门。

这时正好有个脚夫走过，两个年轻姑娘就把箱子交给他，关照他送到胜利女神街三十六号，仿佛那是她们想去的目的地，然后两人就跟在这个人后面往前走，一路上有个男人，路易丝觉得心里踏实些；至于欧仁妮，她刚强得像个犹滴①或大利拉②。

他们来到了指定的门牌号跟前。欧仁妮吩咐脚夫放下箱子，给了他几枚零钱，在百叶窗上敲了几下后，就打发他走了。

欧仁妮敲的这扇百叶窗里，住着个小洗衣女工，她事先得到过通知；所以她还没睡，过来打开了窗。

"小姐，"欧仁妮说，"请去叫看门人把旅行马车拉过来，再让他到驿站去找两匹马来。这五个法郎是给他的酬劳。"

"说真的，"路易丝说，"你让我吃惊，我简直要说我钦佩你了。"

洗衣女工的目光中充满惊愕的表情；但因为说好她可以拿到二十个路易的，所以她什么话也没说。

一刻钟过后，看门人把驿站的马车夫和驿马都带来了，马车夫很快就套好了车，看门人则用绳子和垫块把箱子固定在马车上。

"护照在这儿，"马车夫说，"咱们上哪条路，年轻的先生？"

"去枫丹白露的那条路，"欧仁妮用近似男性的嗓音回答说。

"哎！你说什么呀？"路易丝问。

"我是故意这么说的，"欧仁妮说，"我们虽然给了这个女人二十个路易，但她也许会为四十个路易出卖我们；到了大路上我们再改道。"

---

① 基督教《次经》中的古犹太寡妇，杀死亚述大将荷罗孚尼后，拯救了耶路撒冷城。

② 《圣经·旧约·士师记》中的非利士女人，她从力大无穷的勇士参孙的口中探明他的力量源于头发，并趁参孙沉睡时剃去他的头发。

说着，她纵身跃上改装成可以睡卧的轿式马车，几乎没踩踏脚板。

“你总是对的，欧仁妮，”音乐教师说，她也在女友身边坐下了。

一刻钟过后，马车夫拐上正道，一路甩着响鞭驶出了圣马丹城门。

“啊！”路易丝松了一口气说，“我们已经出巴黎了！”

“对，亲爱的，这次诱拐干得漂亮极了，”欧仁妮回答说。

“对，可是没用暴力，”路易丝说。

“将来我要特别提请注意这个细节，以便可以减轻罪名，”欧仁妮回答说。

这些话，消失在车轮碾过通往拉维莱特①的大路的辚辚声里了。

唐格拉尔先生就此失去了他的女儿。

---

① 巴黎东北郊的城镇。

第九十八章　钟瓶旅馆

现在，且让唐格拉尔小姐和她的女友坐车驶往布鲁塞尔而去，我们回过来说说在飞黄腾达的半道上不幸栽了个大跟斗的可怜的安德烈亚·卡瓦尔坎蒂吧。

安德烈亚·卡瓦尔坎蒂先生虽说很年轻，却是个极其机灵、极其聪明的小伙子。

所以，在客厅里骚动刚起的那会儿，我们已经瞅见他渐渐挨到了门口，穿过两个房间，最后逃之夭夭了。

有一个情况我们忘记说了，而这是个不该漏掉的细节：原来，卡瓦尔坎蒂经过的一个房间里陈放着新娘的嫁妆，钻石首饰匣，开司米披巾，瓦朗西纳① 花边，英格兰面纱，总之，就是所有那些让每个年轻姑娘听了名字就会欢喜得怦然心动的诱人的好东西，它们通常就称作陪嫁。

不过，有一点足以证明安德烈亚不仅是个极其聪明、极其机灵的小伙子，而且还颇有远见，因为他经过这个房间时，在陈放着的首饰中间抓起一把最值钱的藏在了身边。

顺手捞了这一把以后，安德烈亚觉得心定了一半，轻松地跳过窗口，从宪兵的手心里溜了出去。

高个子、灵活得像古代的斗士、强健得像斯巴达人的安德烈亚，一口气奔跑了一刻钟，也不知道是在往哪儿跑，唯一的目的是尽快离开险些让人逮住的那个地方。

---

① 法国城市，所产花边以精美著称于世。

从勃朗峰街出来以后，他来到了拉法耶特街的尽头；每个窃贼都有逃出关卡的本能，正如野兔都有找窝的本能一样。

他上气不接下气，气喘吁吁的在那儿停下了。

四周只有他一个人，左首是空旷的圣拉扎尔园圃，右首就是那黑沉沉的巴黎。

“我完蛋了吗？”他自问，“不，我只要能比我的对手跑得快就能得救。所以，我能不能得救，就归结成了一个我能不能一口气跑上十里路的问题。”

这时，他瞧见从普瓦索尼埃尔区的上行方向驶过来一辆公共马车，马车夫懒洋洋地抽着烟斗，看样子像是要上圣德尼区的另一头去，大概他平时经常是停在那儿的。

“喂！朋友！”贝内代托喊道。

“怎么说哪，先生？”车夫问。

“您的马累不累？”

“累不累！嗐！这大半天它都尽闲着。就那么小意思的跑了四趟，每人给二十个苏酒钱，总共才七法郎，可我给车行老板就得十法郎哩！”

“您愿意在七法郎上面再加这二十法郎吗，嗯？”

“当然愿意，先生；二十法郎，谁会不放在眼里呐。那我该做些什么呢？”

“小事一桩，只要您的马不累就行。”

“我跟您说，它跑起来像阵风；您只管说去哪儿就是了。”

“去卢夫勒。”

“噢！知道：出果子酒的地方？”

“正是。我得去追一位朋友，我跟他说好明天一起上夏佩勒-塞尔瓦尔去打猎的。我们说定，他的马车在这儿等我到十一点半，现在十二点了；他也许等得不耐烦，一个人先走了。”

“敢情。”

“嗯！您拉我去赶他怎么样？”

“好嘞。”

“要是我们到布尔热还没追上他，就给您二十法郎；要是到卢夫勒仍没追上，就三十法郎。”

“可要是追上了呢?”

“那就四十！”安德烈亚犹豫了一下，但随即想到乐得这么说的。

“行！”车夫说，“请上车吧。驾！……”

安德烈亚上了车，轻便马车迅捷地穿过圣德尼区，沿着圣马丹区一路驶去，出了城门，驶上茫无尽头的拉维莱特的郊区车道。

他们当然绝对追不上那位子虚乌有的朋友；但卡瓦尔坎蒂却不时向走夜路的行人或还没关门的小酒店打听，有没有见到一辆套着枣红马的绿色轻便马车驶过；而因为在这条通往荷兰的大路上，众多的轻便马车中十辆倒有九辆是绿色的，所以每次都可以打听到好些消息。

人家总是刚瞧见这辆绿色马车驶过；就在前面五百米，两百米，或者一百米；最后，赶到前面一看，却不是要找的那辆。

有一回，他们的这辆轻便马车也被另一辆车超到前面去了；那是一辆旅行马车，两匹驿马正拉着它飞快地往前赶路。

“哎！”卡瓦尔坎蒂心想，“要是我有这么辆车，有这样两匹骏马，尤其是有能弄到这两样东西的护照，那该有多好！”

他深深地叹了口气。

那辆旅行马车上载着的就是唐格拉尔小姐和德·阿尔米依小姐。

“快！快！”安德烈亚说，“咱们得追上它。”

于是，那匹从出了城门以后就没喘过气的可怜的辕马，又撒腿狂奔起来，就这样浑身冒着热气一直跑到了卢夫勒。

“事情明摆着，”安德烈亚说，“我是赶不上我的朋友了，再跑下去我会把您的马累死的。所以，我还是就停在这儿吧。这是您的三十法郎，我到红马旅店去睡一夜，明天再去搭头班车。晚安，我的朋友。”

说着，安德烈亚把六枚五法郎的钱币放在车夫手里，轻捷地跳下车来。

车夫喜滋滋地把钱放进衣袋，掉转车头朝回巴黎的方向驶去；安德烈亚装作往红马旅店走去，但他在店门外站了一会儿，等到马车的

声音渐渐远去，直到听不见以后，他就拔腿一路小跑，奔出了两里路。

到了那儿，他歇了歇脚；这里大概就在他说过要去的夏佩勒-塞尔瓦尔附近了。

安德烈亚·卡瓦尔坎蒂歇脚并不是累了的缘故，这是因为他需要作出一个决断，需要考虑一个计划。

乘驿车是不可能的；租旅行马车，同样也不可能。用这两种办法旅行，都必须要有护照。

呆在瓦兹省，也就是说留在法国的一个防范最严密、藏身最困难的省份里，也是不行的，尤其是对于像安德烈亚这样一位犯罪专家来说更是绝对不可取的。

安德烈亚坐在沟边，双手抱住头思索着。

十分钟后，他抬起头来；决心已经下定了。

他把半边外套上上下下都扑上尘土，这件外套他当时在溜过前厅时还来得及从衣钩上取下，套在了舞会礼服的外面。然后，他到了夏佩勒-塞尔瓦尔，壮着胆子去敲当地唯一的那家客店的门。

客店老板来开了门。

"我的朋友，"安德烈亚说，"我骑马从蒙特丰泰纳到桑利斯去，那匹马性子很倔，半路上一个偏闪，把我摔出了十步开外。我今晚得赶回贡比涅去，不然我家里会非常担心的；您能租一匹马给我吗？"

每家客店，好歹总有匹马的。

夏佩勒-塞尔瓦尔的客店老板叫来照管马厩的伙伴，吩咐他去给雪驹备鞍，另外他又喊醒了儿子，让这个七岁的孩子骑在这位先生的背后，然后再把马骑回来。

安德烈亚给了老板二十法郎，掏钱的时候，还有意让一张名片掉在了地上。

这张名片是他在巴黎咖啡馆的一位朋友的；这样一来，等安德烈亚走了以后，客店老板拾起掉在地上的名片一看，就会相信他的马是租给了圣多米尼克街二十五号的德·莫莱翁伯爵先生，这是名片上的姓名和地址。

雪驹跑得并不快，但步子迈得均匀而不间歇；三个半小时里，安

德烈亚跑完了到贡比涅的九里路程；当他来到停放着公共马车的广场时，市政厅的大钟正敲响四点。

在贡比涅有家挺出名的旅馆。只要在那儿住过一回的旅客，都会记得它的。

安德烈亚有一回到巴黎郊外出游时，曾在这儿歇过脚，所以他记得这家钟瓶旅馆。他向四下望去，在路灯的光线下瞥见了那家旅馆的招牌，于是他把身边的零钱都掏出来给了那孩子，把他打发走以后，就走上前去敲门，心里一边算计着，现在还有三四个钟头，最好能美美地吃上一顿，再睡上一觉，养精蓄锐好应付接下去的劳顿颠簸。

来开门的是一个伙计。

“我的朋友，”安德烈亚说，“我从圣让-奥布瓦来，刚才我在那儿参加了一个晚宴；我原想搭午夜的那班车回去的，结果像个傻瓜似的迷了路，在森林里兜了四个钟头圈子。请给我开一个面朝院子的精致的小房间，再让人给我送一只冻鸡和一瓶波尔多红葡萄酒上去。”

那伙计没起疑心：安德烈亚说话的神情从容自若，嘴上含着雪茄，手插在外套衣袋里；衣服很高雅，胡子刮得挺干净，靴子也无可挑剔；看上去是个邻乡的夜行客人，如此而已。

伙计去收拾房间的当口，老板娘起来了；安德烈亚带着他最可爱的笑容迎上前去，问她是否能让他住三号房间，他上回路过贡比涅的时候，就在这个房间住过；可惜的是，三号房间已经让一位年轻人租去了，他是带着妹妹出来旅行的。

安德烈亚似乎很失望；直到老板娘向他担保，说现在给他准备的七号房间格局完全跟三号房间一模一样以后，他才算又高兴了起来，一边在壁炉边暖暖脚，一边跟老板娘聊聊最近的尚蒂伊之行，直等到那伙计来告诉他说房间已经准备好了。

安德烈亚说那几间朝着院子的房间精致，不是没有道理的；钟瓶旅馆的庭院，上方有三条走廊，看上去有点像剧场正厅的模样，柱廊上攀满了素馨和铁线莲，轻盈雅致，宛如一种天然的装饰，所以这个庭院实在称得上是天下第一可爱的旅馆天井。

冻鸡很新鲜，红酒很醇厚，明亮的炉火劈啪作响，安德烈亚惊奇

地看到自己的胃口竟然好得就像什么事也没发生过一样。

随后他就上了床，而且几乎立刻就进入了梦乡，这种无法抵挡的睡意，当一个人在二十岁的时候，是经常会遇到的，即使是在良心受着责备的时候也一样。

不过，我们不得不承认，尽管安德烈亚按说可能会感到良心受责备的，可是他并没这种感觉。

下面就是安德烈亚的计划，那是一个相当完整的可靠的计划。

天一亮，他就起床，一分不少地付清旅店的帐，出了旅馆，走进森林，借口要画画儿，花钱跟一个农民套近乎；弄一身伐木工人的衣服，再弄一柄斧头，脱下身上这套花花公子的行头，换上那身工人的衣服；然后，手上抹点泥巴，头发用铅梳梳成棕色，再照旧日的伙伴告诉他的秘方，把脸染成古铜色，走过一座座森林，一直走到最近的国境线，夜晚行路，白天躲在密林或林间的草地上睡觉，偶尔才上有人烟的地方去买点面包。

越过了国界，就可以把钻石换成钱，再加上他一直藏在身上以备不时之需的那十张钞票，他就又能有五万利弗尔的钱了，按照他的人生哲学，这似乎算不上是穷途末路。

况且，他猜想唐格拉尔家里为了顾全面子，一定会尽量让这桩倒霉事儿就此偃旗息鼓的。

安德烈亚之所以睡着得那么快，那么熟，除了疲倦之外，就是由于上面说的这些原因。

另外，安德烈亚为了要早醒，没有把百叶窗关上，而只是把门销插上，他还将一把打开的小刀放在床头柜上，这把锋利的小刀他平时是从来不离身的。

早晨七点钟光景，一缕阳光透过窗户，暖融融、明晃晃地照在他的脸上，把他给弄醒了。

凡是条理清晰的头脑里，总有一个占主导地位的念头，这个占主导地位的念头，在脑海里总是最后一个歇息，又第一个起来喊醒整个儿思想的。

当安德烈亚脑海里的这个占主导地位的念头浮上来，在他耳畔

轻轻地说他已经醒得太晚了的时候，他的眼睛还没完全睁开哩。

他跳下床，奔到窗口。

有个宪兵正穿过庭院。

宪兵是这个世界上最让人心里发怵的东西之一，即使是对一个心头坦然的人也是如此；而若是对一个出于某种原因心里怀着鬼胎的人来说，黄蓝白相间的三色制服就是最吓人的颜色了。

“为什么有个宪兵在这儿？”安德烈亚暗自思忖。

但他一下子就有了答案，对于他的这种逻辑方式，想必读者也早就注意到了：

“在一家旅馆里有个宪兵，这没什么可大惊小怪的；不过我还是把衣服穿好吧。”

说着，年轻人迅速地穿起衣服来，尽管这几个月来一直在巴黎过着时髦的生活，他却还没让贴身男仆给惯坏。

“好，”安德烈亚一边穿衣一边说，“我等他走，他一走我就开路。”

说这句话的工夫，安德烈亚已经穿好了靴子，系好了领巾，轻轻地走到窗子旁边，第二次撩起那块薄纱窗帘。

不仅先前的那个宪兵还在，而且他又在楼梯脚下看见了第二件黄蓝白的三色制服，这座楼梯是他下楼的唯一通道；另外还有第三个，骑在马上，手握马枪，在朝街的大门口放哨，那扇大门是他唯一的出口。

这第三个宪兵更说明问题；因为在他跟前密密匝匝地围了半圈看热闹的人，把旅馆的门都给堵死了。

“他们是在找我！”这是安德烈亚的第一个念头，“见鬼！”

年轻人的脸变得全无血色了；他焦急不安地朝四下里望着。

他的这个房间，跟同一层上的其他房间一样，只能开门通过外走廊出去，而在外走廊上是谁都看得见的。

“我完了！”这是他的第二个念头。

确实，对于一个处在安德烈亚的境地的人来说，逮捕就意味着：法庭，审判，死刑，而且是不容赦免，立即执行。

有一会儿，他的双手痉挛地抱紧了头。

在这段时间里，他真差点儿吓疯了。

但很快地，从脑海里乱作一团的念头中，闪出了一点希望的火花；他那毫无血色的嘴唇和挛缩起来的脸颊上，掠过一丝笑意。

他往周围看了看；要找的东西都在一张写字桌的大理石桌面上放着呢：鹅毛笔，墨水和纸。

他拿起鹅毛笔蘸了蘸墨水，用那只强自镇定的手，在拍纸簿的第一页上写了下面这几行字：

我没有钱付帐了，但我并非一个不诚实的人；我留下一枚别针作为抵押，这枚别针价值抵得上我的膳宿费的十倍。请原谅我在天刚亮时就溜走了；因为我感到没脸见人！

他从领巾上取下别针，放在那张纸上。

这样做好以后，他并不去把插销插紧，却反而把插销拔了出来，甚至还让房门罅开一点，就像他是出了房间以后忘记把它带上似的，然后他一骨碌爬进壁炉的烟囱，就像一个做惯这类特殊体操动作的人那样利索；他把一幅表现阿喀琉斯① 藏身德伊达弥亚房中的纸板画重新挡在壁炉跟前，还用脚尖把踩在炉灰上的脚印抹平后，开始沿弯弯曲曲的烟囱通道往上爬，这就是他犹存一线希望的唯一的逃命通道了。

与此同时，安德烈亚看见的那第一个宪兵，已经跟在警长后面上了楼梯，第二个宪兵在楼梯脚下接应，守在大门口的那个又可以作为他的后援。

把安德烈亚搞得如此狼狈的这次搜捕，背景是这样的：

天刚破晓，急报站就向四面八方发报，在几乎即刻接到消息的所有市镇里，行政官员马上被唤醒，他们随即组织人力搜捕杀害卡德鲁斯的凶手。

---

① 希腊神话中的英雄，曾乔装成女人潜入斯库洛斯王的王宫，与其女儿德伊达弥亚相会。

贡比涅，是集王室行在、狩猎胜地与驻防城市于一身的要地，拥有众多的行政官员、宪兵和警官；所以，刚收到急报传来的命令，立即就组织了搜捕，而钟瓶旅店既然是城里首屈一指的旅馆，搜捕自然就从这里开始。

另外，据当晚在市政厅（市政厅就紧挨着钟瓶旅馆）门前值勤的岗哨报告，他在夜里曾看见有几个旅客前来宿店。

这个清晨六点才下岗的哨兵，甚至还记得他刚上岗的那会儿，也就是说在四点零几分的时候，曾经见到一个年轻人和一个乡下小孩，一前一后合骑一匹白马，年轻人到这儿下了马，打发走小孩和马以后，就去敲钟瓶旅馆的门，门开了，他进去以后重又关上了。

于是疑点落到了这个深夜投店、行迹可疑的年轻人身上。

而这个年轻人不是别人，正是安德烈亚。

警长和那个宪兵——他是个宪兵队长——由于手头有这点线索，所以径直冲到了安德烈亚的门前，但只见门半开着。

“嘿嘿！”宪兵队长说，他是个老狐狸，对罪犯的这套把戏称得上是见多识广，“门开着可是个坏兆头！我宁可它上着三道锁！”

果然，安德烈亚留在桌上的短笺和别针都证实了，或者不妨说，都意在使人相信一个可悲的事实，就是安德烈亚已经逃走了。

我们说意在使人相信，是因为这位队长可不是个看见一桩证据就罢休的人。

他环顾四周，看了看床底下，又掀开窗帘，打开橱门，最后停在壁炉前。

幸亏安德烈亚早有预见，没在炉灰上留下任何痕迹。

但这毕竟是一个出口，而在目前的这种情形下，每个出口都是严格检查的对象。

于是队长叫人拿来了柴薪和麦秸；他像填臼炮炮膛似的，在壁炉炉膛里填满柴薪和麦秸，然后点上火。

火焰把炉膛的砖壁烧得毕剥作响；一股浓黑的烟柱沿着烟囱往上窜，犹如昏暗的火山熔岩似的喷向天空，但是这位队长，并没有像他预期的那样看到罪犯掉下来。

这是因为，安德烈亚自幼就在社会上跌打滚爬，智谋不下于任何一个宪兵，哪怕这个宪兵已经升到了队长的位子；他预先已经想到可能会有这场火攻，所以就爬上屋顶，蹲在烟囱外边。

一时间，他觉着得救有望了，因为他听见队长在招呼那两个宪兵，对他们喊道：

“他不在这儿。”

可是，他小心翼翼地探出头去一看，却瞧见那两个宪兵听到这喊声以后，并没像理所当然的那样撤出去，反而显得更警惕了。

他也环视了一下四周：市政厅是座十六世纪的巨大建筑，像阴沉沉的壁垒似的高耸着；从这座建筑右边的窗口，可以一览无遗地看清旅馆的屋顶，犹如从山顶俯视峡谷一般。

安德烈亚明白，他马上就会看见宪兵队长的脸从其中哪个窗口伸出来的。

一旦暴露，他就完了；在屋顶的追逐中，他是绝无逃脱机会的。

因此，他决定重新下去，但不是从上来的那条通道，而是从另一条类似的通道下去。

他找准一个没在冒烟的烟囱，匍匐爬行到那儿以后，就神不知鬼不觉地消失在了烟囱口里。

正在此时，市政厅的一扇小窗打开，宪兵队长的脸探了出来。

这张脸像那座建筑上的石雕似的，纹丝不动地呆了一会儿；然后，伴着一声失望的长叹，这张脸消失了。

这位镇静、尊严得有如他所代表的法律的队长，对广场上麇集的人群争先恐后提出的问题一概置之不理，径自回到了旅馆。

“怎么样？”那两个宪兵问。

“嗯！小伙子们，”队长回答说，“那无赖真的是一大早就逃走了；可是我会派人到维莱-科特雷和诺瓦荣的森林里去搜寻，肯定能把他逮回来的。”

这位可敬的官员，以他那种宪兵队长特有的声调说出上面这番话，但话音还没落地，就听得一声长长的惊叫，伴随着一阵猛烈的铃声，骤然回响在旅馆的庭院里。

“嘿嘿！ 这是什么声音？”队长喊道。

“像是哪位客人等得不耐烦了，”旅馆老板说，“在几号房间？”

“在三号。”

“快跑去，伙计！”

这时，又响起了叫声和铃声。

那伙计拔腿要跑。

“别跑，”队长止住伙计说，“依我看，这个打铃的人要的不是店里的伙计，我这就给他送个宪兵去吧。谁住三号房间？”

“昨晚乘旅行马车来的那个年轻人和他的妹妹，他要了一个放两张床的房间。”

铃声第三次响起，听上去焦急万分。

“随我来，警长先生！”队长大声说，“跟在我后面，别拉下。”

“请等一下，”旅馆老板说，“有两座楼梯通三号房间：一座外楼梯，一座内楼梯。”

“好！”队长说，“我上内楼梯，这头归我。你们的马枪都上膛了吗？”

“是的，队长。”

“那好！ 你们看住外楼梯，要是他想逃跑，就开枪；照急报上的说法，这是个很危险的罪犯。”

队长和警长，一前一后立即消失在内楼梯里，留下围观的人群在对队长透露的安德烈亚的情况议论纷纷。

刚才的事情是这样的：

安德烈亚很灵巧地在壁炉烟囱里往下爬了三分之二，但这时突然脚底一打滑，尽管两只手仍攀在炉壁上，可还是不由自主地滑了下去，速度之快，尤其是声音之响，都超过了他的预想。要是下面是个空房间，倒也罢了；可是倒霉的是，里面住着人。

两个女人睡在一张床上，这下响声把她们惊醒了。

她俩的目光直勾勾地往发出响声的地方望去，瞧见壁炉口冒出了个男人。

其中金黄头发的那个就发出了一声响彻整个旅馆的可怕的叫

声，而另外那个棕色头发的则扑过去死命地拉铃报警。

我们看到，安德烈亚可真是不走运。

“行行好！”他脸色惨白，晕头转向地喊道，甚至都没看清自己是在向谁说话，“行行好！ 别喊啦，救救我吧！ 我并不想伤害你们。”

“安德烈亚，那个杀人犯！”两个女人中的一个喊道。

“欧仁妮！ 唐格拉尔小姐！”卡瓦尔坎蒂喃喃地说，他从慌乱变成惊呆了。

“救命呀！ 救命呀！”德·阿尔米依小姐喊道，从欧仁妮僵住的手中夺过拉铃的绳子，使出比同伴更大的劲猛拉起来。

“救救我吧，他们在追我！”安德烈亚双手合在胸前说，“行行好，可怜可怜我，别把我交出去！”

“已经太晚了，他们上来了，”欧仁妮回答说。

“嗯！ 把我藏在什么地方吧，您就说你们是无缘无故地觉得害怕；您想法子打消他们的疑心，就救了我的命啦。”

两个姑娘紧靠在一起，用被单裹住身体，一声不响地听着他苦苦哀求；她们的脑海，完全被惧怕和厌恶的情绪所占据了。

“嗯，好吧！”最后欧仁妮说，“就从您进来的那条路出去吧，卑鄙的家伙；走吧，我们不说。”

“他在这儿，他在这儿！”房门口有个声音喊道，“他在这儿，我瞧见他了！”

原来，队长把眼睛凑在锁眼上，瞅见了安德烈亚站着在央求。

枪托用力一击，砸飞了门锁，又是两下，打掉了插销；砸坏了的房门倒了进来。

安德烈亚奔到另一扇向着庭院走廊的房门跟前，打开门想夺路而逃。

那两个宪兵正站在那儿，平端马枪瞄准着。

安德烈亚一下子楞住了；他脸色惨白地立定，身子微微后仰，痉挛的手里握着那把已不起作用的小刀。

“快逃呀！”德·阿尔米依小姐喊道，随着恐惧心理的减退，她又动了恻隐之心，“快逃呀！”

“要不就自杀！”欧仁妮说，她的语调和姿势，就像古罗马竞技场里的女祭司①在伸出拇指命令得胜的斗士去结果那个失败的对手。

浑身打战的安德烈亚，带着一个鄙夷不屑的笑容望着年轻姑娘，这个笑容表明他那窳败的头脑已经无法理解这种崇高而冷酷的荣誉感了。

“要我自杀！”他把小刀一扔，说，“干吗？”

“您自己不是说了吗！”唐格拉尔小姐喊道，“他们会判您死刑，会把您当最危险的罪犯立即处决的！”

“呵！”卡瓦尔坎蒂把双臂叉在胸前说，“我有好些朋友呢。”

队长抽出军刀拿在手里，向他逼近过来。

“行啦，行啦，”卡瓦尔坎蒂说，“把军刀插进鞘里去吧，老兄，既然我已经放弃抵抗了，何必还要这么装腔作势呢。”

说着，他伸出双手等着上手铐。

两个年轻姑娘不胜恐怖地看着眼前这幕丑陋可憎的蜕变显形的场景：那个上流社会的年轻人剥下了他的伪装，又变成苦役犯了。

安德烈亚对她俩转过身来，脸上挂着厚颜无耻的笑容。

“您有什么口信要我带给令尊大人吗，欧仁妮小姐？”他说，“因为我十有八九还是要回巴黎去的。”

欧仁妮用双手掩住了脸。

“哦！哦！”安德烈亚说，“没什么好难为情的，您这么坐了驿车来追我，我可没怪您哟……我原本不就差点儿是您的丈夫了吗？”

说完这句嘲弄的话，安德烈亚就走了出去，留下两个女逃亡者去忍受羞耻的煎熬和人家的评头品足。

一个小时以后，她俩都穿着女装，登上了她们的那辆旅行马车。

在这以前，旅店曾经关上大门，把围观她俩的人群挡在外面；但当这扇大门重新打开的时候，她俩还是被夹在围观的人群中间，因此只能从这一双双火辣辣的眼睛和一张张窃窃私语的嘴巴中间穿行

① 古罗马人信奉灶神与火神威斯塔，并由最高祭司团选出若干名少女担任威斯塔女祭司，她们的任务是看守威斯塔神庙里的长明灯，使其永不熄灭。这些女祭司平时极受尊敬，享有特权。

而过。

欧仁妮拉下车窗的遮帘;但是,虽然她看不见,却依然听得见那些讪笑一直传到她的耳畔。

“哦! 为什么这个世界不是一片荒无人烟的沙漠哟?”她扑在德·阿尔米依小姐的怀里喊道,她的眼里迸射出狂怒的光芒,这正是当年尼禄巴不得罗马帝国就像一颗头颅,好让他一刀砍下来时的模样。

第二天,她们抵达布鲁塞尔,下榻在弗兰德旅馆。

从头天晚上起,安德烈亚就关进了巴黎法院的附属监狱。

第九十九章　法　　律

我们已经看到，唐格拉尔小姐和德·阿尔米依小姐是在怎样一种从容不迫的情况下换装出逃的：这是因为当时每个人都忙于自己的事，无暇顾及她俩。

我们且让银行家面对银行倒闭的幽灵，满头是汗地去写下那一栏栏长长的负债数额，还是来看男爵夫人吧，她经受了刚才那下猛烈的打击，在最初的那阵沮丧气馁过后，起身去找她体己的顾问吕西安·德布雷了。

男爵夫人原来指望那桩婚事能让她最终摆脱掉一种监护的责任，对于一个像欧仁妮这样的性格的女儿来说，这种监护的责任势必是非常烦人的；另外，维护家庭中的等级关系，素来需要有一种默契，那就是母亲对女儿来说必须始终是明智的表率和完美的典范，要不然做母亲的就不可能成为女儿心目中的主宰。

不过，唐格拉尔夫人对欧仁妮的冷眼旁观和德·阿尔米依小姐给她女儿出的点子都是又担心又害怕，她有时看得出女儿投向德布雷的目光中的那种鄙夷的表情，这种目光似乎在告诉她，女儿对她跟那位机要秘书之间的暧昧关系以及经济上的往来都是一清二楚的；而实际上情况并非如此，一种更精明、更深刻的解释会告诉男爵夫人，欧仁妮讨厌德布雷，并不是因为他在她父亲家里是一块使她感到丢脸、感到愤慨的绊脚石，而是因为她干脆已经把他归进了第欧根尼①所说的两足动物的范畴，对人类的这一别称，柏拉图的说法稍微委婉

---

① 第欧根尼（约前 404—前 323）：古希腊犬儒派哲学家。

一些，那就是：长着两只脚，身上没有羽毛的动物。

按照唐格拉尔夫人的看法，这世界的一大不幸就是每个人都有自己的看法，而正是这种看法妨碍了他去看清别人的看法，我们刚才说，唐格拉尔夫人按照自己的看法，对欧仁妮的婚变感到非常遗憾，这倒并不是因为这门亲事门当户对，双方般配，能给她女儿带来幸福等等，而是因为这桩婚事能让她自己得到自由。

所以，我们上面说了，她急匆匆地去找德布雷；而德布雷，和所有的巴黎人一样，在参加了婚约仪式，并且目睹了后面那当场出丑的一幕以后，就赶忙回到俱乐部，跟几个朋友去谈论这件大事；此时此刻，这座号称世界都市，以散布流言蜚语为其一大特色的城市里，有四分之三的男男女女都在谈论这件事哩。

正当身穿黑裙、戴着面纱的唐格拉尔夫人不顾看门人一再跟她说德布雷先生不在家，径自登楼朝年轻人的房间走去的时候，德布雷正在忙于拒绝一位朋友旁敲侧击的怂恿，那位朋友意在向他表明，唐格拉尔府上出了这么一桩可怕的事情以后，他德布雷作为这个家庭的朋友，有责任去把欧仁妮·唐格拉尔小姐和她那两百万娶过来。

德布雷为自己辩解时的态度，就像是唯恐自己不能被对方说服似的；因为平时他的脑子里也常常出现这个念头。但是，他又是了解欧仁妮，知道她那种独往独来、傲慢不逊的性格的，所以他不时会采取一种全然防御的立场，声称这种结合是不可能的，而与此同时，暗底里又总是心痒痒地感到有一种邪念在撩拨着自己，而这种邪念，据所有的伦理学家说，即使最正直最纯洁的男人也是会时时萦绕脑际的，此刻这种邪念在德布雷的灵魂深处窥伺着，就好比撒旦躲在十字架后面窥伺着。我们看到，这场谈话是很有趣的，因为每个人都显得那么兴味盎然；于是，喝茶，打牌，有趣的谈话，一直延续到了凌晨一点钟。

这当儿，唐格拉尔夫人被吕西安的贴身男仆引进那间绿色小客厅后，戴着面纱坐在两篮鲜花中间，焦急地等着他回来；这两篮鲜花，是她上午派人送来的，应该说句公道话，德布雷曾经亲自仔细地摆弄过它们，重新插放过，还剪去过冗枝，看在这细心的份上，可怜的女人

也就原谅了他的不在家。

到了十一点四十分，唐格拉尔夫人这么空等实在等倦了，于是坐上出租马车回家去了。

某一阶层的女人，在有一点上是跟正在恋爱的轻佻的缝纫女工相同的，那就是通常不在过了午夜以后回家。男爵夫人回到府邸时的那种小心翼翼的样子，就跟欧仁妮方才出去时一模一样；她悬着颗心，轻手轻脚地上楼回到自己的房间，我们知道，她的房间是跟欧仁妮的房间相邻的。

她满心惧怕地唯恐会再引起什么流言蜚语，她从心底里坚信——至少在这一点上，这可怜的女人还是值得尊重的——女儿是清白无辜的，是对这个家一往深情的。

回到自己房间以后，她凑在通欧仁妮房间的门上听了听，因为没听到什么声音，就又想开门进去；但是门从那边上了锁。

唐格拉尔夫人心想，欧仁妮在经受了这一晚上种种可怕的情绪波动以后，大概是筋疲力尽地上床睡着了。

她喊贴身女仆来问话。

"欧仁妮小姐，"贴身女仆回答说，"是跟德·阿尔米依小姐一起回房间的；然后她们一块儿喝了茶；后来她们就对我说没我的事了，要我退下。"

这个贴身女仆退出来以后，就一直待在配膳室里，而且跟大家一样，以为两位小姐就在她们自己房里。

唐格拉尔夫人于是心头不存半点疑虑地上床睡觉了；然而，尽管对人放下了心，对事，她却怎么也放不下心来。

随着脑子里的思绪愈来愈清晰，婚约仪式的那幕场景也愈放愈大了；这已经不仅仅是一件招人非议的不光彩的事，而是一桩轰动全城的丑闻，这已经不仅仅是一种羞辱，而是一场声名扫地的奇耻大辱。

这会儿，男爵夫人不由自主地想起了，当初梅尔塞苔丝由于丈夫和儿子而蒙受那场同样可怕的灾难的时候，她是怎样毫无怜悯地对待可怜的梅尔塞苔丝的。

“欧仁妮，”她对自己说，“她是完了，我们也完了。事情一旦张扬出去，就会使我们永远蒙受耻辱；因为在我们这个社会里，有些让人作为笑柄的事情，就好比无法治愈的创口，永远血淋淋的不会收口。

“幸亏，”她喃喃地说，“天主给了欧仁妮这么个有时真叫我胆战心惊的奇怪的性格！”

她抬起头用充满感激的目光望着上天，神秘的天主在那儿早就根据注定要发生的事情安排好了一切，而且有时候会把一种缺点，甚至一桩坏事，变成一件好事。

随后，她的思想就像在深渊里振翅扑飞的小鸟一样，从空中掠过，落在了卡瓦尔坎蒂身上。

“这个安德烈亚是个坏蛋，窃贼，杀人犯；可是从这个安德烈亚的举止来看，即使不说是很有教养，至少也该说是相当有教养吧；这个安德烈亚踏进社交界时，看上去还是家赀巨万，而且门第也很高贵的呢。”

有谁能给她指点迷津呢？该向谁去诉说，才能挣脱这让人无法忍受的困境呢？

德布雷，她已经去找过他，凭的是一个女人想要向那个她所爱的，那个有时会把她毁了的男人求援的最初的冲动，但德布雷至多只能给她一些忠告而已；她要去找的，应该是一个比他更强有力的人。

这时，男爵夫人想到了德·维尔福先生。

是德·维尔福先生决定逮捕卡瓦尔坎蒂的；是德·维尔福先生毫不留情地把混乱引进了这个家庭，就仿佛这是一个跟他不相识的陌生人的家庭似的。

可是不然；仔细想起来，检察官并不是一个毫不留情的人；他是一个囿于职责的司法官员，是一个忠实可靠的朋友，他用自己那只有充分把握的手，捏住手术刀猛地一下子剜掉了溃烂的伤口；他不是刽子手，而是一个医生，一个想在上流社会人士的眼里，把唐格拉尔家庭的名誉，跟那个曾被他们当作女婿引荐给社交界的声名狼藉的年轻人的丑行分开来的医生。

德·维尔福先生作为唐格拉尔家庭的朋友，一旦这样做了，也就

不会有人再怀疑检察官事先对安德烈亚的阴谋有所与闻而听任其犯罪了。

所以，仔细想来，男爵夫人发觉维尔福的做法还是在为他们共同的利益着想的。

但是，现在该让检察官的铁面无私就到此为止了；她明天要去找他，要让他答应，即使不是放弃他作为司法官员的责任，至少也要让他答应网开一面，放一条生路。

她要唤起他往日的情分；她要唤醒他的回忆，用当年那段有罪而又甜蜜的时光的名义去哀求他；德·维尔福先生会搁起这桩案子，或者至少会放卡瓦尔坎蒂逃脱（要这么做，他只须把眼睛往旁边偏一偏就行了），然后对罪犯的幽灵继续审案，也就是弄个所谓的缺席审判了事。

想到这儿，她更加安心地入睡了。

第二天上午九点，她起身以后既没拉铃叫贴身女仆，也没漏出一点动静，悄悄地穿上一身跟昨晚同样朴素的衣服，就下楼出了门，一直走到普罗旺斯街才乘上一辆出租马车，吩咐驶往德·维尔福先生的府邸。

一个月来，这座遭诅咒的府邸始终就像发现了瘟疫的检疫站那样凄凉；有一部分房间，里里外外都关闭了。关得严严实实的百叶窗，难得才打开一会儿透透空气；这时可以看见窗口露出一个仆人惊惶的脸；然后窗子又关上了，就像青石墓板又盖严了坟墓。这时邻居们会相互窃窃私语：

"莫非我们今天又会见到一口棺材从检察官先生屋里抬出去？"

唐格拉尔夫人见到这座府邸凄凉的景象，不由得打了个寒噤；她从出租马车上下来，膝盖直打哆嗦地走近紧闭的大门去拉铃。

悲怆的铃声仿佛和四周凄清的氛围融成了一体，直到铃响三遍，才见一个看门人把大门罅开一条缝，刚刚够说话声从中通过。

他瞧见了一个女人，一个上流社会的女人，一个穿着高雅的女人，然而大门依旧是那么只罅开一条缝。

"开门呀！"男爵夫人说。

“夫人，先得请问一下您是谁？”看门人问。

“我是谁？您可是认识我的呀。”

“我们现在谁也不认识了，夫人。”

“我看您是疯了，我的朋友！”男爵夫人喊道。

“您从哪儿来？”

“哦！这太过分了。”

“夫人，这是命令，请您原谅；您的名字？”

“唐格拉尔男爵夫人。您见过我总有二十次了吧。”

“也许是的，夫人；现在，您有什么事？”

“哦！瞧您有多怪！我要告诉德·维尔福先生，他的手下人太放肆了。”

“夫人，这不是放肆，这是谨慎：要是没有德·阿弗里尼先生的关照，或者不是有事要找检察官先生，那就任何人不得入内。”

“那好！我正是有事要找检察官先生。”

“是急事吗？”

“这您也该看得出来了，既然我到现在也还没跳上马车回去。够了！这是我的名片，拿去给您的主人吧。”

“夫人等我回来？”

“对，去吧。”

看门人又关上门，让唐格拉尔夫人呆在街上。

不过说实在的，男爵夫人没等多久；不一会儿，大门重又打开，这次开到足以能让男爵夫人通过了；她进去以后，门又关上。

进了院子，看门人仍无时无刻不把眼睛看着门，他从衣袋里掏出个哨子，吹了一下。

德·维尔福先生的贴身男仆出现在台阶上。

“请夫人原谅这位正直的人，”他一边朝男爵夫人迎上前来，一边说，“他接受过严格的命令，德·维尔福先生也让我转告夫人，他这样做实在是出于不得已。”

院子里有一个供货商，也是经过同样的手续才进来的，现在有人正在检查他带的货物。

男爵夫人走上台阶；她觉得，周围的这种不妨说已经扩展到她身上来的凄凉的气氛，使她受到了强烈的感染，她由那个贴身男仆带路，已经来到了检察官的书房，一路上那位向导的视线一直没有离开过她。

尽管男爵夫人脑子里始终想着她此次前来的目的，但是所有这些仆人对她的接待竟然如此有失体统，她不由得也感到悻悻然起来了。

然而，当维尔福勉强抬起几乎被悲痛压得抬不起来的头，带着一丝凄苦的笑容望着她时，她那股已经到了嘴边的怨气却又咽了下去。

“请原谅我的仆人这种惊惶失措的样子，我无法为此责备他们：他们因为受到了猜疑，变得更加多疑了。”

检察官所说的这种惊惶失措，唐格拉尔夫人在社交场上也曾屡次听人说起过；但要不是这么亲眼看到，她无论如何也没法相信，这种情绪竟然会发展到如此地步。

“这么说，”她说，“您也感到不幸？”

“是的，夫人，”检察官回答说。

“那么您同情我？”

“由衷地同情，夫人。”

“您知道我为什么来吗？”

“您来对我说您遇到的事情，是吗？”

“是的，先生，一桩可怕的灾难。”

“您的意思是说一次不幸的遭遇。”

“一次不幸的遭遇！”男爵夫人喊道。

“咳！夫人，”检察官以他那种沉着冷静的态度回答说，“现在我只把那些人力无法挽回的事情才称作灾难。”

“哎！先生，难道您以为人家会忘记……”

“任何事情都会被遗忘的，夫人，”维尔福说，“您女儿还可以再结婚，不在今天，就在明天，不在明天，就在一星期后。而且，要说您是为欧仁妮小姐的未来感到遗憾，我看总也不见得吧。”

唐格拉尔夫人望着维尔福，他的这种近于冷嘲的镇静的口吻，使

她惊呆了。

“我这还算是在一位朋友家里吗?”她用一种满含悲愤的语调问道。

“您知道是的,夫人,”维尔福回答说,但在说出这句话的同时,他的脸颊微微地泛红了。

原来,这句话使他联想起了跟他俩此刻在说的事不相干的另外一些事情了。

“好吧! 那么,”男爵夫人说,“您就别这么冷淡吧,亲爱的维尔福;请像个朋友,而别像个法官那样地对我说话,当我感到极其痛苦的时候,请别来对我说我应该快活些之类的话。”

维尔福鞠了一躬。

“这三个月来我有个讨厌的习惯,”他说,“当我听到有人说起灾难的时候,夫人,我就会想到自己,就会情不自禁地在脑子里进行这种很自私的比较。这就是为什么我觉得,跟我的灾难相比,您遇到的只是一件不如意的事情;这就是为什么我觉得,跟我的悲惨处境相比,您的处境还是值得羡慕的;可是这使您不高兴了,我们就别再说了吧。您刚才说什么来着,夫人?……”

“我来,我的朋友,是为了从您这儿了解一下,”男爵夫人说,“那个骗子的案子现在进行得怎么样了?”

“骗子!”维尔福说,“看来,夫人,您是执意要把有些事情尽量夸大,又把有些事情尽量说得轻描淡写吧;安德烈亚·卡瓦尔坎蒂先生,或者说贝内代托先生,难道只是个骗子! 您错了,夫人,贝内代托先生是个不折不扣的杀人犯。”

“先生,我不否认您的更正的准确性;可是,您对这个坏蛋处置得愈严厉,我的家庭蒙受的损失也就愈严重。呵,您就把他忘掉一会儿吧;别去追捕他,让他逃走吧。”

“您来得太晚了,夫人,通缉令已经发下去了。”

“嗯! 要是他们抓住了他……您说他们会抓住他吗?”

“我希望会的。”

“要是他们抓住了他,听我说,我常听人说监狱里都挤得满满的

了，嗯！就让他关在监狱里吧。”

检察官做了个否定的表示。

“至少把他关到我女儿嫁出去再说吧，”男爵夫人又接着说。

“不行，夫人；法院是按司法程序办事的。”

“即使为我也不行？”男爵夫人半是笑眯眯地，半是认真地说。

“对任何人都如此，”维尔福回答说，“就是对我也一样。”

“噢！”男爵夫人轻轻喊了一声，但没有接下去说明刚才脱口而出的这声感叹究竟是什么意思。

维尔福用一种要看透对方想法的目光望着她。

“是的，我知道您想说什么，”他说，“您是指社交圈里沸沸扬扬的那些可怕的流言蜚语，说什么这三个月我家里接连死人，还有瓦朗蒂娜这次奇迹般地幸免于难，都是不合情理的事情。”

“我没想到这上面去，”唐格拉尔夫人急忙说。

“不，您想了，夫人，这也是公平的，因为您不想这些还能想什么呢，您在心里暗暗地说：瞧您这么对罪犯穷追不舍的，您倒说说看，为什么在您身旁就有罪犯逍遥法外呢？”

男爵夫人脸色发白了。

“您心里是这么想的，是吗，夫人？”

“嗯！我承认。”

“那就让我来回答您吧。”

维尔福把扶手椅向唐格拉尔夫人的椅子移近一些；然后，他双手撑在办公桌上，用一种比往常更喑哑的声音说道：

“是有罪犯在逍遥法外，可那是因为我不知道谁是罪犯，我怕错把无辜的人当作罪犯来严惩；但是，一旦我知道了谁是罪犯（维尔福把手伸向办公桌对面墙上的一个十字架），一旦我知道了谁是罪犯，”他重复说，“我以圣灵的名义起誓，夫人，那人不管是谁，都得去死！现在，在我起过誓并表示决不食言以后，夫人，您还想请求我宽恕那个坏蛋吗！”

“哎！先生，”唐格拉尔夫人说，“您能肯定他真的像人家所说的那样罪行很严重吗？”

“请您听着，这儿有他的档案：贝内代托，先是十六岁时因造假币被判服苦役五年；您瞧，这小子多有出息；然后是越狱，再后来是杀人。”

“这可怜虫的出身是怎么样的呢？”

“咳！那谁知道！一个流浪儿，一个科西嘉人。”

“就没有亲人来认过他？”

“从来没有；我们不知道谁是他的父母。”

“那个从卢卡来的男人呢？”

“也是个像他一样的诈骗犯呗；说不定就是他的同伙。”

男爵夫人把双手合在胸前。

“维尔福！”她用最甜蜜、最温柔的音调叫道。

“看在天主份上！夫人，”检察官用坚定得近于冷酷的态度回答说，“看在天主份上！请不要再为一个罪犯来向我求情吧。

“我，我是什么人？我就是法律。难道法律有眼睛能看见您的愁容吗？难道法律有耳朵能听见您甜蜜的声音吗？难道法律有记忆能援用您细腻的思想吗？不，夫人，法律只知道命令，而当法律命令的时候，那就是无情的打击。

“您会对我说，我是人，是活生生的人，而不是法典，不是一部书。请您看看我，夫人，请您看看我的周围：人们可曾把我当兄弟般地对待过吗？他们爱过我吗？他们体谅过我吗？他们宽容过我吗？有谁为德·维尔福先生求过情，又有谁恩准过此人为德·维尔福先生求的情吗？不，不，不！只有打击，只有无情的打击！

“夫人，您是个迷人的女人，而您又非要用这双可爱的会说话的眼睛来对我说话，让我看着这双眼睛就想起我是应当感到脸红的。嗯！是的，我脸红的原因您是知道的，而且也许，也许还为了别的原因。

“可是，不管怎么说，自从我犯下了过失，也许那是比别人更为严重的过失，嗯！自从那以后，我抖落了别人一件又一件的外衣，看到了他们身上溃烂的创口，我一再看到，而且我要说，我是怀着兴奋、喜悦的心情一再看到人类软弱和堕落的印记的。

“因为我发现每个人都是有罪的，而我每惩罚一个罪人，都好像是在用一个活生生的例子再一次向自己证明，我并不比别人更坏些！咳！咳咳！人人都是坏人，夫人，让我们来证明这一点，让我们给坏人以打击吧！”

维尔福说最后几句话时，神情激昂而狂热，这赋予了他的话一种冷酷的说服力。

“可是，”唐格拉尔夫人还想再作最后一次努力，“您不是说过这个年轻人是个流浪儿，是没人认领的孤儿吗？”

“这是他活该，是他活该，或者不如说，这样反而更好；这是天意如此，好让谁也不用去为他哭泣。”

“可这是欺凌弱者哪，先生。”

“好一个杀人的弱者！”

“他的坏名声会影响到我的全家。”

“我呢，死亡的名声不也在影响我的全家吗？”

“哦！先生！”男爵夫人喊道，“您对别人太无情了。嗯！让我告诉您吧，人家也会对您这么无情的！”

“那就让它这样吧！”维尔福说着，用一种咄咄逼人的姿势把胳膊举向天空。

“假如这个可怜虫被抓住的话，至少请把他的案子拖到下次开庭再审理吧；这样还可以有六个月的时间来冲淡人们的记忆。”

“不，”维尔福说，“离这次开庭还有五天；预审准备都已经做好了；五天，这已经比我所需要的时间多了；再说，难道您不明白，夫人，我也需要冲淡我的记忆吗？嗯！当我工作的时候，当我日以继夜地工作的时候，有时我会觉得我不再有记忆了，而当我不再有记忆的时候，我就跟死人一样什么烦恼都没有了，这毕竟比受着痛苦的折磨好些呵。”

“先生，他已经逃走了；就让他逃走吧，暂缓行动就是给他的一种惠而不费的宽容。”

“可是我对您说过，已经太迟了！今天拂晓急报就发出去了，到这会儿……”

"先生，"贴身男仆走进来说，"这份内务部急报是一个龙骑兵送来的。"

维尔福一把抓过急报，急切地启封。唐格拉尔夫人吓得直打哆嗦，维尔福则兴奋得在发颤。

"抓住了！"维尔福喊道，"他在贡比涅给抓住了；事情了结啦。"

唐格拉尔夫人浑身冰凉、脸色苍白地立起身来。

"告辞了，先生，"她说。

"再见，夫人，"检察官回答说，几乎是欢快地把她一直送到门口。

随后他又回进书房。

"行了，"他用右手的手背拍了拍急报信函说，"我手头已经有一桩伪币案，三桩抢劫案和三桩纵火案，就只缺一桩谋杀案，这下齐了；这次开庭一定会大获成功。"

第一〇〇章　露　面

正如检察官对唐格拉尔夫人所说的那样，瓦朗蒂娜还没有复原。

她浑身乏力地躺在床上，我们前面说的那些事情：欧仁妮出走，安德烈亚·卡瓦尔坎蒂，或者更确切地说，贝内代托被捕，并被指控犯有杀人罪，她都是在卧室的床上，从德·维尔福夫人的口中听说的。

可是，瓦朗蒂娜实在太虚弱了，所以她听到这些事情以后的反应，也许是跟她在正常的健康状况下所会有的反应大不相同的。

其实，在她昏昏沉沉的脑子里出现的，或者在她眼前掠过的，都是跟一些稀奇古怪的意念和转瞬即逝的印象搀和在一起的朦朦胧胧的意念和捉摸不定的形体，而且，不一会儿，甚至连这一切也都消失不见了，只剩下越来越强烈的自身的感觉在混沌中显现出来。

在白天，诺瓦蒂埃总让人把他推到孙女的房里来，待在那儿用充满慈爱的目光深情地望着瓦朗蒂娜，而瓦朗蒂娜因为有爷爷在身边，神志也就相当清楚，并没有幻觉；另外，维尔福从法院回来时，也会来陪父亲和女儿待上一两个钟头。

到了六点钟，维尔福回书房去工作；八点钟，德·阿弗里尼先生来，夜间给瓦朗蒂娜服用的药水是由医生亲自带来的；随后仆人就把诺瓦蒂埃送回自己的房间。

这时，房里只留下一个由医生指定的护士来接替所有其他的人，她要一直待到十点或十一点瓦朗蒂娜睡着以后才离开。

她离开房间下楼，就把瓦朗蒂娜的房门钥匙亲手交给德·维尔福先生，这样一来，除了穿过德·维尔福夫人的套间和小爱德华的卧室，就谁也无法进入病人的房间了。

每天早晨莫雷尔到诺瓦蒂埃的房里来打听瓦朗蒂娜的消息；但是奇怪的是，莫雷尔看上去倒像一天比一天定心了。

首先，瓦朗蒂娜尽管仍处于神经极度亢奋的状态，但情况是在好转；其次，在他气急败坏地奔去找基督山的那会儿，伯爵不是对他说过，瓦朗蒂娜只要在两小时里不死，就会有救的吗？

而现在，四天过去了，瓦朗蒂娜还活着。

瓦朗蒂娜就连睡着的时候，或者说就连她刚醒来犹自半醒半睡的时候，都依然处于我们上面所说的那种神经亢奋的状态：这时，夜深人静，屋里只有壁炉架上那支彻夜点着的小油灯在乳白色的灯罩下透出一点光亮，而在这片寂静和昏暗中，她总会看见那些永远麇集在病人房间里的幽灵也从她的房间里一一走过，而她的热度又振动颤抖的双翼把这些幻影扇得左右摇晃起来。

这时，她看见的仿佛有时是样子吓人的继母，有时是向她伸出双臂的莫雷尔，有时又是像基督山伯爵那样一些她平时几乎根本不熟悉的人；她在这种神志不清的时候，似乎觉得连房里的家具都在移动，都在走来走去；这种状态一直要持续到凌晨两三点钟，这时年轻姑娘只觉得一阵深沉的睡意向她袭来，于是就此睡到天亮。

那天早上，瓦朗蒂娜听说了欧仁妮出逃和贝内代托被捕的消息，当天晚上，在她迷迷糊糊地把这些事情，跟对自己的处境的感觉搀和在一起想了一阵以后，这些事情就开始渐渐地离开了她的思绪，随后维尔福、德·阿弗里尼和诺瓦蒂埃也都相继离开了房间，当罗尔的圣菲利浦教堂敲响十一点的钟声时，女护士把医生准备的药水放在病人的床头柜上，锁上房门，走到楼下的配膳室里吓得浑身打哆嗦地听仆人们摆龙门阵，把那些近三个月来一直是检察官府邸前厅夜谈的话题的凄惨故事一古脑儿地装进脑子里；正在这时，在那间锁得严严实实的病人房间里，却出现了一幕意想不到的场景。

那个护士离去差不多有十分钟了。

瓦朗蒂娜已经发了一个小时高烧，这阵发烧是每晚都有的，她听任那已经不由意志控制的头脑继续处于单调而又无法摆脱的亢奋状态，拚命想重复那些同样的意念，想重现那些同样的幻影。

从那盏小油灯的灯芯上，散射出成千上万道蕴含着奇特的意义的光芒，突然间，就在这颤巍巍的光线下，瓦朗蒂娜仿佛看见安在壁炉边上凹进去地方的那只书橱慢慢地在转动，但没发出一丝声响。

换了别的时候，瓦朗蒂娜会抓住那根丝带拉铃叫人进来的；但她处在目前的状况，已经对什么都见怪不怪了。她在心里对自己说，周围的这些幻影都是由于她神志不清才出现的，她之所以相信这一点，是因为一到早晨，夜间的那些幽灵就全随着曙光消失得无影无踪，从没留下过半点痕迹。

门后出现了一个人影。

瓦朗蒂娜由于发高烧的缘故，对这种幻觉已经习以为常，不觉得有什么可怕的了；她只是睁大眼睛，希望能认出那是莫雷尔。

那个人影继续朝她的床走来，随后停住，像是在仔细地谛听。

这时，一道灯光映在了这位夜间来客的脸上。

“这不是他！”她喃喃地说。

于是，她一心想着眼前是幻觉，等着这个人就像在梦里常会发生的那样，或是消失不见，或是变幻成另一个人。

但她碰到了自己的脉搏，感觉到它跳得很厉害，她记起了，摆脱这些讨厌的幻影有个最好的办法，就是喝水。床边的药水，是瓦朗蒂娜告诉医生自己情绪过于兴奋以后医生给开的镇静剂，喝一点这种药水，不仅能退烧，而且能使头脑的感觉变得清晰起来；前几夜她喝了以后，有一阵是觉得好受些。

于是，瓦朗蒂娜伸出手去，想拿起放在玻璃盘里的那只杯子；但正当她颤巍巍地从床上把胳臂伸出去的时候，那个幻觉中的人影却突然急步向她床前又走近了两步，此刻他跟年轻姑娘离得这么近，以致她听到了他的呼吸声，而且似乎觉得他在按住她的手。

这次看到的幻影，或者不如说这次看到的实实在在的情景，是瓦朗蒂娜从来没有遇到过的；她开始相信自己这是好端端的醒着；她意识到自己的神志是完全清醒的，想到这儿，她不由得打了个寒噤。

瓦朗蒂娜手上感到的那一按，用意是让她不要把手伸过去。

瓦朗蒂娜慢慢地把胳臂缩了回来。

但她的目光无法从这个人影身上挪开，而现在看上去，对方似乎并无任何恶意，倒像是来保护她的，这时，只见他拿起玻璃杯，凑近灯光看了一下杯里的液体，仿佛是想判断一下它透明清澈的程度如何。

但是这第一步检验还不够。

这个人，或者说这个幽灵——因为他走动得那么轻，踩在地毯上简直没有一点声音——从玻璃杯里倒出一匙液体，咽了下去。瓦朗蒂娜望着眼前发生的事情，完全惊呆了。

她以为，眼前的这一切马上就会消失，换成另一幅图景；但是这个人非但没有像幽灵那样的消失，反而向她走近过来，一边伸手把杯子递给她，一边用充满感情的声音说：

"现在，喝吧！……"

瓦朗蒂娜浑身哆嗦起来。

这是这个幻影第一次用这么清晰的声音对她说话。

她张嘴想喊。

这个人举起一个手指放在嘴唇上。

"基督山伯爵先生！"她喃喃地说。

从年轻姑娘眼睛里流露出来的惊恐的神色，从她两手不停的颤抖，从她急忙把身子缩进毯子里去的动作，都可以看出她心里还在七上八下地翻腾，不知道是不是该相信眼前的这一切都是真的；然而，基督山在这样一个时候，像这样神不知鬼不觉，完全不可思议地从墙壁里走进她的房间来，对神志恍惚的瓦朗蒂娜来说，实在是太难以置信了。

"别喊，也别害怕，"伯爵说，"就连心底里也不要有丝毫怀疑和不安；您看见在您眼前的这个人（因为这一回您对了，瓦朗蒂娜，这不是一个幻影），是您所能想象得到的最慈爱的父亲和最恭敬的朋友。"

瓦朗蒂娜不知道该怎么回答：这个向她证明跟她说话的这个人的真实存在的声音，使她感到极其害怕，以致她都不敢去应答了；可是她那惊惶的目光似乎在说："既然您是光明磊落的，那为什么现在会在这儿呢？"

伯爵以他过人的聪明，一下子就明白了年轻姑娘心里在想些什

么。

“请听我说，”他说，“或者不如说请您看着我：您看到我的眼睛发红，脸色也比平时更白了吧；这是因为一连四夜，我没有合过一会儿眼睛；一连四夜，我都守在您身边，我在保护着您，在为我们的朋友马克西米利安保证您的安全。”

病人的双颊立刻升起了喜悦的红晕；因为伯爵刚才说出的这个名字，把她对他还存有的最后一点怀疑都消除了。

“马克西米利安！……”瓦朗蒂娜重复说，她念着这个名字觉得多么亲切啊，“马克西米利安！那么他什么都对您说了？”

“都说了。他对我说，您的生命就是他的生命，我答应他说，您会活下去的。”

“您答应过他我会活下去？”

“是的。”

“可不是，先生，您刚才说到过守夜呀，保护呀。那么您是医生啰？”

“是的，而且是上天此刻能给您派来的最好的医生，请相信我吧。”

“您不是说您在守夜吗？”瓦朗蒂娜不安地问，“在哪儿？我怎么没看见您。”

伯爵伸手朝书橱的方向指了指。

“我躲在这扇门后面，”他说，“这扇门能通到我在隔壁租下的屋子。”

瓦朗蒂娜带着少女羞涩的骄矜，一下子把目光移开，不胜惊骇地说道：

“先生，您做的这些事情真是荒唐透顶，您对我说的这种保护，简直就像是对我的侮辱。”

“瓦朗蒂娜，”他说，“在漫长的守夜时间里，我看到的只是这些事情：有哪些人进您屋里，人家给您预备什么食品，给您送来什么饮料；然后，当我觉着这些饮料有危险的时候，我就像刚才那样地进来，把杯子里的毒药倒掉，换上一种有益的药水，让您喝了非但不会像有人

期望的那样死去,反而会在您的血管里注入新的生命。"

"毒药! 死!"瓦朗蒂娜喊道,以为自己又在发高烧,产生幻觉了,"您在说些什么呀,先生?"

"嘘! 我的孩子,"基督山一边说,一边又把手指放在嘴唇上,"我是说毒药;是的,我也说到了死,我现在还要再对您说这个字,不过您还是先把这喝了。(伯爵从衣袋里拿出一个小瓶,把里面装着的红色液体倒了几滴在杯子里。)您把这喝了以后,今晚上就别再喝别的东西了。"

瓦朗蒂娜伸出手去;但这只手还没碰到玻璃杯,就又惊恐地缩了回来。

基督山拿起杯子,喝下其中的一半液体,然后递给瓦朗蒂娜,瓦朗蒂娜带着笑容把剩下的都喝了下去。

"哦! 是的,"她说,"我尝得出这就是我每天夜里喝的药水,喝了这种药水,胸口会舒服些,脑子里也会镇静些。谢谢,先生,谢谢。"

"这就是您这四夜能活下来的原因,瓦朗蒂娜,"伯爵说,"可是我,我的日子是怎么过的哟? 哦! 为了您,我度过的是多么难熬的时光啊! 哦! 当我看见您的杯子里倒进了致命的毒药,当我浑身颤栗地想到,也许在我还来不及把它倒进壁炉以前您就会把它喝下去的时候,我在忍受着多么可怕的煎熬啊!"

"您说,先生,"瓦朗蒂娜恐怖之至地问,"您忍受着可怕的煎熬,看见致命的毒药倒进我的杯子? 可是您既然看见毒药倒进我的杯子,那一定也看见了那个倒毒药的人啦?"

"是的。"

瓦朗蒂娜从床上坐起来,拉住细麻布绣花被罩遮在比雪还白的胸口上;这条已经被发烧时的冷汗浸湿的被罩,现在又沾上了恐怖的冷汗。

"您看见这个人啦?"年轻姑娘重复问道。

"是的,"伯爵又说一遍。

"您对我说的话太怕人了,先生,您要我相信的事情简直是太恐怖了。怎么! 就在我父亲的家里,怎么! 就在我的房间里,怎么! 就

在我的病床上，居然还有人想害死我？哦！请您出去，先生，您是在蛊惑我，您是在亵渎神明，这是不可能的，不会有这种事的。”

“难道您是这只手要加害的第一个人吗，瓦朗蒂娜？您不曾看见在您周围，德·圣梅朗先生，德·圣梅朗夫人，巴鲁瓦，都一个个倒下去了吗？而诺瓦蒂埃先生，要不是他近三年来接受的以毒攻毒的治疗让他习惯了这种毒性，您不也早就会看见他倒下去了吗？”

“哦！我的天主！”瓦朗蒂娜说，“就为这个缘故，这一个月来爷爷才要我喝他的药水吗？”

“这种药水，”基督山喊道，“有一种干桔皮的苦味，对不对？”

“对，我的天主，对！”

“哦！这下我全明白了，”基督山说，“他也知道这儿有人下毒，而且说不定还知道是谁在下毒。

“他让您，他心爱的孩子，有了预防这种致命的毒性的能力，而因为您渐渐地习惯了这种毒性，它就失效了！我一直不明白，您四天前喝了这种通常无法解救的毒药以后，为什么还能活下来，这下我明白了。”

“这个凶手，这个杀人犯，到底是谁？”

“现在我来问您：您不曾在夜里看见过有人走进您的房间吗？”

“看见过的。我常常觉得有什么东西像幽灵似的走过，这些幽灵走近来，然后又走远，直到消失；可是我总以为那是我发高烧时的幻觉，刚才您进来的时候，嗯，我也一直以为我要不是神志不清，就是在做梦呢。”

“这么说，您不知道那个要害死您的人是谁？”

“不知道，”瓦朗蒂娜说，“为什么有人想要我死呢？”

“您就会知道这人是谁了，”基督山说，一边竖起耳朵仔细听着。

“为什么呀？”瓦朗蒂娜问，恐怖地向四下望去。

“因为今天晚上您既没发烧也没有神志不清，因为今天晚上您完全是清醒的，还因为现在就要敲午夜十二点，那凶手就要出来了。”

“我的天主！我的天主！”瓦朗蒂娜一边说，一边用手去抹额头沁出的汗珠。

果然，这时响起了午夜十二点缓慢而凄凉的钟声，一声声铜锤的撞击声简直就像敲在年轻姑娘的心上。

“瓦朗蒂娜，”伯爵继续说，“您要用您的全部力量控制住自己，让您的心不要跳得太剧烈，让您的喉咙不要发出一点声音，您要装作睡着的样子，您会看见的，会看见的！”

瓦朗蒂娜抓住伯爵的手。

“我好像听见有声音，”她说，“您快走吧！”

“再见，或者说待会儿见吧，”伯爵回答说。

然后，他带着忧郁而又慈爱的笑容，踮起脚尖退回到书橱那儿，年轻姑娘望着他的笑容，心头充满了感激。

不过，他在关上书橱以前，又转过身来。

“千万不要动，”他说，“也不要出声，让那人以为您是睡着了，否则说不定来不及等我赶过来，您就被人杀死了。”

说完这句可怕的叮嘱以后，伯爵就消失在门后；门又悄悄地关上了。

第一〇一章　蝗　　虫[①]

房间里只剩瓦朗蒂娜一个人了；远处有两只比罗尔的圣菲利浦教堂的钟走得略慢的大钟，前后分别传来午夜十二点的钟声。

此后，除了偶尔有些马车远远驶过的声音，四周一片寂静。

这时，瓦朗蒂娜的注意力，全部集中在了房里的那只挂钟上；钟摆滴答滴答地计着秒。

她跟着这滴答声数起来，而且发现这声音比自己的心跳要慢一半。然而，她还是心存疑虑；从来不去伤害别人的瓦朗蒂娜，无法想象有人竟然会要置她于死地；那是为什么呢？是出于什么目的呢？她究竟做错了什么事，竟然会结下这样一个仇人呢？

所以，根本不用担心她会睡着。

她那神经高度紧张的脑子里，只有一个念头，一个可怕的念头在不停地盘旋着：在这个世界上，有一个人曾经想害死她，而且现在还想这样做。

要是这一次，这个人看见下毒老是不奏效，再也按捺不住，就像基督山说的那样干脆动刀子了呢！要是伯爵来不及赶过来呢！要是她这就要走到生命的尽头，要是她这就要永远见不到莫雷尔了，那可怎么办呢！

这些想法，使瓦朗蒂娜吓得脸无血色，冷汗淋漓，她差点儿要想抓起拉铃的绳子喊人进来了。

但是，她似乎觉得，穿过书橱的门，瞥见了伯爵那双炯炯有神的

---

① 欧美人常以蝗虫指破坏成性，必欲将对手全部置于死地才肯罢休的人。

眼睛，这双眼睛已经印在她的记忆之中，想起它们，她就感到万分羞愧，她扪心自问，倘若她这么冒冒失失地辜负伯爵的情谊，那造成的后果又岂是她心里对伯爵的感激之情所能弥补的呢。

二十分钟，漫长的二十分钟，就这样过去了，接着又过了十分钟；挂钟终于先发出些许声响，然后敲响了十二点半的那一下钟声。

就在这时，传来一阵轻微得难以觉察的用手轻叩书橱的声音，意思是告诉瓦朗蒂娜，伯爵在警惕着，她也得警惕了。

果然，在对面的方向，也就是说在爱德华的房间那边，瓦朗蒂娜似乎听见地板上有声音；她竖起耳朵，使劲屏住呼吸，憋得都快透不过气来了；门锁的旋钮喀地响了一下，房门在铰链上转动过来。

瓦朗蒂娜原先是在床上支起身子的，这时刚来得及躺下去，把一条胳膊遮在眼睛上。

然后，她感到整颗心被一种无法形容的恐怖揪得紧紧的，惊惶而激动地等待着。

有个人走过来，靠近床边，碰到了床幔。

瓦朗蒂娜使足劲控制住自己，发出轻微而均匀的呼吸声，就像是睡得很平稳的样子。

"瓦朗蒂娜！"一个声音轻轻地说。

年轻姑娘从心底里打了个寒颤，但没有作声。

"瓦朗蒂娜！"这个声音重复说。

依然是寂静：瓦朗蒂娜打定主意不能醒来。

随后，一切都静止了。

但瓦朗蒂娜听见一种轻得几乎听不出来的声音，那是液体倒进她刚喝空的玻璃杯的声音。

这时，她靠着搁在眼睛上的那条胳臂的遮掩，壮着胆子微微睁开眼睛。

只见一个身穿白色睡衣的女人，在把一个小瓶子里预先准备好的液体倒进她的玻璃杯里。

在这一瞬间，瓦朗蒂娜或许是呼吸声急促了一些，也可能是动弹了一下，因为那个女人神态不安地停住手，朝病床俯下身来，想看看

清楚她是不是真的睡着了：这人是德·维尔福夫人。

瓦朗蒂娜认出继母后，陡地浑身起了一阵剧烈的颤抖，连床也动了起来。

德·维尔福夫人立即闪身贴在墙壁上，躲在床幔后面，一声不响，警觉地留心着瓦朗蒂娜的每一点最细微的动静。

瓦朗蒂娜记起了基督山那几句可怕的叮嘱；她仿佛觉得在不拿瓶子的那只手里，看到有一把锋利的长刀在闪烁发亮。这时，瓦朗蒂娜聚集起全部意志的力量，拚命想把眼睛闭上；但是，此刻这个在我们的所有感官中对害怕最敏感的感官要完成这样一个动作，这样一个平时最简单不过的动作，却变得几乎不可能了，强烈的好奇心在竭力驱使她睁开眼睛，好看看到底是怎么回事。

但是，因为这时瓦朗蒂娜又恢复了均匀的呼吸声，周围的宁静使德·维尔福夫人又放下了心来，相信瓦朗蒂娜是睡着了，她重又伸出那条胳膊，侧身躲在掖在床头的床幔后面，把小瓶里的液体全都倒进了瓦朗蒂娜的玻璃杯里。

随后她悄没声儿地退了出去，连瓦朗蒂娜都没能听见她退出房间的声音。

瓦朗蒂娜所能感觉到的，只是那条胳臂消失不见了；那是一个年轻美貌的二十五岁的女人圆润的胳臂，而这条胳臂却在倾注着死亡。

要想说清楚德·维尔福夫人待在房间里的这一分半钟时间里，瓦朗蒂娜到底都感受到了些什么，那是不可能的。

用手轻叩书橱的声音，把年轻姑娘从近乎麻木的昏昏沉沉的状态中惊醒过来。

她吃力地抬起头来。

书橱的门又一次悄悄地转过来，基督山伯爵又出现了。

"怎么样！"伯爵问，"您还有什么怀疑吗？"

"喔，我的天主！"年轻姑娘喃喃地说。

"您看见啦？"

"哎呀！"

"您认出来啦？"

瓦朗蒂娜发出一声呻吟。

"是的,"她说,"可我没法相信。"

"那么您宁愿去死,而且让马克西米利安也死么! ……"

"我的天主! 我的天主!"年轻姑娘几乎是神志恍惚地重复说,"可是难道我不能离开这个家,不能逃走吗? ……"

"瓦朗蒂娜,对您下毒的这只手,会跟着您到任何地方。她可以用金钱来诱惑收买您的仆人,死神会披着各种各样的伪装降临到您身上,您在溪涧喝的泉水,您在树上摘的果子,都会有危险。"

"可您不是说过,爷爷采取的预防措施,已经使我有抵御毒药的能力了吗?"

"那只能对付一种毒药,而且还不是大剂量的;她会变换毒药或者增大剂量的。"

他拿起玻璃杯,用嘴唇抿了一下。

"瞧,"他说,"已经这样做了。这次对您下的毒不是番木鳖碱,而是一种普通的麻醉药了。我辨得出溶解这种麻醉药的酒精的味道。如果您把德·维尔福夫人刚才倒在这只杯子里的东西喝了下去,瓦朗蒂娜,瓦朗蒂娜,您就完了。"

"我的天主!"年轻姑娘喊道,"她干吗要这样不肯放过我呢?"

"怎么! 您真的这么温柔,这么善良,这么没有一点防人之心,连这也不明白吗,瓦朗蒂娜?"

"不,"年轻姑娘说,"我可从来没有伤害过她呀。"

"可是您有钱,瓦朗蒂娜;可是您有二十万利弗尔的年金,是您让她的儿子没法得到这二十万利弗尔年金的。"

"怎么能这么说呢? 我的财产又不是她的,那是我的外公外婆留给我的呀。"

"没错,就为这个缘故,德·圣梅朗先生和夫人都死了:那是为了让您能继承到外公外婆的遗产;也就为了这个缘故,在诺瓦蒂埃先生指定您作为遗产继承人的当天,她就对他下了手;还是为了这个缘故,现在轮到您死了,瓦朗蒂娜,这样一来,您的财产就归您父亲继承,而您的弟弟作为独子,又能从您父亲手里继承到这笔财产。"

“爱德华，可怜的孩子！她犯下这些罪行都是为了他吗？”

“哎！您总算明白了。”

“啊！我的天主！但愿报应别落在他身上呵！”

“您真是个天使，瓦朗蒂娜。”

“可是我爷爷，后来她怎么又不去害死他了？”

“她是这么想的，您死以后，只要您弟弟没被剥夺继承权，这笔财产早晚自然就是他的，考虑下来，她觉得下那个毒手并没有意义，而且还会增加危险，所以她就歇手了。”

“这样的计谋，竟然都是在一个女人的脑子里想出来的！喔，我的天主！我的天主！”

“您还记得佩鲁贾，还记得拉波斯特旅馆的葡萄凉棚和那个穿棕色呢披风，您继母向他请教有关托法娜毒药水情况的男人吧。嗯！从那时候起，这个可怕的计划就在这个脑子里酝酿成熟了。”

“哦！先生，”温柔的年轻姑娘泪流满面地喊道，“我知道了，如果真是这样，我就注定要死了。”

“不，瓦朗蒂娜，不会的，因为我识破了这个阴谋；不会的，因为我们的对手既然已经被识破了，她也就失败了；您不会死，您会活下去的，瓦朗蒂娜，您会为爱别人和被别人爱，会为使自己得到幸福和使另一个高尚的心灵得到幸福而活下去的；可是为了活下去，瓦朗蒂娜，您必须完全信任我。”

“您吩咐吧，先生，我得怎么做？”

“您得不假思索地照我所说的去做。”

“哦！天主为我作证，”瓦朗蒂娜喊道，“倘若我只是一个人，我宁愿让自己去死！”

“您对任何别人都不能信任，就连您父亲也不行。”

“我父亲跟这可怕的阴谋是不相干的，是吗，先生？”瓦朗蒂娜把两手合在一起说。

“对，可是您父亲作为一个惯于起诉指控的人，应该想到他家里接踵而至的这些死亡都并非自然死亡。您父亲，本来该是他守在您的身边，该是他此刻站在我这个位置的；倒空这只杯子的应该是他；跟

那个凶手对着干的应该是他。恶鬼对恶鬼嘛，"他在大声说完上面的那些话后，轻轻地说了最后那句话。

"先生，"瓦朗蒂娜说，"我会尽一切努力活下去的，因为在这个世界上有两个人深深地爱着我，我要是死了，他们也会死的：那就是我爷爷和马克西米利安。"

"我会像照看您一样地去照看他们的。"

"好吧！先生，我听您的吩咐，"瓦朗蒂娜说。随后她又把声音压得很低地说："哦，我的天主！我的天主！我会出什么事呢？"

"无论出什么事，瓦朗蒂娜，您都不要惊慌；如果您觉得痛苦，如果您丧失了视觉、听觉和触觉，您别害怕；如果您醒来时不知道您在哪儿，也别害怕，即使您醒来时发现自己是在阴森森的坟地里，或者是被钉在棺材里，您也别害怕；您得马上提醒自己，对自己说：此时此刻，有一个朋友，一个父亲，他希望我和马克西米利安得到幸福，他在照看着我。"

"哎哟！多可怕的情景！"

"瓦朗蒂娜，您愿意揭露您继母的阴谋吗？"

"我情愿死一百次！哦！是的，我情愿死！"

"不，您不会死的，请答应我，无论您遇到什么情况，您都不要抱怨，都要抱有希望，好吗？"

"我会想着马克西米利安的。"

"您是我心爱的孩子，瓦朗蒂娜；只有我能够救您，而且我一定会救出您的。"

瓦朗蒂娜不胜恐怖地合紧双手（因为她觉得这是请求天主赐她以勇气的时候），坐起身来祈祷，断断续续地念念有词，忘记了她那洁白如玉的肩头只有长发遮盖着，也忘记了从睡衣精致的花边下面是看得见她那怦然心跳的胸脯的。

伯爵伸出一只手轻轻地按在年轻姑娘的胳臂上，把天鹅绒被罩拉到她的颈部，带着慈爱的笑容说：

"我的孩子，请您相信我的忠诚，就像您相信天主的仁慈和马克西米利安的爱情一样。"

瓦朗蒂娜以充满感激的目光凝望着他，那神情就像一个受到保护的孩子那般温顺。

这时伯爵从背心衣袋里掏出那个祖母绿的小匣子，揭开金盖，把一粒豌豆大小的药丸倒在瓦朗蒂娜的右手心里。

瓦朗蒂娜用左手拿起这粒药丸，神情专注地望着伯爵：这位刚毅的保护人的脸上，显露出一种威严的神情和超凡的力量。显然，瓦朗蒂娜这是在用目光向他询问。

“是的，”他回答说。

瓦朗蒂娜把药丸放进嘴里，吞了下去。

“现在，我要跟您告别了，我的孩子，”他说，“我要去试着睡一会儿，因为您已经得救了。”

“您去吧，”瓦朗蒂娜说，“无论发生什么事情，我答应过我决不害怕的。”

基督山久久地凝视着年轻姑娘，看着她在他刚才给她吞下的麻醉药的作用下，渐渐地入睡。

这时，他拿起玻璃杯，把其中四分之三的溶液倒进壁炉里，好让人以为是瓦朗蒂娜喝掉的，再把杯子放回到床头柜上；然后，他回到书橱的门那儿，向瓦朗蒂娜最后看了一眼，这时的她，已经像一个睡在天主脚边的天使那样，带着信赖而纯真的神态睡着了。随即伯爵也消失了。

第一〇二章　瓦朗蒂娜

瓦朗蒂娜屋里，壁炉架上的那盏小油灯依旧点燃着，但已经吸尽了浮在水面上的最后几滴灯油；一圈红彤彤的光晕染红了半球形的乳白灯罩，显得格外明亮的灯焰发出最后的一阵阵毕剥声，这种油灯将灭时的最后的摇曳，常常被比作可怜的病人临终前的抽搐；一绺幽暗惨淡的光线，把年轻姑娘的白色床幔和被罩都染上了一层乳白色。

这会儿，街上的声音已归于沉静，屋里是死一般的岑寂。

这时通爱德华卧室的房门打开了，一张我们已经见过的脸出现在房门对面的镜子里：这是德·维尔福夫人，她要回来看看药水是否奏效。

她在门口停住脚步，谛听着油灯发出的毕剥声，在这个简直就像没有人住的房间里，这是唯一可以听得见的声音，随后她悄悄地走近床头柜，想看清楚瓦朗蒂娜的杯子是不是喝空了。

我们上面说过，杯里还剩四分之一的溶液。

德·维尔福夫人拿起杯子，走过去倒在炉灰上，再把炉灰轻轻搅动一下，好让液体被吸收得更快些，然后她仔细地涮净杯子，用自己的手帕拭干，再把它放回到床头柜上。

倘若有人能把目光穿透这个房间的话，他就会看到，德·维尔福夫人在凝视着瓦朗蒂娜，一步步走近病床时，有一种犹豫不决的神态。

惨淡的光线，死一般的寂静，这种可怕的夜的氛围，想必是跟她脑子里那些恐怖的意念交织在一起了：这个下毒的女人，面对自己的作品感到害怕了。

终于，她鼓起勇气，撩开床幔，把手撑在床头上，瞧着瓦朗蒂娜。

年轻姑娘停止了呼吸，微微松开的牙齿中间，没有一丝显示生命迹象的气息；毫无血色的嘴唇已经停止了颤抖；那股仿佛从皮肤里透出来的紫色的体气①，雾蒙蒙地凝聚在眼睛上，鼓起的眼睑显得分外苍白，长长的睫毛在变得蜡也似的脸容上勾画出两条黑线。

德·维尔福夫人凝视着这张寂然不动、依旧如此动人的脸；这时，她鼓足勇气掀开毯子，伸手按在年轻姑娘的心口上。

心口冷冰冰的，没有一点动静。

她觉着的跳动，是她自己手指上动脉的搏动：她战栗地缩回了手。

瓦朗蒂娜的胳臂伸在床沿外边；这条胳臂整个儿从肩部到肘弯，活脱是根据热尔曼·皮隆② 雕塑的《美惠三女神》塑造出来的；但那条前臂由于抽搐而稍稍有些变了形，模样很美的手腕微微有些僵直地搁在桃花心木的床沿上，手指都叉开着。

指甲的根部都发青了。

对德·维尔福夫人来说，已经没有什么好怀疑的了：完事了，这件可怕的事情，这桩她必须完成的最后的任务，终于完成了。

这个下毒的女人在这个房间里已经没事要干了。她小心翼翼地往后退去，显然她是怕自己的脚在地毯上弄出声音来；可是，她这么往后退的时候，手里还撩着床幔，全神贯注地望着这幅死亡的景象。这幅景象对她有一种不可抗拒的吸引力，因为死者脸容并没有变形，而只是那么寂然不动地躺着，也因为死者并不使人感到厌恶，而依然像是一个谜。

时间在一分钟一分钟地过去；德·维尔福夫人手里撩着那裹尸布似的床幔，悬在瓦朗蒂娜的脸的上方，仿佛无法松手。她听凭自己陷入了冥想：罪犯的冥想，也许就是内疚吧。

这时，油灯又响起了毕剥声。

---

① 西方古代医学认为从血液或其他体液蒸发到头部的气体。

② 热尔曼·皮隆（1537—1590）：法国雕塑家。

德·维尔福夫人听到这声音,浑身一抖,松手放开了床幔。

正在此时,油灯熄灭了,整个房间沉浸在怕人的黑暗之中。

在这片黑暗中,挂钟启动,敲响了四点半的钟声。

这个下毒的女人,惊骇地听着这悠荡的钟声,蹑手蹑脚地退到门边,而在回进自己的房间时已经满头都是冷汗了。

黑暗又持续了两个小时。

然后,微弱的晨光渐渐地透过百叶窗,钻进了屋子;接着,这光线又变得愈来愈亮,使物体和人体都有了色彩和形状。

这时从楼梯上传来了那个女护士的咳嗽声,她手里拿着咖啡杯,走进瓦朗蒂娜的房间。

对一个父亲、一个情人来说,是一眼就能看出瓦朗蒂娜死了的;而对这个受雇的护士来说,瓦朗蒂娜只不过是睡着了。

"好,"她走近床头柜说,"她已经喝过药水,玻璃杯里只剩三分之一了。"

然后她走到壁炉旁边,重新生好火,在自己的扶手椅里坐下,虽说她刚睡醒,但她还是想趁瓦朗蒂娜睡着的时候再打个盹儿。

挂钟敲八点钟惊醒了她。

这时,她看到年轻姑娘居然睡得这么死,看到她的那条胳臂就那么垂在床边不伸进去,不由得感到害怕起来,她走近床边,这时才注意到瓦朗蒂娜的嘴唇已经没有热气,胸口也冰凉了。

她想把那条胳臂放回到身体旁边去,但是那条胳臂就是硬梆梆的不肯听话,一个女护士是不会不知道这种可怕的僵硬意味着什么的。

她恐怖地尖叫起来。

随后,她朝门口奔去:

"救人哪!"她喊道,"救人哪!"

"什么,救人!"德·阿弗里尼先生在楼梯下面应声说。

这正好是医生平时来的时间。

"什么,救人!"维尔福的声音喊道,他从书房里急匆匆地奔出来,"大夫,您听到喊救人的声音了吗?"

“是的，是的；上去吧，”德·阿弗里尼回答说，“快上楼到瓦朗蒂娜的房间去。”

不过，还没等医生和父亲赶到，楼上的那些仆人，不管是在别的房间里的，还是在过道上的，都已经涌进了瓦朗蒂娜的房间，他们瞧见瓦朗蒂娜脸色灰白，一动不动地躺在床上，都纷纷向上天举起双手，就像突发眩晕似地摇晃着身子。

“去喊德·维尔福夫人！去叫醒德·维尔福夫人！”检察官喊道，他呆在房门口似乎不敢进去。

可是那些仆人并不来答应他，兀自只管望着德·阿弗里尼先生，他已经进了屋，奔到瓦朗蒂娜身边，把她抱在怀里。

“又是一个！……”他把瓦朗蒂娜放回床上喃喃地说，“哦，天主啊，天主啊，您什么时候才会感到厌倦呢？”

维尔福冲进屋里。

“您说什么，天主哪！”他向上天举起双手喊道，“大夫！……大夫！……”

“我说瓦朗蒂娜死了！”德·阿弗里尼以一种庄严的声音回答说，在这庄严里面有着一种可怕的意味。

德·维尔福先生突然间就像双腿折断似的倒在地上，脑袋垂在瓦朗蒂娜的床上。

听见医生说的话，听见这个父亲的喊声，惊恐万状的仆人一边发出嘶哑的诅咒声，一边四散逃开去；只听得楼梯和过道上传来他们急促的脚步声，接着是院子里的一片喧哗，随后就什么也没有了；声音全都消失了：这座遭诅咒的宅子里，上上下下的仆人都跑空了。

这时候，德·维尔福夫人披着晨衣，一条胳臂还没伸进袖子，掀开了门帘；她在门口停了一会儿，做出想询问在场的人的样子，同时也想挤出几滴眼泪来。

陡然间，她双手伸向那张床头柜，猛地往前走上一步，或者不如说蹦上一步。

她刚瞥见德·阿弗里尼好奇地向床头柜俯下身去，拿起那只她记得清清楚楚在半夜里已经倒空了的玻璃杯。

杯子里还有三分之一溶液，正好就像她没把残液倒进炉灰时的情形一样。

即使此刻瓦朗蒂娜的鬼魂竖立在这个下毒的女人面前，也不会使她更为惊骇了。

一点不错，那就是她倒在瓦朗蒂娜的杯子里，而且瓦朗蒂娜喝过的溶液的颜色；德·阿弗里尼先生拿在手里仔细察看的这种毒药，是逃不过他的眼睛的：这一定是天主显灵，为了让人能揭发罪行而留在那儿的线索和证据，是任凭罪犯怎么防范也无济于事的。

就在德·维尔福夫人像尊可以取名为"恐怖"的雕像似的伫立在那儿，而德·维尔福把头埋在死者的床单里，对周围的一切都看不见的当口，德·阿弗里尼走到窗子跟前，更加仔细地察看玻璃杯里的溶液，并用指尖蘸了一点尝了尝。

"啊！"他喃喃地说，"已经不是番木鳖碱了；让我来看看这是什么！"

说着，他奔到房间里的一个改装成药箱的柜子跟前，从里面的一只小银盒里拿出一小瓶硝酸，滴了几滴在玻璃杯的乳白色溶液里，只见那小半杯液体马上变成了鲜红色。

"啊！"德·阿弗里尼轻轻地喊道，这喊声中有审判官发现罪行真相时的恐怖，但也搀有学者解决一个难题时的欣喜。

德·维尔福夫人转身站立片刻，眼睛里先是迸射出激动的光芒，随后又变得黯淡了；她伸出一只手，踉踉跄跄地向房门摸去，然后就消失不见了。

不一会儿，只听得远远地传来扑通一下，像是有谁倒在地板上了。

可是没人注意到这声音。女护士聚精会神地在观察化学分析，维尔福仍然颓丧地扑在床上。

只有德·阿弗里尼一人刚才就在留神看着德·维尔福夫人，注意到了她的突然离去。

他掀起瓦朗蒂娜房间的门帘，从爱德华的房间里望过去，一直望到德·维尔福夫人的房里，看见她昏然不动地躺在地板上。

“快去照看德·维尔福夫人，”他对女护士说，“德·维尔福夫人不舒服了。”

“那么瓦朗蒂娜小姐呢？”女护士结结巴巴地问。

“瓦朗蒂娜小姐不需要照看了，”德·阿弗里尼说，“因为瓦朗蒂娜小姐已经死了。”

“死了！死了！”维尔福悲痛欲绝地轻声喊道，这种悲痛，正因为对这颗青铜铸成的心来说，是一种新的、前所未有的陌生的感情，所以听着越发令人心碎。

“什么！死了？”另外一个声音喊道，“谁说瓦朗蒂娜死了？”

两个男人同时转过身去，只见莫雷尔脸色苍白，神情激动而可怕地站在门口。

原来事情是这样的：

莫雷尔按往常的时间，来到通诺瓦蒂埃房间的那扇小门跟前。

但跟往常不同的是，他发现门开着，因此他无须拉铃就进了门。

他在前厅里等了一会儿，想让随便哪个仆人把他领进诺瓦蒂埃的房间去。

他喊了一声，但没人回答；因为我们知道，宅子里的仆人都跑空了。

这天，莫雷尔本来心里并没有什么特别的不安：基督山向他许诺过瓦朗蒂娜会活下去，直到目前为止，这个许诺是不折不扣地兑现的。每天晚上，伯爵带给他的都是好消息，而这些消息第二天又总是由诺瓦蒂埃亲自证实的。

但是，眼前的这片寂静使他感到很奇怪；他喊了第二遍、第三遍，仍然是一片寂静。

于是他决定上楼去。

诺瓦蒂埃的房门，也像其他的房门一样敞开着。

他第一眼见到的，就是在老地方坐在轮椅里的老人；老人的眼睛睁得大大的，仿佛是在表示内心的一种恐惧；而整张脸都显得那么苍白，就更证实了这一点。

“您好吗，先生？”年轻人问，他的心不由得已经揪紧了起来。

"好！"老人眨着眼睛表示，"好！"

可是他脸上焦急不安的神情更加明显了。

"您在担心，"莫雷尔继续说，"您想要什么东西。您要我拉铃去喊仆人来吗？"

"是的，"诺瓦蒂埃表示。

莫雷尔拚命拉铃；可是，哪怕把绳子拉断了，也不见有人来。

他转过身去朝着诺瓦蒂埃；老人的脸上越发显得苍白，也越发显得焦躁不安了。

"天哪！天哪！"莫雷尔说，"为什么没有人来呢？这屋里有谁病了吗？"

诺瓦蒂埃的眼睛好像要从眼眶里迸射出来似的。

"您怎么啦？"莫雷尔继续说，"您的样子真怕人。瓦朗蒂娜！是瓦朗蒂娜！……"

"是的！是的！"诺瓦蒂埃表示说。

马克西米利安张嘴想说话，可就是发不出声音来；他摇摇晃晃地走去扶住护壁板。

然后，他向门口伸出手去。

"是的，是的，是的！"老人接着表示说。

马克西米利安奔到小楼梯跟前，三步并作两步地往上冲去，因为诺瓦蒂埃的目光似乎在对他喊：

"快呀！快呀！"

才一分钟工夫，年轻人就穿过了好几个跟整幢房子的其他地方同样空荡荡的房间，一直奔到瓦朗蒂娜的房间。

他不用推门，因为房门大开着。

最先听到的是一阵呜咽声。他仿佛透过一层云雾似的，看见一个黑色的人影跪在地上，头埋在一堆凌乱的白色床幔里。一种恐惧，一种可怖的恐惧，使他像给钉住似的，呆在了房门口。

就在这时，他听见一个声音在说："瓦朗蒂娜死了"；而另一个声音像回声似的应答说：

"死了！死了！"

第一〇三章　马克西米利安

维尔福立起身来，让人撞见他这么痛哭流涕，他几乎感到有些难为情了。

二十五年可怕的职业生涯，或多或少已经使他变成了一个铁石心肠的人。

他的目光一时间显得茫然若失地盯在莫雷尔的脸上。

“您是什么人，先生，”他说，“您难道不知道，有人死了的屋子里，外人是不能随便进来的吗？

“请您出去，先生！出去！”

可是莫雷尔依然伫立不动，他凝视着凌乱的床和床上瓦朗蒂娜苍白的脸容，无法把目光从这可怕的景象上移开。

“出去，您听见吗！”维尔福喊道，德·阿弗里尼则走上前去把莫雷尔往外拖了。

马克西米利安神情茫然地望着床上的尸体、两个站着的男人以及整个房间，仿佛犹豫了一下，张口想说什么；但尽管他脑子里萦绕着许许多多排遣不开的念头，却就是回答不出一句话来，他用双手揪着自己的头发，返身向外走去；一时间，维尔福和德·阿弗里尼竟然撇下了自己的思绪，在目送他出了房门以后，彼此又交换了一道目光，那意思是说：

“他疯了！”

可是不到五分钟工夫，就听得楼梯上传来一阵不堪重负的嘎吱嘎吱的响声，然后又只见莫雷尔正以一种超乎常人的力量，抱住诺瓦蒂埃的那张轮椅，把老人抬上二楼来。

上了楼，莫雷尔把轮椅放在地板上，迅速地推进瓦朗蒂娜的房间。

所有这些举动，年轻人都是凭着处于那种近乎癫狂的亢奋状态时的暴发力来完成的。

但是，更让人感到惊骇的，还是莫雷尔推到瓦朗蒂娜床边的诺瓦蒂埃的那张脸，那张智慧在展示它的全部精神力量、眼睛凝聚着全部精力用以代替其他官能的脸。

所以，维尔福瞧着这张苍白的脸和神情异常激动的目光，就像是瞧着一个可怕的幽灵。

每次他跟父亲接触时，总会发生些可怕的事情。

"您瞧瞧他们对她干了些什么！"莫雷尔喊道，他一只手仍按在已经推到床边的轮椅的背上，另一只手伸向瓦朗蒂娜，"您瞧，爷爷，您瞧！"

维尔福往后退了一步，惊讶地望着这个年轻人，维尔福几乎不认识这个年轻人，可是他却管诺瓦蒂埃叫爷爷。

这时，老人的整个心灵仿佛都体现在他那两只充血的眼睛上；随后，颈部的筋脉都暴了起来，癫痫患者布满全身的那种青紫色，从他的颈部、脸颊和太阳穴上泛了出来；这种内心极度激动的表现，只差了一声吼叫。

或者不妨说，这声吼叫是从他全身的毛孔中迸发出来的，而且唯其无声才更吓人，唯其静默才更令人心碎。

德·阿弗里尼急忙走到老人跟前，给他吸入一种强烈的诱导剂。

"先生！"这时莫雷尔抓住瘫痪老人僵硬的手喊道，"他问我是什么人，有什么权利到这儿来。哦，这您都是知道的，请您告诉他！请您告诉他吧！"

年轻人的声音哽咽得说不下去了。

至于老人，他直喘着粗气，胸脯剧烈地起伏着。他的这种躁动不宁的神态，简直会使人想到临终前的样子。

终于，眼泪从诺瓦蒂埃的眼眶里流了下来，比起欲哭无泪、抽噎吞声的年轻人来，他已经是有福的了。他垂下眼睑，闭上了眼睛。

“告诉他们，”莫雷尔声音发哽地继续说，“告诉他们我是她的未婚夫！

“告诉他们，她是我高贵的朋友，是我在这世上唯一的爱人！

“告诉他们，告诉他们，告诉他们，这个尸体是属于我的！”

说着，年轻人用痉挛的手指用力地紧紧抓住床边，沉重地跪倒在地上；这么一个坚强的男子汉，骤然间垮了下来，这真是一幕触目惊心的场景。

这样的悲恸，实在太令人伤心了，德·阿弗里尼不禁转过脸去，以便掩饰一下自己的情绪，而维尔福也不再要求对方作进一步的解释，他不由自主地像被一种磁性吸住似的，向年轻人伸出手去；当我们在为失去一个亲人哭泣时，那些曾经爱过他或她的人，就会有这种吸引我们的磁性。

可是莫雷尔什么也没看见；他把瓦朗蒂娜冰凉的小手紧紧地握在手里，欲哭无泪，悲号着用牙齿去咬床单。

有一阵子，在这个房间里只听得呜咽声、诅咒声和祈祷声此起彼落。随后，有一个声音盖过了其他的响声，那就是诺瓦蒂埃粗重、凄惨的喘息声，这声音让人觉得，说不定在哪一下呼气的当口，老人胸膛里的那点生命活力就会戛然中止。

最后，作为一家之主的维尔福，在刚才一度，不妨这么说吧，一度让位于马克西米利安之后，第一个开了口。

“先生，”他对马克西米利安说，“您爱着瓦朗蒂娜，您说您是她的未婚夫；我不知道你俩在相爱，也不知道这个婚约；可是，作为她的父亲，我原谅您，因为我看得出，您的悲痛是巨大的，是真挚的，是实实在在的。

“何况，此刻我心头充满了悲痛，所以已经容不下怒气了。

“但是，您知道，您所期盼的天使已经离开了人世间；她跟人世间的爱慕已经不相干了，因为此刻她正在礼赞我们的天主；所以，先生，请您向她遗忘在我们中间的令人伤心的躯壳告别吧；再最后一次握一下您曾经希望得到的这只手，就此跟她诀别吧：瓦朗蒂娜现在只需要一位为她祝福的神甫了。”

“您错了，先生，”莫雷尔直起一条腿，单膝跪着喊道，悲痛从来没有像现在这样剧烈地刺穿过他的心，“您错了。瓦朗蒂娜是死了，但她不仅需要一位神甫，还需要一个为她报仇的人。

“德·维尔福先生，请您差人去请神甫；我，我来为她报仇。”

“您这是什么意思，先生？”维尔福喃喃地说，莫雷尔这种突如其来的神志恍惚的神态，使他感到不寒而栗。

“我是说，”莫雷尔接着说，“您有着双重身份，先生。做父亲的已经哭够了；让检察官开始行使职责吧。”

诺瓦蒂埃的眼睛亮了一下，德·阿弗里尼走上前来。

“先生，”年轻人继续说，一边把在场的人脸上流露出来的表情都看在眼里，“我明白我在说什么，你们也都比我更明白我要说些什么。

“瓦朗蒂娜是被人害死的！”

维尔福垂下头去；德·阿弗里尼又跨前一步；诺瓦蒂埃用眼睛表示同意。

“然而，先生，”莫雷尔继续说，“在我们所处的这个时代，一个人即使不像瓦朗蒂娜这样年轻、美丽、可爱，一旦他或她骤然间从这个世界上消失不见了，我们也不能不闻不问，就那么听任他或她消失不见呀。

“好了，检察官先生，”莫雷尔愈说愈激动，“别手软，我向您揭发了罪行，您去寻找凶手吧！”

说着，他用那毫不容情的目光察看着维尔福，而维尔福则把求助的目光时而投向诺瓦蒂埃，时而投向德·阿弗里尼。

可是，维尔福在父亲和医生那儿都没有得到同情，他在他俩的目光中看到的，是跟莫雷尔同样断然的表情。

“对！”老人仿佛在说。

“就是！”德·阿弗里尼在说。

“先生，”维尔福说，他还想跟这种三位一体的意志，以及跟他自己的感情再作一番搏斗，“先生，您错了，在我家里并没有发生过罪行；命运在打击我，天主在让我遭受痛苦；想到这些固然很可怕，但是并没有谁在杀人！”

诺瓦蒂埃的眼睛像要冒出火来，德·阿弗里尼张开嘴想说话。

莫雷尔伸出胳臂，示意大家安静。

“可是我要对您说，这儿有人在杀人！”莫雷尔轻轻地说，压低的嗓音丝毫没有减弱那种可怕的震慑人心的力量。

“我要对您说，这已经是四个月来第四个遭到毒手的牺牲者了。

“我要对您说，四天以前已经有人想要毒死瓦朗蒂娜，但没得逞，原因是诺瓦蒂埃先生早就采取了预防措施！

“我要对您说，那人加大了剂量，或是改换了毒药，这一次终于得逞了！

“我要对您说，您对所有这一切是知道得跟我一样清楚的，因为，那位先生作为医生和朋友，事先曾经警告过您。”

“哦！您准是神志不清了！先生，”维尔福说，徒然还想在自己觉着已经陷进去的旋涡里作一番挣扎。

“我神志不清！”莫雷尔喊道，“好吧！我请德·阿弗里尼先生来主持公道。

“请您问问他，先生，他是不是还记得圣梅朗夫人去世的那天晚上，在您的花园里，就在这座宅子的花园里，他都说过些什么话，当时，您以为旁边没有别人，所以您和他正在谈论那次惨死的事件，您归罪于命运，您不公正地指责天主，最后造成的后果只有一个，就是怂恿那个凶手加害于瓦朗蒂娜！”

维尔福和德·阿弗里尼面面相觑。

“是的，是的，回想一下当时的情景吧，”莫雷尔说，“因为这些你们以为只有沉寂的夜空听见的话，都落进了我的耳朵里。是的，自从那个晚上以来，我眼看着德·维尔福先生包庇他的家人犯罪，是理应向当局去揭发的；那样的话，瓦朗蒂娜，我心爱的瓦朗蒂娜，我就不至于像现在这样成为杀死你的帮凶了！可是，这个帮凶现在是会为你报仇的；这第四次的谋杀是明目张胆地干的，是人人都看见的，瓦朗蒂娜，如果你父亲不管你，那么我，我向你发誓，我一定要把那凶手找出来。”

这一回，仿佛老天爷终于对这个准备听凭他自己的力量去摧垮

强壮的体魄的男子汉发了慈悲，他的最后这几句话哽在了喉咙口，从胸口迸发出一阵呜咽，郁结已久的泪水夺眶而出，刷刷地流了下来；他腿一软，号啕大哭地跪倒在瓦朗蒂娜的床边。

这时，德·阿弗里尼开口了。

"我也一样，"他声音洪亮地说，"我也和莫雷尔先生一样，要求伸张正义；因为我只要想到自己的懦弱怂恿了凶手，就感到恶心！"

"哦，天哪！天哪！"维尔福神情沮丧地喃喃说道。

莫雷尔抬起头来，看见老人的眼睛里迸射出一种奇异的光芒。

"噢，"他说，"瞧，诺瓦蒂埃先生想说话了。"

"是的，"诺瓦蒂埃表示说，正因为这位瘫痪老人的所有官能都集中到了他的目光里面，所以这种目光的表情就越发显得可怕了。

"您知道谁是凶手？"莫雷尔说。

"是的，"诺瓦蒂埃表示说。

"您要告诉我们？"年轻人喊道，"快听！德·阿弗里尼先生，快听呀！"

诺瓦蒂埃带着一种忧郁的笑容望着可怜的莫雷尔，这种用眼睛表达的温柔的笑容曾经有多少次给瓦朗蒂娜带来过欢乐呵；接着，他敛容凝神望着一个地方。

然后，不妨这么说吧，等他把对方的目光吸引过来以后，他又让这目光转移到了房门上。

"您是要我出去，先生？"莫雷尔伤心地喊道。

"是的，"诺瓦蒂埃表示说。

"哦！哦！先生；对我发发慈悲吧！"

老人的目光无情地盯住门口。

"那至少我还可以回来的吧？"莫雷尔问。

"是的。"

"就我一个人出去？"

"不。"

"那我该把谁带走？是检察官先生？"

"不。"

“大夫?”

“是的。”

“您想单独跟德·维尔福先生留下?”

“是的。”

“他能懂得您的意思吗?”

“是的。”

“喔!”维尔福说,调查可以这么私下进行,几乎使他感到很高兴,“喔! 请放心,家父的意思我完全能懂的。”

他带着我们所说的那种高兴的表情说这几句话的时候,激动得上下牙齿直打战。

德·阿弗里尼扶住莫雷尔的胳膊,把年轻人领到了隔壁的客厅。

这时,整幢房子笼罩在一片比死更深邃的沉寂中间。

终于,一刻钟过后,传来一阵踉踉跄跄的脚步声,维尔福出现在客厅的门口,德·阿弗里尼和莫雷尔此时正等在这个客厅里,一个在沉思冥想,另一个激动得似乎连气都透不过来。

“你们来吧,”维尔福说。

说着,他把两人带到诺瓦蒂埃的轮椅跟前。

这时候,莫雷尔神情专注地望着维尔福。

检察官脸色发青,额头上都是些暗红色的道道;手指间夹着的那支已经揉得七歪八扭的羽毛笔,窸窸窣窣的在断落下来。

“二位,”他声音发哽地对德·阿弗里尼和莫雷尔说,“二位,请你们用名誉担保,决不把这可怕的秘密泄漏出去!”

两人都下意识地作了个反应。

“我恳求你们! ……”维尔福继续说。

“可是,”莫雷尔说,“那个罪犯! ……那个杀人犯! ……那个凶手呢! ……”

“请放心,先生,正义会得到伸张的,”维尔福说,“家父把罪犯的名字告诉了我;家父也像您一样地渴望报仇,但他也和我一样地恳求您,不要把谋杀的秘密张扬出去。

“是这样吗,父亲?”

“是的，”诺瓦蒂埃断然表示说。

莫雷尔流露出恐惧和怀疑的表情。

“哦！”维尔福一边喊道，一边拉住马克西米利安的胳臂，“哦！先生，您知道家父是个很坚强的人，现在既然他请求您这样做，那就是说，他知道瓦朗蒂娜的仇是一定能不折不扣地报成的。

“是这样吗，父亲？”

老人作了个肯定的表示。

维尔福继续往下说。

“他是了解我的，而我，已经向他作了保证。所以请放心吧，二位；三天，我只要求你们给我三天时间，比司法机关所需要的时间更短，三天以后，我就要把那个杀害我孩子的凶手亲手揪出来，我的报仇会让最无动于衷的人看了也胆战心惊的。

“是这样吗，父亲？”

说这些话的时候，维尔福把牙齿咬得格格作响，使劲摇着老人麻木的手。

“他的许诺会兑现吗，诺瓦蒂埃先生？”莫雷尔问道，而德·阿弗里尼的目光也在提同样的问题。

“会的，”诺瓦蒂埃表示说，目光中有一种阴森的欣喜表情。

“所以，二位，”维尔福把德·阿弗里尼和莫雷尔的手拉在一起说，“发誓吧，发誓说你们将顾念到这个家庭的荣誉，让我来报这个仇，好吗？”

德·阿弗里尼转过脸去，声音极轻地说了一声“好的”，而莫雷尔则把自己的手从检察官的手心里挣脱出来，急步走到床前，把嘴唇贴在瓦朗蒂娜冰凉的嘴唇上，然后，随着一声从浸透绝望的心灵深处发出的长长的呻吟，急匆匆地出了房门。

我们前面说过，上上下下的仆人都跑空了。

于是，德·维尔福先生只得请德·阿弗里尼代为照料治丧的一应事宜，在我们的大都市里死了人，尤其是在这种颇为暧昧的情况下死了人，操办丧事可真是手续繁多，麻烦得很。

至于诺瓦蒂埃，他的这种没有动作的悲痛，这种没有手势的绝

望，这种无声的潸然泪下，真是使人不忍目睹。

维尔福回到书房；德·阿弗里尼去找那个市政厅专门负责验尸的医生，这个医生有个颇为贴切的外号，就叫死人医生。

诺瓦蒂埃不肯离开孙女儿的身边。

半小时后，德·阿弗里尼带着他的同行回来了；街上的大门是关上的，而看门人又跟其他仆人一起走了，所以维尔福只好亲自来开门。

他陪他们回进屋子，但到楼梯口就止住了步；他没有勇气再走进那个停放着尸体的房间。

于是，两位医生径自上楼走进瓦朗蒂娜的房间。

诺瓦蒂埃待在床边，跟死者同样的脸色惨白，同样的滞然不动、寂然无声。

死人医生带着一个跟尸体打了半辈子交道的人的漠然神情走到床边，掀起盖在年轻姑娘身上的床单，只是稍稍掰了掰她的嘴唇。

"哦！"德·阿弗里尼叹着气说，"可怜的姑娘，她是死了，行啦。"

"对，"那个医生极其简洁地回答说，松手让床单重新盖住瓦朗蒂娜的脸。

诺瓦蒂埃发出一阵阵嘶哑的喘气声。

德·阿弗里尼转过脸去，只见老人的眼睛在闪闪发光。好心的医生明白，诺瓦蒂埃的意思是说他想再看看他的孩子，于是就把老人推到床前，趁那个死人医生把碰过死人嘴唇的手指浸到漂白液里去的当口，掀起床单显露出那张犹如安睡的天使那般安详白皙的脸庞。

从诺瓦蒂埃眼角滚下的一行泪水，表达了他对好心的医生的感谢。

死人医生就在瓦朗蒂娜屋里的一张桌子边上拟写验尸报告，这最后一项手续办完以后，德·阿弗里尼便送他出去。

维尔福听见两人下楼的声音，就走到书房门口。

他向那个医生说了几句表示感激的话以后，转身向着德·阿弗里尼。

"现在，"他说，"请个神甫吧？"

“您想特地指定一位教士来为瓦朗蒂娜祈祷吗?”德·阿弗里尼问。

“不,”维尔福说,“就近找一位好了。”

“近边有位挺好的意大利神甫,”那个医生说,“前一阵刚搬到您隔壁的那幢房子来住。我顺便去请他来好吗?”

“德·阿弗里尼,”维尔福说,“那就麻烦您陪这位先生一起走吧。请把这钥匙带上,这样进进出出可以方便些。

“您把神甫请来以后,就劳驾您陪他到我那可怜的孩子的房间去吧。”

“您要跟他说话吗,我的朋友?”

“我想一个人待一会儿。您是能原谅我的,是吗?一个神甫,想必是能理解所有各种悲痛,包括父亲失去子女的悲痛的。”

说着,德·维尔福先生递给德·阿弗里尼一把钥匙,向那位陌生的医生鞠躬告辞,然后就回到自己的书房里工作起来了。

对有些机体来说,工作是医治任何悲痛的最好的药方。

两位医生下楼来到街上时,瞧见一个身穿长袍的教士站在隔壁房子的门口。

“这就是我对您说起的那位神甫,”死人医生对德·阿弗里尼说。

德·阿弗里尼向那位教士迎上前去。

“先生,”他说,“有位不幸的父亲,就是维尔福检察官先生,刚刚失去他的女儿,不知能否请您前去帮助他一下。”

“啊!先生,”神甫带着很明显的意大利口音回答说,“是的,我知道他家里死了人。”

“那么,我就无须向您说明,他冒昧地有求于您的,是怎样的一种服务了。”

“我正要去自荐哩,先生,”神甫说,“克尽职守是我们的使命。”

“那是位年轻姑娘。”

“是的,这我知道,是从那幢房子里逃出来的仆人告诉我的。我知道她叫瓦朗蒂娜;我已经为她祈祷过了。”

“谢谢,谢谢,先生,”德·阿弗里尼说,“既然您已经开始履行您的

圣责了，那就请继续下去吧。请去坐在死者的身边祈祷，丧家会对您感激不尽的。”

“我这就去，先生，”神甫回答说，“而且我敢说，谁的祈祷也不会有我这么虔诚。”

德·阿弗里尼搀着神甫，一路来到瓦朗蒂娜的房间，经过维尔福的书房时，房门关着，维尔福把自己关在了里面，所以他们没有见到他；瓦朗蒂娜还躺在床上，殡仪馆的人要到傍晚才来收尸。

神甫走进房门时，诺瓦蒂埃跟他目光相接，而且想必从对方的目光中看出了某种特殊的含义，因为他的目光就此停留在了对方的脸上。

德·阿弗里尼把死者和诺瓦蒂埃都托付给了神甫，神甫答应德·阿弗里尼，在给瓦朗蒂娜祈祷的同时，也会照顾好诺瓦蒂埃的。

神甫神情严肃地开始工作了，而且，想必是为了免得有人来打扰他的祈祷，也免得有人来打扰悲痛中的诺瓦蒂埃，他等德·阿弗里尼先生出了房门以后，不仅去把医生离去的这扇房门锁上，而且把通到德·维尔福夫人房间的那扇房门也锁上了。

第一〇四章　唐格拉尔的签字

第二天是个阴霾多云的日子。

殡仪馆的人在昨夜已经了结收尸的差事，把停放在床上的尸体用裹尸布包住，缝合了起来，尽管有人说什么死亡面前人人平等，但凄凉地蒙在死者身上的裹尸布却往往是他们生前喜爱奢华的一个最后的明证。

这块裹尸布，其实是年轻姑娘在半个月前才买的一块质地极好的细麻布衣料。

傍晚时，那几个收尸的人已经把诺瓦蒂埃从瓦朗蒂娜的房间抬回到他自己的房间，出乎他们意料的是，要老人从孙女儿身边离开居然没费多少事。

布索尼神甫一直守候到天色破晓；天亮以后，他就回家去了，临走前也没跟任何人打招呼。

早晨八点钟，德·阿弗里尼来时，正遇上维尔福要到诺瓦蒂埃的房里去，就陪他一起去看看老人夜里过得怎么样。

他们看见老人坐在当床用的大扶手椅里，睡得正甜——而且几乎脸上带着微笑。

两人站在门口愣住了。

"瞧，"德·阿弗里尼对正在望着熟睡的父亲的维尔福说，"瞧，就是最深切的悲伤，老天爷也自有办法抚慰和排解；当然谁也不会说诺瓦蒂埃先生不爱他的孙女儿，可是他照样睡着了。"

"是啊，您说得很对，"维尔福神色惊讶地回答说，"他睡着了，可这真是挺奇怪的，因为平时他心里稍微有些不痛快，就会彻夜不眠

的。”

“悲伤把他压垮了，”德·阿弗里尼说。

说完，两人一路沉思着，回到检察官的书房。

“瞧，我不曾睡过，”维尔福朝着德·阿弗里尼指了指那张根本没有碰过的床说，“悲伤并没把我压垮，我已经有两夜没睡了；可是，您倒是瞧瞧我的办公桌呀，这两天两夜，天哪，我不停地在写！……我仔细研究了这份案卷，修改了这份指控贝内代托行凶杀人的起诉书！……哦，工作，工作！我的激情，我的欢乐，我的狂热，是你压垮了我的悲伤的哟！”

说着，他痉挛地抓住德·阿弗里尼的一只手。

“要我为您做什么事吗？”医生问。

“不，”维尔福说，“但请您十一点钟再来一下；中午十二点要……要运走……天哪！我可怜的孩子！我可怜的孩子！”

检察官的铁石心肠也变软了，他抬头望着上天，发出一声哀叹。

“您去大厅接待来客吗？”

“不，有一位堂弟来代我行使这伤心的职责，我，我还要去工作，大夫；当我工作的时候，就一切都忘掉了。”

果然，还没等医生走到门口，检察官便又工作起来了。

在台阶上，德·阿弗里尼遇见了维尔福对他说起的那位亲戚，此人在这个故事里正如在这个家族里同样是个无足轻重的角色，是生来要在这个世界上充当供人差遣的角色的这么一个人物。

他很准时，穿着黑衣服，胳臂上箍着黑纱，带着一副准备随时根据需要而调整的脸容来见他的堂兄，随后就上客厅去了。

十一点钟，灵车辚辚驶过院子里的石板地，圣奥诺雷区的街上挤满了交头接耳的人群，这些看热闹的人碰到富家办丧事，就像碰上喜庆节日一样兴致勃勃，会像去看公爵小姐的婚礼一样起劲地赶来参观一次铺张的出殡。

接待前来吊唁的宾客的大厅里渐渐挤满了人，首先来到的是我们的一些老相识：德布雷，夏托-勒诺，博尚，然后是司法界、文艺界和军界的所有头面人物；因为德·维尔福先生凭他的社会地位，尤其是

凭他的个人声望，在巴黎社交界是属于第一流的人物。

那位堂弟站在门口接引每一位来客，对这些态度冷漠的来客而言，看见他那副无动于衷的尊容，应该说是会觉得轻松不少的，因为这张脸不像一位父兄或未婚夫那样，让来客觉着非装出一副虚伪的愁眉苦脸的样子或者挤出几滴假惺惺的眼泪不可。

那些彼此认识的来客用目光打着招呼，三三两两地聚在一起。

其中有一簇人就是由德布雷、夏托-勒诺和博尚组成的。

"可怜的姑娘！"德布雷也像其他人一样先对这场丧事言不由衷地说上几句，"可怜的姑娘！这么有钱，这么漂亮！夏托-勒诺，才多久哪？……至多就不过三四个星期以前吧，我们不是还在这儿参加那场结果没签成的婚约签字仪式来着，那时候您想得到会有这种事吗？"

"的确想不到，"夏托-勒诺说。

"您认识她吗？"

"我在德·莫尔塞夫夫人的舞会上跟她交谈过一两次；尽管她的神情有点忧郁，但看上去还是挺迷人的。她的继母去哪儿了，您知道吗？"

"她跟接待我们的这位尊贵的先生的夫人在一块儿待着呗。"

"这一位是何许人哪？"

"哪一位？"

"就是接待我们的这一位呗。是位议员？"

"不是，"博尚说，"那些国会议员我是每天都非得见到的，这张脸我陌生得很。"

"这条噩讯，您的报纸登了没有？"

"提了一下，不过那篇文章不是我写的；我甚至相信德·维尔福先生看了准会不高兴的。那篇文章好像是这么说的，要是这四桩接踵而至的死亡事件不是出在检察官先生的府上，而是出在别的地方，检察官先生当然是会更上劲些的。"

"还有，"夏托-勒诺说，"为家母看病的德·阿弗里尼医生说，他情绪非常沮丧。"

“可您在找谁呢，德布雷？”

“我在找基督山先生，”年轻人回答说。

“我上这儿来的时候，在大街上遇见过他。我想他是刚出门，据他说是要上他的银行家那儿去，”博尚说。

“上他的银行家那儿？他的银行家不就是唐格拉尔吗？”夏托-勒诺问德布雷。

“我想是的吧，”那位机要秘书略微有些尴尬地回答说，“不过没来这儿的还不止基督山先生一个人呢。莫雷尔我也没看见呀。”

“莫雷尔！他也认识这家子人吗？”夏托-勒诺问。

“我记得别人只给他介绍过德·维尔福夫人。”

“那有什么关系，他应该来，”德布雷说，“要不今晚他能谈些什么？还不是这场丧葬，这是报上的新闻嘛；不过，嘘，咱们别说话，司法与宗教部长先生来了，他准会觉得非向那位哭哭啼啼的堂兄弟发表一通小小的 speech ① 不可的。”

说着，这三个年轻人走到靠近门口的地方，准备洗耳恭听司法与宗教部长的那番小小的 speech。

博尚没说错；他在赶来参加丧礼的路上，是遇见过基督山，那一位正坐车向昂坦堤道街的唐格拉尔府邸而去。

银行家从窗子里看到伯爵的马车驶进院子，就出来迎接，他有些愁眉苦脸的样子，但态度很殷勤。

“嗯！伯爵，”他伸手给基督山说，“您是来向我表示慰问的吧。说实话，我的家门是遭到了不幸；刚才瞥见您来的那会儿，我不由得暗自问自己，我有没有希望过可怜的莫尔塞夫家遭受不幸，以致应验了一句老话：‘愿人遭祸者，祸必降其身。’嗯！凭良心说，没有，我从来没有希望莫尔塞夫家遭受不幸；对一个像我这样白手起家的人，一个像我这样靠自己来打天下的人来说，他也许是有点骄傲；可是每个人都有缺点的嘛。哎！您当心呀，伯爵，像我们这代人……不过，对不起，您还不能算是我们这代人，您还是个年轻人……我们这代人今年

① 英文：演说。

的日子可不好过哪：瞧瞧咱们那位清廉方正的检察官维尔福，他刚刚又失去了一个女儿。这不，算算看吧：维尔福，刚才说了，莫名其妙地落了个家破人亡；莫尔塞夫名誉扫地，自杀身亡；我呢，由于那个贝内代托的丑行而受尽人家的奚落，还有……"

"还有什么？"伯爵问。

"唉！您难道不知道？"

"又是件不幸的消息吗？"

"我女儿……"

"唐格拉尔小姐怎么啦？"

"欧仁妮离开我们出走了。"

"哦！天哪！您在说什么呀！"

"这是真的，亲爱的伯爵。天哪！您既没妻子又没孩子，这有多幸福哪！"

"您这么认为？"

"哎！我的天主！"

"您说欧仁妮小姐……"

"她无法容忍那个坏蛋对我们的羞辱，要求我允许她外出旅行。"

"她走了？"

"前两天的晚上走的。"

"跟唐格拉尔夫人一起？"

"不，跟一位亲戚……不过，我亲爱的欧仁妮，我们怕是就此再也见不到她啰；因为我了解她的性格，她是不会再肯回法国来了！"

"有什么办法呢，我亲爱的男爵，"基督山说，"家庭的不幸，这种对一个把孩子看作全部财富的可怜人来说无法忍受的不幸，对一位百万富翁来说还是承受得了的。不管哲学家怎么说，注重实际的人们都总是断然否定他们的说法的，这些人的信条是：'许多事情，有钱就能得到慰藉，'而您，如果您承认这种慰藉的效用的话，您是理应比任何人都更快地得到慰藉的：因为您是金融界的国王，是各种势力的交汇点。"

唐格拉尔睃了伯爵一眼，想看看他是在取笑他还是很严肃地这

么说的。

“可不是，”他说，“事实上，如果财富能使人得到慰藉的话，我是理应得到慰藉的：我有钱嘛。”

“非常有钱，亲爱的男爵，富得像座金字塔；即使有人想摧毁它，也未必敢这么做；即使敢，也未必能做得到。”

唐格拉尔看到伯爵居然这么天真地相信了他的话，不由得笑了一下。

“这一来我倒想起来了，”他说，“您刚才进门的那会儿，我正在签署五张小小的凭单；我已经签了两张，您能允许我把那三张也一起签掉吗？”

“请便，亲爱的男爵，请便。”

一时间，房间里寂静无声，只听见银行家的羽毛笔在沙沙作响，基督山则抬头在看天花板上描金的饰线。

“是西班牙债券，”基督山说，“海牙债券，还是那不勒斯债券？”

“都不是，”唐格拉尔自负地呵呵笑着说，“是当场现付的法兰西银行凭单。喔，”他又说，“伯爵先生，既然我是国王，那么您就是金融界的皇帝了；但是像这样每张价值一百万的小纸头，您可曾见得很多吗？”

基督山接过唐格拉尔骄矜地递给他的这五张纸片，拿在手里像是掂一掂它们的分量似的，然后念道：

法兰西银行理事先生台鉴：

请凭此单据于本人存款名下支付一百万法郎为荷。

唐格拉尔男爵

“一，二，三，四，五，”基督山数道，“五百万！哟！就跟您说的一样，克雷絮斯陛下①！”

① 克雷絮斯（约前561—前546）：古代小亚细亚国家吕底亚的国王，以巨富著称。

“我平时做生意，也是这样做的，”唐格拉尔说。

“那好极了，尤其是如果这笔款子能付现钱的话，当然我对此并不怀疑。”

“当场能付现钱，”唐格拉尔说。

“有这样的信用可真不赖；说实在的，也只有在法国才能见到这种事情：五张小纸片值到五百万；真得亲眼见到才能相信哩。”

“您不相信？”

“不是。”

“可您说话的口气……唔，您不妨给自己找点乐趣：您跟我的办事员一起上银行去，就可以看见这几张凭单换成同样面额的现款了。”

“不，”基督山说着，把五张纸片折了起来，“真的不必了，这事儿太稀奇，我要亲自去体验一下。我曾经预定在您这儿提取六百万，我已经取过九十万法郎，所以您还得支付给我五百一十万法郎。这五张纸片既然有您的签字，我当然是相信的，现在我就收下它们，这是一张六百万提款全部结清的收据。我事先就准备了这张收据，因为不瞒您说，我今天有急用。”

说着，基督山一手把五张纸片放进衣袋，一手把收据递给银行家。

即便有个晴天霹雳炸响在唐格拉尔脚跟前，他也未必会这样惊恐万状。

“什么！”他结结巴巴地说，“什么！伯爵先生，您拿走这笔钱？可是对不起，对不起，这笔钱是我欠济贫院的，是一笔存款，我答应了今天上午付款的。”

“啊！”基督山说，“那就是另一回事了。我不一定非要拿这五张纸片，请另外换一种方式付款给我好了；我拿这几张纸片，是出于一种好奇心，指望有一天好让人家都说，唐格拉尔银行一不用事先通知，二不用让我等五分钟，当场就付给了我五百万现款！那可真带劲！不过，这几张凭单您还是拿回去吧；我再重说一遍，请另外支付给我好了。”

说着，他把那五张票据递给唐格拉尔，唐格拉尔脸色铁青地伸出手来，就像秃鹫隔着铁笼伸出爪子来抓别人从它那儿夺去的肉似的。

突然间，他改变了主意，竭尽全力控制住自己。

随后，只见他微笑起来，惊慌失态的脸渐渐地变得笑容可掬了。

“其实，”他说，“您的收据就是钱嘛。”

“哦！我的天主，可不是吗！要是您在罗马，凭我的收据，汤姆森—弗伦奇银行就会付款给您，手续并不比您这儿麻烦多少。”

“对不起，伯爵先生，对不起。”

“那么我可以收下这笔钱了？”

“是的，”唐格拉尔一边说，一边揩着从头发根里往下淌的汗珠，“请收下，请收下。”

基督山把这五张纸头放在袋里，脸上那种无法形容的表情似乎在说：

“当然啰！还是再想想吧；要是后悔，现在还来得及。”

“不，”唐格拉尔说，“不；请一定收下我的签字凭单。不过，您知道，没有人会比一个金融家更拘泥形式的了；我本来是打算把这笔钱付给济贫院的，所以就觉得，如果没有把这些凭单给他们，就是食言了，倒好像一个埃居换成另一个埃居就不行了似的。请您务必原谅啰！”

说完，他神经质地大声笑了起来。

“不用客气，”基督山态度优雅地回答说，“那我收下了。”

说着，他把这些凭单放进钱袋里。

“不过，”唐格拉尔说，“我们还有十万法郎没有结清呢。”

“哦！小事一桩，”基督山说，“银行手续费就差不多有这些了；您不必付了，我们两清了。”

“伯爵，”唐格拉尔说，“您此话当真？”

“我从来不跟银行家开玩笑，”基督山带着一种近乎傲慢的严肃神情说。

说完，他就向门口走去；正在这时，贴身男仆通报说：

“济贫院财务主任德·博维尔先生到。”

"哎哨，"基督山说，"看来我来得正是时候，赶上拿您的签字凭单了，要不人家还要来争呢。"

唐格拉尔的脸又一次变白了，他赶紧跟伯爵告别。

基督山向伫立在前客厅的德·博维尔先生礼节性地欠了欠身子，这位先生也还了礼，而等基督山先生一走，这位先生立即就被带进了唐格拉尔先生的书房。

伯爵看见济贫院财务主任先生手里拿着的钱包的那会儿，神情庄重的脸上不由得掠过一个转瞬即逝的笑容。

到了门口，他登上自己的马车，吩咐即刻去法兰西银行。

这当口，唐格拉尔正控制住自己的情绪，向财务主任迎上前去。

不用说，他的唇边装模作样地挂着亲切的微笑。

"您好，我亲爱的债权人，"他说，"因为我敢打赌，这回来的准是位债权人。"

"您猜对了，男爵先生，"德·博维尔先生说，"我是代表济贫院来的；我受那些孤儿寡妇之托来向您提取一笔五百万的施舍款项。"

"有道是孤儿最惹人怜嘛！"唐格拉尔开了句玩笑说，"可怜的孩子！"

"而我就是以他们的名义来见您的，"德·博维尔先生说，"您想必已经收到我昨天的来信了？"

"是的。"

"我今天把收据带来了。"

"亲爱的德·博维尔先生，"唐格拉尔说，"如果您不介意的话，恐怕得请您的孤儿寡妇们再等二十四个小时，因为基督山先生，就是您刚才瞧见从这儿出去的那位……您瞧见他了，是吗？"

"是的；怎么样呢？"

"嗯！基督山先生把他们的五百万给带走了！"

"这是怎么回事？"

"伯爵在我这儿有一个可以无限提款的户头，是罗马的汤姆森—弗伦奇银行开的。他刚才来，要在我这里一次提款五百万；我给他开了法兰西银行的凭票：我的资金都存放在这家银行里；而您明

白，我怕在同一天里向银行理事先生支取一千万，会使他觉得很奇怪的。

"要是分在两天么，"唐格拉尔笑嘻嘻地接着说，"那就不同啦。"

"得了吧！"德·博维尔先生喊道，用的是一种全然不相信的口气，"刚才出去的那位先生拿了您五百万？他刚才出去时还跟我打了招呼，倒像我也认识他似的。"

"您不认识他，可他说不定却认识您。基督山先生什么人都认识。"

"五百万！"

"他的收据在这儿。请您像圣多马① 一样：亲眼看看，亲手摸摸吧。"

德·博维尔先生拿过唐格拉尔递给他的那张纸，念道：

> 兹收到唐格拉尔男爵先生五百一十万法郎，此笔款项他可随时向罗马的汤姆森—弗伦奇银行支取。

"确实是真的！"这一位说道。

"您知道汤姆森—弗伦奇银行吗？"

"知道，"德·博维尔先生说，"我曾经和它有过一笔二十万法郎的交往；不过从那以后我就没听说过它的消息了。"

"那是欧洲最有信誉的银行之一，"唐格拉尔一边说，一边把他刚从德·博维尔先生手里拿回来的那张收据漫不经心地往办公桌上一扔。

"他光在您这儿就有五百万？喔唷！那这位基督山伯爵准是个大富豪啦？"

"可不是！我不知道他到底是怎么个人，可我知道他有三个无限提款的户头：我这儿一个，罗特希尔德那儿一个，拉菲特那儿还有一

---

① 《圣经》故事中耶稣十二信徒之一。据《新约·约翰福音》，耶稣复活后，他起先不相信。直到看见耶稣身上的钉痕并用手探入耶稣肋旁，才相信耶稣复活。

个，另外，”唐格拉尔漫不经心地接着说，“您看，他把十万法郎留给我当作手续费，算是给我的优惠。”

德·博维尔先生表示出佩服得五体投地的样子。

“我要去拜访他一次，”他说，“我得请他为我们捐些款。”

“哦！这您是十拿九稳的；他每月光花在施舍上的钱就不止两万法郎。”

“那太好了；另外，我还要向他引用一下德·莫尔塞夫夫人和她儿子的例子。”

“什么例子？”

“他们把全部财产都捐给了济贫院。”

“什么财产？”

“他们的财产，也就是已故德·莫尔塞夫将军的财产呗。”

“什么理由？”

“因为他们不想接受一份不光彩的家产。”

“那他们靠什么为生呢？”

“母亲到外省隐居，儿子去从军。”

“哎呀呀，”唐格拉尔说，“他们可真是太顶真啦！”

“昨天我刚把他们的捐赠登记造册。”

“他们的财产值到多少？”

“喔！不算很多：一百二三十万法郎吧。不过，我们还是再来谈谈那五百万吧。”

“好呀，”唐格拉尔用世上最自然的口气说，“那么，您是急于要拿到这笔钱啰？”

“就是；我们明天就要查点帐目。”

“明天！那您干吗不早说？不过，明天还早着呢！几点钟开始查点？”

“两点。”

“那您中午十二点派人来取钱吧，”唐格拉尔脸上挂笑地说。

德·博维尔先生居然不想多费什么口舌！他点点头，拿起那只钱包。

“哎！我想到了，”唐格拉尔说，“您还有个好办法。”

“怎么说？”

“基督山先生的收据等于是钱；把这张收据拿到罗特希尔德银行或者拉菲特银行去；您立刻就能拿到现款。”

“即使他们拿了收据要到罗马才能兑现也没关系？”

“那当然：您只要付一笔五六千法郎的贴息就行。”

财务主任吓得倒退一步。

“天哪！不，我宁可等到明天。亏您说得出的！”

“对不起，刚才我以为，”唐格拉尔厚颜无耻地说，“我以为您有一笔小小的缺额要填补呢。”

“嗐！”财务主任说。

“请听我说，这种事一点不稀奇，可要真是那样，也就只好作点牺牲啰。”

“谢天谢地！不用，”德·博维尔说。

“那么就明天；是不是，我亲爱的财务主任？”

“对，明天；可这次不会有问题了吧？”

“嘿！您在开玩笑呐！请在中午十二点派人来，我事先会通知法兰西银行的。”

“我亲自来。”

“那敢情好，我又能有幸跟您见面了。”

两人握手。

“顺便问一句，”德·博维尔先生说，“我来的路上正遇见可怜的德·维尔福小姐的送葬行列，可您不去送葬吗？”

“不去，”银行家说，“自从出了贝内代托那档子事以后，我有点成了大家的笑柄，所以不想出头露面喽。”

“呵！瞧您说的；那桩事情里您有什么错呀？”

“请听我说，亲爱的财务主任，一个人有了像我这样从没受过玷污的名声，就会变得敏感喽。”

“人们都很同情您，请相信这一点，尤其是，人们都很同情唐格拉尔小姐。”

“可怜的欧仁妮！”唐格拉尔长叹一声说，“您知道她进修道院了吗，先生？”

“不知道。”

“唉！ 可惜事情就是这样。出事的第二天，她就决定跟她的一位修女朋友一起出走；她要到意大利或西班牙去找一所教规严谨的修道院。”

“哦！ 太可怕了！”

感叹一声过后，德·博维尔边向做父亲的说一大堆抚慰的话，边起身告辞。

但他前脚刚出门，唐格拉尔就做了一个极有表情的姿势，这个姿势，是只有看过弗雷德里克扮演的罗贝尔·马凯尔① 的人才能懂得的，同时他还喊了一声：

“傻瓜！！！”

他把基督山的收据塞进一只小钱袋里。

“你就中午来吧，”他又说，“到中午，我就跑得远远的啰。”

然后，他把房门锁紧，回过来把钱箱的抽屉全都倒了个空，凑到五万法郎左右的钞票，把有些函件烧了，另一些则放在显眼的地方，接着开始写一封信，写完以后封好口，写上：“唐格拉尔男爵夫人收”。

“今天傍晚，”他喃喃地说，“我亲自把它放在她的梳妆台上。”

然后，他从抽屉里取出一张护照。

“很好，”他说，“有效期还有两个月哩。”

---

① 一八三四年首演的同名歌剧中的主人公，海盗出身，但一直以银行家的身分混迹上层社会。该剧剧本系法国剧作家邦雅曼-昂蒂埃（1787—1870）等三人所作。

第一〇五章　拉雪兹神甫公墓

德·博维尔先生确实曾在路上遇到过那支陪送瓦朗蒂娜去最后归宿的送殡行列。

天空阴霾多云；吹过的风还带着暖意，但已对枝头的黄叶透出萧瑟的杀机，黄叶被风从日渐变得光秃的树枝上吹落，在熙熙攘攘挤满林荫大道的行人头上飘舞着。

德·维尔福先生是个十足的巴黎人，在他心目中，唯有拉雪兹神甫公墓才配得上接纳一个巴黎人家庭中的遗体；其他的公墓都只不过是些乡间的坟场和死者暂时的栖身之地。只有在拉雪兹神甫公墓，一个有教养的亡灵才能得到真正的安息。

我们已经知道，他在那儿买下了一块永久性墓地，造了一座墓室，而现在，里面很快就住进了他的一些家族成员。

陵墓的三角形横楣上镌刻着：圣梅朗与维尔福家族；因为这是瓦朗蒂娜的母亲，那可怜的蕾内的最后愿望。

于是，排场很大的送殡行列从圣奥诺雷区出发，一路向着拉雪兹神甫公墓进发。队伍穿过整个巴黎，折入唐普尔区，然后沿着外围林荫大道直抵公墓。打头的是二十辆丧车，紧接着是五十多辆私家马车，在这五十辆马车后面还有五百来个步行的人。

瓦朗蒂娜的死，几乎对于所有的年轻人都不啻是一个晴天霹雳，虽说半空中蒙着层凛冽的雾气，时令也显得萧疏而单调，但这位在如花之年夭折的年轻姑娘，她的美丽，她的纯洁，她的可爱，都使他们平添了一种充满诗意的伤感。

离开巴黎市区时，只见一辆由四匹马拉着的马车疾驶而来，赶上

行列后，辕马猛地挺直如弹簧般强劲有力的腿弯，车子戛然停住：来的是基督山先生。

伯爵从敞篷马车下来，走进徒步跟在柩车后面的人群。

夏托-勒诺瞥见了伯爵，马上从他那辆轿式马车下来，迎上前去。博尚也跨下他坐的那辆包租的轻便马车。

伯爵在人缝中仔细地看来看去；显然他是在找人。最后，他实在忍不住了。

"莫雷尔在哪儿？"他问，"各位，你们有谁知道他在哪儿吗？"

"我们在丧家吊唁时，就问过这个问题了，"夏托-勒诺说，"因为我们中间谁也没见过他。"

伯爵不响了，但继续在往四下里瞧着。

最后，送殡行列到达了公墓。

基督山敏锐的目光突然往紫杉和冷松的树丛望去，不一会儿，他那焦急不安的神情就消失了：黑黝黝的绿篱后面闪过一个人影，基督山准是已经认出了他要找的人。

读者想必都知道，在这种豪华的大公墓里落葬是怎么回事：黑压压的人群错落地分散在白色的墓道上，天地间一片寂静，只有从围绕墓茔的绿篱中偶尔传来的细枝折断的声音来打破这肃穆的气氛；随后响起神甫诵念《圣经》的忧郁的声音，其中还不时夹杂着从饰着鲜花的女帽那儿传来的一阵阵呜咽声，在这些女帽下面，可以看见一些脸容沮丧、合着双手的女人。

基督山注意到的那个人影，急速地穿过从爱洛伊丝和阿贝拉尔① 的墓地呈星状延伸出去的林荫道，来到柩车的辕马边上，与死者的几个仆人迈着同样的步伐走到选定的墓穴跟前。

每个人都有各自注目的对象。

基督山目不转睛地望着那个几乎不为他周围的人所注意的人影。

---

① 阿贝拉尔(1079—1142)：法国经院哲学家、神学家，与女学生爱洛伊丝相恋私婚，后被拆散，爱洛伊丝进隐修院。

伯爵有两回走出行列，为的是看清这个人有没有把手伸到衣服里面去摸藏在里面的武器。

当送殡行列停下以后，可以看清这个人影就是莫雷尔，他穿着钮扣扣到颈脖的黑色礼服，脸色铁青，双颊凹陷，帽子被痉挛的双手揉得皱皱的，他背靠着长在高处的一棵大树，从那里可以俯视陵墓，把即将举行的葬礼的每个细节都看在眼里。

一切都按常规进行。有几位男士，而且跟通常一样，那总是几位最不容易动感情的男士，正在发表演说。他们有的对做女儿的夭折表示同情；有的就做父亲的悲痛侃侃而谈；有些善于想象的人还声称这位年轻姑娘曾经不止一次地向德·维尔福先生为悬于他的法律之剑下面的罪犯求情；最后，他们极尽援用词藻华丽的隐喻和伤感缠绵的长句的能事，用各种方式来为马莱伯致杜佩里埃的名诗① 作出诠释。

基督山什么也没听见，而且什么也没看见，或者说只看见了莫雷尔，这位年轻军官镇静而没有表情的神态，在唯一能洞悉他的内心的伯爵眼里，是非常可怕的。

"瞧，"蓦然间博尚对德布雷说，"那不是莫雷尔吗！他这是在往哪儿躲呀？"

说着，他俩又叫夏托-勒诺看他。

"瞧他脸色有多苍白，"夏托-勒诺说着打了个寒噤。

"准是着凉了，"德布雷说。

"不是的，"夏托-勒诺慢悠悠地说，"我看哪，他是动了情。马克西米利安是个多愁善感的人。"

"得了吧！"德布雷说，"他几乎根本就不认识德·维尔福小姐。这是您自己说的。"

"这没错。可是我记得在德·莫尔塞夫夫人家的舞会上，他跟她跳过三次舞；您知道的，伯爵，就是您很出风头的那次舞会。"

---

① 马莱伯（1555—1628）：法国诗人。他在好友法学家杜佩里埃的女儿去世后，曾致诗慰问。

"不,我不知道,"基督山回答说,他根本不知道自己在回答什么问题,也不知道自己在跟谁说话,因为他正在全神贯注地看着莫雷尔的一举一动,只见那年轻人的双颊在抽动,就像有些人在抑制或者屏住自己的呼吸时那样。

"演讲结束了:再见,各位,"伯爵突然说道。

说完,他做了个要离去的手势,便消失不见了,但谁也不知道他究竟去了哪儿。

葬礼结束,来宾们纷纷返回巴黎。

只有夏托-勒诺朝四下张望了一阵,想找莫雷尔;但刚才他目送伯爵离开的那会儿,莫雷尔已经挪了地方,于是,夏托-勒诺找了一阵没找到以后,也就跟在德布雷和博尚后面离去了。

基督山方才闪进一片矮林,藏身在一座宽阔的坟墓后面,窥伺着莫雷尔的一举一动,这时,陵墓跟前看热闹的人都已散去,随后工人也走了,莫雷尔却渐渐地向那儿走近去。

莫雷尔神情茫然地缓缓环视四周;但当他的目光扫到对面的那块圆形墓地时,基督山已经悄悄地又向前走了十来步路而没被他发觉。

年轻人跪了下去。

伯爵伸长脖子,睁大眼睛定神望着莫雷尔,继续向他走去,而且膝部保持弯曲,仿佛准备一有情况就扑上去似的。

莫雷尔低下头去,直到前额碰到墓石,他双手抓住铁栅喃喃地说:

"呵,瓦朗蒂娜!"

这短短的一声喊叫所流露的一片至情,使伯爵感到为之心碎;他又上前一步,把手按在了莫雷尔的肩上。

"您在这儿,我亲爱的朋友,"他说,"我正在找您呢。"

基督山以为莫雷尔会发作一场,会指责他,会对他大发雷霆;但他想错了。

莫雷尔转过身来,外表看上去非常平静。

"您看见了,"他说,"我在祈祷。"

伯爵用疑虑的目光把年轻人从头到脚打量了一番。

这么打量一番过后，他好像放心一些了。

“要不要我陪您回巴黎？”他说。

“不用，谢谢。”

“那我总还能为您做些什么吧？”

“请让我祈祷。”

伯爵没有表示异议，当即离去，但他这样做，只是为了找一个新的位置，从那儿可以把莫雷尔的每个动作都看在眼里；莫雷尔终于立起身来，拍去膝头在石板地上沾的浮尘，头也不回地走上了回巴黎的路。

他缓缓地沿着拉洛凯特街往下走。

伯爵打发他那辆停在拉雪兹神甫公墓的马车先回去，自己跟在莫雷尔后面，和他保持一百来步的距离。马克西米利安穿过运河，沿着林荫大道折回了梅斯莱街。

莫雷尔到家才五分钟，伯爵也到了。

朱丽站在花园进口的地方，全神贯注地看着佩纳隆师傅，他正在一本正经地干园丁的营生，为孟加拉玫瑰插枝。

“呵！基督山伯爵先生！”她欣喜地喊道，每当基督山来梅斯莱街作客的时候，这个家庭的成员都会有这种欣喜的表示。

“马克西米利安刚回来，是不是，夫人？”伯爵问。

“是的，我刚才好像看见他过去的，”少妇说，“要不要去叫埃马纽埃尔来呀。”

“对不起，夫人；我得马上到马克西米利安的房间去，”基督山说，“我有件极其重要的事情要跟他说。”

“那就请上去吧，”她说，带着甜蜜的笑容目送他一路走去，直到消失在楼梯口。

基督山很快地穿过从底楼通往马克西米利安的套房的那两层楼面；到了那一层的楼梯口，他侧耳细听：一点声音也听不到。

就像大多数独户人家居住的老宅子一样，这个楼梯口只拦了一道镶玻璃的门。

不过在这道门上没有插着钥匙。马克西米利安从里面把门锁上了；而从门玻璃里又没法看见里面，因为一块红色丝帘遮住了玻璃。

伯爵脸上瞬时间泛起的红潮，透露了他万分焦急的心情，对这个一向喜怒不形于色的人来说，这种感情的外露是很不寻常的。

"怎么办呢？"他喃喃地说。

他思索了一会儿。

"拉铃吗？"他对自己说，"哦，不行！铃声，也就是说有人来访，对一个此刻处于马克西米利安这样状况的人来说，往往只会促使他快下决心，结果回答铃声的就会是另外一种响声。"

基督山浑身颤抖起来，但他已经习惯于迅若闪电地即刻作出决断，所以他抬起胳臂肘猛地向门上的方格玻璃撞去，玻璃顿时裂成碎片飞了开去，他随即撩开门帘，瞧见莫雷尔坐在书桌前面，手里握着一支羽毛笔，因为听到玻璃撞碎的声音，兀自从椅子上跳了起来。

"没事，"伯爵说，"真是太对不起了，亲爱的朋友！我没站稳，脚一滑，胳膊肘撞在了您的门玻璃上；既然已经碎了，我就干脆图个方便进来吧；不用劳驾，不用劳驾。"

说着，伯爵把胳膊从缺口处伸进去，打开了门。

莫雷尔立即站起身来，神情不快地向基督山迎上前来，他并不是想迎接伯爵，而是想挡住他，不让他过去。

"要说呢，这还是您的仆人的不是，"基督山揉着胳膊肘说，"您的地板滑得就像镜子似的。"

"您受伤了吗，先生？"莫雷尔冷冷地问。

"我不知道。可您在干什么哪？在写东西？"

"我？"

"您的手指上沾着墨水。"

"是的，"莫雷尔回答说，"我是在写东西；尽管我是军人，有时也写写东西。"

基督山在房间里走了几步。马克西米利安只得让他过去，但紧紧跟在他后面。

"您是在写东西？"基督山又问，目光逼视着对方。

"我已经有幸对您说过了，是的，"莫雷尔说。

伯爵朝四下里看了看。

"您的手枪放在文具盒边上！"他指着搁在书桌上的武器对莫雷尔说。

"我要外出旅行，"马克西米利安回答说。

"我的朋友！"基督山以一种无限温存的口气说。

"先生！"

"我的朋友，我亲爱的马克西米利安，别做出走极端的决定，我求您了！"

"我，走极端的决定？"莫雷尔耸耸肩膀说，"怎么，我倒要请教，出外旅行就是走极端的决定吗？"

"马克西米利安，"基督山说，"我俩都把戴着的假面具拉下来吧。

"马克西米利安，请您别用这种装出来的镇静来骗我，我也不用那种无谓的关心来哄您了。

"您一定明白，是吗？我之所以会像刚才那样撞碎玻璃，擅自闯进一位朋友的房间，我说，您一定明白，我之所以这样做，自然是因为我有一种很实在的担忧，或者说有一种很可怕的确信。

"莫雷尔，您是想自杀！"

"嗨！"莫雷尔打了个哆嗦说，"您的这种念头是从哪儿钻出来的，伯爵先生？"

"我说您想自杀！"伯爵用同样的语气说，"那就是证据。"

说着，他走到书桌跟前，掀开年轻人遮在一封刚开始写的信上的白纸，把信拿在手里。

莫雷尔冲上去想把信夺回来。

但是基督山料到了他会这么做，伸手一把抓住马克西米利安的手腕，就像钢链在弹簧刚要起作用时卡住了它，使它动弹不得。

"您瞧，您这还不是想要自杀吗！莫雷尔，"伯爵说，"您都写了下来！"

"好吧！"莫雷尔喊道，平静的外表骤然间变得激动异常了，"好吧！就算是这样，就算我决定要把枪口对准自己，谁又能来阻拦我？

“有谁敢来阻拦我？

“如果我说：

“我所有的希望都破灭了，我的心碎了，我的生命之火熄灭了，只有死亡的悲哀和厌恶的情绪笼罩着我，世界已经变成死灰一堆，任何人的说话声音都让我感到撕心裂肺的痛苦。

“如果我说：

“让我去死才是对我的慈悲，因为如果您不让我去死，我就会丧失理智，就会发疯；

“喔，您说呀，先生，如果我这么说了，如果我带着内心的悲楚和泪水这么说了，难道还有人会回答我说‘您错了’吗？

“难道还有人会阻止我不让自己成为最不幸的人吗？

“您说呀，先生，说呀，您敢这么做吗？”

“是的，莫雷尔，”基督山说，语气的平静恰好跟年轻人激动的神情形成一种奇特的对比，“是的，我敢这么做。”

“您！”莫雷尔喊道，气愤和责备的意味显得越发明显了，“就是您，用荒诞的希望欺骗了我；就是您，当我还能去作光荣的搏击，或者还能去做出走极端的决定，当我还能救出她，或者至少还能瞧着她死在我的怀抱里的时候，您却用一些不能兑现的许诺来劝我，哄我，骗我；就是您，做出一种俨然拥有所有的精神力量和物质力量，仿佛无所不能的样子；就是您在扮演，或者不如说装着在扮演天主的角色，而您，面对一个被毒死的年轻姑娘，却连一点解药也没法给她！喔！说实话，先生，要不是您让我感到可怕的话，您真会让我感到可怜！”

“莫雷尔……”

“是的，您刚才说要我放下假面具；好吧！您满意了吧，我把它放下了。

“是的，当您在墓地跟在我后面时，我还是答理您的，因为我心软；当您进来的时候，我也还是让您一直走到了这儿……可是，既然您得寸进尺，既然您硬要闯进这个我想当作坟墓安息在里面的房间来和我纠缠，既然您使我，使原以为已经受尽一切折磨的我，又蒙受了一种新的折磨，那么基督山伯爵，您这位所谓的我的恩人，基督山

伯爵，您这位包打天下的救世主，现在您可以心满意足了，因为您就要看到一个朋友去死了！……”

说完，莫雷尔嘴角带着疯狂的笑容，又一次向手枪扑过去。

基督山脸色惨白得像个幽灵，但眼里闪射着光芒，伸手压住手枪，对失去理智的年轻人说：

“而我，要对您再说一遍，您不能自杀！”

“您要阻止我！”莫雷尔一边说，一边拚命想拉开伯爵的手，但跟前一次一样，在伯爵的铁腕面前，他的努力又是徒劳的。

“我要阻止您！”

“可是您到底是谁，竟敢对一个有思想的自由的人这么专横地滥施权威？”马克西米利安喊道。

“我是谁？”基督山重复说。

“您听着：

“我是这世上唯一有权对你说这话的人：‘莫雷尔，我不愿意看到你父亲的儿子在今天死去！’”

说着，基督山的神情变得很庄严，脸容也起了变化，显得无比的崇高，他双臂交叉在胸前向年轻人走上两步，莫雷尔只觉得心头突突直跳，不由自主地被这个人犹如神祇般的威仪所慑服，往后退了一步。

“您干吗要提到我的父亲？”他嗫嚅着说，“您干吗要把我对父亲的回忆跟我今天的事掺和在一起？”

“因为是我，有一天当你父亲像你今天一样想要自杀的时候，曾经救过他的命；因为是我，曾经把那只钱袋送给你年轻的妹妹，而把法老号给了老莫雷尔；因为我就是在你小时候把你抱在膝盖上玩的爱德蒙·唐泰斯！”

莫雷尔又踉踉跄跄地往后退了一步，他像透不过气来似地直喘粗气，整个儿垮了；接着，他精疲力竭地大喊一声，扑倒在基督山的脚下。

但是骤然间，在一种神奇的力量的支配下，他陡地全然换了一个人：他立起身来，飞步跑出房门，冲到楼梯上，用足力气喊道：

"朱丽！朱丽！埃马纽埃尔！埃马纽埃尔！"

基督山也想冲出房门，但马克西米利安顶住门，拚死也不肯放伯爵出来。

听见马克西米利安的喊声，朱丽、埃马纽埃尔、佩纳隆和几个仆人都神色慌张地奔了过来。

莫雷尔握住他们的手，打开房门。

"跪下！"他声音呜咽哽塞地喊道，"快跪下！他就是我们的恩人，就是我们父亲的救命恩人！他就是……"

他想说：

"他就是爱德蒙·唐泰斯！"

伯爵抓住他的胳臂制止了他。

朱丽扑过去拉住伯爵的手；埃马纽埃尔像抱一位守护神那样地抱住了他；莫雷尔又一次跪了下去，用额头去碰地板。

此时，这个铁石心肠的人只觉得心脏在胸膛里扩张，一股火辣辣的热流从喉咙口涌到眼眶，他低下头，眼泪淌了下来。

房间里，一时间只听得令人感动的抽泣声和呜咽声响成一片，就连天主最宠爱的天使，也一定会觉得这是最动人、最悦耳的声音。

朱丽还没来得及从她所经受的感情波澜中恢复过来，便冲出房门，带着孩子般的喜悦心情奔进楼下的客厅，掀开球形的玻璃罩，取出当年梅朗小道的陌生人送的那只钱袋。

这当口，埃马纽埃尔在用断断续续的声音对伯爵说：

"哦！伯爵先生，您经常听到我们说起这位不知名的恩人，知道我们是怎样怀着感激和崇拜的心情想念着他，那您怎么能一直等到今天才让我们知道您呢？哦！这不仅对我们太残酷了，而且我要冒昧地说，伯爵先生，这对您也太残酷了。"

"请听我说，我的朋友，"伯爵说，"我可以这么称呼您，因为您虽然并不了解这秘密，但已经跟我做了十一年朋友了；这个秘密的泄露，完全是由于一桩您大概还不知道的大事情的缘故。

"天主可以为我作证，我本来是希望一辈子把这桩秘密藏在心底的，结果是您的大舅马克西米利安用过火的言词逼得我吐露了出来，

而现在我敢肯定，他对自己说的话已经感到后悔了。”

说完以后，他瞥见马克西米利安仍跪在地上，但把头斜过去靠在一张扶手椅上。

“请您注意照看他，”基督山轻轻地说，一边意味深长地在埃马纽埃尔的手上按了一下。

“为什么？”年轻人惊讶地问。

“我不能告诉您；但请您注意照看他。”

埃马纽埃尔用目光在房间里扫了一遍，看见了莫雷尔的那对手枪。

他惊恐地凝视着手枪，慢慢地举起手来指给基督山看。

基督山点点头。

埃马纽埃尔朝着手枪走上一步。

“别去动它，”伯爵说。

然后，他走到莫雷尔跟前，握住他的手；一度在年轻人心头撞击翻腾的那些纷乱的思绪，此刻似乎都凝滞了，他木然地呆在那儿。

朱丽上楼来了，她手里拿着那只丝织的钱袋，两颗明亮的喜悦的眼泪宛如两滴晨露，沿着脸颊淌了下来。

“这就是那珍贵的纪念品，”她说，“可您千万别以为，当我知道恩人是谁以后，我对它就会不像以前那样珍惜了。”

“我的孩子，”基督山回答说，他的脸红了，“请允许我把这钱袋拿回去吧；既然你们已经熟悉了我的脸，我只希望你们把我期待你们给予我的爱，留在记忆中就行了。”

“哦！”朱丽把钱袋贴在胸口上说，“不，不，我求您啦，因为有一天您也许会离开我们；因为总有那么令人伤心的一天您会离开我们的，是吗？”

“您猜对了，夫人，”基督山含笑回答说，“一星期后，我就要离开这个国家，离开这个让许多应该受到报应的人生活得快快活活，而我的父亲却死于饥饿和痛苦的国家。”

说到这即将离去的打算时，基督山把目光盯在莫雷尔脸上，注意到我就要离开这个国家这句话，并没能把莫雷尔从麻木的状态中拉

出来；他明白，他还必须跟这位朋友的悲痛作一番最后的斗争，于是他拉起朱丽和埃马纽埃尔的手，握在自己的手里，以一位父亲温存而威严的口吻对他俩说：

“我的好朋友，请让我单独跟马克西米利安待在这儿。”

对朱丽来说，这是一个把基督山忘了再提起的那件珍贵纪念品带走的机会。

她赶紧拉起丈夫就走。

“让他俩留在这儿吧，”她说。

伯爵和莫雷尔留在屋里，莫雷尔像尊雕像似的，一动不动。

“呵，”伯爵情绪激动地用手指碰碰他的肩膀说，“你总算又变成个男子汉了，马克西米利安？”

“是的，因为我又开始感到痛苦了。”

伯爵的额头蹙了起来，看上去好像内心在忧郁地犹豫着。

“马克西米利安！ 马克西米利安！”他说，“萦绕在你心头的那个想法，是一个基督徒所不该有的。”

“哦！ 您放心，朋友，”莫雷尔说，他抬起头，对着伯爵笑了笑，笑容中却包含着一种无法形容的哀愁，“我已经不用去寻死了。”

“这么说，”基督山说，“您不再需要手枪，也不再绝望了。”

“不，那是因为，我要治愈痛苦，已经有了比枪管和刀尖更好的办法了。”

“可怜的疯子呵……！ 您有什么办法？”

“我的悲伤就会使我死去。”

“朋友，”基督山跟他同样忧郁地说，“请听我说：曾经有一天，我跟你现在一样的感到绝望，因为我也下了同样的决心，也像你一样想过要自杀；曾经有一天，你的父亲在同样的绝望心情中也想过要自杀。

“当你父亲把手枪的枪口对准自己额头的时候，当我把已经三天不曾进口的面包从囚房的床上推开的时候，在这最后的时刻，倘若有人对他、对我、对我俩这么说：

“‘活下去吧！ 那一天会来到的，那时你们是会感到幸福，会赞美

生活的，’那么，不管这声音来自何方，我们都会带着将信将疑的微笑或踌躇不安的心情去听它，然而，当你父亲拥抱你的时候，他又曾经多少次地赞美过生活呵；而我，也曾经多少次……”

“喔！”莫雷尔打断伯爵的话喊道，“您仅仅失去了您的自由；我父亲仅仅失去了他的财产；而我，我失去了瓦朗蒂娜。”

“你瞧着我，莫雷尔，”基督山神情庄严地说，这种神情，有时候会使他显得非常崇高，会让人不由自主地信服他，“你瞧着我，此刻我眼里没有泪水，情绪并不狂热，心头也并不在悲伤地搏动；可是我看着你，马克西米利安，看着我像爱儿子一样爱着的你在受苦。哎！你难道就没想过，莫雷尔，痛苦就像生活本身一样，也是经常会伴有一些意想不到的事情的吗？所以，如果说我恳求你，我命令你活下去，莫雷尔，那是因为我确信总有一天你会因为我保全了你的生命而感激我的。”

“天哪！”年轻人喊道，“天哪！您在对我说些什么呀，伯爵？您要留神哪！也许您从来没爱过？”

“你真是个孩子！”伯爵回答说。

“我是指爱情，”莫雷尔说，“我，您知道，从成年起我就是个军人；直到二十九岁我还没有真正爱过，因为直到那时为止我所体验过的感情，都还称不上是爱情；嗯！到了二十九岁，我遇见了瓦朗蒂娜。于是在这将近两年的时间里，我始终在爱她，我始终能在她身上看到一个少女和一个成熟女子的种种美德，那是天主亲手写在这颗对我犹如一本书似的敞开着的心灵上的。

“伯爵，当我和瓦朗蒂娜在一起时，我曾经有过一种永无终止、永无边际、从未体验过的幸福，对这个世界来说，这种幸福实在是太崇高、太完美、太神圣了；既然没有了瓦朗蒂娜，这个世界就再也不能给我以这种幸福，人世间留给我的就只有绝望和忧伤了。”

“我对您说过，要抱有希望，莫雷尔，”伯爵重复说。

“那您得留神哪，我又要这么说了，”莫雷尔说，“您这是想要说服我，而一旦您说服了我，您就势必使我丧失了理智，因为您是让我相信了我还能再见到瓦朗蒂娜。”

伯爵笑了笑。

“我的朋友，我的父亲！”莫雷尔充满激情地喊道，“您得留神哪，我这是第三次对您这么说了，因为您对我的影响如此之大，都使我感到恐惧了；您要留神让您说的话合乎情理才好，因为现在我的眼睛又有神了，我的心又在点起火种，又在重新复苏了；您得留神哪，因为您是在让我相信那些神乎其神的事情。

“如果您吩咐我去掀起睚鲁①女儿陵墓的碑石，我就会照着去做，如果您做个手势要我到波涛上去行走，我也会像圣徒那样踏上波涛就往前走；您要留神，我什么都会照着做的。”

“要抱有希望，我的朋友，”伯爵仍然说。

“哎！”莫雷尔说，情绪顿时从亢奋的高峰跌进了忧伤的低谷，“哎！您是在逗我。您这样做就像那些好母亲，或者不如说就像那些自私的母亲，她们尽说些动听的话来安慰伤心的孩子，因为孩子的哭喊使她们厌烦。

“不，我的朋友，我对您说要留神是说错了；不，请不必担心，我会非常小心地把自己的痛苦埋在心底，我会让它成为谁也无法觉察的秘密，您甚至都不用费心来怜悯我。

“别了！我的朋友！别了！”

“正相反，”伯爵说，“从此刻起，马克西米利安，你得在我身边跟我一起生活，寸步也不离开我，一星期以后，我们就会把法国丢在我们的身后了。”

“您仍然对我说要抱有希望吗？”

“我对您说要抱有希望，因为我知道有一个办法可以治愈您的心病。”

“伯爵，您这样只能使我更忧伤——如果我还能更忧伤的话。您还以为我只是受了一次打击，尝到了普通人常有的一种痛苦，所以您以为用一种普通人常用的办法就可以安慰我，那办法就是旅行。”

---

① 《圣经》中一个管犹太会堂的人，耶稣曾使他的女儿复活。见《马可福音》第五章和《路加福音》第八章。

说着，莫雷尔以一种鄙夷不屑的怀疑神情摇着头。

“你让我对你怎么说好呢？”基督山说，“我对自己的许诺是很有信心的，请让我试一试吧。”

“伯爵，您只能是把我临终前的痛苦拖得更长久些罢了。”

“这么说，”伯爵说，“你的心就这么脆弱，你竟没有这点勇气给您的朋友几天时间，让他去进行一桩他很想去做的试验吗！

“喔，你可知道基督山伯爵能做成怎样的事情吗？

“你可知道在这尘世间有多少权力可以听候他的调遣吗？

“你可知道他对天主的信仰足以使他从天主那儿求得奇迹的降临，而天主又曾经说过‘人有了信仰，就可以移动大山’吗？

“嗯！对这个奇迹，我是抱有希望的，你就等待一下吧，要不然……”

“要不然……”莫雷尔重复说。

“要不然，你可得留神，莫雷尔，我要说你忘恩负义了。”

“请给我一点同情吧，伯爵。”

“我非常同情你，马克西米利安，所以，请听我说，假如这一个月一天一天，一小时一小时地过去了，而我还不能治愈你的话，那么莫雷尔，请你记住我的话，我就要亲手把一对枪弹上膛的手枪和一杯最灵验的意大利毒药放在你面前，这种毒药，我可以向你保证，比害死瓦朗蒂娜的毒药毒性更强更快。”

“您答应我了？”

“是的，因为我是个男子汉，因为，正如我告诉过你的，我也曾经想死过，而且，就是在不幸已经远离我以后，我也依然经常向往着长眠的快乐。”

“喔！您真的答应我了，伯爵？”马克西米利安处于极度兴奋的状态中，忘情地喊道。

“我不只是答应你，而且对你起誓，”基督山伸出一只手说。

“您凭荣誉保证，在一个月以后，倘若我没能得到安慰，您就听凭我自由处置我的生命，不管我做什么事情，您都不会说我忘恩负义了？”

“一个月，有一天算一天，马克西米利安；一个月，有一个小时算一个小时；这个日期是神圣的，马克西米利安；我不知道你有没有想到过，今天就是九月五日。

“十年以前的今天，我救下了你那想要自杀的父亲。”

莫雷尔抓住伯爵的手吻着；伯爵任凭他这么做，仿佛他意识到，这样的崇拜他是受之无愧的。

“一个月以后，”基督山继续说，“在我俩面前的那张桌子上，你会看到一对精良的手枪，你可以愉快地去死；可是话要说回来，你能答应我活下去，等到那个时候吗？”

“喔！我也向您起誓！”莫雷尔喊道。

基督山把年轻人搂在胸前，久久地搂着他。

“现在，”他对年轻人说，“从今天开始，你就要搬出去住在我家里；你就住海黛的那套房间，这样，我至少可以有个儿子来代替女儿了。”

“海黛！”莫雷尔说，“海黛怎么样啦？”

“她昨天晚上动身走了。”

“离开您走了？”

“因为她要去等着我……

“所以，你准备一下，就到香榭丽舍大街去找我，现在请陪我出去，别让任何人看见我。”

马克西米利安低下头，像个孩子或者圣徒似的，照着他的吩咐做了。

第一〇六章　财产分割

阿尔贝·德·莫尔塞夫在圣日耳曼草场街选定了一家旅馆，这家旅馆的二楼是一个小套间，一个非常神秘的人物租下了这个小套间。

这个男人平时进出旅馆时，看门人从来没有看清过他的脸；因为，冬天他总像在剧院门口等主人的上等人家的车夫那样，把下颌埋在一条红围巾里，而在夏天，每当他从门房跟前经过，可以跟人打照面的当口，偏偏又总是在擤鼻涕。应该说，这位住客打破了旅馆根深蒂固的规矩，始终没有被人识破真正的身分，大家传说他之所以不肯暴露自己的身分，是因为他位居要职，而且颇有威望，这种传闻更加使人对他神秘的行踪肃然起敬。

他来这儿的时间通常是固定的，只是有时稍有些上落；不管冬天还是夏天，他几乎总是在下午四点钟左右到这个套间来，而且从不在这儿过夜。

冬天，一个有点像这个小套间管家角色的口风很紧的女仆，三点半时进来生火；夏天，这同一个女仆在三点半时把冰块端上去。

到四点钟，正如我们说的，那位神秘人物便来了。

二十分钟以后，一辆马车停在旅馆门前；一位身穿黑衣服或深蓝色衣服，永远戴着大面纱的女人下车后，像个幽灵似的走过门房跟前，上楼时脚步轻得听不到一点楼梯的吱嘎声。

从来没有人问过她要上哪儿去。

所以，那两个看门人对她，也像对那个陌生男人一样，从来不曾有过一睹尊容的机会，而这两个看门人实在堪称模范看门人，在首都多如牛毛的同行中间，能够这样谨慎小心的恐怕也只有这两个看门

人了。

不用说，这个女人上到二楼就止步了。她用一种特殊的方式轻轻叩门。门开了一下，随即又关紧；余下的事我们就不需多讲了。

离开旅馆时，情况跟进来时相仿。

陌生女人先走，她依然戴着面纱，登上马车后，不是消失在这条街，就是消失在另一条街的尽头；二十分钟过后，陌生男人也把脸埋在围巾或手帕里走出旅馆，同样地消失不见了。

基督山伯爵去拜访唐格拉尔的第二天，也就是瓦朗蒂娜殡葬那天的第二天，那位神秘的住客不是像往常那样在下午四点钟左右，而是在上午十点钟进的旅馆。

几乎是同时，而不是像往常那样在间隔一段时间以后，一辆出租马车驶来，那位戴面纱的女人下车后急匆匆地走上楼去。

门开一下后又关上了。

但门还没来得及关上的时候，这个女人已经喊了一声：

"喔，吕西安！我的朋友呵！"

这一来，看门人就无意中听到了这声惊呼，第一次知道他的房客名叫吕西安；不过，由于他是一位模范看门人，他打定主意连老婆也不告诉。

"嗯！出什么事了，亲爱的？"被戴面纱的女人由于慌张或仓猝而泄漏出名字来的那个男人问道，"告诉我，什么事？"

"我的朋友，我能依靠您吗？"

"当然，这您是知道的。

"可是，出什么事啦？

"收到您上午的信，我简直不知所措了。

"您写得那么仓促，那么潦草；呵，快说出来好让我放心，或者索性让我吓一跳吧！"

"吕西安，出大事情啦！"那女人用探究的目光注视着吕西安说，"唐格拉尔先生昨晚出走了。"

"出走！唐格拉尔先生出走了！

"他到哪儿去了？"

“我不知道。”

“什么！您不知道？这么说，他这一走就不回来了？”

“想必是吧！

“昨晚十点钟，他乘马车到了夏朗东城门；有一辆套好马的大马车在那儿等着他；他带着贴身男仆上了车，对自己的车夫说他是去枫丹白露。”

“嗯！那您刚才怎么说……？”

“别急呀，我的朋友。他留给我一封信。”

“一封信？”

“对；您念吧。”

说着，男爵夫人从袋里掏出一封已经拆封的信，递给德布雷。

德布雷接过信，先犹豫了一会儿，仿佛他是想猜出信里的内容，或者不如说，不管信里写些什么，他想先决定一下该怎么办。

几秒钟过后，他想必是拿定了主意，因为他开始念信了。

下面就是把唐格拉尔夫人搅得心乱如麻的那封信的内容：

我忠实的夫人：

德布雷不假思索地停了一下，望望男爵夫人，她羞得连眼睛都红了。

“念吧，”她说。

德布雷继续念道：

当您收到这封信时，您已经失去您的丈夫了！哦！您不用过于惊慌；您无非是像失去女儿一样地失去了丈夫，这就是说，此刻我正在从法国出境的三四十条大路中的某一条大路上。

我理应向您作出解释；而由于您是完全能理解这种解释的女人，我这就向您解释。

所以请您看仔细了：

今天上午突然有人来提一笔五百万的款项，我支付了；紧接

着又来了一笔同样数额的提款；我请来人延期到明天：今天我的出走，就是为了逃避这个无法捱过的明天。

这您是能理解的，是吗，我珍贵的夫人？

我说您能理解，是因为对我的财务状况，您是知道得跟我一样清楚的；您甚至知道得比我更清楚，因为若要问我，那笔从前还颇为可观的财产中的一大半到底去了哪儿，我可是说不上来的；而您则不然，我能肯定地说，您对此知道得一清二楚。

因为女人生来就有一种非常可靠的本能，她们甚至会用自己发明的代数语言去解释那种不可思议的事情。而我只知道我的那些数字，只要有一天这些数字欺骗了我，我就什么也不知道了。

您有时候可曾对我的失败来得这么快感到过惊讶吗，夫人？

看到我的金条这么熔化烧掉，您可曾有过些许迷惘吗？

我承认，我只看到了火；但愿您能在灰烬里找到一点金子。

我是带着这个使我感到安慰的希望走的，我审慎的夫人，在良心上我丝毫也没有抛弃您的内疚；您有朋友，有刚才说的灰烬，而且，最使您感到高兴的是，您有我急于归还您的自由。

可是，夫人，我想我该趁这个机会在下面这一段里，向您说几句体己话，把有些事情解释一下。

当我想着您还能为增加家庭的收益和女儿的财产作些努力的时候，我是通达地闭上我的眼睛的；可是，由于您已经造成了这个家庭的破产，我就不想被您用来为别人发财当垫脚石了。

我娶您的时候，您很有钱，但是并不受人尊敬。

请原谅我对您说得这么直率；可是，既然这大概只是我俩之间的私房话，我看我完全没有必要闪烁其词。

我增加了我们的财产，十五年来，我们的财产一直在增值，直到那些我至今还觉得无法理解的灾祸从天而降，抱住了它，把它掀翻在地为止，而我可以这样说，我在其中是没有一点过错的。

您，夫人，您光顾努力增加您的财产，您成功了，对这一点我

多半还是相信的。

所以，我现在就还您当初我娶您时的面貌：有钱，但不受人尊敬。

别了。

从今日起，我也要为自己而努力了。

您为我做出的榜样，我是会效仿的，请接受我为此对您表示的感谢。

您忠诚的丈夫

唐格拉尔男爵

德布雷艰难地念着这封长信时，男爵夫人的目光始终停留在他的脸上；她注意到，尽管他素来很有自制能力，但脸上仍然有一两次变了颜色。

念完以后，他慢慢地把信重新折好，露出一种沉思的神情。

“嗯？”唐格拉尔夫人问，她的这种焦虑不安的神色是不难理解的。

“嗯，夫人？”德布雷机械地重复说。

“看了信，您有什么想法？”

“很简单，夫人，我的想法是，唐格拉尔先生出走时是有所猜疑的。”

“那当然；可是您要对我说的就这些吗？”

“我不明白您的意思，”德布雷冷冰冰地说。

“他走啦！真的走啦！去了不回来啦。”

“喔！”德布雷说，“别这么想，男爵夫人。”

“不，我对您说，他不回来啦；我了解他，他这个人，只要是对他有好处的事情，他决定以后是决不会回头的。

“要是他认为我对他还有用处，他是会带我一起走的。他把我撇在巴黎，这是因为我们的离异有利于他的计划；所以这种离异是不可挽回的，我从此自由了，”唐格拉尔夫人依然带着祈求的表情接着说。

可是德布雷并不回答，听任她的目光和其中所包含的思绪焦急不安地向他探询着。

“怎么！”她最后说，“您不回答我，先生？”

“我只想问您一个问题：您打算怎么办？”

“我正要问您呢，”男爵夫人心头怦怦直跳地回答说。

“喔！”德布雷说，“这么说，您是要我给您出个主意？”

“是的，我是要您给我出个主意，”男爵夫人心情紧张地说。

“那么，既然您要我出个主意，”年轻人冷冷地回答说，“我就劝您去旅行。”

“旅行！”唐格拉尔夫人喃喃地说。

“正是。就像唐格拉尔先生所说的，您很有钱，而且完全是自由的。欧仁妮的婚事告吹后唐格拉尔先生又这么失踪，势必会第二次引起哄动，所以您暂时离开巴黎一段时间是绝对必要的，至少我是这么认为的。

“最要紧的是要让大家都知道您被遗弃了，而且都以为您很穷；因为看到一个破产的人的妻子居然很有钱，境况又挺好，人家是无法原谅的。

“而要做到前一种情形，您只消在巴黎再留上半个月，逢人便说您遭到了遗弃，并且把您怎么会被遗弃的前前后后告诉您最好的朋友，她们又会在社交圈子里传开去。然后您就离家出走，把您的首饰都留下，丈夫的财产也都不去动它，这时大家就都会说您洁身自好，对您备加称赞。

“这样，大家就都知道您被遗弃了，而且都会相信您手头窘迫；因为只有我一个人了解您的经济状况，而且，我现在就准备用您忠实的合伙人的身分来向您报告一下帐目情况。”

男爵夫人吓呆了，她脸色苍白地听着德布雷说出这番话来，他的这番话居然说得这么镇静，这么若无其事，她不禁听得又发憷又绝望。

“被遗弃！”她重复说，“哦！真的是被遗弃呵……对，您说得有理，先生，谁也不会怀疑我是被遗弃了。”

这个如此骄傲、如此痴情的女人所能回答德布雷的，就只不过这一句话了。

“但是有钱，非常有钱，”德布雷说着，掏出钱袋，把里面的几张纸头摊在桌子上。

唐格拉尔夫人没去看这些纸，她只顾抑制自己的心跳，不让那已经在眼眶里滚动的泪水淌下来。最后，男爵夫人的自尊心终于占了上风；虽然她没能抑制住自己的心跳，但至少忍住了没让眼泪夺眶而出。

“夫人，”德布雷说，“大约半年前，我们决定合伙。

“您投资了十万法郎。

“今年四月正式开始合伙。

“五月开始营业。当月赚了四十五万法郎。

“六月，红利累计达九十万。

“七月，收入一百七十万法郎；您知道，那个月做的是西班牙公债。

“八月初亏损了三十万法郎；不过到十五日又赚了回来；我把我们的帐目，从合伙的那天起到昨天为止结算了一下，我们的资产共计是二百四十万法郎，也就是说，每人一百二十万法郎。

“现在，”德布雷边说边以经纪人的做派不动声色地翻看着一个小本子，“这笔钱还有八万法郎的利息在我手里。”

“不过，”男爵夫人打断他说，“这利息是怎么回事，我们没去放过利息呀？”

“我要请您原谅，夫人，”德布雷冷冷地说，“我是得到您的授权才这么做的，也就是说我是受权这么做的。

“所以，您应得利息的一半四万法郎，再加上起初的投资十万法郎，这就是说，您所得部分共计是一百三十四万法郎。

“不过，夫人，”德布雷继续说，“出于谨慎，我前天已经把您的钱提了出来，两天时间算不了什么，这您也知道，而且简直可以这么说，我预感到了您随时会唤我来向您汇报财务状况。这儿就是您的钱，一半是钞票，一半是银行凭单。

“我说‘这儿’，完全是照实说；因为我觉得我家里不大可靠，那些公证人的嘴也不够紧，至于那些房地产商，那就比公证人还爱多嘴；最后还因为您除了婚后共同财产外，没有权利买下或占有其他任何财产，所以我把这笔钱，这笔属于您的私房钱，保存在这个壁橱的一个密封箱子里，为了更保险起见，这只壁橱是我亲手砌的。

“现在，”德布雷继续说着，同时打开壁橱，拿出钱箱，“现在，夫人，这儿是八百张一千法郎的钞票，您瞧，看上去像一本包铁皮的厚厚的画册；还有一张两万五千法郎的息票；至于余额，我想大概还有十一万法郎，这儿是一张开给我的银行家的凭票即付的凭单，由于我的银行家并不是唐格拉尔先生，这张凭单是一准能够兑现的，您可以放心。”

唐格拉尔夫人机械地接过凭单、息票和那沓钞票。

这沓为数可观的钞票放在桌子上，显得并不怎么起眼。

唐格拉尔夫人眼里没有泪，但是胸脯像在呜咽似地起伏着，她拿起这沓钞票装进包里，扣上锁，把息票和凭单放在钱袋里，脸色苍白、默默无言地伫立着，等待着一句温存的话来安慰一下如今这么有钱的她。

可是她白等了。

“现在，夫人，”德布雷说，“您可以过一种非常优裕的生活了，一笔相当于六万利弗尔年金的收入，对一位至少在一年之内不用操持家务的女人来说，是一笔巨大的收入。

“这下子您尽可以想怎么做就怎么做了；另外，倘若您觉得您的钱不够用的话，看在我俩过去的情份上，您还可以用我的，夫人；我随时可以把我的那部分一百零六万法郎给您，喔！当然是借给您。”

“谢谢，先生，”男爵夫人回答说，“谢谢；您知道，您给我的那笔钱，对一个从现在起至少在一个相当长的时间里不打算在社交界露面的可怜女人来说，已经是太多了。”

德布雷一时感到有些惊愕，但很快就恢复了常态，他摆了个姿势，这个姿势无异于是用最有礼貌的方式表达这么一个意思：

“那就随您的便吧！”

唐格拉尔夫人也许在这以前还存有某种希望；可是当她瞧见德布雷刚才那种漫不经心的姿势，以及随之而来的斜眼看人的目光，还有深深的鞠躬以及紧随其后的意味深长的沉默，她毅然地抬起头，打开门，既不发怒，也不发抖，但同时也毫不犹豫地冲下了楼梯，甚至不屑于对这个居然就这样跟她分手的男人最后再说一声再见。

"唔！"德布雷等她走了以后说，"想起来还是挺美的，她可以待在家里读读小说，虽说不能再在交易所玩股票，可照样能在家里玩纸牌嘛。"

说着，他拿着小本子，很仔细地把刚才付出的那笔款项划去。

"我还剩下一百零六万法郎，"他说，"多可惜啊，德·维尔福小姐死了！这妞儿各方面都挺配我的胃口，我满可以娶她的。"

跟往常一样，他很冷静地等唐格拉尔夫人走了二十分钟以后，才决定动身离去。

这二十分钟里，德布雷都在算帐，旁边搁着他的怀表。

阿斯莫代① 这个魔鬼的脚色，要不是勒萨日先把他写进了他的大作，别的想象力丰富的作家多少也有机会把他塑造出来的；此刻，要是这位喜欢掀开屋顶瞧瞧里面的阿斯莫代在德布雷算帐的当口，掀开圣日耳曼草场街这座小旅馆的屋顶，他准会看到一幕很奇特的场景。

德布雷待在里面跟唐格拉尔夫人平分两百五十万法郎的那个房间的楼上，有一个房间里也住着我们的两位熟人，他们在前面的故事中起过相当重要的作用，所以，我们能在这里见到他们，还是感到很有兴趣的。

这个房间里住着梅尔塞苔丝和阿尔贝。

几天来，梅尔塞苔丝模样改变了很多，这倒并不是因为她穿得如此朴素，以致我们一眼看上去认不出她来了，其实即使在她非常有钱

---

① 勒萨日的小说《瘸腿魔鬼》中的主人公，即瘸脚魔鬼。一个大学生无意中闯进法师的房间，把这个魔鬼从瓶子里放了出来，它就带着大学生飞到上空，揭开屋顶让他看到一幢幢房子里发生的事情。

的时候，她也从来不用骄奢的排场来炫耀自己的身分和地位；这也不是因为她现在落到了要帮佣的穷困潦倒的境地；不，梅尔塞苔丝的模样变了，是因为她的眼睛不再有光亮，因为她的嘴巴不再有微笑，最后还因为当初从一个聪慧的心灵流泻出来的充满机智的谈吐，现在已经听不见了，她变得常常欲言又止了。

贫困并没有销蚀梅尔塞苔丝的意志，她并没有由于消沉而被贫困压倒。

梅尔塞苔丝舍弃优裕的生活条件，置身于她自己挑选的这个新环境，就好比一个人骤然间从灯火辉煌的客厅来到一片黑暗之中；梅尔塞苔丝犹如一位女王舍弃王宫住进了一个小茅屋，身边只有一些最简单的生活必需品。得由她亲手拿到桌上的只是些粗瓷碗；简陋的小床代替了舒适的大床；而这一切，都是她不熟悉的。

确实，美丽的加泰罗尼亚姑娘，或者说高贵的伯爵夫人，已经没有了自豪的目光和迷人的微笑，因为环顾四周，满目都是蹩脚得令人难受的东西；房间的墙壁上贴着深浅灰条相间的糊墙纸，精打细算的房东特意选了这种耐脏的颜色；地上铺的是方砖，没有地毯；家具很引人注目，让人没法把目光从这种硬充阔气的寒酸相上移开，总之，对一双习惯于优雅氛围的眼睛来说，这些刺目的色调实在跟和谐相去太远了。

德·莫尔塞夫夫人自从离开宅邸以后，就住在这样的一个环境里；而对周围这片无边无际的寂静，她感觉到一种眩晕，就如一个游客走到深渊边上时会感到眩晕一样：她知道阿尔贝时时在偷眼看她，想了解她的心境如何，所以她只好让嘴角露出一种单调的笑容，这种笑容由于没有眼睛的笑意所蕴涵的温柔的光芒，所以看上去就仿佛仅仅是一种反光，也就是说，仿佛是一种没有温暖的亮光。

而阿尔贝呢，他也忧心忡忡，很不自在，因为奢华生活留下的痕迹，还不时使他跟眼前的生活环境显得很不协调：他想不戴手套出门，却发现自己的手太白；想徒步到街上去走走，又觉得自己的靴子太亮。

然而，母子之爱把这两个高尚、聪明的人紧密地维系在一起，他俩不用说一句话，也不用像朋友之间那样经过摸索和尝试，就能彼此心心相印，建立起生活中必不可少的坦诚相见的关系。

而且，即使阿尔贝对母亲说："母亲，我们没有钱了，"她听了脸也不会变色。

梅尔塞苔丝过去从来没有真正受过穷；年轻时，她常说自己穷，但那是另一回事：需要和必需是两个含义有相当区别的同义词。

住在加泰罗尼亚渔村的时候，梅尔塞苔丝需要过许许多多东西，但另外有些东西，她却是从来不会缺少的。只要网好，就能捕鱼；卖掉了鱼，就又有钱买绳子来织网。

另外，在那样的环境里，除了跟物质生活并不相干的爱情以外，人与人之间并没有什么友情，人们想到的是自己，人人如此，只须想到自己就够了。

梅尔塞苔丝那时虽然手头拮据，但自己的一份开销还是能应付裕如的；而今天，她手头一无所有，却要照料两个人的生活。

冬天临近了；当初她的宅邸里有成百根暖气管四通八达，从前厅到小客厅都是暖融融的，如今在这个毫无设备而已透出寒意的房间里，却连个壁炉也没有；当初她的套间像摆满珍奇花卉的暖房，如今却连一朵小小的花儿也没有！

可是她有儿子……

在这以前，一种也许有些夸张的责任感所激起的亢奋状态，始终在高尚的精神领域里支撑着他俩。

亢奋是和激情相近的；而激情往往能使人忘却尘世间的许多东西。

但是，激情熄灭以后，就得从梦幻中渐渐地回落到现实世界中来了。

理想耗尽之后，就得谈实际问题了。

"母亲，"就在唐格拉尔夫人走下楼去的那个当口，阿尔贝说，"我们来算算还有多少钱好吗；我需要把这笔总数规划一下。"

“总数是零，”梅尔塞苔丝苦笑说。

“不，母亲，首先，总数是三千法郎，我打算用这三千法郎，把我俩的生活弄得像像样样的。”

“我的孩子！”梅尔塞苔丝叹着气说。

“唉！我的好母亲，”年轻人说，“可惜过去我花了您那么多的钱，今天才知道它的价值。

“三千法郎，您瞧，是一大笔钱呢，我要用这笔钱创建一个永远充满安宁的奇迹般的未来。”

“话是这么说，我的朋友，”可怜的母亲接着说，“可是首先，您真以为我们该接受这三千法郎吗？”梅尔塞苔丝红着脸说。

“可我想，这是说定了的，”阿尔贝语气很坚决地说，“正因为我们缺钱用，我们就更应该接受这笔钱，因为您也知道，这笔钱就埋在马赛的梅朗小道上那座小屋子的花园里。

“有两百法郎，我们俩就可以到马赛了。”

“两百法郎！”梅尔塞苔丝说，“您真这么想吗，阿尔贝？”

“喔！说到这一点，我是到公共驿车站和轮船公司去问了讯，事先合计过的。

“您可以预定一辆双人驿车先到夏隆：您瞧，母亲，我给您的待遇就跟女王一样哩，这笔车费是三十五法郎。”

阿尔贝拿起一支笔，写了起来：

双人驿车	三十五法郎
从夏隆到里昂，坐轮船	六法郎
从里昂到阿维尼翁，仍坐轮船	十六法郎
从阿维尼翁到马赛	七法郎
沿途费用	五十法郎
总计	一百十四法郎

“就算二百吧，”阿尔贝笑着说，“您瞧，我手头挺宽的，是不是，母亲？”

“可你呢，我可怜的孩子？”

“我！您没看见我还给自己留下八十法郎吗？

“母亲，年轻人是不必太舒服的；再说我知道出门是怎么回事。”

“可那是乘的驿站快车，还带着贴身男仆。”

“不管怎么说，我还是知道的吧，母亲。”

“那好！就算是吧，”梅尔塞苔丝说，“可是那两百法郎呢？”

“两百法郎就在这儿，而且另外还有两百。

“噢，我把我的表卖了一百法郎，表链上的挂件卖了三百。

“瞧我运气有多好！挂件卖了表的三倍价钱。就这么个华而不实的玩意儿！

“所以我们不是还挺阔的吗，您一路上只用花费一百十四个法郎，而您却可以带着二百五十法郎上路。”

“可是我们还欠着旅馆老板的钱呢？”

“三十法郎，从我的一百五十法郎里付给他就是了。

“那么说定了；而且，既然严格地说我一路上只要花八十法郎，所以您瞧，我的钱是绰绰有余的。

“我另外还有一笔钱。

“您瞧这是什么，母亲？”

说着，阿尔贝掏出一本金搭钮的小记事本，那是他留下的一件别致的玩意儿，而且说不定还是哪位来敲那扇小门的戴面纱的神秘女郎温情脉脉的纪念物呢，他从这个小记事本里抽出一张一千法郎的钞票。

“这是什么？”梅尔塞苔丝问。

“一千法郎呗，母亲。喔！确确实实是一千法郎。”

“这一千法郎是从哪儿来的？”

“您听我说，母亲，千万别太激动。”

说着，阿尔贝立起身，走上前来吻了吻母亲的双颊，然后站在那儿凝望着她。

“您不知道，母亲，您在我眼里有多美啊！”年轻人怀着儿子爱母亲的一片深情说，“您真是我所见过的最高贵，而且也最美丽的女

人！”

“亲爱的孩子，”梅尔塞苔丝说，她强忍着在眼角往上涌的泪水，但终究没能忍住。

“说实在的，只要看见您遭受不幸，我对您的爱就要变成崇拜了。”

“只要有我的儿子在，我就不是不幸的，”梅尔塞苔丝说，“只要有我的儿子在，我就永远不会是不幸的。”

“啊！是这样，”阿尔贝说，“那现在就让考验开始好吗，母亲？您记得我们是怎么说定的吗？”

“我们说定过什么事情吗？”梅尔塞苔丝问。

“是的，我们说定您住在马赛，而我动身去非洲，在那儿我不会再用我已经抛弃的那个姓，而将用我现在用的这个姓。”

梅尔塞苔丝叹了口气。

“嗯！母亲，昨天我已经加入了北非骑兵军团，”年轻人低下眼睛说，他感到有些羞愧，而这是因为他自己还不知道他所受的这种屈辱有多么崇高，“或者说，我因为意识到我的身体是属于我自己的，是我可以出卖的，所以昨天我顶替人家入了伍。

“我就像俗话说的那样，把自己卖了个好价钱，”他勉强笑了笑说，“我没想到自己还能值这么多钱：整整两千法郎呐。”

“那么，这一千法郎……？”梅尔塞苔丝浑身打颤地说。

“是总数的一半，母亲；另外一半在一年内付清。”

梅尔塞苔丝用一种无法形容的表情抬起头来望着上天，眼眶里滚动的两颗热泪，在内心激动的驱使下夺眶而出，沿着脸颊静静地淌了下来。

“这是用血换来的代价哟！”她喃喃地说。

“倘使我战死，那您就说着了，”阿尔贝笑着说，“但我可以向您保证，我的好母亲，我决心要好好地保护自己；我求生的欲望从来没有像现在这样强烈过。”

“天主啊！天主啊！”梅尔塞苔丝说。

“再说，为什么您以为我一定会给打死呢，母亲！

“拉莫里西埃①，这另一个南方的内伊②，给打死了没有？

“尚加尼埃给打死了没有？

“贝多给打死了没有？

“我们都认识的莫雷尔，他给打死了没有？

“请您想想，母亲，当您看着我身穿绣金线的制服回来的时候，您会有多高兴啊！

“告诉您吧，我一定会干得很出色，而我选择这个军团，也是出于自己的意愿。”

梅尔塞苔丝想笑一下，但终究还是叹了口气；这位圣徒般的母亲觉得自己让儿子肩起了全部牺牲的担子，心里非常难受。

“嗯，”阿尔贝接着说，“您明白了吧，母亲，我们已经稳稳当当有四千多法郎可以归您用了：靠这四千法郎，您足足可以过两年。”

“你是这么想的吗？”梅尔塞苔丝说。

这句话，伯爵夫人是脱口说出的，其中的悲痛是如此真切，以致阿尔贝马上明白了它的真实含义；他觉得自己的心收紧了，他拉起母亲的手，把它温柔地握在自己的掌心里。

“是的，您会活下去的！”他说。

“我会活下去的！”梅尔塞苔丝喊道，“你不会再走了，是吗，我的孩子？”

“母亲，我还是要走的，”阿尔贝用一种平静而坚决的口气说，“凭您对我的爱，您是不会让我懒懒散散、碌碌无为地守在您身边的；再说，我已经签了约。”

“按照你的意愿去做吧，我的儿子；我，我会按照天主的意愿去做的。”

“不是按照我的意愿，母亲，而是按照理智，按照无法回避的需要。我们难道不是两个绝望的人吗？如今，生命对于您还有什么意

---

① 拉莫里西埃(1806—1865)及下文中的尚加尼埃(1793—1877)和贝多(1804—1863)都是有名的法国将军，且都曾参加征服北非阿尔及利亚等地的战役。

② 内伊(1769—1815)：拿破仑手下的著名元帅，骁勇善战的传奇式英雄。

义？没有了。生命对于我还有什么意义？哦！要是没有您，也就没有多大意义了，母亲，请相信这一点；因为要是没有您，我可以肯定地说，早在我怀疑父亲，抛弃他的姓的那一天，我的生命就已经停止了！总之，如果您还允许我抱有希望，那我就会活下去；如果您还愿意让我来为您今后的幸福操心，那您就会使我有加倍的力量。到了那时，我就要去见阿尔及利亚的总督，他是一位正直的人，尤其有着军人的本色；我要把我悲惨的身世告诉他；我要请求他时时对我多加注意，而要是他肯承诺注意我的一举一动的话，那么不出六个月，我要不是死在战场就准是当了军官。如果我当了军官，您的生活就不用发愁了，因为我会有足够我俩用的钱，而且，我会有一个使我俩都感到骄傲的新的姓氏，那就是您本来的姓。如果我死在战场上……嗯！如果我死在战场上，那么，亲爱的母亲，您如果想死也就可以死了，到那时，我们的不幸到了极限，也就可以结束了。”

“好的，”梅尔塞苔丝带着高贵而富有表情的眼神回答说，“您说得有理，我的儿子；让我们向那些注视着我们，等待着按我们的行动来评判我们的人证明，我们至少是值得同情的。”

“别去想这些悲伤的事情吧，亲爱的母亲！”年轻人喊道，“我向您发誓说，我们是很幸福的，或者至少是能够很幸福的。您是一个充满理智、坚韧不拔的女性；而我，我想我已经变得对什么都兴味索然，不会动情了。我进了军队，就会有钱了；而您到了唐泰斯先生的家里，就会得到安宁的。让我们试试看吧！我求您啦，母亲，让我们试试吧。”

“好的，我们试试吧，我的儿子，因为你是应该活下去，应该得到幸福的，”梅尔塞苔丝回答说。

“那么，母亲，我们的财产分割就这么定了，”年轻人装着满不在乎的样子说，“我们今天就可以动身。得，我这就照刚才说的，给您预订位子去。”

“那你呢，我的儿子？”

“我还得再待两三天，母亲；离别这就开始了，我们得让自己习惯于离别。我得去弄几封推荐信，还得了解一些有关非洲的情况，我到马赛跟您碰头。”

"好吧！那就这样，我们走吧！"梅尔塞苔丝一边说，一边围上她从家里带出来的那条唯一的披巾，那还碰巧是一条很贵重的黑色开司米披巾，"我们走吧！"

阿尔贝匆匆整理好文件，拉铃叫人来结清欠旅馆老板的那三十法郎，然后就让母亲挽着他的胳膊，沿着楼梯往下走去。

有个人在他们前面下楼梯；这个人听见绸裙擦着栏杆的窸窣声，回过了头来。

"德布雷！"阿尔贝喃喃地说。

"是您，莫尔塞夫！"大臣秘书说，当即在楼梯上停住脚步。

在德布雷身上，好奇心胜过了隐蔽身分的初衷；再说，人家也已经认出了他。

其实，在这个鲜为人知的旅馆里能碰到这个年轻人，他似乎感到挺来劲，因为这个年轻人的不幸遭遇刚在巴黎引起过轰动。

"莫尔塞夫！"德布雷重复说。

随后，他在昏暗的光线下瞧见了德·莫尔塞夫夫人还显得很年轻的仪态和那块黑面纱。

"喔，对不起，"他微微一笑接着说，"我先走了，阿尔贝。"

阿尔贝知道德布雷在想什么。

"母亲，"他转过脸去对梅尔塞苔丝说，"这位是内政部大臣秘书德布雷先生，我以前的一位朋友。"

"什么！以前的！"德布雷嗫嚅地说，"您这是什么意思？"

"我这么说，德布雷先生，"阿尔贝接着说，"是因为如今我已经没有朋友，而且也不应该有朋友了。承蒙您还认得我，我很感激，先生。"

德布雷重新走上两级楼梯，伸出手去跟对方紧紧地握了一下。

"请您相信，亲爱的阿尔贝，"他尽可能动情地说，"请您相信，我对您遭遇的不幸表示深切的同情，并且愿意尽我所能随时为您效劳。"

"谢谢，先生，"阿尔贝笑了笑说，"不过我们虽然遭遇了不幸，却还有钱，不需要人家帮助；我们就要离开巴黎了，而在扣除旅途的费用以后，我们还能剩下五千法郎。"

德布雷的脸上升起了红晕，他的钱袋里装着一百万呢；尽管他那精确的头脑里诗意很贫乏，但他还是情不自禁地联想到，就在不多一会儿以前，这同一座房子里有着两个女性，其中一个蒙受耻辱是咎由自取，她离去时斗篷底下藏着一百五十万法郎却还觉得自己穷，而另一个，遭到了不公正的打击，但她在不幸中仍显得那么崇高，虽然身边只有少得可怜的一点钱，却觉得自己很富足了。

这个对比使他那种做出来的彬彬有礼的态度有点难以为继，眼前的实例所说明的哲理，使他在精神上垮掉了；他含含糊糊地说了几句客套话，就匆匆下楼去了。

这一天，部里的职员，他的下属，都成了他的坏脾气的出气筒。

但当天傍晚，他成了坐落在玛德莱娜林荫大道上的一座漂亮别墅的买主，同时还拥有一笔五万利弗尔的年金。

次日，当德布雷在房契上签字的时候，也就是说在傍晚五点钟光景，德·莫尔塞夫夫人满怀温情地拥抱了儿子，而且也接受儿子充满温情的拥抱以后，登上一辆双座的公共驿车，关上了车门。

在拉菲特运输行大院的中二楼（办公楼都有这么个介于底楼和二楼之间的夹层），有一扇拱形窗户后面躲着一个人，他看着梅尔塞苔丝登上驿车，看着马车辚辚驶去，看着阿尔贝慢慢走远。

这时，他举起一只手按在布满疑云的前额上，说道：

“唉！我从这两个无辜的人手里夺去的幸福，用什么办法才能还给他们哟！愿天主帮助我吧。”

第一〇七章　狮　　穴

中央监狱里有一个专门关押最凶悍、最危险的囚犯的牢区，叫做圣贝尔纳牢区。

犯人们按他们的行话把它称作狮穴，这大概是由于里面的在押犯不仅经常用牙齿咬铁栅，而且有时也咬狱卒的缘故。

这是一座监狱里的监狱，墙壁比别处要厚一倍。狱卒每天来检查铁栅门的粗铁条是否完好无损，从这些狱卒的赫拉克勒斯般的个头、冷酷而锐利的目光，就可以看出他们是专门挑选出来，靠模样吓人和办事干练来管辖属下的犯人的。

这个牢区的院子里，四面都围着高墙，当阳光想要光顾一下这个集精神和肉体丑陋之大成的深渊时，它也只能斜斜地从大墙上面钻过来。从一大早起，这些被法律卡着脖子俯身在断头机刀口（它也是在法律这块磨刀石上磨快的）下的人，就愁容满面、惊恐莫名、脸色苍白，像幽灵似的在这个院子的石板地上悠荡着。

在这些吸收并保存了阳光的大部分热量的高墙下面，可以看到犯人们一溜儿排开贴着墙根站着或蹲着。他们有时也三三两两地聊聊天，但更经常的是独自蹲在那儿，眼睛直勾勾地望着铁门，这扇铁门有时也会打开，从这悲惨的住处喊一个住客出去，或者把社会那只炉缸里新出清的炉渣抛进这只深坑里来。

圣贝尔纳牢区有个专门的会见室；这是一个长方形的房间，由两道彼此平行的铁栅栏隔成两部分，两道铁栅栏中间相距三步，以防探监的人跟囚犯握手或者传东西给他们。这个会见室既阴暗又潮湿，样子很恐怖，尤其是当你想到曾经有许多令人毛骨悚然的悄悄话从这

两道铁栅栏中间擦过，把铁条磨得锈迹斑斑的时候，就更会不寒而栗了。

不过，这个地方虽说挺怕人，却是那些来日无多的可怜虫到一个他们还挺想来，还觉着挺有味儿的社会里来重新接受磨炼的天堂：凡是从狮穴出去的，不是被送到圣雅克城门①，便是被送去服苦役或关进单间黑牢，例外的情况十分罕见。

在这个我们刚才描写过的、散发着阴冷的潮气的牢区里，有一个年轻人双手插在上衣口袋里，来回地踱着步，中央监狱的住客们充满好奇地打量着他。

要不是他那件上装撕破了，本来凭它的款式，是满可以让人把他看作一位高雅的绅士的；不过这件上装并不旧：完好的部位的呢料又细又软，所以这件上装在这囚犯的抚摩下毫不费事地已经恢复了它原有的光泽，——这个年轻人巴不得能把它变成一件新衣服哩。

他同样小心翼翼地收拾着那件细麻布衬衫，打从他进监牢以来，这件衬衫的颜色已经变了很多；他还掏出一块在家族大写字母上端绣有皇冠纹章的手帕，用手帕角擦擦上光的皮靴。

狮穴里的几个犯人饶有兴趣地看着这个年轻人整饰自己的外表。

“瞧，亲王在打扮呐，”一个窃贼说。

“他生来就长得挺俊俏，”另一个窃贼说，“要是有把梳子，有点发蜡，他就能把那些戴白手套的先生都比下去了。”

“他的上装原先准是新的，皮靴现在也还是亮锃锃的。咱们有这么位体面的伙伴，也够有面子啦；那些宪兵可真不是东西。他们是眼红咯！好端端的一身衣服给撕成这个样子！”

“他看上去还真有点来头，”另一个说，“穿得挺帅……派头又好……年纪轻轻就来这儿！喔！真气派！”

这些可憎的赞誉的对象，正美滋滋地听着这些谀辞，或者说影影绰绰地听着这些谀辞，因为这些话他并不能听得很真切。

---

① 当时巴黎一个处决犯人的刑场。

打扮完毕以后，他走近那扇小门，有个狱卒正把背靠在上面。

“喂，先生，”他对这狱卒说，“请借给我二十法郎，很快就会还您的；跟我打交道，包您不会吃亏。您想，我那些亲戚的钱哪，一百万一百万地数，还比您一个子儿一个子儿地数来得多呢……喂，给我二十法郎，我求您啦，让我好弄个单间住住，还能买件睡衣。整天穿着这上装和皮靴，可真难受死了！先生，这衣服怎么能给一个卡瓦尔坎蒂亲王穿呢！”

那个狱卒把背对着他，耸了耸肩膀。听到这种让人忍俊不禁的话，他居然连笑也不笑一下；这是因为他听这种话听得多了，或者不妨说，他听来听去听到的都是这一类的话。

“呵，”安德烈亚说，“您可真是个铁石心肠的人，我会叫您丢掉饭碗的。”

听到这话，那狱卒转过身来，这一回他放声大笑了起来。

这时，囚犯们凑近过来，围成了一个圆圈。

“我告诉您，”安德烈亚继续说，“有了这么可怜巴巴的一笔钱，我就可以弄一套衣服，搞到一个房间，也就可以不算太寒碜地来接待我随时等待来访的那位贵客啦。”

“说得对！说得对！”囚犯们附和说，“……可不是嘛！谁都看得出他是个体面人。”

“好吧！你们去借给他二十法郎吧，”狱卒说，他换了个姿势，用另一边强壮的肩膀靠在门上，“你们对一个同伙不也有这点义务吗？”

“我不是这些人的同伙，”年轻人傲岸地说，“请别侮辱我，您没有这个权利。”

窃贼们彼此看看，轻声低语了几句，一场风暴开始在这个摆贵族派头的囚犯头上隆隆作响了，这场风暴与其说是由安德烈亚的话激起的，毋宁说是由狱卒挑唆的。

这个狱卒自信事态闹大时，他有办法quos ego[1]，所以听任乌云渐渐地聚敛，好让这个讨厌的纠缠不休的家伙挨顿教训，同时也可

① 拉丁文：自己对付。

以给白天冗长的值勤时间添点乐趣。

这些窃贼们已经逼近安德烈亚；有些人在嚷：

“鞋子！ 鞋子！”

这是一种很残酷的刑罚，这些先生们并不是用普通的破鞋子，而是用一种钉了铁钉的鞋子，来痛打他们看不顺眼的伙伴。

还有人提议用“鳗”；这种消遣的办法是用几块手帕包住砂子、小石子，有钱币的话再放些分量重的硬币，施刑者把它像连枷似的接连朝受刑者的肩膀和脑袋打上去。

“揍这个小白脸，”有些人嚷道，“揍这个体面的先生！”

可是安德烈亚转身面对他们，眨了眨眼睛，用舌头鼓起腮帮，靠嘴唇发出一种声音，这种声音在迫于形势不能出声的强盗中间，抵得上一千个暗号。

这是卡德鲁斯教他的一个共济会的暗号。

顿时，他们认他是自己人了。

手帕包当即摔在地上；钉了铁钉的鞋子回到那为首的家伙的脚下。有好几个声音在说，这位先生是有道理的，这位先生爱改善一下生活，就该让他这么做，囚徒们要为信仰自由作出个榜样嘛。

骚乱平息下去了。那个狱卒简直是莫名惊诧，他马上抓住安德烈亚，上上下下搜起身来，在他想来，狮穴里的这些犯人居然能在顷刻间变得这么顺从，这人光靠目光的威慑是做不到的，他必定另有什么高招。

安德烈亚听凭他搜身，但嘴上却抗议着。

突然间，小门外面传来一声叫喊。

“贝内代托！”一个巡官喊道。

那个狱卒松开了手中的猎物。

“有人喊我？”安德烈亚说。

“到会见室！”那个声音喊道。

“您瞧，有人看我来了。啊！ 我亲爱的先生，我要让您瞧瞧，到底能不能把一个卡瓦尔坎蒂当普通人那样来对待！”

说着，安德烈亚像个黑黝黝的幽灵似的走进院子，从半开的小铁

门里倏地窜了出去，把那些犯人和那个狱卒都看得惊叹不已。

确实有人把他叫到会见室去。不过他本人并不像旁人那样感到惊讶；因为这个工于心计的年轻人自从进了中央监狱以来，一直保持着坚韧澹泊的沉默态度，不像一般人那样利用允许在押犯写信的机会到处申诉。

“事情明摆着，”他暗自思忖，“我受着某个有权势的人的保护；一切的一切都在向我证明这一点：突如其来的好运气，种种障碍那么轻而易举地得到排除，一个即兴而来的父亲，一个归我所有的显赫姓氏，雨点般向我落来的金钱，前程似锦的美满婚姻。命运里一个不幸的疏忽，还有我的保护人的一时不在，让我栽了个跟斗，对，可是事情并没完，并不会永远这样！一度缩了回去的那只手，在我以为自己要落进万丈深渊去的当口，还会重新伸出来抓住我的。

“我干吗要冒险去干傻事呢？那样一来说不定反而会引起保护人的反感！他有两个办法可以帮我摆脱困境：一个是花钱买通监狱的上上下下，安排一次神秘的越狱；一个是迫使法官宣判免于起诉。我暂且先别开口，别做出任何举动，一直等到我确准他已经完全甩下我不管的时候，我再……”

就这样，安德烈亚拟定了一个可以说相当聪明的计划；这个坏蛋进攻时奋不顾身，防守时也异常厉害。坐大牢的劫难，样样都匮乏的生活，他都是经受过的。可是天性，或者不如说习惯，渐渐地占了上风。安德烈亚忍受不了褴褛、肮脏和饥饿；他感到度日如年了。

就是在这么心烦意乱的当口，他听到了巡官喊他到会见室去的喊声。

安德烈亚觉得自己的心在欢快地跳跃。预审法官不会来得这么早，典狱长或医生又不会来得这么晚；所以来的必定是个意想不到的人。

安德烈亚被领到会见室的铁栅栏后面，他满心好奇地睁大眼睛望过去，望见的却是贝尔图乔先生的那张阴郁、精明的脸，后者此刻也惊奇而忧郁地望着铁栅栏、加闩的铁门以及一道道铁栅门后面晃动的人影。

“呵！”安德烈亚大为感动地说。

“你好，贝内代托，”贝尔图乔用深沉而洪亮的嗓音说。

“您！您！”年轻人惊慌地朝四下里望着说。

“你不认识我啦，”贝尔图乔说，“可怜的孩子！”

“轻点，请您说得轻点！”安德烈亚说，他是知道这儿的墙壁听觉很灵的，“天哪，天哪，您别说得这么响呀！”

“您想跟我单独谈，”贝尔图乔说，“是不是？”

“喔！是的，”安德烈亚说。

“那好。”

说着，贝尔图乔一边把手伸进衣袋，一边对站在小门窗口后面的那个狱卒做了个手势。

“请看一下吧，”他说。

“这是什么东西？”安德烈亚说。

“让你搬到一个单间，好让我跟你说话的命令。”

“哦！”安德烈亚说，高兴地跳了起来。

紧接着，他马上在心里思忖道：

“又是那个匿名的保护人做的！他没忘记我！他要保密，所以要找个单间谈话。我都会有的……贝尔图乔是这个保护人派来的！”

那个狱卒跟一个上司商量了一会儿，随后打开两扇铁栅门，把喜不自胜的安德烈亚领到二楼的一个面朝院子的房间里。

这间牢房的墙壁是按监狱的规矩用石灰刷白的，看上去很悦目，在囚犯眼里几乎是四壁生辉了：一个火炉，一张床，一把椅子，一张桌子，简直可以说是整套奢华的家具。

贝尔图乔在椅子上坐下。安德烈亚往床上一躺。狱卒退了出去。

“喂，”管家说，“你要跟我说些什么？”

“您呢？”安德烈亚说。

“你先说……”

“喔！不；既然是您来找我，当然您有不少话要对我说啰。”

“嗯！好吧。你在为非作歹的路上愈走愈远：又是偷，又是杀人。”

“得啦！要是您把我弄到一个单间来，就是要对我说这些事情，

那就大可不必劳您大驾了。这些事情我早就知道了。我不知道的是另外一些事情。咱们还是说说那些事情吧。您是谁派来的？”

“喔唷！您太性急了，贝内代托先生。”

“是吗？可我说到点子上了吧。废话干脆少说，谁派您来的？”

“没人派我来。”

“您怎么会知道我在监狱里的？”

“好久以前，我就认出您打扮得挺时髦的骑在马上，神气活现地走过香榭丽舍林荫大道。”

“香榭丽舍！……啊哈！咱们差不离了，就像我们在玩镊子游戏时说的那样……香榭丽舍……对，咱们谈谈我的父亲怎么样？”

“那么我是谁呐？”

“您么，我的好先生，您是我的养父……可是我想，给我十来万法郎让我在四五个月里花个精光的，并不是您吧；给我弄个意大利绅士当爸爸的，并不是您吧；让我踏进社交界，让我应邀到奥特伊去跟全巴黎最出色的人物一块儿吃饭的也不是您吧，那次饭桌上还有位检察官呢，我没跟他拉拉交情可真是失策，要不然他现在对我可有用了；最后，当我落了难，把底漏出来以后，肯花一两百万来把我保出去的，也不是您吧……得啦，说吧，可敬的科西嘉先生，说吧……”

“你要我说什么？”

“让我来帮帮你吧。

“您刚才说到了香榭丽舍大街，我尊敬的养父。”

“嗯？”

“嗯！香榭丽舍大街上，住着一位非常非常有钱的先生。”

“你在他家里偷过东西杀过人，是不是？”

“我想是的。”

“基督山伯爵先生？”

“就像拉辛先生说的，是您把他的名字说出来的。好吧！要不要我像皮克塞雷古① 先生说的那样，扑进他的怀里紧紧地搂住他，对他

① 皮克塞雷古(1773—1844)：法国悲剧作家。

喊:‘我的父亲! 我的父亲!’?”

“别开玩笑,”贝尔图乔板着脸回答说,“这个名字不是让人在这儿随便乱说的,你别太放肆。”

“呵!”安德烈亚有点让贝尔图乔这种严肃的表情给镇住了,“为什么不能说呐?”

“因为叫这个名字的人是蒙天主厚爱,不会有你这样一个坏种儿子的。”

“喔! 别说得这么玄乎……”

“要是您不谨慎小心些,那后果才玄乎哪!”

“您这是在恫吓我! ……我不怕……我会说出去……”

“你以为你是在跟像你这样的小丑打交道吗?”贝尔图乔说话的口气非常平静,目光中充满自信,安德烈亚不由得在心里打了个寒颤,“你以为你是在跟你这种卑贱的苦役犯,跟你这种只配让人放在手心里耍的毛头小伙子打交道吗? ……贝内代托,你落在了一只可怕的手里,但它愿意放过你:你应该好自为之才是;这只手暂且还在高处悬着,可是只要你胆敢去妨碍它的行动自由,它就定将对你严惩不贷。”

“我的父亲……我要知道谁是我的父亲! ……”执拗的年轻人说,“哪怕要我死也不要紧,可我非得知道他是谁。我还怕什么出丑不出丑的? 财产,……名声,……招牌……照那位报纸编辑博尚的说法……我什么都没有。可是你们这些人,这些上流社会的人,你们总怕丑事张扬出去,会使自己遭受损失,尽管你们已经有百万家产,有家族纹章……说吧,我的父亲是谁?”

“我就是来告诉你这件事的。”

“啊!”贝内代托喊道,眼睛里放射出喜悦的光芒。

正在这时,门打开了,那个狱卒对着贝尔图乔说:

“对不起;先生,预审法官在等着犯人呢。”

“这是最后一次过堂,”安德烈亚对可敬的管家说,“……那个讨厌家伙,见他妈的鬼!”

“我明天再来,”贝尔图乔说。

"好!"安德烈亚说,"宪兵先生,我听候你们吩咐……噢! 亲爱的先生,请您留十来个埃居在保管室里,好让他们给我买些我需要的东西。"

"我会给的,"贝尔图乔说。

安德烈亚伸手给他,但贝尔图乔仍把手插在袋里,兀自把几枚银币弄出叮鸣的响声。

"我也就是这个意思呗,"安德烈亚装出微笑的样子说,不过他已经完全被贝尔图乔那种让他捉摸不透的镇静所慑服了。

"我会不会上当呢?"他给带上那辆俗称生菜篮子的长方形铁笼车的当口,这么想道,"咱们等着瞧吧! 那么,明儿见!"他转过身去对贝尔图乔又说了一句。

"明儿见!"管家回答说。

第一〇八章　法　　官

我们记得，布索尼神甫曾单独跟诺瓦蒂埃待在瓦朗蒂娜过世的房间里；他们两人为年轻姑娘守过灵。

也许是神甫根据教义的规劝，也许是他慈爱的诱导，也许是他富有说服力的话语，使老人恢复了勇气，因为自从诺瓦蒂埃跟神甫接触以后，他从先前充满绝望的状况中摆脱了出来，显示出一种听天由命的宁静的神情，使那些知道他对瓦朗蒂娜感情之深的人都大为惊讶。

德·维尔福先生自从瓦朗蒂娜去世的那天早晨起，就没有再见到过老人。整幢房子上上下下都已经变了样：他换了个贴身男仆，诺瓦蒂埃用了个新仆人；德·维尔福夫人的两个女仆也是新来的：所有的仆人，连看门人和车夫，都是一张张，不妨这么说吧，都是一张张耸立在这座遭诅咒的宅子的各位主人中间的陌生面孔，使这些主人间原本就已经相当冷淡的关系越发变得疏远了。再说，法庭再过三天就要开庭了，维尔福整天把自己关在书房里，以一种狂热的姿态伏案准备卡德鲁斯被杀案的诉讼材料。这个案子，跟其他牵涉到基督山伯爵的案子一样，在巴黎社交界引起了很大的轰动。证据并不怎么令人信服，因为主要证据就是一个奄奄一息的苦役犯所写的一张纸条，这个当年跟被告在苦役监狱里铐在同一根脚镣上的同伙，也有可能是出于泄愤或报仇的目的而诬陷他：但司法人员的倾向是显而易见的，检察官脑子里已经形成了一个非常明确的概念，那就是贝内代托是有罪的，而他本人则要从这场艰巨的胜利中赢得自尊心的满足，以此来稍稍刺激一下他那颗冰冷的心。

维尔福想把此案作为下次开庭的第一个案子，由于他持续不断

的努力工作，此案的预审业已告一段落。这一来，他也不得不比以前更少露面，要不然找他的人准会蜂拥而至，缠住他要旁听证。

而且，可怜的瓦朗蒂娜落葬只是不多几天以前的事情，这座宅子依旧沉浸在悲哀的气氛中，而这位做父亲的所能找到的唯一的排遣自己哀伤的办法，就是埋头尽自己的职责，所以，这座房子的人看到他这么发愤工作，谁也没有感到惊异。

在一个星期天，也就是贝尔图乔第二次去看贝内代托，而且大概把他生父的名字告诉了他的第二天，维尔福见到过一次他的父亲：当时，被工作弄得精疲力竭的检察官下楼走进后花园，他脸色阴沉，低头沉浸在一种排遣不开的思绪中；就像塔克文① 用手杖猛抽长得最高的罂粟花一样，德·维尔福先生用他的手杖抽着蜀葵枯萎的细茎，小径两侧这两行枯谢的蜀葵，犹如在刚过去的季节中灿烂开放的花朵的幽灵。

他已经不止一次走到花园的尽头，也就是我们很熟悉的那扇面朝荒芜的苜蓿地的铁门，每次他都沿着同一条小径往回走，而且始终以同样的姿势跨着同样大小的步子，眼睛下意识地对准房子望着，耳边能听见儿子在房子里玩耍的叫喊声，爱德华平时白天要去学校，只有星期天和星期一才能整天待在母亲身边。

这时，他瞥见诺瓦蒂埃先生的屋里有一扇窗子开着；老人让仆人把他的轮椅推到这扇窗前，因为他想再看一下落日的余晖；依然带着暖意的斜阳此刻正探过头来，跟已经凋谢的牵牛花和爬满平台的五叶地锦红叶告别。

老人的目光正好，不妨这么说吧，正好铆在维尔福看不很真切的一个点上。诺瓦蒂埃的这道目光中充满着仇恨、野性和焦灼的意味，检察官素来对这张他极其熟悉的脸上的每道表情，都能很快地了解其中的含义，所以此刻见到这道目光，他马上离开来回踱步的那条小径，以便看清这道滞重的目光究竟是落在谁的身上。

这时，他看见德·维尔福夫人正坐在一丛枝叶凋零的椴树下面看

---

① 塔克文(约前 534—前 509)：古罗马王政时代的第七王，以专横暴虐著称。

书，但她不时放下手中的书，或是给儿子一个微笑，或是把他执拗地从客厅扔到花园里去的皮球抛还给他。

维尔福的脸色变白了，因为他懂得老人的意思。

诺瓦蒂埃一直在望着这个对象；但突然间，他的目光从妻子移到了丈夫身上，现在是维尔福本人在承受这令人心怵的目光的攻击了，这目光在变换对象的同时也变换了其中的含义，但那种威胁的表情却丝毫没有改变。

德·维尔福夫人对聚集在她头顶上的这团怒火一无所知，这会儿她正捧着儿子的球，做手势要他来让她吻一下再把球还他；可是她等了好久，爱德华就是不肯过去；他大概觉得母亲的吻还抵偿不了他跑过去受这一吻的麻烦劲儿。最后他总算拿定了主意，从窗口跳到一丛天芥菜和紫苑花中间，满头是汗地朝德·维尔福夫人奔去。德·维尔福夫人给他拭去额头上的汗，在这象牙色的湿漉漉的额头上吻了一下，然后让这孩子一手捧球，一手抓着一把糖果奔回去。

维尔福被一种不可抗拒的力量吸引着，犹如被蛇慑服的小鸟似的朝屋子走去；他走得愈近，诺瓦蒂埃追随着他的目光就愈向下垂，瞳仁里的怒火到了像要喷射出来的地步，维尔福只觉得自己整个儿人，乃至内心的深处，都被这股怒火给吞噬了。的确，这道目光中所表露出来的，不仅是一种怕人的威胁，而且是一种严厉的谴责。接着，诺瓦蒂埃抬起眼睑，举眼望着上天，仿佛是在提醒儿子，他忘记了自己的誓言。

“好吧！先生，”维尔福站在院子里抬起头来说，“好吧！请您再耐心等待一天；我说过的话是算数的。”

诺瓦蒂埃听了这话，似乎平静了下来，把目光漠然地转到另一边去了。

维尔福烦躁地解开憋得他透不过气来的外衣钮扣，举起毫无血色的手按在前额，回进了书房。

夜晚寒冷而宁静；整座房子里的人都跟平常一样上床睡觉了。只有维尔福，仍跟平时一样，在别人都在睡觉的时候，独自一直工作到凌晨五点：他又看了一遍头天晚上预审法官的最新审讯记录，查阅了

证人的证词，并且再一次修改了起诉书，使它显得干净利落，堪称他生平撰写过的一份最雄辩最精巧的起诉书。

第一次开庭的日期就定在下一天，这天是星期一。破晓时，维尔福看见微弱而惨淡的晨曦透了进来，蓝蒙蒙的光线照在纸上用红墨水写的一行行字上。烛台发出最后的叹息声时，检察官稍稍睡了一会儿；烛火的毕剥声又惊醒了他，醒来时只见手指又潮又红，像是在血里浸过似的。

他推开窗子：远处天空上横贯着一道长长的桔红色的晨霞，把一排在地平线上勾勒出黑黝黝轮廓的纤细的白杨树拦腰折成了两段。掩映在栗树中的那扇铁门后面，有一只云雀从苜蓿地里掠向天空，传来一曲清脆的晨歌。

黎明时分湿润的空气向维尔福迎面拂来，使他的记忆又清晰了起来。

"就在今天，"他用力地说，"就在今天，司法之剑的执掌者该让他的剑四处出击，无情地劈向一切罪犯了。"

说着，他的目光不由自主地向诺瓦蒂埃那扇往前凸出的窗户寻去，头天晚上他就是在这扇窗子里见到老人的。

窗幔是拉上的。

然而，父亲的形象非常清晰地浮现在他眼前，所以他对着关紧的窗户喃喃地说着话，就仿佛窗子还开着，他又从窗子里见到了那位咄咄逼人的老人似的。

"是的，"他喃喃地说，"是的，你放心吧！"

他的头垂到了胸前，并且，就这么垂着头在书房里转了几个圈子，然后，他和衣纵身躺在长沙发上，这倒并不是想睡觉，而是想让被整夜工作的劳累和彻骨的寒意弄得僵硬的四肢变得软和一些。

渐渐地，整幢房子里的人都起来了。维尔福从书房里听得见那些相继传来的声音，可以说吧，正是那些声音构成了这座房子的生活：房门开进开出的声音，德·维尔福夫人召唤贴身女仆的拉铃声，以及爱德华刚起床时欢乐的叫喊声，通常像他那样年龄的孩子起床时都这样。

维尔福也拉了拉铃。那个新来的贴身男仆进屋时，随身带来了报纸。

同时，他还送来了一杯巧克力饮料。

“您那是什么东西？”维尔福问。

“一杯巧克力。”

“我没要过嘛。是谁这么想着我？”

“是夫人；她说先生今天在审理那桩谋杀案时一准要讲许多话，所以得先接接力。”

说着，男仆把那只镀金的银杯放在长沙发旁边的茶几上，这张茶几也跟其他的桌子一样，上面堆着文件。

男仆退了出去。

维尔福神情阴郁地向杯子注视了一会儿，随后，他神经质地猛然拿起杯子，把其中的液体一饮而尽。他这模样，简直让人觉得他巴不得这东西就是致命的毒药，巴不得自己能以一死来摆脱责任，因为这种责任对他来说是比死更艰难的。喝完以后，他立起身来，带着一种让人看了会觉得心里发怵的笑容，在书房里踱着步。

这杯巧克力是正常的，德·维尔福先生安然无恙。

早餐的时间到了，德·维尔福先生没有去就餐。贴身男仆回进书房。

“夫人吩咐提醒先生，”他说，“十一点钟刚敲过，法庭是在十二点开庭。”

“嗯！”维尔福说，“还有呢？”

“夫人已经换好了装；她都准备好了，想问一下她是不是陪先生一起去。”

“去哪儿？”

“法院。”

“去干吗？”

“夫人说她很想旁听这次开庭。”

“哼！”维尔福以一种几乎使那仆人感到害怕的语气说，“她想去旁听！”

仆人往后退了一步说：

“要是先生想一个人去，我就去告诉夫人。”

维尔福沉默片刻；他用手指摁着毫无血色的脸颊，在这苍白的脸容上，他那黑乎乎的胡子显得格外刺眼。

“去告诉夫人，”最后他说，“我有话要跟她说，请她在房间里等着我。”

“是，先生。”

“去了回来就给我刮脸换装。”

“马上就来。”

果然，这贴身男仆走后很快又回来了，他给维尔福刮脸，帮他换上一身庄重的黑衣服。

然后，等事情都做完以后，他说：

“夫人说她希望先生换好装马上就去。”

“我这就去。”

说着，维尔福腋下夹着卷宗，手里拿着帽子，朝妻子的房间走去。

到了房门口，他停了一下，用手帕擦了擦沿着死灰色的额头往下淌的汗珠。

接着，他推开门。

德·维尔福夫人坐在一张土耳其长沙发上，不耐烦地翻看着报纸和几本小册子，这些小册子，小爱德华还没等母亲有时间去看，就撕成一页页的了。她穿着出门的装束，帽子搁在一边的椅子上，戴着长手套。

“啊！您总算来了，先生，”她说话的语气自然而平静，“天哪！瞧您的脸色有多苍白啊，先生！您又熬了个通宵吧？刚才您为什么不跟我们一块儿来用早餐？嗯！您带我去，还是我自个儿跟爱德华去？”

我们看见了，德·维尔福夫人连珠炮似的提了好几个问题，想让维尔福回答；可是，德·维尔福先生听凭她这么发问，冷漠、沉默得像一尊雕像。

“爱德华，”维尔福用威严的目光盯住孩子说，“到客厅去玩，我要

跟你母亲说话。”

德·维尔福夫人瞧见这种冷峻的态度，听见这种决绝的口吻和奇怪的开场白，不禁打了个寒噤。

爱德华抬起头瞧着母亲；但他看到她没有认可德·维尔福先生的命令，便又去砍那些小铅兵的脑袋了。

“爱德华！”德·维尔福先生粗暴地喊道，把坐在地毯上的孩子吓了一跳，“你没听见吗？出去！”

这种待遇在这孩子是非常罕见的，他立起身来，脸色变得煞白；也说不清他这是生气还是害怕。

父亲走上前去，抓住他的手臂，在他的额上吻了一下。

“去吧，”他说，“我的孩子，去吧！”

爱德华出去了。

德·维尔福先生走到房门跟前，把门上了锁。

“呵，我的天主！”少妇一边说，一边凝视着丈夫，想看透他心里在想些什么，接着，她的脸上绽出一个笑容，但维尔福那张铁板的脸，使她的笑容在半道上便凝住了，“出什么事啦？”

“夫人，您平时用的毒药放在哪儿？”检察官站在妻子与房门中间，直截了当地发问。

德·维尔福夫人此时的感觉，想必就是云雀看见鸢鹰杀机毕露地在头顶上盘旋，圈子愈打愈小时的感觉。

德·维尔福夫人脸色由白转成死灰，从胸口吁出一声既不像叫喊又不像叹息的嘶哑幽咽的声音。

“先生，”她说，“我……我不懂您的意思。”

说着，正如刚才她在惊骇之极时立起身来一样，此刻她被第二阵想必更加剧烈的恐怖攫住，不由得又倒在了沙发的靠垫上。

“我是问您，”维尔福声音极其平静地继续往下说，“您用来毒死我岳父德·圣梅朗先生，毒死我的岳母、巴鲁瓦和我女儿瓦朗蒂娜的毒药藏在什么地方。”

“呵！先生，”德·维尔福夫人双手合在胸前喊道，“您在说什么呀？”

“现在不是要您问话，而是要您回答。”

“是回答丈夫还是回答法官？”德·维尔福夫人嗫嚅地问。

“回答法官，夫人！ 回答法官！”

这个女人脸色惨白，目光惊惶，浑身上下抖个不停，看了实在令人心里发怵。

“呵！ 先生！”她喃喃地说，“呵！ 先生！ ……”除此之外她再也说不出话了。

“您还没有回答，夫人！”可怕的审问官喊道。

接着，他带着一个比发怒更使她毛骨悚然的笑容添上一句：

“可您确实也没否认！”

她往后缩去。

“您是无法否认的，”维尔福又说，举起一只手向她伸过去，仿佛是要以法律的名义去抓住她似的，“您靠着卑鄙无耻的伎俩干成了一桩又一桩罪行，可是您能骗过的只是那些由于他们的爱心而变得对您盲目信任的人。自从德·圣梅朗夫人死后，我就知道这座房子里有人在下毒：德·阿弗里尼先生提醒过我这一点；而在巴鲁瓦死后，我的怀疑落在了一个人身上，天主宽恕我！ 落在了一位天使身上！ 即使在没有罪案发生的日子里，我的心也无时无刻不在警觉地怀疑着；可是瓦朗蒂娜死后，我心里的疑团都解开了，而且不仅是我，夫人，别人也同样如此；所以，您的罪行，现在已经有两个人知道，有好些人怀疑，它就要公之于众了；正如我刚才对您说的，夫人，现在对您讲话的已经不是一个丈夫，而是一个法官！”

少妇用双手掩住脸。

“呵，先生！”她嗫嚅着说，“我求您，不要去相信表面的现象！”

“难道您是个胆小鬼？”维尔福用一种鄙夷不屑的口气喊道，“可也是，我早就注意到，下毒的人都是些胆小鬼。而您，曾经丧心病狂地亲眼看着被您下毒的两个老人和一个姑娘在您面前死去，居然也是个胆小鬼？”

“先生！ 先生！”

“您，”维尔福愈说愈激动了，“曾经一分钟一分钟地计算过四个

受害者临终前的时间，曾经那么周密地制订出这些恶毒的计划，曾经那么精确地配制出这些致命的毒药，难道您竟是个胆小鬼吗？您把一切都策划得那么周全，但有一件事，就是罪行一旦败露，您将落得个什么下场，难道您居然就忘掉算计了吗？喔！那是不可能的，您准定还留着一些比其他那些毒药更甜更香、见效更快的毒药，用来逃避您应得的惩罚……我希望，至少您是配制过一些的吧？”

德·维尔福夫人绞着自己的双手，跪倒在地上。

“我知道……我知道，”他说，“您招认了；可是在法官面前才招认，在最后一刻才招认，在没法再抵赖的时候才招认，这种招认是不会让法官对罪犯减轻惩罚的。”

“惩罚！”德·维尔福夫人喊道，“惩罚！先生，您已经说了两遍了吧？”

“正是。难道因为您已经作了四次案，您就以为自己能逃脱惩罚吗？难道因为您是提起公诉的检察官的妻子，您就以为惩罚轮不到您头上吗？不，夫人，不！只要是下毒的女人，无论她是谁，等待着她的都只能是断头台，正如刚才我对您说的，特别是当这个下毒的女人没有多个心眼为自己留出几滴最有效的毒药的话。”

德·维尔福夫人发出一声狂叫，一种可怕的、无法遏制的恐怖的神情布满了那张变了形的脸。

“喔！不用担心断头台，夫人，”检察官说，“我不希望看到您名声扫地，因为那样我也就名声扫地了；不，正好相反，如果您听清了我的话，您该明白您是不会死在断头台上的。”

“不，我不明白；您到底想说什么？”那不幸的女人完全吓呆了，嗫嚅地说。

“我想说，京城首席检察官的妻子是不会用她的耻辱去玷污一个洁白无瑕的姓氏，是不会让她的丈夫和孩子都落到声名狼藉的地步的。”

“不会的！哦，不会的！”

“好吧，夫人！这将是您要做的一件好事，我为这件好事而感谢您。”

“您感谢我！为了什么？”

“为了您刚才说的话。”

“我说什么啦？我都吓昏头了；我什么都弄不明白了，天哪！天哪！”

她头发蓬乱，嘴角吐着泡沫，立起身来。

“夫人，您已经回答了我刚进门时提的那个问题。您平时用的毒药放在哪儿，夫人？”

德·维尔福夫人朝天举起双臂，两只手痉挛地紧握在一起。

“不，不，”她大声喊道，“不，您是不希望看到这样的！”

“我所不希望看到的，夫人，是您在断头台上丧命，您明白了吗？”维尔福回答说。

“哦！先生，发发慈悲吧！”

“我所希望看到的，是正义得到伸张。我生在人世，就是为了对恶人施行惩罚，夫人，”他目光炯炯地接着说，“对任何别的女人，哪怕她是王后，我都会把她送到刽子手那儿去；可是对您，我是会宽容的。对您，我说的是：夫人，您是不是还保存着几滴口味最甜、见效最快、药力最可靠的毒药呢？”

“哦！饶了我吧，先生，给我留一条命吧！”

“她是个胆小鬼！”维尔福说。

“想想我是您的妻子哟！”

“您是个下毒的女人！”

“看在老天爷的份上！……”

“不！”

“看在您曾经给过我的爱情的份上！……”

“不，不！”

“看在我们的孩子的份上！哦！为了我们的孩子，请给我留一条命吧！”

“不，不，不！我对您说；要是我留下您一条命，说不定哪一天，您也会像对其他人那样地毒死他的。”

“毒死我的儿子！”失去理智的母亲向维尔福扑过去喊道，“我！

毒死我的爱德华！……哈！哈！”

她话未说完，发出一阵魔鬼般的凄厉的、疯狂的大笑，这笑声最后又变成了抽抽噎噎的、嘶哑的喘气声。

德·维尔福夫人倒在了丈夫的脚边。

维尔福向她逼近。

“您好好想想吧，夫人，”他说，“要是我回来时正义还没有得到伸张，那我就要亲口检举您，亲手逮捕您。”

她嘶哑地喘着气，虚弱而沮丧地听着他说；她的周身上下只有眼睛还有着生气，还蕴蓄着一团可怕的火焰。

“我的话您听明白啦，”维尔福说，“现在我要到法庭去宣读起诉书，要求判一个杀人犯死刑……要是我回来看见您还活着，您今晚就得睡在巴黎法院的附属监狱里了。”

德·维尔福夫人一声哀叹，全身瘫软地倒在地毯上。

检察官似乎动了一丝恻隐之心，他望着她的目光稍稍变得温和了一些，还微微向她欠了欠身。

“别了，夫人，”他缓缓地说，“别了！”

这声“别了！”犹如一把致命的刀子落在德·维尔福夫人身上。她昏死了过去。

检察官出去了；临出房门时，他用钥匙在锁眼里转了两圈，把门从外面锁上。

第一〇九章　开　　庭

当时法庭以及上层社会称之为贝内代托案件的这桩谋杀案，引起了巨大的轰动。这个假卡瓦尔坎蒂在巴黎的两三个月的辉煌生涯中，曾是巴黎咖啡馆的常客，又经常出现在根特林荫大道和布洛涅森林，所以他已经结交了一大批熟人。报纸上对这个被控告的罪犯在当苦役犯和混迹上流社会这两个不同的生活阶段的情况作了报道，从而在那些跟安德烈亚·卡瓦尔坎蒂亲王相识的人中间激起了强烈的好奇心，驱使他们决心不惜冒任何风险也要去看一看坐在被告席上的贝内代托先生，那个杀害铐在同一根脚镣上的同伙的杀人犯。

在许多人眼里，贝内代托即使不是法律的一个牺牲品，至少也是法律的一桩过错：他们在巴黎见到过老卡瓦尔坎蒂先生，所以大家期待他会再来保护这个名闻遐迩的儿子。有好些人从没听说过他到基督山府上时穿的那件怪模怪样的直领长礼服，所以他们对这位老贵族轩昂的仪表、绅士的气派以及世故通达的风度都是印象至深的，而说句公道话，这一位只要不开口说话，也不埋头算帐，看上去还确实挺像个大人物呢。

至于被告本身，许多人还记得当时见到他时，他是那么可爱，那么漂亮，那么慷慨，所以他们宁愿相信他是被某个仇人算计才遭的殃，这种事在上层社会里是屡见不鲜的，财产愈多，算计的手段就愈高明，下手之狠毒也就无所不用其极了。

于是，人人都赶来旁听这次审判的开庭，有的是为了看看热闹，有的是为了评头品足。从早上七点起，铁门外就排起了队，开庭前一小时，审判厅里已经坐满了捷足先登的享有特权的来宾。

逢到审理重大案件的日子，在法官入场前，有时甚至在他们入场后也这样，审判厅就好比一个客厅，许多熟人或者因为坐得较近，为了不离开座位，于是就拉开嗓门聊天，或者因为中间隔着好些来客、律师和法警，而不得不彼此用手势打着招呼。

这是秋天里一个阳光明媚的日子，这种好天气有时像是特地来补偿转瞬即逝或是过于短促的夏天似的；德·维尔福先生清晨见到的那些被朝霞染红的云层，早就魔幻般地消散得无影无踪了，阳光明亮地普照着九月末这个和煦的秋日的大地。

博尚是无冕之王，因而到处都有他的宝座，此刻他正东张西望地四下里瞅着。他瞧见夏托-勒诺和德布雷刚跟一个法警套上近乎，让他决定站在他俩背后，而不是站在他俩跟前执勤，以免挡住他俩的视线。这位可敬的法警嗅出了部长秘书和百万富翁身上的味儿；他对这两位高贵的邻人真是优渥有加，甚至答应让他们去跟博尚攀谈，由他代为看好他们的座位。

“嗯！”博尚说，“咱们都来看那位老朋友了？”

“哎！天哪，可不是吗，”德布雷回答说，“好一个亲王！这些意大利亲王，都见他们的鬼去吧！”

“这家伙有但丁给他写系谱，是在《神曲》里挂了号的！”

“该上绞刑架的贵族，”夏托-勒诺冷冷地说。

“他会不会被判死刑？”德布雷问博尚。

“哎！我亲爱的，”报纸编辑回答说，“我认为这问题该问您才对呢：部里的气候，您可比我们这些人摸得准哟；在你们部长的那次晚会上，您见到庭长了吗？”

“见到了。”

“他对您说了些什么？”

“说了一桩会让你们大吃一惊的事情。”

“啊！那就快说吧，亲爱的朋友，我有好久没听到这种新闻了。”

“嗯！他告诉我说，大家都以为是个狡诈的老手，是个诡谲的惯家的贝内代托，其实只不过是个下三流的骗子，是个蹩脚货色，死了以后根本不值得作颅相学实验的。”

“啊！”博尚说，“可是他演亲王还演得挺不错呀。”

“对您也许是这样，博尚，因为您厌恶这些倒霉的亲王，巴不得看到他们的丑态；可是对我则不然，因为我凭本能就能嗅出谁是真正的绅士，碰到贵族世家，不管它藏在哪儿，我都能像条专门研究纹章的猎犬那样把它给衔出来。”

“这么说，您是向来不相信他这个亲王头衔的啰？”

“亲王的头衔？我相信……亲王的气质？不相信。”

“不错啊，”德布雷说，“我可以肯定地告诉您，除您以外谁都疑心不到他的……我在几位部长的府上都见过他。”

“啊！对，”夏托-勒诺说，“这一下，你们的部长们总算领教这些亲王了！”

“您刚才这句话很精彩，夏托-勒诺，”博尚哈哈大笑地回答说，“话虽短，但够味儿。请允许我在我的报道里引用这句话。”

“用吧，亲爱的博尚先生，”夏托-勒诺说，“用吧；我把这句话给您，悉听尊便。”

“不过，”德布雷对博尚说，“既然我跟庭长谈过话，那您想必也跟检察官谈过话啰？”

“瞧您说的，这一星期来，德·维尔福先生根本就没露面；说来这也很自然：家门已经屡遭不幸，现在又加上女儿死得那么蹊跷……”

“死得蹊跷！您这是什么意思，博尚？”

“喔！行啦，别因为这些事都发生在穿袍贵族①的府上，您就这么装作什么都不知道似的，”博尚一边说，一边把单片眼镜搁在眼睛上，使劲想把它夹住。

“我亲爱的先生，”夏托-勒诺说，“请允许我告诉您，要说摆弄单片眼镜，您可比不上德布雷。德布雷，露一手教教博尚先生吧。”

“瞧，”博尚说，“我没看错。”

“什么？”

“那是她。”

---

① 原指法国中世纪官僚贵族，相对于佩剑贵族即军人贵族而言。

“哪个她呀？”

“大家都说动身走了的那位呗。”

“欧仁妮小姐？”夏托-勒诺问，“她已经回来了？”

“不，是她的母亲。”

“唐格拉尔夫人？”

“得了吧！”夏托-勒诺说，“这不可能；她女儿出走才十天，丈夫破产才三天哪！”

德布雷的脸微微红了起来，朝博尚所指的方向望去。

“得了吧！”他说，“那是位戴着面纱的女人，一位陌生的夫人，兴许是哪位外国公主，兴许是卡瓦尔坎蒂亲王的母亲；不过您刚才说到，或者说您正要说到的事儿，博尚，我倒是挺感兴趣的。”

“我？”

“对，您说了瓦朗蒂娜死得挺蹊跷。”

“啊！对，是这样；不过，为什么德·维尔福夫人没来这儿呢？”

“这位可怜的好太太！”德布雷说，“她准是又在忙着帮医院蒸馏蜜里萨药酒①，或者在给自己和朋友配制美容剂了。您知道，据说她每年在这项爱好上要花费两三千埃居哩。其实您说得也有理，德·维尔福夫人，为什么她不来这儿呢？见到她会使我感到很高兴的，我挺喜欢这个女人。”

“可我，”夏托-勒诺说，“我讨厌她。”

“为什么？”

“我也不知道。我们为什么爱？又为什么恨？我看着她觉得不舒服，所以就讨厌她呗。”

“或者往往是凭一种直觉吧。”

“也许是吧……我们还是回到刚才说的事情上来吧，博尚。”

“好吧！”博尚接着说，“二位，你们不是急于想知道，为什么在维尔福府上人死得那么勤吗？”

“勤才有趣呗，”夏托-勒诺说。

① 用一种名叫蜜里萨的蜜蜂花属植物酿制的药酒。

“亲爱的，这话出自圣西门①的书上吧。”

“可这事儿出在德·维尔福先生的府上；咱们还是回过来说这事儿吧。”

“就是！”德布雷说，“我承认，我密切注视着三个月来始终挂着丧幔的这个人家，就在前天，夫人还跟我谈起瓦朗蒂娜哩。”

“哪位夫人？……”夏托-勒诺问。

“当然是部长夫人啰！”

“喔！对不起，”夏托-勒诺说，“因为我平时从来不去部长府上，我都让给那些亲王去了。”

“您原先不过是长得俊，这会儿您变得光彩照人喽，男爵；可怜可怜我们吧，否则您就要像另一个朱庇特，把我们都烧死了。”

“我不说话了，”夏托-勒诺说，“可真见鬼，你们也得行行好，别把话茬儿丢给我呀。”

“得啦，咱们还是正经往下说吧，博尚；我对你们说了，夫人昨天问起我这件事了；二位有什么消息就请告诉我，我好拿去告诉她。”

“好吧！二位，如果说维尔福府上人死得特别勤，我还是要用这个词儿，那是因为这座屋子里有个杀人凶手！”

两个年轻人都打了个哆嗦，因为他俩的脑子里都已经不止一次地有过这个念头。

“谁是杀人凶手？”他们问。

“小爱德华。”

两个听众不禁哈哈大笑，但说话的人却毫不窘迫地接着往下说：

“是的，二位，就是小爱德华，那个与众不同的孩子，他杀人已经称得上是行家里手了。”

“您是开玩笑吧？”

“绝对不是，昨天我用了一个从德·维尔福先生府上出来的仆人；二位请听清楚了。”

“我们听着呢。”

---

① 圣西门（1675—1755）：法国贵族作家，以《回忆录》多卷著称。

"此人我明天就要解雇他了,因为他食量奇大,一心想把在那儿吓得不敢吃东西的损失补回来。嗯! 看来是这么回事,这个可爱的孩子弄到了一瓶麻醉药,他就时不时用这瓶药水来对付他不喜欢的人。首先是让他觉着讨厌的圣梅朗外公外婆,他给他俩倒了三滴那种酏剂:三滴就够了,然后是那个正直的巴鲁瓦,诺瓦蒂埃爷爷的老仆人,因为他有时候要责骂我们认识的这个可爱的小淘气。可爱的小淘气也给他倒了三滴那种酏剂。再下来就是可怜的瓦朗蒂娜了,她没骂过他,可是他嫉妒她;他给她也倒了三滴那种酏剂,她也就跟他们一样完结了。"

"您在给我们说什么鬼故事呀?"夏托-勒诺说。

"对,"博尚说,"像另一个世界的故事,是不是?"

"荒唐之至,"德布雷说。

"哎!"博尚说,"你们这是在找敷衍推诿的理由嘛! 见鬼! 你们去问我那个仆人,或者说那个就要不是我仆人的家伙好了。那幢屋子的人都这么说哩。"

"可是那瓶酏剂,它在哪儿? 它是什么东西?"

"嗨! 那孩子把它藏起来了呗。"

"那他是从哪儿找到的呢?"

"从他母亲的实验室里。"

"这么说她母亲的实验室里是有毒药的啰?"

"那我怎么知道! 你们倒像是检察官,尽问我些这种问题。我只不过是把我听到的消息告诉你们;而且我把消息来源都告诉你们了。我能说的都已经说了。那个可怜的家伙前一阵吓得都不敢吃东西哩。"

"这种事真叫人难以置信。"

"不,亲爱的,没什么难以置信的,你们去年不是见到过黎塞留街的那个男孩吗,他就为了好玩,在他哥哥、姐姐熟睡的时候,把别针刺进他们的耳朵弄死了他们。咱们这下一代是很早熟的哩,亲爱的。"

"我亲爱的,"夏托-勒诺说,"我敢打赌说,您对我们说的这个故事,您自己压根儿就不相信,是不是? ……可我没瞧见基督山伯爵;

他怎么没在这儿?"

"他这人不爱凑热闹,"德布雷说,"再说,他这会儿恐怕也未必愿意抛头露面,因为他刚让那两个卡瓦尔坎蒂敲去了一笔钱,看起来是这么回事,那一老一小是带着一封伪造的债权信来见他的;结果,一个亲王的头衔就骗走了他十万法郎的抵押贷款。"

"顺便问一句,德·夏托-勒诺先生,"博尚说,"莫雷尔近况如何?"

"说真的,"这位绅士说,"我上他家去了三次,一次都没碰到他。不过他妹妹看上去并不怎么担心,她挺快活地对我说,她这两三天里也没见到过他,可是她确信他一切都好。"

"喔! 我想起来了! 基督山伯爵是不会上法庭来的,"博尚说。

"为什么?"

"因为他是这出戏里的演员。"

"莫非他也杀了什么人不成?"德布雷问。

"不是,正相反,是有人想要杀他。你们都知道,那位德·卡德鲁斯好好先生,是在从伯爵府上出来的时候,让他的小朋友贝内代托给杀了的。你们都知道,那件轰动一时的背心是在伯爵家里找到的,而婚约签字仪式就是让背心里的那封信给搅了的。你们瞧见那件出了名的背心吗? 它正血迹斑斑地放在桌子上充当物证呢。"

"哎! 行了。"

"嘘! 二位,法官进来了;我们还是各就各位吧!"

果然,法庭里响起一片喧哗声;法警对他的两位被保护人使劲地"嗨!"了一声,招呼他们快回到座位上去;执达员出现在评议厅的门口,用博马舍时代的执达员早已有之的尖细嗓音喊道:

"各位,开庭了!"

第一一〇章　起诉书

法官们在一片肃静中就座，陪审员也纷纷坐下；众人瞩目，甚至可以说众望所归的德·维尔福先生，也在高背扶手椅上落座，以平静的目光环视四周。

每个人都惊异地望着这张严肃而冷峻的脸，从这张毫无表情的脸上似乎根本看不出半点做父亲的悲痛，大家带着一种恐怖的感觉，望着这个全然不为人类感情所动的人。

“法警！”庭长说，“带被告。”

听到这句话，听众席上的气氛更活跃了，所有的目光都盯在贝内代托将要进来的那扇门上。

不一会儿，这扇门打开，被告出现了。

在场的人得到了一个相同的印象，而且每个人都看清了他脸上的表情。

这张脸上，全然没有那种使心脏停跳，使额头和脸颊变得苍白的强烈的激动情绪的痕迹。一只手优雅地拿着帽子，另一只手潇洒地插在白背心的钮孔里，手指没有丝毫颤抖；目光是平静的，甚至是明亮的。他刚走进大厅，目光就在一排排法官席和听众席上扫过，在庭长身上，尤其在检察官身上停留得特别长些。

安德烈亚旁边是他的律师，这个由法庭指定的律师（因为安德烈亚似乎觉得这种事情无关紧要，不想为这种小事多费心），是个淡黄头发的年轻人，情绪比被告要激动一百倍，所以此刻已经激动得满脸通红了。

庭长请检察官宣读起诉书，正如我们所知道的，这份起诉书出自

维尔福那支灵巧而无情的笔下。

起诉书篇幅很长，对其他人来说真是不堪负担，所以在宣读的过程中，大家的注意力都仍停留在安德烈亚身上，而他则以斯巴达人的那种乐观精神承受着这种重负。

在维尔福，他的起诉书也许从来没有写得像这样生动而雄辩过；罪行被描绘得有声有色；罪犯的经历，他的沦落，从少年时代起的种种犯罪事实之间的联系，都被分析得丝丝入扣；如此这般的条分缕析，只有一位像检察官这样思想敏锐的人，凭着他的人生经验以及洞察人心的天才才能做到。

单凭这个开头，贝内代托就已经声名狼藉了，更何况待会儿法律还得动真格的来对他实行惩罚哩。

安德烈亚对这些相继提出并坐实在他身上的罪名，根本不予注意；德·维尔福先生常常停下来打量他，想必检察官想把他经常有机会在被告们身上进行的心理学研究继续用在他的身上，然而，虽然检察官用那么深邃的目光盯在他的脸上，却一次也没能让他垂下眼睛去。

起诉书终于宣读完了。

"被告，"庭长说，"您的姓名？"

安德烈亚立起身来。

"请原谅，庭长先生，"他以一种音色纯正的嗓音说道，"依我看，您所要采用的提问程序我是无法遵命的。我要求您就平时的提问程序稍加变通，而且下面我就会证实我的要求确是事出有因的。所以，我请求能允许我按另一种顺序来回答问题；我仍然会对全部问题都给予回答的。"

庭长惊讶地望着陪审团，陪审员们则望着检察官。

全场的人都露出一种莫名惊讶的表情。但安德烈亚依然不动声色。

"您的年龄？"庭长问，"这个问题您可以回答吧？"

"对这个问题，我将作出回答，对所有其他的问题，我也都将一一作出回答，庭长先生，但要按一定的顺序。"

"您的年龄?"法官重问一遍。

"二十一岁,或者更确切地说,几天以后刚好二十一岁,因为我出生在一八一七年九月二十七日到二十八日的夜间。"

德·维尔福先生正在做笔记,听到这个日期抬起了头来。

"您出生在什么地方?"庭长继续问道。

"在巴黎近郊的奥特伊。"贝内代托回答说。

德·维尔福先生第二次抬起头来看着贝内代托,而且他就像看到了墨杜萨的头似的,脸上变得没有一点血色。

而贝内代托却掏出一块绣着花边的细麻布手帕,很潇洒地轻轻按了按嘴唇。

"您的职业?"庭长问。

"起先是造假币,"安德烈亚说,他的语气是再平静不过的,"后来就偷东西,最近又杀了人。"

一阵低语声,或者说一阵愤慨惊诧的声浪,从整个大厅席卷而过;法官们惊愕地面面相觑,陪审员们没想到一个体体面面的人竟然会这么厚颜无耻,都露出非常厌恶的神情。

德·维尔福先生用一只手按在前额上,他的脸方才毫无血色,这会儿又变得通红滚烫了;陡然间,他立起身来,神情恍惚地环视四周:他已经举止失措了。

"您是在找什么东西吗,检察官先生?"贝内代托带着最殷勤的笑容问道。

德·维尔福先生没有回答,重又坐下,或者说跌倒在他的椅子上。

"被告,现在您愿意说出您的姓名了吗?"庭长问,"鉴于您在列举自己的罪行时那种肆无忌惮的装腔作势,还有您在作所谓的交待时那种得意洋洋的神态,法庭必将以人类道德尊严的名义对您从严惩处。您之所以不肯先说出您的名字,也许正是由于这个原因:您是想靠前面的一串头衔使这个名字听上去响亮些吧。"

"太神了,庭长先生,"贝内代托以最亲切的语调、最谦恭的态度说,"您真是看穿了我的心思;我请求您颠倒提问的顺序,果然就是出于这个目的。"

人们的惊愕到了无以复加的地步；此刻被告说的话里，既没有夸夸其谈的意思，也没有厚颜无耻的况味；情绪激动的听众，预感到这片黑压压的云层里将爆发出一声惊雷。

“好吧！”庭长说，“您的名字？”

“我没法告诉您我的名字，因为我自己也不知道；但是我知道我父亲的名字，我可以把他的名字告诉您。”

一阵疼痛难忍的眩晕，使维尔福感到眼前直冒金星；他用一只痉挛而颤抖的手下意识地翻动着案卷，只见苦涩的汗珠一滴接一滴地顺着他的脸颊滚落到纸上。

“那就说出您父亲的名字吧，”庭长接着说。

宽敞的大厅里一片寂静：所有的人都屏息敛气地等待着。

“我的父亲是个检察官，”安德烈亚镇静地回答说。

“检察官！”庭长惊愕地说，并没有注意到维尔福脸上的惊慌神情，“检察官！”

“是的，而且既然您要知道他的名字，那我就告诉您：他叫德·维尔福！”

在所有的人胸中抑积已久，出于对法庭权威的敬重才克制着的义愤，如同一声惊雷般地爆发出来了；法官们也无意去制止这种民众情绪的流露。斥责，怒骂，向着毫无表情的贝内代托劈头盖脑地涌来，许多人激愤地做着手势，法警来回地走动着，有一部分听众——凡是集会上出了麻烦，起了骚乱，总免不了有这么一部分卑贱的听众上窜下跳地起哄，此刻这部分听众正拼命对着贝内代托冷笑傻笑，这种混乱的局面一直延续了五分钟之久，法官和执达员才使整个法庭重归平静。

在刚才那片喧闹声中，可以听见庭长在大声喊道：

“您是在戏弄法庭，被告，您竟敢当着您的同胞的面演这么一出伤天害理的丑剧？尽管如今世风日下，您的这种做法却也实在是太异乎寻常了。”

十来个人团团围住瘫软在座位上的检察官先生，安慰他，鼓励他，向他表示关切和同情。

整个大厅差不多都安静下来了，只剩一处还有为数不少的一群人在交头接耳地窃窃私语。

据说是有位女士刚才晕了过去；但旁边的人给她闻了嗅盐，她又清醒过来了。

在这场骚乱中，安德烈亚始终转过脸笑吟吟地朝着听众；过后，他以一种颇为优雅的姿势，把一只手撑在被告席的橡木栏杆上。

“诸位，”他说，“天主不容我起念侮辱法庭，并且当着诸位可敬的先生夫人的面无理取闹。法官先生问我年龄，我告诉他了；问我出生在哪里，我也回答了；问我名字，我没法回答，因为我从小就是被父母遗弃的。但是，虽说我因为没有名字所以无法回答，我却能告诉他我父亲的名字；所以，我再重复一遍，我的父亲名叫德·维尔福先生，而且我愿意来证明这一点。”

在这个年轻人的语气中，有一种叫人无法置疑的东西，一种确信，一种魄力；喧闹的大厅顿时安静了下来。无数道目光齐刷刷地向检察官射去，而他则像一具刚遭雷劈的尸体那样，木然不动地呆在座位上。

“诸位，”安德烈亚继续说道，一边用手势和声音要求大家安静，“我上面说的话，是应该向诸位提出证据并作出解释的。”

“可是，”庭长气急败坏地喊道，“您在预审中说过您叫贝内代托，是个孤儿，您还说您的家乡在科西嘉。”

“我在预审中说的都是应付预审的回答，因为我不愿意让人冲淡或者消除我的话所能引起的巨大反响，而这种事是随时都可能发生的。

“现在我向您重复一遍，我在一八一七年九月二十七日到二十八日的夜间出生于奥特伊，是检察官德·维尔福先生的儿子，现在，您是不是需要了解详情？我可以提供。

“我降生在方丹街二十八号二楼一个挂着红缎窗幔的房间里。我父亲抱起我，对我母亲说我已经死了，用一块绣有H和N字样的襁褓把我裹住，带到花园里活埋了。”

全场的人眼看被告愈说愈自信，而德·维尔福先生却愈听愈惊

惶，都不由得打起了寒颤。

"您是怎么知道这些详细情况的？"庭长问。

"请听我说，庭长先生。那天晚上，正好有个人潜入我父亲埋我的花园，这个人同我父亲有不共戴天之仇，长久以来一直伺机要按科西嘉人的方式向他报仇。这个人藏身在树丛里，看见我父亲在埋一只箱子，就趁机刺了他一刀；过后，他以为那只箱子里藏的是金银财宝，掘出来一看，发现我还没断气。这个人把我送到了育婴堂，我在那儿的登记号是五十七号。三个月以后，他的嫂子从罗利亚诺赶到巴黎来找我，她领养了我，把我当作养子带回了家。

"就因为这个缘故，所以我虽然出生在奥特伊，却在科西嘉长大。"

接下来是片刻的静默，这是一种绝对的静默，要不是成千上百张胸膛焦虑的呼吸仿佛造成了一种不安的气氛，真会使人觉得整个大厅是空荡荡的。

"请继续说下去，"庭长的声音响了起来。

"当然，"贝内代托继续说，"我在这些爱着我的好人中间，本来是可以过得很幸福的；但是我邪恶的本性扼杀了我的养母想浇灌在我心田中的种种美德。我走上了坏道，滑到了犯罪的路上。于是有一天，我在诅咒天主把我造得这么坏，给我一个这么可憎的命运的时候，我的养父走过来对我说：

"'别说亵渎神明的话，可怜的孩子！因为天主造你时是并没有怨怒的！罪过是在你的父亲，而不是在你；是你父亲让你注定了要遭罪，要是你当初死了，你就得进地狱，而即使上天的奇迹让你活了下来，你也注定要受苦！'

"从那以后，我就不再诅咒天主，而是诅咒我的父亲；我之所以会说出那些受到您谴责的话来，原因就在这儿，庭长先生；我之所以会做出让诸位到现在还在感到震惊的丢脸的举动，原因也在这儿。如果这又是一桩罪名的话，那就惩罚我吧；但是，如果我已经说服了您，让您相信我从生下来的那天起，就注定要遭受悲痛、苦涩、凄惨的命运，那就请您怜悯我吧！"

“那您的母亲呢?”庭长问。

“我母亲当时以为我死了;她是无罪的。我没有想去探究我母亲的名字;我不知道她的名字。”

这时,从我们刚才说过的那位女士的周围的人群中,传来了一声尖叫,随后它又变成了一阵呜咽声。

这位女士由于神经受的刺激过重,晕了过去,于是她马上被抬出了法庭;在扶她起来的当儿,遮在她脸上的那块厚厚的面纱掀了开来,大家认出了她是唐格拉尔夫人。

维尔福尽管情绪紧张而沮丧,尽管耳朵里的嗡嗡声颤个不停,尽管脑子昏乱得像要发疯,也还是认出了她;他立起身来。

“证据! 证据!”庭长说,“被告,您得记住,这一连串骇人听闻的指控,是必须有最确凿的证据才能成立的。”

“证据?”贝内代托笑着说,“证据,您想要证据吗?”

“是的。”

“好吧! 请您瞧瞧德·维尔福先生,再来向我要证据吧。”

所有的人都转过头去望着检察官,他承受不了这么多双眼睛盯着他看的重负,摇摇晃晃地走到大厅中央,头发蓬乱,脸上布满指甲抓出的道道血痕。

全场响起一片持续很久的惊讶的低语声。

“他们问我要证据呢,父亲,”贝内代托说,“您说我要给他们吗?”

“不,不,”德·维尔福先生声音发哽,结结巴巴地说,“不,不用了。”

“什么,不用了?”庭长喊道,“您这是什么意思?”

“我的意思是说,”检察官喊道,“在这致命的打击下我再怎么挣扎也是徒劳的,诸位;我看清了,我是落在复仇之神的手心里了。不用什么证据;没有那个必要。这个年轻人刚才说的全都是事实!”

一阵令人感到压抑的阴森森的静默,如同自然界的灾难来临前的寂静那样,把所有在场的人裹进了它那铅一般沉重的帷幔里,使这些人一个个听得头发根都竖了起来。

“怎么! 德·维尔福先生,”庭长喊道,“您不会听凭幻觉控制您自

己吧？怎么！您没失去理智吧？我们都能理解，一个这么奇特，这么意想不到，这么可怕的指控，一定是把您的脑子给搅糊涂了，嗨，请您恢复一下神志吧。”

检察官摇摇头。他像发高烧的人那样，上下牙齿格格地打战，但他的脸色却是死一样的惨白。

“我没有丧失理智，先生，”他说，“我仅仅是机体出了毛病，这一点您是不难看出的。这个年轻人刚才指控我的罪名，我都承认，从现在起，我将待在家里听候新任检察官的处置。”

德·维尔福先生以一种沙哑的、几乎窒息的声音说出这些话的同时，摇摇晃晃地向大厅的门走去，站在门口的执达员机械地为他打开了门。

全场的人听了那番指控，又听了这番供认，都惊愕得说不出话来，这指控和供认，为半个月来轰动巴黎上流社会的一波三折的活剧安排了一个如此可怕的结局。

“嗯！”博尚说，“现在还有谁会说这出戏不合情理呐！”

“嗬，”夏托-勒诺说，“我宁可像德·莫尔塞夫先生那样收场：对准自己开一枪，也要比经受这么场灾难舒服一些。”

“再说他也还是要去死的，”博尚说。

“可我，有一阵还打算娶他的女儿哩，”德布雷说，“我的天主，亏得她死了，可怜的姑娘！”

“诸位，现在退庭，”庭长说，“本案将移交下一庭审理，并将另行委任检察官，重新进行预审。”

至于安德烈亚，他依然那么镇静自若，而且更加令人感兴趣了；他由法警押送着退出审判庭时，连这些法警也不由得对他刮目相看了。

“嗯！您对这事儿有什么看法，老兄？”德布雷问那个法警，一边往他手里塞了一个路易。

“根据有些情节，可能会酌量减刑，”这个法警回答说。

第一一一章 赎罪祭礼

德·维尔福先生看见稠密的人群在他面前闪开了一条路。极度的悲痛会使旁人产生一种敬畏，即使在历史上最不幸的时代，集聚在一起的人群的第一个反应，几乎从来就是对蒙受巨大灾难的人表示同情。许多人赍恨死于一场骚乱之中；但参加这场骚乱的歹徒，不管他们的罪行有多大，那些旁听他们的死刑宣判的群众，却几乎没有人会去侮辱他们的。

于是，维尔福从听众、法警和法官的人篱中穿过，走远，他已经供认了自己有罪，但他的悲痛保护了他。

碰到这种情形，人们往往是凭直觉行事，而不是凭理智进行判断的；在这种情形下，最伟大的诗人就是喊得最有感情、最自然的人。大家能从这声叫喊中听出整整一段故事，他们有理由以此为满足，当这叫喊的感情是真挚的时候，他们更有理由认为它是崇高的。

然而，维尔福离开法院时的那种恍惚迷离的状态是难以言述的，一种极度的亢奋，使他的每条动脉都在搏动，每根神经都在绷紧，每根血管都像在胀裂，这具受尽折磨的痛苦的躯体中，每个部位都像在受着宰割，这一切也都是难以描绘的。

维尔福拖着身子沿着过道往外走，靠的仅仅是一种习惯；他从肩头往下拉那件法官长袍，这并不是因为他想舒服一些，而是因为肩头的这件长袍已经成了一种难以忍受的重负，成了一件让人受尽折磨的涅索斯毒袍①。

① 希腊神话中人头马腿的怪物，他将染上毒血的长袍送给德伊阿尼拉，德伊阿尼拉的丈夫赫拉克勒斯穿上这件长袍后，即中毒而死。

他踉踉跄跄地走到多菲纳广场，看见他的马车停在那儿；他一边推醒车夫，一边自己打开车门，跌坐在车厢的靠垫上，只顾得上用手指了指圣奥诺雷区的方向。车夫驾车出发了。

厄运临头，所有的一切都在倒塌，都在向他的头上压下来；它们的重量把他完全压垮了，他无从知道后果将会是怎样；他没有去称量它们有多重；他只是感觉到它们，他并未像冷酷的凶手评论一项熟知的法律条款那样，去对和他自己有关的法典进行思考。

他心里想到的是天主。

“天主呵！”他喃喃地说，却并不知道自己在说什么，“天主呵！天主呵！”

在这场刚降临的灾难后面，他看到的是天主。

马车跑得很快；维尔福在靠垫上颠了一下，觉得有件什么东西顶在背上。

他伸手拿到了这件东西，是德·维尔福夫人忘在车厢座背和靠垫间的一把扇子；这把扇子犹如一道闪电掠过夜空，唤醒了他的记忆。

维尔福想到了妻子……

“喔！”他喊道，仿佛有一根烧红的铁针穿透了他的心窝。

诚然，在这一个小时里，他眼前看到的只是自己的苦难，而现在突然间，他的脑海里展现了另一幅苦难的情景，另一幅同样凄惨的情景。

这个女人，他刚严厉地审判过她，刚宣判过她的死刑；而她，这个受着恐惧的煎熬和内疚的噬啮，由于他义正辞严、雄辩有力的呵斥而感到羞愧难当的可怜的女人，是没有力量进行自卫，去跟一种专横的、至高无上的权力进行抗衡的，所以此刻她或许已经准备去死了！

从他让她去死到这会儿，已经有一个小时过去了；也许此刻她正在回忆她的一桩桩罪行，正在祈求天主的宽恕，也许她正在写信哀求操行高洁的丈夫的宽恕，这是她用生命作代价乞求的宽恕。

维尔福又悲恸地狂吼一声。

“哦！”他在车厢的缎面靠垫上辗转反侧地喊道，“这个女人是因为跟我在一起，才变成罪犯的。是我，把罪孽传染给了她！她传染到

了罪孽，就像有人传染到了斑疹伤寒，传染到了霍乱，传染到了鼠疫！……而我却去惩罚她！……我竟敢对她说：'忏悔吧，去死吧……'我！喔！不！不！她得活下去……她得跟我一起走……我们要逃走，要离开巴黎，要到天涯海角，有多远就走多远。我对她说到了断头台！……万能的主呵！我怎么竟敢说出这三个字呵！断头台在等着我自己呢！……我们要逃走……对，我要向她忏悔！对，我天天都要低首下心地告诉她，我也犯过一次罪……哦！老虎跟蛇配在了一起！哦！像我这样的丈夫，配她这样的妻子，再也般配不过了！……我得让她活下去，我得用我的耻辱去冲淡她的耻辱！"

维尔福几乎来不及把车厢前面的玻璃窗放下来，就迫不及待地对着车夫吼道：

"快，再快！"

听到这声大喊，车夫吓得在车座上跳了起来。

惊恐万分的辕马，飞也似的向宅邸奔去。

"对，对，"维尔福看着马车愈来愈驶近自己的家，反复地念叨着，"对，应该让这个女人活下去，应该让她忏悔，让她抚养我的儿子，这可怜的孩子，在这个遭到灭顶之灾的家里，他和那个生命力特别顽强的老人，就是仅有的幸存者了！她爱这孩子；她是为了他才做出那些事情来的。一个母亲只要还爱着她的孩子，就不应该对她感到绝望；她会忏悔的，没有人会知道她是有罪的；在我家里犯下的这些罪孽，尽管外面已经议论纷纷，但随着时间的消逝，很快就会被忘却的，或者，倘若有几个仇人非要记住不可，那好吧！就让我把他们列在我的杀人名单上吧。再多杀一个，两个，三个，那又有什么关系呢！我的妻子可以带着财产，带着她的儿子逃走，远远地离开这个我觉得整个世界都将跟我一起掉进去的深渊。她会活下去，她还会幸福的，既然她把全部的爱都倾注在了她的儿子身上，既然她跟儿子是永远不会分离的。我要来做一件好事；它可以让我的心头得到一些宽慰。"

检察官松了一口气，他感到已经有好久没有呼吸得这么顺畅了。

马车在宅邸的院子里停下。

维尔福从马车的踏脚跳上台阶；他发觉仆人们看见他这么快回

家都脸露惊讶之色。但他从他们的脸上并没有看出别的什么表情;没有人对他说话;他们只是像平时那样立定,让他从面前经过。

他经过诺瓦蒂埃的房间跟前时,从半开的房门里瞥见两个人影,但他没有心思去过问跟他父亲在一起的是谁;他焦急不安地要赶到另一个地方去。

"没事,"他走上那座小楼梯时对自己说,这座楼梯可以通到他妻子的套间和瓦朗蒂娜的空房间,"没事,一切都是老样子。"

他随手把楼梯门先关上。

"不能让任何人来打扰我们,"他说,"我一定要能够毫无顾忌地对她说话,在她面前认罪,把一切都和盘托出才行……"

他走到门前,用手搭在玻璃门的把手上,门却自行打开了。

"门没关! 喔! 好,很好,"他喃喃地说。

说着,他走进了小客厅,里面到了晚上就为爱德华放着一张床;因为,爱德华虽然在寄宿学校念书,但每天晚上都回家来睡:他母亲不肯让他离开自己的身边。

他用目光很快地在这个小客厅里扫了一遍。

"没人,"他说,"她一定是在卧室里。"

他疾步走到卧室房门跟前。这扇门是锁着的。他停在门外,浑身直打寒颤。

"爱洛伊丝!"他喊道。

他好像听到有家具移动的声音。

"爱洛伊丝!"他又喊道。

"是谁?"他叫喊的这个女人问道。

他觉得这个声音比平时要微弱得多。

"开门! 开门!"维尔福喊道,"是我!"

可是,尽管他在命令,尽管他的声音里充满着焦虑,她仍然不开门。

维尔福一脚踹开了门。

在卧室通内客厅的门边,德·维尔福夫人站立着,脸色惨白,肌肉痉挛,目光吓人地凝视着他。

“爱洛伊丝！爱洛伊丝！”他说，“您怎么啦？您说话呀！”

这个少妇把她僵直发青的手朝他伸去。

“已经完事了，先生，”她声音嘶哑得像要把喉咙撕裂似的喘着气说，“您还想要怎么样呢？”

说完，她直挺挺地倒在了地毯上。

维尔福扑上前去，抓起她的手。这只手痉挛地捏紧着一只金盖的小玻璃瓶。

德·维尔福夫人死了。

维尔福恐怖之极地往后退去，一直退到了房门口，眼睛死死地盯在尸体上。

“我的儿子！”他猛然间喊道，“我的儿子在哪儿？爱德华！爱德华！”

他往房门外冲去，嘴里喊道：

“爱德华！爱德华！”

他呼喊这个名字的语气是如此恐慌，以致仆人们都奔了上来。

“我的儿子！我的儿子在哪儿？”维尔福问，“快带他离开这座屋子，别让他看见……”

“爱德华少爷不在下面，先生，”贴身男仆回答说。

“他一定在花园里玩；快去瞧瞧！快去瞧瞧！”

“不，先生。大约半小时前夫人把他叫了上去；爱德华少爷进了夫人的房间，后来就一直没下来。”

维尔福额头上直冒冷汗，两条腿在打着哆嗦，各种念头在他的脑子里乱转，好似一只摔坏的挂表里乱了套的齿轮。

“夫人的房间！”他喃喃地说，“夫人的房间！”

他拖着脚步慢慢地往回走，一只手拭着前额，另一只手扶在护壁板上。

要回进那个房间去，就又得看到那不幸的女人的尸体。

要喊爱德华，就得在这个变成棺材的套间里引起回声；在这儿说话，就得打破这坟墓的静穆。

维尔福觉得自己的舌头在喉咙里僵住了。

"爱德华，爱德华，"他结结巴巴地说。

孩子没有回答；既然照仆人的说法，孩子进了母亲的房间以后就没出来过，那么他到底上哪儿去了呢？

维尔福往前走了一步。

德·维尔福夫人的尸体横在内客厅的门口，而爱德华一定是在内客厅里面；这具尸体就像是守护在门口，张得大大的眼睛凝望着一个方向，嘴角带着一种可怖而神秘的嘲弄的表情。

在尸体后面，从掀起的门帘望进去，可以看见内客厅的一角，一架竖式钢琴和小半只蓝缎面长沙发。

维尔福往前走上三四步，看见他的孩子就躺在长沙发上。

孩子一定是睡着了。

这可怜的人感到一阵无法形容的喜悦涌上心头；一线光明，射向了他在其中苦苦挣扎的地狱。

现在只要跨过那具尸体，走进内客厅抱起孩子，带着他一起逃走，走得远远的就行了。

维尔福不再是那个由精致的堕落所造就的文明人的典型了；他是一头受了致命伤的老虎，在最后那次受伤时，它的牙齿都咬碎了。

他不再怕那个被他预判过的女人，而只怕鬼魂了。他连奔几步，从尸体上面跳了过去，就像是越过一盆烧得通红的炭火似的。

他抱起孩子，搂他，摇他，喊他；孩子没有一点反应。他把滚烫的嘴唇贴在孩子惨白冰凉的脸颊上；他抚摸着孩子僵直的四肢；他把手按在孩子的心口，这颗心已经不再跳动了。

孩子死了。

一张折成四折的纸片，从爱德华的胸口掉了下来。

维尔福犹如五雷轰顶，腿一软就跪倒了下来；孩子从他变得麻木的胳膊里滑落，滚到母亲的身边。

维尔福拾起纸片，认出那是妻子的笔迹，迫不及待地看了起来。

纸上写着：

您知道我是个好母亲，因为我是为了我的儿子才犯罪的！

一个好母亲是不能撇下儿子走的!

维尔福没法相信自己的眼睛;维尔福没法相信自己的理智。他用膝盖向爱德华的尸体爬去,再一次极其细心地检查了一遍,一只母狮望着它死去的幼狮时,用的就是这种神情。

随后,从他的胸膛里迸发出一声令人撕心裂肺的叫喊。

"天主!"他喃喃地说,"仍旧是天主!"

这两个死人使他感到惊恐极了,这两具尸体的存在形成了一种孤寂的氛围,他只觉得这种恐怖的氛围在向他逼近过来。

刚才支撑着他的是狂热和绝望,狂热能使强壮的人变得力大无比,而绝望则能在极度苦恼的人身上产生一种异乎寻常的勇气:激励提坦攀登天界,驱使埃阿斯①对神祇伸出拳头的,正是狂热和绝望。

维尔福不堪痛苦的重负,低下了头;他从地上直起身来,甩了甩被汗水浸湿的头发,内心充满着恐惧。这个从来不曾怜悯过别人的人,现在要去找他的父亲,找那个老人,因为他感到自己是这么虚弱,需要找到一个人,可以向他诉说自己的不幸,可以在他身边痛哭一场。

他走下我们很熟悉的那座楼梯,走进诺瓦蒂埃的房间。

当维尔福进屋时,诺瓦蒂埃似乎正以一个瘫痪的老人所能表示出来的最亲热的态度,聚精会神地在听布索尼神甫说话,这位神甫仍然像平时一样镇静而冷漠。

维尔福瞧见神甫,不由得把一只手按在额头上。往事犹如起伏的波涛涌现在眼前,而愤怒更在这波涛上激起了层层浪花。

他记起了奥特伊那次晚宴后的第三天他对神甫的拜访,也记起了瓦朗蒂娜去世当天神甫的来访。

"您在这儿,先生!"他说,"可是您怎么好像总是伴随死神一起来的呢?"

布索尼挺起身子;看着检察官变了样的脸容和眼睛里露出的凶

① 希腊神话中特洛伊战争的英雄。

光，他知道，或者说他以为自己知道，庭审的那出戏已经收场了；但他当然想不到还有其他的情况。

“我曾经来为您女儿的遗体祈祷过，”布索尼回答说。

“那您今天又来做什么？”

“我来对您说，您已经把欠我的债还得差不多了，从现在起，我会向天主祈祷，祈求他也像我一样就此感到满足。”

“天哪！”维尔福说着往后退去，脸上露出惊恐万分的表情，“这不是布索尼神甫的声音！”

“不是。”

神甫脱下头套，摇了摇头，让那头压紧的黑发披散开来，垂到他的肩头，衬托着那张苍白的脸。

“这是基督山先生的脸！”维尔福神色惊慌地喊道。

“还不全对，检察官先生，再好好想想，往远处想想。”

“这个声音！这个声音！我是在哪儿第一回听见这个声音的？”

“您是在马赛第一回听见这声音的，那是二十三年以前，在您和圣梅朗小姐订婚的那天。到您的记忆里去好好找找吧。”

“您不是布索尼？您不是基督山？天哪，您就是那个躲在暗处，毫不容情地非置我于死地不可的仇人！当年我在马赛一定做了什么得罪您的事，哦！该我倒霉哟！”

“是的，你说对了，正是这样，”伯爵把双臂交叉在宽阔的胸前说，“想想吧，再想想吧！”

“可是我到底做了什么事哪？”维尔福喊道，他的神志已经处于错乱的边缘，飘荡在半梦半醒的云雾中，“我到底做了什么事？说呀！告诉我呀！”

“你判了我一种缓慢而可怕的死刑，你害死了我的父亲，夺走了我的自由、爱情和幸福！”

“您是什么人？天哪！您是谁？”

“我是被你埋在伊夫堡地牢里的一个可怜的人的幽灵。这个终于从坟墓中爬了出来的幽灵，天主为他戴上了基督山伯爵的面罩，还给了他许多钻石和金子，为的就是让你直到今天才能认出他来。”

“啊！我认出你了，我认出你了！”检察官说，“你是……”

“我是爱德蒙·唐泰斯！”

“你是爱德蒙·唐泰斯！”检察官一把抓住伯爵的手腕喊道，“那么，你跟我走！”

说着，他拉着伯爵走下楼去，基督山惊讶地跟着他往下走，不知道检察官要把他带到什么地方去，但他预感到了某种新的灾难。

“瞧！爱德蒙·唐泰斯，”他边说边把妻子和儿子的尸体指给伯爵看，“瞧！你瞧呀，你的仇报了吧？……”

基督山看着这令人毛骨悚然的场景，脸色变得惨白；他明白，他刚才已经把报仇的权利用过头了；他明白他已经不能再说这句话了：

“天主是站在我的一边的，他和我同在。”

他带着一种无法形容的惊恐的表情扑到孩子的尸体上，扒开他的眼睛，扪着他的脉搏，然后抱起他冲进瓦朗蒂娜的房间，把门从里面锁上……

“我的孩子！”维尔福喊道，“他把我孩子的尸体抢走了！哦！该死！坏蛋！你不得好死！”

他想跟在基督山后面冲进去；但是，他犹如置身于梦中，只觉得两只脚仿佛生了根，两只眼睛拚命睁大，就像要从眼眶里凸出来，手指在胸口往肉里抠，直到指甲渐渐地被血染红；太阳穴的血管里胀满了滚烫的体液，像是要把过于狭窄的颅盖顶起，把脑子融进一片烈火中去似的。

这种迟滞的状态持续了好几分钟，直到令人惊心动魄的神志错乱的过程完成为止。

这时，他大喊一声，爆发出一阵持续的大笑，径自往楼下冲去。

一刻钟以后，瓦朗蒂娜房间的门打开了，基督山伯爵走了出来。

他脸色惨白，眼神忧伤，胸口像是透不过气来似的；这张平时总是那么平静、那么高贵的脸，此刻由于悲痛而神色大变。

他的臂弯里抱着那个已经无法起死回生的孩子。

他弯下一条腿跪在地上，虔敬地把他放在他母亲身边，让他的头枕在她的胸前。

然后，他立起身，走出房间；在楼梯上，他遇到一个仆人。

“德·维尔福先生在哪儿？”他问这仆人。

仆人没有作声，用手向花园的方向指了指。

基督山走下台阶，朝那仆人指的方向走去，只见维尔福被仆人们团团围在中间，手里拿着一把锹，发狂地掘着地。

“这里也没有，”他说，“这里也没有。”

说着，他又往前面去掘了。

基督山走近他，用一种几乎可以说是谦卑的语气对他低声说：

“先生，您失去了一个儿子；可是……”

维尔福打断了伯爵的话；他既没有听，也听不懂。

“哦！我会找到他的，”他说，“您说他不在这儿也是白搭，我会找到他的，哪怕要找到末日的审判来临，我也会找下去。”

基督山恐怖地往后退去。

“喔！”他说，“他疯了！”

说完，他像是害怕这座遭诅咒的宅子墙壁会塌下来压在他身上似的，急忙地往外面的街上跑去，这会儿，对于他是否有权做他所做过的这一切，他第一次感到了疑虑。

“喔！够了，这样就够了，”他说，“快去把那最后一个救回来吧。”

回到香榭丽舍大街的府邸时，他遇到莫雷尔在他的客厅里来回踱着步，沉默得犹如一个幽灵，正在等待天主指定回坟墓去的时刻来到。

“您准备一下，马克西米利安，”他微笑着对年轻人说，“我们明天就离开巴黎。”

“您在这儿没有别的事要干了？”莫雷尔问。

“没有了，”基督山回答说，“天主希望我别做得太过分了！”

第一一二章　启　　程

最近发生的一连串事件，成了整个巴黎议论的话题。埃马纽埃尔和他妻子，此刻就在梅斯莱街的小客厅里以一种很自然的惊奇的心情谈论着它们；他们正在对照议论莫尔塞夫、唐格拉尔和维尔福这三家人家所遭遇的意想不到的、突如其来的灾难。

马克西米利安是来看他们的，他跟平常一样神情木然地听着他俩谈话，或者更确切地说，他仅仅是在这次谈话中在场而已。

"说真的，"朱丽说，"我简直觉得就像是这么一回事，埃马纽埃尔，所有这些昨天还那么快活的有钱人，他们靠自己的算计得到了好运气，得到了幸福和尊敬，可是他们在算计时却把那个邪恶的精灵给忘了，所以那个邪恶精灵就像佩罗①的故事里不曾被邀请参加婚礼或受洗礼的巫婆一样，突然一下子冒了出来，报复这要命的遗忘。你说是不是呢？"

"多么惨痛的灾难！"埃马纽埃尔说，他想到了莫尔塞夫和唐格拉尔。

"多么难以忍受的痛苦！"朱丽说，她想到了瓦朗蒂娜，但凭着女性的直觉，她没在哥哥面前说出这个名字。

"如果说这是天主在惩罚他们，"埃马纽埃尔说，"那一定是因为仁慈为怀的天主在这些人的过去经历中找不到可以让他们减轻惩罚的情由，所以他们都是些受诅咒的人。"

"你这样下结论岂不是太轻率了吗，埃马纽埃尔？"朱丽说，"当我

---

① 佩罗（1628—1703）：法国著名童话故事作家。

的父亲手里握着枪准备自杀的时候，如果有人像你现在这样地说：'这个人是罪有应得，'这个人岂不是说错了吗？"

"对，可是天主没有让我们的父亲死去啊，正像他没有让亚伯拉罕① 献出他的儿子一样，不是吗？天主对那位百岁老人，就如对我们一样，派了天使在半道上斩断了正在飞来的死神的翅膀。

他的话还没说完，只听见铃声响了起来。

这是看门人通知有客来访的信号。

几乎就在同时，客厅的门打开了，基督山伯爵出现在门口。

两个年轻人不约而同地发出一声欣喜的叫喊。

马克西米利安抬起头来，又垂了下去。

"马克西米利安，"伯爵说，他装作没注意到自己的来访在主人身上引起的不同反应，"我是来找您的。"

"找我？"莫雷尔像从梦中惊醒似的说。

"对，"基督山说，"不是说定了我带您一起走，而且我还提醒过您作好准备的吗？"

"所以我来了，"马克西米利安说，"我是来跟他们告别的。"

"您要去哪儿呀，伯爵先生？"朱丽问。

"先去马赛，夫人。"

"去马赛？"两个年轻人齐声说。

"对，而且把你们的哥哥一起带去。"

"咳！伯爵先生，"朱丽说，"请把他治愈以后再还给我们吧！"

莫雷尔转过脸去，不想让人看到自己的脸红。

"这么说，你们也看出他很痛苦了？"伯爵说。

"是的，"少妇回答说，"我怕他跟我们在一块儿觉得腻烦了。"

"我会让他去散散心的，"伯爵说。

"我准备好了，先生，"马克西米利安说，"别了，我好心的朋友们！别了，埃马纽埃尔！别了，朱丽！"

---

① 犹太人的始祖。百岁时得子以撒，天主为考验他，命他将此子献为燔祭。但在亚伯拉罕举刀要杀儿子时，天使出现救下以撒。

“怎么！别了？”朱丽喊道，“您这么说走就走，什么都没准备，连护照都没有？”

“时间拖得长只会增加离别的忧伤，”基督山说，“而马克西米利安，我相信他一定早就把东西都准备好了：我事先关照过他。”

“护照我有了，箱子也收拾好了，”莫雷尔仍然表情平静而木然地说。

“很好，”基督山笑着说，“由此可见优秀的军人做事就是利索。”

“你们这就要离开我们，”朱丽说，“马上就走？你们就不能再多待一天，哪怕再多待一个钟头了吗？”

“我的马车等在门口，夫人；我得在五天内赶到罗马。”

“可是马克西米利安不去罗马吧？”埃马纽埃尔说。

“伯爵爱带我去哪儿，我就去哪儿，”莫雷尔带着忧郁的笑容说，“还有一个月，在这个期间我是属于他的。”

“哦！天哪！他怎么说这话呀，伯爵先生！”

“马克西米利安一路陪着我，”伯爵带着他那使人安心的亲切态度说，“所以你们不用为你们的哥哥担心。”

“别了，妹妹！”莫雷尔重复说，“别了，埃马纽埃尔！”

“瞧着他这么漫不经心的样子，我的心都要碎了，”朱丽说，“哦！马克西米利安，马克西米利安，你一定有事瞒着我们。”

“呵！”基督山说，“你们会看到他快快活活，高兴地笑着回来的。”

马克西米利安对基督山瞥了一眼，那眼神几乎是蔑视的，而且几乎是愤怒的。

“我们走吧！”伯爵说。

“在您走以前，伯爵先生，”朱丽说，“请让我对您说，那一天您为我们所做的……”

“夫人，”伯爵拉住她的两只手，打断她的话说，“您要对我说的这些话，永远抵不上我从您的眼睛里所看到的，您在心里所想的，以及我在我的心里感觉到的那一切。作为传奇故事里的恩人，我本该不辞而别的；可这我没法做到，因为我是一个软弱的、有虚荣心的人，因为我的同类的湿润、欣悦而温柔的目光会使我感到温暖。现在我要走

了，我的自私让我没法不对你们说一句：‘请别忘了我，朋友们，因为你们恐怕再也见不到我了。’”

“再也见不到您了！”埃马纽埃尔喊道，而两颗大大的眼泪则沿着朱丽的脸颊淌了下来，“再也见不到您了！ 这么说，离开我们而去的不是一个凡人，而是一位神祇，这位神祇是在降临尘世做了好事以后回到天上去的呵。”

“别这么说，”基督山急切地说，“千万别这么说，朋友们；神祇是不会做错事的，他们想要做到什么份上就能做到什么份上；命运不如他们来得强，恰恰是他们，反过来掌握着命运。不，我是个凡人，埃马纽埃尔，正像您的话是亵渎神明一样，您的赞誉也是不公正的。”

说着，他拉住朱丽的手吻了一下，朱丽纵身扑进他的怀抱；他把另一只手伸给埃马纽埃尔。然后，他毅然决定离开这座房子，离开这个幸福温柔的窝，他作了个手势，把木讷寡言、垂头丧气的马克西米利安拉着一起往外走，自从瓦朗蒂娜去世以来，马克西米利安始终是这个模样。

“请让我哥哥重新得到欢乐吧！”朱丽俯在基督山耳边说。

基督山握了一下她的手，就跟十一年前在通往老莫雷尔书房的楼梯上握她的手时一模一样。

“您还能信得过水手辛巴德吗？”他笑吟吟地问她。

“哦！ 是的。”

“那好吧，您放心地安睡，把一切都托付给天主吧。”

正如我们说过的，马车等在门口；四匹强健的骏马竖起鬃毛，不耐烦地蹬踏着地面。

在台阶跟前，满头大汗的阿里等在那儿；他像是刚赶了长路回来。

“嗯，”伯爵用阿拉伯语问他，“你到那老人屋里去过了？”

阿里表示是的。

“你像我关照的那样，把信摊在他面前让他看了？”

阿里挪到光线下面，好让主人看清他的脸，然后，他维妙维肖地模仿着老人的表情，像老人要说“对”的时候那样闭拢眼睛。

“好，他答应了，”基督山说，“我们走吧！”

他的话音刚落，马车已经往前滚动，马蹄在石子路上溅起夹着尘埃的火星。马克西米利安一声不吭地坐在车厢的角落里。

半小时过去了。旅行马车骤然停下；因为伯爵刚拉了一下系在阿里手腕上的那根细丝线。

努比亚黑奴跳下马车，打开车门。

星星在夜空中闪烁。他们此刻位于维勒瑞夫① 的坡地高处，居高临下看下去，巴黎像一片黑沉沉的海，数以百万计的点点灯火犹如波涛上闪烁的磷光；那确实是波涛，是比呼啸的海洋更喧闹、更奔放、更活跃、更狂暴、更贪婪的波涛，是跟浩瀚大海的波涛一样的永远不知平息的波涛，是永远澎湃激荡，卷起浪花，吞噬一切的波涛！……

伯爵独自伫立在那儿，阿里按他手势的意思，把车停在前面几步路远的地方。

这时伯爵叉起双臂久久地凝视着这座大熔炉，那些从沸腾的深渊中冲出，要想把整个世界搅个天翻地覆的念头，就是在这儿熔炼、压延和成形的啊。随后，他敏锐的目光停留在这座曾使多少信仰天主的诗人像愤世嫉俗的唯物主义者一样凝思冥想的巴比伦城上，低头合拢双手，像在祈祷似的喃喃说道：

“雄伟的城市呵，我闯进你的大门还不到半年。我相信是天主的智慧指引我到这里来的，他又胜利地把我从这儿带走；我进入你的城墙中来的秘密，我只向天主吐露过，因为只有他才能洞察我的心灵；只有他，知道我此刻离去时既无怨恨亦无骄矜，却又是不无遗憾的；只有他，知道我从来不曾为一己的私欲或出于无谓的动机滥用过他交给我的权力。喔，雄伟的城市呵！我在你跳动的胸膛里找到了我要寻找的东西；我像一个很有耐性的矿工，在你的胸膛里挖掘，为的是铲除那里面的毒瘤；现在，我的事情做完了，我的使命完成了；现在，你已经不能再给我以欢乐或痛苦了。别了，巴黎！别了！”

他的目光，依然像夜间的精灵那样，在广袤的平原上留连着；尔

---

① 位于巴黎东南方的小城。

后，他把一只手按在额头上，登上马车，车门随即关上，马车不一会儿就消失在高坡的另一侧，只留下一片飞扬的尘土和车轮的滚动声。

车子行驶了两里路，两人一直没说一句话。莫雷尔在冥想，基督山在看着他冥想。

"莫雷尔，"最后伯爵说道，"您后悔跟我出来吗？"

"不，伯爵先生；可是离开巴黎……"

"倘若我觉得幸福在巴黎等着您的话，莫雷尔，我当然会让您留在那儿的。"

"瓦朗蒂娜安息在巴黎，离开巴黎，我就又一次失去了她。"

"马克西米利安，"伯爵说，"我们失去的朋友并没有安息在地下，他们珍藏在我们的心间，天主这样安排是为了让他们能永远陪伴着我们。我有两个像这样永远陪伴着我的朋友：其中一个给了我生命，另一个给了我智慧。他们两人的精神活在我的身上。我遇到疑难不决的事，就听听他们是怎么说的，如果说我做过一些好事，那得归功于他们的劝告。听听您的心声是怎么说的吧，莫雷尔，问问这个声音您该不该老是把这张哭丧着的脸冲着我吧。"

"我的朋友，"马克西米利安说，"我的心声充满着忧伤，它只能给我带来不幸。"

"这是神经变得衰弱的缘故，这时您看所有的东西都像隔着一层黑纱；一个人看到的景象是随心境而变的；您的心境很阴郁，所以您看到的是个彤云密布的天空。"

"也许是这样吧，"马克西米利安说。

说完，他又陷入了沉思。

马车跑得飞也似的，让旅行如此神速，正是伯爵的一种能耐；一座座城镇犹如幽灵似的落在了道路的后方；在初起的秋风中摇曳的大树，像蓬着头发的巨人般的向他们迎面扑来，刚接近他们便又急速地向后掠去。第二天早晨，他们到了夏隆，伯爵的汽艇在那儿等着他们。马车即刻被拉上甲板；两位旅客也上了船。

这是艘造型轻巧的快艇，看上去就像印第安人的独木舟；两只叶轮宛如飞鸟掠过水面时的两只翅膀。莫雷尔也陶醉在这种由速度引

起的快感中；海风不时拂起他的头发，像是要暂且驱散一下他额头的愁云。

至于伯爵，随着巴黎的渐渐远去，仿佛有一种几乎非常人所能有的安详从容的意蕴，犹如光晕似的围在他的四周。这情形就像是一个流亡多年的游子回到了阔别的故乡。

不一会儿，耀眼的、温暖的、充满生机的马赛就呈现在眼前了；作为提尔[1]和迦太基[2]的妹妹的马赛，继她们之后承担了地中海的制辖权；马赛在他俩眼里，是一座随着时光的流逝而愈加显得年轻的城市。这圆塔，这圣尼古拉要塞，由皮热设计的这座市政厅，还有他们在孩提时代都曾在上面玩耍过的这个砖砌的码头，对他俩来说都是常年萦绕在记忆中的景象。

所以，来到卡纳比埃尔街，两人不约而同地停住了脚步。

一艘海轮正要启航去阿尔及尔；行李、乘客挤满了甲板，前来送行的亲人、朋友在向远行的人告别，在叫嚷，在哭泣，离别总是一幕令人心恻的场景，即使对那些天天见到这种场景的人亦然如此，但马克西米利安从踏上码头宽阔的石板之时起，脑子里就始终只有一个念头在占据着，所以就连这喧闹熙攘的场面也没能分散他的注意力。

“瞧，”他拉住基督山的胳膊说，“就在这儿，当年法老号进港时，我父亲就站在这儿；就在这儿，这个被您从死亡和耻辱中拯救出来的好人，一头扑进了我的怀里；我的脸上仿佛还能感觉到他的泪水，当时哭的不是他一个人，好多人见到我们也都哭了。”

基督山微微笑了笑。

“我当时在那儿，”他指给莫雷尔看一条街的转角。

正当伯爵这么说着的时候，在他所指的那个方向，我们听见了一声痛苦的呻吟，只见一个女人在向即将启航的海轮上的一个乘客挥手示意；基督山凝望着这个戴面纱的女人，要不是莫雷尔这时正在往相反的方向望着海轮的话，他准会一下子就注意到伯爵这种激动的

---

① 历史上曾盛极一时的地中海沿海城市，今为黎巴嫩的苏尔。

② 古代北非奴隶制国家，在今突尼斯境内。

神情的。

“喔！天哪！”莫雷尔喊道，“我没看错！那个挥着帽子跟人告别、穿着制服的年轻人就是阿尔贝·德·莫尔塞夫！”

“对，”基督山说，“我也认出他了。”

“怎么会呢？您是朝对面的方向看的呀。”

伯爵笑了笑，每当他不想回答别人问题的时候，他总是这么笑笑。

他又往那个戴面纱的女人望去，但她已经在街角消失了。

这时，他转过身来。

“亲爱的朋友，”他对马克西米利安说，“您在这里没什么事要做吗？”

“我要到父亲的坟前去大哭一场，”莫雷尔声音暗哑地回答说。

“那好，您去吧，就在那儿等我；我到那儿跟您碰头。”

“您要跟我分手？”

“是的……我，也有一个我心中的圣地要去。”

莫雷尔听凭伯爵伸手握了握他的手；随后，他带着一种无法描绘的忧郁的表情摇了摇头，跟伯爵分手，朝城东方向走去。

基督山目送马克西米利安远去，站在原地直到看不见他的影踪，才朝梅朗小道的方向走去，他要去的那座小屋，读者想必在本书开头就已经很熟悉了。

这座小屋依然坐落在悠闲的马赛人常来散步的那条有名的小道边上，掩映在椴树的浓荫里面，墙上爬满了大片大片的葡萄藤，历尽沧桑的黝黑干裂的老枝在被南方的骄阳晒得泛黄的石墙上攀缘虬结。两级因长年踩踏而磨光的石头台阶，通往一扇正门，这扇由三块木板拼成的门，尽管拼缝每年都要裂开一次，却从来没有尝过油灰和油漆的滋味，总是静静地等到潮湿天气来临时才把这些缝隙涨拢。

这座小屋，虽然破旧却依然那么可爱，虽然看上去其貌不扬，却依然有它动人的风采，它就是唐泰斯老爹当年居住的小屋。不过，老人只住低矮的顶楼，而现在伯爵把整座屋子都给了梅尔塞苔丝。

基督山刚才看见从启航的海船前面离去的那个戴长面纱的女

人，走进了这座小屋；但就在他走到街上转角的当口，她把院子的门关上了，所以他几乎刚瞥见她的身影，她便马上消失不见了。

对他来说，这磨光的石阶是当年的老相识；如何打开这扇旧木门，他比任何人都熟悉，那只要用一根大头的铁钉挑开里面的门闩就行了。

于是他没有敲门，没有声张，就像一个老朋友，一个住在这儿的主人那样的进了院子的门。

一条砖头铺成的小径，通到一个暖意融融、阳光明媚的小花园，就在这座小花园的一个指定的地点，梅尔塞苔丝找到了伯爵精心保存了二十四年之久的那笔钱；从临街的正门望进去，就可以看见花园里前面的几排树。

基督山走到门口时，听见一声很像啜泣的叹气声，他循声望去，看见梅尔塞苔丝正坐在素馨花攀成的绿廊下面，低着头在哭泣，这些弗吉尼亚素馨长得枝繁叶茂，绽开着紫色细长的花朵。

她拨开面纱，把脸埋在双手中间；刚才在儿子面前压抑了很久的悲叹和抽泣，此刻当她独自面对苍天之际，都尽情地宣泄了出来。

基督山往前走了几步；细砂在他脚下簌簌作响。

梅尔塞苔丝抬起头来，瞧见面前站着一个男人，不由得惊恐地喊出声来。

"夫人，"伯爵说，"我已经不能给您带来幸福了，可是我想给您一些安慰：您肯把它们当作是一个朋友对您的安慰吗？"

"我确实非常不幸，"梅尔塞苔丝回答说，"孤零零地活在世上……我只有一个儿子，可是他也离开我走了。"

"他做得很对，夫人，"伯爵说，"他是个心地高尚的青年。他懂得，每个人都应该对国家尽自己的义务：有人贡献他们的才智，有人贡献他们的技艺；有的献出自己的勤勉，有的献出自己的热血。要是一直待在您的身边，他会感到自己虚度年华，会无法习惯在您的悲哀中生活的；他会为自己的无能而憎恨周围的一切。而在跟厄运的搏斗中，他会变得高大而强壮，他会把厄运变成好运的。让他去为你俩创造一个美好的未来吧，夫人；我敢向您保证，他会得到非常细心的照应

的。”

“哦！”那可怜的女人哀伤地摇着头说，“您说的这种好运，这种我从心底里祈求天主赐给他的好运，我，我是享受不到的了。在我身上，在我周围，一切的一切都破灭了，我已经万念俱灰，离坟墓不远了。伯爵先生，承蒙您让我回到了这个曾经使我感到那么幸福的地方：一个人曾经有过幸福的地方，也应该是她最后的归宿。”

“唉！”基督山说，“您的这些话，夫人，让我的心感到苦涩和灼痛，尤其是当我想到您是有理由恨我的时候，就更是如此了；您的一切苦难，都是我造成的；您为什么要怜悯我，为什么不谴责我呢？您这样只有使我感到痛苦……”

“恨您，谴责您，对您爱德蒙……您饶了我儿子的性命，因为您原先是立过誓愿，下过狠心，要把德·莫尔塞夫引为骄傲的儿子置于死地的，可是您没有这么做，难道我还能来恨您，谴责您吗？哦！瞧瞧我吧，难道您能从我的脸上看出半点责备的意思吗？”

伯爵抬起眼睛，注视着梅尔塞苔丝，梅尔塞苔丝半直起身子，把双手伸给他。

“哦！瞧瞧我吧，”她继续以一种无限忧伤的语气说道，“如今我的眼睛里已经不再有光彩了，当年爱德蒙·唐泰斯在他老父亲住的顶楼的窗口等我，望着我微笑地向他奔去的时光，已经一去不复返了……从那以后，多少痛苦的岁月流逝了过去，在我和那个美好时光中间挖出了一道鸿沟。让我谴责您，爱德蒙，让我恨您，我的朋友！不，我谴责我自己，我恨我自己！哦！我是一个坏女人！”她把双手合在胸前，抬眼望着上天喊道，“我受到了惩罚！……我曾经拥有虔诚、纯洁和爱情，那三样使人变成天使的幸福我都有过，而我却那么可耻，我居然对天主感到过怀疑！”

基督山向她走上一步，默默地向她伸出手去。

“不，”她轻轻地缩回自己的手说，“不，我的朋友，请别碰我。您宽恕了我，然而在您所惩罚过的那些人中间，我却是罪孽最深重的。他们或是出于仇恨，或是出于贪欲，或是出于自私；而我，却是出于怯懦。他们是各有所求，我却是由于害怕。不，请别来握我的手。爱德

蒙，您想说一些亲切温情的话，我看得出，可是请您别说出来；留着它们对另一个人说吧，我，我不配听这些话。您瞧……(她完全把自己的脸对着伯爵)，您瞧，不幸使我的头发变得花白了；流过那么多泪水的眼睛，四周有了发紫的黑圈；皱纹爬上了额头。而您，爱德蒙，却依然那么年轻，那么英俊，那么自信。这是因为您没有放弃过信仰，这是因为您没有失去过毅力，这是因为您始终信赖着天主，而天主也一直在支持着您。我，我是个懦弱的女人，我背弃了天主，天主也抛弃了我，就是这样。”

梅尔塞苔丝泪如雨下；痛苦的回忆让这个女人心都碎了。

基督山拿起她的手，恭敬地吻了一下；可是她感觉到这是一个没有热情的吻，仿佛伯爵吻的是一位圣女的大理石雕像的手。

“有些人，”她继续说，“是命中注定只要做错一件事就得毁掉终生的幸福的。我当时既然以为您死了，那我本来也该去死的；因为，把对您的哀悼永远藏在心里又有什么好处呢？那只能让一个三十九岁的女人就此变成五十岁呵。在所有的人中只有我认出了您，认出您以后，我单单只救出了我儿子，这又有什么用呢？难道我不该把尽管罪孽深重，而我已经同意做了他的妻子的那个人也救出来吗？可是，我却让他死了；我还能说些什么呢？天主啊！我不记得，我不愿意去记得，他是为了我才犯下变节叛卖的罪行的，我用自己卑怯的冷漠，用自己的鄙视，促成了他的死！我陪着儿子来到这儿，又有什么用呢？既然我现在又失去了他，既然我还是让他独自离去了，既然我还是把他交给了非洲那片恐怖的土地。哦！我要对您说，我曾经是个怯懦的女人；我背弃了我的爱情，所以，就像所有的变节者一样，我给我周围的人都带来了不幸！”

“不，梅尔塞苔丝，”基督山说，“不；别把自己说得这么坏吧。不；您是位高尚而圣洁的女性，是您的悲痛使我的心变软了；可是在我后面，还有着我们肉眼看不见也认不出的愤怒的天主，是他派我来的，而且他不愿意让我已经开始进行的惩罚半途而废。哦！这十年来我天天匍伏在他脚下的这位天主呵，我恳求他为我作证，证明我曾经是要为您牺牲我的生命，牺牲跟我的生命维系在一起的全部计划的。但

是，我可以自傲地告诉您，梅尔塞苔丝，天主需要我，我没有死去。请您审视我的过去和现在，请您努力去猜测一下我的未来，看看我究竟是不是天主的工具吧；最可怕的不幸，最巨大的痛苦，被那些爱我的人所遗弃，遭到那些不认识我的人的迫害，这就是我的人生的第一个阶段；然后，突然之间，在囚禁、孤独、受苦之后，来了空气，来了自由，来了那么光彩夺目、不可思议的巨大财富，假如我到这时还不能想到这是天主派我来完成伟大使命的，那我一定是眼瞎了。从那时起，这笔财富对我来说就像一种神圣的托付；从那时起，我就不曾再去想过一个即使像您这样可怜的女人有时也能品尝到的生活的甘美；我就不曾有过一刻的安宁，一刻也没有过；我觉得自己像飞在天上的一片火云，要去焚毁一座座遭诅咒的城市。我又像那些驾船去作危险航行，去作艰险远征的富有冒险精神的船长一样，准备好粮食，给枪炮上好膛，拟定各种进攻和防守的方案，让肉体适应最剧烈的运动，让心灵适应最残酷的打击，训练手臂习惯于杀人，训练眼睛习惯于看人受折磨，训练嘴巴习惯于对着最可怕的场景微笑；曾经是善良纯洁，信任别人，豁达大度的我，终于变成有仇必报，城府很深，气贫，或者说，变成跟又聋又瞎的命运一样的冷酷无情了。这时，我就开始踏上展现在我面前的征途，我越过重重障碍，达到了目的；那些挡我道的人，活该他们倒霉！”

“别说了！”梅尔塞苔丝说，“别说了，爱德蒙！相信我吧，那个唯一能认出您的人，才是唯一能理解您的。所以，爱德蒙，这个认出了您，而且也能理解您的女人，即使她也曾挡过您的道，也曾像玻璃似的被您踩得粉碎，但她还是应该崇拜您的，爱德蒙！正像在我和过去之间有了一道鸿沟一样，在您和其他的人之间也有了一道鸿沟，一直折磨着我，最最使我感到痛苦的事，我承认，就是进行比较；因为这世上是没有一个人能跟您相比，没有一个人能跟您相像的。现在，请跟我说声别了，爱德蒙，让我们就这样分手吧。”

“在我离开您以前，您有什么要求吗，梅尔塞苔丝？”基督山问。

“我只有一个要求，爱德蒙：那就是希望我的儿子能够幸福。”

“请向唯一掌握着人的生命的天主祈祷，请求他让您的儿子免于

一死吧,除此之外,他的一切我都会负责的。”

“谢谢,爱德蒙。”

“可是您呢,梅尔塞苔丝?”

“我么,我什么也不需要,我生活在两座坟墓中间:一座是爱德蒙·唐泰斯的,他早就已经死了;我爱过他! 这句话现在从我褪了色的嘴唇上说出来已经并不动听了,可是我的心里还保存着这个记忆,世界上的任何东西也不能叫我忘掉这个心灵深处的回忆。另一座是一个被爱德蒙·唐泰斯杀死的男人的;我对他的死并不感到惋惜,但我应该为死者祈祷。”

“您的儿子会幸福的,夫人,”伯爵重说了一遍。

“那就是我所能有的最大的幸福了。”

“可是……嗯……您怎么办呢?”

梅尔塞苔丝忧郁地笑了笑。

“要是我对您说,我在这里会像当年的梅尔塞苔丝一样地生活,也就是说靠自己的劳动来生活,您是不会相信的;我除了祈祷已经什么也不会做了,可是我也还不需要去劳动;我已经在您告诉我的地方找到了您埋下的那笔钱。别人会打听我是什么人,会探问我是做什么的,他们不知道我是靠什么为生的,可这些都没关系! 这事只要有天主、您和我知道就够了。”

“梅尔塞苔丝,”伯爵说,“我可不是责备您,但您放弃德·莫尔塞夫先生积聚起来的全部家产,实在是一种过分的牺牲,因为其中有一半是靠您治家有方,精心操持那个家才得来的。”

“我知道您要向我建议什么;可是我不能接受。爱德蒙,我儿子不会同意的。”

“那么,我在没有得到阿尔贝·德·莫尔塞夫先生的同意之前,是不会为您做什么事的。我将去征询他的意见,而且照他的意见去办。不过,要是他同意我的做法,您也会毫不勉强地仿效他的,是吗?”

“您知道,爱德蒙,我已经是一个没有思想的女人了;我除了决定永远不作决定以外,已经不能作出别的什么决定了。天主把我在暴风雨里颠簸摇晃得太厉害,我已经丧失了自由意志。我在他的掌心里,

就像一只麻雀被老鹰抓在它的掌心里。可既然我还活着，那就是说他还不愿意让我死。如果他给我送来援助，那就是说他愿意这么做，所以我会接受它们的。”

“您得当心哪，夫人，”基督山说，“我们崇拜天主，可不是像您这么做的哟！天主希望我们理解他，希望我们对他的权力提出异议；正因为这样，他才给了我们自由意志。”

“可怜的人呵！”梅尔塞苔丝喊道，“请别对我这么说吧；如果我相信了天主会给我自由意志，我还能靠什么来从绝望中得救呢！”

基督山的脸色稍稍有些变白，他低下头来，感到自己被这强烈的悲痛压垮了。

“您不愿意和我说声再见吗？”他说着向她伸出手去。

“我当然要对您说再见，”梅尔塞苔丝说，她神色庄重地向他指了指天空，“我向您说这两个字，就是向您表明我还怀着希望。”

梅尔塞苔丝用她瑟瑟发抖的手在伯爵的手上轻轻地碰了一下，就冲上楼梯，在伯爵的眼里消失不见了。

基督山于是慢慢地走出这座屋子，向码头的方向走去。

但是，梅尔塞苔丝虽然站在唐泰斯父亲的那间小屋的窗前，却并没有看见伯爵在一步步远去。她的目光在向远处寻找着那艘载着她儿子驶向浩瀚的大海的船。

可是她的嘴里，却好像不由自主地在轻轻念叨着：

“爱德蒙，爱德蒙，爱德蒙！”

第一一三章　往　　事

伯爵离开这座小屋时心里很难过，他把梅尔塞苔丝留在了这里，而今后天各一方，很可能他是不会再见到她了。

自从小爱德华去世以来，基督山的心情发生了很大的变化。当他沿着曲折的山坡缓慢地爬上复仇的顶峰以后，他在山坡的另一侧看到了疑虑的深谷。

事情还不止于此：刚才和梅尔塞苔丝的那次谈话，唤醒了他心底里的许多回忆，他感到他非得跟这些回忆较量一番不可了。

一个像伯爵这样性格刚毅的人，是不会长久地沉浸在这种忧郁的状态里的，这种精神状态，在那些平庸的人身上，能使他们的生活表面上有一种与众不同的地方，而在一个出类拔萃的人身上，却会毁了他。伯爵在心里想，既然现在他几乎都到了要责备自己的地步，那么一定是他的全盘计划中有了一个失误。

"我没把过去看清楚，"他说，"可我不能让自己就这样受骗。

"怎么！难道我所确定的目标竟是一个荒谬的目标！"他继续说，"难道我这十年都走错了路！怎么！难道只要一个钟头的时间，就足以证明一个建筑师倾注了他的全部希望的作品，竟然是一件无法实现的，至少是亵渎神明的作品！

"我不想让这种想法缠住我，它会把我逼疯的。在我今天的推理中所缺少的，是对往事精确的评价，因为我是从地平线的另一端来回顾这些往事的。其实随着岁月的流逝，往事就如同旅途中的景色一般，人过去了，景色也就淡忘了。我现在的情形，就好比那些在做梦时受伤的人，他们看到了伤口也感到了疼痛，可就是想不起自己曾经受

过伤。

“那么好吧，你这获得重生的人，你这行为怪僻、终日梦游的阔佬，你这在幻觉中无所不能、无坚不摧的百万富翁，你再去重温一下那种饥饿痛苦的生活的悲惨情景吧；再去沿着当年厄运和不幸把你驱赶上去，而绝望又把你收留下来的那条道路走一遍吧；在基督山看唐泰斯的这面镜子的玻璃上，如今钻石、金子和幸运的光芒已经太耀眼了；收起这些钻石和金子，抹去这些光芒吧；你就从富人变回到穷人，从自由的人变回到囚犯，从获得重生的人变回到尸体去吧。”

基督山一边对自己说着这些话，一边沿着工场街往前走。就是在这条街上，二十四年前的一个晚上，一队默不作声的士兵在把他押送到监狱去；街道两旁这些赏心悦目、充满生气的房屋，在那个夜晚是阴暗而沉寂，门窗都紧闭着的。

“可是，它们就是当年的那些房子呵，”基督山喃喃地说，“只是当时是在晚上，而今天是在阳光灿烂的白天；是阳光使这一切变得明亮，变得喜气洋洋的。”

他沿着圣洛朗街走上码头，朝行李寄存处走去；当年他就是在这个地方被带上船的。一艘有遮阳布篷的游船正好驶过；基督山向船主人招呼了一下，船主人马上把船靠了过来，那种急切的神情，就好比渡船的船夫兜到一笔好生意时的模样。

阳光明媚，在这种好天气乘船航行真是赏心乐事。远处的海面上，通红透亮的太阳正在往下沉去，粼粼的波光在接近太阳时像火焰在燃烧；光滑如镜的水面，不时被窜出水面的鱼儿激起一圈圈涟漪，这些鱼儿为了躲避敌人的追逐，冲出水面在向伙伴求援；在天水相接的远方，可以看见返回马尔提格① 的渔舟和满载货物驶向科西嘉或西班牙的商船的白帆悠然驶过，犹如海鸥在滑过海面。

尽管天空那么明朗，尽管船影那么优美，尽管沐浴在金色光线中的景色那么迷人，伯爵却裹在披风里一点一点地回忆起了那次可怕的航行的每个细节：加泰罗尼亚渔村里那盏凄迷而孤单的灯光，乍见

① 马赛西北方的港口城市。

伊夫堡猛然意识到自己被带到什么地方的印象，想纵身跳海时跟宪兵的搏斗，被制服后的绝望，以及冰凉的枪口犹如一只冰环似的顶在太阳穴上的感觉。

渐渐地，犹如夏日骄阳下干涸的泉水，当秋天的云层在高处聚敛之际又渐渐地变得湿润，一滴一滴地在冒出来，基督山伯爵又感觉到当年浸透过爱德蒙·唐泰斯心田的苦汁，在从胸中往外渗出来。

于是，明朗的天空，优雅的船影，灿烂的阳光对他来说又都不复存在了；天空像蒙上了黑纱，被称做伊夫堡的那个黑魆魆的庞然大物使他感到胆战心惊，仿佛那是一个死敌的幽灵突然出现在他的眼前。

他们到了。

伯爵下意识地往后退去，一直退到船尾。船主人却兀自在用最柔和的声音对他说：

"我们登岸吧，先生。"

基督山记得，就是在这个地方，就是在这块岩礁上，那队士兵把他粗暴地拖上岸，用刺刀顶着他的腰，推着他沿斜坡往上走。

当初在唐泰斯眼前那么漫长的这段路程，如今基督山觉得它很短很短；船桨每划一下，就激起一串水珠四溅的浪花，同时也激起千头万绪往事的记忆。

自从七月革命以后，伊夫堡不再关押囚犯了；只有缉私队在这儿设立了一个哨站；一个看守城堡的人在门口迎接游客，领他们去参观这座业已变成旅游点的阴森森的城堡。

然而，尽管伯爵事先听说过所有这些情况，可是当他从拱顶下面进入城堡，走下黑黝黝的石梯，当那向导按照他的要求把他带到地牢里去的时候，他的脸还是变得冰凉而惨白，浑身都是冷汗了。

伯爵打听复辟时代的狱卒还有没有留下的；他们不是退休就是改行了。

带他参观的这个向导，本人是在一八三〇年才来这儿的。

向导把他带到了他当年的牢房。

他重又见到了从窄小的气窗透进来的微弱的光线，重又见到了当年放床的地方，在这张已经搬走的床的背后，法里亚神甫掘的那条

地道的洞口虽然已经给堵上了，但依据看上去比较新的那几块石头，仍然可以判断出它的位置所在。

基督山觉得自己的腿在发软；他拉过一张木凳坐了下来。

“关于这座城堡，除了米拉波[①]给毒死的故事以外，还有些什么故事呢？”伯爵问，“这些悲惨的牢房，简直叫人不敢相信里面竟然关过活人，关于它们有没有什么传说呢？”

“有啊，先生，”向导说，“就说这间地牢吧，那位狱卒安托万老兄就给我说过一个故事。”

基督山打了个哆嗦。这个安托万狱卒就是以前看管他的狱卒。伯爵差不多已经忘记了他的名字和长相；可是，一听到这个名字，那张长满络腮胡子的脸，那件褐色的上衣，骤然间又栩栩如生地浮现在眼前，就连他身上的那串钥匙，仿佛也还在耳边叮当作响。

伯爵转过头去，恍惚间觉得在过道的阴影里又看见了他，向导手里擎着的火把的亮光，使过道里的阴影反而越发显得浓厚了。

“先生想听我讲这个故事吗？”向导问。

“是的，”基督山说，“请讲吧。”

说着，他把一只手放在胸前，想按住自己怦怦直跳的心；听人叙述自己的往事，真使他感到不寒而栗。

“请讲吧，”他又说了一遍。

“这间地牢里，”向导接着往下说，“很久以前关过一个囚犯，听说那是一个很危险的犯人，而且他特别有心计，所以就更加危险了。那时候，这城堡里还关着另一个犯人；那人可一点儿不凶狠，他是个可怜的神甫，是个疯子。”

“啊！是的，疯子，”基督山重复说，“他怎么个疯法？”

“他老是说，谁给他自由，他就把几百万财宝都给他。”

基督山抬起眼睛望向上天，可是他看不到天空：有一堵石壁隔在他和苍穹中间。伯爵心想，在法里亚神甫要把财宝给他们的那些人和他要给他们的那些财宝中间，也隔着一堵同样厚的屏障呵。

---

① 米拉波（1749—1791）：法国资产阶级革命时期君主立宪派领袖之一。

“犯人彼此能看见吗?”基督山问。

“喔! 不行,先生,这是明令禁止的;可是他们躲过了狱卒,在两间地牢之间挖了一条通道。”

“两人中间,是谁挖的这条通道?”

“喔! 当然是那个年轻人啰,”向导说,“那个年轻人有心计,人又强壮,而那个可怜的神甫年纪又老,身体又弱;再说他那么疯疯癫癫的,也没个准念头。”

“这些睁眼的瞎子啊! ……”基督山喃喃地说。

“不管怎么说吧,”向导继续说,“那个年轻的犯人挖了一条通道;用什么东西挖呢? 谁也不知道;可他硬是挖通了,证据就是现在还能看到的那个痕迹;喏,您看到了吗?”

说着,他把火把凑近墙壁。

“啊! 真的没错,”伯爵说,他的声音由于激动而变得喑哑了。

“结果呢,两个犯人就可以来往了。他们来往了多久? 谁也不知道。不过,后来有一天那个年老的生病死掉了。您猜那个年轻的怎么着?”向导打住话头说。

“您说吧。”

“他把死人背到自己的牢房,让他脸朝墙躺在自己的床上,然后再回到那间空牢房,堵好洞口,钻进装尸体的布袋。您可曾听到有谁想出过这样的主意吗?”

基督山闭上眼睛,顿时又感觉到了当初那只粗麻袋(上面还留有他掉包的那具尸体的冰凉的感觉)擦过他的脸时的全部印象。

向导继续说:

“您瞧,他的计划是这样的:他以为死人就埋在伊夫堡,心想他们是不会肯花钱为囚犯买棺材的,所以他盘算自己准能用肩膀顶开泥土爬出来;可是不幸的是,城堡有一条规矩打乱了他的计划,他们不把死人埋掉,而是就在死人脚上缚个铅球,干脆往海里一扔完事;对他也这么干了。我们的这位小伙子给从悬崖顶上抛进了海里;第二天,那个真正的死人在他的床上给发现了,于是事情全露馅了,因为这时那两个抬死人的狱卒把一直不敢说的一件事说了出来,原来那

个装尸袋给扔到半空中的那会儿，他们听见过一声惨叫，但一落进海里，那声音马上就窒息在海水里了。”

伯爵困难地呼吸着，大颗大颗的汗滴沿着额头淌下来，焦虑和痛苦揪紧着他的心。

“不！”他喃喃地说，“不！我感觉到的那种疑虑，意味着我开始忘却过去了；但现在，我的心又在流血，又变得渴望复仇了。”

“那么这个犯人，”他问，“你们就再没听到过他的下落吗？”

“没有听到过，压根儿没听到过；您也明白，他只有两种可能，一种是平躺着掉下去，那么，因为他是从五十尺的高处摔下去的，他肯定当场就死了。”

“您说过他们在他脚上绑了个铁球，那他大概是竖着往下掉的。”

“另一种可能就是竖着掉下去，”向导接着说，“那么铅球的重量就会把他往海底拉，结果他也就葬身在海底喽，可怜的人！”

“您同情他？”

“可不，我挺同情他，虽说他死在海里也算是得其所哉了。”

“您这是什么意思？”

“我的意思是，有风声说这个可怜的人当年是个海军军官，是当作拿破仑分子给关进来的。”

“的确，”伯爵喃喃地自语，“天主让你从波涛和烈火里逃了过来。所以还有讲故事的人想着那个可怜的水手；他们在温暖的家里讲着他的悲惨故事，人们听到他划破长空栽进大海去的时候都打起了寒颤。

“他们不知道他的名字吗？”伯爵提高嗓音问道。

“噢！知道的，”向导说，“可不是？他们就知道他叫三十四号。”

“维尔福呀，维尔福！”基督山轻轻地说，“当你被我的鬼魂缠得无法入睡的时候，你一定有许多次对自己说过这个名字吧。”

“先生还想继续参观吗？”向导问。

“是的，尤其是很想去看一下那个可怜神甫的房间。”

“噢！那个二十七号？”

“对，那个二十七号，”基督山重复说。

说着，他仿佛又在耳边听到了当他问法里亚神甫名字时，对方隔着墙壁大声回答他这个号码的声音。

“请跟我来。”

“请等一下，”基督山说，“我还想对这间牢房最后再好好地看一眼。”

“那好呀，”向导说，“我正好忘记带那间牢房的钥匙了。”

“那您去拿吧。”

“我把火把给您留下。”

“不用，请带走吧。”

“那您就一片漆黑了。”

“我在黑暗里也能看见东西。”

“嗨，就跟他一样。”

“他是谁呀？”

“那个三十四号呗。听人说啊，他在黑暗里待惯了，就连他的牢房最暗的旮旯里的一根针，也能看得清楚。”

“他是花了十年工夫才练到那种地步的哟，”伯爵心里想道。

向导带着火把走开了。

伯爵没说错：他在黑暗里待了才几秒钟，就能像在大白天一样地看清周围的东西了。

于是他向四周看了看，这时他才真正认清了自己的地牢。

“对，”他说，“这是我常坐的那块石头！这是我的肩膀在墙壁上磨出的痕迹！这是有一天我用头去撞墙时留下的血迹！……哦！……这些数字……我记得它们……那是有一天我在算年龄时写的，我算父亲的年龄，为的是知道我能不能在他还活着的时候再见到他，我算梅尔塞苔丝的年龄，为的是知道我能不能在她还没嫁人的时候再见到她……算好以后，我曾经有过一阵子希望……可我没有把饥饿和变心算进去！”

伯爵的嘴角不由得露出一丝苦笑。刚才就像在梦中一样，他依稀看到父亲在向墓地走去……而梅尔塞苔丝则在走向结婚的圣坛！

在另一面墙上，一行刻在石壁上的字映入了他的眼帘。在暗绿色

的墙壁上，这行字白蒙蒙地显现了出来：

“我的天主啊！”基督山念道，“请让我保存记忆吧！”

“啊，是的，”他喊道，“这是我在最后那段日子里唯一的祈愿。我已经不再祈求自由了，我只祈求保存记忆，我怕自己会发疯，会忘记那一切。我的天主！您保存了我的记忆，我什么都没忘记。谢谢，谢谢，我的天主！”

这时，墙壁上映出了火把的光亮；那个向导往下走来。

基督山走到他的跟前。

“请跟我来吧，”那人说。

说着，他带着伯爵，直接从一条地下的走廊，无须返回地面，来到了另一间牢房的门口。

到了这儿，千头万绪又涌上了基督山的心头。

他第一眼看见的就是刻在墙上的子午线，那是法里亚神甫用来计算时间的；随后他又看见了那可怜的囚犯死在上面的那张床的残骸。

见到这些东西，伯爵心中并没有涌起在自己的牢房里所感觉到的焦虑和愁苦的情绪，而只觉得自己心里充满了温暖的感谢之情，两行热泪从眼眶里流了下来。

“那个疯神甫，”向导说，“就关在这里；那个年轻的呢，就是从这儿过来的。（他说着，指给基督山看那条通道的洞口，这一端的洞口并没有封住。）从石头的颜色，”他继续说，“一位有学问的先生推断出，这两个犯人彼此来往了差不多有十年工夫。可怜的人啊，这十年里头他们的日子可不好过呀。”

唐泰斯从口袋里摸出几枚金路易，递给这个虽然不认识自己，却已经第二次对自己表示同情的人。

这个向导收下了，他还以为这是几枚普通的硬币，可是凑在火把的亮光下一看，他认出了对方给他的这几枚金币的价值。

“先生，”他说，“您弄错了。”

“怎么啦？”

“您给我的是金币哩。”

“这我知道。”

“什么！您知道？”

“是啊。”

“您的本意就是给我金币？”

“对。”

“那我真的可以收下，不必感到不安啰？”

“对。”

向导惊讶地望着基督山。

“您可以心安理得地收下，”伯爵就像哈姆莱特那样说。

“先生，”向导不敢相信自己的好运气，“先生，我实在不明白您为什么要这么慷慨大方。”

“这挺容易明白，我的朋友，”伯爵说，“我当过水手，我听了您的故事也许要比旁人更感动些。”

“那么，先生，”向导说，“既然您这么慷慨，我也该回敬您一点东西才是。”

“你要给我什么呢，我的朋友？贝壳，草编工艺品？谢谢啦。”

“不，先生，不是的；是跟刚才的故事有关的一样东西。”

“真的吗！”伯爵急切地喊道，“什么东西？”

“请听我说，”向导说，“是这么回事：我有一阵自己在寻思，一个囚犯待了十五个年头的牢房里，总该能找到些什么吧，于是我就沿着墙壁找开了。”

“啊！”基督山喊道，他记起了神甫那两处藏东西的地方。

“找呀找呀，”向导继续说，“我发现床头旁边的墙壁和壁炉炉膛下面敲上去都像里面是空的。”

“噢，”基督山说，“噢。”

“我撬开石头，发现……”

“一条绳梯和一些工具？”伯爵喊道。

“您怎么知道的？”向导惊讶地问。

“我并不知道，我是猜的，”伯爵说，“通常在犯人藏东西的地方找到的，总是这种东西。”

“对，先生，”向导说，“是一条绳梯，还有些工具。”

“它们还在您这儿？”基督山喊道。

“不在了，先生；这几件东西挺稀罕的，我把它们都卖给来参观的游客了；可是我还留着一样东西。”

“什么东西？”伯爵急不可耐地问道。

“那东西有点像本书，是写在布条上的。”

“喔！”基督山喊道，“你还留着这本书吗？”

“我不知道这是不是一本书，”向导说，“可这东西我确实留着。”

“快去给我拿来吧，我的朋友，快去，”伯爵说，“倘若这真是我心里想的那东西，你就放心吧。”

“我跑去拿，先生。”

说完，向导往外就走。

这时，伯爵虔诚地走去跪在那张残破的床前，死者已使它变成了一个祭坛。

“呵，我的再生之父，”基督山说，“你给了我自由、知识和财富；你就跟那些比我们优越的生灵一样，有分辨善恶的本领，倘若在坟墓深处还能有某些东西跟留在世间的人息息相通，倘若人死后灵魂还能留连在我们曾经在那儿深深爱过、受过苦难的地方，那么，你这高尚、深邃、超尘拔俗的灵魂呵，我恳求你，我凭着你给过我的父亲般的爱以及我对你的儿子般的尊敬恳求你，请你告诉我一句话，或者让我看到一个征兆，或者给我一点启示，帮我把心底里的最后这点疑虑也消除了吧，因为倘若不把这种疑虑转变成确信，它就会变成悔恨和内疚的啊。”

伯爵低下头，合拢双手。

“拿来了，先生！”一个声音在背后说。

基督山吃了一惊，回过头来。

向导把凝聚着法里亚神甫的渊博学识的布条递给伯爵。这就是法里亚神甫关于意大利王国的那部巨著的手稿。

伯爵急忙拿了过来，他的目光首先落在题词上，那上面写道：

主说，你将拔去龙的牙齿，你将傲然地把狮子踩在脚下。

"啊！"他喊道，"这就是回答呵！谢谢，我的父亲，谢谢！"

他从衣袋里掏出一只小钱袋，里面有十张一千法郎的钞票。

"喏，"他说，"你把这只钱袋收下吧。"

"您把它给我了？"

"是的，不过有个条件，要等我走了以后才能打开。"

说完，他把刚得到的这件对他来说比任何珍宝都更贵重的纪念品，放进胸口的衣袋里，疾步走出地牢，出城堡回到了游船上。

"回马赛！"他说。

在游船离去时，他的目光却还凝视着那座阴森的监狱。

"让那些把我关进这座阴森的监狱的人，"他说，"让那些忘了我曾经被关在里面的人都倒霉吧！"

游船又从加泰罗尼亚渔村跟前驶过，伯爵回过头去，把脸裹在披风里，嘴里喃喃地呼喊着一个女人的名字。

他已经完全战胜了自己，已经两次战胜了疑虑。

他以一种温柔的，几乎是爱恋的声音说出的这个名字，是海黛。

上岸后，基督山向公墓走去，他知道在那儿能找到莫雷尔。

十年以前，他也曾怀着虔敬的心情到这儿来寻过一座墓，结果却没能寻到。当他成了百万富翁重新踏上法国的土地时，他没能找到饿死的父亲的墓。

老莫雷尔是曾经在那座墓前竖过一个十字架的，但那个十字架早已倒了，而且早已被掘墓人付之一炬了，因为对横七竖八躺在公墓里的朽木，掘墓人都是照此办理的。

那位可敬的商人要幸运得多：他死在子女的怀里，由他们护送到公墓，安息在早他两年长眠于此的妻子的身边。

两块宽宽的大理石墓碑，上面刻着两人的名字，并排竖在一块小小的墓地前面，墓地四周围着铁栏杆，遮蔽在四棵柏树的浓荫下面。

马克西米利安倚在一棵柏树上，眼神茫然地对两座坟墓望着。

他的心情是沉痛的，他几乎都要失去理智了。

“马克西米利安，”伯爵对他说，“您该看的不是这儿，而是那儿！”

说着，他向莫雷尔指指天空。

“死者是无所不在的，”莫雷尔说，“您带我离开巴黎时，不是这样对我说过的吗？”

“马克西米利安，”伯爵说，“您在途中要求我让您在马赛待几天；您现在还希望这样吗？”

“对我，早就无所谓有什么希望了，伯爵；可是我觉得，在这儿等要比在别处等好受些。”

“那也好，马克西米利安，我这就要跟您分手了，可我是记得您发过誓的哟，对不对？”

“喔！我会忘记的，伯爵，”莫雷尔说，“我会忘记的！”

“不！您不会忘记的，因为您是一个把名誉看得高于一切的男子汉，莫雷尔，因为您已经发过誓，也因为您还要重新发誓。”

“呵，伯爵，可怜可怜我吧！伯爵，我已经够不幸的了。”

“我认识一个比您更不幸的人，莫雷尔。”

“这不可能。”

“唉！”基督山说，“这就是人性中的一种可怜的骄傲，每个人总以为自己比身边另一个在哭泣、在呻吟的不幸的人更加不幸。”

“还有谁会比一个失去了他在这世上唯一心爱、期盼的东西的男人更加不幸呢？”

“请您听我说，莫雷尔，”基督山说，“而且请把您的思想暂且集中在我要对您说的话上。我认识一个人，他跟您一样，曾经把全部幸福都寄托在一个姑娘身上。这个人很年轻，他有一个他所敬爱的老父亲，有一个他所心爱的未婚妻；就在他要娶她的时候，变化无常的命运，要不是天主后来给他以启示，让他明白这一切都是为了把他引导到一种无限和谐的境界中去的话，这种变化无常的命运是会让他怀疑天主的公正的，那变化无常的命运，夺去了他的自由、他的未婚妻以及他在想象中（因为他就像蒙住了眼睛，只能看到眼前的东西）以为自己能拥有的未来，把他投进了地牢的深处。”

“哦！”莫雷尔说，“关在地牢里，过一个星期，过一个月，过一年也

就出来了。”

“他在里面关了十四年，莫雷尔，”伯爵把手按在年轻人的肩膀上说。

马克西米利安战栗了一下。

“十四年，”他喃喃地说。

“十四年，”伯爵重复说，“在这十四年里，他也有过好多绝望的时刻；他也像您一样，莫雷尔，以为自己在所有的人中间是最不幸的人，他想自杀。”

“嗯？”莫雷尔问。

“嗯！在这最后的时刻，天主通过一个凡人给了他启示，因为天主已经不再创造奇迹了；也许一开始（被泪水蒙住的眼睛，是要一些时间才能完全睁开的），他并没有理解天主无限的仁慈；但是最终他懂得了忍耐和等待。有一天，他奇迹般地从坟墓中出来时，已经改变了容貌，变得富有，变得有权势，俨然像个神祇了；他的第一声恸哭是为父亲而发的：他的父亲已经死了！”

“我的父亲也死了，”莫雷尔说。

“对，可是您的父亲死在您的怀抱里，是被人爱着的，幸福的，受尊敬的，有钱的，颐养过天年的；他的父亲却是贫穷、绝望，带着对天主的怀疑而死的；当他去世十年以后，他的儿子去寻找他的墓，但就连这墓也全无踪影了，谁也没法告诉他说：‘那位曾经慈祥地爱过你的老人就在那儿，他安息在天主的怀抱里了。’”

“哦！”莫雷尔说。

“所以他是一个比你更不幸的儿子，莫雷尔，因为他甚至都不知道自己父亲的墓在哪里。”

“可是，”莫雷尔说，“他至少还有那个他心爱的姑娘啊。”

“您错了，莫雷尔；这位姑娘……”

“她死了？”马克西米利安喊道。

“比这更糟：她变心了；她嫁给了一个迫害过她未婚夫的人。所以您瞧，莫雷尔，这个人是一个比您更不幸的情人。”

“这个人，”莫雷尔问，“天主可曾给他安慰？”

"天主至少给了他宁静。"

"这个人将来还能有幸福吗?"

"他这么希望,马克西米利安。"

年轻人的头又垂到了胸前。

"您保留我的诺言吧,"他在沉默片刻过后说,一边把手伸给基督山,"但您得记住……"

"十月五日,莫雷尔,我在基督山岛等您。四日那天会有艘游艇在巴斯蒂亚港等着您,这艘游艇叫欧洛斯① 号,您把自己的名字告诉船长,就会带您去见我的。这事就这么说定了,是不是,马克西米利安?"

"说定了,伯爵,我会照做的;但您要记住十月五日……"

"孩子,您还不知道一个男子汉的许诺究竟意味着什么……我已经对您说过二十次了,到那一天,如果您还要想去死,那我是会帮您去死的,莫雷尔。再见了。"

"您要离开我了?"

"是的,我在意大利有点事情;我就让您一个人留在这儿,独自去跟不幸搏斗,去跟天主派来把选民带到他脚下去的搏击长空的神鹰争斗;该尼墨得斯② 的故事并不是神话,马克西米利安,它是一个譬喻。"

"您什么时候动身?"

"即刻就走;汽艇在等着我,一个钟头以后我就已经远远地离开您了;您愿意陪我到港口吗,莫雷尔?"

"我悉听您的吩咐,伯爵。"

"拥抱我吧。"

莫雷尔把伯爵一直送到港口;宛如巨大的羽翎的白烟,已经从黑色的烟囱喷向半空中。不一会儿,汽艇启航了,一小时以后,正如基督山刚才说的,这缕羽翎般的淡淡的白烟已经隐隐约约地飘在东方天水相接的地平线上,融入初起的夜雾中去了。

---

① 希腊神话中的东风神或东南风神。

② 希腊神话中俊美的牧羊少年,宙斯化为神鹰把他掠走,让他作众神的侍酒童子。

第一一四章　佩皮诺

当伯爵的汽艇消失在莫尔吉翁海角后面的时候，一个人乘着驿车奔驰在从佛罗伦萨到罗马的大路上，刚驶过阿卡庞当特这座小城。这辆马车一路上速度很快，但还不至于快到使人生疑的地步。

此人身穿一件礼服，或者更确切地说，是一件大氅，穿这种衣服旅行实在是活受罪，不过它毕竟可以把一条荣誉勋位的绶带衬托得更加鲜艳夺目；从他的这两个标志，再加上他跟驿车夫说话时的口音，可以看出他是个法国人。还有一个证据，也可以证明他出生在全球通用语言的故土，那就是他除了几个音乐术语外对意大利语一窍不通，这几个音乐术语就如费加罗说的goddam①那样可以取代个别国家使用的某种语言的全部精华。

“allegro②！”每次上坡时他都要对车夫喊一声。

“moderato③！”每次下坡时又要喊一声。

从佛罗伦萨出发，取道阿卡庞当特去罗马，这一路上究竟有多少次上坡和下坡，那就只有天晓得了！

不过，凡是跟他搭过话的那些汉子们，听到他说这两个词儿时，都禁不住要哈哈大笑。

当那座永恒的城市遥遥在望之际，也就是说当马车驶抵拉斯托尔塔，可以从那儿瞥见罗马时，这位旅客却并不像那些外国游客一样

---

① 英文：该死。费加罗是法国剧作家博马舍（1732—1799）的喜剧《塞维尔的理发师》和《费加罗的婚礼》中的角色。

② 意大利文，音乐术语：快板。

③ 意大利文，音乐术语：中速。

激动地从车厢座位上直起身，充满好奇地争着看一眼最先能辨认出来的圣彼得大教堂的圆顶。不，他只是从袋里掏出一只钱袋，从钱袋里抽出一张折成四折的纸，很当心地把它打开看了一眼又重新折好，那种小心翼翼的样子颇有点近乎敬畏的味道，然后他说了句：

“好，它还在我身边哩。”

驿车驶过波波洛城门，往左拐进去，停在西班牙旅馆门前。

我们的老相识帕斯特里尼老板把帽子拿在手里，站在旅馆门口恭候这位旅客。

这位旅客下了车，吩咐准备一顿可口的晚餐，然后询问汤姆森—弗伦奇银行的地址，旅馆老板马上把地址告诉了他，因为这家银行是罗马最有名的银行之一。

它就坐落在圣彼得大教堂附近的银行街上。

在罗马，就像在随便哪个别的城市一样，一辆驿车的到达是件稀罕事儿。马略和格拉古兄弟① 的十来个后代，赤脚光肘，一只手叉腰，另一条胳臂有模有样地弯过去搭在后脑勺上，打量着旅客、驿车和马匹；跟这座杰出城市里的这帮小淘气结伴的，还有教皇陛下治下的五十来个游手好闲的二流子——在台伯河里有水的时候，他们通常是聚在圣天使桥上一边喷烟圈，一边朝台伯河里吐唾沫的。

不过，罗马的顽童和二流子比巴黎的同行有个沾光的地方，那就是他们听得懂四面八方的语言，特别是听得懂法语，所以他们听明白了，这位旅客要了一个套间，订了一客晚饭，最后还问了汤姆森—弗伦奇银行的地址。

于是，当这位新来的旅客带着旅馆派给他的导游走出旅馆时有一个人从看热闹的人群中抽身出来，稍稍隔开一段距离跟在这外国佬后面，这外国佬压根儿没注意他，那导游看上去像是也没注意他，这个人就这么带着如同巴黎警探那样的机灵劲儿尾随他俩往前走。

这个法国佬性急火燎地想马上赶到汤姆森—弗伦奇银行去，就

---

① 马略（前 157—前 86）是古罗马统帅、政治家。格拉古兄弟，即提比留 · 格拉古（前 162—前 133）和盖约 · 格拉古（前 153—前 121），也都是古罗马政治家。

连给辕马套辔头的这点时间也等不及了；他吩咐车夫随后一路追上来，或者就在银行门口等他。

他走到银行时，马车还没赶上来。

法国佬进门后，把导游撇在前厅，这个导游马上就跟两三个二流子搭讪了起来，这些没有一个营生，或者说什么营生都干的后生，平时是总在罗马街头的银行、教堂、古迹、博物馆或剧院门口转悠的。

法国佬前脚进银行，那从看热闹的人群中抽身出来的人后脚跟进；法国佬敲办公室门，走进第一个房间；他的影子也照样这么做。

"汤姆森先生和弗伦奇先生在吗？"法国佬问。

一个一本正经地占据着第一张写字桌的高级职员做了个手势，一个仆役模样的人马上立起身来。

"怎么通报？"那仆役问，一边做出为来客引路的姿势。

"唐格拉尔男爵先生，"这位旅客回答说。

"请随我来，"仆役说。

一扇门打开了，仆役和男爵消失在这扇门里面。尾随唐格拉尔进来的那个人在长凳上坐下等着。

职员的那支笔继续在纸上沙沙地响了大约五分钟之久；在这五分钟里，那个人一直保持沉默，纹丝不动地端坐着。

随后，职员手里的笔停了下来；他抬起头来，小心翼翼地四下望了一遍，确准房间里没有外人。

"嘿！嘿！"他说，"你来啦，佩皮诺？"

"来了！"对方的回答非常简洁。

"你在这个胖子身上闻到油水的味儿啦？"

"对他我可没费这份劲儿，我们是预先得到情报的。"

"这么说，你是知道他上这儿来干吗的啰，你这机灵鬼。"

"没错，他是来提款的；不过，还得弄清楚提款的数额。"

"待会儿我会告诉你的，老弟。"

"很好；不过，你可别像上回那样，给我弄个假情报来哦。"

"瞧你说的，你说的是哪一回啊？敢情是说前不久从这儿取走三千埃居的那个英国人？"

“不是，那家伙身上确实有三千埃居，我们都搜到了。我是说那个俄国亲王。”

“怎么啦？”

“怎么啦！你对我们说是三万利弗尔，可我们只搜到两万二。”

“也许搜得不够仔细。”

“是路易吉·万帕亲自动手搜的。”

“那么，他没准儿是还债了……”

“一个俄国人会还债？”

“要不就是花掉了。”

“这还差不离。”

“准是这样；现在我得去看一下了，要不然，说不定没等我来得及弄清个准数，那法国佬就把事情办完了。”

佩皮诺点点头，接着从口袋里摸出一串念珠，嘴里念念有词地祷告了起来，而那个职员则消失在仆役和男爵经过的那扇门里。

约摸十分钟过后，那职员满脸兴奋地出来了。

“怎么样？”佩皮诺问他的朋友。

“好家伙，好家伙！”那职员说，“数额可大着呢。”

“五百到六百万，对不对？”

“对呀；你知道这数额？”

“拿的是基督山伯爵大人的收据。”

“你认识这位伯爵？”

“银行划帐到罗马、威尼斯和维也纳，让他作为贷方。”

“一点不错！”那职员喊道，“你怎么知道得这么清楚？”

“我告诉过你，我们事先就得到情报了。”

“那么，你干吗还要来问我？”

“为的是确准一下他是不是就是我们要找的那个人。”

“就是他，没错……五百万。挺大的一笔数目吧，佩皮诺？”

“对。”

“我们这辈子也甭想有这么多钱哪。”

“不过至少，”佩皮诺冷静地回答说，“我们早晚也能有个零头

吧。”

“嘘！ 他来了。”

职员又提起笔，佩皮诺拿起念珠；当门打开时，一个在纸上沙沙地写，另一个在喃喃地祷告。

唐格拉尔满面红光地出现在门口，银行经理亲自送他出来，一直送到大门口。

佩皮诺跟在唐格拉尔后面出了门。

照事先的约定，后面赶上来的那辆马车等在汤姆森—弗伦奇银行门前。导游给唐格拉尔打开车门：导游是个爱献殷勤的角色，什么事情都可以派到他的用场。

唐格拉尔纵身跳进车厢，动作轻捷得像个二十岁的小伙子。

导游关好车门，爬上车坐在车夫旁边。

佩皮诺跳上车坐在车厢外的后座上。

“阁下想去看看圣彼得大教堂吗？”导游问。

“去干吗……？”男爵回答说。

“天哪！ 去观光呗。”

“我不是到罗马来观光的，”唐格拉尔大声说，随后他带着贪婪的笑容低声地对自己说：“我是来提款的。”

说着，他真的摸摸自己的钱袋，他刚把一份信用卡装在里面。

“那么阁下要去……？”

“旅馆。”

“Casa Pastrini①，”导游对车夫说。

这辆马车就像辆私家马车似的疾驶而去。

十分钟过后，男爵回到了旅馆的房间，佩皮诺跟我们在本章开头提到过的那伙马略和格拉古兄弟的后代中的一个小淘气咬了一阵耳朵以后，在旅馆正门旁边的长凳上坐了下来，而那个小淘气则拔腿往卡皮托利山丘拼命跑去。

唐格拉尔觉得疲乏而满足，倦意袭了上来。他上了床，把钱袋放

① 意大利文：帕斯特里尼旅馆。

在长枕头下面，不一会儿就睡着了。

佩皮诺闲着没事做；他跟那些facchino① 玩morra②，输了三个埃居，为了安慰一下自己，又喝了一小瓶奥尔维耶托酒。

第二天，唐格拉尔醒得很晚，虽说他昨晚睡得很早；一连有五六个晚上了，他就算躺在床上，也从没睡过一个好觉。

他美美地吃了一顿早饭，由于正如他说过的那样，他并不想去领略这座永恒的城市的景色，所以他吩咐驿车在中午备好马。

但是唐格拉尔没有想到，警方的手续居然如此繁琐，驿站的掌柜办事居然又如此磨蹭。

驿马到两点钟才来，而那份去办签证的护照，导游到三点钟才拿来。

格拉古兄弟和马略的后代们却一个都没拉下。

男爵得意洋洋地穿过人群，小淘气们为了想得到几个baiocco③，都管他叫阁下。

我们知道，唐格拉尔是个很平民化的人，到现在为止只尝过听人称他男爵的滋味，可还从来没听人喊过他阁下，这个头衔使他觉得大为过瘾，便撒了十几枚小钱给这群顽童，他在口袋里还另外摸好了十几枚小钱，准备等他们喊殿下时撒出去。

“走哪条路？”驿车夫用意大利话问。

“去安科纳的大路，”男爵回答说。

帕斯特里尼老板翻译了这一问一答，随即马车就疾驶而去。

实际上，唐格拉尔是想先到威尼斯提出一部分钱来，然后从威尼斯到维也纳把剩下的款项都取出来。

他盘算着在最后那个城市住下来，他听人说过那是个寻欢作乐的城市。

马车在罗马城郊刚驶过三里路程，夜色就开始降临了；唐格拉尔事先没想到会动身得这么迟，要不然他就不走了；他问车夫还有多少

---

① 意大利文：脚夫。

② 意大利文：猜拳。

③ 意大利文 一种意大利古钱币的名称。

时间才能到下一个城镇。

“Non capisco①，”车夫回答说。

唐格拉尔点了点头，意思是说：

“很好！”

马车继续往前行驶。

“到前面的第一个驿站，”唐格拉尔思忖道，“我就停下休息。”

唐格拉尔因为昨晚睡了个好觉，现在还能感受到那种舒适惬意的余味。此刻他懒洋洋地躺在一辆双层弹簧坐垫的豪华英国马车里，感觉得到车子正由两匹骏马拉着往前行驶；他知道，每隔七里路才有一个驿站。谁叫他是个银行家，又碰巧是个破产的银行家呢？

唐格拉尔对留在巴黎的妻子想了十分钟，又对跟着阿尔米依小姐出逃的女儿想了十分钟；接着对他的那些债权人以及将来怎样花他们的钱也想了十分钟；然后，由于没有什么事情好想，就闭上眼睛入睡了。

不过有时候，随着一下特别猛烈的颠簸，唐格拉尔也会暂时张开一下眼睛；这时，他感觉得到自己仍然在罗马的城郊飞速前进，沿途到处都是残存的高架引水渠②，宛如随着岁月流逝而石化成为花岗岩的巨人屹立在那儿。但夜晚是阴冷的，而且下着雨，在这种时候，能闭上眼睛缩在车厢里面，实在要比从车窗里探出头去问一个只会回答“non capisco”的车夫舒服得多了。

所以，唐格拉尔琢磨着反正到下一个驿站总会醒的，就继续睡他的觉。

马车停下了；唐格拉尔心想，总算把驿站给盼来了。

他睁开眼睛从车窗望出去，满心以为是到了一个城镇，再不济总也是个村庄；却不料看见的只是一座孤零零的破屋子，再有就是三四个像幽灵似的走来走去的人影。

唐格拉尔稍等了一会儿，心想驿车夫一定会来要车钱的；他想趁

---

① 意大利文：听不懂。

② 古罗马时代的城市供水设施。废弃不用后作为古迹保留下来。

这个机会向新换的车夫问个讯；但是那两匹马卸下了套，新换上的马也配上了辔头，可就是没有人来跟乘客要钱。唐格拉尔惊讶之余，推开了车门；可是一只有力的手马上又把它关上了，马车又往前滚动。

男爵目瞪口呆，完全清醒了。

"哎！"他对着车夫说，"哎！ mio caro①！"

这个抒情的意大利词儿，也是男爵在女儿和卡瓦尔坎蒂亲王唱两重唱时听来的。

可是mio caro没有搭腔。

这回，唐格拉尔只敢打开车窗。

"喂，朋友！ 咱们这是去哪儿呀？"他把头探出去问道。

"Dentro la testa②！"一个低沉而蛮横的声音喊道，还伴着一个恫吓的手势。

唐格拉尔明白了，dentro la testa的意思是：把头缩进去。由此可见，他的意大利语进步得很快。

他服从了，但心里却不免七上八下起来；而且，由于这种不安变得愈来愈强烈，所以不出几分钟，他的头脑就不再像刚上路时我们所说的那样空空荡荡、昏昏欲睡了，他的头脑里，不妨这么说吧，此刻装满着许许多多的念头，而这些念头，一个比一个更适宜于唤起旅客，尤其是处于唐格拉尔目前处境的旅客的兴趣。

他的眼睛在黑暗中变得非常敏锐，凡是在情绪异常激动的情况下，起初都会是这样，但随后由于东张西望看得太紧张，视觉就会变得迟钝起来。在尚未感到害怕的时候，一个人的视力是正常的；在刚受到惊吓的当口，他看到的东西都有重影，但在已经吓慌了的时候，他看出去就是一片模糊了。

唐格拉尔看见一个人裹着披风，在车厢右侧策马奔驰。

"一个宪兵，"他说，"难道法国方面已经把我的情况发急报给教皇当局了？"

---

① 意大利文：亲爱的。

② 意大利文：把头缩进去。

他决定要消除一下这个疑团。

“你们把我带到哪儿去呀？”他问。

“Dentro la testa！”仍然是那同样的嗓音和同样的恫吓口气。

唐格拉尔朝车厢左边转过身去。

车厢左边也有一个人在骑马奔驰。

“完了，”唐格拉尔满脸是汗，暗自思忖道，“我准是被捕了。”

说着，他往后倒在车厢背垫上，但这一回不是为了睡觉，而是为了思索。

不一会儿，月亮升上来了。

他靠在车厢背垫上，望着窗外的原野；这时他又瞥见了曾经见到过的那些花岗岩幽灵似的引水渠架；不过，刚才看见它们时是在右边，而现在是在左边了。

他明白了，那些人已经把马车掉了个头，这会儿是带着他回罗马去。

“呵！倒霉，”他喃喃地说，“他们准是弄到了引渡权！”

马车继续以惊人的速度向前行驶。一个小时就是在这样的担惊受怕中度过的，因为沿途每看到一个新的景点，这个逃亡者都会觉得，他们确定无疑地是在往原路返回。最后，他见到了一座黑魆魆的庞然大物，而且只觉得马车像要撞上去似的。但马车拐了个弯，擦着它的边缘继续往前行驶，这座黑魆魆的庞然大物原来就是围绕罗马的城墙。

“喔！喔！”唐格拉尔喃喃地说，“我们不是回城里去，这么说我没有落进司法部门的手里。仁慈的天主！且慢，要是他们是……”

他的头发竖了起来。

他想起了阿尔贝·德·莫尔塞夫，那位年轻的子爵，在他快要当唐格拉尔夫人的女婿和欧仁妮的丈夫的那会儿，对她们母女讲的那些关于罗马强盗的挺有趣的故事，当时在巴黎，是几乎没人把这些故事当真的。

“说不定他们就是强盗！”他喃喃地说。

骤然间，马车驶上了一条比碎石路面更坚硬的车道。唐格拉尔壮

着胆子向路的两边望了望；他瞥见的是些奇形怪状的断垣残壁，莫尔塞夫讲的故事还在他的脑海里盘桓着，此刻，故事里的种种细节顿时呈现在了他的眼前，他意识到他这会儿大概是在阿比亚大道① 上。

马车左边，在一片峡谷模样的凹地里，可以看见一个圆形的洼陷。

这就是卡拉卡拉竞技场的遗迹。

骑马跑在马车右边的那个人一声令下，马车刹住了。

同时，左边的车门打开了。

"Scendi! ②"一个声音命令说。

唐格拉尔立即下车；他仍然不会说意大利语，但他已能听懂了。

半死不活的男爵，往四下里望望。

四个人把他围在中间，这还没把那个车夫算进去。

"Di quà，③"四人中间的一人说道，同时他领头走下一条小路，这条小路从阿比亚大道一直通往罗马城郊的一片地面起伏不平的腹地。

唐格拉尔一声不吭地跟在那人后面往前走，不用回过头去，他也知道另外那三个人就跟在他后头。

但他似乎觉着，那三个人沿途分别按大致相等的距离站定了下来，就像是布岗似的。

唐格拉尔一声不响地跟着前面那人走了大约十分钟以后，发现自己来到了一座小山岗和一片杂草丛生的荆棘丛中间；三个人一声不吭地站在三个角上，把他围在中间。

他想开口说话；但舌头像是不听使唤了。

"Avanti④，"那同一条嗓子短促而专横地喝道。

这一回唐格拉尔更加明白了：他不仅听懂了话，而且也领会了动作的含意，因为走在他后面的那个人把他猛地往前一推，他差点儿撞

---

① 古罗马时代从罗马途经加普亚等地通往布林迪西的军用大道。

② 意大利文：下来！

③ 意大利文：跟着走。

④ 意大利文：往前走。

在了前面带路的那个人身上。

前面带路的向导，就是我们的朋友佩皮诺，他一头扎进高高的草丛，沿着想必是由榉貂和蜥蜴开出的窄路，蜿蜒曲折地往前走去。

到了一块掩映在一丛茂密的荆棘下面的岩石跟前，佩皮诺停住脚步；这块岩石眼睑也似的半开半掩，恰好可以容这个小伙子钻进去，就如我们的梦幻剧的那些妖精跌进了陷阱里去似的。

跟在唐格拉尔后面的那个人用声音和动作催促银行家也照样这么做。无可置疑，破产的法国银行家是落在罗马强盗的手里了。

唐格拉尔就像一个身临险境进退维谷，却又被恐惧激起了勇气的人那样，执行了这个命令。尽管他的大肚皮非常不适于钻罗马城郊的石头缝缝，他还是跟在佩皮诺后面钻了进去，而且闭紧眼睛听凭自己一路往下滑，直朝洞里栽去。

直到脚碰到地面，他才睁开眼睛。

洞里的通道挺宽敞，但黑黝黝的。佩皮诺现在到了家，不必再躲躲藏藏了，于是他就打着火镰，点亮了一个火把。

另外两个人也在唐格拉尔之后下来了，他们充当后卫，一看见他停步就从后面推他，就这么一路推着他，沿着一道缓坡来到了一个模样阴森可怕的岔道口。

四周的石壁都层层叠叠地凿了许多棺材模样的洞穴，映在灰白色的岩石上，就像一个个骷髅头上黑咕隆咚的眼眶。

一个哨兵啪的一声把马枪枪箍握在左手里。

"谁？"哨兵问。

"自己人，自己人！"佩皮诺说，"头儿在哪里？"

"在那里，"哨兵说着，指了指肩后一个大厅模样的大岩洞，烛光正从那宽敞的拱形洞口透出来，照在过道的石壁上。

"一条大鱼，头儿，一条大鱼，"佩皮诺用意大利话说。

说着，他拎着唐格拉尔的外衣领子，把他带到那个类似于门的洞口，进了洞口就是那个首领作为起居室的大厅。

"就是这个人吗？"首领问，他刚才正在聚精会神地念普卢塔克写

的《亚历山大大帝① 传》。

“就是他，头儿，就是他。”

“很好；让我瞧瞧。”

随着这声颇为无礼的命令，佩皮诺冷不丁地把火把举到唐格拉尔的脸前，唐格拉尔吓得直往后躲，生怕自己的眉毛给烧掉。

这张惊慌失措的脸，看上去已经吓得毫无血色，变得极为丑陋。

“这个人很累了，”首领说，“带他上床去睡吧。”

“喔！”唐格拉尔喃喃地说，“他说的床，大概就是凿在墙壁里躺死人的洞穴；他说的睡觉想必就是死亡了，这会儿我在黑暗中瞧见它们闪闪发亮的这些匕首，随便哪一把都能叫我没命的。”

果然，在这宽敞的大厅黑黝黝的深处，可以瞥见好些人在从他们的干草或狼皮的铺褥上坐起身来，他们都是这位当年莫尔塞夫看见他读《恺撒回忆录》，而这会儿唐格拉尔看见他读《亚历山大大帝传》的首领的伙伴。

银行家发出一声喑哑的呻吟，跟在那个向导后面；他既不想祈祷，也不想叫喊。他浑身没有一点力气，意志、精力和感觉，什么都没有了；他在往前走，只是因为有人带着他往前走。

他脚下碰到一级台阶，意识到面前有几级踏步，因为怕撞痛头，便本能地低下头，走下台阶来到一个在岩石中间凿出来的地牢跟前。

这个地牢虽说光秃秃的，却挺干净，虽说是在深不可测的地层下面，却挺干燥。

墙角铺着（而不是搭着）一张用干草铺就，上面盖着山羊皮的床。唐格拉尔瞧见这张床，不啻瞧见了自己得救的曙光。

“哦！ 感谢天主；”他喃喃地说，“这是张真正的床！”

这是一小时来，他第二次提到天主；这种事在他已经有十年没发生过了。

“Ecco②，”向导说。

---

① 马其顿国王（前336—前323），亚历山大帝国的创立者。

② 意大利文：到了。

说完，他把唐格拉尔往小房间里一推，在他身后把门关上了。

门闩嘎的一响；唐格拉尔成了囚徒。

其实，即便门没上闩，那也除非他是圣彼得①，而且有天使引路，才能从这伙在圣塞巴斯蒂安地下墓穴安营扎寨的强盗中间逃出去，这伙强盗的首领，我们的读者一定已经认出来了，他就是有名的路易吉·万帕。

唐格拉尔也认出了这个强盗，但当莫尔塞夫想在法国让他们相信这个强盗的存在的那会儿，他可是压根儿不相信的。他不仅认出了这个强盗，而且也认出了莫尔塞夫关过的地牢，这儿十有八九是专门给外国佬住的地方。

唐格拉尔想着想着不由得有些高兴起来，这些回忆使他放下了心。既然这伙强盗没有马上杀掉他，那么说不定他们根本就没想杀他。

他们抓他来是为了敲榨钱财，而由于他身边只有不多几枚路易，他们准会向他勒索赎金。

他记得莫尔塞夫的赎金好像是四千埃居；由于他自以为身价要比莫尔塞夫高得多，所以他在心里把自己的赎金定为八千埃居。

八千埃居，就是四万利弗尔。

他还有约摸五百零五万法郎。

谁要是有了这些钱，就能处处逢凶化吉，化险为夷。

所以，这一关他是十拿九稳能逃过的，因为从来没听说过有什么人的赎金会要到五百零五万的；唐格拉尔躺在床上，来回翻了两三个身以后，就像路易吉·万帕读的那本书中的主人公一样安然入睡了。

---

① 《圣经》中耶稣的十二门徒之一。

第一一五章　路易吉·万帕的菜单

凡是睡眠，只要不是唐格拉尔曾经害怕过的那种睡眠，总有醒来的时候。

唐格拉尔醒来了。

对于一个看惯丝绸的窗幔、光滑悦目的墙壁，闻惯从壁炉炉膛里袅袅升起的白杨木焚烧的清香以及从绫缎床幔往下飘散的馨香的巴黎人来说，在一个白垩质的岩洞里醒来不啻是一场恶梦。

摸着山羊皮的床垫，唐格拉尔恍惚觉得自己成了萨穆瓦耶德人或拉普人①。

但在这种情况下，一个人哪怕是满腹狐疑，顷刻间也会变得确信不疑的。

"对，对，"他喃喃地说，"我是落在阿尔贝·德·莫尔塞夫对我们说过的那伙强盗手里了。"

他的第一个反应就是做深呼吸，以便确定自己有没有受伤：这一招他是从《堂吉诃德》里学来的，这是他虽说并没有看过，却能知道其中一些情节的唯一的一本书。

"不，"他说，"他们没杀掉我，也没打伤我；那么，说不定他们把我的钱给抢走了？"

他急忙把手伸进衣袋里。一切都安然无恙；他留作从罗马到威尼斯的旅途费用的那一百个路易，还在裤袋里；那个装着五百零五万法郎的信用卡的钱袋，也在外衣的插袋里待着。

① 萨穆瓦耶德人生活在西伯利亚冻土地带。拉普人生活在北欧沿海地带，靠游牧和渔猎为生。

“奇怪的强盗，”他暗自思忖道，“我的钱和钱袋都没动过！还是像我昨晚临睡前说的，他们是要我付赎金。嘿！连表都没拿走！让我瞧瞧现在是什么时候了。”

唐格拉尔的怀表是布雷盖制作的精品，昨天上路前他曾经仔细地上过发条，此刻指针正指着早晨五点半。要是没有这块表，唐格拉尔就全然没法知道时间了，因为阳光是透不进这个地牢里来的。

他是不是该要求这伙强盗来解释一下呢？还是就耐住性子等他们来问他？后一种选择最保险。于是唐格拉尔等着。

他一直等到了中午。

从夜里起就有个岗哨在门口看守着他。早上八点时换过一次岗。

当时，唐格拉尔很想看一眼究竟是个什么样的人在看守他。

他早就注意到有光线，不是阳光，而是灯光，透过门板的罅缝照进来；他把眼睛凑近一道缝隙，刚好看到那个强盗正在仰着脖子喝烧酒，由于这酒是装在羊皮袋里的，一股怪味儿让唐格拉尔闻着直恶心。

“呸！”他说着，一边往这间地牢的里面缩去。

到了中午，另一个岗哨换下了喝烧酒的家伙。唐格拉尔按捺不住好奇心，又想瞧瞧自己的这个新看守；他又向那条缝隙凑近过去。

那是个体格魁梧的强盗，活像个大眼睛、厚嘴唇、塌鼻子的哥利亚①；红头发拧成一绺绺的披在肩头，像一条条游蛇。

“喔！喔！”唐格拉尔说，“这家伙不像是人，倒像是吃人妖魔；好在我老了，啃不大动；肉头也粗，不好吃。”

我们看见，唐格拉尔这会儿还有心思开个玩笑哩。

正在这时，那个看守仿佛是要向他证明自己并非吃人妖魔似的，坐在地牢的对面，从褡裢里掏出黑面包、洋葱和奶酪，狼吞虎咽地吃了起来。

“见鬼，”唐格拉尔说着从门缝里瞥了一眼这个强盗的午餐，“见鬼，我真不明白这种垃圾东西怎么能吃。”

---

① 《圣经》故事中的巨人。

说着，他走过去坐在羊皮床垫上，这羊皮又使他想起了第一个岗哨的烧酒味道。

可是唐格拉尔再怎么着也不管用，大自然的奥秘真是不可思议，最粗劣的食物也竟然会对一个空荡荡的胃袋具有如此之大的诱惑力。

唐格拉尔突然觉得自己的胃袋此刻空空如也了：他看出去觉得这家伙不那么难看，面包不那么黑，奶酪也变得新鲜了。

最后，就连那些生洋葱，野蛮人的可怕食品，也使他联想起他的厨师用高超手艺做的罗贝尔调味汁和洋葱回锅牛肉来了，那会儿唐格拉尔总是这么对那厨师说的："德尼佐老弟，今儿给我做个乡下人的可口小菜吧。"

他立起身，走去敲门。

那强盗抬起头来。

唐格拉尔看出他是听到了，就又敲了几下。

"Che cosa？①"那强盗问。

"喂！喂！朋友，"唐格拉尔说着用手指在门板上敲得咚咚直响，"我说，你们也该想到让我吃点东西了吧！"

可是，不知道他是听不懂呢，还是因为没接受过有关唐格拉尔的伙食方面的命令，那个巨人又自管自大吃大啖起来。

唐格拉尔觉得自尊心受了伤害，不高兴再去和这个野蛮人打交道了，他往那块羊皮上一躺，闷着头不说话。

四个钟头过去了；另一个强盗来换下了那个巨人。唐格拉尔觉得胃开始在痉挛，一阵阵地抽痛，他慢慢地爬起身来，把耳朵贴在门缝上细听，随后又用眼睛去张，认出了先前的向导那张精明的脸。

果然，这是佩皮诺，他正坐在门对面，准备把这差使尽量弄得舒服些，只见他两腿中间放着个瓦盆，里面盛着一盆热气腾腾、香味扑鼻的肥肉片烩鹰嘴豆。

在这盆烩豆子边上，佩皮诺还放好了一小篮韦莱特里葡萄和一

① 意大利文：干什么？

长颈瓶奥尔维耶托酒。

不用说，佩皮诺准是个美食家。

瞧着他为自己准备的这顿丰盛的晚餐，唐格拉尔直咽口水。

“啊！啊！”这个囚徒说，“让我瞧瞧，他会不会比那个家伙好说话一些。”

于是他很斯文地敲了敲门。

“就来，”那强盗说，他常在帕斯特里尼老板的旅馆里进进出出，好歹学会了些法语常用语。

他果然走来把门打开。

唐格拉尔认出他就是恶狠狠地冲他喊过“把头缩进去”的那个人。不过这会儿不是计较这种事的时候。于是他做出一副最和蔼可亲的模样，嘴角挂着讨好的微笑。

“对不起，先生，”他说，“难道不准备给我吃饭了吗？”

“怎么！”佩皮诺喊道，“阁下可是有点儿饿了？”

“只是有点儿倒也好了，”唐格拉尔喃喃地说，“我都整整二十四个钟头没吃东西了。”

“是的，先生，”他提高声音接着说，“我饿了，饿得挺厉害呢。”

“这么说阁下是想吃东西喽？”

“最好马上就吃。”

“小事一桩，”佩皮诺说，“这儿你要什么就有什么，当然，得付现钱，就跟所有诚实的基督徒国家里一个样儿。”

“这没问题！”唐格拉尔喊道，“虽说他们既然把人抓来关在这儿，其实至少是该让人家吃饱的。”

“哎！阁下，”佩皮诺说，“这儿不兴这么做。”

“这不能成为理由，”唐格拉尔说，他想用和蔼的态度把这看守笼络住，“不过我也接受了。好吧，叫人给我拿吃的来吧。”

“马上，阁下；您想吃什么？”

说着，佩皮诺把手里的瓦盆放在一个位置上，让香味直接往唐格拉尔的鼻孔里钻。

“您吩咐吧，”他说。

"这么说，你们在这儿有厨房啰？"银行家问。

"瞧您说的！我们有厨房么？呱呱叫的厨房哩！"

"还有厨师？"

"一流的！"

"好吧！来个鸡吧，或者鱼，野味，管它呢，什么都行。"

"阁下只管吩咐就是；刚才是说鸡来着，是吗？"

"对，来个鸡吧。"

佩皮诺立起身来，使足劲儿喊了一声：

"给阁下来个鸡嗷！"

佩皮诺的声音还在岩洞的拱顶下面回荡，一个小伙子已经跑了出来，他长得挺俊，身材瘦削而匀称，像古代的送鱼人那样赤着膊；他手里托着一个银盘，一只烤鸡兀自坐在银盘里。

"简直像在巴黎咖啡馆，"唐格拉尔喃喃地说。

"鸡来了，阁下，"佩皮诺说着，从小强盗手里接过银盘，放在一张虫蛀的桌子上，这张桌子，再加上那张木凳和铺着羊皮的床，就是这间地牢里的全部家当。

唐格拉尔要一副刀叉。

"来了，阁下，"佩皮诺边说边把一把钝口的小刀和一把黄杨木的叉子递给他。

唐格拉尔一手拿刀，一手拿叉，准备把鸡切开。

"对不起，阁下，"佩皮诺说着，把一只手按在银行家的肩上，"这儿得先付后吃；要不吃完以后说声吃得不满意就……"

"嘿嘿！"唐格拉尔对自己说，"这可不像巴黎啰，再说他大概还想敲我竹杠呢；不过，我干脆就做得漂亮些。唔，我常听人说意大利的东西便宜；一只鸡在罗马想必也只值十二个苏吧。

"拿去吧，"他说，一边抛给佩皮诺一枚路易。

佩皮诺捡起那枚路易，唐格拉尔把刀向鸡伸过去。

"等一下，阁下，"佩皮诺直起身来说，"等一下，阁下还少我钱呢。"

"我早说过他要敲我一笔的，"唐格拉尔喃喃地说。

但他决定对这种敲榨逆来顺受。

“唔，就这么只瘦鸡，我还少您多少钱啊？”他问。

“阁下付过一个路易定洋了。”

“一个路易吃只鸡，还算是定洋？”

“可不是，定洋。”

“好……说吧！说吧！”

“阁下现在只少我四千九百九十九个路易了。”

唐格拉尔听到这个漫天要价的笑话，不由得睁圆了眼睛。

“啊！真有趣，”他喃喃地说，“确实很有趣。”

说完，他又想开始切鸡；可是佩皮诺用左手捏住他的右手，把自己的右手向他伸去。

“拿出来吧，”他说。

“什么！您不是在开玩笑吧？”唐格拉尔说。

“我们从来不开玩笑，阁下，”佩皮诺说，神情严肃得像个公谊会教徒。

“什么，十万法郎吃只鸡！”

“阁下，您都想象不到在这该死的岩洞里养鸡有多难哩。”

“行了！行了！”唐格拉尔说，“我真的觉得这挺滑稽，挺逗的；不过我饿了，快让我吃吧，喏，再给您一个路易，我的朋友。”

“那么只欠四千九百九十八个路易了，”佩皮诺仍然那么不动声色地说，“我们会耐心地等您付清的。”

“哦！要说这个嘛，”唐格拉尔说，他觉得对这种胡搅蛮缠的嘲讽忍无可忍了，“要说这个嘛，你们休想。你给我见鬼去吧！你还不知道自己是在跟谁打交道呢。”

佩皮诺做个手势，那小强盗马上伸手把那盘鸡夺了过去。唐格拉尔往铺羊皮的床上一躺；佩皮诺关好门，又吃起他的肥肉片烩豆子来了。

唐格拉尔看不到佩皮诺在做什么，但那咀嚼声却明白无误地告诉了他那个强盗在忙乎些什么。

事情很明白，他在吃东西，而且像没有教养的人那样，吃得声音

很响。

“粗坯！”唐格拉尔说。

佩皮诺只作没听见，连头也不回，照样那么慢慢腾腾地吃他的东西。

唐格拉尔只觉得自己的胃穿了底，就像达那伊得斯① 的无底桶；他简直不知道以后还能不能填满它。

然而，他还是耐住性子等了半小时；要说这半小时对他就像一个世纪，那也一点儿不过分。

他又起身走到门前。

“嗨，先生，”他说，“别再让我这么不死不活地等下去了，你们究竟要我怎么办，干脆就告诉我行不行？”

“不过，阁下，还是请您告诉我们，您究竟要我们怎么办吧……您只管吩咐，我们马上照办。”

“那么，先把门给我打开。”

佩皮诺打开门。

“我要，”唐格拉尔说，“见鬼！ 我要吃东西！”

“您饿了？”

“算了吧，这您早知道了。”

“阁下想吃什么呢？”

“来一块干面包吧，既然在这该死的洞里鸡那么贵。”

“面包！ 好咧，”佩皮诺说。

“嗨！ 上面包喽！”他喊道。

那小伙子端上来一小块面包。

“面包来了！”佩皮诺说。

“多少钱？”唐格拉尔问。

“四千九百九十八路易。已经预付过两个路易了。”

“什么，一块面包要十万法郎？”

“十万法郎，”佩皮诺说。

---

① 希腊神话中埃及王达那俄斯的女儿，被罚永远不断地往一个无底桶里装酒。

"可一只鸡也只收十万法郎呀!"

"我们这儿不兴按菜论价,价格全是一样的。不管吃多吃少,不管吃十个菜还是吃一个菜,全是一个价。"

"又是这种玩笑! 亲爱的朋友,我告诉您吧,这种玩笑又荒唐,又愚蠢! 您还是干脆告诉我,你们就是想饿死我吧,那样倒还省事。"

"不,阁下,是您自己在想找死。您只要付钱,就有您吃的。"

"你让我拿什么付钱,蠢货?"唐格拉尔恼怒地说,"难道你以为我会在口袋里装着十万法郎出门吗?"

"您口袋里有五百零五万法郎,阁下,"佩皮诺说,"够您吃五十只十万法郎的鸡,还有五万可以吃半只。"

唐格拉尔浑身打起哆嗦来;他终于拎清了:尽管还是个玩笑,但他毕竟懂得其中的含意了。

甚至可以说,他觉得这个玩笑不像先前的那样无聊了。

"行了,"他说,"行了。要是我把这十万法郎给您,您就能说话算数,让我安安生生地吃鸡吗?"

"当然,"佩皮诺说。

"可我怎么个给法呢?"唐格拉尔稍稍松了口气说。

"容易极了;您在罗马银行街的汤姆森一弗伦奇银行有一个贷方帐号;您给这家银行开一张四千九百九十八路易的取款凭单,交给我,我们的银行家会去取钱的。"

唐格拉尔心想还是乖乖地照办为好;他接过佩皮诺递给他的笔和纸,写了一张取款凭单,签了字。

"给您,"他说,"这是当场可以取款的凭单。"

"这是您的鸡,给您。"

唐格拉尔叹着气开始割那只鸡。付了那么一大笔款子以后,这只鸡看上去更瘦了。

至于佩皮诺,他把那张纸仔仔细细看了一遍,放进袋里,又继续吃他的肥肉片烩豆子去了。

第一一六章　宽　　恕

第二天，唐格拉尔又觉得饿了；这岩洞的环境，也不知怎么会让人这么开胃的。但这囚犯心想今天可用不着破费了：他是个节俭的人，把半只鸡和半块面包藏在了地牢的角落里。

可是刚吃完东西，他就觉得口渴了：这是他不曾料到的。

他起先还竭力忍着，但到后来，只觉得舌头干得都跟上颚黏住了。

这时，他没法再跟这股要把他浑身烧干的内火耗下去了，他喊叫起来。

岗哨打开门；这是张陌生面孔。

他想还是跟一个老相识打交道为好，于是就喊佩皮诺。

“我来了，阁下，”那个强盗一边说，一边急忙赶来了，这在唐格拉尔看来是个好兆头，“您有什么吩咐？”

“给我喝的，”这个囚徒说。

“阁下，”佩皮诺说，“您知道，在罗马附近这酒可贵着呢。”

“那就给我喝水吧，”唐格拉尔说，他想避开对方的这一击。

“哦！阁下，水比酒更稀罕；这年头可是大旱呢！”

“得了，”唐格拉尔说，“看来咱们又要重新兜圈子了！”

说这话时，这倒霉家伙脸上带着笑，装着是在逗乐的样子，但额角上却已经汗水涔涔了。

“瞧，朋友，”唐格拉尔看见佩皮诺仍然无动于衷，就说道，“我就不过向您要杯酒，这您都拒绝吗？”

“我已经对您说过了，阁下，”佩皮诺神情严肃地回答说，“我们这

儿是不零卖的。”

“嗯！那好，就来一瓶得了。”

“一瓶什么？”

“最便宜的。”

“这儿的两种酒，价钱是一样的。”

“什么价钱？”

“每瓶两万五千法郎。”

“什么！”唐格拉尔尖叫一声，人声的这个高音区，只有阿巴贡①才够得到，“您不如就说你们是要剥我的皮吧，那倒要比这么一刀一刀地割我的肉痛快些。”

“没准儿，”佩皮诺说，“这正是头儿的意思呢。”

“头儿！谁是头儿？”

“就是前天我们领您去见过的那个人呗。”

“他这会儿在哪儿？”

“就在这儿。”

“我要见他。”

“这容易。”

一会儿工夫，路易吉·万帕就站在唐格拉尔面前了。

“您叫我？”他问囚徒。

“您，先生，就是把我带到这儿来的那些人的头儿吗？”

“是的，阁下。”

“您要我付多少赎金？说吧。”

“您身上的那五百万就够了。”

唐格拉尔觉得心头起了一阵可怕的抽搐。

“我就只剩这点钱啦，先生，那么大的家产就只剩这么一点啦：如果您要夺走这笔钱，那就把我的命也搭上吧。”

“我们得到的命令是不准伤害您的性命，阁下。”

“谁给你们下的命令？”

---

① 莫里哀喜剧《吝啬鬼》中的主人公，悭吝刻薄的典型。

“那个我们服从的人。”

“这么说，您也服从别人？”

“是的，服从头儿。”

“可我以为您就是头儿？”

“我是这些人的头儿；但是另外有个人是我的头儿。”

“那个头儿也服从别人吗？”

“是的。”

“谁？”

“天主。”

唐格拉尔想了一会儿。

“我不明白您的意思，”他说。

“有可能。”

“是那个头儿让你们这样对待我的吗？”

“是的。”

“他的用意是什么？”

“我不知道。”

“可我的钱袋都要给掏空了。”

“多半会吧。”

“好，”唐格拉尔说，“给您一百万怎么样？”

“不行。”

“两百万？”

“不行。”

“三百万？……四百万？……啊，四百万？条件是您放我走。”

“值五百万的东西干吗只付四百万呢？”万帕说，“银行家阁下，您这算是杀价呢还是怎么的。”

“那就都拿去！统统都拿去，我在对您说呢！”唐格拉尔喊道，“再把我也杀了吧！”

“行啦，行啦，别发火，阁下，要不您的血液循环会加快，胃口会好得一天要吃掉一百万的；还是省着点用吧，见鬼！”

“要是我不付给你们又怎么样！”被激怒的唐格拉尔喊道。

“那么，您就得挨饿。”

“就得挨饿？”唐格拉尔脸色发白地问。

“多半是这样，”万帕冷冷地回答说。

“可您说过你们不想杀我的？”

“是的。”

“那您怎么又想让我饿死呢？”

“那是另一回事。”

“喔！你们这些混蛋！”唐格拉尔喊道，“我决不会让你们卑鄙的阴谋得逞的；反正总是一死，我宁可马上就死；你们就折磨我，拷打我，杀死我吧，可是你休想得到我的签字！”

“随您的便，阁下，”万帕说。

说完，他就退出了这间牢房。

唐格拉尔怒不可遏地往羊皮床垫上一躺。

这帮家伙是些什么人？那个幕后的头儿又是谁？他们到底打算把他怎么样？为什么别人都可以付了赎金就放人，唯独他不行呢？

喔！当然，干脆一死了之，既快当又干脆，对于这伙看来像是要在他身上进行一种不可思议的报复的死敌来说，这不失为一个让他们的如意算盘彻底落空的好办法。

对，一死了之！

在这漫长的一生中，唐格拉尔可能还是第一次这么又渴望又惧怕地考虑到死；不过紧接着，他的思绪就给心里那个毫不容情的精灵给缠住了，每个人的心里都有这么一个精灵，此刻这个精灵正随着一下下心跳，在一遍遍地对他说：“你要死了！”

唐格拉尔就像那些被围捕的猛兽，它们起初会被追逐所激怒，变得异常亢奋，但过后就会变得精疲力竭，而又正是这种绝望，有时却能使它们绝处逢生。

唐格拉尔寻思着逃脱的办法。

但是这儿的墙就是岩壁本身；从这间牢房出去的唯一通道上，有个人在念书，而在此人身后又有好些拿着长枪的人影在来来往往地走动。

拒不签名的决心持续了两天，两天以后，他拿出一百万要求吃东西。

他们给他送来一顿丰盛的晚餐，拿走了他的一百万。

从那以后，这个倒霉囚徒的生活就沦为得过且过的苟且偷生了。他受罪已经受够了，再也不想去招罪来受，所以任什么都肯答应了；到了第十二天的下午，他又像在家赀巨万的那会儿一样美美地吃了一顿以后，算一算帐，发觉自己只剩下五万法郎，其余的都已经签凭单签掉了。

这时，他身上起了一种很奇特的反应：刚把五百万都甩出手的他，这会儿一心想保住这仅剩的五万法郎了；为了保住这五万法郎，他甚至宁愿再去受那份饥饿的折磨，因为他眼前有一种近乎疯癫的希望之光在闪烁；多年以来早已把天主忘在脑后的他，这时又想起了天主，因为他要对自己说，天主有时是会创造奇迹的，这座洞穴说不定会坍陷，教皇的宪兵说不定会找到这个该诅咒的秘密地点，把他救出去，而那时候他身边还有五万法郎，凭这五万法郎他就饿不死了；他祈祷天主保住他这五万法郎，他一边祈祷，一边流下了眼泪。

就这样又过了三天，在这三天里，他即使不在心里，至少也在嘴上，不停地念叨着天主；有时他会处于一种谵妄的状态，觉得自己透过一个窗子看见一间陋室里有个老人正奄奄一息地躺在床上。

这个老人，也是饿死的。

第四天，唐格拉尔已经完全不成人形，变成一具活尸了；他拣完了先前掉在地上的食物粒屑，开始嚼起铺在地上的干草来了。

这时，他哀求佩皮诺，就像一个人哀求自己的守护神一样，要想讨点吃的东西；他拿出一千法郎想换一小块面包。

佩皮诺没答理他。

第五天，他爬到牢房门口。

“您难道不是基督徒吗？”他支撑着跪起来说，“您忍心眼看一个在天主面前与您同是兄弟的人去死吗？

“哦！我当年的朋友，当年的朋友们呵！”他喃喃地说。

他的头往下沉去，脸贴在了地上。

随后，他带着一种绝望的神情直起身来。

“头儿！”他喊道，“我要见头儿！”

“我在这儿！”万帕即刻出现在他面前说，“您还想要什么？”

“把我最后的一个金币也拿去吧，”唐格拉尔把钱袋伸过去，含糊不清地说着，“请您让我在这儿，在这个洞里活下去吧；我不想要自由了，我只要活下去。”

“这么说，您真的感到痛苦了？”万帕问。

“哦！是的，我痛苦，我痛苦极了！”

“但是还有人比您更痛苦呢。”

“我不相信。”

“有的！想想那些活活饿死的人吧。”

唐格拉尔想起了那个老人，他在昏迷的幻觉中，曾经透过那间陋室的窗子，看见他在病床上痛苦地呻吟。

他发出一声呻吟，用头去撞地。

“是的，您说得不错，是有人比我更痛苦，可是他们，至少是殉道而死的哟。”

“那您忏悔了吗？”一个低沉而庄严的声音说，唐格拉尔听得头发根都竖了起来。

他竭力睁大昏花的眼睛想看清眼前的东西，他看见在那个强盗后面，有个人裹着披风站在石柱的阴影里。

“我该忏悔什么呢？”唐格拉尔嗫嚅着说。

“忏悔您做过的坏事，”那个声音说。

“哦！是的，我忏悔！我忏悔！”唐格拉尔喊道。

说着，他用瘦骨嶙峋的拳头捶自己的胸口。

“那么我就宽恕您，”那人甩掉披风，往前走上一步置身在亮处。

“基督山伯爵！”唐格拉尔说，饥饿和痛苦已经使他变得脸色煞白，这会儿，恐惧更使他变得面如土色了。

“您错了；我不是基督山伯爵。”

“那您是谁？”

“我就是那个被您诬陷、出卖和投进监狱的人，他的未婚妻被您

害得过着屈辱的生活；我就是那个您踩在脚下爬上去发财的人，他的父亲被您害得活活地饿死；我，本来也要让您饿死，但现在我宽恕了您，因为我也需要被宽恕：我是爱德蒙·唐泰斯！”

唐格拉尔大喊一声，俯身合扑在地上。

“起来吧，”伯爵说，“您的生命是安全的；您的那两个同伙运气就没这么好了：他们一个疯了，另一个死了！您身边的那五万法郎就留给您，算是我送您的吧；至于您从济贫院骗来的那五百万，它们已经通过匿名的方式归还给济贫院了。

“现在，您可以好好地吃一顿；今晚您是我的客人。

“万帕，等这个人吃饱以后，就把他放了。”

伯爵已经走了，唐格拉尔仍匍伏在地上；当他抬起头来时，只看见一个人影渐渐消失在通道里，他所过之处，两旁的强盗都对他躬身行礼。

正如伯爵所吩咐的那样，万帕用最上等的葡萄酒和最新鲜的意大利水果款待了唐格拉尔，然后把他送上马车，驶到大路上把他放下，让他背靠在一棵大树上。

他在那儿待了一夜，全然不知自己身在何处。

天亮以后，他看见附近有条小溪。他觉得口渴，就一路爬过去，爬到小溪跟前。

当他俯下身去饮水的时候，他发现自己的头发已经完全白了。

第一一七章　十月五日

傍晚六点左右，一缕灿烂的秋天的阳光，从乳白色的暮霭中穿过，把金色的光线射到蔚蓝的海面上。

白天的炎热渐渐消退了，微风轻轻拂过，犹如大自然在热浪灼人的中午休憩了一阵，醒来时呼出的气息，这清新的气息，给地中海沿岸送去凉爽，把搀和着海水腥味的森林的芳香从一座海滩送往另一座海滩。

在这片从直布罗陀海峡通到达达尼尔海峡，从突尼斯通到威尼斯的辽阔的湖面上①，有一艘精美而轻巧的游艇正在初起的暮霭中穿行。它的行驶，犹如一只天鹅迎风展翅在水面上滑行。它迅速而优美地掠过水面，在船尾留下一道粼光闪闪的水波。

渐渐地，我们礼赞过的那片夕阳，消失在西边的地平线上了；但是，就像是要将希腊罗马神话中绚烂的梦境留待人们去遐想似的，尚未收尽的余辉，如同一朵朵火焰跳动在涌起的浪尖上，仿佛是告诉人们，安菲特里特② 把火神藏进她的怀抱以后，并没能用她蔚蓝色的斗篷把自己的情人裹紧在里面。

游艇迅捷地向前驶去，尽管海面拂过的风看上去似乎还不能吹乱一位年轻姑娘的鬈发似的。

一个高挑身材、肤色黝黑的男子站立在船头上，睁大眼睛望着迎

---

① 此处的湖，系指地中海。

② 希腊神话里的海中女神，海神波塞冬的妻子。火神赫菲斯托斯是宙斯和赫拉的儿子，因生下来时很丑陋，赫拉将他扔入海中。女神忒提斯把他救起交给女神们抚养。他长大后爱恋过好几个女神。

面而来的那片黑魆魆的岛礁，这片岛礁呈圆锥形，宛如从万顷波涛中涌上来的一顶巨大的加泰罗尼亚人的帽子。

“这就是基督山岛吗？”这位旅客用一种低沉的、内心充满忧伤的声音问道，这艘游艇看上去完全在按他的吩咐行驶。

“是的，阁下，”艇长回答说，“我们到了。”

“我们到了！”那旅客以一种无法形容的忧郁的语调喃喃地说。

随后他轻轻地加上一句：

“是的，那就是港湾。”

说完，他又陷入了沉思，流露出一种比眼泪更忧伤的苦笑。

几分钟后，只见岛上闪过一道转瞬即逝的亮光，一声枪响也几乎同时传到了游艇上。

“阁下，”艇长说，“岛上发信号了，您要不要亲自回答？”

“什么信号？”他问。

艇长伸手指指岛上，只见岛的一侧有一缕白蒙蒙的孤烟正在袅袅地消散。

“噢！对，”他像刚从梦中醒来似的说，“给我吧。”

艇长递给他一支装好火药的马枪；他接过来，慢慢地举起，朝天开了一枪。

十分钟过后，水手收起船帆，在一个小港湾的五百米开外下了锚。

小划子已经放到海面上，里面有一个舵手和四个桨手；那位旅客也下艇上了划子，小划子的船尾特地为他铺着一块蓝色的毡毯，但他并不去坐在那儿，却兀自把手叉在胸前站着。

桨手在待命，手里的桨稍稍地翘起着，宛如海鸟在晾干它们的翅膀。

“走吧，”那旅客说。

八支桨一齐划入水面，没有溅起一点水花；接着，这小划子就趁势迅速地向前滑去。

不一会儿，他们就到了一个天然形成的小港湾里；船底触到了海滩的细沙。

“阁下，”舵手说，“请骑在这两个水手的肩膀上，让他们送您上岸。”

年轻人没有回答他，只是做了个完全不在乎的手势，跨出划子滑进齐腰深的海水里。

“喔！阁下，”舵手喃喃地说，“您不该这么做，主人要责怪我们的。”

两个水手蹚水在前面试探可以踏脚的地方，年轻人跟在后面蹚水往前走。

走了三十来步以后，他们上了岸；年轻人在干硬的地面上蹬蹬脚，使劲往四下里望着，想看看待会儿人家可能带他走哪条路，因为这时天色已经完全黑了。

在他转过头去的当口，有只手按在他的肩膀上，同时有个声音把他吓了一跳。

“您好，马克西米利安，”这个声音说，“您很准时，谢谢！”

“是您，伯爵，”年轻人喊道，带着一种可以说是喜悦的表情，同时用双手握住基督山的手。

“对，您看见了，我也跟您一样准时；可您身上还在淌水呢，亲爱的朋友，您得换换衣服，我说的这话，就像卡吕普索对忒勒玛科斯说的①。来吧，那儿有个专门为您准备的住处，您在那儿会忘掉疲劳和寒冷的。”

基督山看见莫雷尔回过头去，像在等什么人。

原来，这年轻人看到那些把他带到这儿来的水手连一句话也没跟他说，没收他一分钱就走了，不由得大为惊奇。他甚至已经听到了小划子划回游艇的桨声。

“啊！对，”伯爵说，“您在找您的水手？”

“可不是，我还没付他们钱，他们就走了。”

“别去管这事了，马克西米利安，”基督山笑道，“我跟常年跑海上

① 卡吕普索是希腊神话中居住在俄古癸亚岛上的女神。奥德修斯在特洛伊战争结束后遭遇海难，被她救上该岛。忒勒玛科斯是奥德修斯的儿子。

的那些人有个约定，凡是到我的岛上来的客人，一路乘坐的马车和航船一概免费。照文明国家的说法，我们是有君子协定的。"

莫雷尔惊讶地望着伯爵。

"伯爵，"他说，"您跟在巴黎时不一样了。"

"怎么啦？"

"是的，您在这儿笑了。"

基督山的脸色一下子变得忧郁起来。

"您这么提醒我说得很对，马克西米利安，"他说，"见到您，对我来说是一种幸福，可我忘了，所有的幸福都是过眼烟云。"

"哦！不，不，伯爵！"莫雷尔又抓住他的朋友的双手，喊道，"您应该笑，您应该幸福，您在以您的谈笑自若向我表明，生活只有在受着折磨的人眼里才是个累赘。哦！您这么善良，这么仁慈，这么崇高，我的朋友，您是为了鼓励我才装得这么快活的。"

"您错了，莫雷尔，"基督山说，"我确实很幸福。"

"这么说，您是把我给忘了；那样也好！"

"为什么这么说？"

"对，因为您知道，朋友，就像古罗马的斗士在走进竞技场时对至高无上的皇帝说的那样，我要对您说：'赴死的人来向您致敬了。'"

"您的痛苦还没有减轻些吗？"基督山带着一种奇特的眼神问道。

"哦！"莫雷尔目光中充满苦涩地说，"难道您真的以为我能那样吗？"

"请听我说，"伯爵说，"您是明白我的意思的，是不是，马克西米利安？您不会把我看作一个庸俗无聊，专爱喋喋不休地尽说些不着边际的废话的人。当我问您有没有减轻些痛苦的时候，我是作为一个洞悉人类心灵秘密的人在对您说话。嗯！莫雷尔，让我们一起深入到您的心灵，来对它作一番探索吧。充满在您的心里的，难道仍然是那种让您全身都感到跳动不已的焦躁不安的痛苦，就像狮子被蚊子叮得乱蹦乱跳①那样吗？难道仍然是那种直到进坟墓方能停息的狂热

---

① 典出《伊索寓言》。

的渴望吗？难道仍然是那种使人一心想去舍生就死的深深的悔恨吗？或者，那也许仅仅是一种丧失勇气的沮丧，是一种遏抑住希望之光不让它闪耀的烦恼？也许是一种使人欲哭无泪的丧失记忆？哦！亲爱的朋友，如果是这样，如果您已经哭不出来，如果您觉得您那颗麻木的心已经死了，如果您已经只有最后那点祈望天主的力量，只有最后那道投向上天的目光了，那么朋友，暂且就把这些词儿丢在一边吧，因为它们的含义对于我们的灵魂所赋予它们的含义来说是太狭隘了。马克西米利安，您的痛苦已经减轻了，别再抱怨了吧。"

"伯爵，"莫雷尔用既柔和又坚决的声音说，"伯爵，请您听我说，请听一个用手指着大地，眼睛望着苍天的人对您说：我到您这儿来，是为了能死在一个朋友的怀里。是的，这世上还有我爱的人：我爱我的妹妹朱丽，我爱她的丈夫埃马纽埃尔；可是我需要有人对我张开有力的臂膀，在我临终时微笑地对着我；我妹妹会哭成泪人儿似的晕厥过去；我瞧着她那么痛苦，也会感到痛苦的；埃马纽埃尔会夺下我手里的枪，嚷得整座屋子上下都知道。而您，是对我下过保证的，再说，您不是一个普通的人，要不是您也有这凡人的躯体，我会以为您是一位神祇的了；您是会安静地、亲切地把我领向死神之门的，对吗？"

"朋友，"伯爵说，"我还有一点疑虑：您是不是因为太软弱了，所以才这么以炫耀痛苦来作为自己的骄傲的？"

"不，您瞧，我很正常，"莫雷尔伸手给伯爵说，"我的脉搏既不比平时快，也不比平时慢。不，我只是觉得我已经走到了路的尽头，不，我没法再往前走了。您对我说要等待，要有希望，可是您知道您让我付出了多大的代价吗，您这位不幸的智者？我等了一个月，这就是说，我受了一个月的折磨！我希望过（人真是一种可怜而又可悲的动物），我希望过，可希望过些什么呢？我不知道，反正是一种不可知的、荒谬的、跟情理相悖的东西！也许我是在盼望一种奇迹……但那又是一种什么样的奇迹呢？这一切，只有天主才能知道，因为是他，把这种人们称为希望的疯狂掺进了我的理智。是的，我等待过，是的，我希望过，伯爵，就在我们谈话的这一刻钟里，虽然您并没有意识到，但您已经一次又一次地刺痛了我的心，使它一次又一次地在破碎，因

为您的每句话都在向我表明我已经不会再有希望了。呵，伯爵！请让我静静地安息，愉快地走进死神的怀抱吧！”

莫雷尔说最后几句话时情绪非常激动，伯爵看了不觉打了个寒噤。

“我的朋友，”莫雷尔看见伯爵不作声，就继续往下说，“您把十月五日定作要求我延缓的最后期限……我的朋友，今天就是十月五日……”

莫雷尔掏出怀表。

“现在是九点钟，我还有三个钟头要活。”

“那好吧，”基督山回答说，“您跟我来。”

莫雷尔机械地跟着伯爵往前走，就这么不知不觉地走进了一个岩洞。

他发觉脚下铺着地毯；一扇门开了，馥郁的香气在他的四周缭绕，一道强烈的光线照花了他的眼睛。

莫雷尔停住脚步，迟疑着不敢往前走；他怕逸乐会使自己的意志松懈下来。

基督山轻轻地拉拉他。

“我们何不就学学古代被尼禄皇帝判了死刑的罗马人的样子，像他们那样来消磨这三个钟头呢？”他说，“那些死后连财产也得归皇帝的罗马人，是坐在堆满鲜花的桌子边上，吸着天芥① 和玫瑰的花香从容地死去的。”

莫雷尔笑了笑。

“随您的便吧，”他说，“反正死总归是死，是忘却，是休憩，是生命的超脱，因此也就是痛苦的超脱。”

他坐了下来，基督山坐在他对面。

他们是在我们曾经描写过的那个富丽堂皇的餐厅里，大理石的雕像头上顶着篮筐，里面随时都装满着鲜花和水果。

莫雷尔神情茫然地望了望周围的这一切，多半是什么也没看见。

---

① 一种香气浓郁的浅紫红色的花。

“让我们像男子汉那样地谈谈吧,”他说,目光停在伯爵的脸上。

“请说吧,”伯爵答道。

“伯爵,”莫雷尔说,“在您身上集中了人类的全部知识,您使我感到,您是从一个跑在我们这世界前面,比它更进化的世界上来的。”

“您说的也有几分道理,莫雷尔,”伯爵带着那种使他变得非常美的忧郁的笑容说,“我是从一个叫作痛苦的星球上来的。”

“只要是您对我说的话,我都是相信的,甚至都不想去深究其中的含意,伯爵;证据就是,您对我说要活下来,我就活下来了,您对我说要有希望,我就几乎也抱有希望了。所以伯爵,我要把您当作一个已经死过一回的人,冒昧地问您一个问题:伯爵,死想必很痛苦吧?”

基督山带着一种无法形容的温柔的表情,望着莫雷尔。

“是的,”他说,“是的,那当然是很痛苦的,如果您粗暴地让这执著地要求生存下去的躯体毁于一旦,如果您把匕首无情的尖刃捅进这哀号的肉体,如果您把一颗什么也不懂,只知道乱窜的枪弹射进这稍受震动就会受伤的脑袋,那当然,您是会感到很痛苦的,在即将可悲地结束生命的时候,您在绝望的弥留之际会感到生命是比代价如此惨痛的休憩更可贵的。”

“是的,我明白,”莫雷尔说,“死亡就跟生命一样,也有它的苦与乐的秘密:关键是要知道这种秘密。”

“正是这样,马克西米利安,您刚才说的是个庄严的字眼。死亡,按照我们有没有很当心地跟它处好关系而定,有时会像一个朋友那样轻轻地摇我们入睡,犹如一个奶妈在摇晃她的宝宝,有时又会像一个冤家对头,粗暴地揍得我们魂灵出窍。将来有一天,当人类再生活上一千年,当人们能够主宰自然界中所有毁灭性的力量,把它们用来为人类造福的时候,当人们像您刚才说的那样,完全知道了死亡的秘密以后,死亡就会变得像安睡在心爱的人怀抱里一样甜蜜和愉快。”

“假如您想死的话,伯爵,您是会像这样地去死的,是吗?”

“是的。”

莫雷尔向他伸出手去。

“我现在明白了,”他说,“您为什么选了这座大海中的孤岛,这座

地下宫殿，这座会让埃及的法老羡慕不已的陵墓，让我到这儿来见您。这是因为您爱我，对不对，伯爵？这是因为您对我的爱，足以使您决意要让我能有您刚才说过的那样一种死亡，一种没有临终的痛苦的死亡，一种能握着您的手，呼唤着瓦朗蒂娜的名字慢慢离去的死亡，是这样吗？”

“对，您猜对了，莫雷尔，”伯爵很简捷地说，“我就是这个意思。”

“谢谢；想到明天我就不用再受苦受罪了，我这可怜的心里感到甜滋滋的。”

“您什么都不留恋了吗？”基督山问。

“是的，”莫雷尔回答说。

“连我也不想到了？”伯爵很动感情地问。

莫雷尔顿住不说了；他那双明澈的眼眸一下子变得黯淡了，随后又放射出一种异常的光芒；两颗晶莹的泪珠夺眶而出，沿着脸颊淌了下来，留下两道闪亮的泪痕。

“怎么！”伯爵说，“这世界上还有您留恋的东西，而您却要去死！”

“哦！我求求您，”莫雷尔以一种虚弱的声音喊道，“什么也别再说了，伯爵，别再让我继续痛苦下去了！”

伯爵以为莫雷尔的决心动摇了。

这一瞬间的想法使他的脑海中重新浮现出了那个他一到伊夫堡就已经被消除的可怕的疑虑。

“我一心想把幸福归还给这个人，”他暗自想道，“我想借此在天平的另一端加上一个重量，来平衡我给他带来过的痛苦。可是，万一我是弄错了呢，万一这个人所遭到的不幸还不值得让他接受这种幸福呢！唉！偏偏我又只有在给了他幸福以后才能忘怀我给他带来的痛苦，我可怎么办呢！”

“您听我说！莫雷尔，”他说，“我知道，您的痛苦是巨大的；可是您还相信天主，您不会拿灵魂的得救去冒险吧。”

莫雷尔忧郁地笑了笑。

“伯爵，”他说，“您知道我是不会做出多愁善感的样子来的；而我可以向您发誓，我的灵魂早已不属于我了。”

“请听我说，莫雷尔，”基督山说，“您是知道的，我在这世上没有任何亲人，我一向把您看作我的儿子；嗯！为了拯救自己的儿子，我连生命都能牺牲，更何况财产呢。”

“您想说什么呢？”

“我想说，莫雷尔，您愿意结束生活，是因为您还不知道巨大的财富能给生活带来多少享受。莫雷尔，我的财产差不多有一亿，我把它们都给您，您有了这笔财产，就能无往而不利。您雄心勃勃吗？那么条条道路都在您面前为您敞开着。您就把这世界搅个天翻地覆，让它变个样吧，您就听凭自己想入非非地去行事，有需要时哪怕犯罪也行，可是您得活下去。”

“伯爵，您是对我保证过的，”莫雷尔冷冷地说，一边掏出怀表来，“现在已经十一点半了。”

“莫雷尔！您真要在我家里当着我的面去死吗？”

“那么，请您让我走吧，”马克西米利安变得很阴郁地说，“要不然，我就要认为您对我的爱不是为了我，而是为了您自己了。”

说着，他立起身来。

“好吧，”基督山这么说的时候，脸上露出了喜悦的神情，“您执意要死，莫雷尔，什么也劝不住您；对！您的苦难是那么深重，您自己也说了，只有奇迹才能治愈您的痛苦；您请坐下，莫雷尔，再等一会儿。”

莫雷尔照他说的做了。基督山立起身走到一个仔细地上了锁的柜子跟前，从身上掏出一枚悬在金链条上的钥匙，打开柜子取出一只精雕细刻的小银箱，银箱的四个角上雕镂着四个感情激越、仰面弯着身子的女人，她们象征着向往飞上天堂的天使。

基督山把这个小银箱放在桌子上。

他打开银箱，取出一只小小的金匣，在一个暗钮上按了一下，匣盖就自动开启了。

金匣里盛着一种稠腻的胶冻，抛光的金子和镶嵌在上面的蓝宝石、红宝石、纯绿宝石的色泽交映生辉，以致胶冻本身的颜色都看不出来了。

它像是一种天蓝、绯红和金色交织在一起的闪色。

伯爵用一把镀金的银匙舀起一小匙这种胶冻，递给莫雷尔，同时把目光久久地留在他身上。

这会儿，可以看清这胶冻是暗绿色的。

“这就是您要的东西，”基督山说，“也是我答应过给您的东西。”

“趁我这会儿还活着，”年轻人从基督山手里接过小匙说，“我要说我从心底里感谢您。”

伯爵另外拿了一只小匙，又在金匣里舀起一匙。

“您要干什么，朋友？”莫雷尔抓住他的手问道。

“噢，莫雷尔，”基督山微笑着对他说，“我觉得，愿天主宽恕我，我也同您一样地对生命感到厌倦了，既然有这个机会……”

“别动！”年轻人喊道，“哦！您，您爱着别人，别人也爱着您，您是相信能有希望的，哦！我要去做的事，您可不能去做；那对您是一种罪孽。别了，我高尚而慷慨的朋友，我会把您为我所做的一切，都告诉瓦朗蒂娜的。”

说完，他把伸向伯爵的左手按住对方的手，缓缓地，但毫不犹豫地吞下了基督山给他的这种神秘的胶冻。

这时，两人都沉默了。阿里悄没声儿地小心翼翼端上烟草和烟管，斟好咖啡，又退了下去。

擎在大理石雕像手中的灯渐渐地变得幽暗了，莫雷尔似乎觉得薰炉里的香气也不那么浓烈了。

基督山坐在他对面的阴影里看着他，而莫雷尔只看见伯爵的那双眼睛在闪闪发亮。

一阵巨大的忧伤向年轻人袭来；他觉得烟管从自己手里滑落了下去；所有的东西都莫名其妙地失去了原有的形状和色彩；眼睛里看出去，昏昏沉沉地似乎觉得墙壁里生出了门和门帘。

“朋友，”他说，“我觉着我在死了；谢谢。”

他竭力想最后一次把手伸给伯爵，但这手无力地垂落在了他的身旁。

这时，他觉得基督山仿佛在微笑，但这不是曾经好几次让他隐约窥见这个深邃的心灵中的奥秘的那种奇特而吓人的笑，而是父亲在

听孩子信口胡诌时的那种慈爱宽容的笑。

与此同时，伯爵在他眼里变得高大起来，几乎增加了一倍的身量呈现在红色壁幔的背景上，他把黑发掠在后面，就像一位将在末日审判时惩办恶人的天使般的傲然站立着。

莫雷尔衰弱而顺从地仰卧在长沙发上；一种惬意的麻木的感觉渗透到了他全身的每一根血管。他的脑子里，不妨这么说吧，变幻着成百上千个意念，就像万花筒里变幻着成百上千个图案。

莫雷尔平躺着，神情激动，气喘吁吁，除了还感觉得到在做梦外，浑身没有一点活力：他似乎觉得自己很快进入了一种茫然的谵妄状态，继这种状态而来的就该是那种名叫死亡的从未体验过的状态了。

他又一次想把手伸给伯爵，但是这一次，他的手根本动弹不得了；他想对伯爵道一声永别，但舌头笨拙地堵在了喉咙口，就像一块石头堵住了坟墓的出口。

他那双倦怠的眼睛不由自主地闭了下来；然而，从垂下的眼睑的缝隙中望出去，他依稀看到了一个人影，而且尽管他觉得此刻周围是一片昏暗，还是认出了这个人影是谁。

这是伯爵，他刚去打开一扇门。

霎时间，一大片明晃晃的光亮从相邻的房间，或者不如说从一座金碧辉煌的宫殿，泻进了莫雷尔正在静静等着甘美的临终时刻来到的这间大厅。

这时，他看见一个绝顶美丽的女人从那个房间走来，走到这间大厅的门口。

她脸色苍白，带着甜蜜的微笑，看上去就像一位来赶走复仇天使的仁慈天使。

"莫非天国的大门已经为我打开了？"这个临死的人想道，"这位天使真像我失去的那位姑娘啊。"

基督山对那位姑娘用手指了指莫雷尔躺着的这张长沙发。

她双手合在胸前，嘴边带着微笑向他走来。

"瓦朗蒂娜！ 瓦朗蒂娜！"莫雷尔从灵魂深处喊道。

但是他的嘴里没能发出一点声音；而且，仿佛他的全部力量都已

经集中到这种内心的激情上去了，他吁出一口气，闭上了眼睛。

瓦朗蒂娜向他扑了过去。

莫雷尔的嘴唇还在翕动。

“他在叫您，”伯爵说，“他在昏睡中呼喊着您，您把自己的命运托付给了他，死神却曾经想把你们拆开。幸亏我在那儿，战胜了死神！瓦朗蒂娜，今后，你们在人世间再也不能分离了，因为他为了找到您，已勇敢地迈进过坟墓了。要是没有我，你俩都早已死了；是我使你们团聚的，天主是可以把我救下的这两条性命记在我的帐上的！”

瓦朗蒂娜抓住基督山的手，在一种无法抑制的喜悦的冲动下，捧起它放在嘴唇上吻着。

“哦！您感谢我吧，”伯爵说，“哦！请您不嫌其烦地再对我这么说，再告诉我是我使你们得到幸福的吧！您不知道我是多么需要能确信这一点呵。”

“哦！是的，是的，我从心底里感谢您，”瓦朗蒂娜说，“要是您还不能相信我的感激是真心诚意的，嗯！那您就去问海黛，去问我亲爱的海黛姐姐吧，自从我俩离开法国以后，她就一直和我在讲您，让我能耐心地等待今天看见的这个幸福的日子。”

“这么说，您爱海黛？”基督山带着一种无法掩饰的激动问道。

“哦！我从心底里爱她。”

“嗯！请听我说，瓦朗蒂娜，”伯爵说，“我想求您做件事。”

“我！天哪！我能有这样的荣幸吗？……”

“是的，您刚才把海黛称作您的姐姐：让她真的做您的姐姐吧，瓦朗蒂娜；请把您觉得欠我的情都还给她吧；请您和莫雷尔好好保护她，因为（伯爵的声音已经发哽了），因为从今以后她在这世界上就是孤苦伶仃的一个人了……”

“孤苦伶仃的一个人！”一个声音在伯爵身后重复说，“为什么？”

基督山转过身去。

海黛站在那儿，脸色苍白而冷峻，浑身僵直地望着伯爵。

“因为明天，我的女儿，你就自由了，”伯爵回答说，“因为你将在这世界上重新得到你应有的地位，因为我不愿意让我的命运来遮蔽

你的前途。你是位公主！我要把财富和你父亲的姓氏都还给你。”

海黛脸色惨白，像童贞女祈求天主帮助那样地伸出白皙的双手，用含着热泪的沙哑的声音说：

“这么说，大人，你要离开我了？”

“海黛！海黛！你还年轻，你很美；忘掉我的名字，去过幸福的生活吧。”

“好的，”海黛说，“我会执行你的命令的，大人；我会忘掉你的名字，去过幸福的生活的。”

说着，她往后退下一步，准备离去。

“哦！天主呵！”瓦朗蒂娜喊道，她这时已经把昏迷不醒的莫雷尔的头枕在了她的肩上，“您难道没看见她的脸色这么白，您难道不明白她有多么痛苦吗？”

海黛带着一种令人心碎的表情对她说：

“你为什么要希望他能明白我痛苦不痛苦呢，我的妹妹？他是我的主人，而我是他的奴隶；他有权力什么都不看见的。”

伯爵听着这拨动他最隐秘心弦的声音，不由得打了个寒颤；他的目光与那年轻姑娘的目光相遇时，觉得自己承受不住那耀眼的光芒了。

“天主呵！天主！”基督山说，“你让我在心里隐隐约约猜想过的事情，难道竟是真的吗！海黛，你真的觉得留在我身边很幸福吗？”

“我还年轻，”她温柔地回答说，“我爱这你永远为我安排得这么甜美的生活，我不想去死。”

“难道你是说，要是我离开你，海黛……”

“我就会去死，大人，是的！”

“难道说你爱我？”

“哦！瓦朗蒂娜，他竟问我是不是爱他！瓦朗蒂娜，就请你告诉他，你是不是爱马克西米利安吧！”

伯爵觉得自己的胸膛在胀开来，心也在胀开来；他张开双臂，海黛高叫一声，扑进他的怀抱。

“是的！是的，我爱你！”她说，“我爱你，就像爱父亲，爱兄弟，爱丈夫那样地爱你！我爱你，就像爱生命，爱天主那样地爱你，因为你

在我眼里是天下最美、最好、最崇高的人！”

“但愿能像你想的这样，我亲爱的天使！”伯爵说，“天主激励我去跟仇人搏斗，而且让我成了胜利者，现在我知道了，天主并不愿意让我在胜利后感到后悔；我曾想惩罚自己，是天主宽恕了我。爱我吧，海黛！有谁能知道，也许你的爱能使我忘掉那些该忘掉的事呢。”

“你一个人在那儿说些什么呀，大人？”那年轻姑娘问。

“我在对自己说，海黛，我凭这愚钝的悟性摸索了二十年，还比不上你的一句话说得我的心里这么亮堂；我在这世上只有你了，海黛；有了你，我就会重新生活，有了你，我就又能感到痛苦和幸福了。”

“你听见他说的话吗，瓦朗蒂娜？”海黛喊道，“他说有了我，他就能感到痛苦！可我，为了他是愿意献出自己生命的哟！”

伯爵静静地想了一会儿。

“莫非我已经瞥见人生的真谛了吗？”他说，“呵，我的天主！无论那是补偿还是惩罚，我都愿意接受这种命运。来吧，海黛，来吧……”

说着，他搂住那年轻姑娘的腰，跟瓦朗蒂娜握了握手，就走开了。

又过了大约一个小时。在这一小时里，瓦朗蒂娜一直焦急地、默不作声地凝视着莫雷尔。终于，她觉得他的心脏开始搏动，嘴里也呼出了一丝极其微弱的气息，这丝颤悠悠的气息，显示着生命又回到这个年轻人的全身肌体里来了。

他的眼睛终于睁开了，但起先目光是呆滞的，犹如失去了理智一般；然后渐渐地恢复了视觉，看到的影像变得清晰、真切起来了；随着视觉的恢复，感觉也清醒了；随着感觉的清醒，痛苦也复苏了。

“哦！”他以绝望的语调喊道，“我还活着！伯爵骗了我！”

说着，他把手伸到桌子上握住了一把刀。

“我的朋友，”瓦朗蒂娜带着她那可爱的笑容说，“你快醒醒，朝我这儿看看吧。”

莫雷尔大叫一声，他如痴如狂，充满疑惑，像见到了天国的景象感到头晕目眩似的跪了下去。

第二天，莫雷尔和瓦朗蒂娜迎着晨曦手挽手地在海边散步，瓦朗蒂娜把一切都向莫雷尔和盘托出：基督山怎么出现在她的房间里，怎

么让她知道事情的原委，怎么对她揭露那桩罪行，以及最后怎么奇迹般地把她从死亡中拯救出来，而让别人以为她真的死了。

他俩刚才是发现岩洞的门开着，才走了出来的；此刻，夜晚的最后几颗星星还在清晨淡蓝色的天空上闪烁着。

这时，莫雷尔瞥见一堆岩石的阴影里站着一个人，像在等着他俩招呼他过去；莫雷尔把这人指给瓦朗蒂娜看。

"啊！那是雅各布，"她说，"游艇的艇长。"

说着，她做了个手势，招呼他过来。

"您有事要对我们说吗？"莫雷尔问。

"我这儿有封伯爵的信要交给您。"

"伯爵的信！"两个年轻人同时轻轻地喊道。

"是的，请念吧。"

莫雷尔打开信，念道：

亲爱的马克西米利安：

岛边为你们停泊着一艘小帆船。雅各布会把你们带到里窝那去，诺瓦蒂埃先生正在那儿等着他的孙女儿，希望能在您领她上圣坛以前先为她祝福。我的朋友，这座岩洞里的全部财宝，我在香榭丽舍林荫大道的宅邸以及在特雷波尔的城堡，都是爱德蒙·唐泰斯送给莫雷尔船主的儿子的结婚礼物。也请德·维尔福小姐俯允接受其中的一半，因为我想请她将她从已经发疯的父亲的名下，以及从已于九月份同她继母一起去世的弟弟的名下继承的全部财产，都捐赠给巴黎的穷人。

莫雷尔，请告诉这位将终生眷顾您的天使，让她有时为这样一个人祈祷吧，他一度曾经像撒旦那样，自以为能跟天主匹敌，但后来终于怀着一个基督徒的谦卑心情认识到了，只有天主才拥有至高无上的权力和无穷无尽的智慧。她的祈祷，也许可以减轻一些他在心底里感到的内疚。

至于您，莫雷尔，我要告诉您的秘密是：在这世界上既无所谓幸福也无所谓不幸，只有一种状况和另一种状况的比较，如此

而已。只有体验过极度不幸的人，才能品尝到极度的幸福。只有下过死的决心的人，马克西米利安，才能懂得活着有多快乐。

幸福地生活下去吧，我心爱的孩子们，请你们永远别忘记，直至天主垂允为人类揭示未来图景的那一天来到之前，人类的全部智慧就包含在这五个字里面：

等待和希望！

您的朋友　爱德蒙·唐泰斯

基督山伯爵

瓦朗蒂娜从这封信里才得知父亲发疯和弟弟去世，这些情况她以前是一无所知的，所以在念这封信的时候，她的脸色变得煞白，从胸口吁出一声悲痛的长叹，悄无声息但也同样令人心碎的热泪，沿着脸颊淌了下来；她的幸福是花了昂贵的代价才换来的。

莫雷尔焦急不安地朝四下里望望。

"其实，"他说，"伯爵实在是太慷慨了；就算只有我那点微薄的财产，瓦朗蒂娜也会很满足的。伯爵在哪儿呢，我的朋友？请把我们带到他那儿去吧。"

雅各布伸手指着远方的地平线。

"怎么！您这是什么意思？"瓦朗蒂娜问，"伯爵在哪儿？海黛在哪儿？"

"瞧，"雅各布说。

两个年轻人沿着水手指的方向望去，在深蓝色的大海与地中海的天空相接的远方，他们看见了一片白帆，小得就像海鸥的翅膀。

"他走了！"莫雷尔喊道，"他走了！别了，我的朋友，我的父亲！"

"她走了！"瓦朗蒂娜喃喃地说，"别了，我的朋友！别了，我的姐姐！"

"有谁知道，我们还能不能再见到他们呢？"莫雷尔拭着眼泪说。

"我的朋友，"瓦朗蒂娜说，"伯爵不是告诉我们，人类的智慧就包含在这五个字里面吗：

等待和希望！"

[General Information]
书名=基督山伯爵
作者=（法）大仲马（Dumas，A.）著　韩沪？　周克希译
页数=1428
SS号=10404178
出版日期=1991年12月第1版